《古兰汉译注释汇集》

由穆罕默德·肖天福院长整理编辑、白哈文鼎·马志信哈吉审定、哲马龙丁·马龙经理筹资合作的《古兰经汉译注释汇集》已由香港天马出版社正式出版。该《汇集》所采集的范围，只以20世纪国内（含台湾、香港，不含新加坡刊印的周仲羲译释本）刊行的注释本为限。采用马坚教授麦地那新版译本为正文，释文除马教授生前完成的1～9卷外，还囊括了王静斋、刘锦标、时子周、林松、仝道章等先生汉译本的全部注释，以及这6家译本的全部序跋、凡例、附录资料和有关评论文章。全书为16开精装本，共2250页，约260万字，分装为上、中、下三册，编排井然有序，研读十分便利。使读者既可因之开拓视野，择善而从，又能借此激发联想，参悟深思。堪称集20世纪我国《古兰经》译释本之大全，也总结或展示了我国穆斯林学人研习《古兰经》的阶段性辉煌成果。卷首有林松、高占福《序言》和汇编者肖天福有关编辑意念和成书经过的《说明》。

第一章 开端（法谛海）①

［马坚译正文］

［1］③奉至仁至慈的安拉之名④
［2］一切赞颂，全归安拉⑤，众世界的主⑥，［3］至仁至慈的主，［4］报应日⑦的主。［5］我们⑧只崇拜你，只求你祐助，［6］求你引导我们上正路⑨，［7］你所祐助者的路⑩,不是受谴怒者的路 11，也不是迷误者的路12。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1页
注①

林松题解：这是《古兰经》的第一章，在礼拜、祈祷、喜庆、悼亡等各种仪式中，都是必读的、首要的一章。因为此章置于全经之首，在礼仪中总是首先朗诵这一章，故以《开端》为章名。
《古兰经韵译》第1页

仝道章释名：本章阿文原名是《AL—FATIHAH》，意为“开端”。通常被称为“常读的七节”。穆罕默德圣人（以下简称穆圣）称之为“《古兰》的精华”；本章也被称为“《古兰》的基础”和“赞美之章”。
本章共分七节(各家分法略有不同)，是早期麦加下降的篇章。据一些学者指出，除了一些零星的经文之外，本章是最先下降的全章经文。《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1页

注②

王静斋题译：法谛哈（开端），7节，墨克下降。《古兰经译解》（丙）第1页
王静斋注释：1.《古兰经》统计百十四章。第一章名为《法谛哈》。此百十四章有在穆历纪元前颁降的（概属于信条）；有在纪元后颁降的（概属于行为）。惟独这第一章，在墨克和默底纳先后降下两次。 《古兰经译解》（丙）第1页

刘锦标题译：法谛海（开启），麦加降。 《可兰汉译附传》第6页

马坚题译：开端（法谛海），这章是墨克的，全章共计7节。降示于第七四章《孟荡西尔》之后。《古兰经》（1—8卷）第1页

马坚注释：1、《古兰经》共计为一百一十四章，大别为两类：天使穆罕默德从墨克（Mecca）迁居默底纳（Medina）以前所奉的启示，称为墨克的；以后所奉的启示，称为默底纳的。《古兰经》（1－8卷）第1页

时子周题译：法谛哈（开端），计7节，麦加下降。《古兰经国语译解》第1页

时子周注释：1. 此章下降两次，一在麦加，一在麦地纳，可见其重要。此章作祈祷语气，是真主示人祈祷范本。此章又名“常读的七节”——一五章87节：“我确曾赐给你常读的七节与伟大的《古兰》”。《古兰经国语译解》第1页

林松题译：开端（法提哈），（麦加类，全章共7节）。《古兰经韵译》第1页

仝道章题译：开宗明义（法谛哈），共7节。《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1页
仝道章：《法谛哈》的意义：(1)本章最初四句，说明了真宰的四大特性：(A)天道；(B)仁爱；（C）慈悯；(D)报偿。(2)第五句，说明真宰是人类唯一的凭仗。(3)最后两句，说明了人类对于真宰的最高的愿望是在安拉的引导下，走上正道，而不至失足。《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1页

注③
刘锦标《经》：1.《求护辞》：“我求祈造化天地人神的真主，对于被驱逐的魔首，护祐我”。

刘锦标《传》：1. 此辞本非《可兰》真经的开始。但在一六章98节有天谕：着人读诵真经之时，先念此辞；所以古、今、东、西人，每开始念经，则先诵此，意义之重大可以想见矣。夫，魔首为何有这样的可畏？盖，人类无论家、国，无不因魔而破坏者也：和乐的家庭变成了仇怨，富强的国家变成了衰弱，和平的世界变成了祸乱。其动机无一不由于魔之诱也。魔首因藐视人祖而被驱逐，人祖因被魔诱，妄贪而失足，互相仇訾，已非一日矣（二：30-39）。世界由下等动物到在人象，业已完全。人之象是顶天立地。本人道、尽天职，展其主赋之能。代代进化，昌明天地间之蕴藏，各本所命，完其被造为人之意义也。至于魔首，乃属神仙之类，载在真经。在理想观之，神仙似乎高出于人。然，人能代造物主变化自然界，而神仙不能。故，造物主着众天神给人祖叩首。人之贵也已可想见（二：30-39）。然，魔扰之，高者诱以神仙；低者诱为禽兽。魔诱人之术至妙：仁慈的人诱成柔懦，勇武的人诱成凶恶；诱人简单思想，养成惰民；增加副功，失其天命之本职。本不爱也，诱之使爱；本不怒也，诱之使怒。嫉妒欺诈的人，引为同类，假之惑人。守中道说真理的人，视为仇訾，利用魔类以攻击之，反对之，无所不至。呜呼，魔实可畏，人祖尚不能防之，况我人乎？惟有日日读诵、研究此《经》，以求人道之中，以防变成魔类。然，魔则益嫉之：文本详明，诱向高深处求；理本中正，诱向迂远处求；诱人美其念、忘其义；繁其解、略其道。保守之如至宝，不敢触摩，不敢讲解。如此均是因《经》而扰者也。至于环境之扰，尚有不可胜言者。总之，你若一接近此主谕之道，魔必设法使你远之。若非能坚忍，能纯诚敬谨之士，未有能得道者也。试考《可兰》，人人已知其贵，能得其道者能有几人乎？故令人每以此开始，以求不被魔扰耳。但虽念此，若不养成纯洁，岂能达乎？心若不识所求之意，岂能邀允乎？敢望有志于道者，坚忍之，敬谨之。《可兰汉译附传》第3—4页 ④王静斋注释：2. 此名“太思米业”，就是以安拉称名句。穆圣出世以前，茫昧时代的愚民，每作一事，就用他们所崇拜的偶像称名——若云：“奉某偶像的名”。伊斯兰复兴，则命以安拉称名。“安拉”：是真主至高的名称。这独一的安拉是普慈宇宙万有的，也是特慈其所爱悦的。《古兰经译解》（丙）第1页

注④
王静斋注释：2. 此名“太思米 业”，就是以安拉称名句。穆圣出世以前，茫昧时代的愚民，每作一事，就用他们所崇拜的偶像称名——若云：“奉某偶像的名”。伊斯兰复兴，则命以安拉称名。“安拉”：是真主至高的名称。这独一的安拉是普慈宇宙万有的，也是特慈其所爱悦的。《古兰经译解》（丙）第1页

刘锦标〔经〕：谨依普慈、特慈，造物主的尊名始。

刘锦标《传》：2．真主的名 回教人，凡是合法的工作之开始，必要念此主名；意以纯诚之念，认明我信仰之主，是普慈、特慈的。普通有译为“普慈今世，独慈后世，主的尊名者”，然，阿文 字中无今、后世之辞。又有译为“大仁大慈安拉之名者”，然仁慈之意思同。考宗教的文化，（汇集者注：本汇集凡标有□处，均因汇集者所依据的版本字迹不清， 又无其他版本可供参照补正。请有藏版的读者补齐，并通知汇集者。下同。）源于阿拉伯。胡适的《文存》谓：“印度的佛教亦是受阿拉伯人的感化而有的佛教”。 至于其他有不能称之为宗教者，有迷信而无正式的经典者。然，阿拉伯之宗教，可称者即犹太、基督、回教是也。犹太教谓：“耶惠是伊色列（一译以斯拉衣来，以 下准此）族所近，是特慈于犹太人的”。基督教谓：“上帝是博爱的、普慈的”。各走一偏。回教信仰的中心，是“普慈、特慈，造化天地人神的主”，不是神，因 其对众生有普遍的慈爱，无人种、民族之界限者也，故曰：“普慈”；但善恶必有公判，对于善者，主有特殊的慈爱，故曰：“特慈”。 “主”阿文曰：“安拉昊”译称之为“造化天地人神万物的真主”简称之为“造物主”。 自科学昌明以来，人已胜神。神之力，已不能制人。在昔日神权维持的教，完全被科学制服矣。青年之士，联想到各宗教均无维持社会之能力矣，抑不知神是被造者 也。彼用其神术、神话，诱导昔日无知识的人，则有余也；以之诱导有学识者，自古亦不能，况在今日乎？至于造化（万物）的真主，不是神可比拟的。试观地积小 于日星一百二十万倍，人在地球上居在若何的位置，以这样的一个微小的人，对于地球决无全体认识的能力，居然敢断言宇宙无有造化（万物）的主乎？且按诸科学 的研究，即人事之变幻无常，亦必受“必然法则”之支配。至于世界进化之规律，更不必论矣。然此“必然法则”是谁定的呢？ 不过近来学子，均因《旧新约》之《创世纪》失去了宗教之信仰。乃不知《旧新约》之书，在昔日未大开化时代，不能不那样的引导；时及《可兰》，信仰之中心乃 确定其所称之造物主；不特普慈、特慈，且已非《旧新约》之有形式有方向之主矣。夫，宗教的学科是人类社会上不可少之一学科。然，人文是进化的，圣贤是因其 进化被降临的。居今之世，关心社会者，宜研究宗教对于社会是否需要。若以有需要时，诸圣已成过去，唯有经典遗留于世。世界既已大同，人宜去其与神共私之 见，必求一具有真理能合时代之经典遵守之。其不合时宜之古经亦如中国之《礼记》，保存以备参考也。若强人必守，岂可能乎？予为此言，非必提倡《可兰》， 然，本研究各教流行之经典所得，“具真理、合时代”之经典，尚无出其右者也。敢望留心社会者，取各教经典确实研究比较，当识余言之不谬也。《可兰汉译附传》第 4—5 页

马坚注释：2．阿拉伯人称造物主为安拉（Allah）。 《古兰经》(1—8 卷)第 1 页

时子周注释：2．因《古兰》为安拉口气，所以人们在读经以前，必须明言奉真主之名，以明下文皆主的语言。每章之前都有此句，惟第九章无，或称第九章是第八 章的继续。此句并非真主所降。（审订者点评：应视为笔误。此句确系真主所降。读者阅《古兰经》第二七章 30 节便可知晓。但是，将此句编排于每章首，是主 命？圣谕？还是哲使安排？学者们是颇有争议，属学术探讨范畴。应将两者区别表述，以免读者误解。）回教社会习惯，每有言行必先诵此句，小儿学经也先由此句 开始，以明郑重。又诵此句并有求主援助之意。 大仁是仁爱，大慈是慈悯。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 － 2 页

林松注释：1．开头这一 句，一般都被视为《法提哈》章的第一节。《古兰经》共一一四章，除第九章《忏悔》 外，其余一一三章，开头都有这句话。其中用以描述安拉特性的两个词汇“普慈” 和“特慈” 亦常被译作“大仁大慈”或“至仁至慈”。有些注疏家认为两个词义区别在于：前者指对宇宙万物、芸芸众生的广泛施恩；后者指对穆斯林信士的特殊优遇，故译为 “普慈、特慈”。 《古兰经韵译》第 1 页

仝道章释义：2．“奉大仁大慈安拉尊名”这句话，在《古兰经》中的一一四章中出现了一一四次。（除第九章外，每章都以此句开始。而第二七章的第 30 节又重 述此句。因此，虽然第九章没有以此句开始，而它的数目却与《古兰经》章数相同）。“奉大仁大慈安拉尊名”是穆斯林的口头语，通常一位穆斯林在举意作某事之 前，往往要念一声“奉大仁大慈安拉尊名”作为正（真）心诚意的表示。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1 页

仝道章注释：1．“奉大仁大慈安拉尊名”，有人当作是经文的一节，也有人认为不算作一节

经文（此节原文在二七章 30 节中，系属安拉的话）。而是宣读者奉安 拉的尊名开始诵读的意思。因此《古兰经》的节数就因为算不算这句话在内，而有差别。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1 页

注⑤
时子周注释：3. 含有培养、进 化（使有完美品格）两义，读者不可拘泥于养育二字字面。四三章 84、85 节：“他是在天的主，在地的主，他是明智的，深知的，那掌诸天与地及万有的权柄的主，太尊大了，惟他知道那日，你们惟归于他”。言主造地外，尚造有诸天，可能皆有人类，此为众世界所本。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 页

仝道章注释：2. 安拉一词，所包含的属性远比其他宗教所称的上帝或神(GOD)所表达的为多。在《古兰经》中安拉至少有一百个名字，这些名字都代表了他的某一个属性。中国穆斯林有时也称安拉为真宰或真主。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1 页

注⑥
仝道章注释：3. （RABB—LORD）一词除了译作“主”（LORD）之外，含意很广，不是一个单纯的词所能概括的。

A 优素福·阿里（以下简称“优本”）译作“抚育者与供养者”。并注释：通常译作“主”，含有“抚育、供养及使之成长”的意义。

B 阿布尔·阿拉·毛都狄（ABUL ALA MAUDUDI）认为此词包含了下列诸义：a.主人与拥有者。b.抚育者、供养者及监护者。c.至尊（君主）、统治者、治理者及组织者。（以下简称“毛本”）。

C 穆罕默德·阿萨德（MUHAMMUD ASAD）诠释为：万物的拥有者及其主宰，和万物的养育者、供养者及抚育者。他并举例指出“一家之主”（Head of a family）叫作“家主”（Master of the House—RABB—AD—DAR），就是因为他对家庭有权威和供养家庭。（以下简称“萨本”）。

D 中国的王静斋阿訇译作“养主”，李宗庆阿訇，时子周先生，马坚教授及哈同本都释作“主”，也有人进一步译作“化育主”。 E 中国穆斯林习称安拉为“主”、“真主”、“为主”及“真宰”。综合各家的诠释，“主”除了造化抚育、供养及统治宇宙万物之外，并且还关怀及引导他所造化 的一切。实非一简单名词所能表达。为行文简洁起见，译文中只采用一单独的“主”字。

译者按：“真宰”一词出于《庄子·齐物论》：“若有真宰，而特不得其朕，可行已信，而不见其形，有情而无形。”意思是说，仿佛是有“真宰”，可是却看不 到他的形象，看到他的作用是可以相信的；我们看不到他的形状，因为他本来就是真实的存在而没有形状的。跟穆斯林对安拉的看法很接近。

“上帝”一词出于《诗经·大雅·大明篇》：“维此文王，小心翼翼，昭事上帝，事怀多福。……”“上帝临汝，无二尔心……”上帝即是高居万物之上的天帝。

“神”字，据《说文》解释：“天地生万物，物有主之者为神”。《说苑·修文篇》则说：“神者天地之本，而为万物之始也”。基督教称尔撒（耶稣）圣人为 “神”，而伊斯兰教则主张“宇宙间除了安拉之外无神”。有人认为“上帝”与“神”都是外教的名词不可乱用。其实这都是中国固有的名词，与“真主”、 “主”、“真宰”一样，散见于史籍著述，穿插使用，似无不当。付志于此，敬请高明教正。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2 页

注⑦
王静斋注释：3. “还报日”：即是死后复生，经过真主审判，实施赏罚之一日。 《古兰经译解》（丙）第 1 页

刘锦标《传》：3. 仰观俯察， 天地间万事万物无一不可因以赞颂造物主之全能。一粒之微，发为数抱之大树；一虫之微，具有生活之全能。化学家能分解某种物有某种成分；然，将某几种成分， 合之，则不能成某种生机矣。 所谓“调养者”：汽、液、固，三体，循环不灭。大地生物取之不尽，用之不竭；春、夏、秋、冬，互相调剂。蛇、蝎、狮、虎，不似牛羊之繁殖，岂非有

意义的配 置乎？ “因果报应日”：有的译为“赏罚之日”；有的译为“教门之日”。查此字又是借债之债字的变。夫，人各有使命，其不能完成使命，专以侵占为能事者，终必有清 算之一日耳。如恃势侮人，取人财物，占人便宜，转眼而受人侮，财务被人取者，有之；阴谋巧取，亏人而人不知，以为子孙百世计，然，子孙不痴豪，则懦弱，弃 财弃产，如粪土者有之；至于淫人妻女者，未几己之妻女亦(他人)淫者有之。盖，造物主至公，不公则四时失序，而日月易位矣。然，报有早晚，时有迟速，亦犹 如债有清算之日也。善因结善果，恶因结恶果，其债终必清也。现世不清，尚有后世也，故亦有译此为“后世的日子”者。《可兰汉译附传》第 6－7 页

马坚注释：3. “报应日”：是世界的末日，一切众生，将依生前所行的善恶，而受报应，故称为报应日。 《古兰经》（1-8 卷）第 1 页

时子周注释：4. 有人解说原文 马力克有二读音：马力克泛指一切主人，埋力克专指君主。此处应读前音做主人解，似不应译作君主。四三章 77 节管狱天使被呼作马力克，可做主人解之一证。原 文“尧木”：作日子或时间解，极短乃至极长，昼或夜都是。本句当译“还报时的主人”不应译作“还报日的主”。因主的还报不专在复生日，主得随时裁判，施以 还报。与常解小有出入，留此参考。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 页

注⑧
王静斋注释：4. “我们”：是 诵者连带追随他的天使，和同时列班礼拜的人自称；或解是诵者个人，连带其他信独一主的同人自称。当祈祷时拉入天使，或拉入一般教胞和自己共同，是希望藉 （借）着他们的福庆获得允纳。所以教条上规定，要大众列班同作礼拜。于此可知用“我们”二字自称，并不是尊敬自身，一如用 “你”字直呼真主，绝不属于失敬。那是因为认主独一的权威控制了仆人的内心，而致以那整个的身命归向真主御前，且用“你”字作对面的呼吁，一如“心知”和 “眼见”，真主历历在目。据《鲁白》的编者说；“一个风俗派的学者，向我提出这项疑问，我就用以上的话答复他，在他很表示满意”。由称颂具有五项德性的真 主，忽然径对真主说：“我们惟独拜你……”。这却是口头上的赞颂，一变而作面对面的恳求。好像是心所知道的已经眼见；属于理解的得到目睹（参看《鲁 埋》）。 [备考]：犹太教和基督教《圣经》上，我国《书经·金滕篇·上》，对上帝直呼以“你”、“尔”字样。 《古兰经译解》（丙）第 1－2 页

刘锦标《传》：3. “拜祷事奉”之字，昔者译为“拜”。因而，普通人均以为人的责任就是礼拜。详查此字的名词：是“奴仆”，此就是明主奴的关系耳。“拜祷 之礼”是“奴之对主一宗典礼”，决不能概括为奴之一切责任。此处既用为动词，当然是以“拜祷事奉”四字较为妥当。且不特人对于造化（万物）的真主称奴，凡 其所造之天、地、神、物亦莫不称奴。意义是奴无有自主的事，一切事务，无论巨细，都是为事奉主的。主造化了人，是有使命的。人宜本其个人之使命，尽其天 职，以完成其奴仆之责。只是知叩首行礼，毫不知尽职的仆人，其主人喜之乎？怒之乎？不辨自明；然，只知道忠于职务，不知有主，不知早晚禀报，不知礼节的仆 人，其主人喜之乎？怒之乎？亦可不辨自明矣。

惟此字因中阿文之隔阂，好象与“拜祷礼”之辞，“叩首”之辞相混。辞一不正，真理不明。因而大多数的人，都知道拜祷是一件事奉真主的独一无二的功课；不 知我人一切工作，小而身家，大而社会、国家、天下，无论是治心、治身、治人、治物，均有对于造物主负责之意义存焉。拜祷的礼，固然是至重要的；但若只是昼 夜拜祷，不理其他事务，决不是穆圣之教徒耳。我人既是穆圣之教徒，宜时时习学穆圣的言行：穆圣不能因战争，而废拜祷之礼；亦未尝因拜祷之礼，而废止战争。 载在真经，人岂可不研究乎？ 《可兰汉译附传》第 7 页

仝道章注释：4. 崇拜( )一词，据毛氏解释，包含三义：a.崇拜、虔敬；b.归顺、服从；c.隶属和服役。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2 页

注⑨
王静斋注释：5. 就是求真主教我们永久坚守正直的伊斯兰大道。

注⑩
马坚注释：4．参阅四：69。 《古兰经》（1-8 卷）第 1 页

时子周注释：5．四章 69 节：所说的“列圣，诚实的人，忠心的人，行善的人”，皆是受过主恩的人。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 页

注 11
马坚注释：5．参阅二：61；三：112。 《古兰经》（1—8 卷）第 1 页

时子周注释：6．犹太人杀圣人 及无神论者是被怒的，耶稣教徒及多神教徒以圣为主是迷路的。一是不及，一是太过，皆不是得正道的。凡信主者应知辨别。二章 61 节：“他们遭受侮辱和困难，他们遭受了怒恼”。五章 77 节：“你说有经的人哪，你们对自己的宗教不得过分，你们不得随从那伙人的私见，他们先是错误了，并使许多的人也错误，他们失迷了正路”。——这章系指耶稣教徒 说的。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 页

注 12
王静斋注释：6、这正直的道路直通安拉；这是列圣、钦圣们所奉行的道路，并不是遭真主怒恼的人，也不是自行迷误的人所守的道路。《古兰经译解》（丙）第 1 页

王静斋附说［一］：上列第一章是真主以五项尊名表示自己的伟大。又命人表示惟事真主，惟求助于真主，更求真主指示正途，跟从先辈的正人所守的大道，莫蹈一般为真主所不喜爱的人，以及自行误入歧途的人所行的道路。

王静斋附说［二］：念罢《法谛哈》稍一停顿，就要颂一句“阿敏”（或作阿们），其意是：“主啊！你允我们的祈求吧”!这句话在众学者是公认它不在《古兰 经》内，因为原本上无这么一句。但是诵者在念完《法谛哈》以后稍停，就诵“阿敏”，这是一件“笋奈提”（圣行）。传圣人说：有一次我诵罢《法谛哈》的时 候，哲白尔依勒天使教给我诵“阿敏”。据说：诵这一句话如同竟（尽）读《古兰》一般。又传穆圣说：以玛目（率众礼拜者）诵“卧澜抓里乃”（即第一章末句） 的时候，你们要诵“阿敏”，因为众天使全诵这句话。 《古兰经译解》（丙）第 2 页

刘锦标《传》：5、世界上的文 字，有偏于用音表意者，如西洋英文之类是；有偏于用象表意者，如中国文字是。中国古文，虽有六书，但仍以象为本。考其字之昌明，源于伏羲氏之划卦；卦划本 之阴阳。惟阿文之字，音可示意，象亦可示意。此节“请你示中”之字母，是“ ”；此字乃阴阳之象，汉文 “中”字之象也。回教旗用新月“ ”象亦本于此也。但此辞有译为“引”者，有译为“导”者，有译为“定”者，似乎近之，而尚未得汉文中恰当之辞，以显其寓意之深远也。

夫，“中”字：在表面观之，似乎无人不能解释。抑不知物质界似乎易明，但要得恰好，亦须得默中之导：譬如医生之用药，业已认症，必须用川军，便若用一钱 时，不特无用，反添腹痛矣；若用三钱，则过量而伤身矣；但亦有三钱尚无效能，亦有一钱即要破元气者。此中分寸难得其中，非得造物主默导不足使其无过无不及 耳。至于人事动静之时中，得之则吉，一过一不及则凶、咎、悔、吝，随之；谈此之书，只是一部《周易》，但在研究者，亦不过得其大概原则而已，若临时应用， 恰合其事之真中，非造化（万物）的真主默导不可，然则，中岂易言哉！故，尧之遗嘱于舜曰：“允执厥中”；舜之授禹曰：“人心惟危，道心惟微，惟精惟一，允 执厥中”。尧、舜、禹中国之圣王也，以此中字互相授受，中之难得已可想见矣。

“作人的道”：有译为“正道”的，有译为“直道”的。刘介廉先生译为“人道”较妥。盖，此“作人”的辞，与阿文之“站立”的字，“民众”的字同根， 后添 “道”字，故译为“作人的道”。因立字之根也，有直立的意义存焉。禽、兽、犬、马之立象是脊背顶天者也，人之立象是头顶天者也；人若失其作人之道，则不能 立于社会上矣。不能立的人，即是失了人道之中，着主怒恼，被弃失人格的人耳。孟子曰：“逸居而无教，则近于禽兽，圣人有忧之，使契为司徒，教以人伦”（司 徒：古掌教育之官），所谓教以人伦者，即教以作人之道耳。换而言之，不能立的人，即等于脊背顶天之禽兽也。

然，时有古今，地有东西，人事至繁，圣人教人只可当其时，在其地，时异境迁，人道之真中失；故，因时因地求造物主施恩示中作人之道，就是主已施恩于他们得中而吉的人之道，不是昧真被怒，及迷入歧途失中的那些人之道耳。

所谓“迷歧之人”：知认造物主而且纯一不杂，然，迷于异端邪说；时时拜祷不是求道，是求福；时时念主，不识主道，不识经典，失掉理智。虽非昧真着怒之流，然，迷歧途，失正道，亦无所得获耳。

此章求道，下章示道所在，我人岂可忽乎？ 按：此章名有译为“开”者：因其本字也。有译为“祈祷者”，因为祈祷文之根本也。有译为“礼拜章者”：因每日五时拜祷必念之章也。三者之意均有，确是《可 兰经》中尽善尽美之文，藉（借）之使迷歧者，以得道；阴郁者，得开明之至言也。 是在麦加下降的第五章。

前三节颂体，明我人对于信仰中心，须有如是之认识。试想在造物主以外尚有能当此三节者乎？非具此三节之全，不足为人类之主明矣；神也，人也，能参加一点乎？

中二节叙人与造物主之关系，即主奴之关系耳。因是奴仆，凡事均非己事，均是被命令，均是被支配的，故以顺命的奴为至高之品。穆圣其所以为至高者，因其天真 纯洁而能纯顺，得全显其天赋也。常人不免人情私心之杂，故不能纯洁，所以不能全显也。魔因其不服从命令，贬之为魔矣。

后二节求祈，意在因时因境求得示中，以达其为奴之使命。奴能完成主之使命，主自然就施恩于奴；奴若因自私，贻误主之使命，或违反主之使命，必着怒斥。理至明耳。 《可兰汉译附传》第 8-10 页
马坚注释：6、参阅五：77。 《古兰经》（1—8 卷）第 1 页

刘介廉正文：世赞归主，化育万物，普慈独慈，执掌公期。吾惟拜主，惟求主助，道吾正路，是夫人路。主福之者，非祸之者，亦非迷路。《天方至圣实录·卷七》

刘介廉注释：《法体合》通为三断：首断赞主，中断疏衷，末断求正。故凡颂毕，颂者闻者俱念“阿旻”。（按：“阿旻”乃天方终告之辞。凡有求祷疏毕，必念“阿旻”。或一人求祷，众人从之；求祷之际，众默念“阿旻”。其词意盖曰：“主也！实吾求者，准吾告者。”）
《天方至圣实录·卷七》《古兰经汉译》注释汇集 卷一 第二章 黄牛（百格勒）

第二章 黄牛（百格勒）

□ 章是麦地那的，全章共二八六②
□ □ 《中文解古》第 2 □
① 林松解：是《古》中最的一章，前后跨越三卷，篇幅占全量的十三分之一。有伊斯教的多典 遵、制度、律例，包括宗教教与世俗生活的各个方面，几乎都已全面 及。本章中第一 71 □ □ 述了有黄牛的故事情，章名即源于此。

《古韵》第 82 □
① 仝道章名：本章阿文原名是（AL—BAQARA），是由本章第 67 □ 至第 71 □ 中所提到的“黄色的小母牛”而得名。
本章全部在麦地下降。

《古中阿文照注本》第 3 □
① 仝道章：
（1）特点：A.本章共 286 □，是《古》中最的一章，占《古》全文的十二分之一；
B.本章第 282 □ 是《古》中最的一；
C.本章第 275 至 282 □ 是穆圣在世最后一个月下降的天，第 282 □ 是最后降穆圣的一天启。
（2）内容：
A.本章除了包含一些古代的神、故事及之外，也包含了犹太人——特是姆撒（摩西）及 撒（耶□）的故事；
B 本章中有多伊斯教的戒、巡礼、、物、施舍、合、斗、孤儿、寡、婚姻任及离异等律。
本章也高利、博及酒加以和抨。此外也指出一些和犹太教法不同之。括地，《古》中主要的律多已在本章中提及。因此有人本章是“具体而微的《古》”。
（3）本章下降的代背景和它的影响：
本章下降的，据考是在巴德 BADE）役之后。大部分是在伊二年下降的。在次争以前，穆斯林多格遵守非暴力主，等到遭受反伊斯的迫害和攻之后，穆斯林才不得不起而抗自。

自争的果，生了多新的，如：、契、孤儿、寡等社会，迫切需要一个可以遵循的合理的原加以解决。同争也考了穆民 （穆民是阿文 的音），意“信主虔的人”的品，和他信仰的真、、 、弱。因此，一章的及下降，不解决了争所造成的和留下来的，也同提高了女的地位，并使孤儿得合理的保障。地，本章的下降，不改了穆民的度，更改善了女和孤儿的命运。

《古中阿文照注本》第 3□

②王静：柏格（牝牛），286□，默底下降。

《古解》（丙）第 2□

②刘：百革（牝牛），地奈降。

《可附》第 10□

②□□□□：黄牛（百格勒），章是默底的。除第 281□ 降于最后的朝中外，是首先在默底降示的。全章共 286□。

《古》（1—8 卷）第 2□

②□子周：柏格（黄牛），286□，麦地下降。

《古国解》第 2□

②□子周注：7．此章很，命名《黄牛》，因本章 67 至 71□，母撒代人以牛神，主特命母撒指明，并打破其迷信，意重大。故以此名。

《古国解》第 4□

②林松：黄牛（盖来），（麦地那，全章共 286□）。

《古韵》第 2□

②仝道章：黄牛（巴格拉），共 286□，分四 o 段。

《古中阿文照注本》第 3□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一段 基本原

本段首先明伊斯的基本原，然后明信与不信的后果。

《古中阿文照注本》第 3□

［正文］

奉至仁至慈的安拉之名

［1］艾列弗，目，米目。③［2］部④ 其中毫无可疑，是⑤敬畏者的向⑥［3］他确信幽⑦玄⑧ ⑨ ⑩ 我确信他的你的典。［4］ 11，和在你以前降示的典○ 12，并且信后世○ 13。［5］等人，是遵守他的主的正道的；等人，确是成功的○ 14。［6］○ 15 不信道者○ 16，你他加以警告与否，在他是一的，他竟不信道○ 17。［7］安拉已封他的心和耳，他的眼上有翳膜○ 18；他将受重大的刑○ 19。

《中文解古》第 2-3□

---

③王静注：是阿拉伯文三个笔字形音。解甚多，从略。

《古解》（丙）第 2□

③刘《》：6．此是阿文字母之音。因其是字母，后人可以附会的。印度的穆罕默德·阿里直“我是安拉，无所不知”。大家都着不妥。 若按象言，本之天方字母“ ”有人之天立地之象，“ ”是人之也，“ ”是植物下根之象也。古今之，此解多。可以下文 之，又似是用阿文字母下降的《可》，是无可疑之。

《可附》第 10□

③□□注：7．是三个阿拉伯字母的名称。多数的注家，都主疑，不愿意妄加解。

《古》（1-8 卷）第 2□

③□ 子周注：8．“阿立甫，目，密目”。此三字系阿文字母，各家注解不同，从略。

《古国解》第4□

③林松注：2．是阿拉伯文中的三个字母，其含，注疏很多，众，其中流行的一解：

艾利府——是“安拉”的略称；

□ □——目‘是哲布列勒”的略称；

咪 目——是“穆罕默德”的略称。

三个字母相，表示《古》是安拉通天使哲布列勒示于先知穆罕默德的。但学家多主不宜揣、妄□。

《古韵》第2□

③仝道章注：5．“阿立甫、目、敏目”是三个阿拉伯字母，它所代表的意，各家法不同。

《古》中用一省略的文字始的一共有二十九章，些章都是的篇章，其中以“阿立甫、目、敏目”三字始的共六章，将些章分列表如下：

(一)阿立甫 1.Alif,Lam,Mim

阿立甫、目、敏目 Alif,Lam,Mim 二、三、二九、三o、三一、三二

阿立甫、目、敏目、拉 Alif,Lam,Mim,Ra 一三

阿立甫、目、敏目、刷德 Alif,Lam,Mim， Sad 七

阿立甫、目、拉 Alif,Lam,Ra 一o、一一、一二、一三、一四、一五

(二)哈、敏目 2.Ha,Mim

哈、敏目 Ha,Mim 四o、四一、四二、四三、四四、四五、四六

哈、敏目；音、欣、戛夫 Ha,Mim ；Ain,Sin,Qaf 四二

(三)塔、欣 3.Ta,Sin

塔、欣 Ta,Sin 二七

塔、欣、敏目 Ta,Sin， Mim 二六、二八

（四）其他 4.Others

喀夫、哈、雅、音、刷德 Kaf,Ha,Ya,Ain,Sad 一九

戛夫 Qaf 五o

刷德 Sad 三八

塔哈 Ta,Ha 二o

雅欣 Ya,Sin 三六

□ 于些省略文字，各家的解不同，先就“阿立甫、目、敏目”三字来：

（1）阿布杜拉·□ 素福·阿里氏引了多解：

(A)□ □ 成氏三个字母依序代表——(1)安拉，(2)吉布瑞洛，(3)穆罕默德。意思是由安拉通吉布瑞洛天仙降天，并由人的使者穆圣用人的言布。

(B)□ 三个字母代表——“□ 始”、“中”、“点”，也就是“生”、“死”、“三”个段。素福·阿里本人也向一意□，他充道，阿 立甫是“喉音”、目是“舌音”、敏目是“唇音”，象征了“始、中、末”三个段。此外，他提出了阿文字母29个与《古》中29章有省略文字始的巧合和 些省略字是由14个阿文字母所成等。文不。

(C)□ 每个字母 一个字代表安拉的一特性。

(D)□ 三个字母代表一神秘的符号。

（2）穆罕默德·阿里氏：“阿立甫”代表“阿乃”，是“我”的意思，“目”代表“安拉”，“敏目”代表“□林”是“有学或是博者”的意思。三个字合起来，便是“我是无所不知的主”。

（3）慕德·阿赫默德也解：“我是全知的安拉”。

（4）英国穆罕默德·□ 尔杜克·□ 克滔氏是一神秘的字句，不他也有人三个字母是最初者名字的写。

（5）阿布都·拉曼·塔瑞克氏穆圣和最初的四大“哈里法”都些字是“真宰的秘密”，无需加以解。

（6）者按：犹太教的姆撒（摩西）圣人在西奈山受天启，真宰曾自他：“我是主，你的上帝”。你在他是在他。而穆圣的天启是由吉布 瑞 天仙达的，既了“奉大仁大慈安拉尊名”，就不再“我是强”之的。上述各家的法都缺乏确的据。者以其 不知以知，倒不如只 音，不意，以免解。

至于其他各的省略文字的意，也有人解，述如下：

(1)阿立甫、目、敏目、拉——“我是无所不知，无所不的安拉”。

(2)阿立甫、目、敏目、刷德——“我是安拉，我知道，我解”。

(3)阿立甫、目、拉——“我是无所不知的安拉”。

(4)哈、敏目——“□ 得的尊的主”。

(5)哈、敏目；音、欣、戛夫——“得的尊的主；无所不知、无所不、掌大能的主”。

(6)塔、欣——“仁慈的无所不的真宰”。

(7)塔、欣、敏目——“仁慈的、无所不知、无所不的真宰”。
(8)喀夫、哈、雅、音、刷德——“你是充足的，你是真正的引，无所不知的、真的真宰”。
(9)戛夫——“掌大能的主”。
(10)刷德——“真的真宰”。
(11)塔哈——“人啊”！“完美的人”！
(12)雅欣——“人啊”！“完美的人啊”！或“完美的袖”！
□者引用上述各家的解，主要目的在者了解，有多人解天和天中的神秘字句，求知的精神是得佩的，不在确知些神秘文字的真之前，最好不要盲从。真宰再三告妄解天是犯罪的行。

《古中阿文照注本》第 50—51 □
④王静眉批：《古》是无可疑惑的天

《古解》（丙）第 2 □
⑤王静注：此言《古》本身，概无有可疑之点。

《古解》（丙）第 2 □
⑤□子周注：9．“□典”：原文“其他布”，指完整而有系有意的一本，或一部，一封信而言。后解二七章 28 □。

《古国解》第 4 □
⑥王静注：敬慎就是守正，不作非理的事情。

《古解》（丙）第 2 □
⑥□子周注：10．“戒慎的人”：前人行的人，但原文作保自己离罪，与戒慎之意相近。

《古国解》第 4 □
⑦□子周眉批：主所的各恩惠都分之于他人

《古国解》第 3 □
⑧王静注：皆信目不能的：若信真主、后世等等事件。

《古解》（丙）第 2 □
⑧□□注：8毁“幽玄”：是先知所言的一切事物，如世界的 ，死后的生，善的等。

《古》（1—8卷）第 2 □
⑧林松注：3．“相信目所未能”：指的是虔的穆斯林相信后世。

《古韵》第 2 □
⑧仝道章注：6．“目不能（ —ALGHAYB）”据毛都迪氏解是指一切人力所不能察、或否定的事物。如安拉、后世、天堂、地等。一切都不是世人可以凭感官（如、听 、嗅、味或触等）察其存在与否，或是用科学方法知或其有无的事物。并非指目所能或不能或目所未的事物。此字（GHAYB）的原 意：是指秘。

《古中阿文照注本》第 51 □
⑨每静注：立拜功：若 日五礼拜。

《古解》（丙）第 2 □
⑩王静注：以真主所的，供眷属等。此指物言。至于精神方面的，如力、学等等，也要分他人享受（《郁注》）。

《古解》（丙）第 2 □
⑩□子周注：11．“守拜功”：守拜功不是只守式。拜功能减自己的罪，能从礼拜中清自己的灵魂，二九章 45 □：“你降你的，并守拜功。礼拜确能阻遏邪僻与罪，念安拉最大”。
使用：狭指金，广不指金，凡以人力物力人服都是。
天中，守拜功、施天常用。一个是敬拜安拉，属于信仰；一个是救人，属于行。

《古国解》第 4 □
◦11王静注：《古》。

《古解》（丙）第 2 □
◦12王静注：各天。

《古解》（丙）第 3 □
◦12□子周注：12．“信降你的和信降你以前的”：降你的：是《古》，降你以前的：不只《喇

忒》、《引支勒》，凡主所差圣人多有典。但穆圣以后，即无圣人与典。

参三五章 24□ ：“任何一伙人全有警告的。”

四 o章 78□ ：“前遣列使，也有告你的，也有未告你的”。可真理常出于真主所示，凡道理不与《古》背的，皆注意，是建立信仰基。

《古国解》第 4□

◦12林松注：4．降示于你的典：指《古》；于你之前降示者：指降穆的《拉特》 （《旧》）、降尔 的《引芝勒》尔（《新》），以及降示达德的《宰逋 》（《篇》）等。

《古韵》第 2□

◦13王静注：信死后尚有生日。

《古解》（丙）第 3□

◦13刘《》：7每上章求示道，在此章答之。道之所从出即是此《》。然，你 日拜祷求祈示道你。你若不研究明白个典的内容，你如何能得着道。 真是可惜，今日中国的教胞，一到修道，不是上山，就是遁世。一某人成了，也就好象彼无确定典之邪教所的那个呼、雨、云的神仙似的。敢望青年 快快的取《可》研究，看看造化人神的真主示人的都是什。你果然切遵守，你就是乾惕敬得道之士（研究此章最好与第七章照）。

《可附》第 11□

◦13□ 子周注：13．“信后世”：信后世与信真主常在一起，如不信后世，“警告，喜信”都无着落，即是不信真主。

参二章 62□ ：“的确，一般信者，犹太教徒，耶教徒，沙便人，信安拉和末日，并作善事，可在主的面前得自己的酬，在他无惧无。”

《古国解》第 4□

◦14王静注：死后脱离火，得天国。

《古解》（丙）第 3□

◦14王静略解：右《柏格》五，与首章的七前后相映。《端》示以称真主，并明向真主祈祷的式。又述《古》是毫无可疑的天，是一般向敬 慎者守正道的南。所敬慎者具有几信条，就是信目所未的一切，并信降穆圣的《古》，和在穆圣以前降列圣圣的各典（若降母撒的 《喇忒》和降 撒的《引支勒》等）。此外，更要信死后尚有一个世界，叫作后世，那就是判全人和呢，善的日子。每每具有几信条，尚 具有两善行：一是 日五礼拜；二是家属、近，及他所供的。 日五礼拜，和供眷属等等，不属于信仰的本身，但是在具有正当信仰的 人，要有善行。必如此，方可称敬慎者；必如此，方可称得到《古》指，死后脱火，得天园的。些是美真信士。

下文有两簿逆徒，又有十三簿信士。

《古解》（丙）第 3□

◦14刘《》：8．凡是回教徒无不希望成一个“乾惕敬之士”的。希望成“乾惕敬之士”，不能不确守此主之五。能行此五，乃是“敬之士”。否有以自苦“敬者”矣，有以无用的惧怕“敬者”矣，有以俗之守□“□□□”敬 “者 ”矣 ， “有 ”以不敢随意近典敬者矣，有以不作土敬《》定之敬耳。

“不能察”：人之信仰，愚昧代信仰神鬼，以其能藉（借）扶乩巫等察也。近代科学昌明，神、神已不能持信仰矣。人乃因切己之利害 系也，出之主，信仰中心。且有亦援用宗教上宣誓之式，既不重默默中有主，用此之意何存，令人莫解。至于回教之信仰也，是本之真理， 信仰有造化天地、人神、万物之真主。之是理想，确然有；之写，不能况其形式方向。盖夫，形式方向系属于地者也，属于天之空气子，即无形体方 向之可言。况，造物主造化天地者也，可以人之智能况其形式方向乎？然，因何有造物主呢？曰：因其所造之天地万物而有造物主。因何而知有造物主呢？ 曰：因人而知有造物主。人天地万物之精英，主之能，藉（借）人而；犹之乎之能，藉（借）各机而耳。

□ 想古今圣哲，于学道德，及物界之明，如字学、道学、宗教学、声光化等学，于初得也，均无傅之，均由于本身独得之。不特圣明 者，若是也。想我普通人，由至老，之事迹，付之事迹，均恃学而后知乎？均不恃学而能付乎？盖，普通人有学而能知者，有学而能化者，亦有未学 而能者，亦有学尚不能者。然，不学而能，与学而能化，非有主之者乎？若无主之者，犹之乎机无，而机能自能乎？

且同得一文化，如写字、画等事，亦是人各不同其迹。至于代不同，而人之天亦不同。同人，同具一的五官四肢百骸，而其才能，因异，因 人异，本无而有，非造物主各有予之乎？至于禽同，能同，百代不异。人因各机得之妙用，不知主造人机因以主之妙用耳。此均是人与造物主系之真理，能藉（借）官察知之乎？但此字有“无象”者，有“玄妙”者，昔余“未”，因其意未尽，改“不

能察”。以后此字亦有 “者”。亦是因地而异，不能拘也。

至于“立站拜祷礼”：是普通的。然之，似乎不雅。故有“立站”字“守”的，有“奉”的，有“遵”的。余昔“履行”。但此均未得 字之本意。字之本意：即是“立站”，确有保持天立地人象之意。拜祷礼是六“定”，站的候已有三，可以明矣。若易以他字，恐失其真，故沿用 之。

“在主惠中使”：夫，物、学、能力，无一不是真主之惠。敬之士因其惠用之于己，施之于人，其吝而不用，用而分，妄非分，主与不取。四者，均非道也。故曰：“在主惠中使”。

真是造物主降的典。无古今，均宜信仰。彼“降于你的”：是指此《》而言；“降于你以前的”：是指降以往各圣的而言。天地至大 也，光悠久也。造物主因人而使世界化，典迹不知有若何之多也。拘于一部之私，有之限。是真主之中道乎？且此《》至，然，若不佛、耶、 道等，如何能此《》之至？不禁他，正所以其中之道也。惜乎方的回教徒，的人，不本教之《可》何；阿文的教□，不日常 用的文。各是其所得之，一知半解。回教文化未得供（）献于者，此其大因也。回教徒在不如耶、佛二教，占有相当之文化地位，亦坐此原因也。在 普通 “降于你以前的”：是指《桃拉台》（旧）、《音支来》（新）而言。但原文是“降于你以前的”，在阿拉伯本地固可如上解；若教至于西洋各国，当然 要将各地之文化求而研究之，方能教于彼耳。不然，埃及是文化古国，何以在成了一个粹回教国。要是都像中国回教之象，想埃及、印度之回教决不能若 是之展耳。

夫，世界各学，不是造物主要，不能昌明，不能化。果是于真的人，不特精神文化，即物文化，亦要信仰是造物主所降。因而研究，以求真知耳。

“后世的信仰”：在普通想是神，然按人既是被造，有“先天”，所以有“今世”，“后世”当然是有。但“后世”如何，看“今世”你尽奴之 如何。譬如服于公家的人，苟朝乾夕惕，兢兢，勤于；与彼守，言行相者，到在年期日，将如何？不言可知矣。至于彼自欺欺人，叛逆主 人之流，更不可知矣。故，人之于造物主，只是尽其被造人之礼，尽其奴之，天命而行。不必日日求祈后世之园，而园自得矣。若日日向主求祈 园，忘其奴之使命；犹之乎不尽守之仆人，日求其主人遇者也。

以上之五要，若果能确行之，即是在他的主之中道上的，即是得解脱而正果的！此“得解脱”：昔□“□□”脱 “离 ”， “亦 有”适 “意 ”，有善果的。此字乃是收之意，之得痛苦；之“正果”者，本之收之意，盖小一事一物，大一生一世，能有一个正当 的果。果得善果，即是完全成功，不特后世可得遇，即在今世，一切痛苦，亦得脱离耳。

《可附》第 11—15□

◦15 王静眉批：信者的狂傲

《古解》（丙）第 3□

◦15□□目：信道者和不信道者的情况

《古》（1—8卷）第 1□

◦16 王静注：7．“不信的人”：指厄不折害勒、厄不来害卜（及）犹太的一般学者言。“不信”：就是不承穆圣所的使命。《古》上所提的不信 者，分四：(1)是真信士的称（本有称作逆徒）；(2)是不承□：就是不奉行天命——若念、礼、、、朝；(3)是感的称——若真主：“你当感念我；不要我昧恩”；(4)是表示无系：云：“在生日，你的一部分向一部分表示无干”。伯威氏：“不信（原称雷），分四 性：(1)是根本不信有安拉；(2)是内心信有安拉，而口上表示不信，例如以卜里厮（色但，即魔）；(3)是内心信安拉，而口上不肯承，例如圣 叔卜他吏部；(4)是口承，而内心不信，是信士的天性”。

《古解》（丙）第 4□

◦17 王静注：8．些不信的人不穆圣施以警告与否，在他是始一的不信。原因是他的心和耳，被真主封了，既心瞎且又耳，所以于真理格格不入，充耳不。眼上更有一遮幔，所以看不真的。般人必遭受重刑。

《古解》（丙）第 4□

◦18□□注：9．参七：179；四一：5。

《古》（1—8卷）第 3□

◦18□子周注：14．封他的心和听官，他的眼上有一遮幔：参七章 179□：“我火造化多尼和人，他有心而不用它解，有眼而不用它看，有耳而不用它听，般人如同畜生。不然，他比畜生坏”。

《古国解》第 5□

◦18 林松注：5．一句的意思是：有心不能思索，有耳不能听从，有眼不能察，好像些器官全被堵塞遮蔽。参第七章 179□。

《古韵》第 3□

◦19 刘《》：9．按：此“昧真的小人”：阿文是“卡肥雷”，普通均用本音，大多数“昧”，近有“逆

徒”者，有“不信”者。在全部考 之，“昧”近。按《辞典》之此字的是“遮覆”，名是“小村”。按：各注研究：就是一固持己私，昧真理，固不化的小人。此人嫉妒成 性，以攻正人君子能。目真，而不明其真理；耳听圣，而不解其。盖，因其有印象，固守于内外，故，固不化。君子年逾，知学 与之日。此固昧真的小人，年逾，而知日退。生着的痛苦，死亦不得脱离，是可悲。然，此本教人的用，往往加之于外教人，似乎未当。 想彼降此，是穆圣凭此真教人。所乾惕敬之士者：是完全听之君子耳。所固昧真的小人者：是无你如何警告他，他是不听，且招来他的 反耳。我等在此此地，以真去外教的人啦。且以真来本教人自首至尾用本方的言底明白啦。之，你若将真的真理底的人明白，能 听从，能行的人，即是敬之君子。其固不化，不听真理，甘心迷信，自暴、自弃、自傲、自之徒，即是“卡肥雷”。

《可附》第 15□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二段 口表白
本段指出有些人只是口上表示信仰，而心中确不信。同也指出些人所可能遭受的后果。

《古中阿文照注本》第 4

［正文］
［8］有些人① “② ”我已信安拉和信士。□□［9］他想欺安拉和信士，其，他只是自欺，却不悟。［10］他的心里有病，故安拉增加他的心病；他将而遭受重大的刑。［11］有人他：“你不要在地方上作。”他就：“我只是解⑦ ”的人。［12］真的，他确是作者，但他不悟。［13］有人他：“你当象众人那信道。”他就：“我能象愚人⑧ ”那的，？他 确是愚人，但他不知道。⑨［14］他遇信士就：“我已信道了。”他回去了自己的魔⑩ “我确是你的同党，我不是愚弄○ 11他了。”［15］安拉将用他的愚弄○ 12他，将任随他彷徨于悖逆之中○ 13。［16］等人，以正道取迷○ 14，所以他的交易并未利○ 15，他不是遵循正道的。［17］他譬如燃火的人，当火光○ 16照亮了他的四周的候，安拉把他的火光拿去，他在重重的黑暗中，什也看不○ 17。［18］（他）是的，是的，是瞎的，所以他迷不悟○ 18。［19］或者如遭遇盆大雨者，雨里有重重黑暗，又有雷和，他恐怕震死，故用手指塞住耳，以避疾雷○ 19。安拉是周知不信道的人的。［20］每光几乎了他的， 逢光他而照耀的候，他在光中前；黑暗的候，他就站住○ 20。假如安拉意欲，他必褫他的听和○ 21。安拉于万事确是全能的○ 22。

《中文解古》第 3-4□

---

①□ □ 注：10．些人是指默底城里一般信的人而言，他常常挑回教徒与犹太教徒的感情。

《古》（1—8卷）第 3□
②王静注：9.□ □ 是指一般信者的，他口称信，而心里不信。在他以那是欺主欺人，其是自欺而不。般人其袖伍卑的儿子厄卜独拉，同情他的人很多，大半属于犹太人。

《古解》（丙）第 4□
③□ □ 目：信者的情况

《古解》（丙）第 4□
③□ 子周眉批：心里有病必

《古》（1—8卷）第 1□
④王静注：信的病。

《古解》（丙）第 4□
⑤王静注：益增嫉忌伊斯展的病。

《古解》（丙）第 4□
⑤□ 子周注：15．“心里有病”：(1)心中并非真信，但却不敢明言不信，后来伊斯一天天展，病更增加。(2)有罪不肯人，主更增加其罪。此两人，必用手段来付，所以心里有病的人常常。

《古国解》第 5 □
⑥□ 子周眉批：无正感便是造

《古国解》第 3 □
⑦□ 子周注：16．“□ 解”：指不敢站在信者一方面，也不敢站在不信者一方面。只是无是非的人，此即是造的人。
伊斯精神就是：“是其所当是，非其所当非”。不自居于解地位，作愿，两面的人。

《古国解》第 5 □
⑧王静注：10．是他信，如同是穆圣等信。他的答是：“我能像般无知的人那信”？当的穆民大多数是无聊的，所以他加以藐。他是当着同人的，并不是穆民公的。不然，怎能去作外内虚的信士呢？

《古解》（丙）第 4 □
⑧□ 子周注：17．“无知的人”：有信德的人，信真理，似乎有几分气，不持解的度，在不信的人眼中，被目无知的。但并非真无知。

《古国解》第 5 □
⑨刘《》：10．普通人宜信仰的，是此《》所示之人道。然，迷信神之人，以此庸常大道，是普通之理，无有神秘，高求玄妙以迷信教耳。

《可附》第 16 □
⑩□ 子周注：18．“魔鬼”：此指他自己一班坏的朋友，不是指以卜厮。

《古国解》第 5 □
◦11王静注：故意嘲弄真信士，并无意的信。

《古解》（丙）第 3 □
◦12王静注：因他的嘲弄施以征。

《古解》（丙）第 3 □
◦13□ 子周注：19．“以其嘲弄其人”：四二章 40□ ：“□ 的和他相等”。不是主也用嘲弄，是以罪刑。

《古国解》第 5 □
◦13王静注：11每旭尔独拉　逢遇白克　一般大，他就握手一番。有一次　里他：“你要怕主，不可当摸拿非格（信者），不要作人 中最卑鄙的。”他：“你是哪里来，指着安拉誓：我信如你所信的。”及至彼此分以后，他就同：“你看我怎付他？希望你遇 他的候，亦要照；你要尽力他”。穆民告穆圣，候真主降下段文：“他独遇到同的魔的候”云云。

《古解》（丙）第 4 □
◦13林松注：6．有个当人一套、背人一套的两面派，据名叫布都拉，他在阿里面前咒誓，表示皈依，但回到同伙中又以此作笑，洋洋自得。

《古韵》第 4 □
◦14□ 子周注：20．“迷”：就是有些人真理不通，需要世故。但其果，今世、后世都得不到好。

《古国解》第 5 □
◦15王静注：未以“信”得到好，就如未以利。只因他不知商的路子，所以失去正而迷来。

《古解》（丙）第 4 □
◦16□ 子周注：21．火光：指穆圣正道而言，安拉其光明，使坏人得不到引。

《古国解》第 6 □
◦17王静注：12．是比信士：口上的信能利用一，死后依然脱不惧和火。情形，恰是燃火后光耀四周，藉（借）取暖，得到一的安慰；迨至火光已息，依然在黑暗境地，四周的一切毫无所。

《古解》（丙）第 5 □
◦18王静注：不能脱黑暗，而入光明。

《古解》（丙）第 5 □
◦19王静注：13每又是一个比。　逢降下《古》，内中叙述恰似黑暗的昧真（就是“弗雷”），那好像雷似的警告，和似的明。信士听到就掩耳不，恐怕偏于信，抛弃祖上的教，在他小死。所以他心畏惧。

《古解》（丙）第 5 □

。20王静注：14．是比他听到《古》的候，若到所欲的了，他就表示信从；若到所的了，他就不肯接受。情形如同是遇上光耀的候，就乘着光 ；迨不耀而黑不人的候，立刻停止前。

《古解》（丙）第5□
。20□ 子周注：22．“遇雨”：指事，似黑暗，因畏惧雷置指于耳，而不敢听。取他的光：指利遇挫，不能再前。
参二二章11□ ：“有的人在上拜安拉。他若遇到好，便以此足；但若遭逢患，他便去。他失今世与后世了，就是著的失”。

《古国解》第6□
。21王静注：15．若真主欲去他上的听，一如去心上的悟。他便能以雷和光去它，以此治他，在真主定能作到，因真主无事不能。

《古解》（丙）第5□
。22刘《》：11．夫，道之也，正之立也，真理之昌明也。无在何，何地，必有以上五等人的象，均可称之昧真的小人。其固不可理者， 已如上；至于其余有畏于理，口服从，而心不服从者；亦有胡乱妄，自以是者；亦有狂傲之流，立异高，不肯庸言庸行者；亦有明从正，暗通邪魔之 党者。及今日，无回人、人不是都尊崇《可》天者乎？然，你若将《可》人宣示，公然反者，尚或无有；乎以上五等人之象，不特 有，且要不离你左右耳。然，《可》真道，天地之真光也；不得真光，有目，若行于黑暗之中，气力尽，亦不足到达目的，即《易》所“即鹿无虞，入 于林中”，是而无功耳。
夫，真当前，得且，掩耳不听者有之；一知半解略得点光，略点道，如在之中与之行，去之暗者，有之。
夫，人之听不得阳光，有目而不能明察万物；有耳，不能听取群音；有口，不能明白的言。明矣。然，我人若只是口念《可》而不知其 意，是有眼者乎？是无眼者乎？只知听《可》而不知其意，是有耳者乎？是无耳者乎？敢望我教胞速求真光所在，万不可自暴自弃。

《可附》第17□
。22林松注：7．以上几描述和比的，是某些信者、两面派的情况。

《古韵》第5□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二段 口表白
本段指出有些人只是口上表示信仰，而心中确不信。同也指出些人所可能遭受的后果。

《古中阿文照注本》第4

［正文］
［8］有些人① “② ”我已信安拉和末日了。［9］他想欺安拉和信士，其，他只是自欺，却不悟。［10］他的心里有病，故安拉增加他的心病；他将而遭受重大的刑。［11］有人他：“你不要在地方上作。”他就：“我只是解 ” 的人。［12］真的，他确是作者，但他不悟。［13］有人他：“你当象众人那信道。”他就：“我能象愚人 ”真的，他确是愚人，但他不知道。［14］他遇信士就：“我已信道了。”他回去了自己的魔 “我确是你的同党，我不是愚弄○11他了。”［15］安拉将用他的愚弄○12他，将任随他彷徨于悖逆之中○13。［16］等人，以正道取迷○14，所以他的交易并未利○15，他不是遵循正道的。［17］他譬如燃火的人，当火光○16照亮了他的四周的候，安拉把他的火光拿去，他在重重的黑暗中，什也看不○17。［18］（他）是的，是的，是瞎的，所以他迷不悟○18。［19］或者如遭遇盆大雨者，雨里有重重黑暗，又有雷和，他恐怕震死，故用手指塞住耳，以避疾雷○19。安拉是周知不信道的人的。［20］每光几乎了他的， 逢光他而照耀的候，他在光中前；黑暗的候，他就站住○20。假如安拉意欲，他必褫他的听和○21。安拉于万事确是全能的○22。

《中文解古》第3-4□

---

① □ □ 注：10．些人是指默底城里一般信的人而言，他常常挑回教徒与犹太教徒的感情。

《古》（1—8卷）第3□
② 王静注：9.□ □ 是指一般信者的，他口称信，而心里不信。在他以那是欺主欺人，其是自欺而不。般人其袖伍卑的儿子厄卜独拉，同情他的人很多，大半属于犹太人。

《古解》（丙）第4□
③ □ □ 目：信者的情况

《古解》（丙）第4□
③ □ 子周眉批：心里有病必

《古》（1—8卷）第1□
④ 王静注：信的病。

《古解》（丙）第4□
⑤ 王静注：益增嫉忌伊斯展的病。

《古解》（丙）第4□
⑤ □ 子周注：15．“心里有病”：(1)心中并非真信，但却不敢明言不信，后来伊斯一天天展，病更增加。(2)有罪不肯人，主更增加其罪。此两人，必用手段来付，所以心里有病的人常常。

《古国解》第5□
⑥ □ 子周眉批：无正感便是造

《古国解》第3□
⑦ □ 子周注：16．“□ 解”：指不敢站在信者一方面，也不敢站在不信者一方面。只是无是非的人，此即是造的人。
伊斯精神就是：“是其所当是，非其所当非”。不自居于解地位，作愿，两面的人。

《古国解》第5□
⑧ 王静注：10．是他信，如同是穆圣等信。他的答是：“我能像般无知的人那信”？当的穆民大多数是无聊的，所以他加以藐。他是当着同人的，并不是穆民公的。不然，怎能去作外内虚的信士呢？

《古解》（丙）第4□
⑧ □ 子周注：17．“无知的人”：有信德的人，信真理，似乎有几分气，不持解的度，在不信的人眼中，被目无知的。但并非真无知。

《古国解》第5□
⑨ 刘《》：10．普通人宜信仰的，是此《》所示之人道。然，迷信神之人，以此庸常大道，是普通之理，无有神秘，高求玄妙以迷信教耳。

《可附》第16□
⑩ □ 子周注：18．“魔鬼”：此指他自己一班坏的朋友，不是指以卜厮。

《古国解》第5□
◦11 王静注：故意嘲弄真信士，并无意的信。

《古解》（丙）第3□
◦12 王静注：因他的嘲弄施以征。

《古解》（丙）第3□
◦13 □ 子周注：19．“以其嘲弄其人”：四二章40□ ：“□ 的和他相等”。不是主也用嘲弄，是以罪刑。

《古国解》第5□
◦13 王静注：11每尼尔独拉　逢遇白克　一般大，他就握手一番。有一次　里他：“你要怕主，不可当摸拿非格（信者），不要作人 中最卑鄙的。”他：“你是哪里来，指着安拉誓：我信如你所信的。”及至彼此分以后，他就同：“你看我怎付他？希望你遇 他的候，亦要照；你要尽力他”。穆民告穆圣，候真主降下段文：“他独遇到同的魔的候”云云。

《古解》（丙）第4□
◦13 林松注：6．有个当人一套、背人一套的两面派，据名叫布都拉，他在阿里面前咒誓，表示皈依，但回到同伙中又以此作笑，洋洋自得。

《古韵》第 4 □
◦14□ 子周注：20．“迷”：就是有些人真理不通，需要世故。但其果，今世、后世都得不到好。

《古国解》第 5 □
◦15王静注：未以“信”得到好，就如未以利。只因他不知商的路子，所以失去正而迷来。

《古解》（丙）第 4 □
◦16□ 子周注：21．火光：指穆圣正道而言，安拉其光明，使坏人得不到引。

《古国解》第 6 □
◦17王静注：12．是比信士：口上的信能利用一，死后依然脱不惧和火。情形，恰是燃火后光耀四周，藉（借）取暖，得到一的安慰；迨至火光已息，依然在黑暗境地，四周的一切毫无所。

《古解》（丙）第 5 □
◦18王静注：不能脱黑暗，而入光明。

《古解》（丙）第 5 □
◦19王静注：13~~每~~又是一个比。　逢降下《古》，内中叙述恰似黑暗的昧真（就是“弗雷”），那好像雷似的警告，和似的明。信士听到就掩耳不，恐怕偏于信，抛弃祖上的教，在他小死。所以他心畏惧。

《古解》（丙）第 5 □
◦20王静注：14．是比他听到《古》的候，若到所欲的了，他就表示信从；若到所的了，他就不肯~~接~~受。情形如同是遇上光耀的候，就乘着光　；迨不耀而黑不人的候，立刻停止前。

《古解》（丙）第 5 □
◦20□ 子周注：22．“遇雨”：指事，似黑暗，因畏惧雷置指于耳，而不敢听。取他的光：指利遇挫，不能再前。
参二二章 11□ ：“有的人在上拜安拉。他若遇到好，便以此足；但若遭逢患，他便去。他失今世与后世了，就是著的失”。

《古国解》第 6 □
◦21王静注：15．若真主欲去他上的听，一如去心上的悟。他便能以雷和光去它，以此治他，在真主定能作到，因真主无事不能。

《古解》（丙）第 5 □
◦22刘《》：11．夫，道之也，正之立也，真理之昌明也。无在何，何地，必有以上五等人的象，均可称之昧真的小人。其固不可理者，　已如上；至于其余有畏于理，口服从，而心不服从者；亦有胡乱妄，自以是者；亦有狂傲之流，立异高，不肯庸言庸行者；亦有明从正，暗通邪魔之 党者。及今日，无回人、人不是都尊崇《可》天者乎？然，你若将《可》人宣示，公然反者，尚或无有；乎以上五等人之象，不特 有，且要不离你左右耳。然，《可》真道，天地之真光也；不得真光，有目，若行于黑暗之中，气力尽，亦不足到达目的，即《易》所“即鹿无虞，入 于林中”，是而无功耳。
夫，真当前，得且，掩耳不听者有之；一知半解略得点光，略点道，如在之中与之行，去之暗者，有之。
夫，人之听不得阳光，有目而不能明察万物；有耳，不能听取群音；有口，不能明白的言。明矣。然，我人若只是口念《可》而不知其 意，是有眼者乎？是无眼者乎？只知听《可》而不知其意，是有耳者乎？是无耳者乎？敢望我教胞速求真光所在，万不可自暴自弃。

《可附》第 17 □
◦22林松注：7．以上几描述和比的，是某些信者、两面派的情况。

《古韵》第 5 □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1-31 15:53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二段 口头表白

本段指出有些人只是口头上表示信仰，而心中确实不信。同时也指出这些人所可能遭受的后果。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4 页

［马坚译正文］
［8］有些人①说：“我们已信安拉和末日了。”其实，他们绝不是信士②。［9］他们想欺瞒安拉和信士，其实，他们只是自欺，却不觉悟。［10］③他们的心 里有病 ④，故安拉增加他们的心病⑤；他们将为说谎而遭受重大的刑罚。［11］⑥有人对他们说：“你们不要在地方上作恶。”他们就说：“我们只是调解⑦的人。” ［12］真的，他们确是作恶者，但他们不觉悟。［13］有人对他们说：“你们应当象众人那样信道。”他们就说：“我们能象愚人⑧那样轻信吗？”真的，他们 确是愚人，但他们不知道⑨。［14］他们遇见信士们就说：“我们已信道了。”他们回去见了自己的恶魔⑩，就说：“我们确是你们的同党，我们不过是愚弄 ○ 11 他们罢了。”［15］安拉将用他们的愚弄还报○ 12 他们，将任随他们彷徨于悖逆之中○ 13。［16］这等人，以正道换取迷误○ 14，所以他们的交易并未获利○ 15，他们不是遵循正道的。［17］他们譬如燃火的人，当火光○ 16 照亮了他们的四周的时候，安拉把他们的火光拿去，让他们在重重的黑暗中，什么也看不见○ 17。［18］（他们）是聋的，是哑的，是瞎的，所以他们执迷不悟○ 18。［19］或者如遭遇倾盆大雨者，雨里有重重黑暗，又有雷和电，他们恐怕震死，故用手指塞住耳朵，以避疾雷○ 19。安拉是周知不信道的人们的。［20］电光几乎夺了他们的视觉，每逢电光为他们而照耀的时候，他们在电光中前进；黑暗的时候，他们就站住○ 20。假如安拉意欲，他必褫夺他们的听觉和视觉○ 21。安拉对于万事确是全能的○ 22。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3-4 页

---

① 马坚注释：10．这些人是指默底纳城里一般伪信的人而言，他们常常挑拨回教徒与犹太教徒的感情。

《古兰经》（1—8 卷）第 3 页
② 王静斋注释：9.这话是指一般伪信者说的，他们口称归信，而心里不信。在他们以为那是欺主欺人，其实是自欺而不觉。这般人其领袖为伍卑业的儿子厄卜独拉，同情他的人很多，大半属于犹太人。

《古兰经译解》（丙）第 4 页
③ 马坚目录：伪信者的情况

《古兰经译解》（丙）第 4 页
③ 时子周眉批：心里有病必说谎

《古兰经》（1—8 卷）第 1 页
④ 王静斋夹注：伪信的病。

《古兰经译解》（丙）第 4 页
⑤ 王静斋夹注：益增给嫉忌伊斯兰发展的病。

《古兰经译解》（丙）第 4 页

⑤ 时子周注释：15．“心里有病”：(1)心中并非真归信，但却不敢明言不信，后来伊斯兰一天天发展，病更增加。(2)有罪过不肯对人说，主更增加其罪过。此两种人，必用说谎话手段来应付，所以心里有病的人常常话谎话。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5 页
⑥ 时子周眉批：无正义感便是造恶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 页
⑦ 时子周注释：16．“调解”：指不敢站在信者一方面，也不敢站在不信者一方面。只是无是非的人，此即是实际造恶的人。
伊斯兰精神就是：“是其所当是，非其所当非”。不许骑墙自居于调解地位，作乡愿，两面的人。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5 页
⑧ 王静斋注释：10．这话是劝他们归信，如同是穆圣等归信。他们的答复是：“我们能像这般无知识的人那样归信吗”？当时的穆民大多数是贫无聊赖的，所以他们加以藐视。他们这话是当着同类人说的，并不是对穆民们公开讲的。不然，怎能去作外实内虚的伪信士呢？

《古兰经译解》（丙）第 4 页
⑧ 时子周注释：17．“无知识的人”：有信德的人，坚信真理，似乎有几分傻气，不持调解的态度，在不信的人眼中，被目为无知识的。但并非真无知识。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5 页
⑨ 刘锦标《传》：10．普通人宜信仰的，是此《经》所示之人道。然，迷信神话之人，以此庸常大道，是普通之理，无有神秘，高求玄妙以迷信为教门耳。

《可兰汉译附传》第 16 页
⑩ 时子周注释：18．“魔鬼”：此处指他们自己一班坏的朋友，不是指以卜厉厮。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5 页
○ 11 王静斋夹注：故意嘲弄真信士，并无诚意的归信。

《古兰经译解》（丙）第 3 页
○ 12 王静斋夹注：因他们的嘲弄施以征罚。

《古兰经译解》（丙）第 3 页
○ 13 时子周注释：19．“以其嘲弄还诸其人”：四二章 40 节：“恶的还报和他相等”。不是主也用嘲弄还报，是以罪刑还报。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5 页
○ 13 王静斋注释：11．传厄卜独拉每逢遇见额补白克尔一般大贤，他就握手诒谀一番。有一次尔里对他说：“你要怕主，不可当摸拿非格（伪信者），不要作人类 中最卑鄙的。”他说：“你这是哪里话来，指着安拉发誓：我们信如你们所信的。”及至彼此分别以后，他就对同类们说：“你们看我怎样对付他们？希望你们遇见 他们的时候，亦要照办；你们要尽力颂扬他们”。穆民们归告穆圣，这时候真主降下这段经文：“他们独遇到同类的恶魔的时候”云云。

《古兰经译解》（丙）第 4 页
○ 13 林松注释：6．有个当人一套、背人一套的两面派，据说名叫乌布都拉，他在阿里面前赌咒发誓，表示皈依，但回到同伙中又以此作为笑谈，洋洋自得。

《古兰经韵译》第 4 页

○ 14 时子周注释：20．“迷误”：就是有些人认为讲真理讲不通，需要讲世故。但其结果，今世、后世都得不到好处。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5 页
○ 15 王静斋夹注：未以“伪信”得到好处，就如未以营业获利。只因他们不知为商的路子，所以失去正义而买进迷误来。

《古兰经译解》（丙）第 4 页
○ 16 时子周注释：21．火光：指穆圣传正道而言，安拉夺其光明，使坏人得不到引领。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6 页
○ 17 王静斋注释：12．这话是比喻伪信士们：口头上的归信仅能利用一时，死后依然脱不开骇惧和火狱。这种情形，恰是燃火后光耀四周，藉（借）资取暖，得到一时的安慰；迨至火光已息，依然处在黑暗境地，四周的一切毫无所见。

《古兰经译解》（丙）第 5 页
○ 18 王静斋夹注：不能脱黑暗，而入光明。

《古兰经译解》（丙）第 5 页
○ 19 王静斋注释：13．这又是一个比喻。每逢降下《古兰》，内中叙述恰似层层黑暗的昧真（就是“库弗雷”），那好像雷鸣似的警告，和闪电似的明证。伪信士们听到这话就掩耳不闻，恐怕偏于归信，抛弃祖上的教门，在他们视为小死。所以他们心怀畏惧。

《古兰经译解》（丙）第 5 页
○ 20 王静斋注释：14．这是比喻他们听到《古兰》的时候，若闻到所欲闻的了，他们就表示信从；若闻到所厌闻的了，他们就不肯接受。这种情形如同是遇上电光闪耀的时候，就乘着闪光迈步；迨电不闪耀而黑不见人的时候，则立刻停止前进。

《古兰经译解》（丙）第 5 页
○ 20 时子周注释：22．“遇雨”：指战事，类似黑暗，因畏惧雷鸣置指于耳，而不敢听。闪电夺取他们的光：指胜利遇挫，不能再前进。
参证二二章 11 节：“有的人在缘边上拜安拉。他若遇到好处，便以此满足；但若遭逢祸患，他便转去。他损失今世与后世了，这就是显著的失败”。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6 页
○ 21 王静斋注释：15．设若真主欲夺去他们头上的听视，一如夺去心上的觉悟。他便能以雷鸣和电光夺去它，以此惩治他们，在真主定能作到，因为真主无事不能。

《古兰经译解》（丙）第 5 页
○ 22 刘锦标《传》：11．夫，道之兴也，正义之立也，真理之昌明也。无论在何时，何地，必有以上五等人的现象，均可称之谓昧真的小人。其顽固不可理喻者， 已传如上；至于其余有畏于理势，口虽服从，而心不服从者；亦有胡乱妄为，自以为是者；亦有狂傲之流，立异为高，不肯庸言庸行者；亦有明从正义，暗通邪魔之 敌党者。试观时及今日，无论回人、汉人谁不是都尊崇《可兰》天经者乎？然，你若将《可兰》对人宣示，公然反对者，尚或无有；类乎以上五等人之现象，不特 有，且要时时不离你左右耳。然，《可兰》真道，天地之真光也；不得真光，虽有目，若行于黑暗之中，气力费尽，亦不足到达目的，即《易》所谓“即鹿无虞，入 于林中”，终是劳而无功耳。
夫，真经当前，得过且过，掩耳不听者有之；一知半解略得点光，略识点道，如在闪电之中与之则行，去之则暗者，有之。
夫，人之视听不得阳光，虽有目而不能明察万物；虽有耳，则不能听取群音；虽有口，不能说明白的语言。明矣。然则，我人若只是口念《可兰经》而不知其 意义，是有眼者乎？是无眼者乎？

只知听《可兰经》而不知其意义，是有耳者乎？是无耳者乎？敢望我教胞速求真光所在，万不可自暴自弃。

《可兰汉译附传》第 17 页
○ 22 林松注释：7．以上几节描述和比喻的，是某些伪信者、两面派的情况。

《古兰经韵译》第 5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1-31 15:54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三段 真宰独一
本段主旨在进一步推论前述的真理与原则，以证实真宰的独一，和他对人类的恩典。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5 页

［马坚译正文］
［21］众人啊！你们的主，创造了你们，和你们以前的人，你们当崇拜他，以便你们敬畏。［22］他以大地为你们的席，以天空为你们的幕，并且从天①上降下 雨水，而借雨水生出许多果实，做你们的给养，所以你们不要明知故犯地给安拉树立匹敌②。［23］③如果你们怀疑我所降示给我的仆人的经典，那末，你们试拟 作一章 ④，并舍安拉而祈祷你们的见证者们⑤，如果你们是诚实的⑥。［24］如果你们不能作——你们绝不能作——那末，你们当防备火狱，那是用人和石⑦头做燃料 的，已为不信教的人们预备好了。［25］⑧你当向信道而且行善的人报喜；他们将享有许多下临诸河的乐园，每当他们得以园里的一种水果为给养的时候，他们都 说：“这是我们以前所受赐的⑨。”其实，他们所受赐的是类似的⑩。他们在乐园里将享有纯洁○ 11 的配偶，他们将永居其中○ 12。§［26］安拉的确不嫌以蚊子或更小的事物设任何譬喻○ 13；信道者，都知道那是从他们的主降示的真理；不信道者，却说：“安拉设这个譬喻的宗旨是什么？”他以譬喻使许多人入迷途，也以譬喻使许多人上正路；但 除悖逆者外，他不以譬喻使人入迷途。［27］○ 14 他们与安拉缔约之后，破坏盟约，并断绝安拉命人联络的○ 15，且在地方上作恶；这等人，确是亏折的○ 16。［28］你们怎么不信安拉呢？你们原是死的，而他以生命赋予你们，然后使你们死亡，然后使你们复活 ○ 17；然后你们要被召归于他○ 18。［29］○ 19 他已为你们创造了大地上的一切事物，复经营诸天○ 20，完成了七层天○ 21。他对于万物是全知的○ 22。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4—5 页

---

① 马坚注释：11．按：原文“Sama”有云、雨、天等义，今从《哲拉赖尼经注》（参阅五六：69）。

《古兰经》（1-8 卷）第 4 页
② 王静斋夹注：不要妄拜偶像，一如敬拜真主。

《古兰经译解》（丙）第 5 页

② 时子周注释：23．“举同等的”：主看世界人类都是一个样的。如：“你们都是一族”。“所有穆民都是弟兄”。

认主独一，是信德根本，若举同等的，便失信德。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6 页

③ 王静斋眉批：《古兰经》断非人类所能仿效者

《古兰经译解》（丙）第 5 页

③ 马坚目录：向怀疑《古兰经》的人挑战

《古兰经》（1-8 卷）第 1 页

④ 时子周注释：24．“相似”：此是向伪信者挑战，何以别人不能试拟？阿拉伯文字优美，还在其次；主要的是在《古兰》下降以后的影响。如禁酒一段下降，大家把藏酒倾出成渠，发生无比的效力；因《古兰》的下降，使阿拉伯由迷信的民族进至文明的民族。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6 页

⑤ 马坚注释：12．你们所崇拜的偶像（参阅第一〇：38；一一：13；一七：88）。

《古兰经》（1—8 卷）第 5 页

⑥ 王静斋注释：16．犹言如果你们不深信《古兰》是降自真主的经典，你们就照这《古兰》编作一章。你们称穆罕默德自纂《古兰经》，这话如果属实，你 们抛开真主而召来同类的人共拟一章。但是仿拟《古兰》是你们万难作到的。既自不能仿作，而又不信《古兰》是主降的，那末，你们就提防进火狱吧！那火狱的燃 料是人类和石块，是为逆徒们备下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6 页

⑥ 刘锦标《传》：12．世界的文学以阿文为第一，是世界公认的，而阿文之中以《可兰》真经为第一，亦是世界公认的。当穆圣未为圣之前，阿拉伯有七大 诗家，在世界上已享得盛名。自《可兰经》降后，诸诗者皆为降服。其中有二个诗人，停笔不再作诗，专事《可兰》的。此说已载在《世界文学纲要》上。然，以如 是的一部《可兰》是谁发表的呢？是一位文盲的圣人发表的。穆圣幼而失学，长而经商，乃于四十（岁）以后，有此伟大的发表，不是造物主的赋与，何克致此。在 当时神教至盛，阿人大多数皆崇拜神为主。据说当时的神佛，确是有种种的灵验，可是彼时的人不是不承认有造物的安拉，彼等之意，神是造物主安拉的替身，是辅 佐主的。《可兰经》力斥其非。当时之人以穆圣之出身多轻视之。抑不知穆圣之难能可贵者确在于《可兰》。彼时就无一人能仿拟出其右者，不特人不能，而神亦不 能。不特当时不能，时至今日亦无能者。以文盲之人而出此，能说不是真主之赋与乎？能说不是浑然天真，大用全显者乎？夫，文学之成，固然人各不同其显迹。 然，文学之品具一二宗之美，已不可得。若所有文学之美全具（俱），东西洋除此之外，实不多见。读者万不可以译文粗俗，对于优美绝伦之原文，妄生鄙薄之念； 盖夫，翻译之道，易于义理，难于神韵，古今同慨耳。

穆圣所以为圣，回教之所以普及世界，既无摩西（一译母撒，以下准此），耶稣（一译尔撒，以下准此）之神术，亦无庞大之武力，只恃此一部《可兰》真 经，使着人神无能，岂不伟哉？故，逆之者受炎灼，顺命者入乐园。夫，人果能具有纯诚于真，果能纯洁无私的尽其为奴之工作，内既有所安，外又不悖礼，本天 赋，因天时，尽天职，死后暂不必言，即在今生前半生与后半生之享受即有不同。同是一种食品，在得道之后，他的滋味与未得道之前，确是不同。这也能试验出来，形同而味异，又何必死后哉？

《可兰汉译附传》第 19 页

⑥ 林松注释：8．这一节是指有些人攻击先知自编自纂《古兰经》，因而让这些攻击者也不妨试试，看能否编出可跟《古兰经》媲美的一章，甚至不妨到处求援，招揽骚人墨客共同编纂。

《古兰经韵译》第 6 页

⑦ 时子周注释：25．“石”：或说石是偶像的首领，或说是石炭，或电石。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6 页
⑧ 王静斋眉批：天园中的乐境

《古兰经译解》（丙）第 6 页
⑧ 马坚目录：乐园里有纯洁的配偶

《古兰经》（1—8 卷）第 1 页
⑨ 王静斋夹注：生前我们吃过这样果实。

《古兰经译解》（丙）第 6 页
⑩ 王静斋注释：17．生前他们蒙赐的果实和天园中的果实，是同样的颜色与珍贵。但是彼此在滋味上有些不同。在品质上，是天园的果子至为优美。

《古兰经译解》（丙）第 6 页
○ 11 王静斋注释：18．“清洁”：就是不染任何污秽，若经血、恶露、粪溺、性分泌、鼻涕等。

《古兰经译解》（丙）第 6 页
○ 11 马坚注释：13．凡是有正信的人，不分男女，都得入乐园，故乐园中仍有家庭之乐（参阅四：124；一三：23）。

《古兰经》（1-8 卷）第 5 页
○ 11 时子周注释：26．“果实”：行为如树，行为的结果即是果实，今世善行后世善果，不是字面上的葡萄与枣，才叫果实。今世在作善行后，心中即有一种快乐：“天园是主给的快乐境地”。今世后世同样得的到。
“清洁的配偶”：指自己的妻室。（清洁的：有教门的）。见四三章 69、70 节：“信我的表达而且遵从的人们，你们和自己妻室快愉的进入天园”。在女信者的清洁配偶，当然是指她清洁的有教门的丈夫而言，不说自明。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8 页
○ 12 王静斋注释：19．这话是真主命穆圣给众人报喜信说：“他们将来享受诸河流于其下的园林，内有各类果实，滋味特别鲜美。更有清洁的配偶，他们是永久居住天园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6 页
○ 12 王静斋眉批：说天园里有饮食，有女子，应作何解？

《古兰经译解》（丙）第 7 页
○ 12 王静斋附说：有人问道：“吃”是为着充饥和滋养。“娶妻”是为着求子，并保存人类社会。而天园里何必需要这些个呢？答：天园中一切食品、配偶以及其他 种种，和今所有的相似，仅在一部分性质上，称以今世的名称，系取借用和比喻的方式。两相比较，并不完全相同。所获的益处也不绝对类似（参看《噶追注》）。 凡是在色世见得到的东西，一如现下各有一个形态似的，在后世另有一个实际。所以穆圣曾求主把万物的实际显给他一观（参看《鲁白》）。《古兰经》上的话有好 多比喻——若真主呼天地说：你俩顺服或委屈着前来！（四一：11），却是一种比喻（参看《鲁白》）。考《洞穴章》86 节，述租立格尔乃尼抵达日落的地方， 则见太阳落在黑泥泉里，这种说法，是依旧时代一般的心理。不然的话，能说事实是那样吗？（参看《罗玑的天经大注》）。我们可依这些话，得到一个结论：那就 是天园中的食品和配偶等等，未尝和尘世的绝对一样。换句话说，名虽一而质不同。伊本安巴司说：天园内除名词外无一物与今世同。

《古兰经译解》（丙）第 7 页

○ 13 王静斋注释：20．《古兰经》上以蚊子与蜘蛛比作多神教徒。犹太人听着大笑，说：这像真主说的话吗？于是真主降下这段经文。“比它更小的”：就是比较蚊子还要渺小的东西（解见《哈金注》与《阿布笃注》）。

《古兰经译解》（丙）第 7 页
○ 13 时子周注释：27．用蚊蝇作比喻，在《古兰》多比作伪信者、不信者、或魔鬼一方面的力量的薄弱，如二九章 41 节是比蜘蛛网；二二章 73 节比蚊蝇。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8 页
○ 13 林松注释：9．以蚊子作譬喻——《古兰经》中深入浅出地阐发事理时，曾经用过“蚊子”、“蜘蛛”一类小虫做譬喻。当时，某些犹太教徒对此大加嘲弄，认为既是庄重严肃的经典，为什么竟谈起小虫之类。

《古兰经韵译》第 7 页
○ 14 时子周眉批：不知尊近亲贤或破坏团体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7 页
○ 15 王静斋夹注：骨肉近戚。

《古兰经译解》（丙）第 6 页
○ 15 时子周注释：28．“结合”：狭义指亲戚，广义指一切亲戚、朋友、街邻相关的人。凡自私自利不顾别人，不顾大我，就是破坏团结的人，亦就是不遵从安拉的约。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8 页
○ 16 刘锦标《传》：13．此数节承上启下，引出阿丹、伊色列等事例。

《可兰汉译附传》第 20 页
○ 17 王静斋注释：21．人是在脊背里蕴藏的精虫，而后活动在母的子宫。人活到寿终，便要死去。随后在末世又被复生。

《古兰经译解》（丙）第 7 页
○ 18 王静斋夹注：听候赏罚。

《古兰经译解》（丙）第 6 页
○ 19 马坚目录：七层天的意义

《古兰经》（1—8 卷）第 8 页
○ 19 时子周眉批：主造星辰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7 页
○ 20 王静斋夹注：“且曾”云云，见《葛追》和《郁注》，因为造天是在造地之前。

《古兰经译解》（丙）第 6 页
○ 21 马坚注释：14．阿拉伯人常用“七”、“七十”、“七百”等数表示多数，故所表示的不是数学上的数值。《古兰经》：“我在你们的上面确已创造了七条轨道。”（二三：17）。所以“七层天”的意义，就是许多星球的轨道。

《古兰经》（1—8 卷）第 6 页
○ 21 时子周注释：29．“造化地面上一切所有的：地面上一切事物，都是主造的，都是真主为人类造化的，没有一个是自然发生的，人类应当研究，参悟。主说： “我末白造天地万物”。所以人应积极的研究万物利用万物，不得以消极的修养自己为满足。至于那些以被造的为神，更是

大谬了。
七天：旧译七层天，实是七个天，隐指八大行星（地球与七天），虽然现有第九行星的迹象，但天文家相信此星与各行星显有不同。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8 页
○ 22 刘锦标《传》：14．呜呼，道实难得而易失者也。彼五等人因顽固虚伪而不能近道；能近道有信仰，又因杂而不纯为真主置同等，失其一德一心，误入于歧 矣。至于自傲者流，又因经中示喻大皆普通人情世俗，乃又穿凿附会，妄求高深，以为脱俗；抑不知珍珠、宝石虽贵，乃非常人之用品；布帛、粟米虽贱，乃人人所 需。主造人类藉穆圣指导人类，其道必是人类普通能行，方是造化人的主之真道，即《易》所谓：庸言、庸行也。其自傲者流，有爱道之念，非自暴者也；亦有行道 之勇，非自弃者也。然，他好谈玄妙，自矜独得，玄而又玄，废弃人事，中断了真主赋与人之责任，岂不可惜。《可兰经》传到中国以来，千有余年，无有正式之译 本，盖，因其所示均是社会常务；虽，有哲理亦是普通人可明，与中国之文学趋向不同故耳。中国昔日之学者，宋尚玄理，明清尚词章，此《可兰》若以词章出之， 必失真意；若以语体出之，无人读他。因而教中学者，亦因地求适当之教；以是伊斯兰国之回教哲学经典在中国回教讲坛中遂占有相当之地位矣。时及今日，汉文已 变语体，《可兰》昌明岂在今日乎？
且夫，《可兰》虽有玄学，亦合真理。如：“你们原来是无生的，伊令你们生，然后又将你们制死，然后伊又复生你们，最后你们仍是被归至于伊”。以表面观之，在后二段好象无实验，然，人既是被造而有的，被造之物，经过此四个节段，亦是理之自然耳。

《可兰汉译附传》第 20—21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1-31 15:55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四段 人的尊贵
本段追述真宰将在地上设置代位者的预言。在亚当的故事中，说明了人类怎样被赐予很大的能力和幸福，以及他们又怎样失去了长伴乐园的机会。同时也说明了人类的崇高地位（高于天仙）。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7 页

［马坚译正文］
［30］ ①当时，你的主对众天神②说：“我必定在大地上设置一个代理人③。”他们说：“我们赞你超绝，我们赞你清净，你还要在大地上设置作恶和流血者吗④？”他 说：“我的确知道你们所不知道的⑤。”［31］⑥他将万物的名称⑦，都教授阿丹⑧，然后以万物昭示众天神，说：“你们把这些事物的名称告诉我吧，如果你们 是诚实的⑨。”［32］他们说：“赞你超绝，除了你所教授我们的知识外，我们毫无知识⑩，你确是全知的，确是至睿的。”［33］他说：“阿丹啊！你把这些 事物的名称告诉他们吧。”当他把那些事物的名称告诉了他们的时候，安拉说：“难道我没有对你们说过吗？我的确知道天地的幽玄，我的确知道你们所表白的，和 你们所隐讳的○ 11。”［34］○ 12 当时，我对众天神说：“你们向阿丹叩头吧!”他们就叩头，惟有易卜劣厮○ 13 不肯，他自大，他原是不信道的 ○ 14。［35］我说：“阿丹啊！你和你的妻子同住乐园○ 15 吧！你们俩可以任意吃园里所有丰富的食物，你们俩不要临近这棵树○ 16；否则，就要变成不义的人○ 17。”［36］然后，恶魔使他们俩因为吃那棵树的果实○ 18 而犯罪，遂将他们俩人从乐园中诱出○ 19。我说：“你们互相仇视地下去吧。大地上有你们暂时的住处和享受○ 20。”［37］然后，阿丹奉到从主降示的几件诫命○ 21，主就饶恕了他○ 22。主确是至宥的，确是至慈的。［38］○ 23 我说：“你们都从这里下去吧○ 24！我的引导如果到达你们，那末，谁遵守我的引导○ 25，谁在将来没有恐惧，也不忧愁。［39］不信道○ 26 而且否认我的迹象○

27 的人，是火狱的居民，他们将永居其中〇 28。”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6-7 页

---

① 王静斋眉批：造化阿丹

《古兰经译解》（丙）第 7 页
② 马坚注释：15．天神：就是天使（angel）

《古兰经》(1—8 卷)第 6 页
③ 王静斋夹注：造化阿丹以代镇呢。一解是命他在世界上作真主的代表。

《古兰经译解》（丙）第 7 页
③ 时子周注释：30．“代位者”：继承世界替主管理一切者。六章的 165 节：“他是使你们作地上管理的，他教你们一部分在阶级上高于一部分，为的他以所赐给的，试验你们。你的主确是惩罚迅速的”。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9 页
③ 林松注释：10．作为代理——指阿丹，是地球上人类的始祖；代理：大意是代为管理大地。

《古兰经韵译》第 8 页
④ 王静斋注释：22．从前真主在世界上造化了镇呢，他们作恶流血，肆意扰攘，而今又要造化作恶流血的人类吗？这是天使们所怀的疑虑。

《古兰经译解》（丙）第 8 页
④ 王静斋附说：人类以前有镇呢当权治世，这是一般注解家的话。在一部分私人的说部上记载：当阿丹时代，人们耕地，曾发现过人骨。吾人对于这类传说向来不感兴趣。基督教徒在早年因为憎恶谈这个问题，曾施行过很大的压迫。

《古兰经译解》（丙）第 8 页
④ 时子周注释：31．“造恶流血”：指知识能力滥用，不用到管理世界万物，而去作恶流血。
主说：“我知道你们不知道的”：指人类能以其智慧为人类谋幸福。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9 页
⑤ 王静斋注释：23．造阿丹作“哈利发”（代位者），究有什么奥义与好处，只有真主知道。阿丹的子孙中有顺逆的分别，真主的特恩和公道，可借人类得以表现出来，这不是天使们所能了解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8 页
⑥ 马坚目录：阿丹的故事

《古兰经》（1-8 卷）第 1 页
⑥ 时子周眉批：主造万物各有其性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8 页
⑦ 王静斋夹注：名称：可当“知识”或“性质”看。

《古兰经译解》（丙）第 7 页
⑦ 时子周注释：32．“各物名称”：指性质，《古兰》此例甚多。如：“人如违反主名，不可与他结交”。此名，即指性质，德性。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9 页
⑧ 马坚注释：16．阿丹：就是亚当（Adam）。

《古兰经》（1—8 卷）第 7 页
⑧ 时子周注释：33．“阿丹”：是今日人类之祖，《古兰》未曾说阿丹以前无人类，但人类得主引领有了知识才能，并能管理世界，阿丹实为第一人。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9 页
⑨ 王静斋夹注：你们自称能可作代位的，这话如果属实，你们就先对我诉说这万有的名称。

《古兰经译解》（丙）第 7 页
⑩ 王静斋注释：这话是天使们承认无能，并表示那一询问是为请求解释造人的真义，并不是意在阻挡。

《古兰经译解》（丙）第 7 页
○ 11 王静斋注释：24．万物各有一定的名称，这是真主默示阿丹，而赓续相传给我们的。天使未得到这项默示，所以他们不知道。及至真主命他们宣告而无所答的 时候，真主就说：你们所发表的：“你岂可在地上造化作恶流血的人呢”？以及匿于心中的：“真主再不能造化比我们高尚的人类”。这在真主全都知道。

《古兰经译解》（丙）第 8 页
○ 11 时子周注释：34．人类作恶流血是公开的；知识能力则须多年的教育启发，才能发现，是隐匿的。
你们：二字包括天使与阿丹两方面。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8 页
○ 12 王静斋眉批：命天使向阿丹下拜

《古兰经译解》（丙）第 8 页
○ 13 马坚注释：17．易卜劣厮（Iblis）：是恶魔的名称，他原是精灵（Jinnee），不遵主命，（参阅一八：50），并不是天神，因为众天神是不违主命的（参阅六六：6）。

《古兰经》（1—8 卷）第 7 页
○ 13 时子周注释：35．“以卜厉斯”：不是天使一类，是镇尼一伙的。一八章 50 节：“他原属镇尼，所以他违犯主的命令”。一二章 36 节，“魔鬼诱他俩失足了”，也是指以卜厉斯。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0 页
○ 13 林松注释：11．易卜劣厮—— 一个叛逆者的名字，据《古兰经》第一八章《山洞》第 50 节中说，他本属于神类（镇尼）。《古兰经》中涉及易卜劣厮的章节还有，七：11；一五：31；一七：61；二 O：116；二六：95；三四：20；三八：74—75 等，可供参考。

《古兰经韵译》第 9 页
○ 14 王静斋注释：25．向阿丹下拜：就是以阿丹作朝向，为真主行叩拜礼。当时众天使全都奉命下拜，只有恶魔，误以为造自烈火的他，比土造的阿丹高贵，所以他傲慢起来，不肯向阿丹下拜。在真主原知道他终是一个不逊的逆徒。

《古兰经译解》（丙）第 8 页
○ 15 王静斋注释：26．此园林在注解家公认其为赏赐好人的处所。有的人说：这园林是在巴力士坦地方，真主吩咐他们下去，就是令他们移到印度。《郁注》上 讲：那座园林不在这个世界，可参看本章 38 节。阿丹的妻名叫好哇，造自阿丹的肋骨。何时造化的好娃，有的说：在阿丹未进园林以前；有的说在那以后。她在阿 丹去世以后又活了七年零七个月，享年九百九十七岁。

《古兰经译解》（丙）第 8 页
○ 16 马坚注释 18．这棵树是常生树（二 O：120）。

《古兰经》（1-8 卷）第 8 页
○ 16 时子周注释：36．“树”：一四章 24 节：“你岂未见安拉如何发比喻吗？好话，如好树”。这也是以行为比树。

主向来命人行善，止人作恶，魔鬼与此相反。

人本有知识分别善恶；但仍犯恶，此正是代表人类通病。

人如不犯罪，生活原不成问题；因作恶，生活反成问题。

二 O 章 116-124 节：“昔时我对众天使说：‘你们向阿丹下拜，他们就下拜，只有以卜厉厮不肯。我说：阿丹哪！这是你的，也是你妻的仇敌，不要让 它把你们俩个逐出天园，而致自遭痛苦。你在天园里不至于饥饿和赤体。你在天园里不干渴也不受晒’但是魔鬼给他建议说：‘阿丹哪！我把你领到永生的树和不朽 的国里可以吗’？他们俩个就由那树上吃了，于是罪恶的倾向就发现出来，他们俩个立即用园中树叶遮盖身体；阿丹违背了他的主，他迷误了。后来他的主选择了 他，允他的悔罪，并指导他。主说：‘你们一同从这里出去吧，你们彼此一个是一个的仇敌，将来我给你们指导。凡受我指导的人，必不迷误，也不受苦；凡远避我 提醒的人，必遭困难的生活。在审判日我使他盲目着复起’。”

在《新约》所讲的尚浅，《古兰》一四章 24 至 26 节更指示深一层意义，即阿丹原能辨别善恶是非，怎奈受了魔鬼虚伪宣传，终至颠倒是非。可知：

(1)以卜厉厮是人类共同的仇敌（《新约》只说是男人的仇敌）。

(2)一受魔鬼引诱便能堕落。

(3)人如不受魔鬼引诱，生活原无问题（天园不愁衣食住）。

(4)魔鬼宣传都是假的。

(5)人类常是知过又犯。

(6)安拉知人类受诱，世界从此多事，及降“表达”。是使知过犯过的人类得到“指导”。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0—11 页
○ 17 王静斋注释：27．就是不要吃这树上的果子，究竟是什么树，说者不一。很多人说是麦树。又有人说：是葡萄树。最好是不必指实，因无有指定的明文。“树”：也可以说是一种比喻（见《阿注》）。

《古兰经译解》（丙）第 9 页
○ 18 王静斋注释：28．就是诱阿丹夫妇吃那树的果子。在恶魔诡称：“如果你俩吃了这树的果子，自能永享园林的快乐”。阿丹夫妇信以为实，遂就吃了那树的果子。

《古兰经译解》（丙）第 9 页
○ 19 王静斋夹注：离开原享的尊荣。

《古兰经译解》（丙）第 8 页
○ 20 王静斋夹注：直到寿终。

《古兰经译解》（丙）第 8 页
○ 21 王静斋注释：29．那几句话就是：“我们的养主啊！我们自亏己身了，你若不恕过我们，不怜恤我们，一定我们就归为损伤的人了”。阿丹就以这几句话作祈祷，终至得到真主允受他的悔罪了。凡人用这话作祈求，可望得到主的允许。

《古兰经译解》（丙）第 9 页
○ 21 王静斋附说：当年阿丹夫妇居住的园林是天园——火狱的对称，抑是另一个园林，自古说者不一。《教心经》上决定它是天园。而近代名阿林穆罕默德·阿布笃，不以《教心经》上的话为然。

《古兰经译解》（丙）第 9 页
○ 22 时子周注释：37．阿丹接受主的几句话：是指接受责备。悔罪：原文是“讨白”，是回头的意思，是一生行为的大转变，不是口头的表示，或死前的懊悔所可代替。阿丹有了行为的表现，才能蒙真主允许悔罪。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0 页
○ 22 仝道章注释：7．“讨白”（ TAWBAH）的意义：据毛氏解释包含了“转回”和“转向”两点。对人而言，是由背叛与错误转为归顺；就主而言，是对悔罪者由怒恼转为慈悯，就是恕饶。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51-52 页
○ 23 时子周眉批：主的指示即天经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0 页
○ 24 王静斋夹注：出离园林。

《古兰经译解》（丙）第 8 页
○ 25 王静斋夹注：“指示”：即天经和使者。

《古兰经译解》（丙）第 8 页
○ 26 王静斋夹注：就是瞒昧真理。

《古兰经译解》（丙）第 8 页
○ 27 仝道章注释：8．“迹象”：这个字有很多的译法，有人译作“神迹”，也有人译作“消息”、“通知”、“启示”、“证明”、“证据”及”表明”、“表达“等。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52 页
○ 28 刘锦标《传》：15．按：在地上置代替者、及主授与知识之句观之，人之使命已明。夫，宇宙间之蕴藏，宇宙间之变化，造物主必因人而发明变化之明矣。回 忆世界由茹毛饮血巢居野处，进化到现在，不特衣食住完备，且能将宇宙间无声、无色、无形之电昌明利用者，岂均非假人之智能以显造物主之蕴藏乎？若世界无人 类，则世界岂非仍如古昔之洪荒乎？然则，世界之发明进化，岂非造物主之希望于人者乎？造物主赋与人之智能，而希望其有所成也。亦犹之乎人制各种电机，希望 其机发出灯、铃、话、报等效能也。夫，灯不能发光、则弃其灯；铃不能发声，则弃其铃。然，人既秉天赋，而不能因其天赋之智能，完成天职，则造物主岂能不弃 之乎？夫，天赋各秉不同，因而天职有异：常人有常人之天赋，圣贤有圣贤之天赋。常人因常人之时遇环境而尽其天职；圣贤因圣贤之时遇环境，尽其为圣贤之天 职。人果能保其纯洁之天命，奴均能代主之一事，非必圣贤也。

若按“妄为流血”，及“你们彼此相仇”，及“以卜里厮不肯且傲慢”等句考之，人与魔在地上之仇视争杀，乃种因已远，故，自有史以来，不战争和平之 年，东西洋集而计之，才一百余年；然则，普通人都是厌战，但试想能弭兵乎？回教之人向不以战为痛苦者，其深悉战争自古不能息耳。

令天神给阿丹叩首：是崇拜知者之表示也；天神之变魔首：是因其不肯尊主已贵了的知者，傲慢自狂耳。人之被逐出天园，以其被惑妄贪非分耳。贬及地上魔 类之人，不知多少；妄贪非分之人，不知多少；你欲和平岂可得乎？然，圣王在世，人本天命顺其自然，无事妄求，亦能自给自足；展其天才，以谋世界之进化。但 内有贪之根性，外有魔之蛊惑，虽日对大中至正之道，亦以

为是腐化；亦以为是无用；终日戚戚，火炎其身，岂不宜乎？夫，在回教真得道之士，日在无忧无惧之真 乐中；富贵穷通时无忧无惧，战时平时亦是无忧无惧。试想人生最大之痛苦岂不是忧患恐惧乎？佛者因此遁世，以求解脱，终不得解脱独身之苦；道者因此求清静无 为，以求解脱，然，清静终不能自保。《可兰经》之道是不离开社会，而求无忧无惧。

但此数节，因述及天人殊难得其妙用，因而谈之者往往沿用《旧约》之神话；或引用先贤之演义说法，因文失义者有之。夫，演义说法，在各教昔日均是如 此：如《封神演义》之小说，著在明时，中国汉人因本于此，建设了好些庙宇；硬说有《封神榜》上的神；有人若是拿来历史去与乡人谈之；在昔日不特不信，且着 了种种攻击；可是时及今日，普通的汉人绝无此种的误解了。近来我教青年，对于宗教信仰有时薄弱的原因，盖，亦因为讲师们，仍是不本着《可兰》原文讲，仍是 沿用小说、故事来说道，此种的小说，固能维持乡愚，若是有知识的人，你若给他讲演义，他也听，但是他决不诚信。世界进化今非昔比，为宗教之讲师者，对于此 点确要注意！

上数节言亏本的人，是断了命令他的接续。

此数节明，继往开来的是什么命令。在中国回教对于先人生死纪念，其寓此意乎？然，久而失真，人知为先人求宥，不知自修以补先人之不足，以弥先人之有亏。惜哉！

《可兰汉译附传》第 21—24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1-31 15:56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五段 跟以色列人的约
从真宰与以色列人的约中，可以推论出以色列人已被告知，《古兰经》的下降是实践他们经典中的预言。同时也教导他们遵守天启，信奉正道，并不隐瞒任何真理。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8 页

［马坚译正文］
［40］ ①以色列的后裔②啊！你们当铭记我所赐你们的恩惠，你们当履行对我的约言③，我就履行对你们的约言④；你们应当只畏惧我。［41］⑤你们当信我所降示的 ⑥，这能证实你们所有的经典⑦，你们不要做首先不信的人⑧，不要以廉价出卖我的迹象⑨，你们应当只敬畏我。［42］你们不要明知故犯地以伪乱真⑩，隐讳真 理○ 11。［43］你们当谨守拜功，完纳天课○ 12，与鞠躬者同齐鞠躬。§［44］○ 13 你们是读经的人，怎么劝人为善，而忘却自身○ 14 呢？难道你们不了解吗○ 15？［45］○ 16 你们当借坚忍和礼拜而求祐助○ 17。礼拜确是一件难事，但对恭敬的人却不难○ 18。［46］他们确信自己必定见主，必定归主○ 19。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7 页

---

① 马坚目录：易司拉仪人对主的约言

《古兰经》（1-8 卷）第 1 页
② 王静斋注释：30、以斯拉衣来——或作“以色列”，是圣祖叶而孤白的名字；其义“是主的仆人”。“以斯拉”：在希伯来语（犹太话）是“仆人”的意 思； “衣来”：是真主。以斯拉

衣来人就是叶而孤白的子孙们。这是呼唤和穆圣同一时代的犹太人。他们住在默底纳的四周，属于古来作和纳祖儿族。

《古兰经译解》（丙）第 10 页
② 马坚注释：19．易司拉仪的后裔：是以色列人（Israelite），就是现在的犹太人。

《古兰经》（1-8 卷）第 8 页
② 刘锦标夹注：犹太人。

《可兰汉译附传》第 24 页
③ 马坚注释：20．这里所说的“约言”：有《申命记》可供参考。《申命记》云：“你今日认耶和华为你的上帝，应许遵行他的道，谨守他的律例、诫命、 典章，听从他的话。耶和华今日照他所应许你的，也认你为他的子民，使你谨守他的一切诫命，又使你得称赞、美名、尊荣、超乎他所造的万民之上，并照他所应许 的，使你归耶和华上帝为圣洁的民”（二六：17—19）。“听从他的话”：就是承认《申命记》第一八章第 18 节所预许的先知，故《申命记》云：“谁不听他奉我名所说的话，我必讨谁的罪”（一八：19）。

《古兰经》（1—8 卷）第 8 页
④ 马坚注释：21．《申命记》云：“我必在他们弟兄中间，给他们兴起一位先知像你”（一八：18）。又云：“以后以色列中再没有兴起先知像摩西的” （三四：10）。以色列人始终期待着这位先知，直到耶稣基督诞生后，他们仍然期待着他，所以他们问约翰：“你是谁呢？是以利亚么”？他说：“我不是”。 “是那先知么？”他回答说：“不是”（《约翰福音》：二一）。《古兰经》曾证实这个预言，因为《古兰经》云：“我确已派谴一个使者，来教化你们，而且对你 们作证，犹如我曾派谴一个使者去教化裴尔奥一样。”（七三：15）。在圣先知穆罕默德之前，没有任何先知自称他是预言里的那位先知的。

《古兰经》（1—8 卷）第 9 页
④ 时子周注释：38．“遵约”：人不遵从主约，怎可希求主恩。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2 页
⑤ 王静斋眉批：禁止借天经换取代价

《古兰经译解》（丙）第 9 页
⑤ 时子周眉批：不得藉（借）天经取利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2 页
⑥ 王静斋夹注：《古兰》。

《古兰经译解》（丙）第 9 页
⑥ 时子周注释：39．“颁降”：指《古兰》。所守的：指《新旧约》。《旧约·申命记》一八章 15 节：“耶和华你的上帝，要从你们弟兄中间，给你兴起 一位先知像我，你们要听从他。并曾说以后还有一位使者”。《旧约·申命记》一八章 18 节：“我要将当说的话传给他，他将我一切所吩咐的，都传给他们”。耶 稣教徒不研究《古兰》，原在情理之中，但我们研究《新旧约》，将获得更多证据。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2 页
⑥ 林松注释：12．相信……降谕——指《古兰经》。

《古兰经韵译》第 10 页
⑦ 王静斋夹注：《圣经》。

《古兰经译解》（丙）第 9 页
⑦ 林松注释：13．证实……同在的——指《古兰经》之前的《讨拉特》（旧约）、《引芝勒》（新约）等经典。

《古兰经韵译》第 10 页
⑧ 王静斋注释：31．犹太人不该倡导否认《古兰经》，因为追随的人有罪当由造端的人负担它。他们是藉（借）本教《圣经》明了真相的，自应首先承认 《古兰》是真主降下的天经。依这段经文，可以深信：穆圣到默底纳后，先是该城的人不信他，随后古来作、纳祖儿、海北迩各族人，以及基督教徒均起来反抗。

《古兰经译解》（丙）第 10 页
⑨ 王静斋注释：32．就是勿以放弃正信而换取今生的一点利益。犹太的学者常受人贿买，而变更《讨喇忒·圣经》的原文；故，真主以明令禁止他们。此外 更禁止他们明知着而以假混真，淆惑听闻，并禁止他们对于真的明知着而故意隐匿它。这种情形，比较根本不知真相而一昧否信的，特别丑恶。

《古兰经译解》（丙）第 10 页
⑨ 王静斋眉批：关于诵经受酬之论列

《古兰经译解》（丙）第 10 页
⑨ 王静斋附说：这段经文本是对犹太人说的。但是也可用作呼唤穆民大众——呼唤其中各种人物——若谓：国君们！你们不要以暴虐参混公平；法官们！你们 不要以受贿参混公判；每类人都可依此受呼唤。所以说这节经文虽指犹太人说的，而凡是染有他们的行为的人，均包括在内。例如接受贿赂以变更真理；或是不把当 教给的教给人，不把所知道的告诉人，而必须得到代价始肯照办的，当然也未出这段经文的范围。圣人说：得到知识而不用作讨主的喜悦者，与追求知识，所为藉 （借）资得到今生的需求者，这类人将来在后世嗅不到天园的芬芳。凡是时刻敬畏真主的人，必不假借知识，而求代价；不怕因为进忠言，而遭桎梏。穆圣说：“你 们无论哪一个人，莫被人恫吓，而致不敢说真话，或不敢主持正义。”经云：“他们在主道上奋斗，不畏责备者的责备”。教授《古兰》可与不可接受报酬？众学者 们本着这段经文——莫以我的表征换薄值——主张不可。时至今日，只可断为可行，以免《古兰经》归于荒废（《鲁白》）。译者按：近代法学家更有引据这段经文 严禁代人诵经受报酬的。我们以玩索《鲁白》所说的话，可知代人诵经而受报酬不为正当。（在不识《古兰》的人，仅可雇人教授，不得雇人代诵）。

《古兰经译解》（丙）第 10 页
⑨ 时子周注释：表达：指真理，犹太教领袖为保持个人地位与利益，不承认真理，以求继续换取些微代价。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2 页
⑩ 时子周注释：40．“以假混真”：犹太人隐昧真理，将《旧约》预言穆圣使命，密不使回教人知道。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2 页
○ 11 王静斋夹注：明知本教经文上记有关于穆圣的话是真的，而故意以假混真或隐匿不宣。这是绝对不许可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9 页
○ 12 时子周注释：41．“守拜功、出天课”：一是信仰真主，一是服务社会。
你们当和鞠躬的人们，一齐鞠躬：意在合群团结。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2 页
○ 13 时子周眉批：要以身作则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2 页
○ 14 时子周注释：42．此节是教宗教首领，要以行为领导。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2 页
○ 14 林松注释：14．为什么……忘掉自己——这个反问句是指责那些只劝人为善而自己不以身作则的人。

《古兰经韵译》第 10 页
○ 15 王静斋夹注：这话是羞辱犹太教的学者。

《古兰经译解》（丙）第 9 页
○ 15 时子周注释：43．惟谦逊、不骄傲、不自恃揣测而求知真理的人，他们不以忍耐、祈祷为难。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2 页
○ 16 时子周眉批：要忍耐、祈祷，以求主助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2 页
○ 17 王静斋夹注：求主相助。

《古兰经译解》（丙）第 9 页
○ 19 王静斋夹注：在具此种种良性的人，必不以礼拜感觉困难。因为从事对主交言的人，只知愉快，不觉痛苦。所以穆圣曾说：“我生平只以礼拜为一种无上的快乐”等语。

《古兰经译解》（丙）第 9 页
○ 19 刘锦标《传》：16．道久失传，古今同慨。伊色列族自埃及迁回即奉行《旧约》。然，时代进化，《旧约》已失一部分的信仰。耶稣后乃有《新约》之著。但 《旧新约》至穆圣时代道已伪文掩，文盛理晦，真理渐失，《可兰经》赋降，正定是非。但彼时犹太教徒，即所谓伊色列族者，习久成风，且藉（借）经典营生者 多，故，要以文蔽道，隐匿真理，顽固不化，反对此《可兰》真经耳。

夫，真道久，则被晦于人情、风俗、文章、礼法矣。必有圣贤出世，奉命复真。中国所谓“五百年必有王者兴，其间必有名世者，”亦此之谓也。然，风习已 久，且又有利害之关系，虽目睹真理，心知是真，内系于利害，外牵于风俗，决要以无关紧要的浮文，无关紧要的条例，来蔽真道。抑不知你果纯诚于真理，坚忍 之，拜祷之，造化（万物）的真主自能祐助耳。但弃人情，归真理，不计及利害，此乃是人情之大难。除非是敬谨诚实的人，因其确识能晤见真主则不能毅然决然 耳。

“天课”：阿文名曰：“宰卡特”，完全意在救济贫穷，调济贫富阶级者也。试想今日岂非劳资之争乎？资本家之独占，盖，由于得主赐者，肆其私欲，尽力 剥夺劳工之利益，积蓄之故耳。若我教富者以济贫为天职，聚集者着谴责。自穆圣以后，凡回教国未曾有资本家之发现，而劳资不闻有斗争者；盖，因确守此社会经 济之支配法也。其关于经济之条文甚多，此其一也。

叩首之礼：乃是古礼。鞠躬之礼：古时虽有，然，行者不多，至《可兰》极力注意鞠躬，时及今日已成世界普通之礼矣。

此后引证伊色列人违犯五纲之事实。

《可兰汉译附传》第 25—26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1 11:56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六段 真宰对以色列人的恩典（上）
本段和第七段都在说明真宰给以色列人的恩典之大，并说明以色列人的背信违约和惹起真宰的怒恼。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9 页

［马坚译正文］
［47］ ①以色列的后裔啊！你们当铭记我所赐你们的恩典，并铭记我曾使你们超越世人②。［48］③你们当防备将来有这样的一日：任何人不能替任何人帮一点忙，任何 人的说情，都不蒙接受，任何人的赎金，都不蒙采纳，他们也不获援助④。［49］当时，我拯救你们脱离了法老的百姓。他们使你们遭受酷刑；屠杀你们的儿子， 留存你们的女子；这是从你们的主降下的大难⑤。［50］我为你们分开海水⑥，拯救了你们⑦，并溺杀了法老的百姓⑧，这是你们看着的。［51］⑨当时，我与 穆萨⑩约期四十日，在他离别你们之后，你们认犊为神○ 11，你们是不义的○ 12。［52］在那件事之后，我恕饶了你们，以便你们感谢。［53］当时，我以经典○ 13 和证据○ 14 赏赐穆萨，以便你们遵循正道○ 15。［54］当时，穆萨对他的宗族说：“我的宗族啊！你们确因认犊为神而自欺，故你们当向造物主悔罪，当处死罪人○ 16。在安拉看来，这对于你们确是更好的。他就恕宥你们。他确是至宥的，确是至慈的○ 17。”［55］○ 18 当时，你们说：“穆萨啊！我们绝不信你，直到我们亲眼看见安拉。”故疾雷袭击了你们，这是你们看着的○ 19。［56］在你们晕死之后，我使你们苏醒○ 20，以便你们感谢○ 21。［57］我曾使白云荫蔽你们，又降甘露○ 22 和鹌鹑给你们○ 23。你们可以吃我所供给你们的佳美食物。他们没有损害我，但他们自欺。［58］当时，我说：“你们进这城市○ 24 去，你们可以随意吃其中所有丰富的食物。你们应当鞠躬而进城门○ 25，并且说：‘释我重负○ 26。’ 我将赦宥你们的种种罪过，我要厚报善人。”［59］但不义的人改变了他们所奉的嘱言○ 27，故我降天灾于不义者○ 28，那是由于他们的犯罪○ 29。 §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7—9 页

---

① 王静斋眉批：警告以斯拉衣来人

《古兰经译解》（丙）第 10 页
① 马坚目录：主对他们的约言

《古兰经》（1—8 卷）第 1 页
② 时子周注释：44．此节母撒曾与他的族人说过，见五章 20 节。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3 页
③ 时子周眉批：人不能代人赎罪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3 页
④ 王静斋注释：33．此言将来复生日，信士不能代逆徒避免一事，也不能允他代求赦罪，也不接受逆徒的罚金，也无人代他们制止真主的罪刑。

《古兰经译解》（丙）第 11 页

④ 刘锦标《传》：17．人之裁判，有时可以代替，可以托情关说，有时可以以金钱赎罪，可以运动。造物主之裁判，是以事论事，绝无假借者也。

世界民族互助，私族之精神，无一能及伊色列人。然，人能在今世互助通私；若在公判之日，造物主之阙下，尚能互助通私乎？穆圣彼时，不特本民族不同情，而家族且仇视之，未几终至大兴，岂非真理可通于天下乎？

《可兰汉译附传》第 26 页

⑤ 王静斋注释：34．此言匪喇傲妄信卜者的预言，恐怕国基颠覆，乃下令捕杀男孩，留下女孩。当时以斯拉衣来人的男孩惨死者不计其数，母撒生在那个时代，以得真主的护祐，未遭毒手。真主追述这两项往事，是促以斯拉衣来人莫忘真主对他们的恩惠。

《古兰经译解》（丙）第 11 页

⑤ 时子周注释：45．“酷刑”：类似今日极权国家奴役制度。

“杀死男儿留下女儿”：见《旧约·出埃及记》一章 1 至 18 节。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3 页

⑥ 王静斋夹注：使红海的水，分成两面大山。

《古兰经译解》（丙）第 11 页

⑥ 时子周注释：46．分海：见二 O 章 77 节，并见《旧约·出埃及记》一四章 21 节，《旧约》说匪喇傲死于海中，《古兰》说未死。王静斋阿衡曾亲见匪 喇傲之木乃伊陈列开罗博物官中，可证《旧约》经人篡改。（审订者点评：本条时注与各大经注不同之处在于法老是否被淹死。《古兰经》第一 O 章《优努斯》第 90 节说：“……，于是法老和他的军队残暴地追赶他们，直到他将被淹死的时候，他才说：……”；又如第二 O 章《塔哈》第 78 节说：“法老统领他的军队，赶 上他们，遂为海水所淹没”。等明文足证法老被淹死了。类似的经文还有一七：103；二六：65～66；二八：40；四二：55；五一：40 等均可佐证。至 于时注说：“王静斋阿衡曾亲见匪喇傲之木乃伊陈列开罗博物馆”这与前引《古兰经》第一 O 章第 92 节说：“但今我拯救你的遗体，以便你做后来者的鉴戒。”并 不矛盾，且能映证。《古兰经》说“拯救遗体”，并不是说拯救法老未被淹死于海）。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3 节

⑦ 王静斋夹注：通过红海。

《古兰经译解》（丙）第 11 页

⑧ 马坚注释：22．易司拉仪的后裔所渡的海，就是现在的红海。《出埃及记》云：“摩西向海伸杖，耶和华使用大东风，使海水一夜退去，水便分开，海就 成了干地”（一四：21）。斐尔奥（Fir‘aum）：就是法老（Pharaoh）这是古埃及君王的称号，并不是私名。

《古兰经》（1—8 卷）第 10 页

⑨ 王静斋眉批：母撒与主直接交言

《古兰经译解》（丙）第 11 页

⑨ 马坚目录：他们认犊为神

《古兰经》（1-8 卷）第 1 页

⑩ 马坚注释：23．母撒（Musa）：就是摩西（Moses）。

《古兰经》（1—8 卷）第 10 页

○ 11 时子周注释：47．“拜牛犊”：二 O 章 86 至 97 节，与《旧约·出埃及记》三二章不同之处，《旧约》说罪过在哈伦，《古兰》说是撒迷赖，不是哈伦。哈伦实是清洁的。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5 页
○ 11 林松注释：15．把牛犊选取——关于穆萨的族人崇拜牛犊一事，参见《古兰经》第一二章《塔哈》86—97 节。

《古兰经韵译》第 12 页
○ 12 马坚注释：24．参阅《古兰经》二 O：86—97。古埃及人崇拜一头公黄牛，叫做艾比斯（Apis），老死以后，做成香尸（Mummy），加以国葬， 然后再找到一头公黄牛来替它，认为是它投胎转世的。以色列人在埃及留居了好几百年，因受埃及人的影响而好事牛犊。故，摩西入山以后，撒密里用各种首饰替他 们铸造牛犊，供他们崇拜，以愚弄他们。《出埃及记》说亚伦造犊，这是错误的（参阅《出埃及记》三二：1—6）。

《古兰经》（1—8 卷）第 11 页
○ 13 王静斋夹注：《讨喇忒》。

《古兰经译解》（丙）第 11 页
○ 14 王静斋夹注：即分别真伪的明证。

《古兰经译解》（丙）第 11 页
○ 15 时子周注释：48．规范：原称“福尔戛尼”，是分别真伪善恶的准标（标准）。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5 页
○ 15 王静斋注释：35．母撒在匪喇傲等淹毙以后，率领十二族人返回埃及。这个时候因无天经可供大众守教，故此欲赴西乃山按受《讨喇忒》经。濒行，委他胞兄 哈伦掌理教务。待母撒去后，有个名叫米哈的沙迷赖人制造金牛，引诱大家敬拜它。哈伦尽力制止而无效。这事乃发现在母撒与真主直接交谈的那四十昼夜期内。

《古兰经译解》（丙）第 12 页
○ 15 王静斋附说：母撒：这个名称是希伯来语：“母”：是水，“撒”：是木，（撒原韵作沙 Sha）。当匪喇傲捕杀男孩的时代，母撒的母亲把他装在木匣里，投入水中，终至得救。故用“水、木”命名，以作纪念。

《古兰经译解》（丙）第 12 页
○ 16 王静斋夹注：你们其中的善者，应杀死恶人。

《古兰经译解》（丙）第 11 页
○ 16 时子周注释：49．《旧约》为拜牛犊杀死三千人，是后人篡改之误，《古兰经》某注解家以为：
(1)既准其悔罪不能再杀。
(2)若准其悔罪又杀之与下句主是特慈的不相宜。
(3)52 节也说过恕饶你们，好教你们感谢。
(4)四章 153 节：“他们又在得到种种明证以后以牛犊为神，但我恕饶这个”。
(5)领导拜牛犊的撒迷赖并未被杀，被他胁从的更不会被杀三千人，故，此说不能成立。
斩除意念：是思想的整肃；旧译杀死同人，较费解。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5 页
○ 17 王静斋注释：36．彼时间，人们行下背叛教旨的大恶，除却诚心忏悔以外，尚须就戮。不然者，他那悔罪不算圆满；因为给真主举匹偶的罪，非至杀身则难涤净。伊斯兰教复兴后，乃免去此条，这是真主对我们的特恩。

《古兰经译解》（丙）第 12 页
○ 18 王静斋眉批：向母撒要求见主

《古兰经译解》（丙）第 11 页
○ 18 马坚目录：他们要求见主

《古兰经》（1—8 卷）第 1 页
○ 19 王静斋夹注：亲见自所遭遇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11 页
○ 19 时子周注释：50．参见《旧约·出埃及记》一九章 16、17 节，母撒率众出迎真主一段。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5 页
○ 20 王静斋夹注：那就是在使他们昏晕以后得到复苏。

《古兰经译解》（丙）第 11 页
○ 21 王静斋注释：37．母撒归来见自己的族人妄拜金牛，除对哈伦和那个沙迷赖的人作激烈的诘责外，立时焚毁金牛，投在水中。这时候大家也都追悔起来。母撒 由族人中选七十人率赴西乃山，向真主告罪求饶。途中，这七十人向母撒要求明明的看见真主，亲耳听主说话。大众抵达西乃山，母撒对主交言的时候，他们不能接 受其光，突遭天火，晕死一昼夜。而后真主苏醒他们。至此，他们深表忏悔。

《古兰经译解》（丙）第 12 页
○ 21 刘锦标《传》：18．自雅尔格率族入埃及以来，其族渐渐盛大，埃及古王法老欧嫉之，乃设法消灭其族：令收生者遇男孩则杀之，遇女孩则留之，种种压迫无所不至。主降生摩西拯救本族逃出埃及，渡海时因主之大能，风吹海水，伊色列人安然过去，在后追赶之埃及人被溺。

然，愚民迷信魔惑，摩西上山之时，民众乃供奉牛犊。其所以供奉牛犊的原因，就犹今人信巫信乩之心理似的。因为那个金制之牛，能作声音之故耳。彼不本 照信仰无能觉察的真理，而信仰真主的人，无论是像，是物，只要是藉（借）耳目能觉其奇异，则即迷而信奉之。故，摩西回来仍是邀求亲眼得见造物主之声色，按 此可知，彼人之程度如何矣。

至于复真之字：古译“悔”字，但在汉文悔而不迁善改过者有之。夫，悔非美德也；必悔而改过迁善，斯谓之美。且此亦是真主的一个名。昔人有译为“归”者，按其各章之意考之，确合于“复”。所谓“复”者：是回其天真也，改过迁善也，失迷不远能复归于道耳。

《可兰汉译附传》第 27 页
○ 21 时子周注释：51．详见七章 155 节。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5 页
○ 22 仝道章注释：9．“满奈”：据尤素福·阿里的解释：“那是一种像地上霜粒一样小而圆的东西”。而现代在西奈半岛一带所找到的“满奈”，是一种由某种昆虫（如胭脂虫类）所产生的胶状糖质分泌物，有人释作“甘露”。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52 页
○ 23 王静斋注释：38．吗拿：或译甘露蜜（俗作“蜜”，非）。鹑鸟：俗作鹌鹑；其实鹌与鹑各是一类。注解家译为色玛尼——鹑；所以译作鹑鸟。

《古兰经译解》（丙）第 12 页
○ 23 马坚注释：25．参阅《出埃及记》一六：13—35。

《古兰经》（1—8 卷）第 11 页
○ 23 时子周注释：52．“遮荫”：云遮荫四十年之久，见《旧约·出埃及记》一三章 21 节。《出埃及记》一六章：出行无食，众怨母撒，母撒求主降给吗哪与鹑鸟，吗哪不知何物，露后不采，不能保存，《旧约》称：只安息日前可以保存一日。鹑鸟：类似鹌鹑。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5 页
○ 24 王静斋夹注：也（耶）路撒冷城。

《古兰经译解》（丙）第 11 页
○ 24 时子周注释：53．“进此城”：参见五章 21 节。王译：耶路撒冷，今仍旧。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3 页
○ 24 林松注释：16．这城里——指耶路萨冷。

《古兰经韵译》（丙）第 13 页
○ 25 时子周注释：“俯首入门”：是归信之意，沙漠旅行得食不易，得美食更不易，如需多种蔬菜惟有入城，当时犹太人不知主恩，得寸进尺。
“痕大”：作祈祷解，是卸去罪恶的重责。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6 页
○ 26 王静斋夹注：“痕大!”：求你卸去我们的罪过！

《古兰经译解》（丙）第 11 页
○ 26 仝道章注释：10．“说悔罪的话”（ HITAH），王静斋译作“痕大”（求你卸去我们的罪过）。据毛氏解释此字含有两意：A.祈求安拉恕饶罪过；B.祈求获得赦免，并免于掠杀当地人民。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52 页
○ 27 王静斋夹注：命令他们说“痕大”——意即求主饶恕——而他们改说酣大——意即红麦。这完全出自亵渎天命。

《古兰经译解》（丙）第 11 页
○ 27 马坚注释：26．改变嘱言：就是不遵诫命（参阅《民数记》二五：1—9）。

《古兰经》（1—8 卷）第 12 页
○ 27 时子周注释：54．变更所说过的话：无明文指出如何变更，或谓不义的人变更主的约，不遵主命。如《旧约》所叙各例。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6 页
○ 27 林松注释：17．篡改词句——指的是上一节（58 节）中“恕我罪过”一语，原文“痕塔”。背义者故意改为发音相近、含义大不相同的词汇，以此戏谑挑衅。

《古兰经韵译》第 13 页
○ 28 时子周注释：55．由天降惩罚，或译天灾，意即人力不能避免的意思。《旧约·民数记》二五章 8、9 节，据云：有二万四千人死于疫症（鼠疫之类）。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6 页
○ 29 刘锦标《传》：19．以上已谕摩西时愚民之情：遇难则从圣，得安则叛道；诚信魔术，不信真道矣。此数节言行到沙漠，无食无居，因造物主之慈惠，免了日 之晒，得了洁美之食，继而得了安身之村，自然之泉。然，人之根性是不能安其自然；不能在主惠赐中使费的。魔仍以惑阿丹人祖者惑其子孙，神奇之魔术既不足以 动之，则使其妄贪以叛圣。圣人无法只可令之下入于城市，因而着受了侮辱困厄的打击。
且彼时犹太人自言是造物主的选民，贵过一切之人，抑不知你若是迷信，你若是妄为，亦是着主的谴责。盖，勿论何教，真是纯诚的信仰造物主，信仰后世， 纯洁工作者，调养他们的主一定

公道，他们绝是无忧无惧的。噫！时及今日，我回教之在中国好像亦是自诩为造物主的选民，你试反省，你的信仰，纯不纯，你的言 行动作，一切为奴的职责已否顺命遵守了呢？有没有犹太教当初的恶习呢？但现在的犹太，自《可兰》降后，经过数百年的困厄，近来犹太教的人信仰及工作在各宗 教中是世人所钦佩的，故，其地位在世界是握经济之实权的，然，则是知过能复，主已恕宥者乎？

《可兰汉译附传》第 29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1 11:56

〔仝道章分段〕

第七段 真宰对以色列人的恩典(下)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10 页

［马坚译正文］
［60］ ①当时，穆萨替他的宗族祈水，我说：“你用手杖打那磐石②吧。”于是，十二道水泉，就从那磐石里涌出来，各部落都知道自己的饮水处③。你们可以吃饮安拉的 给养，你们不要在地方上为非作歹。［61］④当时，你们说：“穆萨啊！专吃一样食物⑤，我们绝不能忍受，所以，请你替我们请求你的主，为我们生出大地所产 的蔬菜——黄瓜、大蒜、扁豆和玉葱⑥。”他说：“难道你们要以比较贵的换取较贱的⑦吗？你们到一座城⑧里去吧！你们必得自己所请求的食物⑨。”他们陷于卑 贱和穷困中，他们应受安拉的谴怒。这是因为他们不信安拉的迹象，而且枉杀众先知⑩；这又是因为他们违抗主命，超越法度。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9 页

---

① 王静斋眉批：母撒为民众祈水

《古兰经译解》（丙）第 12 页
① 马坚目录：母撒祈水

《古兰经》（1—8 卷）第 1 页
② 时子周注释：56. “以杖击石”：杖或指凿井工具。击石：或解走上山去。“以杖”：或解带领群众。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6 页
③ 马坚注释：27. 《出埃及记》曾记摩西以杖击磐石，而水从磐石中涌出，但未提及水泉的数目（一七：1—6）；又曾记以琳有 12 股水泉，却未提及杖 击磐石（一五：27）。在玛拉（《出埃及记》一五：23）地方，距苏彝士城对岸不远的地方，现在还有著名的许多水泉，称为母撒泉（‘uyun—i— Musa）（Bib.Dict.Cambridge Press,Art.“Wildeaness”）这大概是由于《圣经》记载得不很正确的缘故。

《古兰经》（1—8 卷）第 12 页
④ 马坚目录：易斯拉仪人要求改善待遇

《古兰经》（1—8 卷）第 1 页
④ 时子周眉批：人是不会知足的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4 页
⑤ 王静斋夹注：日常以“吗拿”和“鹑鸟”为养料，别无他物，故称此二者为“一色食物”。

《古兰经译解》（丙）第 12 页
⑤ 时子周注释：57．“难忍于一色食物”：众人在沙漠中因一色食物而抱怨，蔬果惟入城可享受。见《旧约·民数记》一一章 5 至 9 节。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6 页
⑥ 马坚注释：28．以色列人又哭号说：“谁给我们肉吃呢？我们记得在埃及的时候，不花钱就吃鱼，也记得有黄瓜、西瓜、韭菜、葱、蒜。现在我们的心血枯竭了。……摩西听见百姓，各在各家的帐棚门口哭号”（《民数记》一一：4—10）。

《古兰经》（1—8 卷）第 13 页
⑦ 王静斋夹注：毕竟王瓜等等不及“吗拿”和“鹑鸟”味美。

《古兰经译解》（丙）第 12 页
⑧ 时子周注释：58．“进城”：似指《旧约·民数记》的一一章 35 节，他们离开西乃在沙漠路程中第二站基博罗哈他瓦的哈洗录东北约四十英里。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6 页
⑨ 王静斋夹注：这话是命他们居住城池，以便食得植物。

《古兰经译解》（丙）第 12 页
⑩ 马坚注释：29．犹太人杀害先知，是一件大逆不道的罪行，耶稣曾指斥他们的虚伪，因为他们说：“倘若我们在我们祖宗的时候，必不和他们同流先知的 血”。其实，他们对于一般先知，有的要加以杀害，有的要钉十字架，有的要在会堂里加以鞭打。所以耶稣说：“从义人亚伯的血起，直到你们在殿和坛中间所杀的 巴拉加的儿子撒迦利亚的血为止。”（《马太福音》二三：29—35）他们不仅要谋害耶稣，还想毒杀穆罕默德呢。

《古兰经》（1—8 卷）第 13 页
⑩ 时子周注释：“杀害圣人”：杀耶稣并欲杀穆圣，因以遭受安拉后来的怒恼，参阅三章 112 节。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6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1 11:56

〔仝道章分段〕

第七段 真宰对以色列人的恩典(下)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10 页

［马坚译正文］
［60］ ①当时，穆萨替他的宗族祈水，我说：“你用手杖打那磐石②吧。”于是，十二道水泉，就从那磐石里涌出来，各部落都知道自己的饮水处③。你们可以吃饮安拉的 给养，你们不要在地方上为非作歹。［61］④当时，你们说：“穆萨啊！专吃一样食物⑤，我们绝不能忍受，所以，请你替我们请求你的主，为我们生出大地所产 的蔬菜——黄瓜、大蒜、扁豆和玉葱⑥。”他说：“难道你们要以比较贵的换取较贱的⑦吗？你们到一座城⑧里去吧！你们必得自己所请求的食物⑨。”他们陷于卑 贱和穷困中，他们应受安拉的谴怒。这是因为他们不信安拉的迹象，而且枉杀众先知⑩；这又是因为他们违抗主命，超越法度。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9 页

---

① 王静斋眉批：母撒为民众祈水

《古兰经译解》（丙）第 12 页
① 马坚目录：母撒祈水

《古兰经》（1—8 卷）第 1 页
② 时子周注释：56. “以杖击石”：杖或指凿井工具。击石：或解走上山去。“以杖”：或解带领群众。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6 页
③ 马坚注释：27. 《出埃及记》曾记摩西以杖击磐石，而水从磐石中涌出，但未提及水泉的数目（一七：1—6）；又曾记以琳有 12 股水泉，却未提及杖 击磐石（一五：27）。在玛拉（《出埃及记》一五：23）地方，距苏彝士城对岸不远的地方，现在还有著名的许多水泉，称为母撒泉（‘uyun—i— Musa）（Bib.Dict.Cambridge Press,Art.“Wildeaness”）这大概是由于《圣经》记载得不很正确的缘故。

《古兰经》（1—8 卷）第 12 页
④ 马坚目录：易斯拉仪人要求改善待遇

《古兰经》（1—8 卷）第 1 页
④ 时子周眉批：人是不会知足的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4 页
⑤ 王静斋夹注：日常以“吗拿”和“鹑鸟”为养料，别无他物，故称此二者为“一色食物”。

《古兰经译解》（丙）第 12 页
⑤ 时子周注释：57. “难忍于一色食物”：众人在沙漠中因一色食物而抱怨，蔬果惟入城可享受。见《旧约·民数记》一一章 5 至 9 节。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6 页
⑥ 马坚注释：28. 以色列人又哭号说：“谁给我们肉吃呢？我们记得在埃及的时候，不花钱就吃鱼，也记得有黄瓜、西瓜、韭菜、葱、蒜。现在我们的心血枯竭了。……摩西听见百姓，各在

各家的帐棚门口哭号”（《民数记》一一：4—10）。

《古兰经》（1—8 卷）第 13 页
⑦ 王静斋夹注：毕竟王瓜等等不及“吗拿”和“鹑鸟”味美。

《古兰经译解》（丙）第 12 页
⑧ 时子周注释：58．“进城”：似指《旧约·民数记》的一一章 35 节，他们离开西乃在沙漠路程中第二站基博罗哈他瓦的哈洗录东北约四十英里。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6 页
⑨ 王静斋夹注：这话是命他们居住城池，以便食得植物。

《古兰经译解》（丙）第 12 页
⑩ 马坚注释：29．犹太人杀害先知，是一件大逆不道的罪行，耶稣曾指斥他们的虚伪，因为他们说：“倘若我们在我们祖宗的时候，必不和他们同流先知的 血”。其实，他们对于一般先知，有的要加以杀害，有的要钉十字架，有的要在会堂里加以鞭打。所以耶稣说：“从义人亚伯的血起，直到你们在殿和坛中间所杀的 巴拉加的儿子撒迦利亚的血为止。”（《马太福音》二三：29—35）他们不仅要谋害耶稣，还想毒杀穆罕默德呢。

《古兰经》（1—8 卷）第 13 页
⑩ 时子周注释：“杀害圣人”：杀耶稣并欲杀穆圣，因以遭受安拉后来的怒恼，参阅三章 112 节。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6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1 11:57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八段 以色列人的堕落
本段开头说明有经典的人只要信安拉，信末日，都会获得回赐。随后用黄色小母牛的故事说明以色列人的口是心非。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11 页

［马坚译正文］
［62］ ①信道者、犹太教徒、基督教徒、拜星教徒②，凡信安位和末日，并且行善的，将来在主那里必得享受自己的报酬，他们将来没有恐惧，也不忧愁③。［63］当 时，我与你们缔约，并将山树在你们的上边④，我说：“你们当坚守我所赐你们的经典，并且当牢记其中的律例，以便你们敬畏。”［64］以后，你们背叛。假若 没有安拉赏赐你们的恩惠和慈恩，你们必定变成亏折者⑤。［65］你们确已认识你们中有些人，在安息日⑥超越法度，故我对他们说：“你们变成卑贱的猿猴⑦ 吧。”［66］我以这种刑罚为前人和后人的鉴戒与敬畏者的教训⑧。［67］⑨当时，穆萨⑩对他的宗族说：“安拉的确命令你们宰一头牛○ 11。”他们说： “你愚弄我们吗？”他说：“我求安拉保祐我，以免我变成愚人○ 12。”［68］他们说：“请你替我们请求你的主为我们说明那头牛的情状。”他说：“我的主说：那头牛确是不老不少，年龄适中的。你们遵命而行吧!”［69］他们说：“请你替我们请求你的主为我们说明那头牛的毛色。”他说：“我的主说：那头牛毛色纯黄，见者喜悦。”［70］他们说：“请你替我们请求你 的主为我们说明那头牛的情状，

因为在我们看来，牛都是相似的〇 13，如果安拉意欲，我们必获指导〇 14。”［71］他说：“我的主说：那头牛不是受过训练的，既不耕田地，又不转水车，确是全美无斑的。”他们说：“现在你揭示真相了。”他们就宰了那头 牛，但非出于自愿〇 15。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10—11 页

---

① 王静斋眉批：不论何教人皆有善恶之分

《古兰经译解》（丙）第 13 页
① 马坚目录：伊斯兰教对其它宗教的看法

《古兰经》（1—8 卷）第 1 页
① 时子周眉批：无论奉何教如能信独一大能的主，信后世，并作义事就可无惧无忧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7 页
② 时子周注释：59．犹太教徒，耶稣教徒，沙便人与一般归信者，指凡信安拉、末日，并作善事的，无论任何宗教，都可进入天堂。
“沙便人”：介乎犹太教与耶稣教之间，且拜天使。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7 页
② 林松注释：异化教徒——阿拉伯原文为：“萨比衣” ，注疏家认为是介乎犹太教徒和基督教徒之间一个宗教派别，自称奉有天经，一说这些人崇拜星辰。英语中称这些人为 Sabeens，汉译者有人取其音而译为“沙便人”，有人译为“拜星教徒”。

《古兰经韵译》第 14 页
② 仝道章注释：11．萨比安人（ SABEAN）的历史除了《古兰经》中提到的一点之外已不可考。多数英文字典把它与沙葩人（ SABA— SHEBA）当作同一民族。毕克滔氏也认为萨比安人是阿拉伯半岛南端的一个拜太阳的民族，也就是基督教《圣经》中所提及的示巴（SHEBA）。不过基督教 的《圣经》上并没有提到萨比安人，实际上两者是否相同，尚待考证。又据阿萨德氏解释，他认为他们是一种介于犹太教与基督教之间的信仰独神的人，其名称可能 是由阿文浸洗（TSEBHA）一词而来，可能是追随耶哈亚（约翰）的信徒。录此以供参考。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52 页
③ 王静斋注释：39．此言伊斯兰人、犹太人、基督徒、沙便人，不全是守道的端人；内中凡是信真主、信后世、作善举的，均可蒙真主善赏；死后在天园中 无所忧惧。（穆圣时代的信士内中有些假信士）。相传波斯人赛洛曼向穆圣提及基督教徒的不信伊斯兰，穆圣说：“他们将来必入火狱”。嗣后真主颁降这话。参看 五章： 69 节；二二章 17 节。《阿力氏》讲：“沙便人”是基督徒中特别的一部分，亦可以说介于基督教和犹太教之间的一部分。830 年上他们自称有遵守的天经，但 是许多人不承认他们是有经人。他们信主独一，然也敬拜天使。俗传他们是一伙拜星斗的，这话靠不住。（参看五章 69 节注文）（王注：397）。

《古兰经译解》（丙）第 13 页
③ 王静斋附说：以观这段经文可知伊斯兰是一个宽大的宗教。明言凡是信真主、信后世、作善事的人，均能在真主那里获得善赏。姑不论他是一个切实认识伊 斯兰教的信士，或是一个未受过伊斯兰训教的圈外人。经云：“有经人中确切有人信安拉和降给你们的与降给他们的（经典），

在畏惧安拉着。他们不用安拉的经文 换取些微的代价。这般人，可在养主御前获得自己的回赐，安拉是清算神速的”（三：199）。（以上译自《卧穆》）。

《古兰经译解》（丙）第 13 页

③ 马坚注释：30．回教是最宽大的宗教，回教能容忍其它的宗教，而承认其价值。所以本节先分举四大宗教的教徒，然后慨括的说这四大宗教的信徒，只要 能笃信安拉和末日，而且能力行善功，将来都得享受主的报酬。假若不笃信安拉和末日，那么，犹太教徒、基督教徒、拜星教徒，固然不得享受主的报酬，回教徒也 不得享受主的报酬。据伊本·哲里尔和伊本·艾比·哈太姆的传述，赛鼎仪说：“有些回教徒与犹太教徒和基督教徒曾聚会在一处，那些犹太教徒说：‘我们胜过你们，我们的宗教在你们的宗教之前，我们的经典在你们的经典之前，我们的先知在你们的先知之前，我们是信奉亚伯拉罕的遗教的，除犹太教徒外，谁也不得入乐园 ’。那些基督教徒的言论，与此大致相同。那些回教徒说：‘我们的经典在你们的经典之后，我们的先知在你们先知之后，我们的宗教在你们的宗教之后，你们已奉 命随从我们，并抛弃你们的教门，所以我们胜过你们。我们是遵守易卜拉欣，易司马仪，易司哈格的宗教的。只有信奉我们的宗教的才得入乐园’。”故，安拉启示 说： “信道而且行善的人，我将使他们入于下临诸河的乐园，而永居其中。安拉的应许是真实的。言语方面，谁比安拉更诚实？他的应许，不是藉你们的妄想可以获得 的，也不是藉信奉天经者的妄想以获得的。谁作恶，谁受恶报，除安拉外，他不能为自己发现任何保护者，和任何援助者”。（四：122、123）。

《古兰经》（1—8 卷）第 14 页

④ 马坚注释：31．一般注释家认为这句的意义是将西奈山从地上拨起来，高高的举在他们的头上，用以威迫他们。但就《古兰经》的字义而论，并不能这样 解释。《古兰经》中常用这个动词，表示树立、超拔等意义。例如：“当时，易卜拉欣和易司马仪树立天房的基础”（二：127）。不是他们俩把天房的基础举起 来。又如：“他使你们中一部分的超乎别一部分的若干级”（六：165）。不是他把你们中的一部分的举在别一部分的头上。“你们的上面”，是你们在低处，而山在高处，不是山在你们的头顶上，正对着你们。例如：“当时，他们从你们的上面和你们的下面来攻击你们。”（三三：10）。是敌人从两方面进攻默底纳，一 方的地势比城高，一方比城低。那时还没有飞机，敌人不会从头顶上进攻，这是显然的（参阅七：17）。

《古兰经》（1—8 卷）第 14 页

④ 时子周注释：60．“起山”：作建起讲，不是《旧约》所说的悬于天空。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7 页

④ 林松注释：19．山峦……屹然挺起——有些注疏家解释这一句是“我把山悬于你们的头顶”，言外之意即将用山砸死你们。《古兰经》第七章《高地》第 171 节中的类似内容说，是人们感觉到山将落在身上，有人认为是指同一章 155 节中的地震，可供参考。

《古兰经韵译》第 15 页

⑤ 王静斋注释：40．这话是真主追述犹太先人的另一罪恶；那时候，真主悬山于他们上空，逼迫他们谨守《讨喇忒·圣经》，他们先已承认，后又违约了。 彼时真主对他们施恩，未肯以山砸死他们，为的是予他们忏悔的工夫。以上是一般注经家普遍的说法。《出埃及记》一九章 17 节说：“百姓们都站在山下”，我们 的《古兰》上并无一言赞助这无根的说法。七章 171 节上亦无这话的色彩。不过是说地动山摇使他们惊骇万状，自以为山要倒在他们的头上（这些话译自《阿力经注》）。《郁氏》这么译解：“我起西乃山于你们上面”；依犹太人说：在大雷大闪之际，那山现出一种惊人的情状，山下人看着极度骇（害）怕。所以他们很严肃 的接受主的约了。他们同声喊到：真主所吩咐的话，我们全都遵办。

《古兰经译解》（丙）第 13 页

⑥ 马坚注释：32．参阅七：163。

《古兰经》（1—8 卷）第 15 页

⑥ 时子周注释：61．“安息日”：是犹太、耶稣教徒专为礼拜定出的日子，除拜主外不作工作。回教不然，虽在主麻时间前后，亦须各谋生活。信仰寓于日常生活中。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7 页
⑦ 王静斋夹注：《阿力的译本》上增“若”字。《郁氏》表示同情。（汇集者点：王静斋译为：“变若卑贱的猴”）

《古兰经译解》（丙）第 13 页
⑦ 马坚目录：拔起西奈山和人变猿猴究竟怎样解释？

《古兰经》（1—8 卷）第 1 页
⑦ 马坚注释：33．据伊本·哲里尔和伊本·艾比·哈太姆的传述，穆查希德说：他们的形象没有改变，他们的心术却改变了，故，将他们比像猿猴，犹如将 他们比像驴子一样，《古兰经》：“奉命遵守《讨拉特》，而不遵守的人，譬如驮经的驴子。”（六二：5）。阿拉伯人以猿猴为淫荡的譬喻，他们说：“某人比猿 猴还要淫荡”。《圣经》里有许多明文，可以证明以色列人确已变成阿拉伯人所谓的猿猴了。《以西结书》云：“你藐视了我的圣物，干犯了我的安息日。在你中间有诽谤人流人血的，有在山上吃过祭偶像之物的，有行淫乱的。在你中间有露继母下体羞辱父亲的，有玷辱月经不洁净之妇人的。这人与邻居的妻行可憎的事，那人 贪淫玷污儿妇，还有玷污同父之姐妹的。在你们中间有为流人血受贿赂的。有向借钱的弟兄取利，向借粮的弟兄多要，且因贪得无厌，欺压邻舍，夺取财物，竟忘了 我。这是主耶和华说的。”（二二：8—12）。

《古兰经》（1—8 卷）第 15 页
⑦ 时子周注释：62．变猴：变成猴性，卑鄙，遭人厌恶，不是变成猴形。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7 页
⑦ 林松注释：20．变猴——指在安息日违禁而捕鱼的犹太教徒，因犯规逾矩而被人鄙弃。

《古兰经韵译》第 15 页
⑧ 王静斋注释：41．真主原告诉犹太人，不得在“安息日”捕鱼；但是他们故意违背禁令，因此惹主震怒。把他们变若卑贱的猴，用以儆惕前后的世人，及一切敬慎者。

《古兰经译解》（丙）第 14 页
⑧ 刘锦标《传》：20．穆圣以此真《经》真理宣化，在犹太人总以无神迹为辞。此乃引证《旧约》上西乃山之故事，意谓《旧约》上不是说主起高西乃山， 与你们约十诫啦吗？其中不是不着你们在安息日妄为吗？何以降予你们天谕，你们亦是不纯诚的信仰，乃有被变成猿猴之故事呢？这不是《旧约》所载的吗？

主定“安息日”，就是令人在此一阳来复之数，静顺造化之自然，去其人欲之妄为耳。但彼时人心之贪求，仍是不息的贪求。乃有猿似人像，非人格之贬。然，敬谨者知勉而归真，妄为之人仍是妄为。

按：七日安息之说，东西之文化不同，而理则一。中国谓之七日来复，本于《易经·复卦》，其意是一日一气，坤为地为阴，为人欲，为小人，此种阴气由渐 而长，长到六，六乃卦划至极，全阴昏暗矣。乃有一阳复于下，阳为天理、为真、为天、为君子之道。但《易》不主张每七日一息，主张冬至节闭关自守商旅不行， 君后不省视四方；意阴寒之气，至冬至已极；此日是一阳来升，阳生之初，至微弱宜静定之。其示教是人欲已盛，若能有一点真良来复之时，则静定参悟，良知、良 能可由是而兴矣。世界当昏乱之秋，人民流离失所，人心乱极思治，倘有真道来临，大家宜静定默想；不可乱言乱说，以乱真道。真道乃得大兴，世界乃得光明耳。 然，则使变猿者：意谓其人将纯坤，而不能复阳者乎？

《可兰汉译附传》第 30—31 页
⑨ 马坚目录：黄牛的故事

《古兰经》（1—8 卷）第 14 页
⑩ 刘锦标夹注：因人命案。

《可兰汉译附传》第 31 页
○ 11 时子周注释：63．“母撒族人私拜牛犊”：母撒遵主命指明其族人所隐藏之牛，意在破除迷信。（拜牛迷信，今印度尚存）。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8 页
○ 12 王静斋夹注：在传达天命中发布儿戏的话，便是愚人的表现。祈主保护我们，莫作这类愚人。

《古兰经译解》（丙）第 14 页
○ 12 时子周注释：64．不作无知之人：意在求主指明，勿被族人问短。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8 页
○ 13 王静斋夹注：无从辨清，究竟是那类牛。

《古兰经译解》（丙）第 14 页
○ 14 王静斋夹注：真主若教我们得到这类牛，我们是一定能得到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14 页
○ 15 马坚注释：34．《申命记》云：“若遇见被杀的人倒在田野，不知道是谁杀的，长老和审判官就要出去，……要从牛群中取一只未曾耕地，未曾负轭的母牛 犊，把母牛犊牵到流水未曾耕种的山谷去，打折母牛犊的颈项。……众长老要在那山谷中，在所打折颈项的母牛犊以上洗手，祷告说：我们的手未曾流这人的血，我 们的眼，也未曾看见这事。……”（二一：1—7）

《古兰经》（1—8 卷）第 16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1 12:01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九段 以色列人的无情
本段说明以色列人的心变硬了，他们的一部分人在听到安拉的话，并了解安拉的话之后，加以曲解。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12 页

［马坚译正文］
［72］当时，你们杀了一个人，你们互相抵赖①。而安拉是要揭穿你们所隐讳的事实的。［73］②故我说：“你们用它的一部分打③他吧!”安拉如此使死者复 活④，并以他的迹象昭示你们，以便你们了解⑤。［74］⑥此后，你们的心变硬了，变得像石头一样，或比石头还硬⑦。有些石头，河水从其中涌出；有些石头， 自己破裂，而水泉从其中流出；有些石头为惧怕安拉而坠落。安拉绝不忽视你们的行为⑧。§［75］你们⑨还企图他们会为你们的劝化而信道吗？他们当中有一派人，曾听到安拉的言语，他们既了解之后，便明知故犯地加以篡改⑩。［76］他们遇见信士们，就说：“我们已信道了。”他们彼此私下聚会的时候，他们却说： “你们把安拉所启示你们的告诉他们，使他们将来得在主那里据此与你们争论吗？难道你们不了解吗○ 11？”［77］难道他们不晓得安拉知道他们所隐讳 ○ 12 的，和他们所表白的吗○ 13？［78］○ 14 他们○ 15 中有些文盲○ 16，不知经典，只知妄言○ 17，他们专事猜测○ 18。［79］○ 19 哀哉！他们亲手写经

○ 20，然后说：“这是安拉所降示的。”他们欲借此换取些微的代价。哀哉！他们亲手所写的。哀哉！他们自己所营谋的○ 21。［80］○ 22 他们说：“火绝不接触我们，除非若干有数的日子○ 23。”你说：“安拉是绝不爽约的，你们曾与安拉缔约呢？还是假借安拉的名义而说出自己所不知道的事呢？”［81］不然○ 24，凡作恶而为其罪孽所包罗者，都是火狱的居民，他们将永居其中。［82］信道而且行善者，是乐园的居民，他们将永居其中○ 25。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11—12 页

---

① 王静斋夹注：就是互相推诿。

《古兰经译解》（丙）第 14 页

② 王静斋眉批：宰牛击尸，证明死后不难再起

《古兰经译解》（丙）第 14 页

② 马坚目录：怎样使死者复生

《古兰经》（1—8 卷）第 1 页

③ 刘锦标夹注：而死的活了。

《可兰汉译附传》第 31 页

③ 林松注释：21．触碰——原文是“鞭打”。相传易斯拉仪的一个富翁被他的几个侄子谋害，将尸体投入井中，以便夺占他的遗产。真正的凶手逍遥法外， 几个替罪羊惨遭不白之冤。穆萨便用牛尾（一说为牛舌）拍打、触碰死尸，用类似人工呼吸的办法使死者复苏，终于捕获真正的杀人犯。

《古兰经韵译》第 17 页

③ 仝道章注释：12．优素福·阿里译作：“用这（小牛）的一块（肉）打这（尸体）”。希尔·阿里译作：“以他（谋杀者）打他（被杀者）的一部分”。 哈同本译为：“以牛的尾与舌打尸体”。毛本译为：“以母牛的一部分打被杀害者的尸体”。阿本则为：“以这（原则）用于那些（未解决的谋杀案件）”。（汇集 者点：仝道章译为：73：我说：“用它的一部分打它。”—仝译本第 12 页）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52 页

④ 马坚注释：35．“用他的一部分打他”：就是用死尸的手或脚打击嫌疑犯。“使死者复生”：就是维持一般人的生命。《古兰经》中常有这种修辞法，如云：“你们在抵罪律中获得生命。”（二：179）。“凡救活一个人的，如救活一切人。”（五：32）。

《古兰经》（1—8 卷）第 17 页

④ 时子周注释：65．用其一部：旧译用牛一部，不当。

“用打使死者复活”：有人解为类似今日人工呼吸法，运动假死者身体一部，使之复苏。（审订者点评：穆萨圣人使死者复苏，一则显示了真主的大能；二则 显示了其为圣的迹象。时注说：“有人解释为类似今日人工呼吸法”之说，过于拘泥于理性的推断。经注上，我们应避免画蛇添足之嫌）。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8 页

⑤ 王静斋注释：42．以斯拉衣来人中一个富老被人暗杀，投在井里。凶犯本是死者的几个侄男，下这毒手，为的是继承他的家业。他们暗中杀人，在表面上 尚向民众要求均摊赎金。当时捕来几个人，硬说是杀人的凶犯。母撒问他们，而他们坚不承认，母撒不明谁是凶犯。这时被捕的人们求母撒恳祈真主发现凶手是谁。 至此，真主命他们宰一只黄牛，用牛身上的一部分打那个死尸。他们宰了牛，用牛尾或云牛舌打在尸体上，在经过些个周折以后，那死者突然复活，指明行凶者是他 的侄辈。于是一场冤狱得以大白。

《古兰经译解》（丙）第 15 页
⑤ 王静斋附说：上述一段原委是注解家传统的说法。有的人以为因着这么一个死人，经过好多周折宰只黄牛，似乎无多大意义。扎威仕的《解注》上说：当时 的人不信死后尚有复活，真主命他们宰牛，用其一肢打在死人身上，立时复活。这是表现给当时的人，叫他们知道：真主叫人死而再生，不是一件难事。《麦沙一来 卡飞》上讲：当时的人们迷信金牛而敬拜之，真主命他们宰牛，为的是破除他们的迷信。

《古兰经译解》（丙）第 15 页
⑥ 王静斋眉批：以斯拉衣来人心硬如石

《古兰经译解》（丙）第 14 页
⑥ 时子周眉批：人心比石硬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8 页
⑦ 时子周注释：66．“比石更硬”：石虽硬尚能崩裂出水，奔流成河，便利人生。此种畏主，牺牲自己的精神，人所不如。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9 页
⑧ 刘锦标《传》：21．按：《旧约》有烧牝牛之灰，为调净水之说。此章名为《牝牛》。盖，牝牛之说，在当时是犹太教中传说至盛的一个故事，此种奇迹 据说是因人害了人，无法判断，藉（借）此牛之一肢击尸。尸乃起，指出凶犯为谁，乃又仆地。复以此为纪念，使人知死尸确可复活。然，他们仍是心硬如石，或比 石头还硬，一点空隙都无有，似此等人，反复无常，不可理喻。造物主对于他们的所为，岂能忽略。以上乃是证明：伊色列族以往违犯道之五纲之事实。

《可兰汉译附传》第 32 页
⑨ 王静斋夹注：指穆民。

《古兰经译解》（丙）第 14 页
⑩ 王静斋夹注：犹太人听见真主记在《讨喇忒》经上的话，而故意篡改原文。

《古兰经译解》（丙）第 14 页
⑩ 时子周注释：67．“故意变更”：详见本章 79 节。他们亲手写经：且称这是由安拉来的。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9 页
○ 11 王静斋夹注：这话是犹太人埋怨同党，不该对着信穆圣的人们说真话。恐怕将来在真主御前和他们对质。

《古兰经译解》（丙）第 15 页
○ 11 时子周注释：68．此节是《旧约》预言将有穆圣出世，存心隐匿的人，埋怨同人不该照实说。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9 页
○ 12 时子周注释：69．“隐匿”：真理常存，不能湮没。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9 页
○ 13 刘锦标《传》：22．穆圣之迁买地奈也，犹太教人归教者多，但彼等反复无常，且因以上种种根性，虽耳听真经则设辞曲解。然，此亦是各宗教传之日久普通 的现象。你任何的真理发表后，听者均因私意而左右偏倾，况其本来即有一种宗教者乎？且彼等阳奉阴违，视己之一知半解以为独得，以为可以藉（借）此难人，抑 不知有德者必有言，有言者不必有德，果得真理之圣贤，非偏陋之得者，所能难耳。

但伊色列人等，不是不认主，亦不是不礼拜，亦不是无经典，不过是不承认《可兰经》而已。他所遵的经，是在摩西的经典之外，增加了无数的典礼、仪式、繁文。《可兰》非革新，是复古也。今日回教亦宜注意及此。

《可兰汉译附传》第 33 页
○ 14 王静斋眉批：犹太人的罪恶

《古兰经译解》（丙）第 15 页
○ 15 王静斋夹注：犹太人。

《古兰经译解》（丙）第 15 页
○ 16 时子周注释：70．“失学”：是文盲，或指犹太人。只是妄想：也可解只知传说。
“揣度”：传教不本经典，注重故事，必失《古兰》原意，有责者，应警惕。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0 页
○ 17 王静斋夹注：又作他们除却说谎话，本不知经。

《古兰经译解》（丙）第 15 页
○ 18 王静斋注释：43．这些失教的人，既不文也不知书；他们对于《讨喇忒经》所得到的，不过是听自教中领袖的谎言。他们对于穆圣作批评完全出于揣度。

《古兰经译解》（丙）第 15 页
○ 19 时子周眉批：伪造经典有罪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9 页
○ 20 王静斋夹注：写那已经变更的《圣经》。

《古兰经译解》（丙）第 15 页
○ 21 王静斋注释：44．这般犹太领袖，以亲手篡改《圣经》遭祸了；因接受贿款变更律例而迎合人心遭祸了。

《古兰经译解》（丙）第 15 页
○ 21 林松注释：22．据注，这一节是揭露犹太教人篡改《讨拉特经》，擅自改变内容，接受贿赂，因而招祸。

《古兰经韵译》第 18 页
○ 22 马坚目录：犹太教徒自称不入火窟

《古兰经》（1—8 卷）第 1 页
○ 23 王静斋夹注：不过四十天：以罚妄拜金牛四十天的罪。

《古兰经译解》（丙）第 15 页
○ 23 马坚注释：36．据塞尔（Sale）说：“现在还有一个意见为一般犹太人所公认的，就是无论怎样凶恶的人，无论那一教派的人，在地狱里只住十一个月，最多只住十二个月，惟大坍（Dathan）和亚比兰（Abiram）和无神论者，将在地狱中永受苦难”。

《古兰经》（1—8 卷）第 18 页
○ 23 时子周注释：71．“有数的几日”：此说不知何来，犹太人至今持此说，以为纵入火狱不过十一月至一年罪刑，越发无忌。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0 页
○ 23 林松注释：23．有限日程——这些人扬言只受四十天的火刑，以惩罚他们妄拜金牛犊四十天的罪过。下文第 81 节中，指出他们将永居火狱。

《古兰经韵译》第 18 页
○ 24 王静斋夹注：他们自称在火狱里被焚不过几天，事实不是这样。

《古兰经译解》（丙）第 15 页
○ 25 刘锦标《传》：23．在彼人之中有一部分文盲，他们是阿拉伯人，他们信仰犹太教，他们虽能念《旧约》，可是他们不能解释《旧约》。好像中国的回教徒， 只知信回教，不知经典者也。彼时文盲的教徒，对于宗教就是妄想、推测，亦就好像不能了解《可兰经》的回教，全按照普通的风俗、习惯、及教师之传说、及一己 之思想来妄谈宗教者耳。彼此相传，习久成风。即有持真经来的，彼因积重难返，反视真为伪矣。且因习俗之养成，文人亦因而附会穿凿的著述，彼之意是求人同 情，以得少许之报酬，抑不知真道因之而失矣。
因求人之同情，不说真理，是近代文人的大毛病。近代的文人，因计及出版之权，计及书之销路，则其立言不在乎道与不道。只求能多销，则其著书目的已达耳。求其目的在本天赋，尽天职，洁身自好者，千不一得。此思想之所以乱，世界所以乱耳。
《桃拉台》在近世的文学家已证实是后人的拟作，不是摩西的手著，载在《文学大纲》矣。《可兰》自经传世以来无有更改一字者，世之学者亦能证实；所可惜者，《可兰》因注释之多，音韵之盛，道亦因此而晦耳。

《可兰汉译附传》第 34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1 12:02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一 O 段 以色列人背约
安拉曾经以天道和人道教导以色列人，但是他们背约了。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13 页

［马坚译正文］
［83］ ①当时，我与以色列的后裔缔约②，说：“你们应当只崇拜安拉③，并当孝敬父母④，和睦亲戚，怜恤孤儿，赈济贫民⑤，对人说善言⑥，谨守拜功，完纳天课 ⑦。”然后，你们除少数人外，都违背约言⑧，你们是常常爽约的⑨。［84］⑩当时，我与你们缔约，说：“你们不要自相残杀〇 11，不要把同族的人逐出境外〇 12。”你们已经承诺〇 13，而且证实了〇 14。［85］〇 15 然后，你们自相残杀，而且把一部分同族的人逐出境外，你们同恶相济，狼狈为奸地对付他们〇 16——如果他们被俘来归〇 17，你们却替他们赎身〇 18——驱逐他们，在你们是犯法的行为。难道你们确信经典里的一部分律例，而不信别一部分吗〇 19？你们中作此事者，其报酬不外在今世生活中受辱，在复活日，被判受最严厉的刑罚。安拉绝不忽视你们的行为。［86］这等人，是以后世换取今世生活的， 故，他们所受的刑罚，不被减轻，他们也不被援助〇 20。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12—13 页

① 王静斋眉批：命以斯拉衣来人孝敬父母

《古兰经译解》（丙）第 16 页
① 马坚目录：安拉与易司拉仪人缔约

《古兰经》（1—8 卷）第 1 页
② 马坚注释：37．《申命记》云：“他将所吩咐你们当守的约，指示你们，就是十条诫。”（四：13）。

《古兰经》（1—8 卷）第 18 页
② 时子周注释：72．“主与人立约”：主约即命令。《新旧约》的约，也做此解。
“说好话”：在经里常包括言行二义，说好话亦即是做好事。
“守拜功、施天课”：在经里常连用。犹太教、耶稣教与回教施天课不同，他们是把每三年末一年所得之十分之一，作为大众供食（见《旧约·申命记》一四章 28、29 节）。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0 页
③ 马坚注释：38．《出埃及记》云：“除了我以外，你不可有别的神。”（二 O：3）。“你们要事奉耶和华你们的上帝。”（二三：25）。

《古兰经》（1—8 卷）第 18 页
④ 马坚注释：39．《出埃及记》云：“当孝敬父母。”（二 O：12）。

《古兰经》（1—8 卷）第 19 页
⑤ 马坚注释：40．《申命记》云：“原来那地上的穷人永不断绝，所以我吩咐你说，总要向你地上困苦穷乏的弟兄松开手。”（一五：11）。

《古兰经》（1—8 卷）第 19 页
⑥ 王静斋夹注：这话是促人尚良性。

《古兰经译解》（丙）第 16 页
⑥ 马坚注释：41．“对人说善言”：就是劝善戒恶，对人进忠言。

《古兰经》（1—8 卷）第 19 页
⑦ 马坚注释：42．《申命记》云：“每逢三年的末一年，你要将本年的土产十分之一，都取出来，积存在你的城中。在你城里无分无业的利未人，和你城里 寄居的，并孤儿寡妇，都可以来，吃得饱足。这样，耶和华你的上帝必在你手里所办的一切事上，赐福与你。”（一四：28—29）。

《古兰经》（1—8 卷）第 19 页
⑧ 王静斋夹注：未遵约言

《古兰经译解》（丙）第 16 页
⑨ 王静斋夹注：不奉行《讨喇忒》上的律例。

《古兰经译解》（丙）第 16 页
⑨ 王静斋注释：45．这些话是指穆圣时代犹太人的祖先说的。《讨喇忒经》上明载这些条文；

但是他们置若无睹。所谓“你们违背了”：就是“你们的祖先，未实地奉行”。你们这般人无论前代和后生，全是天性不逊，违背约言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16 页
⑩ 时子周眉批：不得自相残杀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9 页
○ 11 王静斋夹注：莫作激动流血的事。

《古兰经译解》（丙）第 16 页
○ 12 林松注释：24．指伊斯兰希吉来历二年先知迁徒麦地那后跟当地人签订的互不侵犯条约，后因这些人暗中通敌而废除条约。

《古兰经韵译》第 19 页
○ 13 王静斋夹注：承认曾有此约。

《古兰经译解》（丙）第 16 页
○ 14 王静斋夹注：见证祖先承认此约。

《古兰经译解》（丙）第 16 页
○ 15 马坚目录：默底纳的犹太人互相惨杀的情形

《古兰经》（1—8 卷）第 2 页
○ 16 马坚注释：这是指默底纳城的犹太人当日互相惨杀的情形。

《古兰经》（1—8 卷）第 19 页
○ 17 王静斋夹注：就是听到他们被俘的消息。

《古兰经译解》（丙）第 16 页
○ 17 时子周注释：73．穆圣迁至麦地纳第二年，穆圣主持与当地人订约互不侵犯，攻守同盟；后古来氏来犯，当地人暗中通敌，乃解约。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0 页
○ 18 时子周注释：74.索赎金：被《穆罕默德·阿力》和《郁苏夫·阿力》两家之意：是索赎金，不是出钱赎人。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1 页
○ 18 林松注释：25．赎身……——有的注疏家解释这一句为：“如果他们被俘的消息传到你们这里，你们就把赎金索取”，而不是出钱救人。

《古兰经韵译》第 20 页
○ 19 王静斋注释：46．当时《讨喇忒经》上明载：不要互相惨杀，不要彼此驱逐；但是犹太人们不听从这话，他们一味的彼此相辅为虐，欺压弱者。他们若听说同 人被俘了，他们就出资救赎。这是记载《圣经》上的，是他们应尽的义务。但是逐出同类离开居所，这在《圣经》上亦曾列为禁条。他们为了什么这样遵信《圣经》 上的一部分，而又不信一部分呢？

《古兰经译解》（丙）第 16 页
○ 20 刘锦标《传》：24．按此诫约观之，似乎十戒，可是《旧约》上之十戒，与此不同。其上无爱近亲、孤儿、贫困、天课、说善言等；至于拜祷礼，是说不跪拜 偶像。但彼书上有纪念安息日，不淫、盗、杀人、假作见证人等；彼此出入甚多。但在《可兰》上关于淫、盗、作假见证人之事，分其轻重处之以法。此则只关于天 道、人道之教不涉及法律问题；即所谓父母之道，子女

之道，兄弟之道，夫妻朋友之道，宗族亲戚邻里之道，及对于孤儿之道者也。

夫，真道之宣传于天下也。既因以上各种之情形而被隐昧；乃又因内乱，自相惨杀，而真道以乱。此节盖指伊色列人与便雅闵人之故事。

夫，《可兰》与《旧约》较，《可兰》是时时念及孤儿、贫困者，真所谓“亲亲而仁民，仁民而爱物”耳。对于天课，对于立站拜祷礼，时时垂谕，你要能参考详究，有此二宗，一个人的心身业境时五种作人的节段，也就能完全尽之矣。

《可兰汉译附传》第 35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1 12:03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一一段 不信先知者

以色列人杀害使者，膜拜牛犊，嫉妒安拉赐福给他人，贪生怕死，妄言将在后世与安拉同在，并希望享寿千年。但是安拉的天谴却是降在这些人的身上。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14 页

［马坚译正文］

［87］ ①我确已把经典赏赐穆萨，并在他之后继续派遣许多使者，我把许多明证赏赐给麦尔彦②之子尔撒③，并以玄灵扶助他④。难道每逢使者把你们的私心所不喜爱的东 西带来给你们的时候，你们总是妄自尊大吗？一部分使者，被你们加以否认；一部分使者，被你们加以杀害⑤。［88］他们说：“我们的心是受蒙蔽的⑥。”不 然，因为他们不信教，而安拉弃绝了他们，故，他们很少信教。［89］⑦当一部经典能证实他们所有的经典，从安拉降临他们的时候⑧，（他们不信它）。以前他 们常常祈祷，希望借它来克服不信道者⑨，然而当他们业已认识的真理降临他们的时候，他们不信它。故真主的弃绝加于不信道者⑩。［90］他们因安拉把他的恩 惠降给他所意欲的仆人，故他们心怀嫉妒，因而不信安拉所降示的经典；他们为此而出卖自己，他们所得的代价真恶劣。故他们应受加倍的谴怒。不信道者，将受凌 辱的刑罚○ 11。［91］有人对他们说：“你们应当信安拉所降示的经典。”他们就说：“我们信我们所受的启示○ 12。”他们不信此后的经典○ 13，其实，这部经典确是真实的，能证实他们所有的经典。你说：“如果你们是信道的人○ 14，以前你们为什么杀害众先知呢○ 15？”§［92］穆萨确已昭示你们许多明证，他离开你们之后，你们却认犊为神，你们是不义的。［93］当时，我与你们缔约，并将山岳树立在你们的上面○ 16，我说：“你们当坚守我所赐你们的经典，并当听从。”他们说○ 17：“我们听○ 18而不从○ 19。”他们不信教，故，对犊之爱，已浸润了他们的心灵。你说：“如果你们是信士，那么，你们的信仰所命你们的真恶劣○ 20!”［94］你说：“如果在安拉那里的后世的安宅，是你们私有的，他人不得共享，那末，你们若是诚实的，你们就希望早死吧○ 21!”［95］他们因为曾经犯罪○ 22，所以绝不希望早死。安拉对于不义的人，是全知的○ 23。［96］○ 24 你必发现他们比世人还贪生，比那以物配主的还贪生○ 25；他们中每个人，都愿享寿千岁○ 26，但他们纵享长寿，终不免要受刑罚○ 27。安拉是明察他们的行为的 ○ 28。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13—15 页

① 王静斋眉批：赐给母撒与尔撒《圣经》

《古兰经译解》（丙）第 16 页
① 时子周眉批：忠言逆耳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1 页
② 刘锦标夹注：玛利亚：一译买喇业，以下准此。

《可兰汉译附传》第 36 页
③ 马坚注释：44．美尔央（Maryam）：即马利亚（Mary）；尔撒（‘lsa）：即耶稣（Jesus）。

《古兰经》（1—8 卷）第 20 页
③ 时子周注释：75．“尔撒”：《古兰》每称尔撒必称马尔焉之子尔撒，以明真主未曾有子；又证明尔撒也是一个人，与其他圣人相同。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6 页
③ 王静斋注释：47．在母撒以后差来的圣人，内有达伍德、苏来茫、翟克赁亚、耶哈亚等。更有马尔焉之子尔撒。每逢提到尔撒就连带他母亲的名字，乃暗示尔撒是马尔焉产生的，并不是真主的儿子。

《古兰经译解》（丙）第 17 页
③ 王静斋附说：尔撒：在叙利亚文称为“耶稣尔”，华人简称“耶稣”，其意“吉人”。马尔焉：也是叙利亚文，意即“事主者”，以其侍奉耶路撒冷圣殿，故有此称。

《古兰经译解》（丙）第 18 页
④ 马坚注释：45.玄灵：是大天神吉卜利里（Jibril）即加百列（Gabriel）的别号。

《古兰经》（1—8 卷）第 20 页
④ 时子周注释：76．“圣灵”：主给穆圣训示，并以圣灵相助，但犹太教人仍不相信。一六章 102 节：“你说：圣灵自你主据实颁降它了”。《经》里“圣灵”概指哲布瑞来天使。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2 页
④ 林松注释：26．“圣洁之灵”——这个称号一般说来，是指天使哲布列勒。

《古兰经韵译》第 21 页
④ 仝道章注释：13．“圣灵”（RUH—AL—QUDUS）是指吉布瑞洛天仙，他是奉安拉之命颁降天经给穆圣的天仙，在天仙中居于最崇高的地位，所 以译为 “圣灵”，正如穆圣被称为“圣人”。王本译作“洁灵”，马本译作“玄灵”，也有人译作“神圣的灵感（启示）”（如阿本）。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52 页
⑤ 王静斋注释：这话是对穆圣时代的犹太人，追述他们先人已往的恶行为。

《古兰经译解》（丙）第 16 页
⑤ 马坚注释：46．原文用现在式动词，据拉齐氏的解释，是暗示犹太人有谋杀天使穆罕默德的企图。

《古兰经》（1—8 卷）第 20 页
⑤ 时子周注释：77．这话是对穆圣时代犹太人，追述他们先人以往的恶行为。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2 页
⑥ 王静斋夹注：听不进圣人所说的话。这是穆圣时代犹太人的话。

《古兰经译解》（丙）第 16 页
⑥ 马坚注释：47．这句话的意思是说：“我们的心，在蒙蔽中，不能了解你所教导我们的，我们的耳有重听，在我们和你之间有屏障。你干你的吧，我们必定要干我们的。”（一四：5）。

《古兰经》（1—8 卷）第 20 页
⑥ 时子周注释：78．“被遮的”：有二解。（1）是遮盖。（2）是府库。意即我们的心是知识的府库，很充足了，无需再增加。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2 页
⑥ 林松注释：27．心封闭堵实——注释有二：一是心被封闭，犹言已“铁了心”；二是心是宝库，大意是说：心里知识丰富，有如宝库，不再需要什么补充。

《古兰经韵译》第 21 页
⑥ 仝道章注释：14．王本译作：“我们的心被遮盖了”。马本译作：“是受蒙蔽了”。毛本译作：“你们的心是坚定的（即不受任何相异的事物所影响）”。（汇集者点：仝道章译为：88．他们说：“我们的心被硬化了。”——仝译本第 14 页）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14 页
⑦ 马坚目录：犹太教徒所期待的先知

《古兰经》（1—8 卷）第 2 页
⑧ 王静斋夹注：就是接到证实《讨喇忒》的《古兰经》。

《古兰经译解》（丙）第 17 页
⑨ 王静斋夹注：说主啊！你以今后差来的圣人相助我们；压迫逆徒们。

《古兰经译解》（丙）第 17 页
⑨ 马坚注释：犹太人期望《申命记》（一八：15、18）中所预言的先知，想藉（借）他的领导，而战胜一切不信道的敌人。耶稣诞生时他们还期待着他 （参阅《约翰福音》一：25），耶稣归主后，他们仍期待着他（参阅《使徒行传》三：21—23）。天使穆罕默德到默底纳后，那里的犹太学者阿卜顿拉·伊本 ·赛拉姆等认为他就像摩西的那位先知，所以归信他。其余的犹太人，因嫉妒而不肯归信。

《古兰经》（1—8 卷）第 21 页
⑩ 时子周注释：79．“经典”：指《古兰》。
“所守的”：指《旧约·申命记》一八章 18 节将有圣人的预言，当时犹太人不止是信，且希望实现以对付不信的人。及至穆圣与《古兰》出世，犹太人却又不信了。
前项预言并非指耶稣，在《新约·约输福音》一章 27 节，一六章 12 节，可以证明。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2 页
○ 11 刘锦标《传》：25．无论你是什么样的真理，无论你是什么样的圣贤，只要是不同情于我的私心，我就要傲慢不听你的讲论，我就要设辞毁谤你；我就要设法 陷害你；你无论如何样的说法，怎么样的明白，他总是说我不明白。盖，当穆圣未降生之时，彼方知认主的教民，若犹太等，时时的求造化（万物）的真主降大圣 人，胜过了那些隐昧真道的人，等到真经临到，能将他们每日读诵的经典证实了，先后相合，能以昌明真道，说明真理啦呢？他们反又因于他们的私意不表同情，易 换了他们原来的良心，嫉妒造物主降真经于穆圣，因妒忿之念，则顽固隐昧真道，因而贱辱的痛苦时时遭受啦。此种情景亦是古今东西同有的，不必彼时。
此时回教的知识分子，不是希望《可兰经》能昌明复兴回教民族吗？然，你若以合于他的天谕示之，他十分的同情；你要以不合于他的私心之天谕示之，他即时不同情。因此一点不同情，他即时设法隐昧天经，此是近来日常遇见之事实非拟造者也。

《可兰汉译附传》第 37 页
○ 12 王静斋夹注：《讨喇忒》。

《古兰经译解》（丙）第 17 页
○ 12 时子周注释：80．“我们信降给我们的”：我们：指以色列人。意谓《古兰》不是降给以色列人的，所以不信。但《旧约·申命记》一八章 18 节原是降给以色列人的，为何也不信？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2 页
○ 12 林松注释：28．指犹太教徒声称只信《讨拉特》（旧约）。

《古兰经韵译》第 22 页
○ 13 王静斋夹注：若《古兰经》。

《古兰经译解》（丙）第 17 页
○ 13 林松注释：29．指《古兰经》。

《古兰经韵译》第 22 页
○ 14 王静斋夹注：信《讨喇忒经》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17 页
○ 15 时子周注释：“杀列圣”：列圣也是以色列人，却被杀害，足见他们说话矛盾。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3 页
○ 16 马坚注释：40．参阅二：63。

《古兰经》（1—8 卷）第 22 页
○ 17 时子周注释：81．“他们说”：不是用口说，是思想与行为的表现。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3 页
○ 18 王静斋夹注：听你说的话了。

《古兰经译解》（丙）第 17 页
○ 19 王静斋夹注：实际上未遵命令。他们的先人是这样行为，后来的人尚可希望他们归信吗？

《古兰经译解》（丙）第 17 页
○ 20 王静斋夹注：究竟他们无有正当的信仰。因为真的信仰绝不致人拜牛犊。

《古兰经译解》（丙）第 17 页
○ 21 王静斋夹注：可得以赶快进天园享福乐。

《古兰经译解》（丙）第 17 页
○ 21 时子周注释：82．“真、假可以求主判断”：此节是对犹太教徒说的，在三章 61 节有相类的一段，是对耶稣教徒说的。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3 页
○ 22 王静斋夹注：“亲手作下的”：恶行为。

《古兰经译解》（丙）第 17 页
○ 23 王静斋注释：48．犹太人常说：“惟有犹太人能进天园”。真主就针对他们这句话，令他们盼死；但是他们以生前作下的罪恶太多，自知难逃火狱，故而贪生 怕死；犹太人直到现在，也是这样。此是《古兰》上预言之一，也可称为穆圣的一项异迹。其情有如断定：《古兰》绝无一

人能可仿作一章。

《古兰经译解》（丙）第 18 页
○ 24 马坚目录：犹太教徒的贪生怕死

《古兰经》（1—8 卷）第 2 页
○ 25 王静斋夹注：因为他们自知死后入火狱，而多神教徒不信这事。

《古兰经译解》（丙）第 17 页
○ 26 时子周注释：83．“享寿千年”：耶稣教徒，多神教徒，波斯的祆教徒，祝寿时多说千岁。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3 页
○ 27 王静斋注释：49．这话是形容犹太人贪生怕死，竟至希望寿活千年。其实即便能活到千年，也必脱不开死后去受罪刑。

《古兰经译解》（丙）第 18 页
○ 27 王静斋附说：人的寿限，纵有千年之长，亦是速如闪电。希望长生，志在利己利人者，尚可盼望达到所欲。穆圣说：“美矣哉！那寿限长而行为端的人”！希望 久存，意在作恶的人，那是心地不明，终究脱不开他所恐惧的“死”。因为“死”是一定要来临的。死期不使人知，俾其以行好事，时刻在预备死亡着。

《古兰经译解》（丙）第 18 页
○ 28 刘锦标《传》：26．固守本族本教之古典，不肯接受真理，乃是世界各民族之通情。因是一障真道乃隐，永堕迷途矣。试观今日不特对于教外之真理，不肯服 从，即系本教，有时因派别亦不肯服从真理，此世之所以乱也。至于回教在各国因习惯法之盛也，且对于《可兰》之原文所示，亦有不肯接受者，岂不可悲乎！
　呜呼甚矣，人心之易变而难定也。以摩西之大圣救民族出水火，示以分辨是非之至理，而人民仍是迷信；示以起高土雷山之神迹，仍是迷信；圣人活的时候都 是这样的更移，况其死后乎？且其数千年后之教徒，常自以为是选民，天园是他们独享的为辞。抑不知造物主的是大公的，不特不能私犹太人，即麦加人亦不能私。 若其人果是纯诚于真的，是敬谨之士呢，无论地是那州，人是那族，必酬赐之。若是昧真的顽固不可理喻的小人呢，即是回教的阿拉伯人，亦要罪刑。可是中国之回 教徒往往亦说天园是回教人独享的之辞，尚不知昔日犹太教人于摩西生时，就有叛徒载在《旧约》，可是穆圣死后回教传到如今，试问有无犹太人所犯之毛病呢？若 是无有，倒是我教之资格高。倘若有时，则要知过而改，尚其庶乎！否则岂能比犹太人自《可兰》示教后，得复于真理者乎？

《可兰汉译附传》第 38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1 12:03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一二段 蔑视先知
本段说明以色列人仇视吉布瑞洛天仙和穆罕默德圣人的原因，以及他们如何捏造故事，亵渎神明，这些人是不能分享后世的快乐的。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52 页

［马坚译正文］
［97］ ①你说：“凡仇视吉卜利里②的，都是因为他奉安拉的命令把启示③降在你的心上④，以证实古经⑤，引导世人，并向信士们报喜。［98］凡仇视安拉、众天神、 众使者，以及吉卜利里和米卡里⑥的，须知安拉是仇视⑦不信道的人们的⑧。”［99］我确已降示你许多明显的迹象，只有罪人不信它。［100］他们每逢缔结 一项盟约，不是就有一部分人抛弃它吗？不然，他们大半是不信道的。［101］当一个使者能证实他们所有的经典的，从安拉那里来临他们的时候，信奉天经的人 中有一部分人，把安拉的经典抛弃在他们的背后⑨，好象他们不知道一样⑩。
［102］○ 11 他们遵随众恶魔对于素莱曼○ 12 的国权所宣读的诬蔑言论 ○ 13——素莱曼没有叛道○ 14，众恶魔却叛道了○ 15——他们教人魔术，并将巴比伦○ 16 的两个天神哈鲁特和马鲁特○ 17 所得的魔术教人。他们俩在教授任何人之前，必说：“我们只是试验，故你不可叛道。”他们就从他们俩学了可以离间夫妻的魔术，但不得安拉的许可，他们绝 不能用魔术伤害任何人。他们学了对于自己有害而无益的东西○ 18。他们确已知道谁购取魔术，谁在后世绝无福分。他们只以此○ 19 出卖自己，这代价真恶劣！假若他们知道，（必不肯学）○ 20。［103］假若他们信道，而且敬畏，那末，从安拉那里降下的报酬，必是更好的○ 21；假若他们知道，（必已信道）○ 22。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15-16 页

---

① 王静斋眉批：犹太：怨恨哲白而衣来天使

《古兰经译解》（丙）第 18 页
① 马坚目录：犹太教徒仇恨天神吉卜利里

《古兰经》（1—8 卷）第 2 页
② 刘锦标夹注：哲布勒来：一译哲布来依来，以下准此。

《可兰汉译附传》第 39 页
③ 王静斋夹注：《古兰》。

《古兰经译解》（丙）第 18 页
④ 林松注释：30．它——指《古兰经》。

《古兰经韵译》第 23 页
⑤ 林松注释：31．它之前的——指降示穆萨的《讨拉特》（《旧约》），降示尔萨的《引芝勒》（《新约》）等。

《古兰经韵译》第 23 页
⑥ 马坚注释：50．犹太人认米卡里（Mikal 即米加勒 Michael）为朋友，故，《但以理书》云：“那时保祐本国之民的天使长（原文作大君）米加勒必站起来，”（一二：1）。他们认吉卜利里为仇敌，因为他 是天谴于罪人的。但《圣经》里也提及他降天命于人类，《但以理书》云：“加百列阿，要使此人明白这异象。”（八：16）。《路加福音》云：“天使回答说： 我是站在上帝面前的加百利，奉差而来，对你说话，将这好信息报给你。”（一：19）。又云：“天使加百利奉上帝的差谴，往加利利的一座城去。”（一： 26）。据《穆戛帖里》说：“犹太人仇视吉卜利里是因为他们以为他奉上帝的使命将启示送给以色列人，他却将它送给阿拉伯人穆罕默德”。众天神同是安拉的使 者，仇视吉卜利里，等于仇视全体，亦等于仇视安拉。

《古兰经》（1—8 卷）第 23 页
⑦ 时子周注释：84．“仇恨”：安拉与人之间，本无所谓仇恨，所谓人仇恨安拉，是不信，是反对；所谓安拉仇恨人，是惩罚人的罪恶。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3 页
⑧ 王静斋注释：50．犹太教徒问穆圣：谁来向你降天经？答：直布勒来（即哲白而衣来）。该犹太人又说：“我们最恨的是他；因为他是给我们先人降过天灾的。我们所敬重的是米克来天使，他是向我们降甘霖的，报告丰收的”。于是真主降此经文，斥责他们胡言乱语。

《古兰经译解》（丙）第 18 页
⑨ 时子周注释：85．“把经弃在背后”：与前节抛弃，同是说以色列人不守《旧约·申命记》一八章 18 节。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3 页
⑩ 王静斋注释：51．好像他们不知道那是真主降给的。犹太人多无守道的诚意；所以他们不惮违约，不以破坏约言为有罪。他们的不信穆圣，即是不守《讨 喇忒经》上的约言。因为那经上明载：穆罕默德是真主差来的使者。他们也切知《讨喇忒》是真主降给的，只是始终顽梗不遵，好像是不知道。

《古兰经译解》（丙）第 18 页
⑩ 王静斋附说：犹太人原分四类：一类信《讨喇忒》，彻底奉行，这是有经人中的穆民，为数很少；一类是公然出于顽强与反抗的违约；一类是由于无知而背约；一类是在表面上遵行而暗中违约，这般人却是故意装愚。

《古兰经译解》（丙）第 19 页
○ 11 王静斋眉批：为苏来茫圣人辨诬

《古兰经译解》（丙）第 19 页
○ 11 时子周眉批：信邪术的人无福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4 页
○ 11 马坚目录：更正《圣经》上关于素赖曼的记载

《古兰经》（1—8 卷）第 2 页
○ 12 刘锦标夹注：所罗门：一译苏赖曼，或素来马尼，以下准此。

《可兰汉译附传》第 39 页
○ 13 王静斋注释：52．此言犹太人不遵《圣经》，而欢迎恶魔们奉行的邪术。此恶魔指一般不规矩的镇呢言。他们好叙述往事，妄称邪术是苏来茫遗留的。因此举 世全知道苏来茫是术士。以斯拉衣来人奉行这类书，所以犹太很多人行邪术。及至穆圣出世，才为苏来茫洗去不白之冤，证明他未作过迷信事。

《古兰经译解》（丙）第 19 页
○ 13 马坚注释：51．阿拉伯人称一切恶劣的人或物为恶魔，故此处的众恶魔，可以指恶人而言，也可以指魔鬼而言，也可以兼指二者而言。《古兰经》云：“我这 样为每个先知造化一群仇敌，即人类和精灵中的恶魔，他们为欺诈而以花言巧语互相讽示。”（六：112）。那些恶魔妄言素赖曼的政权是基于魔术的，又妄言 “所罗门年老的时候，他的嫔妃诱惑他的心，去随从别神，不效法他父亲大卫，诚诚实实地顺服耶和华他的上帝。”（《列王纪·上》一一：4）“耶和华向所罗门 发怒，因为他的心偏离向他两次显现的耶和华以色列的上帝。”（《列王纪·上》一一：9）。《圣经》上纪载这些无稽的谰言是很费解的。

《古兰经》（1—8 卷）第 24 页
○ 14 马坚注释：52．素赖曼（Sulaiman）：是所罗门（Solomon）的对音。彻因（Brv.T.K.Cheyne）已证实所罗门不是多神教徒。 他说：“所罗门有许多嫔妃，有些是以色列人，有些不是以色列人，这是很可能的，但他没有为她们都建筑邱坛，也没有使那些嫔妃所事的神与耶和华同受崇拜。” （Fn.Bib.Col.4689）。这足证《圣经》上关于所罗门的纪载是错误的。

《古兰经》（1—8 卷）第 24 页
○ 15 王静斋夹注：犹太人指摘穆圣说：苏来茫是个惯行邪术的，怎可称他是圣人呢？于是真主代为洗刷（见《奥注》）。

《古兰经译解》（丙）第 19 页
○ 16 王静斋注释：53．巴比伦：是在伊拉克境内一个城市。

《古兰经译解》（丙）第 19 页
○ 16 刘锦标夹注：巴比伦：城名。

《可兰汉译附传》第 40 页
○ 17 王静斋注释：54．邪术是一种迷信，苏来茫未作过迷信事。这迷信事是恶魔作的。他们教人以邪术，并教巴比伦地方，哈鲁特、马鲁特两位天使所知道的邪 术。这二天使每逢教人邪术必先说：我们是真主差来试探人的，谁信邪术，谁就是违背正信。避忌邪术的人乃是谨守正信的。“并在巴比伦……”或译：“未曾降给 二位仙使任何邪术”。《郁氏》说：所指的这两位是两个“人”，以其相貌奇伟，美如仙子，故称为仙使（即天使）。《奥注》上讲：“有的说他俩不是天使而是人 类”。《阿力氏》说：未曾降给巴比伦地方二天使邪术云云，这话是斥俗所传的二天使教授邪术，为私人的造作。

依欧西的学者 SALE 讲：波斯学人某氏述说；有两个叛逆的天使就叫这两个名字——哈鲁特、马鲁特。他们被挂在巴比伦地方。这话根据 HYDE，de Rel.vet.pers.chap.12.原著者且说：“犹太人所传述的 ANCEL SHAMHEDZALI 也有这样情形。这位天使引诱过些个女子，在忏悔以后，把自己倒悬在井里”。尚有些个人们把这两项故事拉杂的很长。大抵全是依此而来的。但是知识宏富的人全 不置信。《古兰经》上不只未记有这类故事，而且明白否认。既说未降给在巴比伦的二天使，且证明那二位天使未说，我们只是一种磨难……。译者按：如此说来， 是那句话应该这么解：“未曾降给在巴比伦的哈鲁特、马鲁特二天使（邪术）。这二天使也未曾先说我们只是一种磨难你不要背逆，而后始肯教给任何一个人”。

《古兰经译解》（丙）第 20 页
○ 17 王静斋附说：法术、邪术，又称魔术，有真伪之别。真的邪术，实有恶魔从中操纵者。至于俗所称的戏法，那完全是一种手术。称为魔术是以其术法敏捷，令人莫测其真相何在。

《古兰经译解》（丙）第 20 页
○ 17 马坚目录：哈鲁特和马鲁特的故事

《古兰经》（1—8 卷丙）第 2 页
○ 17 马坚注释：53．“两个天神”：是譬喻的用法，因为凡道德高尚、学识渊博、仪表非凡的人，都称为“天神”，正如现在称佳丽的女子为“安琪儿” 一样。当日埃及的妇女看见优素福的时候曾说：“赞颂安拉，超绝万物。这不是一个凡人，这只是一个尊贵的天神。”（一二：31）。关于天神犯罪的故事，是以 色列人无稽的传说，是与《古兰经》的明文抵触的（参阅六：66）。

《古兰经》（1—8 卷）第 24 页
○ 17 林松注释：32．仙使——巴比伦：地名，在伊拉克境内。哈鲁特、马鲁特：两个仙使的名字。一说这两位仙使是天使，传授邪术而事先声明，是借此对人们考验。一说他俩是凡人，以像

貌英俊漂亮而被称为“仙使”。

《古兰经韵译》第 24 页
○ 18 王静斋夹注：邪术。

《古兰经译解》（丙）第 20 页
○ 19 王静斋夹注：邪术。

《古兰经译解》（丙）第 20 页
○ 20 时子周注释：86．“魔鬼”：不是以卜厉斯，是指人类中的坏人。
《旧约·列王记·上》一一章 4—8 节曾说苏来曼多妻，哈鲁特马鲁特二天使在巴比伦城传授邪术，离间人夫妇云云，《古兰》特于此予以驳斥，使人认识苏来曼信仰与行为，并使人知邪术只能对主已判定之事加以利用，习学邪术的人在后世得不到一点福分。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4 页
○ 21 王静斋注释：55．假使这般犹太人归信穆圣，遵奉《古兰》，避忌邪术，戒给真主举匹偶，则真主的善赏比较他们用以卖身的，胜强多多了。

《古兰经译解》（丙）第 20 页
○ 22 刘锦标《传》：27．此以上又是数层不能纯诚于真之原因：（1）私心也，（2）因迷被谴也，（3）嫉妒也，（4）顽固古典也，（5）迷信神话也。
按：宗教史考之，在穆圣以前阿拉伯人供奉许多的神，以石表其神体，而崇拜之；其天神之名颇多。犹太教虽不崇拜石神，而信有色拉夫名为天使，谓其性灵 通款于人间，传主之命令于人间，在彼时犹太业已衰微，甚是希望有救世的圣人出来，亦出在伊色列族，不意造物主赋真理的经典于穆圣，于是彼教仇视天使哲布勒 来谓其传达误矣，抑不知造物主对于人类是无种族国界的！历代的圣人固出于伊色列人，然，伊色列人若是迷信所罗门时代的魔术，日日以妖术惑人，说神说鬼隐昧 真道，则造物主必选纯洁者赋之真道。理至易明耳。此即《书经》所谓：“上帝不常，作善降之百祥，作不善降之百殃”之谓也。
按：所罗门朝代的神术，在犹太、耶稣、回教传说都盛。在《旧约》上占相当的地位。可是在此明白示谕：那是试验人藉（借）之看人是认真主！是信仰术法！盖，无论什么样的神术，无造物主的默许，是无用的，是不能害人的!
“物有本末，事有终始，知所先后，则近道矣”，又曰：“君子务本，本立而道生”。夫，古今的书籍，只要不是因为名利而著书的，其中均寓真道。然，因 被化者之时遇环境不同，著者之言论亦不同；故，久则失真传，不知其本，专注意其末；不言诚意修身之道，专求治国家平天下之法矣。夫，造物主之约人是要你先 求意诚，诚后则再不自暴、不自弃、不自简、不自傲，惩忿窒欲以正其心，然后修正自己的一切言行。如是你自能得造物主随时示中于你，你无时无地而不得中；你 无时无地而不得吉。《旧约》如是，《新约》亦如是。而犹太人因心少诚念，矜名嗜利，虽有真理能证其所约，他亦是坚绝反对。但此亦是各宗教家，读书、念经的 人之通病，不只犹太教耳。试想一想儒者之道不是诚意正心修身吗？回教不是纯诚于真，修洁言行吗？可是谁亦是自矜己长，谁也是不想自修，先要责人。抑不知国 家、社会、团体，乃由人民集合而成；人民各个不良，团体岂能健全，犹之乎机关以职员为零件，零件腐锈，机关岂能运转。且夫，造物主是直接个人的，人人是独 立的。无论你如何的严密法律，若不是纯诚的人民，他必有违犯的方法。你虽有严刻的手腕制他，他亦必以严刻之手腕反抗。终成一个不安宁，多忧多惧，时时恐慌 的状态而已。故曰：“君子务本，本立而道生。”

《可兰汉译附传》第 40—41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1 12:04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一三段 取代以往的经文
本段叫人尊敬使者，并说明安拉以较好的经文来代替旧的。同时也指出只有犹太人或基督徒才可以进天堂的说法是一种谬论。最后说明服从安拉，力行善事的人，才会获得安拉的回赐。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17 页

［马坚译正文］
［104］ ①信道的人们啊！你们不要（对使者）说：“拉仪那”②，你们应当说：“温助尔那”③，你们应当听从。不信道者，将受痛苦的刑罚。［105］④不信道者—— 信奉天经的和以物配主的⑤——都不愿有任何福利从你们的主降于你们。安拉把他的慈恩⑥专赐给他所意欲的人，安拉是有宏恩的⑦。§［106］⑧凡是我所废除 的，或使人忘记的启示，我必以更好的或同样的启示代替它⑨。难道你不知道安拉对于万事是全能的吗？［107］难道你不知道安拉有天地的国权吗？除安拉之 外，你们既没有任何保护者，又没有任何援助者。［108］⑩你们想请问你们的使者，像以前他们请问穆萨一样〇 11 吗？以正信换取迷误的人，确已迷失正道了〇 12。［109］信奉天经的人〇 13 当中，有许多人惟愿使你们在继信道之后变成不信道者，这是因为他们在真理既明之后嫉视你们的缘故。但你们应当恕饶他们，原谅他们，直到安拉发布命令〇 14。安拉对于万事确是全能的。［110］你们应当谨守拜功，完纳天课。凡你们为自己而行的善，你们将在安拉那里发见其报酬。安拉确是明察你们的行为的〇 15。［111］〇 16 他们说：“除犹太教徒和基督教徒外〇 17，别的人绝不得入乐园。”这是他们的妄想 〇 18。你说：“如果你们是诚实的，那末，你们拿出证据来吧!”［112］不然〇 19，凡全体归顺安拉〇 20，而且行善者，将在主那里享受报酬，他们将来没有恐惧，也没有忧愁〇 21。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16—17 页

① 王静斋眉批：犹太人耍弄穆圣

《古兰经译解》（丙）第 20 页
① 马坚目录：犹太教徒的恶言

《古兰经》（1—8 卷）第 2 页
② 王静斋注释：56．“拉尔哪”：是句双关语；照阿拉伯文是“你保护我们”，照犹太的乡言，是一句骂人的话。他们如此狡猾，完全为着嘲弄。

《古兰经译解》（丙）第 20 页
③ 王静斋夹注：你看顾我们吧！又作：你等候我们吧！

《古兰经译解》（丙）第 20 页
③ 马坚注释：54．“拉仪那”（ra‘ina）的意义是：“请你听我们说”，“请注意我们”，“请光顾我们”。“温助尔那”（‘unzuna）的意 义是： “请宽待我们”。这两句话，都是当日阿拉伯社会通用的客气话。但默底纳的犹太人对天使穆罕默德说话的时候，专用“拉仪那”，欲藉（借）此辱骂他，因为这句 话的发音稍稍加以变化，就会变成“拉伊那”（Ya‘ina）“拉伊那”的意义是“傻子”（参阅四：46）。故，禁止信士们用这句话来呼喊天使。

《古兰经》（1—8 卷）第 25 页
③ 时子周注释：87．“啦尔拿”：即听我们的，但稍一变音，便作糊涂解。

“温祖雷拿”：即等候我们。可见穆圣当时对犹太教人防范之严。凡我穆民说话应知谨慎。又见四章 46 节。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4 页

③ 林松注释：33．“拉伊那”——在阿拉伯语中，意思是“请你保护我们”，但按犹太人的方言，是骂人“糊涂”。因此，改说“旺助勒那”（请你照顾我们）以防止犹太教徒戏谑嘲弄。

《古兰经韵译》第 25 页

③ 仝道章注释：15．毕克滔及穆罕默德·阿里译作：“……你们不要说‘听从我们’，而要说‘看顾我们’。”努瑞本作：“……你们不要说‘拉伊纳 （RAI— NA）’，要说：‘温祖尔纳（UNZUR—NA）’。”本节系根据优素福·阿里译本诠释。按：“拉伊纳”与“温祖尔纳”两字的意义相同，意为“我们已情愿 了，请看顾我们”，而在犹太人的语文中“拉伊纳”含有辱骂人的意思，所以降下本节，用“温祖尔纳”代替“拉伊纳”，以免误会。（汇集者点：仝道章译为：104．有信仰的人啊！你们不要（对使者）说双关的话。——仝译本第 17 页）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52 页

④ 马坚目录：信奉天经的人和以物配主的人

《古兰经》（1—8 卷）第 2 页

⑤ 马坚注释：55．“信奉天经的”：是指犹太教徒和基督教徒，因为他们是信奉《圣经》的，有时又称他们为“受经的人”。“以物配主的”：是指一般阿 拉伯人，因为他们一方面确信天地万物的创造者是安拉，一方面又崇拜偶像，欲以偶像为亲近安拉的媒介。故《古兰经》云：“如果你问他们：谁创造了天地？他们 必定说：安拉。”（二九：61；三一：25；三九：38）。舍安拉而以偶像为保祐者的人说：“我们崇拜他们，只为他们能使我们亲近安拉。”（三九：3）。《易豫》云：“殷荐之上帝，以配祖考”。疏云：“谓以祖考配上帝”。一般阿拉伯人既信仰造物主，又信仰偶像，故称为“以物配主的”，这是比“多神教徒”更 正确的名称，因为一般多神教徒是不信仰造物主的。

《古兰经》（1—8 卷）第 25 页

⑥ 时子周注释：88．“好处与慈惠”：在此节内皆指主的训示而言，好处是在犹太教徒最不欲给穆民的，惟此项慈惠是众穆民视为最宝贵的。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5 页

⑦ 王静斋注释：57．犹太人，多神教徒，对于穆圣的奉命传道，心生嫉妒。在犹太人一方面认定：圣人只能产自他们祖先易司哈各的后代中；易司马衣的后 代不该出圣人。（按：穆圣是易司马衣的后人）。至于多神教徒，在他们以为有财势的人堪作圣人；无财势若穆圣者，不配作圣人。真主因此答以这话：“安拉特慈 其意欲加惠的人”云。差谁为圣，完全出于他的特慈，这里无什么奇异。

《古兰经译解》（丙）第 20 页

⑧ 王静斋眉批：废止《古兰》条文问题

《古兰经译解》（丙）第 20 页

⑧ 马坚目录：宗教进化论

《古兰经》（1—8 卷）第 2 页

⑧ 时子周眉批：停止从前的经文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5 页

⑨ 王静斋注释：58．“停止”：就是废止诵读某节经文，或废除依某段经文所规定的条例，或废止诵读与条例两方面。其一若关于用石刑的经文：“老年的 男女，一旦通奸，你们一定要用石

头把他俩击死。这是在安拉的经典中所读给你们的”。这话虽在停止诵读，而依它所定的条例依然存在。其二是：“你们之中死去 而遗下妻室的人，应为其妻室作遗嘱，享受直到一年，不得逐出”。这一条已被“她们等待四个月零十天”的明文，停止遵行了。其三是阿以涉所传，关于哺乳的条 文，既停止诵读，且已废除依它规定的条例。又关于废止一事，只限于命令或禁止。其关于叙述方面的，绝无废除之说，因为真主的话必无谎言。又除却停止的经 文，尚有被人忘记的。有一部分门徒夜间起来诵读某一章天经，读罢章首（以安拉称名句），忽然停顿，不能续读。次晨，大家归诉穆圣，圣人说：“那是停止诵读 与奉行的一章天经”。要而言之，凡是已被停止，或使人忘记的经文，嗣后在真主或降下“对于人的方面”比它在裨益上，或在获善赏上，更优越的另一段；或较为 相等的另一段。不然的话，在《古兰经》本身上谈不到哪一节更比哪一节高贵。

《古兰经译解》（丙）第 21 页

⑨ 王静斋附说：传多神教徒（一说犹太人）说：“你们未看见吗？穆罕默德对他的教生朝令夕改，那完全出于私见”。于是真主降下这段经文。毕竟主张其事 的，惟有真主，穆圣不过是代言人。关于废止经文的奥义是这样：从事调整人身的医家，依节令与病人体质的不同，而改换滋养品与药料。如此，调整人心的圣人亦 可奉命变更宗教上的条例；其变更，要依人事方面的利益为断。比如某一物品，在一个时期是有益人身的良药；在另一时期亦许是杀人的毒品。宗教上的条例，亦是 这样。明乎此，则知《古兰经》上有废止的条文，不为没有道理（《鲁白》）。《阿力氏》绝对不承认《古兰》上有被废止之条文。他的引据很多。同时在他也有这 话。后来的经注家承认停止之说，但是对于被停止的段数颇不一致。有的承认多至五百节。沙玉悌在此五百节之中，仅承认二十一节曾被停止。后来印度的学者萨哈 洼流拉谓：这二十一节中，只有五节可以认为停止——若二章 180 节，二章 240 节，八章 65 节，三三章 52 节，五八章 12 节。

《古兰经译解》（丙）第 21 页

⑨ 马坚注释：56．安拉为启迪人类而派谴先知，启示经典，教人们敬天爱人，这是各种伟大的宗教所同具的精神，至于宗教上的律例，则随时代的进化，与 各民族的需要，而逐渐改变。母撒所受的启示，到了穆罕默德的时代，有许多应该加以改革的，故，安拉特派穆罕默德为天使，并且启示他新的律例，以应时代的需 要，但默底纳的犹太教徒嫉视这种新的启示，誓死反对，妄言这是不可能的事。故，安拉启示说：“我所废除的或使人忘记的启示，我必以更好的或同样的启示代替 它”。就是说穆罕默德所受的新启示，有比母撒的启示更强的，有相同的，但绝无不如的。这种新的解释，是从上下文的关系可以看将出来的。

《古兰经》（1—8 卷）第 25 页

⑨ 时子周注释：89．此一节经针对犹太人降的。因为他们说过：凡是降给以色列以外的，他们都不能接受，在本章 90、91 两节已说明。他们拒绝的理由 是：为什么有训示降给穆圣？为什么又包含着新的规定（新的命令和法律的公布）？这种被拒绝的理由是需要给他们一个答复的，一部分的答复已见前（105） 节：“安拉慈惠特给他意欲的人”。另一部分答复是本节的“如有一条法律（即犹太教的法律）取消，必有一条较好的或相符的降给穆圣”。一六章 101 节也与此 节同。

所谓停止或更换一节，都是说更换或停止从前经文，非《古兰》的某节，不过有很多人误解这两节，误讲《经》里某节被某节停止，这在《经》里找不出有力的根据，在《圣训》里也然。

一向误传被停止的，（1）有说五节，有说多至几百节，其说不一，足见毫无根据，随人而定。（2）同样一节，或说已停止，或未停止，皆由各家了解程度不一所至；凡自觉讲不顺者，概归于停止，故，此说不能成立。

四章 82 节，真主说过：《古兰经》里面并无矛盾。一向所误传的，可以不攻自破。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5 页

⑩ 王静斋眉批：禁止过分的请求

《古兰经译解》（丙）第 21 页

○ 11 时子周注释：90．此处不教穆民向穆圣要求过多，如当年犹太人对母撒种种要求与问难。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6 页
○ 12 王静斋注释：59．这话是真主昭示穆民大众：不要向穆圣作过分的请求，一如当年以斯拉衣来人向母撒要求明明的看见真主似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22 页
○ 13 林松注释：34．有经典的人——指犹太教徒和基督教徒。

《古兰经韵译》第 26 页
○ 14 时子周注释：91．犹太人对伊斯兰仇视甚深。虽明知伊斯兰信仰唯一的真主，与他们信仰相同；明知伊斯兰的信仰是将引导人至正义之路离开邪路，但他们竭力与伊斯兰的敌人联合，迫害穆斯林。虽然如此，安拉仍教穆斯林宽宥与容让。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6 页
○ 15 王静斋夹注：将必依你们生前的作为，施以赏罚。

《古兰经译解》（丙）第 22 页
○ 15 刘锦标《传》：28．此谕纯诚于真的人小心犹、耶二教人之扰乱者也。彼时因穆圣宣告《可兰经》，能证明《旧新约》上的真理，因而二教跟随穆圣的人颇 多，最顽固而不可化者，是彼时犹、基二教中之教师，他们专恃一些个不正当的注释解经，藉（借）之以愚惑教徒，忽有此天地之真理发现，抗之不能，顺之不肯； 无法则出种种阴谋破坏，明褒暗贬者有之，设法问难者有之，俟隙破坏者有之。最可恶者，他们不知主之示中于圣，是有经有权，因时而示教，往往持初为圣时废止 的文，或已遗忘之文，着信教者故意问难，以为既是主之示谕，何以能止能忘呢？抑不知此所以每日时时求其时中之道，才是造物主之道耳。盖，穆圣浑然天真，其 发表非其发表也；其废弛遗忘亦非其废弛遗忘也；后世得道者能知之，非必穆圣也。不过彼读诵经典之士，心存嫉妒，意想设辞破坏，使纯诚的教徒，再叛而昧真 耳。夫，纯诚的君子，因立站拜祷修其诚意正心修身之道；因供纳天课，尽其应付环境之道。他人之毁谤不计也。盖，人当毁谤之来，宜视其毁谤所在，若因我悖道 而招毁，则宜因毁而改过；若因我行道尽礼而招小人之毁谤，听之而已。与小人之计较，我亦将为小人矣。且你要能宽宥他，能不理论他，他亦或被化！

《可兰汉译附传》第 42—43 页
○ 16 王静斋眉批：犹太人和基督徒各以独得天园自居

《古兰经译解》（丙）第 22 页
○ 16 马坚目录：犹太教徒和基督教徒的偏见

《古兰经》（1—8 卷）第 2 页
○ 17 马坚注释：57．这是将两句话合并成一句话的修辞法，原来的意义是：“犹太教徒说除犹太教徒外，别的人绝不得入乐园；基督教徒说除基督教徒外，别的人绝不得入乐园”。本章第 135 节，也是这种修辞法。

《古兰经》（1—8 卷）第 27 页
○ 17 时子周注释：92．犹太教徒说只有他们能进天国，耶稣教徒也如此说，竟把宗教重要的条件，置而不论，实不成理。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6 页
○ 17 林松注释：35．相传，耐加拉的一些基督教徒在先知穆罕默德眼前宣称只有基督教徒能进乐园，在场的犹太教徒也宣称只有自己能进乐园。因而发生争吵。

《古兰经韵译》第 27 页
○ 18 王静斋注释：60．犹太人说：“只有犹太人能进天园”；基督教徒说：“只有基督教徒能进天园”。这全是出自一面的幻想。传奈迦郎一部基督教徒，集合在 穆圣面前，更有些犹太人在

座，双方发生争辩，各称“只有本教人能进天园”。故真主降经说：“这是他们的幻想”等语。

《古兰经译解》（丙）第 22 页
○ 18 王静斋附说：犹太人与基督教徒，各以独得进天园者自居。在他们想像中，穆斯林也不能进天园，自不待言。反观现代的穆斯林，也蹈这种自诩。如此著想，在 名实相符的穆斯林是极对的，只是凡具这样观念，说出这样话的人，要扪心自问：是不是一个为善着诚心倾向安拉的好穆斯林？

《古兰经译解》（丙）第 22 页
○ 19 王静斋夹注：说别的人不会进天园，却与事实不符。

《古兰经译解》（丙）第 22 页
○ 19 仝道章注释：16．优素福·阿里，希尔阿里和毕克滔三家都诠释为“不是的……”。穆罕默德·阿里与阿萨德则诠释为“是的……”。阿布都拉曼· 塔瑞克则释为“诚然”。这一类相反的诠释在各家译本中很常见，实际上是一种表达语气的语助词。为了免使读者误会，后文中将在不损原文意义的原则下尽量省 略，以免引起对原文文义不必要的误会。（汇集者点：仝道章译为：不是的，谁全心全意服从安拉，并且是一个对人行善的人，他的回赐就在他的主那里，他们将是 无惧无忧的。——仝译本第 18 页）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52 页
○ 20 马坚注释：58．“全体归顺安拉”：就是乐天知命，克己复礼。

《古兰经》（1—8 卷）第 28 页
○ 21 刘锦标《传》：29．试想今日世界各教之人，谁不都是认为自己是能入乐园者呢？抑不知忧乐之权，造物主所掌，谁能安于造物主之天命，谁能得享乐园之幸 福。理至明也。虽然各是其是，人之常情。即以回教而论，当然是自己说他教是入地狱，信仰回教是入乐园的。但自己纯诚不纯诚不论，亦或者自己以为是纯诚于教 矣，忠心爱教矣，但不知是纯诚于主乎？既纯诚于主，又不知是安于主之真道乎？日日读诵《可兰》真经，都不知其言行已犯了昔日犹、基人之自私自利矣。有时因 一、二宗小事分出来了新、旧、尔、我，各支各派，互相攻击，互相蔑视矣。心一有此，心有障矣，心一有障，目视真经，而不知道；耳听真道，而不知理。试看今 日无论世界各教、各道、各党，都有这个现象。真理尚可得乎？日在忧患恐惧之中，岂不宜乎？
“公判之日”：有译“后世日者”，有译“大公之日”者。此日乃曲直辨明之日，全是主判，与阿文之“民”字，“立”字，同根，故译为“公判”。

《可兰汉译附传》第 44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1 12:05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一四段 伊斯兰是完美的指导
本段首先叙述一般反对伊斯兰的人的态度。然后说明安拉无所不在，无所不知，无所不有。并告诉穆圣说安拉的引导是唯一的引导，同时也驳斥安拉有子的谬论。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18 页

［马坚译正文］

［113］ ①犹太教徒和基督教徒，都是诵读天经的②，犹太教徒却说：“基督教徒毫无凭据③。”基督教徒也说：“犹太教徒毫无凭据④。”无知识的人⑤，他们也说这种话 ⑥。故复活日安拉将判决他们所争论的是非⑦。［114］阻止人入清真寺去念诵安拉的尊名,且图谋拆毁清真寺者,有谁比他们还不义呢⑧？这等人,除非在惶恐 之中，不宜进清真寺去⑨。他们在今世将受凌辱，在后世将受重大的刑罚⑩。［115］东方和西方都是安拉的；无论你们转向哪方，安拉的尊容就在那方 ○ 11。(故,你们当谋求安拉的尊容和喜悦)。安拉确是宽大的，确是全知的○ 12。［116］○ 13 他们说：“安拉以人为子○ 14。”赞颂安拉，超绝万物！不然，天地万物，都是他的；一切都是服从他的。［117］他是天地的创造者，当他判决一件事的时候，他只对那件事说声 “有”，它就有了。［118］○ 15 无知者说：“为什么安拉不和我们说话呢？为什么不有一种迹象降临我们呢？”他们之前的人也说过这样的话；他们的心是相似的○ 16。我确已为笃信的民众阐明了许多迹象。［119］我确已使你本真理而成为报喜者和警告者；你对火狱的居民不负责任○ 17。［120］犹太教徒和基督教徒绝不喜欢你，直到你顺从他们的宗教。你说：“安拉的指导，确是指导○ 18。”在知识降临你之后，如果你顺从他们的私欲，那末，你绝无任何保护者或援助者，以反抗安拉○ 19。［121］蒙我赏赐经典而切实地加以遵守者，是信那≠涞摹?nbsp;20。不信那经典者○ 21，是亏折的○ 22。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18—19 页

① 王静斋眉批：犹太人和基督徒互相菲簿

《古兰经译解》（丙）第 22 页

② 王静斋夹注：均读的是天经。

《古兰经译解》（丙）第 22 页

③ 王静斋夹注：来追从好的信条（《阿力》）。处在空虚上（《郁氏》）。

《古兰经译解》（丙）第 22 页

④ 王静斋夹注：多神教徒。

《古兰经译解》（丙）第 22 页

⑤ 仝道章注释：17．穆罕默德·阿里诠释为“……没有遵守任何（善德）……”。毕克滔译作“……不遵从（真的）……”。本节系参照穆罕默德·泽福禄汗译文译述。（汇集者点：仝道章译为：“犹太人没有确实的真理依据”。——仝译本第 18 页）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52 页

⑥ 王静斋夹注：他们也指着一般守正当宗教的人说：“它们空虚无为”。

《古兰经译解》（丙）第 22 页

⑥ 马坚目录：犹太教徒和基督教徒互相攻击

《古兰经》（1—8 卷）第 2 页

⑥ 马坚注释：59．耶稣基督是犹太民族的光荣，他的使命是完成犹太教。所以他说：“莫想我来要废掉律法和先知。我来不是要废掉，乃是要成全。” （《马太福音》五：17）。犹太教徒说基督教徒毫无凭据，是不合理的；基督教徒说犹太教徒是毫无凭据的，更是不合理的。他们的相轻，足证他们的褊狭和无 知。他们信奉同一的经典，还那样互相嫉视，无怪乎他们仇视伊斯兰教了。

《古兰经》（1—8 卷）第 28 页

⑥ 时子周注释：93．“一样的”：指《旧约》。犹太教与耶稣教互相攻讦对方不能进天堂。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7 页
⑥ 林松注释：36．指犹太教徒与基督教徒互相攻击，指责对方无所依据，一钱不值，尽管他们都同样拥有经典。

《古兰经韵译》第 27 页
⑦ 王静斋注释：61．犹太人和基督徒在穆圣面前互相攻讦毁骂。真主追述他们这样丑现象，一面是羞辱他们彼此以不守教规加以论断，一面是借此安慰穆圣，不要忧虑反对派的胡言乱语，将来必有真主秉公判断。

《古兰经译解》（丙）第 23 页
⑧ 王静斋注释：62．罗马某基督教王，与以斯拉衣来人作战。结果，以斯拉衣来人大败，战士被杀，人民被掳，更被焚毁《讨喇忒》，捣毁耶路撒冷圣殿， 尸体堆积如山，并在殿内宰猪。自此以后圣殿荒芜多年，至欧墨尔时代，始得修葺。那是欧墨尔以虏获波斯的货币作重修圣殿的工程费。而后圣殿落在欧洲人的掌 握，历百余年。至纪元后五百八十五年始由娜思尔王夺回，仍归吾人管辖。

《古兰经译解》（丙）第 23 页
⑨ 王静斋夹注：进礼拜堂的时候，应当表现一种畏惧的态度，何得放胆加以摧残。

《古兰经译解》（丙）第 22 页
⑩ 王静斋注释：63．降这段经文的起因，是阿拉伯的多神教徒阻止众信士在墨克禁寺里礼拜，致逼迫穆圣迁往默底纳。纪元后六年，穆圣率众出默底纳欲赴 天房巡礼，依然被阻。依此解释，是安拉的礼拜堂：指墨克天房言。说他们摧毁它：就是荒废它，致无真信士在内礼拜，记念真主。

《古兰经译解》（丙）第 23 页
⑩ 时子周注释：94．信多神教的古来氏人驱逐了在麦加圣寺的穆斯林，犹太教人与耶稣教人又在麦地纳助这项人消灭少数的穆民群众，实际上就是摧毁礼拜寺。后来这般人亲见穆斯林回到麦加进入圣寺礼拜，当日作恶的人都低着头不敢正视，应验“今世受辱”的话。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7 页
○ 11 王静斋夹注：那面向的地方，就是安拉所喜的朝堂。

《古兰经译解》（丙）第 23 页
○ 11 时子周注释：95．此节有两解：（1）是说拜主不拘面向何方，主如在面前。（2）是说你们无论到何地步，主都是相助的。所以末句说：“主是宽恩的，深知的”。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8 页
○ 11 林松注释：37．都在安拉面前——意思是安拉无所不在，无所不知。问题的本质不在向东向西，而在于崇奉安拉。这是针对礼拜的朝向问题而言，礼拜应面对天房，但在旅途跋涉中，在乘骑情况下礼拜，则不拘方向。

《古兰经韵译》第 23 页
○ 12 王静斋注释：64．真主命令穆民改向天房礼拜，而乘骑礼拜的时候则不拘方向。犹太人因而大肆抨击。故，真主降此一段经文，以辟其妄。

《古兰经译解》（丙）第 23 页
○ 12 刘锦标《传》：30．此拜主的地方，古注谓：指耶露撒冷之洁殿而言，穆圣昔日曾被阻止入彼赞颂造物主矣。试想此种排外思想，各教均有，不只昔日之犹、 基二教。抑不知地球是造物主所造之一，无论何地均可拜主，无有东西南北之分；你的意在那，造物主就在那；又何必耶露

撒冷呢？又何必麦加呢？故，穆圣先面向 洁殿立站拜祷，后转向麦加立站拜祷矣。今日我人面向麦加者，从穆圣之表示也。非意真主在彼也。真主是无所不在耳。

所谓着侮辱者，罗马军攻破耶露撒冷犹太人被侮辱矣。在穆圣薨后，在奥玛（一译欧买雷，以下准此）代位时归信回教，时至今日犹太人权力争持，要在此复国；英暗助之矣。

《可兰汉译附传》第 45 页
○ 13 马坚目录：上帝真有儿子么？

《古兰经》（1—8 卷）第 2 页
○ 14 王静斋注释：65．犹太人说：“欧宰尔是主子”；基督徒说：“尔撒是主子”；多神教徒说：“天使是主的女儿”。这完全是他们的幻想。立子是为求扶助，真主全能，万有统在他的支配之下，绝对服从；用不着扶助，何求有子？

《古兰经译解》（丙）第 24 页
○ 14 马坚注释：60．《圣经》中曾称亚当为上帝的儿子（《路加福音》三：38），称以色列为上帝的儿子，为上帝的长子（《出埃及记》四：22），称大卫为 上帝的长子（《诗篇》八九：27），称以色列人为上帝的儿女（《申命记》一四：1）；《圣经》中不仅称善良的人为上帝的儿子（《马太福音》五： 45；《约翰福音》一：12），并且称悖逆的人为上帝的儿子《以弗所书》五：6）。上帝爱民如子，故，称人为上帝的儿子。我们中国也有“天子”与“天之骄 子”等名称。这是修辞学上的隐比法，不能说上帝果真有儿子。《圣经》的明文称耶稣为上帝的儿子的，约计五十五条，也是隐比法，因为《圣经》中称耶稣为人子 （马利亚的儿子）的，约计四十四条。基督徒中有妄言耶稣果真是上帝的儿子的，犹太教徒中有妄言以斯拉是上帝的儿子的，阿拉伯人有妄称众天神是安拉的女儿 的，故，《古兰经》一再的驳斥他们的谬论（参阅六：101；九：30；一八：4、5；二一：26）。

《古兰经》（1—8 卷）第 29 页
○ 14 时子周注释：96．说安拉立子，未免轻视安拉。宇宙万物，那一件不是属于主的？何须单要一子？若说有子，就必须有父，那又是忽略了主的大能。所以下文说明主对任何事，说有就有。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8 页
○ 15 王静斋眉批：前后逆徒，彼此相似

《古兰经译解》（丙）第 23 页
○ 16 王静斋夹注：墨克多神教徒的话，跟从前有经人说的话一样，他们互相契合了。

《古兰经译解》（丙）第 23 页
○ 16 时子周注释：97．此节驳斥必以交谈为异迹。无论犹太教徒、耶稣教徒或多神教徒，他们都有神直接与他们交谈了吗？就世俗事务言，发令者不能亲自送达命令。至于异迹，常有，只是他们不察罢了。所以说他们是无知的。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8 页
○ 17 王静斋夹注：他们不信正道，于圣人无关。

《古兰经译解》（丙）第 23 页
○ 17 王静斋注释：66．有人问穆圣：“我父死后住在哪里？”穆圣说：“在火狱中”。那人听到这话，很是忧闷。穆圣又说：“你的父母的父母，易卜拉欣的父母，统在火狱里”。于是真主降下这段经文：“你对于居火狱的人不负责任”。从此以后，他们再不向他问这事了。

《古兰经译解》（丙）第 24 页
○ 18 时子周注释：98．“安拉的领导”：犹太教与耶稣教已失原始的清洁，已将人的私见加入，不能再作领导；惟有安拉的领导，才是完美的领导。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8 页
○ 18 林松注释：38．意思是只能认准安拉的指点为遵从的唯一依据，其他一切，都不在话下。

《古兰经韵译》第 23 页
○ 19 王静斋注释：67．此言伊斯兰教即是正道。其他不正当的教门，不能导人于正途。如果你在得到所默示的《古兰》以后，随从他们的私见，到那时候无人爱护你，也无人相助你。

《古兰经译解》（丙）第 24 页
○ 20 马坚注释：61．这译文是根据伊本·阿拔斯的注释。也可以译为：“切实地加以诵读”。

《古兰经》（1—8 卷）第 30 页
○ 20 王静斋注释：68．这话是指犹太中改奉伊斯兰教的色利目的儿子阿卜顿拉一般人说的。这些人们读那未加篡改的《讨喇忒·圣经》，堪称犹太中的真信士。

《古兰经译解》（丙）第 24 页
○ 21 时子周注释：99．这“经”：是指《古兰经》而言，不是《旧约》。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8 页
○ 22 刘锦标《传》：31．昔日愚昧时代，描写造物主对人之慈爱无法比拟，耶稣比拟之犹父之爱子；凡其所造，皆其所爱。其后教生附会之。《新约》：以耶稣为 主之子，持其三位一体之说；以讹传讹，牢不可破。因是对于任何真理，亦不信仰，只是迷信而已。再加以门阀之私，虽有穆罕默德之至圣降临，亦是极力攻击。以 为穆圣普通人而已，我等亦是普通的人，既云主能赋与经典，为何不赋与我们呢？抑不知主对于坚诚信仰天真明洁的人，已有示谕啦。但他们对于具有真理的经典， 不能真去确实的研究，只是一意的隐昧，岂能有得；不特无得，且将其为人之本格失去矣。

时不论古今，真理昌明于天下也，至难。若非是非颠倒，忠奸不分之时，则真理不被隐昧。真理既被隐，天地昏暗，世界迷蒙，尔诈我虞，虽有天纵之圣抱道 化人亦必着受种种打击，乃必然之势耳。然，剥极而复，否极而泰，阴明中正君子之道，终必得兴，亦造物主之自然。然若，圣贤君子因一时之利害曲从苟合，枉尺 直寻，则真理将又被隐昧，造物主将不祐助矣。

以道而论，古今无异；以教法而论，犹基为古，回教为新。法乃则道者也。法久则弊生，必有天纵之圣，起而救正之，因袭固习者视之为新；其实是：“复古”，其实是：“时中”也。

《可兰汉译附传》第 46—47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1 12:05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一五段 和伊布拉欣的约
本段先叙述真宰对以色列人的恩典和对他们的警告。然后说到真宰跟伊布拉欣的约，使天房成为一个平安的地方。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19 页

［马坚译正文］
［122］以色列的后裔啊！你们应当铭记我所施于你们的恩典，并铭记我曾使你们超越世人①。
［123］②你们当防备将来有这样的一日，任何人不能替任何人 帮一点忙，任何人的赎金，都不

蒙接受，说情对于任何人都无裨益，他们也不获援助③。§［124］④当时，易卜拉欣⑤的主用若干诫命试验他⑥，他就实践了那 些诫命。他说：“我必定任命你为众人的师表。”易卜拉欣说：“我的一部分后裔⑦，也得为人师表吗？”他说：“我的任命，不包括不义的人们⑧。”［125］⑨当时，我以天房⑩为众人的归宿地和安宁地〇 11。你们当以易卜拉欣的立足地为礼拜处〇 12。我命易卜拉欣和易司马仪〇 13 说：“你们俩应当为旋绕致敬者 〇 14、虔诚住守者〇 15、鞠躬叩头者，清洁我的房屋〇 16。”［126］〇 17 当时，易卜拉欣说：“我的主啊！求你使这里变成安宁的地方，求你以各种粮食供给这里的居民——他们中信安拉和末日的人。”他说：“不信道者，我将使他 暂时享受，然后强迫他去受火刑。那结果真恶劣〇 18!”［127］ 〇 19 当时，易卜拉欣和易司马仪树起〇 20 天房的基础，他们俩祈祷说：“我们的主啊！求你接受我们的敬意，你确是全聪的，确是全知的。［128］我们的主啊！求你使我们变成你的两个顺民，并从 我们的后裔中造成归顺你的民族〇 21，求你昭示我们朝觐的仪式〇 22，求你恕宥我们，你确是至宥的，确是至慈的。［129］我们的主啊！求你在他们中间派遣一个同族的使者，对他们宣读你的启示，教授他们天经和智慧，并 且薰陶他们〇 23。你确是万能的，确是至睿的〇 24。”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19—20 页

① 时子周注释：100．在《经》里这是第三次告诉以色列人，主曾使他们地们高过同一时代的人。只以他们的行为不善，不顾正义，才失去他们优越的地位。第一次在本章 40 节，第二次在 47 节，此是第三次。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9 页

② 王静斋眉批：命以斯拉衣来人莫忘审判日

《古兰经译解》（丙）第 24 页

③ 王静斋夹注：解见本章 48 节。

《古兰经译解》（丙）第 24 页

④ 时子周眉批：主恩达不到不义的人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9 页

⑤ 刘锦标夹注：亚卜拉罕：一译易卜拉欣，以下准此。

《可兰汉译附传》第 47 页

⑤ 马坚注释：62．易卜拉欣（Ibrahim）：就是亚伯拉罕（Abraham）。

《古兰经》（1—8 卷）第 30 页

⑥ 王静斋注释：69．真主试验易卜拉欣几句话，就是告诉他奉行这几件事情：漱口、洗鼻、刷牙、齐唇须、拔腋毛、剃阴毛、割势皮、净下体。又解那几句话就是下文中所命令的那几项事（参看《郁注》）。

《古兰经译解》（丙）第 24 页

⑦ 王静斋夹注：也令他们得作世人的教长。

《古兰经译解》（丙）第 24 页

⑧ 王静斋夹注：不守正义的人，得不到这样预许，不能作宗教的领袖。

《古兰经译解》（丙）第 24 页

⑧ 王静斋注释：70．所谓背义的人：就是不守宗教条规的逆徒。穆尔台吉赖说：“恶人不可作

宗教的领袖，不可任他率众礼拜”。有的人不同情此说。

《古兰经译解》（丙）第 24 页
⑧ 时子周注释：101．此节是告诉我们：要作领袖，必须奉行主的命令。又告诉我们：不义的人得不到主的约许，虽有好祖宗也无效。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9 页
⑨ 王静斋眉批：创造墨克天房

《古兰经译解》（丙）第 25 页
⑨ 马坚目录：天房克而白

《古兰经》（1—8 卷）第 2 页
⑩ 王静斋夹注：克而白。

《古兰经译解》（丙）第 25 页
⑩ 王静斋注释：71．关于克而白从何时开始造成的，自古传说不一。相传在阿丹时代就有克而白，因那时候阿丹曾几次巡游它。《罗玑经注》上偏重此说。 据谓：易卜拉欣筑高了殿基，这话是证明殿基是原有的，后经易圣把它修高了。但是《阿布笃的解注》上，力称克而白是易圣创始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26 页
○ 11 王静斋夹注：世人群集的所在。生命财产得受保护。

《古兰经译解》（丙）第 25 页
○ 12 王静斋夹注：易卜拉欣创造克而白的时候，足登的一块巨石，后来凡是巡礼者都在那巨石的后面，礼两拜巡游的副功。

《古兰经译解》（丙）第 25 页
○ 12 时子周注释：102．此房：即“克而白”，也称天房，自远古即有，全世界的穆斯林每年一次到此巡游。
易卜拉欣站立的地方：即其礼拜的地方。此房经其消除偶像而获得清洁，并由其手重建。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1 页
○ 12 林松注释：39．易布拉欣肃立之处——在麦加的“克尔白”天房前，至今仍有纪念标志。

《古兰经韵译》第 30 页
○ 13 刘锦标夹注：以斯玛尔：一译易司马衣，以下准此。

《可兰汉译附传》第 47 页
○ 13 马坚目录：易卜拉欣和易司马仪

《古兰经》（1—8 卷）第 2 页
○ 13 马坚注释：63．易司马仪（Isma‘il）：就是以实玛利(Ishmael）。

《古兰经》（1—8 卷）第 31 页
○ 14 王静斋夹注：来自四方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25 页
○ 15 王静斋夹注：经年住在天房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25 页
○ 16 王静斋夹注：不要在内立偶像。

《古兰经译解》（丙）第 25 页
○ 16 马坚注释：64．天房克而白（Ka‘ba），据阿拉伯人的传说，是易卜拉欣首创的。墨克城因天房而变成圣地，犹如摩西赦律中的逃城（Cities of Refuge）使误杀人的可以逃到那里去（《民数记》三五：6）。或如欧洲中古时代的庇护所（Sanctuaries），犯罪的人逃到那里去，就得免于追 捕。阿拉伯人全体公认墨克城为不可侵犯的禁地，无论那一种杀人犯，在墨克城的区域内，都是安全的，甚至连飞禽走兽，也不受人侵犯。阿拉伯各部落的人，每年 到圣地来朝参天房一次，并且在那里比赛诗歌和演说，交换各部落所需要的物品。朝参天房的人，不许携带武器进圣地。

《古兰经》（1—8 卷）第 31 页
○ 17 时子周眉批：不信的人也应享受一短时期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9 页
○ 18 刘锦标《传》：32．彼时人均以犹、基是古教，以回是新奇，不欲信仰之。抑不知穆圣乃真复远祖亚卜拉罕古圣之教者也。

盖，伊色列族总以是：亚卜拉罕的子孙，造物主已许约擢升伊色列族在人类之上自骄。抑不知主之约，不能及于昏愚自负之人哪。在麦加（一译墨克，以下准 此）的阿拉伯人，总以麦加有卡尔拜（天房）是造物主许约的安宁之地，是特慈之地，抑不知真主对于昧真理的人，先与之物质之乐，继而再迫之于火狱。

时及今日，此种思想，在各宗教仍是如故：如基督教则以耶稣为主之子，彼等是其教生，天国为其独享；回，则以为是穆圣之教徒，穆圣集圣人之大成，麦加 本地人益发自雄。抑不知造物主是至公的。或者曰：造物主至公，何以欺贪妄为昧真理之小人，仍是富贵；真得道之士，尚且贫困呢？试观“主着他享受物质之乐少 许，然后迫之于火”之句，颇可参悟。且夫“君子坦荡荡，小人常戚戚”，孟子曰：“抑不愧于天，俯不怍于人，为君子三乐之一”。夫，死后之火固不可见，欺贪 昧真的小人，在今生虽享物质之乐，亦是至微；忧惧其心，火炎其身，亦可照见，惜人不参悟耳。

《可兰》示教，凡属教徒均系平等，以其中之贤者为领袖，以世之承运者为代位的。无宣教者，与教民之阶级；似乎儒者之在中国。然，教到东亚，读阿文之士，不能兼营他业，演成教长、教徒之分，是不得已也。

《可兰汉译附传》第 47—48 页
○ 18 时子周注释：103．“此城”：即今日麦加。旧称“白加”，乃不毛之地。易卜拉欣求主降果品给归信的人，并赐给不信的人，使他们先享受一个时期，然后驱他们入火狱。可见处理坏人，须先给以新生机会，留条活路。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1 页
○ 19 王静斋眉批：易卜拉欣率子修建天房

《古兰经译解》（丙）第 25 页
○ 20 时子周注释：104．“起高殿基”：起，指建立，是重建的意思。前文的起山，可见不能作悬山讲。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1 页
○ 20 林松注释：40．升起殿基——升起，原文有升高、扬起的意思，指把殿基位置垫高，或重建它，使之拔地而起。

《古兰经韵译》第 31 页
○ 21 时子周注释：105．服从或顺服：原字即穆斯林。穆圣以前列圣，都是穆斯林，但称穆斯林群众，是只（指）穆圣以后伊斯兰的信者。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1 页
○ 22 王静斋夹注：此指朝觐期内作功的处所。

《古兰经译解》（丙）第 25 页
○ 22 仝道章注释：18．优素福·阿里译作：“求你指示我们作为典礼仪式的地点。”穆罕默德·阿里及阿布杜·拉曼·塔瑞克均译作“指示我们献身（或奉献）的 方式”，希尔·阿里及毕克滔均译作“指示我们崇拜的方式”，马本作“朝觐仪式”。（汇集者点：仝道章译为：求你指示我们崇拜的方式，——仝译本第 20 页）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52 页
○ 23 时子周注释：106．你把一位使者遣在那里：主差穆圣，即由于易卜拉欣的请求，由此可知穆圣责任的艰巨。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1 页
○ 24 王静斋夹注：真主以差来穆圣应允易卜拉欣的恳求了。

《古兰经译解》（丙）第 25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1 12:06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一六段 伊布拉欣的宗教
本章叙述真宰选择伊圣，和伊圣的遗言：教他的子孙成为穆斯林。然后说到人们应当对降给列圣和各民族的天启一视同仁，不分轩轾。最后指出：我们的教是安拉浸洗的，我们的主，也就是他们的主。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20 页

［马坚译正文］
［130］除妄自菲薄者外①，谁愿鄙弃易卜拉欣的宗教呢②？在今世，我确已拣选了他③；在后世，他必居于善人之列。［131］当时，他的主对他说：“你归 顺吧。”他说：“我已归顺众世界的主了。”［132］④易卜拉欣和叶尔孤白⑤都曾以此嘱咐自己的儿子说：“我的儿子们啊！安拉确已为你们拣选了这个宗教， 所以除非你们成了顺主的人后方可以死⑥。”［133］⑦当叶尔孤白临死的时候，你们在场吗？当时，他对他的儿子们说：“我死之后，你们将崇拜什么？”他们 说：“我们将崇拜你所崇拜的，和你的祖先易卜拉欣、易司马仪、易司哈格⑧所崇拜的——独一的主宰——我们只归顺他。”［134］那是已逝去的民族，他们得 享受他们的行为的报酬，你们得享受你们的行为的报酬⑨，你们对他们的行为不负责任⑩。［135］他们说：“你们应当变成犹太教徒和基督教徒，你们才能获得 正道 ○ 11。”你说：“不然，我们遵循崇奉正教的易卜拉欣的宗教，他不是以物配主者○ 12。”［136］你们说○ 13：“我们信我们所受的启示，与易卜拉欣、易司马仪、易司哈格、叶尔孤白和各支派○ 14 所受的启示，与穆萨和尔撒受赐的经典○ 15，与众先知受主所赐的经典○ 16；我们对他们中任何一个，都不加以歧视○ 17，我们只归顺安拉○ 18。”［137］如果他们○ 19 象你们样信道，那末，他们确已遵循正道了；如果他们背弃正道，那末，他们只陷于分裂○ 20 中；安拉将替你们抵御○ 21 他们。他确是全聪的，确是全知的。［138］○ 22 你们当保持安拉的洗礼○ 23，有谁比安拉施洗得更好呢？”我们○ 24 只崇拜他。”［139］○ 25 你说：“难道你们和我们争论安拉吗？其实，他是我们的主，也是你们的主；我们将受我们的行为的报酬 ○ 26，你们也将受你们的行为的报酬；我们只是忠于他的○

27。”［140］难道你们○ 28 说过“易卜拉欣、易司马仪、易司哈格、叶尔孤白和各支派，都是犹太教徒，或基督教徒吗？”你说：“你们更有知识呢？还是安拉更有知识呢○ 29？自己手中有从安拉降示的证据，而加以隐讳的人，有谁比他还不义呢○ 30？安拉绝不忽视你们的行为○ 31。”［141］那是已逝去的民族，他们得享受他们的行为的报酬，你们也得享受你们的行为的报酬，你们对他们的行为不负责任○ 32。§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20—21 页

---

① 王静斋夹注：除却不识自身的人：又作：除却自贻愚昧者外。

《古兰经译解》（丙）第 25 页

② 王静斋夹注：放弃易卡拉欣的道，却是不知自己为真主所造化，应当拜主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25 页

③ 时子周注释：107．选择他了：也可译作清洁他了，原字有此二义。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1 页

④ 马坚目录：叶尔孤白的遗嘱

《古兰经》（1—8 卷）第 2 页

⑤ 刘锦标夹注：雅尔格：一译耶尔孤伯，以下准此。

《可兰汉译附传》第 49 页

⑤ 马坚注释：65．叶尔孤白（Ya‘qub）：就是雅各（Jacob)。

《古兰经》（1—8 卷）第 32 页

⑤ 时子周注释：108．“叶而孤白”：即易司哈各之子，易卜拉欣之孙，易司马衣之侄。《经》里以斯拉衣来子孙，《旧约》以色列子孙，皆指此人。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1 页

⑤ 林松注释：41．耶尔孤布——易布拉欣之孙，易司哈古之子，易司玛仪之侄，优素福之父。

《古兰经韵译》第 32 页

⑥ 王静斋夹注：不得中途变节。

《古兰经译解》（丙）第 25 页

⑦ 王静斋眉批：易卜拉欣等均拜独一的主

《古兰经译解》（丙）第 25 页

⑧ 马坚注释：66．易司哈格（Ishaq）：就是以撒（Isaac）。

《古兰经》（1—8 卷）第 32 页

⑨ 王静斋夹注：切勿以他们所作的夸耀自己。

《古兰经译解》（丙）第 25 页

⑨ 时子周注释：109．“赚”：应得的。也即是后果。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2 页

⑩ 刘锦标《传》：33．安分居易，顺乎自然者，圣王之道也。因其顺从圣人之道，则无不安，无不和平，在阿文“顺”、“安”、“和平”，是一个字，有 此三意义耳。然，非识造物主至深者则不能顺，则不能安，则不能和平。因其顺主之命也，则无尔我得失，扰于其中；内若无得失尔我之扰，纯乎主之自然，天真纯 洁，而天赋全显矣。

夫，圣也，贤也，是他们同类中之人也。圣贤之职无他，宣告主谕，教授经典，示人真中理智，致洁我们者也。同类之辞，广义的之谓人类，狭义的之谓本 族，本国耳。彼时犹、基之人总以穆圣之降生非伊色列人为攻击，不知亚卜拉罕是伊色列人之祖宗，亦阿拉伯人之祖宗耳。圣祖之道是顺主命的，是惟一事主的， 犹、基已遵先人之遗嘱乎？未遵先人之遗嘱乎？既遵先人之遗嘱？岂能杂而不纯乎？夫，一则纯，二则杂，谓主有子，岂非杂乎？不知服从天理之真，可谓之顺乎？

梁启超先生近著《欧游》中曰：“大凡一个人若使有个安心立命的所在，虽然外界种种困苦，也容易抵抗过去，近来欧洲人，却把这件没有了。为什么没有了 呢。最大的原因：就是过信科学万能”；彼又谓：“欧洲近世的文明三个来源：一封建制度，二希腊哲学，三耶稣教。自科学发达以后，全皆打倒，然，科学始终无 一个大原理，就是科学的小原理，也是日新月异的。所以强权主义，乐利主义，才日盛起来。造成了这次的世界大战。此即科学给与人生的‘幸福’。昔日是恶军阀 专制，将来是恶工党专横，人生已无意味”云云。抑不知欧洲被打倒之文明乃非安心立命所以然之道耳。回教名伊斯兰。其所以名此，即谓安心立命之道。彼有真主 之示谕耳。盖，人果能研究《可兰》，真能有得；则即能安心立命矣。其《经》虽亦是宗教，但不同于《旧新约》。《旧新约》能被科学打倒，此《经》能同科学并 进。试取《世界进化史》考之，阿拉伯人科学之昌明如何，《可兰经》之示谕进化如何。时至今日，回教国的人大多数都能安心立命；少数的忧患畏惧之人而已。然 则，世人何不取《可兰》为研究乎？

《可兰汉译附传》第 49—50 页

○ 11 王静斋夹注：默底纳的犹太人劝穆民信犹太教，奈迦郎的基督徒劝穆民信基督教。

《古兰经译解》（丙）第 26 页

○ 12 时子周注释：110．犹太教、耶稣教虽不是多神教，但不如易卜拉欣之道纯正。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2 页

○ 13 王静斋夹注：呼众信士。

《古兰经译解》（丙）第 26 页

○ 14 王静斋夹注：“众子孙”：就是叶而孤白的后代。

《古兰经译解》（丙）第 26 页

○ 15 王静斋夹注：《讨喇忒》，《引支勒》。

《古兰经译解》（丙）第 26 页

○ 16 王静斋夹注：各项天经与异迹。

《古兰经译解》（丙）第 26 页

○ 17 马坚注释：67．伊斯兰承认各民族的圣人和各民族的经典，不加以任何歧视，这是伊斯兰教的一大特色。

《古兰经》（1—8 卷）第 34 页

○ 17 林松注释：42．不分亲疏——是表明伊斯兰教对安拉以前所降示的经典，只要是未经篡改、伪造，不走样失真，都同样信奉；对历代先知，只要是安拉派遣者，都同样尊敬。

《古兰经韵译》第 33 页

○ 18 时子周注释：111、主降给所有列圣及各民族的真理，我们都信，可见伊斯兰信仰的广大性，而非如其他宗教之狭隘。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2 页
○ 19 王静斋夹注：有经的人。

《古兰经译解》（丙）第 26 页
○ 20 王静斋夹注：即背逆。

《古兰经译解》（丙）第 26 页
○ 20 时子周注释：112．“反抗中”：犹太教人对回教反抗至极处，要杀害圣人，消灭伊斯兰。惟赖安拉保护不为所害。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2 页
○ 21 王静斋夹注：抵制他们的反抗。

《古兰经译解》（丙）第 26 页
○ 22 王静斋眉批：什么叫安拉的浸染

《古兰经译解》（丙）第 26 页
○ 23 王静斋注释：72．“浸染”：指真主所赋予人类的天性言；人可借此天性信真理，并作种种善事。人得此天性的支配，有如棉布受着颜色的浸染一样。这句话 是重实上文：“我们信安拉”等语，犹言我们如此信实，乃以真主所赋予的天性。基督徒以领洗为致洁之道。我们的身净是由安拉使洁，所谓浸染者，就是这个意 思。

《古兰经译解》（丙）第 26 页
○ 23 时子周注释：“浸染”：浸入水中染成另一颜色。我们要取安拉的浸染。用信仰条件，来改造人的行为，不采耶稣教形式的洗礼。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2 页
○ 24 马坚注释：68．伊斯兰教是教人只崇拜独一无偶的安拉，不要崇拜任何人或物，这就是易卜拉欣、易司马仪、易司哈格、叶尔孤白的宗教，也就是母撒、尔撒和历代先知的宗教。犹太教徒不可以说他们的祖先是奉犹太教的，基督教徒更不可以说古代的先知都是奉基督教。

《古兰经》（1—8 卷）第 34 页
○ 25 马坚目录：一神教的真谛

《古兰经》（1—8 卷）第 2 页
○ 26 时子周注释：114．主所赐给各民族，各宗教的，我们全信。所以我们的主，就是你们的主，有何争议？大家都应对自己的行为负责。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2 页
○ 27 王静斋夹注：犹太人不承认阿喇（拉）伯人中发现圣人。故，真主降此经文。

《古兰经译解》（丙）第 26 页
○ 27 刘锦标《传》：34．文中谓“亚卜拉罕是中正的道；可是他不是认主不纯一的”。已明指出犹、基二教信仰不纯矣。又如文中“我们是纯诚的归顺造化（万 物）的真主，及其降于我们的”“若是他们的诚信像似你们诚信的样子呢”“造物主是优于洗礼的”等句，信仰何等的纯洁，设你能取《旧新约》相较，你自然知道 那是中正之道耳。

且夫，《旧新约》之书，不是摩西、耶稣的手著，现在世界业已证明。中国《尚书》大半是伪造，中国学者亦均证明。甚矣，道之易晦，而不易明耳。《可 兰》之不失真，是自穆圣以来能背

诵者无时无之，然，因时地的关系，人民进化的程度，注译者亦是各个不同；研究者因印像亦是各个不同；但其原真尚存，故，可 凭以研究耳。但时及今日，文多乱道，研究者若不注意，则亦迷于歧途矣。

试观本章自五纲以后，叙说至此，均是真道被隐之最大原因。人苟静默深思，时值今日科学昌明，唯物偏盛之时，《可兰》之复兴，实有加无已耳。

《可兰汉译附传》第 51—52 页
○ 27 时子周注释：115．对他虔敬的他字，指安拉。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2 页
○ 28 王静斋夹注：有经人。

《古兰经译解》（丙）第 26 页
○ 29 王静斋夹注：或是安拉至知呢？

《古兰经译解》（丙）第 26 页
○ 30 王静斋注释：73．有经的人以得自真主的见证，本知道易卜拉欣和他的众子孙是守正不偏的穆思（斯）林，因为那是载在他们《圣经》的。但是他们故意匿而不宣，并且颠倒是非。如此敢往真主上造作谎言的人，再无比他较为背义的了。

《古兰经译解》（丙）第 27 页
○ 31 时子周注释：116．犹太教人说易卜拉欣等及其后人是犹太教人，耶稣教人说易卜拉欣等是耶稣教人，完全不对。他们都是穆斯林。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2 页
○ 32 王静斋注释：74．这话先后说了两次，意在尽力阻止，不要以祖先妄自矜夸，更不要依赖他们的功德。“当吹起号筒的时候，就无宗亲了。”（《古兰经》二三：101）。此证清廉的祖先不能代后人免罪。

《古兰经译解》（丙）第 27 页
○ 32 王静斋附说：善恶各自有报，祖上的德荫不能护庇后人脱去灾害。传哈伦来仕德教主自朝觐归来，在郭斐休息几天。有一次外出途遇疯汉白贺鲁拦路，大呼三声 哈伦！哈氏奇异道：“什么人敢这样呼我”？有人报告：是疯汉白贺鲁。哈氏停止前进，命侍揭起帐幔。（按：哈氏向来隔幔对人讲话）。对白说：“你认识我 吗”？白说：“认识”，哈说：“我是什么人”，白说：“你这人住东方的时候，没有人在西方作恶了，将来在复生日，真主亦要质问你”。哈氏听他这话，不觉潸 然泪下，说：“我的情况将来如何呢”？白说：“可依着天经为断：好人在乐园，恶人居火狱”。哈说：“我们的善功怎样呢”？白说：“安拉惟对敬慎的人予以悦 纳”，哈说：“我们是穆圣的近族”。白说：“当吹起号筒的时候，就无有宗亲了”。哈说：“穆圣能不代求赦罪吗”？白说：“当那时候，代求不生效力，除非是 得到慈主许可，欲他发言的人”。如此，必须个人有善功，并须竭诚为善，因为真主所悦纳的只有善功而已。所以真主说：“凡是为善着诚心倾向安拉的人，可在养 主御前获得报酬”。

《古兰经译解》（丙）第 27 页
○ 32 刘锦标《传》：35．在彼时各民族不特不知有造化天地人神的真主，且对于天神亦有尔我之分。好像你有你的神，我有我的神似的，类如近来东亚各教各道各 有供奉信仰之神一样。不知穆圣示人事奉之者，乃唯一之造物主，无尔我之分！历圣供奉之主亦是无尔我之分。犹、基二教假历圣为辞，岂知历圣所奉亦非神，乃是 造物之真主耳。且他们已成过去，他们的好不能算是你们的；你们的恶，亦不能算他们的。

统观近日普通研究宗教的人，不是持《旧新约》来评论宗教，就是持佛典来谈宗教，佛典以其玄妙与世太远，《旧新约》因其神话为世已弃。求之于回，则又因昔日无《可兰》之译本，不知其所以然。凡人要真能取《可兰》彻底研究之，自然就明白《可兰》与世人之关系耳。

昔日《可兰》之初昌明也，人均因非古教而不信。时及今日，他教勿论，即以回教言之，因素所守者不是法学家之规定，即是风俗之养成；若再取《可兰》之 法行之，人不特不能听从，且将反对为异端矣。道久迷歧可以想见矣。你若不信，你按《可兰》之洗礼，洗毕作拜祷，试观反对者能有多少，自识言之不谬也。且教 中人嫉妒乃是通性，即或视之为是，亦必设法反对，企求隐昧耳。际兹之时，只有各行其是之一法，故曰：“我们的工作是济益我们的，你们的工作是济益于你们 的，我们是对于他虔诚的”！

《可兰汉译附传》第 52 页
○ 32 林松注释：43．141 节与前文 134 节内容、文字完全相同。前后两次重迭出现。在于反复强调人们对自己的所为各自负责，互不牵连，因而必须自慎自戒。

《古兰经韵译》第 34 页《古兰经汉译》注释汇集 卷二 第二章 黄牛（百格勒）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1 12:07

《古兰经汉译》注释汇集 卷二

第二章 黄牛（百格勒）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一七段 卡巴天房（上）
本段叙述改变礼拜方向，是为了试验谁是追随穆圣的忠实信仰者。卡巴被指定成为穆斯林礼拜方向的中心。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23 页

［马坚译正文］
［142］ ①一般愚人将说：“他们为什么要背弃他们原来所对的朝向②呢？”你说：“东方和西方，都是安拉的③，他把他所意欲的人引上正路④。”［143］我这样⑤使 你们⑥成为一个中正的民族⑦，以便你们成为世人的作证者⑧，而使者⑨成为你们的作证⑩者。我以你原来所对的○ 11 方向为朝向，只为辨别谁是顺从使者的，谁是背叛的○ 12。这○ 13 确是一件难事○ 14，但在安拉所引导的人○ 15，却不难。安拉不致使你们的信仰徒劳无酬○ 16。安拉对于世人，确是至爱的，确是至慈的○ 17。［144］我确已见你反复地仰视天空○ 18，故，我必使你转向你所喜悦的朝向。你应当把你的脸转向禁寺○ 19。你们无论在那里，都应当把你们的脸转向禁寺○ 20。曾受天经者必定知道这○ 21 是从他们的主降示的真理○ 22，安拉绝不忽视他们的行为○ 23。［145］即使你以一切迹象昭示曾受天经者○ 24，他们必不顺从你的朝向○ 25，你也绝不顺他们的朝向○ 26；他们各守自己的朝向○ 27，互不相从。在知识降临你之后○ 28，如果你顺从他们的私欲，那末，你必定是不义者。［146］蒙我赏赐经典的人，认识他，犹如认识自己的儿女一样○ 29。他们中有一派人，的确明知故犯地隐讳真理○ 30。［147］真理是从你的主降示的，故你绝不要怀疑○ 31。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22-23 页

① 王静斋眉批：记改向朝堂事

《古兰经译解》（丙）第 29 页
① 马坚目录：关于改变朝向的预告

《古兰经》（1-8 卷）第 2 页
① 时子周眉批：拜主的方向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3 页
② 王静斋夹注：犹太人和多神教徒们在不久的以后必说：穆圣暨众同人原面向耶路撒冷圣殿礼拜，这圣殿是犹太人所向的朝堂，而今为着什么复改向墨克禁寺礼拜呢？

《古兰经译解》（丙）第 29 页
② 刘锦标夹注：穆圣到买地奈时以巴拉斯坦洁殿为朝向，此时奉谕在迁都二年改向麦加天房，彼时议论者颇多，乃下此谕。

《古兰汉译附传》53 页
③ 王静斋夹注：各方面均在真主的掌握，他可随便命人朝向任何方面礼拜。

《古兰经译解》（丙）第 29 页
③ 马坚注释：69．安拉是超乎时间与空间的，是前无始后无终的，是无所不在的，但我们作礼拜的时候有立正、鞠躬、叩头等等动作，当然必须对着一个方 向，这种方向，阿拉伯称为“格不赖”（qiblab）今译作“朝向”，这是朝拜安拉的方向。穆圣在墨克的时候，在克而白的南面，向北礼拜，因为这样他可以 又向克而白，又向耶路撒冷的圣殿礼拜；可谓一举两得。他逃避到默底纳后，要向南方的克而白，就不能向北方的圣殿；要向北方的圣殿，就不能向南方的克而白； 二者不可兼得，他就暂时向圣殿礼拜，同时，常仰视天空，祈祷安拉，希望以克而白为伊斯兰教所特有的朝向，因为克而白是易卜拉欣所创建的，又是全体阿拉伯人 所一致尊崇的，借此可以号召全体阿拉伯人，而将他们全体团结起来。经过十六个月后，才奉到改变朝向的启示。在未改变朝向之前，先奉到这节启示，预告一般愚 人对于这件事的批评，和对于他们的答复。

《古兰经》（1-8 卷）第 36 页
③ 时子周注释：117．“盖布赖”：译“方向”二字，即礼拜时面对的方向。穆圣在麦加时，原向耶路撒冷；迨迁至麦地纳十六个月后遵主命宣布改向麦加，这是安拉对穆斯林一个预示，将来必收复麦加，因穆民绝不甘使拜主中心常在多神教徒占领之下。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4 页
④ 王静斋夹注：真主欲引领谁得正道，便就引领谁。

《古兰经译解》（丙）第 29 页
④ 林松注释：44．先知在麦加时，礼拜朝向是耶路萨冷，迁徙至麦地那后十六个月，才奉主启示改朝向为麦加，预示着将来必然光复麦加，并以麦加为宗教中心。

《古兰经韵译》第 35 页
⑤ 王静斋夹注：就像指示给你们正道似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29 页
⑥ 王静斋夹注：穆圣的教生。

《古兰经译解》（丙）第 29 页

⑦ 王静斋夹注：被选为守正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29 页
⑦ 马坚目录：伊斯兰教的特色

《古兰经》（1-8 卷）第 2 页
⑦ 马坚注释：70．中正的民族：就是没有太过和不及的民族。犹太教偏向入世，基督教偏向出世，伊斯兰教是半入世半出世的，教人兼顾物质的享受，与精神的陶冶。

《古兰经》（1-8 卷）第 36 页
⑦ 时子周注释：118．“中庸”：原文为不太过与不及，故译“中庸的民族”。
“作证”：给众人作证，是将主命宣达给众人。使者：指穆圣。
“只为知道谁是追随使者的”：这是说方向原不重要，纪律最为重要。原定耶路撒冷，与后改麦加，都是纪律上的试验。严守纪律本属难事，惟得到安拉领导 （即信德坚定）的人，不以为难。不湮没信仰，严守纪律的人，其信仰必甚坚定。所以主才说：“安拉绝不湮没你们的信仰”。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4 页
⑧ 王静斋夹注：将在复生日见证列使向世人传达天命了。

《古兰经译解》（丙）第 29 页
⑨ 王静斋夹注：穆圣。

《古兰经译解》（丙）第 29 页
⑩ 王静斋夹注：证明你们守正、清洁。

《古兰经译解》（丙）第 29 页
⑩ 王静斋注释：75．世上每一个穆民全都深信真主曾向每一个民族遣过使者，一方面对此作概括的信服，一方面信服《古兰》上所列举的那些位使者与圣 人，伊斯兰就以这一点提高人类的资格了，也可以说以这一点为人类铺平相亲相爱的大道了。穆民实在是各位使者与圣人的两世好朋友。针对着这样看法不妨说：非 穆民确是主的仇敌，也可称是使者和圣人全体的仇敌，因为他们的不信服一部分使者圣人，那便是不信服大众，不信服真主差遣至大众。说到全部信服上，那只有穆 圣的教生，他们所以优越其他民族者就在这一点上。是以真主称为穆民为中庸的一伙（译自《卧穆》）。

《古兰经译解》（丙）第 30 页
○ 11 王静斋夹注：克而白。

《古兰经译解》（丙）第 29 页
○ 12 仝道章注释：19．（ 吉布拉 QIBLAH）即“礼拜的方向，”也译作“朝向”，意思是“人所面对的点或方向”。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52 页
○ 12 王静斋夹注：以吩咐改向朝堂事，分别谁是诚心信从穆圣的，谁是信仰力不坚强复返迷误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29 页
○ 12 马坚注释:71．改变朝向后，伪信的人和改宗伊斯兰教的犹太人，有因此而叛教的。

《古兰经》（1-8 卷）第 36 页
○ 13 王静斋夹注：再向天房礼拜。

《古兰经译解》（丙）第 29 页
○ 14 王静斋夹注：不是大众容易举行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29 页
○ 15 王静斋夹注：得到真主引领的人，不以改向朝堂感觉困难。

《古兰经译解》（丙）第 29 页
○ 16 王静斋夹注：必不废弃你们先前面向耶路撒冷礼过的拜，而且加以善赏。

《古兰经译解》（丙）第 29 页
○ 16 王静斋注释：76．穆圣原向克而白礼拜，在迁到默底纳后改向耶路撒冷圣殿。后又奉命改向克而白了。在改向朝堂的明令发布以后，反对派向穆民提出质问： 你们先向耶路撒冷圣殿礼拜，这事如果是对的，而今你们为了什么又不面向它礼拜呢？这若是错误，在你们一向面向它礼拜；如此，是你们死去的先人不皆迷误而死 了吗？因此，真主降这一段天经说：“你们一向朝着耶路撒冷圣殿礼过的拜，均属有效”。

《古兰经译解》（丙）第 30 页
○ 17 王静斋夹注：必不湮没穆民的善功。

《古兰经译解》（丙）第 29 页
○ 18 王静斋夹注：希望默示，等候命向天方礼拜。因为那是易卜拉欣的朝向，且是最宜号召阿拉伯人皈依伊斯兰教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29 页
○ 18 时子周注释：119．“仰面向天”：是祈祷主。穆圣早欲以“克而白”为拜主方向，因无主命，且“克而白”在当时还在多神教徒占据下，不敢擅作主张，故仰面向天，求主赐予指示。所以才有这一句：“我即将为你置你所爱的方向”。意即驱除该地多神教徒，光复该地。
有经人不信这段《经》，便是不信他们经中的预言了，他们是有罪的。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4 页
○ 18 林松注释：45．向天空仰望——是求安拉启示的状态，表示不敢擅作主张。

《古兰经韵译》第 35 页
○ 19 王静斋注释：77．就是说：“你面向天房吧”！原文称为：禁寺方面，是因其包括着天房。

○ 19 王静斋附说：自古一般的通性，是以先入者为主。穆圣宣道伊始，面向耶路撒冷圣殿礼拜，确有深意存乎其间。及至伊斯兰稍有基础，乃奉命改向天方礼拜，因 而惹得犹太人大肆抨击。其惟一理由是：你们若以后者为对，你们从前一定是错误了；若以先前的为对，那你们现在就是错误了。现在反对改正旧误的人，也是根据 这种理由。

《古兰经译解》（丙）第 30 页
○ 19 马坚目录：为什么要向着克而白礼拜？

《古兰经》（1-8 卷）第 2 页
○ 20 王静斋夹注：在任何地方礼拜，就要面向天方。

《古兰经译解》（丙）第 29 页
○ 20 马坚注释：72．圣寺：就是克而白天房周围的地方。“转向圣寺”：是向着圣寺礼拜。现在，全世界的穆士（斯）林（Muslim）每日都向克而白礼拜五次，就是遵循这个命令。现在，克而白是四万万穆士（斯）林共同的目标，墨克城是伊斯兰民族精神上的首都。

《古兰经》（1-8 卷）第 37 页
○ 21 王静斋夹注：改向天房。

《古兰经译解》（丙）第 29 页
○ 21 王静斋夹注：此事已记载他们的《圣经》中。

《古兰经译解》（丙）第 29 页
○ 23 王静斋夹注：犹太人反对改向天方礼拜，这类罪恶在真主不能不知。

《古兰经译解》（丙）第 29 页
○ 24 王静斋夹注：使他们得见各项显迹，证明穆圣于改向朝堂事光明正大。

《古兰经译解》（丙）第 29 页
○ 24 刘锦标夹注：读究经卷者：是指有经典的宗教家。

《可兰汉译附传》第 54 页
○ 24 时子周注释：120．穆圣使命，载在《新旧约》中，这等异迹犹太教人尚不相信，更显什么异迹，取他们的相信呢？
犹太教徒与耶稣教徒争着把耶路撒冷的礼拜堂作为中心礼拜堂，但他们的朝向也不一致。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5 页
○ 25 王静斋夹注：由于顽强与妒忌。

《古兰经译解》（丙）第 29 页
○ 26 王静斋夹注：从此勿希冀他们归奉伊斯兰，在他们也勿盼你复向耶路撒冷圣殿礼拜了。

《古兰经译解》（丙）第 29 页
○ 27 王静斋夹注：犹太人和基督徒也互不跟从。

《古兰经译解》（丙）第 29 页
○ 27 马坚注释：73．犹太教徒向耶路撒冷的圣殿礼拜，基督教徒向东方礼拜。所以说：“他们各守自己的朝向”。

《古兰经》（1-8 巷）第 37 页
○ 28 王静斋夹注：奉到默示。

《古兰经译解》（丙）第 29 页
○ 29 王静斋夹注：就象认识群儿中自己的儿子那样清楚。

《古兰经译解》（丙）第 30 页
○ 29 马坚注释：74.参阅七：157.

《古兰经》（1-8 卷）第 37 页
○ 29 时子周注释：121．他们明知穆圣是使者，但他们把经里的话隐匿起来不宣布。
“儿子”：是譬喻知道的清楚与熟悉。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5 页。
○ 29 林松注释：46．好比认识儿子一样——比喻的说法。即很熟悉，很清楚。

《古兰经韵译》第 36 页
○ 30 王静斋夹注：关于穆圣的真话，匿而不宣。

《古兰经译解》（丙）第 29 页
○ 31 王静斋夹注：对于改向朝堂一事，不得跟别的一样怀疑。

《古兰经译解》（丙）第 29 页
○ 31 刘锦标《传》：36．呜呼！随明从真，无人不以为善、为美。然，能卒然行之者，古今均鲜。读此数节，人情尽矣。主即无方，圣是真圣，既识真圣，则从圣 所向。然，无知识者拘于故习，安于风俗，识为奇异。其读书念经之士，心知是真，意服其理，然，私心自傲，不肯从人，不特不从，且加隐昧焉。夫，真之初兴， 犹如一阳之复，其势甚微，少一游疑，而为智者迁移，复陷昏暗矣。故又嘱曰：“汝不可曲从他们的私心哪”，“汝不可怀疑”。夫，真道久则自明，自无能有论驳 之者，然，终有不肯归之者，其昏愚不明者乎？盖，自古昏愚所信是神迹，是能上天，能入地之种种神话。故，又曰：主由你们同类中派钦使，明谕非天神，非天 仙，其凡言能种种神通者，是法术，决不是主的钦使，主之钦使之使命，就是教授我人经典，及理智判断，至洁我们的身心，授与我们素未闻知而已。使你们转向跟 随此类圣使而已。

《可兰汉译附传》第 55—56 页
○ 31 时子周注释：122．“你莫怀疑”：是指读经人，不是指穆圣。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5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1 12:07

〔仝道章分段〕

第一八段 卡巴天房（下）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24 页

［马坚译正文］
［148］各人都有自己所对的方向①，故你们当争先为善。你们无论在那里，安拉将要把你们集合起来②，安拉对于万事，确是全能的。［149］③你无论从那 里出去，都应当把你的脸转向禁寺④；这确是从你的主降示的真理。安拉绝不忽视你们的行为。［150］你无论从那里出去，都应当把你的脸转向禁寺⑤。你们无 论在那里，都应当把你的脸转向它，以免他人对你们有所借口⑥。惟他们中不义的人除外，但你们不要畏惧他们，你们当畏惧我⑦，以便我成全我所施于你们的恩典 ⑧，以便你们遵循正道⑨。［151］⑩犹如我派遣你们族中的一个使者○ 11 来教化你们，对你们宣读我的迹象○ 12，熏陶你们，教授你们天经○ 13 和智慧 ○ 14，并将你们所不知道的○ 15 教训你们。［152］故你们当记忆我○ 16，（你们记忆我），我就记忆你们○ 17；你们当感谢我○ 18；不要孤负我○ 19。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23 页

① 王静斋夹注：在每伙人有他礼拜时所面向的朝堂。

《古兰经译解》（丙）第 30 页
② 王静斋夹注：把你集结在复生日，而依你们所作过的，施以赏罚。

《古兰经译解》（丙）第 30 页
② 马坚注释：75.安拉欲使你成为一个民族，故，为你们规定一个共同的朝向，使你们具有共同的目标，你们虽散居四方，他要将你们统统集合在伊斯兰的 旗帜之下，使你们精诚团结，相亲相爱，如手如足。故《古兰经》云：“信士们只是教胞”。（四九：10）。天使曾说：“凡与你们同一朝向的人，你们不要说他 们不是信士”。

《古兰经》（1-8 卷）第 38 页
② 时子周注释：123.穆斯林以“克而白”为拜主的方向，即是依作精神上的共同中心。有了中心，就自然的成为一种群众以领导世界人类达到至善之境。所以穆斯林要竞相为善，以奔向此一目标。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5 页
③ 王静斋眉批：世界伊斯兰教的人，均以天方为朝堂

《古兰经译解》（丙）第 31 页
④ 王静斋夹注：必须面向天房礼拜。

《古兰经译解》（丙）第 30 页
④ 时子周注释：124．圣寺：称为圣寺，是尊重此寺。用作穆斯林精神中心，穆斯林尊它，不是拜它。过去据此寺的多神教徒，曾立有偶像，他们是拜偶像，也不是拜寺。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6 页
⑤ 王静斋夹注：要以身体的全面朝向天方礼拜。

《古兰经译解》（丙）第 30 页
⑥ 王静斋注释：78．穆圣面向耶路撒冷圣殿礼拜，而犹太人以穆圣不从其宗教为不对。穆圣不面向天方礼拜，而多神教徒说：“穆氏既自称跟随圣祖易卜拉 欣的道，而何不面向当年易圣所向的天房礼拜呢”？及至穆圣改向天房礼拜了，犹太中的一般背义者又说：“穆氏既已朝向天房礼拜，足见他不久的就要复返祖教 （去拜偶像），不再宣传伊斯兰了”。

《古兰经译解》（丙）第 31 页
⑦ 王静斋夹注：不要怕他们反对你们改向朝堂。你们要以领我的命令表示惧我。

《古兰经译解》（丙）第 31 页
⑧ 王静斋夹注：这话是继续上文——以免……。就是说：以导至宗教上的明迹而完满的我对你们的恩惠。

《古兰经译解》（丙）第 31 页
⑧ 时子周注释：125．“恩典”：即下一节所叙的，也即易卜拉欣从前所求的，见本章 129 节。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7 页。
⑨ 林松注释：47．以上 142-150 节，是改礼拜朝向为天房的主要依据。五洲四海的穆斯林礼拜时，都面向麦加的天房。

《古兰经韵译》第 37 页
⑩ 时子周眉批：主教穆圣使人清洁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5 页
○ 11 王静斋夹注：穆圣。

《古兰经译解》（丙）第 31 页

○ 12 马坚注释：76．“迹象”：是指《古兰经》。

《古兰经》（1-8 卷）第 39 页
○ 13 王静斋夹注：《古兰》。

《古兰经译解》（丙）第 31 页
○ 14 王静斋夹注：《古兰》中所说的条例。

《古兰经译解》（丙）第 31 页
○ 15 王静斋夹注：告诉你们前代的历史，诸圣的事迹，以及后来新发现的事迹。

《古兰经译解》（丙）第 31 页
○ 16 王静斋夹注：以礼拜和赞颂来记想我。

《古兰经译解》（丙）第 31 页
○ 17 王静斋夹注：一解我就给你们善赏。

《古兰经译解》）（丙）第 31 页
○ 17 时子周注释：126．“纪念”：有两讲：⑴纪念；⑵卓越。此处当讲：你们纪念我，我当使你们强过众人。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6 页
○ 18 王静斋夹注：以作善功，感念我所对你们的恩惠。

《古兰经译解》（丙）第 31 页
○ 19 马坚注释：《李陵答苏武书》云：“陵虽孤恩，汉亦负德”。又云：“孤负陵心，区区之意”。

《古兰经》（1-8 卷）第 39 页
○ 19 王静斋夹注：不要以作些恶事，隐匿我往常对你的恩惠。

《古兰经译解》（丙）第 31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1 12:08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一九段 穆斯林行将遭受试炼
本段说明穆斯林会受到考验，并说明殉道者不是死亡。同时也说到自发为善，安拉能够知道。隐瞒经文，将会引起天人共怒。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24 页

［马坚译正文］
［153］信道的人们啊！你们当借坚忍①和拜功，而求祐助②。安拉确是与坚忍者③同在的。
［154］④为主道⑤而被戕害的人，你们不要说他们是死的；其 实，他们是活的⑥。但你们不知觉。［155］我必以些微的恐怖和饥馑，以及资产、生命、收获等的损失，试验⑦你们，你当向坚忍的人报喜⑧。［156］⑨他 们遭难的时候，说：“我们确是安拉所有的，我们必定只归依他⑩。

”［157］这等人，是蒙安拉的祜祐和慈恩的；这等人，确是遵循正道的○ 11。§［158］ ○ 12塞法和麦尔维○ 13，确是安拉的标识。举行大朝或小朝的人○ 14，无妨游此两山○ 15。自愿行善者○ 16，（必得善报），因为安拉确是厚报的，确是全知的○ 17。［159］○ 18 我在经典中为世人阐明正道之后，隐讳○ 19 我所降示的明证和正道的人，安拉弃绝他们；一般诅咒者，都诅咒他们○ 20。［160］惟悔罪自新，阐明○ 21 真理的人，我将赦宥他们。我是至宥的，是至慈的○ 22。［161］终身不信道、临死还不信道的人 ○ 23，必受安拉的弃绝，必受天神和人类全体的诅咒。［162］他们将永居火狱，不蒙减刑，不获宽限○ 24。［163］你们所当崇拜的，是唯一的主宰；除他外，绝无应受崇拜的；他是至仁的，是至慈的。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23-24 页

① 王静斋夹注：担负痛苦，饱受患难。

《古兰经译解》（丙）第 31 页

② 王静斋夹注：求真主以此助长你们，尽到应负的天命。

《古兰经译解》（丙）第 31 页

③ 王静斋夹注：就是扶助并保护忍耐的人。

《古兰经译解》（丙）第 31 页

③ 林松注释：48．坚忍——因当时麦加尚未光复。在多神教徒控制下，所以强调应该坚忍。

《古兰经韵译》第 38 页

③ 时子周注释：127．此时麦加还在多神教徒占据下，故说你们当以礼拜忍耐求相助。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6 页

④ 王静斋眉批：为教牺牲，虽死犹生

《古兰经译解》（丙）第 31 页

④ 马坚目录：为主道而死者，永垂不朽

《古兰经》（1-8 卷）第 2 页

④ 时子周眉批：在主的道上牺牲，虽死犹生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5 页

⑤ 马坚注释：78．“为主道”：就是为真理、为正义、为人道，与此相对的是：“为魔道”。（参阅四：76）。当日，穆士（斯）林们是为主道而作战 的，因为他们是争自由，反迫害的。他们的战争是一种正当防卫的行为。《古兰经》的明文，便是铁证。（参阅二：190、217；九：36；二二：39、 40）。

《古兰经》（1-8 卷）第 39 页

⑥ 马坚注释：79．这是说为真理、正义、人道而牺牲生命的人，是精神不死的，是虽死犹生的。（参阅三：169、170）。

《古兰经》（1-8 卷）第 39 页

⑥ 王静斋注释：79．在白德里战役以后，众穆民提及被敌残杀的人，有的说：可惜某人正在壮年，尚未享受今世的快乐，竟致伤生，与世永别了。于是真主降经说：“为教牺牲的人虽死犹生”云云。

《古兰经译解》（丙）第 32 页
⑥ 林松注释：49．这一节的意思是，为安拉之道而牺牲者永垂不朽，虽死犹生。

《古兰经韵译》第 38 页
⑥ 时子周注释：128．“在安拉的道上被杀”：就是为保护真理而死，所以穆斯林应认清是非，维护真理，这样虽死犹生。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6 页
⑦ 王静斋夹注：以此种种证明你们能不能忍耐，其情有如试验。

《古兰经译解》（丙）第 31 页
⑧ 王静斋夹注：以天园预报给忍耐者。

《古兰经译解》（丙）第 31 页
⑧ 时子周注释：129．此节很重要。此时的穆斯林已有很大牺牲。从麦加迁至麦地纳，家园、亲属、财产，多已损失。但此后仍须忍受更多的牺牲，并面临 恐惧、饥饿、死亡，这是主的试验，必须有的试验。否则经过一次牺牲，就自以为功高过人，就希望报赏，稍不称意，就怨主尤人，这是最不好的。如果经过这次试 验以后，始终忍耐，便可以给他们报喜信了。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6 页
⑨ 时子周眉批：受灾难的试验是将得福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6 页
⑩ 王静斋夹注：前一句是承认真主的判定；后一句是信死后有复起。

《古兰经译解》（丙）第 31 页
⑩ 时子周注释：130．能忍耐的人，经过任何牺牲都有不动摇，必是有了最大的认识，那就是他们所说的：“我们是属于安拉的，我们将归于他”。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6 页
○ 11 王静斋夹注：以听从判定，步入正途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31 页
○ 11 刘锦标《传》：37．中国孔子曰：“朝闻道，夕死可矣”。盖夫，道乃人生之至乐，难得而易失者也。得矣虽死犹生。然，降及近世，人为魔惑，无识真道， 尚云乐道，既不乐道，岂能死道，既得真道，宜经过锻炼。否则，虽得易失，故，谕以坚忍。所谓：“天降大任于斯，必先苦其心志，劳其筋骨，饥馁其身，以增益 其所不能是也”。所可喜者，我教友至今犹能为教牺牲，遭患难而不变耳。

《可兰汉译附传》第 57 页
○ 12 王静斋眉批：索法与墨尔袜

《古兰经译解》（丙）第 32 页
○ 13 王静斋夹注：真主的道上两项征迹。

《古兰经译解》（丙）第 32 页
○ 13 刘锦标夹注：帅发、买雷卧：是麦加附近二山。

《可兰汉译附传》第 57 页
○ 13 马坚目录：赛法和麦尔维

《古兰经》（1-8 卷）第 2 页
○ 13 马坚注释：80．赛法和麦尔维：是天房东边的两座小山。相传易卜拉欣的夫人哈哲尔（Hagar）带着他的婴儿易司马仪（阿拉伯人的始祖）初到墨克时， 因无水可饮，曾奔走于两山之间，寻找水泉。嗣后，天房附近突然涌出一洞清泉来，就是现在的载姆载姆泉(Zamzam)。嗣后，阿拉伯人每到墨克朝参天房的 时候，为纪念他们的始祖，故有奔走于两山之间的仪式，但他们曾在每座小山的顶上建立一个偶象。伊斯兰初期的穆士（斯）林，不愿意举行这个仪式。故启示这节 明文。

《古兰经》（1-8 卷）第 40 页
○ 13 林松注释：50．瑟法和麦勒瓦——位于麦加的两个小山丘，在禁寺附近。今已在两丘间修成平滑通道，并已纳入整个天房的结构中。

《古兰经韵译》第 39 页
○ 14 王静斋夹注：奔赴天房，朝克而白。

《古兰经译解》（丙）第 32 页
○ 14 马坚注释：81．参阅二：196。

《古兰经》（1-8 卷）第 40 页
○ 14 王静斋注释：80．索法、墨尔袜：是墨克的两座名山。愚昧时代的多神教以游此二山为善功。山上有两个偶像，供大家争相抚摩。伊斯兰复兴后，穆民视此为可耻。所以真主说明；这两项古迹是宗教上的标识，不得认为愚昧时代的遗物。

《古兰经译解》（丙）第 32 页
○ 15 时子周注释：131．两山：在麦加附近，原是多神教香火地。此节言此山是宗教标志，不要因多神教曾在此立过偶像而不游此山。
巡礼是天命，巡游是圣行。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7 页
○ 15 仝道章注释：20．环绕两山游行：原是阿拉伯人的旧俗，所以此处说：巡游两山无妨。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52 页
○ 16 王静斋夹注：举行例外的善功——若巡游等事。

《古兰经译解》（丙）第 32 页
○ 16 时子周注释：“自动行善”：凡不属于规定的善功就是自动的。其损失，主必知道，且给厚赏。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7 页
○ 17 王静斋夹注：这话里含着催促举行副功，一如举行主制。

《古兰经译解》（丙）第 32 页
○ 18 时子周眉批：明了经义，不事宣传者，恐将遭主的恼怒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7 页
○ 19 时子周注释：132．此节隐匿它：是指得到了经，既不奉行又不宣传而言。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7 页
○ 20 马坚注释：82．参阅《申命记》二八：15-68。

《古兰经》（1-8 卷）第 40 页

○21 王静斋夹注：“表明”：就是发布前所隐匿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32 页
○22 王静斋夹注：真主降经，我们若匿而不宣，则遭咒诅。

《古兰经译解》（丙）第 32 页
○22 王静斋略解：以上是指犹太人颁降的。《讨喇忒》经上记有关于穆圣情状的明文，而他们一概抹煞。因此他们遭安拉的怒恼，并遭真信士和众天使的咒诅。犹太人以外凡是隐匿真理，以假欺人的，其遭遇能不和犹太人一样吗？

《古兰经译解》（丙）第 32 页
○22 王静斋附说：晚近的学者依据这段经文，力主《古兰经》必须译成别国文字，以广流传。不如此，就算隐匿而受诅。但是翻译《古兰》不属一件容易的事情。欧 美人有好多研究东方文化的着手翻译，可惜他们不曾切实了解《古兰》的真义。只因它那文词的构造和其他普通文章大不相同。欧西的一切译本，在外人视为是很可 靠的了，其实好多地方辞不达义。更有的人把原文整个的给变更了。那此毛病全是由不明经义所致。有个英国人在把《古兰》译成英文以后，在埃及住了三年，研究 阿文，不时请教于各大文豪之前。但是，结果并未有什么出奇的收获，在他自己也毫不掩饰的承认他那译本辞不达义。不过藉（借）着埃及学者的指示，略加修正而 已。又法国教育、外交两部长曾委托研究东方文化的马尔窦氏翻译《古兰经》，1926 年出版。他那《序文》里说了这么几句话：“《古兰》经文的排列，本出自 造物主，那是天经。当然要含着一种特殊的美妙，任凭是中哪一国的文字，统不能彻底介绍它的真义，因其有关宗教的文字全不够用”。事前马氏尝说： “我注意研讨《古兰》，接连九年，立意把它译成法文，力求保持着原文本来的面目，但不知能不能克服种种困难”？（译自《卧穆》）。

《古兰经译解》（丙）第 33 页
○23 时子周注释：133．“不信的人”：是指 159 节既不奉行又不宣传而言。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8 页
○24 王静斋夹注：不姑容他们：一解不予他们悔罪的工夫。

《古兰经译解》（丙）第 33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1 12:08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二 O 段 认主独一
本段指出由天地的造化到自然的现象，都有安拉的迹象，可是仍然有人在安拉之外崇拜其他的神，这些人都将因遭受刑罚而后悔，但是他们却无从脱离火狱。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25 页

［马坚译正文］
［164］ ①天地的创造，昼夜的轮流，利人航海的船舶，安拉从天上降下雨水，借它而使已死的大地复生，并在大地上散布各种动物②，与风向的改变，天地间受制的云，对 于能了解的人看来，此中确有许多迹象③。［165］有些人，在安拉之外④，别有崇拜，当做安拉的匹敌；他们敬爱那些匹敌⑤，象敬爱安拉一样——信道的人 们，对于敬爱安拉，尤为恳挚——当不义的人，看见刑

罚的时候⑥，假若他们知道一切能力都是安拉的，安拉是刑罚严厉的……⑦。［166］当时，被随从的人 ⑧，看见刑罚，而与随从的人绝交⑨，他们彼此⑩间的关系，都断绝了○ 11。［167］随从的人，将说：“但愿我们得返尘世，那末，我们将与他们○ 12 绝交，犹如他们○ 13 与我们绝交一样○ 14。”安拉将这样以他们的行为昭示他们，使他们感到悔恨○ 15，他们绝不能逃出火狱○ 16。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25 页

① 王静斋眉批：真主独一之象征

《古兰经译解》（丙）第 33 页
① 马坚目录：教人观察大自然

《古兰经译解》（1-8 卷）第 2 页
① 时子周眉批：真主大能的迹象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7 页
② 王静斋夹注：参看《哲注》。

《古兰经译解》（丙）第 33 页
③ 王静斋注释：81．自关于真主唯一无二的明文颁降以后，多神教徒听到这话非常警异。彼时，克而白供有三百六十偶像。他们对穆圣说：你们的话如果属 实，请你指示几项象征，以便我们认为你的话信而不疑。所以真主颁降：的确在天地的造化……。天地暨其间种种奇异的构造，夜昼的种种不同，与因为利人营商载 重，航海不至下沉的“船舶”，与真主降自天空的“雨水”，用它使既干的田地复活，与散播在地上的一切动物，与变转忽东忽西，忽冷忽热的“风”，与服从生命 被制在天地间，行到真主所指定之地的“云”。以此发现在海陆空的各种现象，全是对于有理解的人们，证明真主独一全能的铁证。

《古兰经译解》（丙）第 33 页
③ 王静斋附说：所言天地的造化……约不过举几个例子。此外应运用理智推究的宇宙间的现象不胜枚举。人除去以感觉力察视万物外，更应以最高的理智作判 断，穷究真理，以了解万物内在的条理秩序。科学的进展使人了解显微镜、望远镜难测原子的结构，和星云的组织。人的高级理智，透过感觉所得的世界要求，深入 宇宙秘密的核心，要去追究宇宙全部的真理。于此可证智力的进步，当无止境。164 节不过举例言之罢了。

《古兰经译解》（丙）第 33 页
③ 时子周注释：134．此节所叙的各种现象，当然是有独一真主的种种迹象，由此可以认定有主。但如果我们循此迹象仔细研究，便可在科学上得到各种知识，由此更可确信真主的大能。凡我穆民均当重视此义。
“了解的人”：就是循此迹象研究有得的人。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8 页
③ 林松注释：51．这一节大意是：从所列举的种种现象中，通晓事理的人们，应该体会出安拉控制这一切的权能。

《古兰经韵译》第 40 页
④ 王静斋夹注：不信真主而崇奉偶像。

《古兰经译解》（丙）第 33 页
④ 时子周注释：135．安拉以外的：固可包括偶像在内。但此处显然是指那些领袖的人物而言，看下一节便知。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8 页
⑤ 王静斋夹注：偶像。

《古兰经译解》（丙）第 33 页
⑥ 王静斋夹注：甚于多神教徒爱他们的偶像。信者无时不依赖真主，独多神教徒非遇大灾大难，必不投向真主。

《古兰经译解》（丙）第 33 页
⑦ 马坚注释：83．这里省略下半句，原为表示他们的那种狼狈不堪的情状是难以形容的，为让读者用自己的想象力去推想那种情状。

《古兰经》（1-8 卷）第 41 页
⑧ 王静斋夹注：逆徒的领袖。

《古兰经译解》（丙）第 33 页
⑧ 时子周注释：136．证明上节是指领袖。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8 页
⑨ 王静斋夹注：不承认生前引诱信徒迷误；且离远他们，不与同处。

《古兰经译解》（丙）第 33 页
⑩ 王静斋夹注：领袖与信徒。

《古兰经译解》（丙）第 33 页
○ 11 王静斋夹注：所有血统关系，朋友联络，均都消沉。

《古兰经译解》（丙）第 33 页
○ 12 王静斋夹注：领袖。

《古兰经译解》（丙）第 33 页
○ 13 王静斋夹注：在今日。

《古兰经译解》（丙）第 33 页
○ 14 王静斋注释：82．一般领导群众陷入迷途的，以自欺欺人，享受生前的虚荣，死后绝口不肯承认生前那些欺人的举动。信徒们到那时候才恍然大悟，切知他们的领袖是个欺骗者。盼望现代受骗而走入歧途的人们赶快觉悟。勿待死后悔悟，而致无济于事。

《古兰经译解》（丙）第 34 页
○ 15 时子周注释：137．“懊丧”：指被弃在火狱里的痛苦。这种互弃情形，今世常有。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8 页
○ 16 王静斋夹注：既入火狱，不能脱离。

《古兰经译解》（丙）第 33 页
○ 16 刘锦标《传》：38．昏愚之人，重地物之有形，隐匿明白之示谕，及经典中，中正之道，古今同情。试观今人对于寺院之信仰，岂不重于经典中之种种示谕 乎。近年以来，对于建筑寺院之件，时时可观；对于研究《可兰》真道所在的人，几乎无有。此即所谓剥之象也。剥极能复，

主赦之矣。俗译此复字为 “悔”，不知悔而不复，则造物主亦不复；若天真一复，而造物主复矣。若其迷而不返者，谁其赦之乎。

夫，造物主虽不能以声色显现，有参悟者因其天地昼夜种种之造化，亦能证出。至于昏愚之人仍是不可理喻，事恃觉官实验，非经眼见则不肯归服，其昏愚顽固非死不悟，惜哉。

《可兰汉译附传》第 58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1 12:09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二一段 被禁止的食物
本段说明了可食的和禁食的东西，教人知感。并说明魔鬼的意图。最后指出隐瞒经文任何一部分都是罪大恶极。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26 页

［马坚译正文］
［168］ ①众人啊！你们可以吃大地上所有合法而且佳美的②食物，你们不要随从恶魔的步伐③，他确是你们的明④敌。［169］他只以罪恶和丑事命令你们，并教你们假 借安拉的名义，而说出你们所不知道的事⑤。［170］⑥有人劝他们说：“你们应当遵守安拉所降示的经典⑦。”他们就说：“不然，我们要遵守我们祖先的遗教 ⑧。”即使他们的祖先无知无识⑨，不循正道⑩（他们仍要遵守他的遗教）吗〇 11？［171］〇 12 不信教者譬如（你号召他们）就象叫唤只会听呼喊的牲畜一样〇 13。（他们）是聋的，哑的，是瞎的，故他们不了解〇 14。［172］信教的人们啊！你们可以吃我所供给你们的佳美〇 15 的食物，你们当感谢安拉，如果你们只崇拜他。［173］〇 16 他只禁止你们吃自死物〇 17、血液〇 18、猪肉〇 19、以及诵非安拉之名而宰的动物〇 20；凡为势所迫〇 21，非出自愿〇 22，且不过分的人〇 23，（虽吃禁物）毫无罪过〇 24。因为安拉确是至赦的，确是至慈的〇 25。［174］隐讳安拉所降示的经典，而以廉价出卖它的人，只是把火吞到肚子里去〇 26，在复活日，安拉既不和他们说话，又不涤除他们的罪恶，他们将受痛苦的刑罚〇 27。［175］这等人，以正道换取迷误，以赦宥换取刑罚，他们真能忍受火刑〇 28！［176］这是因为安拉已降示了包含真理的经典，违背经典的人，确已陷于长远的分裂之中〇 29。§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25-26 页

① 王静斋眉批：凡是清洁合法的均属可吃

《古兰经译解》（丙）第 34 页
① 马坚目录：教人吃佳美的食物

《古兰经》（1—8 卷）第 2 页
① 时子周眉批：应吃清洁合法的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8 页
② 王静斋夹注：不清洁不合法的，应在禁食之列。

《古兰经译解》（丙）第 34 页
② 马坚注释：84．合法的食物：是以合法的手段取得的食物；佳美的食物：是纯洁的、可口的、富于营养的食物。随从恶魔的步伐：是指蒙昧时代的阿拉伯人因迷信而戒除种种合法而且佳美的食物（参阅五：103）。

《古兰经》（1-8 卷）第 42 页
② 仝道章注释：21．“美好的”：原文是“　TAIB”。优素福·阿里诠释为“纯洁、干净、完整、滋养及好吃的”。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52 页
③ 王静斋夹注：不要步入恶魔的路子。

《古兰经译解》（丙）第 34 页
③ 时子周注释：138．“清洁”：指合乎卫生的。
“合法”：旧译慨指四样明禁以外的（五章 3 节）。今应将那来源不正的、偷的、抢的、欺骗来的、贪污来的一并列人明禁。
“不要追随魔鬼脚步”：就是说，不要以为别人犯法，我们也就可以犯法。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9 页
④ 王静斋夹注：明眼人都能看到。

《古兰经译解》（丙）第 34 页
⑤ 王静斋夹注：令你们擅自规定律例。

《古兰经译解》（丙）第 34 页
⑤ 王静斋略解：当时有些人们对于禁用的牲畜等事，率意弛禁，一味跟从恶魔的引导。所以真主告诉众人：凡属清洁的，且在教条上定为可用的，便都可食。恶魔的话切不可听：因为它们专唆人作恶出丑；专诱人借安拉的名义胡说乱道。

《古兰经译解》（丙）第 34 页
⑥ 王静斋眉批：多神教徒，泥守祖教

《古兰经译解》（丙）第 34 页
⑥ 时子周眉批：应遵经，勿遵旧俗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9 页
⑦ 王静斋夹注：就是语教外人信真主所告诉的认主独一，并食用清洁合法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34 页
⑧ 王静斋夹注：拜偶像等事。

《古兰经译解》（丙）第 34 页
⑨ 王静斋夹注：不知教务。

《古兰经译解》（丙）第 34 页
⑩ 王静斋夹注：不明真理。

《古兰经译解》（丙）第 34 页
○ 11 王静斋夹注：他们也该盲从吗？

《古兰经译解》（丙）第 34 页

○ 11 王静斋附说：守老人教的人们，统是这种口吻。你指给他正道，他便以“守定祖教”驳斥你。真主说：“设若他们的祖先一事不知，未曾得到真的，他们也必盲从吗”？这话是对于守祖教的人们，一种极好的诘责。

《古兰经译解》（丙）第 34 页
○ 12 王静斋眉批：教导愚人，有如呵叱牛马

《古兰经译解》（丙）第 34 页
○ 13 王静斋夹注：不信的人。

《古兰经译解》（丙）第 34 页
○ 14 王静斋夹注：不悟劝导。穆圣劝导这般糊涂人，他们虽系闻到劝说，而不解其义。这般人有如牲畜，听到牧人的呵叱，而茫然不解。

《古兰经译解》（丙）第 35 页
○ 14 王静斋附说：不听忠言的人，遇有善言相劝的而不知思考，跟牲口一样，牧人呵叱它，在它只能听到语声，此外既不解悟而永远谨记，更不能随时作相当的答复。

《古兰经译解》（丙）第 35 页
○ 14 时子周注释：139．“招呼者”：指穆圣。
“只闻呼声而不了解”：指不信的人。旧注或以不信的人招呼他们所拜的偶像,而偶像只闻到呼声而不了解何事,如此解释甚为不合，因偶像连呼声也闻不到。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9 页
○ 14 林松注释：52．吆喝的东西——是比喻语。意思是这些人就好比牲畜，听到牧人的吆喝而不解其意。

《古兰经韵译》第 42 页
○ 15 时子周注释：140．“美品”：是不妨害健康的食品。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40 页
○ 16 王静斋眉批：禁食猪肉等等

《古兰经译解》（丙）第 35 页
○ 16 时子周眉批：禁止吃的东西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9 页
○ 17 王静斋夹注：未经诵安拉的名宰割的，即为自死的。鱼、蚂炸，不在此例。

《古兰经译解》（丙）第 35 页
○ 18 王静斋夹注：外溢的血禁不可食，以其内含各种细菌，为万病为之源。

《古兰经译解》（丙）第 35 页
○ 19 王静斋夹注：豕（猪）骨亦在禁例。

《古兰经译解》（丙）第 35 页
○ 19 马坚目录：犹太教戒律与伊斯兰戒律的比较

《古兰经》（1-8 卷）第 2 页
○ 19 马坚注释：85．摩西的律法，也戒食自死物（《利末记》一七：15），戒食血液（《利末记》七：26），戒食猪肉（《利末记》一一：7），这是犹太教 与伊斯兰教相同的。犹太教绝对

戒食，伊斯兰教在迫不得已时并不禁戒，这是伊斯兰教比犹太教宽大的地方。还有许多食物，犹太教戒食，伊斯兰教却不戒食（参阅 六：146）。

犹太人是痛恨猪的。耶稣是犹太人，大概也不喜欢猪，《福音书》中提及这种动物的明文，可以为证（参阅《马太福音》八：30-32；《彼得后书》二：22）。耶稣的使命是成全摩西的律法（《马太福音》五：17），他当然不致违犯律法上的戒律，毫无疑义。

《古兰经》中关于这种戒律的明文很多，天使穆罕默德还在墨克的时候，早已奉到关于这种戒律的启示了。第六章 145 节和第一六章第 115 节，就是在墨克启示的。

伊斯兰教戒食这几种东西，是很有道理的，现分述于次：

动物的死亡，必有原因，或为疾病，或为衰老。倘为病疾而死亡，则动物体内，必有中毒的结果，存在其中，毫无疑义。此种结果，属于非自然的、有害于人 的物质，虽用热力消毒，也是徒然的。因为动物在这种情形之下，与发酵的食物相似，无论用热力怎样消毒，毕竟是有害于人的，食之者或致于死亡。

因衰老而死亡的动物，其厉害与因病而死者相伯仲。因为衰老的意义，是各种组织相继解体，以至于全身的组织，完全崩溃。每一组织解体，必因自然的衰 老，或因逐渐增加而为人所不觉察的疾病。此项疾病，足以使动物的肌肉，发生种种变化，而减少其营养的价值，且难以消化。

血液也是有毒的。因为血液的主要成分是赤血球；赤血球是许多有生命的细胞，占血液的大部分。血液中含有身体内的各种分泌，藉（借）小便与汗水等排泄 出来。实际上，血液是由少量有益于身体的物质和多量有害于身体的物质，混合而成的。血液中有害的物质，应该随时排泄出来。有病的动物，其体内有毒的血液， 最易使肌肉组织及其它组织发酵。故，其肉固然有害，其血之害尤大，都是不可食的。

猪是牲畜中最不爱清洁的东西，不像牛羊样选择食物。故，一般的猪，常患各种疾病。如旋毛虫病，是最明显的例证。旋毛虫是一种危险的寄生虫，传入人体 后，能使人全体中毒，吐泻不止，仿佛害霍乱病一样，有时能致人于死命。含有旋毛虫的猪肉，不易消毒，随便煮一煮，或烤一烤，是不行的；最少要煮半点钟，才 能消毒。假如旋毛虫太多，而猪肉中毒已深，则消毒后，仍不合乎卫生，因未死之前，猪已全身中毒了。蛔虫、涤虫、大肠菌、钩头虫等，也是以猪为媒介的。

《古兰经》（1-8 卷）第 43 页
○ 19 马坚目录：为什么戒食自死物、血液、猪肉？

《古兰经》（1-8 卷）第 2 页
○ 20 王静斋夹注：就是临宰时候高呼偶像之名宰死的。以上所列的四项，均不可食。

《古兰经译解》（丙）第 35 页
○ 20 王静斋略解：“自死的牛羊等”：食之恐怕有碍卫生。“血”：是尚未变化到相当程度的液体，内含不洁，吃它必有碍健康。“猪肉”：含有多种微菌，极与卫 生有害。依本教生理学家说：猪，是一种性质不良的动物，吃他恐怕坏人气质。所以严加禁食。“未诵安拉的尊名宰割的牛肉等”：如同未奉天命私自宰死的，当在 禁食之列。“鱼”：不经诵安拉之名宰割，就可随便食用。但是浮于水面的，当属死物之类，也不可食。以此可见伊斯兰规定动物何者可食，何者应禁，全依其性有 无妨害人的卫生为断。此外，既无不可对人言的秘密，亦无袭自祖先的神话。外传种种统属无中生有，毫无答辩的价值。伊斯兰教徒宰牲时必须高呼安拉之名，其义 有二：⑴奉多神教者祭祀其鬼神时，往往呼其鬼神之名。他们的祭品是禁不可食的。我们奉安拉的名宰牲，其肉自属可食。⑵所有动物的生命，皆真主所赐。故，宰 牲时，要高呼安拉，使之归主。明乎此，则知人类之生命亦真主所赐，生当为主做事，死当为主牺牲。否则，下等动物之不若矣。读此节从对于禁食未呼安拉之名而 宰者，可以了解其深义矣。

《古兰经译解》（丙）第 35 页
○ 20 王静斋附说：人之动作不合于卫生者多矣。真主独于不合卫生的食品禁之又禁，不啻三令五申。命令如此严厉，使归信者，不能不遵从，不敢不遵从，其中盖有 深意存焉。夫，人必须有所为而后始可有为。人若无事不可为，其结果必至无所不为。真主欲人尚道德，讲气节，故，先使人有所不为。人能把握不为者，则为者易 矣。欲陶冶人之有所不为，则莫善于选择日常简易之

事数项，定为禁令，使人遵守不渝。久之成为习性矣。

《古兰经译解》（丙）第 35 页
○ 20 马坚注释：86．蒙昧时代的阿拉伯人宰杀牲畜的时候，必定朗诵偶像的名号，伊斯兰教教人宰牲时朗诵安拉的名号。凡朗诵偶像的名号而宰杀的，都是不合法的，都是不可吃的。

《古兰经》（1-8 卷）第 44 页
○ 20 时子周注释：141．关于禁食之物，《旧约》早有规定：如《利末记》一七章 14 节禁血，七章 25 节禁止自死的与野兽撕裂的，一一章 7 节禁猪肉。耶稣既是承认《旧约》的，当然也应禁而不食。因禁食是主的命令，不必追究理由，即应遵行。
自死的：是指未经正式宰的，在五章 3 节里列举出来的。凡是自死的、绞死的、打死的、摔死的、碰死的、野兽食过的，均在禁食之列：因为：（1）血未放出；（2）因未呼安拉尊名。
血：最不清洁，在六章 145 节有一句说明：那是不洁。当年人知识不够，虽再说的详细也难了解。现在医学进步，医师诊病首重验血，因各种病菌，血内都有，始知血最不洁，食之于卫生有害。
猪肉：猪性又贪又污，食之恐人性也受其影响。
宰时呼安拉之名以外的：多神教徒宰牲时，往往呼其偶像之名，这样宰的当然是不能食的。不特如此，凡是宰时未呼安拉尊名也不可食，其原因是表明各种动 物，其生命是受造于主，宰时仍应呼安拉尊名，将其生命还之于主；而且我们由此亦容易联想到：我们生命也是受造于主，我们生时，当为安拉之道而奋斗，死时也 应死在安拉之道上，有如临宰呼安拉尊名之牲畜，同样死于正道。
但被迫不得已时，食之无罪：这足以表明安拉是多恕的，特慈的。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40 页
○ 21 王静斋眉批：迫不得已时，也可吃禁食品

《古兰经译解》（丙）第 35 页
○ 21 王静斋夹注：为势所迫，不得不吃上列四项禁用品。

《古兰经译解》（丙）第 36 页
○ 22 王静斋夹注：不是自绝于教胞大众。

《古兰经译解》（丙）第 36 页
○ 23 王静斋夹注：亦不是越出宗教范围；又解也不是超过充饥的求饱。

《古兰经译解》（丙）第 36 页
○ 24 王静斋夹注：凡禁不可食的东西，遇不得已的时候，也可权宜食用。誓不肯食而至因此伤生的，是为自杀，当然有罪。于此可见，伊斯兰不是强人所难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36 页
○ 24 马坚目录：这些东西是绝对不可吃的么？

《古兰经译解》（丙）第 36 页
○ 24 马坚注释：87．为势所迫的人：既得以此类禁物维持生合，倘若固执已见，宁愿饿死，不愿意开戒，犹如斋月中封斋的人，忽然得了急病，不愿意用药开斋，以致死亡一样。这当以自杀论罪。天使穆罕默德说：自杀的人，永远不得脱离火窟。

《古兰经》（1-8 卷）第 44 页
○ 25 王静斋夹注：无心之罪，不加惩治。

《古兰经译解》（丙）第 36 页

○25 刘锦标《传》：39．回教之选择食品，昔者多以为奇异。近来世界进化，人知卫生之道，首宜注意饮食，食求洁美方得无病。豕（猪）与血之秽而不洁，有目 共睹。自死之物宿病犹存，禁之岂非宜乎？且彼时在犹太教徒饮食之限制，已变本加厉矣。此谕是诚其随魔过为归入正轨耳。夫，饮食之道，关于祖先之遗传：伊斯 兰之初兴，因开放饮食而犹太教多不肯从；传至中国因限制饮食，其有心信教者，多以为困难。噫！真道之昌明也，如是之难，今日能占世界人口中四分之一者，非 造物主之默祐乎！

《可兰汉译附传》第 59—60 页
○26 林松注释：53．指的是某些犹太教徒，他们把《讨拉特》经中的有些记载故意隐匿起来。后文“把火吞进肚子里”：是比喻这些人自讨苦吃。

《古兰经韵译》第 42 页
○27 王静斋注释：83．这话是指犹太人说的。他们隐匿《讨喇忒·圣经》上有关穆圣的记载，为的是借此向他们下等同人换取利益。他们始终不肯实说，恐怕失掉个人的地位。他们这种情形如同是把火吃在肚里。

《古兰经译解》（丙）第 36 页
○27 时子周注释：142．上一节所禁止食的是物质上的，此一节是所禁止食的是精神上的。就是说不可把火食在腹内：人们明白了真主所降的真理，而不切实的奉行，以图便利于自己，这就是隐匿经典，这项人就如同把火吞在腹内，其痛苦是免不掉的。
　这一节固然是为犹太人说的，但我穆斯林们也应有所警惕。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40 页
○28 王静斋夹注：任意作罪，甘受火刑（参看《阿力》和《郁氏译本》）。

《古兰经译解》（丙）第 36 页
○29 王静斋夹注：而这般犹太人信一部分，否信一部分，——隐而不宣，便是不信。

《古兰经译解》（丙）第 36 页
○30 王静斋注释：84．“遥远的反抗”：就是离开事实很远的争议。这话是指犹太人说的。一解是指多神教徒说的。因为他们有的说：《古兰》是诗；有的说：是邪术。

《古兰经译解》（丙）第 36 页
○30 王静斋附说：当年的犹太人祭司，以擅改《圣经》博得小惠。他们那种情形，既是自往腹里吞火，且是情甘陷入迷误，自投罪刑，犹太人是这样下场。凡瞒昧真 理，以假骗人的，均不得例外。“教”是真主的，也可以说是公众的，执教者不得参加私见，以博人欢，甚或从中取利。

《古兰经译解》（丙）第 36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1 12:09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二二段 遗赠和赔偿
本段首先说明穆斯林的正当行为是什么，然后说明杀害人命的赔偿法，最后说明处理遗产的原则。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27 页

［马坚译正文］
［177］ ①你们把自己的脸转向东方和西方，都不是正义②。正义③是信安拉，信末日，信天神，信天经，信先知，并将所爱的财产施济亲戚、孤儿、贫民、旅客④、乞丐和 赎取奴隶，并谨守拜功，完纳天课⑤，履行约言，忍受穷困、患难和战争。这等人，确是忠贞的；这等人，确是敬畏的⑥。［178］⑦信道的人们啊！今以杀人者 抵罪为你们的定制，公民抵偿公民，奴隶低偿奴隶，妇女抵偿妇女⑧。如果尸亲⑨有所宽赦，那末，一方应依例提出要求，一方应依礼给予赔偿⑩，这是你们的主所 降示的减轻和慈恩。事后，过分的人○ 11，将受痛苦的刑罚。［179］有理智的人们啊！你们在抵罪律中获得生命○ 12，（以此为制），以便你们敬畏。［180］○ 13 你们当中，若有人在临死的时候，还有遗产，那末，应当为双亲和至亲而秉公遗嘱○ 14。这已成你们的定制，这是敬畏者应尽的义务 ○ 15。［181］既闻遗嘱之后，谁将遗嘱加以更改，谁负更改的罪过○ 16。安拉确是全聪的，确是全知的○ 17。［182］若恐遗嘱者偏私或枉法，而为其亲属调解，那是毫无罪过的○ 18。安拉确是至赦的，确是至慈的○ 19。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27-28 页

① 王静斋眉批：伊斯兰照例之义举

《古兰经译解》（丙）第 36 页
① 时子周眉批：什么是义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41 页
② 马坚目录：伊斯兰教重精神而不重形式

《古兰经》（1-8 卷）第 2 页
② 王静斋注释：85．这话是指犹太人和基督徒颁降的。犹言礼拜时间面向东方——基督教的朝堂；或西方——犹太人的朝堂，均无不可。这算不了什么真善。所谓行真善者，是那信真主和末日等等的人。（按：所列举的几件事，就是伊斯兰教的纲领）。

《古兰经译解》（丙）第 37 页
② 马坚注释：88．惠里（Wherry）是最爱以敌对的态度批评《古兰经》的，他对于这一节明文，不能不作下面的赞扬：“这是《古兰经》中最值得赞 赏的许多节文之一。这节文将形式的虔诚和实际的虔敬，显然地加以割分。这节文明定信仰上帝与乐善好施为宗教的要素（Commentary of Wherry）。

《古兰经》（1-8 卷）第 44 页
③ 王静斋夹注：有真善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36 页
④ 马坚注释：89．“旅客”：是指旅费不足，困于中途的人而言。

《古兰经》（1-8 卷）第 45 页
⑤ 王静斋注释：86．《古兰》上有好多的地方，使天课与礼拜相提并论。足见纳天课和礼拜有同样的重要。若云：“你们举拜功，散天课！你们当与鞠躬的 人们一同鞠躬。”（二：43）；又云：“众穆民确已得意了，那一些人是避忌无益的事情的，那一些人是实行纳天课的。”（二三章开始）。纳天课为首要的善 举，人可藉（借）着它获得充分的善赏。也可以说它是与信德有联带关系的。经云：“你们抓住他，给他带上枷而后令他入火狱，你们再把他扯进其一尺是七十尺的 链子里，的确他原不信尊大的安拉，他也不催促款待贫人。”（六九：30）。纳天课是一种不可免的善举。教胞彼此是兄弟；人，必先欲教胞享受其所享受的，而 后始可为一个完全的穆民。

《古兰经译解》（丙）第 37 页
⑥ 王静斋夹注：就是避忌迷信，和种种下贱的行为。

《古兰经译解》（丙）第 36 页
⑥ 刘锦标《传》：40．夫，教之将兴也，人皆务本；教之将衰也，人将争末。各教皆然。转面于东西，自普通视之，何等重要。近代的法学家规定：举意， 认时，面正西，为天命。在彼时争辩者岂能少。而天谕谓之：非是真善，意造物主无方所也，不过藉（借）之表示从圣而已。试思今日所争辩者，有较此为重者乎？ 人尚各持己说不稍务本，岂非可惜乎？归信造物主与后世、天神、经典、诸圣，各教大同而小异。近亲内包五伦、及亲戚、宗族、邻里。至于孤儿、贫困、旅客、气 丐、解放人自由，乃内包世界之人类也。凡我教友，无国界、种族之分。凡是同教，或非同教之孤儿，或贫困者或乞丐遇之无不周济。周济是天谕也。旅客行至何 地，识否均招待，招待亦天谕也。此二种美风，能表示“四海兄弟，天下大同也”，为各教各民族所无。
至如立站拜祷，益于身心之外，言之不尽。不过在中国之回教，因不详究《可兰》，只知守经，不知行权，因而守之者殊少。因无拜祷则不能日时复于造物 主，道所以日远也。贡纳天课，乃平均财产，经济支配之原则。约而能履，是世人同尚，而我教中能践口约之精神，至今犹存。至于耐于困苦、灾难、战争中，以为 是造物主的一种陶冶，安而处之，毫不生怨，且不幸因教战死，以为死而得其所矣。若能为之，乃是敬谨之士耳。敢望世人要详究各经之长短，我教人要保守天谕， 弃其末节。可耳。
时至今日，中国的回教徒因其敬畏之过也，则不敢研究《可兰》，不敢随时拜祷，不敢自由的谈宗教。使着无知识的人，任意妄断。往往拿一形式固守，不敢稍懈。此前后数节均是辨明何为敬谨，何不敬谨。不是敬谨，即不为真善者也。

《可兰汉译附传》第 60－61 页
⑥ 时子周注释：143.这一节是告诉穆斯林专在外表上，小节上注意,便牺牲了真正的宗教精神。真正宗教的精神是：一方面对主要诚信，一方面对于人类要仁慈。所以，礼拜时面对的方向固然应该注意，但比较起来究属末节。
在订约后守约，不止是个人要如此，而国与国之间尤应如此；世界上如不遵守信约的国家存在，世界永无和平的希望。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41 页
⑦ 王静斋眉批：关于杀害人命之定律

《古兰经译解》（丙）第 37 页
⑦ 马坚目录：杀人抵罪律

《古兰经》（1-8 卷）第 2 页
⑦ 时子周眉批：杀害的抵价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41 页
⑧ 王静斋注释：87．传这段经文系指奥斯和黑子儿直颁降的。这两族人以人数与资格相比较上下悬殊。强者每每用奴才杀死弱者的自由人，或用女性杀死男 性，或用一个人杀死两个人。他们有人把这事报告穆圣。于是真主降此经文，命令公平处置。那就是以凶犯正身给被害的人抵偿；无分性别，和良人与奴隶阶级（参 看《哲注》，《阿力》也作这样解释）。这段经文不是沙飞尔“不以良人给奴隶抵命，不以男性给女性抵命”的凭据（见《詹大威注》）。

《古兰经译解》（丙）第 37 页
⑧ 林松注释：54.这几句的意思是，杀人的凶手，无论是什么身份地位，都应该抵命。

《古兰经韵译》第 44 页
⑨ 王静斋夹注：被杀者。

《古兰经译解》（丙）第 37 页
⑩ 王静斋注释：88．杀人后蒙一部分丧家赦其刑罪，或蒙赦免一部分刑事罪。这时候，丧主可援普通例子向凶手追索赎金，在凶手要欣然把赎金付给丧家。称死者为凶手的弟兄：是取同人不因残杀而失去教胞的意思。

《古兰经译解》（丙）第 37 页
⑩ 马坚注释：90．蒙昧时代的阿拉伯人，对于人命案件，没有什么法律可以遵守，只看尸亲的势力如何。例如甲部落的人杀死了乙部落的人，倘若乙部落比 甲部落强悍，那么，他们或要求以甲部落酋长抵命，或以十个人抵偿一个人，或以男子抵偿女子，或以自由人抵偿奴隶；倘若不肯接受他们的要求，就以兵戎相见， 战争中不知要惨杀多少无辜，这是野蛮社会中常有的现象，这是最不公平的。摩西律法中规定杀人者死，伤人者抵罪（参阅《出埃及记》二一：12-25）；耶稣却教人不要与恶人作对，当爱仇敌（参阅《马太福音》五：38-44）；伊斯兰教是中和的宗教，对于杀人犯的惩罚，以尸亲的意思为依归；他们要以凶手抵命， 便将凶手处死；他们大发慈悲，准他以血锾赎罪，便准他赎罪。但抵命的是凶手本人，无论是男的或妇的，公民或奴隶；尸亲要求血锾时必依惯例，不得任意勒索， 凶手也要规规矩矩地如数缴纳，不得拖延。

《古兰经》（1-8 卷）第 45 页
⑩ 林松注释：55．指的是杀死同族同教的弟兄。如死者家属愿意谅解，免去凶手死刑，要给以合理的赔偿。参见第四章《妇女》第 90-92 节。

《古兰经韵译》第 44 页
○ 11 时子周注释：144．杀害抵赏的法律，已给穆斯林们规定，较之从前犹太人的法律已有大的变动。此法只限于杀人之罪；而从前犹太人的法律则包括一切伤 害。“杀害的抵赏”：这几个字，就是说明了杀人者死。再详言之：如杀人者是一个自由人，则此自由人应被杀；如杀人者是奴隶或女子，也只是把这一奴隶或女子 处死。
在此以前，阿拉伯人的法律，如被杀者是一贵族，而凶犯是一奴隶或女子，则不仅此奴隶或女子抵赏，还须牵连到他的主人家长。《古兰》将此法废止了。
被害人家属商议赦免：参阅四章 92 节，当更清楚。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41 页
○ 11 王静斋注释：89．在赦免凶手一部分刑罪以后，复又杀死凶手，死后必遭痛刑。

《古兰经译解》（丙）第 37 页
○ 11 王静斋附说：兄弟阋墙本属不幸；不幸而复滋长不幸，未免演成循环报复之世仇。伊斯兰教最禁同室操戈。故，对于杀人者规定的刑律，极其宽大。在赦免一部 分杀人罪，或得到一部分丧家赦免其杀人罪以后，应付的赎金，在丧家不得用强迫的手段向凶手讨索，更不准丧家旧事重提，施行报复。观此，可以知伊斯兰是主张 和平的宗教。故，于杀人流血事，主张竭力减少。

《古兰经译解》（丙）第 38 页
○ 11 林松注释：56．指事情已经依法合理解决后又翻悔，并杀死已经赦免的凶手。

《古兰经韵译》第 44 页
○ 12 马坚注释：91．一般凶恶的人，因为怕抵命，不敢随便杀人。这样一来，不仅他人的生命得以保全，连他们自己的生命也得以保全了。所以说“在抵罪律中获得生命”。

《古兰经》（1-8 卷）第 46 页
○ 12 王静斋注释：90．就是不致妄自杀人。意存杀人者在知道杀人定须偿命时，必要自戒，以期保存个人的生命。

《古兰经译解》（丙）第 38 页
○ 12 刘锦标《传》：夫，杀人者偿命；然，私行报复，惨祸不已，非人群之幸。此谕和解：若

被害家，知死乃命定，可以宽赦。然，彼方关于恤金，亦要概然交付。 彼此仇怨既解，不特两造得安，而社会亦减少种种扰乱。近代设置辩护士，意在保全人命也。然，可惜者，彼此不相见以诚，明明故杀，而假辞正当防卫，不特死者 含冤，而生者亦抱不平，怨不特不解，且逾积逾深矣。

《可兰汉译附传》第 61 页
○ 12 时子周注释：145．此节说明，如不使杀人者死，人的生命便无保障。所以，这项抵偿的法律，就成了生命的保障了。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42 页
○ 12 林松注释：57．以抵偿而活命——意思是由于杀人者要抵命，要处死凶手，这可以保障人们的生命安全。

《古兰经韵译》第 44 页
○ 13 王静斋眉批：为父母等作遗嘱

《古兰经译解》（丙）第 38 页
○ 13 时子周眉批：赠与可行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42 页
○ 14 王静斋注释：91．人死先为父母、近亲，嘱咐由财产中拨给若干，这是已经规定的。但是这段天经，已被分配遗产的明文，停止奉行了。《阿力氏》说：有人 不以此为然。因本节所言者是遗赠，谓有财产应由其财产中提出一部分赠给父母与至戚。第四章 11、12 两节是说除去遗赠及清还债务外，所余的财产应如何分配 的比例数。两者并不冲突，本节自属有效。

《古兰经译解》（丙）第 38 页
○ 15 时子周注释：146．有的注解认为此一节被四章 11 节停止了，因为那节将分配遗产的比例数规定的很详细了。殊不知这是赠与，与遗产分配并不抵触；再阅 五章 106 节，那也是说在遗产分配之前的赠与，那一节确系在四章 11 节以后降的，前令何能停止后令呢？还有一段《圣训》，是我们应当知道的。穆圣晚年，有 一日看望一个有病的穆斯林，那病者对穆圣说：“我的病很沉重了，我有很多财产，但有一女，我拟以全部的财产的三分之二作赠与慈善之用，可以吗”？穆圣说； “不可”。病者又说：“二分之一可以吗”？穆圣说：“不可”，“三分之一最多了”。类似的《圣训》不只一件。

总之，我们须知道：⑴赠与与遗产的分配不冲突，并无某节被停止之必要。
⑵非有很多的财产不能作赠与；
⑶赠与只有作慈善事，或给有继承权以外的人，继承人不得接受赠与。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42 页
○ 16 王静斋夹注：明知死者留下遗嘱，而故意变更遗嘱的人，自然要有罪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38 页
○ 17 王静斋夹注：死者的遗嘱在真主听得到；受委托的人，他那行动在真主也必见得到。

《古兰经译解》（丙）第 38 页
○ 18 王静斋注释：92．作遗嘱照例不得把超过三分之一的财产送给别人，且不得嘱给富有的人。在作遗嘱的人，如果有不正当的行为时候，代理人从中调整，不为有罪。

《古兰经译解》（丙）第 38 页
○ 18 时子周注释：147．穆圣归主后，有人欲作赠与的遗嘱请教阿以涉太太，阿以涉太太因其财产不多，劝阻他了。也有人以同样的情形问阿力（第四任哈立法）也被阻止。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43 页

○ 19 刘锦标《传》：42．讼之兴也，其终必凶，家族之讼，大半由于分配财产之争。故，遗嘱，天谕为责任。凡文明国民无不遵遗嘱之训，明订于法律之内。其擅 改遗嘱者固有罪，因其过偏而加之修正者，造物主亦是能原谅的！惜乎近来中国我教友临终要口唤者多，正式关于财产遗嘱者少，似是而非矣。

《可兰汉译附传》第 62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1 12:09

第二三段 斋戒
本文主要在叙述斋戒的目的和规定。其中不悖人情之处和真宰听取人们祈祷等，都流露出真宰对人类关切之深。最后告诫世人不可以欺诈的手段吞没他人财产。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29 页

［马坚译正文］
［183］ ①信道的人们啊!斋戒②已成为你们的定制，犹如它曾为前人的定制一样，以便你们敬畏③。［184］④故你们当斋戒有数的若干日⑤。你们中有害病或旅行的 人，当依所缺的日数补斋⑥。难以斋戒者⑦，当纳罚赎，即以一餐饭⑧，施给一个贫民。自愿行善者⑨，必⑩获更多的善报○ 11。斋戒对于你们是更好的 ○ 12，如果你们知道○ 13。［185］○ 14 赖买丹月○ 15 中，开始降示《古兰经》○ 16，指导世人，昭示明证，以便遵循正道，分别真伪 ○ 17，故在此月中，你们应当斋戒；害病或旅行的人，当依所缺的日数补斋○ 18。安拉要你们便利，不要你们困难○ 19，以便你们补足所缺的日数 ○ 20，以便你们赞颂安拉引导你们的恩德○ 21，以便你们感谢他○ 22。［186］如果我的仆人询问我的情状，你就告诉他们：我确是临近的 ○ 23，确是答应祈祷者的祈祷的。当他祈祷我的时候，教他们答应我○ 24，信仰我，以便他们遵循正道○ 25。［187］○ 26 斋戒的夜间，准你们和妻室交接。她们是你们的衣服，你们是她们的衣服○ 27。安拉已知道你们自欺，而恕饶你们，赦免你们○ 28；现在，你们可以和她们交接○ 29，可以求安拉为你们注定的（子女）○ 30，可以吃，可以饮，至黎明时天边的黑线和白线对你们截然划分○ 31。然后整日斋戒，至于夜间○ 32。你们在清真寺里幽居○ 33 的时候，不要和她们交接○ 34。这是安拉的法度,你们不要临近它。安拉这样为世人阐明他的迹象，以便他们敬畏○ 35。［188］ ○ 36 你们不要借诈术而侵蚀别人的财产○ 37，不要以别人的财产贿赂官吏○ 38，以便你们明知故犯地借罪行而侵蚀别人的一部分财产○ 39。§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28-29 页

① 时子周眉批：封斋的规定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43 页
② 时子周注释：148．斋戒是一项宗教的律例，与祈祷一样的重要，在伊斯兰教中是五项力行的功课之一。各宗教都有斋戒，大半是为了遭遇悲哀之事。耶 稣曾自己禁食，并劝人禁食。阅《新约·马太福音》六章 16 节，《路加福音》五章 33 节至 35 节。伊斯兰教的斋戒却有一个新意义，不同于往古必俟遭遇灾难或 悲哀，才用斋戒来忍受。伊斯兰教的斋戒，确是要以此改进人类道德上精神上的情况，意义大不相同。试思末一句：“好教你们戒慎”，便可明了其意义。
斋戒的目的：在使人学习如何不犯罪过。所以伊斯兰的斋戒，不仅禁食，而是禁种种罪过。此

种禁戒如果能遵主的命令做到，那么，其他应守的禁戒自易一律实行了。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43 页
③ 王静斋夹注：就是远避种种罪恶，因为斋戒是减少欲望之由；欲望是罪恶的起端。

《古兰经译解》（丙）第 38 页
③ 马坚目录：斋戒的意义

《古兰经》（1-8 卷）第 2 页
③ 马坚注释：92．伊斯兰的斋戒，是从破晓至日落戒除饮食和房事，夜间一切不戒。斋戒的宗旨：是要人养成坚强的意志、廉洁的操行、守法的精神。对于 合法的饮食与合理的房事能加以戒除的人，对于非法的贪污与非礼的奸淫才能加以戒除。“以便你们敬畏”：是说明斋戒的宗旨的。第 188 节是说明斋戒应有的效 果的。

《古兰经》（1-8 卷）第 46 页
④ 王静斋眉批：不能封斋者应纳罚款

《古兰经译解》（丙）第 38 页
⑤ 王静斋夹注：此指“来默藏”月斋戒言。

《古兰经译解》（丙）第 38 页
⑤ 林松注释：58．限定的日期——指希吉来历九月，即赖买丹月，斋戒三十天或廿九天（以阴历月初见到月牙儿为起止依据）。

《古兰经韵译》第 45 页
⑥ 王静斋夹注：斋月已入，正在患病或旅途中，则过日，照其撇弃的数目补斋。

《古兰经译解》（丙）第 38 页

⑦ 王静斋夹注：由于年老或患重病。

《古兰经译解》（丙）第 38 页
⑦ 时子周注释：149．限于一定数目的日期：即下节（185）所说的来默藏月，凡染病或旅行的人，是否能按日奉行，完全由自己决定。当年追随穆圣的 人们，不断随圣旅行，在封斋月内当然也有患病的，他们能否按日奉行，全由自己决定，向无彼此责难之事。至于难于照办的人：是指有孕或乳婴的妇女，或终年有 病或衰老的人而言。封斋本是一件难事，但好处很多，结果是于自己有益。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43 页
⑧ 王静斋夹注：欠一日斋，则施给足够他一天吃的粮食。

《古兰经译解》（丙）第 38 页
⑧ 王静斋注释：93．不能封斋的人：又作“能可封斋的人”。在伊斯兰初起时代，人们封斋或纳罚可以听便。及至“你们之中适逢此月的人，当令他封斋” 这段天经颁下后，就以制定封斋而停止往常的那项自由了。依易卜尼而巴师说：孕妇、乳娘，因恐小孩的健康上有损，也可不封斋。《奥注》上讲：“能可封斋的 人……，”此言封斋而感觉痛苦者，在真主特许其可以不封。

《古兰经译解》（丙）第 39 页
⑨ 王静斋夹注：施给超过、足够一天的食物。

《古兰经译解》（丙）第 39 页

⑩ 王静斋夹注：格外为善。

《古兰经译解》（丙）第 39 页
○ 11 马坚注释：93．斋戒还有一种宗旨：就是要使贫民和富豪有一个平等的机会，大家同斋挨饿，使富豪们也尝一尝饥饿的滋味，藉（借）此引起他们的侧隐之心。故，因衰老或久病而难以斋戒的富翁，每日当以食物施济一个贫民，以赎罪愆；如愿多施，必获更多的报酬。

《古兰经》（1-8 卷）第 47 页
○ 12 马坚目录：斋戒与卫生

《古兰经》（1-8 卷）第 47 页
○ 12 马坚注释：94．斋戒能养成谨守规则、服从领袖、忍耐知足、节制嗜欲、好善乐施等美德。据医学家研究的结果，斋戒对于许多疾病，是有效的治疗法；对于许多疾病，是唯一的治疗法；对于许多疾病，是最重要的预防法。

斋戒可以治疗下列各症：

(1)慢性肠炎兼蛋白质与淀粉质的发酵。在这种情形之下，斋戒很有效；两餐相隔很久，并且两餐之间不饮水，尤为有效。病人可依发酵的程度，而采取相当的营养料。这种方法，是清肠的最有效的方法。

(2)肥胖病。这种病是因饮食过多缺乏运动而生的，最有效的治疗法是斋戒。开斋时，宜节制饮食；封斋时，宜饮不宜食。

(3)血压过高。养尊处优、易喜易怒的人，往往患这种病。斋戒对于治疗这种病有特效，病人的体重较通常的体重增加时，尤为有效。

(4)糖尿病。这种病的普遍性，与高血压病相仿佛。初患此病的人，与将患此病的人，大都体重增加。对于此病有效的治疗是斋戒。因为脂肪质减少，则糖 分亦随这而减少。此病轻微时，饭后五点钟，血液中糖分，降至自然的程度以下，饭后十分钟后，其下降比自然的程度还要低得多。对于此病最重要的治疗，是一面 斋戒，一面注意营养。发现岛精（Insulin）以后，斋戒仍为重要的治疗法。病人的体重超乎通常的体重时，尤为有效。发现岛精以前，除斋戒外，无法治疗 糖尿病。

(5)剧烈的慢性肾脏炎，兼带泄漏与肿胀。

(6)心脏病带肿胀。

(7)慢性关节炎，尤其是肥胖的病人。例如四十岁后的妇女们，往往患这种疾病。有许多病人，以服药、注射、电气治疗等新式的方法，治疗过几年后，所得的效果，反不如不用药品和针水，仅仅斋戒一个月。

上述的各种疾病，都是逐渐发生的。从什么时候开始，不能断定，病人和医生，都不知道是从那天患起的。因为医学还没有进步到认识上述各病的原因的程 度。然而，以斋戒的方法预防之，甚为妥当；在病症未明以前，预防十分有效。据可靠的统计，太胖的人，最容易患糖尿病、血压过高和慢性关节炎等病；逾瘦的 人，逾不会患这些病。每年斋戒一次，最能预防此类疾病的发生。

文明逾进步，则此类疾病逾普及。现在的欧洲人，比以前的欧洲人，更易患此类疾病。又糖尿病与血压过高的病症，几乎限于中上阶级，穷苦人患此病者，寥若晨星。

伊斯兰教重视斋戒，甚于以前的宗教。大概是因为伊斯兰教是最晚出的一神教。伊斯兰教诞生时，人类的文明已显明进步，故，急需预防随文明而日逾普及的疾病。

由此足证伊斯兰教定斋戒为五功之一，是很有道理的。但有人以为斋戒是不合卫生的，因为斋戒会损伤身体，尤其是胃部；又斋戒者往往易动感情，且善发 怒。其实，这是错误的见解。因为他们所说的这些情形，与斋戒的本身毫无关系，都是由于封斋时和开斋时吃得太多。终日斋戒，胃中“空空如也”，到晚上开斋 时，他们常狼吞虎咽，风卷残叶地大吃而特吃；早晨封斋时，本当吃得很少，因为饥饿本来是无妨害的，他们也尽量地把胃囊填满，当然发生上述的情形。

《古兰经》（1-8 卷）第 47-48 页
○ 13 王静斋注释：94．就是如果你们知道那是善举了，你们就当届时实行封斋。有人说：这话

呼的是一般能封斋的人。其意是你们能于封斋肯于受苦的人，最好是要封斋的，不可不封斋致事后纳赎资。又有人说：这话呼的是信士大众，不一定指的是那项人。

《古兰经译解》（丙）第 39 页
○ 13 王静斋附说：遇上钦月斋，在不拘哪个信士，全应当封斋，无故不得随便放弃。所谓“故”者不出三项：(1)是旅行、月经、恶露。有这些“故”的人，不能 封斋的时候，则应过日追补，可不必纳赎资。(2)是妊妇与乳娘。这两项人若恐封斋有碍的时候，也可以不封。过日只追补，不纳赎资。(3)是年迈的老人，以 及垂危的病人；他们只纳赎资，谈不到追补了。

《古兰经译解》（丙）第 39 页
○ 13 林松注释：59．如果你们……知悉——言外之意是最好亲自封斋，而不是事后用赎替法弥补。

《古兰经韵译》第 45 页
○ 14 王静斋眉批：来默藏月封斋

《古兰经译解》（丙）第 39 页
○ 15 马坚注释：95．赖买丹（Ramadan）是回历九月的名称。伊斯兰教的斋戒，在赖买丹月举行，故普通称为斋月。斋月究竟相当于阳历几月？这是不易答 复的。因为回历是纯粹的阴历，依太阴围绕地球一周（29.530588 日）为一月，十二个月为一年，全年合计 354 或 355 日，每年较阳历相差十一日左 右，每三年相差一月。所以，斋月是活动的，每三年向后退一个月。

《古兰经》（1-8 卷）第 48 页
○ 16 王静斋夹注：就是颁降《古兰》的月。

《古兰经译解》（丙）第 39 页
○ 17 时子周注释：150．“来默藏月”：是开始下降《古兰》的月，是封斋的月，是回历九月。
《古兰》：其字根有两个意义：一是汇集，一是诵读。《古兰经》确包括有此二意。因此《经》是集列圣之经的大成，也是人人所应读的。
此节说《古兰》有三个定义：一是领导：就是《古兰》内的训示，足以领导任何时代与任何民族；二是领导的证明：就是有充足的理由，与证明《古兰》所载的真理；三是标准：也即是分别善恶的标准，使有信仰的赏其善果，否认的罚其恶果。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44 页
○ 18 王静斋夹注：过期照数追补。

《古兰经译解》（丙）第 39 页
○ 18 王静斋眉批：真主不强人受困难

《古兰经译解》（丙）第 39 页
○ 19 王静斋夹注：所以他准许男女信士在病中或旅途中不实行封斋。

《古兰经译解》（丙）第 39 页
○ 20 王静斋夹注：不仅要你们容易，且便于你们全满钦斋月的数目。

《古兰经译解》（丙）第 39 页
○ 21 王静斋夹注：把宗教的遗迹指示给你们。

《古兰经译解》（丙）第 39 页
○ 22 王静斋夹注：就是感念真主。

《古兰经译解》（丙）第 39 页
○ 22 王静斋附说：历年封斋一个月，此为五功之一。病人或在旅途中的人，可不必封斋。足见真主对于人的宽厚。真主说：“安拉不欲你们困难”，这话虽指遇不得 已，可以不封斋说的，但是实际上并不限于封斋这一件事情。真主既不欲我们困难，而由私人增加的担负，那却是个人的意思，并不是主的意思。我们由这句天经上 可以深知伊斯兰是容易奉行的宗教；是不背人情的宽大的宗教。（可惜一般短视者把它夹在橛眼而不能拔出。这话是四十年前埃及学者阿布笃所说的）。

要而言之，这斋戒不是强人所难的，更不是剥夺人类自由的。假使对于斋戒误解了，那便错到极点了。斋戒是清心寡欲之道，停止饮食、交媾，这完全出于自 由与意识。其含义至为深远。以我们经常所得到的是：每一个成丁的男女，统是服务社会的，耐苦耐劳是我们的本份，平素有了戒食的锻炼，一旦得不到饮食的时 候，尚能忍饥支持相当的时间，不致有什么贻误（参看《卧穆》）。

《古兰经译解》（丙）第 39-40 页
○ 23 王静斋注释：95．有人问穆圣说：“真主是接近我们的吗？若然，我们向他低声密语；不然真主还是在远的呢？若然，我们向他大声呼求”。于是真主颁降上列一段天经。

《古兰经译解》（丙）第 40 页
○ 23 马坚注释：96．参阅五六：85。

《古兰经》（1-8 卷）第 49 页
○ 24 王静斋夹注：就是以听命应允主的唤导。

《古兰经译解》（丙）第 40 页
○ 25 时子周注释：151．在叙述封斋的各节中间，插入主是接近的，应允祈求的，这足以说明封斋是一种精神上的训练，使人有精神上的警觉。封斋的目的不在使 人受苦，而是要使人感觉到这是主的命令，使人有所禁戒，故，必须遵守，于是心中便时时有真主在，因此就必有向主的祈求。真主知道封斋人的情形是如此，所以 宣告给他们：主是接近的，允人祈求的。可是祈求的人必须以行动表明他们遵守主的命令，诚意归向真主。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45 页
○ 26 时子周眉批：戒贪色贪食，夫与妻互为衣服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44 页
○ 27 林松注释：60．这是比喻的说法，大意是，夫妻之间有互为表里的密切关系。

《古兰经韵译》第 46 页
○ 27 马坚目录：男女的关系

《古兰经》（1-8 卷）第 2 页
○ 27 马坚注释：97．“交接”：是男女的性交。夫妻是互相维系的，双方的性欲都获得正当的满足，不会作丑事，犹如穿着衣服的人，不会露出羞体一样。故称丈夫为妻室的衣服，称妻室为丈夫的衣服。衣服必须适体，夫妻必须相当。

《古兰经》（1-8 卷）第 49 页
○ 28 王静斋注释：96．先是禁止在封斋月的夜内性交。当时人有违背禁令，事后向穆圣表示悔意。自此以后，解除禁令，准许在斋月的夜内性交。

《古兰经译解》（丙）第 40 页
○ 28 林松注释：61．这里指的是：早先规定整个斋月内夫妇不能在夜间同房，一部分人办不到，有些人曾经向先知悔过。这节经文，解除了禁令，允许开斋后的夜间过两性生活。

《古兰经韵译》第 47 页
○ 29 王静斋夹注：就是与妻交合。

《古兰经译解》（丙）第 40 页
○ 30 王静斋夹注：就是寻求子女。

《古兰经译解》（丙）第 40 页
○ 31 王静斋夹注：就是至东方发白时，停止饮食。

《古兰经译解》（丙）第 40 页
○ 32 王静斋夹注：至日落为止。

《古兰经译解》（丙）第 40 页
○ 33 马坚注释：98．斋月下旬，在礼拜寺中幽居，谢绝人事，专心事主，阿文称为“以尔贴卡弗”（I‘tikaf），这是一种自愿的功课。

《古兰经》（1-8 卷）第 49 页
○ 34 王静斋夹注：在斋月内静坐礼拜堂的人，不可外出与妻性交，而后复返。

《古兰经译解》（丙）第 40 页
○ 34 林松注释：62．指在清真寺举行宗教仪式过程中，不得中途回家与妻子性交后，又复返清真寺，继续完成宗教礼仪的程序。

《古兰经韵译》第 47 页
○ 35 王静斋夹注：不致逾越定律。

《古兰经译解》（丙）第 40 页
○ 35 刘锦标《传》：43．按前后研究，法之至善，是在礼拜堂静坐参悟，戒食戒色。若其不能，守其普通人之所守；若其不能，“费特业”亦可也。主旨义在参悟研究《可兰》之真理，纪念《可兰》之重大也。

夫，斋戒益于人生者多矣。人非食饮不能养生，然，病从口入，古有明训。西医近来重视洗胃，而日本有断食之医院。然，洗胃、断食乃一时之清，饮食是日 不可间断之事。非有自节之道，岂能保健乎？我教之斋戒，乃健康身体，致洁身心最妙之法。盖，心非纯洁，而天真不明，则天赋不显，因食之过也。而体生病，因 病动情，而心脑不清矣。因食之过也，而恣情纵欲。恣情纵欲者，岂能有所得乎？然，人生最难节之事，是食饮。故，法定一月以清身心。

人果能在此月纯诚的斋戒、静修，其在平常之宿病可除，而素所研究者亦必有心得。此乃不肖实地之经验，非妄言也。例如《可兰经》及《易理》，与汉医、军、政、法、哲等学，不肖均在斋戒时得到的一知半解。

而天谕谓《可兰》是斋月内赋降的，诚然也。至于天律亦非难人，病者、旅者，法外施恩。其欲近造物主而求光明者，万不可忽此。其有心研究真理之教者，对此法要以纯诚之念，确实力行，久之自有所得，实非数语可尽其妙耳。

试观前后各种法礼，无不以敬谨为本。读者要深思之，万不可拘于法，以为是敬谨；亦不可甘心弃法，以为敬谨耳。

《可兰汉译附传》第 63-64 页
○ 35 时子周注释：152．“夫妇互为衣服”：有互相保卫身体，增进道德的意义。因为这是衣服的真功用。

封斋由黎明的白自黑夜里发现出来直至到晚间：这是规定，但其中有一个极大的问题，就是地球上有些地区，昼夜极不平均，甚至有半年为昼，半年为夜的， 封斋的时间又当如何呢？据说当年大贤们向穆圣问过类似的问题，所不同的，是关于礼拜而不是封斋的问题，彼时穆圣的回答是依照他们的计算而定。由此我们可以 判定，可以依照变通的情形有所伸缩。

“在礼拜寺里静坐”：是指有些人在斋月最后十日，住于礼拜寺内与外方断绝关系的人。但这是自动的，绝无强迫的规定。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45 页
○ 36 王静斋眉批：禁止侵占与纳贿

《古兰经译解》（丙）第 40 页
○ 36 时子周眉批：戒贪污与授受贿赂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45 页
○ 37 王静斋夹注：彼此不要用非法的手段，侵略他人的财产。

《古兰经译解》（丙）第 40 页
○ 38 王静斋夹注：“它”：一解是指判决，一解是指贿款。

《古兰经译解》（丙）第 40 页
○ 38 林松注释：63．这一句按照另一种注释，亦可译为：“要把它交给法官处理。”（汇集者点：林松原译为：“你们切不可以诈骗手段侵吞同人的财产，不可用它去贿赂官吏——林译本第 47 页）

《古兰经韵译》第 47 页
○ 39 王静斋注释：97．用偷窃、强梁、赌博，以及非法的契约，取得人家的财物，均属妄吞，统在禁止之列。“不要妄吞同人的财产”：又作“不要妄吞自己的财 物”。就是不要滥费财物，若饮酒、买淫，及其他种种恶事，全是滥费金钱之道。遇事发生争持时，明知道谁是谁非，而偏要起讼，或贿买法官，把人家的财产断给 自己，这也是禁不可行的。《郁氏》讲：此 188 节，与前二节有连带关系。先言斋戒者有应行应止的事情，继而又说明妄吞别人的财物，或用作贿买法官，意在从 中取利，这亦是斋戒人不可为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41 页
○ 39 刘锦标《传》：44．诈欺取财，假公济奸，罪是侵占。此在我教最属严禁者也。

《可兰汉译附传》第 64 页
○ 39 时子周注释：153．“不得侵占”：此一节也与封斋有关。封斋所禁戒的是饮食与性欲，此外便是钱财，特别是意外之财。所以，封斋就是练习自制，能自制便可减少贪的私欲。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46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1 12:10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二四段 自卫和自制
本段首先由新月谈到个人的行为，然后论及对迫害者的反击和自制。最后谈到“汉志（正朝）”与“乌姆拉（副朝）”，以及其补偿的办法。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30 页

［马坚译正文］

［189］ ①他们询问新月②的情状，你说：“新月是人事和朝觐的时计③。”正义绝不是从房屋后面穿洞进去，但正义④是敬畏⑤。你们当从门户走进房屋，当敬畏安拉，以 便你们成功⑥。［190］⑦你们当为主道而抵抗进攻你们的人⑧，你们不要过分⑨，因为安拉必定不喜爱过分者⑩。［191］○ 11 你们在那里发现他们，就在那里杀戮他们；并将他们逐出境外，犹如他们从前驱逐你们一样○ 12，迫害是比杀戮更残酷的○ 13。你们不要在禁寺附近○ 14 和他们战斗，直到他们在那里进攻你们；如果他们进攻你们，你们就应当杀戮他们。不信道者的报酬是这样的○ 15。［192］如果他们停战，那末，安拉确是至赦的，确是至慈的 ○ 16。［193］○ 17 你们当杀戮他们，直到迫害消除○ 18，而宗教专为安拉○ 19；如果他们停战○ 20，那末，除不义者外，你们绝不要侵犯任何人○ 21。［194］○ 22 禁月抵偿禁月○ 23，凡应当尊敬的事物，都是互相抵偿的○ 24。谁侵犯你们，你们可以同样的方法报复谁；你们当敬畏安拉，当知道安拉是与敬畏者同在的○ 25。［195］○ 26 你们当为主道而施舍○ 27。你们不要自投于灭亡○ 28。你们应当行善；安拉的确喜爱行善○ 29 的人。［196］○ 30 你们当为安拉而完成大朝○ 31 和小朝○ 32。如果你们被困于中途○ 33，那末，应当献一只易得的牺牲 ○ 34。你们不要剃发，直到牺牲到达其定所○ 35。你们当中谁为生病或头部有疾而剃发，谁当以斋戒，或施舍，或献牲○ 36，作为罚赎。当你们平安的时候○ 37，凡在小朝后享受到大朝的人○ 38，都应当献一只易得的牺牲○ 39。凡不能献牲的○ 40，都应当在大朝期间斋戒三日，归家后斋戒七日，共计十日。这是家眷不在禁寺区域内的人所应尽的义务○ 41。你们当敬畏安拉，你们当知道安拉的刑罚是严厉的。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29-30 页

① 王静斋眉批：向穆圣问新月

《古兰经译解》（丙）第 41 页

② 王静斋夹注：新月先是一条细线，随后渐增，而致光茫充满，复又渐缩，至复旧观。

《古兰经译解》（丙）第 41 页

② 林松注释：64．新月……标记——指太阴历以新月出现为推算历法依据。它对于社会生活中的务农、经商，对于宗教生活中的斋戒、朝觐日期的计算是主要标志。

《古兰经韵译》第 47 页

③ 王静斋注释：98．月光的亏盈、伸缩，为便于世人栽种、营商、封斋、开斋，并藉（借）以知道巡游天房的时期。此答固不符所问，但是这话暗示：普通穆民，要注意此重要问题，殊不必提出无关宗教道理的疑问。

《古兰经译解》（丙）第 41 页

④ 王静斋夹注：行真善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41 页

⑤ 林松注释：65．这些愚昧的人，认为要从房后进入才算吉利，因而不肯通过敞开的正门而宁愿在后墙钻洞开门进入，进入天房禁寺也是如此。

《古兰经韵译》第 48 页

⑤ 仝道章注释：22．马本译作：“正义绝不是从房屋后面穿洞进去，但正义是敬畏”。其他各家则多译如本文。（按：当时阿拉伯的拜偶像者在某些季节 中，从后门进入房子）（汇集者点：仝道章译为：你们如果由屋子的后面进去是不正当的，正直的人应当敬畏（远避邪恶）——仝译本第 30 页）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52 页

⑥ 王静斋注释：99．在茫昧时代，人们每届受戒后，预备朝天房期内，不走正门而由房后开洞钻出钻入，自以为是一种真善。其实这类迷信事，安能算作善举呢？

《古兰经译解》（丙）第 41 页

⑥ 刘锦标《传》：45．以是观之，天谕真善是敬谨。其注意形式末节者，非真善也。月在今日中国各地议论纷纭，而天谕不过时限一语答之，意不必深究也。夫，斋戒之月，只有报者即表欢迎，是表示欢迎斋戒之天命也。

敬谨者乾乾敬畏，虽知其所守的十分确是，亦是战战兢兢，决不似彼简而傲之人，以一知半解以为自是，且因以骄人者可比。盖夫，罪虽小，胆大妄为，自以为是者，仍在不赦；罪虽大，心存敬畏，非故意妄为者，情有可原。久参真经者自识此理。

《可兰汉译附传》第 64—65 页

⑥ 时子周注释：154．新月：来默藏月是回历九月，见新月起斋，见新月终斋，再过三个月即为年终，而新年开始。此三个月与七月共计四个月为圣月 （十、十一、十二、三个月是巡礼之期，七月是准备斋月之期）。阿拉伯人在此四个月内无论如何仇恨，不得战争，所以商业最为发达。

从前的阿拉伯人是最迷信的，他们如果有一个目的未达到，便不由正门出入自己的家而走后门，伊斯兰教对此迷信定要破除的，且由此说明穆斯林是走堂堂正正大道的，绝不走歪曲的小路。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46 页

⑦ 王静斋眉批：抵抗侵犯，不得过当

《古兰经译解》（丙）第 41 页

⑦ 时子周眉批：抵抗侵略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46 页

⑧ 马坚目录：关于抗战的命令

《古兰经》（1-8 卷）第 3 页

⑧ 马坚注释：99．“为主道而抵抗进攻你们的人”：就是为争生存，争自由而采取正当防卫。参阅二二：39、40。

《古兰经》（1-8 卷）第 50 页

⑧ 时子周注释：155.这是最初的启示之一，准许穆斯林作战。从此一节至 195 节。这六节以及以下的数章所指的都是有关战争的事。但我们必须注意， 所谓准许我们作战，只是为自卫而战，为保卫伊斯兰而战，非为宣传宗教而战，更非为侵略而战。穆斯林必须战争者，是必须与侵略者战争。否则，伊斯兰便无存在 的余地。惟有这样的战争，才可以称之为“战于安拉的道上。”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47 页

⑨ 马坚注释：100．“不要过分”：就是不要杀戮老、弱、妇、孺等无作战能力的人，不要纵火焚烧敌人的房屋。

《古兰经》（1-8 卷）第 50 页

⑩ 王静斋注释：100．在候代比叶那年，穆圣暨众使徒被古来氏族人所阻，致不能入墨克巡礼。结果，由双方约定，待至次年，穆圣等再来游天房。穆圣方 面恐古来氏食言，而又不欲在朝觐期内与教敌干戈相见。正在左右为难之际，真主降下右列一段天经，说：如果教敌对你们格杀了，你们就为发展宗教起见实行抵 抗。

不得过当：就是勿作先发制人。如果有了过当，在真主必不爱喜你们。……。

《古兰经译解》（丙）第 42 页

○ 11 时子周眉批：压迫甚于杀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46 页
○ 12 林松注释：66．驱除你们的地方——指麦加城和禁寺。

《古兰经韵译》第 48 页
○ 13 王静斋注释：101．他们既然变本加厉，在你们只可遇见就杀，不必拘泥于禁地。他们逐你们出墨克，你们也要逐他们出墨克。这事在攻占墨克那年见诸实行 了。因为迷信偶像这种祸患，较在禁地里动干戈尤为严重。所以不必拘泥禁地，尽可武力周旋。《阿力》译为：“压迫是较甚于格杀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42 页
○ 13 马坚注释：101．他们曾将你们逐出故乡，使你们流离失所。一旦战争爆发，你们也可以将他们逐出故乡。这是以直报怨。信仰不得自由，甚于死亡。故，“迫害是比杀戮还惨酷的”（参阅二：217；二九：2）。

《古兰经》（1-8 卷）第 51 页
○ 13 林松注释：67．参见本章 217 节。

《古兰经韵译》第 48 页
○ 14 马坚注释：102．“圣寺附近”：是禁地。禁地中是不可打仗的，但敌人如果不尊重禁地，而进攻你们，你们也可以还击他们。

《古兰经》（1-8 卷）第 51 页
○ 15 时子周注释：156．遇到他们就杀死他们：是指战时而言。
“逐出你们的地方”：就是麦加及其圣寺。
“压迫甚於格杀”：读第 217 节便可明白。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47 页
○ 15 王静斋夹注：以暴制暴。

《古兰经译解》（丙）第 41 页
○ 16 王静斋注释：102．墨克禁地，本不准擅动干戈；所以非至他们开始动武，在穆圣必不可发动战事。如果他们不尊敬禁地，竟至对信士开战了，在信士就当与 之周旋。报复逆徒们非杀戮即驱逐。如果他们归顺了，安拉一定恕饶他们，慈悯他们。那时候，在信士就不可杀他们，或施以驱逐了。

《古兰经译解》（丙）第 42 页
○ 16 时子周注释：157．此节足可表明伊斯兰战时的宽大，敌人停止，穆斯林即须停止。但在事实上逆徒们往往利用此种机会以讨便宜，所以打打谈谈的事，时常发现，不可不防，有八章 56 节可以证明。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47 页
○ 17 时子周眉批：战争应至压迫消灭为止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47 页
○ 18 王静斋夹注：反对派不再作乱。

《古兰经译解》（丙）第 41 页
○ 18 马坚目录：以武力反对迫害

《古兰经》（1-8 卷）第 2 页
○ 18 马坚注释：103．“迫害消灭”：是敌人不能再干涉你们的信教自由，不能为宗教不同而压

迫你们。相传有人曾对伊本·欧默尔说：“阿卜顿赖哈曼的父亲 呀！你确已知道安拉奖励人为主道而奋斗，你为什么朝觐天房一年，在家闲居一年，不为主道而奋斗呢”？他说：“侄儿呀！伊斯兰教是建筑在五件事上：信仰安拉 和天使，每日礼拜五次，封赖麦丹月的斋戒，完纳天课，朝觐天房”。他们说：“阿卜顿赖哈曼的父亲呀！难到你没有听见安拉在天经里所说的话么？他说：‘倘若两伙信士相斗，你当居间调停。倘若这伙压迫那伙，你们当讨伐压迫的这伙，直到他们归顺安拉的命令。’（四九：9）。‘你们当反抗他们，直到迫害消 灭。’（二：193；八：39）”他说：“我们在天使的时代已做过了。伊斯兰教原是单薄的，一个人往往为自己的宗教而受迫害，他们或杀害他，或虐待他，直 到伊斯兰雄厚了，才没有迫害”（伊本·凯西尔）。

《古兰经》（1-8 卷）第 51 页
○ 19 王静斋夹注：纯为真主守道，不容恶魔参混。

《古兰经译解》（丙）第 41 页
○ 19 马坚注释：104．“宗教专为安拉”：是多神教消灭了，只有一神教存在。故《古兰经》云：“你们当反抗他们，直到迫害消灭，而一切宗教专为安拉。”（八：39）。由此足证伊斯兰教所争取的是信仰自由，所保护的是一切正当的宗教。故《古兰经》云：“要不是安拉以世人互相抵坑，那么，许多修道院、礼拜 堂、犹太会堂、礼拜寺——其中常有人纪念安拉之名的建筑物——必定被人捣毁了。”（二二：40）。

《古兰经》（1-8 卷）第 51 页
○ 20 王静斋夹注：多神教徒，不再迷信。

《古兰经译解》（丙）第 41 页
○ 21 王静斋夹注：停止迷信，不再背义的人，当然不要压迫他。惟有未停止迷信的背义者，当然是应该对付他们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42 页
○ 21 时子周注释：158．“战争至压迫消灭为止”：压迫既然消灭，而宗教信仰又自由，战争当然就可停止。
“宗教是因为安拉”：宗教是人人对安拉的事，人与之间无强迫信仰的必要，也无强迫不信仰的可能。如果我们再细读二二章 40 节便更可相信如此解释不谬。而且此一句经，与二二章 40 节很坚固的奠定了信仰的自由。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47 页
○ 22 王静斋眉批：抵抗武力压迫

《古兰经译解》（丙）第 42 页
○ 22 时子周眉批：应抵抗侵略与压迫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47 页
○ 23 王静斋夹注：逆徒们在禁月里对你们厮杀，你们自当不顾禁月相与周旋。

《古兰经译解》（丙）第 42 页
○ 23 王静斋注释：103．那就是以穆历七年的“祖立格尔德”月，抵穆历六年的“祖立格尔德”月。

《古兰经译解》（丙）第 42 页
○ 23 王静斋附说：以观上列几段天经，可知当年穆圣之动武，全是自卫的性质，抵抗教敌，从无一次自我开始。外传穆圣一手杖剑，一手持《古兰经》，强迫他人入教，这完全是欧西十字军造的谰言，与事实相去甚远。

《古兰经译解》（丙）第 42 页
○ 24 王静斋夹注：敌人破坏了应共同遵守的成规于前，在信士们不妨接踵于后。这是以破坏抵制破坏。

《古兰经译解》（丙）第 42 页
○ 24 马坚注释：105．禁月中不可作战：但如敌人不遵禁月，而来进攻，应当抵抗。因为，“凡应尊敬的事物，都是互相抵偿的”。就是说，敌人不尊敬禁月，你们也可以不尊敬它，以免遭受损失（参阅二：217）。

《古兰经》（1-8 卷）第 52 页
○ 24 林松注释：68．抵偿……相抵——大意是，敌人既然在禁月袭击你们，你们就可以在禁月还击，不受规定的约束。

《古兰经韵译》第 49 页
○ 25 王静斋夹注：在禁地内开始对你们格杀的人，你们就依样的压迫他。你们要怕主，要知道将必得到主的援助。

《古兰经译解》（丙）第 42 页
○ 25 刘锦标：46．夫，《可兰》之为贵，贵其是大中完善之教也。在各教之经典，对于战争之事，有反对者焉；有以忍为教者焉；有以逃避现世为教者焉。然，人 不能离诸社会而独居，社会中之冲突乃社会不可免之现象，为解决冲突则斗争乃惟一之手段。然，战必有教，其战也方有解决冲突，整理社会之可能。《可兰》有教 战之道，此《可兰经》乃非他教经所及也。此节虽是当时之命令，然，凡我教友，无论何时，何种环境，遇有冲突，均宜守此原则。且亦是世之君子共守之道也。其 命令约分以下各项：⑴不准隙自我开，为主之中道御敌；⑵杀敌不可过为已甚。⑶驱逐扰乱份子。⑷彼停战，则我停战。⑸彼犯禁例，则我亦犯禁例。按此观之，岂 非维护正道，诛奸御侮，大中至正之指导乎？似乎《易经》师之教也。
　此是下降的第八七章，既是买地奈降的第一章。按此次序考之，自识教之初兴也，是何等景象，迁都后是何等景象矣。

《可兰汉译附传》第 65-66 页
○ 25 时子周注释：159．此节与上文 191 节意思相同，不过 191 节所说的是圣寺。此节所说的是圣月。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48 页
○ 26 王静斋眉批：不助战费，即是自陷灭亡

《古兰经译解》（丙）第 42 页
○ 26 时子周眉批：应有钱出钱，有力出力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42 页
○ 27 王静斋夹注：助以战费。

《古兰经译解》（丙）第 42 页
○ 27 马坚注释：106．“为主道而施舍”：是为一切慈善、公益、维持正义，拥护真理的事业而慷慨捐输。

《古兰经》（1-8 卷）第 52 页
○ 28 王静斋夹注：遇战事不肯出钱出力，直是听凭仇敌来攻，终至自陷灭亡，这是不可有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42 页
○ 28 马坚目录：禁止自杀

《古兰经》（1-8 卷）第 3 页
○ 28 马坚注释：107．“不要自投于灭亡”：是不要惜财如命。因为，大家不肯出钱，对于军备就无法充实。因为不能抵抗敌人的袭击，一旦败北，大家同归于 尽，那就等于自投于灭亡。没有受过军事训练的人，贸贸然去参战，也是自投于灭亡。贩卖鸦片、吗啡等违禁品，而以身试法，也是自投灭亡。

《古兰经》（1-8 卷）第 52 页
○ 28 时子周注释：160．当穆斯林为自卫，为自由，为抵抗侵略而战争的时候，当然是需要人力与财力，如此时犹存自私之心，不肯贡献出来，便是自投灭亡。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48 页
○ 29 王静斋夹注：这个“为善”：一解指的是周济贫不能自给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42 页
○ 29 刘锦标《传》：47．夫，有天赋者昌明文化，有知识者启导顽愚，有资财者济人济物，此所谓在造物主的道使费。若其他剥夺劳工之应得，以充一己之私欲，即伤于人，而有害于己也。

《可兰汉译附传》第 66 页
○ 30 王静斋眉批：记正朝与副朝

《古兰经译解》（丙）第 43 页
○ 30 时子周眉批：巡礼与巡游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48 页
○ 31 王静斋夹注：巡游天房。

《古兰经译解》（丙）第 43 页
○ 32 王静斋夹注：例外的巡礼。

《古兰经译解》（丙）第 43 页
○ 32 马坚目录：怎样朝觐天房？

《古兰经》（1-8 卷）第 3 页
○ 32 马坚注释：108．朝觐墨克（Mecca）的克而白(Caaba)天房，是伊斯兰教五功之一。朝觐分为大朝和小朝。大朝的基本工作是五件：⑴ 从戒关起开始受戒；⑵进驻阿赖法特地方；⑶旋绕克而白天房；⑷奔走于赛法与麦尔维之间；⑸剃发或剪发。实行了这五件基本工作，就算完成了伊斯兰教五功中的 朝觐。小朝的基本工作与大朝的完全相同，只缺少进驻阿赖法特。“大朝”的名称，见第九章第 3 节，与“大朝”相对的是“小朝”。

《古兰经》（1-8 卷）第 52 页
○ 32 仝道章注释：23．据各家的注释：“汉志”是“完全的巡礼，”是在“祖尔黑加”（DHVL——HIJJAH）月的头十天，即开斋节后的第七十天（伊历 十二月）举行。一般的译法有：“大聚”、“朝觐”、“朝天房”等。按：“汉志”实际上是一种“世界穆斯林的大聚会”，以译作“大聚”或直译“汉志”较妥。 “朝觐”与“朝天方”有误导人以为“到天方朝觐真宰”之嫌。事实上安拉无所不在，穆斯林无需到天方才能和真宰接近，或是才能向真宰虔诚顶礼。 “乌姆拉”：是比较不太正式的巡礼，可以在一年当中任何时候举行。通常称之为“副朝”、“小巡”或“巡游”。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52 页
○ 33 王静斋夹注：被仇人所阻，不能完满这巡礼的善功了。

《古兰经译解》（丙）第 43 页
○ 34 王静斋夹注：无购买驼牛的财力，则宰一只羊作祭，以补缺欠。

《古兰经译解》（丙）第 43 页
○ 34 刘锦标夹注：献牺牲物之易得的：牛、驼、羊等。

《可兰汉译附传》第 66 页
○ 34 马坚注释：109．这是说凡在中途生病或为敌人所阻，不能到天房去参加朝觐典礼的人，若要开戒，必须以一只骆驼或牛、羊作牺牲，宰牲后才可以开戒。

《古兰经》（1-8 卷）第 53 页
○ 34 林松注释：69．易得的献祭物——多指驼、牛、羊之类。

《古兰经韵译》第 49 页
○ 35 王静斋夹注：受戒的人，非至祭物抵达弥拿山以后，不得以剃头开戒。

《古兰经译解》（丙）第 43 页
○ 35 仝道章注释：24．王世明阿訇根据他本在此增加：“或在被阻之地宰牲、剃头、开戒”。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52 页
○ 36 王静斋夹注：染病或有头疾，必需剃头的时候，因其半途开戒，应该纳赎资。

《古兰经译解》（丙）第 43 页
○ 37 王静斋夹注：未遇仇敌。

《古兰经译解》（丙）第 43 页
○ 37 时子周注释：161．前数节所指示的是战争，而此节则另易一题为巡礼。在一部《古兰经》里，有好几处都是如此，把战争与巡礼相提并论，其原因是由于穆 斯林在麦地纳，都可以自由的履行伊斯兰教条，惟独不能巡礼，因此时麦加城尚在作战的敌人手中，所以此两事有密切的关连。

“如果你被阻”：为病所阻，或为敌人所阻。
“祭物达到目的地”：是说祭物达到圣寺，但是如果不能达到圣寺，则达到被阻之地也可。
“你们获得平安的时候”：这就是说到敌人消灭，穆斯林可以平安自由的巡礼的时候。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48 页
○ 38 王静斋夹注：先为副朝受戒，继为正式巡游受戒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43 页
○ 38 马坚注释：110．“在小朝后享受到大朝”：是先为小朝而受戒，小朝完毕后开戒，到大朝时再受戒。

《古兰经》（1-8 卷）第 53 页
○ 38 仝道章注释：25．同时，在此增加：“（副朝）之后，（开戒）可享受至继续进行（汉志）者”。穆罕默德·阿里译为：“当你们安全时，谁乐于 ‘乌姆拉（副朝）’与‘汉志（正朝）’合并（举行），（必须提供一项）易于获得的奉献……”。马本译作：“……凡在小朝后享受到大朝的人……”（汇集者 点：仝道章译为：如果任何人希望在“乌姆拉（副朝）”之后（开戒）享受直到“汉志（正朝）”合并举行时，……。——仝译本第 31 页）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52-53 页
○ 39 王静斋夹注：如此作双朝，应当宰羊作祭。

《古兰经译解》（丙）第 43 页
○ 40 王静斋夹注：欲宰羊而无处购买。

《古兰经译解》（丙）第 43 页
○ 41 王静斋注释：104．如此斋戒十日，乃限于不在墨克禁寺左近住家的人。至于住在禁寺不远的人，既不献祭，也不斋戒。

《古兰经译解》（丙）第 43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1 12:10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二五段 汉志①
本段首先叙述汉志期间必须虔敬，接着教人不可贪图今世的享受和言行不一致，最后指出伪信者的丑态。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31 页

［马坚译正文］
［197］ ②朝觐的月份，是几个可知的月份③。凡在这几个月内决计朝觐的人，在朝觐中当戒除淫辞、恶言和争辩④。凡你们所行的善功⑤，安拉都是知道的⑥。你们当以敬 畏做旅费⑦，因为最好的旅费是敬畏。有理智的人啊⑧！你们当敬畏我。［198］⑨寻求主的恩惠，对于你们是无罪的⑩。你们从阿赖法特○ 11 结队而行的时候，当在禁标○ 12 附近记念安拉○ 13，你们当记念他，因为他曾教导你们，从前你们确是迷误的○ 14。［199］然后，你们从众人结队而行的地方结队而行○ 15，你们当向安拉求饶。安拉确是至赦的，确是至慈的。［200］你们在举行朝觐的典礼之后，当记念安拉，犹如记念你们的祖先一样○ 16，或记念得更多些。有人说：“我们的主啊！求你在今世赏赐我们○ 17。”他在后世，绝无福分○ 18。［201］○ 19 有人说：“我们的主啊！求你在今世赏赐我们美好的（生活），在后世也赏赐我们美好的（生活）○ 20，求你保护我们，免受火狱的刑罚○ 21。”［202］这等人，将因他们的营求而享受一部分的报酬○ 22。安拉是清算神速的主○ 23。§［203］○ 24 你们当在数日○ 25 内记念安拉，在两日内仓卒起程的人，毫无罪过○ 26；延迟的人，也无罪过○ 27。（抉择的权利），专归敬畏的人○ 28。你们当敬畏安拉，当知道你们只被集合在他那里○ 29。［204］○ 30 有人谈论今世的生活，他的言论，使你赞叹○ 31，他还求安拉作证他的存心。其实，他是最强悍的仇敌○ 32。［205］他转脸之后，图谋不轨○ 33，蹂躏禾稼，伤害牲畜。安拉是不喜作恶的。［206］有人对他说：“你当敬畏安拉，”他就因羞愤而犯罪○ 34。火狱将使他满足，那卧褥真恶劣○ 35。［207］有人为求安拉的喜悦而自愿捐躯○ 36。安拉是仁爱众仆的。［208］○ 37 信道的人们啊！你们当全体入在和平教○ 38 中，不要跟随恶魔的步伐○ 39，他确是你们的明敌○ 40。［209］如果你们在明证降临之后背离正道○ 41，那末，你们当知道安拉是万能的，是至睿的。［210］他们只等待安拉在云荫○ 42 中与众天神同齐降临，事情将被判决○ 43。一切事情，只归安拉安排○ 44。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31-32 页

---

① 仝道章注释：26．据王世明阿訇及定中明教长解释：“汉志”：就是“朝觐”或“朝天房”。“哈志”：是对已完成朝觐功课的人的称呼，新、马各地都习称“哈志。”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53 页
② 王静斋眉批：在朝觐期内应特别守纪律

《古兰经译解》（丙）第 43 页
③ 王静斋夹注：十、十一、十二月的前十日。

《古兰经译解》（丙）第 43 页
③ 马坚目录：朝觐天房的月份

《古兰经》（1-8 卷）第 32 页
③ 马坚注释：111.朝觐的功课：自易卜拉欣以来，每年在回历十月、十一月、十二月上旬举行，这在阿拉伯地方，是众所周知的。所以说：“朝觐的月份，是几个可知的月份。”

《古兰经》（1-8 卷）第 53 页
③ 林松注释：70．指定的几个月——指伊斯兰历的十月、十一月和十二月。

《古兰经韵译》第 50 页
③ 仝道章注释：27．是指伊历的十月（ SHAWWAL），十一月（ ZUL-QIDAH）及十二月（ ZUL-HIJJAH）的头十天（或头十三天）。换言之，在斋月过后的七十日中都可以准备进行汉志，祖尔黑加月的八、九、十，三天是正式的朝觐日子。其他 的月份可作为“乌姆拉”（副朝）。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53 页
④ 王静斋夹注：在决意朝觐，并为之受戒以后，不得有此行为。“不得妄谈”：又作：“勿发丑语”，又作：“勿交合”。

《古兰经译解》（丙）第 43 页
⑤ 王静斋夹注：若施济。

《古兰经译解》（丙）第 43 页
⑥ 王静斋夹注：将必施以赏善。

《古兰经译解》（丙）第 43 页
⑦ 王静斋注释：105．朝觐是五功之一，但限于有路费，有代步的人。无此实力，就不是应当去朝觐的。若遍处要钱，逢人即讨，那是自失体面。主说：“最优的路费是虔敬”，就是说人有了虔敬心，自然就束身自爱，不轻易开口求人。若此路费，再没有比它好的了。

《古兰经译解》（丙）第 43 页
⑦ 王静斋附说：无川资就不应当去巡礼了。到处向人索路费，勉强作这项在他名下不属天命的功课，要是出于纯洁的善意，那还没甚说的。倘若别具私心，那叫徒受其苦，而且赘累别人。

《古兰经译解》（丙）第 43 页
⑦ 时子周注释：162．“著名的几个月”：是十月、十一月、十二月。
“妄谈侮辱争论”：是惹人烦恼的起源，巡礼的人，绝对不应有此。因为，真心爱安拉者必与任何人都能和平相处，而无惹人咒骂的情形。所以下句紧接着说：“你们所行的善事”。
“最优的路费”：是正当的行为；正当的行为也可译：守分，这是说为灵魂所需要的路费，比肉体所需要的路费尤为重要。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49 页
⑧ 王静斋夹注：这话是指叶曼人颁降的，他们无路费去朝天房而致累及别人。

《古兰经译解》（丙）第 43 页
⑨ 王静斋眉批：朝觐人不妨营商

《古兰经译解》（丙）第 43 页
⑩ 王静斋注释：106．朝觐人不妨便中营商，当时有人反对朝觐人作生意。故，降此明文，以斥其妄。

《古兰经译解》（丙）第 44 页
⑩ 马坚注释：112．朝觐天房的人，可以就便到墨克去做买卖，借此“寻求主的恩惠”。因为，伊斯兰教是奖励商业的，是教人到各方去寻安拉的恩惠的（参阅六二：10；六七：15）。

《古兰经》（1-8 卷）第 54 页
⑩ 林松注释：71．寻求恩裕——注疏家都理解为朝觐期间可以经商贸易。

《古兰经韵译》第 50 页
○ 11 马坚注释：113．阿赖法特（‘Arafat）是一块平原的名称，位于墨克正东，相距十二里。回历十二月初九日，朝觐的人，必须在那里举行一件朝觐中隆重的典礼。

《古兰经》（1-8 卷）第 54 页
○ 11 林松注释：72．尔勒法特——山名，在麦加东郊，朝觐者须在此驻帐篷露营、赞主。

《古兰经韵译》第 50 页
○ 12 马坚注释：114．“禁标”：是一座小山的外号，在姆慈德里法（al-Muzdalifah），东距阿赖法特三里，西距墨克九里。穆圣曾站在这座小山上赞颂安拉，直到大天光（参阅《穆士（斯）林圣训实录》）。

《古兰经》（1-8 卷）第 54 页
○ 12 林松注释：73．禁标——地名，阿语叫麦施阿里·哈兰，亦有人译为“神圣纪念地”。先知曾在此处赞主。位于麦加东郊木兹德里法地区。

《古兰经韵译》第 50 页
○ 13 王静斋注释：107．尔里法提：山名，距墨克三英里。买士阿雷·哈兰：是一地名，当年穆圣在该处赞颂真主。《奥注》上说是山名。或者译为“神迹记念处”：此地就在母子得里法。

《古兰经译解》（丙）第 44 页
○ 14 王静斋夹注：你们在穆圣未受命传道以前，不知道怎样颂主拜主。

《古兰经译解》（丙）第 43 页
○ 14 时子周注释：163．“寻求主的恩惠”：就是经营的商业。这样的说法在《古兰》已有数处，如六二章 9 节，七三章 20 节。这是说在巡礼的时期内，不妨在麦加经营商业，以图利润。
“阿雷法提”：山名，距麦加约九英里，各国各地前来巡礼的人，都集合于此，着一样的衣服；说一样的话：赞颂安拉。
“买士阿雷·哈兰”：意思是神圣纪念地，即指木兹得里法地方而言。巡礼的人由阿雷法提转回之后，在此过夜。
“纪念他要依照他所领导你们的”：这是说，既然巡礼了，一切言行就该依照主的命令，作一个改过自新的人，倘仍怙恶不悛，虽巡礼百次何用？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49 页
○ 15 王静斋注释：108．当时有的人站在尔里法提，有的人站在母子得里法。故，真主吩咐这般人应随众拥下尔里法提山，切不得纷岐。

《古兰经译解》（丙）第 44 页
○ 15 王静斋附说：凡是一个团体，就应该行动一致。古来氏族自觉身份高超，故，不肯与其他巡礼者同由尔里法提山上拥下。因此，真主明白昭告古来氏：务随大众 由同一地点拥下，不得纷岐。此虽区区小事，也足见我教最注重行动统一。分道扬镖，颇足以破坏固有的团结。这是永远应当引以为戒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44 页
○ 15 时子周注释：164．当时有人自以为地位很高，不欲随众拥挤着下山，致失尊严。因此，真主昭告大众：要随众行动，不可破坏团体。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50 页
○ 15 林松注释：74．从人群簇拥而下的地方下来——指当时有些自恃甚高，站在尔勒法特山或木兹德里法上居高临下，不肯随众挤下山，怕有失尊严体面。这句话是号召人们要行动一致。

《古兰经韵译》第 51 页
○ 16 王静斋注释：109．当愚昧时代，人们在巡礼已毕，均各记念自己的祖先。所以《古兰》上命令穆民记念主，比记念自己的祖先还要加强。

《古兰经译解》第 44 页
○ 16 马坚注释：115．蒙昧时代的阿拉伯人，举行朝觐仪式后，各部落对于自己的祖先，歌功颂德，每多溢美之言。故，《古兰经》教他们多赞颂安拉。穆圣作最 后一次朝觐时，曾劝戒他们不要再以自己的祖先互相夸耀，他说：“众人呀！你们的主宰是一个，你们的始祖也是一个；阿拉伯人对于异乡人毫无优越，异乡人对于 阿拉伯人也毫无优越；白种人对于黑种人毫无优越，黑种人对于白种人也毫无优越。只有能敬畏安拉的人，是最优秀的人”（《艾哈默德圣训集》）。

《古兰经》（1-8 卷）第 54 页
○ 16 时子周注释：165．“当像纪念祖先似的”：在无知识的时期，有些人在完成巡礼以后，争着表扬自己的祖先，这是错误。应该把这种行动改为纪念安拉，更能使人强大。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50 页
○ 17 王静斋夹注：就是求主在今世赐给健康、知识等事。

《古兰经译解》（丙）第 44 页
○ 18 王静斋夹注：得不到一分福利，以其不注重后世。

《古兰经译解》（丙）第 44 页
○ 18 马坚注释：116．参阅四二：20。

《古兰经》（1-8 卷）第 55 页
○ 19 王静斋眉批：穆民应求主赐给两世的幸福

《古兰经译解》（丙）第 44 页
○ 19 时子周眉批：应求两世的赏赐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50 页
○ 20 王静斋注释：110．所谓后世的——天园，能可用生前的功修得到。至于今世间目前的好，必先尽到人力而后可得。穆圣说：“伊斯兰教中无出家制度”：意 思就是教人寻求今生的幸福。

《圣谕》中有这么句话：“衣食是分定的，人不能超过预定的；但是你们要善于寻求”。只此以观，可知离开人类社会独自去修行，这 不是真主和穆圣所许可的；然而，仅求今生的享受，不顾后世，那是短视。

《古兰经译解》（丙）第 45 页
○ 20 时子周注释：166．求两世的福利：是穆斯林应有的祈祷。因此，既求今世的福利，自当在今世有所努力；既求后世的福利，更当为后世有所努力。所以，说伊斯兰教不是完全出世的，也不是完全入世的，为今世努力要有入世的精神；同时，为后世努力，更要有出世的精神。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50 页
○ 20 林松注释：75．这一句表明伊斯兰教既重视现实，又向往未来，不消极避世，也不贪恋凡尘。

《古兰经韵译》第 51 页
○ 21 马坚目录：教人祈祷两世的幸福

《古兰经》（1-8 卷）第 3 页
○ 21 马坚注释：117．这个祈祷词，最能表现伊斯兰的教旨。因为，伊斯兰是教人兼顾今世和后世的幸福的。穆圣常常用这节明文做自己的祈祷词。

《古兰经》（1-8 卷）第 55 页
○ 22 王静斋夹注：善赏。

《古兰经译解》（丙）第 44 页
○ 23 王静斋夹注：以上是叙述当年多神教徒和真信士意志不同，且是告诉真信士须要讨求两世的幸福。

《古兰经译解》（丙）第 44 页
○ 24 王静斋眉批：在禋祀节记念真主

《古兰经译解》（丙）第 45 页
○ 25 王静斋夹注：就是在禋祀节后的三天内记念真主。

《古兰经译解》（丙）第 45 页
○ 25 马坚注释：118．“数日”：是指回历十二月十日、十一日、十二日，这三日称为晒肉日（aiyam al-tashriq），朝觐的人，居住密那（Mina），每日举行典礼，赞颂安拉。居住两天或三天，随自己的方便。

《古兰经》（1-8 卷）第 45 页
○ 25 时子周注释：167．“限定的几天”：就是宰牲节，包括以后的两天。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51 页
○ 25 林松注释：76．固定的几天——指宰牲节（古尔邦节）开始算起的三天，即希吉来历十二月十日、十一日、十二日三天。

《古兰经韵译》第 51 页
○ 25 仝道章注释：28．这是指哈志月十日（宰牲日）后的三天。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53 页
○ 26 王静斋注释：111．于朝觐月内十一、十二两天记念真主，赶快离开弥拿山，这种办法，不为有罪。在愚昧时代一般阿拉伯人视此忙迫的人为有罪，故，特为指正。

《古兰经译解》（丙）第 45 页
○ 27 王静斋夹注：在弥拿山上住到第三夜，再从事射石，不为有罪。

《古兰经译解》（丙）第 45 页
○ 28 王静斋夹注：从速与迟延均可；但是这事只是在那敬畏真主的人，以其为真实的朝觐者。

《古兰经译解》（丙）第 45 页
○ 29 王静斋夹注：将在后世集到真主御前，听候赏罚。

《古兰经译解》（丙）第 45 页
○ 29 刘锦标《传》：48．观先教防敌，次教朝觐之礼，似在二次入麦加之时，否则是预告将入麦加之谕也。夫，麦加之朝觐，人类大同平等之真正表现也。今之 □□主义求人类大同平等之表现，极力求破坏旧有社会之组织，视国家、民族、人种为大同之阻碍。然，不知曾否研究我教朝觐之礼。其礼：每年来朝者，上至圣 王，下至愚贫，凡到此地，无帝王、平民之分，无富贵、贫贱之分，无资本、劳工之分，无贤智、愚不肖之分，无国家之界，无人种民族之异，无老少之别，无所谓 国，无所谓家，每人用二块棉布蔽体，不准衣他。其行动典礼若上所述。自穆圣以来，世界回教人，集毕生之资，以求一朝。在其他各教，亦有朝庙朝山者，但不能 集合世界各地之人。且其地不能无阶级之分，且不能有如是悠远历史。至此地者，不特无阶级之分，且素有仇怨者，至此亦解。真所谓：民我同胞，物我与也。类此 种大同平等的景象，在各地清真寺之礼拜殿，亦能看出。有心社会者其详究之。

《可兰汉译附传》第 68 页
○ 30 时子周眉批：巧言令色，其心最恶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50 页
○ 31 王静斋夹注：说现世的话很是动听，但是他那心中的信仰，极其悖谬。

《古兰经译解》（丙）第 45 页
○ 32 时子周注释：168．这样奸险的人时时都有，穆斯林自应随时留意，勿为所骗。讲《经》的人不必追求这段经，当时是为何人下降的。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51 页
○ 32 林松注释：77．棘手的仇敌——指花言巧语，口蜜腹剑的人。有人注释为是指一个名叫艾哈耐斯的人，此人好话说尽，坏事做绝，一贯阳奉阴违。

《古兰经韵译》第 52 页
○ 33 时子周注释：169．“他转面以后到处造恶”：有人译为：“他一旦掌权，尽力造恶”。转面：是刚刚转过脸去，便生了相反的变化。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51 页
○ 34 马坚注释：119．艾赫奈斯（al-Akhnas ibn shariq）是一个口蜜腹剑的人，他曾对穆圣盟誓：说他是信仰他、敬爱他的，穆圣便对他表示亲近。故，安拉以这启示揭发他的真情，教穆圣提防他。他辞别 穆圣后，转回家乡去，归途中曾纵火焚烧回教徒的庄稼，杀死他们的驴群，果如启示所预告的。

《古兰经》（1-8 卷）第 56 页
○ 34 时子周注释：170．“狂傲把他带至罪恶”：这一句《经》是说明了世上很多人因为自信力过强，过于机警，小有聪明便以为智能过人，于是狂傲起来，而造出极大的罪恶。能不戒慎吗？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51 页

○ 35 王静斋注释：112．这是指艾贺奈司说的。这人是个善辞令的乡愿。暗中恨穆圣及其同人刺骨。常对穆圣发誓：深信伊斯兰，借此与穆圣接近。他退转的时 候，就是对穆圣说罢了甜言蜜语，他就……。例如摧毁色隔甫人，损伤他们的牧畜，焚烧他们的田禾。真主揭其阴谋，使他无法可施。后来，此人惨被烈火烧死。

《古兰经译解》（丙）第 45 页
○ 36 王静斋注释：113．此指大贤苏海部言。当多神教徒摧残他的时候，他就移住默底纳，把所有的家私全部弃给逆徒了。

《古兰经译解》（丙）第 45 页
○ 36 刘锦标《传》：49．世有欺诈成性之辈，当汝之面言言动情，然一转眼则现其破坏作恶之行为。亦有因求真主之爱：牺牲己身者。故，听其言不可不观其行耳。

《可兰汉译附传》第 69 页
○ 36 林松注释：78．牺牲自己——注疏家认为这是指苏海布而言。他因信仰伊斯兰教而遭到多神教徒迫害，便毅然抛弃在麦加的一切财产，迁居麦地那。

《古兰经韵译》第 52 页
○ 37 王静斋眉批：穆民应奉行伊斯兰教条全部

《古兰经译解》（丙）第 45 页
○ 37 时子周眉批：要整个服从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51 页
○ 38 马坚目录：主张和平的宗教

《古兰经》（1-8 卷）第 3 页
○ 38 马坚注释：120．和平教（Salm or Silm）是伊斯兰教（Islam）的别名。因为，伊斯兰教是提倡和平、维持和平的。这节《经》文教信士们“全体入在和平教中”，就是教他们精诚团结。故 《古兰经》云：“你们当全体坚持安拉的绳索，不要自己分裂”（三：103）。又云：“你们不要纷争，否则，你们必定胆怯，你们的气势必定消逝”（八： 46）。穆圣曾嘱咐圣门弟子们说：“我死之后，你们不要变成不信道的人，互相残杀。”（《布哈里圣训实录》、《穆士（斯）林圣训实录》）。

《古兰经》（1-8 卷）第 56 页
○ 39 马坚目录：教人不要跟随恶魔的步伐

《古兰经》（1-8 卷）第 3 页
○ 39 马坚注释：121．“不要跟随恶魔的步伐”：就是不要遵循他的道路。凡是违反真理、正义、人道的思想和行为，都是恶魔的道路，都是邪路。《古兰经》 云：“这确是我的正路，故，你们当遵循它；你们不要遵循邪路，以免那些邪路使你们离开安拉的大道。”（六：153）。这是教一般回教徒不要标新立异，分门 别户。

《古兰经》（1-8 卷）第 56 页
○ 40 王静斋注释：114．这话是指易卜拉色喇目及其同人下降的。他们在归信伊斯兰以后，依然尊敬安息日，并厌恶吃驼肉。所以真主命令他们奉行伊斯兰教全部律例；不要听从色但唆使，奉行一部分，否认一部分。

《古兰经译解》（丙）第 45 页
○ 40 王静斋附说：易卜尼色喇目等原奉犹太教，后入伊斯兰。犹太向来是崇敬安息日的，且忌吃驼肉与驼乳。易氏等入教后，不改旧习。如此是他们未奉行伊斯兰全 部律法；因为尊敬安息日，

与忌食驼肉与驼乳，本不在伊斯兰教条之内。于此可见凡是一个回教徒，就当信奉本教全部律例。不如此，而信奉一部分，否认一部分， 那是未入到伊斯兰内圈，这类人跟易卜尼色喇目等最初的情形差不许多，那不是一个忠实教徒。从个人方面说起，每一个男女信士都应奉行《古兰》上全部的命令。 不如此，而一面为善，一面作恶，那是绝对不许可的。因为，奉行伊斯兰的人，在他就不可为恶了。如再为恶，那便是追随恶魔的脚步，受其驱使了。“你们要投入 整个的伊斯兰”句，又作“你们要一致的投入伊斯兰”。就是共同守教。

《古兰经译解》（丙）第 45 页
○ 40 时子周注释：171．“整个的服从”：原文为伊斯兰。有两个意义：一为平安，一为服从。实在惟有服从，始能得平安。故，整个的服从，译作整个的平安也未尝不可。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51 页
○ 40 林松注释：79．这是指一个名叫伊本·赛拉木的人，他本来是犹太教徒，自称改奉伊斯兰教后，对伊斯兰教规只局部遵从，且局部否定违反。

《古兰经韵译》第 53 页
○ 41 王静斋夹注：就是在明白全部教律以后有所偏邪了。

《古兰经译解》（丙）第 45 页
○ 42 马坚注释：122．“安拉降临”的意义：是他的命令降临。《古兰经》云：“他们只等待众天神降临他们，或你的主的命令降临。”（一六：33）。

《古兰经》（1-8 卷）第 45 页
○ 42 林松注释：80．这一句大意是说，等到安拉派天使降刑时才相信全部教律，为时太迟，悔之晚也。云荫：有人注释为雨，指百德里战役中迫使敌人败退的雨。

《古兰经韵译》第 53 页
○ 43 王静斋注释：115．此言未信从伊斯兰全部教律的人，岂可等待主的罪刑和经管刑罚的天使在云影的下面发现，并等待每一个人经过赏罚？事事终归真主裁判。如果必须至此始肯信从全部教律，那么，为时岂不过迟。

《古兰经译解》（丙）第 46 页
○ 44 时子周注释：172．“专候安拉和众天使”：就是专候惩罚那些欲消灭伊斯兰的人们。
“这事已经决定”：是说伊斯兰的障碍定将消除净尽。
“在云影中”：指雨。如百德里之役，那时的雨，就是敌人败走的大原因。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52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2 16:34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二七段 立身与处世
本段论及在圣月中战斗的问题，然后说明死于不信，将无善果。接着说明酒与赌的弊病，最后禁止与不信的人结婚。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34 页

［马坚译正文］

［217］ ①他们问你禁月②内可以作战吗？你说：“禁月内作战是大罪；妨碍主道，不信安拉，妨碍（朝觐）禁寺，驱逐禁寺区的居民出境，这些行为，在安拉看来，其罪③ 更大④。迫害是比杀戮还残酷的⑤。”如果他们能力充足，势必继续进攻你们，务使你们叛教⑥。你们中谁背叛正教，至死还不信道，谁的善功在今世和后世完全无 效⑦。这等人，是火狱的居民，他们将永居其中⑧。［218］信道的人，离别故乡并且为主道而奋斗的人，这等人他们的确希望安拉的慈恩。安拉是至赦的，是至 慈的⑨。§［219］⑩他们问你饮酒和赌博（的律例），你说：“这两件事都包含着大罪〇 11，对于世人都有许多利益〇 12，而其罪过比利益还大 〇 13。”他们问你他们应该施舍什么〇 14，你说：“你们施舍剩余的吧〇 15。”安拉这样为你们阐明一切迹象，以便你们思维今世和后世的事务 〇 16。［220］〇 17 他们问你怎样待遇孤儿〇 18，你说：“为他们改善他们的事务是更好的。如果你们与他们合伙〇 19，那末，（你们应当记取）他们是你们的教胞〇 20。安拉能辨别破坏的人和改善的人〇 21。假若安拉意欲，他必使你们烦难〇 22。”安拉确是万能的，确是至睿的〇 23。［221］〇 24 你们不要娶以物配主的妇女〇 25，直到她们信道。已信道的奴婢，的确胜过以物配主的妇女，即使她使你们爱慕她〇 26。你们不要把自己的女儿嫁给以物配主的男人，直到他们信道。已信道的奴仆，胜过以物配主的男人，即使他使你们爱慕他。这等人叫你们入火狱〇 27，安拉却随意地叫你们入乐园，和得到赦宥。他为世人阐明他的迹象，以便他们觉悟〇 28。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34-35 页

① 王静斋眉批：催促穆民，抗战到底

《古兰经译解》（丙）第 48 页
① 时子周眉批：压迫甚于杀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54 页
② 马坚目录：禁月内可以作战么？

《古兰经》（1-8 卷）第 3 页
② 马坚注释：129．蒙昧时代的阿拉伯人尊重十一月、十二月、一月、七月，称为禁月，在禁月中不准打仗。蒙昧时代的风俗习惯，凡有益于人类社会的， 伊斯兰教都加以承认。每年有四个月不准打仗，这是有益的，所以伊斯兰教承认这四个月是禁月。但敌人不尊重禁月和禁地的时候，回教徒也可以不尊重（参阅二： 194）。

《古兰经》（1-8 卷）第 58 页
③ 马坚注释：130．穆圣从百德尔（Badr）之役归回默底纳后，派遣伊本·哲哈什（IbnJahsh）统领迁士八名到默克附近的奈赫赖(al- Nakhlah)山谷去刺探古来氏人(Quraysh)的军情，并没有命令他们作战。他们在六月底到达那里，遇见几个古来氏人，便射死了一个，俘虏了两 个，还夺得几只骆驼，一齐带回默底纳来。穆圣责斥他们说：“指安拉盟誓，我没有命令你们在禁月中作战”。古来氏人到处责骂，说穆罕默德，不尊禁月。故，以 此启示答复他们。

《古兰经》（1-8 卷）第 59 页
④ 王静斋注释：121．有一次穆圣派折尔仕的儿子亚布顿拉率先锋队向逆徒交绥。时当禁月——“来哲卜”（穆历七月）初日，而穆圣方面误认为是六月末 日。事后，敌方责备穆圣，不应在禁月内动干戈。因此，真主降下经文，说：在禁月内格杀固然是大罪，然而，你们多神教徒阻碍真主的道，更是大罪。

《古兰经译解》（丙）第 48 页
⑤ 王静斋夹注：逆徒的迷信偶像，比在禁月里格杀，更为严重。

《古兰经译解》（丙）第 48 页
⑤ 马坚目录：多神教徒的暴行

《古兰经》（1-8 卷）第 3 页
⑤ 马坚注释：131．当日，多神教徒迫害回教徒的种种暴行，是惨不忍闻的。有一个老迈的奴隶，名叫雅西尔（Yasir），曾受炮烙之刑，但他不愿背 叛伊斯兰教，终于活活地烙死了。他的妻室素曼叶(Sumaiyah)，是一个老太婆，艾卜·哲海里(Abu Jahl)曾以种种酷刑折磨她，要她叛教，但她不屈不挠，艾卜·哲海里便用枪刺入她的阴户，把她惨杀了。他一面下毒手，一面辱骂她说：“你信仰穆罕默德， 是因为他长的漂亮，所以你热恋着他”。阿马尔(‘Ammar)的主人强迫他在夏季的烈日下穿着一件铁甲，使他受酷热的痛苦。伍曼业(‘Umaiyah)曾 迫害他的奴隶毕拉里(Bilal)使他饥渴一日一夜，然后使他在野外仰面卧在炙热的沙上，用一块石头压在他的胸部，然后对他说：“你或这样压死，或不信穆 罕默德，而崇拜拉特和欧萨”。但他宁愿殉道，不愿屈服。他们曾经把他交给一群小孩，用条绳子把他反缚起来，牵着他在默克城的大街小巷游行，他口里不断地喊 口号，说：“独一主！独一主！”还有一个名叫杭巴卜(Khabbab)的，曾自述他所遭的迫害，他说：“有一天，他们为我点了一个火，拿来放在我的背上， 我背上的脂肪流出来，才把那个火扑灭了”。这些都是穷苦的人，没有人保护他们，以致遭受种种荼毒。故云：“迫害是比杀戮还残酷的”。

《古兰经》（1-8 卷）第 59 页
⑥ 马坚注释：132．由此足证回教徒的作战，是自卫的行为，其目的在争取信仰的自由，不是以武力宣传宗教。

《古兰经》（1-8 卷）第 59 页
⑦ 王静斋注释：122．他们的功修，在今世无效，就是失掉继承遗产权；在后世无效，就是得不到善赏。

《古兰经译解》（丙）第 48 页
⑦ 林松注释：84．徒劳无益——指今世不能继承遗产，分享战利品，后世也不会有好的归宿。

《古兰经韵译》第 56 页
⑧ 时子周注释：179．逆徒必以消灭伊斯兰教为目的，所以战事才连续不断。由此可以证明穆斯林的战争，是为保卫宗教，而非宣传宗教。
关于放弃宗教的几句话，教外人许多误会，即教内人也有误解，以为伊斯兰不准叛教，叛教即处以死刑，这样解释实是一个大错。（审订者点评：伊斯兰对于 是否入教完全采取自由；但对于教民或入教后的反叛，则视情节惩治。对此，各大《教法经》均有明确的规定。对注译者的观点，读者应全面理解。）所谓“今世后 世，前功尽弃”是说在后世得不到主的赏赐，在今世也分不到最后胜利的战功。所谓“临死时”是他自己死，而不是处死刑而死。伊斯兰教对人信仰与否，完全任其 自由，毫无强迫。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55 页
⑨ 王静斋注释：123．真主以前项经文安慰穆圣战士以后，有人问穆圣说：我们蒙真主不加谴责，然则我们可能获到善赏吗？于是，真主降下这段经文。

《古兰经译解》（丙）第 48 页
⑨ 刘锦标《传》：55．夫，喜安恶战乃人之同情，在禁月作战万属不当。然，魔之诱敌来攻，破坏大中之道，阻碍正当之进行也，无不用其极。我忍之，彼 攻之；我守禁，彼乘之。若纯粹用慈柔，以耶稣之圣尚不免被钉于十字架上，（审订者点评：应视为笔误。《古兰经》第四章第 157 节否定了尔洒圣人被钉在十字 架上的观点。读者可对照阅读）。岂非是慈柔之过也。且夫，魔诱扰乱，阻止造物主之道，无时无之。若畏战争，是堕其术矣。

《可兰汉译附传》第 73 页
⑩ 王静斋眉批：问酒与赌博和施舍

《古兰经译解》（丙）第 48 页
⑩ 马坚目录：饮酒和赌博，有利也有害

《古兰经》（1-8 卷）第 3 页
⑩ 时子周眉批：饮酒和赌博罪大于益，应使用盈余的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54 页
○ 11 王静斋夹注：酒和赌博可因而发生争吵、蛮骂等等丧廉败德的事。

《古兰经译解》（丙）第 48 页
○ 12 王静斋夹注：在好酒好赌的人，疑为这两种东西含有相当的益处。

《古兰经译解》（丙）第 48 页
○ 13 王静斋夹注：毕竟根本有害的东西，不会含着益处。不过是忽视其害的人认为有益。

《古兰经译解》（丙）第 48 页
○ 13 马坚注释：133．这节明文的意义，是说饮酒是有益的，也是有害的。

饮酒的裨益：无论那一种酒，若饮用适量，所含的酒精，被胃吸收，混在血液里，循环全身，于是刺激脑部及其它的神经系，使其兴奋，精神活泼，且增加心 脏的鼓动，使动脉的压力强大，血行旺盛。因此，饮酒能治筋肉的疲劳，解精神的幽郁，增颜色的美丽，且使身体感觉温暖。故，饮酒适量，对于卫生，不是全无效 用的；但若过度，便为害不浅。

饮酒的损害：饮酒过量时，赤血球中血色质，改变常态而萎缩，故，血球破坏的不少。程度深时，血液失其作用，不能供给氧质于全身的组织，基至使血行中 止，令人丧失生命。狂饮之后，易感口渴，饮水甚多，血液变薄。这时倘若出血，血液不易凝固，故，血球减少其封闭创口的作用。因此，出血甚多，往往有因贫血 而死的。又狂饮之后，肺粘膜因水分被酒精吸收，变为干燥的，厚重的，终至粘膜中的氧和炭酸气的交换作用减少，而使呼吸器受害。酒后的作用现象是：舌部盖有 厚苔，口中无味，失去胃口，作恶心、呕吐、便秘、头痛、不能睡眠、心灵受阻、能力减少、常感口渴。若长期饮多量的酒，则组织渐渐有毁坏的变态，如肝变硬 症、慢性的胃炎症、慢性的神经炎、心膜炎、心脏缺少脂肪、边际神经炎、脊髓、大脑和动脉管硬化，故，饮酒者易于中风（脑出血）、睾丸萎缩。饮酒者对于传染 病的抵抗力减少，遇毒力轻微的病菌往往便能致病。据正确的统计，饮酒人患肺炎和肺结核症的死亡率比别人特别高。神经组织受酒的伤害，致成郁闷症，其显著的 症候，是视觉和感觉神经错乱。慢性中毒的人所生的子女，因为受遗传的影响，常是白痴（神经受伤害），或夭折。所以，酗酒是自身受害，而且及于子女，使社会 和民族，都间接受到影响和损失。酒后失去知觉，因而失言失节，危害治安。负有政治或军事或外交的重任者，酒后往往泄漏机密，贻误国家民族。

饮酒虽有益有害，但一经比较，便可知道这件事是害多而益少的。

据艾卜·胡赖勒（Abu Hurayrah）的传述穆圣初到默底纳时，当地的人饮酒赌博，他们问穆圣关于这两件事的意见。故，安拉启示这节明文。一般人以为这不是禁令，仍然饮酒。 有一天，一位迁士在酒后率领着几位教友举行昏礼，拜中将《古兰经》读错了，故，安拉启示说：“信道的人们呀！你们在酒醉的时候不要礼拜，直到你们知道自己 所说的是什么话。”（四：42）。此后，有人在酒醉时把别人打得头破血流的。故安拉启示说：“信道的人们啊！饮酒、赌博、拜像、求签，只是一种秽行，只是 恶魔的行为。故当远离，以便你们成功。恶魔惟愿你们因饮酒和赌博而互相仇恨，并且阻止你们纪念安拉，和谨守拜功。你们将戒除（饮酒和赌博）么？”（五： 90-91）。他们说：“我们的主呀！我们已戒除了”。

相传大贤阿里曾说：“假若一滴酒落在井里，然后在井上建筑一座光塔，我不在那座塔上召人礼拜。假若一滴酒落在海里，然后海水干涸了，海底长出青草来，我不让我的牲畜吃那些青草”。

伊斯兰教不仅禁酒，并且禁戒鸦片、吗啡、海洛因、古加因等麻醉品。因为，穆圣曾说：“一切麻醉品，都是违禁品。”（《五大圣训集》）。

赌博是一种消遣，可以联络感情，可以不劳而获，不能说没有裨益。但赌博的损害，是彰明较著的，举其荦荦大者，约有五端：⑴浪费光阴，耽误正业；⑵起 侥幸之心，长贪欲之念；⑶胜者任意挥霍，养成奢侈的恶习；⑷负者倾家荡产，沦为乞丐、盗贼；⑸胜者与负者之间，常起争端，以致感情破裂，甚至彼此斗殴，演 出流血惨案。因此，文明国家的政府，没有不禁止赌博的。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2 16:34

《古兰经》（1-8 卷）第 60-61 页
○ 13 林松注释：85．这是对利弊权衡比较后的结论，从而否定了饮酒和赌博。

《古兰经韵译》第 56 页
○ 14 王静斋夹注：应以何物作施济。

《古兰经译解》（丙）第 48 页
○ 15 马坚注释：134．伊斯兰虽教人乐善好施，但不勉人舍己救人。其实，各人把剩余的财产捐出来办慈善事和公益事，就很可以了。

《古兰经》（1-8 卷）第 61 页
○ 15 王静斋夹注：即施舍日用以外的余富。

《古兰经译解》（丙）第 48 页
○ 16 王静斋夹注：就是参悟今世与后世的事情，而致惟善是从。

《古兰经译解》（丙）第 48 页
○ 16 刘锦标《传》：56．在《可兰》有所谓昧真者焉，其以真为伪，顽固不可理喻，昧良心、昧真理、隐蔽造物主之中道，以妄行妄言乱了天经之真谛等是也。有 所谓大罪过者焉，即酒与赌博是也。夫，酒自经济家观之，谓为纯粹奢侈品，耗费社会之经济，有害于个人者也。至于赌博消耗精神，倾家荡产者有之。总之，二者 害重而利轻，故，近来回教社会严加禁止也。

至于使费，既不可过奢，亦不可过俭，无论精神、物质之运用也。施之于人，用之于己，均要留余裕。若一行勉强，则有好名之私。有私则非主要，非主之要，能善其后者少耳。

《可兰汉译附传》第 73 页
○ 16 时子周注释：180．原文“害目雷”——酒、葡萄酒、流质麻醉品。此处以译酒为宜。在叙述战争时，忽讲到酒，或许因为战士往往欲藉（借）酒以增加勇气，但时常因此而造成屠杀的结果。伊斯兰教要人有勇，不要人有理智不清的勇，故，有此项命令。

在五章 91 节：“魔鬼欲以酒和赌博把仇恨投在你们之间，且阻碍你们纪念安拉，及礼拜，你们停止吗”？这是说明禁止的原因。一个充满了仇与恨的社会，如何能够安宁与进步。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55 页
○ 17 王静斋眉批：应如何保管孤儿财产

《古兰经译解》（丙）第 48 页
○ 18 王静斋注释：124．自真主下令不得侵吞孤儿的财产以后，人们对于保护孤儿的财产上感觉一种困难。所以，真主命令当时的人为孤儿财产加以调整，就是竭力保管，设法滋长。

《古兰经译解》（丙）第 49 页

○ 18 马坚目录：怎样待遇孤儿？

《古兰经》（1-8 卷）第 3 页
○ 18 马坚注释：135．蒙昧时代的阿拉伯人，常常欺负孤儿，侵吞孤儿的财产。故《古兰经》谆谆的劝戒他们不要欺负孤儿，墨克的启示中早有此类教训。如云： “你们不要临近孤儿的财产，除非依照最优良的方式。”（一七：34）。又云：“至于孤儿，你不要压迫他。”（三九：9）。默底纳的启示中也有此类教训。如 云：“侵吞孤儿的财产的人，只把火吞在自己的肚腹里，他们将入在烈火之中。”（四：10）。一般回教徒自受《古兰经》的熏陶后，对于孤儿，一点也不敢怠 慢；有孤儿的人家，因避免罪愆，为孤儿特备伙食，早餐吃剩的，留作晚餐；晚餐吃剩的，留作早餐；如果腐败，就抛弃了。他们深感不便，孤儿也觉得寂寞。他们 询问怎样待遇孤儿，故，启示这节经文。

《古兰经》（1-8 卷）第 62 页
○ 19 王静斋夹注：彼此通财，共同度日。

《古兰经译解》（丙）第 48 页
○ 20 王静斋夹注：同教弟兄，搭伙共食，未为不可。

《古兰经译解》（丙）第 48 页
○ 21 王静斋夹注：谁是善意保管孤儿财产的；谁是意欲侵吞的。在真主一定明白。

《古兰经译解》（丙）第 48 页
○ 22 王静斋夹注：不准你们搀混。

《古兰经译解》（丙）第 48 页
○ 22 林松注释：86．由于战争中伤亡较多，孤儿问题普遍突出。曾经有人以代管孤儿财产为名，侵吞肥己。因而，有这段启示。

《古兰经韵译》第 57 页
○ 23 王静斋附说：在穆圣时代保管孤儿的财产，是一个严重的问题。孤儿得到遗产，不能自理，往往被人假名代管，从中肥己。伊斯兰复兴，以改良保管孤儿财产为要图，故，屡颁明令，调整保管法。这件事也是证明伊斯兰是福人的宗教。

《古兰经译解》（丙）第 49 页
○ 23 刘锦标《传》：57．看护孤儿，乃我教友之天职。此乃专就受有遗产之孤儿而言。盖，我教对于寡妇改嫁不加禁止。夫，母既改嫁，孤儿之受有遗产者，或委托保护人，或随娘他适。但凡是穆民，对于孤儿之应得，万不可侵占。其侵占者，不特法律不容，造物主终必报之耳。

《可兰汉译附传》第 74 页
○ 23 时子周注释：181．战争之后，一定增加许多孤儿，这是应该注意的事。但《古兰经》早就屡次的教人善待孤儿、穷人、奴仆等等。如九 O 章 11 至 16 节以及其他各节。
安拉准许合资办法，是使人容易办到。假如只定办法，便要使人感觉困难。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55 页
○ 24 王静斋眉批：莫与多神教徒结婚

《古兰经译解》（丙）第 49 页
○ 24 时子周眉批：应与教内人结婚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56 页
○ 25 马坚目录：伊斯兰教准许与外教人结婚么？

《古兰经》（1-8 卷）第 3 页
○ 25 马坚注释：136．思想和信仰不同的男女，结婚后不会获得美满的家庭生活。故，不许娶以物配主的妇女；已经结婚的，应该离婚（参阅六 O： 10）。曾受天经的妇女，信仰方面，与回教徒大同小异，故可以娶为妻室（参阅五：5）。至于回教徒的妇女，则不许与外人结婚，因为世界上没有任何一种宗教 像伊斯兰教样优待妇女的。犹太教和基督教都不准许与外教人结婚（参阅《申命记》七：3、4；《哥林多后书》六：14）。故，伊斯兰教的教律是比犹太教和基 督教更宽大的（参阅五：5）。

《古兰经》（1-8 卷）第 62 页
○ 26 林松注释：87．这一节主要讲穆斯林和异教徒之间由于根本信仰不同，彼此不能通婚。

《古兰经韵译》第 57 页
○ 27 王静斋注释：125．穆圣时代有的教胞娶婢作室，旁人加以嘲笑和羞辱，且劝他们娶多神教女子为妻。因此，真主颁降上项明文，并说出彼此不能结婚的原因，谓：“多神教徒们专导人趋向火狱之途”等语。

《古兰经译解》（丙）第 49 页
○ 28 王静斋附说：伊斯兰人不得与无正当宗教的人结婚姻，以上项一段天经为根据。盖，以彼此意识不同，信仰各异，如此背道而驰，焉能始终和谐，得享人生乐趣。至于和真的基督徒或犹太教徒结婚姻，自得另当别论。

《古兰经译解》（丙）第 49 页
○ 28 刘锦标《传》：58．夫妇乃人伦之始，道不同岂能彼此始终如一乎。于婚嫁贰主之男女，必先纯其信仰而后可。否则，一时之爱恋，终必相离耳。此乃婚约之首要也。

《可兰汉译附传》第 74 页
○ 28 马坚目录：选择婚姻的重要性

《古兰经》（1-8 卷）第 3 页
○ 28 时子周注释：182．此节联婚问题也与战事有关。上节说战后孤儿问题，此节是战后婚姻问题。因为穆斯林与多神教徒的关系，不止是信仰不同，而是伊斯兰 教存亡问题。如果互相联婚，将来必定问题复杂，困难滋多，必有无法清理的一日。阅六 O 章 10 节便知虽已成立婚约，在战时也应解除。故，此节是根本的办法。
再者夫妇的结合是基于互爱，一个信仰不同的家庭，不会有真爱而且毁坏了子女。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56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2 16:35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二八段 离异（上）
本段说明夫妻的关系，离异者和被离异者所应等待的时间，以及男女在婚姻上享有相等的权力。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35 页

［马坚译正文］

［222］ ①他们问你月经的(律例)②，你说：“月经是有害的，故在经期中你们应当离开妻子，不要与她们交接③，直到他们清洁④。当他们洗净的时候，你们可以在安拉 所命你们的部位⑤与她们交接⑥。”安拉的确喜爱悔罪的人，的确喜爱洁净⑦的人。［223］⑧你们的妻子好比是你们的田地，你们可以随意耕种⑨。你们当预先 为自己而行善⑩。你们当敬畏安拉，当知道你们将与他相会。你当向信士们报喜○ 11。［224］○ 12 你们不要为自己的盟誓而以安拉为障碍，以致不能行善○ 13，不能敬畏，不能调解。安拉是全聪的，是全知的○ 14。［225］安拉不为无意的誓言而责备你们○ 15，但为有意的誓言而责备你们 ○ 16。安拉是至赦的，是至容的。［226］盟誓不与妻子交接的人○ 17，当期待四个月；如果他们回心转意○ 18，那末，安拉确是至赦的，确是至慈的。［227］如果他们决心休妻○ 19，那末，安拉确是全聪的，确是全知的○ 20。［228］○ 21 被休的妇人，当期待三次月经○ 22；她们不得隐讳安拉造化在她们的子宫里的东西○ 23，如果她们确信安拉和末日。在等待的期间，她们的丈夫是宜当挽留他们的○ 24，如果他们愿意重修旧好 ○ 25。她们应享合理的权利○ 26，也应尽合理的义务○ 27；男人的权利，比她们高一级○ 28。安拉是万能的，是至睿的○ 29。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35-36 页

① 王静斋眉批：问女子的月经

《古兰经译解》（丙）第 49 页

② 王静斋夹注：妻妾行经的时候，和他们接近啊，或是离开她们呢？

《古兰经译解》（丙）第 49 页

③ 马坚注释：137．这是说月经期间不可性交，以免妇女受损害。犹太人对于月经的问题是十分严格的，不像伊斯兰教这样宽大的（参阅《利末记》一八：19；二 O：18）。

《古兰经》（1-8 卷）第 63 页

④ 马坚注释：138．“清洁”：是月经停止。

《古兰经》（1-8 卷）第 63 页

④ 王静斋夹注：必至经血净尽，始可与她们交合。

《古兰经译解》（丙）第 49 页

⑤ 马坚注释：139．这是指生殖器而言。因为，恐怕有粗野的丈夫在经期中强迫妻室作不正当的性交，故，特别指出性交的部位。

《古兰经》（1-8 卷）第 63 页

⑥ 王静斋夹注：要依人道和他们性交。

《古兰经译解》（丙）第 49 页

⑦ 王静斋夹注：清洁：就是不为污秽所染。

《古兰经译解》（丙）第 49 页

⑦ 王静斋附说：妻妾正在行经时，不得与她们性交，惟恐生理上发生恶化，这完全是因卫生起见。回教是讲求科学的宗教，于此可见一斑。

《古兰经译解》（丙）第 49 页

⑧ 时子周眉批：欲齐家，先修身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56 页
⑨ 王静斋夹注：妻是生子的所在，性交须由相当的部位。至于作何形式，听便。这话是驳斥犹太人一切妄谈。

《古兰经译解》（丙）第 49 页
⑨ 马坚注释：140．妻室生产儿女，犹如田地生产五谷，故称妻室为田地，是隐比法。这是指示我们婚姻的目的，是种族的绵延，不是性欲的满足。农夫为 种植而选择肥沃的田地，丈夫也当为生育而选择贤淑的妻室，并且不可以作不正当的性交。随意种田地：是暗示性交的方式，可以随便，不必拘泥。

《古兰经》（1-8 卷）第 64 页
⑨ 林松注释：88．妻室像田地——是比喻的说法。大意是丈夫对妻子，应该像农夫对待庄稼地那样爱护备至，并享有合法权益。

《古兰经韵译》第 58 页
⑩ 王静斋夹注：作下善功。

《古兰经译解》（丙）第 50 页
○ 11 刘锦标《传》：59．上节言婚嫁之道，此本之男女生理之不同而定御妇之礼，意在嗣续，不可伤及坤体，不可纵欲，而忘造物主造化人之旨耳。

《可兰汉译附传》第 75 页
○ 11 时子周注释：183．夫对妻应如农夫对田地一样的爱护，因为妻室负着生育子女，培养家庭道德的重大责任。
“先为自己行善”：就是“欲齐其家者，必先修其身”的意思。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56 页
○ 12 王静斋眉批：解除婚约问题

《古兰经译解》（丙）第 50 页
○ 12 时子周眉批：勿因誓，妨碍为善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57 页
○ 13 马坚注释：141．这是说指安拉盟誓不行某件善功的人，倘若因此誓言而不行善，就是以安拉为行善的障碍，这是不可以的。他应该行善，而以施舍赎其不守誓言的罪过。

《古兰经》（1-8 卷）第 64 页
○ 13 时子周注释：184．此节是讲夫妻初步离异的问题。彼时是通行一种与妻临时离异的方式，就是男子指安拉之名发誓不与其妻接近，其结果即造成对于其妻不负责任。这种不合理的行为，有这一节经可以纠正过来了。
再广义的来讲，有这一节经以后，凡是因起誓而阻碍行善，阻碍履行义务，阻碍和解的事，一概不准了。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57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2 16:36

○ 14 王静斋注释：126．阿布顿拉·来哇哈和他的姊丈白仕尔发生恶感。当时以安拉的尊名发誓：“不善待他，不对他忠实接谈，不给他解冤”。因此，真主明白禁止。

《古兰经译解》（丙）第 50 页
○ 15 林松注释：89．指无意中脱口而出的誓言，并非深思熟虑，发自内心之言，可以不算数。

《古兰经韵译》第 58 页
○ 16 王静斋注释：127．由误会所发的誓，叫作无意中发誓，当然无罪，亦无罚赎。故意起誓而又破坏，当然要纳罚赎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50 页
○ 16 刘锦标《传》：60．夫妇之间冲突不免，不可因一时之妄言乱誓而即离异耳。盖，造物主对于人无意中之誓，是能原谅而恕宥的。人的法律不责其心，责其行为发现而已；主之罪人，还惩其心。行善而意恶者，着主报，此理至明。

《可兰汉译附传》第 75 页
○ 16 时子周注释：185．“无意的发誓”：是未注意而发的誓。
“心所趋向的”：就是有用意的誓。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57 页
○ 17 马坚目录：取缔关于离婚的劣俗

《古兰经》（1-8 卷）第 3 页
○ 17 马坚注释：142．蒙昧时代的阿拉伯人，常常盟誓不与妻室交接，使妇女终身受苦，即不得过夫妻生活，又不得改嫁他人，这是一种最惨酷的劣俗。伊斯兰教 为改良这种劣俗，而定四个月为待婚期，在这个期间，夫妻暂时分离，丈夫若不重修旧好，满期后妻室就算作被休的妇女，可以自由改嫁，丈夫不得留难。

《古兰经》（1-卷）第 64 页
○ 17 时子周注释：186．愚昧时代的阿拉伯人，往往发誓不与妻室接触，因为没有日期的限制，其妻便迫不得已而过奴役的生活。因为她既失去作妻的地位，又无 改嫁的自由。伊斯兰教改革此种不良的风俗习惯。故，规定以四个月为限，逾期如不恢复夫妻关系，即可认为是离异，其妻便有改嫁的自由。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58 页
○ 18 王静斋夹注：在四个月内或过四个月收回前言。

《古兰经译解》（丙）第 50 页
○ 19 王静斋夹注：不复重圆。

《古兰经译解》（丙）第 50 页
○ 20 王静斋夹注：在等待四个月以后，非复圆即离异，当不出此二途。

《古兰经译解》（丙）第 50 页
○ 20 刘锦标《传》：61．人生大不幸事，是夫妇反目，即反目而不离婚，岂非双方痛苦乎。然，有一时反目继而改悔者，故，誓于离居者，宜各静俟四个月。此四个月乃自省之游移期也。此乃离婚之概也。

《可兰汉译附传》第 75 页
○ 21 时子周眉批：男女享有同等权利，男高出女一级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57 页
○ 22 王静斋夹注：被休后经过了三次月经后，方可改嫁。

《古兰经译解》（丙）第 50 页
○ 22 马坚目录：待婚期间的妇人

《古兰经》（1-8 卷）第 3 页
○ 22 马坚注释：143．蒙昧时代的阿拉伯妇女，被休之后可以立刻改嫁他人。因此，她往往把这家的血统带到那家去。伊斯兰教为革除这种弊端，而定三次月经为 待婚期。三次月经，能证明妇女是无孕的。在待婚期间，丈夫有充分的时间，可以冷静地考虑这个问题，而作最后的决定：或恢复夫妻关系，或脱离夫妻关系。这是 指已同房而且有月经的妻室而言；至于未同房的妻室，则无待婚期（参阅三三：49）；无月经的妻室（因幼稚或衰老），则以三个月为待婚期；有身孕的妻室，则 以怀孕的满期为待婚期（参阅六五：4）。

《古兰经》（1-8 卷）第 64 页
○ 23 王静斋夹注：此离异的妇人是否怀孕，只以她一言为定。如果有妊则勿隐瞒。

《古兰经译解》（丙）第 50 页
○ 23 马坚注释：144．这是指月经或胎儿。

《古兰经》（1-8 卷）第 65 页
○ 23 林松注释：90．决不能……隐匿——指是否已受孕怀胎，应该如实相告。

《古兰经韵译》第 59 页
○ 24 马坚注释：145．伊斯兰教在不得已的时候准许夫妻离异，以免夫妻交困。但不奖励离婚。故云：“她的丈夫是宜当挽留她们的”。穆圣也曾说：“安拉虽准许休妻，但他认为休妻是一件最可恶的事情。”（《艾卜·达五德圣训集》）。

《古兰经》（1-8 卷）第 65 页
○ 25 王静斋注释：128．这是意在成全女方，并不于她有害。在茫昧时代，男子收回被弃的妻室，即而又与离异。若此收回，不属调解，便是故意留难。

《古兰经译解》（丙）第 50 页
○ 26 王静斋夹注：聘仪和赡养费。

《古兰经译解》（丙）第 50 页
○ 27 王静斋夹注：忠贞、服从。

《古兰经译解》（丙）第 50 页
○ 27 王静斋注释：129．男女两性经济地位不同，便造成男子的权利略优于妇女的权利。《古兰》四章 34 节上指明男子的责任是什么，他的责任是维护妇女。除 此以外，男女两性在法律上是平等的。有些事情在弱者应该要受保护的（以上见《郁注》）。此言女子对丈夫的权利和丈夫对他们的权利一样。这种说法在社会上无 疑的令人惊异。因为女子向无人承认他们有此权利。如此变换，切实是一种社会变革。因为，阿拉伯人，自来是藐视女子的。现代女子的地位，突然与男子一样。因 为她们也能要求男子向她们所要求的了。女子权利和男子平等，在彼时以前，世界上从无一个民族，也没有一个改造社会的人承认过女子的权利和男子平等（以上见 《阿力注》）。伊斯兰未复兴以前，女性们被男性视如奴隶，男子对待女人有如对待牛马，或者尤甚。女子就像牲口似的受人摆布。成年的女子不能自由适人，婚姻 由家长主持，女子并不愿嫁那个不中意的，而家长施以强迫手段。愚昧时代，男子故去，遗下寡妻，这时候死者的家属，把一件衣服披在她身上，遂说：这个女人归 我继承了。从此她娘家人任凭哪个不得过问。这女子被他强收或纳为己有，或转聘他人，取索彩礼自用。伊斯兰兴起，救女性脱离此难，不复受人蹂躏。并责成男子 优待女子，不得凌辱。议婚时须得双方情愿。同时在女子方面亦要得到男子同情心。例如以卜尼尔巴师说：“我妻为我装饰，我亦为她装饰”。这就是说女子不得鸠 首垢面，一味肮脏，至遭男子憎恶。

《古兰经译解》（丙）第 51 页
○ 28 王静斋注释：130．男方因担负聘仪与生活费，当然要比女子高出一级。四章 34 节明白指出这个原因：“男子是管束女子的，由于安拉使他们的一部分优越 一部分，并因他们所使用的财帛”。男子应该赡养妻室、子女。女方纵然有钱，也不负赡养丈夫和子女的义务。妻室除去由于这两点受丈夫的管束之外，对于其他的 事情多处于平等的地位。

《古兰经译解》（丙）第 51 页
○ 28 马坚目录：夫妻间的权利和义务

《古兰经》（1-8 卷）第 3 页
○ 28 马坚注释：146．这是以明文规定夫妻间有平等的权利和义务。蒙昧时代的阿拉伯人，重男轻女，把妇女当作一种动产，妇女有应尽的义务，却无应享的权 利。伊斯兰教提倡男女平等，不仅在阿拉伯地方，就在全世界也算是创举。因为在伊斯兰教以前，任何民族，或任何改良家，都没有承认过夫妻间有平等的权利和义 务的。男人的权利比女人高一级：是说男人在家庭中居于领袖的地位（参阅四：34）。

《古兰经》（1-8 卷）第 65 页
○ 28 时子周注释：187．在等待期间，可以和解恢复夫妻关系，逾期如欲和解，则惟有重行结婚。

“妇女有同等权利”：就是妻室对于丈夫所有的权利，等于丈夫对妻室的权利。这一道惊人的男女平等的命令，当然要震动了全阿拉伯，因为妇女的权利在阿拉伯就从来无人想过。这种革命举动，即世界各国，也未闻有此呼声。
“男子高女子一级”：这句并不妨碍上文的同等权利，理由见四章 34 节。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58 页
○ 29 刘锦标《传》：62．上节是誓约离居尚未决定离婚者也。但异居到四个月即等于离婚者也，此乃离婚者之天律。若有孕则不可即离，理也。按此二条观之，男 女均有提出恢复之权。谓我教男女之不平等可乎。但此离婚之法，因各地之风俗不同，离婚之法有变通。土耳其与伊兰即各有其地之法，大体均不违背《可兰》，而 细节稍有变通。读者关于法律问题各项，宜参阅各回教国研究，若拘于注释，则不通于时矣。

《可兰汉译附传》第 75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2 16:37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二九段 离异（下）
本段继续说明离异与复合的各种规定，并谆谆告诫不要忽略安拉的迹象。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36 页

［马坚译正文］
［229］ ①休妻是两次②，此后应当以善意挽留（她们）③，或以优礼解放（她们）④。你们已经给过她们的财产⑤，丝毫不得取回，除非夫妻两人恐怕不能遵守安拉的法度 ⑥。如果你们恐怕他们俩不能遵守安拉的法度⑦，那末，她以财产赎身⑧，对于他们俩是毫无罪过的。这是安拉的法度，你们不要违犯它⑨。谁违犯安拉的法度，谁 是不义的人⑩。

［230］如果他休了她○ 11，那末，她以后不可以做他的妻子，直到她嫁给其他的男人○ 12。如果后夫又休了他，那末，她再嫁前夫，对于他们俩是毫无罪过的，如果他们俩猜想自己能遵守安拉的法度○ 13。这是安拉的法度，他为有知识的民众而阐明它○ 14。

［231］○ 15 当你们休妻，而他们待婚满期的时候，你们当以善意挽留她们，或以优礼解放她们；不要为妨害她们而加以挽留，以便你们侵害她们○ 16。谁做了这件事，谁确已自欺了○ 17。你们不要把安拉的迹象○ 18 当作笑柄，你们当铭记安拉所赐你们的恩惠，铭记他降示你们天经和智慧○ 19，用以教训你们。你们当敬畏安拉，当知道安拉对于万物是全知的。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36-37 页

① 王静斋眉批：表示离异是有限度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51 页

② 林松注释：50．只限两次——是指同一对夫妻离婚后复婚，再离婚后仍可复婚，但第三次离婚后便不可再循环往复，无休无止。

《古兰经韵译》第 59 页

③ 王静斋夹注：重圆后不加虐待。

《古兰经译解》（丙）第 51 页

④ 王静斋夹注：容她经过规定的时期后，付给应得的权利，且在分别以后戒谈她的短处。

《古兰经译解》（丙）第 51 页

④ 马坚注释：147．蒙昧时代的阿拉伯人，休妻后在待婚期间与妻室好合，再休妻，再好合，以至十次，做妻室的痛苦极了。故，伊斯兰教加以限制，最多只许休妻两次，倘若第三次休妻，虽在待婚期间，也不许好合。

《古兰经》（1-8 卷）第 65 页

⑤ 王静斋夹注：不准索还给她们的一点聘仪。

《古兰经译解》（丙）第 51 页

⑥ 马坚注释：148．这是指丈夫曾经给过妻室一切动产和不动产而言。男强女弱，男人常常欺负女人，感情破裂，至于离异，更易于感情用事。故命“以优 礼解放他们”，又禁夺取她们的财产，第四章中曾重申禁令云：“倘若你们休一个妻室，而另娶一个妻室，即使你们已经给过前妻大量的财产，你们不要取回一丝 毫。” （四：20）。这是为维护妇女的权利，也是为减少离婚的事件。

《古兰经》（1-8 卷）第 65 页

⑥ 王静斋夹注：在自知不能遵守教律时候，女方可得退还彩礼，以作脱身的代价。故，下文又说：

《古兰经译解》（丙）第 51 页

⑦ 马坚注释：149．“安拉的法度”：是指夫妇之道而言，如一心一德，和睦相处，互助合作，共谋家庭的幸福。

《古兰经》（1-8 卷）第 66 页

⑧ 王静斋夹注：女子不妨出以代价，男方不妨予以接受。

《古兰经译解》（丙）第 51 页
⑧ 马坚目录：妻室可以要求离婚

《古兰经》（1-8 卷）第 3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2 16:37

⑧ 马坚注释：150．倘若妻室憎恶丈夫，恐怕不能善尽妇道，因而要求离婚，自愿将丈夫所给她们的财产，退还丈夫，以免他人财两空，这是公平的。所以“对 于他们俩是毫无罪过的”。准许妻室要求离婚，这是伊斯兰教的一大特色。哲密赖（Jamilah）不爱她的丈夫萨毕特(Thabit)，因为他并不漂亮，但 没有争吵过。她报告穆圣说：“在性格方面和宗教方面，他都是无可责备的。但我十分厌恶他，我不愿在伊斯兰教中做出孤恩的事情来”。穆圣说：“你愿意把他的 园圃退还他么”？她说：“是的”。穆圣对萨毕特说：“你收回园圃，把她休了罢。”（《布哈里圣训实录》）。妻室看不起丈夫的，可以要求离婚；那么，不堪丈 夫的虐待的，更可以要求离婚了。这种离婚，称为脱离（khul‘a）。

《古兰经》（1-8 卷）第 66 页
⑧ 马坚又注：这里所谓的“以财产赎身”：是说把丈夫赠送她的聘礼全部退还，或退还一部分。

《古兰经》（1-8 卷）第 25 页
⑨ 王静斋眉批：女子亦可出资求去

《古兰经译解》（丙）第 51 页
⑩ 王静斋附说：伊斯兰教规定：男子有休弃权，女方则无。倘女方不欲和男人同居,亦可出相当代价，征得男方同意，实行离异。所谓不能守安拉定律者：即是不能共守彼此应尽的义务。如此，始可谓为解除婚姻正当的理由。

《古兰经译解》（丙）第 51 页
⑩ 刘锦标《传》：63．此是一种假离婚法。但若通告已二次，主离在男，以善意遣之，无有问题。主离在女，由女出资赔偿可也。

《可兰汉译附传》第 76 页
⑩ 时子周注释：188．此处所谓的离异：就如上节所说的，已决定离异尚未越过实行的期限，仍有和睦团圆机会的那样离异。当年一个男子与妻离异而又收 回，一生不知有若干次，伊斯兰改革旧俗，只限两次。男子应于第二次临时离异之后，下一决定，或圆回不再离异，或从此终身分离；经过两次临时离异之后，如感 觉离异有痛苦，便应该下决心从此和好留住，不再存离异的思想；如有越过两次临时离异，双方都认为夫妻的爱情已不存在，徒增恶劣的情感，那便不如终身分离 了。虽然如此，但分离的时候，仍须愉快着分离，各自另觅新的结合。
男子决定了离异，则以前所给出的聘仪，不得索回。这种规定是为阻止男子不得轻易提出离异。在女子方面：也有提议离婚的机会，如双方都感到不能各尽责任，而女子情愿将聘仪退回，也得离异。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58 页
○ 11 王静斋夹注：在经过两次休弃以后，继以第三次。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51 页
○ 12 王静斋夹注：必须改嫁别人且实行性交，再予离异，经过应守的时期后，始可重圆。

《古兰经译解》（丙）第 51 页

○ 12 王静斋附说：伊斯兰休妻制度，极尽尊敬女性的能事。提出离异须在相当的时候，且实行离异须在一而再，再而三以后。绝不是一朝反目，立即散伙，男婚女嫁，各行其是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52 页
○ 13 马坚目录：离婚后夫妻的重新结婚

《古兰经》（1-8 卷）第 3 页
○ 13 马坚注释：151．这是说两次休妻，而在待婚期间，没有好合，等到期满，已经是三次休妻了，丈夫与妻室，必须脱离夫妻关系，不能重修旧好，直到她另嫁其他的男人，等到那个男人死了，或休了她，前夫才可以娶她。休妻的人，有此限制，就不敢随意尝试了。

《古兰经》（1-8 卷）第 66 页
○ 13 时子周注释：189．这是第三次了。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59 页
○ 13 林松注释：92．这是指第三次复婚。妻子须在第二次离婚后改嫁别人，又离了婚，才允许跟原先的丈夫第三次复婚。

《古兰经韵译》第 60 页
○ 14 王静斋夹注：在与后夫离异毕，她和前夫若以为能尽夫妇的义务，那就不妨破镜重圆。

《古兰经译解》（丙）第 52 页
○ 15 王静斋眉批：不得苛待离婚妇

《古兰经译解》（丙）第 52 页
○ 16 王静斋夹注：不容他们离去，只为延长应守的限期，这是不可行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52 页
○ 16 马坚注释：152．蒙昧时代的阿拉伯人，当待婚期满的时候，假意挽留妻室，其目的是在留难她，使她多吃苦头，或逼迫她放弃已得的聘礼。故，《古兰经》再三的嘱咐他们当革除这种劣俗。

《古兰经》（1-8 卷）第 67 页
○ 17 王静斋夹注：那是他自蹈真主的罪刑。

《古兰经译解》（丙）第 52 页
○ 17 王静斋附说：结婚后复又离婚，这是一仵极苦恼的事。彼此既因意志不合，旨趣相异，而告离异，最好是不要再增加新的不快。男子方面要保持自己的道德和信义，在女子方面亦要重视名节。如此离异，不失光明正大。个人的前途，自无多大影响。

《古兰经译解》（丙）第 52 页
○ 18 王静斋夹注：就是不得轻视天经上的明文。

《古兰经译解》（丙）第 52 页
○ 18 马坚注释：153．“安拉的迹象”：是指关于休妻的告诫。因为，休妻是一件重要的事情，革除休妻方面的劣俗，是刻不容缓的，故，不可以轻视此类告诫。

《古兰经》（1-8 卷）第 52 页
○ 18 时子周注释：190．“为妨害而保留”：是为迫使其妻退回全部或一部聘仪。如果男方被证明有伤害其妻的事，便不准再留其妻，而其妻也可提议离异。其决定权在双方举出的调解人，而不在夫与妻本人。见四章 35 节便明。

“不要以表达为可戏”：是说善待其妻的命令不可忽视。上文已说明留难其妻是越矩。现在是教大家严守主的命令，以增进整个社会的幸福。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59~60 页
○ 19 王静斋注释：131．从前的穆民只须娶一妻，惟有圣人们可以多妻。现下你们得到真主准许娶四妻，这却是真主对你们的恩典。这是你们应当记想的。真主降给你们《古兰》载明所应奉行的条款，为的是用它劝化你们，这也是你们应当记想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52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2 16:38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三 O 段 再婚
本段说明已离异的夫妻的复合，生母在离异之后哺乳，以及孀妇再醮等问题。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37 页

［马坚译正文］
［232］ ①如果你们休妻，而她们待婚期满，那末当她们依礼而互相同意的时候，你们不要阻止她们嫁给她们的丈夫②。这是用来规劝你们中确信安拉和后世的人的。这对于 你们是更清白的，是更纯洁的③。安拉知道④，你们却不知道⑤。§［233］⑥做母亲的，应当替欲哺乳期的人⑦，哺乳自己的婴儿两周岁⑧。做父亲⑨的，应当 照例供给她们衣食。每个人只依他的能力而受责成⑩。不要使做母亲的为自己的婴儿而吃亏，也不要使做父亲的为自己的婴儿而吃亏○ 11。（如果做父亲的死了），继承人应负同样的责任○ 12。如果做父母的欲依协议而断乳○ 13，那末，他们俩毫无罪过○ 14。如果你们另雇乳母哺乳你们的婴儿，那末，你们毫无罪过，但须交付照例应给的工资○ 15。你们应当敬畏安拉，当知道，安拉是明察你们的行为的○ 16。［234］○ 17 你们中弃世而遗留妻子的人，他们的妻子当期待四个月零十日○ 18；待婚满期的时候，她们关于自身的合理的行为○ 19，对于你们毫无罪过。安拉对于你们的行为是彻知的。［235］你们用含蓄的言词，向待婚的妇女○ 20 求婚，或将你们的意思隐藏在心里，对于你们都是毫无罪过的○ 21。安拉已知道你们不久要向她们提及婚约 ○ 22，（故准你们对她们有所表示），但不要与她们订密约○ 23，只可说合理的话○ 24；不要缔结婚约，直到守制满期○ 25。你们当晓得安拉知道你们的心事○ 26，故你们当防备他；并当知道安拉是至赦的，是至容的○ 27。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37-38 页

① 王静斋眉批：对离婚妻不得留难

《古兰经译解》（丙）第 52 页
② 王静斋夹注：彼此既已宣告离异，何必留难，不准另适他人。

《古兰经译解》（丙）第 52 页
② 马坚目录：妇女有选择婚姻的自由

《古兰经》（1-8 卷）第 3 页
② 马坚注释：154．蒙昧时代的阿拉伯人，不许妇女有选择丈夫的自由，主婚人随意把处女或离婚后的妇人许配他人，并不征求妇女的同意；妇女自己选中 的人，他们往往加以反对，甚至在脱离夫妻关系之后，男人还要干涉妇女的自由。伊斯兰为革除这种陋俗，而定这条律例，承认妇女有选择婚姻的自由。
“他们的丈夫”：可以指已婚夫，也可以指未婚夫。休妻一次之后，在待婚期间没有重修旧好，待婚期满后，可以重订婚约，再为夫妻，故“她们的丈夫”： 可以指已婚夫。休妻两次之后，在待婚期间没有重修旧好，待婚期满后，不可以重订婚约，再为夫妻，直到她嫁给其它的男人，那个男人就是她们的未婚夫。“你们 不要阻止”：这是禁戒前夫或主婚人，或社会人士的。换言之，任何人都不得干涉妇女的婚姻自由，除非妇女的意中人，是一个不相当的人，主婚人才有干涉的权 利。

《古兰经》（1-8 卷）第 68 页
③ 马坚注释：155．男大当婚，女大当嫁，男女以正，婚姻以时，则社会安定，人口增加，而国家民族日趋繁荣。倘若男女已到结婚的年龄，而家长横加干 涉，不得早日结婚，以致内有怨女，外有旷夫；或家长一意孤行，使子女结婚后感受痛苦，终于演出离异的悲剧；或男女各有所欢，而风俗败坏。故，不干涉子女的 婚姻自由，“对于你们是有益的，是更纯洁的。”

《古兰经》（1-8 卷）第 68 页
④ 王静斋夹注：明白内中的益处。

《古兰经译解》（丙）第 52 页
⑤ 王静斋夹注：当然要服从天命。

《古兰经译解》（丙）第 52 页
⑤ 刘锦标《传》：64．游移期满，再正式离婚，已离后重圆，必改嫁后再被离异，此有深意存焉。不可以恶意留止，不可阻碍改嫁，是为夫者应守之道德 耳。但是此种离婚法，法学规定颇详，大体不外此以上之原则。但在中国，因种种之关系，在回教离婚之案件实不多见，人皆对此不加注意。若远考美国，每年此项 案最多。据研究社会者谓，逾文明的国，离婚的案件逾多，《可兰》是为文明国预计者乎。

《可兰汉译附传》第 77 页
⑥ 王静斋眉批：离婚妻要哺乳子女，应由前夫供吃穿

《古兰经译解》（丙）第 53 页
⑦ 王静斋注释：132．女子被休后，如欲哺其亲生的婴儿，只可由她哺二年整。这是一种道德上的义务，并非份所当然。

《古兰经译解》（丙）第 53 页
⑦ 王静斋附说：真主比我们至知，我们应放弃个人的成见，听从他的命令。就如为父的警告他的儿子忌食一部分食品，为的是保护他的健康。这纯是于他个人 有益。《教法经》上规定的乳期，在大教长艾布哈尼法定为二年半；在他的二位门徒定为二年。越此规定的期限，不可再食了。在规定的期内可食，是因有不得已的 情形。乳汁是人身上出的，只得依不得不吃的期限规定之。过此定期再吃，有如食禁品一样。

《古兰经译解》（丙）第 53 页
⑧ 马坚目录：哺乳的日期

《古兰经》（1-8 卷）第 3 页
⑧ 马坚注释：156．“做母亲的”：是指被休的妇人。称她为“做母亲的”，一方面是为激励她对于婴儿的慈爱，提示她这是她应尽的义务；一方面是指示 婴儿的父亲，这是她应享的权利，

她愿意哺乳的时候，不可以阻止她；并且暗示我们，母亲的乳汁，对于婴儿是最有裨益的。

据医学家们研究，炼乳，奶粉和鲜牛奶，无论如何调匀，使与母乳相近似，营养方面，到底不如母乳那样合乎卫生，这是毫无意疑义的。何况，哺乳对于为母 亲的是很重要的。因为乳汁是母体内许多物质的分泌，这些物质，在妊娠期间，为哺乳而逐渐增加。又哺乳的工作，有益于生殖器官，而且减少一部分妇女妊娠的能 力，能防止迅速的妊娠，以维持母亲的健康。

至于哺乳的期限，医学家的主张，屡次变更。从前，一般医生主张哺乳的期限不得超过九个月，有时他们又主张以两年为期。但 1933 年关于哺乳对于婴孩 体质与牙龄的自然功能之最后报告说："哺乳的期限，应当是一年以上，最好是两周年"。这足证《古兰经》的教训是合乎科学的（参阅四六：15）。

《古兰经》（1-8 卷）第 68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2 16:38

⑨ 王静斋夹注："父亲"：指婴儿的父。"她们"：指业经离异的妻。

《古兰经译解》（丙）第 53 页

⑨ 林松注释：93．这是表明夫妻离婚后，对嗷嗷待哺的婴儿都应该担负责任，完成两年哺乳期，以保障孩子健康。

《古兰经韵译》第 61 页

⑩ 王静斋夹注：力所不逮的，不要强勉。

《古兰经译解》（丙）第 53 页

⑩ 马坚注释：157．这是说当以社会的习惯和母亲的身份为准则，并视父亲的经济力为转移（参阅六五：7）。

《古兰经》（1-8 卷）第 69 页

○ 11 王静斋夹注：既不可强迫生母哺乳婴儿；在作生母的也不可向小儿的生父格外苛求吃穿。

《古兰经译解》（丙）第 53 页

○ 11 马坚注释：158．参阅六五：6。

《古兰经》（1-8 卷）第 69 页

○ 11 林松注释：94．指离婚的夫妇应合理协商而妥善解决婴儿哺育抚养问题，不宜苛求任何一方，责人所难。

《古兰经韵译》第 61 页

○ 12 王静斋夹注：生父下世后，应由继承人负责供给生母吃穿。

《古兰经译解》（丙）第 53 页

○ 12 马坚注释：159．婴儿断乳之前，父亲死了，则继承父亲遗产的人，应当供给母亲的衣食。

《古兰经》（1-8 卷）第 69 页

○ 13 王静斋夹注：在未满二年以前，彼此同意，不再乳这婴儿了。

《古兰经译解》（丙）第 53 页

○ 14 王静斋注释：133．在生父和生母离异后，无论生母拒绝哺乳生子与否，在生父不妨另雇他妇乳这婴儿。

《古兰经译解》（丙）第 53 页
○ 14 王静斋附说：离婚妻为前夫哺乳婴儿，本不应当，所以必由她负责哺乳者，是因为用生母的乳汁滋养小儿，比用其他的乳汁相宜。且生母的疼爱较别人格外亲 切。说离婚妻不是应该哺乳其子的，此指小儿不是必得吃他生母的乳说的。假使非他生母的乳则不食，或是一时间雇不到乳娘，或是生父无雇乳娘的财力。那末，在 生母当然要负责哺乳这婴儿的了。究真说，被休的女子，既改嫁别人了，他就为后夫操持家务去了，哪能再有暇时，服侍前夫的子女呢？

《古兰经译解》（丙）第 53 页
○ 15 王静斋夹注：彼此欣然酌予乳母工资。

《古兰经译解》（丙）第 53 页
○ 16 刘锦标《传》：65．此是离婚之夫妇对其胎儿应负之义务。现代虽有育婴院之设，亦未必若此法良善。且在游牧佃猎之社会，育婴院之设备，实际上亦不可能 耳。子女生后，其一切赡养费用，均是父任之。母若离婚、死亡，对于看护不委继母，委其母方之女，或母或姊妹，母方无人，委于父方，费用父任之。

《可兰汉译附传》第 78 页
○ 16 时子周注释：191．“生母乳她们的婴儿”：是说被离异的女子乳她们亲生的子女。
“不能勉强继承人”：是说倘父母离异，子尚在乳期，而其父逝世，这费用原由父供应生母完满乳期的。当然是由乳儿的继承份中，或其他继承人担负，但也不可使继承人为过当的担负。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60 页
○ 17 王静斋眉批：寡妇应守的限期

《古兰经译解》（丙）第 53 页
○ 18 王静斋注释：134．死人的寡妻，应经过四个月零十天的期限而后始可改嫁。此指未怀孕的女子言。如果是妊妇，则以产下胎儿为满期，不必拘泥日限。

《古兰经译解》（丙）第 53 页
○ 18 王静斋附说：据生理学家讲：男子的精虫入到子宫，必须经过一百三十天始能净尽。于此可知回教律例是富有科学性的。比较以神话欺人的左道，不可同日而语。《郁氏》的解释较此稍有出入。据说：应该是三次月经，只因夫亡表示哀悼而多留四十天。

《古兰经译解》（丙）第 54 页
○ 18 马坚目录：妻室怎样守制？

《古兰经》（1-8 卷）第 3 页
○ 18 马坚注释：160．蒙昧时代的阿拉伯妇女，当丈夫死了的时候，穿上一套最破烂的衣服，居住在一间又狭小又黑暗的内室里，不梳头，不洗脸，不剪指甲，不 与任何人交谈，经过一年之后，用一只鸡或一只羊或一只驴子，在皮肤上摩擦，一经摩擦，那个动物没有不被臭气熏死的。她再将畜粪投在狗身上，便算除服，从此 恢复正常的生活。伊斯兰教为革除这种荒谬的守制劣俗，而以四个月零十日为待婚期。在这个期间，穿着素服，照常生活，但不许修饰，不许社交，不许议婚。无论 妻室是老的或少的，已婚的或未婚的，都要同样守制。怀孕的妇女，必须分娩后，才可以除服（参阅六五：4）。

《古兰经》（1-8 卷）第 69 页
○ 18 林松注释：95．四个月零十天——指未怀孕孀妇而言。如丈夫死去时，孀妇已身怀六甲，守寡期至少须等到分娩以后，才能改嫁。

《古兰经韵译》第 62 页
○ 19 王静斋夹注：她们在经过百三十天期限后，从事装饰，以表另嫁。这于你们作穆民的无甚

妨害。

《古兰经译解》（丙）第 54 页
○ 19 刘锦标《传》：66．此是对于寡妇应守之限期。一可尽夫妇之情，亦可分辨腹中之统系。

《可兰汉译附传》第 78 页
○ 19 马坚注释：161．这是说妇女可以自由择偶，不受干涉。

《古兰经》（1-8 卷）第 69 页
○ 19 时子周注释：192．四个月零十日：指未怀孕的孀妇而言。有孕的孀妇及有孕被离异的妇女则应候至分娩，始能改嫁。见六五章 4 节。
“为自己所欲行的，于你们无罪”：就是孀妇们可以物色丈夫而改嫁，你们不得干涉。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61 页
○ 19 林松注释：96．合乎常理之举——指过一百三十天之后，她们便可随意改嫁而不受干预。

《古兰经韵译》第 62 页
○ 20 刘锦标夹注：在限期中。

《可兰汉译附传》第 78 页
○ 21 王静斋夹注：对于未满期限的孀妇，巧言暗示，或欲纳为妻室，而不明言，这统无甚妨害。

《古兰经译解》（丙）第 54 页
○ 21 马坚注释：162．“待婚的妇女”：是指夫死之后在家守制的妇女，和三次被休的妇女。

《古兰经》（1-8 卷）第 70 页
○ 22 王静斋夹注：终必有向她们明白求婚，以表爱慕良殷的那一天。

《古兰经译解》（丙）第 54 页
○ 23 王静斋夹注：不得暗中议婚，就是不要向他们决定婚姻。

《古兰经译解》（丙）第 54 页
○ 23 林松注释：97．私约密契——指非法地私自苟合之类。

《古兰经韵译》第 63 页
○ 24 王静斋夹注：就是施以暗示。

《古兰经译解》（丙）第 54 页
○ 25 王静斋夹注：百三十天。

《古兰经译解》（丙）第 54 页
○ 25 马坚注释：163．这是说对于守制的妇女，不可向她直率地求婚，更不可与她秘密地预定婚约，只可能对她表示敬爱的意思，使她了解自己的愿望。

《古兰经》（1-8 卷）第 70 页
○ 25 时子周注释：193．订婚约须在规定的期限终了以后。否则，其约不生效力。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61 页
○ 26 王静斋夹注：意念等等。

《古兰经译解》（丙）第 54 页

○ 27 王静斋夹注：此言孀妇未经过百三十天以前，只须暗示求婚的意思，不得公开议婚。

《古兰经译解》（丙）第 54 页
○ 27 刘锦标《传》：67．此乃聘寡妇之礼，既不可密约，亦不可坚持，只能暗示。礼既不外情，情亦不逾礼耳。因有此条，防止住无数的阴谋情恋，不可不注意也。

《可兰汉译附传》第 79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2 16:39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三一段 弃妇和遗孀的赡养
本段先说明与未圆房的女子解除婚约的条件，随后论及礼拜问题，最后谈到遗孀和弃妇的赡养问题。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38 页

［马坚译正文］
［236］你们的妻子，在你们未与她们交接，也未为她们决定聘仪的期间，如果你们休了她们，那对于你们是毫无罪过的①，但须以离仪赠与她们；离仪的厚薄， 当斟酌丈夫的贫富，依例而赠与；这是善人所应尽的义务。［237］在与她们交接之前，在为她们决定聘仪之后②，如果你们休了她们，那末，应当以所定聘仪的 半数赠与她们，除非她们加以宽免，或手缔婚约的人③加以宽免；宽免是更近于敬畏的④。你们不要忘记互惠。安拉确是明察你们的行为的⑤。［238］⑥你们当谨守许多拜功，和最中间的拜功⑦，你们当为安拉而服从地立正⑧。［239］如果你们有所畏惧⑨，那末，可以步行着或骑乘着⑩（做礼拜）。你们安全的时候， 当依安拉所教你们的礼仪而记念他○ 11，你们原当并不知晓。［240］○ 12 你们中弃世而遗留妻子的人，当为妻室而遗嘱，当供给她们一年的衣食，不可将她们驱逐出去○ 13。如果她们自愿出去○ 14，那末，她们关于自身的合礼的行为，对于你们是毫无罪过的○ 15。安拉是万能的，是至睿的。［241］凡被休的妇女，都应得一份照例的离仪○ 16，这是敬畏的人应尽的义务。［242］安拉为你们这样阐明他的迹象，以便你们了解○ 17。§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38-39 页

① 王静斋夹注：娶妻尚未交合，或未来及言明聘仪若干，遽即解除婚姻，这也没什不可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54 页
② 刘锦标《传》：68．此二种离婚之法与礼，亦殊近乎人情，行之各地无不相宜耳。

《可兰汉译附传》第 75 页
② 马坚目录：伊斯兰教的婚姻制度
② 马坚注释：164.伊斯兰教的婚姻制度，是很简单，是很合理的。凡可以结婚的男女，只须互相爱悦，当着两个证人明白表示愿做夫妻，他们俩便成为正 式的夫妻，不必举行什么结婚仪式。但男的须以聘仪（mahr）赠与女的，聘仪的多寡，可由双方协议，也可以按照各地的习惯。聘仪可以现交，也可以缓交。因 此，伊斯兰教的夫妻，没有已婚和未婚的区别。即是夫妻，就是夫妻

间的一切权力和义务。

已经同房的夫妻，也可以离婚，上文已说明了。本节是说尚未决定聘仪的夫妻，也可以离婚，但须赠与她一种礼物，表示你休了她并不是因为她有什么瑕疵或 失德。这种礼物，称为离仪(mutu‘ah)，离仪的厚薄,没有固定的标准，当斟酌丈夫的经济能力，而且不能违背地方上的习惯。

《古兰经》（1-8 卷）第 71 页

② 时子周注释：194.虽然可以离异，但不拘多少，须量力送些礼物。这是为善的人，应有的行为。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61 页

③ 王静斋夹注：女方不索聘仪时，这半数也可不给。

《古兰经译解》（丙）第 54 页

③ 马坚注释：165．这是指丈夫而言。丈夫应当以聘仪的半数赠与妻室，除非妻室自愿放弃；或丈夫自愿放弃可以收回的那一半，而将聘仪完全赠与妻室。

《古兰经》（1-8 卷）第 71 页

④ 王静斋夹注：因其属于无代价的收获。

《古兰经译解》（丙）第 54 页

④ 时子周注释：195．在此种情形之下，已规定聘仪的半数，是应该由男方出的。但如女方放弃所应得的半数，男方便可一文不出。男方如果放弃可以省交的半数，而欲给出全数更好。还是男方给出全数为最近于义。

“婚约在手的人”：当然是指结婚的男子，非主婚人。（旧日中国婚礼则是由教长将婚约交付给结婚的女子）。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61 页

⑤ 王静斋附说：伊斯兰结婚制度，规定四个条件：⑴主婚人许可；⑵男女双方情愿；⑶两个男性，或二女一男出作证婚人；⑷相当的聘仪。所谓相当的聘仪 者：最少是一元钱，多则无限；然，也不可太多。有此四个条件，婚姻就算决定。至于写婚书，诵赞词等事，全属形式。关于聘仪一节，不限于立时交付。事后交 付，也无不可。未性交随即离婚，则应纳半数。但是男女双方，在这种不幸情势下，应各怀一种歉意。男方以结婚后未经性交即告离异，应引以为憾，宜以交付半数 聘仪安慰女方。在女方以男子未得同居，而致其寂寞为念，慨然放弃聘仪。这统是相互尊敬，当仁不让，自保体面的表示。

《古兰经译解》（丙）第 54—55 页

⑥ 王静斋眉批：谨守五时礼

《古兰经译解》（丙）第 55 页

⑥ 时子周眉批：礼五时拜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61 页

⑦ 马坚目录：为什么要礼拜？

《古兰经》（1-8 卷）第 3 页

⑦ 马坚注释：166.礼拜是伊斯兰教五功之一。每日礼拜五次，原为教人时时不忘记安拉在默默之中监视着自己的一切动机和行为，因而不敢有不良的动 机，不敢有非礼的言行，常常做一个正人君子。故《古兰经》云：“我确是安拉，除我外，绝无应受崇拜的，你当崇拜我，当为纪念我而礼拜”（二 0：14）。又 云：“你当谨守拜功，拜功的确能防止丑事和罪恶。纪念安拉，确是一件更大的事。安拉知道你们的作为”。（二九：45）。拜功有陶冶性格，变化气质的功效， 故“拜功对于信士们确是定时的义务”。（四：103）。“最贵的拜功”：是虔诚致意的，拜功是能

影响于言行的拜功。至于徒具形式，毫无精神的拜功，必不能 “防止丑事和罪恶”。穆圣说：“谨守拜功，并干丑事的人，逾做礼拜，离主逾远”。

《古兰经》（1-8 卷）第 71 页
⑦ 林松注释：98．正中的拜功——有人释为“最好、最贵的拜功”。有些注疏家认为是指中午刚过的响礼，也有人认为是每日五次礼拜中的第三次“哺礼”。都是接“正中”的字样理解。还有人认为是更可贵的晨礼。

《古兰经韵译》第 64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2 16:39

译注者个人认为，马坚先生所译“最贵的礼拜”，阿拉伯文为“正中的拜功”（　　）对正中的解释以清代穆斯林先贤、学者刘智所撰《天方典礼》中的理解为最佳。该书说：“……中者，五礼之时各有所为中也。晨礼，乃夜交昼之中；昏礼，乃昼 交夜之中；晌礼，乃昼之中；霄礼，乃夜之中；晡礼，居四礼之中，经云：‘尔众礼拜，务守其中’其斯之谓也。”此说主旨在于表明，应从不同角度去参悟“中” 的概念。虽然存在种种说法，都是相对而言，不是绝对确指。因此，对五次拜功都必须同等对待。故有人主张，川流不息的拜功，才算是坚持正中的拜功，而不是特 意侧重五次拜功中的任何一次。刘智所释，准确中肯。

（汇集者注：本条注释的第二段系译注者所做的补充。依据译注者手稿付排。）
⑦ 仝道章注释：29．一般公认是下午的哺礼（　ASR）。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53 页
⑧ 王静斋注释：135．“拜功”：指每日五时礼拜言。“至中的拜功”：独指的“哺礼，”或云“晨礼”，或云“晌礼”。用特提出，是表示其特别高贵。

《古兰经译解》（丙）第 55 页
⑧ 时子周注释：196．“最好的礼拜”：有人解为午后的中拜。因此时是工商界最忙的时间，故，礼此时的拜甚感困难。安拉命人特别注意此拜，不可疏 忽。但有人不以此解为然。因原文的中字也作“最好的”解，故也可译为“最好的礼拜方式”。因为最好的礼拜方式，可以影响到精神上的虔诚。所以下文接着说：　“真诚的服从安拉”。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62 页
⑨ 王静斋夹注：骇（害）怕敌人。

《古兰经译解》（丙）第 55 页
⑩ 王静斋注释：136．逐时礼拜的人，遇见可骇的事情时候，在步下礼，或乘骑礼，全可。

《古兰经译解》（丙）第 55 页
⑩ 林松注释：99．步行或乘骑——指战争中形势紧迫，随时有敌人袭击、追赶或埋伏的危险，礼拜仪式可在步行中或战马（驼）上举行。

《古兰经韵译》第 64 页
○ 11 王静斋夹注：在无所骇惧的时候，要依照真主的指示，循规礼拜。

《古兰经译解》（丙）第 55 页
○ 11 刘锦标《传》：69．天真不洁者不足承受天赋也。然，人事扰攘，私欲随时引动，秽恶满

目尽是，天真岂得洁乎？拜祷者修洁致诚复其天真，训练德育之惟一 法也。列圣之奉天承命也，无不恃诸拜祷功课，即在中国古时，亦有斋戒、沐浴、祀天之礼。然，其仪典因时因地而不同。至穆圣时，有拘一定之形式。不知时中 者，有废弃一定之仪式者。此谕因时行权之道，有恐惧不得已之时，徒步可，乘骑可，以修其一时之洁。藉（借）此顷刻之洁，而求祈造物主之默导真中也。自皇帝 以及庶民，无不以谨守此，闲暇存诚之礼，各因时遇环境祈主默导真中也。

观夫“有恐惧时”句，内包之意义颇多。试想在外教国寄居，当拜祷时，在路上拜祷，岂不恐人奇怪乎。为外教人之役员，随便在公厅拜祷，岂不是恐人见罪乎。有是一谕，人无时无地不能举行拜祷耳。可惜中国的回教友，出寺门即不肯拜祷，因而废弃了拜祷矣

《可兰汉译附传》第 79-80 页
○ 11 时子周注释：197．这是在战时，敌人当前，稍一疏忽防备，就有被敌人消灭之虞。所以只可暗诵祈祷词，不能礼拜如仪。

“平安的时候”：就是战争停止的时候，再遵照仪式礼拜。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62 页
○ 12 时子周眉批：孀妇可以改嫁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62 页
○ 13 王静斋注释：137．往往亡夫家内，享受吃穿的供给，家人不得逐她出户。关于遗嘱一事，已被继承遗产的明文停止奉行了。《阿力氏》说：234 节：“你们之中死去而遗下妻室的人，她们自应等候四个月零十天”，确不抵触此节。其妻若于四个月零十天以后，如为自身利益离开居所，那未尝不可。但是如欲 继续居住一年，亦可属为应享的权利。如此说来，有何抵触。且 234 节在前，240 节在后，以前令取消后令尤属无理。

《古兰经译解》（丙）第 55 页
○ 14 王静斋夹注：自动出去了。

《古兰经译解》（丙）第 55 页
○ 14 马坚注释：167．丈夫死了的妇女，当守制四个月零十日，守制满期之后，倘若她愿意在亡夫的家里继续居住，那未，亡夫的继承人不仅不得将她驱逐出去，而且应当供给她一年的生活费。倘若她不愿久住，就可以停止供给。

《古兰经》（1-8 卷）第 72 页
○ 15 王静斋注释：138．比如她抛弃素衣，从事装饰，那于你们无何妨碍。

《古兰经译解》（丙）第 55 页
○ 15 刘锦标《传》：70．亡夫恐其妻被侮，遗嘱招拂情也，然，女子有自由，若在礼内活动请求出去时，不能加以限制，亦礼也。

《可兰汉译附传》第 80 页。
○ 15 时子周注释：198．此与前 234 节并不抵触，那是说夫死以后，如欲改嫁须等候四个月零十日。此是说届满四个月零十日后，如欲居住，可以延长至一年。如合法的为自己而去，他人也不得干涉。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62 页
○ 16 王静斋夹注：享受供给生活费。

《古兰经译解》（丙）第 55 页
○ 16 马坚注释：168．这是说已同房和未同房的妇女被休之后，都应得一份离仪。

《古兰经》（1—8 卷）第 72 页

○16 时子周注释：199．被离异的妇女除聘仪外，仍应得一笔赡养费，以维（持）生活。伊斯兰教之重视妇女福利由此可见。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62 页
○16 林松注释：100．规定的待遇——指丈夫应给以维持生活的一定费用。

《古兰经韵译》第 64 页
○17 王静斋夹注：有所参悟。

《古兰经译解》（丙）第 55 页
○17 刘锦标《传》：男方提出离婚，女子之赡养应由男子担负，乃中国之法。然，在教中聘金不只是买女子装饰之类，亦有用财产者，且教中男女职业平等，均有财 产权，有继承权，平常女子之生活费用及子女之赡养又均由男方任之。故，离婚时，若男主离时，不必明定赡养，只用安慰金，或品物可也。若主离在女，或犯淫， 可以以金赎身。在穆圣以前阿拉伯对于女子束缚甚于中国，自《可兰》下降乃解放之也。不过中国之回教，因习染中国之家族制度，守中国之法律，失掉了《可兰 经》对于女子之精神耳。

《可兰汉译附传》第 80-81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2 16:40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三二段 战争的考验
本段先说一些伪信者在战斗中溜走，然后叙述达鲁特（扫罗）如何被选作以色列人的王。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39 页

［马坚译正文］
［243］你没有知道，那为怕死而整千整万的从自己家里逃亡出去的人吗①？安拉曾对他们说：“你们死亡吧。”嗣后，又使他们复活②。安拉对于世人确是有恩 惠的，但世人大半不感谢③。［244］你们当为主道而战斗④，当知道安拉是全聪的，是全知的。［245］谁以善债借给安拉，他将以许多倍偿还他。安拉能使 人窘迫，能使人宽裕⑤。你们只被召归于他⑥。［246］⑦你不知道穆萨死后以色列人中的领袖吗？当时他们对一个同族的先知说：“请你替我们立一个国王，我 们就为主道而战斗⑧。”他说：“如果战斗成为你们的定制，你们会不战斗吗？”他们说：“我们已被敌人逐出故乡，父子离散⑨，我们怎能不为主道而战斗呢？” 战斗已成为他们的定制的时候，他们除少数人外⑩，都违背命令了○ 11。安拉是全知不义的人的○ 12。［247］○ 13 他们的先知对他们说：“安拉确已为你们立塔鲁特○ 14 为国王了。”他们说：“他怎么配做我们的国王呢？我们是比他更配做国王的，况且他没有丰富的财产○ 16。”他说：“安拉确已选他为你们的领袖，并且加赐他渊博的学识和健壮的体魄○ 17。”安拉常常把国权赏赐自己所意欲的人。安拉是宽大的，全知的○ 18。［248］他们的先知对他们说： “他的国权的迹象，是约柜○ 19 降临你们，约柜里有从主降下的宁静○ 20，与穆萨的门徒和哈伦的门徒的遗物，众天神载负着它○ 21。对于你们，此中确有一种迹象○ 22，如果你们是信士○ 23。”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39-40 页

① 王静斋注释：139．这话是指以斯拉衣来的一部分说的。他们为避瘟疾逃出家乡。“末见”：当作“末知”看。

《古兰经译解》（丙）第 56 页
① 林松注释：101．指易斯拉仪（以色列）人为避瘟疫而逃离家乡，在荒原漠野滞留四十年之久。

《古兰经韵译》第 65 页
② 马坚目录：关于不能抵抗敌人的寓言

《古兰经》（1-8 卷）第 3 页
② 马坚注释：169．这是一个寓言，并不是实有其事。这个寓言的意义是：整千整万的人，不能反抗敌人的侵略，以致为敌人所征服，而丧失独立和自由， 虽生犹死。故云：安拉使他们死亡。他们的子孙，经过若干年的压迫和磨练之后，获得自力更生的能力，因而恢复祖国的独立和自由。故云：安拉使他们复生。以 “生死” 二字表示个人或民族的“有生气”与“无生气”，这是《古兰经》中习见的用法。如云：“一个人原是死的，但我使他复生，并给他一道光明，带着在人间行走，难 道他与那重重黑暗中永不走入光明的人一样么”？（六：122）。第 224 节命令穆士（斯）林当为主道而战斗，是教他们反抗迫害，死里求生。
倘若我们说这不是一个寓言，是实有其事的。那末，这大概是指易司拉仪的后裔逃出埃及。她们的人数，共计六十余万（《民数记》二：32），他们在埃及 过的是奴隶生活，常此以往，他们的智慧和道德，必入与死亡的状态，何况斐尔奥还下令杀害他们的儿子呢？（二：49）。安拉命令他们进圣地，但他们不敢奋 斗，故，在旷野中漂泊了四十年，他们那一世代完全死亡了。后来，他们的子孙有奋斗的勇气，才攻入圣地，建立国家（参阅五：21—26；《民数记》一四： 29-31）。这是等于使他们复生。第 246 节提及易司拉仪人，可以认为这种解释是正确的。

《古兰经》（1-8 卷）第 73 页
② 时子周注释：200．以列人有若干万人离开居室的事，从历史上寻不出纪录。若有，就是母撒圣人率领他们出埃及。若干千：在中文应是泛指若干万。
安拉吩咐他们死去又使他们苏醒：就第五章 21 至 26 节所说的母撒教他们进入圣地，而他们不进，于是在荒漠徘徊四十年。经此四十年长久时间，当年随母撒出奔的一辈人殆已死尽。所谓又使他们苏醒者：是指他们的下一辈，才进入圣地。
这一段经是警告穆斯林不得效仿以色列人，如果效仿他们便是走到死路。所以下节紧接者说：“你们当在安拉的道上战争”。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63 页
③ 王静斋夹注：尤其是以斯拉衣来人，他们亲见这些异迹，而仍顽强不听天命。

《古兰经译解》（丙）第 53 页
④ 马坚注释：170．“为主道而战斗”：是为保护信仰自由，思想自由和正义人道而战斗（参阅二：190）。

《古兰经》（1-8 卷）第 73 页
④ 时子周注释：201．“在安拉的道上战争”：就是第二章 190 节所说：“为保卫宗教而战争”。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63 页
⑤ 马坚目录：关于公债的报酬

《古兰经》（1-8 卷）第 3 页
⑤ 马坚注释：171．为主道而捐资的人，必得丰富的报酬，故，以借债譬喻。一般债务者，往

往破产，不能偿还，但安拉是全世界的主，天地万物都是他的，他不仅能使乐善好施的人逾施舍逾宽裕；而且能使一毛不拔的人，逾吝啬逾窘迫。

《古兰经》（1-8 卷）第 73 页
⑥ 王静斋注释：140．“贷予安拉”：就是把财物用在主道上，所为的是发展伊斯兰。如肯这样输捐，可能得到加倍的善赏。人的食禄有宽有狭，这全都是由真主操纵，殊不必怕穷而意存吝啬。

《古兰经译解》（丙）第 56 页
⑥ 刘锦标《传》：72．保护生命乃人之同情，然，有时逃避灾祸，反遇灾祸。此种现象无时无之。故，生命之保护不能不尽人能，然，生死之决定，则非人 之所能。生死既非人之所可决定，为造物主的道御敌岂可求避免乎？然佛、耶、道各教，因其偏也，力主慈弱，无一敢谈兵者，而《可兰》关于战争之示谕，非常之 多。今日各国虽口倡和平，无国不以备战为国之首要。以是观之，我教合于实用乎，他教合于实用乎。夫，教与政不合，欲民众之思想统一者未之有也。敢望各国当 政者注意及此。

《可兰汉译附传》第 81 页
⑥ 时子周注释：202．这是说为真理所牺牲的，将加倍的得回赐。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63 页
⑦ 王静斋眉批：以斯拉衣来人要求一王

《古兰经译解》（丙）第 56 页
⑧ 王静斋夹注：我们随他为教出战。

《古兰经译解》（丙）第 56 页
⑧ 马坚注释：172．这位先知是指撒母耳（Samuel）而言。《圣经》云：“百姓竟不肯听撒母耳的话，说：‘不然，我们定要一个王治理我们，使我们像一个列国一样。有王治理我们，统领我们，为我们争战’。”（《撒母耳记·上》八：19、20）。

《古兰经》（1-8 卷）第 74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2 16:40

⑨ 王静斋夹注：就是被迫离乡，遗弃子女了。

《古兰经译解》（丙）第 56 页
⑨ 马坚注释：173．亚玛力人（Amalekitos）曾杀戮易司拉仪的后裔（参阅《撒母耳记·上》一五：32、33），并侵占犹太国的土地（参阅同书一七：1）。

《古兰经》（1-8 卷）第 74 页
⑩ 王静斋夹注：只有随大路特渡河的少数人未退走。详见后。

《古兰经译解》（丙）第 56 页
○ 11 王静斋夹注：骇然退走。

《古兰经译解》（丙）第 56 页
○ 11 时子周注释：203．圣人是舍木威来（即《旧约》撒母耳）（见《旧约·撒母耳·上》第八章 19、20 节）。
这一战争详见《旧约·撒母耳·上》第一五章 1-33 节。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65 页
○ 12 王静斋注释：141．以上所叙数千人为避温灾出离本乡的故事，以及委大路特作王，法柜的发现，恶徒败走，达伍德诛戮迦路特，这统是真主发动的奇迹。有 经的人暨史学家均已承认。盖，以其与他们典籍上所载的完全相符。真主把这些往事述说给穆圣知道，乃用以作他是真使者的凭据。（《阿力》不以此说为然。大致 是说这几千人，就是由母撒率领出埃及的以色列人。“死后复生”：就是前一代死去，而继以后一代云）。

《古兰经译解》（丙）第 56 页
○ 12 王静斋附说：自古缺乏意识的群众，每每结伙发动一种要求，事前同声表示负责，迨至事情实现，而又不肯去作。母撒故后，以斯拉衣来人被恶徒逐出家乡，离 开子女，如此奇耻大辱，自当报复。所以，一般人要求舍木威先知，指派一个领袖，督率大众武力雪恨，打回故土。及至派定大路特给他们作王，他们又小看他，说 他没有钱，不配给他们当领袖。这分明是小人短视。作首领的唯一条件，是知识，而那些人未把知识看到眼里。在战事发动以后，自应不顾一切的往前挺进，而那些 人在严重的局势之下，竟向领袖提出要求。大军渡过河去，有的气馁，说不能抵抗迦路特暨其军兵，似欲对敌妥协。与其这样，何必当初？好在尚有一部意志坚强的 人们说：“有真主的相助在，寡也能够敌众”。结果，大获全胜。我们以此推想到胜负的条件有二：一是人事：兵无斗志，未交战而气先馁，那却是战败的预兆；二 是天命：真主若助我们获胜，敌人的猛烈不足畏。此外尚有一个条件，即是坚忍抗战，脚步稳定，不获最后胜利不止。

《古兰经译解》（丙）第 56 页
○ 13 时子周眉批：知识和强健胜过钱财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64 页
○ 14 马坚注释：174．它鲁特（Talut）是扫罗（Saul）的外号。“它鲁特”的本义是：“高人，”扫罗“站在百姓中间，身体比众人高过一头。”（《撒母耳记·上》一 0：23）故称他为“它鲁特”。

《古兰经》（1-8 卷）第 74 页
○ 14 林松注释：102．塔鲁特——人名，身材魁梧，思维敏捷，智勇双全。他的身份是个皮匠，地位低微。因此，有人看不起他，认为他不配当领袖。

《古兰经韵译》第 66 页
○ 14 仝道章注释：30．达鲁特（ TALUT）就是基督教《圣经》中所说的扫罗（SAUL）王。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53 页
○ 15 王静斋夹注：在他们以为他不是王，也不是圣人，他本是一个熟皮匠。

《古兰经译解》（丙）第 56 页
○ 16 王静斋夹注：他也无钱招兵备战。

《古兰经译解》（丙）第 56 页
○ 16 马坚目录：易司拉仪人的势利眼光

《古兰经》（1-8 卷）第 3 页
○ 16 马坚注释：175．安拉立它鲁特为国王，而人民怨声载道，虽不见于《圣经》，但这仍是事实。我们能在《圣经》中找出许多证据来。《圣经》云： “扫罗说：我不是以色列支派中至小的便雅悯人么？我家不是便雅悯支派中至小的家么？”（《撒母耳记·上》九：21）。又云：“但有些匪徒说：这人怎么救我 们呢？就藐视他，没有送他礼物，扫罗却不理会。”（同书一 O：27）。

《古兰经》（1-8 卷）第 75 页

○ 17 王静斋夹注：大路特是当时以斯拉衣来人中最有知识，且是体态魁梧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56 页
○ 17 马坚注释：176．《圣经》云：“扫罗转身离别撒母耳，上帝就赐他一个新心。……上帝的灵大大感动他，他就在先知中受感说话”（同书一 O： 9、10）。又云：“他站在百姓中间，身体比众民高过一头。撒母耳对众民说：你们看耶和华所拣选的人，众民中有可比他的么”？（同书一 O：23、24）。

《古兰经》（1-8 卷）第 75 页
○ 18 时子周注释：204．在《古兰》里称扫罗为达路图，以其身体高大的原故。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65 页
○ 19 马坚注释：177．约柜是用皂荚木造成的，长二肘半，宽一肘半，高一肘半，里外都包上精金，四周镶上金牙边。约柜外有用精金造的施恩座，座的两头都有 用金子捶成的小天神（Cherub）,高张翅膀，遮掩施恩座。约柜里有法版，有母撒和哈伦的遗物（参阅《出埃及记》二五：10—22）。这是易司拉易的后 裔所有的圣物，他们信仰这约柜有极大的威力，打败战的时候，就把约柜抬来拯救他们，但他们自己不振作，连约柜也被敌人虏去了（参阅《撒母耳记· 上》四：1-11）。过了七个月后，敌人又把约柜送还给他们。（参阅同书六：12）。“众天神载负着它”：是指用金子锤成的小天神托着约柜而言。

《古兰经》（1-8 卷）第 75 页
○ 20 王静斋注释：142．早年注解“色克奈”是一物品，使见者心安意宁。或谓是一动物可能临阵出战。此种注解可谓无稽之谈，不足为信。TAbit“他布台”两个意思：一是箱柜，二是怀或心。若照第一解，当是母撒幼时被弃而浮于水上之箱，然，已为时过远，似不甚合。不如取第二解，作心字讲。“色克 奈”：安宁也，盖谓，真主赐安宁于各人心中，即是预兆。“母撒……余物，”《阿力》作“母撒的拥护者，哈伦的拥护者”。“余物”在《郁氏》说：“见《撒木 耳·上》一 O 章 9、10 两节”。

《古兰经译解》（丙）第 58 页
○ 20 林松注释：103．柜子——阿文原叫“他布特”，既可译为“箱子”、“柜子”，亦可译为“心怀”、“胸怀。”全句大意是：安拉置安宁于人们心中。

《古兰经韵译》第 66 页
○ 21 时子周注释：205．“心”字原文有两解：⑴是箱或柜；⑵是心。“色克奈”：是安宁，或译作一个动物，在战争时可以出来作战。于是有些注解家，把此节 译作：“作王的预兆是有一个柜子，内中有主赐的一个动物，可以出来作战”。与其如此，实不如译为：“从主处得来的安宁之心”。以及由母撒、哈伦的群众所遗 的纪念由众天使携带而来。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65 页
○ 22 王静斋夹注：证明大路特宜于作王。

《古兰经译解》（丙）第 65 页
○ 23 刘锦标《传》：噫！评人以金钱之多寡，乃不自今日始耳。然，造物主之贵人也，以知识、体力，试想古今之圣贤、英雄，均是资产阶段乎？均是无产阶段乎？而人必以金钱为资格者，何也？

《可兰汉译附传》第 82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2 16:40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三三段 神迹和使者
本段先说达鲁特（扫罗）战胜贾鲁特（歌利亚）的经过，然后宣布穆圣是众使之一。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41 页

［马坚译正文］
［249］ ①当塔鲁特统率军队出发②的时候，他说：“安拉必定以一条河②试验你们，谁饮河水，谁不是我的部属；谁不尝河水，谁确是我的部属。”只用手捧一捧水的人 ④，（不算违抗命令）。嗣后，他们除少数人外，都饮了河水。当他和信道的人已渡过河的时候，他们说：“今日我们绝无能力敌对查鲁特⑤和他的军队⑥。”有些 将士确信将来必与安拉相会，他们说：“少数的部队，赖安拉的祐助，往往战胜多数的部队⑦。”安拉是与坚忍者⑧同在的。［250］⑨当他们出去与查鲁特和他 的军队交战的时候，他们祈祷说：“我们的主啊！求你把坚忍注入我们的心中，求你使我们的步伐稳建，求你援助我们战胜不信教的民众⑩。”［251］〇 11 他们借安拉的祐助而打败敌人。达五德〇 12 杀死查鲁特〇 13，安拉把国权和智慧赏赐他，并把自己所意欲的（知识）教授他〇 14。要不是安拉以世人互相抵抗，那末，大地的秩序必定紊乱了〇 15。但安拉对于众世界是有恩惠的。［252］这些是安拉的迹象，我本真理而对你宣读它。你确是众使者之一 〇 16。§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41 页

① 王静斋眉批：少数也能战败多数

《古兰经译解》（丙）第 57 页
② 王静斋夹注：就是出离耶路撒冷。时当炎夏，众兵向王讨水。

《古兰经译解》（丙）第 56 页
③ 王静斋夹注：试证谁顺谁逆。这河是在约旦与巴力斯坦中间。

《古兰经译解》（丙）第 56 页
③ 马坚目录：驳基督教的评论家

《古兰经》（1-8 卷）第 3 页
③ 马坚注释：178．基督教的评论家认为“这是将扫罗的故事与基甸的故事混为一谈”。因此，称《古兰经》为“荒谬的混合”。但这位评论家阅读《新约 书》的时候，他的评论的智力，却是那样的麻木，说起来，真觉得奇怪。《马太福音》叙述马利亚的丈夫约瑟的家谱，说他是雅各儿子，雅各是马但的儿子，马但是 以利亚撒的儿子……。《路加福音》叙述约瑟的家谱，却说他是希里的儿子，希里是玛塔的儿子，玛塔是利末的儿子……。这位聪明的评论家并不认为这是“荒谬的 混合”，彷佛约瑟无妨是两个父亲的儿子一样。
《古兰经》叙述它鲁特曾以河水试验他的部队，而《圣经》未曾叙述此事。反之，《圣经》提及基甸曾作过与此相类的试验（《士师记》七：2-7）。而 《古兰经》根本没有提及基甸。我们承认《古兰经》不是以色列民族通史，我想任何一个基督教徒不会相信《圣经》能将以色列的人全部历史记载得毫无遗漏。历史 上先后发生两件相类的事迹，毫不足奇。我们说扫罗曾效法基甸，以饮水与否试验士卒是否用命，难道这不是对于这两件相类的事迹一种又简单又自然的解释么？何 况这两件事有相当的区别呢？基甸试验士兵的时候，用的哈律泉水（《士师记》七：1）；扫

罗用的是约旦河水（《撒母耳记·上》一三：7）。

《古兰经》（1-8 卷）第 76 页
③ 林松注释：104．这条河位于约旦和巴勒斯坦之间。

《古兰经韵译》第 67 页
④ 王静夹注：只以一掬满足，不再多饮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56 页
⑤ 马坚注释：179．查鲁特（Jalut）：就是歌利亚(Goliath)，他是非利士人的大将（参阅《撒母耳记·上》一七：4）。

《古兰经》（1-8 卷）第 76 页
⑤ 仝道章注释：31．贾鲁特（ JALUT)就是基督教《圣经》中的巨人歌利亚(GOLIATH)。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56 页
⑥ 王静斋夹注：这时，他们胆怯，不想作战。

《古兰经译解》（丙）第 56 页
⑥ 林松注释：105．扎鲁特——人名。敌方的将领，塔鲁特的对立者，在双方交战中被先知达乌德击毙。

《古兰经韵译》第 67 页
⑦ 时子周注释：206．达路图以河试验军队，在《旧约》里未说到；但以少胜多的话，在《旧约·撒母耳·上》一四章第 6 节曾说到。又《撒母耳·上》一三章 15 节说：达路图彼时只有六百人。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65 页
⑧ 王静斋夹注：就是助力能忍耐的人者。

《古兰经译解》（丙）第 57 页
⑨ 王静斋眉批：征人要得耐战

《古兰经译解》（丙）第 57 页
⑩ 刘锦标《传》：74．以少胜多乃兵家常事，古今兵法战术虽因时而进步，而坚忍沉着是千古不易之根本的精神。兵之遇敌若失去此等精神，有多少飞机大炮无用耳。

《可兰汉译附传》第 83 页
○ 11 时子周眉批：达伍德出面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64 页
○ 12 刘锦标夹注：大卫：一译大乌德，以下准此。

《可兰汉译附传》第 83 页
○ 12 马坚注释：180．达五德（Dawud）：就是大卫(David).达五德杀了查鲁特后，被易司拉仪的后裔拥戴为王（参阅《撒母耳记·下》五：3）。

《古兰经》（1-8 卷）第 77 页
○ 13 王静斋夹注：当时达伍德正在大路特营中。

《古兰经译解》（丙）第 57 页
○ 14 王静斋夹注：教授达伍德制铠甲。

《古兰经译解》（丙）第 57 页
○ 14 林松注释：106．指向达乌德传授制造铠甲的技术。

《古兰经韵译》第 68 页
○ 15 王静斋夹注：由于多神教徒强胜，惨杀信真主的人，并摧毁礼拜堂，扰得世界不安。于此可知，战争虽属不幸，但也为人生所不可免。因为，无战争就无繁荣（《奥注》）。

《古兰经译解》（丙）第 57 页
○ 15 马坚目录：国防的重要

《古兰经》（1-8 卷）第 77 页
○ 15 马坚注释：181．这是说战争是必需的，假若弱小民族不起来反抗强暴的民族，那么他们将永远做人的奴隶，而强暴者将逾肆无忌惮。立国于世界之上，必须 有坚强的国防，抵抗的能力，才不致为邻国所欺侮。故，伊斯兰教是教人反抗强权，争取自由平等，以维护世界和平的。伊斯兰教主张以武力维持和平（参阅八： 60），故有和平教的称号（二：107）。

《古兰经》（1-8 卷）第 77 页
○ 15 时子周注释：207．达伍德彼时是达路图营中的一员。安拉使他为王并差他为圣。
设不是安拉使一部分抵御一部分，地面定成为混乱的状态。这是说明穆斯林负有恢复秩序，建立和平的责任。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65 页
○ 16 刘锦标《传》：75．战争乃人之所恶也。然，若任恶魔在地上扰乱，其祸实甚于战争。故，造物主以有道御无道，保存世界的文化耳。彼时非利士人以大军攻 伊色列人，大将查鲁特（歌利亚）体伟力大，它路特虽勇亦非其敌。因而，伊色列人士气沮丧。适有不利恒少年大卫者至营视其兄，闻得查鲁特于营外挑战谩骂，大 忿，请于它路特出战，步至阵前即杀查鲁特。伊色列军，气势大胜。此非主祐焉能至此。然则，我人岂可以人之多寡而自馁乎？后它路特失德而终，真主乃命大卫为 君，赐以智慧，凡主所悦者咸以赋之。
夫，寇贼奸究不去，良民不存；小人、谗人、无德之人不除，贤者退位。诛恶除暴，正是圣王之天职。其妇人之仁，姑息养奸，以懦弱为仁慈者，不足以言道耳。《可兰》之贵，贵在言中而真。夫，真而不中，无补实用；中而不真，假藉（借）利用，养成偏私欺伪之风。

《可兰汉译附传》第 84 页《古兰经汉译》注释汇集 卷三 第二章 黄牛（百格勒）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2 16:41

《古兰经汉译》注释汇集 卷三

第二章 黄牛（百格勒）

〔仝道章分段〕

第三三段 神迹与使者（续）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43 页

［马坚译正文］
［253］ ○ 17 这些使者○ 18，我使他们的品格○ 19 互相超越;他们中有安拉曾和他们说话的○ 20，有安拉提升他若干等级的○ 21。我曾以许多明证赏赐麦尔彦之子尔撒，并且以玄灵○ 22 扶助他。假若安拉意欲○ 23，他们的信徒在明证降临之后，必不互相残杀，但他们意见分歧○ 24，他们中有信道的 ○ 25，有不信道的○ 26。假若安拉意欲，他们必不互相攻击，但安拉是为所欲为的○ 27。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42 页

○ 17 王静斋眉批：使者的阶级不同

《古兰经译解》（丙）第 59 页
○ 18 王静斋夹注：指上卷所提的易卜拉欣等。

《古兰经译解》（丙）第 59 页
○ 18 林松注释：107．这些使者——指前文所提到的易布拉欣等使者。

《古兰经韵译》第 69 页
○ 19 王静斋夹注：使者的资（品）格高下不等。

《古兰经译解》（丙）第 59 页
○ 19 马坚注释：182．众天使虽同为天使，但他们的性格和经典，以及他们所领导的民族，都是各有特色的。

《古兰经》（1-8 卷）第 78 页
○ 19 林松注释：108．优异——是指使者等级不同，例如有列圣、钦圣、大圣、至圣等。

《古兰经韵译》第 69 页
○ 20 王静斋夹注：若母撒。

《古兰经译解》（丙）第 59 页
○ 20 马坚注释：183．这是指母撒而言（参阅四：164；七：143）。

《古兰经》（1-8 卷）第 78 页
○ 21 王静斋夹注：若穆圣，他是领导古今全世界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59 页
○ 21 马坚目录：母撒、尔撒，与穆罕默德

《古兰经》（1-8 卷）第 3 页
○ 21 马坚注释：184．一般注释家都认为这是指穆罕默德而言。母撒曾领导易司拉仪的后裔脱离埃及人的压迫，并创立典章制度；达吾德兼资文武，能统率大军， 杀敌致果，被拥为王，且擅长诗歌和音乐；耶稣温文儒雅，教人以德报怨，爱敌如友，惟曲高和寡，且无自卫的武器。穆罕默德道全德备，文教武功，俱非前圣所能 及。

《古兰经》（1-8 卷）第 78 页

○ 22 王静斋夹注：差哲白而衣勒天使随行，妥为扶助。

《古兰经译解》（丙）第 59 页
○ 23 王静斋夹注：主欲引导世人了。

《古兰经译解》（丙）第 59 页
○ 24 王静斋夹注：彼此互斥为迷误。

《古兰经译解》（丙）第 59 页
○ 25 王静斋夹注：不变正当信仰。

《古兰经译解》（丙）第 59 页
○ 26 王静斋夹注：若尔撒后的基督徒。

《古兰经译解》（丙）第 59 页
○ 27 王静斋夹注：扶助和抑制，任凭己意。

《古兰经译解》（丙）第 59 页
○ 27 王静斋附说：各位使者统是超越常人的，全无有不符使者身份的疵点。不过比较地品格上下不同。说“洁灵”扶助尔撒这是实情，但是说尔撒是主的儿子，实在 恭维得太过。因有此一说，所以《古兰》上屡次说明：他是马尔焉的子。以后的人们互相残杀，全由于失去原来的一致阵线，各具一种主张，这当然是私心作用。我 们称穆圣是使者之中最后的一位（至圣），这话是真主告诉我们的，并非我们故作过分的揄扬。我们由理解方面和证据方面，得以知道穆圣是一位集大成的至圣。他 就是蒙真主提高，超越各位使者的。但是在穆圣个人，总是表示谦虚。所以他曾对弟子们说过：“你们莫要视我优越列使”。穆圣说这话，是因为有个犹太人盛赞母 撒。从旁一个穆民听着不服。两个人冲突起来，告诉到穆圣面前。穆圣对那个穆民表示不满。遂说：“你们对主的使者，不要评判优劣”。言讫，述说母撒的优点。 穆圣也曾说过：“你们对列使不要提明谁是顶好的”。说这话意思是不欲他的教生对任何一位使者加以微词，更免去在崇拜上心理不同的人们因此发生口角。不然的 话，在实际上，穆圣却是列使的领袖。所以穆圣于答复犹太人的疑问上说：“设使母撒在世，他必追随我”。穆圣如同一个政府里各部长之中的总理，又像各师团里 的一个总司令。一面是欲政治划一，一面是要军纪一律。穆圣是统一宗教的至圣。这是列使预言穆圣出世，应当追随他的意义（参看《卧穆》）。

《古兰经译解》（丙）第 59 页
○ 27 刘锦标《传》：76．世非战争，则真道不显。试考若非犹、基二教争持，《可兰》之真理，岂能显于世乎？此争持亦造物主欲随行其所欲者耳。
至于耶稣之为圣，确是被赋于明命；不过因彼时封建之婚姻制度，人皆以无父耻之。《新约》自云是上帝之子：即此一点，使《新约》之书失了价值。不特教外人不信，即本教之人，亦以此为争持。试考《可兰》对于婚姻问题斤斤注意，一行比较即知教道之完善与否耳。

《可兰汉译附传》第 84-85 页
○ 27 时子周注释：208．“使者一部分优越一部分”：这是说明各圣的等级不同。
“有安拉与他交言者”：有人译为“与他们交言者”。如果是“他”，当然是母撒；如果原文是“他们”，那便是在母撒以外还有安拉曾经交谈的圣人了。（阿文：“他”与“他们”有时互用）。
“他”：当然是母撒。
“圣灵”：是哲布瑞来天使。
“安拉实现其所欲的”：就是安拉欲人有对事选择的自由。
这一节经显示着穆圣的品级高于列圣，在穆圣以前的列圣之中，母撒与尔撒两圣的品级，当然是最高的，但在《新旧约》内都有预言提到后来的穆圣，并都极为推崇与赞美！可见穆圣的品级为最高了。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68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2 16:42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三四段 主的大能
本段叙述安拉的德性和大能，然后说明在宗教上没有强迫，劝人们把握正道，服从真宰，并由他把人们从黑暗带进光明。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43 页

［马坚译正文］
［254］①信教的人们啊！没有买卖，没有友谊，不许说情的日子降临之前，你们当分舍②我赐予你们的财产。不信教的人，确是不义的③。［255］④安拉， 除他外绝无应受崇拜的；他是永生不灭的，是维护万物的；瞌睡不能侵犯他，睡眠不能克服他；天地万物都是他的⑤；不经他的许可，谁能在他那里替人说情呢⑥？ 他知道他们面前的事，和他们身后的事⑦；除他所启示的外，他们绝不能窥测他的玄妙⑧；他的库尔西⑨包罗天地⑩。对天地的维持，不能使他疲倦。他确是至高无 上的主，确是至大的主○ 11。［256］○ 12 对于宗教，绝无强迫 ○ 13；因为正邪确已分明了○ 14。谁不信恶魔而信安拉，谁确已把握住坚实的、绝不断折的把柄○ 15。安拉是全聪的，是全知的。［257］安拉是信道的人的保祐者，使他们从重重黑暗走入光明○ 16；不信道的人的保祐者是恶魔○ 17，使他们从光明走入重重黑暗。这等人，是火狱的居民，他们将永居其中。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42-43 页

① 时子周眉批：要使用主所赐给的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67 页
② 王静斋夹注：生前要施舍在主道上。

《古兰经译解》（丙）第 60 页
② 时子周注释：209．伊斯兰的敌人很多，所以接续不断的有战争，穆斯林们欲保护信仰，惟有把所有的人力、财力都贡献出来，免得将来后悔。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68 页
③ 王静斋注释：143．在复生日无赎罪，无朋友的解救，亦无有冒昧代为求真主放赦的。不信的人们，因为未遵到天命施天课，归为自亏己身的（参看《奥注》并参阅四一章 6、7 节与六章 141 节注文）。

《古兰经译解》（丙）第 60 页
④ 时子周眉批：主不假寐不睡眠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67 页
⑤ 王静斋夹注：均在他的造化与执掌之下。

《古兰经译解》（丙）第 60 页
⑥ 王静斋注释：144．多神教徒们尝说：我们的偶像与真主同等；将来可在真主那里代我们恳求赦罪。于是真主表示独一无偶。且谓无论是谁，不得主的许可，则不准代求赦罪。

《古兰经译解》（丙）第 60 页
⑦ 王静斋夹注：生前死后的诸事，在真主无一不知。

《古兰经译解》（丙）第 60 页
⑦ 林松注释：109．前前后后的底细：一般都解释为人们生前的言行表现和身后的结局。

《古兰经韵译》第 70 页
⑧ 王静斋夹注：天使们所知道的，只是真主欲令他们知道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60 页
⑨ 马坚注释：185．“库尔西”（kursi）有“椅子”与“知觉”二义，《古兰经》中有许多明文足证“库尔西”是指安拉的知觉而言，故将“库尔西”译为知觉（参阅六：80；七：89；二O：98）。

《古兰经》（1-8 卷）第 79 页
⑩ 王静斋夹注：即是尊威极大。

《古兰经译解》（丙）第 60 页
⑩ 林松注释：110．这句中的“感触”一词，原文为“库尔西”，亦可译为“知觉”、“权力”或“宝座，”也有人释为七层天以外的更高一层天。

《古兰经韵译》第 70 页
○ 11 刘锦标《传》：77．信教是无逼迫的。由邪途之中显明了正道。意普通人均以守教律为苦恼；自由放纵为快乐。不知主派圣人引导人，确由于举世秽浊，任意 妄行，人与人之间，无精神上之维系，各顺好欲，各纵己私，魔乘机惑之。因而私欲之情逾无止境，私欲逾盛，与道逾远；初虽痛快，久之亦必苦恼。好色者死于 色，好利者死于贷，人类将有灭绝之虞。各人均迷其求生之道，乃遣圣人指导正道。正道之教骤然行之，似乎不便。不知主不苦人。盖，所谓正道之教者，有经常达 变之法，人能实践，自得光明。真得光明，其中自有真乐，非教外人所得而悉也。
至于魔之诱人，似孝非真孝，似善非真善，似人道非人道，似主道非主道。从之久将昏暗不明，日在忧患恐惧之中矣。

《可兰汉译附传》第 85-86 页
○ 11 时子周注释：210．“自足而足其他”：是说主不依赖万物，而人与万物都是依赖主的。
“除去他所意欲的以外，他们得不到他的一些知识”：就是说主所不喜爱的人们，对于主的情形是不会知道的。
“他的知识包容天地”：知识原文也作王位解，故有人译作：“他的尊威，包容天地”。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68-69 页
○ 12 王静斋眉批：宗教无强迫

《古兰经译解》（丙）第 60 页
○ 12 时子周眉批：宗教无强迫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67 页
○ 13 王静斋夹注：145．宗教不是强人信奉的。在有理性的人不恃外力强其入教，而在他自身要得不迟疑的选择一个真的宗教，始终谨守着。

《古兰经译解》（丙）第 60 页
○ 13 马坚目录：伊斯兰教首先准许信仰自由

《古兰经》（1-8 卷）第 4 页
○ 13 马坚注释：186．伊斯兰教的敌人，到处散布流言，说穆罕默德以武力传教，左手执经，右手执剑，不信奉伊斯兰教的，都处以死刑，故，伊斯兰教在二十三年之中传遍阿拉伯半岛。《古兰经》的明文可以证明这完全是一种诬蔑。

穆圣在墨克的时候，谆谆地劝导自己的宗族，希望他们都走上正道，无奈他们执迷不悟，不仅不肯听从，反而以种种毒辣的手段来迫害他和他的信徒。因此， 他十分恼丧，故《古兰经》云：“倘若他们不信这训辞，你在他们背离之后，或许为忧愤而自杀。”（一八：6）。安拉安慰他说：“安拉必使他所意欲的人误入迷 途，必使他所意欲的人遵循正路，所以你不要为哀悼他们而丧生。”（三五：8）。又说：“倘若他们退避，那末，我没有派你做他们的监护者，你只负通知的责任。” (四二：48)。又说：“你必定不能使你所喜爱的人遵循正道，安拉却能使他所意欲的人遵循正道。”(二八：56)。又说：“你说：‘这《古兰经》是从你们 的主降示的真理；谁愿意信道，就让他信吧，谁不愿信道，就让他不信罢’。”(一八：29)。又说：“假若你的主意欲，大地上的人，必定统统都信道了。难道 你要强迫众人都做信士么？”(一 O：99)。

穆圣迁居默底纳后，圣门弟子的儿女，有信奉犹太教的，有信奉基督教，他们看着自己的儿女没有获得正道，觉得很难受，故，要求穆圣准许他们强迫自己的儿女改宗伊斯兰教。因此，安拉启示这节明文，禁止一般穆士（斯）林强迫他人信奉伊斯兰教。

《古兰经》（1-8 卷）第 80 页
○ 13 时子周注释：211．世上有许多无知识的人，说当年穆斯林以武力传教，并说穆圣一手持经，一手持剑。假如读过这一节经，当知他们的话是错误的了。所谓 宗教无强迫者：因（1）宗教是信仰的事，自愿的事，强迫毫无意义的。（2）真理与罪恶，已由安拉指示明白，人人可以辨明，何待强迫。（3）宗教是由安拉保 护，他欲把人类由黑暗导至光明，强迫是无用的（见下一节）。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69 页
○ 13 林松注释：111．不能强逼——申述宗教信仰自觉自愿。可见诬蔑穆罕默德“一手持经，一手持剑”，“武力传教，”都是敌视、诽谤的言论。

《古兰经韵译》第 71 页
○ 14 王静斋注释：146．有许多迹象证明：正信是真道，迷信是邪途。真主说上列的两句话，是因辅士中有人强其子入教者，故而，有此明白训示。一说是有些青年归信犹太教后，正欲出走的时候，突被穆圣的弟子们捕获。于是真主颁降这话，不许强迫世人入教。

《古兰经译解》（丙）第 60 页
○ 14 王静斋附说：外传当年穆圣用武力强迫他人入教等语，以观上项一段明文，可知那实是教敌的片面诬蔑。穆圣动武诚然不虚，究竟那是以武力抵抗武力，并不是逼人入教。伊斯兰如同光明大路，任人去走，何待强迫？

《古兰经译解》（丙）第 61 页
○ 14 王静斋眉批：穆圣未强人入教

《古兰经译解》（丙）第 61 页
○ 15 仝道章注释：32．此处王本，时本及马本均译作“把柄”。定中明教长认为不妥，可能使人误解，而主张译作“钮环”。毛本及萨本译作“支持物”，毕本译 作“把手”。（汇集者点：仝道章译为：谁不信魔鬼，而信仰安拉，他就是握住了最坚固的把手。——仝译本第 43 页）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53 页
○ 16 王静斋夹注：脱开妄信，达到正信。

《古兰经译解》（丙）第 60 页
○ 16 马坚注释：187．“光明”：是指正信而言，“黑暗”：是指迷信而言。关于光明与黑暗的对照，后面还有更透辟的阐明（参阅二四：35-40）。

《古兰经》（1-8 卷）第 80 页
○ 17 王静斋夹注：“大欧特”：一解是恶魔，一解是诱人迷误的领袖。

《古兰经译解》（丙）第 60 页
第 40 楼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4 13:39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三五段 死者复活
本段中举出两个比喻，说明安拉如何赋予死者生命和安拉的大能大智。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44 页

［马坚译正文］
［258］ ①难道你没有看见那个人②吗？安拉把国权赏赐他，故他与易卜拉欣争论他的主。当时，易卜拉欣说：“我的主能使死者生，能使生者死。”他说：“我也能使死者 生，能使生者死。”易卜拉欣说：“安拉的确能使太阳从东方升起，你使它从西方升起吧。”那个不信道的人，就哑口无言了③。安拉不引导不义的民众④。 ［259］⑤难道你没有看见那个人吗？他经过一个荒凉的颓废的城市，他说：“安拉怎样使这个已死的城市复活呢？”故安拉使他在死亡的状态下逗留了一百年， 然后使他复活⑥。他说：“你逗留了多久⑦？”他说：“我逗留了一日，或不到一日。”他说：“不然，你已逗留了一百年。你看你的饮食，没有腐败。你看你的驴 子⑧。我要以你为世人的迹象。你看这些骸骨，我怎样配合他，怎样把肉套在它的上面。”当他明白这件事的时候，他说：“我知道安拉对于万事是全能的⑨。” ［260］⑩当时，易卜拉欣说：“我的主啊！求你昭示我你怎样使死人复活。”安拉说：“难道你不信吗？”他说：“不然○ 11，（我要求实验）○ 12 以便我的心安定。”安拉说：“你取四只鸟○ 13，使它们倾向你，然后，在每座山上安置它们中的一部分，然后，你叫唤它们，它们就飞到你的面前来○ 14。你当知道安拉是万能的，是至睿的○ 15。”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43-44 页

① 王静斋眉批：易卜拉欣和尼木鲁得王

《古兰经译解》（丙）第 61 页
② 仝道章注释：33．那人：据说是当时伊拉克的国王纳茹得（NARUD）。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53 页
③ 马坚目录：易卜拉欣与暴君辩论

《古兰经》（1-8 卷）第 4 页

③ 马坚注释：188．《古兰经》不是一部史书，经中引证古人的事迹，只为劝戒世人，教他们以往事为殷鉴。与易卜拉欣争论的这个国王究竟是谁，《古兰 经》中并无明文，穆圣也没有加以说明，据穆查希德（Mujahid）说，他是巴比伦王努姆鲁德（Numraud），就是《圣经》上称为英勇的猎户宁录 （Nimrod）（《创世纪》一O：9）。易卜拉欣的原籍，是迦勒底的吾珥（Ur of the Chaldees）（同书一一：28；一五：7）。所以穆查希德的说法，大概是正确的。他操生杀的大权，能虐杀无辜，能赦免大逆，以为自己与造物主有同等 的能力，故易卜拉欣以改变太阳出没的方向来驳斥他的谬妄。

《古兰经》（1-8 卷）第 81 页
③ 林松注释：112．相传跟易布拉欣争辩的这个背离者是当时一个昏庸的君王，名叫尼目陆德。

《古兰经韵译》第 71 页
④ 时子周注释：212．把权柄赐给了他：此一“他”字，多数注解家认为是指易卜拉欣圣人的敌人尼木鲁。但有数家认为是指易卜拉欣圣人，有第四章 54 节可以证实。
“使太阳从西方出来”：有人作以下的解释，也可参考：易卜拉欣圣人此言，是因为与易卜拉欣圣人争辩的人系一拜太阳教徒，易卜拉欣圣人的意思是说，掌 生死者，纵然是你们所拜的神，亦不是你；如果你能掌生死，那便是连你拜的那个神——太阳，也必服从你了，你就教它从西方出来吧！那人自知失言，所以惊疑。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69 页
④ 王静斋略解：以上是述昏王尼木鲁得（即宁录）和易卜拉欣一段往事。昏王说：“你劝我们拜的那位主是谁”？易圣说：“是那造化生死的主”。他说： “我就能造生死，我掌生死之权”。说罢这话，唤来两个人，杀死一个，留下一个。此时易圣见他太愚，知他不解造化生死的意义，随又调转辞锋说：安拉从东方现 出太阳，请你从西方发现吧！于是那昏王诧异起来了。

《古兰经译解》（丙）第 61 页
⑤ 王静斋眉批：欧宰尔死而复生

《古兰经译解》（丙）第 61 页
⑥ 林松注释：113.相传这个路过废墟死而复生的人是晒尔哈亚之子欧宰尔，经过的城镇是耶路萨冷。也有的传述说，以耶路萨冷圣殿被捣毁后，途经这里的人名叫易芝克尔，还有人说名叫尼西米。

《古兰经韵译》第 71 页
⑦ 王静斋夹注：一解主说；一解真主的代言者说。下同。

《古兰经译解》（丙）第 61 页
⑧ 马坚目录：以西结的异象

《古兰经》（1-8 卷）第 4 页
⑧ 马坚注释：189．这个人究竟是谁，也无从考证。一般注释家，各执一说。有人说是以西结（Ezekiel 即阿拉伯文的赫兹格勒 Hizpil）。以 西结是一位先知，据《圣经》的记载，他曾感灵面见枯骨复生（参阅《以西结书》三七：1-10）。“荒凉的颓废的城市”：是指耶路撒冷（Jerusalem 阿拉伯文称为圣地 al—Maqdis）而言。西历纪元前 599 年，巴比伦尼布甲尼撒（Nebuchadnezzar 即阿拉伯文的卜赫图南萨尔 Bukhtunassar）围困耶路撒冷（参阅《列王纪·下》二四：10）。纪元前 537 年以色列人开始重建耶路撒冷的圣殿（参阅《以斯拉记》一：2- 4），纪元前 515 年圣殿落成（参阅《以斯拉纪》六：15）。以色列人重建耶路撒冷的城垣和民房，大约又费了十五年的功夫，前后约计百年。以西结在异象中 死亡百年，然后复生，大概是象征以色列民族流亡的外的情形。一说，这是指尼希米（Nehemiah）视察耶路撒冷而言（参阅《尼希米记》二：2-12）。 这两说都不甚精确。我们最好是存而不论，不必强作解人。

他的饮食，还没有腐败；他的驴子，还在那里。所以说：“你看看你的驴吧”。

《古兰经》（1-8 卷）第 82 页

⑨ 刘锦标《传》：78．此是乃木路得王与亚卜拉罕故事。当时彼遂呼二人，杀一赦一，以表示能生能杀。抑不知能杀，在一方看固以为暴王可能；但使人必 生子嗣，则不能耳。至于能杀亦有时杀不了的人，有经验的人自知之。至于屋脊坍塌之说，注云是指洁殿而言。欧栽雷经过之叹，因此死百年而复活，四禽：鸽、雄 鸡、乌鸦、孔雀，亚卜拉罕宰后，分各部分于各山，再呼之则复活矣。

此三说均是述古，在当时社会，人对于此三说皆诚信之耳。

《可兰汉译附传》第 87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4 13:39

⑨ 时子周注释：213．这一节开始说像那么一个人，可见是一个比喻，断不可视为事实。不过在这个比喻里边，影射着一段以斯拉衣来人的历史。那城市是指：耶路撒冷，在耶稣降生之前，业经荒弃了五九九年。

“死去百年”：因犹太人多不信后世，所以使其死去百年而复兴。

看食物饮料等等：不过是证明光阴很快，各事已经改观。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70 页

⑨ 王静斋略解：以上述欧宰尔一段故事。传舍尔禾亚的儿子欧宰尔，有一次经过耶路撒冷，见圣殿已在倒塌着。他暗自说道：如此伟大建筑，既被残毁到这个 样子，在真主怎能再恢复它起来呢？于是真主教他死了一百年，又教他复起，为的是令他一观真主的全能。当时，主命天使问他：“你在这里迟留若干时候”？他 说：“一天或是半天吧”，因他是日出睡下，日末醒来的；所以他认为是在当天睡起的。那位天使代主发言道：不是的，你业经迟留百年了。你看你那食饮，虽经过 好久时间，而尚未变色咧。你看你那驴，它已然死去，仅余白骨了。主行这事，是为你知道怎样复活已死的，并以你作个证明，使世人晓得已死的不难复起……至 此，他才明白，说：“我深知真主无所不能”。

《古兰经译解》（丙）第 62 页

⑨ 王静斋眉批：尼布甲尼撒率大军捣毁圣殿

《古兰经译解》（丙）第 62 页

⑨ 王静斋附说：上述两项故实，是教世人知道：宇宙间一切的一切，确有主持其事的真宰，绝不是自然而有的。这位真宰且是无所不能的。复活死的，是其中 的一端。昏王尼木鲁得，藉（借）势欺人，自称为主。卒被易圣难倒。又相传以斯拉衣来人当罪大恶极的时候，真主差来巴比伦的尼布甲尼撒，率六十万大军，蹂躏 叙利亚，捣毁耶路撕冷圣殿。并分以斯拉衣来人为三部分：一部分被杀；一部分被安插在叙利亚；一部分被俘。后来欧宰尔经过其地，乃有他个人死去百年而后复 活，死驴仅余白骨而再生这段事实。此证人死以后再生，是极可能的一件事情。在《阿力》与《郁氏》的两《译本》上咸谓：死去百年而后复生，这是当事人所经见 的一种幻境。依《阿力》说：“尼布甲尼撒捣毁耶路撒冷圣殿后，有个名叫伊支克尔的经过那里”。《郁氏》说：其人毕竟是谁，自古传说不一。一说是伊支克尔骨 骸的一个幻境（见《伊支克尔传》三七章：1 节至 10 节）；一说是尼希米，这人曾参看耶路撒冷圣殿的残迹（见《尼希米传》）；一说是欧宰尔，他是一个布道 家，曾被波斯王派到耶路撒冷，犹太人为着他的过去写了不少的故事。第一说关于记述骨骸那篇话里有四个字，与这事相关。第二第三所提到那两个人，于这事毫无 关系。

《古兰经译解》（丙）第 62 页

⑩ 王静斋眉批：易卜拉欣宰割四禽

《古兰经译解》（丙）第 62 页
⑩ 时子周眉批：分四鸟于各山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79 页
○ 11 王静斋夹注：我确相信。

《古兰经译解》（丙）第 62 页
○ 12 王静斋夹注：我求这事。

《古兰经译解》（丙）第 62 页
○ 13 王静斋注释：147．那四只飞鸟是：兀鹰、雄鸡、孔雀、乌鸦。易圣奉命把它们分割，而后它们闻呼毕集，各就头部，立时完整，活泼如初。有的问道：为什 么从动物特选择飞禽，用这种情形作表征呢？（答：）飞禽志在高腾，上升云端。易圣志趣高超，欲达天国。故依其志愿，以飞禽作异迹。又有人问道：何独选此四 禽？（答：）此四禽各具一种特性，用以暗示：兀鹰贪食，雄鸡好淫，孔雀好美，乌鸦性婪。凡人不把这些劣性消除净尽，他那宅心绝得不到精神上的快乐。按：兀 鹰或作鸽子（以上见《罗玑经注》）。《阿力的注释》上讲：集四禽加以训练，使其听从指挥，是以此证明真主欲集合已死者而使之复起，当非难事。《郁氏的注 释》上讲：前代解经家皆说：“易圣曾凌割四禽分置各山，既而高呼，四禽立刻完整，飞至易圣面前。但是，近代的学者（阿力在内）已不采此注释”。训练之说， 《郁氏》同情。

《古兰经译解》（丙）第 62-63 页
○ 13 林松注释：114．四只飞禽——据法赫尔·丁·拉济的注疏，这四种飞禽各有恶习，易布拉欣奉启示对它们加以训练，使之听从指引，挥之而去，招之即来。 它们是：贪食的兀鹰，嗜淫的公鸡，爱美的孔雀，懒惰的乌鸦。但也有一些注疏家理解为，四只飞禽是被分割数段，分置各山，一声高呼，又都纷纷飞至，活跃如 初。

《古兰经韵译》第 72 页
○ 14 马坚目录：四只鸟的譬喻

《古兰经》（1-8 卷）第 4 页
○ 14 马坚注释：190．一般注释家说易卜拉欣求主昭示他怎样使死人复生，主命他取四只鸟来宰了，切成碎片，混在一起，然后分置在几座山上，易卜拉欣一叫那 四只鸟的名字，立刻就飞到他的面前来，安拉要使世人复生的时候，就是这样容易，只要使天神喊叫一声，已死的人都复生了。著名的注释家艾卜·穆士（斯）林 （Abu Muslim）以为《古兰经》的明文是说易卜拉欣取四鸟来，把他们教练熟了，在每座山上放置一只，只要叫喊一声，那四只鸟就一同飞到他面前来了。这是举一 个具体的例子，说明灵魂返于肉体是怎样容易的一件事（参阅《拉齐氏古兰经注》）。

《古兰经》（1-8 卷）第 83 页
○ 15 时子周注释：214．此节未说将每一个鸟分割成为数段，然后分置于各山，如果意在他割成数段（甚至脔割无数小块）则一个鸟已够试验了，何须四个鸟呢？且又何必说训练服从？
所谓分置各山一部者：是说四个之中的一部，即一个或两个，不是把每一个分成碎块杂揉起来再分置各山。
总之此节的意思是：人不是鸟的造化者，鸟也不依赖人生活，但是人如果训练它，它便能服从人的命令。主是人的造化者，人又离开主不能生存。因此说主是掌生死的，岂不是千真万确吗？“复活已死的”在主的方面有何不能！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71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4 13:40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三六段 善举的回赐
本段说明在安拉的道上使用钱财，有很大的回赐。不过，使用之后，夸张、诽谤会使前功尽弃。同时并告诫不应为了沽名钓誉而施舍，及温柔敦厚的言词比施舍之后夸张诽谤更好。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45 页

［马坚译正文］
［261］ ①为主道而施舍财产的人②，譬如（一个农夫，播下）一粒谷种，发出七穗，每穗结一百颗谷粒。安拉加倍地报酬③他所意欲的人，安拉是宽大的，是全知的④。 ［262］为主道而施舍财产，施后不示惠受施的人，也不损害他⑤，这等人，在他们的主那里，要享受他们的报酬，他们将来没有恐惧，也不忧愁⑥。§［263］与其在施舍之后，损害受施的人，不如以婉言谢绝他，并赦宥他的烦扰⑦。安拉是自足的，是至容的⑧。［264］⑨信道的人们啊！你们不要示惠受施的人和损害他，而使你们的施舍变为无效，犹如为沽名而施舍财产，并不信安拉和后世的人一样⑩。他譬如一个光滑的石头〇 11，上面铺着一层浮土，一阵大雨过后，使它变得又硬又滑。他们不能获得他们所施舍的任何报酬。安拉是不引导不信道的民众的〇 12。［265］施舍财产，以求安拉的喜悦并确定自身信仰的人〇 13，譬如高原上的园圃，它得大雨，便加倍结实〇 14。如果不得大雨，小雨也足以滋润〇 15。安拉是明察你们的行为的〇 16。［266］你们中有谁喜欢自己有一个种满海枣和葡萄，下临诸河，能出产很多果实的园圃，在自己已老迈，而儿女还是弱小的时候，遭遇挟火的旋风〇 17，把自己的园圃，烧毁无遗呢？安拉为你们这样阐明许多迹象，以便你们思维〇 18。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44-45 页

① 王静斋眉批：训示施舍者

《古兰经译解》（丙）第 63 页
① 时子周眉批：施舍可得回赐七百倍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70 页
② 时子周注释：215．“把钱财使用在安拉的道上”：就是为信仰，为真理而使用，安拉按七百倍赏给他，或许还要加倍。按此一节使人注意的有两点：一 是教人为信仰与真理而有所牺牲；二是在牺牲钱财以后，还必须加以人工，似不当只使用了钱财，便以为尽了责任，而不复问其用途。因为将一粒置于土内，如不加 以人工，不会生七穗生百粒。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71 页
② 林松注释：115．“七穗百粒”说——是比喻手法，意思是：为安拉之道捐输者，有如播种者，一粒种子可获丰收。

《古兰经韵译》第 73 页
③ 马坚目录：为主道而施舍者的譬喻

《古兰经》（1-8 卷）第 4 页

③ 马坚注释：191．“为主道而施舍财产”：是不为名不为利，专为获得安拉的喜悦，而施舍财产用作慈善事业、公益事业、教育事业的经费；对于人类社 会的利益逾普及，持续的年代逾久远，则功德逾大，所获的善报逾多。“一粒谷种发出七穗，每穗上有一百颗谷粒”，这是极言其多，其实数并不止于七百（参阅 二：29 附注）。

《古兰经》（1-8 卷）第 83 页
④ 王静斋夹注：这话是促人施济；舍出一文钱可望获得其所使费的加倍的赏赐。

《古兰经译解》（丙）第 63 页
⑤ 林松注释：116．“示意侮辱”说——是告诫为安拉之道而乐善好施者不能以恩人自居，对受施人歧视鄙视，不能搞“嗟！来食”一类侮辱性施舍。

《古兰经韵译》第 73 页
⑥ 王静斋注释：148．施财于主道以后，不表其功，且不逢人便道，致碍受者的体面。这类人可蒙真主赏赐，既不惧，亦不忧。

《古兰经译解》（丙）第 63 页
⑥ 时子周注释：216．人在使用之后，往往自以为有功，盛气凌人，使他人有难堪之处。这样一来，在主处便得不到赏赐了，且有招祸之虞。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71 页
⑦ 王静斋注释：149．婉言谢绝，容忍“告帮者”的语言激烈，强似施济后，复有些不利于受者的言动。

《古兰经译解》（丙）第 63 页
⑧ 王静斋夹注：自不求施济，也不立时惩治示惠与辱人者。

《古兰经译解》（丙）第 63 页
⑨ 时子周眉批：施舍后不得表功与斥责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70 页
⑨ 马坚目录：沽名者与虔诚者的比较

《古兰经》（1-8 卷）第 4 页
⑩ 王静斋注释：150．施济者不得以示惠与妨害，坏了自己可获的善赏。表面上归信而心中不信安拉与末日的人，他那施济也属无效。好施者不可染此行为。

《古兰经译解》（丙）第 63 页
⑩ 时子周注释：217．使用钱财为给人看当然是不应该的，而不信安拉与末日尤不应该，所以称他们为不信的民众。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71 页
○ 11 王静斋夹注：就是不能以自己作的事在后世得到善赏。

《古兰经译解》（丙）第 63 页
○ 12 王静斋注释：151．那类施济后复又示惠或辱人的，他们得不到善赏；有如硬石在经过暴雨以后，是一无所有，极其光滑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64 页
○ 13 王静斋注释：152．就是坚信能可以施济得到善赏。此与伪信士不同，他们绝不盼死后有什么善赏。

《古兰经译解》（丙）第 64 页
○ 13 时子周注释：218．此一节是说归信的人必然得到赏赐。为讨安拉喜欢而使用，就是为维护真理而牺牲；为坚定自身而使用。就是每一牺牲，都是由于坚信真理，终必获胜。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71 页
○ 14 马坚注释：192．“加倍结实”：可译作“结实四倍，”因 di‘f 有两义：(1)一倍，(2)两倍。故，《古兰经》的原文 di‘fain,可译作两倍，亦可译作四倍。

《古兰经》（1-8 卷）第 84 页
○ 15 王静斋注释：153．这类人勿论多施少施，均能得到善赏；一如园林，经过了大雨也好，露水也好，全能发芽生长。

《古兰经译解》（丙）第 64 页
○ 16 林松注释：117．这一节是指施济动机纯正无私者，无论其环境条件是否顺利，但终将获得好报。

《古兰经韵译》第 74 页
○ 17 时子周注释：219．穆斯林在麦加牺牲了十二年，始建立了一个向世界传达真理的基础，现在麦地纳总算有了安身之处，而且诸事日有进步。正在此时，敌人 又欲前来侵略，非要消灭全部穆民不可。所以此刻的穆斯林更必须有较大的牺牲，始能保得住伊斯兰的乐园。否则俱成泡影，这是穆斯林应有的警觉。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73 页
○ 18 王静斋夹注：这是一种比喻：沽名与辱人者，虽系施济，而得不到善赏，如同是农人以年老子弱需求果实，而终无所获。

《古兰经译解》（丙）第 64 页
○ 18 刘锦标《传》：79．使费求主喜，求人誉的譬喻，对于社会人情素有阅历者，实例颇多。能参悟者，自能识之耳。

《可兰汉译附传》第 88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4 13:40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三七段 哪种善举有益
本段说明不应以自己所不喜爱的东西给人，并教人救济在安拉的道上受苦的穷人，同时并教人暗中施舍。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46 页

［马坚译正文］
［267］ ①信道的人们啊！你们当分舍②自己所获得的美品，和我为你们从地下出产的物品；不要择取那除非闭着眼睛，连你们自己也不愿收受的劣质物品③，用以施舍④。 你们当知道安拉是自足的，是可颂的⑤。［268］恶魔以贫乏恐吓你们⑥，以丑事⑦命令你们；安拉却应许你们赦宥和恩惠。安拉是宽大的，是全知的⑧。 ［269］他以智慧⑨赋予他所意欲的人；谁禀赋智慧，谁

确已获得许多福利。惟有理智的人，才会觉悟⑩。［270］凡你们所施的费用，凡你们所发的誓愿○ 11，都确是安拉所知道的○ 12。不义的人，绝没有任何援助者。［271］○ 13 如果你们公开地施舍，这是很好的○ 14；如果你们秘密地施济贫民○ 15，这对于你们是更好的○ 16。这能消除你们的一部分罪恶。安拉是彻知你们的行为的。§［272］○ 17 引导他们，不是你的责任○ 18，但安拉引导他所意欲的人○ 19。你们所施舍的任何美物，都是有利于你们自己的○ 20，你们只可为求安拉的喜悦而施舍。你们所施舍的任何美物，你们都将享受完全的报酬，你们不受亏枉○ 21。［273］○ 22（施舍）应归那些贫民○ 23，他们献身于主道○ 24，不能到远方去谋生○ 25；不明他们的真相的人，以为他们是富足的，因为他们不肯向人乞讨。你从他们的仪表可以认识他们，他们不会呶呶不休地向人乞讨○ 26。你们所施舍的任何美物，确是安拉所知道的○ 27。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45-46 页

① 王静斋眉批：不要择次等的作施济

《古兰经译解》（丙）第 64 页
① 时子周眉批：要使用自己赚来的好的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72 页
② 王静斋夹注：就是施舍钱财与谷粒。

《古兰经译解》（丙）第 64 页
③ 王静斋夹注：勿施舍腐坏不堪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64 页
④ 王静斋夹注：你们向人讨债，除非特予通融时绝不收受坏的或次的；你们作施济，何可往外给坏的或次的呢？

《古兰经译解》（丙）第 64 页
④ 时子周注释：220．“使用他们自己赚来的”：是说明凡是来路不明的钱财，虽使用也得不到什么赏赐。
“好的”：就是你所爱的。第三章 92 节说：“你们非使用己所喜爱的，必达不到义，你们使用无论什么？安拉一定知道”。
“由地出生的”：就是粮食。
这一节告诉穆斯林，施舍须有诚意，须专心去牺牲，不是随随便便拿出几个钱去，还希望得回赐。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73 页
⑤ 王静斋夹注：真主不需人们施济他，他无时不是堪称颂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64 页
⑥ 王静斋夹注：说你们现下施济，将来受穷。

《古兰经译解》（丙）第 64 页
⑥ 马坚目录：恶魔教人吝啬

《古兰经》（1-8 卷）第 4 页
⑥ 时子周眉批：魔鬼以穷恫吓人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72 页
⑦ 王静斋夹注：悭吝。

《古兰经译解》（丙）第 64 页
⑦ 马坚注释：193．“丑事”：是指吝啬而言，阿拉伯人认吝啬为最丑恶、最可鄙的行为，故称吝啬为丑事。
“赦宥”：是指后世的报应而言。就是说在今世乐善好施的人，在后世蒙安拉的赦宥。
“恩惠”：是指今世的报应而言。就是说慷慨好施的人，在今世可以获得补偿，最明显的是社会上的声望和地位。《古兰经》云：“你们所施的东西，他将补 偿它。”（三四：39）。穆圣说：“每天早晨有两个天神降世，这个说：安拉呀！好施的人，求你以补偿赏赐他。那个说：安拉呀！吝啬的人，求你以损失惩罚 他。”（参阅《布哈里》和《穆士（斯）林的圣训实录》）

《古兰经》（1-8 卷）第 85 页
⑧ 时子周注释：221．善恶是对立的。安拉所有的意思，魔鬼都必然反对，最显著的就是在使用的时候。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73 页
⑨ 马坚注释：194．“智慧”：是正确的知识，就是辨善恶、明是非的学识。

《古兰经》（1-8 卷）第 86 页
⑩ 王静斋夹注：得到有关修养的知识，便是获到莫大的幸福；因为只有知识可使人得到常久的愉快。

《古兰经译解》（丙）第 64 页
⑩ 王静斋眉批：金钱与知识孰轻孰重？

《古兰经译解》（丙）第 64 页
⑩ 王静斋附说：真主称今世的钱财货物为人生稍微的享受。经云：“今世的享受是少许的”，而独以知识为多福，说：“蒙赐知识的人，确已蒙赐多福了”。 大贤尔里说过：“我们满意真主对我们的分配；我们所得的是知识，仇人所获的是钱财；金钱将有消灭，知识可以悠久长存”。但是能藉（借）知识变更不良气质， 而处处循规蹈矩的人，只是那有正当理性的人。尝见知识宏富的人，走入歧途，是非倒置，那是他理解偏邪的表现。这类人恐怕他至死不会醒悟吧！

《古兰经译解》（丙）第 64 页
○ 11 马坚目录：誓愿的意义

《古兰经》（1-8 卷）第 4 页
○ 11 马坚注释：195．“誓愿”：是与主约定要做某件事。例如说“如果某件事成功，我愿为主施舍几石粮食”，“倘若某人的病痊愈了，我愿为主捐赠某学校十两黄金”等，便是誓愿。誓愿：在阿拉伯文称为“奈特尔”（nadhr）。
“立意”：是自己的一种意念，在阿拉伯文称为“乜提”（niyyah）。
二者绝不相同，不可混为一谈。我国教友，大半不知道二者的区别，故，特别提出。

《古兰经》（1-8 卷）第 86 页
○ 12 王静斋注释：154．付出去的天课，或例外的施济，或是所许下的愿，在真主一定知道，将必施给善赏。

《古兰经译解》（丙）第 65 页
○ 12 刘锦标《传》：80．此数节所译之使费、施济、费用，是一个阿文字，因其地而易其辞。其意义即是使用资财，在己与人均包在内，不同于天课也。凡是因宣 扬造物主之真道，因昌明世界之文化，用之于研究，用之于发扬，在己在人均谓之使用于造物主之道耳。其他救人贫困，维

持失业，亦属之。但资财济人不可有望报 之心；不可有德己之念；不可有自矜之色；不可因施德于人而扰人，方得主之酬劳耳。否则，不特无回赐，且招人物议耳。若果纯诚于主的道使费，造物主之酬劳， 实有不可思议者耳。然，邪魔若窥其稍节，则以贫困之未来吓之；若窥其慷慨，则用种种无意义的施济扰乱之。噫！使费得中，岂非难乎？邪魔之扰，岂不可畏乎？ 试观近来回、汉各族之人用于慈善之费用者，不能说是无有；然，谓其济贫则可，谓之济道则未也。

无论那教其初兴也，遵真理重言行；其衰也，拘法守俗，重形式与土木。兴衰之时，教友之使费也一，而其结果则否。一方由于施者之矜名，一方由于不好学的教师之指导失道耳。所以有理智之判断者，乃是造物主赋与之最大幸福者也。

《可兰汉译附传》第 89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4 13:41

○ 12 仝道章注释：34．穆罕默德·阿里释为：“…无论你们施舍什么，（也不论）你们发什么誓愿…”。王本及时本译作：“…或所举的无论何项意念，安拉都知 道，但是不信的人没有援助者”。（汇集者点：仝道章译为：270．你们无论在施舍上花费什么或发什么誓愿，安拉一定完全知道。犯罪的人是没有援助者的。 ——仝译本第 46 页）。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53 页
○ 13 时子周眉批：公开施舍或暗中施舍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72 页
○ 14 王静斋夹注：若集合大众，为举行善事公开捐款，踊跃输将，那是最好不过的了。

《古兰经译解》（丙）第 65 页
○ 15 王静斋注释：155.例外的施舍，明着给出去的好，暗着给穷人更好。明给，可借此提醒别人照办；暗施，可避免沽名钓誉之嫌。至于照例的施济——天课，总以公开交纳为是。一则促人仿行，二则免去本身受诬（未纳天课）。

《古兰经译解》（丙）第 65 页
○ 15 马坚注释：196．这里的“施舍”：是指随心的施舍而言，因为法定的天课，象每日五次的礼拜和每年一月的斋戒样，是一种当尽的义务，没有沽名钓誉的嫌 疑，却有提供公益的功效，故无需乎隐藏。这里所谓的“贫民”：是泛指一般穷困的人，无论他们是否伊斯兰的信徒。这里泛言“贫民”：是指示我们施舍是一种美 德，即使受施的人不是自己的教友，因为安拉的慈恩是包罗万物的（参阅七：156）。

《古兰经》（1-8 卷）第 86 页
○ 15 时子周注释：222．“公开的施舍”：与上文第 264 节所说的：“使用钱财为给人看”迥不相同。这是说为公益，为国防，为增进国家、社会的福利，公开 捐款的时候，踊跃捐输，是最好了。《新约·马太福音》六章 1 至 4 节把暗中施舍，说得非常重要，而对于为公益或为国防捐款的事一字不谈，或者是彼时的人受者 罗马统制，不便有公开捐款的提倡。伊斯兰是万世各国的宗教，故，有此不同。下文紧接着说，暗中施舍给穷人当然也是好事。不过先说公，后说私，也可见重要性 之不同了。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73 页
○ 16 林松注释：118．这一节肯定，公开施济，支援公益事业，固属善举；但更鼓励提倡施济贫民，暗中也做好事，不沽名钓誉，不炫耀自己。

《古兰经韵译》第 75 页
○ 17 王静斋眉批：穆圣不强人入教

《古兰经译解》（丙）第 65 页
○ 17 时子周眉批：穆圣不强人归信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72 页
○ 18 时子周注释：223．“使他们走入正道，那不是你的责任”：这一句是安拉告诉穆圣，穆斯林不可勉强不信的人入伊斯兰教。穆斯林为自卫，为给社会谋福利，而公开捐款，是于自身有益的。因此维护了真理，故，也可说是为讨安拉的喜爱。
穆斯林所作慈善的事，不可只限于对同教的人，不可因信仰不同而阻碍慈善的行为。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74 页
○ 18 林松注释：119．这一句是指有的人十分顽固，不听教化，不肯皈依，你（穆罕默德）不承担责任。表明宗教信仰不能强制，各自抉择并承担后果。

《古兰经韵译》第 75 页
○ 19 王静斋注释：156．穆圣因逆徒们不肯归信，而告诉众穆民：不要周济他们！真主不可，乃默谕穆圣：你的被差为使，是为报喜信、传警告，并导人趋向真主。至于他们获正道，那不是你应当负责强他们作到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65 页
○ 19 马坚注释：197．据赛义德·伊本·祝拜尔（Sa‘id ibn Jubair）的传述，穆圣曾说：“你们只可以施济你们的教友”，故，安拉降示：“引导他们，不是你的责任……”的这节明文。据伊本·阿拔斯（Ibn ‘Abbas）说：“先知曾命令我们只施济伊斯兰教徒，直到这节经文降示之后”。穆圣说不信奉伊斯兰教的人，虽至亲好友，不得加以施济，他想用这种方法引 诱许多贫民来信奉伊斯兰教，但安拉是至仁至慈的，他不准许这样做。因为先知的责任，是传达安拉的教诲，不是把世人引上正道。故，降示这节经文，训戒穆圣， 并且对一般信士说：无论受施的人是否教友，施舍总是一种功德，是有利于自身的，但必须为求安拉的喜悦，不可为沽名钓誉。

《古兰经》（1-8 卷）第 87 页
○ 20 王静斋夹注：将来自己得善赏。

《古兰经译解》（丙）第 65 页
○ 21 王静斋夹注：施济后，将必得到全部的善赏，绝无亏损。

《古兰经译解》（丙）第 65 页
○ 21 王静斋附说：穆圣主张停止周济逆徒，为的是促他们皈依正教。真主不以为是，说你不是应该强引他们入教的。这话也是证明穆圣未用武力强人入教。不然者，在真主能不明白制止吗？

《古兰经译解》（丙）第 65 页
○ 22 王静斋眉批：穆圣的辅士廉洁可风

《古兰经译解》（丙）第 65 页
○ 22 马坚目录：最宜受人施济的人

《古兰经》（1-8 卷）第 4 页
○ 23 林松注释：120．清苦者——指常年献身于安拉之道的迁士们，生活窘迫，却不肯轻易表露，更不伸手求援。一般施济者以为他们并不困难，因而遗漏了他们。

《古兰经韵译》第 76 页

○ 24 王静斋注释：157．有四百位迁士以身许教；经年从事抗敌，不暇作商谋生。在不知底蕴的人，见他们不肯开口求人，以为他们全都有钱。你一看他们生活的情形，便能认识他们。像这类人应当救济，莫任他们度日艰难。

《古兰经译解》（丙）第 65 页
○ 25 王静斋夹注：不能外出营商。

《古兰经译解》（丙）第 65 页
○ 26 马坚目录：不分教别，对于贫民，一律施舍

《古兰经》（1-8 卷）第 4 页
○ 26 马坚注释：198．伊斯兰教是提倡劳动，奖励自食其力，不奖励受人施济的。所以穆圣说：“自食其力的人，是最高尚的人”（《布哈里圣训实录》）。又 说：“下手不如上手”（这是说宁为施主，不为乞丐）。（六大家《圣训集》）。又说：“无求的人、强壮的人、健全的人，都不可受施”（《艾卜·达五德圣训 集》）。又说：“你们中的任何一个人，与其向人乞讨，有时获得施舍，有时被人拒绝，不如早起入山，背一捆柴来，不仅无求于人，而且能施舍他人”（《布哈里》和《穆士（斯）林圣训实录》）。

上节是说明凡是贫民，不分教别，都有受施的资格；本节是说明最宜于受施者所应当具备的条件。这些条件是：(1)献身宗教，(2)不能谋生，(3)无可怜相，(4)颜色憔悴，(5)不愿乞讨。

当日有信士三百多名，从墨克逃到默底纳，他们的财产，完全抛弃在墨克。到默底纳后，无家可归，就在清真寺院内凉篷下住宿，故有凉篷人（Ahl al—Suffah）的称号，他们除参加保卫宗教的战斗外，专心致志地学习天经和《圣训》。据可靠的传述，这节《古兰经》是为他们而降示的。上述的这几种 条件，就是他们当日所具备的德性。

《古兰经》（1-8 卷）第 88 页
○ 27 王静斋眉批：穆圣的民族革命

《古兰经译解》（丙）第 65 页
○ 27 王静斋附说：自古成大业的，全是由澹泊明志的豪杰以忠心扶持而得到美满的结果。穆圣的革命大业，历二十三年之久，卒告成功。其至因，即在一般穷辅士们只知有宗教，不知其他。今之讲求民族革命的，也像当年穆圣那般辅士廉洁可风吗？

《古兰经译解》（丙）第 65 页
○ 27 刘锦标《传》：81．“善欲人见，不是真善；恶恐人知，便是大恶”。是普通一句俗话。盖，人之心理，要名之心盛。抑不知汲汲于名者，亦犹汲汲于利耳。 《可兰》之教人施舍，是本其天赋而尽天职，明暗皆可，惟对于被施的人宜加审慎。世有明虽为主，实乃为己者；亦有因努力于造物主之道，而被困者；亦有利用宗 教道德，以营生者；有似富实贫，不肯求人者；有日日求人援助为职业者。施舍之时，一不审慎，不特主之真道不能因之而兴；反因汝之施舍，助成小人无耻之贪 求；昧真理，昧良心，以是为非，不辨黑白，只要你能施舍于他，你就是善人；你若不施舍于他，你就是圣贤，他亦要设辞毁谤你。日日诵天经，他不知天经是何意 义；日日谈主道，他不知主道为何。以此种社会，尚望有洁身自好者乎？

《可兰汉译附传》第 90 页
○ 27 时子周注释：224．“困在安拉之道的穷人”：可以分为三类：一、必须出战以保卫伊斯兰，但无生活费用者；二、因途中不安靖，或无财力出外营商者；三、战时受伤者。

“他们不能到各处去”：就是不能出外谋生。

“求人不勉强”：是说明这项人是向来不欲求人的，到了万不得已的时候，虽不能有求于人，但也绝不勉强，使人有为难之处。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74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4 13:41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三八段 高利贷被禁止
本段主旨在禁止高利贷，吃高利贷的人得不到主的赐福。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47 页

［马坚译正文］
［274］不分昼夜，不拘隐显①地施舍财物的人们，将在他们的主那里享受报酬，他们将来没有恐惧，也不忧愁②。［275］③吃利息的人，要象中了魔的人一 样，疯疯癫癫地站起来④。这是因为他们说：“买卖恰象利息。”安拉准许买卖，而禁止利息⑤。奉到主的教训后，就遵守禁令的，得已往不咎⑥，他的事归安拉判 决⑦。再犯的人⑧，是火狱的居民，他们将永居其中⑨。
［276］安拉褫夺利息，增加赈物⑩。安拉不喜爱一切孤恩的罪人○ 11。［277］信道而且行善，并谨守拜功，完纳天课的人，将在他们的主那里享受报酬，他们将来没有恐惧，也不会忧愁○ 12。［278］信道的人们啊！如果你们真是信士，那末，你们当敬畏安拉，当放弃余欠的利息○ 13。［279］如果你们不遵从○ 14，那末，你们当知道安拉和使者将对你们宣战○ 15。如果你们悔罪，那末，你们得收回你们的资本，你们不致亏枉别人，你们也不致受亏枉○ 16。［280］○ 17 如果债务者是窘迫的○ 18，那末，你们应当待他到宽裕的时候；你们若把他所欠的债施舍给他○ 19，那对于你们是更好的，如果你们知道○ 20。［281］你们当防备将来有一日，你们要被召归于主，然后人人都得享受自己行为的完全的报酬而不受亏枉○ 21。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46-47 页

① 王静注释：158．这话是解明作施济的方式。一说是指额补白克尔降的；一说是指尔里降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66 页
② 时子周注释：225．这一节是对穆斯林的一种暗示：如果穆斯林为民族利益而有所牺牲，便可免去被敌人消灭的恐惧。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74 页
③ 王静斋眉批：许可贸易，禁吃利息

《古兰经译解》（丙）第 66 页
③ 时子周眉批：禁止吃利息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73 页
④ 王静斋注释：159．这是预言吃利息的人，死后复起时的丑态。他们得到如此下场，是因他们尝说：贸易和吃利息一样。商业可作，利息就不可吃吗？彼 此同是将本图利，有何区别？殊不知真主许可经商，严禁吃利息。真主既是这么判定，我们就当绝对的服从。《穆罕默德·阿力》的解释是这样：世上劳动者与资本 家永远处于敌对地位。伊斯兰教是支持劳动界，反对资本家的。以吃利息为生活的人，品行道德日益堕落，惟利是图，不分亲疏，日久养成一种懒性，有如吮血者。 只知目前享受，不思终于自身无利而有害。所以《古兰经》上描写这类人说：“他们站不起来，除非是像色旦以触动制伏他的那类人站起”。说这类人，生活一世， 如癫如狂，失去作人的

正常姿态，受着恶魔的摆布，前途暗淡，不复挺立于人类社会之间。

《罗玑经注》上讲：所以禁止吃利息的理由，其(1)就是无代价的取人钱财，因为以一个钱换回两个来，无论是兑现或赊欠，那便是无代价的多得一个钱。 穆圣说：人的金钱如同是他的生命，不可无代价的侵为己有。无代价的取人家的资财，便是违禁。有的人问道：金钱转到债户手里，经过相当的时期，而用它生财， 既得余利，出点利息，也属应当，因为这项资本，若依然是在债权的手里，他能不用它营商获利吗？既是交付给债户，任他生财，而出几个利钱，这在债权方面不应 该享受吗？（答）钱到在债户手里，不一定能够生利，可是预定的利息，自当照付；为着不一定得到的而牺牲了必得照付的，这里头不免含有一种损折。(2)有的 说：真主禁止吃利息，是因其不劳而获，贻人放弃营商等事。如此趋于以钱赚钱，则人类社会应享有利益，日久恐怕要有供不应求的情形。因为世人的利益不外藉 （借）着士、农、工、商……(3)有的说：严禁吃利息是恐怕人人不肯白借。如果弄到这个样子，世界上就无有救济、好义，等等美德了。(4)债权以富人的资 格向贫困的债户勒索利息，这是一种不仁德的举动。(5)禁止吃利息这是依明文规定的。人们在宗教上应守的一切法律，其原因究竟是什么？这不是人们全该知道 的。利息禁不可吃，既是依明文决定的，其理由何在，我们虽不尽知，也要遵守的。

《鲁白经注》上讲：吃利息的人，以他那贪恋色世好像是患吃不饱的人，逾吃逾不饱，而致肚子膨胀起来，身体感觉沉重。每一站起，就被他那沉重的肚子坠 倒。将来在复生日吃利息的人也是这样状态。是的，有人说过：（诗）“你能把粗骨咽在喉里，但是它入到肚内，恐怕要刺破肠子”。有理解的人，不要吃那在今 世、后世消化不开的东西。所可庆幸的人，是那取财守中的。这样人不贪无义之财，不为金钱所害。就像为商的人似的；以贸易的路子赚得钱来，用而得当，虽经年 从事觅求而积聚，只是在他既切乎教条，依循可行的途径，而且输纳所应出的，那金钱当然不像害及吃利息人似的于他有害。传穆圣曾禁止用卖血的钱，更禁止作违 法的营业，且咒诅吃利息的、经理利息的、为它写契约的、为它作见证的；并咒诅刺化押的和召人刺花押的与作形像的。穆圣又说：“吃利息有七十几门罪，其最末 的恰是……”我们祈主护祐吧！凡听到这样严重说法的人，就应赶快夺向仁慈的主宰御前表示忏悔。这话只是有心或亲来侧耳的人能够获得。凡是借给人家东西，而 限给还他较好的，那便是故意讨便宜的借给；凡是讨便宜的借给，那就是吃利息。大教长艾布哈尼法借给一个人千枚黑钱。事后那人付给他千枚白钱。艾公说：我不 欲以这白钱代我的黑钱，我恐怕这就是利息。于是他退还白的，依然要他那黑的。额卜柏克尔氏说：我遇见艾布哈尼法站在一个人的门外，敲了敲门，站在一旁阳光 之下晒着。我就问他：何以这样？他说：这家主人欠我的债。讨便宜的借是不可行的啊，所以我不利用他墙的荫影。像这类事，说到现代，诚属罕闻。大多数人纵然 是修士一类的，也不分清可用不可用的和近似不可用的。所以你看见宗教已归废弛了，业经消沉了。祈主指引我们，也指引你们正途吧！

《古兰经译解》（丙）第 66-67 页

⑤ 马坚目录：反对重利盘剥

《古兰经》（1-8 卷）第 4 页

⑤ 马坚注释：199．蒙昧时代的阿拉伯人，已有重利盘剥的资本家。倘若某甲向某乙赊一件货，到期不能交款，只得要求某乙宽贷一月，加倍偿还；到期不 能偿还，再要求宽贷一月，加三倍偿还。这样施延下去，负担逾来逾重，更无法偿还。一般贫民，往往为这种高利贷而破产，比中国人放印子钱还要厉害。伊斯兰教 为防止富翁对于贫民的剥削，故，严禁高利贷。安拉初次启示说：“信道的人们呀！你们不要吃重复加倍的利息，你们当敬畏安拉，以便你们的成功。”（三：130）。有些资本家，信奉伊斯兰教后，不肯放弃高利贷，故，安拉再启示这节明文，重申禁令。

本节所说的利息，就是指初次的启示中所说的“重复加倍的利息”而言，因为依法理学的原则，两条明文中相同的名词，倘若一个是无制的：例如“利息”； 别一个是有限制的：例如“重复加倍的利息，”那末，当以有限制的名词，去注释无限制的名词。再举一例。《古兰经》上，关于禁止吃血的明文，共有四条，其中 三条是无限制的“血液”（二：173；五：3；一六：115），一条是有限制的“流血”（六：145），故，教律上只认宰牲时流出的血液为禁物。因此，将 本节原文中“利息”一名译为：“重利”。

《古兰经》（1-8 卷）第 89 页

⑤ 林松注释：121．这是伊斯兰教严禁吃利息的依据。当时阿拉伯半岛以高利贷盘剥掠取之风很盛，《古兰经》中对此深恶痛绝。这一节中同时申述“准许 贸易，严禁利息”，把二者区别开。贸易是通过商品交流获取买卖双方都认可的利润，是繁荣市场、便利生活的正常活动；高利贷则往往是阔人富豪丧尽天良剥削压 榨别人的残酷手段。《古兰经》中涉及高利贷的章节还有三章 130 节、三 O 章 39 节等。

《古兰经韵译》第 77 页
⑥ 王静斋夹注：在未加禁止吃利息以前所收进的利息，可归他所有。其罪可望饶恕。

《古兰经译解》（丙）第 66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4 13:42

⑥ 仝道章注释：35．优素福·阿里译为：“既往不咎…”毕克滔译为：“…他将保持过去的利润…但那些重复（违反）的人，是火的伴侣，他们将（永远）住在那 里”。（汇集者点：仝道章译为：那些在得到他们的主的指示后，立即停止的人，安拉将会宽恕他们过去的行为。—仝译本第 47 页）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53 页
⑦ 王静斋夹注：其人以接受劝阻，可仰望真主的善赏。

《古兰经译解》（丙）第 66 页
⑧ 王静斋夹注：禁戒后而又故态复萌的人。

《古兰经译解》（丙）第 66 页
⑨ 时子周注释：226．利息原文是“雷巴”：意即增加或重利。吃利息原文可作：吞利息或吞重利解。不说吃而说吞，是因为吃重利的人，越吃心越狠，越狠越要吃，所以说是吞。
伊斯兰教所以禁止吃利息，是因为慈善是人类同情心的基本，而重利盘剥必然要消灭了同情心，且必至使人成为极端的吝啬者。
前言“雷巴”作增加解。凡是贪图增加的人，也就是贪图积蓄的人。今日已积了黄金十五两，就希望积至二十两，有了二十两，便希望积至三十两，积蓄的越 多，越希望更多，这样的人，视钱财如生命，那肯为他人，为社会，为国家有所牺牲？与吞利息的情形有何不同？禁止吞利息的意义很大，不是简单的几句话所能解 释清楚。伊斯兰准人私有财产，反对极端的□□主义，但也不赞成由吃利息而造成的资本主义，结果使富者益富，贫者益贫，所以才有天课制度（在卡台）。即凡有 积蓄的人，每年要拿出四十分之一来作救济贫人之用，这是一种贫富之间的调济方法，不致使社会有贫富悬殊的现象。吃利息还有一种流弊，就是不劳而获，能使人 的性情怠惰，贪财自私。所以说：“将像受魔鬼接触”。此外还有一个原因，就是为抵抗侵略以保卫国家民族而有战争的时候，大家都自动的有钱出钱，有力出力， 也就是前文所说的“公开的施舍”与“使用在安拉的道上”。不必用公债方式使国家担负利息，致战后不易恢复。“贸易如同利息”：这话实无道理，贸易附劳力在 内，且负着损失的危险；而放债是坐享其成，不劳而获，且不担负损失，这是劳资双方最不平等的。所以，安拉准许贸易，禁止利息。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74 页
⑩ 王静斋夹注：利息逾吃逾无福泽（见《阿力注》）；施济逾多，而暗中日见增加。

《古兰经译解》（丙）第 67 页
○ 11 刘锦标《传》：82．食利息之禁，今日对此疑问颇多：有的说此是回教国国内之法，教民若在他国，可以变通。有的谓：是绝对禁止的。然，在他国你若不贷 款，你若不借款，则营业将无法活动矣，生活无法维持矣；抑不知此是一时一地的特殊情形；在特殊情形之下，造物主是大

慈的！至于《可兰》之示谕：是对于世界 的，是进化的。盖，此是防止世界高利贷之预告。时至今日研究社会经济者，亦以防此为社会经济政策之一耳。且按个人之经验，凡以放贷为业的人，均有一时之得 意，便无一有好结果者也。

试想自古及今，经济的过程，虽有地主、农奴、贵族、平民、资本家、劳工之分。而其约不外贫富。无论任何时代，贫富若是不分阶级，社会未有不安，未有 不和者；近代□□主义之盛，亦是因为贫富之阶级耳。然，人有勤惰、贤愚、贫富，岂能相等乎？抑不知因其勤惰、贤愚，生的贫富，无论社会如何的变化，亦不能 平等。理也，亦势也，亦天道之自然也。此种不平等不能乱世也。且因其不平等可以治世也，可以相安也；世之乱是乱于富豪之士，无恤贪爱人之念，而以拜金为主 义者也。世界银行业，今日岂非均握之于犹太人之手乎？今日之战争，岂非均暗动之于犹太人乎？经济之左右派岂非均犹太人乎？犹太人在穆圣以前，即以贷款为业 者也；防患未然，制其魔术也。所以近数十年，若英、美、法各国均有劳资之争；而回教各国无此现象耳。或曰：“回教国近百年退化，不如欧洲非各国物质之发 达，亦由是也”。夫，欧美洲各国，因犹太人之经济活动固可强盛；然，其所获者何，岂非此二次大战乎？且犹太人用其魔术，在欧美洲耶稣教国有活动的能力，来 到回教国乃无能力者何也？回教国有回教的经济法，可以周转市面，可以调济贫富，彼之术无法深入耳。或曰：“回教若变成了工业的国家亦即有□□主义贫富的斗 争矣。你要知农业时代回教能解放奴隶，商业时代禁止食利息，工业时代资本家一方纳出天课，一方施舍，且因个人财产制，工厂亦非一、二人所有耳。这种经济的 分配决无贫富之阶级可言！

《可兰汉译附传》第 91-92 页
○ 11 时子周注释：227．此节是说吃利息得不到好处，若作慈善事，则越作越有。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75 页
○ 12 王静斋夹注：戒食利息亦在善举之列。

《古兰经译解》（丙）第 67 页
○ 13 王静斋夹注：不要接续再吃。

《古兰经译解》（丙）第 68 页
○ 13 时子周注释：228．在 275 节说已往所吃的利息不必退回，此节说未来的利息不可再吃。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75 页
○ 13 林松注释：122．上文 275 节中说“以往所获，可以免议”，本节中号召“把拖欠的利息放弃”，对照比较，便可知是所收利息以往不咎，从现在起，应立即停止。

《古兰经韵译》第 78 页
○ 14 王静斋注释：未遵从命令。

《古兰经译解》（丙）第 68 页
○ 15 王静斋夹注：这是一种警告。

《古兰经译解》（丙）第 68 页
○ 16 王静斋夹注：你们莫多取，别人亦莫少给。

《古兰经译解》（丙）第 68 页
○ 16 时子周注释：229．如果不实行此项命令，便是与安拉及其使者开战；如果悔罪，只可收回原本。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75 页
○ 16 林松注释：123．这一节是说可以收回原本而不收利息。

《古兰经韵译》第 78 页

○ 17 王静斋眉批：伊斯兰处处替穷人想办法

《古兰经译解》（丙）第 68 页
○ 18 王静斋夹注：无力即时还债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68 页
○ 19 王静斋夹注：由根本上放弃，永不讨索。

《古兰经译解》（丙）第 68 页
○ 20 王静斋略解：在禁止取利息以后，有的人追索前欠的利息。所以真主说：如果你们是诚意奉行天命的真信士，你们就不要再追旧欠。倘敢抗命不遵，可要小心真 主暨其使者的讨伐。如果你们真诚忏悔了，你们就不多不少的索回原本。若是债户无力即时归还原本，最好是缓期，候他宽裕再讨。

《古兰经译解》（丙）第 68 页
○ 20 王静斋附说：以上是一面彻底禁绝吃利息；一面替穷人作打算。这种双方并顾的办法，可谓周密已极。

《古兰经译解》（丙）第 68 页
○ 20 时子周注释：230．此一节只是谈本不谈利了。若是债务人贫寒无力还本，即应展其还本的日期。债权人应当同情他们，不可逼迫，若是把本也当作施舍给他们，那是最好的了。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76 页
○ 20 林松注释：124．这一节是说如果体谅负债人的困难，连本带利都不收回，更值得鼓励。

《古兰经韵译》第 78 页
○ 21 王静斋夹注：这就是说：在复生日，人们作过的善恶，各得其赏罚；既不减其善功，也不增加罪恶。

《古兰经译解》（丙）第 68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4 13:42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三九段 商务
本段说明一切付托或商务往来都要有明文的契约，如果没有契约也应当守信。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48 页

［马坚译正文］
［282］①信道的人们啊！你们彼此间成立定期借贷②的时候，你们应当写一张借券，请一个会写字的人，秉公代写。代书人不得拒绝，当遵照安拉所教他的方法 而书写。由债务者口授，（他口授时），当敬畏安拉——他的主——不要减少债额一丝毫③。如果债务者是愚蠢的④，或老弱的，或不能亲自口授的，那末，叫他的 监护人秉公地替他口授。你们当从你们的男人中邀请两个人作证，如果没有两个男人，那末，从你们所认可的证人中请一个男人和两个女人⑤作证。这个女人遗忘的 时候，那个女人可以提醒她。证人被邀请的时候，不得拒绝⑥。无论债额多寡，不可厌烦，

都要写在借券上，并写明偿还的日期⑦。在安拉看来，这是最公平的，最 易作证的，最可祛疑的⑧。但你们彼此间的现款交易，虽不写买卖契约⑨，对于你们是毫无罪过的。你们成立商业契约的时候，宜请证人⑩，对代书者和作证者，不 得加以妨害〇 11；否则〇 12，就是你们犯罪。你们应当敬畏安拉，安拉教诲你们，安拉是全知万物的〇 13。§［283］如果你们在旅行中（借贷），而且没有代书的人，那末，可交出抵押品〇 14；如果你们中有一人信托另一人，那末，受信托的人，当交出他所受的信托物〇 15，当敬畏安拉——他的主。你们不要隐讳见证，谁隐讳见证，谁的心确是有罪的。安拉是全知你们的行为的 〇 16。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48-49 页

① 王静斋眉批：关于欠债记帐问题

《古兰经译解》（丙）第 68 页
① 马坚目录：教人书写契约

《古兰经》（1-8 卷）第 4 页
② 仝道章注释：36．据阿本注释：“ TADYANTUM”在文法上包括受（借）授（贷）双方，所以译作“债务”。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53 页
③ 仝道章注释：37．毛本译作：“不得对期限（或条件）有所增减”。（汇集者点：仝道章译为：不过他应当畏惧他的主安拉，不要减少所欠的任何事物。——仝译本第 48 页）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53 页
④ 王静斋夹注：不善运用。

《古兰经译解》（丙）第 68 页
⑤ 王静斋眉批：女子是应该服务社会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69 页
⑤ 林松注释：125.这是说明需要两名妇女作证人的理由，是为了防止妇女可能健忘，两人作证更为稳妥。

《古兰经韵译》第 79 页
⑥ 王静斋夹注：不得规避。

《古兰经译解》（丙）第 68 页
⑦ 王静斋夹注：至债户还欠后，记帐人始得卸责。

《古兰经译解》（丙）第 68 页
⑧ 王静斋夹注：对于债务不至生疑惑。

《古兰经译解》（丙）第 68 页
⑨ 王静斋夹注：因无记帐的必要。

《古兰经译解》（丙）第 68 页
⑩ 王静斋夹注：此节经本章 283 节停止奉行了。

《古兰经译解》（丙）第 68 页
○ 11 王静斋夹注：既不得强人作记录，也不要对见证人故意刁难。

《古兰经译解》（丙）第 68 页
○ 12 王静斋夹注：强人所难。

《古兰经译解》（丙）第 68 页
○ 13 时子周注释：231．有利息的借款既然被禁止了，而债权人应该如何保护而不受损失，是应该及时注意的。是以安拉命令他们，如非现款交易，即必须把交易的约订，纪录下来。
因为妇女向少经手商业上的交易，所以两个妇女替代一个男子。
“以备他两人中一个忘记”：两人是指两证人，但也可能是指两妇女。
“不要难为书记与证人”：不要误了书记与证人自己的生意，或是给予报酬。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77 页
○ 13 林松注释：126．第 282 节是本章最长的一节，它具体地规定了有关借贷方面的实施细则，公平合理，有据可查，有证人可依，能杜绝不少漏洞弊病。

《古兰经韵译》第 80 页
○ 14 王静斋夹注：取物作质。

《古兰经译解》（丙）第 69 页
○ 14 时子周注释：232．取抵押品的办法随时可用，不是专在寻不到书记时才准用。读下文便可明白这是信用的问题。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78 页
○ 15 王静斋注释：160．原文作“当令受了委托的人付其债务”。称债款为委托，以其有被保存，届时归还的性质。到在该交付的时候，不得藉（借）词延宕。

《古兰经译解》（丙）第 69 页
○ 16 王静斋眉批：女子是应该服务社会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69 页
○ 16 王静斋注释：161．以上所云，是商法中的一环。大致是说：欠款的交易，得经记帐且由记帐人说明所欠若干，所写的是些什么。在债户一方面尚须明白说 出。如其不能作此说明的时候，可由他的执事人来负责声明。不惟记帐且须有二男子，或一男二女出作见证。至于现款交易，那就无须记帐了。若在旅途中，无处觅 人记帐，那只可取物作质。如果彼此有信用，谁亦放心谁，那就叫被认为可靠的债户，至期付还债款好了。

《古兰经译解》（丙）第 69 页
○ 16 王静斋附说：这些手续是在一千数百年以前穆圣时代规定的，因为那时候社会，在交易上杂乱无章，故有此规定。时至今日，世道经过多次变迁，西方回教国也恐多不施行此法了。

《古兰经译解》（丙）第 69 页
○ 16 刘锦标《传》：83．此是《可兰》示谕对于经济周转的根本原则。无论是资金的借贷，货物的借贷，均包在内。借款营业事不能说无；然，因人之纯诚于真 也，出资方能获营业这利益；出力方可得资金之援助，双方均无欺诈之行为。此风在西北回教社会中尚存；故，虽无贷放业，而资金亦可周转耳。
试观此谕，合法、合礼、有经、有权。代书者，是天职；作证人者，亦是天职；为各社会所无。普通的政治，法律、道德、宗教三者不能并行，世界各国所以 不安也。此乃法律、道德、宗教，三种精神同时表现的天谕。所以讼之兴也少，彼无道德之规律，无宗教信仰之人民，虽有完全之法律，欺诈百出，不可思议，讼案 累累，无时能清，此亦是普通的现象，不可讳言也。

《可兰汉译附传》第 93-94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4 13:42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四 O 段 伊斯兰的胜利
本段先说明真宰洞悉人们心中所想的，然后说明穆斯林对真主的虔信和善恶的报应，以及人类对主的呼求。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49 页

［马坚译正文］
［284］天地万物，都是安拉的。你们的心事，无论加以表白，或加以隐讳①，安拉都要依它而清算你们。然后，要赦宥②谁，就赦宥谁；要惩罚谁，就惩罚谁 ③。安拉对于万事是全能的。
［285］④使者⑤确信主所降示他的经典，信士们也确信那部经典⑥，他们人人都确信安拉和他的众天神，一切经典和众使者。（他 们说）：“我们对于他的任何使者，都不加以歧视⑦。”他们⑧说：“我们听从了，我们恳求你赦宥；我们的主啊！你是最后的归宿⑨。”［286］⑩安拉只依各 人的能力而加以责成〇 11。各人要享受自己所行善功的奖赏，要遭遇自己所作罪恶的惩罚〇 12。“我们的主啊！求你不要惩罚我们，如果我们遗忘或错误。求你不要使我们荷负重担，犹如你使古人荷负它一样〇 13。我们的主啊！求你不要使我们担负我们所不能胜任的。求你恕饶我们，求你赦宥我们，求你怜悯我们。你是我们的保祐者，求你援助我们，以对抗不信道的民 众〇 14。”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49 页

① 王静斋夹注：人们显于外和隐于内的罪恶，将在复生日由真主一一清算，就是完全宣布出来。

《古兰经译解》（丙）第 69 页
① 时子周注释：233．此节有两解释：一是心中所怀的全是罪恶，无论暴露与否，安拉必要惩罚；一是心中所怀的不一定就是罪恶，即或有恶的倾向，但能抑制而使之消灭，便与罪恶的思想不同，安拉当不予以罪刑。所以说安拉将依此审计，不是一定给予惩罚。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78 页
② 马坚目录：安拉怎样赦宥罪恶？

《古兰经》（1-8 卷）第 4 页
② 马坚注释：200．安拉赦宥某人的罪过，是默助他改过迁善，然后将功折罪，并不是任他自由作恶，不加制裁。因此，安拉说：“悔罪信道，并且立行善功，永循正道的人，我对于他确是至赦的。”（二 O：82）。

《古兰经》（1-8 卷）第 92 页
③ 王静斋夹注：赏罚自由，不受任何牵制。

《古兰经译解》（丙）第 69 页

④ 王静斋眉批：穆民应具的信仰

《古兰经译解》（丙）第 69 页
⑤ 王静斋夹注：穆圣。

《古兰经译解》（丙）第 69 页
⑥ 林松注释：127．这一句和下句中的“经典”这个词汇，原文中用的是复数词，包括《古兰经》以外的《讨拉特》、《引芝勒》等，表明伊斯兰教对安拉 降示的所有经典都持同样态度,不抱成见.它只是否认被篡改变样的经文。因此，《古兰经》中多处涉及其他经典时，既证实它是经典，又纠正它被改动的部分，揭 露它所隐匿的内容。

《古兰经韵译》第 81 页
⑦ 王静斋夹注：不像犹太人和基督徒似的，信崇一部分，否认一部分。

《古兰经译解》（丙）第 69 页
⑦ 马坚目录：伊斯兰教的宽大

《古兰经》（1-8 卷）第 4 页
⑦ 马坚注释：201．伊斯兰教是最晚出的宗教，也是最宽大的宗教：伊斯兰教承认各民族各时代都有先知，都有经典，故，教一般穆士（斯）林尊重历代的先知和历代的经典，不许加以歧视（参阅二：62）。

《古兰经》（1-8 卷）第 92 页
⑦ 林松注释：128．这一句强调对任何使者（先知）都不歧视疏忽，穆斯林们同样承认并尊敬包括穆萨、尔萨在内的所有先知，是针对犹太教徒、基督教徒多否认穆罕默德而言。

《古兰经韵译》第 81 页
⑧ 王静斋夹注：众信士。

《古兰经译解》（丙）第 59 页
⑨ 王静斋夹注：当上节经文颁降后，众信士忧虑死后清算时的困苦，于是真主又颁降下文。

《古兰经译解》（丙）第 69 页
⑨ 时子周注释：234．伊斯兰教终必发展至全世界，是《古兰》内屡次告知穆民的，其主要的因素，确在主义的伟大，而非他教所能比。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78 页
⑩ 时子周眉批：主不课人能力以外的，益由自赚，害由自造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78 页
○ 11 王静斋夹注：人们力所不逮的，真主必不强勉。

《古兰经译解》（丙）第 69 页
○ 11 马坚目录：各人对于自己的行为负责

《古兰经》（1-8 卷）第 4 页
○ 12 王静斋夹注：又译：各人所赚下的“善赏”于他自己有利；各人所赚下的“恶报”于他自己有害。

《古兰经译解》（丙）第 70 页
○ 12 时子周注释：235．人得到的赏赐或受到的惩罚，全是他自己赚来的，亦可以说是他应得的，

全是依照他的能力而定，凡是出乎能力以外的事，安拉绝不苛责。比方穷人施舍了一元钱，就许得到主的善赏；富人施舍千元，也许主还不喜悦。这是由于两人的力量不相同的缘故。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78 页
○ 13 王静斋夹注：从前曾责成以斯拉衣来人悔过自杀；出财产四分之一作天课；并割去衣服上被污的部分。这全是难以负担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70 页
○ 14 王静斋眉批：穆民在信仰上的优点是什么

《古兰经译解》（丙）第 70 页
○ 14 王静斋略解：以上的大义是：穆圣及他众穆民均信《古兰经》，并信真主、天使、各项天经、各位钦差。且对于各位钦差一概承认，毫无偏见。不宁惟是，他们 且以下列的话表示领命：“我们听到了……”，又说：“若是我们忘记了……”，这是恐怕遇有忘记或错误时，尽不到天命，求主宽容；更求主不要强其所难。这些 话统是训示我们作信士的，要一一奉行。

《古兰经译解》（丙）第 70 页
○ 14 王静斋附说：上自穆圣下至各信士，不仅信《古兰》且信其他各项天经——若母撒的《讨喇忒》，尔撒的《引支勒》，达伍德的《诗篇》（均指原本）。信士且 应信各位钦差全是真主差来劝世人的；我们对列使毫无间言，这是我们优越外教徒的一个例证。《古兰》全部无一言毁谤哪位使者，这又是《古兰经》驾乎现代某教 《圣经》的一个明征。事实是这样，望留心宗教者特别注意。

《古兰经译解》（丙）第 70 页
○ 14 时子周注释：236．这一段祈祷里，所祈求者有三项：一是勿处罚；二是勿使我们担负重担（此处所谓的重担，就是罪过）；三是勿使我们担负能力以外的。 以下还有三项祈求是针对此三项而言，不是另外又有三项共为六项。后三项的求宽恕，是宽恕忘记与错误；求保护，是保护我们勿犯罪过；求慈悯，是慈悯我们的无 力。我们惟有这样，才能求主使我们胜过不遵主命的人。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78 页
○ 14 刘锦标《传》：84．法律之责人也，以行为；造物主之责人也，以思想。传道钦使及纯诚君子好道之士，不特对于造物主赋与，他们的心中具有纯诚的信仰； 对于主的天神，主的经典，主的传道圣使，都皆信仰。决不能分出某人是高是低。彼时犹太人偏狭：除摩西以外不信他圣；除《旧约》外不信他经；除伊色列的天神 外，不信他神。彼不知造化天地人神的真主，至大，是普慈世界的；不是犹太一族一教的，而犹太人必要自私者何也？虽然自私其教，是古今世界各教的通病，《可 兰》虽有如是的示谕，在回教人亦不免自私其教。且有自私其派，自私其师。师生授受，虽有天经在前，亦是自私；虽有如何的真理，亦不采取，必要顽固其私家之 传说，以为我们是纯诚的信士，是忠诚的信徒的，伟哉《可兰》，何等的伟大，穆罕默德何等的伟大！

《可兰汉译附传》第 95 页
○ 14 刘锦标《总传》：85．此是卖地奈下降之第一章。
先示道之五纲；次叙昧真者种种之情态（即伊妈尼之辨）；继言从圣之难；继言隐匿明鉴正道之罪；然后将食之律，真善之所在，杀人赔偿之法，遗嘱之法， 斋戒之礼，侵占财产之禁，新月之问，防敌之教，朝觐之礼，争辩之因，使费之至优，禁月之抵，酒赌之禁，使费之法，扶助孤儿之道，娶嫁之法，御妇之禁，离婚 之种种手续，婴儿之抚养，离婚之礼，时中之拜祷，遗妻之嘱，为道御敌之教，求情之不可能，复活之故事，使费之种种法礼，利息之禁止，借贷之手续法；终言主 之罪人，罪其心，传道圣使及纯诚于真的人之信仰，是所有之真经，所有之圣使，求主减轻其负担，赦昧其罪过等。所教均是日常所遇。真所谓中正之人道也。
此乃是道与法礼并谕之文，世人往往以宗教道德杂法律为责，抑不知法律离道德，风俗将日入欺伪，假法济奸矣；徒言道德，不言法礼，则小人无法制裁，君子将被欺矣。

人类之教育，必先有造物主之信仰，本此信仰知此简约之法守；易知简能民纳于轨矣。试观《周易》虽高，无有法礼之训练；三礼虽备，又繁而难守；近代主 义虽多，不过一时利害所趋，岂能为民德之常。《六法》之书，固是法治国之根本，然，岂可作普通之常识。有是一部，有至高之理论，有训练之典礼，有法律之常 识，简而能备，易知易能，实人类普通之教化也。岂可以假神设教之宗教目之乎？

《可兰汉译附传》第 96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4 13:43

第三章 仪姆兰的家属（阿黎仪姆兰）①

这章是麦地那的，全章共计二 OO 节②。

马坚《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50 页
① 林松题解：本章以《伊穆兰的家族》为章名，伊穆兰的家族，即先知穆萨、哈鲁乃这一支族。本章第 33 节中列述一些先知名字时提到它，第 35 节中又提到伊穆兰妇女求子的事，章名即源于此。

《古兰经韵译》第 129 页
① 仝道章释名：本章章名是由于第 33 节提到“伊姆兰的家族”而得名。
一般学者都认为伊姆兰是姆撒（摩西）圣人的父亲。此外尔撒（耶稣）圣人的祖父也叫伊姆兰。本章第 34 节提到“马尔嫣（马利亚）之母”是“伊姆兰之 妻”。在第一九章第 28 节中又称“马尔嫣为哈仑的姊妹”。毕克滔氏曾对这一点加以解释，他认为(1)其间有时间上的差距。虽然尔撒（耶稣）的祖父叫“伊姆 兰”，姆撒（摩西）的父亲也叫“伊姆兰”，但是这两者并不必是一个人。(2)他说，伊姆兰，姆撒（摩西）和尔撒（耶稣基督）都是希伯来人诸圣通用的名字。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54 页
① 仝道章释义：（1）本章全部在麦地纳下降，一般公认，本章为麦地纳下降之第二或第三个天启。
（2）由第一三段起到本章结束，显然是在叙述武胡得战役，因此可以断定本章为伊历元年下降的。第一段可能稍早或同时下降。
③ 本章和第二章一样是综述宗教的章节。本章以论述基督教为主，说明尔撒（耶稣）是姆撒（摩西）时代的最后一位使者。第二章准许穆斯林为自卫而作战。 本章说明穆斯林或将蒙一时之羞，但不会被消灭。本章也指出自巴德尔战胜到武胡得之后的挫败，犹太人变得格外粗野而激烈地反对穆斯林。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54 页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一段 经典和对它的解释
本段首先叙述安拉独一，诸经同源，然后说明安拉的大能，和经典的内容，教人不要在寓意的经文寻求歧见（即天启的解释不可与宗教原则矛盾）。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54 页

［马坚译正文］

奉至仁至慈的安拉之名
［1］艾列弗，俩目，米目③。［2］安拉，除他外，绝无应受崇拜的；他是永生不灭的，是维护万物的④。［3］他降示你这部包含真理的经典，以证实以前的一 切天经 ⑤；他曾降示《讨拉特》和《引支勒》⑥［4］于此经之前，以作世人的向导；又降示证据⑦。不信安拉的迹象的人，必定要受严厉的刑罚。安拉是万能的，是惩恶 的⑧。［5］安拉确是天地间任何物所不能瞒的。［6］你们在子宫里的时候，他随意地以形状赋于你们⑨。除他外，绝无应受崇拜的；他确是万能的，确是至睿 的。［7］⑩他降示你这部经典，其中有许多明确的节文〇 11，是全经的基本〇 12；还有别的许多隐微的节文〇 13。心存邪念的人，遵从隐微的节文 〇 14，企图淆惑人心，探求经义的究竟〇 15。只有安拉才知道经义的究竟〇 16。学问精通的人们说：“我们已确信它；明确的和隐微的，都是从我们的主那里降示的〇 17。惟有理智的人，才会觉悟〇 18。［8］我们的主啊！在你引导我们之后，求你不要使我们的心背离正道〇 19，求你把从你那里发出的恩惠赏赐我们〇 20；你确是博施的〇 21。［9］我们的主啊！在无疑之日〇 22，你必定集合世人。安拉确是不爽约的〇 23。”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50 页

② 王静斋题译：阿来尔母兰(尔母兰的家属)，计 200 节，默底纳下降。

《古兰经译解》（丙）第 70 页
② 刘锦标题译：阿来尔穆兰（耶稣母族），买地奈，在第八章后降。

《可兰汉译附传》第 96 页
② 马坚题译：仪姆兰的家属（阿黎仪姆兰），这章是默底纳的，全章共计 200 节，降于第八章（安法里）之后。

《古兰经》（1-8 卷）第 94 页
② 时子周题译：尔母兰的家属，计 200 节，麦地纳下降。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78 页
② 林松题译：伊穆兰的家族（阿里伊穆兰），（麦地那类，全章共计 200 节）。

《古兰经韵译》第 83 页
② 仝道章题译：伊姆兰家族，共 200 节，分二 O 段。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54 页
③ 王静斋夹注：这是阿喇（拉）伯文三个简笔字形译音，解义从略。

《古兰经译解》（丙）第 70 页
③ 林松注释：129．参见第二章第一节注（林注 2）。

《古兰经韵译》第 83 页
④ 时子周注释：237．此节第二章 255 节相同，《古兰》类此指示很多，这是与耶稣教最不同之点。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79 页
⑤ 马坚目录：真理的意义

《古兰经》（1-8 卷）第 4 页
⑤ 马坚注释：202．“真理”是译“哈格”（hagg），“哈格”的本义是合乎智慧、正义、公道、真理，或适合实际的急需。“包含真理的经典”：是 合乎天理准乎人情，而且适合实际的急需的经典。换句话说，是在人类渴望天启的时代被启示的经典，这是指《古兰经》而言。西历第七世纪时，基督教已经腐败到 极点，故，伊斯兰教应运而出。缪尔（Muir）说：“第七世纪时，基督教自身已经衰老而且腐败。基督教因各教派的纷争，而变成无能力的，初期的纯洁而博大 的信仰，已被迷信的稚气取而代之。”（Life of Mahomet intr ,P .IXXXiii）。
一般注释家说：“包含真理”的意义，是《古兰经》能指示一条正道，使人不致误入歧途，或是《古兰经》对于古代先知的事迹，能加以正确的叙述，或是经中的应许和警告，与未来的事实完全一致。有人说：“包含真理”的意义，是《古兰经》中有种种推论和证据。
“以证实以前的经典”：这是说《古兰经》能证实以前安拉确已降示了许多经典，并不是说《古兰经》能证实以前安拉降示的经典保全到现在，没有遭受到任何损失或篡改。

《古兰经》（1-8 卷）第 94 页
⑥ 王静斋注释：162．《讨喇忒》是降给母撒的《圣经》。《引支勒》是尔撒的真《福音》书。此外尚有降给达伍德的《翟逋尔》。

《古兰经译解》（丙）第 71 页
⑥ 马坚目录：《讨拉特》和《引支勒》

《古兰经》（1-8 卷）第 4 页
⑥ 马坚注释：203．“讨拉特”是阿拉伯文 taurat 的对音，tauat 是希伯来文 torah 的对音，torah 的本义是教训，《圣经》上译为律 法，是《摩西五经》（Pentateuch）的名称。《摩西五经》是《旧约》的开首五卷（《创世纪》、《出埃及记》、《利末记》、《民数记》、《申命 记》）。摩西的律法（Mosaic Law）大部分包括在这五卷书里。相传这五卷书是摩西所写的，其实不然。据现代一般评论家的研究，这五卷书大概是犹太人从巴比伦被释放归来后才编辑成的。 伊斯兰教虽承认《讨拉特》是母撒（摩西）的经典，但不承认《摩西五经》是那部经典的真本。故，《古兰经》云：“他们篡改经文，并抛弃自己所受的一部分劝 戒。”（五：13）。
“引支勒”是阿拉伯文 injil 的对音，injil 又是希腊文 Evangel 的对音，Evangel 的本义是福音。现在的《四福音书》（《马太福 音》、《马可福音》、《路加福音》、《约翰福音》）都是后人所编的耶稣言行录。伊斯兰虽承认《引支勒》是尔撒（耶稣）的经典，但不承认《四福音书》是那部 经典的真本。
有人译《讨拉特》为《旧约》，译《引支勒》为《新约》，这是一个极大的错误。今直译其音，而加以注释，以免误会。

《古兰经》（1-8 卷）第 95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4 13:44

⑦ 王静斋注释：163．福尔刚：意义即分别。此指《古兰》、《讨喇忒》，《引支勒》以外的各项天经言。以其能区别真伪，故有此称。

《古兰经译解》（丙）第 71 页
⑦ 马坚注释：204．“证据”：是译阿拉伯文的“弗尔纲”（furgan），“弗尔纲”的本义是辨别，一件事的真伪，必须凭证据而加以判定，故译为 证据。这里所谓的“证据”，是指理智而言，

因为人有理智，才能辨别真伪，故称理智为“证据”。理智是天赋的，故以“降示”表示之。伊斯兰教的基本信条，是 以理智为基础的。穆圣说：“人的菁华是理智，没有理智的人，没有宗教”。又说：“人的宗教，是他的理智，没有理智的人，没有宗教”。

《古兰经》（1-8 卷）第 95 页

⑦ 林松注释：130．辨析真伪——阿文为“福尔刚”（ Furgan）。有时亦借指《古兰经》，成为《古兰经》的别称之一。

《古兰经韵译》第 83 页

⑧ 时子周注释：238．《讨喇忒》：是母撒的各经，不是《旧约》，《旧约》是以斯拉衣来的列圣之经。

《引支勒》也不是《新约》，而是《福音》的意思。为什么耶稣教的经称为《福音》呢？因为他报告给世人好消息，就是将来有一位最后的圣人。如《马可福音》一章 15 节：“日期满了，上帝的国近了，你们当悔改，信福音”。上帝的国是什么呢？

又《马太福音》二一章 40 节：“园主来的时候，要怎样处置这些园户呢？”园主是谁？怎样处治呢？

又《约翰福音》一四章 16、17 节：“我要求父，父就另外赐给你们一位保惠师，叫他永远与你们同在，就是真理的圣灵，乃世人不能接受的，因为不见他，也不认识他，你们却认识他，因他常与你们同在，也要在你们里面”。这一位是谁呢？

“指导世人”：在《古兰》以前《讨喇忒》与《福音》确是世人的指导，至今仍然保存。

“区别”：是区别真伪善恶的《古兰》。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79-80 页

⑨ 王静斋夹注：男女黑白等情，可由真主随便造成。

《古兰经译解》（丙）第 71 页

⑩ 时子周眉批：经中有肯定语与寓意语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79 页

○ 11 王静斋夹注：意义明显的。

《 古兰经译解》（丙）第 71 页

○ 12 王静斋注释：164．“经的根本”：这话是译经人的一个大关键。《古兰》的话计分两部分：一是《古兰》的根基，第二是比喻或寓言。若取第二部分那是很 容易令人迷惘的。尽可运行吾人的才智，穷究内容的意思，但是人类语言文字不易表达，只有知识宏富的人从中寻点光辉。可是谁亦不敢武断，因为它的最终的意 思，惟有主知道。解经家们皆知道那些意义明显的经文全是实际。一切律例全在这根基上建立着。这是真主福音的精华，这跟比喻的完全不同，参看一一章 1 节，及三九章 23 节，便能明白《古兰》分为两部分。

《古兰经译解》（丙）第 71 页

○ 13 王静斋夹注：除意义明显的经文是经的根本外，尚有别项经文，其所含的意义不一，彼此相似，比较的不甚明显。此句在《阿力》和《郁氏》皆译为“比喻的”，似与原意不合。

《古兰经译解》（丙）第 71 页

○ 13 马坚目录：明确的节文和隐微的节文

《古兰经》（1-8 卷）第 4 页

○ 13 马坚注释：205.“明确的节文”：是意义明白而且确定的节文。“隐微的节文”：是意义深奥而且微妙的节文。例如“在安拉看来，尔撒确象阿丹一样。”（三：59），是明确的节文；“麦西哈·美尔央之子尔撒，只是安拉的使者，只是他授予美尔央的言辞，只是从主发出的精神。”（四：171），是隐微的节 文。《古兰经》各章的字母，自成一节，也是隐微的节文。

《古兰经》的明文，以“明确的节文”为基本，解释“隐微的节文”的时候，必须以“明确的节文”为原则。否则，便是离经叛道，妖言惑众了。

《古兰经》（1-8 卷）第 96 页
○ 13 林松注释：131．这几句是说，《古兰经》的内容有两类，一类是明确肯定的原则规定，另一类是内涵丰富，寓意含蓄的语言。后文是说，不可对第二类经文妄加猜测解释。

《古兰经韵译》第 84 页
○ 14 王静斋夹注：跟从那解义不同的经文，并故作曲解。

《古兰经译解》（丙）第 71 页
○ 15 王静斋夹注：指解意不一的经文。

《古兰经译解》（丙）第 71 页
○ 16 王静斋注释：165．这段话又作：“知道解释它的，只是安拉暨一切在知识上有根柢的人”，一部分解经家作这样解。《阿力氏》亦这么注释。注释的不同， 是因为句读的关系。依第一解是：只有真主知道解释意义不一的经文；由第二解是：真主知道它的解义，一切知识充足的学者亦在知道。两说当以后说为有理，因为 真主降经，原为利于世人。设必谓含有几项意义的经文，只有真主知道怎样作解释，在反对派必说：那末，穆圣对这类经文亦不知其解义吗？穆圣若知其解义，他那 些高级门徒亦可知道。如果穆圣和他的门徒，以及知识充足的人们全不知道，竟说知道它的只有真主，那么，他们从何优越常人呢？我们查阅《古兰经》，未见有哪 段经文，未由注释家剖解；也未听他们说：“这段话究是什么意思，只有主知道”。即便有这么说的，那也是他个人的论断。

《古兰经译解》（丙）第 72 页
○ 16 仝道章注释：38．据优素福·阿里注释，此处有两种句读方法，一种是如本文译文，另一种是把上两句并作一句来读，那么全文就应读作：“除安拉和学问上 有根基的人之外，没有人能了解它，他们说……。”优素福指出除了“穆家黑德（ MOJAHID）”外，大多数的学者都反对这种句读方法。本文是根据优素福、毕克滔、毛都迪及阿萨德诸家意见译述的。（汇集者点：仝道章译为：但是除了 安拉之外，没有人能明了他的真意。那些在知识上确有根基的人说： “……”——仝译本第 55 页）。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81 页
○ 17 王静斋夹注：意义固定的和解意不一的经文，全是真主颁降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71 页
○ 18 王静斋夹注：这般人在看别的人从那意义不一的经文故作曲解的时候，就说以下的话：

《古兰经译解》（丙）第 71 页
○ 18 时子周注释：239．《古兰》内容分肯定的话，与有寓意的话两部分。研究《古兰》者务须注意，万勿以有寓意的话，或是比喻的话，当作事实来看。心中固 执的人，也就是食古不化的人，偏要就字面来讲，便成了错误的领导，还要强加解释，用演义的方法以说明，那就更讲得离奇神怪，而为有思想的人所不敢信了。

一般在知识上有根底的人，他们说：“我们信它，那统是由主来的”。可见有知识的人所信的是主的话，而不信那些人造的话，也惟有有知识的人，才能够分析，哪是主的话，哪是人造的谣言，所以末句说：“除了有知识的人以外，无人留意”。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80 页
○ 19 王静斋夹注：对于真经上的话不致怀疑。

《古兰经译解》（丙）第 71 页

○ 20 王静斋夹注：使我们守正不阿，因为这是真慈惠。

《古兰经译解》（丙）第 71 页
○ 21 王静斋夹注：允许各个的恳求。

《古兰经译解》（丙）第 71 页
○ 21 时子周注释：240．这还是上文所说的那些有知识的人，他们求主的话。意思是我们对于真理明白了一点，但我们更感到明白的太少，求主教我们把所明白的一点，别再丢掉了。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80 页
○ 22 王静斋注释：166.这个“无疑的日子”：确是指死后复生日说的。因为，那日是一定实现，当无疑惑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72 页
○ 23 王静斋夹注：预言的死后复生一定实现。

《古兰经译解》（丙）第 72 页
○ 23 刘锦标《传》：86．第二章首言此《经》是指导乾惕敬谨的人的。此章开首即言本之真理，赋降经典于你；前章言纯诚信仰降至你的，与降至你以前的；此言 此《经》能证明以前的，能分辨以前的。盖，在穆圣以前之经典，被传的在西方就是《新旧约》，可是《旧约》是摩西以后数百年文人的记录；《新约》亦非纯粹耶 稣的手著。二书在宗教上的势力最大，当时无有敢评论一字者；自《可兰经》昌明于世后，近年西洋文学家对于二书方有许多的评论。然，非《可兰》则后人不敢评 论耳。至于《可兰》中多半分辨古经之事实，其中章句似同于古经；而其实则有真伪之辨。在心中偏于一方，不纯中直的人读之，附会着一解，则失其真矣，如其言 摩西、耶稣之事，注者有附会《旧新约》的，岂非是失了分辨的本旨乎？

《可兰汉译附传》第 97 页
○ 23 时子周注释：241．这一节就字面来看，是指后世说的，但如果读了以下的数节，便知道可能是指战事而言，意思是将来定有一天穆斯林胜过一切敌人，这是无可疑的。所谓集合众人，就是集起敌人所有的力量而消灭之。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80 页

〔仝道章分段提要〕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4 13:44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二段 独一是宗教的基础
本段说明一般人心目中所爱慕的子嗣和财富都不能帮助他们左右安拉。安拉才是最好的归宿。此外，并说明伊斯兰是安拉的宗教，穆圣的责任只是宣扬天启，安拉是注意一切的。真宰独一是宗教的基础，其胜利可以预见。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55 页

［马坚译正文］

［10］不信道者所有的财产和子嗣，对安拉的刑罚，不能裨益他们一丝毫。这等人是火狱的燃料①。［11］（他们的情状），犹如法老的百姓和他们以前的各民 族的情状一样；他们否认安拉的迹象，故安拉因他们的罪恶而惩治他们。安拉的刑罚是严厉的②。［12］你对不信道者说：“你们将被克服③，将被集合于火狱 ④。那卧褥 ⑤真恶劣⑥”！［13］你们确已得到一种迹象，在交战的两军⑦之中；一军是为主道而战的，一军是不信道的，眼见这一军有自己的两倍⑧。安拉以他自己的祐助 扶助他所意欲的人。对于有眼光的人，此中确有一种鉴戒⑨。［14］⑩迷惑世人的，是令人爱好的事物，如妻子、儿女、金银、宝藏、骏马、牲畜○ 11、禾稼等。这些是今世生活的享受○ 12；而安拉那里，却有优美的归宿○ 13。§［15］○ 14 你说：“我告诉你们比这更佳美的，好吗？敬畏者得在他们的主那里，享受下临诸河的乐园，他们得永居其中，并获得纯洁的配偶，和安拉的喜悦。”安拉是明 察众仆的○ 15。［16］他们说：“我们的主啊！我们确已信道了，求你赦宥我们的罪过，求你使我们得免于火狱的刑罚。”［17］他们是坚忍的○ 16，是诚实的○ 17，是顺从的○ 18，是好施的，是在黎明时求饶的○ 19。［18］安拉秉公作证：除他外，绝无应受崇拜的；众天神和一般学者○ 20，也这样作证○ 21：除他外，绝无应受崇拜的，他是万能的，是至睿的○ 22。［19］安拉所喜悦的宗教，确是伊斯兰教○ 23。曾受天经的人，只有在知识降临他们之后，由于互相嫉妒○ 24，才发生了分歧。谁不信安拉的迹象，（安拉不久就要惩治谁），因为安拉确是清算神速的主。［20］○ 25 如果他们与你争论，你就说：“我已全体归顺安拉；顺从我的人，也归顺安拉。”你对曾受天经的人和不识字的人○ 26 说：“你们已经归顺了吗？”如果他们归顺，那末，他们已遵循正道。如果他们背弃，那末，你只负通知的责任 ○ 27。安拉是明察众仆的。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51-52 页

① 时子周注释：242．当年伊斯兰的敌人，与穆斯林势不两立，非将伊斯兰宗教消灭，他们是不甘心的。在白德尔一役，他们纵然惨败，但仍拥有大部军 队，时时威胁着数目较少的穆斯林。后来穆斯林又有两次被他们侵略，一次是吴候德之役，又一次是联军之役，这一次穆斯林最为危险，如无安拉相助，绝无战胜的 可能。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81 页

② 王静斋夹注：下文是为犹太人颁降的。他们对穆圣说：你不要以杀过几个不知战事的糊涂人趾高气扬。

《古兰经译解》（丙）第 72 页

② 时子周注释：243．向来罪过、压迫、傲慢、无信仰，是相连贯的。母撒时代的匪喇傲就犯了这四样的罪恶，故，安拉以他们警戒后人。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81 页

③ 王静斋夹注：被杀被俘，有被科以人头捐。这说得是在今世。

《古兰经译解》（丙）第 72 页

④ 王静斋夹注：这说在后世。

《古兰经译解》（丙）第 72 页

⑤ 王静斋夹注：烈火。

《古兰经译解》（丙）第 72 页

⑥ 王静斋夹注：后来犹太人中的古来作人果然有六百被杀的；海北迩人有些被掳的。这两族人多承认交纳人头捐。

《古兰经译解》（丙）第 72 页
⑥ 时子周注释：244．不信的人应遭两世的惩罚，在今世是失败，在后世是火狱。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81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4 13:45

⑦ 马坚目录：交战的两军

《古兰经》（1-8 卷）第 4 页
⑦ 马坚注释：205．“交战的两军”：是指白德尔（Badr）战役中穆圣的部队和墨克人的敌军而言。穆圣迁居默底纳的第二年，墨克人进攻默底纳，他 们有战士九百五十人，有战马一百匹，有骆驼七百只，他们都是武装齐备的。穆圣的部队中，只有战士三百一十三人，有战马两匹，有骆驼七十八只，有甲六副。众 寡之势，十分悬殊；但穆圣终于战败了来犯的强敌，而奠定了伊斯兰教不可以暴力摧毁的基础。

《古兰经》（1-8 卷）第 97 页
⑧ 林松注释：132．这里指的是百德里战役，当时穆斯林队伍仅有 313 人，武器装备极差。与敌兵千人交战，以少胜多。

《古兰经韵译》第 85 页
⑨ 王静斋附说：百德里一战，穆圣率教众和逆徒交绥。穆民方面共计三百十三人，有马二匹，铠甲六付，剑八口。逆徒方面，看是约有千人。结果，穆民依主的援助，以少胜多了。这分明是真主的表征，穆圣的异迹。有知识的人，应知警惕。

《古兰经译解》（丙）第 72 页
⑨ 时子周注释：245．此节若就字面讲，与第八章 44 节有冲突，但八章 44 节：“见敌人是少数”。是指敌人战斗的实力而言，惟其如此，方能增加穆民 勇气而敢与敌战。而此节所说的：“看见敌人是自己的两倍”，意思是敌人的数目虽然较多，但穆民是有把握战胜的。有第八章 66 节可以说明。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81 页
⑩ 王静斋眉批：穆圣的武备极其单簿

《古兰经译解》（丙）第 72 页
○ 11 王静斋夹注：牛羊驼。

《古兰经译解》（丙）第 72 页
○ 12 王静斋夹注：终究有个朽坏。

《古兰经译解》（丙）第 72 页
○ 13 王静斋夹注：天园。人们应该轻彼重此。

《古兰经译解》（丙）第 72 页
○ 13 时子周注释：246．这些嗜好，对于一般的世人，确有极大的吸引力。但真有信仰的人，仍以接近安拉为目的。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82 页

○ 13 林松注释：133．这一节是列举当时人们争相追逐的物质财富等今世虚荣享受，比起后世归宿来，微不足道。

《古兰经韵译》第 86 页
○ 14 时子周眉批：今生的享受不如主处的天园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82 页
○ 15 王静斋夹注：这话是安慰穆圣的一般清贫信徒。

《古兰经译解》（丙）第 73 页
○ 15 时子周注释：247．清洁的侣伴：见第二章 25 节注 26 末段（时注 26）。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82 页
○ 16 王静斋夹注：安心奉行天命、《圣谕》者。或解：抛去应禁的事情者。

《古兰经译解》（丙）第 73 页
○ 17 王静斋夹注：言行正直，意志诚笃者。

《古兰经译解》（丙）第 73 页
○ 18 王静斋夹注：顺从真主者。

《古兰经译解》（丙）第 73 页
○ 19 王静斋夹注：特言在黎明求恕，因为这是昏沉酣睡的时候；在这时候祈主恕罪，特别高贵。

《古兰经译解》（丙）第 73 页
○ 19 时子周注释：248．“黎明求恕”：最为重要，因为黎明是一日之始，人由睡眠中起来，首要一件事，就是与主接近，求主饶恕罪过。如此则忍耐、诚实、顺从、施舍，在一日便容易做到了。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83 页
○ 19 林松注释：134．“黎明求恕之徒”——与前文四种人并列，且突出强调，是因为黎明前刚从酣睡中清醒，在白昼之始求祈，虔诚可贵。

《古兰经韵译》第 86 页
○ 20 王静斋夹注：有知识的人：指列圣和众穆民。

《古兰经译解》（丙）第 78 页
○ 21 时子周注释：249．“主持公道的”：是说独一的主，是主持公道的。但也有人解释为：是说有知识的人主持公道，定能见证真主独一。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83 页
○ 22 刘锦标《传》：87．夫，昧真的人，明知真道，故意昧之。在其所恃不外物质的势力而已。然，财产、儿女、妻妾等等不过是物质上之享受。若在有阅历的人 观之，乐微而苦多。人之真乐，是敬谨于造物主道的人，无苦而纯乐，然，非真得道之人，不知耳。且主祐善人于双方斗争之时，显迹最多。时时均有事实可以证 出。但无心眼的人亦不悟耳。

彼五等人乃人类中品格高尚，贤人君子也。然，能保其品格高尚之道，确在乎时时求自己罪过之所在；求主恕宥悔而改之。所可惜者，今日之教徒每日礼拜常 诵此求恕之辞；不求己过之所在，昨日之过，昨日求恕；今日又犯，又求恕宥；明日仍犯同样之过，仍是求恕。试想合理与否，不辨自明矣。

《可兰汉译附传》第 99 页

○ 22 王静斋夹注：以其属于真主，责成列使传行的真宗教。

《古兰经译解》（丙）第 73 页
○ 23 马坚目录：伊斯兰教是安拉所喜悦的宗教

《古兰经》（1-8 卷）第 4 页
○ 23 马坚注释：207．伊斯兰是：islam 的对音，本义是“顺服”。穆罕默德奉天命，传正道，教人放弃自己的私欲，以整个精神服从安拉，过一种克己复 礼、乐天知命的生活，故，称穆圣所宣传的宗教为伊斯兰教（lslam）,称穆圣的信徒为穆士（斯）林（maslim）。伊斯兰教还有“走进和平”的意思， 故称伊斯兰教为和平教（参阅二：208）。

《古兰经》（1-8 卷）第 98 页
○ 23 时子周注释：250．伊斯兰是列圣所传的宗教。在《古兰经》里曾数次说到这是易卜拉欣的教，也有时称母撒以后以斯拉衣来的各圣，为服从真主的列圣，如五章 43、44 节。所以说伊斯兰是安拉重视的宗教。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83 页
○ 24 王静斋夹注：犹太人，基督徒不一致承认伊斯兰是真的宗教，穆罕默德是真的先知；那是在他们深刻知道真相以后，出于自间的忌（嫉）妒。

《古兰经译解》（丙）第 73 页
○ 25 时子周眉批：信仰自由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82 页
○ 26 王静斋注释：167．有经的人：指犹太人，基督徒言。
失教者：指阿拉伯的多神教徒言。称他们为失教者，是因他们无有真主降给的天经，并非仅以其不文且不知书。

《古兰经译解》（丙）第 73 页
○ 26 时子周注释：251．“无知的人”：即阿拉伯人。
“肯入伊斯兰吗”：就是肯完全服从真主吗？如果完全服从，就成为穆斯林，也就是得了正道。如果不肯完全服从，那就任他随便，不必勉强。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83 页
○ 27 王静斋夹注：至此已算尽到使命。

《古兰经译解》（丙）第 73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4 13:45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三段 天国的降临
本段先说明作恶者的种种罪端。然后说明安拉的大能。最后说明安拉知道各人心中所藏的，以及各人终将面对其过去的作为。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57 页

［马坚译正文］
［21］对于不信安拉的迹象，而且枉杀众先知①，枉杀以正义命人者的人，你应当以痛苦的刑罚向他们报喜②。［22］这等人的善功，在今世和后世，完全无 效，他们绝没有援助者③。［23］④难道你没有看见曾爱一部分天经的人⑤吗？别人召他们去依据安拉的经典而判决争执时，他们中有一部分人不愿接受他的判决 ⑥，他们是常常反对真理的⑦。［24］这⑧是因为他们说：“火绝不接触我们，除非若干有数的日子⑨。”他们所捏造的，在他们的宗教方面，已欺骗了他们。［25］在毫无可疑的一日，我将集合他们，那时人人都得享受自己行为的完全的报酬，毫无亏枉⑩。在那日，他们怎样呢〇 11？［26］你说：“安拉啊！国权的主啊！你要把国权〇 12 赏赐谁，就赏赐谁；你要把国权从谁手中夺去，就从谁手中夺去；你要使谁尊贵，就使谁尊贵；你要使谁卑贱，就使谁卑贱；福利只掌握在你的手里；你对于万 事，确是全能的。［27］你使夜入昼，使昼入夜〇 13；你从无生物中取出生物，从生物中取出无生物；你无量地供给你所意欲的人 〇 14。” ［28］〇 15 信教的人，不可舍信士们而以不信教者〇 16 为盟友；谁犯此禁令〇 17，谁不得安拉的保祐〇 18，除非你们对他们有所畏惧（而假意应酬）〇 19。安拉使你们防备〇 20 他自己，安拉是最后的归宿〇 21。［29］你说：“你们的心事，无论加以隐讳，或加以表白，安拉都是知道的。他知道天地万物。安拉对于万事是全能的〇 22。”［30］在那日〇 23，人人都要发现自己所作善恶的记录陈列在自己面前〇 24。人人都要希望在自己和那日之间，有很远的距离〇 25。安拉使你们防备他自己〇 26，安拉是仁受众仆的〇 27。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52-54 页

① 马坚注释：208．参阅二：61 附注（二）（马注 29）。

《古兰经》（1-8 卷）第 99 页
② 王静斋注释：168．早年犹太人曾杀毙四十三位圣人。当时有一百七十人出首劝阻，一日之间，均遭杀害。穆圣时代的犹太人同情他们祖先的行为，更欲杀害穆圣，与众穆民。所以，真主命穆圣预告以痛刑。

《古兰经译解》（丙）第 73 页
② 时子周注释：252．此节是说犹太人是杀害诸圣人的，古来氏人也欲杀害穆圣，但不能如愿。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84 页
③ 时子周注释：253．他们努力反对穆圣，但是毫无结果，他们自己反成为孤立无援的人。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84 页
④ 王静斋眉批：犹太人不遵本教《圣经》

《古兰经译解》（丙）第 74 页
⑤ 马坚注释：209．这指犹太教徒而言，他们的经典已残缺不全，故，称他们为曾受一部分天经的人。

《古兰经》（1-8 卷）第 99 页
⑥ 王静斋夹注：不肯听从。

《古兰经译解》（丙）第 74 页
⑦ 王静斋注释：169．这话是指犹太人降的。他们有两个人犯奸，求穆圣判断。穆圣就判以石击致死。犹太人不服，取来《讨喇忒》查阅，见上面所记的条文和穆圣的判断相符。他们老羞变怒，更与穆圣作对。

《古兰经译解》（丙）第 74 页
⑦ 时子周注释：254．“蒙赐一部分经典者”：是犹太人，因大部分的经典，业经失去真相了，《讨喇特》也不是一部完整的法律。
“安拉的经典”：是指《古兰》而言，意思是如果犹太人，或犹太人与耶稣教徒之间有了争议，可以依据《古兰》解决一切，但是他们不肯。
过去许多注解家都研究下一法例：当时有两个犹太人，犯了奸淫，大家对于处罚方法起了争议。照《旧约·利未记》二 O 章 10 节只言处死。有人问穆圣，穆圣说：应以石击死。虽然犹太教人不以为然，但在《新约》的《约翰福音》八章 5 节：仍承认是以石击死。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84 页
⑦ 林松注释：135．据说当时有两名犹太人犯了奸淫罪，问穆罕默德应如何判决，回答是以石击死。犹太教徒大不以为然。实际上，《旧约全书·利未记》 二 O 章第 10 节列举了几种行淫的情况，都规定要把“二人治死”。《新约全书·约翰福音》八章第 5 节规定是“用石头打死”。这些人仍然无视他们的经典上所记 的，故意跟穆罕默德敌对。

《古兰经韵译》第 88 页
⑧ 王静斋夹注：拒绝和远避。

《古兰经译解》（丙）第 74 页
⑨ 王静斋夹注：四十天：针对着拜金牛四十天的罪恶。

《古兰经译解》（丙）第 74 页
⑨ 马坚注释：210．参阅二：80 附注（马注 36）。

《古兰经》（1-8 卷）第 100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4 13:47

⑨ 林松注释：136．几天——他们扬言，由于拜金牛犊共四十天。因而，受火刑也不过受四十天，并不是遥遥无期，永无休止。

《古兰经韵译》第 88 页
⑩ 王静斋夹注：各获充分的善赏和恶报。

《古兰经译解》（丙）第 74 页
○ 11 王静斋夹注：到那时候，这些犹太人处到什么境遇呢？

《古兰经译解》（丙）第 74 页
○ 11 刘锦标《传》：88．顺主命即阿文“伊斯兰”之意义。所谓顺者是因其天赋，在其时遇环境，本之真理践履中正的进；不是计及成败，求达目的，不择手段的 进。夫，事之成败，在乎造物主，非在乎人。犹之耕者尽其耕之道，获否不计耳。此其所以谓之顺命。若彼被赋与经书知识的，各宗教教师，因其心私，虽见到真 道，心生嫉妒，则将设辞辩论矣。夫，愚者之昧真理，是因其无知；学者之昧真理，是因其妒人；古今一也。然，在传道圣使，只负宣达不强人之从己，亦本于顺之 真谛耳。若强人从己，是私也，非顺主命者也。学者因其妒也，造出种种臆说，使人迷误，攻击圣贤；因而一知半解之士，信妄为实，虽授于造物主之真道，不特不 能判断，且将弃而信妄。惜哉！以上经文之情态无时不有，读者详参，自知各地真道之失。

《可兰汉译附传》第 100 页

○ 12 王静斋夹注：“权柄”：《阿力》解为“王国”。

《古兰经译解》（丙）第 74 页
○ 13 马坚目录：夏至后和冬至后

《古兰经》（1-8 卷）第 4 页
○ 13 马坚注释：211．“使夜入昼”是指夏至后夜渐长，而昼渐短，彷佛黑夜入白昼；“使昼入夜”：是指冬至后昼渐长，而夜渐短，仿佛白昼侵入黑夜。“从无生物中取出生物”：如蛋中生出小鸡；“从生物中取出无生物”：如母鸡生蛋。

《古兰经》（1-8 卷）第 100 页
○ 14 王静斋注释：170．穆圣预言自己的教生将掌波斯和罗马，伪信士们认为这话说的太离奇了。所以，真主教穆圣以上文作祈祷。权柄出自真主，他欲给谁，欲 从谁上剥夺，可由他自便。谁贵谁贱，亦由真主使然。祸福操自真主，人类不掌休咎。日夜往还不定，死中出活的，活中出死的——若人、禽，出自胎和卵，而又倒 置。此外，若任便赐给无量数的动物以无限度的食料。这些事全是证明予夺之权，操自真主。
○ 14 刘锦标《传》：89．主权的授与，贵贱之得否，时至今日亦非人意想所能得，亦非人计划所能及。况在昔日乎？试观今日各国之主政者，各国之富贵人，均是 因其自幼至长之计划而成功的呢？均是由其计划顺自然而得的呢？在此中有参悟的人自知，造物主有意定耳。科学家谓之“必然法则”，谓人意志不能自由，辞不同 而意同耳。

《可兰汉译附传》第 101 页
○ 14 时子周注释：255．26、27 两节是说安拉将把权柄赐给穆斯林，这在《马太福音》二一章 43 节说过。
“造生由死”：是说穆民由死的阿拉伯生出来。
“造死由生”：是说现时活着的犹太人，不久将要死去。并参阅四章 54 节。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84 页
○ 15 王静斋眉批：禁止结交逆徒

《古兰经译解》（丙）第 74 页
○ 16 马坚目录：为什么不许与外教人缔结盟约？

《古兰经》（1-8 卷）第 4 页
○ 16 马坚注释：212．这是在战时发布的命令。所谓“外教”：是指伊斯兰教的劲敌而言。故，《古兰经》云：“没有为你们的宗教而对你们作战，也没有把你们 从故乡驱逐出境的人，安拉并不禁止你们怜悯他们，公道地待遇他们；安拉确是喜爱公道者的。他只禁止你们结交曾为你们的宗教而对你们作战，曾把你们从故乡驱 逐出境，曾协助别人驱逐你们的人。谁与他们结交，谁是不义的人”（六 O：8、9）。穆圣曾与崇拜偶像的胡萨阿人（Khuza‘iah）缔盟，便是一个实 例。

《古兰经》（1-8 卷）第 101 页
○ 18 王静斋夹注：不是守主道的人。

《古兰经译解》（丙）第 74 页
○ 18 林松注释：137．这一句大意是要分清敌我，不可认敌为友。

《古兰经韵译》第 89 页
○ 19 王静斋注释：171．在伊斯兰发轫时代，穆圣势力薄弱，遇见强暴的逆徒，不得不虚与委婉。后来教务发展，势力增强，不得再有此等情形了。然而处在不得已的环境之下，不妨作口头上的周旋。

《古兰经译解》（丙）第 74—75 页
○ 19 林松注释：138．这一句是说在敌强我弱的情况下，也可以作一些策略上的让步或敷衍应付。

《古兰经韵译》第 89 页
○ 20 林松注释：139．谨慎——也可译为“防备”。意思是要谨防安拉的严刑。后面第 30 节中亦有这句话。

《古兰经韵译》第 89 页
○ 21 王静斋注释：172．如果你们必欲和逆徒结友了，你们当防备主的震怒。你们终将归返于他，他对你们施以赏罚。

《古兰经译解》（丙）第 75 页
○ 21 王静斋眉批：不可与国内反动分子取联合

《古兰经译解》（丙）第 75 页
○ 21 王静斋附说：称当时的反对派若犹太人、多神教人为逆徒，并禁止和他们结交。这是因他们破坏伊斯兰，遇事予信士以打击。可见禁止和他们结友并非无故。其情有如国家不准联合反动分子相同。至于和我们杂居一处相安无事的教外人，似不应视为那时候的逆徒一流。

《古兰经译解》（丙）第 75 页
○ 21 时子周注释：256．这是说穆斯林在与不信的人有战事的时候，不得与不信的敌人友善，不是说在平日也必须如此。参阅六 O 章 8、9 节便可明了。
“除非保卫自己”：注解家们对此句意见不同，有的解，在战时以敌为友，如果是万不得已，作一时权宜之计，未尝不可，但必须保卫住自己的方面；另有人解：宁保卫自己以对待他们，不可希望他们保卫我们的利益。两说并存参考。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86 页
○ 22 王静斋夹注：你们和逆徒结友，无论说出与不说出，在真主全都知道。他本是全知全能的，你们的真相在他焉能不知？

《古兰经译解》（丙）第 75 页
○ 23 王静斋夹注：复生日。

《古兰经译解》（丙）第 75 页
○ 24 王静斋夹注：历历在目。

《古兰经译解》（丙）第 75 页
○ 25 王静斋注释：173．看见善簿陈在面前，沾沾自喜；看见恶簿的时候，便盼望相隔甚远，来不到他面前。

《古兰经译解》（丙）第 75 页
○ 25 林松注释：140．这一句是说，当末日来临公布每个人记录在案的功过簿时，干坏事者惧怕看到抖落自己的罪行，巴望跟它有遥远的距离。

《古兰经韵译》第 90 页
○ 26 王静斋夹注：解见前。

《古兰经译解》（丙）第 75 页
○ 27 刘锦标《传》：90．知其昧真故意与之为友者，或畏其势力或希其援助。抑不知天地之中全主之于造物主！人隐心中的恶，以为人没知之，抑不知主已知之。 到在那一日，善恶显现。人在善恶显现的日子，愿其可丑的事迹离己远了，听不着，见不到，是作恶的人之常情。然，造物

主必使之近。

《可兰汉译附传》第 101-102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4 13:48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四段 一个特选的种族的最后成员
本段首先说明真宰选择亚当、努赫（挪亚）和伊布拉欣（亚伯拉罕）以及伊姆兰的家族高于一切的人，然后说明马尔嫣（马利亚）的诞生及雅哈亚（约翰）的喜讯，以及他们的最后成员。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58 页

［马坚译正文］
［31］ ①你说：“如果你们喜爱安拉，就当顺从我；（你们顺从我），安拉就喜爱你们②，就赦宥你们的罪过。安拉是至赦的，是至慈的③。”［32］你说：“你们当服 从安拉和使者。”如果他们违背正道，那末，安拉确是不喜爱不信道的人的④。§［33］安拉确已拣选阿丹、努哈⑤、易卜拉欣的后裔⑥，和仪姆兰的后裔⑦，而 使他们超越世人。［34］那些后裔，是一贯的血统⑧。真主是全聪的，是全知的⑨。［35］⑩当时，仪姆兰的女人○ 11 说：“我的主啊！我誓愿以我腹里所怀的，奉献你○ 12，求你接受我的奉献○ 13。你确是全聪的，确是全知的○ 14。”［36］当她生了一个女孩的时候，他说：“我确已生了一个女孩。”安拉是知道她所生的孩子的。男孩不象女孩一样○ 15。“我确已把她叫做麦尔彦○ 16，求你保祐她和她的后裔，免受被弃绝的恶魔的骚扰 ○ 17。”［37］○ 18 她的主接受了她○ 19，并使她健全的生长○ 20，且使宰凯里雅○ 21 抚育她。宰凯里雅每次进内殿去看她○ 22，都发现她面前有给养○ 23，他说：“麦尔彦啊！你怎么会有这个呢？”她说：“这是从我主那里降下的○ 24。”安拉必定无量地供给他所意欲的人。［38］在那里，宰凯里雅就祈祷他的主○ 25，说：“我的主啊！求你从你那里赏赐我一个善良的子嗣。你确是听取祈祷的○ 26。”［39］○ 27 正当宰凯里雅站在内殿中祈祷的时候，天神喊叫他说：“安拉以叶哈雅向你报喜，他要证实从安拉发出的一句话○ 28，要长成尊贵的、克己的人，要变成一个善良的先知 ○ 29。”［40］他说：“我的主啊！我确已老迈了，我的妻子○ 30 是不会生育的，我怎么会有儿子呢？”天神说：“安拉如此○ 31 为所欲为 ○ 32。”［41］宰凯里雅说：“我的主啊！求你为我预定一种迹象○ 33。”天神说：“你的迹象是你三日不说话○ 34，只做手势。你当多多的记念你的主，你当朝夕赞他超绝○ 35。”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54-55 页

① 王静斋眉批：爱真主的人应当服从穆圣

《古兰经译解》（丙）第 75 页
② 王静斋夹注：就是赐给你们善赏。

《古兰经译解》（丙）第 75 页
② 时子周注释：257．得到安拉的喜爱是穆斯林最大的希望。但如何方能得到呢？唯一的途径，

就是追随穆圣，在《新约》内也有此项预言，见《约翰福音》一四章 15、16 节。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86 页
③ 王静斋夹注：多神教徒说：“我们尊敬偶像，乃因喜爱真主。为的是他们使我们接近他”。因此，真主命穆圣对他们说以下的话：

《古兰经译解》（丙）第 75 页
④ 王静斋夹注：就是不爱这一般违背真主和钦差的人。

《古兰经译解》（丙）第 75 页
⑤ 马坚注释：213．努哈（Nuh）：就是诺亚（Noah），他是阿丹（亚当）的后裔，易卜拉欣是努哈的后裔，仪姆兰这一支是亚伯拉罕的后裔，他们是一脉相传的。

《古兰经》（1-8 卷）第 102 页
⑥ 王静斋夹注：若易司哈各等。

《古兰经译解》（丙）第 75 页
⑦ 王静斋夹注：母撒、哈伦。

《古兰经译解》（丙）第 75 页
⑦ 马坚注释：214．仪姆兰（‘Imran）：就是暗兰（Amram），他的儿子是母撒（摩西）和哈伦（亚伦）（参阅《出埃及记》六：20）。母撒 成为易斯拉仪法的创立者，哈伦成祭司的首领。哈伦这一系最后的代表人物叶哈雅（约翰）和尔撒（耶稣）。这里首次提及叶哈雅的父亲宰凯令雅（撒加利亚）和尔 撒的母亲美尔央（马利亚）。

《古兰经》（1-8 卷）第 102 页
⑧ 王静斋夹注：这二位圣人的后代接接连连。

《古兰经译解》（丙）第 75 页
⑧ 时子周注释：258．“一个是一个的后代”：努海是阿丹的后代，易卜拉欣是努海的后代，尔母兰及其后辈是易卜拉欣的后代，并非是各有一族。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87 页
⑨ 林松注释：141．指第 33 节中提到的那些人之间有血缘、宗族关系。如努哈是阿丹的后代，是易布拉欣的祖先。易布拉欣的家族包括易司玛仪、易司哈古等，其子孙伊穆兰的家族有穆萨、哈鲁乃等。

《古兰经韵译》第 90 页
⑨ 王静斋注释：174．真主选阿丹作人类的始祖，选努海享寿多年，并委他造救舟，选易卜拉欣为爱友，并建筑天方圣殿，选尔母兰对主交言，更选他二人的后代；这些人们是一代出自一代的子孙。

《古兰经译解》（丙）第 75 页
⑩ 王静斋眉批：记马尔焉降生

《古兰经译解》（丙）第 75 页
○ 11 马坚目录：仪姆兰的女人是谁？

《古兰经》（1-8 卷）第 4 页
○ 11 马坚注释：215．“仪姆兰的女人”：可以指仪姆兰的妻室，也可以指仪姆兰后裔中的女人，因为以祖先的名字代表一族人，这是常见的用法。例如《圣经》 中以以实玛利（易司马仪）的儿

子基达（Kedar）（见《创世记》二五：13）代表以实玛利的后裔是阿拉伯人（见《以赛亚书》二一：16；四二： 11，六O：7；《耶利米书》四九：28）。上文说安拉拣选仪姆兰的后裔，这里提出两个代表人物来，一个是马利亚的母亲，一个是施洗的约翰。约翰的父系和 母系，都是祭司（见 Bib Di,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马利亚的宗谱，已不可考，但我们知道她从三岁至十二岁曾被供献于圣殿，足证他也是祭司的后裔。因此，《古兰经》称她为哈伦的妹妹（一九：28），而不称她为母撒的妹妹，因为祭司的职务，是哈伦这一支的特权。塞姆族的语言中 ab(父)、umm（母）、akh（兄弟）、ukht(妹妹)等字的 意义，十分广泛，凡直系的尊亲属，都可以称为 ab 和 umm；凡有血统关系的，都可称为 akh 和 ukht。

《古兰经》（1-8 卷）第 102 页
○ 11 林松注释：142．这个伊穆兰的妇女，名叫罕奈，因望子心切而求祈生个男孩。

《古兰经韵译》第 90 页
○ 12 王静斋夹注：“被解放”：就是离开俗务专事圣殿。

《古兰经译解》（丙）第 75 页
○ 13 王静斋夹注：就是应允其意念。

《古兰经译解》（丙）第 75 页
○ 13 林松注释：143．作为奉献——是指愿意让生下的男孩子长大后亦维护圣殿。

《古兰经韵译》第 91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4 13:48

○ 14 王静斋夹注：这话是说含耐太太年老望子心切，向主祈求。及觉怀孕，乃向主许下：如生一男就令他侍奉圣殿。

《古兰经译解》（丙）第 76 页
○ 15 王静斋夹注：男可侍奉圣殿，女则不然。

《古兰经译解》（丙）第 76 页
○ 15 时子周注释：259．“男和女不同”：男子可侍奉圣殿，女子不能。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87 页
○ 15 林松注释：144．男女悬殊——在这里指的是维护圣殿者只限于男性，生了女孩，就不能实现愿望。

《古兰经韵译》第 91 页
○ 16 王静斋夹注：意是功修者。

《古兰经译解》（丙）第 76 页
○ 16 马坚注释：216．美尔央：是 Maryam 的对音，Maryam 即希伯来文的 Miriam，希腊文作 Mary（马利），拉丁文作 Maria（马利亚）。

《古兰经》（1-8 卷）第 103 页
○ 17 王静斋夹注：这话是述尔母兰的太太——含耐生马尔焉一段经过。

《古兰经译解》（丙）第 76 页
○ 18 王静斋眉批：翟克凭亚照顾马尔焉

《古兰经译解》（丙）第 76 页
○ 19 王静斋夹注：马尔焉纵属女流，而真主允他侍奉圣殿。

《古兰经译解》（丙）第 76 页
○ 19 林松注释：145．恩宠照顾——注疏家认为是特殊破格地准许这个女孩维护圣殿。

《古兰经韵译》第 76 页
○ 20 王静斋夹注：相貌出奇。

《古兰经译解》（丙）第 76 页
○ 20 王静斋注释：175．马尔焉生长一日，有像别的婴儿生长一年那样体态胖大。这也是尔撒圣人的一项异迹。

《古兰经译解》（丙）第 76 页
○ 21 王静斋注释：176．其母携赴圣殿，面见管理圣殿的众祭司，请求收下马尔焉侍奉圣殿。大众闻听，群来争夺，因她是他们领袖的女儿。当时翠翟克赁亚发言 道：她姨母在我家里，可由我负责养育她。大家不认可，他们统共二十九个人去到约旦河投签，说明谁的签子浮在水面不动，谁就照顾她。结果翟克赁亚获胜。他就 为她在殿内筑一小楼。除翟克赁亚外，别的人不得上去。

《古兰经译解》（丙）第 77 页
○ 21 马坚目录：宰凯令雅抚育美尔央

《古兰经》（1-8 卷）第 4 页
○ 21 马坚注释：217.宰凯令雅（Zakariyya）：就是撒加利亚（Zacharias）。

《古兰经》（1-8 卷）第 103 页
○ 22 林松注释：146．当时玛尔嫣被安置在圣殿内为她特设的一个小楼上。

《古兰经韵译》第 91 页
○ 23 王静斋夹注：鲜果一类夏令食品。

《古兰经译解》（丙）第 76 页
○ 23 林松注释：147．据说这食品中有收获季节早已过去的新鲜果品，市场上亦罕见。因此有后文中的询问。

《古兰经韵译》第 91 页
○ 24 时子周注释：260．“主接受她”：是主允她侍奉圣殿。
她说食品是由安拉来的，此话并没有神奇的意义，凡是信主的人，都应该这样的讲。一五章 21 节说：“凡事皆由我掌其仓库，我降它都有一定的限度”。而且此时马尔焉既侍奉圣殿，凡是来圣殿礼拜者，都不免带些礼物给她，她说这是由安拉来的，不应该的吗？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87 页
○ 25 王静斋注释：177．在这时候翟克赁亚窃思：夏季的果实能在冬季发现，则老年妇人不难生子。所以他求主赏给他儿子。

《古兰经译解》（丙）第 77 页
○ 26 时子周注释：261．马尔焉的情形引起了在克林亚的盼子之心。他的祈求见一九章 3 至 6 节。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87 页
○ 26 林松注释：148．当时宰凯令雅和他的妻子，都已老迈龙钟，晚年无子，早已错过了生育期。因有感于冬季见到夏令新鲜果品，而产生老年妇女孕育生子之望，故，有向安拉求子之举。

《古兰经韵译》第 92 页
○ 27 时子周眉批：耶哈亚即约翰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86 页
○ 28 王静斋注释：178．“一语”：指尔撒言，因他是以真主一句命令突然而生的。“证实”：就是给尔撒作见证。“证实”：又作“适合”，传耶哈亚的母亲对 马尔焉说：“我正在怀妊”。马而焉说：“我也怀妊了，且觉胎儿向你那腹中的叩头。”所云“适合”就是指这个说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77 页
○ 28 马坚注释：218．叶哈雅（Yahya）：就是约翰（John）。“从安拉发出的一句话”：是安拉的预言。

《古兰经》（1-8 卷）第 104 页
○ 29 王静斋注释：179．就是说他是义人的后裔。传耶哈亚生平未作过一件错事，也从无作恶的动意。按：耶哈亚即《新约》上所记的约翰——见《卧穆》。

《古兰经译解》（丙）第 77 页
○ 30 王静斋夹注：年已九十有八。

《古兰经译解》（丙）第 76 页
○ 31 王静斋夹注：事必如此实现。

《古兰经译解》（丙）第 76 页
○ 32 王静斋夹注：在真主无一事不可能。至此翟克赁亚又说：

《古兰经译解》（丙）第 76 页
○ 33 王静斋夹注：预示我妇怀孕。

《古兰经译解》（丙）第 76 页
○ 34 王静斋夹注：在此三天内，只能以头、眼，示意。

《古兰经译解》（丙）第 76 页
○ 35 王静斋夹注：颂主清净。

《古兰经译解》（丙）第 76 页
○ 35 马坚注释：219.参阅一九：2-15；（《路加福音》一：8-25）。

《古兰经》（1-8 卷）第 104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4 13:56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五段 尔撒（耶稣）的降生
本段叙述尔撒（耶稣）的诞生和他的神迹，他的门徒们对他的协助，以及犹太人的误想，同时说明安拉是尔撒的主。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60 页

［马坚译正文］
［42］当时，天神说：“麦尔彦啊！安拉确已拣选你，使你纯洁，使你超越全世界的妇女①。［43］麦尔彦啊！你当顺服你的主，你当叩头，你当与鞠躬的人一 同鞠躬 ②。”［44］这③是关于幽玄的消息，我把它启示你；当他们用拈阄法④决定谁当抚养麦尔彦的时候，你没有在场，他们争论的时候，你也没有在场⑤。［45］ ⑥当时，天神说：“麦尔彦啊！安拉的确把从他发出的一句话向你报喜⑦。他的名字是麦尔彦之子麦西哈·尔撒⑧，在今世和后世都是有面子的⑨，是亲近于安拉的 ⑩。［46］他在摇篮里在壮年时都要对人说话○ 11，他将来是一个善人○ 12。”［47］她说：“我的主啊！任何人都没有和我接触过，我怎么会有儿子呢？”天神说：“安拉要如此○ 13 创造他所意欲的人。当他判决一件事的时候，他只对那件事说声‘有’，它就有了○ 14。”［48］○ 15 他要教他书法和智慧，《讨拉特》和《引支勒》，［49］他要使他去教化以色列的后裔。（尔撒说）：“我确已把你们的主所降示的一种迹象，带来给你们 了。我必定为你们用泥做一个象鸟样的东西，我吹口气在里面，它就奉安拉的命令而飞动。我奉安拉的命令，能医治天然盲、大麻疯，又能使死者复活，又能把你们 所吃的和你们储藏在家里食物告诉你们○ 16。对于你们，此中确有一种迹象○ 17，如果你们是信道的人○ 18。［50］（我奉命来）证实在我之前降示的《讨拉特》，并为你们解除一部分禁令。我已昭示你们从安拉发出的一种迹象，故你们应当敬畏安拉，应当服从我 ○ 19。［51］安拉确是我的主，也确是你们的主，故你们应当崇拜他。这是正路○ 20。”§［52］当尔撒确知众人不信道的时候○ 21，他说：“谁为安拉而协助我？”众门徒○ 22 说：“我们为安拉而协助你 ○ 23，我们已确信安拉，求你作证我们是归顺者○ 24。［53］我们的主啊！我们已确信你所降示的经典○ 25，我们已顺从使者○ 26，求你使我们加入作证者的行列○ 27。”［54］他们用计谋○ 28，安拉也用计谋○ 29，安拉是最善于用计谋的。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55-57 页

① 时子周注释：262．右 36 节叙述马尔焉的诞生。37 节叙述主许可马尔焉管理耶路撒冷教堂（为今日天主教修女创始者，但当时并不禁止结婚）并教在克林亚照顾她。此节说主选择了她，可见马尔焉已长大，离开了教堂。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88 页

① 林松注释：149．这一节在故事情节上承接前文第 37 节。其中 39-41 节穿插了宰凯令雅夫妇求子并生育叶哈雅的事。

《古兰经韵译》第 92 页

② 王静斋夹注：就是和礼拜的人们一同礼拜。

《古兰经译解》（丙）第 77 页

② 王静斋附说：女子和男子同处礼拜，是伊斯兰教条上许可的。以观上文末后一句话，可知当年的马尔焉，亦是奉命和男子一同礼拜的。真主先命他叩头，在那时候的教条上，亦许是规定先叩头，后鞠躬，但是无论如何，鞠躬是不可免的，因为拜中无鞠躬，当不成为礼拜。

《古兰经译解》（丙）第 77 页

② 时子周注释：263．男女一同礼拜，本是伊斯兰所准许的。当年主也曾命马尔焉同男子一齐礼拜。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88 页

③ 王静斋夹注：所述翟克赁亚、马尔焉的往史。

《古兰经译解》（丙）第 77 页

④ 林松注释：150．投签——当时当地的习俗之一，用以解决疑难纠纷。一般用有箭头的箭符投向目标，投中者取胜。

《古兰经韵译》第 93 页
⑤ 王静斋夹注：此见穆圣知道此事，是得自真主的告谕。

《古兰经译解》（丙）第 77 页
⑤ 时子周注释：264．此节所说的投签照顾，众注解家多认为是指 37 节所说的主教在克林亚照顾马尔焉，恐皆不合。因《古兰》叙述马尔焉这一段历史， 是顺着人生成长的次序来的，在 36 节叙她的生；37 节叙她在幼儿时归入教堂由在克林亚照顾；由 38 节至 41 节是一段插话，说在克林亚受马尔焉的感动而求 子；由 42、43 节又接续马尔焉史事，说她已经被安拉选择。无疑的此时她已达到成人年龄。所以本节所叙的投签，不能又回到她幼时在教堂受照顾的往事，依照叙述的 次序来看，很可能是说她订婚的情形，因为她母亲曾求过主保祐她和她的子孙。事实上她也有订婚的事，所以可以断定这一次所说的照顾是未婚夫对未婚妻的照顾， 而不是保护人的照顾。
投签以解决纠纷：是当时当地的风俗习惯之一，用有箭头的箭投之，中者胜利。
又马尔焉怀耶稣是在订婚以后，见《新约·路加福音》第一章 24 至 26 节。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88 页
⑤ 林松注释：151．这一节中的“你”：指穆罕默德。主要意思是，当时（相隔六百年之久）的情景细节，你没在场亲临目击，情况都是安拉告诉你的。

《古兰经韵译》第 93 页
⑥ 王静斋眉批：尔撒诞生

《古兰经译解》（丙）第 77 页
⑦ 王静斋注释：180．就是由真主造化成的。称为一语（一句话）：是因他无父，仅凭真主说句“有”，他随即出现了。

《古兰经译解》（丙）第 78 页
⑦ 马坚目录：尔撒的诞生

《古兰经》（1-8 卷）第 4 页
⑦ 马坚注释：220.尔撒的诞生，与一般人的诞生不相同。安拉下了一道命令说“有”，他就有了。故本节称尔撒为从主发出的一句话，第四章第 171 节 称尔撒为主授予美尔央的一句话。“令有就有”：这句话，称为创造辞（Kalimat al—takwin）。阿丹是无父无母的，是因这个创造辞而生的。故本章第 59 节云：“尔撒确是像阿丹一样的，他用土创造阿丹，然后对他说：‘有’，他就 有了”。

《古兰经》（1-8 卷）第 105 页
⑧ 马坚目录：麦西哈的意义

《古兰经》（1-8 卷）第 4 页
⑧ 马坚注释：221．“麦西哈”（al—Masih）和“弥赛亚”（Messiah）都是希伯来语“买希哈”（mashiah）的对音，原义是“受膏者”（the anointed），是希伯来人所盼望的救世者，今专用作尔撒的头衔。
尔撒（‘Isa）：是希伯来语叶舒儿（Yashu‘a）的对音，希腊语作 Jesus，是耶稣的本名。
美尔央的儿子（ibn Maryam）：是尔撒的号，这表示他是一个没有父亲的人。

《古兰经》（1-8 卷）第 105 页
⑨ 王静斋注释：181．在今生得到为圣的品级，在后世且复搭救罪人。此证安拉抬高他的身份，断非普通的人可比。

《古兰经译解》（丙）第 78 页
⑩ 王静斋夹注：接近真主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78 页
⑩ 时子周注释：265．与主接近的不一定就是天使，可参阅第五六章 7 至 11 节，说人分三类，内有最先的，最先的就是最接近的。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88 页
○ 11 王静斋注释：182．就是在坐摇篮的时代，并在壮年时代对人接谈，那就是在这两个时期里，一样的对人们说圣人说的话。这是尔撒的特殊异迹。

《古兰经译解》（丙）第 78 页
○ 12 时子周注释：266．他在摇篮中能谈话，不是希奇的事，凡是康健的小儿，都能在摇篮中咿呀讲话，此不过表明尔撒的健康而已。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88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4 13:57

○ 13 王静斋夹注：事必如此实现。

《古兰经译解》（丙）第 77 页
○ 14 王静斋夹注：应命而至。

《古兰经译解》（丙）第 77 页
○ 14 时子周注释：267．此时是马尔焉已与约瑟订婚而未结婚，可参阅《新约·路加福音》第一章 27 节。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89 页
○ 15 王静斋眉批：尔撒的异能

《古兰经译解》（丙）第 78 页
○ 16 王静斋注释：183．当时的人们，吃些什么，储藏些什么，在尔撒均能历历如见。有时小学生听他说家中有何食物，而归向家长哭索。

《古兰经译解》（丙）第 78 页
○ 17 林松注释：152．以上几句是列举安拉所传示于尔萨的几项奇迹。近、现代注疏家认为这些话是用比喻手法，以借事喻理。

《古兰经韵译》第 94 页
○ 18 时子周注释：268．此节如照异迹讲，当然全是神话，但恐失《经》的原意。我们应知此节全是比喻。就着造鸟来说，尔撒是一位圣人，未必像普通的儿童用 泥土造一玩具，还要像玩魔术的人似的，吹一口气使它变成一个鸟。但这个比喻里为什么说鸟呢？因为它是能飞起直上青云的动物，与牲畜不同；牲畜是有心而不能 解，有耳而不能听，有眼而不能看的。见第七章 179 节与第二五章 44 节。
为什么用泥土造呢？因为用泥土造，是表示卑贱的意思，在三八章 71 节：“主对众天使说：‘我将从泥土造化人类，我把他造成完整的，并把我的‘鲁哈’ 吹在他里的时候，你们就向他倒身下拜’。”这样就是说卑贱的人们，如泥土的鸟一样，如果受到主的感应，便可以上进与主接近。

耶稣治病：基督教人亦有的承认是指精神方面的治病，不是肉体方面的，如《新约·马太福音》九章 12 节耶稣说：康健的人用不着医生，有病的人才用的 着。这不是说精神上的病吗？又《新约·马太福音》一一章 5 节末尾一句“……穷人有福音传给他们”。这就是说有病的瘸子、瞎子，均是穷苦人，都有福音传给他 们。再如《新约·马太福音》一三章 15 节比较一下，那节说；因为这百姓油蒙了心，耳朵发沉，眼睛闭着，恐怕眼睛看见，耳朵听见，心里明白，回转过来，我就医治他们。此处所谓的医治，不是精神上的治疗吗？《古兰》上所说的治疗，亦都是如此。如一 O 章 57 节。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89-90 页
○ 19 王静斋夹注：听从我告诉你们的——信主独一。

《古兰经译解》（丙）第 78 页
○ 19 王静斋注释：184．如果你们信这一切是异迹，你们就能获益了；当时尔撒虽发现这样异迹，而不信他的人依然不信。

《古兰经译解》（丙）第 78 页
○ 19 时子周注释：269．母撒戒律历经列圣更改，至耶稣又解除一部分，《旧约》至《新约》间，显示改变痕迹。可见列圣专对某一时代，非万世不易。此所以异于穆圣处。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90 页
○ 20 王静斋夹注：尔撒说罢这话，他们依然不信他。

《古兰经译解》（丙）第 78 页
○ 21 王静斋注释：185．就是切知他们始终不信，不受丝毫的感动。不惟不信，且越发顽强，更欲杀死尔撒，不准他宣扬正道。

《古兰经译解》（丙）第 79 页
○ 21 林松注释：153．他们——指一些敌视尔萨并企图杀害他的犹太人。后面第 54 节的“他们”，与此相同。

《古兰经韵译》第 94 页
○ 22 王静斋注释：186．就是十二门徒，因为他们是皮肤皎白的，故原文称为“哈哇勒”（白人）。这些人们贫富不等，可全是尔撒的忠实门徒。

《古兰经译解》（丙）第 79 页
○ 22 时子周注释：270．“门徒”：原文“哈哇勒”，原意是洁白的意思。注解家们有的说是因为他们都是洗衣匠，有的说是他们都穿白衣，也有的说是因为他们的心地清白。耶稣的门徒称门徒，穆斯林在当时应称穆圣的追随者。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90 页
○ 22 林松注释：154．门徒们——原文为“哈娃里”，意思是白色的人，注家认为以皮肤白，或穿白衣，或为人清白而有此称呼。指的是忠于尔萨的门徒，共计十二人。

《古兰经韵译》第 95 页
○ 23 王静斋夹注：即扶持真主的宗教。

《古兰经译解》（丙）第 78 页
○ 24 王静斋夹注：即从信主道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78 页
○ 25 王静斋夹注：《引支勒》。

《古兰经译解》（丙）第 78 页
○ 26 王静斋夹注：随从尔撒。

《古兰经译解》（丙）第 78 页
○ 27 王静斋夹注：我们统是信主独一的。下文是真主说：

《古兰经译解》（丙）第 78 页
○ 28 王静斋夹注：以斯拉衣来人中的逆徒。

《古兰经译解》（丙）第 78 页
○ 29 马坚注释：222．“他们用计谋”：是说犹太人想用诡计杀害尔撒，“安拉也用计谋”：是说安拉曾用妙计使他脱险。

《古兰经》（1-8 卷）第 106 页
○ 29 时子周注释：271．此节经有的以为“他们用计谋”是指犹太人欲杀尔撒，但安拉未许他们杀死他，参阅下节及四章 157 节：“尔撒未被杀死”。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90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4 13:57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六段 尔撒（耶稣）的侮蔑被洗清
本段说明尔撒（耶稣）死后将升到安拉跟前，犹太人和不信者对耶稣的谎言将被澄清。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61 页

［马坚译正文］
［55］ ①当时，安拉对尔撒说：“我必定要使你寿终②，要把你擢升到我那里，要为你涤清不信道者的诬蔑，要使紧跟随你的人，在不信教的人之上④，直到复活日。然后 你们只归于我，我要为你们判决你们所争论的是非⑤。［56］至于不信道的人，我要在今世⑥和后世，严厉地惩罚他们，他们绝没有任何援助者。［57］至于信 道而且行善的人，安拉要使他们享受完全的报酬。安拉不喜爱不义的人⑦。［58］这是我对你宣读的迹象⑧，和睿智的教训⑨。”［59］在安拉看来，尔撒确是 象阿丹一样的。他用土创造阿丹，然后他对他说：“有”，他就有了⑩。［60］（这是）从你的主降示的真理，故你不要怀疑○ 11。［61］○ 12 在知识降临你之后，凡与你争论此事的人，你都可以对他们说：“你们来吧！让我们召集我们各自的孩子，我们的妇女和你们的妇女，我们的自身和你们的自 身，然后让我们祈祷安拉弃绝说谎的人○ 13。”［62］这确是真实的故事。除安拉外，绝无应受崇拜的。安拉确是万能的，确是至睿的。［63］如果他们背弃正道，那末，安拉对于作恶的人，确是全 知的○ 14。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57-58 页

① 王静斋眉批：尔撒教永远优越犹太教

《古兰经译解》（丙）第 79 页
① 时子周眉批：耶稣教人超越犹太教人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90 页
② 林松注释：155．成全你——有人译为“使你死去”，“把你取去”或“让你寿终”。这个词汇亦含有“使之完美”的意思，故引申为“成全”。

《古兰经韵译》第 95 页
② 马坚目录：尔撒已经死了

《古兰经》（1-8 卷）第 4 页
② 马坚注释：223．“我必定使你寿终”：就是说我必定保祐你，让你活到预定的死期，然后使你寿终正寝，你的敌人虽欲杀害你，终不得逞。《古兰经》 中专用 tawaffa 这个字表示使人死亡的意义（参阅四：15；二三：11；三九：42）。“要把你擢升到我的阙下”，就是说在你死亡之后，我必定要提高你的等 级，使后辈的人尊仰你。《古兰经》中常用 rafa‘a 这个字表示对于等级的提高（参阅六：83；一二：76；一九：57；五八：11）。由此足证尔撒既脱 离犹太人的谋杀，终其天年之后，已经像历代的天使样归真了。“美尔央的儿子麦西哈，只是一个天使，在他之前，有许多天使确已逝去了。”（五：75）。尔撒 是一个人，毫无疑义；“人人都要尝死的滋味”（三：185），也毫无疑义。安拉曾安慰穆圣说：“在你之前的任何人，我没有替他预定长生；倘若你死了，难道 他能长生么？”（二一：34）。这是说在穆圣之前的人，没有一个长生的，尔撒确已死了。因此，当安拉询问他曾否命他的信徒把他自己和他母亲当做主宰的时 候，他说：“我赞你超绝万物。我不致说出我绝不该说的话。……我同他们相处的时候，我是作证他们的；你既使我死亡之后，你是监护他们的。”（五： 117）。
有许多经外的传述，说尔撒还活在天上，世界将要毁灭的时候，他要降世，屠杀所有的猪、捣毁所有的十字架。那些话都是改宗伊斯兰教的犹太人外海卜 （Wahb ibn Munabbih）和克尔卜（K‘abal-Ah‘ar）所传述的。一般圣训学家认为那些传述的正文和线索，都是不可靠的。艾卜·胡赖勒（Abu Hurairah）的传述只说尔撒将来要降临大地。这是个人的传述，即使正确，也不能作为信条的根据。这是一般学者一致决议的。（审订者点评：本条注释的 本段文字，涉及否认尔撒人再世降临的观点，引经据典，似乎令读者信服。然而，与此相反，持尔撒圣人将在复生日前夕必再世的观点者，亦拥有大量的论据。遗撼 的是迄今尚无汉译本的论著或专著。因此，本《汇集》的读者只须了解两说并存即可，不便深入。凡饶有兴趣和条件的读者，可阅读相关的大量的阿文或其他外文的 论著或专著，方不致辨认有误；对于只能阅读中文的读者而言，那只好暂且存疑了。）
基督教徒和伊斯兰教徒都信仰尔撒的使命，他们都是在犹太教徒之上的。

《古兰经》（1-8 卷）第 107 页
④ 王静斋注释：187．穆思（斯）林、基督徒，以宗教上的证据，和抵御反动派的武力，永久优越犹太人。

《古兰经译解》（丙）第 79 页
⑤ 王静斋附说：关于 55 节安拉对尔撒说的第一句话，有八项注解。本译作：“我必把你取去”，是依照其中的一解。照字面来译，应作“我取去你的性 命”，如此，则与尔撒未死，活着上天一项原则相反。传尔撒乘云上天的时候，其母拉住他痛哭；他说：我们在复生日再会吧！这是在圣殿里，时值“盖德雷”夜。 当时尔撒正是三十三岁的年纪。其母在他去后，又活了六年。

《古兰经译解》（丙）第 79 页
⑤ 时子周注释：272．此节有的译为：“我将使你死”。有注为死去三小时，有注为死去七小时，《郁苏夫·阿力先生的译本》，初译为：“将使你死去”。再版改为：“我将把你取去”。
“超越”：超越之处有四：
（1）尔撒得救不死于十字架，而令其正常老死。

（2）使他升至主的面前。
（3）使他离开不信的人们。
（4）使追随他的人们超越不信的人们。（现状确是如此，耶稣教徒超越犹太人。）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91 页
⑥ 王静斋夹注：在今世被杀受掳，并科以人头税。

《古兰经译解》（丙）第 79 页
⑥ 时子周注释：273．犹太人自从第七世纪以后，流离各处无人援助，确是应验了《古兰》的指示。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92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4 13:59

⑦ 王静斋夹注：就是将对他们施刑。

《古兰经译解》（丙）第 79 页
⑦ 时子周注释：274．“不义的人”：是指耶稣教徒，因他们已超出公平的范围，以耶稣为主。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92 页
⑧ 王静斋夹注：证明作圣作使的凭据。

《古兰经译解》（丙）第 79 页
⑨ 王静斋夹注：“坚固的教戒”：坚固，就是无疵可指的意思。

《古兰经译解》（丙）第 79 页
⑩ 马坚目录：尔撒与阿丹的比较

《古兰经》（1-8 卷）第 4 页
⑩ 马坚注释：224．尔撒有母无父，犹太教徒就诽谤他的母亲美尔央，说她不贞洁，同时认尔撒为私生子，不承认他是天使，欲加以杀害；基督教徒却认他 为上帝的化身，称他为上帝的儿子，甚至称他为上帝。“过犹不及”，他们都是错误的。尔撒有母无父，阿丹（亚当）无父无母，都不足奇。都是安拉所创造的，安 拉说有了就有了。阿丹还不可以称为上帝的儿子，尔撒怎么可以称为上帝的儿子呢？（参阅二：116 附注，马注 60）。

《古兰经》（1-8 卷）第 108 页
⑩ 时子周注释：275．此节说尔撒与阿丹相同，都是由土造的。这就是说明尔撒也是一个人，与普通人一样，绝不是神。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92 页
⑩ 林松注释：156．这里以阿丹和尔萨对照比拟，主旨在于强调尔萨也是个被创造的普通人，是人不是神，更不是主的儿子。这是针对耶稣教徒把他神化并视为主宰而发的。

《古兰经韵译》第 96 页
○ 11 王静斋注释：188．所述尔撒的往事，全是真的。“你不要怀疑”：说“你”：乃指其他的人，因穆圣不会对主的话有所怀疑。

《古兰经译解》（丙）第 80 页

○ 12 王静斋眉批：穆圣唤基督徒发咒

《古兰经译解》（丙）第 79 页
○ 12 时子周眉批：不信的人不敢祈祷发咒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91 页
○ 13 王静斋眉批：反伊斯兰的人不敢跟穆圣一同发誓

《古兰经译解》（丙）第 80 页
○ 13 王静斋注释：189．传穆圣唤来纳迦郎的基督徒说：“我逾劝导你们，你们越发的反抗。而今盼你们来此，我们对作咒诅，我们祈主罪刑不信真理的人，以期 分明真伪”。基督徒们闻说，极表赞同，并决定了时间和地点。届时穆圣偕尔里、法土默、哈叁、候腮尼到场。穆圣嘱其眷属们说：我若作祈祷，你们就诵 “阿敏”（即阿们——主啊！你应允了吧！）基督徒方面，于经过长时间的考虑后，有些反悔。当由叶曼的领袖出面调停，终至和平了结。

《古兰经译解》（丙）第 80 页
○ 13 马坚注释：225．回历纪元十年，阿拉伯半岛南部奈支兰（Najran）地方基督教代表团，到默底纳来朝穆圣，以阿卜杜勒·麦西哈（Abdul Masih）为团长，全团六十人，寄宿在清真寺里，并且在里面做礼拜。穆圣对于信教自由的尊重，确是史无前例的。穆圣用种种证据证明尔撒不是上帝，只是一 个人，只是一个先知，但他们始终坚持他们原来的那种信仰，确信尔撒是上帝，故，穆圣约他们来开一个祈祷会，共同祈祷安拉弃绝说谎的人。他们要求他宽限一 天，以便他们考虑这个问题。次日，阿卜杜勒·麦西哈和两个团员来告诉穆圣他们已决定不参加这种祈祷会。穆圣就保证他们永远有信仰宗教的自由：“他们保持和 平与正直的态度一天，他们的威权和权利以及他们的一切风俗习惯不受干涉一天。”（Muir,The Life of Mahomet）。

《古兰经》（1-8 卷）第 109 页
○ 13 时子周注释：276．传穆圣唤来纳迦郎的六十名基督徒说：“我逾劝导你们，你们越发的反抗。而今盼望你们来此，我们对作咒诅，我们祈主罪刑不信真理的 人，以期分明真伪”。基督徒们闻说，极表赞同，并决定了时间和地点。届时穆圣偕尔里、法土默、哈叁、侯腮尼到场，穆圣嘱其眷属们说：“我若作祈祷，你们就 诵：‘阿敏’（即阿们——主啊！你应允了吧！）基督徒方面，于经过长时间考虑后，有些反悔。当由叶门的领袖出而调停，终至和平了结。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92 页
○ 13 林松注释：157．据说这段话是穆罕默德对六十名耐加拉的基督教徒说的，并且约定时间、地点，先知率领女儿法蒂玛、女婿阿里、外孙哈桑和侯赛因跟这帮人相见。因这些基督教徒几经考虑后反悔而作罢。

《古兰经韵译》第 96 页
○ 14 刘锦标《传》：91.此乃耶稣的小传，与《新约》无大出入。总观各书，耶稣教之得普遍于世也，由于耶稣生于巴拉斯坦犹太人耳；因无父而生，被排于本 族；于是彼乃对于犹太人强烈爱族之心，悍然摧陷之。彼谓“造物主非如市侩，天国之中并无选民；亦无爱幸；主宰者，万物之慈父，普施恩惠如日光之普照”；取 消犹太教种种烦难仪式；解放犹太教种种禁食；将其本族的宗教精神，向外宣扬，变成了（当时）世界人类的宗教。其时罗马帝国，统一天下，拟立全世界统一之主 权。于是基督教乃应罗马帝国之大急需矣。至其短处，是应用神术，医盲、医癞、复活死尸等。此种术法在中国各地皆有，实不出奇。标幼时，营口有一魏某，骨折 之人，用术法一、二日即复元，是余目睹。至如近来各地之道院，扶乩之神术，亦能维系一部分之人心。然，终是神术，久则邪魔作祟，人必为之所欺。如：昔日江 苏督办某某，常信扶乩，因其过信乩语，移其思想，乃见疑于长官，后因是被杀。在儒者者向不重此，视为巫术，不入大雅之堂。然，或彼地伊色列人，神的观念 深，不如此不足以动之乎。

且耶稣不但对于犹太人强烈爱族之心悍然摧陷之也，即对于忠爱家庭之观念，亦欲以上帝普遍

之爱，扫除之。《马太福音》第一二章中记载：“耶稣方与众讲 道，其母与其兄弟，立于外，欲与之言，有人告耶稣曰：‘汝母与汝兄弟，立于外，欲与汝言’”；耶稣语之曰：“孰为吾母，孰为吾之兄弟”！乃伸其手问门弟子 曰： “汝与其视吾母与吾之兄弟！凡能行在天之父所欲者，皆吾母与吾之兄弟姊妹也”。按此说，似乎中国墨子之博爱。

至于此叙玛利亚之事，先自尔穆兰夫人叙起，中夹翟克嫩亚看护玛利亚，及翟克嫩亚得赐耶哈亚之事；继叙玛利亚之得赐；耶稣其得宣谕似乎前后相同，至于 其众门徒之应答耶稣之辞，他们的阴谋，造物主的计划，主完全你的寿限，昧真者在今生后世均惩之严刑，纯诚的人完全付与酬劳等句。颇可寻味。至于耶稣似乎阿 丹，均由土造化，益使后人对耶稣可以清楚矣。继而一再出真理字，与章首对照，读者不可轻轻看过。

《可兰汉译附传》第 105-107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4 14:00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七段 共同信仰
本段说明基督教的教义大致与伊斯兰教相同。主张有经的人达致协议，不事奉安拉以外的，不争论已知的事实，不以假的混淆真的。并说明伊布拉欣是穆斯林。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62 页

［马坚译正文］
［64］ ①你说：“信奉天经的人啊②！你们来吧，让我们共同遵守一种双方认为公平的信条③：我们大家只崇拜安拉，不以任何物配他，除安拉外，不以同类为主宰④。” 如果他们背弃这种信条⑤，那末，你们说：“请你们作证我们是归顺的人⑥。［65］信奉天经的人啊！你们为什么和我们辩论易卜拉欣（的宗教）呢⑦？《讨拉 特》和《引支勒》⑧是在他弃世之后才降示的。难道你们不了解吗⑨？［66］你们这等人，自己知道的事，固然可以辩论；怎么连自己所不知道的事，也要加以辩 论呢⑩？安拉知道，你们却不知道○ 11。”［67］○ 12 易卜拉欣既不是犹太教徒，也不是基督教徒○ 13。他是一个崇信正教、归顺安拉的人 ○ 14，他不是以物配主的人○ 15。［68］与易卜拉欣最亲密的，确是顺从他的人，和这个先知，和信道的人○ 16。安拉是信士们的保祐者○ 17。［69］信奉天经的人中有一部分人，希望使你们迷误，其实，他们只能使自己迷误，他们却不自觉○ 18。［70］信奉天经的人啊！你们明知安拉的迹象是真实的，你们为什么不信那些迹象呢○ 19？［71］信奉天经的人啊！你们为什么明知故犯地以伪乱真，隐讳真理呢○ 20？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58-59 页

① 王静斋眉批：唤有经人归纳到共同的一语

《古兰经译解》（丙）第 80 页
① 时子周眉批：有经人离开了信主独一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92 页
② 王静斋夹注：呼犹太人和基督徒。

《古兰经译解》（丙）第 80 页
③ 马坚目录：伊斯兰教与基督教的共同纲领

《古兰经》（1-8 卷）第 5 页
③ 马坚注释：226．“双方认为公平的信条”：就是双方的经典中所有的相同的信条。例如尔撒所奉的启示说：“除了我以外，你不可有别的神，不可自己 雕刻偶像，也不可做什么形象，仿佛上天下地，和地底下水中的百物。不可跪拜那些象，也不可侍奉他。”（《出埃及记》二 O：3-5）。历代的先知都一致承认 造物主是独一无偶的，连尔撒也曾说：“认识你独一的真神，并且认识你所差来的耶稣基督，这就是永生”（《约翰福音》一七：3）。

《古兰经》（1-8 卷）第 109 页
④ 王静斋注释：190．就是不像犹太人向他们的祭司叩头；基督徒向他们的修士叩头。传哈旦的儿子阿丁业对穆圣说：“我们并未拜他们”。穆圣说：“他们随便变更教律，你们未曾一一接受吗”？他说：“是的”。盖，以如此服从，就是认他们为养主。

《古兰经译解》（丙）第 80 页
④ 马坚目录：禁止以同类为主宰

《古兰经》（1-8 卷）第 5 页
④ 马坚注释：227．“以同类为主宰”：就是承认祭司和神父有立法权。据正确的传述，阿迭叶·伊本·哈太姆（'Adiyy ibn Hattam）曾说：“我来见天使的时候，我的颈上带着一个金质的十字架”。他说：“阿迭叶呀！你把这个偶像脱下来罢”。我听他诵读《古兰经》的明文： “他们舍取安拉把他们的博士和僧侣和美尔央之子·麦西哈当作主宰。”（九：31）。我对他说：“天使呀！他们并没有崇拜那些人”。他说：“有许多事物，本 是安拉所准许的，他们却加以禁戒，一般人就把那些事物当做违法的；又有许多事物，本是安拉所禁戒的，他们却加以准许，一般人就把那些事物当作合法的。难道 这不是事实么”？我说：“怎么不是呢”？犹太教徒本是信仰独一主宰的，但他们常把祭司的话当作金科玉律，与经典的明文有同等的价值。基督教徒，不仅效法他 们，并且增加赦罪的特权。教会借此而剥削教民的大部分财产。因此，引起路得的宗教改革。现在有些无知的穆士（斯）林，尊重某某舍赫（shaikh），向他 和他的坟墓虔诚祈祷，这简真是“以同类为主宰”，与崇拜偶像的人，只是名义上稍有差别罢了。

《古兰经》（1-8 卷）第 110 页
④ 林松注释：158．从《圣训集》（哈底斯）中可以查到：先知当时曾经把这段话的意旨，写信给埃及国王和一些犹太教徒、基督教徒。

《古兰经韵译》第 97 页
⑤ 王静斋夹注：不肯信唯一的主。

《古兰经译解》（丙）第 80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4 14:01

⑥ 王静斋夹注：信主独一的穆思（斯）林。

《古兰经译解》（丙）第 80 页
⑥ 时子周注释：277．为避免各宗教的互相攻击，伊斯兰欲与各教立一共同的条件。当年穆圣确遵照主的意旨，给埃及王写过这样的信，并给过犹太人及耶稣教同样的信，这是《圣训集》上所记载的，但是未生效力。

“不事奉安拉以外的”：就是不承认安拉以外还有其他神，更不能拜偶像。
“不给安拉举同等的”：就是不承认三位一体。
“不舍去安拉另以别人为主”：按以人为主的坏风俗，不止犹太人和耶稣教徒盛行，即近代的穆斯林也在所不免，这是违反认主独一的，穆斯林应彻底的觉 悟。在《古兰》第九章 31 节安拉曾经指示过：“他们在安拉以外，以学者与修士当主，并以马尔焉之子埋希哈（当主），他们原是奉令事奉独一的主的，除他以外 再无有主。光荣归主，远高于他们所设的”。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93 页
⑦ 王静斋夹注：犹太人，和基督徒，均是自称奉行易卜拉欣的宗教者。

《古兰经译解》（丙）第 80 页
⑧ 刘锦标夹注：《旧新约》。

《可兰汉译附传》第 107 页
⑨ 王静斋夹注：在易卜拉欣去世后，好久，始降下这两部《圣经》，从此以后，才有犹太教，基督教。

《古兰经译解》（丙）第 80 页
⑩ 林松注释：159．根本无所知的事：指有关易布拉欣的情况。

《古兰经韵译》第 97 页
○ 11 王静斋夹注：母撒和尔撒的事迹是你们知道的，尚可以起争论，你们对于易卜拉欣的事迹并不知道，而何可自称：守得是他的宗教呢？

《古兰经译解》（丙）第 80 页
○ 11 时子周注释：278．耶稣教徒因为耶稣与穆圣争辩，他们还多少知道一些耶稣的情形，但他们对于易卜拉欣圣人完全不知，为什么也因此与穆圣争辩呢？犹太人劝人信《讨喇忒》，耶稣教徒劝人信《福音》，但是全失去了易卜拉欣圣人的信仰的纯洁，他实是信主独一的。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93 页
○ 12 王静斋眉批：易圣不奉犹太教或基督教

《古兰经译解》（丙）第 80 页
○ 13 马坚目录：论易卜拉欣的宗教

《古兰经》（1-8 卷）第 5 页
○ 13 马坚注释：228．易卜拉欣之后六百多年，母撒才诞生，又一千二百多年，尔撒才诞生，所以他虽是易斯拉仪人的初祖，却不是犹太教徒，也不是基督教徒。

《古兰经》（1-8 卷）第 111 页
○ 14 林松注释：160．穆斯林的正统楷模——是指伊斯兰教反对偶像，只崇奉唯一的安拉，远在犹太教、基督教产生以前很久，易布拉欣就是楷模榜样，他曾经亲手捣毁克尔白寺中的神灵偶像。

《古兰经韵译》第 97 页
○ 15 王静斋夹注：这话是暗示有经的人，不纯粹信主独一。

《古兰经译解》（丙）第 81 页
○ 15 刘锦标《传》：92．以耶稣之事实引出亚卜拉罕，以卜拉罕不是二主者，暗责基督“三位一体”之非。

《可兰汉译附传》第 107 页

○ 15 时子周注释：279．易卜拉欣圣人是信主独一的，犹太人、耶稣教徒失去此义。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94 页
○ 16 林松注释：161．先知……信徒——指穆罕默德和紧随他的穆斯林。

《古兰经韵译》第 98 页
○ 17 王静斋注释：191．各教徒都自称守易卜拉欣的道，其实真正守易圣之道的，只有那当时追随他的人，及这位穆罕默德圣人，和他的教生们。犹太教徒、基督教徒，各以易卜拉欣为圣祖。但是他们未像易圣似的信主独一。

《古兰经译解》（丙）第 81 页
○ 17 时子周注释：280．真正遵守易卜拉欣圣人之道的，只是当时亲自追随他的人们。及现时这位穆圣以及追随穆圣的人们。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94 页
○ 18 王静斋夹注：一部分犹太人劝牟阿支候泽甫、安马儿，归奉他们的宗教。

《古兰经译解》（丙）第 81 页
○ 19 王静斋夹注：你们已见证《讨喇忒》、《引支勒》是真经，其中记有关于穆圣的话，你们为什么又不信穆圣呢？

《古兰经译解》（丙）第 81 页
○ 19 时子周注释：281．既承认了《讨喇忒》，或《引支勒》，为什么那经里所载的话，又有些不相信呢？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94 页
○ 20 王静斋夹注：明知那是真的，而故意扰乱与瞒昧。

《古兰经译解》（丙）第 81 页
○ 20 刘锦标《传》：93．夫，宗教之文化，源于阿拉伯。若详考之均是亚卜拉罕之一系。但，道久则乱。中国所谓“五百年必有王者兴，其间必有名世者”。盖， 无论那种文化，传久则失宗，必有奉命之大圣出而整理之。则道不知所宗，犹太因日久失之于偏，过于自尊自贵。故，基督教之博爱、强忍；耶稣曾嘱其门徒曰： “人打汝右脸，汝将左脸转过来由他打”。未免矮枉过正，均非亚卜拉罕之中道。明矣。真道出，在读诵经典的人，无不知其是真。然，因私心之盛，则以人妄拟的 蔽了真道，隐昧真理，欲人仍罔于迷途。古今一理，不必犹太、基督耳。

《可兰汉译附传》第 107-108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4 14:01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八段 损害伊斯兰的阴谋
本段说明有人企图混淆穆斯林的信仰，以计谋使宗教蒙羞；有些人见利忘义。说明真主爱正直的人，不爱曲解天经、妄自尊大的人。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63 页

［马坚译正文］
［72］信奉天经的人中有一部分人说：“你们可以在早晨表示确信信士们所受的启示，而在晚夕表示不信①，（你们这样做），他们或许叛教②。［73］你们只 可以信任你们的教友③。”你说：“引导确是安拉的引导④，难道因为别人获得象你们所获得的启示⑤，或他们将在安拉那里与你们辩论，（你们就这样用计）吗 ⑥？”你说：“恩惠确掌握在安拉手中，他把它赏赐他所意欲的人。”安拉是宽大的，是全知的⑦。［74］他为自己的慈恩而特选他所意欲的人。安拉是有宏恩的 ⑧。§［75］⑨信奉天经的人中有这样的人：如果你托付他一千两黄金，他会交还你；他们中也有这样的人：如果你托付他一枚金币，他也许不交还你，除非你一再追究 它。这是因为他们说：“我们不为不识字的人而受处分。”他们明知故犯地假借安拉的名义而造谣⑩。［76］诚然○ 11，凡践约而且敬畏的人，（都是安拉所喜爱的），因为安拉确是喜爱敬畏者的○ 12。［77］以安拉的盟约和自己的盟誓换取些微代价的人，在后世不获恩典，复活日，安拉不和他们说话，不睬他们 ○ 13，不涤清他们的罪恶，他们将受痛苦的刑罚○ 14。［78］○ 15 他们中确有一部分人，篡改天经○ 16，以便你们把曾经篡改的当做天经，其实，那不是天经。他们说：“这是从安拉那里降示的。”其实，那不是从安拉那里降示的，他们明知故犯地假借○ 17 安拉的名义而造谣○ 18。［79］一个人既蒙安拉赏赐经典、智慧和预言，他不致对世人说：“你们做我的奴仆，不要做安拉的奴仆○ 19。”但（他必说）：“你们当做崇拜造物主的人，因为你们教授天经，诵习天经○ 20。”［80］他也不致教你们以众天神和众先知为主宰○ 21。你们既归顺之后，他怎能教你们不信道呢○ 22？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59-60 页

① 林松注释：162．早相信……晚抵牾：这一句中的早、晚亦有人解释为前后，即相信前一部分，否定后一部分，两种注释的基本意思，都是反映了说话者挑拔、捣乱的立场。

《古兰经韵译》第 98 页
② 王静斋夹注：复归祖教。

《古兰经译解》（丙）第 81 页
② 马坚目录：犹太教徒的狡猾

《古兰经》（1-8 卷）第 5 页
② 马坚注释：229．犹太教有一种成见，他们以为只有犹太人才配做先知，他们明知穆罕默德是先知，但因嫉妒而不肯承认，还随时应用诡计，想破坏他的 传教工作，他们使一部分人假意改宗伊斯兰教，早晨入教，晚夕叛教，想藉（借）此摇动一般穆士（斯）林的信念。这节经文，已揭穿他们的阴谋。

《古兰经》（1-8 卷）第 112 页
② 时子周注释：282．“晚间”：原文“阿喝赖呼”有两解：一是已降的启示，一是此日。若按前解，此节可说你们说：信前一部分启示，对于后一部分不 要信。若按后解可说：早晨说信，晚间不信。他们以为如此，必可扰乱伊斯兰人的思想，殊不知事实却与他们的计划相反，无论何人一经归信伊斯兰教，便不再动 摇，任何引诱与磨难也不生效了。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95 页
③ 刘锦标夹注：彼时犹太、基督教人多顺回教，故，彼用此以惑之。

《可兰汉译附传》第 108 页
④ 王静斋夹注：他任便导人归入伊斯兰。

《古兰经译解》（丙）第 81 页
⑤ 王静斋注释：192．这就是犹太人们彼此说：赐给你们的天经、学识，不要承认把同样的赐给别的人；更不要信穆氏的教生在复生日超越你们。因为你们守的是真的宗教。

《古兰经译解》（丙）第 81 页
⑥ 林松注释：163．这一句中方括弧内的话并非原文，是串通上下语气而增添的成分。“类似赐予你们的也赐以别人……”是当时犹太教徒之间散布的舆论，他们只承认他们自己被赐予经典、智慧，却否定被赐予穆罕默德的《古兰经》；他们担心并否定将来他们要被指控。

《古兰经韵译》第 99 页
⑦ 时子周注释：283．“你们仅可信那随从本教的人”：这是犹太人劝犹太人不可信犹太以外的圣人。以下的话，就是这句话的答复，安拉的引导愿意给哪 一个人，就给哪一个人。在《旧约·申命记》一八章 18 节不是说吗：“我必在他们弟兄中间，给他们兴起一位先知像你，我要将当说的话传给他，他要将我一切所 吩咐的都传给他们”。这一段《旧约》上的话，就是主的约，一定要应验的，追随这一位圣人的人们，在复生日在主的面前要和你们作争辩。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95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4 14:02

“特恩”：在此处是指圣职而言。
⑧ 时子周注释：284．与二章 105 节所叙述的相同。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95 页
⑨ 王静斋眉批：犹太教徒轻视阿喇（拉）伯人

《古兰经译解》（丙）第 81 页
⑨ 时子周眉批：有经人中，有的对教外人不忠实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94 页
⑩ 王静斋注释：193.这般犹太人不惟昧下寄托物，且说：这些失教的阿拉伯人，不还给他们寄托品，也无什么罪过。这话的意思，系凡是不和他们同教的人，均可随便欺凌。他们说那话，本是出于私见，而还要假名真主。

《古兰经译解》（丙）第 82 页
⑩ 王静斋眉批：切勿无端欺凌教外人

《古兰经译解》（丙）第 82 页
⑩ 王静斋附说：对待不同一宗教的人，设无特殊原因，亦要公平待遇。全是真主造化的人类，且不得因为奉行的宗教不同，而意存仇视，随便压迫。同教人的生命财产受保障，难道教外人的生命财产就不受保障吗？

《古兰经译解》（丙）第 82 页
⑩ 时子周注释：285．犹太人向来认为他们对于非犹太人不负任何责任，任何行为都不犯罪，所以他们对穆斯林随意欺骗都以为合法，但是他们忘了主说过：对任何人不准说欺骗的话。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95 页
○ 11 王静斋夹注：事实不是有经人所想像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81 页
○ 12 刘锦标《传》：94．教人阳奉阴违，惟知自私其教，自私其党，自私其族；不管道之真否，其能得真道乎？然，各宗教家品流不一，有心地公正者，亦有自欺欺人者，不特彼时之宗教如是，今日各宗教家何尝不如是呢？试观崇尊真理者有几人呢？

且彼时赋有经典的宗教家，自恃能识古经，轻视穆圣，以为是文盲可欺。岂知彼所能传者法也；法犹筏也，不知法则不能入道；住于法者，则能明道；道不能明，则法不敢变；法不能变，则道不能时中矣。

《可兰汉译附传》第 109 页
○ 13 王静斋夹注：即不加怜恤。

《古兰经译解》（丙）第 82 页
○ 14 王静斋夹注：以不信穆圣，不退还寄托品，并以起誓发愿，换取些微的几个钱使用的，在死后享不到什么幸福……

《古兰经译解》（丙）第 82 页
○ 14 马坚目录：安拉的盟约和自己的盟约

《古兰经》（1-8 卷）第 5 页
○ 14 马坚注释：230．天启的经典中谆谆教人诚实不欺，尊重盟约，交付寄物，只拜真主，不拜他物，敬畏真主，不可作恶。这些教训，统称为“安拉的盟约”。 与人缔约时为表示诚实不欺，而指主发誓，称为“自己的盟约”。躬行实践，是宗教的精神；互相信任，是社会的基本。故，轻诺寡信，违背盟约，是罪大恶极的。 因此，安拉警告干犯这种罪恶的人，他们“在后世不获恩典，复生日，安拉不和他们说话，不睬他们，不涤清他们的罪恶，他们将受痛苦的刑罚”。这是安拉表示对 于这种罪行深恶痛疾的意思。我们大家都知道忤逆不孝，饮酒赌博、宿妓嫖娼，重利盘剥等都是大罪，但安拉对于干犯这等罪恶的人，并没有表示深恶痛疾的意思。 因为背约失信，对于人类社会所招致的恶果，绝非这些罪恶所能比拟的。有些人虽自称为穆士（斯）林，自称为有教门的人，但不重信谊，随便发誓，认为这是小 罪。这是绝对错误的。

《古兰经》（1-8 卷）第 113 页
○ 15 时子周眉批：世人有伪造经典者

《古兰经国语译解》95 页
○ 16 王静斋注释：194．克尔卜等一般犹太人，用希伯来语变更《讨喇忒》经上有关穆圣的明文，且冒名安拉，妄称那是天经。故，真主明白揭穿他们的荒谬。

《古兰经译解》（丙）第 82 页
○ 17 马坚注释：231．参阅四：46。

《古兰经》（1-8 卷）第 114 页
○ 18 王静斋注释：195．明知着：就是明知那是谎话而故意往真主上造作，这是极大的罪恶。

《古兰经译解》（丙）第 82 页
○ 18 时子周注释：286．在第二章 79 节说过，他们所读的经，不是主降的，而是他们自己写的。所以此节末句说：“他们是明知而给安拉造谎言”。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96 页
○ 18 林松注释：164．这是揭露克尔布等犹太教徒，将自己篡改的东西塞进《讨拉特》中冒充经典。参见第二章“黄牛”第 79 节。

《古兰经韵译》第 100 页

○ 19 王静斋夹注：这是说蒙赐经典、学识、圣识的尔撒，本居于作人的地位，绝不敢自称为主。

《古兰经译解》（丙）第 82 页
○ 19 林松注释：165．这一句是说，真正的先知，决不会以主宰自居，因为他本身也是被创造的凡人。

《古兰经韵译》第 100 页
○ 20 王静斋注释：196.这是指一般上等学者说的。他们灌输了学识，用它教育大众，诚心归向真主。依道乘家说：这般学者步出尘世，只知依赖真主，不知其他。这句话又作“主的拥护者”。

《古兰经译解》（丙）第 83 页
○ 20 时子周注释：287．任何圣人都没有教追随他的人称他为主，耶稣也未曾例外，在《新约·四福音》内，耶稣也未曾自认他就是主。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96 页
○ 21 王静斋注释：197．邪教徒认天使为主，犹太教人信奉欧宰尔，就像基督徒过事崇拜尔撒。

《古兰经译解》（丙）第 83 页
○ 22 王静斋夹注：这是在人上不应该作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83 页
○ 22 刘锦标《传》：95．其所说者不是经，令人意之为经，以希代价者，各教均有此种现象也。其奉造物主特选的圣贤，无论古今东西，其著述的言论，均是以天 赋之真理救世；绝不能自矜自狂，以求时好者也。然，时代转移，文学家则因后人之崇拜圣贤也，更其经典原文，誉之过当，以求代价，反为识者所笑矣。夫，《新 约》一书，其中叙耶稣示教各篇，不可厚非，且亦是圣贤口吻。所可惜者，不纯之处颇多，且以人为造物主之子，且假耶稣自言。此岂非誉之过当乎？但此乃是各宗 教之通病，如佛以释迦为佛。犹以摩西与造物主交谈如君、臣。回之尚未失真者，因有《可兰》是穆圣口授，当时之人能背诵者颇多，降及近世，西方能背能书者仍 占多数；惟伊兰等国因教派之不同，亦有誉之过当者。总之东西列圣之书，未经后人更易者为数过少，在中国惟一部《周易》，尚属原文，但其十传，后人多谓非其 全真，况其他者乎？

《可兰汉译附传》第 110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4 14:02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九段 以往的先知们证实伊斯兰的真理
本段首先预言经典及使者的降临，证实伊斯兰教的真理，然后劝人不可信安拉的宗教以外的左道，以及教人对诸经不加区别。最后告诫世人，先信而后不信，最后更加不信的人，他们的忏悔不被接受。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65 页

［马坚译正文］
［81］当时，安拉与众先知缔约①说：“我已赏赐你们经典和智慧，以后有一个使者②来证实你们所有的经典，你们必须确信他，必须辅助他。”他说：“你们承 认吗？你们愿意为此事而与我

缔约吗？”他们说：“我们承认了。”他说：“那末，你们作证吧；我也和你们一同作证。［82］此后③，凡背弃约言的，都是罪人 ④。” ［83］难道他们要舍安拉的宗教而寻求别的宗教吗⑤？同时天地万物，不论自愿与否，都归顺他⑥，他们将来只被召归于他⑦。［84］你说：“我们确信安拉， 确信我们所受的启示⑧，与易卜拉欣、易司马仪、易司哈格、叶尔孤白和各支派⑨所受的启示，与穆萨、尔撒和众先知所受赐于他们的主的经典⑩，我们对于他们中 的任何人，都不加以歧视○ 11，我们只归顺他○ 12。”［85］○ 13 舍伊斯兰教而寻求别的宗教的人，他所寻求的宗教，绝不被接受，他在后世，是亏折的○ 14。［86］既表示信道，又作证使者的真实，且眼见明证的降临，然后表示不信，这样的民众，安拉怎么能引导他们呢○ 15？安拉是不引导不义的民众的○ 16。［87］这等人的报应，是遭受安拉的弃绝与天神和人类的共同的诅咒；［88］他们将永居火狱中，不蒙减刑，也不蒙缓刑○ 17。［89］惟后来悔过自新的人，（将蒙赦宥），因为安拉确是至赦的，确是至慈的。［90］○ 18 信道之后，又复不信，且变本加厉的人，他们的忏悔绝不被接受 ○ 19。这等人确是迷误的。［91］在世时没有信道，临死时仍不信道的人，即使以满地的黄金赎罪，也不被接受，这等人将受痛苦的刑罚，他们绝没有任何援助者 ○ 20。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60-61 页

① 时子周注释：288．安拉不直接与人类订约，必经过列圣。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96 页

② 王静斋夹注：指穆圣。

《古兰经译解》（丙）第 83 页

③ 林松注释：166．这以后——指订立盟约以后。

《古兰经韵译》第 101 页

④ 王静斋夹注：在结约后随又违约，那就是不信教，不扶助穆圣的人。那便是跌出所命的范围了。

《古兰经译解》（丙）第 83 页

⑤ 王静斋注释：198．他们违约，抛弃正道，另觅宗教吗？

《古兰经译解》（丙）第 83 页

⑤ 王静斋眉批：人类社会正在开倒车着

《古兰经译解》（丙）第 83 页

⑤ 王静斋附说：世上只有不信真主的人，愚不可及。其平生的一切，悉在真主的操纵之下，受着他的安排，而偏不信有主。这如同鱼生在水中，而不信有水； 陆上的动物生长在空气中，而不知有空气。人的一生富贵贫贱等等，若说那全是自己造成的，则杀人可以不偿命，法律无所适用了。从前不信主，是出自糊涂人，而 今逾是自诩聪明的人，逾不信主，这亦算人类开倒车的一个例证吧！

《古兰经译解》（丙）第 83 页

⑥ 马坚目录：伊斯兰教的真谛

《古兰经》（1-8 卷）第 115 页

⑥ 马坚注释：232．这是说天地万物，无不遵循安拉所制定的自然规律。伊斯兰教的真谛，是教人归顺安拉，就是教人发展天赋的本能，遵守天定的律例，敬天爱人，而不伤天害理。

《古兰经》（1-8 卷）第 115 页
⑦ 王静斋夹注：天地里所有的人和物，哪个不是顺从真主的？不过有自动的——若信主惟一的真信士；有被迫不得不然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83 页
⑦ 时子周注释：289．参阅一三章 19 节，二二章 18 节，所有在天与在地的，都服从安拉，也即是遵守安拉的规定。此节也是说明都要遵守安拉定律，这就是伊斯兰的真理。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86 页
⑧ 王静斋夹注：《古兰》。

《古兰经译解》（丙）第 83 页
⑨ 王静斋注释：199．这指的是叶而孤白的十二子，以其属于易卜拉欣的后代，所以称为：众子孙。

《古兰经译解》（丙）第 83 页
⑩ 王静斋夹注：即降给这些位的天经和异迹。

《古兰经译解》（丙）第 83 页
○ 11 王静斋夹注：一概信从。

《古兰经译解》（丙）第 83 页
○ 11 马坚目录：伊斯兰教的大同主义

《古兰经》（1-8 卷）第 5 页
○ 11 马坚注释：233．伊斯兰教教人信仰各时代的圣人，各民族的经典，这是伊斯兰教的大同主义。伊斯兰是极宽大的。凡是敬天爱人的宗教，凡是合乎天理人情 的学说，凡是为一般平民谋幸福的制度，都是伊斯兰教所承认的，都是伊斯兰所嘉许的。伊斯兰教的宗旨，是实现全人类的自由平等，幸福康乐。所以，伊斯兰教是 一种世界主义。

《古兰经》（1-8 卷）第 115 页
○ 12 时子周注释：290．伊斯兰是四海一家的宗教。上节业经说过，而此节所说的，不信伊斯兰的人必要受到最后的损失。所以一个穆斯林，必要接受各位圣人所启示的真理。但是信仰其他宗教的人，思想偏狭，只信降给他们自己的那一部分。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97 页
○ 12 林松注释：167．这一节中，列举历代先知名字，并表示决不厚此薄彼，体现了伊斯兰教决不思想狭隘，不抱偏见成见，承认历史发展过程中的前辈先知的信仰、业绩跟穆罕默德一脉相承，都统一在“只对安拉顺从皈依”的“认一论”思想基础上。

《古兰经韵译》第 102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4 14:02

○ 13 王静斋眉批：不得撇开伊斯兰另觅宗教

《古兰经译解》（丙）第 84 页
○ 14 王静斋注释：200．这话是指一位名叫哈乐司辅士颁降的。此人归信后又在墨克反教了。在

这段经文降下后哈氏的弟兄——占拉司打发一个亲信，把这话传给 哈乐司。哈对来使说：我未听过你说谎话，我的弟兄也不致于假穆圣的名义说假话，穆圣更不至借真主的名义骗人。事到而今，我们安能不想悔罪呢？临行，哈氏把 这段经文诵给其他十二个人，但是他们拒绝悔罪、归顺。他们的答复是：现下我们在墨克暂住；等候穆罕默德及其同人的失败。如果我们的希望能够达到，那是最好 没有的了。不然的话，到那时候，我们想要入教，也不为迟，我们的悔罪也可得到允纳。至此，真主又降这段经文：“的确一般归信复又不信的人……”

《古兰经译解》（丙）第 84 页
○ 15 王静斋夹注：真主必不引他们得正道了。

《古兰经译解》（丙）第 84 页
○ 16 王静斋夹注：就是不引导这般不信的人。

《古兰经译解》（丙）第 84 页
○ 16 时子周注释：291．真主业经给过暗示，说有一位最后的圣人，这话业已载在他们的经典，届时他们仍然不信，这样的人安拉怎能领导呢？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97 页
○ 16 林松注释：168．有的注疏家认为这段话是针对一个曾经皈依继而反叛的辅士哈拉期说的。

《古兰经韵译》第 102 页
○ 17 王静斋夹注：一解不容他们到后世；一解不对他们缓期施刑。

《古兰经译解》（丙）第 84 页
○ 18 王静斋眉批：逆徒的赎罪不获悦纳

《古兰经译解》（丙）第 84 页
○ 19 王静斋注释：201．一说这段经文是指犹太人的；他们在信母撒以后不信尔撒，再后更不信穆圣。换句话说，就是信《讨喇忒》后不信《引支勒》，又不信《古兰》。这类人在最后的一息，他那悔罪当属无效。

《古兰经译解》（丙）第 84 页
○ 19 时子周注释：292．有些人信了《讨喇忒》，有些人信了《引支勒》，但他们又不信他们的经上所载的最后的那位圣人，后来他们更公然反对这位圣人，他们还有什么悔罪的余地呢？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98 页
○ 20 王静斋注释：202．至死不信的人，纵然用满地的金子赎罪，也不获接受。这话是一种假设词。究竟说，人死以后哪有那么多金子作罚款。

《古兰经译解》（丙）第 84 页
○ 20 王静斋眉批：奸人的坐观成败

《古兰经译解》（丙）第 84 页
○ 20 王静斋附说(一)：自古任何团体中不免有坐观风色，预备进退自如的。在见事不明，目光短小的人，最容易犯这样毛病。哈乐司先是观望，继而反正。独那十二个人不可，且作进一步的表示坐观成败。这类人无时无地没有，大约全是私心作用。

《古兰经译解》（丙）第 85 页
○ 20 王静斋眉批：对《古兰经》的话不得违背原则，随便作解释

《古兰经译解》（丙）第 85 页

○20 王静斋附说(二)：以这段话的字面来看，是至死不信的人，死后设若在他手里有满地的金子，也不准他用作罚款赎罪。中国学者有的传说：由此可以反证，真 信士死了能得赎罪。这话确是发言人的臆度。此说大反我们艾布哈尼法派规定的原则；因为《教心经》上说：我们不遵反面的凭据。譬如有人说：“某甲未来”我们 仅知道某甲未来，不再认为某乙也许是来了。明乎此，可见某学者的话实是他个人的推想，《经注》上无此一解。《古兰经》的解义是有原则的，不许任意解释。穆 圣说：“凡是私注《古兰》的，教他预备坐火狱吧”！

《古兰经译解》（丙）第 85 页
○20 刘锦标《传》：96.不知者不罪，理也。既知是真理，而复隐昧之者，罪岂能赦。《可兰》在形式观之，普通之书物而已。然，研究者若详为深究，确有不可 思议者存焉。居在今日不特人不敢隐昧，即神类亦不敢，新京道院乃满洲唯一之道院，开幕时，坛神不敢自尊，著人先读《可兰》五日，可以想见矣。

按：以上观之破坏的人、昧真的人、昏愚自负的人、迷路的人，无有多大分析。然，破坏的人恶尚轻于昧真，昧真的人即是迷途的人。盖夫，迷途之人顽固不化，终无复之一日耳。

夫，古圣犹今圣也，圣贤无论古今，其天赋同然。道久则歧，歧则乱，后圣奉天承命，非反前圣，乃指导人仍归前圣之道也。凡是为圣贤分辨品之高下者，非是圣贤，乃是一家之私言也。

《可兰汉译附传》第 112 页《古兰经汉译》注释汇集 卷四 第三章 仪姆兰的家属（阿黎仪姆兰）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4 14:03

《古兰经汉译》注释汇集 卷四

第三章 仪姆兰的家属（阿黎仪姆兰）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一 O 段 卡巴天房——伊斯兰的中心
本段首先劝人献出喜爱的东西给安拉，然后教人信仰伊布拉欣的宗教，再次指出天房的神迹和好处，最后提醒有信仰的人不要为邪说所引诱，坚信安拉，必获正道。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67 页

［马坚译正文］
［92］ ①你们绝不能获得全善②，直到你们分舍自己的所爱的事物③。你们所施舍的，无论是什么，确是安拉所知道的④。§［93］一切食物，对于以色列的后裔，原是 合法的。除非在降示《讨拉特》之前易司拉仪⑤为自己所禁除的⑥食物⑦。你说：“你们拿《讨拉特》来当面诵读吧⑧，如果你们是诚实的⑨。”［94］此后，凡 假借安拉的名义而造谣的人，都是不义的⑩。［95］你说：“安拉所说的是实话○ 11，故，你们应当遵守崇奉正统的易卜拉欣的宗教，他不是以物配主者。” ［96］为世人而创设的最古老的清真寺，确是在麦加的○ 12 那所吉祥的天房○ 13、全世界的向导○ 14。［97］其中有许多明证，如易卜拉欣的立足地○ 15；凡入其中的人都得安宁○ 16。凡能旅行到天房的人，都有为安拉而朝觐天房○ 17 的义务。不信教的人，（无损于安拉）因为安拉确是无求于众世界的○ 18。［98］你说：“信奉天经的人啊！安拉是见证你们的行为的，你们为什么不信安拉的迹象○ 19 呢？”［99］你说：“信奉天经的人啊！你们既是见证，为什么你们要阻止信教的人入安拉的大道，并想暗示它是邪道呢○ 20？安拉绝不忽视你们

的行为〇 21。”［100］信教的人们啊！如果你们顺从曾受天经的一部分人，那末，他们将使你们在信教之后变成不信教的人〇 22。［101］你们常常听见别人对你们宣读安拉的迹象，使者又与你们相处，你们怎么不信道的呢？谁信托安拉，谁确已被引导于正路〇 23。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62-63 页

① 王静斋眉批：当施舍自心所爱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87 页
① 时子周眉批：当施舍己所喜爱的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99 页
② 王静斋夹注：须把酷爱的财物使用在主道上，方可达到真善的地步。

《古兰经译解》（丙）第 87 页
② 王静斋注释：203.这样作施济的，说到现下就算是万无一见。有肯施舍的，也不过是施出破衣剩饭。同时还表现一种狂态，自诩好施，希望藉（借）此得进天园，噫！谈何容易（译自《奥注》）。

《古兰经译解》（丙）第 87 页
③ 马坚目录：教人乐善好施

《古兰经》（1-8 卷）第 5 页
③ 马坚注释：234.伊斯兰是教人乐善好施的。一个人对于伊斯兰教的信仰是否真诚，就看他是否乐善好施。把自己不爱穿的衣服，不爱吃的食物，施舍贫 民，这是一种慈善的行为；把自己所珍爱的财物，分出一份来施济贫民，这才是最全美的最可贵的善行。这是教人以“割爱”来养成为主牺牲的精神，而根除自私自 利的劣根性。

《古兰经》（1-8 卷）第 117 页
④ 王静斋夹注：将对之施以赏赐。

《古兰经译解》（丙）第 87 页
④ 时子周注释：293.此节与上节相连贯，今世仅有囤积财物的机会，如果有使用的机会，而不使用，临死虽想拿出使用以求恕，也来不及了。此节并注重自己所喜爱的。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99 页
⑤ 王静斋夹注：即叶而孤白自身。

《古兰经译解》（丙）第 87 页
⑥ 马坚注释：235.默底纳的犹太教徒指谪穆圣，说他不该一面自称易卜拉欣的继承人，一方面不遵《讨拉特》的戒律。故，安拉启示此节，答复他们，告 诉他们一切佳美的食物，对于易卜拉欣是合法的，对于易司拉仪的后裔，原来也是合法的，嗣后，因为他们犯罪，安拉才禁止他们吃某几种食物，以示惩戒。故， 《古兰经》云：“我禁止犹太教徒享受原来准许他们享受的许多佳美的食物，因为他们多行不义，阻止人遵循主道。”（四：160）。由此足证易司拉仪是指他的后裔而言，以祖先的私名代替族名，这是常见不鲜的。

《古兰经》（1-8 卷）第 117 页
⑦ 王静斋注释：204.叶而孤白患坐骨神经病，誓不吃驼肉，这事原在易卜拉欣以后发现的，并

不在易圣时代规定的。犹太人们不明白这层，竟对穆圣说：“你自称跟从易卜拉欣的道，易圣不食驼肉，你为什么吃驼肉呢”？

《古兰经译解》（丙）第 87 页

⑦ 王静斋附说：我们尝对不恪遵《圣经》的基督教人说：你们自称信耶稣，耶稣生下第八天行割礼，平生不吃猪肉，而你们怎么不行割礼，好吃猪肉呢？他们 的答复是：耶稣是犹太人，行割礼，忌食猪肉是犹太人的习俗，那不是我们应当仿行的。我说：我们信穆圣，追随他的言行，必不以那是阿拉伯的风俗，弃而不遵。 但基督教中虔敬之士亦在提倡遵经忌食猪肉（参看注 466 附说）。

《古兰经译解》（丙）第 87 页

⑦ 林松注释：169.这句是说，伊斯兰教的饮食禁忌，基本上跟前代先知所奉的经典相同，只有个别规定有所差异。如犹太教徒忌食骆驼，伊斯兰教不忌。 《旧约全书·利未记》第一一章第 4 节说：“但那倒嚼，或分蹄之中不可吃的，乃是骆驼”。伊斯兰经学家认为，忌食骆驼，源于耶尔孤布先知，因为他患有坐骨神 经病，吃了会犯病。这是个人的生活习惯，不能引为常例。

《古兰经韵译》第 104 页

⑧ 王静斋夹注：证明你们的话属实。

《古兰经译解》（丙）第 87 页

⑨ 时子周注释：294.在《讨喇忒》颁降以前的易卜拉欣时代，饮食一如今日穆民之宽大。犹太人说：有些食品是母撒所禁食的，穆斯林也不应食。此节是 个答复。就是说：这些食品是易卜拉欣及其后辈所可食的，穆斯林是继续易卜拉欣教律的，故也能食。至于大量的限制，如限食骆驼、限食羊脂等，那是主对犹太人 惩罚的一种，见六章 146 节。

以斯拉衣来自己禁食的是什么？各注解家都认为是骆驼，确实骆驼是他们所禁食的，载在《旧约·利未记》一一章第 4 节，但此外还有些食品，不过在《古 兰》上常说：那是我给他们的惩罚，因为他们背叛。他们背叛的情形，可读第五章 21 至 26 节，在那几节里说明他们不服从母撒的命令，不进入圣地，是以他们漂 流了四十年。在此四十年内，骆驼是他们唯一的旅行工具，他们怎能吃呢。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99 页

⑩ 王静斋注释：205.在明白忌吃驼肉是出自叶而孤白个人以后，尚复冒名真主说假话，那便是避真趋假。如此不公平，就为背义的人。

《古兰经译解》（丙）第 87 页

⑩ 刘锦标《传》：97.《桃拉台》未禁者是人编拟的伪文。然则，《可兰》未曾禁止，人亦是增加了种种，当作如何判断呢？

食品之禁止，回、耶、犹三教以犹禁止的食物最多，然，非真经所示，是彼等的风俗。至如佛教则完全素食，将无人能守矣。夫，教宜普通化，不是特殊人所守，佛之戒肉食，只可宜于热带，若游牧社会将无以为教矣。

夫，饮食之守，有遗传的风俗，最难改正。试观在《桃拉台》赋降以前，伊色列族有自禁的食品。《桃拉台》降后，本可解放，而人不肯解放，至《引支勒》 又解放之，亦是不肯。至《可兰》下降，仍是不肯。本此一项，即可明白各教所守多半是人之积习，不是主之命令。明矣。且有时主禁止了的，人解放之；主命令解 放的，人反禁止之。师生授受，牢不可破，且拟造出种种伪说令人遵守，人若不遵他，即以“隐昧”、“异端”恶名相加，古今同慨。识道者不必计此，守主之真经 可也。

《可兰汉译附传》第 112-113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4 14:04

○ 11 王静斋夹注：真主这些话统是实在的：说谎话的是犹太人。

《古兰经译解》（丙）第 87 页
○ 12 马坚目录：克而白的历史

《古兰经》（1-8 卷）第 5 页
○ 12 马坚注释：236.白克（Bekka）与墨克（Mekka）是一音之转，都是指红海东岸上伊斯兰教的发祥地而言。天房：是用石料筑成的一间立体形的屋 子，故，原名克而白（Kaaba），目的是用来敬事造物主安拉的，故，又称为天房（Bait Allah）。全体的阿拉伯人，一致的尊敬这所天房的，故又称为圣房（al-Bait al-Haram ）（五：2）；那是朝拜安拉的地方，故又称为圣寺（al-Masjid al Haram）（二：217）；那是一间最古老的房子，故又称为古房（al-Bait al-‘Atiq（二二：29）。

缪尔说：“我们必须承认墨克城宗教上主要的特征是历史很悠久的。西寇拉斯（Diodorus Siculus）在纪元前五十年左右记载阿拉伯地方为红海的潮水所冲刷的时候就已经说过：“这个地方，有一所庙宇，是阿拉伯人十分尊敬的”。这句话必是指 墨克的圣寺而言。因为我们不知道还有别的庙宇曾受这样普遍的尊敬的……。相传克而白自古以来，阿拉伯半岛上各方的人，都来朝参克而白，他们有来自叶（也） 门（Yemen）的，有来自海达拉毛（Hadharamaut）的，有来自美素不达米（Mesopotamia）的。每年在墨克集会一次。这样广大的一种 尊敬，其起源必在极远的时代”（Willam Muir,Life of Mahomet）。中国人称“阿拉伯”地方为天方国，大概‘天方’二字，就是‘天房’二字的讹误。

穆圣奉命以克而白为礼拜时的朝向之后，犹太教徒曾责难他，说他既自称易卜拉欣遗教的继承者，就应该以耶路撒冷的圣殿为朝向。这节是告诉他们天房是易 卜拉欣所创建的，圣殿是达五德（大卫）所创建的，故继承易卜拉欣的遗教者，应该以天房为朝向。（关于改变朝向的问题，可参阅二：142 附注）。

《古兰经》（1-8 卷）第 118 页
○ 12 林松注释：170.“颁克”——指圣地麦加。意思是“粉碎”，据说是因粉碎暴徒侵略计划而得名。

《古兰经韵译》第 104 页
○ 13 王静斋注释：206.颁克：即墨克（又作麦加）指天方圣城言。颁克的原义是粉碎，以其粉碎一般暴徒的侵略，故有此名。墨克原义是“吮”，因该地少水， 人们取水有如小儿吮乳一般，故有墨克这个名称。此外尚有些显著异迹——若飞禽不在殿的上空飞翔，毒虫飞鸟，不相斗争，任何时代的暴徒不能进犯它。称颁克为 引导世人的，以其为世人的朝堂。

《古兰经译解》（丙）第 88 页
○ 14 时子周注释：295.“拜喀”：即麦加。有人以此字的意思是挤在一处，也有人以为是天房的名字。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00 页
○ 15 王静斋夹注：这是其中之一。

《古兰经译解》（丙）第 88 页
○ 15 王静斋注释：207.当年创修天房时，易圣脚登着一块巨石，他那足迹至今犹存。

《古兰经译解》（丙）第 88 页
○ 16 王静斋注释：208.凡是进入墨克天房的，必不遭杀戮等等不幸。

《古兰经译解》（丙）第 88 页
○ 17 马坚目录：朝觐天房的意义

《古兰经》（1-8 卷）第 5 页
○ 17 马坚注释：237.伊斯兰教定朝觐天房为五功之一，就是以这节明文为根据的。穆士（斯）林凡能旅行到墨克去的，无论男女、都有朝觐天房的义务。朝觐的仪式，上文已经说过了（参阅二：196-203 附注）。现在略释朝觐的意义。

伊斯兰教的朝觐天房，与他教的朝山进香，完全不同。因为那不是人人应尽的义务，也没有固定的时间，也不是集体的行动。伊斯兰教却定朝觐为人人应尽的 义务，并且规定每年在回历十二月初九日至十二日在墨克举行一次。朝觐天房，不仅是一种宗教仪式，可以增强个人的信心，并且是全世界穆士（斯）林的年会，对 于感情的联络，意见的交换，文化的交流，都有显著的功效。

《古兰经》（1-8 卷）第 119 页
○ 18 王静斋夹注：不需人类天使等敬拜他。

《古兰经译解》（丙）第 88 页
○ 18 刘锦标《传》：98.犹太、基督二教，以亚卜拉罕为祖先，口说是遵亚卜拉罕之道，然，以耶露撒冷为道之大源，人皆以朝耶露撒冷为礼，《可兰》正之。

夫，世无亚卜拉罕，则认造物主之道不纯，不纯则杂，忽而天，忽而地，忽而神，忽而佛，等而下之，崇拜动物，崇拜植物，失了人之为人之道，专去求神赐 福，以偷安一时矣。亚卜拉罕因纯诚于造物主，造物主乃赋于天才，创建麦加之房，树立了人类认主事主之大本，朝之以求其所以然耳。耶露撒冷庙虽辉煌，是所罗 门所建，岂可称人类进化之源乎？

《可兰汉译附传》第 113-114 页
○ 18 时子周注释：296.“明迹”：有三，也是对后来的三项暗示：（1）.易卜拉欣站处，即其拜主之处，即后来穆斯林的中心，已见二章 125 节；（2）. 麦加永远是平安的，这暗示着此地永久不落在毁坏此城的敌人之手；（3）.巡礼天房的将永久的陆续不断，世界上没有一种力量能阻止。最惊人的是这种宣告恰在 穆圣及其追随的人们被逐出该地之后，敌人不准穆斯林巡礼之际。

此节并说明巡礼不是人人必作的，乃是能行此路程的人的责任。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01 页
○ 19 王静斋夹注：有真主见证你们，而你们为何不信证实穆圣的经文呢？

《古兰经译解》（丙）第 88 页
○ 20 林松注释：171.指当时某些犹太教徒、基督教徒跟多神教徒一起，密谋扼杀正在兴起的伊斯兰教。

《古兰经韵译》第 105 页
○ 21 王静斋注释：209.这就是说，你们这般有经的人，统知道伊斯兰是真宗教，而为什么阻碍别的人信奉它呢？不惟这样，你们且欺骗众人，教他们疑惑真主的大道，有不正当的情事。这样情形不会瞒得过真主。

《古兰经译解》（丙）第 88 页
○ 21 时子周注释：297.犹太人与耶稣教徒暗中与多神教徒携手，拟协力消灭伊斯兰。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01 页
○ 22 王静斋夹注：诱你们叛教。

《古兰经译解》（丙）第 88 页
○ 23 王静斋眉批：犹太人挑拨是非

《古兰经译解》（丙）第 88 页
○ 23 王静斋注释：210.拉住真主：就是遵奉天经。传犹太人载德，是个迷信甚深，毁谤吾人最烈的老儿；有一次敖士和黑子儿直正在坐谈，这个老儿经过其前， 看见大家彼此亲近，捐弃茫昧时代的世仇，他就顿现忧容。心说：这些人们集合起来，恐怕以后我们无宁日了。于是他就授意一个青年犹太人，对他们重提 “伯阿司”事，并对他们咏从前吟过的诗歌。“伯阿司”：是在纪元前一百二十年上敖士和黑子儿直相格斗的那天。当时敖士战败了黑子儿直。这时候那个青年的犹太人旧事重提。先是敖士，黑子儿直彼此夸耀，既而发怒，意欲操戈相向。正在形势险恶的时候，穆圣率众迁士赶到，说：穆斯林大众！有我在前，你们在得到归顺 伊斯兰幸福，并得到真主给你们消灭愚昧时代的痕迹，彼此融和相安以后，肯以往时的斗争叛离正道吗？安拉！安拉！（就是“主阿！主啊！”——表示太息）。至 此，双方大悟，知道这是恶魔从中挑拨。大家放下兵器，相抱痛哭。

《古兰经译解》（丙）第 89 页
○ 23 王静斋眉批：留意奸党，挑动是非

《古兰经译解》（丙）第 89 页
○ 23 王静斋附说：敖士和黑子儿直这两族人，原奉犹太教。在穆圣到默底纳以后，改信伊斯兰，彼此在历史上的宿怨根本冰释。老儿载德顿起嫉忌，鼓动少年犹太人 向双方重提往事。这分明是恶意的挑拨。大家闻听，怒不可竭，几至武力从事。若不是穆圣等赶来调解，事态扩大，不可收拾，那还了得。这种往史，是我们现代民 族应当引为前鉴的。一个不留心，误信宵小的挑动，事后追悔，于事无济了。

《古兰经译解》（丙）第 89 页
○ 23 刘锦标《传》：99.以上所称之念经人：是犹、基二教之法学家、文学家也；非法学家则不能设法行道，非文学家则不能因时境而解释。然，法之盛也，文之 盛也，道反因以晦矣。真道晦，是非颠倒，强权主义、乐利主义，因以生矣。强权、乐利兴，真道益晦，天下杂乱，人至此时，痛苦已极。主派圣人降临，复兴真 道。彼号称法学家、文学家之人，自以为是宗教之继承者，虽明知是真理，乃因权利、名誉种种之私，及风习之久，绝不肯从真。此乃古今之通情，读者要以此为 鉴，来研究东亚的回人、汉人，自识道之所失矣。盖夫，法之立也，文之兴也，均因时间、空间而生效能，亦因时间、空间而失效能。当其失效之时，有以守旧为道 者焉，有以革新为道者焉，有以效法异地为道者焉，是均不知真道与时间、空间者也。此种不明白世道、人心之人，皆属于彼时之学者，用饮食、朝觐二者证明彼等 之妄拟，证明彼等之寻偏邪也。

《可兰汉译附传》第 114-115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4 14:04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一一段 成功之路
本段开始时，劝人不要在临死以前尚未成为穆斯林，然后告诫穆民必须团结，并说明安拉对人类的恩典，最后说明叛教的人将尝受烈刑，虔敬的人将获得安拉的慈悯。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68 页

［马坚译正文］
［102］信教的人们啊！你们当真实地敬畏安拉①，你们不要去死，除非你们成为顺主的人②。

［103］③你们当全体坚持安拉的绳索④，不要自己分裂⑤。你 们当铭记安拉所赐你们的恩典，当时，你们原是仇敌，而安拉联合了你们的心，你们借他的恩典才变成教胞⑥；你们原是在一个火坑⑦的边缘上的，是安拉使你们脱 离⑧那个火坑。安拉如此为你们阐明他的迹象，以便你们遵循正道⑨。［104］⑩你们中当有一部分人，导人于至善，并劝善戒恶；这等人○ 11，确是成功的 ○ 12。［105］你们不要像那样的人：在明证降临之后，自己分裂，常常争论；那等人，将受重大的刑罚○ 13。［106］在那日，有些脸将变成白皙的，有些脸将变成黧黑的○ 14。至于脸色变黑的人，（天神将对他们说）：“你们既信教之后又不信教吗？你们因为不信教而尝试刑罚吧○ 15。” ［107］至于脸色变白的人，将入于安拉的慈恩内，而永居其中。［108］这是安拉的迹象，其中包含真理，我对你宣读它，安拉不欲亏枉众生○ 16。［109］天地万物都是安拉的，万事只归安拉。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63-64 页

① 王静斋注释：211.“切实地敬畏”：就是顺从真主，而不违逆；感念真主，而不昧恩；记想真主，而不忘怀。后来这节经文，已被“尽力畏主”另一明文，停止奉行了（因为切实地怕主，不是普通人能够作到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89 页

② 王静斋注释：212.就是临死的时候要顺服主命，奉行真教着死去。有些庸常们说：此节经文可解为“你们不死的时候，要得娶妻”，这是无根的注释。

《古兰经译解》（丙）第 89 页

② 马坚注释：238.这是说你们当遵守伊斯兰教的教训，终身归顺安拉，至死不变节。

《古兰经》（1-8 卷）第 120 页

② 时子周注释：298.以上各节是与有经的人们争论，业经终了。此节起是劝每个穆斯林应向安拉负责。下两节是劝穆斯林联合起来，把伊斯兰道理传播于全世界的人类。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02 页

③ 王静斋眉批：莫分教派

《古兰经译解》（丙）第 89 页

③ 时子周眉批：要拉住安拉的绳索不得分裂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02 页

④ 王静斋夹注：《古兰》。

《古兰经译解》（丙）第 89 页

④ 马坚注释：239.“安拉的绳索”：是指《古兰经》而言。世人如坠入深渊，必须坚持“安拉的绳索”，才能得救。故穆圣说：“安拉的经典，就是安拉的从天上垂到地上的绳索”（《圣训小集》）。

《古兰经》（1-8 卷）第 120 页

④ 林松注释：172.安拉的准绳——就是《古兰经》中规定的许多命令、禁令、原则等。这一句是号召穆斯林必须紧密团结。

《古兰经韵译》第 106 页

⑤ 王静斋注释：213.就是在归顺伊斯兰以后不得分党，不要像有经人似的，由于嫉忌而发生争

议，各立门户。

《古兰经译解》（丙）第 89 页
⑤ 王静斋附说：伊斯兰有千古不磨的《古兰经》，那就是统一宗教的准绳。在信士大众，全把住这条准绳，教胞们哪能像犹太人似的分出党派呢？可惜人们舍本逐末，信传言，听私话，直弄到此疆彼界，像是各奉一种伊斯兰似的。诚可笑而又可悲！

《古兰经译解》（丙）第 90 页
⑥ 王静斋夹注：同教弟兄。

《古兰经译解》（丙）第 89 页
⑦ 林松注释：173.火壕——指战火、战争。阿拉伯人常以火为战争信号，参见第五章《筵席》第 64 节。

《古兰经韵译》第 106 页
⑧ 马坚目录：伊斯兰教曾团结了阿拉伯民族

《古兰经》（1-8 卷）第 5 页
⑧ 马坚注释：240.阿拉伯人原是互相仇视的，各部落之间，每因细故，而互相残杀；怨怨相报，无有已时。他们信奉伊斯兰教后，才团结成一个坚强的民族。
阿拉伯文学中的“火”字，相当于中国文学中“烽燧”二字，常用作战争的名词（参阅五：64）。

《古兰经》（1-8 卷）第 120 页
⑨ 王静斋夹注：以上的呼敖士和黑子儿直两族人说的；其他真信士亦当因而警惕。

《古兰经译解》（丙）第 89 页
⑨ 时子周注释：299.安拉的绳索：就是安拉的约，也就是《古兰》。
阿拉伯人常常以火为战事的信号，藉（借）以召集族人（如中国的烽火），如五章 64 节：每逢他们燃起战火来，安拉就熄灭了它。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02 页
⑩ 王静斋眉批：人类社会当有倡导善事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89 页
⑩ 时子周眉批：命人为善，止人作恶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03 页
○ 11 马坚注释：241.本节与第九章 122 节，都是指示穆士（斯）林中应该有一个团体，负宣传教义和指导教胞的专责。“至善”：是伊斯兰教，故“导人至善”，是指对外的宣传教义而言；“劝善戒恶”：是指对内的指导教胞而言。

《古兰经》（1-8 卷）第 121 页
○ 12 王静斋注释：214.每一社会中当有明白世事，知道社会情形的一部分人，出首负责，鼓吹大众作善事，导以合理的，禁止非法的，这是一种不限于各个人的天命。因为，糊涂人负不着这种责任。

《古兰经译解》（丙）第 90 页
○ 12 时子周注释：300.此节与九章 122 节都是说，穆斯林无论何时，都应有一部分人负责宣扬伊斯兰的精神。可惜穆斯林对于各项组织均有，独无有关教义宣传的组织。这是穆斯林应当注意的。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02 页
○ 13 刘锦标《传》：100.既有此显明的示谕，为何回人不共同以此天经为准绳，必要分了若干的派别呢？居在今日回教逾盛的地方，派别逾多；你向他说《可 兰》，他偏要寻求曲解；每一谈道，他不是以某法学家之经为根据，就是以某文学家的注释为原则，必得使这明白的示谕，凿之使深坑之使高，以成其私，是何故 也？不特回教也，特出之士，居今之世，无不以团结同志为首先之务，此世之所以乱也。主之谕是团结的握住主之准绳，人之心是各因一得之意旨，团结党员以成其 私，其初兴也，持一、二共同之利害之点为号召，一旦利得害去团结解矣。若共同于主道之人，无所谓党，无所谓派，平时则各安其天，有侮则不约而聚。此是回教 之真精神。若一分党立派，则自私其党；自私其党，则拟说维护，真理乃为之隐矣。试考穆圣亡后，因何有一、二人传说不可靠之《圣谕》呢，岂不是因分党之误 乎。

《可兰汉译附传》第 115-116 页
○ 14 王静斋注释：215.面白面黑的日子，指复生日言：那时候有正信的人是面白的，逆徒是面黑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90 页
○ 14 马坚注释：242.“白皙”：是愉快的象征；“黧黑”：的是愁苦的象征。

《古兰经》（1-8 卷）第 121 页
○ 14 时子周注释：301.面白：就是表现愉快；面黑：就是表现忧愁。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02 页
○ 14 林松注释：174.面孔白腻者：是欢快的笑颜，指诚信者；面孔粗黑者：是阴郁的愁容，指叛逆者。

《古兰经韵译》第 106 页
○ 15 王静斋注释：216.这是说，犹太人，基督徒见到《圣经》后，故起争议，所以他们将遭重刑。传犹太人和基督徒以篡改经文，并曲解本教《圣经》而各分派 别。穆圣说过：“犹太教分七十一派；基督教分七十二派，我的教生分七十三派，内中只有一派……。”有人问道：“他们是谁？”穆圣说：“大众派”。有人说： 禁止争议是指宗教信仰说的，例如有经人因信仰相异互相抨击。至于对梢末问题上的争议，那不在禁止之列。

《古兰经译解》（丙）第 90 页
○ 15 王静斋眉批：伊斯兰人计分七十三派

《古兰经译解》（丙）第 90 页
○ 15 王静斋附说：回教分有七十三派，全在技节问题。凡有对于正统派一、两个问题持异议，在正统派方面就斥其为别派，这对于回教本身无伤大体。换句话说：统都奉行一部《古兰经》，仅在梢末问题上比较的略有出入。

《古兰经译解》（丙）第 90 页
○ 16 刘锦标《传》：101.诚于中，形于外，心广体胖，是儒者之示教也。夫，道果真得，心果得安，人望而敬之，小人戚戚其心，得时则狰狞；不得时则颓败。夫，谁使之变也。

《可兰汉译附传》第 115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4 14:05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一二段 和犹太人的关系
本段说明穆斯林是为人类而被培育的最优秀的民族；不信的人无从伤害穆斯林。不过这些人中也有好有恶，安拉不抹杀任何善功。最后告诫勿以不信的人为友。中文暗示犹太人对穆斯林表面为友，内心则视穆斯林为敌人。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69 页

［马坚译正文］
［110］ ①你们是为世人而被产生的最优秀的民族②，你们劝善戒恶，确信安拉③。假若信奉天经的人确信正道，那对于他们是更好的。他们中有一部分是信士，大部分是罪 人。［111］除恶言外，他们④绝不能伤害你们；如果他们和你们交战，他们将要败北⑤，且不获援助。［112］⑥他们无论在那里出现，都要陷于卑贱⑦之 中，除非借安拉的和约与众人的和约⑧方能安居，他们应受安拉的谴怒，他们要陷于困苦之中⑨。这是因为他们不信安拉的迹象，而且枉杀众先知，这又是因为他们 违抗主命，超越⑩法度○ 11。§［113］他们不是一律○ 12 的。信奉天经的人中有一派正人○ 13，在夜间诵读安拉的经典○ 14，且为安拉而叩头 ○ 15。［114］○ 16 他们确信安拉和末日，他们劝善戒恶，争先行善；这等人是善人○ 17。［115］他们无论行什么善功，绝不至于徒劳无酬。安拉是全知○ 18 敬畏者的○ 19。［116］不信道的人，他们的财产和子嗣，对安拉的刑罚，绝不能裨益他们一丝毫；这等人是火狱的居民，将永居其中。［117］他们在今世生活中所施 舍的，譬如寒风吹向自欺的民众的禾稼上，就把它毁灭了○ 20。安拉没有亏枉他们，但他们自欺○ 21。［118］ ○ 22 信道的人们啊！你们不要以不同教的人○ 23 为心腹○ 24，他们不遗余力谋害你们，他们希望你们遭难，他们的口中已吐露怨恨，他们的胸中所隐讳的，尤为恶毒○ 25。我确已为你们阐明许多迹象，如果你们是能了解的○ 26。［119］你们喜爱他们，他们却不喜爱你们○ 27，你们确信一切天经 ○ 28，而他们遇见你们就说：“我们已信道了。”他们私相聚会的时候，为怨恨你们而咬自己的指头○ 29。你说：“你们为怨恨而死亡吧！”安拉确是全知心事的○ 30。［120］○ 31 你们获得福利，他们就忧愁；你们遭遇祸患，他们就快乐○ 32。如果你们坚忍而且敬畏，那末，他们的计谋就不能伤你们一丝毫。安拉确是周知他们的行为的○ 33。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64-65 页

① 王静斋眉批：穆民是世界最优上的民族

《古兰经译解》（丙）第 90 页
① 时子周眉批：穆民是被选为至优的民众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02 页
② 马坚目录：初期的穆士（斯）林是最优秀的民族

《古兰经》（1-8 卷）第 5 页
② 马坚注释：243.这是指穆圣和他的一般忠贞的同志而言。他们原是仇敌，而安拉联合他们的心，他们藉（借）他的恩典才变成教胞；他们坚持安拉的绳 索，不分门别户，党同伐异；他们劝善戒恶，不畏强御；他们诚信安拉，信仰占据他们的心灵，操纵他们的意志，控制他们的情感。《古兰经》中描写他们的明文， 不一而足。如云：“信士只是确信安拉和天使，然后没有怀疑，且藉（借）其财产和生命为安拉而奋斗的人，这等人，确是诚实的。”（四九：15）。“只有这等 人是信士：当记念安拉的时候，他们的心感觉恐惧；当宣读我的迹象的时候，他们的信仰逾加

诚笃。他们只信托他们的主。他们谨守拜功，并分舍我所赐予他们的。 这等人，真是信士。”（八：2）。现在的穆士（斯）林，是有名无实的，故，不得称为最优秀的民族。

《古兰经》（1-8 卷）第 122 页
③ 王静斋注释：217.穆圣的教生，在真主原知道他们是世上优秀的民族，其所具的条件是命人为善，阻人作恶，坚信安拉。谓他们是“因为世人被选的”：就是因为造福于人类社会，发现了这般人。

《古兰经译解》（丙）第 91 页
③ 王静斋眉批：穆民应怎样地作高尚民族

《古兰经译解》（丙）第 91 页
③ 王静斋附说：对于穆圣的教生，《古兰经》上是那么记载，注解家是这样解说。现下的吾人，是不是造福于人类社会的，当以是否遵行那三个条件为断。命 人为善，阻人作恶，这是属于信仰的基本条件。第三项就是信真主，这一点是众信士所应共同遵守的。前两项亦可以说是真信士应具的特长。不然者，仅信真主而不 注意命人为善，阻人作恶，那怎能算作造福人类的优秀民族呢？詹大威老师说：世人惟最有知识，最有益于大众的，才算优秀的份子。现代的伊斯兰人去此太远了！

《古兰经译解》（丙）第 91 页
③ 时子周注释：302.穆斯林的优越，是由于命行正道，禁止邪僻，并归信安拉。此三项如不能作到，也就失去优越的资格了。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03 页
④ 王静斋夹注：犹太人。

《古兰经译解》（丙）第 91 页
⑤ 王静斋夹注：他们败北，你们获胜。

《古兰经译解》（丙）第 91 页
⑤ 时子周注释：303.犹太人与穆斯林的仇敌多神教徒结合，欲消灭伊斯兰，但对穆斯林无多大损伤，及至公开作战，彼等又转背而去，这些多神教徒们确不是能助人的人。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03 页
⑥ 时子周眉批：要拉住安拉的绳索和众人的绳索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02 页
⑦ 王静斋夹注：以其失去信用，不受保护。

《古兰经译解》（丙）第 91 页
⑧ 王静斋夹注：绳索：当“约”字看。拉住主的绳索：就是归人伊斯兰；拉住信士的绳索：就是彼此妥协，出以特别税，以得保护。

《古兰经译解》（丙）第 91 页
⑧ 林松注释：175.准绳——安拉的准绳，参见本章 103 节注（林注 172）。众人的准绳：指跟穆斯林之间建立的协定、盟约。

《古兰经韵译》第 108 页
⑨ 王静斋夹注：犹太人虽富，而多数心穷。

《古兰经译解》（丙）第 91 页

⑩ 马坚注释：244.参阅二：61。

《古兰经》（1-8 卷）第 91 页
○ 11 王静斋夹注：违背命令，不守教律。

《古兰经译解》（丙）第 91 页
○ 11 时子周注释：304.此节与第二章 61 节大概相同，只是增加了“除非拉住安拉的绳索和众人的绳索”。事实已证明犹太人在穆圣面前已遭到极大的耻辱。但 假如他们肯拉住安拉的绳索：也即是遵守安拉的约；拉住众人的绳索：即是与穆斯林订立真正和平相处的条约，他们的处境是可以改善的，这是安拉的暗示，至今仍 然有效。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03 页
○ 12 王静斋夹注：有经的人之中有信者，有不信者，原不一律。

《古兰经译解》（丙）第 91 页
○ 13 王静斋夹注：坚守正道者。

《古兰经译解》（丙）第 91 页
○ 13 马坚目录：称赞犹太教徒和基督教徒中的正派人

《古兰经》（1-8 卷）第 5 页
○ 14 王静斋夹注：《古兰》。

《古兰经译解》（丙）第 91 页
○ 14 马坚注释：245.例如《诗篇》三六：5-12；二五：1-7 等优美的祈祷词。

《古兰经》（1-8 卷）第 123 页
○ 15 王静斋夹注：诵到应叩头的段落，俯身下拜。

《古兰经译解》（丙）第 91 页
○ 15 刘锦标《传》：102.“你们之为优秀民族，是由于劝人以理，止人邪僻，纯诚信仰造物主。其他顽固自私，读诵经典的人，着贱辱困穷之打击，是由于其隐 昧真道侮辱圣贤之故。然，若诵经的人亦能纯诚研究造物主的示谕，亦能纯诚于造物主与后世，亦劝人以理，正人邪僻，积极为善，则造物主亦能知其为敬谨之 士。”换而言之，你们若是顽固自私，隐昧天谕，伤害圣贤，受贱辱亦是应当的。示教是何等正大！
113 节之读诵经典之人，是彼时之犹、基二教之教师，犹之乎今日在中国之儒、道、耶、释之学者，若，按诸回教徒之俗想，此等人不能与穆圣之徒并列，岂知《可兰》示谕是造物主的，只其人能研究，能纯诚于主，能劝人以理，正人邪僻，则其品格即等于穆圣之门徒。

《可兰汉译附传》第 117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4 14:05

○ 16 时子周眉批：命人为善，止人作恶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03 页
○ 17 王静斋夹注：他们内中亦有不是这样的，当然就不属于义人了。

《古兰经译解》（丙）第 91 页

○ 18 马坚注释：246.《古兰经》一再宣言信奉天经的人虽大多数是罪人，但他们中仍有许多诚心为善的正人君子，《古兰经》并不抹煞事实，说他们中没有一个 善人（参阅二：62；三：75；四：162；五：66）。一般注释家忘记了伊斯兰教宽大的态度，忽视了《古兰经》伟大的精神，所以硬要说凡《古兰经》中关 于信奉天经者的称许，都是指已经改宗伊斯兰教的伊本·塞兰（Abdullah ibn Salam）等犹太教徒而言。这种见解是不正确的，因为照《古兰经》的通例，凡是改宗伊斯兰的人统称为“信道的人”，绝不再称他们为“信奉天经的人”或 “以物配主的人”（参阅二：62）。

《古兰经》（1-8 卷）第 123 页
○ 19 时子周注释：305.113 节至 115 节是犹太人和耶稣教徒之中的那一部分好人，不是指他们之中的改奉伊斯兰的。因为穆斯林不能被称之为“有经人中的 一伙人”。《古兰》未曾否认他们的善行，所以在这一节里还说：“他们所行的善事不被抹煞”。但是有很多注解家仍然认为这是指犹太人和耶稣教徒中的改奉伊斯 兰的。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03 页
○ 19 林松注释：176.这几节指的是有经典者中一些诚信安拉、末日和行善的人，不是指穆斯林。

《古兰经韵译》第 109 页
○ 20 王静斋注释：218.犹太人买动他们的学者，更有苏富扬等，鼓吹同类发动吴侯地战役；伪信士为着沽名钓誉施舍金钱。这些举措，全得不到什么好处，就像遭受寒风吹毁的禾稼，毫无用处一样。

《古兰经译解》（丙）第 92 页
○ 20 林松注释：177.这比喻是暗示敌人的失败。参见第六八章《笔》第 17-33 节。

《古兰经韵译》第 109 页
○ 21 时子周注释：306.此处是暗示敌人的失败，可参阅六八章 17 至 33 节。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04 页
○ 22 王静斋眉批：禁止接近仇敌

《古兰经译解》（丙）第 92 页
○ 22 时子周眉批：勿以敌为友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04 页
○ 23 马坚目录：为什么不许以外教人为心腹？

《古兰经》（1-8 卷）第 5 页
○ 23 马坚注释：247.“不同教的人”：是指默底纳的犹太教而言。穆圣迁居默底纳后，曾与他们订攻守同盟的条款，但他们一点也不忠实，因此，不许一般穆士 （斯）林以他们为心腹。118 节至 120 节，都是描绘他们的奸诈的情状的。像这样的人，虽是骨肉和教胞，也不可以为心腹，何况是不同教的人呢？《古兰经》 并没有教我们要把不同教的人，都当做仇敌（参阅三：28；六 O：8、9 附注）。

《古兰经》（1-8 卷）第 124 页
○ 24 王静斋夹注：勿于同人外，另接交犹太人和伪信士。

《古兰经译解》（丙）第 92 页
○ 25 林松注释：178.这一节是说，必须对异教徒和伪信者提高警惕，保持清醒的头脑。

《古兰经韵译》第 109 页

○ 26 时子周注释：307.犹太人已协助伊斯兰敌人多神教徒与穆斯林作战，所以穆斯林在此时必须警惕，不可和他们结密友。此处指战时而言，平时不在此限。参阅六 O 章 8、9 节。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04 页
○ 27 王静斋夹注：你们因为彼此同属亲友，心怀亲近，而他们以宗教不同恼恨在心。

《古兰经译解》（丙）第 92 页
○ 28 王静斋夹注：他们不信《古兰》。

《古兰经译解》（丙）第 92 页
○ 29 林松注释：179.这一节是进一步揭露某些异教徒、伪信者的两面派手法。

《古兰经韵译》第 110 页
○ 30 时子周注释：308.此时有些穆斯林仍诚恳的与伊斯兰的敌人亲密，但他们随时寻觅机会欲加害于穆斯林，所以安拉特揭开他们的假面具。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05 页
○ 31 时子周眉批：幸灾乐祸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04 页
○ 32 王静斋夹注：此见他们怨恨穆民刺骨，当然不可和他们结友。

《古兰经译解》（丙）第 92 页
○ 33 王静斋眉批：不和教外人接近，究竟为了什么？

《古兰经译解》（丙）第 92 页
○ 33 王静斋附说：上文是说穆民不要与同类之外再结交仇人。不接近他们，是因他们尽力的为非造恶，且盼望穆民遭难，口出怨言，心怀怒气，并不是因所奉的宗教 不同，而令信士意存歧视。假使信士必须欲向这些人们接近，在他们也必不来携手，因为他们的恨穆民已入骨髓，无法和解。但是这种不正当的怨气，始终于穆民无 害，在信士方面尽可坦然处之。

《古兰经译解》（丙）第 92 页
○ 33 刘锦标《传》：103.奸妄之党，无时无之，此种情态，凡在君子得势之时，反对之党，阳奉阴违，多此种情态。双月为朋，因其同得光明也；一明一昧，因利害强相联络。你无论对他如何的忠诚，他终是希望你之真道被隐昧。

《可兰汉译附传》第 118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4 14:05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一三段 武胡得战役
本段追述穆圣在巴德尔之役所面对的困难和安拉对他们的援助。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71 页

［马坚译正文］

［121］当时，你在早晨从家里出去，把信士们布置在阵地上①。安拉是全聪的，是全知的②。［122］当时，你们中有两伙人③要想示弱④；但是安拉是他们 的保祐者。信士们只信托安拉吧⑤！［123］⑥白德尔之役⑦，你们是无势力的⑧，而安拉确已援助了你们。故你们应当敬畏安拉，以便你们感谢。［124］当 时，你对信士们说：“你们的主降下天神三千来援助你们，还不够吗⑨？［125］诚然⑩，如果你们坚忍，并且敬畏，而敌人立刻○ 11 来攻你们，那末，你们的主，将使袭击的天神五千来援助你们○ 12。”［126］安拉只以这○ 13 应许对你们报喜，以便你们的心境因此而安定○ 14。援助只是从万能的、至睿的安拉那里降下的。［127］（他援助你们），以便对于不信道的人，或剪除一部分，或全都加以凌辱○ 15，以便他们失败而归。［128］他们确是不义的，安拉或加以赦宥，或加以惩罚，你对于这件事，是无权过问的○ 16。［129］天地万物，都是安拉的。他要恕饶谁，就恕饶谁；要惩罚谁，就惩罚谁。安拉是至赦的，是至慈的。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65-66 页

① 马坚目录：吴侯德战役

《古兰经》（1-8 卷）第 5 页

① 马坚注释：248.这几节是叙述吴侯德（‘Uhub）战役的。回历纪元三年，艾卜·素福央（Abu Sufyan）统率三千人，进犯默地纳，在吴侯德山谷的东岸上安营。吴侯德山在默底纳城东北，离城约五里。穆圣原拟在城中防守，以逸待劳。伪信者的领袖阿 卜顿拉·伊本·吴百叶（Abdulah ibn‘Ubayya）对于这个意见，很表示赞同。嗣后，因为少壮派的教徒坚请穆圣出城迎敌，穆圣为顺从多数人的主张，而放弃自己的意见。他统率战士一千 人，从间道开到吴侯德山谷西岸背山安营。行至中途，阿卜顿拉把伪信者三百人带回城去了。穆圣命射手五十人，扼守山上的一个重要据点，以防敌人的骑兵从后面 袭击，他嘱咐他们无论敌军胜负，切莫离开岗位。两军交锋后，敌军败北，那些射手便下山来参加追击，敌人的骑兵见山头无人，便从后面包抄过来，众穆士（斯）林秩序紊乱，且略受损失。此次，双方都有死伤，都没有获得胜利。众穆士（斯）林未能击溃敌军，敌军亦未能攻取默底纳城。次日敌军撤退了。

《古兰经》（1-8 卷）第 125 页

① 林松注释：180 指希吉来历三年的吴侯德战役。艾布·苏福扬进犯麦地那，先知于十月七日派奥贝顿拉为将官，率千人迎敌于城郊；又派五十名弓箭手埋伏以截断敌兵归路等部署。

《古兰经韵译》第 110 页

② 王静斋注释：219.穆圣早晨由默地纳出来，把穆民安置在几个据点等候厮杀，这指的是吴候地一役。当时穆军数在一千，或云不足一千；对方（多神教 徒）约计三千。时当穆历三年十月七日。穆圣阅兵后，派遣一支弓箭手埋伏在山环里。委额布顿拉为将官。穆圣一再叮咛：你们在此以弓箭作抵御，敌人必不敢抄我 大军后路。要你们牢守此地，不得擅离。

《古兰经译解》（丙）第 93 页

② 时子周注释：309.这是说吴侯德的战事。在穆历三年，艾布苏福扬攻打麦地纳。穆圣原拟守在城内，后来带领一千人迎至郊外，委额布顿拉为将，但他 带领三分之一的人不战而退。另派了五十弓箭手埋伏于某地，以载断敌人的退路。交战后敌人溃败，但弓箭手未遵命令离开重要据点，敌人反扑，穆斯林军队的秩序 呈现混乱，穆圣受伤，牙齿被击落，幸全局损失尚不严重。此役结果，对方古氏人并未得手，未俘穆斯林一人，也无再敌的勇气。直到三年后始敢率大军进犯。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05 页

③ 马坚注释：249.这两伙人：是赛里迈人（Banu Salima）和哈里赛人（Banu Hraitha），伪信者返回城后，他们看见众寡之势，十分悬殊，心里有点动摇，但终于稳住了。

《古兰经》（1-8 卷）第 125 页
④ 王静斋注释：220.有沙麦人和哈立思人担任左右两翼。当时看见伪信士阿补独拉退转，且说我们为什么自残己身和子女呢？沙、哈两部人闻说意欲退去，既而得真主赐予安定，未肯退转。详情见各项解注。

《古兰经译解》（丙）第 93 页
⑤ 时子周注释：310.“似乎要现出胆怯”：实际尚未现出胆怯。当额布顿拉带三百人不战而退的时候，难免也引得一部分意志薄弱的人，怀放弃责任的思想，结果受到主的维护并未放弃。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06 页
⑥ 王静斋眉批：百德里战役

《古兰经译解》（丙）第 92 页
⑥ 时子周眉批：百德里之役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05 页
⑦ 马坚注释：250.参阅八：7-12。

《古兰经》（1-8 卷）第 125 页
⑦ 林松注释：181.百德里战役，参见第八章《战利品》第 9 节。

《古兰经韵译》第 110 页
⑧ 王静斋注释：221.百德里：是位于墨克和默底纳中间的一个地方。那一战役，穆军方面力量极其单薄。

《古兰经译解》（丙）第 93 页
⑨ 时子周注释：311.当年百德里之战，敌人一千，主谴一千天使相助，见八章 9 节。如今吴侯德之战敌人只三百，则主遣天使三千相助，这是实现安拉的约，见 152 节。
安拉为什么遣天使呢？在八章里说得清楚，如八章 10 节：“安拉给此不过是一个喜信，为你们的心，藉（借）此可得到安定：胜利是由安拉的”。安拉遣天 使的目的在八章 11 节说得更清楚：“那时候，他使你们微睡，为他所赐的平安，并由云向你们降水，以清洁你们，并涤去魔鬼的污秽，更以之坚定你们的心，并稳 固（你们的）脚步”。由此可知遣天使的目的，是为使他们平安、清洁、坚定，以增加其作战力量。在八章 12 节里说得还清楚：“你主告谕众天使：我是和你们同 在的，你们要安定众穆民。我将把惊恐投在不信者的心中。”把平安给予穆民，把惊恐投在不信者的心中，这就是天使的任务。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06 页
⑩ 王静斋夹注：当然要使满足了。

《古兰经译解》（丙）第 92 页
⑩ 仝道章注释：39.毛本译作“是的”。（汇集者点：仝道章译为：不然—仝译本 71 页）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81 页
○ 11 马坚注释：251.这是穆圣用来鼓励战士的话，不是安拉所应许的话，故，不足以证明果然有天神三千参加作战。这与白德尔战役不同，因为那是安拉应许 的。故《古兰经》云：“当时，你们求援你们的主，他就答应你们：我将以陆续降下的天神一千援助你们。”（八：9）。这种援助，是精神上的，不是物质上的， 是使众穆士（斯）林的心境安定，使敌人心怀恐怖（参阅八：10-12）。此次，没有天神降临，是因为众穆士（斯）林不能坚忍，不能敬畏，而敌人也没有立刻 进攻。

《古兰经》（1-8 卷）第 126 页

○ 12 王静斋注释：222.在吴侯地一战，真主助以三千天使，是因你们忍耐与敬畏真主。如果你们在这时候依然忍耐、敬畏，待至敌人突进的时候，真主可能助你们五千天使。

《古兰经译解》（丙）第 93 页
○ 12 时子周注释：312.此节所谓“他们轻率的向你们扑来”：是指第三次的联军之战。那时各族都与古来氏人联合起来，他们的数目约有五千，再加以联军的协 助（总数近两万），突然进攻麦地纳，而穆斯林方面作战的仅有一千四百人，这是很显然的，如果没有安拉遣来的天使援助，怎会得到胜利。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06 页
○ 13 王静斋夹注：指援助。

《古兰经译解》（丙）第 93 页
○ 14 王静斋夹注：不致因为敌众尔寡，而心生急躁。

《古兰经译解》（丙）第 93 页
○ 15 王静斋夹注：非杀即俘。

《古兰经译解》（丙）第 93 页
○ 16 刘锦标《传》：104.有本的宗教家最不易弃己从人，彼虽一时与有真理之教徒联络，然，心存破坏，言论既不能胜人，则将用武力来消灭真道。然，果系主道，只能坚忍，只能敬谨，必得主祐耳。

造物主是造化人的，心之勇怯是主所掌，助人之胜利岂需形式。时及今日，物质文明可谓极矣，然，何以机械逾盛之民族，逾遭打击，逾遭痛苦呢。盖，主之助人，欲其安则安，欲其苦则苦，苦乐人不能自主，亦不能主人耳。

对于昧真的人，既不听其邪说之诱，亦不与之交际，彼若压力相加，则抵御之，此《可兰》之教也。

《可兰汉译附传》第 119 页
○ 16 时子周注释：313.不信的人攻打穆斯林的目的，在灭绝穆斯林，而穆斯林奉命抵抗的目的并不在灭绝他们，而只是要消灭他们为首的人们。因为为首的人们如果被消灭了，其余的人便无压迫穆民的能力。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07 页
○ 16 王静斋眉批：吴侯地战役穆圣被人打掉门牙击破头部

《古兰经译解》（丙）第 93 页
○ 16 王静斋注释：223.在吴侯地一役，穆圣被敌人击落门牙，打破头部。穆圣叹道：“血染圣人面部的那伙子人，怎能脱离火刑呢”？于是真主答道：“规正他们，惩治他们，全由真主操纵；在你无干其事”。

《古兰经译解》（丙）第 93 页
○ 16 时子周注释：314.欧默尔说过他曾听到主的使者早晨拜后仰面求主说：你罪刑某项某人吧！后来主启示他：你与此事无关系，实在他们是作恶者。见《布哈拉圣训集》。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07 页
○ 16 林松注释：182.“无干系”：是指该严惩谁，宽恕谁，允许谁忏悔，都决定于安拉，与先知无关。据传吴侯德战役中，先知头部负伤，门牙被击落。对打伤先知的敌人如何处理，取决于安拉。

《古兰经韵译》第 111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4 14:06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一四段 怎样能获胜利
本段首先劝告勿吃高利和服从安拉的使者，接着说明慷慨宽容的人将进入乐园；知过能改的，可获恕饶。然后说明《古兰经》是引导，劝信仰者不要沮丧，他们需要经过考验才能进入天堂，最后指出人们对死亡的畏惧是不应当的。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72 页

［马坚译正文］
［130］ ①信道的人们啊！你们不要吃重复加倍的利息②，你们当敬畏安拉，以便你们成功。［131］你们当防备那已为不信道的人而预备了的火狱③。［132］你们当 服从安拉和使者，以便你们蒙主的怜恤④。§［133］⑤你们当争先趋赴从你们的主发出的赦宥，和那与天地同宽的，已为敬畏者预备好的乐园⑥。［134］敬 畏的人，在康乐时施舍，在艰难时也施舍，且能抑怒⑦、又能恕人。安拉是喜爱行善者的⑧。［135］敬畏者，当做了丑事⑨或自欺的时候，记念安拉，且为自己 的罪恶而求饶——除安拉外，谁能赦宥罪恶呢？——他们没有明知故犯地怙恶不悛⑩。［136］这等人的报酬，是从他们的主发出的赦宥，和下临诸河的乐园，他 们得永居其中。遵行者的报酬真优美！［137］有许多常道，已在你们之前逝去了；故你们当在大地上旅行，以观察否认真理者的结局是怎样的○ 11。［138］这○ 12 是对于世人的一种宣示，也是对于敬畏者的一种向导和教训。［139］○ 13 你们不要灰心，不要忧愁，你们必占优势○ 14，如果你们是信道的人。［140］如果你们遭受创伤，那末，敌人○ 15 确已遭受同样的创伤了○ 16。我使气运○ 17 周流于世人之间○ 18，以便安拉甄别信教的人○ 19，而以你们为见证者○ 20——安拉不喜爱不义的人○ 21。［141］以便安拉锻炼信道的人○ 22，而毁灭不信道的人。［142］安拉还没有甄别你们中奋斗的人和坚忍的人，难道你们就以为自己得入乐园吗○ 23？［143］○ 24 遭遇死亡之前，你们确已希望死亡○ 25；现在你们确已亲眼见到死亡了○ 26。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66-68 页

① 王静斋眉批：禁止重利盘剥

《古兰经译解》（丙）第 93 页
① 时子周眉批：禁止重利盘剥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07 页
② 王静斋注释：224.放帐的人对于借贷者逐月增息，且到月延不收本，以期利上加利。这种恶风在穆圣时代甚盛，故颁明令，从严禁止。

《古兰经译解》（丙）第 94 页
② 刘锦标《传》：105.重重之“雷八”：有的谓：即今日所谓高利贷者也。因资本家之高利贷，演成今日世界未有之□□主义。若果奉行此谕，世界岂非 乐园乎？然，人非圣贤谁能无过，过而知求恕，知改正，不固执其私意，天园是归处耳。人之最可恶者，是自是其过，自己无论如何的可耻，自己必要解说，必要文 饰，坚持其恶习，不知改悔者也。

此处“雷八”似乎敌方之运动费，与此后下降的“雷八”使用希望增益财产节对看，且彼时犹太教徒占经济势力，真教之人不与之交际则困难，交际则为之诱惑。

《可兰汉译附传》第 120-121 页
② 马坚目录：伊斯兰教的社会主义色彩

《古兰经》（1-8 卷）第 5 页
② 马坚注释：252.伊斯兰教是一种社会主义的宗教，也可以说伊斯兰教就是一种社会主义。还在西历第七世纪时，伊斯兰教早有预防资产阶级剥削无产阶 级方法：消极的方面，严禁重利盘剥；积极的方面，规定天课制度。《古兰经》中每提及高利贷便加以批评，同时称扬天课和施舍。如云：“你们为吃重利的财物而 放的债，欲在他人的财产中增加的，在安拉的阙下，不会增加；你们所施的财物，欲得安拉的喜悦的，必得加倍的报酬。”（三 O：39）。又云：“安拉减损所收的重利，而增加所施的财产。”（二：276）、（参阅二：275 附注）。《古兰经》曾经痛斥一般守财奴说：“窖藏金银，而不施舍于主道的人，你当以痛苦的 刑罚向他们报喜，在那日要把那些金银放在火里烧红，然后用来烙他们的前额、两臂和脊背；这是你们为自己所窖藏的，你们尝尝自己所窖藏者的滋味吧。”（九： 34、35）。

《古兰经》（1-8 卷）第 127 页
② 时子周注释：315.穆斯林的真正成功，不在钱财积聚的多。所以贪财的重利盘剥为伊斯兰所禁止。
吃利息与作战有极大关系，前已略述。据《圣训集》上说，连借款出息也所不许。不只个人如此，国家也然，因外债多有损国家主权。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07 页
③ 王静斋注释：225.艾布哈尼法说：《古兰经》里再无有比这句话更令人警骇的了，因为真主竟以“为着逆徒们备下的火狱”来惊吓信士大众。（审订者 点评：本条注释中的“惊吓”一词，应当作为“警告”、“告诫”来理解。下同。）“提防”云云，就是慎防追随逆徒，莫用他们所用的。按：利息跟猪肉一样，不 是真信士所可吃的。吃利息的人，逾吃逾不知足。圣人说：“人们若据有两个山谷的金子，在他尚欲得到第三谷。人的肚子非至入土以后难填满”。重义的人，绝不 作有背道义的勾当。论到吃利息上，这事却伤损穆民们的信德。吃利息在表面上看来，好像是增多，其实是减损。因为穷人们一遇放帐的人向他讨利息，便就咒诅 他，给他作恶的祈求。那实是失足的原由。其道德地位，日见低落，人人不满意他，不放心他。吃利息的人，在真主不悦纳他的施济和参加圣战，及朝觐与拜功。穆 圣说过： “富人在穷人进天园五百年以后始能进天园”。以洁净的财帛致富者，其情如此，而藉（借）着不净的财帛发迹的人，又该如何呢？平素仰赖真主，并善待他所造的 仆人者，虽其穷无聊赖，在真主绝不忍叫他在世上挨饿被弃；更要叫他的资格、美誉，日益高尚。如果他不这样作，他的事情在今后两世定必感觉困难。恶的行为，在人类死的时候，可能消灭他的信德，终至永居火狱里。

《古兰经译解》（丙）第 94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4 14:07

③ 时子周注释：316.此处所说的“火”，即是急欲发财的欲望，如一 O 四章 1 至 7 节“……安拉所燃起的火，冲上心去的。……。”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07 页
③ 林松注释：183.火狱——原文中用的是“火”（　　），有人解释为是比喻急于发财的欲望象火一样旺盛。也有解释说，这是对信士们最严重最尖锐的警告，表明层层盘剥确实罪大恶极。

《古兰经韵译》第 112 页
④ 王静斋夹注：不致堕落在烈火中。

《古兰经译解》（丙）第 93 页
④ 时子周注释：317.吴侯德一役的损失，就是由于众人未听从安拉的使者的命令，擅自离开岗位，予溃败的敌人以反扑的机会，致使穆斯林的军队秩序大乱，数人阵亡，穆圣也受伤。所以安拉命令大家必须听从安拉和使者，庶能得到主的怜恤。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07 页
⑤ 时子周眉批：宽若天地的天园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07 页
⑥ 时子周注释：318.此节与五七章 21 节大致相同。这两节经可以使我们参悟到《古兰》内所谓的天堂与火狱，不是两个地方，不占空间，而是人的两种 境界。（审订者点评：此说有误。）据说有人问过穆圣，天堂若是宽如大地，火狱在哪里呢？穆圣回答说：赞美安拉！昼来的时候，夜在哪里呢？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07 页
⑦ 马坚注释：253.“拗怒”：是把怒火压下去。《后汉书·班固传》：“蹂躏其十二三，乃拗怒而少息”。注：“拗犹抑也，言且抑六师之怒而稍息也”。

《古兰经》（1-8 卷）第 128 页
⑧ 时子周注释：319.施舍难，在困窘时的施舍尤难；宽恕难，发怒时的宽恕尤难。能如此者，定属为善的人，安拉怎能不喜爱呢？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08 页
⑧ 林松注释：184.这一节中所述的品德和涵养难能可贵，故，予以充分肯定。

《古兰经韵译》第 112 页
⑨ 马坚注释：254.“丑事”：是指害及他人的罪恶，“自欺”：是指有害于自身的过失。

《古兰经》（1-8 卷）第 128 页
⑩ 王静斋夹注：绝不明知是罪，而永不悛改。

《古兰经译解》（丙）第 94 页
○ 11 马坚目录：教人观察古人的遗迹

《古兰经》（1-8 卷）第 5 页
○ 11 时子周注释：320.安拉怎样说的对待好人与坏人，确有例子在前，你们当到各处考查考查，便可得到事实的证明。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08 页
○ 12 王静斋夹注：《古兰》。

《古兰经译解》（丙）第 94 页
○ 13 王静斋眉批：坚决抵抗，以待最后胜利

《古兰经译解》（丙）第 94 页
○ 13 时子周眉批：要坚忍，以待最后的胜利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08 页

○ 14 王静斋注释：226.遇敌来攻，要坚决抵抗，不得恐怕像吴侯地一役似的，随便败退。放心！你们一定获胜。

《古兰经译解》（丙）第 95 页
○ 15 王静斋夹注：逆徒。

《古兰经译解》（丙）第 95 页
○ 16 王静斋眉批：抵抗暴力者，莫因目前的挫折而情绪消沉

《古兰经译解》（丙）第 95 页
○ 16 王静斋注释：227.你们在吴侯地战场上受创，而敌人在白德里一役亦曾受创了。一胜一负互尝痛苦，何可因此退缩不前呢？

《古兰经译解》（丙）第 95 页
○ 17 马坚注释：255.原文 al—ayyam（许多日子）是指盛衰兴亡而言，故译为“气运”，以表达经旨。读者勿以辞害义。

《古兰经》（1-8 卷）第 129 页
○ 18 王静斋夹注：忽胜忽败。

《古兰经译解》（丙）第 94 页
○ 18 林松注释：185.这一句大意是，战争有胜有负，有顺利有曲折，敌我双方总会互有伤亡。

《古兰经韵译》第 113 页
○ 19 王静斋夹注：就是分明谁信谁不信。

《古兰经译解》（丙）第 94 页
○ 20 王静斋注释：228.就是见证哪个用命，哪个逃脱。此句又作：“从你们之中取殉教的人”。

《古兰经译解》（丙）第 95 页
○ 21 王静斋夹注：必定惩治这般逆徒。

《古兰经译解》（丙）第 94 页
○ 21 时子周注释：321.安拉本是深知的，无所不知的，知道目不能见与能见的，知道人所现出的与隐匿的。此节所谓的知，与 142 节所谓的不知，都是指实际 的情形而言。安拉原知道哪些人必为真实的信者，哪些人必为努力奋斗者，哪些人必为坚忍者。但这些人是否确实的作到，及其作的情形，是安拉所需要知道的。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09 页
○ 22 王静斋夹注：因他们饱受艰难，而勾消其罪恶。

《古兰经译解》（丙）第 94 页
○ 23 王静斋夹注：谁出战，谁惜命，哪个耐苦不耐苦，尚未分别清楚，你们就认为将进得天园吗？

《古兰经译解》（丙）第 95 页
○ 24 王静斋眉批：大难在前，不得畏死

《古兰经译解》（丙）第 95 页
○ 25 马坚注释：256.穆圣想在城里抵抗敌军，一般穆士（斯）林青年却希望他出城迎敌，“希望死亡”：就是指他们的这种愿望而言的。他们不能奋勇杀敌，故，以此节斥责他们。

《古兰经译解》（丙）第 95 页
○ 25 时子周注释：322.彼时穆圣欲在麦地纳以待敌人的时候，有些人坚决的欲与敌人相见于战场。这些肯为真理牺牲生命的人，即本节所谓的“盼望一死”的人。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09 页
○ 25 林松注释：186.指当时在麦地那决心跟随先知誓死抗敌的信士们。

《古兰经韵译》第 114 页
○ 26 王静斋夹注：战事发动，死在眼前，又为何不肯用命呢？

《古兰经译解》（丙）第 95 页
第七页 61 楼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5 14:39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一五段 在失望中坚忍
本段说明穆圣是位使者，然后说明穆斯林不应因任何变故或是畏惧死亡而退却，安拉喜爱立定脚跟坚持行善的人。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73 页

［马坚译正文］
［144］ ①穆罕默德只是一个使者，在他之前，有许多使者，确已逝去了；如果他病故或阵亡②，难道你们就要叛道吗③？叛道的人，绝不能伤损安拉的一丝毫④。安拉将报 酬感谢的人⑤。
［145］⑥不得安拉的许可，任何人都不会死亡；安拉已注定各人的寿限⑦了。谁想获得今世的报酬，我给谁今世的报酬；谁想获得后世的报酬， 我给谁后世的报酬⑧。我将报酬感谢的人⑨。
［146］⑩有许多先知，曾有些明哲和他们一同作战，那些明哲没有为在主道上所遭遇的艰难而灰心，懈怠，屈服。 安拉是喜爱坚忍者的○ 11。［147］他们没有别的话，只说：“我们的主啊！求你赦宥我们的罪恶，和我们的过失，求你坚定我们的步伐，求你援助我们以对抗不信道的民众○ 12。”［148］故安拉将今世的报酬和后世优美的报酬赏赐他们，安拉是喜爱行善者的○ 13。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68 页

① 时子周眉批：人皆有死，耶稣何能例外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09 页
② 马坚注释：257.吴侯德之役，穆圣曾受创伤，敌人扬言穆圣已阵亡，一般穆士（斯）林惊惶失措。故，安拉启示这节明文，告诫他们，历代的先知，在 完成使命之后，都死亡了。穆罕默德虽奉天命传正道，他毕竟是一个人。“人人都要尝死的滋味”，他怎能不死呢？他所传的既是正教，即使他病故或阵亡，仍不可 去正教，而奉邪教。真理永是真理，宣传真理者的死亡，与真理的价值是毫无关系的。

《古兰经》（1-8 卷）第 129 页

③ 王静斋夹注：能有叛教吗？

《古兰经译解》（丙）第 95 页
④ 王静斋夹注：只是害他自身。

《古兰经译解》（丙）第 95 页
⑤ 王静斋注释：229.在吴侯地一役，双方正在接触之际，忽传穆圣被敌残杀。伪信士们乘机诱惑信士，归反祖教。所以，事后降此一节经文，揭破伪信士们的诡谲。

《古兰经译解》（丙）第 95 页
⑤ 时子周注释：323.吴侯德一役，穆圣受了重伤，甚至谣传穆圣阵亡。此节即因此而下降。即或穆圣因此而逝世，穆斯林也不能放弃其优于各宗教的伊斯兰，而且真理终是真理，虚伪与迷信，终难为世人永久的接受。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10 页
⑤ 林松注释：187.吴侯德战役中，由于先知负重伤，甚至有摇传说先知已经遇难。这一节便是针对这种情况而言。

《古兰经韵译》第 114 页
⑥ 王静斋眉批：鼓励战士，有进无退

《古兰经译解》（丙）第 95 页
⑦ 王静斋夹注：死期是业经造定的，你们为何逃走？逃走不免一死。

《古兰经译解》（丙）第 95 页
⑦ 马坚目录：寿限是前定的

《古兰经》（1-8 卷）第 5 页
⑦ 马坚注释：258.各人的寿限是先天前定的，这不是叫人不要讲究卫生，不要注重医药，却是叫人见义勇为，置生死于度外，为正义，为真理，为人道而 奋斗到底。若寿限未尽，虽枪林弹雨，未必阵亡；若寿限已尽，虽养尊处优，亦难免病故。这是申斥吴侯德之役败北的穆士（斯）林的。

《古兰经》（1-8 卷）第 130 页
⑦ 时子周注释：324.安拉如不允准，就没有人能死，这是一种真理，使穆斯林临大难而不惧。同时也是暗示众穆民，穆圣尚未到去世的日子。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10 页
⑧ 马坚目录：教人求两世的幸福

《古兰经》（1-8 卷）第 5 页
⑧ 马坚注释：259.伊斯兰教是一种不偏不倚的宗教。它教人不要只图今世的享受，而不谋后世的幸福，以免自私自利，或损人利己（参阅二：200；一 七： 18；四：49）；又教人不要专望后世的幸福，而不谋今世的福利，以免脱离现实，或悲观厌世（参阅二八：77；六二：10；六七：15）。

《古兰经韵译》第 11 页
⑧ 林松注释：188.据说，这几句是针对少数人在战争中热衷于获取战利品而发的。

《古兰经韵译》第 115 页
⑨ 王静斋注释：230.吴侯地阵上有的穆兵离开职守，去掳敌人的物品，故，有此一段经文。但是这话并不限定那一件事。

《古兰经译解》（丙）第 95 页
⑩ 王静斋眉批：为教作战，至死不屈

《古兰经译解》（丙）第 95 页
⑩ 时子周眉批：为真理，不胆怯，不示弱，也不屈服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09 页
○ 11 王静斋注释：231.前代注重修养的学者，随同他们的圣人遭逢伤亡，他们始终抵抗暴力，不畏怯、不示弱、不屈服。像这类忍痛的义人，一定要得到真主喜爱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95 页
○ 12 王静斋注释：232.那时候的人们遇到自己的圣人被杀，则以沉静和坚忍的态度说：“我们的养主啊！……”不像后来的人们，一听说穆圣被杀，就想变节，不思忍痛抗敌。

《古兰经译解》（丙）第 95 页
○ 13 刘锦标《传》：106.利则向前，害则退后，偷生怕死，为人之仆，人尚弃之。况以此事主者乎。夫，生死，主之所掌，有一定之数。经过战事，经过变乱的 人，深知不能死之人，遇着应死，而不死；宜死之人，无论逃至何处，必死。然，人之真假必因患难显出。纯诚忠义之士，只有当仁不让，不知其他，故，今生、后 世均获赏赐。夫，明知其昧真理，故意服从之者，以其能占胜利耳。不知既得真，再从昧，则是自伤其本矣。昧真者之盛，不过一时，主终使心不安而失败。

《可兰汉译附传》第 122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5 14:40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一六段 武胡得的不幸
本段首先叫信仰者不可听信不信者的话临阵脱逃。然后指出一部分人在战争中畏缩不前，互相争执，以致失去良机，以及一些人对战利品的贪图。最后告诉他们安拉知道他们心中的秘密。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74 页

［马坚译正文］
［149］①信道的人们啊！如果你们顺从不信道的人，他们将使你们背叛，以致你们变成亏折的人②。［150］不然③，安拉是你们的保祐者，是最优的援助者 ④。［151］我要把恐怖投在不信道者的心中⑤，因为他们把安拉和安拉所未证实的（偶像）⑥去配他，他们的归宿是火狱。不义者的归宿真恶劣。［152］你 们奉安拉的命令而歼灭敌军之初，安拉确已对你们实践他的约言⑦；直到了在他使你们看见你们所喜爱的战利品之后，你们竟示弱、内争、违抗（使者的）命令⑧。你们中有贪恋今世的，有企图后世的⑨。嗣后，他使你们离开敌人，以便他试验 ⑩你们。他确已饶恕你们。安拉对于信士们是有恩惠的○ 11。§［153］○ 12 当时，你们败北远遁，不敢回顾任何人；——而使者在你们的后面喊叫你们 ○ 13，安拉便以重重忧患○ 14 报答你们，以免你们为自己所丧失的战利品和所遭遇的惨败而惋惜○ 15。安拉是彻知你们的行为的○ 16。［154］○ 17 在忧患之后，他又降安宁给你们，使你们中一部分人瞌睡○ 18；另一部分人则为自身而焦虑○ 19，他们象蒙昧时代的人一样，对安拉妄加猜测 ○ 20，他们说：“我们有一点胜利的希望吗○ 21？”你说：“一切事情，的确都是安拉所主持的○ 22。”他们的心里怀着不敢对你表示

的恶意 〇 23；他们说：“假若我们有一点胜利的希望〇 24，我们的同胞不致阵亡在这里〇 25。”你说：“假若你们坐在家里，那末，命中注定要阵亡的人，必定外出，走到他们阵亡的地方〇 26；（安拉这样做），以便他试验你们的心事〇 27，锻炼你们心中的信仰〇 28。安拉是全知心事的〇 29。” ［155］两军交战之日，你们中败北的人，只因他们犯过〇 30，故恶魔使他们失足；安拉确已恕饶他们。安拉确是至赦的，确是至睿的〇 31。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69-70 页

① 王静斋眉批：勿信逆徒的蛊惑而变节

《古兰经译解》（丙）第 96 页

② 王静斋注释：233.在吴侯地阵上逆徒们对败退的信士说：“你们返回祖教吧！设使穆罕默德是真的圣人了，他必不至被杀”。这分明是他们的捏造。如果你们误信，自然就要反教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96 页

② 王静斋眉批：慎防奸人乘机造谣

《古兰经译解》（丙）第 96 页

② 王静斋附说：自古谣言惑众，全是乘虚而来。吴侯地一役，穆军失利，正在惊惶万状心神不定的时候，突有穆圣被杀的谣传。当时更有伪信士们乘机诱惑穆 军反教。在意志薄弱的人，不免因而徘徊不定，几至妄信谣传，陷入迷罔。敌人的阴谋可怕，应时刻在预防中。又敌人于大获全胜得意扬扬的时候，尚欲对我信士剪 草除根，蓄意十分狠毒，只是天不助彼，竟至胆气不壮，未敢鼓噪。可见敌人虽欲灭族毁教，而真主至公，终未任其如愿以偿。

《古兰经译解》（丙）第 96 页

② 时子周注释：325.敌人战争的目的，无非欲迫使穆斯林放弃宗教。所以不能听从敌人，以免成为道德沦丧的人。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11 页

② 林松注释：189.这是对轻信谣言而动摇者的告诫。

《古兰经韵译》第 116 页

③ 王静斋夹注：不要和逆徒结友。

《古兰经译解》（丙）第 96 页

④ 王静斋夹注：应当顺他。

《古兰经译解》（丙）第 96 页

⑤ 时子周注释：326.虽穆斯林军队人数很少，又在秩序紊乱之际，敌人仍是溃逃而去，若非敌人心内有所惊恐，何至如此。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11 页

⑥ 王静斋夹注：硬说偶像和真主接近，在偶像们何从得到如此能力。原文“权力”：又作“确据”。

《古兰经译解》（丙）第 96 页

⑥ 王静斋注释：234.逆徒们由吴候地凯旋的时候，意欲返回故里，根绝了信士。但是他们胆怯，未敢实行。那是因他们妄拜偶像，未获真主的相助。

《古兰经译解》（丙）第 96 页
⑦ 王静斋夹注：此指吴候地战役，穆圣得主保祐，未遭敌人毒手。

《古兰经译解》（丙）第 96 页
⑦ 仝道章注释：40.马本译作：“因为他们把真主和真主未证实的（偶像）去配他……”毕本、优本、努本、泽本、穆本、毛本及阿本均译作：“……未经 安拉授权……”（汇集者点：仝道章译为：因为他们擅自把一些未经（安拉）授给权力的（伪神）归附作安拉的伙伴。—仝译本第 74 页）。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81 页
⑧ 王静斋注释：235.穆圣先吩咐他们埋伏在山环里，待机用箭射敌。这时候他们畏惧起来；有的说：我们离此，去援助同人。有的说：我们不得违背圣命 擅离防地。意想离开的，是目击所爱的财物，要去掳获，置圣命于不顾。又真主使你们先胜后败，原为试证你们，谁是信心坚固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97 页
⑨ 王静斋夹注：有离开防地，去劫掳财物的；有坚守阵地，终至殉教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96 页
⑨ 马坚注释：260.“贪恋今世的”：是指擅自离开据点的多数射手而言。他们为争取战利品而违背穆圣的命令。“企图后世的”：是指坚守据点的的少数射手和在穆圣左右的战士而言。

《古兰经》（1-8 卷）第 131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5 14:41

⑨ 林松注释：190.“贪图今世”者：指眼热于夺取战利品的人。“把后世选取”者：指坚守阵地、誓死抗敌、不怕牺牲的人。

《古兰经韵译》第 116 页
⑩ 王静斋注释：236.对于他们的情形，有如试验，好教他们表示坚决归信。

《古兰经译解》（丙）第 97 页
○ 11 时子周注释：327.“安拉实现他的约”：此约就是在 124 节所说的“你们的主遣下来三千天使，以援助你们，还不使你们满足吗”？
“违背命令”：是那些弓箭手，不遵穆圣的命令。
“看见己所喜爱的”：是说战利品。
有喜欢今世的，有喜欢后世的：也是弓箭手中有此两派人：一派欲得战利品，而离开岗位；一派坚守岗位。既有爱今世的，于是安拉使他们离去以受磨难（磨难：或译试验），但到底还是安拉饶恕了这些人。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11 页
○ 11 林松注释：191.这一节大意是说，这些人既没得到战利品，又白受损失挫折，正在自顾不暇时，才听到先知在后面召唤，得知先知并未遇难，劝告这些人“经一事，长一智”，吸取教训。

《古兰经韵译》第 117 页
○ 12 王静斋眉批：吴候地一役，穆圣受挫

《古兰经译解》（丙）第 97 页
○ 12 时子周眉批：吴侯德之役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10 页
○ 13 王静斋夹注：穆圣大声呼喊：“主的众仆！我在这里”。但是他们无有应者。

《古兰经译解》（丙）第 97 页
○ 13 马坚注释：261.当日，穆圣虽遭创伤，却十分镇静，他大声疾呼地说：“天仆们，快到我这里来！天仆们，快到我这里来！我是天使，谁反攻，谁入乐园”。

《古兰经》（1-8 卷）第 132 页
○ 14 王静斋夹注：一因战败，二因得不到掳获品。

《古兰经译解》（丙）第 97 页
○ 15 王静斋注释：237.如此，只为教他们得些经历，免得以后遇到失意或遭难的时候，有所悲痛。

《古兰经译解》（丙）第 97 页
○ 16 时子周注释：328.穆斯林军人离开岗位，欲夺战利品而不可得，白受了许多损失，正在心中悲哀之际，忽听到穆圣在后面呼喊，始知穆圣被敌围攻。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11 页
○ 17 时子周眉批：应死的人逃脱不开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11 页
○ 18 王静斋注释：238.真信士能可微睡，足见他们已得到心安；伪信士时刻心神不定，故难获得假眠。这亦是一项异迹。

《古兰经译解》（丙）第 97 页
○ 19 王静斋夹注：个自逃命不顾穆圣等，像这般假信士未能得到假眠。

《古兰经译解》（丙）第 97 页
○ 20 王静斋夹注：以为真主不祐其钦差。

《古兰经译解》（丙）第 97 页
○ 20 马坚注释：262.伊斯兰教出现以前的阿拉伯人，称为蒙昧的阿拉伯人；他们的时候，称为蒙昧时代（al-jahiliyyah）。蒙昧时代的阿拉伯人对安拉怎样猜测，可参阅六：148。

《古兰经》（1-8 卷）第 132 页
○ 21 王静斋注释：239.就是说，我们不是应出战的。照字面来讲，是我们于此事可获一事吗？（我们被迫出战，准能获得胜利吗？）“你说！事情统归安拉掌 管……”（战事也由真主决定）。他们说：“设使我们于这事可获一事了，（由我们主张，不出去作战）我们就不至于在那里被杀”。（我们不出默底纳城，怎会被 杀呢？参看《侯注》）。以上在许多注经家，是这样译解的。《阿力》是作那样的译解，可参照本章 128 节。

《古兰经译解》（丙）第 97 页
○ 21 林松注释：192.这一句亦可译为：“这件事跟我们有什么干系”？

《古兰经韵译》第 117 页
○ 22 王静斋夹注：统是出自他的命令，出战亦须听主分派（配）。

《古兰经译解》（丙）第 97 页
○ 23 王静斋夹注：恐怕揭穿他们的丑行，和他们的恶意。

《古兰经译解》（丙）第 97 页

○ 24 王静斋夹注：果然有些相干，一定早有预备。

《古兰经译解》（丙）第 97 页
○ 25 王静斋夹注：但是我们事前毫无预备，故，于仓惶中被杀，被掳。

《古兰经译解》（丙）第 97 页
○ 26 王静斋夹注：前去受死，绝难逃脱。因为这是真主预先造定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97 页
○ 27 王静斋夹注：在吴候地执行那一切，原为试证众人，信教有无诚意。

《古兰经译解》（丙）第 97 页
○ 28 王静斋夹注：意念。

《古兰经译解》（丙）第 97 页
○ 29 王静斋夹注：在他本无一不明，加以试证原为现给大众周知。

《古兰经译解》（丙）第 97 页
○ 29 马坚注释：263.“安拉是全知心事的”：他所以要试验人的心事，原为要提示各人的心事，以昭公允。

《古兰经》（1-8 卷）第 133 页
○ 29 时子周注释：329.圣人每作一事必召会议听取大家意见。在吴侯德战前，圣人首召开会议，少数的伪信者曾主张守在城内不动；但多数信主的人，愿牺牲自 己以抗敌人。圣人的主张是服从多数的。于是就决定了出城迎战，可是很多伪信的人，仍是留在城内。本节所说：另一部分只忧虑自身，就是指这一部分说的。他们 揣测安拉绝不帮助穆斯林，所以他们说；这事于他们无关。他们说：假使这事略于我们有关，我们不至于在那里被杀。就是说假使穆圣采纳他们的意见，守城而不出 战，就不至死若干人。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12 页
○ 30 王静斋夹注：罪意。

《古兰经译解》（丙）第 97 页
○ 31 王静斋注释：240.在吴候地阵上穆军和逆徒接触的时候，穆军纷纷退却，只有十二个人追随穆圣不去；他们这样擅退，纯是由于不服从圣命。

《古兰经译解》（丙）第 97 页
○ 31 王静斋眉批：吴候地一役，是穆民的一个极险恶阶段

《古兰经译解》（丙）第 97 页
○ 31 王静斋附说：吴候地一战，是信士们的一个极险恶的阶段。幸赖主的护祐，得以转危为安。在经过这个严重的关头以后，伊斯兰势力日渐膨胀。所谓死中求活，否极泰来者，即是。

《古兰经译解》（丙）第 97 页
○ 31 刘锦标《传》：107.战之胜也，以万众一心，遵令进退；其败也，因贪于所爱，爱之目的，虽有今生、后世、名、利之不同。然，有所爱，则意见分歧，命 令不能统一，其败必也。但承命之圣使，终获主祐，其忠诚者，因之得安。而神经过敏，疑二之徒，不特不安，且生出种种疑念。至于转背之人，是被魔诱。其昧真 之流，不知生死主之于主，妄言惑人。此乃是古今正义出征之一普通现象耳。

《可兰汉译附传》第 124 页

○31 时子周注释：330.在两军交战的时候，有一部分人退回麦地纳或跑到他处，无论有如何不得已的情形，也是不该的。但是安拉仍认为是受了魔鬼的引诱一时的失足，所以还是恕饶他们。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13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5 14:41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一七段 坚贞的信徒被分别出来
本段首先劝穆斯林在主道上牺牲，然后劝穆斯林要待人和蔼。并说明先知是诚实的。然后再告诫穆斯林不可因少许挫折而颓丧和抱怨。同时也指出一些伪信的人畏死苟活的态度，最后说明在主道上被杀害不是死亡。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75 页

［马坚译正文］
［156］信道的人们啊！你们不要象不信道的人一样；当他们的同胞①出门病故，或阵亡前线的时候，他们说：“假若他们同我们坐在家里，那末，他们不致病故 或阵亡。”（你们不要象他们那样说，）以便安拉使那成为他们心中（独有）的悔恨②。安拉能使死人复活，能使活人死亡。安拉是明察他们的行为的。［157］ 如果你们为主道而阵亡，或病故，那末，从安拉发出的赦宥和慈恩，必定比他们所聚集的（财产）还要宝贵些。［158］如果你们病故，或阵亡，那末，你们必定 被集合到安拉那里③。［159］④只因为从安拉发出的慈恩，你温和地对待他们⑤；假若你是粗暴的，是残酷的，那末，他们必定离你而分散；故你当恕饶他们， 当为他们向主求饶，当与他们商议公事⑥；你既决计行事，就当信托安拉⑦。安拉的确喜爱信托他的人⑧。［160］如果安拉援助你们，那末，绝没有人能战胜你 们。如果他弃绝你们，那末，在他（弃绝你们）之后，谁能援助你们呢？叫信士们只信托安拉⑨！［161］任何先知，都不致于侵蚀公物⑩。谁侵蚀公物，在复活 日，谁要把他所侵蚀的公物拿出来○ 11。然后，人人都得享受自己行为的完全的报酬，他们不受亏枉○ 12。［162］难道追求安拉喜悦的人，象应受安拉谴怒的人吗？他的归宿是火狱，那归宿真恶劣。［163］在安拉看来他们分为许多等级○ 13。安拉是明察他们的行为的○ 14。［164］安拉确已施恩于信士们，因为他曾在他们中派遣了一个同族的使者，对他们宣读他的迹象，并且熏陶他们，教授他们天经和智慧○ 15，以前，他们确是在明显的迷误○ 16 中的。［165］你们所遭受的损失，只有你们所加给敌人的损失的一半 ○ 17，你们怎么还说：“这是从哪里来的呢？”你说：“这是你们自作自受○ 18 的。”安拉对于万事确是全能的○ 19。［166］两军交战之日，你们所遭受的损失，是依据安拉的意旨的，他要认识确信的人○ 20，［167］也要认识伪信的人○ 21。有人对他们说：“你们来吧，来为主道而作战，或来自卫吧○ 22！”他们说：“假若我们会打仗○ 23，我们必定追随你们○ 24。”在那日，与其说他们是信道的人，不如说他们是不信道的人○ 25。他们口里所说的，并不是他们心里所想的○ 26。安拉最知道他们所隐讳的○ 27。［168］他们不肯参加战斗，却对自己的教胞说：“假若他们顺从我们 ○ 28，他们不会阵亡○ 29。”你说：“你们为自身抵御死亡吧，如果你们是诚实的○ 30。”［169］○ 31 为主道而阵亡的人，你绝不要认为他们是死的，其实，他们是活着的，他们在安拉那里享受给养○ 32。［170］他们喜欢安拉赏赐给自己的恩惠，他们又给那些还未赶上他们（留在人间）的教胞报喜讯：将来没有恐惧，也不忧愁○ 33。§［171］他们喜欢从安拉发出的赏赐和恩惠，并且喜欢安拉不使信士们徒劳无酬。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70-72 页

① 王静斋夹注：同宗或同谋。

《古兰经译解》（丙）第 98 页
① 马坚注释：264.“他们的同胞”：是指改宗伊斯兰的亲戚、朋友而言。

《古兰经》（1-8 卷）第 133 页
① 时子周注释：331.弟兄们：是指不信的人们的亲友而归信伊斯兰者。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13 页
① 林松注释：193.他们的兄弟——是指悖逆者的皈依伊斯兰教的兄弟和亲友，这些皈依者因参战而献身。

《古兰经韵译》第 118 页
① 仝道章注释：41.马本译作：“……当你们的同胞出门病故，或阵亡前线时……”其他各家译为：“……莫像不信的人一样，对他们在陆地上旅行，或是 参加战斗的弟兄们……”（汇集者点：仝道章译为：156，有信仰的人啊！你们不要像那些不信的人一样，对他们的兄弟在陆地上旅行或是（参加）战斗的事说 道：……。—仝道本第 75 页）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81 页
② 王静斋夹注：自恨未阻止那些人们出战，眼看他们前去送死。

《古兰经译解》（丙）第 98 页
③ 王静斋夹注：领受善赏。

《古兰经译解》（丙）第 98 页
④ 王静斋眉批：命穆圣与众共商

《古兰经译解》（丙）第 98 页
④ 时子周眉批：作领袖应有的态度议会制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12 页
⑤ 马坚目录：伊斯兰教的民主作风

《古兰经》（1-8 卷）第 134 页
⑤ 马坚注释：265.穆圣的天性是温良恭谨的。故安拉对他说：“你确是具备一种伟大的性格的”（六八：4）

《古兰经》（1-8 卷）第 134 页
⑥ 马坚目录：穆圣对圣门弟子的态度

《古兰经》（1-8 卷）第 5 页
⑥ 马坚注释：266.穆圣是虚怀若谷的。除教义和教律全以天启为依归外，对于军事和政治上的问题，往往取决于圣门弟子多数人的意见，即使他认为自己 的意见或少数人的意见是正确的，他也不愿意违反众意。吴候德战役策略的决定，便是一个最适当例证。他本来就不是独裁专制的，安拉命令他与圣门弟子商议公 事，原为奖励他的这种民主的作风，要他以身作则地教育圣门弟子对于公众的事务怎样取决于多数人的意见。因为经过集思广益多方讨论而得了的结论，总要比个人 的意见周密些。墨克的启示中指示穆士（斯）林凡公共的事务，须大家商量，不许个人独裁专

制，或少数人操纵把持。《古兰经》中叙述信士的时候说：“他们的事 务，是由会议而决定的。”（四二：38）。我们由此可以知道伊斯兰是提倡民主的，是反对独裁的。故，伊斯兰教永远是站在时代的前面的。

《古兰经》（1-8 卷）第 134 页
⑦ 马坚目录：为什么要信托安拉？

《古兰经》（1-8 卷）第 5 页
⑦ 马坚注释：267.“信托安拉”：是尽人事以听天命，不是听天命而不尽人事。故《古兰经》云：“你们可以在大地的各方行走，可以吃他的给养。”（六七： 15）。又云：“当礼拜完毕的时候，你们可以散布在地方上，可以寻求安拉的恩惠。”（六二：10）。又云：“你们当为他们而准备你们的能准备的武力和战 马。”（八：60）。穆圣曾说：“假若你们真能信托安拉，他必定供给你们，犹如他供给空中的飞鸟一样：飞鸟枵腹而往，满腹而归”（艾哈迈德、铁尔密迭、奈 萨伊、伊本·马哲等人的《圣训集》中都有这段圣训）。穆圣并没有说鸟儿安居窠中，会有食物落在嘴里。

伊斯兰教人信托安拉，原为要增加人的信念和毅力。凡是应当做的事情，既下决心，而且有精密的计划，有充分的准备，就当着手施行。确信默默之中有安拉 祐助，不必畏首畏尾，犹豫不决；既已着手，就当再接再励，进行到底，不可中途而废，或功亏一篑。信托安拉的人，大半有这种勇往直前的精神，即使遭遇失败， 也能忍受艰难，不屈不挠，不致心灰意冷，一蹶不振。故，《古兰经》中，常常把信托安拉和忍受艰难相提并论，如云：“我们怎能不信托安拉呢？他确已引导我们 入于我们所当遵循的正道。我们誓必忍受你们的迫害。教信托的人只信托安拉。”（一四：12）。“他们是坚忍的，是信托他们的主的。”（一六：42）“他们 是坚忍的，他们只信托他们的主。”（二九：59）。

《古兰经》（1-8 卷）第 135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5 14:42

⑧ 时子周注释：332.穆圣确有将才，他能以寡敌众，以一敌三，敌四，甚至敌十，但他的温和态度尤为人所难能。据说在吴侯德战败以后，穆圣对于未遵命令的人，从未说出一句不和蔼的话。他对同人的那种慈祥态度有第九章 128 节可以说明。

“会议”：穆圣率众出至郊外迎战，不是穆圣本意，乃是会议中多数的决定，所以这次战争的失利，完全是受了会议的影响。但是穆圣绝不能因一时的失利而动摇其制度。

“如果你决定了，你就仰赖安拉”：这不是说事事仰赖安拉便可以不尽人力。而是说对于应作的事，必须尽全力以赴，至于结果如何，仰赖安拉好了。俗语说尽人事、听天命，就是这个意思。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13 页
⑧ 林松注释：194.这一节反映了先知在指挥作战、处理公务、待人接物方面的修养和作风：待人平等和气，善于团结部下，遇事跟群众商量，这些好作风源于《古兰经》的启示。

《古兰经韵译》第 120 页
⑨ 王静斋眉批：作领袖的应注重恩威并施

《古兰经译解》（丙）第 98 页
⑨ 王静斋注释：241.以上先说穆民有一部分人，不服从圣人的命令，想与敌人妥协。事过以后，圣人未斥责他们，而且温语相加。设使圣人涵养不深，心 硬无慈，在他们还会不纷纷走去吗？能肯追随圣人出生入死吗？所以最好不过的是：他们有违背圣命的时候，在圣人要得容让；有违犯主命的时候，在圣人要代为求 恕。遇上战事等等，要和大家商议，志在征求大家意见，讨他们悦

服，提高他们的身份，并为民众奠定议会的制度。迨及决议后，入手实行了，当要仰赖真主，助以 成功。若像百德里一战，得到主的相助时候，谁能致信士失败？若像吴候地一战，未得到主的相助，谁能助信士获胜？

《古兰经译解》（丙）第 99 页
⑨ 王静斋眉批：伊斯兰教主张协商制度

《古兰经译解》（丙）第 99 页
⑨ 王静斋附说：为帅的应该恩威兼施。穆圣对待部属宽宏大量，不如此，竟用残暴的手段，虐待部属，那还会不众叛亲离吗？所以真主更命穆圣宽待大家。知 他们有罪的时候代为求饶。此外又有值得我们注意的一点，即是遇事和大家协商。由这句话上可以知道伊斯兰不是独裁政治，而是议会制度。（近代的宪法、议会， 全是无形中受着《古兰经》的训示了——见《奥注》）虽然，像这种和平待人，遇事协议，要在部属们深明大义，顾全大局。

《古兰经译解》（丙）第 99 页
⑨ 刘锦标《传》：108.令钦使在败后“温和”、“不暴”、“会议”、“终托恃于主”，是古今兵书不能谈及的话。处此情况，是甚难处置；急之则散，缓之则慢。古今学者，因具有真知，则多“直而不温”，能处常而不能应变。宜常诵此，以自儆。

《可兰汉译附传》第 125 页
⑩ 王静斋夹注：你们不要疑他有昧战利品的情事。

《古兰经译解》（丙）第 99 页
⑩ 马坚目录：先知不会有贪污的行为

《古兰经》（1-8 卷）第 5 页
⑩ 时子周注释：333.灾难不是由于圣人的行动错误，因为圣人不会有错误，更不会不忠实。这话是暗示伪信士的人有这样的思想，或是暗指弓箭手说的。圣人是奉命清洁他人的，他的本身不会不清洁。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14 页
○ 11 王静斋夹注：自受侮辱。

《古兰经译解》（丙）第 99 页
○ 11 马坚注释：268.据凯勒比（al-kalbi）和穆戛贴勒（Mugatil）的传述，吴候德之役，射手擅自放弃重要的据点。他们说：“我们怕天使说 ‘谁虏得战利品，归谁享受’，我们怕他像白德尔战役一样，不把战利品分配给每个战士”。穆圣说：“难道你们猜想我们要侵蚀公物，不公平分配战利品么’？” 因此，安拉启示这节明文。

《古兰经》（1-8 卷）第 136 页
○ 12 王静斋夹注：赏罚均得其当。

《古兰经译解》（丙）第 99 页
○ 13 王静斋夹注：受主喜的人得善赏；遭主怒的人受恶报。

《古兰经译解》（丙）第 99 页
○ 14 王静斋夹注：将必施以赏罚。

《古兰经译解》（丙）第 99 页
○ 15 马坚注释：269.这是应答易卜拉欣和易司马仪的祈祷（参阅二：129）。

《古兰经》（1-8 卷）第 136 页
○ 16 王静斋夹注：在未差穆圣以前，他们是显而易见的，茫无所知。

《古兰经译解》（丙）第 99 页
○ 17 马坚注释：270.白德尔之役，曾把敌军杀死七十人，俘虏七十人；吴候德之役，穆士（斯）林阵亡的共计七十人，所以说穆士（斯）林所遭受的损失，只有敌人所遭的损失的一半。

《古兰经》（1-8 卷）第 136 页
○ 17 时子周注释：334.在白德尔一役，敌人死七十人，被俘七十人；在吴候德一役穆斯林仅死七十人，且在吴候德战争开始时，穆斯林还是战胜者。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14 页
○ 17 林松注释：195.“遭受……双倍”——百德里战役中，敌人死亡七十人，被俘七十人，在吴候德战役中，穆斯林仅牺牲七十人。因此，有“两倍”之说。

《古兰经韵译》第 120 页
○ 18 马坚注释：271.一般穆士（斯）林，不赞成穆圣在城内抗战的计划，坚持着要出城迎敌；嗣后，一般射手又违背命令，放弃重要据点，以致转胜为败。故云：“自作自受”。

《古兰经》（1-8 卷）第 137 页
○ 18 林松注释：196.怪你们自己——指有些人违反命令，擅自离开阵地，致使战争失利。

《古兰经韵译》第 120 页
○ 19 王静斋注释：242.犹言在吴候地一役你们伤亡七十名，这样患难是你们在百德里战场使敌人领略过两倍的。那时候，敌方有七十人被杀，七十人被俘。这时候你们遭患，何可惊异地道：“这样厄运自何而来”？那却是由你们自身上来的，只因你们违背圣命，擅离防地。

《古兰经译解》（丙）第 99 页
○ 20 王静斋夹注：分别谁是勇敢用命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99 页
○ 21 马坚目录：怎样考验信仰是否坚定？

《古兰经》（1-8 卷）第 5 页
○ 21 马坚注释：272.原文“莫拿非格”（munafig）：本义是指行为如狡兔的人而言。在《古兰经》中常用作假信士的名称，故译为“伪信者”。“莫拿非格”：相当于“汉奸”。

《古兰经》（1-8 卷）第 137 页
○ 22 王静斋夹注：团结起来，保护民众。

《古兰经译解》（丙）第 100 页
○ 23 王静斋夹注：准知道流血，是为着正义发动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100 页
○ 24 王静斋夹注：但是在你们所谓圣战者，毕竟是毫无意义的牺牲。这是伍卑益的儿子说的诡话。下文是真主揭穿他们的真相说：

《古兰经译解》（丙）第 100 页
○ 25 王静斋夹注：往常不信，尚在隐讳，而今则公然发表，毫无顾忌。

《古兰经译解》（丙）第 100 页

○ 25 马坚注释：273.为主道而奋斗，以抵抗强暴的侵略，而争取国家民族的自由、独立、平等，这是信道者（穆民）所当尽的义务。故，《古兰经》云：“信士 只是确信安拉和天使，然后没有怀疑，且以自己的财产和生命为安拉而奋斗的人，这等人，确是诚实的。”（四九：15）。一般伪信者不愿为主道而奋斗，不愿保 卫自己的故乡；穆圣统率全城的人去抗敌的时候，他们中途折回。所以说：“在那日，与其说他们是信道的人，不如说他们是不信道的人”。因为信道的人，没有不 为主道而奋斗的，没有不反抗强暴的。

《古兰经》（1-8 卷）第 137 页
○ 26 王静斋夹注：口是心非。

《古兰经译解》（丙）第 100 页
○ 27 王静斋夹注：深知他们的诡谋。

《古兰经译解》（丙）第 100 页
○ 27 时子周注释：335.可见《古兰》上所说的：“在安拉的道上战争”。就是保卫自己。
“假如我们懂得战争”：有两个解释：一是说不知道如何战争，一是说他们不承认那是战争，承认那是徒然的牺牲，如果他们认为有战胜的可能的时候，他们一定跟随着出战。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15 页
○ 28 王静斋夹注：不去作战。

《古兰经译解》（丙）第 100 页
○ 29 王静斋夹注：就是哪能在那吴候地一役丧命。

《古兰经译解》（丙）第 100 页
○ 30 王静斋夹注：这时候他们已有七十人病死在家中。

《古兰经译解》（丙）第 100 页
○ 31 时子周眉批：在安拉道上被杀是永生的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14 页
○ 32 马坚目录：烈士精神不死

《古兰经》（1-8 卷）第 5 页
○ 32 马坚注释：274.据伊本·阿拔斯（Ibn‘Abbas）的传述，穆圣曾说：“当你们的教胞在吴侯德战役阵亡了的时候，安拉把他们的精神放在许多绿鸟 的肚腹里，那些绿鸟，饮乐园里的河水，食乐园里的果实，归宿于黄金的灯笼，那些灯笼，悬挂在宝座的荫凉中。当他们发见了饮食的佳美，居处的安适的时候，他 们说：‘但愿我们的教友知道安拉以我们的待遇’。”（另一种传述是他们说：“谁能通知我们的教胞，我们是生活在乐园中，我们获得给养？”）以免他们不爱好 奋斗，不奋勇作战。”安拉说：“我替你们转达罢”。故启示这几节经文（《艾哈迈德圣训集》）。殉道的人和殉国的人（舍希德 Shahid），都是为真理而牺 牲生命的，都是精神不死的，但“中人以下，不可以语上也”。故，穆圣以这个寓言说明这种道理（参阅二：154）。

《古兰经》（1-8 卷）第 138 页
○ 33 王静斋注释：243.就是欣喜它们安然无所忧虑，这段经文是指百德里阵上一般殉教者颁降的。三章 154 节是指吴候地阵上殉教者颁降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100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5 14:42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一八段 敌人一无所获
首先叙述虔信者对安拉的热爱和信赖，然后叫信仰者不要畏惧魔鬼，不要不信，安拉不会不顾信仰者，他为了他们选择了他所喜爱的使者穆圣，最后告诫贪恋和把持安拉的恩赏的人。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77 页

［马坚译正文］
［172］他们遭受创伤之后仍应安拉和使者的召唤①。他们中行善而且敬畏的人，得享受重大的报酬②。［173］③有人曾对他们说：“那些人确已为进攻你们 而集合队伍了④，故你们应当畏惧他们⑤。”这句话却增加了他们的信念⑥，他们说：“安拉是使我们满足的，他是优美的监护者⑦！”［174］他们带着从安拉 发出的赏赐和恩惠转回来，他们没有遭受任何损失，他们追求安拉的喜悦。安拉是有宏恩的⑧。［175］那个恶魔⑨，只图你们畏惧他的党羽⑩，你们不要畏惧他们，你们当畏惧我，如果你们是信道的人。［176］争先投入迷信的人，不要让他使你忧愁〇 11。他们〇 12 绝不能损伤安拉一丝毫。安拉欲使他们在后世没有福分；他们将受重大的刑罚。［177］以正信换取迷信的人，必定不能损伤安拉一丝毫，他们将受痛苦的刑 罚。［178］〇 13 不信道的人绝不要认为我优容他们，对于他们更为有利。我优容他们，只是要他们的罪恶加多。他们将受凌辱的刑罚〇 14。［179］安拉不致于让信士们常在你们〇 15 的现状之下，（但他试验你们），直到他甄别〇 16 恶劣的与善良的。安拉不至于使你们窥见幽玄〇 17，但安拉拣选他所意欲的人做使者；故你们当确信安拉和众使者。如果你们信道，而且敬畏，那末，你们将受重大的报酬〇 18。［180］〇 19 吝惜安拉所赐的恩惠的人，绝不要认为他们的吝惜，对于他们是有益的，其实，那对于他们是有害的；复活日，他们所吝惜的（财产），要像一个项圈一样，套在他们的颈项上〇 20。天地间的遗产，只是安拉的〇 21。安拉是彻知你们的行为的 〇 22。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72-73 页

① 王静斋夹注：他们在吴候地阵上虽经过一次挫折，而精神不懈，依然应命为教出征。

《古兰经译解》（丙）第 100 页
① 马坚注释：275.吴候德之役，穆士（斯）林死伤很多。次日，穆圣号召他们去追击敌军，有七十个战士，裹伤而起，跟着穆圣追到哈姆拉·艾赛德（Hamra al-Asad），敌军为数虽众，未敢还击。

《古兰经》（1-8 卷）第 139 页
① 林松注释：197.指在吴候德战役中受到挫折而不气馁的坚定信士。

《古兰经韵译》第 121 页
② 王静斋夹注：天园。

《古兰经译解》（丙）第 100 页
② 时子周注释：336.吴候德之役虽然失败，但次日仍能追敌至核木啦。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16 页

③ 王静斋眉批：真穆民不畏恫吓

《古兰经译解》（丙）第 100 页
③ 时子周眉批：穆民不怕威胁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16 页
④ 林松注释：198 指敌人已纠集起来向穆斯林进攻。

《古兰经韵译》第 122 页
⑤ 马坚目录：敌军的撤退

《古兰经》（1-8 卷）第 5 页
⑤ 马坚注释：276.据伊本·阿拔斯、穆查希德、改它德，易克里迈等的传述：吴候德之役，敌军撤退时，敌酋艾卜·素福扬与穆圣相约来年在白德尔市集 上兵戎相见。次年艾卜·素福扬统率大军两千人，来到中途，不敢前进，只好一面派人到默底纳来到处散布流言，宣传他们的声势如何浩大，一面把大军带回墨克 去。一般穆士（斯）林，毫不畏惧，按期赶到白德尔，在那里，等待艾卜·素福扬，八天之后，不见他们的影子，把带来的货物，在白德尔年会上完全卖出，又买了 许多货物，带回默底纳去，利市三倍，安全而归。因此，启示第 173 节至 176 节。

《古兰经》（1-8 卷）第 139 页
⑥ 王静斋夹注：益促他们信认真主。

《古兰经译解》（丙）第 100 页
⑥ 林松注释：199 这一句是说穆斯林听到敌人进逼，毫无畏惧，斗志倍增。

《古兰经韵译》第 122 页
⑦ 王静斋注释：244.苏富扬一般逆徒，先扬言次年再来攻击信士。次年天时不利于敌方，他们未敢发动。信士们在那年从事商业，加倍获利。所以真主说出这话。

《古兰经译解》（丙）第 100 页
⑧ 王静斋夹注：真主对他的慈惠是很大的。当不限于前此所获得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100 页
⑧ 时子周注释：337.173 至 175 节是说小白德尔的远征，这是吴候德之战的次年，因为敌军的首领苏富扬在吴候德战后退走之际，曾扬言明年两军再 会于白德尔，是以穆斯林届时前往相会，而麦加军队未能如期前来。所以说：他们带着安拉的慈惠和恩典归来，未遭受痛苦。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16 页
⑨ 马坚注释：277.这个恶魔：是指人中的恶魔而言。一说，所指的是艾卜·素福扬；一说，所指的是他所雇用的间谍努儿易姆（Nu‘aim ibn Mas‘ud），到默底纳来替艾卜·素福扬作宣传的就是他。

《古兰经》（1-8 卷）第 140 页
⑨ 时子周注释：338.麦加人雇了一人名奴艾母，在穆斯林中散播恐怖的谣言。所谓魔鬼即指此人而言（见《罗玑注》）。
所谓魔鬼的朋友：就是伪信的人们。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16 页
⑩ 林松注释：200.魔鬼恫吓党羽——指一个名叫努艾目的敌人（魔鬼），在穆斯林中散播流言，制造恐怖气氛，恫吓那些伪信者（魔鬼的党羽）。

《古兰经韵译》第 123 页

○ 11 王静斋夹注：就是莫忧虑，他们助长逆徒。

《古兰经译解》（丙）第 101 页
○ 12 王静斋夹注：这些伪信士。

《古兰经译解》（丙）第 101 页
○ 13 时子周眉批：主的姑容，是增加恶人的罪恶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15 页
○ 14 王静斋夹注：这就是说：多神教徒、伪信士等，莫以为我不立时施刑，是爱护他们，而是任他们益发作恶。

《古兰经译解》（丙）第 101 页
○ 15 王静斋夹注：伪信士。

《古兰经译解》（丙）第 101 页
○ 15 林松注释：201.你们——指伪信者。

《古兰经韵译》第 123 页
○ 16 王静斋眉批：如欲分清良莠，须用严厉手段

《古兰经译解》（丙）第 101 页
○ 16 王静斋注释：245.必不放任穆民和伪信士永远混作一团，良莠不分，终须利用武力，强分真伪。或是反对派，明白宣誓：不和穆民作对；或是穆圣藉（借）主的命令昭告众人。不如此实作，真的假的，终是分别不清。

《古兰经译解》（丙）第 101 页
○ 16 林松注释：202.扬弃——比喻的说法，意思是要把诚信之士与伪信者分清，甄别善恶，激浊扬清，决不能鱼目混珠，良莠不分。

《古兰经韵译》第 123 页
○ 17 王静斋夹注：《阿力》说：“隐秘云者”：就是不令人直接知道他的意思，必须用使者作介绍。

《古兰经译解》（丙）第 101 页
○ 18 刘锦标《传》：109.圣人之职，即是教人经典，与真中的判断力。夫，见危授命，当仁不让，非有真知者，不能也。至于祸之临人，约不出三：一由于自私之招；二由造物主之分别诚伪；三死期已至。凡诚于道之人，虽死无怨，且愿步其后者，得生得安。
意坚于道者，不能因势而移。伪信投机分子假辞避役，且从旁惑人，然，终岂能免死。总之造化天地人神的真主，有一定之计算。昧真之流，邪魔之类，终无伤及主之丝毫。但造物主决不使洁秽相混，决不使投机之徒幸得幸免。

《可兰汉译附传》第 127 页
○ 19 王静斋眉批：有财不善运用，终被所祸

《古兰经译解》（丙）第 101 页
○ 19 时子周眉批：吝啬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16 页
○ 20 王静斋夹注：就是使吝惜的恶报时刻不离他们。足见吝惜是有害自身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101 页
○ 20 时子周注释：339.此节与一七章 13 节大意相同：“主将使每一个人所作的附在他自己的脖子上，在复生日，我把纪录拿给他，他可以看见这纪录扩展的很 大”。这就是说，在今生每一个人都把自己行为的结果，附在自己身上，但到复生日这种结果便都显现出来。吝啬的结果亦是如此。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17 页
○ 20 林松注释：203.受束缚绊羁——这一句原意直译为：“他们所吝惜之物将是被套在脖子上的项圈”，意思是紧随其身，紧勒其项，不可摆脱。

《古兰经韵译》第 123 页
○ 20 王静斋眉批：世上惟有守钱虏，最可恨而又最可怜

《古兰经译解》（丙）第 102 页
○ 20 王静斋附说：爱钱成癖，吝啬成性，自古当以犹太人为最甚。他们迭遭意外痛苦，受尽人类所罕受的蹂躏，大都全是由爱财比命要紧而来。可见多财善贾而不知运用者，即是被财所祸，在他哪能得到人间的享受呢？

《古兰经译解》（丙）第 102 页
○ 21 马坚注释：278.每个财主死后，他的遗产，归他的亲戚继承。到了世界末日，天地万物，只归安拉所有，没有任何人能作继承者，安拉仿佛是最后的继承者。

《古兰经》（1-8 卷）第 141 页
○ 22 王静斋注释：246.天地万物皆朽以后，惟由真主收留。真主如此伟大，而逆徒们所作的在他焉能不知。

《古兰经译解》（丙）第 101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5 14:43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一九段 敌人的吹毛求疵
本段揭发有人嘲弄安拉，有人杀害安拉的使者，和有人不信穆圣以前的使者和经典。然后说到人终将死亡，并将受到种种试验。最后指出把经典置诸脑后的人，将受重罚。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79 页

［马坚译正文］
［181］安拉确已听见有些人说：“安拉确是贫穷的，我们却是富足的①。”我要记录他们所说的话，和他们枉杀众先知的行为。我要说：“你们尝试烧灼的刑罚 吧②。［182］这是因为你们曾经犯罪，又因为安拉绝不是亏枉众仆的③。”［183］他们曾说：“安拉确已命令我们不可确信任何使者，直到他昭示火所焚化 的供物 ④。”你说：“在我之前，有许多使者已昭示你们许多明证，并昭示你们所请求的⑤；如果你们是诚实的，你们为什么要杀害他们呢？”［184］如果他们否认 你，那末，在你之前，有许多使者都已被否认过，那些使者，曾昭示他们许多明证、典籍，和灿烂的经典⑥。［185］人人都要尝死的滋味⑦。在复活日，你们才 得享受你们的完全的报酬⑧。谁得远离火狱，而入乐园，谁已成功。今世的生活，只是虚幻的享受⑨。§［186］⑩你们在

财产方面和身体方面必定要受试验 〇 11，你们必定要从曾受天经的人和以物配主的人的口里听到许多恶言〇 12，如果你们坚忍，而且敬畏，那末，这确是应该决心做的事情〇 13。［187］当时，安拉与曾受天经的人缔约，说：“你们必为世人阐明天经，你们不可隐讳它〇 15。”但他们把它抛在背后〇 16，并以它换取些微的代价 〇 17。他们所换取的真恶劣！［188］〇 18 有些人对于自己做过的事，洋洋得意；对于自己未曾做过的事，爱受赞颂，你绝不要认为他们将脱离刑罚，其实，他们将受痛苦的刑罚〇 19。［189］天地的国权归安拉所有。安拉对于万事是全能的。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74-75 页

① 王静斋注释：247.真主为促施济而降经。说：“你们要善为贷予安拉……”犹太人听到这话，就说：“真主困穷，我们富有；不然，他怎么向我们借债呢”？这话在真主岂能听不到。

《古兰经译解》（丙）第 102 页

① 王静斋眉批：世上惟有守钱虏最可恨，而又可怜

《古兰经译解》（丙）第 102 页

① 王静斋附说：爱钱成癖，吝啬成性，自古当以犹太人为最甚。他们迭遭意外痛苦，受尽人类所罕见的蹂躏，大都全是由爱财比命要紧而来。可见多财善贾而不知运用者，即是被财所祸，在他哪能得到人间的享受呢？

《古兰经译解》（丙）第 102 页

① 马坚目录：犹太人的讽刺

《古兰经》（1-8 卷）第 5 页

① 马坚注释：279.当日为反抗敌人的压迫而作战，急需一笔战费，故，奖励认捐：“谁以善债借给安拉？他将以许多倍偿还他。”（二：245）。据伊 本·阿拔斯的传述，启示这节经文之后，有些犹太人来见天使说：“穆罕默德呀！你的主宰，是贫穷的，他向人借贷。”故，启示这节经文（参阅二：245；二： 261 附注）。

《古兰经》（1-8 卷）第 141 页

① 林松注释：204.这是一些犹太人说的话，他们自恃有钱，嘲弄穆斯林，有时以借贷或捐款为名，达到戏谑取笑的目的。参见第五章《筵席》第 64 节。

《古兰经韵译》第 124 页

② 时子周注释：340 犹太人以穆斯林向他们借款取笑，他们并且以捐款保卫宗教取笑。可参阅五章 64 节及其注。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17 页

③ 王静斋夹注：不致罪刑无辜。

《古兰经译解》（丙）第 101 页

③ 马坚注释：280.这是说他们之所以要受刑罚，一则因为他们罪恶昭彰；再则因为安拉是赏罚严明的，他不惩罚无辜的，不奖赏罪犯（参阅三八：28；四五：21；六八：35、36）。

《古兰经》（1-8 卷）第 142 页

④ 王静斋注释：248.这是犹太人们向穆圣故意提出难题。据谓《讨赖忒经》上告诉我们：使者必先宰牲献祭，被火消灭后，方可信他是真的使者。当时真主羞辱他们说：“先前的列使现出好

多异迹，并献过祭物被火消灭，然而你们的先人为着什么不信，复又杀死列使呢”？

《古兰经译解》（丙）第 102 页
④ 马坚目录：犹太人的鬼话

《古兰经》（1-8 卷）第 5 页
④ 马坚注释：281.这是指摩西律法中的燔祭而言。燔祭的仪式是把没有残疾的公牛或公羊宰了，把血洒在坛的周围，把燔祭牲的皮剥了，把肉切成块，把 火放在坛上，把柴摆在火上，把肉块和头和脂油摆在柴上，把一切全烧在坛上，当作燔祭，献与耶和华为馨香的火祭（参阅《利末记》一：3-13；八：18- 21）。犹太教要求穆圣昭示火所焚化的供物，就是要求他照例作燔祭，换句话说，就是要求他恢复摩西律法，殊不知《申命记》（一八：18）所预告的先知，是 从伊色列人的弟兄——伊实玛利的后裔——中诞生的，他的功业与摩西相似，却不是一个奉行摩西律法的人。
一般注释家以为他们所要求的是要穆圣表演天火焚化供物，以证实他确是天使。这是易司拉仪人的鬼话，因为他们的燔祭牲是祭司亲手燃火焚烧的，已如上述，那里有什么天火呢？

《古兰经》（1-8 卷）第 142 页
④ 时子周注释：341.这是说母撒的法律，见《利未记》一章 9 节，及《旧约·申命记》三三章 10 节，若再参阅《申命记》一八章 18 节，便可明白犹太 人所以不信穆圣的理由，是说穆圣未遵以斯拉衣来人的法律，他们的意思，凡是不遵守以斯拉衣来法律的人，他们是不承认的。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17 页
④ 林松注释：205.火吞噬的祭品——这是犹太教徒刁难并否定先知穆罕默德的借口。《旧约全书·利未记》第一八章 1-17 节和《申命记》第三三章第 10 节中规定的条例，以火化祭品献主，称为“燔祭”。犹太教徒认为穆罕默德没这样做，就不是先知。

《古兰经韵译》第 124 页
⑤ 王静斋夹注：献祭得被烈火焚尽。

《古兰经译解》（丙）第 102 页
⑥ 王静斋注释：249.就是易卜拉欣的册籍，和《讨喇忒》、《引支勒》、《圣经》。以上是安慰穆圣，并劝他坚忍，就如列使坚忍。

《古兰经译解》（丙）第 102 页
⑥ 时子周注释：342.“箴言”：即列圣所说的预言，也有译为《圣经》者。
“灿烂的经典”：即母撒的律例，但也有人以为包括达伍德的（《诗篇》，与母撒的）《讨喇忒》，与耶稣的《福音》。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18 页
⑦ 林松注释：206.这一句概括了一切生物有生必有死的至理，尽管寿命有短有长，但终将死去，追求所谓长生不老、永生不死之道，都是痴人说梦，枉费心机。

《古兰经韵译》第 125 页
⑧ 王静斋注释：250.经云：“你说吧！取命的天使取去你们的性命”。这话指的是人类，哪里提到镇呢，飞禽走兽也有死亡呢？于是真主降下这段经文，说：“凡是有性命的——若人类及其他，均有一死”。

《古兰经译解》（丙）第 102 页
⑨ 王静斋夹注：炫耀人前，断难持久。

《古兰经译解》（丙）第 102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5 14:43

⑨ 刘锦标《传》：110.天地之物，何非造物主的。主赋与恩典，吝啬施人，失其天职，灾岂能免。夫，主非必人贡献，不过当人有施贫之义务而已。但吝啬之徒，不特不听，且假辞推却，古今一也。不知自古皆有死，在曲直得伸之日，自能分出善恶。目前物质之乐，不过暂时的。

《可兰汉译附传》第 128-129 页
⑨ 时子周注释：343.人有生就有死，长生不死确是妄想。此节与下一节把今世与后世的关系说得很清楚，离开火狱得进天园确是达到目的。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18 页
⑩ 王静斋眉批：为着扶持正义，牺牲生命、财产

《古兰经译解》（丙）第 103 页
○ 11 王静斋注释：251.迁士们离乡背井，放弃全部家私。去后，墨克的逆徒收为己有，任意挥霍。有时狭路相逢，立刻生命难保。这全是真主用以试证真信士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103 页
○ 11 王静斋附说：为着守正不渝而牺牲性命财产，这种刚毅豪强的精神，无疑是真诚的表现。

《古兰经译解》（丙）第 103 页
○ 11 林松注释：207.检验你们——这是针对迁士而发的。他们为安拉之道而离乡别井，放弃家产，甚至奋不顾身地抗击敌人，还会听到种种诽谤攻击，因此说是对他们的检验。

《古兰经韵译》第 125 页
○ 12 王静斋眉批：反对派辱骂穆民

《古兰经译解》（丙）第 102 页
○ 12 王静斋夹注：就是听到有经人和多神教徒的毁骂。

《古兰经译解》（丙）第 102 页
○ 13 王静斋夹注：解见四二：43。

《古兰经译解》（丙）第 102 页
○ 13 刘锦标《传》：111 有德者必得其位，必享其寿；然，德之养成，是人生最难。在此之前，必受种种的试验，必被其他学者及认主不纯一的人之讥讽。但主之祐助，必在能忍能畏之后。

《可兰汉译附传》第 129 页
○ 13 时子周注释：344.这是说穆斯林未来的遭遇：他们在麦加已遭到身体上、财产上的损失，他们离开了家乡，失去所有的，他们为宣传伊斯兰受尽压迫，甚至 牺牲了性命。但此节下降在穆历三年，吴候德战争之后，说穆斯林将来仍有困难，无疑的这是说若干年后的将来，而不是最近的将来，因为伊斯兰此刻在阿拉伯已建 有坚固的基础了。不过根据《古兰》与《圣训》的指示，伊斯兰的兴起当然还有不少的阻碍。试观近数百年以来，穆斯林所受列强的压迫，一般人的歧视，真是困难 重重，迄今始有复兴的一线曙光。所以本节的末句，安拉嘱咐我们要忍耐、要敬畏、要意志坚强。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18 页
○ 15 王静斋夹注：这是在《讨喇忒》上对他们学者约定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103 页

○ 16 王静斋夹注：不遵约言。

《古兰经译解》（丙）第 103 页
○ 17 王静斋夹注：以篡改经文，换取私利。

《古兰经译解》（丙）第 103 页
○ 17 王静斋眉批：造下恶因的，将必自食恶果

《古兰经译解》（丙）第 103 页
○ 17 时子周注释：345.“换些微代价”：包括地位在内，不止钱财。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20 页
○ 18 王静斋眉批：犹太人卖教自鸣得意

《古兰经译解》（丙）第 103 页
○ 19 王静斋注释：252.犹太的学者，瞒昧《讨喇忒经》上有关穆圣的明文，他们尚以做下这种昧良的事，自鸣得意。更愿人家赞扬他们谨守正道，其实他们已然步入迷途。像这类人你莫认为他们脱离火刑了，实则他们定遭痛刑。

《古兰经译解》（丙）第 103 页
○ 19 王静斋附说：当年的犹太人如此不守正轨，而今类似犹太人的，较之更加数倍。自己做些不名誉的事情，不知害羞，而且得意扬扬。生平未作过一件功德事，而尚欲外间表扬他是一等善人，像这类人就算他达到所欲了吗？不！这是他自造恶因，终必自食恶果。

《古兰经译解》（丙）第 103 页
○ 19 刘锦标《传》：112.为教师熟读此节，自能觉悟己身之责任重大矣。

《可兰汉译附传》第 129 页
○ 19 仝道章注释：42.毕本译为：“不要以为那些人则于他们所被赐给的而洋洋得意，并喜欢（人家）赞扬他们所未做过的（事），不要以为他们能免于惩罚，他 们应受痛苦的刑罚。”（汇集者点：仝道章译为：188.你们不要以为那些人对他们所曾做过的事洋洋自得和喜欢（人）赞扬他们所未做的（事）。不要以为他们 能逃避刑罚，他们实在是应受痛苦的刑罚的。—仝译本第 80 页）。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81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5 14:44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二 O 段 信仰者的胜利
本段首先叫人从自然现象中领悟和知感安拉的大能，以及求主赐予引导和恩典，然后指出在主道上奋斗的人将获得天国的上赏，并勉励穆斯林莫为小利而迷失正道。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80 页

［马坚译正文］
［190］天地的创造，昼夜的轮流，在有理智的人看来，此中确有许多迹象①。［191］②他们站

着，坐着，躺着记念安拉，并思维天地的创造，（他们说）： “我们的主啊！你没有徒然地创造这个世界③。我们赞颂你超绝万物，求你保护我们，免受火狱的刑罚。［192］我们的主啊！你使谁入火狱，你确已凌辱谁了。 不义的人 ④，绝没有援助者。［193］⑤我们的主啊！我们确已听见一个召唤的人⑥，召人于正信，（他说）：‘你们当确信你们的主。’我们就确信了。我们的主啊！求 你赦宥我们的罪恶，求你消除我们的过失，求你使我们与义人们死在一处。［194］我们的主啊！你曾借众使者的口而应许我们的恩惠，求你把它赏赐我们⑦，求 你在复活日不要凌辱我们。你确是不爽约的。”［195］他们的主应答了他们：“我绝不使你们中任何一个行善者徒劳无酬，无论他是男的，还是女的⑧——男女 是相生的⑨——迁居异乡者、被人驱逐者、为主道而受害者、参加战斗者、被敌杀死者，我必消除他们的过失，我必使他们进那下临诸河的乐园。”这是从安拉发出 的报酬。安拉那里，有优美的报酬⑩。［196］不信道的人，往来四方，自由发展，你不要让这件事欺骗你〇 11。［197］那是些微的享受，将来他们的归宿是火狱。那卧褥真恶劣！［198］敬畏主的人，却得享受下临诸河的乐园，而永居其中。这是从安拉那里发出 的款待。在安拉那里的恩典，对于义人〇 12 是更有益的。［199］信奉天经的人中，的确有人信仰安拉，信仰你们所受的启示，和他们所受的启示；同时，他们是敬事安拉的，他们不以安拉的迹象换取 些微的代价〇 13，这等人，将在他们的主那里享受他们的报酬。安拉确是清算神速的〇 14。［200］〇 15 信道的人们啊！你们当坚忍，当奋斗〇 16，当戒备〇 17，当敬畏安拉，以便你们成功〇 18。§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75—76 页

① 马坚目录：奖励思维

《古兰经》（1-8 卷）第 6 页

① 时子周注释：346.“迹象”：是一种研究的基础。《古兰》中迹象，等于矿产中的矿苗，必须由此追寻，自可采得矿物。科学发达乃由无数为什么？怎 么办？步步追寻，以有今日的物质文明。穆民过去对此迹象的了解，常止于认主学范围，而忽略更进一步的追求，今后应迎头赶上，以谋民生的增进。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20 页

② 时子周眉批：一面纪念安拉，一面要参悟或研究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18 页

③ 王静斋夹注：却是以所造的一切，象征自己全能。

《古兰经译解》（丙）第 103 页

③ 时子周注释：347.这一节经是安拉明白的告诉我们，教我们时时刻刻的以纪念安拉来修养自己，又教我们时时刻刻的参悟万物的造化，亦就是研究万物的构造特性及规律。及至研究而有心得的时候，就自然的要赞颂安拉，说道：“我们的主啊！你未白造化这个”。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20 页

③ 林松注释：208.决非徒劳无益——是说在宇宙万物中蕴含着无穷无尽的奥秘、知识。在启发人们去探索，去开发，有极高的意义和价值。

《古兰经韵译》第 126 页

④ 王静斋夹注：这是说多神教徒等，无有代为避免刑罚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103 页

⑤ 时子周眉批：要死在义人之中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19 页
⑥ 马坚注释：282.这是指穆圣而言。

《古兰经》（1-8 卷）第 145 页
⑦ 王静斋注释：253.预许给列使的，就是真主的相助；或谓是若努海圣人所求的，那就是说：求真主饶恕众穆民。再如易卜拉欣圣祖说：主啊！你恕过我和我父母与众穆民。又若穆圣奉命为个人的罪，并为男女教胞大众的罪求饶。

《古兰经译解》（丙）第 104 页
⑦ 林松注释：209.使者……预许的—— 一释为使者向主求祈的。如努哈求主宽恕信徒，易布拉欣求主赦宥父母及信奉者等等。

《古兰经韵译》127 页
⑧ 王静斋夹注：做善举无分性别，均获善赏

《古兰经译解》（丙）第 104 页
⑨ 马坚目录：伊斯兰教与女权

《古兰经》（1-8 卷）第 6 页
⑨ 马坚注释：283.自古以来，妇女的地位，都是很低的，她们到处受人歧视，东西各国，如出一辙。

中国的古圣先贤，曾坦白地说：“女德无极，妇怨无终”（《左传·僖公二十四年》）。“乱匪降自天，生自妇人。匪教匪诲，时维妇寺”（《诗经·大雅· 荡之什瞻邛》）。“唯女子与小人为难养也，近之则不逊，远之则怨”（《论语·阳货》）。他们要妇女唯男子的马首是瞻。故规定“妇女有三从之义，无专用之 道，故，未嫁从父，既嫁从夫，夫死从子。”（《礼记·丧服》）。“礼妇人谓嫁曰归，反曰来归，从入者也。妇人在家制于父，既嫁制于夫，夫死从长子；妇人不专行，必有从也。”（《谷梁传·隐公二年》）。

印度妇女的地位，更不如中国妇女。她们没有独立的权利。“妇女幼年时代受父亲的保护，青年时代受丈夫的保护，晚年时代受儿子的保护；妇女绝不适于独 立的。”（《摩奴法典》第九章第 3 节）。“妇女不得讽诵《吠陀经》（Vedias），无论什么宗教仪式，妇女单独举行时，不得使用《吠陀真言》 （Vedic Mantras），甚至《薄伽梵歌》（Bhagavadgrita）。还说明一般人的信念，他们以为只有罪孽深重的灵魂，才投胎成妇女或毗舍 （Vajsya 印度四阶级中的第三阶级——商人阶级）或首陀（Sudra 印度四阶级中的第四阶级——农民阶级）。”（Collected Works of Sir R.G.Bhandar-kar.p.461）。“彼佛国土，清净严饰，……无诸恶趣，及女人名。”（义净译《药师琉璃光七佛本愿功德经》卷上《大正大藏 经》卷一四，页 409）。

希伯来人“认妇女为人类罪恶的源本，甚至称妇女为地狱之门，万恶之母。”（Prof.Lecky,History of Europe an Morals,Vol.II.P.357）。

“基督教的初期，当各神学家互相咒逐的时候，当元老院的议员变为主教的时候，当政治上与神学上的欺骗正流行的时候，一般人热烈地讨论妇女有无灵魂的 问题，这真是一件怪事。有人曾证明妇女无灵魂，妇女仅为运灵魂——男子——至世间的车辆。有人主张妇女有灵魂，但复活日，妇女将变成无性的人（即非男又非 女）。希腊教会否认妇女有灵魂，故统计教会所管辖的人口时，只计算男子的数目，而将妇女的存在一笔抹煞。”（Dr.K.W.sheldrake）。

伊期兰教诞生之前，在阿拉伯地方“妇女没有权利，她不得继承遗产。她自己构成她丈夫的遗产的一部分，同归于她丈夫的继承者的手中。那继承者有强娶的 权利。因此，往往发生儿子与继母结婚的不孝的行为。诸如此类的劣俗，不胜枚举；通统都被穆罕默德严格地禁绝了。多妻是很普遍而漫无限制的，最低限度，常以 有关系的男子为转移。我们见阿拉伯书中记载着一个妇人的事迹；她的名字叫温姆·沙丽菊（Umm Charijah），她曾嫁过四十个丈夫，因此，得列于《天方名人传》中”（Bosworth Smith,Mohmmed and Mobammed anism,p.82）。

伊斯兰教首先解放妇女，承认男女是同本之枝，男女的地位是平等的，男人和女人，做了同等的工作，就得享受同等的报酬。因为“男女是相生的”，个个男 人，都是女人所生的；个个女人，

都是男人所养的。男人是人，女人也是人。既同是人，就该有同等的地位。故，重男轻女，是一种错误的观念。

伊斯兰教首先承认夫妻间有相互的权利和义务（参阅二：228）。首先准许妇女有要求离婚的权利（参阅二：229），有继承遗产的权利（参阅四： 7）。又承认妇女有作证人的资格（参阅二：282），并且规定男女犯同样的罪恶时受同样的刑罚（参阅二四：2、3；五：38），诬告妇女的人加以反坐，并 且永远不承认他有作证人的资格（参阅二四：4），丈夫控诉妻室与人通奸，却没有四个见证加以证明时，丈夫发誓五次，以证明自己是诚实的人；倘若妻室能发誓 五次，以证明他是诬告的人，妻室的罪案就不能成立（参阅二四：6-9）。

伊斯兰教不仅承认妇女在法律上有平等的地位，并且承认她们在教育上也有平等的地位。故穆圣说：“求学是每个男女穆士（斯）林的义务”。

伊斯兰教予妇女独立、自由、平等的地位，并予妇女选择丈夫的绝对自由。据伊本·阿拔斯的传述，穆圣曾说：“寡妇是应该自主的，主婚人不得加以干涉。 不得处女的允许，不可以替她订婚。她的允许是她的默认。”（参阅《五家圣训集》）。据艾卜·胡赖勒的传述，穆圣曾说：“不得寡妇的同意，任何人不能替她订 婚；不得处女的允许，任何人不能替她订婚”。他们说：“天使呀！她怎样好意思表示允许呢”？他说：“她默默无言。”（参阅《五家圣训集》）。

《古兰经》（1-8 卷）第 145-147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5 14:44

⑨ 林松注释：210.你们彼此相依——原文直译为：“你们一部分出自另一部分”。有人译为“男女相生”。有人译为“一个从一个来”。有人译为“一部分类似一部分”。

《古兰经韵译》第 127 页

⑩ 王静斋注释：254.降上列一段经文，是因韫母·色里墨圣宫问穆圣：“我未闻关于迁居默底纳事内提到妇女”。原文大意是：有上列几项美德的，无分男女均获善赏。

《古兰经译解》（丙）第 104 页

⑩ 时子周注释：348.这是安拉给予追随穆圣的人的一种约许，其中包括离开家乡的，被压迫的，与随圣人出战的。此处所谓的天园是指今世，因为末一句：“安拉还有更好的赏赐”，那是指后世。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20 页

⑩ 林松注释：211.第 195 节强调“无论是男，还是女”一句，据说是由于先知的妻子温母·赛里麦问：“为什么没听说涉及迁居麦地那的事情中提过妇女”？这一节经文指出，善男信女，不分性别，会受到同等待遇。

《古兰经韵译》第 128 页

○ 11 林松注释：212.这一句是指逆徒们在各城邑贸易经商，发财发家，不足为取，你们不要眼热。

《古兰经韵译》第 128 页

○ 11 王静斋夹注：不要因他们的生意发达，而有所热衷。

《古兰经译解》（丙）第 104 页

○ 12 王静斋夹注：主的善赏，在义人上，强似今生的享受。

《古兰经译解》（丙）第 104 页

○ 13 王静斋注释：255.这话一说是指易卜尼色喇目下降的；一说是指纳迦郎的某某四十个人，亚

比西尼亚的某某两个人，鲁密的某某八个人下降的。他们先奉基督教，后信伊斯兰了。

《古兰经译解》（丙）第 105 页
○ 14 王静斋夹注：能在半日间将古今的全人类及镇呢，清算完毕。

《古兰经译解》（丙）第 104 页
○ 15 王静斋眉批：忍痛抗敌，预备战争

《古兰经译解》（丙）第 104 页
○ 16 王静斋夹注：即是沉着应战，以争最后之胜利。

《古兰经译解》（丙）第 104 页
○ 17 王静斋夹注：即是坚守防地，迎击敌人。

《古兰经译解》（丙）第 104 页
○ 18 王静斋注释：256.这话是命令众穆民安心为善，忍受痛苦；并命令对敌交战的时候，沉着耐战；因为逆徒们不比信士能于忍痛。更命令注意国防，预备马匹，以防敌人进攻。

《古兰经译解》（丙）第 104 页
○ 18 王静斋眉批：注意国防，莫待敌人来攻措手不及

《古兰经译解》（丙）第 104 页
○ 18 王静斋附说：临阵耐战，沉着迎击敌人，终于最末五分钟得到完全胜利，这是吾教军人自来的特长。其所以能收这种美果者，不在军事训练乃由宗教上养成的习 惯而来的。教胞遇夏季封斋，能在十四个小时内绝食断饮，这种忍饥耐渴的精神，只有吾人能可做到。仅此一端已足合军人身份，这不是敌人能可比美的。所以我们 每每乘着对方不能继续忍饥耐劳的时候，一鼓而获全胜。至于注意国防，预备武器，以免敌人来攻，措手不及，这也是伊斯兰教规定的一项律条。不如此，而待敌军 压境，方着手备战，那是贻误戎机，引颈受死。

《古兰经译解》（丙）第 105 页
○ 18 时子周注释：349.这是说肉体上的，但同时也是灵魂上的。坚定中求优胜，可以指战时而言，也可以说指信仰而言；保卫不为敌人所侵入，也可说保卫自己离开罪恶。
第三项的意义在《布哈拉圣训集》上有一段可以说明：合法的已显明了；不合法的也已显明了，在这两者之间，有些可疑的，为众人所不了解。凡是保卫自己离开那些可疑的人，便是能保守宗教保守个人尊荣而不受污染的人。……。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20 页
○ 18 刘锦标《传》：113.时不论古今，地不论东西，道一也，理一也，经典之天谕一也。然，古今各国之学者，多半不能容纳其他派学者之言论。何也？是因各 有立场，各欲本其所学，易少许之代价而已。因是一点私心，虽有至理明言，亦要隐昧。但造物主是至公的，因果之报，是主之于造物主的。纯诚之士终得善果。虽 然，造物主之祐人，是有时限的，若不静心忍之，则中必被惑矣。知其理真，静待忍俟，即《易》所谓：“需有孚光亨，贞吉，利涉大川”之义耳。

《可兰汉译附传》第 131 页
○ 18 刘锦标《总传》：114.此是卖地奈赋降第三章。
彼时彼地犹太、基督二教之教师，不是文学家，就是法礼家，因而将亚卜拉罕顺命的中正之人道之真理隐昧，虽有经典，多失其本真。造物主赋降穆圣以真理 之《经》，以顺主之命为教，《经》虽是真，然，心偏之人必寻曲解，因是而昧矣。昧真之人，虽有一时之富贵，终必入地狱。盖，其工作即属救世，亦非顺主命之 人故也。造物主造化人各有天职，能顺其所赋与者工作，乃得主喜，此理至明。故曰：“造物主阙下的宗教是顺主命的！”彼人妄疑，好行小惠，岂是主之顺奴乎？ 盖夫，贵贱主权乃主之赋与，人岂可自求。自求为王，固非顺；自求为贤，亦非顺也。

人生果不顺其时遇、环境、天赋的进，则痛苦不知多少，一旦回去，因其逆命 惩治之理也。

然，自古昧真者，因魔之助，均具有物质之势。好道之人，一时因势之所迫，往往与之提携。岂知昧者一近，魔乃乘之；魔类附近终为所害，终必被利用。 故，以耶稣之大圣，终以称（之）为主子诬陷之；以亚卜拉罕之教祖，且称其是犹太、基督。完全用人之妄拟，隐昧真理耳。时及穆圣，凡纯诚之教生之与之相近， 则极力诱之叛教，且以经绕舌，令人意之为经；教人贰主、昧真，可谓能矣，岂知天地之中不论因强迫，因其自愿，都得顺命于他。

以饮食、朝觐二者，证其妄拟寻偏，可以想见矣。故，郑重命之顺命。然，纯诚之教徒，有时亦分党。岂知此分党，即彼等过去昧真之由乎？但彼念经人中亦 有中正之人，不可一概而论。真正中正之人固可近之，其假言归信者切宜小心。且彼等昧真之术，先惑之以言论，继则兵革相向矣。汝等若果坚忍、若果敬谨，造物 主必祐助之。夫，力则不能胜，乃将用利诱矣。若果真得道之士，既不畏其势力，亦不被其利诱，偶然有误亦必复于真主！即或被伤亦是不改其坚诚。盖，主之于人 亦用试验，非经过试验则诚伪纯杂岂能分出乎？

战争时是诚伪的一大试验。际其时，有畏者焉；有贪者焉；有信主而安者焉；有妄测而忧者焉；有被魔诱而败者焉；有劝人避役者焉。既谕纯诚者不可听妄； 又谕圣使不可直而不温。受毁着谤，圣者不免；着受灾祸，是自私招来。非经过战争，谁忠谁奸不能看出。然，昧真者既不能伤主之道丝毫，先信后昧之人，岂能伤 于主之道乎。对于昧真者之姑容，不过是增加其罪恶而已；一旦洁秽分开，善恶毕现矣。彼以经济自雄，富而不仁之人，不过目前之快乐而已。纯诚于教之人，虽一 时因财产儿女被试验；言语被讥讽；若果坚忍，若果敬谨，则主自能解决矣。盖，人当入道之初，必经过主之试验，魔之扰乱，际此时也。一行坚忍，一行敬谨，则 主之慈惠到矣；一行游疑，灾难无时得解；一行转变，则魔诱之偏向矣。

本章极谕坚忍、敬谨，得道被慈之人自识之；疑二之人，仍是日在痛苦中耳。

全章夹叙夹议，归于真理，安于顺命，坚忍守之，敬谨行之，真天谕也。

《可兰汉译附传》第 131-133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5 14:46

第四章 妇女（尼萨仪）①

这章是麦地那的，全章共计一七六节②。

马坚《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76—77 页

① 林松题解：本章有相当篇幅涉及妇女问题，包括结婚礼仪、通婚范围、离婚手续、子女哺育、遗产继承以及孀妇孤儿等诸方面，故以《妇女》为章名。

《古兰经韵译》第 180 页

① 仝道章释名：本章的章名由于主旨在讨论妇女权利问题而得名。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82 页

① 仝道章释义：1、颁降的时间和历史背景：

根据许多专家学者的论证，全章大约颁降于伊历三年尾至五年之间。本章的主要部分是在伊历四年下降于麦地纳的。时间大约是在“武胡得战役”以后的九个 月中。在“武胡得战役”中许多穆斯林战死，丢下了许多孤儿寡妇以及财产。照当时阿拉伯社会的风俗习惯，这些死难者的遗属得不到合理的照顾，也享不到合理的 权益。因此本章应时而降。

2、主要内容和它的影响及意义：

本章最大的影响是第二段所述的女人的身份与男子相等和妇女有遗产继承权。这是当时阿拉伯社会所没有的，也是世界第一个明文规定提高妇女地位的经典。本章的首六段即以妇女及孤儿的权利为主题。此外，本章也提到犹太人忘恩负信的史实。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82 页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一段 保护孤儿和他的监护人
本段开始追述人类的起源，教人饮水思源。然后谈到爱护孤儿和准许因孤儿而多娶，但劝人以一夫一妻为本。再次谈到妇女的聘金和孤儿的遗产的保管和归还。最后规定处理遗产的办法与态度。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82 页

［马坚译正文］

奉至仁至慈的安拉之名
［1］众人啊！你们当敬畏你们的主，他从一个人创造你们③，他把那个人④的配偶造成与他同类的⑤，并且从他们俩创造许多男人和女人⑥。你们当敬畏安拉—— 你们常假借他的名义，而要求相互的权利的主⑦——当尊重血亲⑧。安拉确是监视你们的⑨。［2］你们应当把孤儿的财产交还他们，不要以（你们的）恶劣的（财 产），换取（他们的）佳美的（财产）⑩；也不要把他们的财产并入你们的财产，而加以吞蚀〇 11。这确是大罪〇 12。［3］〇 13 如果你们恐怕不能公平对待孤儿，那末，你们可以择娶你们爱悦的女人，各娶两妻、三妻、四妻〇 14；如果你们恐怕不能公平地待遇她们，那末，你们只可以各娶一妻〇 15，或以你们的女奴〇 16 为满足。这〇 17 是更近于公平的〇 18。［4］你们应当把妇女的聘仪，当做一份赠品，交给她们〇 19。如果她们心甘情愿地把一部分聘仪让给你们〇 20，那末，你们可以乐意地加以接受和享用〇 21。［5］你们的财产，本是安拉给你们用来维持生计的，你们不要把它交给愚人 〇 22，你们当以财产的利润供给他们的衣食〇 23。你们当对他们说温和的言语〇 24。［6］〇 25 你们当试验孤儿，直到他们达到适婚年龄 〇 26；当你们看见他们能处理财产的时候，应当把他们的财产交还他们〇 27；不要在他们还没有长大的时候，赶快浪费地消耗他们的财产。富裕的监护人，应当廉洁自持〇 28；贫穷的监护人，可以取合理的生活费〇 29。你们把他们〇 30 的财产交还他们的时候，应当请人作见证〇 31。安拉足为监察者〇 32。［7］〇 33 男子得享受父母和至亲所遗财产的一部分，女子也得享受父母和至亲所遗财产的一部分，无论他们所遗财产多寡，各人应得法定的部分〇 34。［8］析产的时候，如有亲戚、孤儿、贫民在场，你们当以一部分遗产周济他们〇 35，并对他们说温和的言语〇 36。［9］假若自己遗下幼弱的后裔，自己就会为他们而忧虑〇 37；这等人，应当也为别人的孤儿而忧虑，应当敬畏安拉〇 38，应当（对临终的病人）说正当的话〇 39。［10］侵吞孤儿的财产的人，只是把火吞在自己的肚腹里，他们将入在烈火之中〇 40。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77-78 页

② 王静斋题译：呢萨（妇女），176 节，默底纳下降。

《古兰经译解》（丙）第 105 页
② 刘锦标题译：尼撒益（妇女），买地奈，在六 O 章之后下降。

《可兰汉译附传》第 133 页
② 马坚题译：妇女（尼萨仪），这章是默底纳的，共计 176 节，降示于第六 O 章（慕姆台哈奈）之后。

《古兰经》（1-8 卷）第 149 页
② 时子周题译：尼萨（妇女），计 176 节，麦地纳下降。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21 页
② 林松题译：妇女（尼萨衣），（麦地那类，全章共计 176 节）。

《古兰经韵译》第 130 页
② 仝道章题译：妇女（尼萨），共 176 节，分二四段。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82 页
③ 王静斋夹注：均出自人祖阿丹（又作亚当）。

《古兰经译解》（丙）第 105 页
④ 王静斋夹注：好娃。

《古兰经译解》（丙）第 105 页
⑤ 马坚目录：女人是用男人的肋骨造成的么？

《古兰经》（1-8 卷）第 6 页
⑤ 马坚注释：284《圣经》上说上帝把亚当（阿丹）的一条肋骨取下来，造成了他的妻子夏娃（哈娲）（参阅《创世纪》二：21-24）。伊斯兰教也有 同样的传说，一般注释家就根据这种传说而注释这节明文。艾卜·穆士（斯）林说《古兰经》明文的意义是“他把那个人的配偶造成与他同类的”。《古兰经》中同 样的明文，便是最明确的证据，如云：“他的一种迹象是：他从你们的同类中为你们创造配偶，以便你们依恋她们，并且使你们互相爱悦，互相怜恤”（三 O：21）。此外，还可以参阅一六：72；四二：11；九：128；三：164。

《古兰经》（1-8 卷）第 149 页
⑤ 林松注释：213 人和伴侣——指阿丹和他的妻子哈娃。

《古兰经韵译》第 130 页
⑥ 王静斋注释：257 好娃被造自阿丹的左肋骨，所以不能算是他的女儿。

《古兰经译解》（丙）第 105 页
⑦ 王静斋夹注：藉（借）安拉的名义彼此求助，说：我指着安拉的尊名求你某事。

《古兰经译解》（丙）第 105 页
⑧ 王静斋夹注：莫对骨肉断绝来往。

《古兰经译解》（丙）第 105 页
⑨ 王静斋注释：258 我们平素间一言一动，都经真主监视着。作人的对于应行、应止的，要时常谨慎，要时刻知道怕主。

《古兰经译解》（丙）第 105 页
⑨ 时子周注释：350，耶稣教主张阿丹为人祖，但自阿丹算起，至今不过六千年；就埃及、巴比伦人类遗物推论，此说实有问题。

世界上第一个人是如何造化的，《古兰》与《圣训》都未说过，穆斯林向不承认世界自有人类至今才六千年之说。只言阿丹为受领真主智慧之第一个人。伊玛目易牙说：“传说在阿丹以前，安拉曾造化了三十个阿丹”。

筛海伊玛目说：在阿丹前，已有万万阿丹（《罗玑注》）。

穆斯林也向未承认宇宙间只是我们一个世界，而说“众世界”。有一位伊玛目说：宇宙间有一万二千系，且都比太阳系大。

此节的意义：我们人类是一个来源，而且是男女同等。参阅一六章 72 节。
“许多男女”：人与人是有关系的，见下句便明。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21 页
⑩ 马坚注释：285.原文是：“不要以佳美的换取恶劣的”，所谓“佳美的”：是指监护人自己所有的合法的财产而言。所谓“恶劣的”：是指孤儿所有财 产而言，这项财产，就孤儿而论，是合法的，也是佳美的，就监护人而论，却是非法的，故称为“恶劣的”。监护人所以要以合法的财产去换取非法的财产，当然是 因为自己的财产品质方面不如孤儿的财产。今将译文稍加变化，以便读者对于经义获得一个更明白更正确的认识。

《古兰经》（1-8 卷）第 149 页
○ 11 林松注释：214.《古兰经》中很重视并多次提出孤儿问题，强调必须维护孤儿遗产。可参见第二章《黄牛》第 220 节。当时，由于战争频发，伤亡较多，孤儿问题较突出。

《古兰经韵译》第 130 页
○ 12 王静斋注释：259.那时候孤儿的财产，恒被代理人霸占不还，或是用好的抵换坏的，或是把彼此的财产混在一处，便于从中侵吞。伊斯兰复兴，乃降明令禁 止。用好的抵换坏的，就是用自己的好的换取孤儿的坏的：那换出来的，在孤儿手中原属好的。在昧着良心换出以后那就变为“禁用品”了（以非法手段得来的）参 看《候注》。这句话在《阿力》和《郁氏的译本》上是“不要用坏的替代好的”那就是不要用你们的坏的替代孤儿的好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106 页
○ 12 时子周注释：351.照顾孤儿及穷人，阅二章 220 节的注，及九 O 章 15、16 两节，便知伊斯兰对孤儿、穷人的特别注意。这本是一种走上坡路的工作，但每一个穆斯林都必须如此的做。
此节谈到孤儿，是因为在战事之后，孤儿突然增多。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22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5 14:46

○ 13 王静斋眉批：伊斯兰限制多妻

《古兰经译解》（丙）第 106 页
○ 13 时子周眉批：多妻不是正常的制度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21 页
○ 14 王静斋夹注：这话是说每一个人都可依这个数字多娶。西方的译本上皆作：“你们就娶自所爱慕的两个、三个、四个女子”。

《古兰经译解》（丙）第 106 页
○ 15 马坚目录：伊斯兰教与多妻制

《古兰经》（1-8 卷）第 6 页
○ 15 马坚注释：286.一般苛刻的不顾史实的评论家，常常诬蔑伊斯兰教以多妻制为教规。其实，多妻制是自古以来就盛行于东西民族之间的。穆圣时代的阿拉伯 人也是实行多妻制的。就以现代的文明世界而论，法律上虽有禁止多妻的明文，但欧美各国的男子，实际上仍度着一种多妻的生活。赖陶纽 （Ch.Letourneau）很沉痛地说：“据我们的观察，现在号称最文明的国家之中，最负盛名的人物，大都有多妻的性癖，自觉难以抵抗”（The Evolution of Marriange.p.126）。诺尔道

（Max Nordau）说：“文明国家的法律，以一夫一妻为定制，然而一般男子，常常在多妻制的状态下生活着。十万男子中，最多有一个人，在弥留之际，敢宣誓自己 终身只与一个女人发生过关系”（Conventional Lies of Our Civilization,P,301）。

这一节明文的意义，是在某种特殊环境之下准许多妻，不是无条件的准许多妻，更不是奖励多妻。上文曾谆谆嘱咐人保护孤儿的财产，下文又教人怎样管理孤 儿，中间插入这一节，原为指示人：公平地待遇妻室，其重要性并不亚于公平地待遇孤儿，故将二者相提并论，就是说妻室太多，漫无限制，要想公平待遇她们，谈 何容易，故宜加以限制。

穆圣曾严格地限制多妻，但没有绝对禁止多妻。因为他是一位实事求是的改良家，他所反对的是虚伪，他所传授的经典，又是全知的真宰所启示的。在许多特 殊情形之下，多妻确是必需的救济，例如：妻室患不孕症，无法治疗，丈夫却渴望子嗣，在这种情形之下，做丈夫的，或与妻室离异后，另娶他人，或征得妻室同意 后，实行多妻。又如妻室有不治之疾，不克尽妇道，丈夫也不能控制其性欲的冲动（这是大多数男子的实情，无庸讳言），在这种情形之下，做丈夫的，只有三条路 可走：（1）与妻室离异，不管她以后怎样吃苦。这是不人道的行为，当然不行。（2）拘泥形式，而维持夫妻关系，同时狎妓宿娼，以满足其性欲。这是不利于社 会的，当然也不可行。（3）维持夫妻关系，同时再娶他人，对于前妻，予以平等的待遇和爱护。又大战之后，妇女的人数，往往超过男子，例如第一次大战和第二 次大战后的世界，妇女的人口，就多于男子。在这种特殊情形之下，为奖励生育计，为维持风化计，为减少堕胎和杀害婴孩等罪恶计，都不能不准许多妻。否则，娼 妓和私生子，必定充斥于社会。请举一个最切近的例证。“据霍华德大学赫雷皮教授称：美全国私生子，每年超过八万三千名”（民国三十五年十二月七日天津《大 公报》载中央社华盛顿六日电）。因此，伊斯兰教以一夫一妻为原则，在不得已的时候，准许一夫多妻，但须予众妻以绝对平等的待遇，倘若怀疑自己有这种公平的 态度，就不许多妻；假若厌故喜新，或存心以新妻压迫旧妻，那是违背《古兰经》的教训的，那是非法的行为。

《古兰经》（1-8 卷）第 150 页
○ 16 王静斋夹注：纳婢作妾。

《古兰经译解》（丙）第 106 页
○ 16 马坚注释：287.参阅四：25。

《古兰经》（1-8 卷）第 151 页
○ 17 时子周注释：352.伊斯兰准许人多妻至四个，不是无条件的，更不是命令人多妻，乃是准许人在某种环境之下，可以多妻，以解决当时的社会问题。

在上一章最后数节叙述的吴候德战事，在本章 1 节说人与人的关系，第 2 节说孤儿，本节说到孀妇。事实是人人想得到的，在战争之后孤儿寡女突然增加，是社会中一重大问题，不特吴候德战争之后是如此，将来的战争之后，也是如此，所以不能不定有解决的办法。

当年阿拉伯的孀妇，既无继承权，而社会中人又多不欲娶，受着双重不公平的待遇。万一丈夫死去，孤子尚未成年，无论这一家有多少财产，也不能有独立生 活之权，于是必须另求一人作保护者，把孤儿寡妇以及所有财产全交给此一保护者代管，等到孤儿成年，再分出来重建独立家庭。在保护人保管期间，流弊当然不 少，这是人人能想像得到的。伊斯兰欲改正这风俗习惯，一面规定妇女（女子）有继承权，一面提倡娶孀妇。这一节《经》就是说：保护人如果恐怕对孤儿的看待较 对自己子女有不公时，便可娶那孤儿的母亲，（使妻室的数目增为两个、三个、至四个为止）。这样一来，孤儿们便成了自己家属的一部，就没有不公平的流弊。所 以这一种多妻的规定，是为解决孤儿问题的规定，不是婚姻正常制度。正常的制度，是一夫一妻，所以下文紧接着说：“若是你恐怕不能作到公平，就只娶一个”。 多妻的人对待各妻能公平吗？绝对的不能，在第四章 129 节里，安拉说过：“你们在妻室之间虽然欲待以公平而有所不能”。既然是不能，最好是只有一妻。可参 阅 127 节。

“右手所辖的”：是战时被俘虏的妇女（有信仰的），穆民男子也可娶得。见本章 25 节。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22 页
○ 17 王静斋夹注：只娶一妻，或仅止纳妾

《古兰经译解》（丙）第 106 页
○ 18 王静斋眉批：伊斯兰限制多妻

《古兰经译解》（丙）第 106 页
○ 18 王静斋略解：茫昧时代多妻的恶风甚炽。伊斯兰复兴以后，这种恶俗，依然存在。孤女受着代理财产人的抚养。成人后，有的被代理人收为妻室，意在侵占她的 产业。假使他们公平待遇，收她为室，未尝不可。但是受虐待的总居多数。因此真主规定，若恐对她们不公了，也可以娶别的女子；两个、三个、四个全可。只是实 地公平待遇的极少。所以又说：若是恐怕在生活费与同房上，难于持平了，那只可娶一妻，或仅收婢女作妾，因为妾不能享受妻的待遇，在数目上也无限制。

《古兰经译解》（丙）第 106 页
○ 18 王静斋眉批：不得买良为婢

《古兰经译解》（丙）第 106 页
○ 18 王静斋附说：读者对上面那篇话应注意的有两点：（1）既言两个、三个、四个全可娶，足见超过这个最多数字（四个）绝对不可了。须知以四个为至多，正是 限制再多，并不是回教主张多妻制。那时候社会玩弄女性成风，女界在法律上无保障。《古兰经》上规定至多不得过四，这分明是救女性出水火的一种德政。不只 此，且恐对此少数妻室不能秉公相处，而又补充一句说：“若不能公平待遇，只娶一妻”，这是无形中主张一妻制。外人不察，颇多訾议，可为浩叹！（2）纳婢不 拘数目，且不必经过结婚的手续，但是许可随便收纳的，只限于奴婢；良女不得随便收房。我国自古及今从无类似阿拉伯等地传统的奴隶。中国所谓婢女，奴才者， 不是买来的良家儿女，即是男工女工。这类女子，无论同教不同教，均不得不经婚姻手续，当作真的奴婢，纳为侧室。

《古兰经译解》（丙）第 106 页
○ 18 林松注释：215.这一节阐发了一般人所谓伊斯兰教允许多妻制的规定。容许多妻决不等于提倡多妻，或命令必须多妻。而是在特定环境、条件下的权宜之计 和应变措施。由于战争中伤亡较多，孤女、寡母、孀妇是社会面临的问题之一。因此，在能够公平待遇，彼此相安的条件下，容许多妻，如果办不到，就不能多妻， 从行文中可以看出，应予提倡的还是各娶一妻，即一夫一妻制。

《古兰经韵译》第 131 页
○ 19 王静斋夹注：应无条件白白的给这般女子。

《古兰经译解》（丙）第 107 页
○ 20 王静斋夹注：放弃一部或全部的聘仪。

《古兰经译解》（丙）第 107 页
○ 21 王静斋夹注：大可以接受自用。

《古兰经译解》（丙）第 107 页
○ 21 王静斋注释：260.出了手的聘仪，一旦退还，差不多全不肯接受。有的由于羞惭，有的出自骄傲。所以真主命令他们收下自用。

《古兰经译解》（丙）第 107 页
○ 21 马坚目录：伊斯兰教与买卖式的婚姻

《古兰经》（1-8 卷）第 6 页
○ 21 马坚注释：288.在最古老的文明时代，婚约是由新郎和新娘的父亲缔结的，新郎必须把一笔款项交给他。这种就是买卖式的婚姻。古代的婚姻，通常是这样 结成的（参阅《创世纪》二九：

16-20；三四：12《申命记》二二：29）。蒙昧时代的阿拉伯人，有的把女儿或姊妹的聘金侵吞了，有的实行交互婚姻，把 自己的姐姐或妹妹嫁给某人，同时娶那个人的姐姐或妹妹，议定双方都不纳聘金。这节明文，就是专为取缔买卖式的和交互婚姻而启示的。新郎应该交一笔款项给新 娘，表示愿意和她共同享受自己的财产，同时提高她的经济地位，倘若新娘为体恤新郎筹措不易，而心甘情愿地让给他一部分聘金，或为避免买卖式婚姻的嫌疑，而 将全部聘金让给新郎，也是可以的。明文中“心甘情愿”四字，是非常重要的，倘若丈夫以威迫或欺诈等手段，使妻室放弃其应得的聘金，那是非法的行为。

《古兰经》（1-8 卷）第 155 页
○ 21 时子周注释：353.结婚时，无论新妇是一个自由妇女，或孀妇或战场被俘的奴婢，聘仪是必须给的。（因旧日阿拉伯女子尚未取得继承权，聘仪为唯一财产 项目，不似今日一种象征的币帛）。所以妇女在结婚时始有些财产，而且其它地位在各方面都被提高，逐渐走向与男子同等的地步。
聘仪既成为妇女的财产，当然她有处理之权，她可自由的给任何人，当然也可以将一部分给与她的丈夫。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23 页
○ 22 王静斋夹注：孤儿的财物是你们可用作维持生活，并做善事的，不得还给无知识一味浪掷的孤儿。

《古兰经译解》（丙）第 107 页
○ 23 王静斋夹注：以营业赚进来的余利供他们吃穿。

《古兰经译解》（丙）第 107 页
○ 23 马坚目录：怎样管理孤儿的财产？

《古兰经》（1-8 卷）第 6 页
○ 23 马坚注释：289.这是关于监护孤儿财产的明文。称孤儿的财产为“你们的财产”：因为社会的各分子是休戚相关的，故，一部分人的财产，可以看作全社会 的财产。“愚人”：是指一切不能治理财产的人而言，所以这节明文适用于一般禁治产人。监护人应当替孤儿经营其财产，而以每月所得的利润，供给孤儿的生活 费，不可以变卖孤儿的财产，以免坐食山空。“衣食”：是代表一切生活必需的费用，如学费、医药费、结婚费等都包括在内。

《古兰经》（1-8 卷）第 152 页
○ 24 王静斋注释：261.孤儿的财产，在保管者，不只就之供他们吃穿，更当用好话安慰他们。说：你名下的财产在我手里保管着，万无一失。待你成人，能于自立的时候，必定交还给你。

《古兰经译解》（丙）第 107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5 14:47

○ 24 时子周注释：354.“作生活费的财产”：指的是给孤儿的财产。在孤儿未成年时，保护人不得交出。此节是说明保护者的责任不止要保护孤儿的财产，担负孤儿的生活，并且还要负责他们的教育。
“由那里维持他们”：就是由财产的利润里，维持孤儿的生活，不可动他们的资本（见《罗玑注》）。此处还有一段《圣训》与此有关：“有财产的孤儿的保护者，须以经营商业，不得保存而不动用，致受天课的消耗”。

“教训他们”：原文字面只是对他们说好话，但本意是教训他们，或是给他们好的教育。这是很多的注解家所承认的。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24 页
○ 25 王静斋眉批：保护孤儿的财产

《古兰经译解》（丙）第 107 页
○ 26 王静斋注释：262.婚期：就是结婚的年龄。平素要察看孤儿能不能自立贸易等事；要体验孤女能不能独自纺织等事。他们成丁能可自立以后，就当把财产交付他们自理。交还的限期，要在孤儿达到二十五岁。这是大教长艾布哈尼法的规定。

《古兰经译解》（丙）第 107 页
○ 26 马坚注释：290.“试验孤儿”：是要看他会不会管理自己的财产。“适婚年龄”：是适于结婚的年龄，这是因种族和气候而异的。我国的适婚年龄，男子是十八岁，女子是十六岁。

《古兰经》（1-8 卷）第 152 页
○ 27 林松注释：216.以上所述，主旨是保护人对孤儿应该全面关心、负责，包括抚养、教育、代管财物，直到成年、成家。

《古兰经韵译》第 131 页
○ 28 王静斋夹注：束身自爱，莫吞孤儿的财产。

《古兰经译解》（丙）第 107 页
○ 29 王静斋夹注：依着成规，由那财产中提出一份作他的工钱。

《古兰经译解》（丙）第 107 页
○ 29 马坚目录：孤儿财产管理人的生活费

《古兰经》（1-8 卷）第 6 页
○ 29 马坚注释：291.伊本·哲里尔对于这一句，有一个最正确的注释，他说：“全教的人，一致承认孤儿的财产不是监护人的财产，故，监护人不得动用分文。 但生活困难可以借用，也可以支取一份薪水，倘若孤儿的财产需要雇外人来负管理的专责，因为雇外人也是要给薪水的。在这种情形之下，监护人无论穷困与否，都 可以支取薪水”。

《古兰经》（1-8 卷）第 152 页
○ 29 时子周注释：355 保护人不止要教育孤儿，还要考验他们，到了结婚的年龄，也即是成年（大概是十八岁，不论已否结婚）。如果智力充足，当然要把他们的财产退还给他们；倘若智力尚不充足，还可延长保护的时期。
“穷困的人可合理的食用”：保护人若是个穷困的人，可以受些报酬，所谓合理者就是报酬多寡，要以财产的多寡，劳力的多少为断。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24 页
○ 30 王静斋夹注：孤儿。

《古兰经译解》（丙）第 107 页
○ 31 王静斋注释：263.证明你们业已交还，从此无干。如此，免得后来发生争议，临时现提证据。这话是一种提醒，并不是命令。

《古兰经译解》（丙）第 107 页
○ 31 林松注释：217.请见证人参与，既表明郑重其事地移交归还其财产，又避免发生争议或不必要的纠纷。

《古兰经韵译》第 132 页
○ 32 王静斋夹注：既知道这层，就不要违背主的命令，超过主的判定。

《古兰经译解》（丙）第 107 页
○ 32 刘锦标《传》：115.按：“你们恐于孤儿将来未必公平”句有数说：一说是当时人婚配有财产的孤女，希吞其财产。但就文研究，先述人类之关系，次即吃 不准吞孤儿之财产，次即言付与妇人聘礼，次言不可以财产交与无知识之弱小，次即言还付其财产，显系当时人与携带孤儿之寡妇结婚后，自任保护孤儿之责，到其 成年，将财产还付之谕命。至于后人规定妻制，亦本于此。但此对于妻制不是限定，且云：“若是不能公平时，仍以一妻为当”，有经有权，决非一定主张多妻。不 过对于妻制因战时、平时、社会、个人种种关系，不加限制耳。
　又一说，此是战后因伤亡过多而颁降的，为是看护遗族，保存妇人之贞洁，若不如是变通，有名守节而暗通者，有弃孤儿他去者，有因结婚而谋侵占者。试考 诸今日此种规定，颇合时宜。但按后世《法学经》之规定，孤儿的保护者，先父系近者，次母系近者。儿童看护之责，其母若嫁，先母系之近者，次父系之近者。若 此规定，好像保护者与孤女结婚，然，保护者与被保护者结婚，亦不为合法。

《可兰汉译附传》第 134-135 页
○ 33 王静斋眉批：女子、孩提，皆有继承权

《古兰经译解》（丙）第 107 页
○ 33 时子周眉批：男女老幼都有继承权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24 页
○ 34 王静斋注释：264.死者遗下的财产，不论多少巨细，全要分得。这是照例的分配，不许索多，亦不可少受。愚昧时代社会的通例是：妇女和小儿概无继承 权。据说：继承遗产，只限于能可临阵挥剑、舞枪、杀伤敌人、获得战利品者。穆圣迁至默底纳以后，奉命规定继承法。男女老幼，对于遗产上，概应享受继承份。

《古兰经译解》（丙）第 108 页
○ 34 王静斋附说：愚昧时代，亦可称是黑暗世界，男女的阶级相差悬殊。妇女、孤儿、孩提，更无论矣。穆圣应时而出，为扶持弱女、孤儿、幼童，规定律例，以作 保障。此其所以为救世的慈圣也。外人不知，只听欧西十字军的谬传，对我伟大的穆圣任意加以微词，更连带谤我宗教。人心不公，一至于此。可叹！

《古兰经译解》（丙）第 108 页
○ 34 马坚目录：妇女的继承权

《古兰经》（1-8 卷）第 6 页
○ 34 马坚注释：292.蒙昧时代的阿拉伯人，不承认儿童和女子有继承权。这节明文，是为规定儿童和女子的继承权而启示的。西历第七世纪初叶（625 年）， 伊斯兰教已承认妇女的继承权。到了第十八世纪的末叶（1880 年），美国的妇女才获得这种权利。法国、意大利、西班牙等天主教国家的妇女，直到现在还不得 继承任何人的遗产。我国历来的继承法，都是重视宗祧继承的，从来不承认女子有继承权。直到民国十八年（1929 年）才废除宗祧继承，而取男女平等主义。由此足证伊斯兰是首先承认男女平等的，是首先解放妇女的。

《古兰经》（1-8 卷）第 153 页
○ 34 时子周注释：356.在《罗玑的注解》上说：当年的阿拉伯人除了能执枪打仗的人以外，没有能继承财产的。所以当年的妇女及儿童都无继承权。伊斯兰这一 规定，不止提高了妇女的地位，使一跃而与男子平等，并且要改变了阿拉伯人多年好战的习俗，也可见伊斯兰目的在和平。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24 页

○ 34 林松注释：218.这一节中规定男女都有继承权，打破了阿拉伯半岛有史以来女子无权继承的惯例。

《古兰经韵译》第 132 页
○ 35 王静斋夹注：这些人们虽无继承权，你们在未入手分配以前，也可白送给他们一些。

《古兰经译解》（丙）第 108 页
○ 36 王静斋夹注：对这般人说话要得委婉。

《古兰经译解》（丙）第 108 页
○ 36 时子周注释：357.分配财产及予无继承权而在场的人，以见天下一家的精神。此节自上节来，有“幼吾幼以及人之幼”之意，切不可对他们表示厌恶。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25 页
○ 37 王静斋夹注：恐其幼小，无人照料。

《古兰经译解》（丙）第 108 页
○ 38 王静斋夹注：对孤儿的事，要知怕主；对于自己身后弱嗣所虑的，要把它用到孤儿身上。

《古兰经译解》（丙）第 108 页
○ 39 王静斋注释：265.代理人要向濒死者说：请把遗产的三分之一散给贫人。其余的要留给继承人享受，不要全部施出，而任子嗣们受困。

《古兰经译解》（丙）第 108 页
○ 39 马坚注释：293.病人临终时，可以遗嘱将其财产的一部分赠与私人或损赠某种公益事业或慈善事业，倘若遗赠的部分太多，则幼弱的继承者大受影响，故在旁的亲戚朋友，对于病人，应该加以规劝。

《古兰经》（1-8 卷）第 153 页
○ 39 时子周注释：358.这是说人当为别人的孤儿穷困忧虑，就像为自己的儿女忧虑一样。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25 页
○ 39 林松注释：219.这一节是强调应该多多关切孤儿，推己及人，多多为他们设想、考虑。

《古兰经韵译》第 132 页
○ 40 王静斋注释：266.自这段经文降下后，人们不敢经营孤儿的财产了。于是真主又降二章 130 节“若是你们……”。

《古兰经译解》（丙）第 108 页
○ 40 时子周注释：359.人如作不道德的事，总有时思想起来五内如焚，这就是“今世的火狱”。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25 页
○ 40 刘锦标《传》：116.分配遗产时，能于中分润在场之近亲、孤儿、贫困人，且与说合礼之言，是何等的大同。令临终顾虑弱嗣的人，敬畏主，说端正之言，是死者得安；继明定吞并孤儿财产之罪，是生者不能被亏。

《可兰汉译附传》第 135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5 14:53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二段 继承法
前段叙述遗产分配的原则和态度，本段则详述分配的细则。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83 页

［马坚译正文］
［11］ ①安拉为你们的子女而命令你们。一个男子，得两个女子的分子②。如果亡人有两个以上的女子③，那末，她们共得遗产的三分之二④；如果只有一个女子⑤，那 末，她得二分之一⑥。如果亡人有子女，那末，亡人的父母⑦各得遗产的六分之一。如果他没有子女⑧，只有父母承受遗产，那末，他母亲得三分之一⑨。如果他有 几个兄弟姐妹⑩，那末，他母亲得六分之一〇 11。（这处分配），须在交付亡人所嘱的遗赠或清偿亡人所欠的债务之后〇 12。——你们的父母和子女 〇 13，谁对于你们是更有裨益的，你们不知道——这是从安拉降示的定制〇 14。安拉确是全知的，确是至睿的〇 15。§［12］如果你们的妻室没有子女〇 16，那末，你们得受她们的遗产的二分之一。如果她们有子女，那末，你们得受她们的遗产的四分之一〇 17。（这种分配），须在交付亡人所嘱的遗赠或清偿亡人所欠的债务之后〇 18。如果你们没有子女，那末，你们的妻室得你们遗产的四分之一。如果你们有子女，那末，她们得你们遗产的八分之一 〇 19。（这种分配），须在交付亡人所嘱的遗赠或清偿亡人所欠的债务之后。如果被继承的男子或女子，上无父母，下无子女，只有（同母异父的）〇 20 一个弟兄和一个姐妹，那末，他和她，各得遗产的六分之一。如果被继承者有（同母异父的）更多的兄弟和姐妹，那末，他们和她们，均分遗产的三分之一。 （这种分配），须在交付亡人所嘱的遗赠或清偿亡人所欠的债务之后，但留遗嘱的时候，不得妨害继承人的权利〇 21。这是从安拉发出的命令。安拉是全知的，是至睿的。［13］这些是安拉的法度〇 22。谁服从安拉和使者，安拉将使谁入那下临诸河的乐园，而永居其中。这是伟大的成功。［14］谁违抗安拉和使者，并超越他的法度，安拉将使谁入火狱，而 永居其中，他将受凌辱的刑罚。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78-79 页

① 马坚目录：伊斯兰教的继承法

《古兰经》（1-8 卷）第 6 页
① 时子周眉批：遗产分配法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25 页
② 王静斋夹注：就是一男获半数，二女同得半数。

《古兰经译解》（丙）第 108 页
② 马坚注释：294.这是关于第七节的说明。男子需要生活费和结婚费，还有瞻养妻室儿女的义务，女子在结婚之前需要生活费，结婚时获得一笔聘仪，结 婚后生活费完全由丈夫负担。故，男子的应继分虽两倍于女子，但女子所得的，实际上常常多于男子。蒙昧时代的阿拉伯人不承认女子有继承权，伊斯兰教的继承 法，却以女子为主体。所以说：“一个男子，得两个女子的分子”，而不说：“一个女子，得一个男子的一半”。

《古兰经》（1-8 卷）第 154 页
② 林松注释：220.这句话的意思是，男儿可以继承女儿的两倍；或女儿可继承男儿的一半。

《古兰经韵译》第 133 页
③ 王静斋夹注：别无男子。

《古兰经译解》（丙）第 108 页
④ 王静斋夹注：二女亦是这样。

《古兰经译解》（丙）第 108 页
④ 马坚注释：295.两个女子，也是共得三分之二（参阅四：176）。

《古兰经》（1-8 卷）第 154 页
⑤ 王静斋夹注：别无姊妹。

《古兰经译解》（丙）第 108 页
⑥ 王静斋夹注：遗产。

《古兰经译解》（丙）第 108 页
⑦ 马坚注释：296.无论子或女是一个或几个，父母都是各得六分之一。父母的应继分，少于子女的。因为父母的需要是比较少的，这或因他们的风烛残年 是有限的，或因他们是有财产的，是能独立生活的，或因他们还有别的儿子负孝养的责任。子女的需要是比较多的，这或因他们年龄幼稚，不能谋生，或因他们需要 结婚费和妻室儿女的瞻养费。

《古兰经》（1-8 卷）第 154 页
⑧ 马坚注释：297.“子女”：是兼指孙男女，外孙男女等直系卑亲属而言的。

《古兰经》（1-8 卷）第 154 页
⑨ 王静斋夹注：全部的三分之一，其余归他父亲。

《古兰经译解》（丙）第 108 页
⑩ 王静斋夹注：两个或三个以上，男女均有。

《古兰经译解》（丙）第 108 页
○ 11 王静斋夹注：其余归他父亲，兄弟一无所得。

《古兰经译解》（丙）第 108 页
○ 11 马坚注释：298.兄弟或姊妹，只要是两个以上的，无论他们或她们与亡人是同父同母的，或同父异母的，或同母异父的，都有继承权，都能使母亲的应继分 从三分之一，降到六分之一。亡人的丈夫或妻室与其父母共同继承时，丈夫得二分之一，妻室得四分之一，其余的归父母；母亲得三分之一，而父亲得三分之二。

《古兰经》（1-8 卷）第 154 页
○ 12 王静斋夹注：上列的份额归到继承人上，乃在除去支付遗嘱数目，或还死者生前的欠债以后。

《古兰经译解》（丙）第 108 页
○ 13 马坚注释：299.“父母”：是兼指祖父母、外祖父母等直系尊亲属而言，“子女”：是兼指外孙男女而言。这是说直系尊亲属和直系卑亲属的应继分，是安 拉规定的，你们不要妄加批评。因为安拉知道你们的直系尊亲属和直系卑亲属，谁对于你们是更有裨益的，你们却不知道。

《古兰经》（1-8 卷）第 155 页
○ 14 王静斋注释：267.你们的父亲子女，谁是在今后两世最与你们有益的，那只有主知道。所以真主为你们规定了继承法，不要你们随便赠给哪一个。愚昧时代妇女、孺子无继承权。伊斯兰初

起，随便遗嘱分给父亲或儿子。自经真主明白规定遗产法以后，以前的旧俗全被取消。

《古兰经译解》（丙）第 109 页

○ 14 林松注释：221.关于伊斯兰教遗产继承的规定，近、现代学者有不少专著进行论述。埃及艾资哈尔大学教授二布都·木台二滴所撰《回教继承法与其他继承 法之比较》一书，以《古兰经》为依据，参照《圣训》及后人有关著述，条分缕析，简明扼要，并附有表格，一目了然。有林兴智汉译本，商务印书馆 1946 年 11 月初版，可供参考。

《古兰经韵译》第 134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5 14:54

○ 15 时子周注释：360.11、12 两节是根据本章第 7 节继承遗产规定如何分配之办法，是将除了遗嘱赠与清偿债务后余下来的遗产，按照男子应继承数量多于 女子，卑亲属应继承量多于尊亲属，直系血亲应继承数量多于旁系血亲，同父同母或同父异母或同母异父之兄弟姊妹平等继承的原则，并依继承人之情况，规定应继 承之数量：

（1）一个男子应继承二个女子之继承量，即一个男子得二分之一，二个女子共得二分之一。

这样规定由于男子负担赡养费、结婚费、生活费等之支付，较女子需要繁重。女子虽在结婚前需要些生活费，但在结婚时即可获得相当之聘仪，结婚后生活等费均由丈夫负担。故，女子继承数量应较男子为少，并非男女有不平等之处。

（2）被继承人无男儿而有二个以上女儿，她们共应继承遗产三分之二，余三分之一归配偶。

（3）被继承人祇（只）有一个女儿，她应继承遗产二分之一，余二分之一归配偶。

（4）被继承人有子女而又有父母，他的父母各应继承遗产六分之一，余六分之四归其子女继承，子女如何分配自应按照（1）的成例办理。

这样继承，因父母多系风烛残年，花用无几，或自己有财产，能独立生活或另有别的儿子赡养，不如子女辈需要之殷且切。

（5）被继承人无子女而有父母，其母应继承遗产三分之一，余三分之二归乃父。

（6）被继承人无子女而有兄弟姊妹又有母亲，其母应继承遗产六分之一，余六分之五归兄弟姊妹继承之。

（7）妻死无子女，夫应继承遗产二分之一，余二分之一归亡妻之父母。

（8）妻死有子女，夫应继承遗产四分之一，余四分之三归子女继承。

（9）夫死无子女有父母，诸妻共应继承遗产四分之一，余四分之三归亡夫之父母继承之。

（10）夫死有子女，诸妻共应继承遗产八分之一，余八分之七归子女继承。

（11）亡人无子女无父母而有一兄（弟）一姊（妹），各应继承遗产六分之一，余六分之四归配偶。

（12）亡人无子女无父母而有好几个兄弟姊妹，各兄弟姊妹共应继承遗产三分之一，余三分之二归其配偶。

所称“子女”：包括孙男女及外孙男女在内。

所称“兄弟姊妹”：包括同父异母及同母异父所生者在内。

安拉除明文指示应继承之人及数量外，余额虽未指示归谁继承，但依其身份境况推论假定余额谁属。

我教女子继承权系安拉所赋予，非若他教女子与男子相争而取得继承权者可比。于此两节经文可以证实。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26-127 页

○ 16 王静斋夹注：既无出自你们的儿女，亦无带过来的子嗣。孙亦在子女之列。

《古兰经译解》（丙）第 109 页

○ 17 王静斋夹注：这在他们死去而遗下她们以后。

《古兰经译解》（丙）第 109 页
○ 17 马坚注释：300.妻室的子女：兼指本夫所养的和前夫所养的，以及她的孙男女和外孙男女而言。丈夫得全部遗产的四分之一，其余的四分之三，归妻室的子女和父母。

《古兰经》（1-8 卷）第 155 页
○ 18 王静斋夹注：就是除出付遗嘱的数目和还欠债。

《古兰经译解》（丙）第 169 页
○ 19 马坚注释：301.亡人只有一个妻室的时候，她独得八分之一；他有两个以上的妻室的时候，她们均分八分之一。伊斯兰教以一夫一妻为定制，在迫于不得已 的时候，才有条件地准许娶二妻至四妻，那是特殊的、稀罕的。因此，关于丈夫遗产继承的明文，只规定一个妻室的应继份。

《古兰经》（1-8 卷）第 155 页
○ 20 马坚注释：302.三分之一和六分之一，是母亲的应继份，足证明文中的“弟兄姊妹”，是指同母异父的。又本章第 176 节所阐明的，是同父同母或同父异母的兄弟姊妹，则本节所指的，当然是同母异父的弟兄姊妹。

《古兰经》（1-8 卷）第 156 页
○ 21 王静斋夹注：就是不得超过遗产的三分之一，不夺继承人的权利。

《古兰经译解》（丙）第 109 页
○ 21 刘锦标《传》：117.父子应得的遗产之份，若无父时祖父可继代之，若无子时孙可继代之。上无父母应得之份者，是上无直系之应得者，则弟兄姊妹有份矣。代承之法，亦是类推的，识乎此，不必详计矣。

回教的经济，于此可以知其概要，乃系个人之财产制度也。妇人之聘礼即其财产之一，不是妆奁，亦不是普通的礼品，故，妇人亦有独立之财产，若其死亡， 不特子女，按份承受，即丈夫亦有承受之权；子女若死亡，父母亦有承受之权。世界近代之争，资产问题是各国经济学者一最大的问题，因其传统的资本，封建的资 产，生出社会的种种问题，若能按此法支配，不特资产不能独占，且于分产时，贫困者、亲近者、孤儿，均得分润。财产的阶级，何由而生，岂不胜于强制的□□制 度乎？

对于有继承之人，固然互相有抚养之义务，然，关于施济贫者、困者、兴扬真道、抚养孤儿、维持近亲，亦是有资财的人之天职。承继之人除其自用外，必设法代亡者完成此种天职，方不负亡者耳。其藉（借）遗产恣情纵欲，不代之尽天职之人，享受未有久者也。

《可兰汉译附传》第 136-137 页
○ 21 马坚目录：遗嘱的限制

《古兰经》（1-8 卷）第 6 页
○ 21 马坚注释：303.赛尔德·伊本·艾比·宛戛士（S‘a‘d ibn Abi Waqqas）说：“辞行的朝觐的那年，我害了一次大病，天使曾来问病。我说：‘天使呀！你看我已经病到这步田地了，我是一个有钱人，只有一个女儿继承我 的遗产，我想施舍我的财产的三分之二，可以么’？他说：‘不可以’。我说：‘那末，施舍一半’。他说：‘不可以’。我说：‘那末，施舍三分之一’。他说：‘你施舍三分之一吧。三分之一是多的。与其让继承人衣食无着，伸着手向人乞讨，不如让他们丰衣足食的’。”（《六家圣训集》）。根据这段圣训，凡立遗嘱的 人，以全部遗产的三分之一为限；倘若超过三分之一，必须得继承人的同意。否则，遗嘱是无效的。

《古兰经》（1-8 卷）第 156 页
○ 22 王静斋夹注：以上关于孤儿遗嘱分产等事，全是真主规定的律法。

《古兰经译解》（丙）第 109 页
○ 22 王静斋附说：关于遗产分配的条文，在《教法经》上另有详细解说。此为伊斯兰教中一种专门学。除《法学经》上粗言大概外，尚有特辑，详解遗产继承法。早 年北方阿衡讲述此学者，颇不乏人。业师于勉翁就是其中之一。西北阿衡尚有传授此学者。晚近法学发达，一日千里，吾人当适应现代的需要，有所发挥。譬如女子 继承，在中国《民法》中原无规定。近年来，国家始规定女子继承法，依男女平等的原则，其应得之数额和男子相等。自此项新法令颁布后，女子因索遗产，不断发 生纠葛，扰攘经年，法院颇感棘手。虽告到最高法院，而当局者以一部大理院判例无从可援，亦感觉难办。我们由此想到伊斯兰规定女子继承份，不得超过男子应得 的半数，实在有道理。可惜醉心欧化的人们，不知采纳。这是我们对于中国立法者，引为遗憾的一点。

《古兰经译解》（丙）第 110 页
○ 22 王静斋眉批：中国立法应采取回教女子继承法

《古兰经译解》（丙）第 110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5 14:54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三段 妇女的待遇
本段首先说明了对犯淫行的男女的惩罚，然后说明不可以妇女作遗产继承，并要对妇女亲切平等。最后说到离异时，聘金不可取回，并禁止与父亲娶过的女人结婚。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85 页

［马坚译正文］
［15］ ①你们的妇女，若作丑事，你们当在你们的男人中寻求四个人作见证②；如果他们已作见证③，你们就应当把她们拘留在家里，直到她们死亡，或安拉为她们开辟一 条出路④。［16］你们⑤的男人，若作丑事，你们应当责备⑥他们俩；如果他们俩悔罪自新，你们就应当原谅他们俩⑦。安拉确是至宥的，确是至慈的。［17］ 真主只赦宥无知而作恶，不久就悔罪的人；这等人，安拉将赦宥他们。安拉是全知的，是至睿的。［18］⑧终身作恶，临死才说：“现在我确已悔罪”的人，不蒙 赦宥；临死还不信道的人，也不蒙赦宥。这等人，我已为他们预备了痛苦的刑罚⑨。［19］⑩信道的人们啊！你们不得强占妇女，当作遗产○ 11，也不得压迫她们，以便你们收回你们所给她们的一部分聘仪○ 12，除非她们作了明显的丑事○ 13。你们当善待○ 14 她们。如果你们厌恶她们，（那末，你们应当忍受她们），因为，或许你们厌恶一件事，而安拉在那件事中安置下许多福利○ 15。［20］○ 16 如果你们休一个妻室，而另娶一个妻室，即使你们已给过前妻一千两黄金○ 17，你们也不要取回一丝毫○ 18。难道你们要加以诬蔑和亏枉○ 19 而把它取回吗○ 20？［21］你们怎能把它取回呢？你们既已同床共枕，而且她们与你们缔结过一个坚实的盟约○ 21。［22］○ 22 你们不要娶你们父亲娶过的妇女○ 23，但已往的不受惩罚○ 24。这确是一件丑事，确是一种可恨的行为，这种习俗真恶劣○ 25！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80-81 页

① 王静斋眉批：女子发现丑事当有四个人出作见证

《古兰经译解》（丙）第 110 页
② 林松注释：222.证人要四个，是为了防止个别人伪证或诬陷。

《古兰经韵译》第 135 页
③ 王静斋夹注：确有奸情。

《古兰经译解》（丙）第 110 页
④ 王静斋夹注：在伊斯兰初起是这样命令的，后来规定，处女犯奸应挞百鞭放逐一年。出嫁的女子犯奸，则用石击死。这是经穆圣代为指定的途经。

《古兰经译解》（丙）第 110 页
④ 时子周注释：361.不正当的行为就是不道德的行为，或迹近奸淫而不是奸淫，（中国法律上的猥亵罪行）。因为奸淫之罪，在二四章第 2 节另有规定。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28 页
⑤ 王静斋夹注：穆民。

《古兰经译解》（丙）第 110 页
⑥ 王静斋夹注：施以打骂。

《古兰经译解》（丙）第 110 页
⑦ 王静斋夹注：这一节已被奸淫律停止遵行了。

《古兰经译解》（丙）第 110 页
⑦ 时子周注释：362.此与上节同为不道德的行为（猥亵），而不是犯奸淫。否则，不能轻罚。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29 页
⑧ 时子周眉批：临死才作讨白无用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28 页
⑨ 刘锦标《传》：118.罪恶虽大，能因无知速改，速复，亦可得赦罪；恶虽小，知过不改，不复，至死虽悔何用。往往见教中人，一时不至死，一时不举行复礼：“讨白”。为教长者，默而不教，习以为风，是谁之罪也？

《可兰汉译附传》第 137 页
⑨ 时子周注释：363.上节与此节都说的是悔罪，依照《古兰》来讲，悔罪是行为上的改变，不是用口一说便算悔罪了，更不能屡悔屡犯，或至临死的时候，请人代为悔罪。因为到那时候，便无改变行为的机会了。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29 页
⑩ 王静斋眉批：禁止压迫女流

《古兰经译解》（丙）第 110 页
○ 11 王静斋注释：268.茫昧时代，有强行继承近戚的女子一种恶风。强留后，或是不出聘仪自己收作妻室；或者转聘别人，讨些财礼自用；或阻止改嫁，待她以继承的财物赎身。伊斯兰复兴，对此项恶习，完全铲除。

《古兰经译解》（丙）第 111 页
○ 11 马坚目录：禁止强占妇女

《古兰经》（1-8 卷）第 6 页

○ 11 马坚注释：304.蒙昧时代的阿拉伯人，是轻视女性的，他们把妇女当做货物一样，他们的至亲死了以后，他们继承他的妻室，犹如继承的财产一样。伊斯兰教为提高妇女的地位，而以这节明文废除这种劣俗。

《古兰经》（1-8 卷）第 157 页
○ 11 林松注释：223.指不可霸占、强逼妇女为己有。蒙昧时期，阿拉伯半岛有强行继承并占有近亲女子的恶风劣俗，或擅自收为妻妾；或转聘他人而坐收重金聘礼，或要挟妇女本人出钱自赎。这一节，针对上述情况而发，以保障妇女权利。

《古兰经韵译》第 126 页
○ 12 王静斋注释：269.不要因为索回给出去的一部分财礼，而阻碍她们改嫁，或加以其他妨害。

《古兰经译解》（丙）第 111 页
○ 13 王静斋夹注：如果她们有犯奸的行为，那只可另当别论了。

《古兰经译解》（丙）第 110 页
○ 13 马坚注释：305.“明显的丑事”：是指性情泼辣，或恶言伤人，或与人通奸，或偷窃财物，或虐待公婆等丑事而言，这一类的妇女，丈夫可以压迫她，要她 把已得的聘仪退还，才许她离婚。否则，她会把丈夫的财产带去，另嫁给别的人，甚至用同样的方法炮制第二个乃至第三个、第四个丈夫。

《古兰经》（1-8 卷）第 158 页
○ 14 王静斋夹注：对于谈话和住食上，处处要和好。

《古兰经译解》（丙）第 110 页
○ 15 王静斋夹注：也许于烦恶中赐给你们子嗣。

《古兰经译解》（丙）第 110 页
○ 15 时子周注释：364.在伊斯兰兴起以前，阿拉伯的风俗，如果一个男子死了，他的长子或近亲有权娶他的寡妻一个或几个，不再付给聘仪。有权指定她们嫁给 某人，也有权不准她们改嫁（见《布哈拉圣训集》）。留难她们，逼迫她们退回一部聘仪，这是绝对不应该的（《罗玑》）。但如果她们有显著的不正当的行为，收 回一部聘仪是可以的。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29 页
○ 15 林松注释：224.大意是，不可对任何事物感情用事，轻率厌弃。

《古兰经韵译》第 136 页
○ 16 时子周眉批：可见是一妻制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28 页
○ 17 林松注释：225.贵重财物——原文为“梗塔勒，” 意思是万贯家财。这个词汇，现今在埃及是重量名，被译音为“堪他尔”约等于 44.928 公斤。

《古兰经韵译》第 137 页
○ 18 王静斋夹注：给过的聘仪，无论怎么多，也不得要回一点。

《古兰经译解》（丙）第 110 页
○ 19 马坚注释：306.蒙昧时代的阿拉伯人厌恶妻室，欲另娶新人的时候，往往诬蔑妻室与人通奸，于是加以种种虐待，逼她自己要求离婚，要她放弃既得的聘仪。这节明文，就是为取缔这种劣俗而启示的。

《古兰经》（1-8 卷）第 158 页
○ 19 林松注释：226.据说当时有些娶过妻室的男人，想另娶一个女子顶替，往往栽诬他的原妻行为不端，犯了奸淫罪，以此讹诈勒索，强迫其妻交付大笔财产并追索聘金，以求离婚，手段极端卑劣。这一节正是针对此风而发。

《古兰经韵译》第 137 页
○ 20 刘锦标《传》：119.男女既能互相承继，因是勉强设法者多。提出离婚，若在妇人，应回其聘金。因是其欲易妻者，设法与人为难；或诬良为奸者有之。种种阴谋在当时，在以后，均不少见。谕此以杜之。

《可兰汉译附传》第 138 页
○ 20 时子周注释：365.《罗玑注》：据说娶过妻室的人，欲娶另外一个，以代替一个，往往责其妻犯了奸淫，或其他大不道德的事，迫她拿出大笔钱财以求离 婚。由此可知：正常制度是一夫一妻，否则即谈不到另换一妻了。也由此可知聘仪的多少，是没有限制的，要依男方的财产多寡以为标准。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29 页
○ 21 王静斋夹注：已然经过婚姻的手续，结为正式夫妇了，那给出去的聘仪怎可索还呢？

《古兰经译解》（丙）第 110 页
○ 21 时子周注释：366.此节称结婚为夫妻之间的约，所以穆斯林在结婚的时候，非双方亲自表示愿意，其约不能成立。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29 页
○ 22 王静斋眉批：列举禁不可娶的女子

《古兰经译解》（丙）第 111 页
○ 22 马坚目录：结婚的限制

《古兰经》（1-8 卷）第 6 页
○ 22 时子周眉批：列举不应娶的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28 页
○ 23 林松注释：227.当时社会上存在父亲死后长子可娶庶母的陋俗，故，有此禁令。

《古兰经韵译》第 137 页
○ 24 王静斋夹注：生父和乳父娶过的女子，禁不可娶；你从前作过这事的，其罪可被赦免。

《古兰经译解》（丙）第 111 页
○ 24 时子周注释：367.旧日阿拉伯恶俗，父死长子可娶庶母，本节下降后此风始止。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29 页
○ 25 王静斋夹注：作这事的人，必入火狱。

《古兰经译解》（丙）第 111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5 14:55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四段 被禁止的婚姻
本段明文禁止跟有血统关系的近亲妇女结婚，以及跟已婚的妇女结婚，并详细说明了穆斯林间的关系，同时也鼓励跟有信仰的奴隶结婚，并规定奴隶的女子犯了罪的惩罚应减轻一等。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86 页

［马坚译正文］
［23］ ①安拉严禁你们娶你们的母亲②、女儿③、姐妹④、姑母⑤、姨母、侄女、外甥女⑥、乳母、同乳⑦姐妹、岳母，以及你们所抚育的继女⑧，即你们曾与她们的母亲 同房的，如果你们与她们的母亲没有同房，那末，你们无妨娶她们⑨。安拉还严禁你们娶你们亲生儿子的媳妇⑩，和同时娶两姐妹〇 11，但已往的不受惩罚 〇 12。安拉确是至赦的，确是至慈的〇 13。§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81 页

① 王静斋眉批：不得同时娶姊妹俩为室

《古兰经译解》（丙）第 111 页
② 王静斋夹注：生母、祖母、外祖母，均在严禁之列。

《古兰经译解》（丙）第 111 页
③ 王静斋夹注：孙女亦在严禁之列。

《古兰经译解》（丙）第 111 页
④ 王静斋夹注：无论是同父或同母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111 页
⑤ 王静斋夹注：姑祖母亦在此列。

《古兰经译解》（丙）第 111 页
⑥ 马坚注释：307.“母亲”：兼指祖母、外祖母等直系尊亲属而言。“女儿”：兼指孙女、外孙女等直系卑亲属而言。“姊妹”：是指同父同母、同父异 母、同母异父的一切姊妹而言。故，堂姊妹、表姊妹不在此限内。“姑母、姨母”：兼指父母和祖父母的姑母和姨母而言。“侄女、外甥女”：兼指侄孙女和外甥孙 女而言。

《古兰经》（1-8 卷）第 159 页
⑦ 刘锦标《传》：120.同乳的关系有三，（1）.生母所乳的女儿；（2）.乳母所生的女儿；（3）.乳母所乳的女儿。按此观之，最重的是乳，实与 中国古礼不同。然，人与人血统过近，生子愚下，乃是近代公认。但，若按中国同姓不婚之例，对于同乳似无多大关系。抑不知乳是真正血的关系。此种规定乃是真 正科学化耳。

《可兰汉译附传》第 139 页
⑦ 马坚注释：308.“乳母”：与生身之母一样，乳父与生身之父一样，凡乳母和乳父的直系尊亲属和卑亲属，都在禁止之列。凡在哺乳期间，吃过三口奶的，就算发生过哺乳的关系。又同一个乳母所哺的两个孩子，就是同乳兄妹，与亲兄妹一样，永远不能结婚。

《古兰经》（1-8 卷）第 159 页
⑧ 王静斋夹注：就是继室带过来的女儿。

《古兰经译解》（丙）第 111 页
⑨ 王静斋夹注：娶过后尚未交合，随告离异，她的女儿无妨嫁此男子。

《古兰经译解》（丙）第 111 页
⑩ 王静斋夹注：不得娶亲子之妻为室。

《古兰经译解》（丙）第 111 页
⑩ 马坚注释：309.“亲生儿子的媳妇”：兼指孙媳妇和外孙媳妇而言，义子的媳妇，不在此限（参阅三二：37）。

《古兰经》（1-8 卷）第 159 页
○ 11 王静斋夹注：同时娶同胞姊妹或同过乳的姊妹为室，亦属不可。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11 页
○ 11 马坚注释：310.姐姐或妹妹死后，或离婚后，可以娶她的姐姐或妹妹。据著名的《圣训》，同时娶一个女子和她的姑母或姨母，也是犯禁的。同夫的妇女，常是互相嫉视的；使骨肉至亲列于互相嫉视的地位，这是伊斯兰所不允许的。

《古兰经》（1-8 卷）第 159 页
○ 11 时子周注释：368.“亲姊妹”：妻的同胞姊妹不得同时娶，可见仍是一夫一妻。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29 页
○ 11 林松注释：228.两姐妹——指不得同时娶同胞两姐妹为妻，有人认为，吃同一乳母奶汁长大的女性，也包括在内，不得同时聘娶。

《古兰经韵译》第 138 页
○ 12 王静斋夹注：从前干过的这罪，可望赦免。

《古兰经译解》（丙）第 111 页
○ 12 林松注释：229.从 19 节起至这一节，以及下卷中的第 24-25 节，讲的是婚配嫁娶的原则和有关问题。其中禁婚范围规定得特别具体、明确。有些规定 是为革除恶风、劣俗而发的；有些规定是维护人伦道德的尊严；有些规定可保障生理、心理的健康。近、现代学者，论述甚多。

《古兰经韵译》第 138 页
○ 13 王静斋附说：上所云云，其最值得人们注意的是：同过乳的男女不得结婚。至于为何这样严禁，《古兰经》上并未说明原因。据一般的推测，这完全是因生理的关系：同过乳的男女结婚，其所生的儿女，必不健康。

《古兰经译解》（丙）第 113 页《古兰经汉译》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5 14:58

《古兰经汉译》注释汇集 卷五

第四章 妇女（尼萨仪）

〔仝道章分段〕

第四段 被禁止的婚姻（续）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87 页

［马坚译正文］
［24］ ○ 14（他又严禁你们娶）有丈夫的妇女○ 15，但你们所管辖○ 16 的妇女除外○ 17；安拉以此为你们的定制○ 18。除此以外○ 19，一切妇女，对于你们是合法的，你们可以借自己的财产而谋与妇女结合○ 20，但你们应当是贞节的，不可是淫荡的○ 21。既与你们成婚的妇女，你们应当把已定的聘仪○ 22 交给他们。既决定聘仪之后，你们双方同意○ 23 的事，对于你们是毫无罪过的○ 24。安拉确是全知的，确是至睿的○ 25。［25］你们当中在能力方面谁不能娶信道的自由女○ 26，谁可以娶教友所管辖的信道的奴婢○ 27。安拉是知道你们的信仰的○ 28。你们彼此是同教的○ 29，故你们取得她们的主人许可后，可娶她们为妻室，你们应当把她们的聘仪照例○ 30 交给她们，但她们应当是贞节的，不可是淫荡的，也不可有情人○ 31 的。她们既婚之后，如果作了丑事，那末，她们应受自由女所应受的刑罚的一半○ 32。这○ 33 是特许你们中恐陷于奸淫的人规定的○ 34。你们能坚忍，那对于你们是更好的○ 35。安拉是至赦的，是至慈的○ 36。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82 页

○ 14 王静斋眉批：禁娶有夫之妇

《古兰经译解》（丙）第 113 页
○ 14 时子周眉批：一夫一妻制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31 页
○ 15 王静斋夹注：这也是禁不可娶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113 页
○ 16 马坚目录：准许与俘虏结婚

《古兰经》（1-8 卷）第 6 页
○ 16 马坚注释：311．“你们所管辖的”：是指宗教战争中俘获的妇女而言。伊斯兰教对于俘虏，是极宽大的。故，《古兰经》云：“你们在战场上遇见不信道的 人的时候，当斩杀他们，你们既战胜他们，就当俘虏他们，以后，或解放他们，或准许他们赎身。”（四七：4）。但有些俘虏，认识伊斯兰教的真相后，自愿入 教，不愿再返回故乡。像这样的妇女，与丈夫的夫妻关系，法律上已经断绝，故可与她们结婚。“信道的奴婢”（二：221；四：25）就是指这种俘虏而言的。

《古兰经》（1-8 卷）第 160 页
○ 16 林松注释：230．权限所管辖——指的是女奴。

《古兰经韵译》第 139 页
○ 17 王静斋夹注：由阵前掳来，归作你们奴婢的。不问她有夫无夫，在经过一次月经后就可同房。

《古兰经译解》（丙）第 113 页
○ 18 王静斋夹注：上列的那些女子禁不可娶，是经真主规定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113 页
○ 19 王静斋注释：270．说“除此以外的”：这也是有限度的，不能一概都可以娶得。譬如娶进某一女子，同时再娶她姑母或姨母，这是不许可的。再如娶了四个又娶第五个，这也属于违禁。

《古兰经译解》（丙）第 113 页
○ 20 王静斋夹注：就是出以相当的聘仪去求婚。

《古兰经译解》（丙）第 113 页
○ 20 马坚注释：312．“藉（借）自己的财产，而谋与妇女结合”：这是说可以一部分财产作聘仪，而娶良家女子为妻室。

《古兰经》（1-8 卷）第 160 页
○ 21 王静斋夹注：就是依正式结婚同过房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113 页
○ 21 马坚目录：禁止非法的性交

《古兰经》（1-8 卷）第 6 页
○ 21 马坚注释：313．“贞节的”：是说与女子结合，当取结婚的方式，其目的在维持夫妻的贞操。“淫荡的”：是指通奸而言。

《古兰经》（1-8 卷）第 160 页
○ 22 王静斋注释：271．此证男女婚配必须有聘仪。事前虽未言明，也应该有。更证明：可作聘仪的当属财物。不只这样，且太微渺的东西，不足以作聘礼。

《古兰经译解》（丙）第 113 页
○ 22 林松注释：231．付给聘仪，履行合法的结婚手续，才合乎教规，相当于我国旧时三媒六证，明媒正娶之类。

《古兰经韵译》第 139 页
○ 23 马坚注释：314．“双方同意”：是减让一部分或全部聘仪。

《古兰经》（1-8 卷）第 160 页
○ 24 王静斋夹注：给予超过规定的聘仪，或是减少，均无不可。

《古兰经译解》（丙）第 113 页
○ 24 林松注释：232．互相同意的——是指增加或减少原先规定的聘礼，经双方同意即可。

《古兰经韵译》第 139 页
○ 25 时子周注释：369．有夫之妇是不当娶的；但俘获的妇女，如果归信伊斯兰，便不能再遣送回去，虽原有丈夫，因无从办理离婚手续，故，可以娶。
　与右手所辖的结婚，聘仪也是必须给付的，但在已经规定之后，如双方同意增加或减少是可以的——必须双方同意。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32 页
○ 26 马坚注释：315．“不能娶信道的自由女”：有几种解释：（1）家境清寒，（2）性格恶劣，（3）相貌丑陋，（4）身有残疾。

《古兰经》（1-8 卷）第 161 页
○ 27 王静斋夹注：在无良女作妻，也无有娶良女的能力时候，始可娶婢作室。

《古兰经译解》（丙）第 113 页
○ 28 王静斋注释：272．你们对于人的信仰，仅能知其外；惟有真主知其内。许多奴婢优越良女的信仰力，这在真主定能知道。这话是促人娶婢为室。

《古兰经译解》（丙）第 113 页
○ 29 王静斋夹注：人类统是出自始祖阿丹递嬗而来的。又解：男女信士，统是有正当信仰的，何必耻于娶婢作室。

《古兰经译解》（丙）第 113 页
○ 30 王静斋夹注：“照例”：就是不延期，不打折扣。

《古兰经译解》（丙）第 113 页
○ 31 马坚注释：316．蒙昧时代，阿拉伯社会中，淫风最盛，墨克和默底纳等城市中，已有娼寮，但一般绅士阶级，认为逛窑子是鄙俗的，所以裹足不前。他们认 为风雅的事，是与名门闺秀私通。情夫和情妇，互称为“赫德尼”（khidn 情人）。伊斯兰教为改良阿拉伯的社会，为提高阿拉伯妇女的地位，一方面奖励合法 的橐觶ú 卧亩➔模?2），一方面禁止非法的结合（参阅二四；2），同时取缔娼寮（参阅二四：33）。蒙昧时代阿拉伯社会的恶风劣俗，已从西方传到东方，现 在所谓的“同居”，就是一种伤风败俗的现象。

《古兰经》（1-8 卷）第 161 页
○ 32 王静斋夹注：有夫之女婢犯奸，科以良女犯奸罪的半数；就是打五十鞭子，放逐半年。男仆犯奸淫罪照此。

《古兰经译解》（丙）第 113 页
○ 32 马坚注释：317．参阅二四：2。

《古兰经》（1-8 卷）第 161 页
○ 32 时子周注释：370．俘获的奴婢，如经归信，并经同意，是可以娶的。此等奴婢一与自由人结婚，便取得自由人妻室的地位，不再是奴婢，可见伊斯兰无侍妾制度。
“辈辈相传”：是说俘虏先人一如我们同是父一辈子一辈传下来的，不可因其被俘，而虐待。
“要得其主人的许可”：指不属于自己所辖的俘虏。属于自己右手所辖的俘虏，须经过一定程序，归信，解放，才能娶得。《布哈拉圣训集》：有一个奴婢的人，如果他训练她有良好的态度，给她最好的教育，而后解放她，与她结婚，这样的人将得到主两倍的赏赐。
“奴婢婚后有丑行”：就是犯了奸淫，其惩罚是自由女子的一半，可见自由女子一犯淫，并不是就被石子击死。果是击死的罪，就无所谓一半了。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32 页
○ 32 林松注释：233．意思是：奴婢犯奸淫罪，判刑比自由民减半。注疏家认为，减半的规定适用于男仆女婢。亦有人据“减半”之说认为犯淫罪须以石击死之说不确，因为处死，死刑，没法减半。

《古兰经韵译》第 140 页
○ 33 王静斋夹注：娶婢为室。

《古兰经译解》（丙）第 113 页
○ 34 王静斋夹注：怕遭犯奸的刑罚者，可以娶婢为室。

《古兰经译解》（丙）第 113 页
○ 35 王静斋夹注：前文虽系许可娶婢为室。但是总以不娶是最好的了；免得生下儿女为人家作奴婢。穆圣说过：良女是家庭之福，婢女是家庭之祸。

《古兰经译解》（丙）第 114 页
○ 36 王静斋眉批：一个贤妻，强似世上一切快乐

《古兰经译解》（丙）第 114 页
○ 36 王静斋附说：娶妻是列圣的常道。但是其性质因人的情形不同而异。在希望的人上是“瓦质布”（应当的）。在似愿非愿的人上是“牟思台汗布”（俗解为：真 主所喜）。在缺乏性能，或难于供生活费的人上是“买克鲁亥”（近于触犯禁令）。又娶妻要选谨守宗教的，因为一个贤妇，强过世界上一切快乐。

《古兰经译解》（丙）第 114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5 14:59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五段 妇女的财产
本段首先劝人不慕虚荣，不事欺诈，不埋怨安拉不公和不做被禁止的事。然后重申男女各有应得之份和继承父母遗产的原则。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87 页

［马坚译正文］
［26］安拉欲为你们阐明礼义①，并指示你们先民的法程，且赦宥你们。安拉是全知的，是至睿的。［27］安拉欲赦宥你们②，而顺从私欲者，却欲你们违背真 理③。［28］④安拉欲减轻你们的负担⑤；人是被造成懦弱的⑥。［29］⑦信道的人们啊！你们不要借诈术而侵蚀别人的财产⑧，惟借双方同意的交易而获得的 除外。你们不要自杀⑨，安拉确是怜恤你们的。［30］谁为过分和不义而犯此严禁⑩，我要把谁投入火狱，这对于安拉是容易的。［31］如果你们远离你们所受 禁的一切大罪，我就赦宥〇 11 你们的一切罪过，并使你们得入一个尊贵的境地〇 12。［32］〇 13 安拉使你们互相超越，你们当安分守己；不要妄冀非分 〇 14；男人将因他们的行为而受报酬〇 15，妇女也将因她们的行为而受报酬〇 16；你们应当祈求安拉把他的恩惠赏赐你们。安拉确是全知万物的 〇 17。［33］我为男女所遗的每一份财产而规定继承人，即父母和至亲，以及你们曾与她们缔结婚约的人〇 18，你们应当把这些继承人的应继份额交给他们〇 19。安拉确是见证万物的。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82-83 页

① 王静斋夹注：就是宣布教条，和一切有益的事。

《古兰经译解》（丙）第 114 页

② 王静斋夹注：人有悔意，在真主一定要接受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114 页
③ 王静斋夹注：犹太人、拜火教徒们希冀信士以逆背禁令离开正义，而致彼此同流合污。

《古兰经译解》（丙）第 114 页
④ 时子周眉批：人类生来薄弱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32 页
⑤ 王静斋夹注：使你们客易奉行教条。

《古兰经译解》（丙）第 114 页
⑥ 王静斋夹注：不能负重责。又解：不能避免私见。

《古兰经译解》（丙）第 114 页
⑥ 时子周注释：371．犹太人的法律过于琐碎与严格，易于使人犯罪；嗣为伊斯兰删去或改正的不少，使人的担负减轻很多，这确是真主的大慈。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33 页
⑦ 时子周眉批：不得占他人便宜，不得自相残杀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32 页
⑧ 王静斋夹注：就是不得用非法的手段，侵占同人的财物。惟有以作商赚来的钱财，不妨受用。

《古兰经译解》（丙）第 114 页
⑧ 马坚注释：318．这是指一切欺骗、剥削、偷窃、掠夺、霸占而言（参阅二：188；四：161；九：34）

《古兰经》（1-8 卷）第 162 页
⑨ 王静斋眉批：人类社会不得同室操戈

《古兰经译解》（丙）第 114 页
⑨ 王静斋注译：273．一解不要自残生命，例如印度愚民所行的自杀；一解不得冒险。阿素的儿子欧马尔解：“也可为着怕冷，用土代水作净”。他这么 说，穆圣未予否认。一解是“勿干那在今后两世陷入灭亡罪恶”。一解是“勿作那侮辱本身自甘堕落的事情”。果如此，那便是真实的自杀。有的说：“自”是指同 类的社会，就是不得自相残杀。盖，以社会大众有如一个躯体（译自《鲁白》）。

《古兰经译解》（丙）第 114 页
⑨ 王静斋附说：自杀一道勿论用何方式，均在禁不可行。撇开宗教以国家来论，国内人民无端自相残杀，当然亦在违禁之列。

《古兰经译解》（丙）第 114 页

⑨ 马坚目录：禁止自杀

《古兰经》（1-8 卷）第 6 页
⑨ 马坚注释：319．“你们不要自杀”：照本义说，信士应当坚苦奋斗，忍受艰难，企望安拉的祐助，不可以自杀，因为自杀是表示自己的懦弱，也是对于 安拉的绝望。故，穆圣说：“自杀的人，永坠火窟，不得脱离。”（参阅《五家圣训集》）。这个禁令，又可以引伸作“你们不要自相残杀”。因为我们同是人类，像一个人样的，杀害任何的人，都像杀害自己一样，甚至等于危害全人类一样（参阅五：32）。

《古兰经》（1—8 卷）第 162 页
⑨ 时子周注释：372．自相残杀：有二解（1）自残同类（2）自杀；
本节前一句是说所有不合法的收入，全是被禁止的，除却如经营商业，彼此情愿那样的合法。这一句虽属泛论，然特别是注意妇女及孤儿的财产，因他们的财产容易被人侵占。
后一句是说生命必须保护，或解为不能自杀，因为那是伊斯兰禁止的。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33 页
⑨ 林松注释：234．自杀自缢——这一句也有人解释为：“你们切不可自相残杀”。

《古兰经韵译》第 141 页
⑩ 马坚注释：320．“此厉禁”：是指侵害别人的生命财产而言。

《古兰经》（1-8 卷）第 163 页
○ 11 王静斋夹注：用“遮蔽”二字，见《哈金注》。

《古兰经译解》（丙）第 114 页
○ 11 马坚目录：论大罪与小罪

《古兰经》（1-8 卷）第 6 页
○ 11 马坚注释：321．本节中“罪过”与“大罪”相提并论，故一般注释家都认为“罪过”是指小罪而言。罪恶的本身，有大小之分，这是很合理的，经典的明文中，也有许多证据。例如：“他们说：‘啊呀！这本功过薄怎么啦！不论大罪小罪，都不遗漏，一概都加以纪录’。”（一八：49）。据艾卜·胡赖勒的传述，穆 圣曾说：“你们当远避七种大罪”。有人说：“天使呀！那七种呢”？他说：“以物配主，使用妖术，杀害无辜，侵蚀孤儿的财产，重利盘剥，临阵逃脱，诬蔑不知 邪淫的、信仰正道的贞节女子。”（《穆士（斯）林圣训实录》）大罪不止这七种，穆圣不过举例而已。故伊本·阿拔斯说：“大罪有七十种，乃至七百种”。他又 说：“凡安拉所禁戒的，都是大罪。”（《奈外威圣训实录注》）。

《古兰经》（1-8 卷）第 163 页
○ 12 王静斋夹注：我们若避免奸淫、窃盗、杀人等等大罪，在真主就以我们所作的善功，实行遮蔽小罪。

《古兰经译解》（丙）第 114 页
○ 12 时子周注释：373．这是说一个人时时避免犯罪，他那作恶的倾向，就自然消失。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33 页
○ 13 时子周眉批：男女皆应得已所赚的，特恩须向安拉求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32 页
○ 14 王静斋夹注：财势等等统是用作分别高下的虚荣；你们不要热望，以免相妒相仇。

《古兰经译解》（丙）第 115 页
○ 15 王静斋夹注：可因出征得到一份善赏。

《古兰经译解》（丙）第 115 页
○ 16 王静斋注释：274．可因服从丈夫，注重操守，获一份善赏。降此 32 节是因温母·色里墨叹道：但愿我们是男子，而去出征，至获得男子所得的善赏。于是 真主降经，不教人们作这类的盼望。《哲注》所讲之盼望分为两项：一是盼望别人的财产归他名下，别人落个赤手空拳。这是可贬的忌妒；二是盼望跟有钱的人同样有钱，此外并不盼望别人失势。这是热中，并不算坏。然而，有的人主张，对于这样盼望亦禁不可有。因为别的人虽拥有巨资，而实际上或许于他个人有害而无利。哈山氏说：不要盼望像某人的那么有钱，你准晓得那项财物到手以后于你有利无害吗？惟有真主切知自己的仆人，应怎样可能获到益处。在作仆人的只可听从主的判定好了。

《古兰经译解》（丙）第 115 页
○ 16 马坚目录：论男女合作

《古兰经》（1-8 卷）第 6 页
○ 16 马坚注释：322 伊斯兰初期，妇女参加一切宗教工作、政治工作、军事工作。男人对穆圣宣誓，妇女也对穆圣宣誓（参阅六 O：12）；男人逃到阿比西尼 亚，逃避到默底纳，妇女也跟着他们一道逃亡；男子作战，妇女也到前方去运输送饮食，救护伤兵，运回阵亡将士（《布哈里圣训实录》）。男人与妇女，分工合 作；能力虽殊，各有贡献，同受报酬。

《古兰经》（1-8 卷）第 163 页
○ 16 时子周注释：374．“应得其所赚的利益”：赚是因付出代价，分所应得的。无论男女，人人只应享受自己赚来的，不必羡慕他人，嫉妒切望而有非分之想。如果希望更好一点的享受，则可以向安拉请求。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33 页
○ 17 王静斋注释：275．别人得到的福分，你们不要希望。要向真主去求，他准知道各人所宜担当享受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115 页

○ 17 王静斋眉批：莫因自己享受不着，而盼别人失意

《古兰经译解》（丙）第 115 页
○ 17 王静斋附说：人类享受的幸福不一：有属于精神方面的——若十足的聪敏，健全的判断力和那超众的知识，以及操守，勇敢等事。有属于身体方面的 ——若健康、貌美和感觉愉快的长寿。有属于外表的，若贤良的子孙多，族人多，朋友多，辅佐多，以及势力普遍，一言九鼎，人心倾慕，声震遐迩。这全是幸福的 总纲。人，若看见别人具有种种特长，反观自身一无所有，或仅具其一部分，这时候他感觉痛心，思想杂乱，紧跟着就发生两种结果：或盼望别人失意；或希冀自己 得到同等享受。前一项是为不可有的嫉妒，这内中含有不服从主的判定；后一项虽是人类竞争上势属不免，可是在志趣高尚的人必不斤斤于此（参看《鲁白》）。

《古兰经译解》（丙）第 115 页
○ 18 王静斋注释：276．盟友们：就是愚昧时代彼此结成弟兄，永久互助，临终继承遗产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116 页
○ 18 刘锦标夹注：结婚约已规定聘金，在未结婚死了，亦应付与聘金。

《可兰汉译附传》第 140 页
○ 18 时子周注释：375．与你们订立合约的：旧日阿拉伯的风俗，两家往往订立互相保卫，互相继承的约，如果一方死亡，而另一方可以继承死者的遗产六分之一，本节所称订立合约指此。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35 页
○ 18 林松注释：235.跟你们缔约者——指按当时习俗风尚，结为祸福与共的异姓兄弟或盟友，相当于我国拜把弟兄之类，可继承遗产的六分之一。

《古兰经韵译》第 141 页
○ 19 王静斋夹注：应该给他们六分之一。

《古兰经译解》（丙）第 115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5 15:00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六段 若夫妻不和
本段先述男女之别，夫妇之道，然后说到婚姻发生问题时的处理态度。再次劝人遵天道、敬父母、爱亲人、并禁人吝啬贪鄙。最后叫人信赖安拉。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88 页

［马坚译正文］
［34］ ①男人是维护妇女的，因为安拉使他们比她们更优越②，又因为他们所费的财产③。贤淑的女子是服从的④，是借安拉的保祐而保守贞操的⑤。你们怕她们执拗的妇 女，你们可以劝戒她们⑥，可以和她们同床异被⑦，可以打她们⑧。如果她们服从你们，那末，你们不要再想法欺负她们⑨。安拉确是至高的，确是至大的⑩。 ［35］〇 11 如果你们〇 12 怕夫妻不睦，那末，你们当从他们俩的亲戚中各推一个公正人，如果两个公正人欲加以和解〇 13，那末，安拉必使夫妻和睦 〇 14。安拉确是全知的，确是彻知的〇 15。§［36］〇 16 你们当崇拜安拉，不要以任何物配他，当孝敬父母〇 17，当优待亲戚，当怜恤孤儿 〇 18，当救济贫民〇 19，当亲爱近邻、远邻和伴侣〇 20，当款待旅客，当宽待奴仆〇 21。安拉的确不喜爱傲慢的、矜夸的人〇 22。［37］ 〇 23 他们中有自己吝啬，并教人吝啬〇 24，且隐讳安拉所赐他们的恩惠的人，我已为（他们这等）不信道的人预备了凌辱的刑罚。［38］他们中有为沽名钓誉而施舍财产的〇 25。他们不信安拉，也不信末日〇 26。谁以恶魔为伴侣〇 27，谁的伴侣真恶劣！［39］假若他们确信安拉和末日，并分舍安拉所赐予他们的财物，这对于他们有什么妨害呢？安拉是全知他们的〇 28。［40］安拉必不亏枉人一丝毫。如果有人有一丝毫善功〇 29，他要加倍地酬劳他 〇 30，并且以他那里的重大的报酬赏赐他。［41］当我从每个民族中召来一个见证者〇 31，并召你来作证这等人的时候〇 32，（他们的情状）将怎样呢〇 33？［42］不信教而且违抗使者的人，在那日将希望自己永远埋没在地下〇 34，他们不能隐瞒安拉任何一句话〇 35。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84—85 页

① 王静斋眉批：男女在禀赋上原不一样

《古兰经译解》（丙）第 116 页
② 时子周眉批：男是女的维护者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33 页
③ 王静斋夹注：又作：使他们的一部分比一部分富裕。

《古兰经译解》（丙）第 115 页
③ 王静斋注释：277．男优于女：一由于体力充足；二由于供给她们生活费。不止此，且男子有许多事情为女子不能作到的——若出征，作聚礼，率众礼 拜，娶四妻（女子只须嫁一夫）。继承整份的遗产（女子只得男子应得的半份），操离异和重圆的权柄。这些全是证明男性较比女性高超。《郁氏的解注》上是这样 讲：男子妇女皆获有从安拉上的恩典，不过有多少之别。这一些恩典，看着是不平等的。但是我们确知真主分配给他们是有计划，各获其可能的。假使我们看不清 楚，应知那是我们的知识不够，我们不要嫉妒。所多出来的，也许在知识上，也许在金钱或地位上。这一切的一切，在经过长时间以后，未尝永久不平等。设使我们 需要多的，则勿嫉忌别人的，只得向真主乞求。我们要把自己的需要诉说给真主。其实在他全都知道，无须我们请求。然而，也要诉说出来，希望多得他的一点恩 典。

《古兰经译解》（丙）第 116 页
③ 马坚目录：男女的关系

《古兰经》（1-8 卷）第 6 页
③ 马坚注释：323．妇女的体格，不如男人，再加上月经、怀孕、哺乳特殊的生理和任务，她们更不能不需求男人的保护和支持。故云：“男人是维护妇女 的”。在夫妻生活中，男人居于领袖的地位，妇女居于辅佐的地位，故，男子的权利，比她们高一级（二：227），就是指此而言的。这种领袖权的获得，第一因 为男人比她们妇女强壮，有维护妇女的能力；第二是因为男人把财产的一部分赠与妇女作为补偿，并且负担妇女的一切生活费用。

《古兰经》（1-8 卷）第 164 页
④ 王静斋夹注：服从真主。参看三三：31；六六：50。

《古兰经译解》（丙）第 116 页
④ 林松注释：236．经学家认为，这是指顺从安拉而言，不是指对丈夫温顺。参见第三三章《同盟军》第 31 节、35 节，第六六章《禁忌》第 5 节。

《古兰经韵译》第 142 页
⑤ 王静斋夹注：不作丧廉耻的丑恶。

《古兰经译解》（丙）第 116 页
⑤ 马坚注释：324．“服从”：是指服从安拉而言（参阅三三：31、35；六六：5）。“隐微”：是指房中的秘密而言，一说是指贞操而言。

《古兰经》（1-8 卷）第 164 页
⑤ 时子周注释：376．“好的妇女是服从的”：这是说服从真主，可参阅三三章 31 节、35 节及六六章第 5 节。
“保其隐微”：就是丈夫不在面前的时候，要保卫丈夫的名誉、权利，及自己的道德。可见欲作一个好的妻室，须有两个条件：一是服从安拉，一是要保卫自己的纯洁。
“强过一部分”：男子力强，不是财产、智慧。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35 页
⑥ 王静斋夹注：以安拉的名义惊吓（警告）她们，此在她们露出反抗的形迹初起。

《古兰经译解》（丙）第 116 页
⑦ 王静斋夹注：此在她们表现反抗以后。

《古兰经译解》（丙）第 116 页
⑧ 王静斋夹注：此在不与同眠后，依然不逊时。

《古兰经译解》（丙）第 116 页
⑧ 马坚目录：教导妻室的三个步骤

《古兰经》（1-8 卷）第 6 页
⑧ 马坚注释：325．这是丈夫教导妻室的三个步骤：（1）以婉言劝导，用方法说服；（2）同床异被，使她悔悟；（3）施用体罚，但不可有伤痕。据伊 本·阿拔斯的主张；只可以用牙刷一类轻巧的东西打她。第一步不成功，才可以用第二步；第二步不成功，才可以用第三步。据阿卜顿拉（‘AbduLLab ibn Zam‘ab）的传述，穆圣曾说：“难道你们中有人愿意像打奴仆样打自己的女人，然后，在晚上和她性交么”？（《布哈里》与《穆士（斯）林圣训实录》）穆 圣曾说：“你们中最善良的人，是绝不打女人的。”（《白海吉圣训集》）。伊斯兰教是适合于各民族和各时代的，故，有种种富于弹性的规定。

《古兰经》（1-8 卷）第 164 页
⑨ 王静斋夹注：勿再加以斥责。

《古兰经译解》（丙）第 116 页
⑨ 林松注释：237．意思是不该再苛责。

《古兰经韵译》第 142 页
⑩ 王静斋注释：278．“反抗”：就是自诩身份高尚，不肯服从；这种情形，非至完全暴露后，在作丈夫的不准责打她，和与她分眠。

《古兰经译解》（丙）第 116 页
○ 11 时子周眉批：夫妻决裂以前，应由双方家属出面调解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34 页
○ 12 王静斋夹注：掌教权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116 页
○ 13 时子周注释：377．此节是说离异的手续。作丈夫的不得随意离异，须经过调人的判断，也不得过于声张。如果双方均无调停希望，方准离异，并由调人宣告。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35 页
○ 14 林松注释：238．这是提倡既已结为夫妻，感情破裂时应尽可能调解，不要经率离异。

《古兰经韵译》第 142 页
○ 15 王静斋附说：这段经文促人调解纠纷。穆圣说过：“我未把强过礼拜、封斋、作施济的事情，告诉你们吗”？大家说：是的；穆圣说“那就是排难解纷”。穆圣 又说：“须知宗教就是一个忠实”。他老连说这话三次。大家说：“对谁呢”？他说：“对真主，对钦差，对天经，对教众的领袖，对公众。对主忠实，是你信主， 同时不信其他与主同等；并奉行他的命令，远避他的禁戒，更劝导大众迈进此道；对钦差忠实，是你遵行他的常轨，并导别人奉行它；对天经忠实，是你信它，读 它，实地奉行那经上的话，并领导众人奉行它；对教中的领袖忠实，是你不以武力反抗，为他祈主赐以公正，并劝别人绝对服从；对公众忠实，是你不要把自所不欲 的施于别人。其次就是在大众之间调和，不要离远他们，并祈主赐给他们平安”。无疑，成事的人是人类中优秀的分子，较比破坏党自属不同，因为这般人是人中最 卑下的。盖，以其到处进行破坏工作，挑拔是非。穆圣说过：“惟恐祸乱不起，而故意挑动的人，便是真主所驱远的恶徒”。性好传播谗言的，便是这类。有理智的 人绝不会听他们的巧言花语（译自《鲁白》）。

《古兰经译解》（丙）第 116 页
○ 15 刘锦标《传》：121．婚姻之道，既不可外情，亦不可失礼，时及近年必须本此，方免淫秽。留心社会者，无不知之。至於聘金，法定似乎尚利，然，若外 此，岂非完全步入情恋之途乎？又恐男子自高，明定男女之责，以保男女真正平等之义。男子因对女子有相当之义务，故亦享相当之权利。不知者教之，固执者劝 之，互出评判，以公断之，何等周密。
使费既任自男人，岂可因老病而弃之乎？岂可因阴谋财产而求婚乎？岂可既定聘金之数因死亡而不与乎？故又夹谕取财之道。
工人社会，男女平等，男无力养妇养子，男女忽因一时之情欲结合，无所谓室家，在一方观之固是大公无有私恋矣，然，不过一时的，岂能保此继往开来之人道乎？较之此小家庭个人财产制能逾乎？

《可兰汉译附传》第 141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5 15:01

○ 16 王静斋眉批：命人孝敬父母，怜恤孤儿等等

《古兰经译解》（丙）第 117 页
○ 16 时子周眉批：孝敬父母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34 页
○ 17 马坚目录：伊斯兰教的孝道

《古兰经》（1-8 卷）第 6 页
○ 17 马坚注释：326．伊斯兰教是兼重天道和人道的。崇拜安拉，是天道的基本；孝敬父母，是人道的基本。因此，《古兰经》中常常把这两件事相提并论（参阅 二：83；四六：15；一七：23）。伊斯兰教的孝道，是以恭敬的态度，奉养父母（参阅一七：23-25）；母亲的恩情最重，尤当孝敬（参阅三一：14； 四六：15）。据艾卜·胡赖勒的传述，有一个人来说：“天使呀！哪个人最应该受我的优待”？他说：“你母亲”。他说：其次是谁呢？”他说：“你母亲”。他 说：“其次是谁呢？”他说：“你母亲”。他说“其次是谁呢？”他说：“你父亲。”（《布哈里》和《穆士（斯）林圣训实录》）。伊期兰教教人对于父母的命 令，要看是否合理，不可以盲目地绝对服从（参阅二九：8；三一：15）。儿女有自己的个性，有自己的意志，有自己的思想，做父母的人，不可加以压制，尤其 是对于儿女的婚姻、学业、事业等问题，父母更当尊重儿女的意见，只可加以指导，不可加以干涉。须知伊斯兰教只教儿女孝敬父母，并没有教儿女变成父母的机械或财产；《古兰经》并不承认父母的见解是绝对合理的，儿女的见解是绝对荒谬的（参阅二：256 附注，马注 186）。

《古兰经》（1-8 卷）第 165 页
○ 18 马坚注释：327．参阅二：220 附注。（马注 135）

《古兰经》（1-8 卷）第 165 页
○ 19 马坚目录：怎样救济贫民？

《古兰经》（1—8 卷）第 6 页
○ 19 马坚注释：328.贫民不是一律的，故，救济的方法，须因人而殊。例如：因失业而贫困的，替他介绍职业；因患病而贫困的，替他治疗；因无技能而贫困 的，教他一种技能；因衰老和残废而不能谋生的，供给他生活费用。至于任意挥霍，或游手好闲，不事生产，以致贫困的，就应该先让他去受饥寒的教训，等他彻底 觉悟，才可以救济他。

《古兰经》（1-8 卷）第 165 页
○ 20 马坚注释：329．“伴侣”：是广义的，兼指同学、同事、伙计、同伴以及一般熟识的朋友而言。

《古兰经》（1-8 卷）第 165 页
○ 21 马坚目录：怎样优待奴隶？

《古兰经》（1-8 卷）第 6 页
○ 21 马坚注释：330．伊本·素外德（al-Maurut ibn Suwaid） 说：我见艾卜·赞尔（Abu Dharr）穿着一套新衣服，他的奴仆，也穿着同样的新衣服，我就问他这是什么道理。他说：“我听见天使说：他们是你们的弟兄，是你们的侍从，安拉使你们 管理他们。凡管理弟兄的人，自己吃什么，应当给他们吃什么；自己穿什么，应该给他穿什么。他们不能胜任的事，不要责成他们；倘若责成他们，就应当帮助他 们”。（《五家圣训集》）。

《古兰经》（1-8 卷）第 166 页
○ 22 时子周注释：378．“右手所辖的”：此处包括男女奴仆，及牲畜，可见伊斯兰善待范围之广。
《罗玑注》：上文言妻室，此言善待奴仆、牲畜，可见妻室更宜善待。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35 页
○ 23 时子周眉批：勿吝啬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34 页
○ 24 王静斋夹注：这话是说犹太人们自不施舍，且阻止别人施舍，更瞒昧真主所赐给的知识和物质。

《古兰经译解》（丙）第 117 页
○ 24 时子周注释：397．有钱伪称无钱，即是吝啬。吝啬之人，必昧主恩。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35 页
○ 24 林松注释：239．这一节抨击的是一毛不拔的守财奴。

《古兰经韵译》第 143 页
○ 25 林松注释：240．这一节揭露的是借施财而炫耀自己，爱虚荣、有野心的人。

《古兰经韵译》第 143 页
○ 26 王静斋夹注：像这般人也是不为真主所爱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118 页
○ 27 马坚注释：331．参阅二：268。

《古兰经》（1-8 卷）第 166 页
○ 28 王静斋略解：拜安拉：就是绝对服从他；不给他妄拟同伴：就是不信有与真主为匹的。此外，要以言语和行为，讨父母的欢心。更要尊敬长辈兄弟等等。孤儿、 贫人、近邻、同处共事的、异乡人、手下的奴才，对这些人们，全要以德相待。既不可骄傲自大，也不可爱财成癖，不知怜恤，甚至于告诉别人莫作施济。有财不 舍，并且自不知享受，便是瞒昧主的宏恩，这类昧恩的人终罹主的罪刑。即使他有时出舍几个钱，在他也不是为讨主的喜爱，因为他本不是从心里信真主，信后世 的。他是经年和恶魔为伍的。假使他真心信主、信后世、作施济，于他有何不利呢？

《古兰经译解》（丙）第 117 页
○ 28 王静斋附说：《古兰经》和过去的事实告诉我们：伊斯兰教是纯粹民本主义。穆圣平生自无享受，处处为群众打算，除去领导大众崇信惟一真主，服从惟一真 主，以求意志集中、力量集中外，更努力于安定社会，发扬教义。穆圣所以抵抗外力，扶助弱小者就是这个意思。孤儿、贫人、旅客、奴隶，皆属邦本，若任其流离 失所，自不免酿成巨患。千百年来这种民本思想深入教胞脑海，吾人只求能够安居乐业，对政治方面是没有野心的。所以吾人有句俗言：“回回争教不争国”。晚近 我教新进，以此为腐化的论调，不合于弱肉强食的现代。秦汉以来，国家统治者，在实际上虽未作到绝对为人民，而理论上总是“天与民为”的说法。两千多年形成 的这样政体，直到满清而改观，以往的民本竟至变为君本，朝廷一贯的政策是以民制民。同（治）光（绪）时代公然放纵贪官污吏，引起回汉冲突。吾人因不堪满清 的压迫，群起抵抗。盖，以当时统治者的作风，与吾人的民本思想大起反应，武力周旋，是自然的趋势。此外，还有一件值得我们注意的事情，那就是伊斯兰的伦理 应从个人从家庭出发的，所以《古兰》上不止一处，命人孝敬父母，继而命人善待亲属，以及孤儿、贫人、邻居、旅客、奴仆。以这些人们与孝亲列在一起，是暗示爱众如亲。这比爱民如爱子更增上一筹。儒家虽有“文王发政施仁，必先于鳏、寡、孤、独”等说，究不如《古兰》上的话具体些。

《古兰经译解》（丙）第 118 页
○ 29 王静斋夹注：善举。

《古兰经译解》（丙）第 118 页
○ 30 马坚注释：332.参阅二：245；六：160；二：261。

《古兰经》（1-8 卷）第 166 页
○ 30 时子周注释：安拉对善每加倍赏赐；对恶每多予恕饶。可见世界永远是向好处走。不正当的事，不会常久。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35 页
○ 31 王静斋夹注：本伙的使者。

《古兰经译解》（丙）第 118 页
○ 31 马坚注释：333．“见证”：是指先知者而言。因为每个民族，都有先知先觉教化过他们（参阅三五：24）。经过一个长时期之后，各教的教徒，只保守住 本教的若干仪式，至于本教的真精神，早已丧失无遗，甚至增加了许多异端邪说。故，世界末日，安拉要叫各民族的先知来作证本族人的错误（参阅五： 116-118）。

《古兰经》（1-8 卷）第 167 页
○ 32 林松注释：241．你——指穆罕默德。

《古兰经韵解》第 144 页
○ 33 王静斋夹注：好人的归宿既是那样，恶人的情形不问可知。

《古兰经译解》（丙）第 118 页
○ 33 时子周注释：381．“这般人”：有一段《圣训》：在下降这一节经的时候，穆圣落泪说：“主啊！我活着的时候，我可以作证；我没有见着的人，我怎能作证呢”？由此可见这种人是指所有穆斯林而言。作证也不易。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35 页
○ 34 王静斋夹注：由于骇极，希望土化。

《古兰经译解》（丙）第 118 页
○ 35 王静斋夹注：往常可以说：“我们归信了”，到后世无可隐匿。

《古兰经译解》（丙）第 118 页
○ 35 刘锦标《传》：122．夫，孝敬父母，友于兄弟，施及贫困，善遇孤儿、邻里，大致无异于汉文化。而接济旅客、优遇奴隶，在汉文化均归之於仁人之责，在 回教是人人之天职。吝固可恶，而施助显示自矜，亦有魔行，示教何等中正。夫，人道之始，首定夫妇，有夫妇然后有父母，有父母然后有近亲，有社会。应付虽各 有其道，而以惠赐中使费为本，实得其要。盖，惠赐的多，使费的少，怨生于父母夫妻间矣。惠赐的少，使费的多，谓之奢侈，魔之行也。必在其惠赐之中分配之， 乃得其中，于是乎主喜人无怨矣。

《可兰汉译附传》第 142 页
○ 35 时子周注释：382．久不听从，就成了不信的人。
“希望地与他们相平”：就是希望藏在土里。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36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5 15:01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七段 犹太人道德的堕落
本段首先论及礼拜的要点是要身心净洁，然后说明穆斯林的敌人种种的罪行，并劝告有信仰的人在获得天谴以前及早回头，最后警告不可把伪神与安拉并列。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90 页

［马坚译正文］

［43］ ①信教的人们啊！，你们在酒醉的时候不要礼拜②，直到你们知道自己所说的是什么话③；除了过路的人以外，在不洁④的时候不要入礼拜殿，直到你们沐浴⑤。如 果你们有病，或旅行，或入厕，或性交，而不能得到水，那末，你们可趋向洁净的地面⑥，而摩你们的脸和手⑦。安拉确是至恕的，确是至赦的。［44］你没有看 见吗？曾受一部分天经的人，以正道换取迷误⑧，而且希望你们迷失正道⑨。［45］安拉是最了解你们的敌人的⑩。安拉足为保祐者，安拉足为援助者。［46］ ○ 11 犹太教徒中有一群人篡改经文○ 12，他们说：“我们听而○ 13 不从，”“愿你听而不闻○ 14”，“拉仪那○ 15”，这是因为巧言谩骂，诽谤正教。假若他们说：“我们既听且从，”“你听吧○ 16，”“温助尔那○ 17”，这对他们是更好的，是更正的。但安拉因他们不信道而弃绝他们，故他们除少数人外都不信道○ 18。［47］曾受天经的人啊！我将使许多面目改变，而转向后方○ 19，或弃绝他们如弃绝犯安息日的人○ 20 那样，在这件事实现之前，你们应当信我所降示的新经，这部新经能证实你们所有的古经○ 21。安拉的判决是要被执行的○ 22。［48］○ 23 安拉必不赦宥以物配主的罪恶○ 24，他为自己所意欲的人而赦宥比这差一等的罪过。谁以物配主，谁已犯大罪了○ 25。［49］难道你没有看见自称清白○ 26 的人吗？不然，安拉使他所意欲的人清白，他们○ 27 不受一丝毫的亏枉○ 28。［50］你看：他们怎样假借安拉的名义而造谣○ 29！这足以为明白的罪恶○ 30。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85-86 页

① 王静斋眉批：不要醉后礼拜

《古兰经译解》（丙）第 118 页

① 时子周眉批：醉时不得礼拜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34 页

② 马坚注释：334．这是关于禁酒的第二条明文（参阅二：219 附注）。拜中必须诵读《古兰经》，醉汉常把《古兰经》读错了，甚至把经义弄翻了，故，须酒醒后知道所诵经文的意义，才许礼拜。

《古兰经》（1-8 卷）第 167 页

② 林松注释：242．据说这是指尚未禁酒之前，阿福之子阿布社·拉赫曼请客，酒饱饭足之后去礼拜，以致把《古兰经》第一 O 九章诵读错误，便有此禁令。有的注疏家认为，除酒醉外，包括睡意未消、头脑昏沉、理智不清时，也不宜礼拜。

《古兰经韵译》第 144 页

③ 王静斋夹注：非至醒酒后，不可礼拜。

《古兰经译解》（丙）第 118 页

③ 王静斋注释：279．不要乘醉礼拜，主要的意思，不是禁止礼拜，乃是禁止饮酒昏醉的时候作礼拜。传奥府的儿子阿布顿·赖哈瞒招宴一部分圣徒。那时 候尚准饮酒。大家酒足饭饱以后，适值昏礼时候，由大众推举一人领拜。诵《古兰经》一 O 九章竟至诵错。事后降下经文，禁止醉着礼拜。

《古兰经译解》（丙）第 119 页

④ 王静斋夹注：对旅客别有规定。

《古兰经译解》（丙）第 118 页

④ 马坚目录：为什么要沐浴？

《古兰经》（1-8 卷）第 6 页
④ 马坚注释：335．性交后、遗精后、月经后、分娩后，必须沐浴，才可以礼拜，才可以进礼拜殿，惟须通过礼拜殿才能出入宿舍的人除外。这是以宗教的规律来督促人注重清洁卫生。

《古兰经》（1-8 卷）第 167 页
④ 林松注释：243．对旅行者另有规定。如大净失效，而找不到水，可以用土净方式。

《古兰经韵译》第 144 页
⑤ 马坚目录：大净与小净

《古兰经》（1-8 卷）第 6 页
⑤ 马坚注释：336．性交后洗周身，称为大净；大小便后洗脸，洗手，洗脚，摩头，称为小净（参阅五：6）。没有大净和小净的人，不得礼拜。害病的人 （内科或外科），不敢用水；出门的人，不便用水；一般的人，遇到缺水的时候，虽能用水，却无水可用。在这三种特殊情形下，有一种变通的办法，就是代净。这 是伊斯兰教宽大的精神。

《古兰经》（1-8 卷）第 167 页
⑥ 马坚注释：337．“地面”：二字，原文是“撒义旦”（Sa‘idan），这个字的本义是土或地面，或地面上的土，或构成地面的一切沙土、石块。故，一般法学家，各执一说。据我的主张，代净是一种变通的办法，应该采用最广泛的意义。

《古兰经》（1-8 卷）第 168 页
⑦ 王静斋眉批：以土代水做小净

《古兰经译解》（丙）第 118 页
⑦ 时子周眉批：确无水时，可用土摸面与手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35 页
⑦ 王静斋注释：280．就是在礼拜的时候已入之后，用土代水作净，把手打在净土上两次。先一次摸面部，再一次摸两手，连同双肘。

《古兰经译解》（丙）第 118 页
⑦ 刘锦标《传》：123．纯尚形式者，犹太之习也；纯尚意念者，基督之改革也。《可兰》之指导也，法可变不可废。顽固于法式固不可通，完全弃法亦将守之不久矣。然，因地因时法有不通，可以变通行之。以洗礼一宗，可以类推矣。

呜乎！各地之教，因为水之不便，洗之不便，失其每日之拜祷时矣。此乃昔日犹太教以念经为业的人之迷途，他们非以水洗不拜祷，他们不知造物主是要人意 洁，他们看见圣人用土致洁，暗中毁谤，以为是新行，以为是异端。何以近来回教各地之教长，亦染此恶习，不极力的宣传，以土致洁之法呢。且在《法学经》，对 于洗礼有许多的变通之法，何以你们不传呢。何以必要人因为洗的不便利，失去他每日对于造化天地人神的真主之拜祷时呢。试想洗是拜祷礼中之一项，居然因此一 项，而失去了全体可乎。

兹将《法学经》土净的条件，抄录于下，以备参考。

（一）本于以下的几种理由，可以以土致洁：

（1）距离有水的地方，有一英哩之远；（2）恐怕增病；（3）天气寒冷；（4）因有仇敌，而能不用水；（5）若用之，则无饮食的水了。在路上为行人 准备的饮水亦不可滥用；（6）勺桶器具之不便；（7）在二会日会集合的拜祷礼，因无作净礼的时间；（8）在殡礼时因净礼不及，但主殡者，不在此例。

（二）以土致洁的方法：

第一次摩面；第二次摩两手至肘。其法是：先用左手的大指、食指捏成一环，用中四、五指，及手心的一部，摩右手之背至肘，回来用大指，食指，摩右臂之里面，至于指头。左手亦如此摩

法。若指缝间未摩着，再打第三次捏指可也。

《可兰汉译附传》第 144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5 15:02

⑦ 马坚注释：338．代净的方法，是用两手在洁净的地面上或沙土石块上拍一下，然后摩一摩脸和手，就算有大净和小净了。“手”字在阿拉拍文中是一个歧义 字：（1）从指端到腕节；（2）从指端到肘节；（3）人指端到腋下。《圣训》中最正确的传述是指第一义（参阅《布哈里圣训实录》），但一般法学家为慎重 计，采用第二义。

《古兰经》（1-8 卷）第 168 页
⑦ 时子周注释：383．“不得醉着作礼拜”：各注解家的意见，有解为饮酒醉的，有解为睡后昏迷的时候，有解为神智不清的时候，但不拘是那一项，都是不许礼拜的。这里还附带着一个意义，就是礼拜时所说的话（诵经与赞词）必须自己要明白。
“除非正在旅途中”：有人译为“除非是走过礼拜的地方”并在注解里说明“须要大净的人不可作礼拜，但由礼拜的地方经过是可以的”。
“奔向净土”：就是双手拍一拍净土，或是带有净土之物，然后双手摸一摸面，再摸一摸手背，就可以了。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36 页
⑦ 林松注释：244．这是在水源断绝的情况下，对失去小净、大净的临时措施，叫做“土净”。一旦发现水，土净便失效。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45 页
⑧ 马坚注释：339．参阅三：23。

《古兰经》（1-8 卷）第 168 页
⑨ 王静斋夹注：这话是指犹太人说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119 页
⑩ 王静斋夹注：所以告诉大众，以便防备。

《古兰经译解》（丙）第 119 页
⑩ 马坚注释：340．这是指犹太教徒而言（参阅五：82）。

《古兰经》（1-8 卷）第 168 页
○ 11 王静斋眉批：犹太人藉（借）词毁骂穆圣

《古兰经译解》（丙）第 119 页
○ 12 王静斋夹注：擅改《圣经》。

《古兰经译解》（丙）第 119 页
○ 13 王静斋夹注：低声又说：

《古兰经译解》（丙）第 119 页
○ 13 马坚注释：341．参阅二：93。

《古兰经》（1-8 卷）第 168 页

○ 14 王静斋夹注：“听不到的”：这句话，是他们给穆圣作恶的祈祷。就是说听不到默示。

《古兰经译解》（丙）第 119 页
○ 15 王静斋注释：281．“拉尔哪”是一句双关语，解见二章 104 节。他们以这句话讥刺穆圣原是一个牧人。他们说这话，即是为毁谤宗教。

《古兰经译解》（丙）第 119 页
○ 15 马坚注释：342．参阅二：104 附注（马注 54）。

《古兰经》（1-8 卷）第 168 页
○ 16 王静斋夹注：就是信我们说话属实。

《古兰经译解》（丙）第 119 页
○ 17 林松注释：245．拉伊那，旺助勒那——两个阿拉伯文短语，参见第二章《黄牛》第 104 节注（林注 33）。

《古兰经韵译》第 145 页
○ 18 王静斋夹注：承认一部分天经，否认一部分。

《古兰经译解》（丙）第 119 页
○ 18 时子周注释：384．犹太人中有些人变更经句，见二章七 75、79 节；五章 13、41 节。
“啦尔拿”：听我们的。若稍变音，即成糊涂，见二章 104 节，第 87 注。
“温祖雷拿”：看我们的。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37 页
○ 19 马坚注释：343．这是隐喻法，意思是说我将使他们的头目人丧失原有的面子，而变成无人尊仰的人。

《古兰经》（1-8 卷）第 169 页
○ 19 林松注释：246.这是比喻手法，意思是使这些人被丑化，丢脸。

《古兰经韵译》第 146 页
○ 20 马坚注释：344.参阅二：65 附注，（马注 33）。

《古兰经》（1-8 卷）第 169 页
○ 21 时子周注释：385．“涂抹脸面，且把它转到后面”：都是使他们丢脸的意思。
“违反安息日”：犹太人不准安息日工作，不准安息日吃鱼，而水中的鱼在安息日特多，此是安拉考验他们。在耶稣教并不禁止安息日工作。
违反安息日的处罚，见二章 65 节，第 61 注。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37 页
○ 22 王静斋注释：282．这话是一种惊吓（警告）。当时犹太人中的易卜尼色喇目等归信了，所以未教他们遭受涂改面目，而至无鼻无眼，一如平版的奇丑；或是教他们变“猴”变“猪”，一如对待守安息日的人。

《古兰经译解》（丙）第 120 页
○ 23 时子周眉批：不信主独一，主不恕饶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36 页
○ 24 王静斋夹注：除此以外的罪，欲恕谁，便恕谁。

《古兰经译解》（丙）第 119 页
○ 24 马坚目录：正信与迷信

《古兰经》（1-8 卷）第 169 页
○ 24 马坚注释：345．安拉创造宇宙，制定自然规律，使天地万物，有条不紊，使因果关系，不可分离，凡承认自然律外还有什么权威能改变自然律的人，都是以 物配主的。凡以物配主的人，罪在不赦。崇拜像的人，常信偶像能左右他的祸福，能使他种瓜得豆，种豆得瓜，这叫做邪说，叫做迷信（库费尔 Kufr）。迷信与正信（伊玛尼 iman），是冰炭不相容的。故，伊斯兰教是反对一切迷信和异端邪说的。

《古兰经》（1-8 卷）第 169 页
○ 25 时子周注释：386．拜安拉以外的，就是不知自尊自爱而自贬人格。因为安拉是说过：他造化万物是为人类。除了安拉是唯一的造物主外，其余都是被造的， 都是受人类支配而被造的，人如不知利用而反奉之为神，岂不是自贬人格？（像多神教就是以万物为主）：又人也是被造者，与万物一样，无论如何，也不能与主同 等。（像耶稣教就是以耶稣为主）。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37 页
○ 26 王静斋夹注：这般犹太人自称是主的儿子，是他的爱友。究竟说，洁净不是由他们随使自称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119 页
○ 26 马坚注释：346.“自称清白的人”：是指犹太教徒和基督教徒而言。他们说：“我们是安拉的儿子，是他所爱的人。”（五：18）。犹太教徒又说：“火绝不接触我们，除非有数的日子。”（二：80；三：24）。

《古兰经》（1-8 卷）第 169 页
○ 26 时子周注释：388．自称清洁：就是显明的罪。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37 页
○ 27 王静斋夹注：主所使洁的人。

《古兰经译解》（丙）第 119 页
○ 28 王静斋夹注：必不减少善赏。

《古兰经译解》（丙）第 119 页
○ 28 时子周注释：387．“自称清洁的人”：是指那些学者与修士说的。人不能以这等人为神。见九章 31 节。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37 页
○ 28 林松注释：247．丝忽——极小的计量单位，一丝的十分之一叫“忽”。

《古兰经韵译》第 146 页
○ 29 王静斋夹注：犹太人自诩身份清白无罪，是主的儿子。

《古兰经译解》（丙）第 119 页
○ 30 王静斋夹注：似使无有别的罪，这件显明的罪亦就很不轻了。

《古兰经译解》（丙）第 119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5 15:02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八段 穆斯林被赐予王国
有部分经典而又信偶像和伪神的人是安拉降罪的人。行善的人将进入乐园。安拉教人公平判断，物归原主。服从安拉和使者的人将进入乐园。此外也提到伊布拉欣的族人被赐予王国。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91 页

［马坚译正文］
［51］难道你没有看见吗？曾受一部分天经的人，确信偶像①和恶魔②。他们指着不信道的人说：“这等人的道路，比信道者的道路还要正当些③。”［52］这 等人，是安拉所弃绝的；安拉弃绝谁，你绝不能为谁能发现他有任何援助者④。［53］难道他们有一部分国权吗？假若他们有，那末，他们不给别人一丝毫⑤。 ［54］难道他们嫉妒别人享受安拉所赐的恩惠吗⑥？我确已赏赐易卜拉欣的后裔天经和智慧，我又赏赐他们一个广大的国土⑦。［55］他们中有确信他的，有拒 绝他的⑧。火狱是足以惩治的⑨。［56］不信我的迹象的人，我必定使他们入火狱，每当他们的皮肤烧焦的时候，我另换一套皮肤给他们，以便他们尝试刑罚。安 拉确是万能的，确是至睿的⑩。［57］信道而且行善者〇 11，我将使他们入下临诸河的乐园，而永居其中。他们在乐园里有纯洁〇 12 的配偶，我将使他们入于永恒的 〇 13 庇荫中。§［58］〇 14 安拉的确命令你们把一切受信托的事物〇 15 交给应受的人〇 16，安拉又命令你们替众人判决的时候要秉公判决 〇 17。安拉用来劝戒你们的事物真优美！安拉确是全聪的，确是全明的。［59］〇 18 信道的人们啊！你们当服从安拉，应当服从使者和你们中的主事人 〇 19，如果你们为一件事而争执，你们使那件事归安拉和使者（判决）〇 20，如果你们确认安拉和末日的话。这对于你们是裨益更多的，也是最美好的解释 〇 21。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86-87 页

① 马坚注释：347．“偶像”：原文是“吉卜特”（jibt），有偶像、妖术、占卜、巫术等义。“恶魔”：是指巫觋而言。

《古兰经》（1-8 卷）第 170 页
② 林松注释：248．吉布特：偶像名。塔乌特：魔鬼名，一说是另一个偶像名。

《古兰经韵译》第 146 页
③ 马坚目录：犹太教徒的奸诈与吝啬

《古兰经》（1-8 卷）第 6 页
③ 马坚注释：348．穆圣到默底纳后，曾与当地的犹太教徒缔结攻守同盟的条款，嗣后，他们谋杀穆圣未遂，恐穆圣报复，乃派代表团到墨克，与墨克人结 军事同盟条款，墨克人问他们说：“我们的宗教和穆罕默德的宗教，哪一种更好好呢”？他们说：“你们的宗教比他的宗教还好”。他们发出这种违心的谬论，故， 安拉启示这节明文，以申斥他们。

《古兰经》（1-8 卷）第 170 页
④ 王静斋眉批：犹太离开自己的立场与逆徒合流

《古兰经译解》（丙）第 120 页
④ 王静斋注释：283．犹太的学者克尔卜等抵达墨克，极受逆徒苏富扬的优待。其它逆徒分住

在古来氏人家里。墨克人对他们说：“你们是有经的人，穆罕 默德也是有经的人，我们恐怕是他受了你们的计谋，如果你们与我们合作，你们就给滞布特，大欧特这俩偶像叩头”！他们随即照办了。克尔卜等又和墨克人结约， 联合一气刺杀穆圣。随后苏富扬向克尔卜说：你是读经的人，我们无经可读；我们不晓得自己是得正道的，或是穆罕默德得正道呢？克尔卜说：你们是守什么教的 呢？苏富扬说：我们宰牲，款待巡礼者，并供他们饮料，我们接近骨肉，我们修茸天房，我们是默克土人。穆罕德离开祖教，另创新教。克尔卜说：“当然是你们比 穆罕默德得正道的”。于是真主降下那段天经云。

《古兰经译解》（丙）第 120 页

④ 王静斋附说：克尔卜是熟读《讨忒喇》圣经的犹太学者。犹太教本不准拜偶像，而克尔卜不只瞒昧他们《圣经》上的原文，不信穆圣，来墨克和多神教徒相 勾结，且居然敢违背本教的规定，而给偶像叩头。更见证苏富扬们所守的，比穆圣传行的宗教较为正当。这种昧良可耻的行为，亦就是出自犹太教徒。希望伊斯兰教 中的学者，永无这样败类。犹太的领袖只知迎合一般的心理，获得些微虚荣，而不顾及谨守祖教，以作大众的典型。

《古兰经译解》（丙）第 120 页

④ 时子周注释：389．这一节是说明犹太人有了各种迷信，早已失去信主独一的信仰。穆斯林务须注意，切不可有算卦、相面、批八字、看风水、跳神、讨签、圆梦、祈梦、圆光等等迷信。稍一不慎，即失掉信仰。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38 页

⑤ 马坚注释：349．这是说明犹太教徒的吝啬。

《古兰经》（1-8 卷）第 170 页

⑤ 时子周注释:390．有了权柄不肯让给他人一点的那些人们，就不宜得到权柄，犹太人就是那样。因为他们的爱财，使吝啬成为他们的习性。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38 页

⑥ 王静斋注释：284．犹太人们自称将有作王的那天，所以真主驳道：如果他们握有王权了，那时候他们绝不予人丝毫的好处。真主赐给穆圣高品和多妻，而他们表示嫉妒，说：设若他是真的圣人了，他必顾不得这么多妻室了。

《古兰经译解》（丙）第 121 页

⑥ 马坚注释：350．参阅二：109。

《古兰经》（1-8 卷）第 170 页

⑦ 王静斋夹注：犹言：你们这样嫉妒太丑恶了；因为我已赐给易卜拉欣……

《古兰经译解》（丙）第 121 页

⑦ 马坚注释：351．阿拉伯人是易司马仪的后裔，也就是易卜拉欣的后裔，安拉曾应许他们将来必定成为大国（参阅《创世纪》二一：18）。

《古兰经》（1-8 卷）第 170 页

⑦ 时子周注释：391．“安拉把特恩赐给别人”：是说赐给了阿拉伯的人。安拉所许给的权柄仍在易卜拉欣圣人后代子孙手中。易卜拉欣圣人后代分为易司 马衣与易司哈各两支：前者繁衍为阿拉伯人（穆圣在内），后者繁衍为以色列（犹太人）。权柄由以色列后辈移转到易司马衣的后辈，并非赐给别人。参见二章 124 节。注（时注）101。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39 页

⑦ 林松注释：249．易布拉欣的宗族有易司玛仪和易司哈古两支。前者繁衍发展为阿拉伯人，后者成为以色列人。“把大权交付”一句，亦可理解为：“我赐予他们广大的领土”。

《古兰经韵译》第 147 页
⑧ 王静斋夹注：就是不信穆圣。这话是说，在以 47 至 54 这几节经文呼唤犹太人以后，他们有信穆圣的，也有依然不信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121 页
⑧ 仝道章注释：43．此处也有人译作“不信他”或“离开他。”阿本认为“他”字是指伊布拉欣圣人。毛本则译为“他们当中有些人信它，其余的人避开 它”。毛氏认为“它”字是指赐给伊布拉欣圣人后裔的恩典。（汇集者点：仝道章译为：55．他们当中有些人信仰它，他们当中也有一些人不信它，火狱是足以燃 烧他们的了。—仝译本第 91 页）。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111 页
⑨ 王静斋夹注：火狱只罪刑不信的人。

《古兰经译解》（丙）第 121 页
⑨ 时子周注释：392．此节“他们”：是指犹太人说的。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39 页
⑩ 王静斋夹注：此言火中人在皮肉烧尽以后，再换一层皮，以便他们照旧受刑。

《古兰经译解》（丙）第 121 页
⑩ 时子周注释：393．换皮的话，是说使他们继续受火的惩罚，不是真皮。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39 页
○ 11 马坚目录：信道与行善

《古兰经》（1-8 卷）第 6 页
○ 11 马坚注释：352．“信道”与“行善”相提并论，足证信道而不行善的人，不曾获这种报酬的（参阅四：124；一三：20-25）。

《古兰经》（1-8 卷）第 171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5 15:03

○ 12 王静斋夹注：不染秽污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121 页
○ 13 王静斋夹注：天园中的荫影，永不停止，故称：延长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121 页
○ 13 刘锦标《传》：124．後世固不可知，然，每见不安天命嫉妒成性之人，每日常在炎烧之中，一事稍解，一事又来，欲忿之火，无不现于神经。纯诚于真纯洁工作的人，无时不安，无时不乐，无时不清快，此中神味，阅历深的人，自能得之。
时见赋有经典的人，因嫉妒真理，反对真人也，则对顽固不化昏愚味真之流，极力赞颂，其心非不明白也。
按：《世界宗教史》云：“伊色列人在国王成立之後，定事耶惠为国教，耶惠之崇拜，于宫中虽甚壮大，国王执行盛大之耶惠祭事耶路撒冷，及基遍，然，同 时巴力之崇拜，伯特利，但别是巴诸地之祠庙勿论，全国圣地人民崇拜之者分毫无衰减，与耶惠之崇拜并行”。按此观之，彼时犹太人对于信仰不纯，可以想见。

《可兰汉译附传》第 145-146

○ 14 王静斋眉批：穆圣不许侵占公物

《古兰经译解》（丙）第 121 页
○ 14 时子周眉批：把委托付给应受委托的人们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39 页
○ 15 马坚目录：教人莫负所托

《古兰经》（1-8 卷）第 6 页
○ 15 马坚注释：353．“受信托的事物”：是函义广泛的，凡替人保管的财产，替人保守的秘密，替公众办理的福利，替国家管理的公务等，都是受委托的事物， 都应该不负所托。每个人对于父母、妻室、儿女、亲戚、朋友、社会、国家、民族所尽的种种义务，也是受信托的事物，也应该忠实地尽自己的职责。据艾卜·胡赖 勒的传述，穆圣曾说：“伪信者（莫拿非格）的迹象，是三件事：（1）说话时不诚实；（2）应许时不实行；（3）受托时不忠实。”（《布哈里》和《穆士（斯）林圣训实录》）。

《古兰经》（1-8 卷）第 171 页
○ 16 王静斋注释：285．德里哈的儿子吴士曼管理天房的钥匙，在攻开墨克的时候，穆圣向吴士曼手里索过钥匙开启房门，礼了两拜。这时候尔里把钥匙得在手 里，意在不还。穆圣说：“凡是我吩咐你们作的事情，全是有益大众的。你不要把大众的利益搅到个人身上。渗渗井水，既由呈士曼继续经管，这天房的钥匙，也要 依然还他。你不可想把这钥匙转移给我们自己人收管”。至此，尔里始肯把钥匙退还吴士曼。穆圣更对吴士曼说：“请你袭旧职，永世供差吧”！吴士曼很觉惊异。 穆圣对他诵上列那段经文，他遂就归信伊斯兰了。

《古兰经译解》（丙）第 121 页
○ 16 王静斋附说：伊斯兰是最讲求信义的宗教。人家的所有不得侵占丝毫；寄托的东西，更须原物退还。穆圣是以身作则的伟大人物，焉能听从尔里的主张。足见穆 圣大公无私，以信义为重。其所以能号召群众纷纷来归者以此。吾人应各个仿穆圣这样重信义，克已从人。果能如此实作，那才称得起是穆圣的教生，能给伊斯兰增 辉了。至于尔里不欲退还锁钥，也许另有一番公正的作用，绝非出自私心。

《古兰经译解》（丙）第 121 页
○ 16 林松注释：250．据说这一句是指光复麦加后关于天房钥匙由谁管理的事。原先，管钥匙的人是德立海之子伍士曼。光复麦加后，先知要过钥匙进天房礼拜， 阿里想收回钥匙，先知仍把它交付伍士曼继续管理，让他沿袭旧职，他便加入了伊斯兰教。也有人理解这句话的意思是泛指委派职责，人选要得当，把权力交给称职 的人。

《古兰经韵译》第 148 页
○ 17 马坚目录：教人秉公判决

《古兰经》（1-8 卷）第 6 页
○ 17 马坚注释：354．参阅一六：90；四：135；五：8；六：152；四二：15；四九：9。

《古兰经》（1-8 卷）第 171 页
○ 17 时子周注释：394 此节所说委托或付托，就是职责。这是说在政府任用人员的时候，要任用有利大众的人们；在人民行使选举权的时候，要选举有利大众的人们。简单的说：就是选贤任能。

据说穆圣把委托也解为国事，并说：“委托如果不当，那就等候时间吧”！有人问道：“安拉的使者啊！怎样就是委托不当呢”？穆圣说：“把政府委托给没价值的，只可等候（被消灭的）时间。”（见《布哈拉圣训集》）。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39 页
○ 18 王静斋眉批：应服从地方长官

《古兰经译解》（丙）第 121 页
○ 18 时子周眉批：应服从掌权的人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39 页
○ 19 王静斋眉批：强盗式的地方官，不是应该服从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122 页
○ 19 王静斋注释：286．司命令的人：一解是公正地的教长——穆圣的教生，及追随他们得正道的人；一解是穆圣时代的教中长官；一解是本教的学者——知道教律者。至于害众的长官，那不是民众应当服从的；以其为强盗一类的，专取夺百姓的财物。

《古兰经译解》（丙）第 122 页
○ 20 王静斋眉批：教律的根本不出三项

《古兰经译解》（丙）第 122 页
○ 20 王静斋注释：287．遇有争议不决的问题，付诸安拉：就是查阅天经，作为凭据。付诸穆圣：就是当他健在的时候，听他决定；在他去世以后，履行他的常 道。有的人依这段经文的字面决定："对于宗教上的疑问，不得自作剖析和循例比拟，因为真主命我们遵奉他的天经，并依循穆圣的遗教。但是显明的凭据，不是在 任何时代都能见得的。于此可知，真主的话是命我们深究天经和圣训中所包含的意思云云"。其实这段天经却是证实：比拟也属一种凭据。怎可说不是呢？遇有不能 解决的问题而去考查《天经》、《圣训》，那只是引用比例，并借那《天经》、《圣训》作根据。所谓"比拟"者，就是这个意思。在命以顺主顺圣之下，复命以服 从公道的教长，可为此说之一助。此证律法有三：以天经决定的；以圣训决定的；用比拟的方式依此二者决定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122 页
○ 20 马坚目录：伊斯兰教的民主制度

《古兰经》（1-8 卷）第 7 页
○ 20 马坚注释：355．"当服从安拉"：是当遵守《古兰经》；"当服从天使"：是当遵守穆圣的遗教；"你们中主事的人"：是教胞们所公选的为众望所归的代 表人物，不是同教中的统治阶级和资产阶级。代表们一致的决议案，是全体教胞应当遵守的。服从他们，就是服从主事的人。代表的意见不能一致的时候，当本天经 和圣训中的原理和原则，而加以调和，这就是"归安拉和天使判决"。这是伊斯兰教的民主制度。"他们的事务，是由会议而决定的。"（四二：38）。就是指代 表他们的会议而言的。

《古兰经》（1-8 卷）第 172 页
○ 21 王静斋夹注：付诸安拉和他的使者：这是至好的办法，必能得到美满的结果。

《古兰经译解》（丙）第 122 页
○ 21 时子周注释：395．此节给穆圣社会立下三个规矩，特别是有关国事的。第一是服从安拉，服从使者；第二是服从穆斯林中掌权的人；第三是如果与掌权的人 有所争执的时候，就把这事交付给安拉和使者，安拉和使者有最后决定之权。有一段《圣训》："凡不是违反安拉的命令，是应该听从的。"（见《布哈拉圣训 集》）。

若所处环境中，领袖"掌权者"不是穆斯林，应不应服从？穆圣出奔时，有一部分约百人进入阿比西尼亚，当时阿王并非穆斯林，但相安十余年。此即前举《圣训》的实例，换句话"违反安拉的命令，便不可服从"。

"付诸安拉与使者"：也就是本诸《古兰》与《圣训》。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41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5 15:03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九段 伪信者不服从
伪信者违背安拉的意旨，拜伪神，乖正道，进行欺骗。但安拉却劝告伪信者并感化他们，最后并劝告世人服从安拉的使者和领袖们。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92 页

［马坚译正文］
［60］ ①难道你没有看见吗？自称确信降示你的经典和在你之前降示的经典的人，欲向恶魔起诉②——同时他们已奉令不要信仰他③——而恶魔欲使他们深入迷误中④。 ［61］有人对他们说：“你们来向安拉和使者起诉吧”，你会看到伪信者回避你⑤。［62］因为曾经犯了罪⑥而遭遇灾难，然后，他们会来见你而指安拉发誓 说：“我们只图咨朴牒徒狻！痹谀鞘保 憬ˆ跌窗炷丌撸浚?3］⑧这等人，安拉是知道他们的心事的，故你当宽恕他们⑨，当劝戒他们⑩，当对他们说惊心动魄的 话〇 11。［64］我派遗使者，只为要人奉安拉的命令而服从他〇 12。他们自欺的时候，假若他们来见你，而且向安拉求饶，使者也替他们求饶，那末，他们必发现安拉是至宥的，是至慈的〇 13。［65］指你的主发誓，他们不信道〇 14，直到他们请你判决他们之间的纷争，而他们的心里对于你的判决毫无芥蒂，并且他们完全顺服〇 15。［66］假若我命令他们说：“你们自杀〇 16 或离乡吧！”他们除少数人外〇 17，都不遵命。假若他们遵行自己所受的劝戒，这对于他们必定是裨益更多的，使他们的信仰更加坚定的〇 18。［67］如果那样，我必定赏赐他们从我那里发出的重大的报酬，［68］我必定指引他们一条正路。［69］凡服从安拉和使者的人，都与安拉所祜祐〇 19 的众先知，忠信的人，殉教的人，善良的人同在。这等人，是很好的伙伴〇 20。［70］这是从安拉发出的恩惠。安拉足为全知者〇 21。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88-89 页

① 时子周眉批：勿集合于魔鬼裁判之下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39 页
② 林松注释：251．塔乌特——参见本章第 51 节注（林注 248），魔鬼名。有人注释说，在这里是指犹太教学者克尔布。

《古兰经韵译》第 149 页
③ 王静斋夹注：莫信大欧特偶像。

《古兰经译解》（丙）第 122 页
④ 王静斋眉批：欧墨尔利剑断纠纷

《古兰经译解》（丙）第 122 页
④ 王静斋注释：288．降这一节的原因，是三个犹太人和一个伪信士发生争持。犹太人欲求穆圣裁判，而伪信士想求克尔卜解决。两个人来到穆圣跟前，结 果，犹太人胜诉。伪信士不服，又

去到欧墨尔跟前述说已往。欧墨尔对伪信士说：事实是这样吗？说：是的。当时，欧墨尔就挥剑把那个伪信士杀死。所言大欧特 者：指克尔卜言。

《古兰经译解》（丙）第 123 页
④ 马坚注释：356．“恶魔”：是指巫觋而言。当日有些伪信的人，曾因争端而请巫觋判决，故，启示这节明文，以申斥他们。《古兰经》谆谆教人不要学迷信一般巫觋（参阅二：256；一六：36）。

《古兰经》（1-8 卷）第 172 页
④ 时子周注释：396．“集合于魔鬼裁判之下”：有事不从《古兰》与《圣训》作判断，而去求签、问卜，作一切迷信行动。此处魔鬼：《罗玑》认为系指偶像。
凡是我归信的人，当坚决看守自己的信德，勿自置于火狱道上。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41 页
⑤ 王静斋夹注：另觅他们一类的人作裁判。

《古兰经译解》（丙）第 122 页
⑥ 王静斋夹注：诉诸大欧特。

《古兰经译解》（丙）第 122 页
⑦ 王静斋夹注：受上刑罚的时候有何办法呢？当无办法，再不能有何拒绝了。“只是意欲为善与调解”：就是希望判决的得当，双方不再冲突；并不是不服从圣人的裁判。事实是这样，只求圣人谅解。上所云云，全是他们的诡话。

《古兰经译解》（丙）第 122 页
⑧ 时子周眉批：需要感化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40 页
⑨ 王静斋夹注：莫听他们的诡话。

《古兰经译解》（丙）第 122 页
⑩ 王静斋夹注：以后不要再这么口是心非。

《古兰经译解》（丙）第 122 页
○ 11 王静斋夹注：就是对他们说：不要用假面具。真主却知道人心所怀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123 页
○ 11 仝道章注释：44．马本译作：“……故你们当宽恕他们，当劝诫他们，当对他们说惊心动魄的话。……”其他各家译如本文。（汇集者点：仝道章译为： 63．安拉知道那些人藏在心中的（秘密），所以（你）要反驳（或不理）他们和劝告他们，并且对他们说坦白有效的话。—仝译本第 93 页）。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111 页
○ 12 王静斋夹注：并不是教人反抗他。

《古兰经译解》（丙）第 123 页
○ 13 王静斋夹注：因一时的昏愦诉诸恶魔的人，如果到你这里来求主恕罪，你也帮助他们求恕，在真主必然要允他们悔罪，并加惠他们。

《古兰经译解》（丙）第 123 页
○ 13 林松注释：252．据说这是指三个犹太教徒和一个伪信者争执，有两个犹太教徒找先知裁判。

伪信士想请犹太学者克尔布解决，后被欧玛尔杀死。

《古兰经韵译》第 150 页
○ 14 王静斋夹注：他们自称归信，事实不是那样。

《古兰经译解》（丙）第 123 页
○ 15 王静斋夹注：必得这样，他们才肯相信你。

《古兰经译解》（丙）第 123 页
○ 15 刘锦标《传》：125.据古经云：昔时有一犹太人与回教人争讼，犹太人知穆圣公正不偏袒，欲请判于圣，回教人（系教中伪信者——汇集者注）欲就亚士雷 夫之子克尔卜裁判，克尔卜素爱贿，以后结果，仍由穆圣判犹太人胜诉。试观穆圣之成其大，岂是后人自私其教、其党所能及者乎。
伪信者一时因利害而变，是普通之情也，果能再来，仍令圣与言恳切，服之以德，是何等宽大。然，若不如是宽大，睚眦必报，其足服人之心乎？

《可兰汉译附传》第 147 页
○ 16 王静斋夹注：杀身：成仁。

《古兰经译解》（丙）第 123 页
○ 17 王静斋夹注：若该士的儿子沙毕特等。

《古兰经译解》（丙）第 123 页
○ 18 王静斋夹注：就是更使他们坚守正教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123 页
○ 18 马坚目录：伊斯兰教律的易知易行

《古兰经》（1-8 卷）第 6 页
○ 18 马坚注释：357．杀身成仁，舍生取义，是一件最困难的事；离乡别井，为道流亡，也是一件极因难的事。安拉是至仁至慈的，他不命人做这种艰难的事。他 所命令的所禁戒的，都是易知易行的（参阅二：286；二二：78）；都是有益的。故，人们应该切实奉行，以便自己获得许多裨益。

《古兰经》（1-8 卷）第 173 页
○ 18 时子周注释：397．追随穆圣的人们，为维持信仰，舍弃了生命，或出离了家室，这原是应该的；但麦地纳伪信的人们是绝对作不到的，甚至仅仅要求他们对于自卫上有所捐助，及服从命令，都很难能。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41 页
○ 19 马坚目录：谁是安拉所护祐的人？

《古兰经》（1-8 卷）第 7 页
○ 19 马坚注释：358.安拉所祜祐的人，共计四等：（1）各民族历代的先知；（2）忠信的人，就是忠于大道，言而有信的人；（3）诚笃的人，就是以自己的 言行，证明大道的真实性的人；殉道的人，属于这等级，故称为“舍希德，”并不是说要殉道的人才可以称为“舍希德”（参阅二：143；二二：28；五： 8）；（4）善良的人。

《古兰经》（1-8 卷）第 174 页
○ 20 时子周注释：398．蒙安拉赐恩的人可分四类：（1）列圣；（2）诚实的人，即是说实话办实事的人；（3）烈士，即是为教牺牲的人；（4）行善的人，也就是主持正义的人。

此节说：服从安拉和使者的人是和以上所说的那四类人同在的，而不是说与他们同等，因为穆圣已是最后一位圣人，后人不可能与圣人同等。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41 页
○ 21 王静斋夹注：死后得到什么善赏，所获若干，此在真主至知，亦就可以了。无须多问。

《古兰经译解》（丙）第 123 页
○ 21 刘锦标《传》：126．“杀自性”、或译“自杀”、或译“杀其身”。此译“杀自私”者，意人之大难是消灭自私，因其自私之深，则不能从善，则不能公 平；无论接近若何的圣贤，亦不足近道。“离故乡”：有去其故习之意。乡风故习，亦是人不能近道之一大因；有去其私乡之意。二者能去，公平对人，大同于世 矣。

《可兰汉译附传》第 148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5 15:04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一 O 段 信仰者必需自卫
本段提醒信仰者，在战斗中要整队前进，伪信者裹足不前，然后说明在主道上战斗是以今世换取后世，信仰者没理由不为安拉和弱者战斗，信仰者是一定胜利的。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94 页

［马坚译正文］
［71］ ①信道的人们啊！你们当有戒备②，故当部分动员，或全体动员③。［72］你们中的确有人逗留在后方④，如果你们遭遇灾难，他就说：“安拉确已祜祐我，因为 我没有同他们在前方。”［73］如果从安拉发出的恩惠降临你们，他⑤必定说：——在你们与他之间好象没有一点友谊一样——“但愿我曾与他们同在前方，而获 得伟大的成功⑥。”§［74］⑦（让那些为主道而战斗的信士们）消灭以后世生活而换取今世生活的人！谁为主道而战斗⑧，以致杀身成仁，或杀敌致果，我将赏 赐谁重大的报酬。［75］⑨你们怎么不为（保护）主道和（解救）老弱妇孺而抗战呢？他们常说：“我们的主啊！求你从这个虐民所居的城市里⑩把我们救婺ァG 竽愦幽忝悄抢镂←颐俏　我桓霰；ふ撸竽愦幽隙抢镂　颐俏　我桓鲈　　摺　?nbsp;11。”［76］信道者，为主道而战○ 12；不信道者，为魔道○ 13 而战；故你们当对恶魔的党羽作战；恶魔的计策，确是脆弱的○ 14。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89-90 页

① 王静斋眉批：分攻与总攻

《古兰经译解》（丙）第 123 页
② 马坚目录：对敌人应该提高警觉

《古兰经》（1-8 卷）第 7 页
② 马坚注释：359．当日有强大的敌人，准备随时消灭伊斯兰教。故，安拉命令信士们提高警

惕，不要予敌人以可乘之机。

《古兰经》（1-8 卷）第 174 页
③ 王静斋注释：289．“分组”：就是分成零星队伍；“共同”：就是结成大部队伍。一是化整为零，一是化零为整。

《古兰经译解》（丙）第 124 页
③ 林松注释：253．这是两种作战方式：分班划组：是指小规模的零星战斗；联合御侮：指大规模地兴师动众，配合迎敌。

《古兰经韵译》第 151 页
④ 王静斋夹注：临降退走——若伪信士伍卑业的儿子一类的人。

《古兰经译解》（丙）第 123 页
④ 林松注释：254．诸如伪信者伍卑叶一类人，就临阵退缩。

《古兰经韵译》151 页
⑤ 王静斋夹注：迟缓的人。

《古兰经译解》（丙）第 123 页
⑥ 王静斋夹注：就是和穆民大众一齐出去，至获成功，不容穆民独美于前。他们这种追悔，全是出于贪心太盛，未得到劫掠品。

《古兰经译解》（丙）第 123 页
⑦ 王静斋眉批：鼓吹抵抗侵略

《古兰经译解》（丙）第 123 页
⑦ 时子周眉批：战于安拉道上的人，无论成功成仁都获大赏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42 页
⑧ 马坚目录：以解放战争为定制

《古兰经》（1-8 卷）第 7 页
⑧ 马坚注释：360．“主道”：是指真理、正义、人道而言，与此相反的，称为“魔道”。“解放老弱妇孺”：是主道中的一件事，本来是隶属于主道的，今与主道并举，无非是为表明其重要性。

《古兰经》（1-8 卷）第 175 页
⑨ 时子周眉批：难胞等待解救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42 页
⑩ 马坚注释：361．穆圣在墨克传道，遭受种种迫害，甚至有性命之忧，不得已而逃避到默底纳去。圣门弟子，大半都抛弃自己的田园庐墓，暗暗地逃去依 附穆圣。一般老弱妇孺，不能逃避，只得在墨克城内，遭受教敌的种种凌辱，他们有苦无处诉，只好朝夕祈祷安拉，希望早日获得解放，这就是他们当日的祈祷辞。 “虐民所居的城市”：就是指墨克城而言。

《古兰经》（1-8 卷）第 175 页
○ 11 王静斋注释：290．这是说穆圣等被迫出走默底纳后，尚有许多被逆徒阻止迁移的老少、男女、儿童，这些人们时常求主救其离开黑暗的墨克城，并求主赐给保护的，相助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124 页

○ 11 时子周注释：399．这是说逆徒们霸占了城市，有机会有力量的人早就逃出城去，剩下那无力的男女老幼，继续住在那里，受着残暴不仁的压迫，日夜的求主 派人把他们救出来，求主派人保护他们，援助他们。有仁心的人们，难道忍心的坐视他们在水深火热之中，而不努力去援救吗？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43 页
○ 11 林松注释：255．先知被迫撤离麦加迁徙麦地那后，还有为数众多的人受悖逆之徒阻挠，不许随同先知迁徙。这一节中所说的老弱妇孺就属于被迫留在麦加之列，他们深受压迫和残暴统治，急于摆脱，便向主求祈。

《古兰经韵译》第 152 页
○ 12 马坚注释：362．信道的人，是为争取自由争取生存而抗战的，所以他们是“为主道而战”的；不信道的人，是侵略者，是蛮横无理的，所以他们是“为魔道而战”的。

《古兰经》（1-8 卷）第 175 页
○ 13 王静斋夹注：穆民的格斗是为着提高真主的教门；逆教的格斗是为着助长魔道。何去何从，任人自择。

《古兰经译解》（丙）第 124 页
○ 14 王静斋夹注：必不能抵抗真主的罪刑。

《古兰经译解》（丙）第 124 页
○ 14 王静斋眉批：圣战一定获胜，魔战终归败北

《古兰经译解》（丙）第 124 页
○ 14 王静斋附说：战事固属不祥的事情，但是有圣战、魔战的分别。圣战可望得到主的援助，终究是获胜利的；魔战依魔友们为后盾，终必失败，因为恶魔的力量有限，那能挣扎长久呢？

《古兰经译解》（丙）第 124 页
○ 14 刘锦标《传》：127．怯敌之人，胜败均有辞说，古今一也。且彼等在无事时则妄动诱敌，若真遇战，反无勇矣。抑不知死不可避也。福是由主赐，祸是因己私，骤一闻之，似乎均由主定。然，若将我人一生所遇，非因之来，固由前定。而有因之祸，无一不由于自私致之耳。

《可兰汉译附传》第 149 页
○ 14 时子周注释：400．这是一个暗示，凡是帮助魔鬼反抗真理的人，最后必是失败。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43 页
○ 14 林松注释：256．这一节是鼓舞人们相信：为主而战必胜，为魔而战必败。

《古兰经韵译》第 152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5 15:06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一一段 伪信者的态度
本段首先指出一部分人贪生怕死，但是终究难逃一死。然后说明一切罪恶均出诸个人，并指出《古兰经》中没有矛盾。最后叫人服从使者，在主道上战斗和劝人为善。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95 页

［马坚译正文］
［77］难道你没有看见吗？有人曾对他们说：“你们当制止自己的武力①，当谨守拜功，当完纳天课②。”当安拉以作战为他们的定制的时候，他们中有一部分人 畏惧敌人，犹如畏惧安拉，乃至更加畏惧③。他们说：“我们的主啊！你为什么以作战为我们的定制呢？你为什么不让我们延迟到一个临近的日期呢④？你说：“今 世的享受，是些微的⑤；后世的报酬，对于敬畏者，是更好的。你们不受一丝毫亏枉⑥。”［78］⑦你们无论在什么地方，死亡总要追及你们，即使你们在高大的 堡垒里 ⑧。如果他们获得福利，他们就说：“这是安拉所降赐的。”如果他们遭遇祸患，他们就说：“这是你所召致的。”你说：“祸福都是安拉所降的⑨。”这些民众， 怎么几乎一句话都不懂呢⑩？［79］凡是你所享的福利，都是安拉降赐的；凡你所遭的祸患，都是你○ 11自讨的○ 12。我派遣你以使者的资格去教化众人，安拉足为见证○ 13。［80］谁服从使者，谁确已服从安拉；谁违背○ 14（使者，你不要管谁），因为我没有派你做他们的监护者○ 15。［81］他们说：“遵命○ 16。”当他们从你○ 17 面前出去的时候，他们中一部分人就阴谋变更你所说的话○ 18，安拉是要记录○ 19 他们的阴谋的。故你当宽恕他们○ 20，当信托安拉○ 21。安拉足为受托者。［82］○ 22 难道他们没有研究《古兰经》吗○ 23？假如它不是安拉所启示的，他们必定发现其中有许多差别○ 24。［83］○ 25 当安全或恐怖的消息到达他们的时候，他们就加以传播○ 26，假若他们把消息报告使者和他们中主事的人 ○ 27，那末，他们中能推理的人，必定知道当如何应付○ 28。假若没有安拉所赐你们的恩惠和慈恩，那末，你们除少数人外，必已顺从恶魔了○ 29。［84］你当为主道而抗战，你只负你自己的行为的责任○ 30，你当鼓励○ 31 信士们努力抗战，也许安拉阻止不信道者的迫害。安拉的权力是更强大的，他的惩罚是更严厉的○ 32。［85］谁赞助善事，谁得一份善报；谁赞助恶事，谁受一份恶报。安拉对于万事是全能的○ 33。［86］○ 34 有人以祝词祝贺你们的时候○ 35，你们当以更好的祝词祝贺他，或以同样的祝词回答他。安拉确是监察万物的○ 36。［87］安拉——除他外，绝无应受崇拜的——在毫无疑义的复活日必集合○ 37 你们。言词方面，谁比安拉更诚实呢○ 38？§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90-92 页

① 王静斋夹注：莫动武力

《古兰经译解》（丙）第 124 页
① 仝道章注释：45．“……制止你们的手（不要厮杀）”。伊斯兰初期势弱，不足以对敌人作战厮杀，而部分人请求圣人准他们出战杀敌，圣人只命他们礼 拜与纳天课，让他们制止他们的手，勿出去杀人。但是后来作战的命令真正下降了，他们反而怕起来。《圣谕》中解释了此项事故。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111 页
② 王静斋注释：291．有些穆民在墨克的时候，不断地要求穆圣准许他们杀逆徒。穆圣不可；只是命他们礼拜，散天课。

《古兰经译解》（丙）第 125 页
② 刘锦标夹注：意不可妄动，宜忍辱待命。

《可兰汉译附传》第 149 页
② 林松注释：257．这里把“休战”跟“礼拜、纳赋”并列。是因为有一些穆斯林急于报仇，杀死悖逆者。当时，战斗时机不成熟，因而强调“休战”。

《古兰经韵译》第 152 页
③ 王静斋注释：292．这般人在墨克的时候，不断地口出怨言说：“在愚味的时代，我们全是

受人恭维的。未料到归顺伊斯兰以后反受他人欺压”。因此他 们总想武力报复。迨至迁居默底纳以后，责成他们去到白德里对逆徒厮杀了，他们就违背初衷，迟疑不前。这种情形并不是他们信教不诚，更不是意欲叛教，实是有 些不敢冒险，贪生怕死。他们不只有“怕人如怕主”，或者尤甚的情形，且有些造作的谎话，不断地往外流露。

《古兰经译解》（丙）第 125 页
④ 王静斋夹注：就是教我们得到安逸，终至死在家里床上。

《古兰经译解》（丙）第 125 页
④ 林松注释：258．指一旦下达战争动员令，平时急于求战的人又紧张起来，希望战争延期或形势缓和。

《古兰经韵译》第 153 页
⑤ 马坚目录：资产阶级不能领导革命

《古兰经》（1-8 卷）第 7 页
⑤ 马坚注释：363．一般穆士（斯）林，不能忍受教敌的迫害，故，逃到默底纳。他们要求穆圣赶快武装起来，以武力保护信教的自由。那时，内部尚未团 结得坚固，所以穆圣奉命禁止他们对敌人反抗，只教他们谨守拜功，以养成严守纪律，服从领袖等美德；又教他们完纳天课，以联络感情，充实军需。到了内部组织 完成，准备相当充分的时候，才以抗战为他们的天职。有些信仰不坚，天性懦弱的人，听到这个命令，不寒而栗，他们希望安拉收回成命，任他们苟且偷安。这等 人，大概是资产阶级，享受惯了，不能吃苦耐劳，而且贪生怕死。所以安拉命令穆圣告诉他们：“今世的享受，是些微的；后世的报酬，对于敬畏的人，是更好 的”。

《古兰经》（1-8 卷）第 176 页
⑥ 王静斋夹注：事实是这样，你们何可贪生怕死？

《古兰经国语译解》（丙）第 124 页
⑥ 时子周注释：401．战争本为人所不喜，而以信仰薄弱的人为尤甚。这些伪信的人们，最爱的是今世的享受，他们如果看出战争中有掠夺的机会，便争先加入；如果看出敌人是在优势，他们就以为这参加战争的命令，就等于宣布他们的死刑，所以求主姑容他们到善终。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43 页
⑦ 王静斋眉批：不得贪生怕死

《古兰经译解》（丙）第 124 页
⑦ 时子周眉批：人都有死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42 页
⑧ 王静斋夹注：明乎此，则不想因为怕死而临降退缩。

《古兰经译解》（丙）第 124 页
⑧ 马坚目录：死亡是不可逃避的

《古兰经》（1-8 卷）第 7 页
⑧ 马坚注释：364．有生必有死，故“人人都要尝死的滋味”（三：185）。寿命的长短，是有定数的；寿限未终的人，虽身经百战，出死入生，可以不 死；寿限已终的人，虽隐藏在金城汤池之中，不被炮弹打死，就被敌机炸死，或因急症而死，即使有什么高明的医生，有什么特效的针药，也无济于事。因此，我们 当见义勇为，不要怕死，死是不可怕，逾怕死的人，死得逾快；敢拼命的人，反而能在死里求生，不仅可以延长自己的寿命，而且能拯救无数的同胞，脱离人间地狱，这是功德无量的。

《古兰经》（1-8 卷）第 177 页
⑧ 王静斋眉批：好男儿临难不屈

《古兰经译解》（丙）第 125 页
⑧ 王静斋附说：上所云云，是鼓励穆民为教杀身成仁。生有处，死有地，何必畏缩不前。该死的时候，纵然身居高宫，亦必难逃；不该死，虽出入枪林弹雨中，亦不致损伤毫毛。这是作穆民的应该有的信仰。有了这样坚固的信仰，便无有什么可畏惧的，自然要视死如归了。

《古兰经译解》（丙）第 125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5 15:06

⑧ 林松注释：259．这一句是针对贪生怕死的情绪而发。说明人必有一死，即便逃避上战场，藏身于深宅大院、堡垒中，也迟早必死。

《古兰经韵译》第 153 页
⑨ 王静斋夹注：遇丰收、宽裕，则称为主的赐惠；遇亢旱、患难，就说那是由穆圣不吉祥所招致。其实祸福的全是真主造成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125 页
⑨ 马坚目录：论祸福的本源

《古兰经》（1-8 卷）第 7 页
⑨ 马坚注释：365.安拉创造万物，原为供人利用（参阅二：21）。万物的本身，本无所谓利害；用之得宜，自受其益，便称为福利；用之失宜，自受其 害，便称为祸患。万物都是安拉的创造的，自然律也是安拉创造的，就此点而论，“祸福都是安拉所降的”。一般伪信的人，不明此理，承认福利是安拉所降的，却 不承认祸患也是安拉所降的，他们迷信穆圣为不吉利的人，他到默底纳后，替他们召致了许多祸患。故，安拉启示这节明文驳斥他们。“你”字：是指穆圣而言的。

《古兰经》（1-8 卷）第 177 页
⑩ 王静斋夹注：何其这样无知呢？

《古兰经译解》（丙）第 125 页
○ 11 马坚注释：366.“你”字：是指每个读者而言，不是专指穆圣的。祸福都是安拉所创造的，故，享福的时候当感谢安拉；祸患是由于自己的错误，故，当理 怨自己。试举例以明此理。安拉为我们创造河流，我们可以利用河流，作交通的媒介物，作发电的原动力，又可以利用河水作饮料和灌溉田地，这是安拉宏恩，我们 应当感谢他。倘若我们不研究自然科学，不注重水利工程，不知道怎样利用河流来发展我们的农工商业，反而年年遭受水灾，我们就应当自怨自艾了。

《古兰经》（1-8 卷）第 177 页
○ 12 王静斋夹注：全由自招。

《古兰经译解》（丙）第 125 页
○ 12 林松注释：260．这两句中的代词“你”，是泛指，适应于一般听众、读者。

《古兰经韵译》第 154 页
○ 13 时子周注释：402．你所得到的福利，你所遇到的灾难，两个“你”字：全指人类，而不是说圣人。
上节说福利与灾难统是由安拉来的，与穆圣无关，此节说灾难虽由安拉降的，但是安拉是为什么

降灾难呢？还是由于个人行为不善，所以说“灾难是由你自己”。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44 页
○ 14 王静斋夹注：不顺钦差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125 页
○ 14 王静斋注释：293．钦差是奉命行道的，所以说顺钦差即是顺主。在这段经文颁降后，伪信士们说：“这话岂不是以自己和真主相比拟的吗？他这是教我们以他当真主。犹如基督教徒以耶稣为上帝”。至是，真主又降下这话——“违背的人”云云。

《古兰经译解》（丙）第 125 页
○ 14 马坚目录：乱命不从

《古兰经》（1-8 卷）第 7 页
○ 14 马坚注释：367．天使是安拉的代言人，故，服从天使，就是服从安拉。但天使的命令，必须是根据启示而发布的；否则，我们不必服从他。当日，圣门弟子 的意见与穆圣的命令不一致的时候，他们问他那个命令是否根据启示而发布的，倘若他说是的，他们就毫不犹豫地遵行他的命令；倘若他说不是，他们就表明自己的 意见，穆圣常常采纳他们的意见。白德尔战役和吴候德战役的策略，便是最明显的例证。我们有思想的自由，有意志的自由；天使是我们的导师，不是我们的监护 者。

《古兰经》（1-8 卷）第 178 页
○ 15 王静斋夹注：就是未负责监视他们的行动。

《古兰经译解》（丙）第 125 页
○ 16 王静斋夹注：当面这祥讲。

《古兰经译解》（丙）第 125 页
○ 17 林松注释：261．这一句中的“你”：指先知穆罕默德。

《古兰经韵译》第 154 页
○ 18 王静斋夹注：把圣人说的话反转过来，故意作恶的宣传。

《古兰经译解》（丙）第 125 页
○ 18 时子周注释：403．伪信的人们，夜间开秘密会议，阴谋反对穆圣，但他们表面是服从的。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44 页
○ 18 林松注释：262．指一些伪信者常在夜间私聚密谋，反对先知。

《古兰经韵译》第 154 页
○ 19 王静斋夹注：就是命天使把他们的阴谋记在文簿中。

《古兰经译解》（丙）第 124 页
○ 20 马坚注释：368．这是指一般伪信者而言的，他们口是心非，安拉揭发他们的阴谋，同时命穆圣宽待他们，让他们有一个改正错误的机会。

《古兰经》（1-8 卷）第 178 页
○ 20 仝道章注释：46．马本译作“故你当宽恕他们……。”其他各家则译为“所以（你）要反对他们”（或“不理他们，”或“离开他们”）。（汇集者点：仝道章译为：所以，你不要理他们。—仝译本第 95 页）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111 页
○ 21 王静斋夹注：事事仰赖真主，对他们的阴谋何可不这样。

《古兰经译解》（丙）第 125 页
○ 22 王静斋眉批：《古兰经》上无矛盾

《古兰经译解》（丙）第 125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5 15:06

○ 23 王静斋夹注：应参悟其中所含的奥义。

《古兰经译解》（丙）第 125 页
○ 24 王静斋注释：294．假使《古兰》是人类的私著，一定要发现在意义上前后相反，在排列上互不一致；一部是绝妙的文章，一部是平淡无奇；有的合后来发现 的事实，有的不合；有的是理想不背教律，有的不是这样。研究的结果，难免有这种情形。有的人说：原文既说：“《古兰》倘是私人著作的，内中必发现多的相 反”，这话是微露内中有相反，只是不多。“答”：这句话的要点，在无有相反上，并不在多少上。换句话说，没有多的相反，亦无有少的矛盾。

《古兰经译解》（丙）第 126 页
○ 24 王静斋附说：《古兰经》全部六千多节，前后的语气一样，内中的意义相同。有些地方像是意义相反，究竟那是因时代不同，人事变迁所致。譬如说不要反抗逆 徒，而又命令杀伤逆徒；这前后两岐，是时代的关系。国家政令也是这样。有时命令照准，有时严加禁绝。你不能说这是政府朝令夕改，前后矛盾。明乎此，则知 《古兰》上无相反。或谓：前定和自由就是显见的矛盾。我说：这在一般的理想似乎相抵触，然而实际上并不这样。

《古兰经译解》（丙）第 126 页
○ 24 刘锦标《传》：128．主之派圣贤，是为引导能脱地狱之苦痛者。其自暴自弃之流，虽在至亲，亦无看顾之责，信否任其自由，阳奉阴违之徒，不必注意也。
　《可兰经》传至今日，教之势力已无，在异教希寻其中之矛盾而废之，有甚于教之初兴。然，终不可得。且此乃出自一文盲圣人之口述，若非造物主，何能有此。

《可兰汉译附传》第 150 页
○ 24 时子周注释：404．《古兰》不是写成后一气宣布出来的，乃是在二十三年的长时间内，随时因不同的情况下降的。经过了这样长的时间，解决了各种不同的 问题，结果是一部完整的指导，一共六千二百三十三节，前后没有一句矛盾的话，人力能作到吗？安拉既向我们指明《古兰》没有矛盾之处，我们就不能承认某节被 某节停止的说法。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44 页
○ 24 马坚目录：《古兰经》的超绝性

《古兰经》（1-8 卷）第 7 页
○ 24 马坚注释：369．《古兰经》是阿拉伯文学史上空前绝后的绝世妙文，字字典雅，句句流利，章章生动，在二十三年中完成的一部经典，而风格始终不变，前 后不相矛盾。其中的教训，都是合乎实际的需要的，都是行之有效的。穆罕默德原是一个孤儿，自幼贫困，从来没有受过什么教育，不会读书，也不会写字，像他那 样一个平凡的人，绝不能创作这样一部杰作。凡研究过阿拉伯文学史的人，大概都承认这个判断是正确的。

《古兰经》（1-8 卷）第 178 页

○ 25 王静斋眉批：不要随便发布情报

《古兰经译解》（丙）第 126 页
○ 25 时子周眉批：情报要慎重传播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44 页
○ 26 王静斋注释：295．伪信士们每闻穆圣欲向某伙人妥协，或是穆圣胜利，再不然就是敌人集结，某部穆军受挫。这些伪信士们，就随便往外宣传，而致影响社会安宁，淆惑人心不定。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26 页
○ 26 林松注释：263．仍指伪信者稍有风吹草动，便池露军机，瓦解士气，涣散军心，起干扰破坏作用。

《古兰经韵译》第 154 页
○ 27 王静斋夹注：“司命令的人”：有经验的伟人。

《古兰经译解》（丙）第 126 页
○ 28 王静斋夹注：296．关于军事消息，哪该守秘密，哪应宣布出去，在当事人是一定要知道的。民众不要到处随便发表情报。

《古兰经译解》（丙）第 126 页
○ 28 马坚目录：伊斯兰教新闻政策

《古兰经》（1-8 卷）第 7 页
○ 28 马坚注释：370．这是说新闻是与军事、政治、经济、社会，都有密切关系的。故，消息的传布，当由政府先加以研究，不可任大众随便流传，因为大众不知 道消息的来源，也不知道是否正确，更不知道这类消息传出后会发生什么影响。当日，伊斯兰教的敌人和一般伪信者，常常散布谣言，扰乱人心。故，以此启示规定 政府的新闻政策。

《古兰经》（1-8 卷）第 179 页
○ 29 王静斋注释：297．若不是差圣降经，你们必随着恶魔胡行了，只有少数人不是这样。传在差派穆圣初起，有少数人——若额补白克尔，是守正的端人。

《古兰经译解》（丙）第 126 页
○ 29 刘锦标《传》：129．消息有虚、有实，作战时判断情报，关系最大。即平日因谣言之惑，而失败者无数。教以归报于圣使，及有德位者，实至当之教。

《可兰汉译附传》第 150 页
○ 29 时子周注释：405．在时局动荡不安的时候，谣言容易发生，而敌方虚伪的宣传，尤其在所难免。人们得到消息之后，如果不加考虑便信以为实，传播于大 众，那便容易堕入敌人的圈套。此节所谓追随了魔鬼，就是这个意思。最好是把消息报告给主的使者，或是掌权的人，他们必然研究而有所判断，那是最好的了。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45 页
○ 30 王静斋夹注：设使大众统不出战，在你也要负责独自抗敌立教。

《古兰经译解》（丙）第 126 页
○ 31 王静斋夹注：鼓励他们杀敌。

《古兰经译解》（丙）第 126 页
○ 32 王静斋注释：298．在经过吴候地战役以后，穆圣和苏富扬定约不相侵犯。及至期满，苏逆

率兵出动。所以，真主命穆圣鼓励穆民大众抗战。结果，逆军全部溃退。

《古兰经译解》（丙）第 126 页
○ 32 时子周注释：406．安拉把保卫伊斯兰的责任完全交给了穆圣，以抵抗全阿拉伯的敌人。所以他未曾依赖众穆民的战斗力，他所依赖的，只是安拉的帮助。他没有物质的来源，但他确信不只能抵抗强有力的敌人，且能亲手予敌人以相当的惩罚。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45 页
○ 32 林松注释：264．吴侯德战役后，先知跟苏福扬曾经签订互不侵犯条约，后来苏福扬又率兵进犯，加速了溃败的进程。安拉威力强大，惩戒严肃即指此而言。

《古兰经韵译》第 155 页
○ 33 王静斋注释：299．作善意的介绍，就是引人遵守天命，作合乎教条的事；作恶意的介绍，就是诱人干那违背天命不合教法的事。作好介绍可获一份善赏；作恶介绍则受一份罪刑。

《古兰经译解》（丙）第 127 页
○ 33 王静斋眉批：引人作恶，自己也站脚不住

《古兰经译解》（丙）第 127 页
○ 33 王静斋附说：自己作善事，且热心地把它介绍给别人，实地去作，这是再好没有的了，这类人自然要于无形中得到主的善赏。自己为非作恶，尚欲拉进别人同流 合污，迨至人家陷下坑去，当然他也站脚不稳。与其这样，何必拉人，而不独自去造孽。《阿力》译这句为“结合在善的方面者……”。《郁氏》译为“介绍帮助好 的方面者……”。

《古兰经译解》（丙）第 127 页
○ 34 王静斋眉批：以道安宁作敬祝

《古兰经译解》（丙）第 127 页
○ 34 时子周眉批：道安宁，要回答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44 页
○ 35 王静斋夹注：就是祝你们平安。

《古兰经译解》（丙）第 127 页
○ 36 王静斋略解：比如那人对你说：“祝你们平安”！你们就答以“也祝你们平安，并获主的慈悯”！或是作同样的回答，就是只答以“也祝你们平安”！而已。真主对于类如敬祝的事，也将在审问。所以末后说：安拉是审算万事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127 页
○ 36 王静斋附说：愚味时代人的敬祝，是说：“祝你长生”。再不然就说：“愿你寿活千年”。后来伊斯兰规定，以祝平安致敬。直言之，祝平安是伊斯兰人的敬 祝。主说：“你们给同人说赛俩目（祝平安）！这是出自安拉的敬祝。有人说：“基督教徒的敬祝是用手掩口；玛及教徒的敬祝是俯腰；犹太教人的敬祝是用 “手指”作表示。”以祝平安致敬，包含着对那人和平相处；像是说：“我不加害你，请你以我为对你讲求和平的”。如此，则比祝以寿活千年，胜强多多咧（译自 《鲁白》）。按：伊斯兰人的致敬是祝平安，这是对同教弟兄。至于对待不同教的人应如何敬礼，当以不背教纲为断。又遇见女子则无“赛俩目”。女子遇见男子以 及女子彼此相见，也无“赛俩目”。

《古兰经译解》（丙）第 127 页
○ 36 刘锦标《传》：130．人以善来，我以善往，礼也。对友如是，对敌亦如是耳。往而不来非礼也，来而不往亦非礼也。

《可兰汉译附传》第 151 页
○ 37 王静斋夹注：这是在复生日，由墓中集起众人，听候审判。

《古兰经译解》（丙）第 127 页
○ 38 王静斋夹注：究无有比安拉说实话的了。

《古兰经译解》（丙）第 127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5 15:07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一二段 怎样对付伪信者
本段开始指出信仰者不应为伪信者分成两派，并教信仰者不与伪信者为友。倘若他们不攻击信仰者，并主张和平，安拉就不使他们有战争的机会。对于冥顽不灵的伪信者，安拉赋予信仰者杀死他们的权力。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96 页

［马坚译正文］
［88］你们怎么因诈伪者而分为两派呢①？同时，安拉已为他们的营谋而使他们倒行逆施了②，安拉已使他们迷误了，难道你们还想引导他们吗？安拉使谁迷误， 你绝不能替谁发现一条归正的道路③。［89］他们希望你们象他们那样不信道，使你们成为他们的同党④。故你们不可以他们为盟友，直到他们为主道而迁移⑤。 如果他们违背正道，那末，你们在那里发现他们，就在那里捕杀他们；你们不要以他们为盟友，也不要以他们为援助者⑥，［90］⑦除非他们逃到曾与你们缔约的 民众那里 ⑧，或来归顺你们，既不愿对你们作战，又不愿对他们的宗族作战⑨。假若安拉意欲，他必使他们占优势，而他们必进攻你们⑩。如果他们退避你们，而不进攻你 们，并且投降你们，那末，安拉绝不许你们进攻他们○ 11。［91］○ 12 你们将发现别的许多人，想从你们获得安全，也想从他们的宗族获得安全 ○ 13；他们每逢被召于迫害○ 14，他们都冒昧地参加○ 15。如果他们○ 16 不退避你们○ 17，不投降你们，不停止作战○ 19，那末，你们在那里发现他们，就当在那里捕杀他们○ 20。这等人，对于制裁他们，我已经把一个明证授予你们了○ 21。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96 页

① 王静斋注释：300．默底纳有些个伪信士，恶迹昭著，人所共知。像这类捣乱分子，在真诚的穆民就应公开宣布他们的真相，不承认他们是穆民一流的 人。他们先是求圣人许可他们出默底纳，移住乡间，及至许可他们迁出了，他们就不断地一站一站往前移动，及至与多神教徒们联合一起。他们的情形是这样。而穆 民方面对于他们的看法尚不一致，有的说，他们依然不失为穆民；有的说，他们是逆徒一类的了。所以真主降下这段经文说：“你们对于一般伪信士怎么分为两伙呢”？云云，大致是说这般的伪信士，无疑地不算是穆民了。

《古兰经译解》（丙）第 128 页
① 马坚目录：对于骑墙派的态度

《古兰经》（1-8 卷）第 7 页
① 马坚注释：371．墨克城有些诈伪的人，一方面与默底纳的穆士（斯）林暗通声息，表示他们对于穆士（斯）林的友谊；一方面与穆士（斯）林的敌人通力合作。穆士（斯）林为他们而分为两派：一派主张把他们当作盟友；一派主张把他们当作敌人。

《古兰经》（1-8 卷）第 180 页
② 王静斋夹注：伪信士们不诚恳地信教，乃由于罪恶太深，临阵退败。

《古兰经译解》（丙）第 128 页
③ 王静斋夹注：难以领入正途。

《古兰经译解》（丙）第 128 页
③ 刘锦标夹注：彼时有一部分伪信之徒逃走，教友等有说其是已叛，有说未叛。

《可兰汉译附传》第 151 页
③ 时子周注释：402．麦加城有些诈伪的人，一方面与麦地纳的穆斯林暗通声息，表示他们对于穆斯林的友谊；一方面与穆斯林的敌人通力合作。穆斯林为他们而分为两派：一派主张把他们当作盟友；一派主张把他们当做敌人。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46 页
③ 林松注释：265．第 88 节所说的划分成两类，指奸诈的伪信者、两面派，这些人在穆斯林面前装模作样，实际跟多神教徒勾结串通。穆斯林内部对这些 人的看法分为两派，一派认为他们基本上还算自己的人，另一派认为他们跟敌人没有区别。这节经文表明，这些伪信者已叛逆，对他们不能再抱幻想。

《古兰经韵译》第 156 页
④ 王静斋夹注：同作逆徒。

《古兰经译解》（丙）第 128 页
⑤ 王静斋夹注：就是非至他们以坚强的信仰为教迁居后，则不得和他们结友。

《古兰经译解》（丙）第 128 页
⑥ 王静斋夹注：勿以为他们是爱护你们，而为教杀敌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128 页
⑦ 王静斋眉批：不得杀害请求和平者

《古兰经译解》（丙）第 128 页
⑧ 王静斋夹注：与一般曾和穆圣缔过约的友军集在一起。

《古兰经译解》（丙）第 128 页
⑨ 王静斋夹注：就是不痛快。其所以临降退后者，本意就在斯。像这类人不要捕杀。但是这节及下文已被格杀勿论的明文停止奉行了。

《古兰经译解》（丙）第 128 页
⑩ 王静斋夹注：但是真主未曾照办，至把畏惧投在他们心中。下文是补充上文——“或是那般人……”

《古兰经译解》（丙）第 128 页
○ 11 王静斋夹注：那么你们就不可捕杀他们了。

《古兰经译解》（丙）第 128 页
○ 11 马坚目录：禁止侵略性的战争

《古兰经》（1-8 卷）第 7 页
○ 11 马坚注释：372.这节明文，可以证明伊斯兰教的宗教战争（吉哈德 jihab），是为争取信仰的自由和传教的自由，不是为强迫他们信奉伊斯兰教。只要 敌人停止进攻，就不准侵犯他们（参阅二：190-193；八：61；六 O：9）。至于与穆士（斯）林和平相处的外教人，是应该相亲相爱，不得加以迫害或歧 视的（参阅六 O：8）。

《古兰经》（1-8 卷）第 146 页
○ 11 时子周注释：408．这还是解释上节，说他们虽然在伪信以后而又返回，但他们如果无心与穆民作战，就不必杀死他们。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46 页
○ 12 时子周眉批：从双方讨好者，可能视机作乱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45 页
○ 13 王静斋眉批：骑墙派，两面讨好

《古兰经译解》（丙）第 128 页
○ 13 王静斋注释：301．这另一伙人是指埃思代，二土坊两族人。他们居住默底纳四周。二章 14 节就是指这般人说的。他们在表面上说伊斯兰话，究非真穆斯 林。他们内中的甲对乙说：“你信什么了”？乙说：“我信这猴、蝎、刺猬”。及遇见穆民一方面的人就说：“我们守你们的宗教”。他们说两样话，是为向双方讨 好，盼望双方都不妨害他们。

《古兰经译解》（丙）第 129 页
○ 14 王静斋夹注：依然迷信，或残杀信士。

《古兰经译解》（丙）第 128 页
○ 15 王静斋夹注：比别的敌人更是厉害。

《古兰经译解》（丙）第 128 页
○ 16 王静斋夹注：这另一般乡愿。

《古兰经译解》（丙）第 128 页
○ 17 王静斋夹注：未放弃对抗。

《古兰经译解》（丙）第 128 页
○ 18 王静斋夹注：未以表示和平顺从你们。

《古兰经译解》（丙）第 128 页
○ 19 王静斋夹注：仍想对你们厮杀。

《古兰经译解》（丙）第 128 页
○ 20 马坚目录：对于“汉奸”的态度

《古兰经》（1-8 卷）第 7 页
○ 20 马坚注释：373．这等人是投机分子，没有一定的主义，只想保全自己的生命财产。对穆士（斯）林表示信仰伊斯兰教，或严守中立；对穆士（斯）林的敌人，则百依百顺，甚至参加实际的战争。像这样的人，若不退出战争，或表示投降，或严守中立，除讨伐外，别无办法。

《古兰经》（1-8 卷）第 181 页
○ 20 林松注释：266．第 91 节指的是骑墙派、两面派。主要是麦地那四周的艾思德、二禿番两族人，关键时刻，危害极大。

《古兰经韵译》第 157 页
○ 21 王静斋夹注：捕杀他们是因其有背信的行为。这背信的行为，就是捕杀他们的明明证据。

《古兰经译解》（丙）第 128 页
○ 21 王静斋附说：凡是骑在墙上两面讨好的，统是为顾全自己，不顾正义。这类机警的人，无论处在哪个团体里，终久有被人揭穿，而致人格破产的那一天。

《古兰经译解》（丙）第 129 页
○ 21 时子周注释：409．据说当时有人来至穆民方面求和，但一返回却又接受自己人的要求，而参加对穆民的作战。此等人是最不可靠的，战时尤然。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46 页
○ 21 刘锦标《传》：131．伪信投机之徒，既欲藉（借）我势而偷安，又欲暗通彼方以备万一；古今之降军，大皆如是。我若收之，不特无用，反有时被扰。至如那些诚心爱和平，不忍杀人的人，其投我也，非假势也。在形式不能助我杀人，然，亦不能助人杀我也。
　故杀、误杀，对敌，对友，均有相当的罚例。藉（借）机放奴，准人自由，是文明之先导。在中国之回教因不详解“穆民”、“卡福雷”字样，乃视外教以敌对之，因而互相仇訾。岂知穆民是纯诚于真之人，卡福雷是味真之人，不是世袭的民族称呼。

《可兰汉译附传》第 153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5 15:07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一三段 穆斯林的谋杀与误杀
本段首先告诫穆斯林不可杀害穆斯林，然后说到误杀的赔偿办法，并叫穆斯林们在安拉的道上作战时要注意对他们道“平安”的人。最后说明在主道上努力斗争的人将获得特别的回赐。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97 页

［马坚译正文］
［92］ ①信士不致于杀害信士②，除非是误杀③。谁误杀一个信士，谁当释放一个信道的奴隶④，并以血锾交付尸亲，除非他们自愿让与⑤。被杀的信士，如果他⑥的宗族 是你们的敌人⑦，那末，凶手应当释放一个信道的奴隶⑧。如果被杀者⑨的宗族是你们的盟友，那末，凶手应当以血锾交付尸亲，并释放一个信道的奴隶⑩。谁不能 释放奴隶，谁当连续斋戒两月，这是因为安拉准许他悔过自新○ 11。安拉是全知的，是至睿的。［93］谁故意杀害一个信士，谁要受火狱的报酬，而永居其中，且受安拉的谴怒和弃绝，安拉已为他预备重大的刑罚○ 12。［94］信道的人们啊○ 13！当你们为主道而出征的时候，你们当事事审慎○ 14，你们不要对向你们表示和平○ 15 的人说：“你不是信士○ 16。”你们欲图今世生活的浮利，但在安拉那里有丰富的福利○ 17。以前，你们是象那样的 ○ 18。但安拉施恩于你们○ 19，故你们应当事事审慎○ 20。安拉确是彻知你们的行为的○ 21。［95］○ 22 没有残疾而安坐家中的信士，与凭自己的财产和生命为主道而奋斗的信士，彼此是不相等的○ 23。凭自己的财产和生命而奋斗的人，安拉使他们超过安坐家中的

人一级○ 24。安拉应许这两等人要受最优厚的报酬○ 25。除安坐者所受的报酬外，安拉加赐奋斗的人一种重大的报酬——［96］从安拉发出的许多品级、赦宥、和慈恩。安拉是至赦的，是至慈的○ 26。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93-94 页

① 王静斋眉批：禁止同人互相残杀

《古兰经译解》（丙）第 129 页

② 马坚注释：374．伊斯兰教认杀害无辜为大罪之一。故墨克的启示中早有戒杀无辜的条文（参阅一七：33），在默底纳的启示中又重申禁令，并且加以 强调说：“凡妄杀一个人的，如杀一切人；凡救活一个人的，如救活一切人。”（五：32）。任何人都不可以妄加杀害，何况是信仰正道的人呢？信士与信士，不 仅是同类，而且是同教，互相杀害，是一件不会发生事，无需乎加以禁戒，所以说“信士不致于杀害信士”，不必说“信士不要杀害信士”。这里所谓的“信士”： 当然是指无辜的信士而言，信士犯了死罪的时候，当然应受法律的制裁。

《古兰经》（1-8 卷）第 181 页

③ 马坚注释：375．“误杀”：是把信士当做有敌对行为的外教人，而加以杀害，或斗殴的时候，不存心杀害，却使对方丧命，或射击敌人或禽兽时误中信士。

《古兰经》（1-8 卷）第 182 页

④ 马坚目录：误杀信士应受的处罚

《古兰经》（1-8 卷）第 7 页

④ 马坚注释：376．“释放奴隶”：是对主应尽的义务；“交付血锾”：是对人应尽的义务。尸亲不接受血锾时，别人不得加以强迫。因为《古兰经》云： “无辜被杀的人，我已将权柄授予他的继承人，但他不可滥杀。”（一七：33）。又云：“信道的人们呀！今以杀人抵罪为你们的定制”。（二：178）。伊斯 兰教准许尸亲复仇，同时奖励他宽待凶手，故，有交付血锾的规定（参阅二：178 附注 3）。

《古兰经》（1-8 卷）第 182 页

⑤ 王静斋注释：302．同是一样的穆民，不得无端地残杀。因为真的信德是制止这样不幸事件发生的。误杀则另当别论。传安雅仕归信后，他母亲表示反 对，因此绝食。其同母的的弟兄——厄不折害勒率哈利司各打了他百鞭，威逼他复教。安对哈说：“他打我、他是我的弟兄；你为什么打我呢？好吧！遇上机会，我 非杀你不可”。后来，安氏迁居默底纳，哈也归顺，随后迁来。安、哈相遇，哈被安杀。事后、有人告诉安：哈已归顺了。安对穆圣说：“我杀他的时候，本不知他 归顺了”。于是又颁降：“误杀一穆民者……”。

《古兰经译解》（丙）第 129 页

⑤ 王静斋眉批：不可无端残杀教外人

《古兰经译解》（丙）第 129 页

⑤ 王静斋附说：穆民和穆民因是同一信仰，不得无端残杀，这话有如：“同是一国的民族，不要互起干戈”。你要由这句话上推论到：“不是国民同胞，而是 外国人，就可随便杀死”。那就算错到极点了。于此可知穆民不可杀穆民，并不是说可以随便杀教外人，因我经堂小学课本上有：“回回不可杀回回”这句话，恐怕 有人发生误解，故，特说明于右。

《古兰经译解》（丙）第 129 页

⑥ 王静斋夹注：被杀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129 页
⑦ 马坚注释：377．这是说不可以血锾去资助伊斯兰教的敌人。

《古兰经》（1-8 卷）第 182 页
⑧ 王静斋夹注：因他的家属是敌人，故，不出赎金交给他。

《古兰经译解》（丙）第 129 页
⑨ 马坚目录：禁止杀害无敌对行为的人

《古兰经》（1-8 卷）第 129 页
⑨ 马坚注释：378.“被杀者”：是指外教人而言。“盟友”：是指本国的人，或无敌对行为的外国人而言。

《古兰经》（1-8 卷）第 182 页
⑩ 王静斋夹注：比如他们族人们虽非我教人，而和吾人缔结过互不侵犯的条约。他若被杀，当然要付给他家属赎金，并要解放一个有正信的奴仆。

《古兰经译解》（丙）第 129 页
○ 11 王静斋夹注：因其粗心大意，而至误杀同教弟兄，如此也属有罪。

《古兰经译解》（丙）第 129 页
○ 12 王静斋夹注：这是故杀信士，且认为可行的人，应得的罪刑。

《古兰经译解》（丙）第 130 页
○ 12 时子周注释：410．此两节的意思，故意杀穆民绝不是归信的人。在战争时，不信的人往往冒称归信，请穆民们去讲道，以便乘机暗杀，这样的事屡次发生。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48 页
○ 12 林松注释：267．92-63 节，禁止穆斯林自相残杀。误杀者尚可悔悟自赎，故意杀死者则无可救药。有人解释说，这种人既判以永居火狱之刑，实质上已失去穆斯林的资格。

《古兰经韵译》第 158 页
○ 13 王静斋注释：303．此言遇见口头承认“真主独一，穆罕默德是使者”的人，不要坚决否认；不得借题虏获那人的财产。你们一定想得战利品，在真主那里有 好多战利品——善赏；你们何必图财害命呢？传这话是因着斐得克的人米尔搭司颁降的。那地方人仅他个自归顺了。穆圣派去一支队，内有一个名叫阿里布的。比及 穆军抵达目的地了，居民全都跑净，只有米氏一人自以为归顺伊斯兰了，不必逃走。大队开进斐得克，高诵“真主尊大”。这时候米氏正在山脚下面驱着羊群，他就 赶快走来，朗诵“惟有安拉独一，穆罕默德是主的使者”又说：“诸位！祝你们平安吧”！当时穆军方面有一个名叫伍洒墨的置若无闻，手起刀落把米氏杀死。事后 有人报告穆圣，圣人非常震怒，说：“他诵清真言，你们把他杀死，这分明是欲劫他的羊群啊”！伍沙墨说：“他是口诵那话，并非出自诚意”。圣人说： “你怎么不剖开他的心，验看他的虚实呢”？既而圣人就对伍氏诵这段经文。伍氏深表悔恨，要求圣人为他祈主恕饶。结果穆圣命他退回羊群，并解放一个奴仆。

《古兰经译解》（丙）第 130 页
○ 14 王静斋夹注：不得粗心冒味。

《古兰经译解》（丙）第 130 页
○ 15 马坚注释：379．当日，有些穆士（斯）林在途中遇见一个赶羊的人，向他们表示和平的意

思，他们认为那是一种诡计，所以把那个人杀害了，把他的羊群当 做战利品。因此，启示这节明文。伊斯兰教的宗旨，是实现全世界的和平，不得已而用兵，只为维持和平。故，《古兰经》云：“倘若他们倾向和平，你就当倾向和 平。”（八：61）。“向你们表示和平”：亦可以译作“向你们祝安”。

《古兰经》（1-8 卷）第 183 页
○ 16 林松注释：268．指的是一次战争中，穆斯林的军队在搜索敌人，碰到一个斐德克人，名叫米尔塔斯，他正在山下赶着羊群，嘴里念着“清真言”，并向穆斯林问候道“色兰”，结果，还是被一个叫乌沙麦的穆斯林杀死，他以为米尔塔斯是敌人。

《古兰经韵译》第 158 页
○ 17 王静斋夹注：这是有许多善赏。在作信士的无须强取他人的财物。

《古兰经译解》（丙）第 130 页
○ 18 王静斋夹注：先前你们以言“真主独一”这句话，生命财产得到保障。

《古兰经译解》（丙）第 130 页
○ 18 马坚目录：暴露资产阶级的懦弱性

《古兰经》（1-8 卷）第 7 页
○ 18 马坚注释：380．这是说这等人对于伊斯兰教，也许没有深刻的认识，但他们将来认清伊斯兰教真的真相后，必定会成为优秀的穆士（斯）林。你们从前也是像他们一样的。

《古兰经》（1-8 卷）第 183 页
○ 19 王静斋夹注：使你们在宗教上脚步稳固，那时候并未命人考究你们的内心。

《古兰经译解》（丙）第 130 页
○ 20 时子周注释：411．“向你们致敬”：是说赛俩目，是穆民致敬专用的字。穆民在作战中不可遇见人即视为敌人。相传当年作战，正搜索敌人间，忽一牧羊人趋前道赛俩目，因无其他证明其为穆民，仍被杀死。真主乃降此节。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48 页
○ 21 王静斋附说：伊斯兰教是主张阶级平等的，且也是彻底开并放任人来归的。穆圣说：“我受命对人武力抵抗，待至对方朗诵清真言为止”。此证外人入回教，只 凭口头表示信独一的真主，承认穆罕默德是使者。此外，既不需要什么人作介绍，更不作过分的深究。入教而又反教，罪在自身，虽有介绍人而不负其责。印度婆罗 门教民族阶级最甚。其低级民族一入回教，立刻与普通教胞同等。回教在印度发展到今日程度，这一点亦是一种因素。

《古兰经译解》（丙）第 130 页
○ 21 刘锦标《传》：132．为倡教而战，只人能服从真道，则即以平等待之，不似今日为经济而战，因侵略而战耳。

《可兰汉译附传》第 153 页
○ 22 王静斋眉批：不得托故，规避出征

《古兰经译解》（丙）第 130 页
○ 23 王静斋夹注：不瘫不瞎，而故意规避战役的，焉能和那以生命财产出征的人相等呢？

《古兰经译解》（丙）第 130 页
○ 24 王静斋夹注：就是因故退后，未随大众杀敌的，这两项人同是热心宗教的。只是出战的人，居在优越地步，乃以其实地出战了。

《古兰经译解》（丙）第 130 页
○ 25 王静斋夹注：即许给天园。

《古兰经译解》（丙）第 130 页
○ 26 王静斋夹注：实行出征的人，在这些事上优越一般因故退后的人。

《古兰经译解》（丙）第 130 页
○ 26 王静斋注释：304．以上这些话，统是鼓励为教出战，不要托故避免出征。凡是未出过征，也未请过缨而就死去的人，他那是糊涂着死去。穆圣说过：“健康 和安逸是许多人藉（借）资获利的两项恩惠”。真主赐给康健而称病，真主赐给安心而不干正事的人，那跟有了好货而未赚下钱一样（《鲁白》）。

《古兰经译解》（丙）第 130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5 15:17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一四段 在敌人部落中的穆斯林
本段主要说明除了真正弱小的人之外，不逃避邪恶势力的人将堕入火狱。而在主道上逃亡，甚至客死异乡的人将获得回赐。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98 页

［马坚译正文］
［97］ ①在自欺的情状之下众天神使其死亡的人，众天神必定问他们说：“生前你们是在什么情状之下呢②！”他们说：“我们在地方上是被人欺负的③。”他们问：“难 道安拉的大地不是宽阔的、能容你们迁移的吗④？”这等人⑤的归宿是火狱，那是一个恶劣的归宿。［98］惟老弱和妇孺，他们既无力迁移，又不认识道路⑥。 ［99］这等人，安拉或许恕饶他们。安拉是至恕的，是至赦的⑦。§［100］⑧谁为主道而迁移，谁在大地上发现许多出路，和丰富的财源⑨。谁从家中出走， 欲迁至安拉和使者那里，而中途死亡，安拉必报酬谁⑩。安拉是至赦的，是至慈的○11。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94 页

① 王静斋眉批：迁地为良，乃穆民所应为

《古兰经译解》（丙）第 131 页
① 时子周眉批：应迁离不良的环境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47 页
② 王静斋夹注：为责难他们起见，说：你们怎样奉行教务了。

《古兰经译解》（丙）第 131 页
② 马坚注释：381．穆圣从墨克逃到默底纳后，圣门弟子们陆陆续续地逃到那里去，在穆圣的

旗帜下团结起来，武装起来，反抗敌人的进攻。《古兰经》中 对于他们为维护正道而奋斗的牺牲精神，一再地加以表场（参阅二：218；三：195；一六：41；二二：58）。有些人虽已信伊斯兰教，但安土重迁，不愿 离开自己的故乡，不肯抛弃自己的产业，宁愿在墨克遭受迫害。《古兰经》中对于这等人有种种的贬责（参阅八：72）。本节中所谓：“在自欺的情况之下众天神 使其死亡的人”，就是指这等人而言的。“生前你们是什么情状之下呢”？这是问他们对于宗教是抱一种什么态度？

《古兰经》（1-8 卷）第 184 页
③ 王静斋夹注：所以归信后，未得迁到默底纳。

《古兰经译解》（丙）第 131 页
④ 王静斋夹注：为什么不从黑暗的城市迁到别处去住？

《古兰经译解》（丙）第 131 页
④ 时子周注释：412．“亏负自己”：有些人业经归信了伊斯兰真理，一经遇到压迫，便顾虑太多，既不敢表现信仰的真实，又不敢脱离这压迫人的环境，像这样畏首畏尾的人，只可称为亏负自己的人。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48 页
⑤ 林松注释：269．这一切所描绘的是无故不随从先知撤离麦加，迁徒麦地那的人。

《古兰经韵译》第 159 页
⑥ 王静斋夹注：不知迁到那里是好。

《古兰经译解》（丙）第 131 页
⑦ 王静斋注释：305．以上是说：有些人们归顺后未得迁移，后来在百德里阵随着逆徒被杀了。所谓“自亏己身着”，即是不迁居，而正和逆徒们住在一处，当这时候，天使来取性命，乃对他们说那话。

《古兰经译解》（丙）第 132 页
⑦ 王静斋附说：［一］在穆圣离墨克迁居默底纳以后，凡是一个穆民都应当追随着穆圣迁移。直接地说：这是一项天命。在攻克墨克后，这件天命遂告停止 了。因为穆圣说：“占领墨克以后，再无迁居了”。上列几段经文，指示着：穆民住在不能推动教务的地方，不论是什么原因，就应迁到别处去住。主说：“安拉的 地岂不是宽大的，而任你们在地上迁移吗”？此证任凭是谁，不要为着顾及财产和眷属而住在本乡，恋土难移。在自知不能宣扬真理的时候，自应离开故土，另觅相 当的地点（《鲁白》）。在迁居后依然勿忘与恶劣的环境奋斗，且莫一味苟安（《郁注》）。

《古兰经译解》（丙）第 132 页
⑦ 王静斋眉批：回教人在中国所处的地位

《古兰经译解》（丙）第 132 页
⑦ 王静斋附说：（二）穆民住在不能执行教务的地方，那就是住在敌区了，当然要依照天经上的话迁到别处去住。如果能执行教务则无迁走的必要，那原住的 地方，就不算是敌区了。我们依此可以推断：我们这伙子人不算是住在敌区里。据威脑氏的四十段《圣谕》录上讲：穆民莫要住在非回教国里。马伍尔低氏说：居住 的地方如果有自己的眷属与亲戚，在那地方能于执行教务，那就不该迁到另一地方去住了，因为他住的那地方已竟（经）是成了回教国啦。《米素巴哈》与《葛模 司》这两部字典上载着：“交战国就是与回教人立于敌对地位的非回教的城池”。我们在中国向来是自由守道行教，并未受着政府的任何干涉的，自不能视本国为敌 国，当然要认为是跟回教国一样的国家。

《古兰经译解》（丙）第 132 页

⑧ 王静斋眉批：虔诚的忠贞的展得尔

《古兰经译解》（丙）第 132 页
⑨ 王静斋夹注：予给养和传行教务上得到满意。

《古兰经译解》（丙）第 132 页
⑩ 王静斋注释：306．自上项（97 节）经文颁降后，墨克住的一位病老汉，名叫展得尔的听到了就说；我本是没办法，不能离此而迁居默低纳的。指着安 拉为誓：“我从此不在这里过夜。你们把我移出去”！大家就把他用床子移走。行到旦思地方，死期突至。展氏鼓掌道：“主啊！我这只手为你，这只手为你的钦 差”。消息达到默底纳，穆圣的门徒们叹道：“如果他死在默底纳，那更圆满了，更得到全份的善赏了”。多神教徒们笑起来说：“这老汉未达到他的愿望”。至 此，则真主降下：“凡出离自己家室……”。

《古兰经译解》（丙）第 132 页
⑩ 王静斋附说：穆圣时代出了些位真挚的穆民。同时亦发现过特色的乡愿，像展得尔这样信心真挚，爱教不落人后，虔诚忠贞的人，轮到现代尤其是在中国的现代，已成凤毛麟角。信教的人们，多像展氏这样坚决诚恳，宗教安有个不发达。

《古兰经译解》（丙）第 132 页
⑩ 马坚注释：382．这是奖励迁移的明文，适用于当日在墨克被迫害的穆士（斯）林，亦适用于今日被迫害的穆士（斯）林，印度斯坦的穆土林迁移到巴基 斯坦去，就是遵循这节明文的。无论什么地方的穆士（斯）林，遭受迫害，而无力反抗，各方的穆士（斯）林都应该在物质上和道义上援助他们，在无可奈何的时 候，他们应该千方百计地逃到一个可获得信教自由的地方去。

《古兰经》（1-8 卷）第 185 页
⑩ 林松注释：270．据传一个名叫彰德尔的老汉，病势很重，决心离开麦加，迁徙麦地那，让别人抬着走，中途即病逝。虽然临终前没抵达目的地，但其志可嘉。这一节便是针对此事而发。

《古兰经韵译》第 160 页
○ 11 刘锦标《传》：夫，能为造物主之道牺牲一切而抗（战），固上也。否则择地而迁，主必祐之。若安于压迫，甘心从逆，主岂能宥之乎？

《可兰阂敫酱　返?54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5 15:18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一五段 在战斗时礼拜
本段首先说明非常时期的拜功权宜办法，最后说明在战斗中双方所面对的困难是一样的，而穆斯林却可以指望安拉的相助。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99 页

［马坚译正文］
［101］ ①当你们在大地上旅行的时候，减短拜功②，对于你们是无罪的③，如果你们恐怕不信道者迫害你们。不信道者，确是你们的明显的仇敌④。［102］⑤当你在他 们之间，而你欲带领

他们礼拜的时候，教他们中的一队人同你立正⑥，并教他们携带武器。当他们礼拜的时候，叫另一队人防守在你们后面；然后⑦，教还没有礼拜 的那一队人来同你礼拜，教他们也要谨慎戒备，并携带武器。不信道的人，希望你们忽视你们的武器和物资，而乘机袭击你们⑧。如果你们为雨水或疾病而感觉烦 难，那末，放下武器对于你们是无罪的。你们当谨慎戒备⑨。安拉确已为不信道的人而预备凌辱的刑罚⑩。［103］当你们完成拜功的时候，你们当站着、坐着、 躺着记念安拉。当你们安宁的时候，你们当谨守拜功〇 11。拜功对于信士，确是定时的义务〇 12。［104］〇 13 你们对于追逐敌人，不要懈怠 〇 14；如果你们感到痛苦，那末，他们确是象你们一样感到痛苦的〇 15；你们希望从安拉那里获得他们所不能希望的报酬〇 16。安拉是全知的，是至睿的。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94-95 页

① 王静斋眉批：缩短拜功

《古兰经译解》（丙）第 133 页
① 时子周眉批：旅行时可缩短拜功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47 页
② 王静斋夹注：四拜的改作两拜。

《古兰经译解》（丙）第 133 页
② 林松注释：271．在旅途中礼拜，程序缩短，是指四拜改为两拜。这里指的是战争中的情况，接《圣训》规定，已成为远行过程中的常例。

《古兰经韵译》第 160 页
③ 马坚目录：在旅行时和警戒时怎样礼拜？

《古兰经》（1-8 卷）第 7 页
③ 马坚注释：383．伊斯兰教奖励人旅行四方，去寻求学问（九：123），或经营商业（六七：15），或游览古迹（三 O：35），或朝觐天房（三： 97），或为道流亡（四：97）。故，对于旅客有种种优待；例如：在斋月中准许他们不斋戒（二：185），旅费缺乏时准许以天课接济他们（九：60），必 须小净或大净时，准许他们以土代净（四：43）。礼拜是五功之一，非常重要，但在旅途中恐怕遭遇敌人的迫害时可以减短拜功。下节是说明减短拜功的方法。
减短拜功：可以就两方面来说：（1）减去鞠躬和叩头（二：239），（2）将人分为两队，甲队担任警戒，乙队随教长礼第一拜，然后乙队担任警戒，换 甲队来随教长礼第二拜（四：102）。依《古兰经》的明文，每队只须礼一拜；依正确的《圣训》，各队须自礼一拜，以补足两拜。

《古兰经》（1-8 卷）第 185 页
④ 王静斋注释：307．遇到敌人不得不加防备。在防敌的时候缩短拜数，是依这段经文决定的。在安然无恐的旅途中缩短拜数，乃依圣行决定的。传穆圣由 墨克去到默底纳的时候，原无所惧，而在途中自欲改礼四拜为两拜。短作拜数限于旅客实行三天的路程。一日的路程分作三天则不得短作。照上项一段经文的字面来 讲，似乎在途中短作与否均可。但是以“礼全”为高贵，原文说“不妨”。虽然，我们哈奈飞家说：必得短作，不可随便。因为穆圣说过：“这是真主对你们的施 济”，此证不可礼全。以其既属施济，在我们自当接受。

《古兰经译解》（丙）第 133 页
④ 王静斋眉批：真主减轻人的负担，不强人所难

《古兰经译解》（丙）第 133 页
④ 王静斋附说：关于旅客四拜改礼两拜这个问题，《教法经》上说的极详。以这件事情可资证明：真主至慈，不强人所难。我们逐时礼拜的人，在旅途中改四拜作两拜，感觉非常轻省。这种滋味，断非不礼拜的人，可得领略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133 页
④ 时子周注释：413．旅途中拜功，应较家居为简，原不以有无敌患为条件。有人见欧默尔在旅途中减少拜功，询称：曾问过穆圣“缩短是主的恩惠，应当接受”。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48 页
⑤ 王静斋眉批：对敌交战的时候，也得抽暇礼拜

《古兰经译解》（丙）第 133 页
⑤ 时子周眉批：军中礼拜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47 页
⑥ 王静斋夹注：礼拜

《古兰经译解》（丙）第 133 页
⑦ 仝道章注释：41．李宗庆阿訇释为“已满一样”。（汇集者点：此注则排编在仝道章译句：“当他们完成了他们的叩头之后”侧，似不能衔接、妥贴，是否刊误或校误，已无从校勘。希读者留意。）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111 页
⑧ 林松注释：272．这一节中，对战争时期行军途中轮流礼拜、防御的方式，规定得很具体，既是突出表明礼拜重要、不可废止，又对特殊情况下的礼拜作了灵活安排。

《古兰经韵译》第 161 页
⑨ 时子周注释：414．此节与上节是可显出礼拜的重要，虽在面临敌人的时候，也不能忽略。因穆民一息尚存，便要念念近主，战时危险反在其次。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48 页
⑩ 王静斋注释：308．作战的时候礼拜，就是这个方式：先是以玛目率领一部分礼一拜，这般人要随身预备兵器。当他们叩头，就是礼拜的时候，那一伙人 应站在他们后面守卫。直到前一伙礼完了一拜退下，再令后一伙未礼的人上前随着以玛目礼一拜。而后前一伙再上来礼一拜。下去换上另一伙礼一拜。详见《圣语 录》。《古兰经》上只言前后两伙人各礼一拜，未言每伙再继续各礼一拜。前一伙礼一拜的时候，仅止随身预备兵器，是因敌人尚不大注意。及至另一伙礼上第二个 一拜了，敌人想要乘机袭击。恐有这种情形，所以除携带兵器以外，再增加防械，必须这样加强，乃因慎防起见。

《古兰经译解》（丙）第 133 页
⑩ 王静斋附说：两军交战的时候，穆军尚须用这样方式从事礼拜，足见礼拜在穆民上是一件刻骨的天命。

《古兰经译解》（丙）第 133 页
○ 11 王静斋夹注：依循条件礼拜。

《古兰经译解》（丙）第 133 页
○ 11 林松注释：271．安居时——指和平时期，正常情况下，要按规定履行拜功。

《古兰经韵译》第 161 页

○ 12 王静斋注释：309．在真主既为他的众仆规定礼拜的时间了，免不得在恐惶的时候，也要依着规定的条例举行。有的说：“规定的”就是居恒礼四拜，在旅途 中礼两拜，免不得逐时依着规定的拜数举行。又，真主原知道人们具有一种渐生厌烦，阻碍努力功修的惰性，所以把些个善功，规定在几个时间里。在一日间有五时 礼拜；在一年间有一月的斋戒；在二百枚银钱里有五枚钱天课；在平生一世有一次的赴天房巡礼。如此，原为慈悯众人，令他们容易作功课。设不是以一定的时间规 定这些功课了，自然的就要被推延所误了。到那时候，他们就放弃自己的责任，这却由于装瞎、狂妄、大胆、任意行事。把时间规定地这样宽展，是为留下从容的功 夫。这就是规定时间的机密。

《古兰经译解》（丙）第 134 页
○ 12 王静斋附说：所谓规定的时间，就是五时礼拜：晨礼、晌礼、晡礼、昏礼、宵礼。规定在这五个时间礼拜，是根据三章 17、18 两节。

《古兰经译解》（丙）第 134 页
○ 12 刘锦标《传》：134．对主拜祷之礼，每日是确定的规定，不可缺也。然，因时、因地有通权达变之法。既不因战而失礼；亦不因礼而忽防。世界各宗教，决无此完善之道也。认主而不拜祷，祈示真中，久则失道，则入迷信之途矣。可不畏哉，故，战时亦要变通守此。
且临敌必造物主临机示中，方能致胜，若任己心之应付，凶咎悔吝随之矣。

《可兰汉译附传》第 155 页
○ 12 马坚注释：384．参阅二：238 附注（马注 166）。

《古兰经》（1-8 卷）第 186 页
○ 12 时子周注释：415．“侧卧着”：即依靠。
“到安定时要守拜功”：在无敌人威协时，要按时礼拜。
“定时”：是晨礼、响礼、哺礼、昏礼与宵礼（单数拜礼原文“威台尔”，是衔接宵礼举行的）。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49 页
○ 12 林松注释：274．定时——指按规定时间礼拜。例如每天有晨礼、晌礼、晡礼、昏礼和宵礼五次礼拜。

《古兰经韵译》第 162 页
○ 13 王静斋眉批：命以加紧搜索敌人

《古兰经译解》（丙）第 134 页
○ 14 王静斋注释：310．当吴候地一役，苏富扬拟督率逆众返回墨克，穆圣吩咐穆民赶快追击，而大家迟延，似有难色。所以真主降下这话。

《古兰经译解》（丙）第 134 页
○ 15 王静斋夹注：现下你们因受挫折感觉不快，他们前次也是这个样子。

《古兰经译解》（丙）第 134 页
○ 15 马坚注释：385．参阅三：139、140。

《古兰经》（1-8 卷）第 186 页
○ 16 王静斋夹注：相助和善赏，这只是穆民所得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134 页
○ 16 时子周注释：416．对敌作战，全靠最后阶段决战，勿虑自己痛苦，应坚强追击到底。此为人类很早的战争指导。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49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5 15:18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一六段 穆斯林与非穆斯林之间的公道
本段说明安拉已赐予穆圣在人群裁决的知识和权力。安拉知道人们的计谋，犯罪者只损害其自身。栽罪的人犯双重的罪恶。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100 页

［马坚译正文］
［105］ ①我确已降示你包含真理的经典，以便你据安拉所昭示你的（律例），而替众人判决。你不要替奸人做辩护人②。［106］你当向安拉求饶。安拉确是至赦的，确 是至慈的。［107］你不要替自欺③者辩护。安拉的确不喜爱奸诈的犯罪者④。［108］他们躲避世人，而不躲避安拉；其实，当他们策划安拉所不喜悦的计谋 的时候⑤，安拉是与他们同在的⑥，安拉是周知他们的行为的⑦。［109］你们这些人啊！在今世生活中，你们替他们辩护，复活日，谁替他们辩护呢？谁做他们 的监护者呢⑧？［110］谁作恶或自欺，然后向安拉求饶，谁将发现安拉是至赦的，是至慈的⑨。［111］谁犯罪，谁自食其果。安拉是全知的，是至睿的。 ［112］⑩谁犯过或犯罪，然后以那种罪过侮蔑无辜者〇 11，谁确已负诽谤和明显的罪恶的责任。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95-96 页

① 王静斋眉批：不要代背信的人作辩护

《古兰经译解》（丙）第 134 页
② 马坚目录：禁止替奸人辨护

《古兰经》（1-8 卷）第 7 页
② 马坚注释：386．相传默底纳城里有一个伪信伊斯兰教的人，名叫徒尔麦（Tu mah ibn ‘ubeinq）,曾偷窃一副甲,物主追究得厉害,徒尔麦就把那副甲投在一个犹太教徒的家里，想嫁祸给他，那个犹太教徒要求穆圣替他申冤，徒尔麦的宗族都 来替他作证，请穆圣宣布他无罪。穆圣想依据物证和人证，而判犹太教徒以偷窃罪，故，安拉启示他几节明文，叫他不要替奸人做辩护。穆圣宣布犹太教徒无罪后， 徒尔麦逃到墨克，宣布叛教。此后，因屡犯偷窃罪，终于被人打死了。

这几节明文昭示我们：无论被告是同教或外教，是友人或敌人，裁判者和作证者都应该绝对公平，不可有丝毫偏私。因为伊斯兰教是教人主张公道的（参阅四：58；一六：90；四：135）。

《古兰经》（1-8 卷）第 187 页
② 时子周注释：417．据说有一穆民男子名脱尔麦，偷来一件衣服，藏在一个犹太人家里，后被发现；脱尔麦说是犹太人偷的，脱尔麦的族人都出来支持脱尔麦，穆圣虽是犹太人的最大敌人，但判断了犹太人无罪，后脱尔麦逃至麦地纳（审订者点评：应为麦加）背叛。
按：此时正是需要每一穆斯林出力保卫伊斯兰时候，这一判断未免失去脱尔麦一族的力量，但穆圣据实以判，毫不瞻徇迟疑，所以这几节经就成了重要的教条：不诚实者必须受惩罚，穆斯林

与非穆斯林间必须公平，敌友之间必须公平。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49 页
② 林松注释：275．据传有个名叫脱尔麦的信士，偷了一件衣服，藏在一个犹太人家中。被发现后，脱尔麦说犹太人偷的，他的族人都出面为他辩护申诉，险儿给犹太人错判了刑。这一节即对此而发。

《古兰经韵译》第 162 页
③ 王静斋夹注：欺人者便是自欺，这样人格卑鄙的宵小，何可代为辩诬。

《古兰经译解》（丙）第 135 页
④ 王静斋注释：311．脱尔麦窃人一件汗衫，藏在一个犹太人手里。后来发现出来，脱尔麦不承认是他偷的。他的族人去到穆圣跟前代他辩护。于是真主降 了这段经文，告诉穆圣：不要代欺人的人分辩，因那时穆圣有代为辩护的意思。所以真主命他求恕，因他几乎误信脱氏族人的慌话，执行窃盗罪，割那犹太人的手。

《古兰经译解》（丙）第 135 页
④ 时子周注释：418．每一穆斯林在判断的时候，必须公正且必须求主保祐，勿于无意中犯不公的过失。惟有求主保祐，方能消灭所有的偏见。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49 页
⑤ 王静斋注释：312．脱氏族人商议代他向穆圣作辩护，见证汗衫不是他偷的而是犹太人偷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135 页
⑥ 王静斋夹注：深知他们的秘密。

《古兰经译解》（丙）第 135 页
⑦ 时子周注释：419．“他们能瞒过人”：他们：指支持脱尔麦的人。以下各节，均与此有关。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49 页
⑧ 王静斋夹注：就是代为避免罪行。

《古兰经译解》（丙）第 135 页
⑨ 王静斋附说：背信义，说诡话的人，总以为自己聪明，别人全是愚蠢。明是他作的丑事，而绝口不承认。同类们还代他故作曲解、巧词分辩、意在遮盖众人 的耳目。其实想瞒人，终是瞒不了人，更是瞒不了主，因为真主不是不知道他的。像这类人，他那恶行为只有害他本身，毁不了别人。至于代他粉饰过错的人，也仅 维护他目前的一时。死后真主判他罪的时候，有谁代为辩护？有谁保他不受罪刑呢？

《古兰经译解》（丙）第 135 页
⑩ 王静斋眉批：不得诬蔑好人

《古兰经译解》（丙）第 135 页
⑩ 时子周眉批：诬蔑诽谤都是罪恶

《古兰经译解》（丙）第 135 页
○ 11 马坚目录：无辜的人，不许加以诬蔑

《古兰经》（1-8 卷）第 7 页
○ 11 马坚注释：387．“无辜的人”：无论是同教或外教，都不得加以诬蔑。这是伊斯兰教大公无私的精神。

《古兰经译解》（丙）第 188 页
○ 12 王静斋夹注：负着说谎和诬蔑好人的罪——若脱尔麦一段事实。

《古兰经译解》（丙）第 135 页
○ 12 刘锦标《传》：135．穆民中有脱尔麦者窃人汗衣，寄存于犹太教人窄得家中后为失主搜出。窄得以实相告。脱尔麦族因名誉，乃相率到穆圣前作证：是窄得所窃。穆圣当时有意罪归窄得。继而奉此谕，以判之。穆圣如不是纯洁无私，浑然真理者，虽有天谕，亦不能接受耳。

《可兰汉译附传》第 156-157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5 15:19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一七段 伪信者的秘密会议
本段主要在叙述伪信者的阴谋和他们的秘密会议，最后警告任何人不得在引导已经达到之后跟使者争辩。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101 页

［马坚译正文］
［113］假若没有安拉赐你恩惠和慈恩，那末，他们中的一部分人，必欲使你迷误①；他们只能使自己迷误②，他们不能伤害你一丝毫③。安拉降示你们天经和智 慧，并以你所不知道的（义理）教导你。安拉赐你的恩惠是重大的④。§［114］⑤他们的秘密谈话⑥，大半是无益的；劝人施舍，或劝人行善、或劝人和解者 （秘密的谈话）除外⑦。谁为求安拉的喜悦而作此事。我要赏赐谁重大的报酬。［115］谁在认清正道之后反对使者，而遵循非信士的道路。我将听谁自便，并使 他入于火狱中，那是一个恶劣的归宿。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96—97 页

① 马坚注释：388．这是指徒尔麦的宗族而言。

《古兰经》（1-8 卷）第 188 页
② 林松注释：276．从 105 节至 113 节，都是针对脱尔麦偷衣服栽赃的事件而发的。抨击了自欺欺人的危害，也告诫人们必须弄清事实真相，不可轻率袒护人，为人辩护。

《古兰经韵译》第 163 页
③ 王静斋夹注：若不是真主保祐圣人，他就误信脱尔麦族人的欺骗了。他们都是自欺，绝不能毁圣人丝毫。

《古兰经译解》（丙）第 135 页
④ 王静斋夹注：以上这些话统是因脱尔麦一案说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135 页
④ 王静斋附说：这几段话是指示：人们在未明一件事的真相以前，不要为着别个人作辩护，随

便决定是非。在司法者亦不可偏重一面，勿论宗教同与不同。又脏物在谁手里，不一定就是谁偷的；须当详细侦查，藉（稽）明真相。

《古兰经译解》（丙）第136页
⑤王静斋眉批：莫作无益的密谈

《古兰经译解》（丙）第136页
⑤时子周眉批：无益的秘密会议无好处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150页
⑥马坚目录：禁止秘密结社

《古兰经》（1-8卷）第7页
⑥马坚注释：389．“秘密的谈话”：大半是不正当的，所以“大半是无益的”，劝人施舍时，为顾全受施者的面子计，有保守秘密的必要；劝人行善时， 有当面指摘（责）之嫌，故，须秘密的加以规劝；劝人和解时，不可宣布双方的言辞，否则，和解绝不会成功。因此，关于这三件事的秘密谈话是有益的。

《古兰经》（1-8卷）第188页
⑦王静斋注释：313．这段话仍是继续前文，说窃贼脱尔麦的族人密议代为解脱的办法。但是并不仅指脱氏族人说的，而是训示普遍的人，不要三五成群作恶意的秘密商谈。惟有所提出的那三项人，不在此列。

《古兰经译解》（丙）第136页
⑦林松注释：277．说明密谈内容须正大光明，有益于人类和社会，不能搞阴谋，算计人，陷害人。

《古兰经韵译》第164页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一八段 拜偶像者被谴责
本段说明拜偶像和为安拉添附对等的伙伴都是大罪。撒旦教人破坏安拉美好的造化，对人许下空洞的诺言。信仰撒旦将永居火狱。最后说明信仰而有善行并把自己付托给安拉的人会得善果。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101页

［马坚译正文］
［116］安拉必不赦宥以物配主的罪恶，他为自己所意欲的人赦宥比这差一等的罪过①，谁以物配主，谁已深陷迷误了②。［117］除安拉外，他们只祈祷女神 ③，只祈祷无善的④恶魔⑤。［118］愿安拉弃绝他⑥！他说：“我必定要从你的仆人中占有一定的数量⑦，［119］⑧我必使他们迷误，必使他们妄想⑨，必 命令他们割裂牲畜的耳朵⑩，必命令他们变更安拉的所造物○11。”谁舍安拉而以恶魔为主宰，谁确已遭受明显的亏折○ 12。［120］他应许他们 ○ 13，并使他们妄想○ 14——恶魔只为诱惑而应许他们○ 15——［121］这等人的归宿是火狱，他们无处逃避。［122］信道而且行善者，我将使他们入于下临诸河的乐园，而永居其中。安拉的应许是真实的。言语 方面，谁比安拉更诚实呢？［123］○ 16（他的应许），不是借你们的妄想可以获得的，也不是借信奉天经者的妄想可以获得的○ 17。谁作恶，谁受恶报，除安拉外，他不能为自己找到任何保护者，和任何援助者○ 18。［124］信士和信女，谁行善谁得入乐园，他们不受丝毫

的亏枉〇 19。［125］〇 20 全体归顺安拉，且乐善好施〇 21，并遵守崇正的易卜拉欣的宗教的人，宗教方面，有谁比他更优美呢？安拉曾把易卜拉欣当做至交。［126］天地万物，只是安拉的。安拉是周知万物的〇 22。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97-98 页

① 王静斋注释：314.一位老者来对穆圣说：“我是一个陷入罪恶的老儿。但是我从不信真主以外的假神。现下我悔罪了。你看如何”？于是真主降下这段经文。

《古兰经译解》（丙）第 136 页
① 马坚注释：390．参阅四：48 附注（马注 345）。

《古兰经》（1-8 卷）第 189 页
② 林松注释：278．这一节主要说明，崇奉偶像，与安拉并举，罪大恶极，不可饶恕；除此之外，其他罪恶还有赦宥的可能性。据传，是针对一位老汉而发的。这老汉曾经求见先知，说他自己犯过很多罪，十分后悔，但从来没有崇拜过安拉以外的任何偶像，是否会受到宽恕。

《古兰经韵译》第 164 页
③ 马坚注释：391．阿拉伯人每一部落各有一个偶像，用种种金银首饰，装饰起来，故，称为“温萨”（‘untha）“温萨”的本义：是“女性的”，故译为：“女神”。

《古兰经》（1-8 卷）第 189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5 15:20

③ 林松注释：279．当时阿拉伯半岛各部族，都竖立女神为本部族崇拜的偶像。例如第五三章《星辰》第 19-20 节中提到的拉特、欧萨和麦娜苔都是女偶像。

《古兰经韵译》第 165 页
④ 马坚注释：392．“无善的”：亦可译作“叛逆的”。

《古兰经》（1-8 卷）第 189 页
⑤ 时子周注释：420．旧日阿拉伯人，每一族都供奉一偶像，为他那一族的女神。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51 页
⑥ 王静斋夹注：他们所拜的拉台、运札、埋哪台，全是女像。他们听从恶魔的诱导，那便是崇拜他。

《古兰经译解》（丙）第 136 页
⑦ 王静斋夹注：就是由每千人中提出九九九人进火狱，这些人统是崇拜恶魔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136 页
⑧ 王静斋眉批：不得变更真主的原造

《古兰经译解》（丙）第 136 页
⑧ 时子周眉批：魔鬼命人变更安拉的造化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50 页
⑨ 王静斋夹注：妄想长生，死后无审判。

《古兰经译解》（丙）第 136 页
⑩ 王静斋注释：315．这些受恶魔欺骗的人，每遇到生过四胎的驼，第五胎若生一母驼，他就留置它，不用它负重，不取用它的滋生而用它的乳汁供偶像。从此豁开它的耳，以作标识。主说：“安拉原未设置白黑赖”，就是指这事说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136 页
⑩ 马坚注释：393．参阅五：103。

《古兰经》（1-8 卷）第 189 页
○ 11 林松注释：280．按旧日阿拉伯多神教徒习俗，已生过四胎的驼，如第五胎生了母驼，便不再使用它负重驮运，而用它的乳汁供奉偶像。这种驼的标记是割去耳朵，成为缺耳驼，以便识别。第五章《筵席》第 103 节中提到的“削耳驼”，就属这一类。

《古兰经韵译》第 165 页
○ 11 王静斋注释：316．就是变更天赋的原形。抉去老驼的眼珠，就是其中的一端。阿拉伯人畜驼，及至够上一百的时候，挖去老驼的眼珠。割去仆人的阳物，也是其中的一项。

《古兰经译解》（丙）第 137 页
○ 11 王静斋眉批：不准刺花押和男扮女装

《古兰经译解》（丙）第 137 页
○ 11 王静斋附说：凡属变更原造的举动，均在违禁以内。割去牲畜的外肾，不在此列，因为有此需要。刺花押也属不可。女子把牙磨细，拔去面部的毫毛（北方俗称 绞脸），也在禁不可行。穆圣说：“真主恼怒给人拔面毛和召人拔面毛的女子；给人续发和召人续发的女子；刺花押和召人刺花押的女子”。男子也不许这样。人的 阴毛也是不应拨的；依照圣行是要剃它；腋下的毛要拨，不可以剃。男扮女装，女扮男装，也在违禁以内。鸡奸尤其不可（译自《鲁白》）。依这些例子可以肯定： 我国女界裹小脚，把完整的肢体，弄得筋断骨折，更是违背禁令了。译者按：《阿力氏》另有新解，大致是这么说的：“参看三 O：30 便知这里所说的，就是指安 拉的教。因为真的宗教是天然的宗教。魔鬼变更安拉的造化，就是改变天然的宗教。因此，说人当服从安拉，就是谨守自然的宗教。从事破坏，便是更改天定的律 例”。按：天然的宗教，也可说就是天定的宪章。人类降生伊始，皆依天赋的原性。假使原性不变，他是永久依循着天然宗教生存的。但是大多数的人，是因受着外 力的支配，杂说的诱惑，渐渐失去原来的禀赋，另有所趋。穆圣尝说：“每一个儿童全是依原造降生的。后来他的父母诱他奉犹太教，奉基督教，奉玛及教”。

《古兰经译解》（丙）第 137 页
○ 11 马坚注释：394．“安拉的所造物”：是指正教而言（参阅三 O：30）。

《古兰经》（1-8 卷）第 189 页
○ 11 林松注释：281．指变更天赋的原形或禀性。

《古兰经韵译》第 165 页
○ 11 时子周注释：421．“割牲畜的耳”：是旧日阿拉伯的多神教徒中普遍的风俗，以表示此牲畜已供给某偶像，即是五章 103 节所说的白黑赖（缺耳驼）。
“魔鬼命人变更安拉的造化”：这句意义至深。中国古书上说“天命之谓性，率性之谓道，修道之谓教”。可见人的性即是安拉的造化，人如果要变更天命的 性，即是要变更安拉的造化。比方说，人的天性里有仁爱，偏要使它变成了仇恨；人的天性里慈悯，偏要使它变成了残忍、强暴；这还不是变更安拉的造化吗？《古 兰》三 O 章 30 节说：“你当倾向正教，这是安拉所赋予的天性。安拉的造化无变更，这是正教；但是世人却大半不明白”。这更是说明伊斯兰教是安拉给人

类的天性，这 种天性是永久不会变更的。欲变更这样的天性者，当然就是魔鬼。
　多神教徒与无宗教信仰人们，他们妄想是没有复生。他们说：“生只是我们今世的生，我们不再复起”。（六章 29 节）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51 节
○ 12 王静斋夹注：必入永久的火狱。

《古兰经译解》（丙）第 136 页
○ 12 刘锦标夹注：阿人育驼生子五胎，第五胎是公时，则割其耳。邪魔因之禁人使用之。穆圣奉命禁此恶俗。

《可兰汉译附传》第 157 页
○ 13 王静斋夹注：生长。

《古兰经译解》（丙）第 136 页
○ 13 马坚注释：395．参阅二：268。

《古兰经》（1-8 卷）第 189 页
○ 14 王静斋夹注：得到今生的希望，无有死后清算和赏罚。

《古兰经译解》（丙）第 136 页
○ 15 王静斋夹注：恶魔许给人的，纯是幻想，万难达到。

《古兰经译解》（丙）第 136 页
○ 16 时子周眉批：谁作恶，谁得恶报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51 页
○ 17 王静斋注释：317．穆思（斯）林盼望真主恕其大小罪恶，在真心信教后，不因罪受惩罚。有经的人盼望真主不罪刑他们，即便教他们进火狱，也不过有数的几天。其实这种美果不是以幻想可能得到的，当然要有相当的善功。这话是针对着双方各自矜夸说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136 页
○ 17 马坚目录：注重实践，不要空谈

《古兰经》（1-8 卷）第 7 页
○ 17 马坚注释：396．启示《古兰经》的时代，阿拉伯地方有犹太教和基督教徒，他们常常和穆士（斯）林辩论，他们说他们是安拉的儿子，是安拉心爱的人 （五：18），除他们外，谁也不得入乐园（天堂）（二：111），他们即使犯了罪而火窟（地狱），也不会永久不得超脱（二：80；三：24）。他们不切实 地遵行本教的教训，专作这种无谓的辩论。有些信仰不坚强的穆士（斯）林，也犯他们的这类毛病。故，安拉启示这节明文来开导他们，教他们注重实行，不要空谈 （参阅二：62 附注，马注：30）。无论哪一教的人，行善则受赏，作恶则受罚；安拉是大公无私的，绝不偏袒任何人。

《古兰经》（1-8 卷）第 190 页
○ 17 时子周注释：422．“有经人的人妄想”：见第五章 18 节：“犹太人与耶稣教徒都说：我们是安拉的儿子，且是他所爱的……”其实是有今世有后世。而且在今世的所言所行是要负责的，在后世要得到相当的还报，谁有罪谁受惩罚，没有能代替的。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52 页
○ 18 王静斋注释：318．在这段经文降下后，额补白克尔对穆圣说：“如此，可知谁也逃不开受罪刑。因为每个人全是难免有罪的”。穆圣说：“你未忧过吗？你未痛过吗？你未遭过患难吗”？

他说：“是的”穆圣又说：“这一切统是罚罪”（罚赎罪过）。

《古兰经译解》（丙）第 138 页
○ 19 马坚注释：397．参阅三：195 附注（马注：183）。

《古兰经》（1-8 卷）第 190 页
○ 20 王静斋眉批：伊斯兰教基于“信”与“行”

《古兰经译解》（丙）第 138 页
○ 21 王静斋注释：319.伊斯兰教基于两件事情上：信与行。真主说的那头一句：“倾向安拉”：就是指的是信仰。第二句：“为善”：就是指的作善功。换句话说，穆民不止信真主，且要奉行主的全部命令。

《古兰经译解》（丙）第 138 页
○ 21 林松注释：282．《古兰经》中多处提到易布拉欣的信仰、正统、业绩、楷模等等，甚至用了“穆斯林”的字样，说明穆罕默德所传播的伊斯兰教，反对崇拜偶像，认主独一的思想体系，是在继承和发扬易布拉欣的传统。

《古兰经韵译》第 166 页
○ 22 刘锦标《传》：136．邪魔者，神之类，神魔假神鬼及无知之物，及偶像作祟、惑人。无知之人迷信之，以为真能主持人之休咎，遂失圣贤之道。圣贤之道， 无论古今东西，均以识主为究竟。对人之言行，均有当然之则，所以然之理，以经典为准绳，以教育为圣职。不似迷信之信仰，只是以祈福免祸为宗教者也。魔之此 约，宜确实参悟，自识人间失道，入迷之由矣。
造物主之许约，是真实的；魔之许约，是欺哄的。然则，造物主之许约，以何为凭，岂非此经乎？何以晚近教长一切之许约，均不本真经之原文呢？均是本着以往文学家之著述为本呢？

《可兰汉译附传》第 158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5 15:20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一八段 拜偶像者被谴责
本段说明拜偶像和为安拉添附对等的伙伴都是大罪。撒旦教人破坏安拉美好的造化，对人许下空洞的诺言。信仰撒旦将永居火狱。最后说明信仰而有善行并把自己付托给安拉的人会得善果。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101 页

［马坚译正文］
［116］安拉必不赦宥以物配主的罪恶，他为自己所意欲的人赦宥比这差一等的罪过①，谁以物配主，谁已深陷迷误了②。［117］除安拉外，他们只祈祷女神 ③，只祈祷无善的④恶魔⑤。［118］愿安拉弃绝他⑥！他说：“我必定要从你的仆人中占有一定的数量⑦，［119］⑧我必使他们迷误，必使他们妄想⑨，必 命令他们割裂牲畜的耳朵⑩，必命令他们变更安拉的所造物○ 11。”谁舍安拉而以恶魔为主宰，谁确已遭受明显的亏折○ 12。［120］他应许他们 ○ 13，并使他们妄想○ 14——恶魔只为诱惑而应许他们○ 15——［121］这等人的归宿是火狱，他们无处逃避。［122］信道而且行善者，我将使他们入于下临诸河的乐园，而永居其中。安拉的应许是真实的。言语 方面，谁比安拉更诚实呢？［123］○ 16（他的应许），不是借你们的妄想可以获得

的，也不是借信奉天经者的妄想可以获得的○ 17。谁作恶，谁受恶报，除安拉外，他不能为自己找到任何保护者，和任何援助者○ 18。［124］信士和信女，谁行善谁得入乐园，他们不受丝毫的亏枉○ 19。［125］○ 20 全体归顺安拉，且乐善好施○ 21，并遵守崇正的易卜拉欣的宗教的人，宗教方面，有谁比他更优美呢？安拉曾把易卜拉欣当做至交。［126］天地万物，只是安拉的。安拉是周知万物的○ 22。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97-98 页

① 王静斋注释：314.一位老者来对穆圣说：“我是一个陷入罪恶的老儿。但是我从不信真主以外的假神。现下我悔罪了。你看如何”？于是真主降下这段经文。

《古兰经译解》（丙）第 136 页
① 马坚注释：390．参阅四：48 附注（马注 345）。

《古兰经》（1-8 卷）第 189 页
② 林松注释：278．这一节主要说明，崇奉偶像，与安拉并举，罪大恶极，不可饶恕；除此之外，其他罪恶还有赦宥的可能性。据传，是针对一位老汉而发的。这老汉曾经求见先知，说他自己犯过很多罪，十分后悔，但从来没有崇拜过安拉以外的任何偶像，是否会受到宽恕。

《古兰经韵译》第 164 页
③ 马坚注释：391．阿拉伯人每一部落各有一个偶像，用种种金银首饰，装饰起来，故，称为“温萨”（‘untha）“温萨”的本义：是“女性的”，故译为：“女神”。

《古兰经》（1-8 卷）第 189 页
③ 林松注释：279．当时阿拉伯半岛各部族，都竖立女神为本部族崇拜的偶像。例如第五三章《星辰》第 19-20 节中提到的拉特、欧萨和麦娜苔都是女偶像。

《古兰经韵译》第 165 页
④ 马坚注释：392．“无善的”：亦可译作“叛逆的”。

《古兰经》（1-8 卷）第 189 页
⑤ 时子周注释：420．旧日阿拉伯人，每一族都供奉一偶像，为他那一族的女神。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51 页
⑥ 王静斋夹注：他们所拜的拉台、运札、埋哪台，全是女像。他们听从恶魔的诱导，那便是崇拜他。

《古兰经译解》（丙）第 136 页
⑦ 王静斋夹注：就是由每千人中提出九九九人进火狱，这些人统是崇拜恶魔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136 页
⑧ 王静斋眉批：不得变更真主的原造

《古兰经译解》（丙）第 136 页
⑧ 时子周眉批：魔鬼命人变更安拉的造化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50 页
⑨ 王静斋夹注：妄想长生，死后无审判。

《古兰经译解》（丙）第 136 页
⑩ 王静斋注释：315．这些受恶魔欺骗的人，每遇到生过四胎的驼，第五胎若生一母驼，他就留置它，不用它负重，不取用它的滋生而用它的乳汁供偶像。从此豁开它的耳，以作标识。主说：“安拉原未设置白黑赖”，就是指这事说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136 页
⑩ 马坚注释：393．参阅五：103。

《古兰经》（1-8 卷）第 189 页
○ 11 林松注释：280．按旧日阿拉伯多神教徒习俗，已生过四胎的驼，如第五胎生了母驼，便不再使用它负重驮运，而用它的乳汁供奉偶像。这种驼的标记是割去耳朵，成为缺耳驼，以便识别。第五章《筵席》第 103 节中提到的“削耳驼”，就属这一类。

《古兰经韵译》第 165 页
○ 11 王静斋注释：316．就是变更天赋的原形。抉去老驼的眼珠，就是其中的一端。阿拉伯人畜驼，及至够上一百的时候，挖去老驼的眼珠。割去仆人的阳物，也是其中的一项。

《古兰经译解》（丙）第 137 页
○ 11 王静斋眉批：不准刺花押和男扮女装

《古兰经译解》（丙）第 137 页
○ 11 王静斋附说：凡属变更原造的举动，均在违禁以内。割去牲畜的外肾，不在此列，因为有此需要。刺花押也属不可。女子把牙磨细，拔去面部的毫毛（北方俗称 绞脸），也在禁不可行。穆圣说：“真主恼怒给人拔面毛和召人拔面毛的女子；给人续发和召人续发的女子；刺花押和召人刺花押的女子”。男子也不许这样。人的 阴毛也是不应拨的；依照圣行是要剃它；腋下的毛要拨，不可以剃。男扮女装，女扮男装，也在违禁以内。鸡奸尤其不可（译自《鲁白》）。依这些例子可以肯定： 我国女界裹小脚，把完整的肢体，弄得筋断骨折，更是违背禁令了。译者按：《阿力氏》另有新解，大致是这么说的：“参看三 O：30 便知这里所说的，就是指安 拉的教。因为真的宗教是天然的宗教。魔鬼变更安拉的造化，就是改变天然的宗教。因此，说人当服从安拉，就是谨守自然的宗教。从事破坏，便是更改天定的律 例”。按：天然的宗教，也可说就是天定的宪章。人类降生伊始，皆依天赋的原性。假使原性不变，他是永久依循着天然宗教生存的。但是大多数的人，是因受着外 力的支配，杂说的诱惑，渐渐失去原来的禀赋，另有所趋。穆圣尝说：“每一个儿童全是依原造降生的。后来他的父母诱他奉犹太教，奉基督教，奉玛及教”。

《古兰经译解》（丙）第 137 页
○ 11 马坚注释：394．“安拉的所造物”：是指正教而言（参阅三 O：30）。

《古兰经》（1-8 卷）第 189 页
○ 11 林松注释：281．指变更天赋的原形或禀性。

《古兰经韵译》第 165 页
○ 11 时子周注释：421．“割牲畜的耳”：是旧日阿拉伯的多神教徒中普遍的风俗，以表示此牲畜已供给某偶像，即是五章 103 节所说的白黑赖（缺耳驼）。
“魔鬼命人变更安拉的造化”：这句意义至深。中国古书上说“天命之谓性，率性之谓道，修道之谓教”。可见人的性即是安拉的造化，人如果要变更天命的 性，即是要变更安拉的造化。比方说，人的天性里有仁爱，偏要使它变成了仇恨；人的天性里慈悯，偏要使它变成了残忍、强暴；这还不是变更安拉的造化吗？《古 兰》三 O 章 30 节说：“你当倾向正教，这是安拉所赋予的天性。安拉的造化无变更，这是正教；但是世人却大半不明白”。这更是说明伊斯兰教是安拉给人类的天性，这 种天性是永久不会变更的。欲变更这样的天性者，当然就是魔鬼。
多神教徒与无宗教信仰人们，他们妄想是没有复生。他们说：“生只是我们今世的生，我们不

再复起”。（六章 29 节）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51 节
○ 12 王静斋夹注：必入永久的火狱。

《古兰经译解》（丙）第 136 页
○ 12 刘锦标夹注：阿人育驼生子五胎，第五胎是公时，则割其耳。邪魔因之禁人使用之。穆圣奉命禁此恶俗。

《可兰汉译附传》第 157 页
○ 13 王静斋夹注：生长。

《古兰经译解》（丙）第 136 页
○ 13 马坚注释：395．参阅二：268。

《古兰经》（1-8 卷）第 189 页
○ 14 王静斋夹注：得到今生的希望，无有死后清算和赏罚。

《古兰经译解》（丙）第 136 页
○ 15 王静斋夹注：恶魔许给人的，纯是幻想，万难达到。

《古兰经译解》（丙）第 136 页
○ 16 时子周眉批：谁作恶，谁得恶报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51 页
○ 17 王静斋注释：317．穆思（斯）林盼望真主恕其大小罪恶，在真心信教后，不因罪受惩罚。有经的人盼望真主不罪刑他们，即便教他们进火狱，也不过有数的几天。其实这种美果不是以幻想可能得到的，当然要有相当的善功。这话是针对着双方各自矜夸说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136 页
○ 17 马坚目录：注重实践，不要空谈

《古兰经》（1-8 卷）第 7 页
○ 17 马坚注释：396．启示《古兰经》的时代，阿拉伯地方有犹太教和基督教徒，他们常常和穆士（斯）林辩论，他们说他们是安拉的儿子，是安拉心爱的人 （五：18），除他们外，谁也不得入乐园（天堂）（二：111），他们即使犯了罪而火窟（地狱），也不会永久不得超脱（二：80；三：24）。他们不切实 地遵行本教的教训，专作这种无谓的辩论。有些信仰不坚强的穆士（斯）林，也犯他们的这类毛病。故，安拉启示这节明文来开导他们，教他们注重实行，不要空谈 （参阅二：62 附注，马注：30）。无论哪一教的人，行善则受赏，作恶则受罚；安拉是大公无私的，绝不偏袒任何人。

《古兰经》（1-8 卷）第 190 页
○ 17 时子周注释：422．“有经人的人妄想”：见第五章 18 节：“犹太人与耶稣教徒都说：我们是安拉的儿子，且是他所爱的……”其实是有今世有后世。而且在今世的所言所行是要负责的，在后世要得到相当的还报，谁有罪谁受惩罚，没有能代替的。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52 页
○ 18 王静斋注释：318．在这段经文降下后，额补白克尔对穆圣说：“如此，可知谁也逃不开受罪刑。因为每个人全是难免有罪的”。穆圣说：“你未忧过吗？你未痛过吗？你未遭过患难吗”？他说：“是的”穆圣又说：“这一切统是罚罪”（罚赎罪过）。

《古兰经译解》（丙）第 138 页
○ 19 马坚注释：397．参阅三：195 附注（马注：183）。

《古兰经》（1-8 卷）第 190 页
○ 20 王静斋眉批：伊斯兰教基于“信”与“行”

《古兰经译解》（丙）第 138 页
○ 21 王静斋注释：319.伊斯兰教基于两件事情上：信与行。真主说的那头一句：“倾向安拉”：就是指的是信仰。第二句：“为善”：就是指的作善功。换句话说，穆民不止信真主，且要奉行主的全部命令。

《古兰经译解》（丙）第 138 页
○ 21 林松注释：282．《古兰经》中多处提到易布拉欣的信仰、正统、业绩、楷模等等，甚至用了“穆斯林”的字样，说明穆罕默德所传播的伊斯兰教，反对崇拜偶像，认主独一的思想体系，是在继承和发扬易布拉欣的传统。

《古兰经韵译》第 166 页
○ 22 刘锦标《传》：136．邪魔者，神之类，神魔假神鬼及无知之物，及偶像作祟、惑人。无知之人迷信之，以为真能主持人之休咎，遂失圣贤之道。圣贤之道， 无论古今东西，均以识主为究竟。对人之言行，均有当然之则，所以然之理，以经典为准绳，以教育为圣职。不似迷信之信仰，只是以祈福免祸为宗教者也。魔之此 约，宜确实参悟，自识人间失道，入迷之由矣。
　造物主之许约，是真实的；魔之许约，是欺哄的。然则，造物主之许约，以何为凭，岂非此经乎？何以晚近教长一切之许约，均不本真经之原文呢？均是本着以往文学家之著述为本呢？

《可兰汉译附传》第 158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5 15:21

〔仝道章分段〕

第一九段 公平地对待妇女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103 页

［马坚译正文］
［127］他们请求你解释关于女子的律例，你说：“安拉将为你们解释关于她们的律例，此经中常对你们宣读的明文内，（有若干律例），有关于你们既不愿交付 其应得的遗产，又不愿娶以为妻的孤女①的，有关于被人欺负的儿童的②，有教你们公平地照管孤儿的③。无论你们所行的是什么善事，安拉确是全知的④。 ［128］如有妇女，恐遭丈夫的鄙弃⑤或疏远⑥，那末，他们俩的和解是无罪的；和解是更善的⑦。人性是贪吝所支配的⑧。如果你们行善⑨而且敬畏⑩，那末，安拉确是彻知你们的行为的○ 11。［129］○ 12 即使你们贪爱公平○ 13，你且簿①荒芜+降卮❑鲋谄蕖?nbsp;14；但你们不要完全偏向所爱的 ○ 15，而使被疏远的，如悬空中○ 16。如果你们加以和解○ 17，而且防备虐待○ 18，那末，安拉确是至赦的，确是至慈的○ 19。［130］如果他们俩离婚，那末，安拉将借其宏恩而使他们俩互不相求○ 20。安拉是宽大的，是至睿的○ 21。［131］天地万物，只是安拉的○ 22。我确已嘱咐在你们之前曾受天经的人，也嘱咐你们说：“你们当敬畏安拉。”如果你们孤恩，那末，你们须知天地万物只是安拉的，安拉是无求的，是

可颂 的。［132］天地万物，只是安拉的。安拉足为监护者〇 23。［133］如果安拉意欲，他就毁灭你们〇 24 这些人，而以别的民众代替你们。安拉对于这件事，是全能的。［134］谁欲享今世的报酬，（你就告诉谁），安拉那里有今世和后世〇 25 的报酬。安拉是全聪的，是全明的〇 26。§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98-99 页

① 林松注释：283．这一句中指的“孤女。”在阿拉伯原文中是“耶拖玛·尼萨衣”，（ ）意为孤苦伶仃的妇女。注疏家有的认为是指丈夫已死的孀妇，有的认为是丧父的孤女。

《古兰经韵译》第 167 页

② 林松注释：284．以上几个“例如关于”、“又如关于”、“再如关于”的句子，只是举例，说明经典中曾经阐述过这一类问题。因此，没有逐项作具体解释。

《古兰经韵译》第 167 页

③ 马坚注释：398．参阅二：220；四：2-12。

《古兰经》（1-8 卷）第 191 页

④ 王静斋注释：320．关于所举出的那些人的权利，应切实维持的，在真主必知而有所报偿。关于不给遗产，且欲收作妻室的女子，《古兰经》上明定： “你们当把孤儿的财产还给孤儿”！又说：“你们不要吃孤儿的财产”！至关于无能为的儿童和为着孤儿主持公道，在《古兰经》上全有明文规定。

上列 127 节，较《穆罕默德·阿力的英译》颇有出入。照《阿力的译本》是这样：“他们为妇女求你批判。你说：安拉将他对于他们的批判宣示你们，并将 经典中关于你们既不给所应给的，且不欲娶她们的那些妇女们的孤儿……宣示你们”。这就是说当年的阿拉伯人对于孀妇犯着双层罪恶，既不把那些亡夫的遗产分给 孀妇，及孤儿；也不娶有孤儿的孀妇，恐怕负担养育孤儿的责任。《古兰经》治疗这双层的罪恶，规定分给孀妇遗产，也分给孤儿遗产，并提倡娶孀妇为妻室。这是 允许多妻的原因云。《阿力》这样解释不背原文，姑志之，以备参考。

《古兰经译解》（丙）第 138 页

④ 王静斋眉批：无三而自称有三者，那是骗人

《古兰经译解》（丙）第 139 页

④ 王静斋附说：明白是非的人，要得服从天命，不侵占别人的财产。要尽其所能周济孤儿、穷人。哈旦公说过：“无三，而自称有三者，那是骗人。一是自称原进天园，而不施财；二是自称敬爱真主，而不避忌他的禁令；三是自称爱戴穆圣，而不喜爱穷人”（《鲁白》）。

《古兰经译解》（丙）第 139 页

④ 时子周注释：423．“失去丈夫的妇女”：原字是“埃地麦尔尼撒伊”在阿文的《里散——阿尔——阿拉伯字典》上有两解：一是女性的孤儿，一是失去 丈夫的妇女（含孀妇，或丈夫失踪的）。在此节内应作失去丈夫的妇女解。所以本章第 3 节所说的可取两个、三个、四个，是指有孤儿而失去丈夫的妇女。不是说女 性的孤儿。总之，彼时的人不欲娶孀妇，也不给女子继承权，这是安拉所不喜欢的。这种不合理的旧俗，伊斯兰教全给更正了。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52 页

⑤ 王静斋夹注：不与同眠。

《古兰经译解》（丙）第 139 页

⑥ 王静斋夹注：不与交谈。

《古兰经译解》（丙）第 139 页
⑦ 王静斋夹注：强过离异、执拗、躲避。

《古兰经译解》（丙）第 139 页
⑧ 时子周眉批：人人心中有贪的倾向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52 页
⑧ 马坚注释：399．这是说明“和解”难以成功，大半由于男女不愿牺牲自己的一点权利。

《古兰经》（1-8 卷）第 191 页
⑨ 王静斋夹注：优待妻室。

《古兰经译解》（丙）第 139 页
⑩ 王静斋夹注：不对妻室行亏。

《古兰经译解》（丙）第 139 页
⑩ 马坚目录：教夫妻和睦相处

《古兰经》（1-8 卷）第 7 页
⑩ 马坚注释：400．“行善”：是指夫妇好合，相敬如宾，互相怜恤，互相谅解。“敬畏”：是指丈夫敬畏安拉，不敢欺负妻室。这是勉励男人容忍妻室，即使不爱她，也不对她表示鄙弃或疏远（参阅四：19）。

《古兰经》（1-8 卷）第 191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5 15:22

○ 11 王静斋夹注：将为此施以善赏。

《古兰经译解》（丙）第 139 页
○ 11 王静斋注释：321．解和的办法是：女方容他和另一妻室多去同房，男方不多爱别一妻室，多来和她亲近。但是事实上恐怕作不到，因为吝啬是各人的天性， 谁也不肯这样放弃。《阿力氏》把这句“人类是受着悭吝支配的”译为：“人人有偏私的心理”。《郁氏》译为：“人人受着贪欲的支配”，这就是说，夫妇自行解 和打破僵局，固然是很好的了，但是这不过是表面上的粉饰，骨子里头各受悭吝贪欲的支配，恐怕不易根本调整。至此，人们应该重道德方面——为善、敬慎。果能 这样，在真主一定知道。

《古兰经译解》（丙）第 139 页
○ 12 王静斋眉批：要公平待遇妻室

《古兰经译解》（丙）第 139 页
○ 12 时子周眉批：多妻者，虽欲公平待遇，有所不能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52 页
○ 13 王静斋夹注：不欲偏爱。

《古兰经译解》（丙）第 139 页

○ 14 王静斋夹注：绝难一样的喜爱。

《古兰经译解》（丙）第 139 页
○ 15 王静斋夹注：不要只爱这一个。

《古兰经译解》（丙）第 139 页
○ 16 王静斋夹注：既未被休，也无丈夫。

《古兰经译解》（丙）第 139 页
○ 16 王静斋注释：322．近代自诩刷新派者引据这段经文，力主必当守定一妻制。他这话实与伊斯兰教义不合（《奥注》）。

《古兰经译解》（丙）第 140 页
○ 16 马坚注释：401．本章第 3 节已经说过：“倘若你们恐怕不能公平地待遇她们，那末，你们只可以各娶一妻”。本节又说：“既使你们贪爱公平，你们绝不能 公平地待遇众妻”。这似乎是不许多妻，其实不然。这节的意义是说对于众妻的待遇，在物质方面是可以绝对平等的，在爱情方面，要想绝对公平是不可能的。因 此，嘱咐人“不要完全偏向所爱的，而使被疏远的，如悬空中”（这就是俗话说的“活守寡”）。假若不许多妻，就没有“所爱的”和“被疏远的”了。

《古兰经》（1-8 卷）第 192 页
○ 17 王静斋夹注：与各妻轮流共枕。

《古兰经译解》（丙）第 139 页
○ 18 王静斋夹注：因为怕主，不敢作违心事。

《古兰经译解》（丙）第 139 页
○ 19 林松注释：285．以上两节，旨在强调夫妇之间，应和睦共处，相互关照，出现纠纷时以和解为善。

《古兰经韵译》第 168 页
○ 20 王静斋夹注：男子另娶，女子改嫁，各依自己的特长，不相依赖。

《古兰经译解》（丙）第 139 页
○ 20 马坚目录：必要时准许离婚

《古兰经》（1-8 卷）第 7 页
○ 20 马坚注释：402．夫妻的性情不相投，不必勉强维持夫妻关系，以至双方遭受精神上的痛苦，最好是干干脆脆地离婚。离婚后，他们俩可以借安拉的宏恩，而获得满意的对象。

《古兰经》（1-8 卷）第 192 页
○ 20 林松注释：286．互不求取——是指夫妇离异后，各奔前程，如男子另娶，妇女改嫁。不复相互依赖和彼此牵制。

《古兰经韵译》第 168 页
○ 21 王静斋夹注：以上是给解除婚姻的两方面解忧；更劝他俩勿作单面的难舍。

《古兰经译解》（丙）第 139 页
○ 21 刘锦标《传》：137．夫妇和睦，乃人生之乐事。然，妻妾一多，偏爱难免，一偏而祸乱生矣。但夫妇若真失和，不能恢复时，莫如分离。但在中国文化，关 于此种圣经贤传甚少。抑不知夫妇是人道之始。夫妇失和，又无善法调济其间，人生之痛苦无限，岂可忽乎。按此数节观之，女子有请求离婚之可能。

《可兰汉译附传》第 159 页
○ 22 王静斋夹注：如果人们不听嘱告了，那于掌天地宇宙的主无何妨害。

《古兰经译解》（丙）第 139 页
○ 23 王静斋夹注：凡事悉在主的治理之下。仰赖他，亦就满足了。

《古兰经译解》（丙）第 139 页
○ 24 马坚注释：403．“毁灭你们”：是以天灾或瘟疫来消灭你们，或以强大的民族征服你们，而使你们丧失独立和自由，所以说“以别的民众代替你们”（参阅三五：16、17；四七：39）。
本节中的称呼格，不当作称呼用，却当作特指（ikhtisas）用，故译为：“这些人”。因为当作称呼用的，一律放在本句的开端。

《古兰经》（1-8 卷）第 192 页
○ 25 王静斋夹注：那末，何必要求较次的呢？

《古兰经译解》（丙）第 139 页
○ 25 马坚注释：404．参阅三：145 附注（马注：259）。

《古兰经》（1-8 卷）第 193 页
○ 25 时子周注释：424．此节启示人在努力今世以外，还要努力求祈后世的回赐。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54 页
○ 25 林松注释：287．这一节中前文论“今世”，而后文却把“今世和后世”并列，旨在提示：今世努力，勿忘后世。

《古兰经韵译》第 168 页
○ 26 刘锦标：《传》138．造物主是造化天地人神的。人若隐昧，于造物主何伤。然，在己若昧其天真，天真昧则天赋不显；天赋不显，天职则不能尽。犹之乎造 器具者，失其器之用，能不被弃乎？故，自古及今，迷信无智之民众，多被灭绝；昌明文化之民族，多受特慈。主之赏罚，因人之所为，不是妄想的！

《可兰汉译附传》第 159-160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5 15:22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二 O 段 伪信者支持敌人
本段首先叫信仰者实行公道、信仰安拉、天仙、天经和使者。然后说明伪信者表面上两面讨好，而心中实在是同情不信者。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104 页

［马坚译正文］
［135］ ①信道的人们啊！你们当维护公道，当为安拉而作证，即使不利于你们自身，和父母和至亲。无论被证的人，是富足的，还是贫穷的，你们都应当秉公作证②；安拉 是最宜于关切富翁和贫民的。你们不要顺从私欲，以致偏私。如果你们歪曲事实③，或拒绝作证④，那末，安拉确是彻知你们的行为的⑤。［136］信道的人们 啊！你们当确信安拉和使者，以及他所降示给使者

的经典，和他以前降示的经典⑥。谁不信安拉、天神、经典、使者、末日，谁确已深入⑦迷误了。［137］先信 道，后叛道，再信道，再叛道，而叛逆日增的人，安拉不会赦宥他们，也不会指引他们任何道路⑧。［138］你通知伪信者，他们将受痛苦的刑罚。［139］⑨ 他们舍信道者而以不信道者⑩为盟友。他们想在不信道者面前求得权势吗？其实，一切权势○ 11 全是安拉的。［140］○ 12 他确已在这经典中启示你们说：“当你们听见安拉的迹象被人否认而加以嘲笑的时候，你们不要与他们同座，直到他们谈论别的话○ 13；否则，你们必与他们同罪○ 14。”安拉必定把伪信者和不信者全体集合在火狱里○ 15。［141］他们是期待你们遭遇灾难的。如果你们获得从安拉发出的胜利，他们就说：“难道我们没有和你们共同作战吗○ 16？”如果不信道者幸而战胜○ 17，他们就说：“难道我们没有战胜○ 18 你们，并且使你们得免于信道者的征服吗○ 19？”故复活日安拉将替你们判决○ 20，安拉绝不让不信道者对信道的人有任何途径○ 21。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100-101 页

① 王静斋眉批：勿随从私意，而丢开公道

《古兰经译解》（丙）第 140 页

② 王静斋夹注：就是为讨主的喜出作证人。

《古兰经译解》（丙）第 140 页

② 马坚目录：教人秉公作证

《古兰经》（1-8 卷）第 7 页

② 马坚注释：405．伊斯兰教是提倡法治的。故，教人秉公判决（参阅四：58），又教人秉公作证。但秉公作证，是一件极困难的事。人之常情，对于亲 戚朋友，常存私心；对于豪门巨富，不敢得罪；对于贫寒孤苦，不忍揭发。因此，这节明文谆谆的教人坦白，因为他们是为安拉而作证的，不是为私人而作证的。秉 公作证，对于被告，似乎不利，其实不然，因为必须证人秉公作证，法官才能秉公判决；必须法官秉公判决，原告才能心平气和；必须原告心平气和，他才不致以杀 害被告而泄忿。人人都有这种大公无私的精神，当然没有人敢以身试法，社会自然安定，国家自然会富强。

《古兰经》（1-8 卷）第 193 页

③ 王静斋夹注：不作见证，或是不守公道。

《古兰经译解》（丙）第 140 页

④ 王静斋夹注：匿不见面。

《古兰经译解》（丙）第 140 页

④ 时子周注释：425．不可因有所企图，或有所畏惧，而偏向有财有势的人，也不可因情感而违背真理。

“背转”：是拒绝不作证。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54 页

⑤ 王静斋注释：323．一位辅士问穆圣：我父欠人家一项债务，我确知道。我所以不肯出首作见证者，是父亲太穷，无力偿还。至此，真主乃降经指示：应 作见证的时候，即使于本身，或父母，或近戚不利，也不要避忌。被人见证的，富的也罢，穷的也罢，在真主最宜对待他们。你们即不可媚富，也不要怜穷。

《古兰经译解》（丙）第 140 页

⑤ 王静斋附说：〔一〕儿子出首作不利于父母的见证，这不为忤逆父母。在当儿子的不可规避不利于父母的见证，因为见证双亲欠人家财物，正是不欲二老泯 昧良心。至于他为父母作有利他俩的见证，则当然不获接受的，因为儿女和老人间的利益是连带的，所以教条上规定：不准把天课拿给长亲（《鲁白》）。

伊斯兰教最禁偏私。世界上大小团体，若是人多不坦白，各存一个私见。那么，人情逾来逾薄，道德日趋泯灭。《古兰》上主张秉公出作见证，不顾一切，为 所应为，这就是训示人类，大义灭亲。所谓秉公云者，就是不问亲疏贫富，不畏任何势力，而坦率执行任务，这样任劳任怨的精神，非是不管他人瓦上霜的所敢闻问 的。 “富贵不能淫，贫贱不能移，威武不能屈”，其此之谓欤！

《古兰经译解》（丙）第 140 页

⑤ 王静斋附说：［二］伊斯兰以公为基点。二章 283 节云：“不要隐匿见证，隐匿见证的人，却是其作罪了”。这就是告诉人类大众，应该出作见证的时 候，就得直言无隐，不忧及私人的关系。这话较儒家所说：“其父攘羊而子证之，父为子隐，子为父隐，直在其中矣”大相径庭。彼此全注重在一个“直”字上，究 竟应如何才够上一个真“直”呢？这是一个有趣味，极耐研究的问题。

《古兰经译解》（丙）第 140 页

⑤ 刘锦标《传》：139．为证人是天职，是义务。循私偏袒，固遭主怒。回避亦是贻误天职也。

《可兰汉译附传》第 160 页

⑤ 林松注释：288．据传，有一个辅士的父亲欠别人债务，因贫穷而无力偿还，儿子明知这事，由于欠债人是自己的父亲而不愿对此见证。但他把真情如实 告诉先知并求教。这节经文即针对此事而发。它突出强调，见证者必须排除私心，坚持正义。欠债人再穷也不能赖帐，虽有父子之亲也不能昧心袒护。

《古兰经韵译》第 169 页

⑥ 王静斋夹注：对这些应信的，要坚信不疑。

《古兰经译解》（丙）第 140 页

⑦ 王静斋夹注：深远：就是距离目的地太远，不复返回原处之谓。

《古兰经译解》（丙）第 140 页

⑧ 王静斋注释：324．此指犹太人说：他们先信母撒，而又以拜牛犊，归为不信的了，后来悔罪归信。不久又不信尔撒，并想杀他。最后更是不信穆圣。像这等犹太人得不到主的恕饶，亦得不到正路。

《古兰经译解》（丙）第 141 页

⑧ 时子周注释：426．此节是说犹太人。因上节说到先前所降的经典，事实上也是犹太人中伪信的最多。

安拉不领导他们：就是因为他们的信仰不坚定。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55 页

⑧ 林松注释：289．这一节是对那些出尔反尔，朝秦暮楚，反复无常的人进行揭露和抨击。

《古兰经韵译》第 170 页

⑨ 时子周眉批：切莫向无宗教信仰的人们讨尊荣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54 页

⑩ 马坚注释：406．“不信道的人”：是指默底纳的犹太教徒而言（参阅三：28 附注；马注 212）。

《古兰经》（1-8 卷）第 194 页
○ 11 王静斋夹注：凡是得到尊荣的，均由安拉所赐；在那些人跟前焉能得的到？

《古兰经译解》（丙）第 141 页
○ 12 王静斋眉批：不要坐听逆徒毁谤《古兰经》

《古兰经译解》（丙）第 141 页
○ 12 时子周眉批：不得和毁谤宗教的人同座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54 页
○ 12 王静斋夹注：《古兰》。

《古兰经译解》（丙）第 141 页
○ 13 林松注释：290．指对《古兰经》奚落嘲弄，而不是严肃讨论以至正常辩论的人，不可同座交谈，以防丧失尊严。相似的内容可参见第六章《牲畜》第 68 节，那一章是麦加类，可见这种情况在迁徒麦加地那后仍不时发生。据传，某些犹太教学者和伪信者们常坐在一起嘲弄《古兰经》。

《古兰经韵译》第 170 页
○ 14 王静斋注释：325.《古兰》六章 78 节有类是的话，那是在墨克降下的。当时的多神教徒们当众挑剔《古兰》经文，且加嘲弄。后来在默底纳，犹太的学者 们又干那般多神教徒的勾当。假信士和他们坐在一起，随声附和地嘲弄《古兰经》。因此，真主禁止他们和犹太的学者同坐。

《古兰经译解》（丙）第 141 页
○ 14 马坚目录：禁止与诽谤《古兰经》者同席

《古兰经》（1-8 卷）第 7 页
○ 14 马坚注释：407．穆圣还在墨克的时候，以物配主的人，集合在一处闲谈，便以诽谤《古兰经》为谈话的资料，一般穆士（斯）林，因势孤力弱，不敢加以驳 斥。故，安拉命令他们听到这种诽谤的时候，立即退席（参阅六：68）。默底纳的犹太教徒，也有同样的诽谤。所以启示这个明令。

《古兰经》（1-8 卷）第 194 页
○ 15 时子周注释：427．参阅第六章 68 节，穆斯林须离开嘲笑真理的人们，不得与他们同坐。穆斯林须知道嘲笑与讨论不同，讨论真理，穆斯林最应欢迎。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55 页
○ 16 王静斋夹注：我们彼此同一宗教，联袂出征，当然要把战利品分给我们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141 页
○ 17 王静斋夹注：获了胜利，得到战利品。

《古兰经译解》（丙）第 141 页
○ 18 仝道章注释：48．此处之“胜过”是指“能制服而未制服他们之意”。此句毛本译作：“……难道我们不够强大，足以对你们战斗，而我们却……”？阿本译 作：“难道我们不曾由于跟信仰者（战斗）保护你们，而获得你们的喜爱吗”？（汇集者点：仝道章译为：“难道我们不曾胜过你们，而我们却替你们防御了信仰者 吗”？——仝译本第 105 页）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111 页
○ 19 王静斋注释：326．就是我们曾有战胜你们的可能，而乘势杀人越货。但是，我们未那样实作。不惟这样，我们且代你们阻遏穆民，未容他们把你们战败，更向你们秘传他们的消息。这时候，你们应当对我们表示感激。这话是伪信士对逆徒们说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141 页
○ 20 王静斋夹注：令穆民逆天园，教逆徒入火狱。

《古兰经译解》（丙）第 141 页
○ 21 王静斋夹注：必不容他们根绝穆民。又解不容他们在宗教的凭据上，压倒穆民。又解这是指后来说的。《奥注》上解“途径”：为凭据。

《古兰经译解》（丙）第 141 页
○ 21 刘锦标《传》：140．投机为信，利用宗教的份子，自古即是见利则趋，见害则避，信口反复。明虽对造化（万物）的真主拜祷，实际是要夸示于人，忽彼，忽此，惟利是嗜；欺人尚且不能，况欺造化天地人神的真主乎？

《可兰汉译附传》第 161-162 页
○ 21 时子周眉批：安拉绝不会使不信的人们对付众穆民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54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5 15:23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二一段 伪信者的末日
本段叙述伪信者自欺欺人的情形，勉励信仰者不要自误。安拉不喜爱宣扬他人罪恶的人。信仰者不愿对使者加以区分。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105 页

［马坚译正文］
［142］伪信者，的确想欺骗安拉，他将以他们的欺骗回报他们①。当他们站起来去礼拜的时候，他们懒洋洋地站起来②，他们沽名钓誉，他们只稍稍记念安拉 ③。［143］④他们动摇于信道与不信道之间⑤，既不归这等人⑥，也不归那等人。安拉使谁迷误，你绝不能替谁发现一条归正的道路⑦。［144］信道的人们 啊！你们不要舍信道者而以不信道者为盟友⑧，你们欲为安拉立一个不利于你们的明证⑨吗？［145］⑩伪信者必堕入火狱的最下层○ 11，你绝不能为他们发现任何援助者○ 12。［146］惟悔罪自新，信托安拉○ 13，且为安拉而虔诚奉教的人，是与信士们同等的○ 14；安拉将以重大的报酬赏赐信士们。［147］如果你们感恩而且信道，安拉何必惩罚你们呢？安拉是博施的，全知的○ 15。§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101 页

① 王静斋夹注：表面上归信，骨子里不归信。如此外实内虚，在真主能不加罪刑吗？

《古兰经译解》（丙）第 141 页
② 马坚注释：408．参阅二：9。

《古兰经》（1-8 卷）第 195 页

② 王静斋注释：327．去见朋友的时候，雀跃之下，恨不能立刻飞到，即时把晤。独面向真主作祈祷的时候，便就格外懈怠，其情好像被驱去作苦工。诚热，这是不信正道者的行为，也可说是伪信士的表现（《奥注》）。

《古兰经译解》（丙）第 142 页
③ 时子周注释：428．参阅二章 8、9、10 节。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55 页
③ 林松注释：291．这是透过现象揭露伪信者的实质。第二章《黄牛》第 8-10 节所述的也是这一类的人。

《古兰经韵译》第 171 页
④ 时子周眉批：走中间路线者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55 页
⑤ 时子周注释：429．“彼此之间”：是信与不信之间，这仍是说明 141 节的情形。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56 页
⑥ 王静斋夹注：既不归为穆民，也不加入多神教徒。

《古兰经译解》（丙）第 156 页
⑥ 马坚注释：409．“这等人”：是指信道的人而言；“那等人”：是指不信道的人而言。

《古兰经》（1-8 卷）第 195 页
⑥ 林松注释：292．这一句仍然指上文的伪信者，他们在穆斯林和多神教徒之间徘徊周旋，耍弄手腕。这些自称皈依的人，与穆斯林同床异梦，貌合神离，决非真正的信士。

《古兰经韵译》第 171 页
⑦ 王静斋夹注：觅不到正途。

《古兰经译解》（丙）第 142 页
⑦ 王静斋眉批：表面化的穆民，不难被人识破

《古兰经译解》（丙）第 142 页
⑦ 王静斋注释：328．以上是形容伪信士们的丑行。说他们礼拜是出于勉强，并不是发自本心。这种出于懒怠的礼拜，完全是显弄人前，教人看见他们礼拜 了。说他们不多记念主，是因他们非当着人的面前则不礼拜。所以他们记念主的时候少。《堪沙甫》上说：你看许多表面化的伊斯兰人，如果你挨近他几天几夜，你 听不到他有一次颂主玄高，赞主尊大。但是每逢说上闲话，他是无一时的停留，至终不知疲乏。

《古兰经译解》（丙）第 142 页
⑧ 马坚注释：410．参阅三：28 附注（马注：212）。

《古兰经》（1-8 卷）第 196 页
⑨ 王静斋夹注：你们那对逆徒们结友，即是教真主证明你们的信教不诚。

《古兰经译解》（丙）第 142 页
⑨ 时子周注释：430．“反对自己”：即不利于自己。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56 页
⑩ 时子周眉批：伪信的人们在火狱最低一层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55 页
○ 11 时子周注释：431．不忠于宗教，是最大的罪恶。所以伪信的人们，居在火狱的最低层。是以每一穆斯林都要自问一下！所有的行为，是否都合乎信仰？所说 的是否都作？在六一章 2、3 节里说：“众归信的人哪！你们为什么说自己不作的呢？你们说自己不能作的，这在安拉视为是最为可恨的”。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56 页
○ 12 王静斋夹注：无有代他们避去刑罚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142 页
○ 13 王静斋夹注：就是遵奉《古兰》。

《古兰经译解》（丙）第 142 页
○ 14 王静斋夹注：在今世后世和穆民们共处。

《古兰经译解》（丙）第 142 页
○ 15 王静斋夹注：真主绝不罪刑知道感念的穆民。

《古兰经译解》（丙）第 142 页
○ 15 王静斋附说：真主原不欲罪人，而是人们自甘受刑。真主赐给灵性，供给衣、食、住，而经年享受不知有所感念，不知信教以外，尚须有相当的修养。这类穆民在现代的中国，比比皆是。斥为有信无行，徒有其名，当不为过。

《古兰经译解》（丙）第 142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5 15:23

《古兰经汉译》注释汇集 卷六

第四章 妇女（尼萨仪）

〔仝道章分段〕

第二一段 伪信者的末日（续）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107 页

［马坚译正文］
［148］ ○ 16 安拉不喜爱（任何人）宣扬恶事○ 17，除非他是被人亏枉的。安拉是全聪的，是全知的○ 18。［149］如果你们公开行善，或秘密行善，或恕饶罪行，（这对于你们是更相宜的）○ 19，因为安拉确是至恕的，确是全能的○ 20。［150］有些人不信安拉和众使者，有些人欲分离安拉和众使者 ○ 21，有些人说：“我们确信一部分使者，而不信另一部分。”他们欲在信否之间采取一条道路○ 22。［151］这等人，确是不信道的。我已为不信道的人预备了凌辱的刑罚○ 23。［152］确信安拉和众使者，而不歧视○ 24 任何使者的人，他将以他们（应得）的报酬

赏赐他们。安拉是至赦的，是至慈的。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102 页

○ 16 王静斋眉批：受人欺凌的不妨背后宣扬他人的罪恶

《古兰经译解》(丙)第 143 页
○ 16 马坚目录：禁止宣传恶事

《古兰经》(1-8 卷)第 7 页
○ 17 马坚注释：411．宣扬他人的恶事，有两种恶果：(1)引起恶人的怨恨，甚至召致杀身之祸；(2)使大众不知不觉地受到一种恶劣的影响。因此，“安拉 不喜爱（任何人）宣扬恶事”。但被人欺负的人，满腹冤屈，不吐不快；他对强暴的人，或加以咒骂，或加以控诉，是可以原谅的。作恶的人遭舆论的抨击，或许不 敢怙恶不悛。

《古兰经》(1-8 卷)第 197 页
○ 17 时子周注释：432．此节与中国法律相同，公然侮辱他人是犯法的，但受害人公然揭发他们犯行，则不违法。《刑法·诽谤罪·311 条》：“以善意发表言论而有左列情形之一者，不罚：一．因自辩，或保护合法之利益者。……”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58 页
○ 17 林松注释：293．大意是，公开散布或宣扬他人的丑行，决不应该。但受害人的揭露控诉不在此限。

《古兰经韵译》第 173 页
○ 18 王静斋注释：329．真主不喜：就是恼恨的意思。说别人的过错，本是不可许的；但是被欺的人，不妨当众发布欺人者的罪恶。比如说：某人偷我了，侵占我 的财物了；再如遇人骂他，在他也可还口，然，不可太过。宣扬他人的罪恶可，背地里谈论他人的罪恶也可。以其为行亏的人，自应打击他。传额补白克尔受人辱 骂，先是不答一语，终至不能再忍，还了那人一句，穆圣站起欲走。额补白克尔说：“那人骂我，你为何一语不发。及我向他还口，你便欲走去”？穆圣说：“你还 口，我并不反对”。事后真主降此一段经文。

《古兰经译解》(丙)第 143 页
○ 19 时子周注释：433．能恕人的罪，便可得到主的恕饶，且可得到主的善赏，因为主是宽祐的全能的。
耶稣说过：你求主饶恕，你饶恕人不饶恕？与此相通。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58 页
○ 20 王静斋注释：330．为着获益而公开的作善事，或暗中举行，为着避恶而容人的欺凌，这都是最好不过的。以真主具有全能，而尚赦免罪恶，作人的更应当这样。这节话的要点，在恕人罪恶一语。先说公开为善；暗中为善，乃是陪衬。

《古兰经译解》(丙)第 143 页
○ 20 刘锦标：《传》141．隐恶扬善，谅解人之过错，是人之美德也。且夫，人不能全善，德到圣贤不免有过。昧真之流，专攻击人短，同是传道的钦使，在造物 主视之，无大分歧，不过因古今东西有异，时遇环境有所不同，决无高下之别耳。为何各教的人，必要将自己跟随的圣人，说的神乎其神，极力的贬其他之圣贤呢？ 因其互高圣品之结果，真道反隐矣。

《可兰汉译附传》第 162-163 页
○ 20 林松注释：294．大意是，趋善避恶，宽大为怀，体谅他人，值得提倡。

《古兰经韵译》第 173 页
○ 21 王静斋夹注：信主不信使者。

《古兰经译解》(丙)第 143 页
○ 22 王静斋夹注：居于信与不信之间。

《古兰经译解》(丙)第 143 页
○ 22 马坚目录：信否之间没有第三条路线

《古兰经》(1-8 卷)第 7 页
○ 22 马坚注释：412．伊斯兰教承认世界各大民族中都诞生过先知先觉(参阅一 O：47；一三：7；一六：36；一七：15；三三：24)，但《古兰经》中 只纪载着一部分先知的故事(参阅四 O：78)。每个穆斯林对于各民族的先知先觉，都应一视同仁，不得加以歧视；不信《古兰经》的明文所提及的任何一位先 知，等于不信历代的先知。

《古兰经》(1-8 卷)第 197 页
○ 23 王静斋夹注：即备下火刑。

《古兰经译解》(丙)第 143 页
○ 24 时子周注释：434．“不作区别”：伊斯兰应该接受所有的圣人：列圣中，有的事迹辉煌，有的只受使命到一小民族，一短时间，事迹不彰，我们全应承认，不得区别信与不信，否则便是不信的人。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58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5 15:26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二二段 犹太人的罪过
犹太人不但对穆圣苛求，也同样对姆撒（摩西）苛求。安拉对他们曾显示神迹，而他们依然不信、造谣和吃高利，因此安拉降罪他们。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107 页

［马坚译正文］
［153］信奉天经的人，请求你从天上降示他们一部经典①。他们确已向穆萨请求过比这更重大的事②，他们说：“你使我们亲眼看见安拉吧。”急雷为他们的不 义而袭击他们。在许多明证降临他们之后，他们又认犊为神③，但我已恕饶这事④。我曾赏赐穆萨一个明显的证据⑤。［154］为与他们缔约，我曾把山高耸在他 们的上面 ⑥，我曾对他们说：“你们应当鞠躬而入城门⑦。”我又对他们说：“你们在安息日⑧不要超过法度。”我曾与他们缔结一个严重的盟约⑨。
［155］（我弃绝他 们），因为他们破坏盟约，不信安拉的迹象，枉杀众先知⑩，并且说：“我们的心是受蒙蔽的○ 11。”不然，安拉为他们不信道而封闭了他们的心，故他们除少数人○ 12 外，都不信道。［156］又因为他们不信尔撒，并且对麦尔彦捏造一个重大的诽谤○

13。［157］○ 14 又因为他们说：“我们确已杀死麦尔彦之子麦西哈·尔撒，安拉的使者○ 15。”他们没有杀死他，也没有把他钉死在十字架上○ 16，但他们不明白这件事的真相○ 17。为尔撒而争论的人，对于他的被杀害，确是在迷惑之中○ 18。他们对于这件事，毫无认识，不过根据猜想罢了。他们没能确实地杀死他。［158］○ 19 不然，安拉已把他擢升到自己那里○ 20。安拉是万能的，是至睿的○ 21。［159］信奉天经的人，在他未死之前，没有一个不信仰他的○ 22，在复活日他要作证 ○ 23 他们。［160］我禁止犹太教徒享受原来准许他们享受的许多佳美食物○ 24，因为他们多行不义，常常阻止人遵循主道，［161］且违禁而取利息 ○ 25，并借诈术而侵蚀别人的钱财○ 26，我已为他们中不信道的人而预备痛苦的刑罚。［162］但他们中学问渊博的，确信正道的——确信降示你的经典 ○ 27，和在你之前所降示的经典——和谨守拜功的，完纳天课的，和确信真主与末日的，这等人，我将赏赐他们重大的报酬○ 28。§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102-103 页

① 王静斋夹注：一次降给。

《古兰经译解》(丙)第 143 页

① 马坚注释：413．默底纳的犹太教徒要求这件事，只为故意刁难，并非诚意，即使降示全部经典，他们也不致于归顺。故，安拉说：“假若我把一部写在纸上的经典降示你，而他们用手抚摩它，那末，不信道的人必定说：这个只是明显的魔术。”(六：7)。

《古兰经》(1-8 卷)第 198 页

② 王静斋夹注：这话是说他们的先人。

《古兰经译解》(丙)第 143 页

③ 马坚注释：414．参阅二：51 附注 3（马注：24）。

《古兰经》(1-8 卷)第 198 页

③ 林松注释：295．“牛犊”事件，《古兰经》中多处提到，参见第二章《黄牛》第 51、54、92、93 节；第七章《高地》第 148-152 节；第二 O 章《塔·哈》第 85-98 节等。

《古兰经韵译》第 174 页

④ 王静斋夹注：即赦免那项拜牛犊的罪恶了。

《古兰经译解》(丙)第 143 页

④ 王静斋注释：331．犹太人倔强地要求穆圣把《古兰经》一次由天上降下来。真主呼穆圣说：如果你以为这个要求为重大了，他们从前向母撒求过比这个 还要重大的。他们遽敢要求把真主明明地现给他们。只因他们如此不逊，至被天火烧死。随后他们在经见各项异迹之余，又拜起金牛来了。那时候，真主赦免他们的 罪恶，并未根绝他们。

《古兰经译解》(丙)第 144 页

④ 王静斋眉批：唯物论者比犹太人还要倔强

《古兰经译解》(丙)第 144 页

④ 王静斋附说：现下唯物论者，绝对不信有造物主。以观他们那种顽强，即便教他们亲眼看见真主，也必不信。足见唯物论者，比犹太人还要厉害。

《古兰经译解》(丙)第 144 页

⑤ 王静斋注释：332．就是给他们明显的权势，吩咐恶人自杀，以表悔罪。他们在他的管束之

下，全都绝对服从。

《古兰经译解》(丙)第 145 页
⑥ 王静斋夹注：解见二章 63 节。

《古兰经译解》(丙)第 144 页
⑥ 林松注释：296．参见第二章《黄牛》第 63 节。

《古兰经韵译》第 174 页
⑦ 王静斋注释：333．俯首安详着进城门：是教他们以此表示感念出离“迷人的荒野”的隆恩。但是他们竟自不遵命令，一拥而进。

《古兰经译解》(丙)第 145 页
⑧ 王静斋夹注：就是莫在那天捕鱼，但是他们不听。

《古兰经译解》(丙)第 144 页
⑨ 王静斋夹注：他们亲口说过我们听从了，这就是和真主结下的重约。

《古兰经译解》(丙)第 144 页
⑨ 马坚注释：415．参阅二：63．

《古兰经》(1-8 卷)第 198 页
⑩ 马坚注释：416．参阅二：61。

《古兰经》(1-8 卷)第 199 页
○ 11 王静斋夹注：如隔一重山，穆圣的话听不入耳。

《古兰经译解》(丙)第 144 页
○ 11 马坚注释：417．参阅四一：5。

《古兰经》(1-8 卷)第 199 页
○ 12 王静斋夹注：若易卜尼色喇目等。

《古兰经译解》(丙)第 144 页
○ 13 王静斋夹注：诬其有奸情。

《古兰经译解》(丙)第 144 页
○ 13 马坚注释：418．犹太教曾诬童贞美尔央，说她与潘特儿(Panther)私通(Jewish Ｌ ile of Jesus)。

《古兰经》(1-8 卷)第 199 页
○ 14 王静斋眉批：尔撒并未被钉在十字架上

《古兰经译解》(丙)第 144 页
○ 14 时子周眉批：尔撒未死在十字架上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58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5 15:29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58 页
○ 15 王静斋注释：334．他们说这话，在自鸣得意着。这种情形极其丑恶。称他是安拉的使者，完全是一种戏谑的口吻。因为他们既仇视他，并欲谋害他，焉能再信他是使者呢？

《古兰经译解》(丙)第 145 页
○ 16 马坚目录：钉死在十字架上的不是耶稣本人

《古兰经》(1-8 卷)第 8 页
○ 16 马坚注释：419．这句话有下述两种不同的解释：
(甲)被钉死在十字架上的，是另一个人，不是耶稣本人。
初期的基督教派，已有主张这种说法的。最古的巴息利得派(Basilidians)认为被钉死的，不是耶稣基督，却是古利奈人西门(Simon of Cyrene)。在他们之前的哥林多派(Corinthians)，和以后的卡波克拉派(Carpocrtians)，也承认钉死的是与耶稣的面貌很相似 的一个门徒。据《巴拿巴福音》(The gospel according to st Barnabas)的纪载，上帝曾使出卖耶稣的加略人犹大(Judas Iscariot)变成耶稣的形状，犹太人就把他拿去交给巡抚波拉多(Pilate)。犹大的面貌极像耶稣，不仅犹太人不能辨别真伪，甚至连圣母马利亚和 众使徒，都看不出什么差别来。《新约书》中关于加略人犹大的结局，没有确切的纪载，一说他悔恨之余，自己吊死了(《马太福音》)二七：3-5）；一说他在 田地里跌了一跤，肚腹崩裂，肠子都流出来了(《使徒行传》一：16-18)；一说他是患一种水肿病死的(《勒南耶稣传》页 233)。由此可证他大概是做了 耶稣的替死鬼了。据福贴阿斯（Phofius）的传述，他曾读过一本书，称为《使徒游记》(The joumeys of the Apostles)，书中纪载彼得、约翰、安得烈、多马、保罗等人的行传，和其他的许多事迹，并且明言耶稣基督没有钉死在十字架上，钉死的是一个替死的 人。因此，耶稣对于要想把他钉死而且以为果已钉死的人，曾加以嗤笑。
(乙)耶稣虽被钉在十字架上，但没有钉死。
《四福音书》中有许多证据，可以证明这种解释是合理的。
(1)犯人钉在十字架上，可以生活三、四日之久；两手的出血，可以很快的停止，所以不是致命的创伤；耶稣在十字架上，只悬挂了几个钟头，不能获得真死的结果。
(2)与耶稣一同钉在十字架上的那两个小偷，从十字架上放下来的时候，都还没有死亡，所以耶稣未必死了。
(3)那两个小偷的腿，给兵丁打断了；耶稣的腿却没有受伤，没有死的可能。
(4)有一个兵拿抢扎他的肋旁，随即有血和水流出来，足证他还活着。
(5)彼拉多诧异耶稣死得那样快，所以叫百夫长来，问他耶稣死了久不久。
(6)认领尸体和料理后事的财主约瑟，是耶稣的门徒，他把耶稣安置在一座新凿在岩石里的不曾用过的空坟里，用一个石头塞了洞口。
(7)安葬的第三日，坟口的石头，已经被人挪开了，足证耶稣已经逃走了，或被人盗走了。
(8)耶稣逃走后，曾化装成一个园丁，所以抹大拉的马利亚以为他是看园的。
(9)假若耶稣是死后复生的，就没有化装的必要了。
(10)门徒看见耶稣的时候，他还是一个有骨有肉的人，肋旁的伤口，还没有痊愈，门徒可以用手探入伤口内。
(11)耶稣感觉饥饿：问门徒有什么吃的没有，他们便给他一片烧鱼，他接过来，在他们面前吃了。
(12)耶稣到加利利去：为的是避难；假若他要升天，何必到加利利去呢？
我们无论采取第一种解释或第二种解释，都能证明《古兰经》的叙述是完全真实的。

《古兰经》(1-8 卷)第 199-200 页
○ 16 时子周注释：435．“也未使他在十字架上死去”：这种语气并非否认耶稣曾被钉在十字架上，所否认的是死在十字架上。耶稣是一个人，当然也有死，不过 他是正常的死去，见三章 55 节：“彼时安拉呼尔撒说：我取去你的生命，教你升至我们的面前，并使你离开不信的人们”。又在五章 117 节说：“我只对他们 说：你所命令我的，就是：你们当事奉安拉，我的主也是你们的主，我是至死见证他们的，在你使我死亡后，你是监察他们的，你是见证万事的。”参阅《新约》， 也可知耶稣并未死在十字架上：

(1)如《马可福音》一五章 25-27 节：“钉他在十字架上，是已初的时候，在上面有他的罪状，写的是犹太人的王。他们又把两个强盗和他同钉在十字架上，一个在右边，一个在左边”。

《约翰福音》一九章 14、15 两节：“那日是预备逾越节的日子，约在午正。彼拉多对犹太人说：看哪！这是你们的王。他们喊着说，除掉他，除掉他，钉他在十字架上”。这说明耶稣在十字架上时间很短。可能是暂时的窒息。

(2)在耶稣左右同时在十字架上的两人，在取下的时候，尚未死，由此可推定耶稣也未死。

(3)和耶稣同时在十字架子上的两人，腿都被打断了，惟耶稣未被打断，且有人以枪扎耶稣，他立即流出血来（见《约翰福音》一九章 32 节至 35 节）： “于是兵丁来，把头一个的腿，并与耶稣同钉第二人的腿都打断了。只是来到耶稣那里，见他已经死了，就不打断他的腿。惟有一个兵拿枪扎他的肋膀，随即有血和 水流出来”。

(4)甚至彼时的彼拉多也诧异耶稣的死。（见《马可福音》一五章 44 节：“彼拉多诧异耶稣已经死了，便叫百夫长来，问他耶稣死了久不久”。）

(5)同时的那两个犯人，由架上取下，打断腿埋了，惟耶稣未埋，系把他交给一个有钱的门徒在山坡凿了一个石墓。（见《马可福音》一五章 46 节：“约瑟买了细麻布，把耶稣取下来，用细麻布裹好，安放在磐石中凿出的石墓里。辊过一块石头来挡住墓门”。）

(6)到第三日墓门的石头移动了。（见《马可福音》一六章 4 节：“那石头原来很大，他们抬头一看，却见石头已经辊开了”。）

(7)后来马尔焉看见耶稣，误以为是看园子的。《约翰福音》二 O 章 15 节：“耶稣问他说：妇人，为什么哭？你找谁呢”？马利亚以为是看园的，就对他说：“先生：若是你把他移了去，请告诉我，你把他放在哪里，我便去取他”。可证耶稣已化装园丁。

(8)上项情形，必是耶稣肉体，若是灵魂，便用不着伪装。

(9)耶稣的门徒们确曾看见耶稣的肉体，手上的钉痕确是很深（见《约翰福音》二 O 章 25 节至 28 节：“那些门徒就对他说：我们已经看见主了。”多马 却说：我非看见他手上的钉痕，用指头探入那钉痕，又用手探入他的肋膀，我总不信。过了八日，门徒又在屋里，多马也和他们同在，门都关了，耶稣来站在当中 说：愿你们平安。就对多马说，伸过你的指头来，摸我的手。伸出你的手，探入我的肋膀，不要疑惑，总要信。多马说：“我的主，我的神”。）

(10)耶稣还觉得饿了，向门徒要吃的。(见《路加》二四章 39 至 43 节：“你们看我的手，我的脚，就知道实在是我了。摸我看看，魂无骨无肉，你们 看我是有的。说了这话，就把手和脚给他们看。他们正喜得不敢信，并且希奇，耶稣就说：你们这里有什么吃的没有？他们便给他一片烧鱼，他接过来，在他们面前 吃了。”)若是灵魂便不会饿与吃了。

(11)耶稣与门徒约会在加利利见面。（《马太福音》二八章 10 节：“耶稣对他们说：不要害怕，你们去告诉我的弟兄，叫他们往加利利去，在那里必见我”。)这是否是逃避的意思？如果是升天，就没有到加利利的必要。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58-160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5 15:29

○ 17 王静斋注释：335．这是真主断他们所说的为谎话。犹太人们曾不断地骂尔撒母子。尔撒每有所闻，便就咒诅他们。有个人常对尔撒假意殷勤，当犹太人们决 意谋杀尔撒的时候，那人就说：“我引你们前往”。等他进到房去，尔撒已然登天。那人突然化形，酷似尔撒。残忍的犹太人们不知真相，立刻就把他当作真的尔撒 杀死。

《古兰经译解》(丙)第 145 页

○ 17 王静斋附说：我教和基督教和对尔撒的被杀之记载，向来是两歧的。在基督徒们认定尔撒被人钉死在十字架上，代万民赎罪。我们根据《古兰经》上的话，绝不信尔撒被人谋害而死。基督徒以尔撒惨死，认为意义重大；我们认为根本上绝无其事。

《古兰经译解》(丙)第 145 页

○ 18 王静斋夹注：因不明真相，而发生争议。

《古兰经译解》(丙)第 144 页
○ 19 时子周眉批：安拉教他升至自己，就是自然死去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60 页
○ 20 马坚目录：耶稣到哪里去了？

《古兰经》（1-8 卷）第 8 页
○ 20 马坚注释：420．“安拉已把他擢升到自己的阙下”：不是把他升到天上，因为安拉是无方无所的，他并不在天上；这句话的意义是使他脱离恶人的迫害，而 达到安全的地方。这种修辞法，在《古兰经》中是常见的；例如：易卜拉欣说：“我必定迁移到我的主的阙下。”(二九：26)。他并不是说他要升天。又如： “谁从家中出走，欲迁至安拉和天使，而中途死亡，而中途死亡，安拉必报酬谁。”(四：100)。这也不是说有人要想升到天上去(参阅三：55 附注，马注： 223)。

《古兰经》(1-8 卷)第 201 页
○ 21 时子周注释：436．耶稣是不会死在十字架的，因为《旧约·申命记》二一章 23 节说：“因为被挂的人，是在上帝面前受咒诅的”。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60 页
○ 21 林松注释：297．第 157-158 节涉及尔萨遭迫害的问题，参见第三章《伊穆兰的家族》第 55 节。

《古兰经韵译》第 175 页
○ 22 王静斋夹注：临死亲眼看见取命天使时候，全信尔撒了。但是那时方信，不济于事。

《古兰经译解》(丙)第 144 页
○ 23 王静斋夹注：见证他们生前所行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144 页
○ 23 刘锦标《传》：142．古代人迷信神话，意谓：“经典既称是造物主的赋与，何以未见自天上下来呢”？抑不知，天真纯明，自得造物主之赋与。不能者，而 能；不知者，而知。犹之乎无线电之收音机耳。且彼犹太人，在当时固已尊仰摩西、耶稣矣。然，在摩西、耶稣当时何尝未被人叛，何尝未被人诬，何尝未被人杀害 呢？
盖，追颂死者是古今人之常情，试观东西圣哲，谁是在当时完竟其功的！穆圣在当时，外人尚知敬其道，而族人反对之，及其亡后教兴，而族人且因圣自尊起来，惜哉！

《可兰汉译附传》第 164 页
○ 23 时子周注释：437．犹太人与耶稣教人都信耶稣是死在十字架上，但意见迥不相同，犹太人的意见是耶稣因被挂而受诅，但耶稣教徒的意见是他如不受咒诅，不能代人赎罪。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60 页
○ 24 王静斋注释：336．若干可食的美品，业经真主严禁犹太人们享用（参阅六章 146 节）。那就是因为他们不守正轨，任意胡行。人家想入伊斯兰而他们横加阻梗。《讨喇忒经》是禁止他们吃利息，而他们不守禁令。不准他们向法官行贿，而他们只是佯作不知。

《古兰经译解》(丙)第 145 页
○ 24 马坚注释：421．参阅三：93；六：146。

《古兰经》（1-8 卷）第 201 页
○ 24 林松注释：298．对犹太教徒禁食的东西，《古兰经》中涉及者，可参见第六章《牲畜》第

146 节，如：有爪的禽兽，牛羊的脂油等。

《古兰经韵译》第 175 页
○ 25 马坚注释：422．《摩西律法》禁止犹太教徒放债取利，无论借债的人，是否犹太人。我们在历代先知的纪载中，还可以找到许多关于禁止吃利和贬责吃利的 证据；如云：“他不放债取利，不受贿赂以害无辜。”（《诗篇》一五：5）。“人以厚利加增财物，是给那怜悯穷人者积蓄的。”（《箴言》二八： 8）。“……将食物给饥饿的人吃，将衣服给赤身的人穿，未曾向借钱的人取利，也未曾向借粮的人多要……。”(《以西结书》一八：7、8)。现在的《摩西五 经》中有些明文禁止吃利(《出埃及记》二二：25)，有些明文只禁止吃本族人的利（《利末记》二五：35-37;《申命记》二三：19-20）。足证《摩 西五经》已经被后人篡改了。

《古兰经》(1-8 卷)第 201 页
○ 26 马坚目录：谴责犹太教徒的剥削

《古兰经》(1-8 卷)第 8 页
○ 27 王静斋夹注：《古兰》。

《古兰经译解》(丙)第 145 页
○ 28 王静斋注释：337．在知识上充足的：是指易卜尼色喇目等。众穆民：是指各位辅士，迁士。这些人们全是作礼拜，出天课，信真主，信末日的，将必得进天园。

《古兰经译解》(丙)第 145 页
○ 28 刘锦标《传》：143．合理的禁止，是益于人者也；不合理的禁止，是惩人之罪过！历观世人往往无须禁止之事，彼则拘泥不肯，自以为洁，不知此是主因其 过而惩之耳。至于妄贪无义之财，恶莫大焉。利息似乎于人生之交往无关，不知今日劳资阶级之养成，纯由于高利贷之原因。若真有学识，真有信仰之人，果系真正 经典，未有不纯诚的信仰者也。

《可兰汉译附传》第 164 页
○ 28 林松注释：299．据说，知识渊博者：指伊本·赛拉目等。诚信者：包括虔诚的辅士和迁士们在内。

《古兰经韵译》第 176 页
第 10 页　91 楼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6 16:07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二三段 《古兰》和以前的天启
本段先说明《古兰经》的内容同降给以往诸圣的一样。世人在使者来到之后，不应再有借口反对安拉。然后说明不信、又劝人不信，及作坏事的人得不到引导。最后再三告诫，安拉无子。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109 页

［马坚译正文］
［163］ ①我确已启示你，犹如我启示努哈②和在他之后的众先知一样，也犹如我启示易卜拉欣、易司马仪、易司哈格、叶尔孤白各支派③，以及尔撒、安优卜、优努司、哈 伦、素莱曼一样。我

以《宰逋尔》赏赐达五德④。［164］⑤我确已派遣许多使者，他们中有我在以前已告诉你的⑥，有我未告诉你的⑦。安拉曾与穆萨对话⑧。［165］我曾派遣许多使者报喜信，传警告，以免派遣使者之后，世人对安拉有任何托辞⑨。安拉是万能的，至睿的。［166］但安拉作证他所降示你的经典是 真实的——他降示此经时，自知其内容——众天神也同样作证。安拉足为见证。
［167］自己不信道，而且阻止别人遵循主道者，确已深入于迷误了。［168］ 不信正道而且多行不义的人，安拉不致于赦宥他们，也不致于指引他们任何道路；［169］除非是火狱的道路，他们将永居其中。这事对于安拉是容易的⑩。［170］众人啊！使者确已昭示你们从你们的主降示的真理，故你们当确信他，这对于你们是有益的○ 11。如果你们不信道，（那末，安拉是不需求你们的），因为天地万物，确是安拉的○ 12。安拉是全知的，是至睿的。［171］○ 13 信奉天经的人啊！你们对于自己的宗教不要过分○ 14，对于安拉不要说无理的话。麦西哈·尔撒——麦尔彦之子，只是安拉的使者，只是他授予麦尔彦的一句话○ 15，只是从他发出的精神○ 16；故你们当确信安拉和他的众使者，你们不要说三位○ 17。你们当停止谬说○ 18，这对于你们是有益的。安拉是独一的主宰，赞颂安拉，超绝万物，他绝无子嗣，天地万物只是他们的。安拉足为见证○ 19。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104-105 页

① 马坚目录：穆罕默德所受的启示

《古兰经》(1-8 卷)第 8 页
② 马坚注释：423．努哈(Noh)：就是诺亚（Noah）；安优卜(Ayyub)：就是约伯(Job)；优努司(Yunus)：就是约拿 (Jounah)；哈伦(Harun)：就是亚伦(Aaron)；达五德（Dawub）：就是大卫(David)；《宰逋尔》(al Zabur)：就是《诗篇》。

《古兰经》(1-8 卷)第 202 页
③ 王静斋夹注：叶而孤白的十二个儿子。

《古兰经译解》(丙)第 145 页
④ 王静斋夹注：赐给他一百五十《诗篇》。

《古兰经译解》(丙)第 146 页
④ 林松注释： 300．这一节中提到努哈等十一人，都是先知的名字。其中后一句说授予达乌德的《宰布尔》，有人认为是《旧约全书》中的《诗篇》150 篇。伊斯兰教承认穆 萨，尔萨和达乌德等持有安拉启示的经典，但认为后来流传的这些经典已被篡改，不再是原来的面目。

《古兰经韵译》第 176 页
⑤ 时子周眉批：有些使者，主已向穆圣说过，有些未说过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61 页
⑥ 马坚注释：424．参阅六：84-86。

《古兰经》(1-8 卷)第 202 页
⑦ 王静斋眉批：圣人究竟若干

《古兰经译解》(丙)第 146 页
⑦ 王静斋注释：338．据传有人问穆圣：圣人若干位？使者若干位？答：圣人是十二万四千；使者是三百十三位。但是以观这段经文，可知穆圣不一定知道使者和圣人的确数。

《古兰经译解》(丙)第 146 页
⑧ 王静斋注释：339．就是母撒不经任何介绍，真接闻得安拉的发言。但是那种微妙情形，是超乎寻常的，非亲临其境者，不能充分了解。

《古兰经译解》(丙)第 146 页
⑧ 王静斋附说：“圣人”：又作“先知”；“使者”亦作“钦差”。圣人和钦差彼此有个区别：凡藉（借）着哲白而衣勒天使的介绍，得真主默示的，则称为 钦差。未经哲使作介绍，受真主默示的，则称为圣人。可是钦差亦称为圣人，圣人不是可被称为钦差的。基督教人，称母撒等为先知，亦用作称呼预言者，若早年犹 太的祭司。据说：“这般人能预言未来之祸福，以诏告世人”，这实是一句空话。未来的祸福，在我们认定，惟有主知道。高尚如穆圣亦绝对不知未来的事。

《古兰经译解》(丙)第 146 页
⑧ 林松注释：301．安拉与穆萨交谈：参见第二 O 章《塔·哈》第 11-46 节，第 83-85 节。

《古兰经韵译》第 177 页
⑨ 马坚注释：425．参阅六：155-157；二 O：134；二八：47；二八：59。

《古兰经》(1-8 卷)第 203 页
⑩ 王静斋注释：340．隐昧正教更阻碍别人皈依者，这等人不但自己迷误尚且诱人迷误。隐昧正教并且压制穆圣者，那人除却步上火狱的途径以外，别无路子可寻。死后他们永居在火狱中。教他们住火狱，这是真主容易作到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147 页
○ 11 王静斋夹注：穆圣把真的告诉墨克人，在他们就应当好好地信他。此句也作：“你们自当归信，当倾向于你们至好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147 页
○ 12 王静斋夹注：你们的不信，于他何妨？

《古兰经译解》(丙)第 146 页
○ 12 刘锦标《传》：144．自古及今，东西圣哲，无不因造物主之默示而得尽其教化之天职也。信者于己有益，昧者于己有亏。不过因时代不同，而默示亦不同， 居今日不必论诸圣之高下，只可研究各经典之时代价值。其凡能指导人生，合于时代者，遵之可也。圣是真圣，经典背时置之可也。穆圣之为贵，是《可兰经》合于 近代社会耳。

《可兰汉译附传》第 166 页
○ 13 王静斋眉批：信教不要过分

《古兰经译解》(丙)第 146 页
○ 14 王静斋注释：341．既不可像犹太人似的把尔撒贬得很低，然，也不要把尔撒抬得过高，称他为上帝。在宗教上和派别上论调过高，而致超过相当的限度，那 却是不可要的。波斯的什阿派拥戴尔里太过，甚至认其为主。穆圣说：“你们不要过分的赞扬我，就像基督徒赞扬尔撒似的”。基督徒抬举基督太甚，竟至称他是上 帝的儿子。

《古兰经译解》(丙)第 147 页
○ 14 林松注释：302．不可过分逾矩——据注家解释，指不可过分贬低和过分抬高两个方面。例如把先知尔萨或则极端鄙视，或则奉为上帝，都是逾矩的表现。

《古兰经韵译》第 178 页
○ 15 马坚注释：426．“一句话”：是指安拉的创造词而言。(参阅三：45 附注，马注：220)。

《古兰经》(1-8 卷)第 204 页
○ 16 王静斋注释：342．真主造尔撒只以一句话，把这句话投给他母亲——马而焉。说声“有”，遂就有了。说：“属于他的灵魂”：就是说：“他是有造自真主的灵魂者”。

《古兰经译解》（丙）第 147 页
○ 16 马坚注释：427．基督教徒不明了《古兰经》的修辞法，故，以为这节明文可以证明《古兰经》承认耶稣是上帝的精神的一部分，殊不知此类句法是很多的。 例如：“那是全知幽明的、万能的、至慈的主。他精制他所创造的万物，他最初用泥土造人。然后，用贱水的菁华创造他的子孙。然后，使他健全，并将他的精神吹 在他的身体中，又为你们创造耳目心灵。你们不多感谢。”(三二：6-9)。

《古兰经》(1-8 卷)第 204 页
○ 16 林松注释：303．“灵魂”：阿文原名叫“鲁哈”亦有译为：“感应”、“灵性”之类。

《古兰经韵译》第 178 页
○ 17 王静斋眉批：禁言三位一体

《古兰经译解》(丙)第 147 页
○ 17 刘锦标《传》：145．三位一体之说，居在今日，已不用深辩。人是造物主造化的，如何可称是子是女呢？所以谓之奴者，是因其一切不能自主；生也、死 也、成功也，均是主之要为。纯顺之奴，因其主意而工作；逆命之奴，令之东，偏之西。人无论如何的贵，总是被造的，等于天地。天地之一部分，尚能被用于人， 况造化天地人神之主，岂不能支配人乎？人也，神也，无论其肯与不肯为奴，均是被支配于主者也。人之贵也，同为动物，主能赋与人一部分权利，使其支配犬、 马、牛、羊等之动物耳。

《可兰汉译附传》第 157 页
○ 17 马坚目录：反对三位一体说

《古兰经》（1-8 卷）第 8 页
○ 17 马坚注释：428．基督教徒称圣父、圣子、圣灵为三位一体的神，换言之，神有三位，每位都是完全的神，三位合起来，是一位独一的神，故称为三位一体 神。这是荒谬绝伦的。《新约书》中并没有关于三位一体的明文，这种信条是由古代的多神教遗留下来的，例如婆罗门教徒所崇拜的 Brahma， Siva，Vishna，古代埃及人所崇拜的 Osiris, Isic,Horus , 巴比伦人所崇拜的 Auu,Bei,Ea,都是三位一体的。
《古兰经》中并无明文断言基督教徒认圣父、圣母、圣子为三位一体。(参阅五：116)。

《古兰经》(1-8 卷)第 204 页
○ 17 林松注释：402．“三位一体说”：从根本上否定了安拉的独一无偶，至高无上，无物可以比拟的特性，为伊斯兰教所深恶痛绝，《古兰经》中多次重申、抨击。

《古兰经韵译》第 178 页
○ 18 王静斋注释：343．就是不要妄称三位一体，要赶紧停止说这话。“应说于你们至好的”：就是说真主独一。

《古兰经译解》(丙)第 147 页
○ 19 时子周注释：438．“对于宗教不要越矩”：就是不要以耶稣当作主。
慈惠：原文是“鲁哈”,在阿文有几个意思：灵魂、感应、启示，或是慈惠。此处应作慈惠讲，或作感应也可。即或解为从主那里来的，也不能就认为与主同 等。在一五章 28、29 节说：“那时候你的主对众天使说：我将由黑泥干土造化人类，使之成形。当我完成他，并吹入我的灵的时候，你们就向他伏身下拜”。这 说的是阿丹，难道阿丹也是主吗？实在，遵照《古兰》来讲，主把灵吹入每一个人，如三二章 9 节说：“主且造它为整齐的，为他吹入主的灵，主并为你们造化

耳、 眼、心”。人人皆含灵赋性，即不得独以马尔焉之子——耶稣为主。
伊斯兰很明白的否认三位一体的说法，只承认安拉是唯一的主。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63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6 16:08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二四段 先知和耶稣
本段先劝人信主，然后再提出遗产继承的补充法律。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110 页

［马坚译正文］
［172］麦西哈绝不拒绝做安拉的奴仆，蒙主眷顾的众天神，也绝不拒绝做安拉的奴仆①。凡拒绝崇拜安拉，而且妄自尊大的人，他要把他们全体集合到他那里 ②。［173］至于信道而且行善的人，他要使他们享受完全的报酬，并且把他的恩惠加赐他们。至于拒绝为仆，而且妄自尊大者，他要以痛苦的刑罚惩治他们。除 安拉外，他们不能为自己获得任何保护者，也不能获得任何援助者。［174］众人啊！从你们的主派遣来的明证③确已来临你们④，我已降示你们一种显著的光明⑤。［175］至于确信安拉，而且坚持其天经的人，他将使他们入在从他发出的慈恩和恩惠中，并指示他们向主的正路⑥。［176］⑦他们请求你解释律例。你 说： “安拉为你们解释关于孤独人的律例⑧。如果一个男人死了，他没有儿子⑨，只有一个姐姐或妹妹，那末，她得他的遗产的二分之一；如果她没有儿女，那他就继承 她⑩。如果他的继承人是两个姐姐或妹妹，那末，她们俩得遗产的三分之二；如果他的继承人是几个兄弟姐妹，那末，一个男人得两个女人的份子。安拉为你们阐明 律例，以免你们迷误。安拉是全知万物的〇 11。”§

《中文译解古兰经》105-106 页

① 王静斋眉批：基督教徒为着尔撒质问穆圣

《古兰经译解》（丙）第 147 页
① 王静斋注释：344 奈迦郎的基督徒，对穆圣说：“你为什么侮辱我们的领袖呢”？穆圣说：“你们的领袖是谁”？那人说：“尔撒”。穆圣说：“我说什 么了”？他们说：你说“他是安拉的仆人”。穆圣说：“说是主的仆人，这不为侮辱啊”！他们说：“不，这确是侮辱”。于是，真主降下这段经文，谓：“尔撒和 接近主的天使均不耻于给主作奴”。尔撒何尝不承认自己是主的奴呢？

《古兰经译解》(丙)第 147 页
① 林松注释：305．据传这是针对耐加拉的某些基督徒而发的。他们曾责怪先知侮辱他们的领袖尔萨，因为先知认为“尔萨是安拉的仆人”。穆罕默德郑重 声明这决非侮辱，所有的人，所有的天使，全是安拉的仆人。因此，这节经文说，尔萨本人(麦希哈)也决不耻于当安拉的仆人。

《古兰经韵译》第 179 页
② 王静斋夹注：施以惩治。

《古兰经译解》(丙)第 147 页
③ 马坚注释：429．指穆圣而言。

《古兰经》(1-8 卷)第 205 页
③ 林松注释：306．明证：指先知穆罕默德。

《古兰经韵译》第 179 页
④ 王静斋夹注：就是有圣人来领导你们。

《古兰经译解》(丙)第 147 页
⑤ 王静斋夹注：就是《古兰经》。

《古兰经译解》（丙）第 147 页
⑤ 马坚注释：430．指《古兰经》而言。

《古兰经》（1-8 卷）第 205 页
⑤ 林松注释：307．明光：比喻《古兰经》。

《古兰经韵译》第 179 页
⑥ 王静斋夹注：伊斯兰教，是直通真主的大道。

《古兰经译解》（丙）第 147 页
⑥ 王静斋眉批：回教和基督教不同的焦点

《古兰经译解》(丙)第 148 页
⑥ 王静斋附说：我教和基督教对尔撒有几个不同的焦点：（1）他们称尔撒是主的儿子，是主的爱友，我们认他是主的使者，是主的奴。（2）我们说：尔撒 有母无父；而他们说：马而焉有夫名约瑟，是个木匠师傅。（3）我们说：尔撒是主的灵，是由真主造化的特别灵（无父）；他们说：他是三位中的第三位。（4） 他们说：尔撒死在十字架上，代万民赎罪，我们说：死在十字架上的不是他，而是另一个人，替他身死，他本人活着升高上天了。（5）他们说：尔撒将来为着拯救 万民，也要进一次火狱，我们说：绝无其事。（6）他们说：尔撒将在审判日代万民赎罪，我们说：代人赎罪的不仅止他一人；因为那时候，是审判是非，赏善罚恶 的日子；是准许代求赦罪的先知和天使共同代人求赦的日子。

《古兰经译解》（丙）第 148 页
⑦ 马坚目录：狐独人的继承法

《古兰经译解》(1—8 卷)第 8 页
⑦ 时子周眉批：续继承法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62 页
⑧ 马坚注释：431 参阅四：12。

《古兰经》(1-8 卷)第 205 页
⑨ 王静斋夹注：亦无父母。

《古兰经译解》(丙)第 148 页
⑩ 王静斋夹注：如果姊妹死了，未留下儿子，就由她的弟兄继承她的遗业。

《古兰经译解》(丙)第 148 页
○ 11 王静斋附说：宗教关于念、礼、斋、课、朝一类的事，在真主付诸穆圣，由他负责对众解

说。独为分配遗产事，自行解明；因为人类全是天性爱财的。若不是真 主亲自分配，而由穆圣亲自去作，难免恶魔乘机挑拨，妄称穆圣有欠公允。人们有了这样怀疑，那便是罪大恶极。所以真主把分配家产的方式亲自解明给众人（《鲁 白》）。

《古兰经译解》(丙)第 148 页
○ 11 刘锦标《总传》：146．此是买地奈下降第六章。
以造物主之原造为本，谕人对于孤儿负责，是何等大同。因招待孤儿，叙及遗产之份，因夫妇有互相继承之权利，则定淫秽之罚例，遏止假辞巧取之行为，亲 近者对于遣产既有份，其结婚之血系自宜规定。结婚血系规定，其结婚之聘金法，亦因之而定。然，财力不足，则又为之设法变通。对于防奸，是何等之周密；对于 杜止侵占，又行顾及。男女在造物主阙下，虽系平权，然，女须男赡养，当然要有约束之权。此上叙夫妇之道也。有夫妇则有父子、兄弟、亲戚、邻里、同比、孤 儿、贫困、仆人等之关系、应付此种种环境，以用财得道为首要。又示谕使费之法，对人如是。对主之礼，则在乎拜祷，然，拜礼必洁，又示以变通之道。夫，以上 所示，均是法礼。法犹筏也，可变其形式，但不可废也。法废，则道不存矣。故，无水则代以土，不作洗式，则不可也。顽于法者，犹之乎拜像，所拜虽非像，而法 像印于心中矣，岂是中正之道乎？
社会有诚伪之不同，则讼事兴矣。讼则利见大人，若见小人，则理不得仲矣。对于判者既谕之公正，又谕之包纳，去其自私，去其故习，以完成公平。
讼之后有师，乃《易》之序也，师之兴也，则内有忠奸；忠奸不分，取败之道也。情报者，乃行军之首要，一再谕之慎重。战争之后，有和平之请求，亦自然 之序也。人以礼来，我以礼往；人以伪应行，我以策应。以实笔写真情，不假用故事。夹叙故杀、误杀之法。末叙收兵赏罚之道。言简意周，真妙文也。
骤然占领之地区，彼未心服，拜祷时宜变通，搜索宜详切，审判宜不偏私。注意邪魔之诱惑，纯诚于主之道。是何等大中至正之教。
夫妇人道之始，以和为本，因不得已而多妻；可离不可偏。天地间都是主的，为证人者可正不可偏。隐昧真理者不可友，玩笑天谕者不可近，奸妄之徒不能得道。隐人之恶，扬人之善，均是对付环境之教也。
以往的圣贤均是奉主之命，应运而生者。我人不可妄加褒贬。为何犹太人极力贬耶稣呢？无论古今各圣，其使命都是报喜与警告，人固不可因封建之礼责耶稣无父；亦不可因其无父，妄拟三位一体之说；以遗人口实 。
全章由个人叙家族，由家庭叙社会，由社会生出讼与师。以财物之分配为经；以使费法为纬。辞明显而意周密，实妙不可喻。

《可兰经译附传》第 167-169 页
○ 11 时子周注释：439．此节下降很晚，增补四章 11 至 14 节。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63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6 16:09

第五章 筵席(马以代)①

这章是麦地那的，全章共计一二 0 节②。
马坚《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106 页
① 林松题解：本章的章名《筵席》，指的是尔萨的门徒们要尔萨求祈安拉降赐一桌筵席美餐的事，主要在 112-115 节中。但全章涉及的内容极广泛，并不局限于筵席的事。

《古兰经韵译》第 218 页
① 仝道章释名：本章章名是由第 112 节（《优素福·阿里本》为 115 节)尔撒(耶稣)的门徒要求由天上降下筵席而得名。

本章第3节宣称已为穆斯林们完成了他们的宗教。所以一般学者的意见认为本章是《古兰经》中的最后下降的一章。全文大约在伊历五至十年下降，主要的部 分大约是在伊历五至七年，当穆圣到麦加作最后一次巡礼时下降的。在他逝世前不久，全阿拉伯，除了少数人之外都已成为穆斯林。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112页

① 仝道章释义：本章一开头就把天命的禁忌详细说明。此外也提及婚姻、饮食、礼拜、巡礼、社会关系及穆圣的使命等基本问题。按第四章为论述伪信者，本 章则谈论公开仇视伊斯兰者。本章主旨是在说明基督教徒因眷恋尘世而离经叛道。本章也列举了犹太人和基督教徒背约的事实，并劝告穆斯林保持本来面目。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112页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一段 履行职责
本段主旨在论述合法的和禁止的食品，以及合法的婚姻。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112页

［马坚译正文］

奉至仁至慈的安拉之名
［1］ ③信道的人们啊！你们当履行各种约言④。除将对你们宣读者外⑤，准许你们吃一切牲畜⑥，但受戒期间，或在禁地境内，不要猎取飞禽走兽⑦。安拉必定判决他所 欲判决的⑧。［2］⑨信道的人们啊！你们不要亵渎安拉的标识⑩和禁月〇 11，不要侵犯作牺牲用的牲畜，不要破坏那些牲畜的项圈〇 12，不要伤害朝觐禁寺以求主的恩惠〇 13和喜悦的人。当你们开戒的时候，可以打猎。有人曾阻止你们进禁寺，你们绝不要为怨恨他们而过分〇 14。你们当为正义和敬畏而互助 〇 15，不要为罪恶和横暴而互助〇 16。你们当敬畏安拉，因为安拉的刑罚确是严厉的〇 17。［3］〇 18禁止你们吃自死物〇 19、血液 〇 20、猪肉〇 21、以及诵非安拉之名而宰杀的〇 22、勒死的〇 23、捶死的、跌死的、抵死的、野兽吃剩的动物，但宰后才死的，仍然可吃；禁止你们吃在神石上宰杀的〇 24；禁止你们求签〇 25，那是罪恶〇 26。今天，不信道的人，对于（消灭）你们的宗教已经绝望了〇 27，故你们不要畏惧他们，你们当畏惧我〇 28。今天，我已为你们成全你们的宗教，我已完成我所赐你们的恩典〇 29，我已选择伊斯兰做你们的宗教〇 30。凡为饥荒所迫，而无意犯罪的，（虽吃禁物，毫无罪过），因为安拉确是至赦的，确是至慈的〇 31。［4］〇 32他们问你准许他们吃什么，你说：“准许你们吃一切佳美 〇 33的食物，你们曾遵安拉的教诲，而加以训练的鹰犬〇 34等所为你们捕获的动物，也是可以吃的；你们放纵鹰犬的时候，当诵安拉之名〇 35，并当敬畏安拉。安拉确是清算神速的〇 36。”［5］〇 37今天，准许你们吃一切佳美的食物；曾受天经者的食物〇 38，对于你们是合法的〇 39；你们的食物，对于他们也是合法的〇 40。信道的自由女，和曾受天经的自由女，对于你们都是合法的，如果你们把他们的聘仪交给她们〇 41，但你们应当是贞节的，不可是淫荡的，也不可是有情人的〇 42。谁否认正信，谁的善功，确已无效了；他在后世，是亏折的人〇 43。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106-107页

② 王静斋题译：玛懿代(餐桌)，120 节，默底纳下降，惟第 3 节是在穆圣最后一次巡礼时颁降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148 页
② 刘锦标题译：玛一代(筵席)，买地奈，在四八章之后降。

《可兰汉译附传》第 169 页
② 马坚题译：筵席(马以代)，这章是默底纳的，除第 3 节降示于最后的朝觐之外，是在克服墨克后降示的，全章共计 120 节。

《古兰经》(1-8 卷)第 207 页
② 时子周题译：玛懿代(筵席)，120 节，麦地纳下降，惟第 3 节是在穆圣最后一次巡礼时下降的。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63 页
② 林松题译：筵席(玛仪代)，(麦地那类，全章共计 120 节)。

《古兰经韵译》第 181 页
② 林松注释：308．本章中只有第 3 节是在先知穆罕默德最后一次巡礼时所奉的启示，其余 119 节全属麦地那类。

《古兰经韵译》第 181 页
② 仝道章题译：筵席(马仪代)，共 120 节，分一六段。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112 页
③ 马坚目录：教人履行各种约言

《古兰经》(1-8 卷)第 8 页
④ 王静斋夹注：对人对主所结的约会，自应履行。

《古兰经译解》（丙）第 148 页
④ 王静斋注释：345．艾布哈尼法根据这话断定：人若许愿杀他儿子，届时也要用一个可宰的牲物还愿。穆圣说：“习以背信的民众，必遭恐怖。民众们多好行淫，或称量不公，在真主必要断绝他们的给养。民众们不重诺言，真主必遣仇敌来控制他们”。

《古兰经译解》(丙)第 149 页
④ 王静斋眉批：人无信义，不能立足于社会

《古兰经译解》(丙)第 149 页
④ 马坚注释：432．“各种约言”：是指双方所缔结的，有约束性的一切约言。例如婚约、租约、合同、契约、条约、联盟等，是人与人相缔结的约言；一切盟誓和愿誓，是人与主相缔结的约言。这些约言，都是应该履行的。

《古兰经》(1-8 卷)第 207 页
④ 林松注释：309．信守盟约一句，注疏家多认为是一条普遍适用的原理，不仅限于人们跟安拉之间的盟约，也包括人与人之间、国与国之间的协定等等。

《古兰经韵译》第 181 页
⑤ 王静斋夹注：经明文严禁过的，绝不可食。

《古兰经译解》(丙)第149页

⑥王静斋夹注：牛、羊、驼，经过相当的宰割以后，自属可食。

《古兰经译解》(丙)第148页

⑦马坚注释：433．受戒期间，在禁境内，不可猎取飞禽走兽，只可渔取水产动物(参阅五：95、96)。

《古兰经》(1-8卷)第207页

⑧王静斋夹注：何者可行，何者当禁，在真主自作主张，当无阻止。

《古兰经译解》(丙)第149页

⑧马坚注释：434．安拉是全知的，是至睿的(八：71)；是最公正的判决者(一一：45)。因此，他虽“判决他所欲判决的”，但他的判决绝不致于违背真理与正义，毫无疑义。

《古兰经》(1-8卷)第207页

⑧时子周注释：440．“要实践约言”：这一句指示，包括广泛，凡人与人间的约订，国与国间的各种条约，人与真主的各项约许，都包括在内。

在巡礼受戒斯间禁止行猎，是为安全的着眼，参阅本章94至96节。

“除去读给你们的”：是指二章173节；六章145、146节；一六章115节；及本章第3节。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164页

⑨时子周眉批：不要因恨而激动越矩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164页

⑩王静斋注释：346．有名海退模的，在默底纳对穆圣接谈，自称已然归顺了，穆圣看他情形不妥，待他退去以后遂对大众说：“这人乍一进来的时候，满 面狂悖的气象。出去的时候，看他脑后，便知他好象是一个不重信义的人”。大家听到这话，出去追赶他，而未追上。次年，大家去墨克巡礼，遇见这个海退模偕同 着好多同乡也来巡礼，随身还带着大宗商品，预备作祭的牲物上，尚戴着项饰。大家欲上前掳取，穆圣赶快阻止。事后真主降此一段经文。所言“安拉的征迹”：就 是关于在墨克巡礼的标识——若巡礼的站道，射石的所备下的祭品，环游的地方，疾弛的场所等等。

《古兰经译解》(丙)第149页

⑩马坚注释：435．“安拉的标识”：是指圣地内的各种名胜古迹，和朝觐的各种仪式。

《古兰经》(1-8卷)第207页

⑩林松注释：310．标记：阿语名晒阿衣尔（　　），亦有人译为“迹象”、“征迹”。安拉的标记：一说泛指一切可以认识安拉，纪念安拉的迹象，如各种礼节、仪式、安拉命令、禁令都包括在内，一说在这里是 指跟麦加巡礼有关的一切标志，如环绕天房、巡游瑟法和麦勒瓦、投石、宰牲等。

《古兰经韵译》第181页

〇 11马坚注释：436．“禁月”：是四个月(九：36)：回历的十一月、十二月、一月、七月。(参阅二：194；二：217)

《古兰经》(1-8卷)第207页

〇 12王静斋注释：347.“挂项饰的祭物”：就是给预备作祭的牲畜，在它的项上挂点东西，以此表示：这是预备作祭的，不得劫掠。

《古兰经译解》(丙)第149页

〇 12林松注释：411．挂项圈——指挂在准备献祭的牲畜颈上的标志。

《古兰经韵译》第181页
〇 13马坚注释：437．“恩惠”：是朝觐者在物质方面的收获；“喜悦”：是朝觐者在精神方面的收获。因为朝觐天房的人，可以顺便贩卖货物(参阅二：198附注；马注：112)。

《古兰经》(1-8卷)第208页
〇 14王静斋注释：348．在候代比叶那年，有人阻碍你们进墨克巡礼，那固然是他们不对；然，不可因此宿怨实行报复，而出以过当的举动。

《古兰经译解》（丙）第149页
〇 14马坚注释：438．回历第七年十二月(西历628年4月)穆圣统领一千五百人，赴墨克朝觐天房，墨克人不许他们进城。经过谈判之后，双方签订合约，墨 克人允许穆圣来年朝觐天房。据宰德(Zaid ibn Aslam)的传述，穆圣和圣门弟子被阻于墨克郊外候德毕邑(Al-Hudaibiyyah)，群情愤激，恰遇东方的几个以物配主的人，从他们的面前走 过，要进墨克城去朝觐天房，圣门弟子们说：“城里的人阻挠我们，我们就可以阻挠这几个人”。因此启示这节经文，教穆士（斯）林们严守中和，不可过分，“因 为安拉是不喜爱过分者的。”(二：190)。

《古兰经》(1-8卷)第208页
〇 14林松注释：312．这是劝告穆斯林们处事要有冷静的头脑，不可凭感情冲动而把事做得太过分。

《古兰经韵译》第182页
〇 15王静斋夹注：互助以奉行天命，勿触禁令。

《古兰经译解》(丙)第149页
〇 15马坚目录：教人互助为善，不要互助为恶

《古兰经》(1-8卷)第8页
〇 16王静斋夹注：不得互助，以为非作恶，行所欲行。“悖谬”：又作“侵伐”(《阿力》)，又作“仇视”(《郁氏》)。

《古兰经译解》(丙)第149页
〇 16马坚注释：439．个人的力量是有限的，毫无疑义。个人积极的行善，或消极的戒恶，功效只限于自身，或很少数的人群；倘若志同道合的人，结为社团，互 相勉励，互相帮助，那末，必定有辉煌的成绩，表现出来，而影响到整个社会。个人为非作歹，或恶强霸道，善良的人民，已不能忍受；倘若有人为虎作伥，助桀为 虐，那末，恶霸将肆无忌惮，变本加厉，更非善良的人民所能对抗了。因此，《古兰经》教人“为正义和敬畏而互助，不要为罪恶和横暴而互助”。

《古兰经》(1-8卷)第208页
〇 17时子周注释：411．“安拉的迹象”：凡是由此可以认识安拉的那些事物，全可以称之为安拉的迹象。所以各种礼节、仪式、义务，安拉的各项命令及禁令都包括在内。也有人说与巡礼有关的地方也在内。所以二章158节说：索法与墨尔哇也属于安拉的迹象。
“挂项饰的”：就是在牲畜的头上挂上饰物，以表示此牲畜是准备作祭的，大家要照顾。
“因恨而激动”：是人最容易犯的过失。所以感情的冲动，是需要抑制的。
此节又给互助者，立下一条例，个人的结合应注意于此，国际间的结合，尤应注意于此。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164页
〇 18王静斋眉批：禁食品的种类

《古兰经译解》(丙)第150页
〇 18时子周眉批：禁止吃的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164页
○ 19王静斋夹注：未经正当手续宰割的牛羊等类。

《古兰经译解》(丙)第150页
○ 20王静斋注释：349．“血”：指涌出血管的，不是留在肝或脾肺上的。当愚昧时代，用血作灌肠烤食，伊斯兰复兴，特降明令禁止。

《古兰经译解》(丙)第150页
○ 21王静斋眉批：回教人为什么不吃猪肉

《古兰经译解》(丙)第150页
○ 21王静斋注释：350．“猪肉”，及其他毒兽的肉，均不可食。为何单指猪肉呢？原因是教敌们嗜食猪肉，故特为表明，严加禁戒。溯自阿丹人祖，直到现下， 凡是有正道的人均被禁止食猪肉。因为猪这种东西天然肮脏。别的禁肉——若狗肉、驴肉，在经过相当手续宰了之后，其肉虽系吃不得，可算是净的，不致污水。惟 独猪肉不然。凡滋养品入肚后，便化为人身上的一部分，受它滋养者，必染受它的特性。猪是最贪不过的东西，严禁吃它，只恐人们染上它的劣性。猪的莫大劣性， 是无奋气；吃它的肉，恐怕有不良的影响（《鲁白》）。

《古兰经译解》(丙)第150页
○ 21马坚目录：我国医学家对于猪肉的评论

《古兰经》(1-8卷)第8页
○ 21马坚注释：440．禁食的食物，只有四种：(1)自死物，(2)血液，(3)猪肉，(4)为非安拉而宰的(参阅六：145；一六：115)。本节增 加：(5)勒死的，(6)捶死的，(7)跌死的，(8)抵死的，(9)野兽吃剩的，(10)为祭神石而宰的。第五种至第九种，可以归并第一种；第十种可以 归并第四种。故本节与同类的明文之间，并无矛盾。

为什么戒食这几种食物，前面已解释过了(参阅二：173附注；马注：84)。这里再补充一下。

伊斯兰教是最注重清洁卫生的，故，准吃一切佳美的食物，戒吃一切不洁的食物(参阅五：4、5；七：157)。伊斯兰教戒吃自死物、血液和猪肉，除提倡清洁卫生外，再没有什么迷信或秘密。

中国大概是世界上猪最多的一个国家，先民造字的时候，已经是无豕不成“家”了。所以一般人听见回回不吃猪肉，觉得非常奇怪；轻薄的文人，甚至编出许 多故事来侮辱回回，以致引起莫须有的纠纷，而破坏回汉同胞的感情。这虽是一件小事，但对于国内各民族的团结，是很不利的。因此，笔者不嫌辞费，征引中国医 学家对于猪肉的评语，以供研究《古兰经》者的参考。

《医经别录》曰：“凡是猪肉能闭血脉，弱筋骨，虚人肌，不可久食；病人，金疮者，尤甚”。

孙思邈曰：“倘猪肉久食，令人少子精，发宿病。豚肉久食，令人遍体筋肉碎痛乏气。江猪多食，令人体重”。

孟荦曰：“久食，杀乐，动风，发疾；伤寒、疟痢、痰痼、痔漏诸疾，食之必再发”。

李时珍曰：“北猪味薄，煮之汁清；南猪味厚，煮之汁浓，毒尤甚”。

《按生生编》云：“猪肉毒，惟在首，故，有病者食之，生风发疾”。

韩懋曰：“凡肉有补，惟猪肉无补，人习之化也”。

以上是泛论猪肉之害的，以下是分论猪脑、猪肝，和猪肾(腰子)的。

李时珍曰：“《礼记》云：‘食豚去脑’。”孙真人《食忌》云：“猪脑损男子阳道，临房不能行事，酒后尤不可食”。《延寿书》云：“今人以盐酒食猪脑，是自引贼也。”

李时珍曰：“饵药人不可食之(按：此指猪肝而言)，合鱼鲙食，生痈疽；合鱼肠子食，伤人神；合鹌鹑食，生面黑 干。

《延寿书》云：‘猪临杀，惊气入心，绝气归肝，俱不可多食，必伤人’。”

《日华》曰：“(猪肾)虽补肾，而久食令人少子”。

《孟荃》曰：“久食(猪肾)，令人伤肾”。

苏颂曰：“冬月不可食(猪肾)，损人真气，兼发虚壅”。

以上所引，录自中华书局影印《古今图书集成》第五二四册之 50 与 51 页，与《万有文库》本《本草纲目》第二四册，第 27 至第 33 页。

《古兰经》(1-8 卷)第 209 页

〇 22 王静斋注释：351．朗诵“偶像”的名宰割的，必不可食。法学家说：“朗诵安拉的名，连同穆圣的名宰死的，也不可食”。脑威氏说：“立意因为偶像或因 为母撒等宰牲，即是不以安拉的尊名宰割”。马武低长老说：“为表示欢迎君王宰割的牲，坡哈拉人均断为吃不得”。这如同是生下小孩，而宰只羊（《鲁白》）。 《古都勒》的《解注》上说：为着供奉(即供偶像)而宰割的牛羊，虽是经穆思（斯）林诵安拉的尊名宰的，亦在禁食之列。于此可知，祭偶像的牛羊，吃不得。但 是《半札金业经》上又这么说着：穆思（斯）林为祆教徒或为拜偶像的人宰了牛羊，不妨吃它。因为那个穆思（斯）林是诵“安拉”的尊名宰死它的。至于祆徒的意 念偏邪，那是不足为论的(参看王注 454)。

《古兰经译解》(丙)第 150 页

〇 23 王静斋夹注：或作绞死的，皆是窒息而死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150 页

〇 24 王静斋注释：352．克而白的四周有些石块立着，愚昧时代的人，在那里宰牲，并以其血涂石。据称：这是一种善功。伊斯兰复兴，严禁在那石头上面宰牲。

《古兰经译解》(丙)第 150 页

〇 24 刘锦标夹注：昔者阿人之风，在禁寺周围之石柱上宰牲，穆圣禁之。

《可兰汉译附传》第 169 页

〇 24 马坚注释：441．据伊本·祝赖吉(Ibn Juraij)说，阿拉伯人除崇拜雕成人形，而且加以彩绘的偶像外，在克而白的四周竖立三百六十个石头，他们在石头上面或附近宰杀祭祀偶像的牲畜，用血涂在与克而白相对的石面上，把肢解了的肉陈设在石头上。

《古兰经》(1-8 卷)第 210 页

〇 25 王静斋注释：353．阿拉伯的富家有种习惯，买到牛羊不付现款，用抽签的方法表决，由谁出资。在分配上尚有些特别手续，这也是禁不可行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150 页

〇 25 马坚目录：禁止求签

《古兰经》(1-8 卷)第 8 页

〇 25 马坚注释：442．蒙昧时代的阿拉伯人，是很迷信的，凡遇出门、或远征、或结婚等事，都要求签。他们常用的签是三条，第一条上写着：“我主命我”。第 二条上写着：“我主禁我”。第三条是无字的。他摇签筒的时候，倘若摇出第一条来，他就进行；倘若摇出第二条来，他就改期；倘若摇出第三条来，他继续再摇。 他们为此类迷信，不知耽误了多少大事。伊斯兰教是以破除迷信为宗旨的，故，严禁求签，判求签为罪恶。

《古兰经》(1-8 卷)第 210 页

〇 25 林松注释：313．神石上屠宰的：指克尔白周围的一些石块，多神教徒在那里宰牲，以血涂石，献祭偶像。用抽签手段的：指多神教徒购买牲畜、分享牲肉所惯用的抽签方式。这两种情况因与祭偶像有关，也属禁食之例。

《古兰经韵译》第 182 页

〇 26 王静斋注释：354．就是跌出伊斯兰正轨。这句话是指用抽签法作分配说的。因为内中包

藏着迷信，迹近占卜一类的事。

《古兰经译解》(丙)第151页
〇 27马坚注释：443．启示这节明文时，伊斯兰教已有巩固的基础，穆士（斯）林已有反抗教敌的实力，所以说他们对于消灭伊斯兰已经绝望了。

《古兰经》(1-8卷)第210页
〇 28王静斋注释：355．犹言：现下既经真主对你们表明禁不可食的，全是些个什么，那些逆徒们再想教你们认为这些不良的食品可用，那是不可能的了。一解从今以后，他们再想压倒你们，那是绝对不成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151页
〇 29时子周眉批：主已完成了宗教，完成了恩典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164页
〇 30王静斋注释：356．一解伊斯兰教以真主的相助得到完成了。一解伊斯兰教以奠定信条和教律已臻完善了。此外，更以攻下墨克，毁灭愚味时代的陈迹等事， 完满对你们的恩典，且为你们特选这伊斯兰教。传当降下这段天经的时候，大贤欧墨尔哭起来了，穆圣问其故，他说：“月盈则亏”。穆圣谓：“你说对了”。这段 经文恰是给穆圣报丧。嗣侯，圣人又活了八十天，即于纪元后十一年三月十二日寿终于默底纳。

《古兰经译解》(丙)第151页
〇 30马坚目录：最后的启示

《古兰经》（1-8卷）第8页
〇 30马坚注释：444.这节明文，据哈里发欧默尔(‘Umar ibn al-khattab)的传述，是回历十年十二月九日(金曜日)(西历632年3月8日)穆圣在阿赖法特举行最后一次朝觐时启示的。宗教的成全，已预示穆 圣使命的完成。回历十一年三月十三日(月曜日)即西历632年6月8日，中历唐贞观六年(壬辰)五月(乙已)十五日(戊辰)，穆圣就归真了。

《古兰经》(1-8卷)第210页
〇 30林松注释：314．这一节经文，是先知受到的最后一段启示，时间是在最后一次巡礼之际，即先知逝世前八十天(一说为八十二天)。据说，先知的四大门徒之一欧麦尔听到这段启示时，已领会到这些话里的内涵，潸然泪下。

《古兰经韵译》第183页
〇 31王静斋眉批：遇不得已时，可食禁食品

《古兰经译解》(丙)第151页
〇 31王静斋注释：357禁不可食的物品，遇到饿极非食不可，别无办法，并非故意作罪的时候，只得吃它。遇上禁食品不食，因而致死，是为作罪。不用禁品作治疗疾而死，不为有罪。因为不一定知它准能治愈；不治也可不死。

《古兰经译解》(丙)第151页
〇 31马坚目录：伊斯兰教的宗教政策

《古兰经》(1-8卷)第8页
〇 31时子周注释：442．未经合法手续的宰，都不应吃，其理由有二：一是未经过呼安拉之名，二是血未放出。
“野兽吃过的”：野兽虽然吃去一部分但尚未死，再经过合法的宰，还是可以吃，如已死去便不能吃。

“在石上被宰的”：当年在克而白周围摆以许多石块，多神教徒们在那石上宰牲以纪念偶像。

“用签子分的”：是说多神教徒以牲畜祭偶像，然后用抽签法以分享祭肉。

《古兰》是主给人类的恩典，《古兰》连续下降二十三年至此节降完，即是主给人的恩典业已完成了。

《新约·约翰福音》一六章 12、13 节：“耶稣曾经说过：我还有好些事要告诉你们，但你们现在不领会，只等真理的圣灵来了，他要引导你们明白一切的 真理，因为他不是凭自己说，乃是把他听见的，都说出来，并要把将来的事告诉你们”。到此时耶稣的话应验了，穆圣的责任也完成了。所以大贤欧默尔听完了这一 节经文，不禁落下泪来。穆圣问他何以落泪，他说：‘月盈则亏’。穆圣也不禁感慨。穆圣果在此后八十二天归主。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65 页

〇 31 王静斋附说：伊斯兰意义是顺服，又解是和平。真主特选这么一个宗教以其达到尽美尽善的地步，无有出其右者。尤有一点值得我们注意，那就是伊斯兰教律比 现代国家法律有许多高超的地方。又伊斯兰是一个独立宗教，既不需要什么教会的名称，更无须有什么特殊教权。任何一个人纵使他有教主的地位，也不得用宗教的 名义私自对人规定一项命令，更不得妄称有赦免违背那项命令的人的职权。穆民大众在真主的御前是一律平等的。资格的高低，要在“敬慎”的程度如何。掌权者的 乱命，不是任何一个穆民所应服从的。当年的额补白克尔对穆民大众讲演时，说过这么一句话：“我时常服从主圣的时候，你们就要顺从我；如果我有逆主背圣的行 为了，你们就不该听从我的命令。”（《哈穆》）。

《古兰经译解》(丙)第 151 页

〇 32 时子周眉批：猎品可食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65 页

〇 33 王静斋注释：358．凡是纯洁的秉性不以为秽，且不避忌的东西，就算是美品。此依讲求卫生者的论断为定。至于不讲求卫生的人们，所有的牲畜，在他们无一不可食，且也无一不觉味美。

《古兰经译解》(丙)第 152 页

〇 33 马坚注释：445．“佳美的食物”：是一切纯洁的、可口的、富于营养的食物。

《古兰经》(1-8 卷)第 211 页

〇 34 马坚注释：446．原文“哲瓦里哈”(jawarih)是：指一切可用于打猎的禽兽而言的；此类禽兽以鹰犬最为普通，今为明白计，译为“鹰犬”二字。“你们发纵鹰犬的时候”：也可以译为：“你们吃那些动物的时候”。

《古兰经》(1-8 卷)第 211 页

〇 35 时子周注释：443．猎品准食，但在鹰犬放出时，必须呼安拉尊名，以猎枪打猎也是如此。在得到猎品的时候，如猎品尚未死，仍须照宰牲手续下刀。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65 页

〇 35 林松注释：315．指打猎过程中射击或放出鹰犬时诵安拉之名，及猎获物未死而诵安拉之名下刀者，均可食。

《古兰经韵译》第 183 页

〇 36 王静斋注释：359．经过训练的猎犬等类，用它们行猎，临撒出去的时候，要诵安拉的尊名。由“它们”捕获了兔子等类可食。鹰猎捕了以后吃剩下的在我们 也可吃它。《侯注》上讲：猎物捕获后而为你们保留未啮的，在你们也可吃它。一部分法学家说：保留不吃，非属条件，因为训练猎物，使其达到如此地步，这是难 能的。《鲁白》上讲：犬吃剩下的，不得吃它。

《古兰经译解》(丙)第 152 页
○ 37 王静斋眉批：有经的人食品，是我们可用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152 页
○ 37 时子周眉批：对有经人的食品与有经人结婚问题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66 页
○ 38 马坚注释：447．“食物”：是指肉类而言，因为《古兰经》中常以“食物”代替肉类(参阅五：96；三：93；六：145)。以物配主的人，宰牲献祭 偶像，故，禁止穆士（斯）林吃他们为偶像而宰的牲畜，并且禁止与他们通婚(二：221)。这是表示反对迷信的意思。犹太教徒和基督教徒等信奉天经的人，是 崇拜独一主宰的，准许吃他们所宰的牲畜，并准许娶他们的妇女，原为联络感情，并促进他们对于伊斯兰教的认识。这是伊斯兰教的一种宗教政策。有些教律学家不懂这种政策，偏要说现在的基督教徒，因信三位一体神，已非原来信仰独一主的基督教徒，故他们所宰的牲畜不可以吃，殊不知启示这节明文时，他们已信三位一体 神了(参阅四：171)。

《古兰经》(1-8 卷)第 211 页
○ 39 王静斋眉批：现代有经人宰死的牛羊吃得吗？

《古兰经译解》(丙)第 152 页
○ 40 王静斋注释：360．有人问安巴师的儿子：阿拉伯的基督教人宰死的牛羊可食吗？他说：无妨。这是穆圣的再传弟子所说的，艾布哈尼法暨其两位门人都遵这 话。设使基督徒以诵基督的名字宰了，许多学者认为可食；因为真主准许吃他们宰割的。他们诵什么，在真主准知道。哈桑说：“犹太人或基督徒宰了牲，如果你未 听得他们诵安拉的尊名，那就不要吃它。他们若是未当着你宰了，则可食它；因为安拉曾准许你吃它了”（《鲁白》）。赞迦志说：“你们的食品是在他们可用的， 这话没问题的。他们的食品是你们可用的，这里有问题”（参看《哲麦来》）。埃及近代著名学者阿布笃的《解注》上说：“穆圣时代的有经人，即是现下的他们， 那时候，他们所守的宗教，业已失去本真了；但是真主并未禁止食他们所宰的。这时候，我们仍须以他们宰的为可吃，不必犹豫”。

《古兰经译解》(丙)第 152 页
○ 41 王静斋注释：361．先提有正信的良女，这不是说有正信的使女，和不贞操的女子禁不可娶，而是说有经人的女子尚可娶，何况有正信的女子呢？遇到犹太教或基督徒女子，只要照章出以聘仪，既不是奸淫，也不是秘密结合，那有什么不可娶的呢？

《古兰经译解》(丙)第 153 页
○ 41 马坚注释：448．参阅四：24，25 附注；(马注：311-316)。

《古兰经》(1-8 卷)第 212 页
○ 42 仝道章注释：49．马本译：“……但你们应当是贞洁的，不可是淫荡的，也不可以是有情人的……”。其他各家则译如本文。(汇集者点：仝道章译为：当你 们给了他们应得的聘金时，就跟她们结婚是合法的，贞节的，不涉淫邪，也不私下以她们作为情妇。—仝译本第 113 页)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133 页
○ 43 时子周注释：444．这一节经最要紧的，在“拒绝信仰的人，他的善功无效”。犹太教与耶稣都是信主独一的宗教，在饮食方面，都有禁戒的教条。所守的经 典，也都是由主降的。如果犹太人严格的信主独一，不拜天使，严守饮食上的戒律，一切遵守经典，更不敢删改经典；如果耶稣教人严格的信主独一，取消了三位一 体的说法，也严守饮食上的戒律，又不删改经典一字，那么他们的食品是穆斯林可以吃的，他们的女子是穆斯林可以娶的。但如果他们不严格的信主独一，有拜天使 的，有信三位一体的，他们且打破了饮食上的戒律，或是他们对主降的经典有所删改，那么他们就成为拒绝信仰的人，他们的善功便已无效，他们在后世已属损失的 人，他们既失去了真正的信仰，在未完全返回以前，穆斯林还怎能与之通饮食通婚姻呢？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66 页
○ 43 林松注释：316．这一节涉及穆斯林跟有经典的人（主要指犹太教徒和基督教徒）之间互通饮食和婚姻的问题。伊斯兰教学家对这一节的理解不尽相同。有人 认为，有经典者所宰的牲畜可以吃，跟他们中的纯洁正派的妇女可以通婚。而有人认为，如明知或听到他们宰牲时并未诵读安拉之名，万不可吃；如妇女不崇奉唯一 的安拉而是搞三位一体，万不可通婚。有人认为最关键的话在结尾：背离真诚信念，善功徒劳无益。本此，在互通饮食婚姻问题上，不可不慎！

《古兰经韵译》第 184 页
○ 43 刘锦标《传》：147．此是在买地奈降的第二六章。
其教令合于纪元九年穆圣朝觐之时，是经典业已完全，与犹太基督二教虽通婚，虽通饮食，亦无妨；不特不能为之通化，且因《可兰》之真理，可以通化二教之人矣。
受戒时，禁止杀牲，以体普慈之意。准人肉食，乃享为人之殊恩。缢死、击死者之不能食，以其性未尽也。宰于石柱，用签分者之不食，以其失礼也。猎牲虽能食，然，亦必合法。犹基二教禁食之法，大致相同，故，可食用。已得造物主之特慈，不念旧恶，怨事稀矣。

《可兰汉译附传》第 170-171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6 16:09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二段 正直的人的责任
本段首先规定礼拜前需清洁身心，然后叫人坚信和平，最后叫人纪念安拉的恩典和信赖安拉。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113 页

［马坚译正文］
［6］ ①信道的人们啊！当你们起身去礼拜的时候，你们当洗脸和手，洗至于两肘，当摩头，当洗脚，洗至两踝②。如果你们是不洁的，你们就当洗周身③。如果你们害病 或旅行，或从厕所来，或与妇女交接，而得不到水④，你们就当趋向清洁的地面，而用一部分土摩脸和手⑤。安拉不欲使你们烦难，但他欲使你们清洁⑥，并完成他 所赐你们的恩典，以便你们感谢⑦。［7］你们当铭记安拉所赐你们的恩典⑧，和他与你们所缔的盟约⑨；当时，你们曾说：“我们听从了。”你们当敬畏安拉。安 拉确是全知心事的⑩。［8］○ 11 信道的人们啊！你们当尽忠报主，当秉公作证○ 12，你们绝不要因为怨恨一伙人而不公道○ 13，你们当公道，公道是最近于敬畏的○ 14。你们当敬畏安拉。安拉确是彻知你们的行为的○ 15。［9］信道而且行善的人，安拉应许他们得享赦宥和重大的报酬。［10］不信道而且否认我的迹象的人○ 16，是火狱的居民。［11］○ 17 信道的人们啊！你们当铭记安拉所赐你们的恩典。当时，有一伙人欲对你们施展武力○ 18，但安拉为你们钟　　堑奈淞 A?nbsp;19；你们当敬畏安拉。教信士们只信托安拉○ 20。§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108-109 页

① 王静斋眉批：小净时洗三摸一

《古兰经译解》(丙)第 153 页
① 马坚目录：论小净和大净

《古兰经》(1-8 卷)第 8 页
① 时子周眉批：作小净的规定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66 页
② 王静斋眉批：作小净为什么洗三摸一？

《古兰经译解》(丙)第 154 页
② 王静斋注释：362．你们欲礼拜的时候，要先洗三摸一。漱口，洗鼻不是作小净时候应作的，因其不属于面部。两肘要得连带着洗。摸头达到四分之一。 摸两耳是圣行。摸脖子是“牟司台汗布”。洗两脚直到踝骨也是主制。只限定这四肢，是因人祖阿丹违命吃禁树的果子时候，曾以面部向树，用手摘果实，用脚往树 下走，用手摸头顶；所以特命摸洗这四肢，以示悔过，而得以勾消罪恶。如果失掉大净而致全身染污了，则当洗全身，并当漱口、洗鼻。精水外泄，就为坏了大净， 应洗全身。大小解以后，不必洗全身。原因是：泄精时全身都有感觉，所以作大净时，要洗全身。性交过多，难免身体衰弱，限以事后作大净，含有节欲的意思（译 自《鲁白》）。

《古兰经译解》(丙)第 153 页
③ 马坚注释：449．沐浴可以涤除全身的污垢，而使皮肤清洁，全身的汗孔，完全开放，增强了皮肤的排泄，促进了血液的循环，故，沐浴后疲劳消失，而 精神焕发。一般愚昧无知的人，不知道清洁卫生的重要，故，有终身不沐浴的人；一般有知识的人，虽知清洁卫生的重要，但因疏忽懈怠，常有几个月才沐浴一次 的。伊斯兰教为提倡清洁卫生而定沐浴为教规，使男女老幼、贫富贵贱、有知无知，一体遵守，大家都获得清洁卫生的裨益。

伊斯兰教的小净和大净，就是根据这节明文而制定的。

小净是用水洗：(1)脸，从发边到下颏；(2)手，从指头到肘关节；(3)脚，从趾尖到踝骨；(4)用湿手摩头顶全部或四分之一。

大净是用水洗涤周身，并漱口，净鼻。

破坏小净的事物是(1)大便，(2)小便(这是依照《古兰经》的明文“从厕所来”而规定的)，(3)下气(无声无臭者不论，参阅《穆士（斯）林》、 《艾卜 ·达五德》、《贴尔密迭圣训集》），(4)欢水，(5)血液，(6)满口呕吐，(7)倚物而睡，(8)昏晕(这是依照《圣训》而规定的)。

破坏大净的是：(1)性交，(2)梦遣，(3)射精，(4)月经，(5)分娩。

照这节明文的字面看来，每次礼拜之前，应该小净一次，穆圣就是这样做的。据卜赖义德(Buraidah)的传述，克服墨克的那天，穆圣做小净一次， 接连做了几次礼拜。欧默尔对他说：“今天，你做了一件从没有做过的事情了”。他说：“我故意这样做的。欧默尔呀”！(《穆士（斯）林圣训实录》)穆圣欲藉 （借）此指示圣门弟子，这是可以的。

《古兰经》(1-8 卷)第 212 页
④ 王静斋注释：363．这句话是补充后三件事说的。至于染病的人，迨至不能用水的时候，勿论有水无水尽管以土代水。近代许多解经家力称：遇不到水这句话，只是补后两项。有病不能用水，以及旅行者，全不在乎势不得已而以土代替。

《古兰经译解》(丙)第 153 页
⑤ 马坚注释：450．参阅四：43 附注（马注：337-338）。

《古兰经》(1-8 卷)第 213 页
⑤ 林松注释：317．这一节，是关于小净、大净和土净的若干规定。

《古兰经韵译》第 184 页
⑥ 林松注释：318．指礼拜前的大、小净以至土净等程序，决非设置困难，而具有注重卫生，包括洗净肢体、净化心灵等含意。

《古兰经韵译》第 185 页

⑦ 王静斋注释：364．真主命以礼拜，一解命以用土作净，这不是教你们在宗教上感觉困难，而是使人们得到清洁，脱开罪的染污。

《古兰经译解》(丙)第 153 页
⑦ 刘锦标《传》：148．对造物主作拜祷礼，内中寓教颇多。然，既在主的前申请，宜先致洁。因手能作罪恶，所以洁手；因足能行非礼，所以洁足；不要 颜面，是无耻之徒，无事不可为；头脑不清，则思想不正；然，若无水，以土致洁。主是要人洁其意念，洗其罪恶，故，名之曰：真洁。若能便当，以水作洁，身心 全净，固是甚好。然，若有故，因无器具，或怕病症，或沙漠行军，则可藉（借）土石沙以意致洁。惜哉！中国之教胞，因其重洗净之礼，反失去每日之定时的拜祷 礼。拜祷礼一失，教中之重要典礼无矣。
风俗所偏，使无洗礼的人不敢说“庆祝词”。然，普通教友，因时间环境，洗的机会甚少，因其不能洗也，失去了研究讨论，接近学者之机会，不知多少。惜哉！

《可兰汉译附传》第 171-172 页
⑧ 马坚注释：451．参阅三：103。

《古兰经》(1-8 卷)第 213 页
⑨ 马坚注释：452．参阅四八：10、18。

《古兰经》(1-8 卷)第 213 页
⑩ 时子周注释：445．“所结的约”：各注释家颇不一致。多数是认为当年麦地纳人接受伊斯兰时的约，也有些人认为是泛指入教时的誓约；还有人认为是指侯代比业的约，见四八章 10 节及 18 节。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67 页
○ 11 王静斋眉批：命人主持公道

《古兰经译解》(丙)第 154 页
○ 11 时子周眉批：勿因恼恨激动作事不公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67 页
○ 12 刘锦标《传》：149．证人之责，是对于某一事件，本照事实说真象，既不可因爱而偏袒，亦不可因恶而不公。人能为证人，乃是光荣之事。今日欧洲，因宗 教之感化，往往自首作证人。中国因自私之重，社会之不明朗，往往不肯为证人。为证人不公平，与逃避为证人，在主之阙下，其罪等耳。

《可兰汉译附传》第 172 页
○ 12 马坚注释：453．参阅四：135 附注（马注：405）。

《古兰经》(1-8 卷)第 213 页
○ 13 王静斋眉批：不得残人肢体，杀害妇孺

《古兰经译解》第 154 页
○ 13 王静斋夹注：勿因恼恨而实施报复，若残人肢体，诬蔑好人，惨杀妇孺，破坏定约，这是全不许可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154 页
○ 13 马坚注释：454．参阅五：2。

《古兰经》(1-8 卷)第 213 页
○ 14 王静斋注释：365．这话原是禁止不要压迫教敌，割人肢体，杀害妇孺。这一切全是违背人

道的妄行，伊斯兰教禁不许可。对待反我宗教的人，尚如此宽仁， 而况对于同教弟兄？又对外人无论是仇是友，均须作公平的待遇。对自身以及家属子女更当这样。穆圣说：“你们的每一个全是牧人，你们统是对自己所牧负着责任 的。”（《鲁白》）。

《古兰经译解》(丙)第 154 页
○ 15 时子周注释：446．与 2 节越矩同一原因。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68 页
○ 16 王静斋夹注：不承认穆圣。

《古兰经译解》(丙)第 154 页
○ 17 马坚目录：犹太教徒的阴谋

《古兰经》(1-8 卷)第 8 页
○ 18 马坚注释：455．穆圣曾与默底纳的犹太人奈迭尔人(Banu al-Nadir) 缔结互不侵犯及互助抵偿条款。有一天，穆圣领着艾卜·伯克尔，欧默尔等人去访问他们，坐在某家门外的墙荫下休息，他们就想用一个大石头从屋顶上滚下来杀害 穆圣，但穆圣获得启示，托故入厕，返回默底纳城，他们的阴谋未能成功。这节启示，就是指这事件而言的。

《古兰经》(1-8 卷)第 214 页
○ 19 王静斋注释：366．传穆圣有一次率众作晌礼。事毕，多神教徒们追悔；何不乘他们礼拜的时候一举而歼灭之。内中有人插言道：无妨，待他们作哺礼的时候，再入手刺杀不迟。结果，由真主保祐，穆圣等未为所算。

《古兰经译解》（丙）第 154 页
○ 20 王静斋夹注：惟有真主能于赐福免祸。

《古兰经译解》(丙)第 154 页
○ 20 刘锦标《传》：150．诚实君子被人攻击之时，往往使攻击者，不能按其预定之计划施行者，均是造化他的真主之默祐耳。

《可兰汉译附传》第 172 页
○ 20 时子周注释：447．“伸手”：伸手打仗。穆圣曾与麦地纳的犹太人，奈迭尔人，缔结互不侵犯及互助条款。有一天穆圣领着艾卜白克尔、欧默尔等人去访问 他们，坐在某家墙荫下休息；他们就想用一个大石头从屋顶上滚下来杀害穆圣，但穆圣获得启示，托故入厕，返回麦地纳城，他们阴谋未能成功。这节启示就是指这 事而言。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68 页
○ 20 林松注释：319．这一节的背景是：有一次，先知偕同艾布·拜克尔、欧麦尔等去访问麦地那的几个犹太人和耐底尔人，谈判签订盟约的问题，正坐在一个房 檐下乘凉，对方企图从屋顶上扔下大石头谋害先知，先知受启示，预感到气氛不妙，便借故脱险。也有人认为，是指有一次先知率众行晌礼，异教徒后悔没乘这个机 会杀害先知，决心哺礼时动手，但先知有所察觉，没遭到暗算。

《古兰经韵译》第 186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6 16:10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三段 犹太教和基督教的约

本段首先说明安拉跟犹太人及 浇掏搅⒃迹缓笏得髂率サ慕盗伲⊟嫠咔叭怂 鞯模 境 槐匾 木¬模 詈蟛党獍怖™锹矶 ?马利亚)之子，及犹太人与基督教徒说他们是上帝的子孙的谬论。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115 页

［马坚译正文］

［12］ ①安拉与以色列的后裔确已缔约②，并从他们中派出十二个首领③。安拉说：“我确与你们同在。如果你们谨守拜功，完纳天课，确信我的众使者，并协助他们，并 以善债④借给安拉⑤，我必勾销你们的罪恶，我必让你们进入下临诸河的乐园。此后，谁不信道，谁已迷失了正路⑥。”［13］⑦只为他们破坏盟约，我弃绝了他 们，并使他们的心变成坚硬的⑧；他们篡改经文⑨，并抛弃⑩自己所受的一部分劝戒。除他们中的少数人外，你常常发见他们的奸诈○ 11，故你当饶恕他们，原谅他们。安拉确是喜爱行善者的○ 12。［14］○ 13 自称基督教徒的人，我曾与他们缔约○ 14，但他们抛弃自己所受的一部分劝戒○ 15，故我使他们互相仇恨○ 16，至于复活日。那时，安拉要把他们的行为告诉他们○ 17。［15］信奉天经的人啊！我的使者确已来临你们，他要为你们阐明你们所隐讳的许多经文○ 18，并放弃许多经文，不加以揭发。有一道光明，和一部明确的经典○ 19，确已从安拉降临你们○ 20。［16］○ 21 安拉要借这部经典指引追求其喜悦的人走上平安的道路，依自己的意志把他们从重重黑暗引入光明，并将他们引入正路。［17］妄言安拉就是麦尔彦之子麦西 哈的人，确已不信道了。你说：“如果安拉欲毁灭麦西哈和他的母亲麦尔彦，以及大地上的一切人，那么，谁能干涉安拉一丝毫呢○ 22？”天地万物的国权，只是安拉的，他创造他所欲创造的。安拉对万事是全能的。［18］犹太教徒和基督教徒都说：“我们是安拉的儿子○ 23，是他心爱的人○ 24。”你说：“他为什么要因你们的罪过而惩治你们呢○ 25？”其实○ 26，你们是他所创造的人。他要赦宥谁，就赦宥谁；要惩罚谁，就惩罚谁。天地万物的国权，只是安拉的；他是最后的归宿。［19］信奉天经的人呀！在众天使 （的道统）中断之后，我的使者○ 27 确已来临你们，为你们阐明教义○ 28，以免你们将来说：“没有任何报喜者和警告者来临我们。”一个报喜者和警告者，确已来临你们了。安拉对于万事是全能的○ 29。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109-111 页

① 马坚目录：安拉与易司拉仪人缔约

《古兰经》(1-8 卷)第 8 页

② 马坚注释：456．“摩西去召了民间的长老来，将耶和华所吩咐他的话，都在他们面前陈明。百姓都同声回答说：凡耶和华所说的，我们都要遵行。”(《出埃及记》一九：7、8)这是在西奈山上所缔的约。

《古兰经》(1-8 卷)第 214 页

③ 马坚注释：457．摩西为调查户口计，曾由每支派中选出一个人来做本支派的族长(《民数记》一：4-16)。嗣后，为窥探迦南地，又从每支派中选出一个首领，“他们都是以色列人的族长”(同书一三：1-16)。这十二个族长的姓名，都有详细的记载。

《古兰经》(1-8 卷)第 214 页

④ 马坚注释：458．参阅二：245 附注（马注：171）。

《古兰经》(1-8 卷)第 214 页

④ 林松注释：320．指为安拉之道而捐输财物之类。

《古兰经韵译》第 186 页
④ 仝道章注释：50．毕克滔译作“善意的债，”他解释那是一种“既不收利息，也不牟利的债”。阿本译法相同。毛氏译为“慷慨的债”。本文系根据优素 福的译法作“体面的债”。他说这句话的意思是“在主道上花费，并非放债，大仁的主视之为‘债’而已。”(汇集者点：仝道章译为：并借给安拉一笔体面的债 ——仝译本第 115 页)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133 页
⑤ 时子周注释：448．“为安拉舍去一部分”：原文是贷予安拉一部。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68 页
⑥ 王静斋注释：367．匪喇傲死后，以斯位衣来人回到埃及，真主命他们去到叙利亚的属地——埃立哈，对那地方的迦南人作战。当时且许以扶助他们。母 撒就命令由每一族里选派一个巡察，保证大家奉命行事。比及达到迦南地方遣巡察们去向对方探听消息，探子归来述说迦南人英武绝伦。众人骇（害）怕起来，纷纷 退去。母撒原禁止他们归后不要向人述说迦南人的情形。但是他们多不守约，竟自据实说出，并且阻挠大家和迦南人实行交战。结果，由母撒把这般凶恶的迦南人消 灭了。

《古兰经译解》(丙)第 155 页
⑦ 王静斋眉批：犹太人的罪行

《古兰经译解》（丙）第 155 页
⑧ 王静斋夹注：因此不信伊斯兰，这前后的话是指犹太教人说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155 页
⑨ 马坚注释：459．参阅四：46。

《古兰经》(1-8 卷)第 215 页
⑩ 王静斋夹注：《讨喇忒》上劝他们信穆圣这件事，他们竟自忘掉了。

《古兰经译解》(丙)第 155 页
○ 11 王静斋夹注：违约。

《古兰经译解》(丙)第 155 页
○ 12 王静斋夹注：这些犹太人遭真主的驱逐，得不到他的怜恤。心地坚硬，变更经句，忘却他们《圣经》上一部分劝告，那只是由于他们不信母撒以外的列使，并杀死好多先知。

《古兰经译解》(丙)第 155 页
○ 13 时子周眉批：耶教徒常互相仇视与怒恨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68 页
○ 14 时子周注释：449．主与耶稣徒立约，就是《新约·约翰福音》一六章 12、13 节，在《新约》上屡次叙述的就是预言穆圣奉命传道的使命。“我还有好些 事要告诉你们，但你们现在担当不了（或作不能理解）只等真理的圣灵来了，他要引导你们的明白(原文作进入)一切的真理，因为他不是凭自己说的，乃是把他听 见的，都说出来，并要把将来的事，告诉你们”。耶稣教的国家互相仇视与怒恨，已有历史可以证明，惟伊斯兰教是真能造成世界和平的，所以下文 16 节里说：“遵从安拉，就以此导入和平之路”。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68 页
○ 15 王静斋夹注：这些基督徒亦忘却《引支勒》上劝告他们信穆圣的话。

《古兰经译解》(丙)第 155 页
○ 15 马坚目录：论《福音书》

《古兰经》(1-8 卷)第 8 页
○ 15 马坚注释：460．安拉启示尔撒(耶稣)的经典，称为《引支勒》。《引支勒》这个名称的意义是“福音”(参阅三：4 附注；马注：203)。这部经典是 安拉所启示的，故称为“上帝的福音”(《贴撒罗尼迦前书》二：2)；是启示耶稣基督的，故称为“基督的福音”(同书三：2)；又简称为“福音” (同书二：4)。这部经典的真本，早已丧失了，现在的《四福音书》，只是耶稣的言行录，我们从此可窥见真本的一斑。因此，约翰记录耶稣的事迹之后坦白地 说：“为这些事作见证，并且记载这些事的，就是这门徒。我们也知道他的见证是真的。耶稣所行的事，还有许多，若是一一地都写出来，我想所写的书，就是世界 也容不下了”(《约翰福音》二一：24、25)。由此可知《古兰经》的这个判断是正确的。

《古兰经》(1-8 卷)第 215 页
○ 16 王静斋夹注：令基督徒分派别，互相斥为不正。

《古兰经译解》(丙)第 155 页
○ 17 王静斋眉批：保罗与基督教

《古兰经译解》(丙)第 156 页
○ 17 王静斋注释：368．传基督徒们派别分立，互相仇视，全由保罗一人造成；比如吃猪，饮酒，向东方祈祷，并称尔撒为上帝等事，这全是由保罗给他们造成 的。保罗先是和基督徒作对，杀死他们无量数的男妇老幼。后来，自称归顺，加入他们伙里，志在破坏教规，给他们种下彼此敌对的恶因（《鲁白》）。

《古兰经译解》(丙)第 156 页
○ 17 王静斋附说：基督教人称保罗为圣人。据说：“他的原名是扫罗，生于西里西亚，初不信耶稣，常迫害其教徒，后往大马色，中途有所感，随归依基督教，尽力 传道。西历 65 年殉教”。由此看来，可知《鲁白》上的话，不为无因。所谓“空谷生风，其来有自”。信不诬也。考基督教徒在饮食上不像当年的耶稣有禁忌，至 把《旧约》上关于禁食品的话，抛在九霄云外，那纯是由保罗一句话：“出口为污秽，入口的不为污秽”。自此以后，基督徒大开禁例，无物不食。不宁惟是，他的 对人说话多不一致。基督教分派，主张不一，就由保罗留下的祸恨。比如《罗马书》一四章：20、21 两节说：“不可因食物毁坏神的工程。凡物固然洁净，但有 人因食物叫人跌倒，就是他的罪了。无论是吃肉，是喝酒，是什么别的事，叫弟兄跌倒，一概不作才好”。这就是保罗说话矛盾的一个例证。

《古兰经译解》(丙)第 156 页
○ 18 王静斋注释：369．此有经的人指犹太人和基督徒说的。犹太人隐匿《讨喇忒》上关于穆圣和用石击死犯人的明文。基督徒隐匿《引支勒》上命尔撒预言亚哈 麦代——即穆圣的明文。至穆圣出世降下《古兰》，穆圣重把他们素所隐匿的宣布出来。此外尚有未经重提的。原因是无有宣布的必要；且为给两教人掩盖他们对于 宗教上的不忠实。

《古兰经译解》(丙)第 156 页
○ 19 林松注释：321．光辉：指先知穆罕默德。鲜明的经籍：指《古兰经》。

《古兰经韵译》(丙)第 187 页
○ 20 王静斋注释：370．“光辉”指穆圣；“灿烂的经典”：指《古兰经》。

《古兰经译解》(丙)第 156 页
○ 20 时子周注释：450．“光亮与清楚的经典”：光亮：是穆圣。在三三章 45、46 节：“圣人哪！我差遣你作见证，报喜信，传警告，奉安拉的命令唤导世人至安拉，并作发光的太阳”。

清楚的经典：当然指《古兰》。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69 页
○ 21 时子周眉批：《古兰》导人至和平之路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68 页
○ 22 王静斋夹注：有谁能代为稍微遏止真主的一点事情。

《古兰经译解》(丙)第 156 页
○ 23 时子周注释：451．“我们是安拉的儿子”：因为《新约·马太福音》五章 9 节说过：“使人和睦的人有福了，因为他们必称为神的儿子”。所以耶稣教的人自称为安拉的儿子，而犹太人认为安拉的命令只降给犹太人，所以他们自称他们是安拉所选的优秀民族。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70 页
○ 24 林松注释：322．据传，这句话是在先知劝告他们崇奉唯一的安拉时，他们的答复。他们说：“你用不着抬出安拉来吓唬我们，我们都是他的儿子，跟他是老交情”。

《古兰经韵译》第 188 页
○ 25 王静斋夹注：你们的话如果属实，哪有父亲肯罪刑儿子，爱友罪刑爱友之理？

《古兰经译解》（丙）第 157 页
○ 26 王静斋夹注：不是那样。

《古兰经译解》(丙)第 157 页
○ 27 王静斋夹注：穆圣。

《古兰经译解》(丙)第 157 页
○ 27 马坚注释：461．尔撒之后，六百年间，没有诞生一位先知。穆罕默德奉命传道，这个道统，由他来结束，故称他为众先知的封印(三三：40)。“我的使者”：就是穆圣而言。

《古兰经》(1-8 卷)第 216 页
○ 28 马坚目录：穆罕默德是继承历代先知的道统的

《古兰经》(1-8 卷)第 8 页
○ 29 王静斋注释：371 传穆圣劝他们归信，并警告他们，他说：“你用安拉的名义来恫吓我们吗？我们统是他的儿子，统是他的爱友”。因此真主就命穆圣诘问他 们：“你们既是他的儿子，是他的爱友，你们作罪后，他怎么又罪刑你们，使你们改变奇形，更教你们受敌人的杀掳呢”？又，在尔撒去世后，直到穆圣出现，中间 经过 569 年，是为列使中断的时代。最后的穆圣慰藉他们，警告他们，免去他们以未见过钦差有所藉（借）口。钦差确已来到他们面前，其奈不信何？

《古兰经译解》(丙)第 157 页
○ 29 王静斋附说：尔撒和穆圣相隔究若干年，我教自来传说不一；有的说是 600 年，有的说是 560 年；有的说是 540 年；有的说是 569 年。据教外人说；穆 圣生于西历纪元后 570 年。此说与最后一说贴切。又有的说：尔撒以后出过三位使者。主说：“那时，我向他们差去二位，但是他们不信他俩，我又以第三者去扶 助”。这统共是三位。第三位是谁，不得而知。有的说：尔撒以后出了四位圣人：三位出自以色列人，一位出自阿拉伯。有的说：尔撒与穆圣之间未出过圣人，这话 较为切当。

《古兰经译解》(丙)第 157 页
○ 29 刘锦标《传》：151．犹太教人称其经曰：《旧约》，基督教人称其经典曰：《新约》。然，道久失真，东西相同。穆罕默德圣是继往开来，正定是非，辨别 真伪。彼时二教之人，习久成风，

沿其故习，顽固不化，忘其真训。较之今日，口诵《可兰》，不知《可兰》的意义，固守其风俗的人，有异乎？无异乎？所异者， 彼等擅改误解原文，《旧新约》大半出自后人之手著，现在世界文学家已证明了。《可兰》尚是原本，但大多的人是断章取义，不以原文作全面的研究。演而为神奇 者有之，视之为法典者有之，以之为玄学者有之。惜哉！

彼二教之人，昔日因不遵主之约，遵人之训，主怒之。试想今日回教，崇尚之事，尽是主约乎？是主约之外有所增减乎？要知，彼二教之人，在昔日亦不是尽 弃主之原约者，亦是在主约之外加以增减之故，然，自十字军后，彼等虽仍读《旧新约》，然，因受《可兰》之感化，事实所遵，多属《可兰》，非固守《新旧约》 矣。反观回教，反在《可兰》之外有所增减。夫，约而能增，岂原约乎？有志于主者，静心思之，可也。

《可兰汉译附传》第 174-175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6 16:11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四段 以色列人的背约
本段叙述姆撒(摩西)叫他的族人进入城市，但是他们畏怯地拒绝了，因此他们被罚在陆地上流浪四十年。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116 页

［马坚译正文］
［20］当时，穆萨对他的宗族说：“我的宗族呀！你们当记忆安拉所赐你们的恩典，当时，他在你们中派遣许多先知，并使你们人人自主①，而且把没有给过全世 界任何人的（恩典）给了你们。［21］我的宗族呀！你们当进安拉所为你们注定的圣地，你们不可败北；否则，你们要变成亏折的人②。”［22］③他们说： “穆萨呀！圣地中，的确有一个强大的种族④，我们绝不进去，直到他们出来。如果他们出来，我们必定进去⑤。”［23］敬畏者当中有两个人⑥，曾蒙安拉的恩惠，他们俩说：“你们从城门进攻他们吧⑦！你们攻进城门的时候，必能战胜他们⑧。你们只应该信托安拉，如果你们是信士的话⑨。”［24］他们说：“穆萨 啊！他们在圣地的期间，我们绝不进去。你和你的主去作战吧！我们必定要坐在这里⑩。”［25］他说：“我的主啊！除我自己和我哥哥外，我不能作主，我求你 使我们和犯罪的民众分开〇 11。”［26］安拉说：“在四十年〇 12 内，他们不得进入圣地，他们要漂泊在旷野〇 13；故你不要哀悼犯罪的民众 〇 14。”§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111-112 页

① 马坚注释：462．“并使你们人人自主”：原文是“并使你们成为国王”，这是一种隐喻法。易司拉仪人在埃及的期间，遭受种种的虐待，埃及人把他们 当做奴隶。自母撒率领他们出埃及以后，他们变成独立的、自由的、自主的一个民族，所以“并使你们成为国王”，意思是“并使你们人人自主”。阿拉伯人称自主 的人为 “国王”。希伯来人也称自主的人为“国王”。例如《启示录》云：“又使我们成为国民”(一：6)。这一句在英文译本上是 And hath made us kings，足证“国民”二字，原文是“国王”。

《古兰经》(1-8 卷)第 217 页
① 时子周注释：452．“他教你们作王”：从前犹太人在埃及作奴隶，母撒将他们领出，恢复自由之身，自主自治。不再作埃及的奴隶就是作王。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70 页
① 林松注释：323．“自主独立”——亦可译为“握有权力”。有人曾解释为“使你们成为国王”。

《古兰经韵译》第 189 页
② 王静斋注释：372．这是母撒对以斯拉衣来人述说过去的事实。先说主教他们作圣作王，并赐给他们“吗拿”、“鹌鸟”，这是从来未赐给别人的。往下又说：主教他们入叙利亚圣地，并告诉他们遇见敌人的时候不要败退；以免归为伤折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158 页
③ 王静斋眉批：以斯拉衣来人畏怯敌众

《古兰经译解》(丙)第 157 页
③ 马坚目录：易司拉仪人的自暴自弃

《古兰经》(1-8 卷)第 8 页
④ 王静斋夹注：阿代的后人，全是力大无穷的硬汉。

《古兰经译解》(丙)第 157 页
④ 马坚注释：463．参阅《民数记》一三：32；一四：1-4。

《古兰经》(1-8 卷)第 217 页
⑤ 时子周注释：453．参阅《旧约·民数记》一三章 32 节：“探子中有人论到所窥探之地，向以色列人报恶信，说：我们所窥探经过之地，是吞噬居民之地，我们在那所看见的人民都身量高大”。
又，《民数记》一四章 1-4 节：“当下全会众大声喧嚷，那夜百姓都哭号，以色列众人向摩西、亚伦发怨言，全会众对他们说：巴不得我们早死在埃及地， 或死在这旷野，耶和华为什么把我们领到那地，使我们倒在刀下呢？我们的妻子和孩子必被掳掠，我们回埃及去岂不好吗？众人彼此说：我们不如立一首领回埃及去 吧”。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71 页
⑥ 马坚注释：464．这两个人：是派去窥探迦南地的十二个族长中的主战派，一个嫩的儿子约书亚，一个是耶孚尼的儿子迦勒(参阅《民数记》一四：6-10)。

《古兰经》(1-8 卷)第 218 页
⑥ 王静斋注释：373．这二位：一是犹士尔，一是克喇布，见他们有畏怯的情形，乃督促他们进城门，说：不要怕那些暴徒，他们全是无心肝的行户。

《古兰经译解》(丙)第 158 页
⑥ 林松注释：324．据说这两人：名叫优士尔和克拉布。

《古兰经韵译》第 190 页
⑦ 王静斋附说：这是真主引据史话训示穆民大众，遇战事，勿畏惧，要勇猛挺进。历史告诉我们这训示的正确。赛尔得以少数部队略取波斯；陀尔葛一战而陷西班牙。这两次胜利不在人多，而在最高统帅计划周详，身先士卒，不知畏怯（《奥注》）。

《古兰经译解》(丙)第 158 页

⑧ 王静斋夹注：他二人说这话是深信真主必定予以援助。

《古兰经译解》(丙)第 158 页
⑨ 时子周注释：454．《旧约·民数记》一四章 6 至 10 节：“窥探地的人中，嫩的儿子约书亚，和耶孚尼的儿子迦勒，撒裂衣服，对以色列全会众说：我 们所窥探经过之地，是极美之地，耶和华若喜悦我们，就必将我们领进那地，把地赐给我们，那地是原是流奶与蜜之地，但你们不可背叛耶和华，也不要怕那地的居 民，因为他们是我们的食物，并且荫庇他们的已经离开他们，有耶和华与我们同在，不要怕他们”。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71 页
⑩ 王静斋夹注：不去参战。

《古兰经译解》(丙)第 158 页
○ 11 王静斋注释：374．那城内雄纠纠的高大汉，各个全是力大无敌的武士。其实统是行尸走肉，毫不足畏。犹士尔，克喇布促以斯拉衣来人进城，大可不战而获全胜。但是这般以斯拉衣来人竟至胆战心惊，不敢挺进。至此，母撒才说出这话——求主准他们彼此分离，各行其事。

《古兰经译解》(丙)第 158 页
○ 12 时子周注释：455．所谓四十年，即是这一辈人的终身。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71 页
○ 13 林松注释：325．据传这些以色列人约六十万，在距城四、五十里郊野，困居四十年之久。

《古兰经韵译》第 190 页
○ 13 王静斋注释：375 令他们进圣地而他们畏怯不前。那末，就任他们在距城四十里的郊野漂泊着。传这般以斯拉衣来人数在六十万，他们就在迷人的郊野徘徊四 十年。夜间走了好多路程，次晨一看，仍未出昨晚离却的原处。传母撒和他胞兄——哈论就死在那里。这时候的以斯拉衣来人老的死去不少，小的全都长大。真主委 犹士尔作圣人，率众攻陷埃立哈、依利亚两城，驱逐地方上的恶徒。

《古兰经译解》(丙)第 158 页
○ 14 王静斋眉批：胜利的基本条件

《古兰经译解》(丙)第 159 页
○ 14 王静斋附说：作战必须士气的旺盛，这是胜利的主要条件。其次就是部属绝对服从长官的命令。此二者缺一，终必失败。以斯拉衣来人不知敌方虚实，畏缩不进，竟至失却歼灭敌人的机会。望近代的人们当引此为戒。须知违背先达的成规，就是自陷灭亡的原因。

《古兰经译解》（丙）第 159 页
○ 14 刘锦标《传》：152．试观古今传道的圣贤，无论那位，在当时都被人反对的。以摩西之圣，被赋有那等的神术，能解救伊色列族出埃及，尚不被信于本族的 民众。民众仍不服从命令，况其他者乎？然，不信《圣谕》的人，终着天谴。当时圣人知之，后世的圣人亦知之，可是普通人无从觉悟耳。

《可兰汉译附传》第 176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6 16:11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五段 亚当圣人的长子杀死次子
本段首先叙述亚当圣人的两个儿子，长子迦必尔(该隐)杀死次子哈必尔(亚伯)的故事。然后规定禁止杀人，及规定对那些为非作歹的人的惩罚。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117 页

［马坚译正文］
［27］ ①你当如实地对他们讲述阿丹的两个儿子②的故事。当时，他们俩各献一件供物，这个的供物被接受了③，那个的供物未被接受④。那个⑤说：“我必杀你⑥。”这 个⑦说：“安拉只接受敬畏者的供物⑧。［28］如果你伸手来杀我，我绝不伸手去杀你；我的确畏惧安拉——众世界的主。［29］我必定要你担负杀我的罪责， 和你原有的罪恶，你将成为火狱的居民。这是不义者的报酬。”［30］他的私欲撺掇他杀他的弟弟⑨。故他杀了他之后，变成了亏折的人⑩。
［31］○ 11 安拉使一只乌鸦来掘地，以便指示他怎样掩埋他弟弟的尸体○ 12。他说：“伤哉！我怎不能象这只乌鸦那样，把我弟弟的尸体掩埋起来呢○ 13？”于是，他变成悔恨的人。
［32］○ 14 因此○ 15，我对以色列的后裔以此为定制：除因复仇或平乱外，凡枉杀一人的，如杀众人；凡救活一人的，如救活众人 ○ 16。我的众使者，确已昭示他们许多迹象○ 17。此后，他们中许多人，在地方上确是过分的○ 18。［33］○ 19 敌对安拉和使者，而且扰乱地方的人，他们的报酬，只是处以死刑，或钉死在十字架上○ 20，或把手脚交互着割去○ 21，或驱逐出境○ 22。这是他们今世所受的凌辱；他们在后世，将受重大的刑罚。［34］惟在你们能惩罚他们之前已经悔罪的人○ 23，你们须知安拉对于他们是至赦的，是至慈的○ 24。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112-113 页

① 王静斋眉批：记噶必来杀人事

《古兰经译解》（丙）第 159 页
① 时子周眉批：阿丹二子的故事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71 页
② 王静斋夹注：此二子一名噶毕来，一名哈必来。

《古兰经译解》(丙)第 159 页
② 马坚注释：465．这是指戛比勒(Qabil 即该隐 Cain)与哈比勒(Habil 即亚伯 Abel)的故事(参阅《创世记》四：3-5)。

《古兰经》(1-8 卷)第 218 页
② 时子周注释：456．“二子”：见《旧约·创世纪》四章 3 至 12 节：“有一日该隐拿地里的出产为供物，献给耶和华；亚伯也将他羊群中头生的羊和羊 脂油献上。耶和华看中了亚伯和他的供物，只是看不中该隐和他的供物，该隐就大大的发怒，变了脸色。耶和华对该隐说：你为什么发怒呢？你为什么变了脸色呢？ 你若行得好，岂不蒙悦纳；你若行得不好，罪就伏在门前，他必恋慕你，你却要制伏他。该隐与他兄弟亚伯说话，二人正在田间，该隐起来打他兄弟亚伯，把他杀了。耶和华对该隐说：你兄弟亚伯在那里？他说：我不知道，我岂是看守我兄弟的吗？耶和华说：你做了什么事呢？你兄弟的血，有声音从地里向我哀告，地开了 口，从你手里接受你弟兄的血，现在你必从这地受诅咒。你种地，地再不给你效力，你必流离飘荡在地上”。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72 页
③ 王静斋夹注：纳哈必来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159 页
④ 王静斋夹注：拒纳噶必来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159 页
④ 林松注释：326．这两兄弟，一个叫葛毕勒，一个叫哈毕勒。《旧约全书·创世纪》第四章中说，这两兄弟一个叫该隐，一个叫亚伯。

《古兰经韵译》第 191 页
⑤ 王静斋夹注：噶必来。

《古兰经译解》(丙)第 159 页
⑥ 王静斋夹注：哈说：为着什么？噶说：为你的祭物被天火烧尽得到主的悦纳。我则未有。

《古兰经译解》(丙)第 159 页
⑦ 王静斋夹注：哈必来。

《古兰经译解》(丙)第 159 页
⑧ 王静斋夹注：以诚意杀牲作祭，可蒙主的悦纳。

《古兰经译解》(丙)第 159 页
⑧ 刘锦标夹注：古说：人祖阿丹之长子格比来不服从阿丹关于婚配之命令，而嫉妒其弟哈比来，欲杀之。二人宰牲献祭，一被火焚，一未焚。

《可兰汉译附传》第 176 页
⑨ 林松注释：327．葛毕来杀死了献祭被接纳者、敬畏者哈毕来。

《古兰经韵译》第 191 页
⑩ 王静斋注释：376．人在未动手行凶以前，想着杀人是一件大恶。如此便能停止杀机，不敢鲁莽从事。及至认为杀人并不是什么重大的事情，他就从容着实行起来了。噶杀哈以后不知如何处置尸身，因那时候的世界尚未死过人，他就把哈负在后背上，满处去走。

《古兰经译解》(丙)第 159 页
○ 11 时子周眉批：土葬的由来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71 页
○ 12 王静斋注释：377．那乌鸦用它的尖嘴与两爪掘土，堆在它携来的死乌鸦身上，就给掩埋了。

《古兰经译解》(丙)第 159 页
○ 12 时子周注释：457．“埋葬”：埋葬亚伯的事为《旧约》所无。这是穆斯林实行土葬之始。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72 页
○ 13 王静斋夹注：自悔负尸遍走，不知掘坑掩埋。

《古兰经译解》(丙)第 159 页
○ 13 林松注释：328．乌鸦掘地埋葬尸体的启示，是一种土葬的办法。注疏家认为这是穆斯林实行土葬的依据。

《古兰经韵译》第 192 页

○ 14 王静斋眉批：妄杀一人，如同杀死全人类

《古兰经译解》(丙)第 159 页
○ 14 时子周眉批：要救人不要杀人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72 页
○ 15 王静斋夹注：指哈被噶杀。

《古兰经译解》(丙)第 159 页
○ 16 王静斋眉批：莫以残害无辜，破坏社会秩序

《古兰经译解》(丙)第 160 页
○ 16 王静斋注释：378．杀人非为给被杀的人抵命，亦不是因为那人作了违教规犯禁令的大罪。这种残杀，如同是杀死全人类了。因为这是破坏人类在生命上的保 障，倡行杀人的恶风。那以饶恕或消灭杀机停止杀人，或救人脱难不至伤生的，这人如同是救活全人类了。这两句话是形容杀人的罪大，并唤醒世人不要无端残害人 命。

《古兰经译解》(丙)第 160 页
○ 16 刘锦标《传》：153．最大的罪，就是故意杀人；最大的善，就是救人活命。然，若是对于造物主，及诸传道圣使争胜的人，就是大逆不道；杀之可，钉之 可。其凡着此刑者，都是不能畏主命，畏圣人的人，都是妄自称尊的人。彼等小则犯上作乱，大则叛道称尊，即使其势力大过地球，亦是日在炎炎之中，及至死后其 所受之罪，较之现世为尤烈耳。

《可兰汉译附传》第 177 页
○ 16 林松注释：329．这几句讲无辜屠戮的罪恶，有如杀死世人，意思是对全人类的生命造成威胁。要反对枉杀，提倡救人，使人类生命有保障。

《古兰经韵译》第 192 页
○ 17 王静斋夹注：就是现给以斯拉衣来人。

《古兰经译解》(丙)第 159 页
○ 18 王静斋夹注：杀人、迷信，无恶不作。

《古兰经译解》(丙)第 159 页
○ 18 时子周注释：458．此节有人这样解释：指列圣说的意思是：各位圣人都与那一族人的善恶祸福有关，特别是穆圣关系全世界人类的善恶祸福，杀死他就是杀 死了全世界人类，救活他就是救活了全世界人类。或者也可解为人类的生命是人类应该共同保护的，无故杀人的人，是大众的公敌，人人该替受害者报仇；救活人之 生命者，人人该替被救者感谢；惟有这样，社会的秩序方能建立起来，人类生命方能得到保障。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72 页
○ 19 马坚目录：治乱也用重典

《古兰经》(1-8 卷)第 8 页
○ 19 时子周眉批：对安拉和使者作战，且努力破坏的人，必受辱受大刑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73 页
○ 20 王静斋夹注：即被钉在城墙上。

《古兰经译解》(丙)第 160 页
○ 21 王静斋注释：379．“相异着断去手脚”：就是断去右手左脚，不得同时断去右手右脚，这

是惩治贼盗法。全节经文是指席拉来族人降下的。穆圣曾与席拉来 缔结和平契约：有人来归信伊斯兰不得有所妨害。后来，有克那奈的一部分人往穆圣那里去，意欲归顺。当时席拉来不在场，他的族人把克那奈人劫掠了。于是真主 降此一段经文，说对安拉和他的钦差作战，意就是对穆民作战。这话是尊敬穆民大众。

《古兰经译解》(丙)第 160 页
○ 21 林松注释：330．交错地断手剁脚，指的是断左手右足，或断右手左足，不同时断右手右足，或左手左足。

《古兰经韵译》第 192 页
○ 22 马坚注释：466．这是关于危害国家、扰乱治安、杀人放火、奸淫抢掠等大逆不道的犯罪行为的刑罚。这几种刑罚，可以斟酌的情形，而予以施行。 “处以死刑”：是斩首或枪毙或绞杀。“钉死在十字架上”：是把罪犯吊在十字架上，让他慢慢地死去。“把手脚交互着割去”：是割了右手掌和左脚掌，割后把伤 口插入沸腾的植物油中，使它立刻封口，以免流血过多，而致于死亡。“驱逐出境”：是把本国犯人放逐到异邦去，或将外籍的犯人遣送回国。当日的阿拉伯人，是 非常野蛮、非常惨酷的；治乱世用重典，故，立法不得不严，但犯人如果能诚意悔罪，可以获得赦免。

《古兰经》(1-8 卷)第 219 页
○ 22 时子周注释：459．“对安拉和他的使者作战”：一种是反对信仰，一种是破坏人类安宁。伊斯兰各敌人，与穆斯林作战，致无辜的穆斯林牺牲许多生命财 产，迨至伊斯兰的社会已经建立起来，敌人不敢再公开的反抗，便又用破坏与暗杀手段，以造成社会的不安。其惩罚分为四种，也即是轻重不同的四个等级，要视犯 罪的轻重以为断。
“被杀被挂”：是十字架。
“断手足”：断左手右足，或右手左足。
“被监禁”：原文作放逐解。《罗玑》说：此字的意思是监禁，所以如此解释者其理甚明，当伊斯兰布满全世界时，便无处可作放逐之地，惟有以监禁作为放逐。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73 页
○ 23 时子周注释：460．“侮罪自首”：从此改过自新的人，自当免除惩罚。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73 页
○ 23 林松注释：331．指悔过自新者可以免罪。

《古兰经韵译》第 193 页
○ 24 王静斋注释：380．这是说杀人越货后，虔心悔罪，可免去行刑。其关于他人权益的部分，则不能因他悔罪，就归为免究了。

《古兰经译解》(丙)第 160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6 16:11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六段 犯罪者的惩罚
本段首先说明对不信者和窃贼的处罚，接着指出人类爱听谎言，和不信者的放肆，最后指出犹太人曾求穆圣裁判，其中不难看出天命的所在。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118 页

［马坚译正文］
［35］信道的人们啊！你们当敬畏安拉，当寻求亲近安拉的媒介①，当为主道而奋斗②，以便你们成功。［36］不信道的人，假如大地上的一切都归他们所有， 再加上同样的一份，而用全部财产去赎取复活日的刑罚；那么，他们的赎金不蒙接受，他们将受痛苦的刑罚。［37］他们想从火狱里出来，但他们绝不得出来，他 们将受永恒的刑罚。［38］③偷盗的男女，你们当割去他们俩的手④，以报他们俩的罪行，以示真主的惩戒。安拉是万能的，是至睿的。［39］谁在不义之后悔 罪自新，安拉必赦宥谁。安拉确是至赦的，确是至慈的。［40］难道你们不知道吗？安拉有天地的国权，他要惩罚谁，就惩罚谁；要赦宥谁，就赦宥谁。安拉对于 万事是全能的⑤。§［41］⑥使者啊！那些口称信道，而内心不信的人，和原奉犹太教的人，他们⑦中都有争先叛道的人，你不要为他们的叛道而忧愁。（他们） 是为造谣而倾听⑧（你的言论）的⑨，是替别的民众而探听（消息）的⑩，那些民众，没有来看你，他们篡改经文，他们说：“如果给你们这个（判决），你们就可 以接受；如果不给你们这个，就慎勿接受〇 11。”安拉要惩罚谁，你绝不能为谁干涉安拉一丝毫。这等人，安拉不欲洗涤他们的心；他们在今世要受凌辱，在后世要受重大的刑罚〇 12。［42］〇 13（他们）是为造谣而倾听（你的言论）的，是吞食贿赂〇 14 的。当他们来访问你的时候，你可以给他们判决，或拒绝他们。如果你拒绝他们，他们绝不能伤害你一丝毫。如果你给他们判决，你当秉公判决〇 15。安拉确是喜爱公道者的〇 16。［43］他们有《讨拉特》，其中有安拉的律例〇 17，怎么还要请你判决，而后又违背你的判决呢？这等人，绝不是信士〇 18。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113-115 页

① 马坚注释：467．“敬畏安拉”：是遵守安拉的法度，这是消极的；“当寻求亲近安拉的媒介”：是努力行善，以争取安拉的喜悦，借此而谋与安拉亲近，这是积极的。

《古兰经》(1-8 卷)第 220 页
② 王静斋注释：381．求接近主，是以善功，不是舍此另觅介绍者。在真主的道上奋斗，就是抵抗显著和暗昧的仇敌。必如此，始能达到所欲。

《古兰经译解》(丙)第 160 页
② 王静斋眉批：不得恳求墓中人代求解救

《古兰经译解》(丙)第 160 页
② 王静斋附说：遇有所求，只可直接向真主恳求。撇开真主另觅途径，有如衰弱的人靠在嫩的树枝上。真主掌握天地的锁钥，何可向别处去求。有的人根据这 段天经，断为不妨藉（借）着“上人”求解救，以“人”作接近主的线索。有的人藉（借）死去的人求主赐给什么什么。据称：这就是求接近的办法。他们尚称传自 穆圣说：“你们遇上难事的时候，要祈求墓中人”云云。这些话离去正轨好远了。究实说，藉（借）着人求解放，以人作引线，就是求他作祈祷，无疑的这事确属可 行；但是你所请托的人，得是个活人。至于那人比请托的人高贵与否，确不是条件。毕竟有的时候，在上的求在下的代作祈求。传圣人曾要求欧墨尔，并要求自己的 教生为他作祈祷。也曾命吴威司格勒尼为他求恕。假使你所依托的是个失踪的，或是一个死人；凡是一个智者，必不迟疑地断为不合道理。这是先达们未曾作过的异 端（译自《鲁埋》）。

《古兰经译解》(丙)第 160 页
③ 马坚目录：偷盗者应受的刑罚

《古兰经》(1-8 卷)第 8 页

④ 马坚注释：468．凡偷盗的人，无论是男的或女的，也无论是贵族或贫民，也无论是穆士（斯）林或非穆士（斯）林，都受同样的刑罚，这可以证明伊斯 兰教法律的公平。伊斯兰教立法虽严，执法却甚宽；凡能改过自新的，都能获得赦免，第 39 节就是表示这种宽大政策的。由此可见割手的刑罚，只施行于惯犯，原 为儆戒他人，而维持治安。故云：“以示安拉的惩戒”。

研究天主教法律(Canon Law)的人，认为这一条刑法过于惨酷，他们大概是忘记了耶稣基督的教训了。他说“倘若你一只手或是一只脚，叫你跌倒，就砍下来丢掉。你缺一只手或是一只 脚，进入永生，强如有两手两脚，被丢在永火里。”(《马太福音》一八：8)。在耶稣时代，窃贼(按原文是 two thieves，中文本译为强盗，是不正确的)：是要被钉死在十字架上的(参阅《马太福音》二七：38)。

《古兰经》(1-8 卷)第 220 页

④ 时子周注释：461．在 33 节把刑罚分为了四级，最重的是死，最轻的是监禁。此节所说的惩治窃犯，恐也是分等级的。最高的一级，如惯犯，屡受惩 罚，不知悔改，不得已施用断手之刑；至于最轻的一级或者也是监禁。何以知道这种断手的刑罚用之于屡次行窃的惯犯呢？因为下一节？：“事后悔罪自修的人，安 拉必允他的悔罪”。如果一概置之重典，尚何从悔罪自修。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74 页

⑤ 王静斋注释：382．犯窃盗罪无分男女，要由腕骨割去一只右手，再犯割去一只左脚(这是哈乃非家的主张)，三犯则断去左手，四犯则断去右脚(这是 沙飞尔家的主张)。这割去手脚是由真主规定的刑罚。设使他在以窃盗自毁人格之后追悔前非了，真主允他悔罪，就是免去执行断手罪。至于人事部分的赃物，自应 退还原主。真主的事可自由作主，他欲惩谁，则惩谁；他欲恕谁，则恕谁。窃盗的罪也是可由他随便赦免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161 页

⑤ 王静斋附说：窃取人家价值十枚银钱的物品，就为犯窃盗罪。初犯则断右手，再犯三次则连绝三次。这是沙飞尔教长规定的。在断去手或脚以后，要用热油 炙伤处，以防因伤致死。律法是止人犯罪的，并不是特为残人的：所以在严寒或炎热的天气，不得执行断手。在割过两次以后，不要割第三次了。最好是把他拘押起 来，等他悔罪，露出好人的形迹。阿里指那偷过三次的窃贼说：我不忍于割第三次了。无论怎样，也得给他留下一只手吃饭，洗下体；留下一支脚走路啊！(真主允 犯人悔罪，就是给他留下自新之路，不至割到第三次四次上)。据阿以涉传述：麦贺尊的一个女子行窃了，穆圣欲执行断手，载德的儿子吴沙麦向穆圣求赦。穆圣 说： “这刑律是真主制定的，你敢请求赦免吗？先前的人们遭报只因在上的人犯罪则赦免；势微的人犯罪是执行。指着安拉为誓；假使我的女儿——法土默偷了人家的东 西，我也必割她的手。有人问道：为着偷人价值十枚银钱的东西，就执行断去一只手，使人终身为残疾，这是什么理由呢？答：割手并不是针对他偷人家的财物；而 是因他破坏法律。这视法律如弁髦的罪，亦就足够上割手的了（《鲁白》）。《阿力》说断手刑是应施诸惯贼的。《奥注》上讲：贼人在行窃时，安然从事，不知畏惧。现代新刑律只科以拘禁，被拘期内，由公家供给吃穿，出狱后依然不知改途。因此窃盗罪有增无减。这是由于人定的刑律有欠完善所致。真主是比人类至知人事 的。汉志各城乡，穷人遍地皆是，而不闻哪里发生过窃案。若有人遗失一枚金钱或银币，在经过数日以后，返来寻觅，十之九能可得到。无主的银币，无人敢于正 视，而况伸手拾起。这全由于教法森严，施行在各方面……。

《古兰经译解》(丙)第 161 页

⑤ 刘锦标《传》：154．此是一种立法的原则，各地对此规定惩治轻重不同。但凡在回教徒，都宜读念《可兰》，人若在幼小之时读此，其偷盗之心，不敢 稍萌，遏邪于先，实亦一最善之训诲耳。故，西洋史学家韦尔斯：谓回教《可兰经》一出，兴西洋政治社会上一秩序，实非过誉。

《可兰汉译附传》第 178 页

⑥ 王静斋眉批：告穆圣勿因逆徒反对而悲伤

《古兰经译解》(丙)第 162 页
⑥ 马坚目录：穆罕默德替犹太教徒判决

《古兰经》(1-8 卷)第 8 页
⑦ 王静斋夹注：他们全是伪信者。

《古兰经译解》(丙)第 162 页
⑧ 马坚注释：469．这一句又可以译作：“他们是倾听（他们的宗教师的）谎言的”。

《古兰经》（1-8 卷）第 221 页
⑨ 王静斋夹注：信从本教学者造作的谎言，而辗转传给庸俗。

《古兰经译解》(丙)第 162 页
⑩ 王静斋夹注：闻你说话，传给他们的学者，供其变更。

《古兰经译解》(丙)第 162 页
⑩ 时子周注释：462．“为造谎言而听”：就是他们的目的在造谎言。
“为那些未到你这里来的一伙人而听”：有两解：一是为向未听的人们造虚伪的宣传而听；另一解是为给犹太人的学者们做情报而听。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75 页
⑩ 林松注释：332．这两句中的倾听，目的在于把听到的机密散播出去，或添油加醋，煽风点火，制造谣言，搞垮伊斯兰教。这些人是打入穆斯林内部的伪信者。

《古兰经韵译》第 194 页
○ 11 王静斋注释：383．“防备”：就是不要随便接受。海迫迩方面，一对男女贵族，犯了奸淫罪，大家把他俩送到古来作那里，求他们转求穆圣判罪。临行的时 候，这些犹太人里有的告诉他们：如果穆罕默德依我们新改的法律判以鞭挞，则可服从；若判以石击至死的罪，不要服从。他们到穆圣跟前，穆圣就判以死罪。犹太 人们不服，穆圣召来易卜尼苏立亚，说：“你们老实说，你们的《讨喇忒·圣经》上对于奸淫罪，究竟怎么定的”？那个老犹太人说：“定的是死刑，不过在我们教 中人不一致奉行罢了”。

《古兰经译解》(丙)第 162 页
○ 11 王静斋附说：《讨喇忒经》上原规定：“犯奸者处死”。犹太的学者为着迎合一般人的心理，助长他们尽情纵欲，竟改死刑为鞭挞四十。《古兰经》在世界上存留了千余年，刑律方面，保存原文一字未改。这种守正不偏的精神，不是其他宗教可能及的。事实昭彰，绝非虚语。

《古兰经译解》(丙)第 162 页
○ 11 马坚注释：470．据伊本·欧默尔(Ibn‘Umar)的传述，默底纳的犹太教徒带来了犹太教的一对奸夫和淫妇来见穆圣，要求替他们判决，穆圣为尊重 他们的教律起见，就问他们说：“你们的经上是怎么说的”？他们说：“要把他们俩的脸抹黑了，要凌辱他们俩”。他说：“你们说谎言了。你们的经上是说要把他 们的俩治死。你们拿《讨拉特》来当面诵读罢，倘若你们是诚实的”。他们就去把《讨拉特》拿来，并且请一个识字的人来替他们读，那个人读到处死奸夫和淫妇的 条文时，把手蒙住经文，有人对他说：“放开手，读你手下的明文罢”。他读了那条明文之后，他们说：“穆罕默德！《讨拉特》上，的确有这条明文，但我们隐讳 了它”。穆圣就下令把奸夫和淫妇治死。伊本·欧默尔说：“我确已看见那个奸夫弯腰下去保护那个淫妇，不让石子落在她的身上”。
“这个”：是指他们通用的办法，“那个”：是指治死奸夫和淫妇。

《古兰经》(1-8 卷)第 221 页
○ 11 林松注释：333．他们的这番话，是妄想先知判决问题时能按他们的意图行事，否则，就要

给以威胁。据传，这是由于两个贵族男女通奸的丑行败露，送交先知审处时，他们这样恫吓先知。

《古兰经韵译》第 194 页
○ 12 王静斋注释：384．这话是指假信士和犹太人们说的。伪信士受辱，是以揭穿他们的阴谋，使穆民大众有耳共闻；犹太人们受侮，是以科他们特别税；并宣布他们隐匿《讨喇忒》上的经句。

《古兰经译解》(丙)第 163 页
○ 12 刘锦标夹注：古注：犹太教徒中有贵族，男女二人有了奸情，依《旧约》之定律应以石块击毙之。但他们因惧此刑擅改了原文。以后他们令之来至穆圣，并嘱之曰：“他若能依此文裁判呢，你们即遵行之，否则便不可服从”！但穆圣终依天律命以石击毙之。

《可兰汉译附传》第 178 页
○ 13 马坚目录：教人秉公判决

《古兰经》(1-8 卷)第 8 页
○ 13 时子周眉批：如听谎言如吃非法所得的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75 页
○ 14 时子周注释：463．“吃非法所得的”：包括五章 3、4 节。
穆圣到麦地纳后，与在该地的各方人士定约(参阅二章 84 节)：不仅是互不侵扰，而且互助以抵御外来的侵扰。并且规定所有的争执统归穆圣裁决。但犹太 人始终仇视伊斯兰教，对于穆圣的判断，必设法为难，是以安拉在这节经里告诉穆圣：他们争执也可以不理，但如果判断，可必须公平，不能因仇而稍有所偏。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75 页
○ 15 马坚注释：471．穆圣到默底纳后，曾与当地的犹太教徒订攻守同盟的条款，但他们为嫉视伊斯兰教的发展，而暗中捣乱，屡次勾结墨克的多神教徒，进攻默 底纳。因此，安拉准许穆圣不受理他们的诉讼，同时又命令他——倘若替他们判决的时候——应当秉公判决，不要为他们的种种非法的行为，而稍有偏私。这足证伊 斯兰教的宽大和公平，是任何宗教所不及的。

《古兰经》(1-8 卷)第 222 页
○ 16 王静斋注释：385．这是对穆圣说的。大致是：犹太人们好说空话，好吞赃款。如果他们来求你断案，应不应在你。无论如何，他们妨害不了你什么事。如果你意欲判断，你就给他们依法公断。

《古兰经译解》(丙)第 163 页
○ 17 马坚注释：472．这是指关于奸夫和淫妇的律例。

《古兰经》（1-8 卷）第 222 页
○ 18 王静斋注释：386．这话是表示一种奇异。犹谓这般犹太人本不信你这穆圣，也不信自己《圣经》上的话，而怎么又求你给他们作判断呢？判了以后怎么又不服原判呢？他们必不是真心信奉本教《圣经》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163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6 16:12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七段 《古兰》与以往的经典
本段首先叙述以往的经典，叫人依照他们的经典行事，然后说明《古兰》的任务和劝人向善、信赖安拉。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120 页

［马坚译正文］
［44］ ①我确已降示《讨拉特》，其中有向导和光明②，归顺安拉的众先知，曾依照它替犹太教徒进行判决，一般明哲③和博士，也依照他们所奉命护持的天经而判决，并 为其见证④，故你们不要畏惧人，当畏惧我，不要以我的迹象去换取些微的代价。谁不依照安拉所降示的经典⑤而判决，谁是不信道的人⑥。［45］我在《讨拉 特》中对他们制定以命偿命，以眼偿眼，以鼻偿鼻，以耳偿耳，以牙偿牙⑦；一切创伤，都要抵偿⑧。自愿不究的人，得以抵偿权自赎其罪责⑨。凡不依安拉所降示 的经典而判决的人，都是不义的⑩。［46］我在众使者之后续派麦尔彦之子尔撒以证实○ 11 在他之前的《讨拉特》，并赏赐他《引支勒》，其中有向导和光明，能证实在他之前的《讨拉特》，并作敬畏者的向导和劝谏。［47］信奉《引支勒》的人， 当依安拉在《引支勒》中所降示的律例而判决○ 12。凡不依安拉所降示的经典而判决的人，都是犯罪的○ 13。［48］我降示你这部包含真理的经典，以证实以前的一切天经，而监护之○ 14。故你当依安拉所降示的经典而为他们判决，你不要舍弃降临你的真理而顺从他们的私欲。我已为你们中每一个民族制定一种教律和法程○ 15。如果安拉意欲，他必使你们变成一个民族 ○ 16。但他把你们分成许多民族，以便他考验你们能不能遵守他所赐予你们的教律和法程○ 17。故你们当争先为善。你们全体都要归于安拉○ 18，他要把你们所争论的○ 19 是非告诉你们。［49］你当依安拉所降示的经典而替他们判决，你不要顺从他们的私欲，你当谨防他们引诱○ 20 你违背安拉所降示你的一部分经典。如果他们违背正道○ 21，那末，你须知安拉欲因他们的一部分罪过，而惩罚他们。有许多人，确是犯罪的。［50］难道他们要求蒙昧时代的律例吗？在确信的民众看来，有谁比安拉 更善于判决呢○ 22？§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115-116 页

① 王静斋眉批：不要怕人，只当畏主

《古兰经译解》（丙）第 163 页
② 王静斋夹注：避除那像是黑暗地疑惑。

《古兰经译解》（丙）第 163 页
② 马坚注释：473．原本《讨拉特》中，本有“向导和光明”，但那种向导和光明，是专属于犹太人的，并不适于其他的民族；就对于犹太人，也是有时间性的，尔撒的诞生，《引支勒》的启示，就足以证明犹太民族已急需新的启示了。

《古兰经》（1-8 卷）第 222 页
③ 马坚注释：474．“明哲”：原文是（rabbaniyyun）是指崇拜真主的人和认识真主的人而言。第三章第 79 节是用第一义，这里是用第二义。

《古兰经》（1-8 卷）第 223 页
④ 王静斋夹注：证它确实。

《古兰经译解》（丙）第 163 页
⑤ 马坚注释：475．这里不说“谁不依《讨拉特》而判决”，却说“谁不依安拉所降示的经典

而判决”。足证《古兰经》不承认当日在犹太教徒手中《讨拉特》全是安拉所启示的，没有经过犹太教学者的篡改。

《古兰经》（1-8 卷）第 223 页
⑥ 王静斋注释：387．以上全是犹太人说的。略谓：真主降下《讨喇忒》经，以斯拉衣来人中顺命的圣人们，以及一般专心事主的，和一般宗教学者，全依 照那《圣经》上的话为犹太大众作判断。你们现代的人，也当这样；对于传扬《讨喇忒》上关于穆圣的记载，不要因为怕人密而不宣。你们因为怕我，不要隐匿它； 更不要因为贪图小惠，不说真话。又“依照寄托给他们的天经作判断”在《郁氏》亦是这么译的。《阿力氏》译为“依照他们所保持的一部分天经”。

《古兰经译解》（丙）第 163 页
⑥ 王静斋眉批：犹太人为爱财不说实话

《古兰经译解》（丙）第 163 页
⑥ 王静斋附说：真主对犹太人这番训告，是连带说出他们怕人不怕主，并为着贪点好处不把真的和盘托出。

《古兰经译解》（丙）第 163 页
⑥ 时子周注释：464．“引导和光明”：《讨喇忒》确含有引导和光明，但它是专给犹太人的，且有时代性，《四福音》的情形也是如此。在《古兰经》说 明了有修养的学者和众博士有保卫天经《讨喇忒》的责任，但《古兰》并未承认他们保卫的成功，见二章 41 节，与 79 节，至于《古兰》并不需要人力保卫，自有 安拉负责（见一五章 9 节）。
在本节最未一句不说《讨喇忒》，而说：安拉所降的。因彼时《讨喇忒》已非完全是真主所降的原经了。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76 页
⑦ 马坚注释：475．参阅《出埃及记》二一：23、25；《利未记》二四：17-20。

《古兰经》（1-8 卷）第 223 页
⑧ 王静斋注释：388．杀人偿命；伤人一肢，偿人一肢；毁人一窍，偿人一窍；这是定而不可移的。此律记在《讨喇忒》。我教也规定这样抵偿。

《古兰经译解》（丙）第 164 页
⑧ 林松注释：334．《旧约全书·出埃及记》第二一章 23-25 节中类似的话是：“若有伤害，就要以命偿命，以眼还眼，以牙还牙，以手还手，以脚还脚，以烙还烙，以伤还伤，以打还打”。

《古兰经韵译》第 196 页
⑨ 王静斋夹注：不向法庭请求判以赔偿的人，可望那是罚赎自身作下的罪。

《古兰经译解》（丙）第 163 页
⑩ 王静斋夹注：不依经上规定的话判断赔偿的，便是宗教上的逆徒。

《古兰经译解》(丙)第 163 页
⑩ 时子周注释：465．“弃而不究”：放弃赔偿。
参阅《旧约·出埃及记》二一章 23 至 25 节：“若有伤害就要以命偿命，以眼还眼，以牙还牙，以手还手，以脚还脚，以烙还烙，以伤还伤，以打还打”。
又《旧约·利未记》二四章 19 至 21 节：“人若使他邻舍的身体有残疾，他怎样行，也要怎样向他行，以伤还伤，以眼还眼，以牙还牙，他怎样叫人的身体有残疾，也要照样向他行，打死牲畜的，必赔偿牲畜，打死人的必被治死”。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76 页

○ 11 马坚注释：477．第 44 节说《讨拉特》中“有向导和光明”，本节又说《引支勒》中“有向导和光明，”足证《讨拉特》中的“向导和光明，”在某一个时 期中满足易司拉仪的后裔的需要，到了耶稣的时代，他们需要《引支勒》中的向导和光明。这两种向导和光明，都不能满足全世界人的要求，故，启示《古兰经》， 而作永远的准绳。

《古兰经》(1-8 卷)第 223 页
○ 11 时子周注释：466．“引导与光明”：引导：是关于行为的，光明：是关于信仰上的认识。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77 页
○ 12 时子周注释：467．“判断”：不只对双方纠纷，或对犯罪的事，始用判断。凡涉及信仰的事，纠正行为，或作证，都属于判断的范畴。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77 页
○ 12 林松注释：335．所谓判决，范围甚广，并不限于排解纠纷，定罪判刑之类，还包括对宗教生活与世俗生活中许多问题的处理在内。

《古兰经韵译》第 197 页
○ 13 王静斋注释：389．此证尔撒的《福音》上记有教律；尔撒是独立传他的教法者，并不是专守《讨喇忒》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164 页
○ 14 王静斋夹注：保障其他未受篡改的天经完全可信。或译：“给它作证明”。

《古兰经译解》(丙)第 164 页
○ 14 马坚注释：478．这是说《古兰经》有两大使命：(1)证实以前的经典原来都是天启的；(2)监护以前的经典。由《古兰经》可以证明那些条文是曾经佚失的，那些条文是曾经篡改的。

《古兰经》(1-8 卷)第 224 页
○ 14 林松注释：336．这几句是指《古兰经》，不仅证实而且维护它以前的经典，也蕴含着各经的哲理、精华。

《古兰经韵译》第 197 页
○ 15 王静斋夹注：就是宗教上的光明大道，任人坦然迈进。这说的是从前。而今只有伊斯兰这一条明路，可任世界各民族共同履行。

《古兰经译解》(丙)第 164 页
○ 16 王静斋夹注：常守一道。

《古兰经译解》(丙)第 164 页
○ 17 王静斋夹注：给你们不同的教律，藉（借）以分明谁顺谁逆。

《古兰经译解》(丙)第 164 页
○ 17 马坚目录：伊斯兰教是与社会发展相配合的

《古兰经》(1-8 卷)第 8 页
○ 17 马坚注释：479．敬事造物主，友爱全人类，并且信仰因果报应，这是一切宗教所同具的基本原理，这时亘古不变的。至于宗教的仪式和规律，则因民族和时 代互不相同。穆罕默德是最后的天使，伊斯兰教是最新的宗教，故，天经和《圣训》中只规定许多原则，至于政治制度，经济制度和社会制度，可以因时制宜，由全 体穆士（斯）林所推选的代表，依经典里所定的原则，以会议的方法而加以决定。因此，《古兰经》是能满足各民族和各时代的需要的。

《古兰经》(1-8 卷)第 224 页
○ 17 王静斋眉批：各项善举，命人奔波

《古兰经译解》(丙)第 164 页
○ 18 王静斋夹注：死后复生。

《古兰经译解》(丙)第 164 页
○ 19 王静斋夹注：宗教问题。

《古兰经译解》(丙)第 164 页
○ 19 时子周注释：468．保障以前的经典：就是说各经中重要的精华都包括于《古兰》之内，所以《古兰》保障了以前的经典。

“我为你们每一伙人指定一种法律与明路”：这是说在降《古兰》以前，安拉曾按照各民族的需要而降各种法律，及至降下《古兰》，乃是为所有民族与万世的需要了。参阅一 O 章 47 节；一三章 7 节；三五章 24 节。

世界上各类动物都是遵循它那一类的一种规律，惟独人类不然。因为安拉给了人类特殊的智慧与能力，如果不令他有所选择与决定，则天赋的智慧与能力便无由表现。这是分族的原因，且可由此以试验人的善恶。但到世界大同的日子，人类自然又成了一族了。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77 页
○ 20 王静斋注释：390．“磨难”：就是诱出正道误入迷途。凡是处在这种情况之下的人，他就算是受了外力的迷惑了。传犹太的学者，有的用巧言花语引诱穆圣。圣人始终不为所动。有些学者本着这段经文敢断：主的钦差们也难免有一时的忽略和忘怀。

《古兰经译解》(丙)第 164 页
○ 21 王静斋夹注：不遵行教律。

《古兰经译解》(丙)第 164 页
○ 22 王静斋夹注：愚昧的时代的判断是不公平的，主的判断无可再好了。

《古兰经译解》(丙)第 164 页
○ 22 刘锦标《传》：155．此数节之降，有的谓：判犹太人通奸案，但按正文及 45 节考之，又似因为杀人者抵偿而颁降。总之，主之律，千古不变，《桃拉台》、《引支勒》、《可兰》一而已矣。然，传之久，则失其真矣。

万恶淫为首，实非虚言。试想作恶犯法之乱，因由于淫者，实占多数。故，佛主灭欲，儒主制欲。然，男女阴阳，是人生必需之事，岂能灭制乎？即有能灭能 制之者，亦非普通人之道。《可兰》示教，是大中至正之人道，顺人之情。规定结婚、离婚之法，严定法外淫乱之罪，至为完善。至于伤害等罪，虽有抵偿之例， 然，又示教被伤者赦宥可自赎其愆，既不过宽而废法；又以不过苛而教人。已寓政法与宗教相辅之至意。留心社会学者，其注意此乎？

法律之立也，近来各国均取宽大主义，《可兰》对于杀、妄、淫、盗四者，明定重刑，似乎与时代不合。然，若按各章全文研究探讨，在每定刑之后，均有： 若其能复，能修正，则亦可复真，亦可得赦；意谓罪虽重，只其悔复，即可得宥。若明定轻刑，人将玩法矣；法若能玩，奸民渐兴，纯真被亏矣。然则，各地偷盗之 多，其因律轻乎？

《可兰汉译附传》第 180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6 16:12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八段 穆斯林与他们的敌人
本段叫有信仰的人莫以犹太人和基督教徒作朋友，要对信仰者谦恭，对不信者强毅。只有安拉才是信仰者的朋友。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121 页

［马坚译正文］
［51］ ①信道的人们啊！你们不要以犹太教徒和基督教徒为盟友。他们各为其同教的盟友②。你们中谁以他们为盟友，谁是他们的同教③。安拉必定不引导不义的民众④。 ［52］你将看见有心病的人⑤，将争先地去与他们亲善⑥，还要托辞说：“我们恐怕遭遇厄运⑦。”安拉也许降下胜利，或发出命令⑧，而他们因为自己心中隐藏 的阴谋，而变成悔恨的人⑨。［53］信道的人说：“这等人，就是指安拉而发出最严重的盟誓，自称与你们同教的人吗⑩？”他们的善功，已完全无效，故他们已 变成亏折的人〇 11。［54］〇 12 信道的人们啊！你们中凡叛道的人，安拉将以别的民众代替他们，安拉喜爱那些民众，他们也喜爱安拉。他们对信士是谦恭的，对外道是威严的，他们为主道而 奋斗，不怕任何人的责备〇 13。这是安拉的恩惠，他用来赏赐他所意欲的人〇 14。安拉是宽大的，是全知的 〇 15。［55］你们的盟友，只是安拉和使者，和信士中谨守拜功，完纳天课，而且谦恭的人〇 16。［56］谁以安拉和使者，以及信士为盟友，（谁是安拉的党派）；安拉的党派，确是优胜的〇 17。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117 页

① 王静斋眉批：勾结敌人，意图吃饭

《古兰经译解》（丙）第 165 页
① 马坚目录：禁止与犹太教徒和基督教徒缔结盟约

《古兰经》（1-8 卷）第 8 页
② 王静斋夹注：一样的趋向迷信。

《古兰经译解》（丙）第 165 页
③ 马坚注释：480．当日，犹太教徒和基督教徒，都参加墨克人的同盟，他们都是伊斯兰教的敌人，故，禁止以墨克的敌人为盟友之后（参阅六 O：1-3），禁止以他们为盟友。通敌是一种大罪，所以这个禁令是无可非难的（参阅三：28 附注；马注：212）。

《古兰经》（1-8 卷）第 225 页
④ 时子周注释：469．不信伊斯兰的人：如犹太人与耶稣教人，他们的信仰虽不同，但在反对伊斯兰方面他们是互助的。不要和他们为友：就是不要希望从他们身上得到帮助（指战时说的）。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78 页
⑤ 马坚注释：481．“有心病的人”：是指伪信的人而言，因为他们的信仰是不健全的。他们不信穆圣的使命，更不信伊斯兰教的成功，他们为自身的福利，而冒充信士，但恐墨克人一旦胜利，而遭受损失，故，暗地里与犹太教徒勾结。

《古兰经》（1-8 卷）第 225 页
⑥ 王静斋夹注：信心不坚的伪信士独与他们结友，予以扶助。

《古兰经译解》（丙）第 165 页
⑥ 林松注释：337．这种人：指伪信者。

《古兰经韵译》第 198 页
⑦ 王静斋夹注：就是恐怕有经人不给饭吃。

《古兰经译解》（丙）第 165 页
⑧ 王静斋夹注：揭破伪信士的阴谋。

《古兰经译解》（丙）第 165 页
⑨ 王静斋夹注：恨不该犹豫不决，和逆徒们结友。

《古兰经译解》（丙）第 165 页
⑨ 时子周注释：470．“奔向他们”：就是赶快与他们联系，希望失败时不受敌人伤害。
“发出命令”：这几节《经》是在收复麦加以前下降的，显然是对收复麦加说的。所谓命令：显然是建立穆斯林政权的命令。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78 页
⑩ 马坚注释：482．信道的人对谁说这句话呢？这有两种解释：(1)看见伪信者的结局的时候，信道的人，都觉得诧异，所以互相询问说：“这等人，就 是…… 自称与你们同教的么？”(参阅九：55、56)；(2)这是对犹太教徒说的。故，“同教”二字当译作“同盟”(参阅五九：11-14)。

《古兰经》(1-8 卷)第 226 页
○ 11 王静斋夹注：以上是述说伪信士们可恨，复又可怜的情形。

《古兰经译解》(丙)第 165 页
○ 11 王静斋眉批：宗教寄生虫，为吃饭颠倒黑白

《古兰经译解》(丙)第 165 页
○ 11 王静斋附说：当时的有经人明着暗着破坏伊斯兰的成功。穆圣方面因而对他们取敌对的态度。伪信士为着贪得有经人的小惠，竟至随声附和，与他们打成一片。 自古天生没出息的人，在他一生的目的，就是为着吃饭。入教出教，颠倒黑白，扰乱宗教不安，发生些个意外不幸，全是由饭碗问题为起因。这类人无时无地不有， 可称是教中巨患，害群之马。

《古兰经译解》(丙)第 165 页
○ 11 时子周注释：471．“尽力指安拉发誓的”：就是不信的人。这是安拉的一种暗示。伪信与不信的人们，无论如何反对穆圣，终无达到目的之一日，不但对穆圣无伤，他们自己反受到极大的损失。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79 页
○ 12 时子周眉批：对穆民谦逊，对不信者刚毅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78 页
○ 13 王静斋眉批：为真主持正义，不怕有人责备

《古兰经译解》(丙)第 165 页
○ 14 林松注释：338．这句大意是说，尽管会有少数动摇分子变节叛教，穆斯林们也历尽艰辛折磨，但从整个形势发展看，伊斯兰教的队伍和力量更壮大，穆斯林们的信仰、信念也更坚定。

《古兰经韵译》第 199 页
○ 15 王静斋注释：391．这是真主预言的话。在圣人时代，果有三部分人叛教。一是埃思伍代，

这人是个祭司，在叶曼称圣，占据城池，压迫我教长官 ——若牟阿支等。穆圣得到报告，传令牟阿支领导大众谨守宗教，勿为所惑。后来埃氏被人暗杀，死在卧榻上了；二是耶玛麦的哈尼法人。他们的领袖是骗人的模塞 利麦。在穆圣时代，他居然敢自称圣人，此在纪元后第十一年上。穆圣正在和他通信辨正时，突然病逝。后来埃补白克、哈立得率军把他消灭了；三是埃思代人，他 们的领袖是图赖哈。这人也是穆圣时代称圣的。在穆圣去世后，他与哈立得发生激战，终至败北、逃亡叙利亚。后来又归入伊斯兰了，结局很好。主说：“安拉将发 现一伙人……。”穆圣曾对额布母沙说：“他们就是这伙子人”。

《古兰经译解》(丙)第 165 页
○ 15 王静斋眉批：忠诚的穆民要任劳任怨肯于自责

《古兰经译解》(丙)第 166 页
○ 15 王静斋附说：热心宗教的人，得具有两项特长：一为教奋斗，不畏牺牲；二为教负责，任劳任怨。缺少第一项，就是信仰力不坚强的表现；缺少第二项，便是当年畏惧犹太人嗔怪的乡愿一流。当穆民的无这两项特长，算个什么穆民呢？

《古兰经译解》(丙)第 166 页
○ 15 时子周注释：472．穆斯林在麦加受尽了压迫，在麦地纳四面是好战的敌人，其处境的困难更十倍于往昔。虽然如此，但未闻有因此而出教的。据说有人问仇 敌的首领苏富扬：“有人因怨恨而叛教吗”？苏答：“无”。又问：“穆斯林的数目是增加了呢？或是减少了呢”？苏答：“增加了”（见《布哈拉圣训集》）。足 见人人愿意趋向真理与光明。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79 页
○ 16 刘锦标《传》：156．政教之兴也，无论何时，均有忠奸。忠者：即纯诚不二，不避毁，不畏艰；奸者：居此勾彼，居彼勾此。忠奸之现象，天谕何等的真确。用以观人，人焉廋哉，人焉廋哉。
试考在《可兰》以前，各国有立站、鞠躬之礼者乎？即有之亦不为重，时及今日以立站、鞠躬为礼之重仪是谁昌明之乎？

《可兰汉译附传》第 182 页
○ 16 时子周注释：473．在警告人勿以敌人为友以后，在本节内又告诉大家，真正爱护的只是安拉和他的使者，及信仰坚定的众穆民。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79 页
○ 16 林松注释：339．51-53 节，讲的是不要认敌为友；这一节讲的是，谁是你们真正的爱护者。

《古兰经韵译》第 200 页
○ 17 王静斋注释：392．这就是说，你们不要以有经的人为朋友，他们彼此是朋友，绝不是你们的朋友。你们的朋友只有安拉、钦差，和众穆民而已。凡接近真主，钦差，众穆民的人，便是真主一方面的人。

《古兰经译解》(丙)第 166 页
○ 17 王静斋附说：作善事，不背天经《圣训》，便是站在真主方面。不守正道，任意胡行，那即是和恶魔为伍。何去何从，任人自择。

《古兰经译解》(丙)第 166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6 16:13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九段 嘲笑者
本段首先叫人不要跟侮蔑宗教人的人作朋友，并叫有经的人遵守他们的经典。伪信者不但口是心非，而且造谣诽谤，为非作歹，坚信的人将获得丰富的回赐。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122 页

［马坚译正文］
［57］信道的人们啊！在你们之前曾受天经的人，有的以你们的宗教为笑柄，为嬉戏，故你们不要以他们和不信道的人为盟友。你们当敬畏安拉，如果你们真是信 士。［58］当你们召人来礼拜的时候，他们以你们的拜功为笑柄，为嬉戏。这是因为他们是不了解的民众。［59］你说：“信奉天经的人啊！你们责备我们，只 为我们确信安拉，确信他降示我们的经典①，和他以前降示的经典②；只为你们大半是犯罪的人③。”［60］你说：“我告诉你们在安拉那里所受的报酬有比这更 恶劣的，好吗？有等人曾受安拉的弃绝和谴怒，他使他们一部分变成猴子和猪④，一部分崇拜恶魔，这等人，他们的地位是更恶劣的，他们更远地背离了正道⑤。” ［61］当他们来见你的时候，他们说：“我们已信教了。”他们带着不信进来，又带着不信出去⑥。安拉是最知道他们的隐情的⑦。［62］你看见他们中有许多 人，急于作恶犯罪，超过法度，吞食贿赂⑧，他们的行为真恶劣⑨！［63］⑩一般明哲和博士，怎么不禁戒他们妄言罪恶，吞食贿赂呢○ 11？他们的行为真恶劣○ 12！［64］○ 13 犹太教徒说：“安拉的手是被拘束的○ 14。”但愿他们的手被拘束○ 15，但愿他们因为自己所说的恶言而被弃绝○ 16！其实，他的两只手是展开的○ 17；他要怎样费用，就怎样费用○ 18。从你的主降示你的经典○ 19，必定要使他们多数的人更加横暴，更加不信道。我将仇视和怨恨，投在他们之间○ 20，直到复活日○ 21。每逢他们点燃战火的时候○ 22，安拉就扑灭它○ 23。他们在地方上肆意作恶。安拉不喜爱作恶的人○ 24。［65］假若信奉天经的人信道而且敬畏，我必勾销他们的罪恶，我必使他们入恩泽的乐园○ 25。［66］假若他们遵守《讨拉特》和《引支勒》和他们的主所降示他们的其他经典，那末，他们必得仰食头上的，俯食脚下的○ 26。他们中有一伙中和○ 27 的人；他们中有许多行为恶劣的人 ○ 28。§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117-119 页

① 王静斋夹注：《古兰》。

《古兰经译解》（丙）第 166 页
② 王静斋夹注：各天经。

《古兰经译解》（丙）第 166 页
③ 王静斋夹注：如果你们信自己的天经，你们也就不毁谤我们，不痛恶我们了。

《古兰经译解》（丙）第 166 页
④ 马坚目录：犹太教徒真变成了猴和猪么？

《古兰经》（1-8 卷）第 8 页
④ 时子周眉批：变猪变猴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79 页
④ 马坚注释：483．一般注释家都认为这是说犹太教徒的形象变成猴和猪，其实，这是指性格

的改变而言。穆查希德和拉厄卜都是这样主张的。我们从下文 可以看出这种解释是正确的。因为他们假若变成猴和猪，就不能能说他们“是地位更恶劣的，是离正道更遥远的”，更不能说“当他们来见你们的时候，他们说：我 们已信道了。”（参阅二：65 附注 3；马注：33）

《古兰经》（1-8 卷）第 227 页
④ 时子周注释：474．这是指犹太人说的，可参阅二章 65 节，只不过前者说他们变猴，本节又加上变猪。此外还有拜魔鬼的人，也与他们相同。所谓变 猴、变猪，不是说他们变了形状，他们仍然还是人，因为下文说：“这均是地位至卑的，是至迷失正道的”。如果真变成猴变成猪，那就谈不到地位与正道了。下一 节说得更清楚：“他们不信着进来，确又不信着出去”，他们：就是指那些变猴变猪的人而言，如果变成了猴猪的形状，还谈得到信与不信吗？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80 页
④ 林松注释：340．第二章《黄牛》第 65 节，有“变为贱猴”之说，这里又有变为猴形猪体之说，是以畜牲比喻这些人的丑恶卑劣，被人唾弃。

《古兰经韵译》第 201 页
⑤ 王静斋注释：393．这话是指犹太人说的。他们尝说：“伊斯兰是最下等的宗教，个中人是极无福份的”。假使事实是这样，尚有比这个更恶的，在他们应该听着，那就是教犹太人变猪，变猴。

《古兰经译解》（丙）第 166 页
⑤ 王静斋眉批：不图名利的人，先知都羡慕他

《古兰经译解》（丙）第 166 页
⑤ 王静斋附说：人们全是喜爱自己的，怒恨别人的。但是遇见真的，自应追随。穆民应当喜爱穆民，爱人如爱己是属好性情，高禀赋。穆圣说过：“有一伙 人：既非先知，也非殉教者；将来在后世，先知和殉教的人，全都羡慕他们”。大家问道：“他们是谁呢”？穆圣说：“这伙子人因为真主爱大众。既不图夸奖，也 不希望金钱。在大众骇（害）怕的时候，他们不知骇（害）怕；在大众悲伤的时候，他们并不悲伤”。有人问沙利米：“从什么地方能可认识主所爱的人呢”？他 说：“那一伙人，全是言语温和，性情柔顺，面貌慈祥，天性好施，不多抨击，涵养过人，喜爱群众的”（《鲁白》）。

《古兰经译解》（丙）第 167 页
⑥ 王静斋夹注：这就是说他们违逆着走出走入。

《古兰经译解》（丙）第 167 页
⑦ 王静斋夹注：他们那样违逆，在穆圣已然料到；真主更比穆圣知道的清楚。

《古兰经译解》（丙）第 167 页
⑦ 刘锦标《传》：157．夫，道久失真，真失则假，假久则以假为真矣。真道再复，则人皆惊骇，意真为假矣。最可恨者，是读诵经典之人，与一群顽固不 化之教徒，互相结合；对于真道之昌明，笑骂者有之，反对者有之，假意从真，投机利用者有之。可悲哉！他们将来的所着！

《可兰汉译附传》第 183 页
⑧ 时子周注释：475．“吃非法所得的”：就是贪污。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80 页
⑧ 林松注释：341 吞食非法暴利——指贪污、掠夺、侵占孤儿遗产等。

《古兰经韵译》第 201 页
⑨ 王静斋夹注：这是指犹太人降的，下同。

《古兰经译解》（丙）第 167 页
⑩ 时子周眉批：学者与博士应禁止他们说有罪的话和吃非法所得的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80 页
○ 11 林松注释：342．这一句是批评、责问有识之士（学者、博士之类）为什么对残暴行为袖手旁观，坐视不顾？

《古兰经韵译》第 201 页
○ 12 王静斋注释：394．这话是斥责一般有修养的学者，和有卓识的人，不该任教民胡行，不加制止。他们这样漠视，实在是渎职。

《古兰经译解》(丙)第 167 页
○ 12 王静斋附说：糊涂人祷氲陌旒俚模　鞘撬䜣谋痉荨 T 诟呱霞傅鹊奈叭恕 2.┤棵牵　哉饫嗳艘每嗫谌白瑁　得魇欠牵ψ攀钦☠怼 2 蝗绱耍ϖ⑩赂鋈顺耘鲅矍翱鳎χ湛诓惶福　　晃牛　歉鲣轮暗淖锸翟谔　罅恕?/font>

《古兰经译解》(丙)第 167 页
○ 12 时子周注释：476．这是说有知识的人与在社会上或宗教上负责的人，应该实行“命人为善，止人作恶”的义务。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80 页
○ 13 王静斋眉批：犹太人对真主说话失敬

《古兰经译解》(丙)第 167 页
○ 13 马坚目录：犹太教徒对安拉的诽谤

《古兰经》(1-8 卷)第 9 页
○ 14 刘锦标夹注：其意是真主是啬吝而不施的，非是有形之手者也。

《可兰汉译附传》第 183 页
○ 14 马坚注释：484．他们说句话的意思是安拉是吝啬的，因为阿拉伯人常常用这句话表示吝啬的意思(参阅一七：29)。

《古兰经》(1-8 卷)第 228 页
○ 15 王静斋夹注：“手被缚”：就是吝惜。

《古兰经译解》(丙)第 167 页
○ 16 王静斋夹注：离开了主的慈惠。

《古兰经译解》(丙)第 167 页
○ 17 马坚注释：485．这句话的意思是安拉是仗义疏财的，这是反驳他们对于安拉的诬蔑。这也是阿拉伯人常用的说法，并不是安拉真有两只手，读者切莫拘泥于文字。“他要怎样费用，就怎样费用”，就是说明这句话的意义的。

《古兰经》(1-8 卷)第 228 页
○ 18 王静斋夹注：他们的感觉困窘，全由自造恶因而来，自不认罪忏悔，竟说真主吝啬不赐给他们多财。

《古兰经译解》(丙)第 167 页
○ 18 林松注释：343．当时，犹太人经营商业，放高利贷，谋取财物，颇多富豪之家。他们看到穆斯林大多贫困，有些人的财产弃置在麦加，麦地那信士又以农民 居多，便嘲弄穆斯林说：“安

拉的手被束缚”，就是说，手头紧，或舍不得花钱，或没有资助穆斯林。“伸缩自如、支配随意”：是驳斥他们的话。这一节中的 “手”，是比喻，不是实有的形象。

《古兰经韵译》第 202 页
○ 19 王静斋夹注：《古兰》。

《古兰经译解》(丙)第 167 页
○ 20 马坚注释：486．这是上承第 51 节的，故“他们”：是指犹太教徒和基督教徒而言的。第 66 节可以为证。

《古兰经》(1-8 卷)第 228 页
○ 21 王静斋夹注：派别众多，永远争议不决。

《古兰经译解》(丙)第 167 页
○ 22 马坚注释：487．这是指他们对于穆圣的敌对行为而言。

《古兰经》(1-8 卷)第 228 页
○ 23 王静斋夹注：每思对穆圣作战，真主就制止他们实行。

《古兰经译解》(丙)第 167 页
○ 23 刘锦标夹注：当他们意欲与穆圣显了争斗与扰乱时，则真主即止住他们的歹，使他们自乱。

《可兰汉译附传》第 183 页
○ 24 王静斋夹注：就是将必罪刑你们。

《古兰经译解》(丙)第 168 页
○ 24 时子周注释：477．彼时的穆斯林都很贫苦，有的把财产都放弃在麦加了。默地纳的穆斯林多半是农民，当然多不充裕；惟有犹太人经营商业，并作高利贷， 是以多富，于是他们就戏弄穆斯林说：“安拉的手被缚了”。参阅三章 180 节：“主的两手是开展的”：这一句是暗示穆斯林不能永久的困穷。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81 页
○ 25 王静斋夹注：假使犹太人信其当信的，忌食秽物了，在真主一定要他们脱开火狱，得进天园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168 页
○ 26 王静斋夹注：“头上”：指关于精神偷快的食粮；“脚下”指食禄丰满，吃之不尽。

《古兰经译解》（丙）第 168 页
○ 26 马坚注释：488．这是指树木上所结的果实和田地里的所产的粮食而言的。

《古兰经》(1-8 卷)第 229 页
○ 26 时子周注释：478．他们如果奉行《讨喇忒》与《引支勒》，他们自然就信了《古兰》，因为他们的经里，早有穆圣诞生的暗示。如果他们信《古兰》，他们在精神方面定可得到主赐的愉快，在物质方面也定可得到充裕的生活，这就是所说的从头上脚下得食。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81 页
○ 26 林松注释：334．头顶和脚下仰俯食取，是比喻的手法。指精神方面受用无穷，物质方面取之不尽。

《古兰经韵译》第 202 页

○ 27 王静斋夹注：既不过，也无不及，若易卜尼色喇目等。

《古兰经译解》(丙)第 168 页
○ 28 刘锦标《传》：158．胡言乱语，怨天尤人，是小人的常态。因人之得道他逾顽固，他逾妄为，他逾不说真理。是主已掷仇恨忿怒在他们的心中，他们迷而不能返矣。

《可兰汉译附传》第 184 页
○ 28 林松注释：345．这是对当时犹太教徒和基督教徒立场、态度的基本估计。

《古兰经韵译》第 203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6 16:14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一 O 段 基督教的偏差
本段说明一切有信仰的人，只要信安拉，信末日和行善，都无需忧虑。然后说明犹太人的背叛和有关尔撒及三位一体的谬论。最后告诫世人不要信那些无能力的东西，或违犯宗教的限制。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124 页

［马坚译正文］
［67］ ①使者啊！你当传达你的主所降示你的全部经典。如果你不这样做，那末，你就是没有传达他的使命②。安拉将保祐你免遭众人的杀害③。安拉必定不引导不信道的 民众④。［68］你说：“信奉天经的人啊！你们没有什么信仰，直到你们遵守《讨拉特》和《引支勒》，以及你们的主所降示你们的经典⑤。”你的主降示你的经 典，必使他们中多数的人更加横暴，更加不信道⑥；故你不要哀悼⑦不信道的民众。［69］⑧信道的人、犹太教徒、拜星教徒⑨、基督教徒，凡确信安拉和末日， 并且行善的人，将来必定没有恐惧，也不忧愁⑩。［70］○ 11 我与以色列的后裔确已订约，并派遣许多使者去教化他们，每逢使者带来他们不喜爱的东西的时候，他们就否认一部分○ 12，杀害一部分○ 13。［71］他们猜想没有祸害○ 14，故他们变成瞎的○ 15、聋的○ 16。嗣后，安拉赦宥了他们 ○ 17。嗣后，他们中许多人又变成了瞎的、聋的○ 18。安拉是明察他们的行为的○ 19。［72］妄言安拉就是麦尔彦之子麦西哈的人○ 20，确已不信道了。麦西哈曾说：“以色列的后裔啊！你们当崇拜安拉——我的主，和你们的主○ 21。谁以物配主，安拉必禁止谁入乐园，他的归宿是火狱。不义的人，绝没有任何援助者○ 22。”［73］○ 23 妄言安拉确是三位中的一位○ 24 的人，确已不信道了○ 25。除独一的主宰外，绝无应受崇拜的。如果他们不停止妄言○ 26，那末，他们中不信道的人，必遭痛苦的刑罚。［74］难道他们还不向安拉悔罪，求得宽恕吗？安拉是至赦的，是至慈的○ 27。［75］ ○ 28 麦尔彦之子麦西哈，只是一个使者，在他之前，有许多使者确已逝去了○ 29。他母亲是一个诚实的人。他们俩也是吃饭的○ 30。你看我怎样为他们阐明一切迹象，然后，你看他们是如何悖谬的○ 31。［76］你说：“难道你们要舍安拉而崇拜那不能为你们主持祸福的么？”安拉确是全聪的，确是全明的。［77］你说：“信奉天经的人呀！你们对于自己 的宗教，不要无理的过分○ 32。有一伙人，以前曾自己迷误，并使许多人迷误，而且背离正道，你们不要顺从他们的私欲○ 33。”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119-120 页

---

① 王静斋眉批：宣传天经，昧起一部份就算渎职

《古兰经译解》（丙）第 168 页
① 时子周眉批：安拉保祐穆圣不受人害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81 页
② 王静斋注释：395．这话是命穆圣教传《古兰》的全部；如果不是那样，而是宣传一部份，昧起一部份，那就算作渎职。在穆圣将抵默底纳的时候，犹太 人们恫吓穆圣说：“我们这里有武备。你若不及早退去，我们就置你于死地。你若回去，我们送给你路费，特别恭维你”。那时候，有百位辅士，迁士，拱卫穆圣， 夜间守护，白昼随出。待至“安拉保祐你不受人害”这句话降下以后，穆圣深知真主保护他，不为敌人所算；故此撤去百位迁士、辅士，出入不带一个卫兵。

《古兰经译解》（丙）第 168 页
③ 王静斋眉批：穆圣出人不带卫兵是平民化

《古兰经译解》（丙）第 168 页
③ 王静斋附说：穆圣先用人拱卫，这是尽人事，不为失当。及至切知不致被敌人谋杀，乃撤去卫士。这与作事伤天害理，视民众为鱼肉的贪官污吏，用卫兵防人暗杀，其意义大不相同。

《古兰经译解》（丙）第 168 页
③ 马坚目录：安拉对于穆罕默德的保护

《古兰经》（1-8 卷）第 9 页
③ 马坚注释：489．穆圣在墨克时，他伯父艾卜·它列卜（Abu Talib）恐怕他遭遇暗杀，常常派人保护他，自奉到这节启示后，穆圣对他伯父说：“伯父！安拉已保祐我了，你不必再派人来保护我了”。

《古兰经》（1-8 卷）第 229 页
④ 时子周注释：479．穆圣在麦加时只有一项敌人，即古来氏人，及至到了麦加地纳，敌人便增加了十倍。彼时的犹太人是强有力的一个民族，一言不合， 便成最大的仇敌，耶稣教徒们也是如此。在阿拉伯半岛的其余各族因受了古来氏人的煽动，也都协助他们；此时穆圣的处境确实是万分危险，自此节经文降下以后， 大家知道穆圣有安拉保祐，不受人害，便都放心了。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81 页
⑤ 王静斋注释：396．犹太人对穆圣说：“你不是自称跟从易卜拉欣之道的吗？如此，你当遵信《讨喇忒》，”穆圣说：“你们尚未完全奉行《讨喇忒》上 的话，何可责备我”？他们说：“我们遵行现下的《圣经》（篡改的新本），我们奉行的是正道”。至此，真主乃降这段经文。

《古兰经译解》(丙)第 168 页
⑥ 王静斋夹注：他们见到《古兰》，益发不信它。

《古兰经译解》（丙）第 168 页
⑦ 王静斋夹注：他们不信，你莫忧虑。

《古兰经译解》（丙）第 168 页
⑧ 王静斋眉批：非伊斯兰人也能进天园

《古兰经译解》（丙）第 169 页

⑨ 王静斋注释：397．沙便人：是基督教中的一部分，思想不正，迹近胡行。这般人虽迷信过深，而在经过悔罪自新后，也可蒙主饶恕。

《古兰经译解》（丙）第 169 页
⑨ 王静斋附说：沙便人：或作“拜星斗的人”。一说是犹太中的一派，英文作 Sabeans 又有的说：“这般人是在基督教以前有的，他们拜七星”。我们 依照上列一段天经，敢信无论奉哪一教的人，只要他深信独一的真主，信死后复生，听候审判，并作信条以内的善举，那人便能脱开火狱，得进天园”。参看（王） 注 39。

《古兰经译解》（丙）第 169 页
⑨ 林松注释：346．异化教徒——参见第二章《黄牛》第 62 节，亦被译为“拜星教徒”，原文“萨比乌”在这里是主语。

《古兰经韵译》第 203 页
⑩ 马坚注释：490．参阅二：62 附注；（马注：30）。

《古兰经》(1-8 卷)第 230 页
○ 11 时子周眉批：忠言逆耳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82 页
○ 12 王静斋夹注：若不信尔撒和穆圣。

《古兰经译解》(丙)第 169 页
○ 13 王静斋夹注：若翟克赁亚、耶哈亚。

《古兰经译解》(丙)第 169 页
○ 13 马坚注释：491．参阅二：61 附注(3)；（马注：29）。

《古兰经》(1-8 卷)第 230 页
○ 14 王静斋夹注：认为反抗使者，残杀圣人，可以不遭天诛。

《古兰经译解》(丙)第 169 页
○ 15 王静斋夹注：看不见真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169 页
○ 16 王静斋夹注：听不进真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169 页
○ 17 王静斋夹注：当他们悔罪时，允纳其忏悔。

《古兰经译解》(丙)第 169 页
○ 18 林松注释：347．眼瞎、耳聋——存在两种解释：(1)比喻语，指视而不见、听而不闻，或根本看不清、听不懂。(2)借指灾祸，例如易斯拉仪人在巴比仑各王统治下，被杀被俘，后来，又在台塔手下惨遭洗劫。

《古兰经韵译》第 204 页
○ 19 王静斋夹注：终必施以还报。

《古兰经译解》(丙)第 169 页
○ 19 刘锦标《传》：159．穆圣之成功，以其无私也；真经之为真，毫无门阀之限。凡是有经典之宗教家，只是能遵经典的真理，则造物主即能赦之。换言之，即 在回教奉有《可兰》，但若不

知《可兰》所命者为何，岂非等于不归信经典者乎？穆圣之责，即是宣达。真经临到，不知其真意，不从其命令者，是造物主已弃，不 默导者乎？且又云“无论何教，只要是纯诚信仰造物主，及后世的日子，且能纯洁工作的人，均属诸无惧无忧”。正大无私，已见一斑。惜乎后人不识《可兰》之 大，演成宗教之战争数百年，私乎？公乎？

私心乃古今所同，凡是以真理来临的圣贤，只要于（与）他私意不合，习惯不同，则即排之，且有时因私心之盛也，本知是经，本知是真理，因嫉其人，乃废其言，故意妄为者不知多少。然则，灾祸之来岂不宜乎？有心宗教的人其注意己之私乎？

至于有纯诚信仰的人，若不纯洁工作，则犯礼违法之事有，故，亦不能无忧无惧。然，纯洁工作之人，若无真正之信仰，则日夜亦是忧患恐惧耳。二条遵到，无论何时都能无忧无惧！无忧无惧，岂非安乐者乎？然，知难行易，非浅见者所能得耳。

《可兰汉译附传》第 185 页

○ 19 时子周注释：480．“眼瞎耳聋”：是指大灾难，以斯拉衣来的子孙们自以为是主最喜爱的，虽有大罪，也不至受大的惩罚。他们在巴比伦各王统制之下，遭 受了极大的灾难，许多人被杀，其余的被俘。后来在台塔氏(T‘tug)手内又遭大难一次。说安拉允了他们的悔罪：就是安拉又差遣了尔撒，因为他们又不承认 尔撒，所以才有第二次的惩罚。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82 页

○ 20 王静斋夹注：基督徒有一部分人妄称：安拉即是基督。

《古兰经译解》(丙)第 169 页

○ 21 马坚注释：492．基督曾谴责魔鬼，因为魔鬼教他除上帝外崇拜他物(《马太福音》四：10)。基督曾告诉抹大拉的马利亚(Mary Magdalene)说：“你往我弟兄那里去，告诉他们说，我要升上去，见我的父，也是你们的父，见我的上帝，也是你们的上帝。”(《约翰福音》二 O：17、18)。有一个官吏称基督为良善的夫子(Good Master)，基督对他说：“你为什么称我是良善的？除了上帝一位之外，再没有良善的。”(《路加福音》一八：18、19)。有人问基督：“诫命中哪是 第一要紧的呢？”他回答说：“第一要紧的，就是说：“以色列啊！你要听。主——我们上帝——是独一的主。”《马可福音》(一二：28；一二：19)。由此 可见耶稣本人并没有自称上帝。反之，他常常指示人们应该只崇拜独一的上帝。

《古兰经》(1-8 卷)第 230 页

○ 22 时子周注释：481．耶稣教人应当事奉安拉，见《新约·马太福音》四章 10 节：“耶稣说：撒旦退去罢！因为经上记着说：当拜主你的神，单要事奉他”。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82 页

○ 23 王静斋眉批：信三位一体的人不是真信者

《古兰经译解》(丙)第 169 页

○ 24 马坚注释：493．三位一体的公式是：1+1+1=1，这是很难解释的(参阅四：171 附注 3)；（马注：428）。

《古兰经》(1-8 卷)第 231 页

○ 25 王静斋夹注：这也是一部分基督徒的妄称。

《古兰经译解》(丙)第 169 页

○ 25 时子周注释：482．若是犹太人因不承认诸圣而被安拉惩罚，那么耶稣教徒们恐也将受安拉同样的惩罚，因为他们信得又太过了，竟把肉体的耶稣认为就是安拉。犹太人是不及，耶稣教徒是太过。还不是一样的错误吗？

说耶稣死在十字架上为世人赎罪，此一信条，其流弊有二：

（1）是使耶稣教徒们只知感激耶稣，而逐渐忘掉了真正独一的安拉。

（2）是使耶稣教徒们感觉到既有耶稣把罪担负起来，个人便可不从事修养而去专心从事物质

的发展与享受，结果是尔争我夺，互相仇视与怒恨，最终必至把信仰完全弃绝。而崇拜唯物论——流弊之极，走向□□，一变而变为反宗教者，推原祸始，实由此积渐而成。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83 页
○ 26 王静斋夹注：三位一体。

《古兰经译解》(丙)第 169 页
○ 27 王静斋夹注：这些基督徒们应当悔过，停止妄信安拉是一体分三位，而仍信真主独一无二。

《古兰经译解》(丙)第 169 页
○ 28 马坚目录：耶稣没有自称上帝

《古兰经》(1-8 卷)第 9 页
○ 29 王静斋夹注：不仅他个人。

《古兰经译解》(丙)第 169 页
○ 29 马坚目录：耶稣已经死的另一证据

《古兰经》(1-8 卷)第 9 页
○ 29 马坚注释：494．麦西哈只是一个天使，这是说他不是上帝，也不是上帝的儿子，也不是永生不灭的，因为“在他之前，有许多天使确已逝去了”。同是天 使，以前的天使都死了，他当然也死了。穆圣是最后的先知，是众天使的领袖，尚且要与历代的天使同归于主，何况尔撒呢？这里说“在他之前，有许多天使确已逝 去了”，第三章 144 节也用同样的论证证明穆圣不是永生不灭的。

《古兰经》(1-8 卷)第 231 页
○ 30 王静斋夹注：跟别的人一样，何得称其为主呢？

《古兰经译解》(丙)第 169 页
○ 30 马坚注释：495．这是说他们母子二人，必需饮食维持生命；他们俩既饮食，就难免于排泄。由此可见他们俩都是凡人，不象上帝样超绝万物，无求于世界，所以他们俩是值不得崇拜的。

《古兰经》(1-8 卷)第 231 页
○ 30 时子周注释：483．各种动物都需要饮食，不食即死。尔撒与其母都是必需饮食方能活着的，所以不能永活，焉得与安拉相同？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84 页
○ 30 林松注释：348．他俩吃东西一句，是说母子俩跟普通人一样，怎能被奉为主宰？方括弧里的文字是译文增添的。

《古兰经韵译》第 205 页
○ 31 王静斋夹注：有显著的凭据在，竟自出正道而偏向迷途。

《古兰经译解》(丙)第 169 页
○ 32 王静斋夹注：犹太方面不要把尔撒看得太低；基督徒们也不要把他揄扬得太高。

《古兰经译解》(丙)第 169 页
○ 33 王静斋夹注：这伙人的上辈，在差穆圣以前，因尊敬尔撒过甚，已然迷误了。

《古兰经译解》(丙)第 169 页

○33 刘锦标《传》：160．诚于真者与昧真者，在阿文是对称。各教之人无不自称是诚于真者，贬外教人为昧真者。然，《可兰》之诚者，等于儒者所称浑然天理 之士。盖，人果能诚信造化天地人神之真主，则自然有纯诚之表现。自然的就是心口无二，内外如一。若是一有人欲之私，因人推测之乱，虽是一样的信仰，“不能 觉察”，但心则不能平，明见造物主真理之显，亦要昧之。故，基督教徒若真能纯诚于主，则谁贬之为昧。因其三位一体之说，故贬之为昧。试想三位一体之说，以 耶稣之大圣，玛利亚之贤行德，岂能妄言，盖，亦犹中国对于关羽之信仰为圣帝君乎？关羽生时，何赏有此思想。因《三国演义》乡愚迷信，居然有了这些庙，且演 出种种神奇。各地各教，均有此现象，不必基督也。

《可兰汉译附传》第 186-187 页
○33 时子周注释：484．这是说对耶稣不得说得过分，倡导耶稣是主是前人的错误，因为他们受了多神的影响，后人是应当改正的。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84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6 16:14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一一段 基督教跟伊斯兰教接近
本段先说达伍德(大卫)和尔撒(耶稣)已把一些不信的以色列人逐出了教门。然后说犹太人和多神教徒是最反对伊斯兰的，而基督教徒却较亲近。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125 页

［马坚译正文］
［78］以色列的后裔中不信道的人，曾被达五德和麦尔彦之子尔撒的舌所诅咒①，这②是由于他们的违抗和过分③。［79］他们对于自己所作的恶事，不互相劝 戒④；他们的行为，真恶劣。［80］你将看见他们中有许多人，以不信道的人为盟友⑤；他们所为自己预备的，真恶劣。那就是自召安拉的厌恶，他们将永遭刑罚 ⑥。［81］假若他们确信安拉和先知，以及降示他的经典⑦，他们必定不以不信道的人为盟友⑧，但他们多数是犯罪的⑨。§［82］⑩你必定发现，对于信道者仇恨最深的是犹太教徒和以物配主的人○ 11；你必定发现，对于信道者最亲近的是自称基督教徒的人；因为他们当中有许多牧师和僧侣○ 12，还因为他们不自大 ○ 13。

《中文译解古兰经》121 页

① 马坚注释：496．达五德（大卫）说：“所以耶和华听见，就发怒，有烈火向雅各烧起，有怒气向以色列上腾。因为他们不信服上帝，不依赖他的救 恩。”（《诗篇》七八：21、22）尔撒说：“你们这些蛇类、毒蛇之种啊！怎能逃脱地狱的刑罚呢？”（《马太福音》二三：33）。又说：“毒蛇的种类，你们既是 恶人，怎么说出好话来呢？因为心里充满的，口里就说出来。”（同书一二：34）。

《古兰经》（1-8 卷）第 232 页
① 林松注释：349．达乌德曾被授予《宰布尔》经典，尔萨曾被授予《引芝勒》经典，这一节中所说的“被诅咒唾弃”，当指上述经典中的有关记述。

《古兰经韵译》第 206 页
② 王静斋夹注：咒诅。

《古兰经译解》（丙）第 170 页
③ 王静斋夹注：达伍德加以咒诅，而他们终至变猴；尔撒加以咒诅，而他们终至变猪。

《古兰经译解》（丙）第 170 页
③ 时子周注释：485．“被达伍德弃绝”：见《旧约·诗篇》第一 O 九篇 17、18 节；
“他爱咒骂，咒骂就临到他；他不喜爱福乐，福乐就与他远离。他拿咒骂当衣服穿上，这咒骂就如水进他里面，像油入他的骨头”。
第七八篇 21、22 节：“所以耶和华听见，就发怒、有烈火向雅各烧起，有怒气向以色列上腾。因为他们不信服神，不倚赖他们的救恩”。
被尔撒弃绝：见《新约·马太福音》二三章 33 节：“你们这些蛇类、毒蛇之种啊，怎能逃脱地狱的刑罚呢”？《马太福音》一二章 34 节：“毒蛇的种类，你们既是恶人，怎能说出好话来呢？因为心里所充满的，口里就说出来”。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84 页
④ 王静斋夹注：怙恶不悛。

《古兰经译解》（丙）第 170 页
⑤ 王静斋夹注：因为恨穆圣而和多神教徒结合。

《古兰经译解》（丙）第 170 页
⑥ 王静斋夹注：这就是先为自己造下的恶因。

《古兰经译解》（丙）第 170 页
⑦ 王静斋夹注：《古兰》。

《古兰经译解》（丙）第 170 页
⑧ 林松注释：350．这一句中的“他们”：前者指有经典的人，后者指多神教徒。

《古兰经韵译》第 206 页
⑨ 王静斋夹注：不信圣人与《古兰》；所以他们和逆徒结友。

《古兰经译解》（丙）第 170 页
⑨ 时子周注释：486．本节的意思是说犹太人本是信奉真主独一的，他们不该和多神教的古来氏人联合起来，以敌对伊斯兰，这就是由于不信安拉，不信穆圣与《古兰》的缘故。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85 页
⑩ 马坚目录：基督教徒与初期穆士（斯）林的友谊

《古兰经》(1-8 卷)第 9 页
○ 11 王静斋注释：398．犹太人和拜偶像的，最跟穆民作对，只因他们把色世看得太重；所以遇上比他们有财有势的人，不免意存深恨。基督徒们和穆民有好感， 因他们不像犹太似的那样贪色世，内中且有些人注重功修。凡是这样的，必不多嫉妒别人，也不陷害别人。可是基督徒们于认真理上识力薄弱，意志不坚。你看基督 徒的迷信比犹太人更是厉害；因为基督徒对于认主上有迷信；犹太人对于认圣上有迷信。犹太人说“欧宰尔是主的儿子”，那是他们一部分人的话。然则，犹太人遭 安拉的怒恨，比基督徒遭的更甚。那全是因着他们贪色世太过所致。穆圣说：“贪色世，为万恶之首”，可为此说之一助。伯额威氏说：基督徒不全是跟穆民有好感 情的；因为他们在仇视穆民上，跟犹太人似的那样杀掳穆民，捣毁礼拜堂，摧残城池，焚烧典籍。在他们对穆民何尝有好感，有尊敬？究实说：这段天经是指亚比西 尼亚王——纳查世说的。该王原是一位基督徒，

穆圣在墨克不得志的时候，穆民势弱，因不堪逆徒们的压迫，有不少的人逃亡至亚比西尼亚，颇受纳查世王的优待。 这确是实情。后来这位国君也归顺伊斯兰教了。当他死去的那天，穆圣尚为他遥行立站礼（《鲁白》）。

《古兰经译解》(丙)第 170 页
○ 12 马坚注释：497．本节所说的犹太教徒：是指当日在默底纳城及其附近的犹太教徒，他们曾勾结伊斯兰教的仇敌。以物配主的人：是指当时墨克的多神教徒。基督教徒：是指穆圣时代的基督教徒——尤其是阿比西尼亚的基督教徒。

《古兰经》(1-8 卷)第 233 页
○ 13 王静斋夹注：不像犹太人和墨克逆徒似的，那样不服真理。

《古兰经译解》(丙)第 170 页
○ 13 王静斋眉批：中国基督教徒与回教人无宿怨

《古兰经译解》(丙)第 171 页
○ 13 王静斋附说：（一）由十字军攻取耶路撒冷起，吾人与基督徒间的仇视，比从前加强，而致演成不共戴天之仇。吾人呻吟在基督教国家的铁蹄之下有年，而吾人 以血肉作抵抗，终不示弱。这一点是我回教徒在世界民族史上颇足以自豪者。全世界正在酝酿改变新局面，将来演到何时为止，尚在不可知之数。但是内中总含有穆 民和基督徒冲突的成分。至犹太人对回教，想他们除却依赖少数基督教国家暗中作局部的捣乱外，别无什么惊人的举动。我们所说的回教人和基督徒在感情上好与不 好，是指西方人说的。至于远东若中国，吾人和基督徒，向无历史上的仇恨。虽有些基督徒说我教人的坏话，毕竟那是受了欧洲人的传染，信了他们的一面之词。例 如说穆圣一手仗剑，一手持《古兰经》，以武力传教，那不是由欧洲人上听来的吗？希望中国的基督徒不要听外人的挑拨。我们彼此信奉的宗教不同，究竟统是中华 国民，在宗教上各行其是，当无冲突的必要。

《古兰经译解》(丙)第 171 页
○ 13 王静斋附说：（二）吾人爱亚比西尼亚，远自穆圣时代，原因是彼邦君民庇护过流亡到彼邦的同人。二次世界大战前，意大利占领亚比西尼亚，国王塞拉西遁居 英伦。大战开始后，意大利被英军驱走，塞拉西率臣民重返故土。这一串事实是举世同人极端开心者。此证千百多年的同人永远与亚人保持好感。兹据来自埃及的某 氏说：“目下的亚比西尼亚穆民极受彼邦君民压迫”，逖听之余，深以为憾。

《古兰经译解》（丙）第 171 页
○ 13 刘锦标《传》：161．《可兰经》是以犹太为对象的。(审订者点评：刘注这句话，颇为费解，也极易为读者所误解。应校正为“本段《可兰经》是以犹太为对象的”。)犹太不倒，世界永久不能和平。必《可兰》兴，犹太倒，世界乃得和平。

《可兰汉译附传》第 187 页
○ 13 时子周注释：487．耶稣教徒对于穆斯林最接近的原因，是因为他们之中还有布道者和修士，也就是说还有畏主拜主的人。当年的事实告诉我们，耶稣教徒绝 不像犹太人和多神教徒对于穆斯林那样仇视。如阿比西尼亚王，本是一个耶稣教徒，当麦加的穆斯林因受迫不过，而逃到他那里的时候，他非常的优待，这就是一个 例子。耶稣教徒对于穆斯林在感情上最为接近，当年是如此，将来恐也是如此。（审订者点评：这种观点只是一种猜测，尚待实践证之。）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85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6 16:15

《古兰经汉译》注释汇集 卷七

第五章 筵席（马以代）

〔仝道章分段〕

第一一段 基督教跟伊斯兰教接近（续）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127 页

［马坚译正文］
［83］当他们听见诵读降示使者的经典○ 14 的时候，你看他们为自己所认识的真理而眼泪汪汪○ 15，他们说：“我们的主啊！我们已信道了○ 16，求你把我们同作证真理的人记录在一处○ 17。［84］我们是切望我们的主使我们与善良的民众同进乐园的○ 18，我们怎能不信安拉和降临我们的真理呢！” ［85］因为他们所说的话，安拉要以下临诸河的乐园报酬他们，他们得永居其中。这是行善者所得的报酬○ 19。［86］不信道，而且否认我的迹象的人，都是火狱的居民○ 20。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121-122 页

○ 14 王静斋夹注：《古兰》

《古兰经译解》（丙）第 173 页
○ 15 马坚注释：498．穆圣在墨克传道的时候，圣门弟子们遭遇种种迫害，所以他叫他们逃避到阿比西尼亚。当日，阿比西尼亚的国王（Ihe Negus of Abyssinia）是艾斯哈麦（Ashamah）。古来氏人派人兼程而进，预先告诉艾斯哈麦说穆罕默德不但诽谤墨克人所崇拜的偶像，并且诽谤耶稣基督和 圣母马利亚。圣门弟子逃到阿比西尼亚后，艾斯哈麦当着许多牧师和僧侣询问他们，穆圣对于耶稣和马利亚是怎样说法，他们说：“他说耶稣是上帝的仆人，是上帝 的使者，是上帝授与马利亚的一句话。他说马利亚是童贞女”。艾斯哈麦拾起一根牙签来，然后对他们说：“耶稣和他的母亲，与你们的先知所说的话，相差不过这 根牙签的细微”。古来氏的代表们听了这句话，很不高兴。艾斯哈麦问圣门弟子能否背诵关于耶稣和马利亚的启示，查儿法尔（Ja‘far）就朗诵美尔央（马利 亚）章（第一九章），在座的牧师和僧侣们听《古兰经》的时候，被感动的声泪俱下。

《古兰经》（1-8 卷）第 234 页
○ 15 林松注释：351 落泪者：据传是指阿比西尼亚国王和臣子。当年，麦加的穆斯林被古赖施头目迫害，逃往阿比西尼亚避难，古赖施人派代表去怂恿国王驱逐或 杀害这些穆斯林，大骂穆斯林废弃偶像，藐视耶稣（尔萨）。穆斯林便向国王诵读《古兰经》第一九章《玛尔嫣》，尚未诵毕，国王便泪流满面，认为《古兰经》并 没亵渎尔萨。后来，国王放弃耶稣教而改奉伊斯兰教。

《古兰经韵译》第 207 页
○ 16 王静斋夹注：信此《古兰》了。

《古兰经译解》（丙）第 173 页

○ 17 王静斋夹注：和见证它确实的人写在一处。

《古兰经译解》（丙）第 173 页
○ 17 时子周注释：488．此节接上节来的，所说还是耶稣教徒。听到真理而落泪的事，是指阿比西尼亚王说的。据说当年在麦加的穆斯林因受古来氏人的压迫不 过，一部分逃到阿比西尼亚避难；古来氏人知道，就派代表到阿国，激动阿王，说：这般穆斯林不但要废弃了阿拉伯的诸神，而且藐视耶稣。阿比西尼亚王就把穆斯 林大众唤去质问，他们就把《古兰》的马尔焉章（一九章）诵给阿王听，未及诵完，感动得阿王落下泪来，说：耶稣并未超出《古兰》上所说的，后来阿王放弃了耶 稣教改奉伊斯兰，也是事实。因为有一件史实可以证明：在阿王逝世的消息达到麦地纳时，穆圣亲自为他遥举殡礼（折那在）的仪式（见《布哈拉圣训集》二三章 4 节）。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87-188 页
○ 18 仝道章注释：51 毛本译作：“当我们热望我们的主把我们与正人同列时……”。（汇集者点：仝道章译为：我们（怎么能不）希望我们的主会带领我们跟正人在一起呢？—仝译本第 127 页）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133 页
○ 19 王静斋略解：右所云云，是赓续上卷的话，指基督教徒的善者说的。若纳查世王臣，听到诵《马而焉章》的时候，他们就哭起来，并说出那话。

《古兰经译解》（丙）第 173 页
○ 19 王静斋眉批：盲目不识真君子

《古兰经译解》（丙）第 173 页
○ 19 王静斋附说：眼瞎心瞎的人，绝不会认识真主。传某一帝王往谒著名的“上人”白司搭米的坟墓时候，向他的徒众问他生前的情形。他们有人说：“凡见过他的 人不至于进火狱”。王说：“厄不折害勒是见过圣人的，他怎么进火狱呢？你的老师不比圣人高尚啊”？那人说：“王啊！厄不折害勒并未看见圣人，而是看见额卜 达吏部抚养的孤儿了。（穆圣是额公抚养起来的，故云）。设若他看见那是主的使者，他必定归信，绝进不到火狱了。”（《鲁白》）。自来俗眼不识真人。假若他 也认识真人，无疑的那个真人就算是不真了。在俗眼中能看下去的，只是俗事和庸人。他们的敬重高人表示欢迎，不是随声附和，即是别有用意，绝不是彻底认识那 人究竟是一个干什么的。像这样皮相的认识，和不认识差不了许多。说到充分认识真主上，那更是一件不容易的事了。

《古兰经译解》（丙）第 173 页
○ 20 王静斋夹注：由于他们耳聋、心瞎，不信真理、不信真言。

《古兰经译解》（丙）第 173 页
○ 20 刘锦标《传》：162 犹、基二教，在当时即是同教同族，不过分新旧二派而已。犹太教因守种种之仪典，耶稣解除之，犹太教极力自私其族，耶稣力倡博爱。 穆圣出，道归大中至正，新者不顽固，故能皈依；旧者顽固自私，乃仇视之。此古今东西礼教变化之惯例也。且犹太自古即以放款为业，各国各地，无不被其害。 《可兰》力禁吃利息、纳利息，尤为彼等所不满，然，按诸西洋近代史考之，世界此二次大战，岂不是均是乱于犹太人之银行业者乎？世人若均纯诚于《可兰》，岂 能被此祸乎？

《可兰汉译附传》第 188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6 16:15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一二段 穆斯林被警告
本段一方面警告穆斯林不要过分对自己禁止合法的东西，另一方面也警告他们不可饮食不洁的食物——如使人麻醉的酒，和不可非法取得财物——如赌博等。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127 页

［马坚译正文］
［87］ ①信道的人们啊！安拉已准许你们享受的佳美食物，你们不要把它当作禁物②，你们不要过分③。安拉的确不喜爱过分的人④。［88］你们当吃安拉所供给你们的 合法而佳美的食物，你们当敬畏你们所信仰的安拉⑤。［89］⑥安拉不为无意的誓言⑦而责备你们，却为有意的誓言而责备你们⑧。破坏誓言的罚金⑨，是按自己 家属的中等食量，供给十个贫民一餐的口粮⑩，或以衣服赠送他们，或释放一个奴隶。无力济贫或释奴的人，当斋戒三日〇 11。这〇 12 是你们发誓后 〇 13 破坏誓言时的罚金。你们应当信守自己的誓言〇 14。安拉为你们如此阐明他的迹象，以便你们感谢他〇 15。［90］〇 16 信道的人们啊！饮酒、赌博、拜像、求签〇 17，只是一种秽行，只是恶魔的行为，故当远离〇 18，以便你们成功〇 19。［91］恶魔惟愿你们因饮酒和赌博而互相仇恨，并且阻止你们记念安拉，和谨守拜功〇 20。你们将戒除（饮酒和赌博）吗〇 21？［92］你们当服从安拉，当服从使者，当防备罪恶〇 22。如果你们违背命令，那末，你们须知我的使者只负明白的通知的责任〇 23。［93］〇 24 信道而且行善的人，对于已用的饮食，是毫无罪过的〇 25，如果他们敬畏 〇 26 而且信道〇 27，并努力为善〇 28；然后，敬畏而且信道；然后，敬畏而且行善〇 29。安拉是喜爱行善者的〇 30。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122-123 页

① 马坚目录：卫生的要道

《古兰经》（1-8 卷）第 9 页
① 时子周眉批：安拉认为合法的食用不可自禁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87 页
② 王静斋夹注：真主准你们受用的美食，不要自行置在禁例。

《古兰经译解》（丙）第 173 页
③ 马坚注释：499．这是说安拉准许你们享受的、佳美的、可口的食物，你们不要把它当作禁物，以为这样做就可以获得安拉的喜悦；你们对于那些食物， 也不可以吃得太多，以致饱食之后，精疲力竭，只想睡觉，不能致力于学问和事业，甚至引起肠胃病，而影响于终身的幸福。“过犹不及”，故“你们可以食，可以 饮，但不要过分。安拉必定不喜爱过分的人。”（七：31）。
“你们不要过分”：还有一种解释，就是说你们不要违犯安拉的戒律，而吃不洁的食物。

《古兰经》（1-8 卷）第 235 页
③ 林松注释：352．这是指除了规定的饮食禁忌之外，佳食美味甚多，不宜自作主张，把禁食品种范围定得太广。

《古兰经韵译》第 208 页
④ 王静斋夹注：超出主的定律，越过本身职责的事情，在真主并不喜欢。

《古兰经译解》（丙）第 173 页
④ 时子周注释：489．此是教人不要对于食品禁食的过当。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88 页
⑤ 王静斋夹注：除去可食的以外，不可吃的，当要禁忌。

《古兰经译解》（丙）第 188 页
⑤ 王静斋眉批：伊斯兰无常年吃素等等制度

《古兰经译解》（丙）第 174 页
⑤ 王静斋附说：伊斯兰是折衷的宗教，大家必须守中，那才是主的意思。过与不及乃是个人的主见。口称奉行主的道，而随从个人的私见去作，那是离开正轨 另辟途径。传有一次，穆圣向大众述说复生日的可骇，说到紧张处，大家哭起来了。事后，人们集到吴士曼莫祝思家里谈商。结果，一致决议，从此出家，割去阳 物，经年封斋，夜间作长时的礼拜，不睡在被褥上，常年吃素，不接近女色与美品，而且遍世云游。穆圣得到报告，去访吴氏不遇。后来会面，穆圣问他集会时所说 的话。他说：“不错，这话是有的”。穆圣说：“我未命你们干这些事。我封斋，我也开斋；我长夜礼拜，我也就眠；我吃肉、吃油，也接近女色。凡不履行我的途 径者，他就不是我的教生”。随后穆圣召集大家训话，说：“不近女色、不用美食、长夜不眠、屏绝色世，像这些人是干什么的？我未命你们当神父，作僧侣，因为 我教无有禁肉食、远女色、建道院的制度”。又说：“我的教生以斋戒代游方，以努力功修为出家。你们当要拜主，不要给他举匹偶，你们要巡游天房，并当封斋， 施天课。你们要守正不偏。如果这样，真主就为你们规正一切”。云云。（《鲁白》）。
以观上所云云，可以充分了解到：伊斯兰是极近社会人情普通化的宗教。入教容易，守教也不感觉困难。只要你奉天命、礼拜、封斋、散天课、朝天房、处处 谨守中道，你就是一个忠实的穆民。殊不必忌戒肉食、远女色、去当僧侣、入道院、跳出尘世；这一切全是不必要的自寻苦恼。

《古兰经译解》（丙）第 174 页
⑤ 刘锦标《传》：163．“你们不可自行禁止：真主已许可准用的洁美之物”。饮食乃习惯养成，彼时犹太有入回教者，因其素习，禁食种种食物；一旦开 放，则胃不见容，故，仍禁止之。试观兔是可食之物，在甘肃人食之自然，在奉天回教，居然不肯食它；且要禁止之，此一例也。夫，饮食不遵天经，固是逆命； 然，若任意随风习妄断，岂是道乎？

《可兰汉译附传》第 189 页
⑤ 时子周注释：490．“清洁”：清洁是合乎卫生的。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88 页
⑥ 时子周眉批：注意誓言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88 页
⑦ 王静斋夹注：发誓不是出自诚意，而是信口说出，这在教律上不受责罚。

《古兰经译解》（丙）第 174 页
⑧ 马坚注释：500．据伊本·哲里尔传述，圣门弟子，有发誓不吃肉食，不近妻室的。故，安拉启示上节明文告诫他们。他们说：“我们已经发誓了，那怎么办呢”？故，启示本节明文叫他们以施舍赎罪。

《古兰经》（1-8 卷）第 235 页
⑧ 马坚目录：以施舍罚赎罪愆

《古兰经》（1-8 卷）第 9 页
⑨ 王静斋夹注：遮蔽违誓之罪的手续。

《古兰经译解》（丙）第 174 页
⑩ 马坚注释：501．“十个贫民”：不论是否穆士（斯）林，因为明文无限制；“奴隶”：也是那样的。这是艾卜·哈尼法（‘Abu Hanifah）的主张。据他的主张供给一个贫民十餐的口粮，也是可以的。“衣服”：是指衣裳或裤子，凡是贫民常常穿着的旧衣服都可以，施舍新衣服，当然是更好的。

《古兰经》（1-8 卷）第 235 页
○ 11 林松注释：353．以上所列项目，可任择一种为赎罪的方式。有人认为：誓约，重在信守，岂能轻易违背。这是指一般情况下的罚赎方式，重大事件方面的誓约，如毁约、弃约，造成巨大损失，不属此例。

《古兰经韵译》第 208 页
○ 12 王静斋夹注：指上列的办法。

《古兰经译解》（丙）第 174 页
○ 13 王静斋夹注：复又违誓。

《古兰经译解》（丙）第 174 页
○ 14 王静斋夹注：发誓后不要随意破坏。

《古兰经译解》（丙）第 174 页
○ 14 王静斋略解：无意中发誓说：“我誓必这样作”，或说：“我誓不那样作”；如此发誓，在破坏后不是应该受罚的。若是出于有心的发誓，当然要得受罚。应如何受罚，可参看正文。

《古兰经译解》（丙）第 174 页
○ 15 刘锦标《传》：164．本教特殊的精神，即是誓辞。时至今日各国之政党均皆举行誓之仪式，但誓若在无纯诚的信仰之人，等于不誓。在回教因其信仰纯，不 必论对人，就是在自己，一旦举有若何之善愿，不能履行时，最轻者亦得按以上之罚例办。其遵法与否，无人监视；且其誓愿他人亦未必知之，但在纯诚的信徒，未 有不遵者；以求见宥于主，不求知于人也。此非自矜也。深于研究者，自能识之，不足奇也。但在中国能履行者可是少数耳。

《可兰汉译附传》第 189 页
○ 15 时子周注释：491．“安拉不理会你们誓的无效”：只注意发誓时当与不当，有效无效反在其次。
这一项誓的赎罪法，绝不是为所有的誓约而定的。因为一切誓约都必须遵守，没有通融的余地。本节所说的誓，是过分限制自己的誓，也就是限制自己过当的 誓，如上节所说的“你们不要自禁安拉为你们定为合法的美品，你们不要过当”。或是指无意中所发的誓，如第二章 225 节，所以下文说“你们当保守你们的誓 言”。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89 页
○ 16 王静斋眉批：禁酒、禁赌与迷信

《古兰经译解》（丙）第 175 页
○ 16 马坚目录：再论饮酒和赌博的害处

《古兰经》（1-8 卷）第 9 页
○ 16 时子周眉批：酒、赌、石、签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88 页
○ 17 马坚注释：502．本节的主旨，是说明饮酒和赌博的害处不亚于拜像和求签，故，将这四件事相提并论。既称为“秽行”，又称为“恶魔的行为”，不加以禁戒，却命人“远离”，并且以

“远离”为成功的条件（参阅二：219；四：43 附注）。

《古兰经》（1-8 卷）第 236 页
○ 18 林松注释：354．这一节所述四项禁物，饮酒领先。据说这节经文一公布，各穆斯林之家的存酒立即倾泼，酒流满街。

《古兰经韵译》第 209 页
○ 19 时子周注释：492．“立起之石”：有人解为偶像，但可能说是为祭偶像时宰牲所用之石。“签”：可能是指分祭品所用的签子。
在这一节经下降之后，麦地纳各街道上就有人喊道，酒被禁止了，于是各穆斯林家中所存的酒立即全被倾出，一时各街酒流（《布哈拉圣训集》四六章 20 节）。在世界史上，无论那国禁酒的命令未有如此效力之大的。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89 页
○ 20 马坚注释：504．醉后理智失其作用，言语和行为，都不能自主，往往干出许多非礼逆伦的事情来。至于朋友间，因失言而斗殴，更是数见不鲜的。醉汉不能 记念安拉，不能谨守拜功，是显而易见的。赌博必有胜负，负者往往倾家荡产，对于胜者，衷心怨恨，甚至加以仇杀。赌博的人，无论胜负，都不肯罢休，常常废寝 忘餐，夜以继日，哪里还有功夫去记念安拉，谨守拜功呢？

《古兰经》（1-8 卷）第 236 页
○ 21 时子周注释：493．此节示人禁酒、禁赌原因，伊斯兰讲仁慈，惟酒与赌专制造仇恨。“停止”：是把酒与赌戒除；或释为因酒与赌的阻碍，就不纪念安拉与礼拜吗？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89 页
○ 21 林松注释：355．这一节重申四禁中的前两禁，并强调其危害。

《古兰经韵译》第 209 页
○ 22 王静斋夹注：勿犯酒禁和赌禁。

《古兰经译解》（丙）第 175 页
○ 23 王静斋夹注：你们的有罪于他无害。

《古兰经译解》（丙）第 175 页
○ 23 王静斋略解：《古兰经》上关于禁酒的明文计有四处。如一六章 67 节；二章 69 节；四章 43；五章 90 节。凡是有麻醉性的，都跟酒一样地悬为厉禁。赌输 赢勿论用什么方式，均属违禁。例如骰子、棋、十四点等等，均不可行。立石作偶像，抽签子以决行止，这也是禁不可行的。所举的几项事，在有正当理智的人，均 不可有此嗜好，自当视为应避的秽物。这全是由恶魔造出来，用以诱人深入的。这种秽物要得尽力远避。禁酒、禁赌，系怕人因而结下仇恨，并耽搁记念真主和礼 拜。我们听到禁令，当要遵守。

《古兰经译解》（丙）第 175 页
○ 23 王静斋眉批：有的教胞公开饮酒赌博不以为耻

《古兰经译解》（丙）第 175 页
○ 23 王静斋附说：右所提出的几项事，在《古兰经》上决定禁不可行。关于三、四两项犯者极少，也可以说无有。惟有一、二两项在平常的教胞多不守禁令：酒是公 卖公饮，赌是男女混杂，肆无忌惮，认为交际场上不可少的一种高尚的娱乐。关于禁赌，另有一种意义，那就是杜绝因此损失有用的金钱。《奥注》上讲，埃及本以 伊斯兰为国教，而也有卖酒的。《古兰》上提明禁酒不许饮，其实凡属有麻醉的概属禁用品。现代的教胞，不顾一切，对于有麻醉性的新饮料，不称为酒，而别立名 目。穆圣说过：后来的世代，人们公开饮酒，而称以别名。他们的心理是什么，只可以说主知道。

《古兰经译解》（丙）第 175 页
○ 24 马坚目录：法律不究既往

《古兰经》（1-8 卷）第 9 页
○ 25 林松注释：356．这是指禁令之前的饮酒、赌博行为而言。

《古兰经韵译》第 209 页
○ 25 仝道章注释：52．时本、马本、穆罕默德·阿里、希尔·阿里、阿萨德等均译为：“所吃的无妨”。王本、毛都迪、优素福·阿里、卡定·阿布杜· 拉曼等译为：“过去所吃的无妨”。泽福禄汗则为：“……关于他们所吃的合法的美好的食物无妨”。毕本译作：“他们（在过去）可能已经吃过的无罪……”（汇 集者点：仝道章译为：那些信仰和行善的人，他们所吃的是没有罪过的。—仝译本 128 页）。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133 页
○ 26 王静斋夹注：不携贰。

《古兰经译解》（丙）第 175 页
○ 27 王静斋夹注：信仰坚决。

《古兰经译解》（丙）第 175 页
○ 28 王静斋夹注：常守善举。

《古兰经译解》（丙）第 175 页
○ 29 马坚注释：504．严格地禁戒饮酒和赌博之前，有许多圣门弟子曾参加百德尔战役和吴侯德战役，对于伊斯兰教立过大功，但他们生前是喜欢饮酒和赌博的， 他们的功过是否能相抵呢？圣门弟子中有些人不了解这个问题，有些人曾向穆圣提出这个问题，故，启示此节，以解释他们的疑惑。
“敬畏而且信道，并努力为善”：是指严禁饮酒和赌博之前的行为，“敬畏而且信道”：是指对于这条戒律的态度，就是说既戒之后，不敢再犯，而且确信这两种罪恶是应当戒除的。“敬畏而且行善”：是说明他们天天在进步中。

《古兰经》（1-8 卷）第 237 页
○ 30 王静斋略解：这话是继续前文禁酒、禁赌而发的。真信士在接到禁令后，如果尽力远避，服从，作好事，以前饮酒、赌博的罪就全赦免了。

《古兰经译解》（丙）第 175 页
○ 30 刘锦标《传》：165．因酒与赌，生出的仇恨、忿妒，不知多少。偶像、神签因物为祟，迷惑是非。四者是邪魔诱人最好之工具。人不为之所迷者，除非是纯 诚于造物主之人。其具有纯诚信仰，修洁行为，且能敬谨之人，心存敬畏决不肯故意秽污耳。至于酒与赌以前不是正式禁止，在此处确实的禁止，且较之饮食之宜禁 者，其罪尤重。试观今日社会，岂非均被此四种之害乎？人何不深思之。

《可兰汉译附传》第 190 页
○ 30 时子周注释：494．第一个“敬畏归信并作善事”是指对主而言。
第二个“敬畏归信”是论自己。
第三个“敬畏为善”是对他人。
所谓“所吃无妨碍者”：是指在降此命令以前所吃的无妨碍，即既往不咎之意。被恕饶只限于为善的人。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89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6 16:15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一三段 天房的平安
本段命令穆斯林在巡礼期间不可狩猎，并强调天房的平安。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128 页

［马坚译正文］
［94］信道的人们啊！安拉必以你们手和枪所能猎取的若干飞禽走兽考验你们①，以便安拉知道谁在背地里畏惧他②。此后，谁超越法度，谁将受纯嗟男谭！＃？5］信道的人们啊！你们在受戒期间③，或在禁地境内，不要宰杀所获的飞禽走兽④。你们中谁故意宰杀，谁应以相当的牲畜赎罪，那只牲畜，须经你们中的两个公 正人加以审定⑤后，送到克尔白去作供物，或纳罚金，即施舍（几个）贫民一日的口粮；或代以相当的斋戒⑥，以便他尝试犯戒的恶果⑦。安拉已恕饶以往的罪过。 再犯的人，安拉将惩罚他。安拉是万能的，是惩恶的⑧。［96］⑨海里⑩的动物和食物，对于你们是合法的，可以供你们和旅行者享受〇 11。你们在受戒期间，或在禁地境内，不要猎取飞禽走兽〇 12，你们当敬畏安拉——你们将被集合在他那里的主〇 13。§［97］〇 14 安拉以克尔白——禁寺——为众人的纲维 〇 15，又以禁月、供物、项圈，为众人的纲维〇 16，这是因为要使你们知道安拉全知天上的一切和地上的一切。安拉是全知万物的。［98］你们应当知道安拉的刑罚是严厉的，安拉是至赦的，是至慈的。 ［99］使者只负通知的责任〇 17。安拉知道你们所表现的，和你们所隐讳的〇 18。［100］你说： “污秽的和清洁的〇 19 是不相等的〇 20，即使污秽的为数很多，使你赞叹〇 21。”有理智的人啊，你们当敬畏安拉，以便你们成功〇 22。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123-124 页

① 马坚注释：505．这是指朝觐天房时在受戒期间或在禁地境内的飞禽走兽，可以当作食物者而言。故，虎豹猛兽，鹰鹞等鸷鸟，蛇蝎等毒虫，一概不禁。

《古兰经》（1-8 卷）第 237 页
② 王静斋夹注：就是尚未见主，而先怕主的人。

《古兰经译解》（丙）第 176 页
③ 仝道章注释：53．此处毕克滔、穆罕默德·阿里、泽福禄汗、希尔·阿里及塔瑞格译作“在巡礼中”。马坚译作“在受戒期间，或是禁地境内……”。优 素福· 阿里及努瑞博士则译为“在圣寺辖区之内或是穿着巡礼的服装时……”。王、时、李三本均译作“在受戒期间”。（汇集者点：仝道章译为：你们在受戒期间不要杀 死猎物。—仝译本第 128 页）。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133 页
④ 王静斋注释：399．在候代比叶那年，突然发现无量数的鸟兽。当时众信士全在受戒着，预备到墨克巡礼。真主下令不准猎捕，勿论手能捉获的小鸟，或是用枪刺杀的大牲，概不准捕。如此可藉（借）资分别从违，俾众周知。

《古兰经译解》（丙）第 176 页

④ 林松注释：357．指到麦加巡礼的受戒期，不能宰所猎取之物。

《古兰经韵译》第 210 页
⑤ 王静斋夹注：由其他两教胞判定：以哪个相似的作赔偿。

《古兰经译解》（丙）第 176 页
⑤ 林松注释：358．两个公证人估量并决定：所赎替的牲畜是否跟违禁而被宰之物相当。

《古兰经韵译》第 210 页
⑥ 王静斋夹注：“或是补偿”：接续上文，应赔补牲畜中云云。

《古兰经》（1-8 卷）第 176 页
⑥ 马坚注释：506．这里所说的三种罚赎，就是关于受戒期间剃发者的那三种罚赎，《古兰经》云：“你们当中谁为生病或头部有疾而剃发，谁当以斋戒， 或施舍，或献牲，作为罚赎。”（二：196）。据凯尔卜（Ka‘bibn ‘Ujrah）的传述，受戒期间，他的头上生虱子，故，穆圣命他剃头，然后，以食物供给六个贫民，每人给半升粮食，或献一只羊作供物，或斋戒三日（《布哈 里圣训实录》）。穆圣时代，默底纳的一升（撒耳），等于一合（孟德）又三分之一（同书）。一合等于中等手掌的一捧。

《古兰经》（1-8 卷）第 238 页
⑦ 王静斋夹注：遇此损失，戒免再犯。

《古兰经译解》（丙）第 176 页
⑧ 王静斋注释：400．受了戒正在等候巡礼的人，不得故杀禁地的禽兽。如果是杀了，应当赔偿相当的代价。代价若足够买一只牲物——牛、羊、驼的，则 带到禁地献祭作为罚罪；不买牲，也可款待几个贫人作为罚罪；不款待贫人，也可封斋作为罚罪。如此，就是令违法的人知道牲不是受着戒的人可以随便捕杀的。捕 了就得受损失（捕杀飞禽也是这样）。

《古兰经译解》（丙）第 176 页
⑧ 时子周注释：495．在巡礼受戒期间不准行猎，纯是为大家的安全，读下 97 节便更清楚。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90 页
⑨ 马坚目录：一切水产动物都是可以吃的

《古兰经》（1-8 卷）第 9 页
⑨ 时子周眉批：海中食品可食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90 页
⑩ 林松注释：359．海中——有人认为泛指水中，包括江、湖、河、海、池、沼等，这一句是说，猎取捕捞水中的食物，无论是否受戒期间都不限制。

《古兰经韵译》第 211 页
○ 11 王静斋注释：401．生于水中的动物，无论可食不可食，在受过戒与未受过戒的人，全可捕它。惟可食的只有鱼类。其他出自河、海、池、湖中的食品，也属可捕。

《古兰经译解》（丙）第 177 页
○ 11 马坚注释：507．“海”字是阿拉伯文 bahr 的译义，但原文的意义是广泛的，凡是一片汪洋，都可以称为 bahr，现在埃及人还通称尼罗河为 bahr。故，此字的意义，是泛指一切淡水和咸水的池沼、湖、泊、江、河、海、洋而言的。因此，《古兰经》云：“两海不相等；这海是很甜的，可口的淡水， 那海是很苦的咸水。你们可吃每一海中所产的新鲜的肉。”（三五：12）。
“海里的动物和食物，对于你们是合法的，可以供你们和旅客的享受”。欧默尔说：“海里的

动物，是指人所渔取的；海里的食物，是指潮水冲出来的”。艾 卜·伯克尔说：“浮在海面上的，是合法的”。伊本·阿拔斯说：“海里的食物，是指自死的水产动物，你认为不洁净的除外。鳗鲡是犹太教徒所不吃的，是我们所 吃的。”（《布哈里圣训实录》）。据艾卜·胡赖勒的传述，穆圣诵读这节明文后，曾说：“海所吐出的死物，就是海里的食物。”（伊本·哲里尔《古兰经注》）。

圣门弟子，再传弟子和教律学大家，对于水产动物的主张，大约可以分为三派：(1)除蛙类外，一切水产动物都是可以吃的。主张此说者，有圣门弟子艾卜 ·伯克尔、欧默尔、欧斯曼、伊本·阿拔斯；(2)连蛙类在内，一切水产动物，都是可以吃的。主张此说者，有再传弟子马立克（马立克派的祖师）；(3)除鱼 类外，一切水产动物，都是不可以吃的。鱼类浮在水面上的，不可以吃。主张此说的有艾卜·哈尼法（哈奈斐派的祖师）（奈外威《穆士（斯）林圣训实录注》）。

虾子和海参等水产动物，照阿拉伯的字典来说，是属于鱼类；照中国的字典来说，不属于鱼类。中国的回回，都是哈奈斐派，因此，他们不吃虾子和海参。其 实，这是错误的。这可以从两方面来说：(1)谁也不敢说艾卜·伯克尔、欧默尔、欧斯曼、伊本·阿拔斯、马立克等圣门弟子和再传弟子，对于教律的认识和慎 重，都不如艾卜·哈尼法，所以，他们都错了，只有他是对的；(2)《古兰经》的明文准许吃佳美的食物，禁止吃污秽的食物（七：157）。虾子和海参，都是 佳美的食物，不能与蜣螂和蛆类相提并论。

经典上准许吃的东西，自己不愿意吃，是可以的；随意断为不可吃，是不可以的。因为断非法为合法，固然是罪恶；断合法为非法，也是罪恶。

《古兰经》（1-8 卷）第 238-239 页

○ 12 王静斋注释：402．陆地的猎物，纵然有时候生活在水里——若水鸡等，也不可捕。

《古兰经译解》（丙）第 177 页

○ 13 时子周注释：496．海中：泛指一切水中。

渔捞品：原文是猎物，指在水中使用猎取方法得到的。

“食品”：是不须猎取即可得到之食物。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90 页

○ 14 马坚目录：克而白的重要性

《古兰经》（1-8 卷）第 9 页

○ 15 王静斋注释：403．说“禁殿支持众人者”：就是说它有关所支持的教务和世事。关于教务方面的，若巡游者去到天房，在那里所举行的功课，全是减去罪 恶，升高品级的原因。关于世事方面的，若把各方面的果实贩到天房，商家藉（借）以获利，不受劫掳，不遭意外。说“禁月支持众人者”：是每届此月，就没有可 骇的事了。大家纷纷来到天房朝觐作商，生命财产可获安全。这确是维持宗教和生活的一个好月份。说“祭物支持众人者”：是在那里宰了它，分散给穷人，助长他 们的生活，这也是支撑宗教和世事的一种举动。

《古兰经译解》（丙）第 177 页

○ 15 马坚注释：508．蒙昧时代的阿拉伯人，各部落之间，互相残杀，互相劫掠，只有克而白的禁地——墨克城的四郊——是一片干净土，各部落的人，一致承认 那是圣地，在圣地境内，即使遇见不共戴天的仇人，也不敢加以报复（参阅二：125 附注）。他们在朝觐天房的期间交换从各地运来的物资，交换俘虏，缔结和 约。阿拉伯人经济的繁荣，是以克而白为重心的（参阅一四：37；二八：57）。故，克而白在蒙昧时代是阿拉伯人的纲维。

伊斯兰教以克而白为朝向，每日二十四小时内，无一时没有人向着克而白虔诚礼拜，克而白是四万万穆士（斯）林共同的目标，他们每年在那里举行代表大会一次，故，克而白在伊斯兰教的时代，是全体穆士（斯）林的纲维（参阅二：144；三：96 附注）。

禁月中不许打仗（参阅二：217 附注），交通便利，商队可以自由往来；送到克而白的供物（牺牲），可以救济贫民；朝觐者以树枝作项圈，途中不致受人侵犯；故称这三件为众人的纲维。

《古兰经》（1-8 卷）第 239 页
○ 15 林松注释：360．为人们的支柱——即对人们的支持，指禁寺为平安之地，圣月为平安之月，在巡礼期间受戒、禁猎，开戒后宰牲等宗教礼仪能够完成，安全 受到保障。按：支柱，原文为“革雅母”，即“立起”、“直立”的意思，在这里是指禁寺克尔白对人们的维护、保护作用，亦可译为“盾牌”或“界碑”，一些汉 译本把这个词汇分别译成“纲维”、“支持”和“维持”。

《古兰经韵译》第 211 页
○ 16 时子周注释：497．“同是为维持众人”：前言巡礼时禁猎，此言准许宰牲。因既有肉足享何必行猎？主以克而白——天房为平安之地，圣月是平安之月，在此时禁猎准宰，大家安全必能得到维护。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90 页
○ 17 王静斋夹注：代达天命。

《古兰经译解》（丙）第 176 页
○ 18 王静斋夹注：所作的事，无论明的暗的，在真主全都知道。

《古兰经译解》（丙）第 176 页
○ 19 马坚注释：509．“污秽的和清洁的”：是泛指一切事物、钱财、行为和人品而言的。例如：贪官污吏，钱财虽多，都是由剥削和搜刮而来的，都是不义之财，都是污秽的，不足羡慕。本节的主旨，是教人重质而不重量。

《古兰经》（1-8 卷）第 240 页
○ 20 王静斋夹注：好的坏的，不一样。

《古兰经译解》（丙）第 176 页
○ 21 王静斋夹注：当然不要取用。

《古兰经译解》（丙）第 176 页
○ 22 王静斋注释：404．这话是指海退模降的。事略见本章第 2 节。说的是清的浊的，在性质上不一样。最好是避去浊的而取清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177 页
○ 22 王静斋附说(一)：这段经文，虽指海退模事下降的，而内中包括的意思很广泛。凡是合法的就为“清”，违法的就叫作“浊”。说到人的方面也有 “清浊”的分别。好的配好的，劣的配劣的，这是由真主造定（参看《鲁白》）。事实确是这样。常说：“人以类聚，物以群分”好的跟坏的既不同类，当然不能共 聚；那末，坏的永远情甘寂寞吗？不，那只可去寻同类的。必如此，方能臭味相投，可得彼此共处。

《古兰经译解》（丙）第 177 页
○ 22 王静斋眉批：人以类聚，物以群分

《古兰经译解》（丙）第 177 页
○ 22 王静斋附说(二)：清洁的污浊的：换个词，就是好的坏的。好的自属可爱，坏的应该抛弃。《犹氏》说：“可是许多人，只是重量不重质。一旦看见多的，不 问好坏，立刻倾向多的方面”。人们常说：“从多数”。在普通人的心理，多的方面必定好；少的方面绝对坏。其实并不尽然。吾们对人对物应注意在 “质”上，不要管“量”。应把清浊好坏认识清楚，不得依多寡定爱恶。当年的穆圣曾依从多数陷入失误，而况他人（参看 584 注文）。

《古兰经译解》（丙）第 177 页
○ 22 刘锦标《传》：166．天地之进化至人之立象而止，故，人之贵以其立也。卡尔白是大陆之

中心，人是陆上之至贵，站于大陆之中心，显其贵也。然，人类平等也。故，朝觐时同着一样的戒衣，无君臣、贤不肖、富贵、贫贱之分矣。

赋与宰家畜之权，以显人能代造物主主持生死也。禁打野牲，野牲无主管之者，主管之者造物主也。妄伤之，则设法表示赔偿，以明非人之所能主掌者也。凡天地中无主之物，均主掌于调养的造物主耳。人凡能得非人素所主掌之物，均宜向造物主表示歉意（敬畏）耳。

《可兰汉译附传》第 191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6 16:16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一四段 对穆斯林的指示
本段对穆斯林作进一步的指示，并强调多神主义的罪恶的严重。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129 页

［马坚译正文］
［101］ ①信道的人们啊！你们不要询问若干事物；那些事物，若为你们而被显示，会使你们烦恼②。当《古兰经》正在逐渐降示的时候，如果你们询问，那末，那些事物会 为你们而被显示③。安拉已恕饶以往的询问④。安拉是至赦的，是至容的⑤。［102］在你们之前，有一些民众，曾询问过此类问题⑥，嗣后，他们因此而变成不 信道的人⑦。［103］⑧安拉没有规定缺耳驼、逍遥驼、孪生羊、免役驼⑨；但不信道的人，假借安拉的名义而造谣；他们大半是不了解的⑩。
［104］ ○ 11 有人对他们说：“你们来遵守安拉所降示的经典吧。来服从使者吧！”他们就说：“能满足我们的，是我们的祖先的宗教○ 12。”即使他们的祖先无知无识，不循正道，（他们仍要遵守）他们的宗教吗？［105］○ 13 信道的人们啊！你们当保持自身的纯正。当你们遵守正道的时候，别人的迷误，不能损害你们○ 14。你们全体都要归于安拉，他将把你们的行为告诉你们○ 15。［106］○ 16 信道的人们啊！当你们中有人临终作遗嘱的时候，你们之间的作证，是你们（教胞）中两个公正人的作证○ 17，或别的两个外（教）人○ 18 的作证，倘若你们旅行异乡，而病势垂危的时候。礼拜之后○ 19，你们留着这两个证人，如果你们怀疑他们俩的忠实，他们俩就奉安拉之名而发誓，说：“我们俩不以这个盟誓换取任何代价，即使我们俩所代证的，是我们俩 的亲戚，我们俩也不隐讳安拉所重视的证据○ 20；否则，我们俩必是犯罪的人○ 21。”［107］如果发现他们俩○ 22 犯罪的证据○ 23，那末，别的两个人代替他们俩。（那两个人），应当是享有权利的人中与死者最亲近的人。他们俩应奉安拉之名发誓：“我们俩的作证，是比他们俩的作证更 真实的○ 24。我们俩没有超越法度○ 25；否则○ 26，我们俩必是不义的人。”［108］这种规定，更能使证人据实作证，或畏惧发誓之后誓言○ 27 遭到拒绝。你们当敬畏安拉，当听从命令。安拉是不引导犯罪的民众的○ 28。§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124-125 页

① 时子周眉批：勿过于追求细节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91 页
② 王静斋夹注：以其不容易作到。

《古兰经译解》（丙）第 177 页
② 马坚注释：510．据艾卜·胡赖勒的传述，穆圣曾对他们讲演，他说：“众人呀！安拉确已命令你们朝觐天房，故，你们当朝觐天房”。有人说：“天使 呀！每年一次么”？穆圣不作声。他接连问了三次，穆圣说：“假若我说是的，那必定成为定制，你们必定不能遵行”。嗣后，穆圣说：“我不对你们说的事，你们 不要问我。在你们之前的人，常常询问他们的先知，常常违背他们的命令，因而灭亡了。我命令你们做一件事的时候，你们当尽力而为之；我禁止你们做一件事的时 候，你们当戒除之。”（《穆士（斯）林圣训实录》）。因此，启示这节明文。伊斯兰教只教人许多原理和原则，对于法律、政治、经济、社会等问题，都不作硬性 的规定，原为要人们随着人类社会的发展，而制定种种合适的制度，这是伊斯兰教的一大特色。因此，伊斯兰教永远是与时代俱进的。

《古兰经》（1-8 卷）第 240 页
② 林松注释：361．指不要在鸡毛蒜皮、细枝末节的小事上钻牛角尖，以免自寻烦恼。

《古兰经韵译》第 212 页
③ 王静斋夹注：迨至述给你们的时候，也是贻你们忧愁。明白事理的人，应当追询要紧的问题，何必择那听着发愁的事情去询问呢？

《古兰经译解》（丙）第 177 页
④ 王静斋夹注：就是恕过先前的那些乱问了。

《古兰经译解》（丙）第 177 页
⑤ 王静斋夹注：赦人罪恶，不究既往。

《古兰经译解》（丙）第 177 页
⑤ 时子周注释：498 穆斯林对于教中各项规律不要追究的过于详细。真主所未详细说明者：是给众穆斯林一个因时制宜、因地制宜的选择，如果过于琐细，反而容易破坏大体，不可不慎。
《圣训》中也有一段不赞成对于规律问得过于详细，使人无选择余地。可参阅《布哈拉圣训集》三章 28、29 节。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91 页
⑥ 王静斋夹注：追问那些事。

《古兰经译解》（丙）第 177 页
⑦ 王静斋注释：405．听了不遵，而致归为逆徒。传关于责成世人朝天房的明文降下以后，有名赛拉盖的问穆圣：“历年都要朝天房吗”？穆圣不答。他连 问了三次，穆圣才说了一句：“不”。穆圣又说：“假使我说每年都要去朝觐，那在你们能作得到吗？从前的人们就因多问而不去施行至受谴责了，你们不要蹈其覆 辙。凡我自动告诉你们的，你们就量力去奉行。我禁止你们的，务要远避”。在经过这事以后，真主降下右列那段经文。

《古兰经译解》（丙）第 178 页
⑦ 王静斋附说：对宗教问题，不应问的，或是不必问的，大可以不问。有个人问穆圣：“我父亲现在哪里”？穆圣说：“在火狱”。像这不该问的，问到心里不是自找难过吗？

《古兰经译解》（丙）第 178 页
⑦ 时子周注释：499．这是说从前有些人问得过于详细，不易作到，因而连大体也破坏了。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91 页
⑧ 马坚目录：反对迷信

《古兰经》（1-8 卷）第 9 页

⑧ 时子周眉批：只从风俗不知遵经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91 页

⑨ 王静斋略解：“白黑赖”：是生过五胎的母驼，在生下第五胎以后，则割开它的耳，从此不再用它服役了。“沙彝拜”：是有人旅行归来或患病痊愈后许下 的驼。 “卧随赖”：是预备为偶像献祭的驼。“哈目”：是在它生羔十次后，主人誓不役使的驼。像这类事，全是逆徒们假名真主造作的，在真主并未这样制定。这般迷 徒，每逢有人劝他们服从主圣的命令时候，他们就答以“我们追随列祖，就很可以得了”。假使他们的列祖一事不知，糊涂至死，在他们也可以为满足吗？这是真主 代为质问的话。实际上是他们认为满足了。以下又告诉众穆民：得了正道要得保持，不要被迷徒拉进火狱。

《古兰经译解》（丙）第 178 页

⑨ 马坚注释：511．蒙昧时代的阿拉伯，有种种迷信，都被伊斯兰教破除了。本节所说的几种供奉偶像的牲畜，就是明显的例证。

“缺耳驼”：是母驼生产五胎，而第五胎是母的，主人就割开它的耳朵，从此，不骑它，也不用它驮货。

“逍遥驼”：是母驼生产十胎，全是母的，它从此消遥自在，不服役，不剪毛，除旅客外，谁也不得饮它的乳汁。

“孪生羊”：是母羊生产七胎，每胎两只，全是母的，惟第七胎是一公一母的，老母羊从此获得自由。

“免役驼”：是公驼的孙子能传种的时候，它可以告老了，凡有水草的地方，无论到了那里，都不被人驱逐。

阿拉伯各部落间，都有这种迷信，惟大同小异，故，传说不一。上面所说的，是比较简明的。既是一种被破除的迷信，我们只须知道大概的情形，不必深究。

《古兰经》（1-8 卷）第 241 页

⑨ 林松注释：362．削耳驼：第五胎生了母驼而被割去耳朵用以献偶像的老母驼；食草兽：有人旅行平安归来或患病痊愈后按许愿任其自由寻食的家畜；孪 生羊：指母山羊孪生的一公一母小山羊，用其中之一祭献偶像；免役畜：是生过十胎以后主人不再役使的母驼。——以上是多神教徒自立的规定，还假借安拉名义骗 人惑众。

《古兰经韵译》第 212 页

⑩ 时子周注释：500．“安拉未曾规定”：乃是出于世俗传说者。凡此无稽之言，《经》中焉有根据。穆民应以遵《经》为本，不要崇敬老人传说。

白黑赖：是割去耳的母驼；沙宣拜：是任其自由食草的兽；卧随赖：是一母山羊生一公一母小羊，用其一以祭偶像者；哈目：是禁止服役之驼。如上迷信，都是旧阿拉伯的多神教徒自定的，安拉并未规定。伊斯兰欲破除多神教一切迷信，故，有此说明。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92 页

○ 11 马坚目录：反对因袭

《古兰经》（1-8 卷）第 9 页

○ 12 马坚注释：512．伊斯兰教是教人追求真理、服从真理的，祖先所遗留的典章制度、学术文化、乃至宗教信仰，都是应该加以研究，加以批判的。如果是有价 值的，应该加以发扬；如果是无价值的，应该加以扬弃。墨克的多神教徒，对于穆圣所传的伊斯兰教不愿接受，他们毫无理由，只是说他们的祖先的宗教能满足他 们。故，启示这节明文斥责他们愚昧无知，只知因袭自己的祖先，不问祖先所传的是否合理，是否有保守的价值。现在，一般穆士（斯）林，都不研究《古兰》经义 和穆圣遗教，只管跟着各派的教律学家走，不管他们的意见是否合乎天经《圣训》，是否合乎时代要求。这是违背《古兰经》的明训的，是违背伊斯兰教的精神的。

《古兰经》（1-8 卷）第 242 页
○ 13 马坚目录：什么时候才可以独善其身呢？

《古兰经》（1-8 卷）第 9 页
○ 13 时子周眉批：邪不侵正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92 页
○ 14 马坚注释：513．《古兰经》云：“你们中当有一部分人，导人于至善，并劝善戒恶；这等人，确是成功的。”（三：104）。故，劝善戒恶，对于有品有 学，为社会所尊重的人，是应尽的天职。又云：“众信士和众信女，互为监护人，他们劝善戒恶。”（九：71）。故，一般信士和信女，是应该互相规劝的。倘若 在某种情况之下，劝善戒恶，必无效果，甚而会招致杀身之祸，那末，品学兼优的人，无可奈何，只能独善其身了。本节的命令，就是指这种特殊情况而言的。

《古兰经》（1-8 卷）第 242 页
○ 14 林松注释：363.这一句讲“邪不压正”。

《古兰经韵译》第 213 页
○ 15 王静斋眉批：不要崇敬老人教

《古兰经译解》（丙）第 178 页
○ 15 王静斋附说：任何宗教的信者，若是不究真理，人云亦云，那是他奉行子孙教，当然没什么多大价值。至于听到真的，而坚决不信，必以随从老人为对的，那是风俗派，绝不是遵经行道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178 页
○ 15 刘锦标《传》：167．博学、审问、慎思、明辩，乃求道之序。然，问宜不出范围，其越范围之问，圣人不答。所可恶者，伪信的小人，以无所不知期待圣贤，随意冒渎。答之，则非其素习；不答，则讥圣不博。然，圣者职在宣道，《经》之外不言，是主之命也。
　世之乱也，真道已晦。人不知本末，不知轻重，以迷信末节为重要。弃道本为敝履，视父祖之因袭为真道；看圣贤之真道为异端。彼时如是，此时亦然。试观 各地回、汉人所有之风俗习惯，类似阿地驼羊之迷信者，不知多少。此种无理的迷信，言不胜言，足为真道之阻。且魔每假为祟，人且诚信不敢违也。

《可兰汉译附传》第 192-193 页
○ 15 时子周注释：501．此即邪不侵正的意思。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92 页
○ 16 马坚目录：旅客怎样遗嘱？

《古兰经》（1-8 卷）第 9 页
○ 17 王静斋略解：这就是说：有人在旅途中遇上致死的重病时候，想要作遗嘱，这时候应有两个同教人出作见证。你们就在作“晡礼”以后，拦住他俩，叫他俩指着 安拉发誓。这是说你们作继承人的对他俩怀疑，恐其舞弊的时候。怎么发誓呢？就是说：死去的那位，纵然和我俩是至亲，我俩也绝不假名真主发谎言，骗几个钱 用。果然是那样，换句话说：如果我们作那样坏事了，我们就算作恶的人了。

《古兰经译解》（丙）第 179 页
○ 17 林松注释：364．同类——指信仰伊斯兰教的穆斯林。

《古兰经韵译》第 213 页
○ 18 王静斋注释：406．“觅教外人”：是因中途遇不见同教。

《古兰经译解》（丙）第 179 页
○ 18 时子周眉批：立遗嘱应有证人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92 页
○ 18 林松注释：365．外人——指非穆斯林。因漂流异地或病势危急，找不到同教人，只好如此。据注，这是当时穆斯林人数不多、分布不广而作此规定。

《古兰经韵译》第 213 页
○ 19 王静斋注释：407．此限于“晡礼”后，因为这是大众集合的时候，亦是众穆民尊敬它，不敢发谎誓的时候。

《古兰经译解》（丙）第 179 页
○ 19 林松注释：366．礼拜之后——有人注为指“晡礼”后。

《古兰经韵译》第 213 页
○ 20 王静斋夹注：即真主命我们出作的见证。

《古兰经译解》（丙）第 179 页
○ 20 林松注释：365．意思是指安拉关于公平作证的命令，我俩不折不扣地执行。

《古兰经韵译》第 214 页
○ 21 时子周注释：502．关于两个外人作见证的事，有一个故事。有一个名布代勒的穆斯林在途中病重作遗嘱，身旁别无穆斯林，就约请太密母达利和阿地两弟兄 ——都是耶稣教徒，作见证。及至返回麦地纳，两弟兄先从中偷去一杯银子，把其余的交付给遗族，但被遗族发现一个财产清单，证明那一杯银子亦是遗产一部。于 是证明遗嘱不实。

从这一故事可以证明，虽然这件故事发生在降《经》的最后数年，但彼时的穆斯林仍然多和耶稣教徒友善，并证明此种友善是《古兰》上所许可的。又作证人应先宣誓，以示可靠。

“安拉的证明”：就是安拉教人公平做见证的命令。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92 页
○ 22 马坚注释：514．照多数注释家的主张，这两个公正人，或为教内的人，或为教外的人，故译作“你们（教胞）中”和“外（教）人”。有人说这是指两个亲戚或两个外人而言的。

据伊本·哲里尔的传述，泰密姆（Tamim al-Dari）和阿典义（‘Adiyy ibn Badda’）是两个基督教徒，蒙昧时代寄居墨克，经营商业。当穆圣迁居默底纳的时候，他们俩把商业迁到默底纳去。卜代勒（Budal ibn Mariyah）出门做买卖，他来到默底纳后，他们三个人，一同到叙利亚去做买卖，到了中途，卜代勒身染重病，他就亲笔写一张遗嘱，然后，把那张遗嘱藏在 行李中，并且嘱咐他们俩把行李带回家去。他死之后，他们俩打开行李，拿了一件东西，然后，包裹起来。他们俩到了默底纳，把行李交给他的家属，他们打开行李 之后，发现他的遗嘱和清单，照清单清查遗物的时候，发现遗物短少一件，去问他们俩，他们俩说：“我们只收到这样一包东西”。他们说：“这是他亲笔写的清 单”。他们俩说：“我们并没有隐匿了什么东西”。他们向穆圣起诉，故，启示第 106 节明文。穆圣就叫他们要求他们俩在晡礼之后指独一无偶的安拉发誓说： “我们只收到这包行李，我们并未隐匿”。过了些时候，在他们俩的手中发现一个雕花镀金的银杯子，卜代勒的家属说：“这是卜代勒的遗物”。他们俩说：“是 的，但我们是向他买的，我们发誓的时候，忘了提及这件事”。他们向穆圣起诉，故，启示第 107 节。穆圣又命卜代勒家属中的两个人发誓，反证他们俩曾隐匿了 那件遗物。

《古兰经》（1-8 卷）第 243 页
○ 23 王静斋夹注：未依常理出作见证，或解发现骗局。

《古兰经译解》（丙）第 179 页
○ 24 王静斋夹注：诚实无欺。

《古兰经译解》（丙）第 179 页
○ 25 王静斋夹注：未造谎话。

《古兰经译解》（丙）第 179 页
○ 26 王静斋夹注：如果故作谎誓。

《古兰经译解》（丙）第 179 页
○ 27 仝道章注释：54．阿本译作：“……或可（使他们）害怕他们的誓言会被其他人的誓言所反驳”。毛本译作：“他们至少会害怕他们的誓言会与后来的誓言矛 盾”。（汇集者点：仝道章译为：或是使他们害怕在他们的誓之后，你们再接受（别人）的誓词。——仝译本第 131 页）。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133 页
○ 28 王静斋略解：前文所言的两见证人，在发誓以后，暴露不忠实的情形时候，可由继承人里另选两个最接近死者的，也可说是最相宜的，代替前两个人作见证。这 两人指主发誓：“我们的见证比他俩的见证切实，必不从中舞弊。我们并不是故意破坏他俩的信用的。如果有那种情形，那是我们自害己身”。这样的规定是最近于 教人循矩举行见证，并教人恐怕在发谎誓以后，被人驳覆自讨侮辱的（参看《哲麦来》）。

《古兰经译解》（丙）第 179 页
○ 28 刘锦标《传》：168．遗嘱之法，在中国非有身份者不能行之。然，观古史，帝王往往因遗嘱无证人失其真意，反资奸人于中作祟者矣；至于平民，父祖一 死，因无明白之遗嘱，子孙缠讼多至数十年者。在回教教徒，临终遗嘱，是一宗大礼，人人行之，惟行之久，亦失其邀请证人之手续矣。若按主谕，证人是一件要 事。其具证人之资格，无论识与不识，即有任证人之义务。恐人不信，且自己对主明誓。盖，在教中，能可得证人之资格者，即是上等之人，等于侠义也。试观入公 共浴池，取消证人资格之法，意其羞耻之天真减轻，言语将不负责任矣。盖，人之为人，有不可伪者也。若无羞耻之人，无事不可为耳。
近察中国人之不如西方人者，不外此二条。西方人因受宗教之训练，誓辞不敢违，遇事不避亲疏，自首干证。中国平常无宣誓之风，即令其宣誓，等于儿戏。 在乡愚容或因小说之熏陶而确守，在知识界则以为愚。至于证人之自愿担当，乃绝无之事，且其真为证人，因教谊、族谊各种关系，以不说公正话为得意者有之，以 不知答之者有之。然则，此种社会，被人支配，岂不宜乎？
近来东方回教不特不能自首为证人，且彼此均因私近之关系，以互相代为隐瞒真情为美。其去道之远，可以想见矣。

《可兰汉译附传》第 194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6 16:16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一五段 基督教徒的尘世之爱
本段叙述尔撒（耶稣）的一些事迹和真宰对尔撒的恩典，并指出基督教徒对尘世的爱恋。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131 页

［马坚译正文］
［109］安拉集合众使者的日子，将问他们说：“你们所得的答复是什么①？”他们将说：“我们毫无知识。你确是深知幽玄的②。”［110］③那时，安拉将 说麦尔彦之子尔撒啊！你当记忆我

所赐你和你母亲的恩典。当时，我曾以圣洁的玄灵④扶助你⑤，你在摇篮里，在壮年时，对人说话⑥。当时⑦，我曾教你书法、智 慧、《讨拉特》和《引支勒》。当时，你奉我的命令，用泥捏一只像鸟样的东西⑧，你吹气在里面，它就奉我的命令而飞动。你曾奉我的命令而治疗天然盲和大麻 疯。你又奉我的命令而使死人复活⑨。当时，我曾阻止以色列的后裔伤害你。当时，你曾昭示他们许多迹象⑩，他们中不信道的人说：“这只是明显的魔术 ○ 11。” ［111］当时，我启示众门徒○ 12 说：“人们当信仰我和我的使者○ 13。”他们说：“我们已信仰了，求你作证我们是归顺的人○ 14。”［112］ ○ 15 当时，众门徒说：“麦尔彦之子尔撒啊，你的主能从天上降筵席○ 16 给我们吗？”他说：“你们当敬畏安拉，如果你们是信士的话○ 17。” ［113］他们说：“我们想吃筵席○ 18，而内心安静○ 19，并且知道你对我们说的，确是实话○ 20，而我们将为你的使命作见证○ 21。” ［114］○ 22 麦尔彦之子尔撒说：“安拉啊！我们的主啊！求你从天上降筵席给我们，以便我们先辈和后辈都以降筵之日为节日○ 23，并以筵席为你所降示的迹象。求你以给养赏赐我们，你是最善于供给的○ 24。”［115］安拉说：“我必定把筵席降给你们。此后，你们中谁不信道，我要用一种绝不用于惩治全世界任何人的刑罚来惩治谁○ 25。”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126-127 页

① 王静斋夹注：当你们劝世的时候，“群众”对你们作何“答复”了？

《古兰经译解》（丙）第 179 页
① 林松注释：366．反响如何估计这一句，大意是：你们当初传教时，谁接受，谁抗拒？反响怎样？

《古兰经韵译》第 214 页
② 王静斋夹注：所经见的，我们固然知道，而分内的机密，不是我们所可知道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180 页
② 时子周注释：503．“你们得到的反应是什么”：就是说听你们布道的人们，是接受你们的话呢？还是不接受呢？列使的回答是：他们接受的程度，惟有安拉知道。因为既不知拒绝者的罪状如何，又不知接爱者后来如何。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94 页
③ 马坚目录：耶稣的奇迹

《古兰经》（1-8 卷）第 9 页
③ 时子周眉批：尔撒造鸟能飞且能治病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93 页
④ 马坚注释：515．《古兰经》中称天启为精神（一六：2；四 O：15），称《古兰经》为精神（四二：52），称传达天启的天神为忠实的精神（二 六： 192-195），又称他为玄灵（一六：102），故，玄灵是天神吉卜利里（加百利）的别号，因为他是传达天启的（二：97）。由此可见：《古兰经》中的 “玄灵”与基督教义学中的“圣灵”（Holy Ghost），是不可混为一谈的。

《古兰经》（1-8 卷）第 244 页
⑤ 王静斋夹注：就是令哲白而衣勒天使扶助尔撒。

《古兰经译解》（丙）第 180 页
⑤ 林松注释：369．圣洁之灵——指哲布列勒天使。

《古兰经韵译》第 215 页
⑥ 马坚注释：516．尔撒是一个聪明的人，大概一岁多，就会说话，这原是一件可能的事。这里说他自幼至老，对人说话，是表示他像一般人样，不能不经过人生的各个阶段，藉（借）此证明他不具备什么超人的特征。

《古兰经》（1-8 卷）第 244 页
⑦ 王静斋夹注：另一时期。

《古兰经译解》（丙）第 180 页
⑧ 马坚注释：517．《幼稚福音》（Gospel of Infancv）中有关于此事的记载。

《古兰经》（1-8 卷）第 245 页
⑨ 王静斋夹注：就是使已死的复生，出离坟坑。

《古兰经译解》（丙）第 180 页
⑨ 马坚注释：518．据彻因的解释，尔撒能医治各种疾病，这是一种隐喻法。故，耶稣说：“康健的人，用不着医生；有病的人，才用得着。”（《马太福 音》九：12）。耶稣答复约翰的询问说：“瞎子看见，瘸子行走，长大麻疯的洁净，聋子听见，死人复活，穷人有福音传给他们。”（同书一一：5）。这都是比 喻。耶稣说：“所以我用比喻对他们讲，是因为他们看也看不见，听也听不见，也不明白。在他们身上，正应了以赛亚的预言，说：你们听是要听见，却不明白；看 是要看见，却不晓得。因为这百姓油蒙了心，耳朵发沉，眼睛闭着，恐怕眼睛看见，耳朵听见，心里明白，回转过来，我就医治他们。”（同书一三：13- 15）。 “使人复生”：是一种隐喻法（参阅六：122 附注）。因为每人只死一次（参阅四四：56）。

《古兰经》（1-8 卷）第 245 页
⑩ 林松注释：370．以上情节，参见第三章《伊斯兰的家族》第 48-49 节。

《古兰经韵译》第 215 页
○ 11 时子周注释：504．圣灵：是指哲布瑞来天使。
在摇篮中能接谈并不是奇事，因为每一个健康的小孩，在摇篮中都能讲话。至于造鸟、治病、复活死人等等奇迹都是比喻，（审订者点评：时注此“比喻说” 应视为个人见解，而在各大经注中都将上述奇迹作为事实，而不认为是比喻。我们只能将这些奇迹视作尔洒为圣的迹象和标志来理解），不可当作事实来看。见三章 48 节注。
“阻止以斯拉衣来的子孙对你强暴”：见三章 54 节注。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94 页
○ 12 王静斋夹注：就是尔撒的十二门徒。

《古兰经译解》（丙）第 180 页
○ 12 林松注释：371．门徒——指尔萨（耶稣）的十二门徒。

《古兰经韵译》第 215 页
○ 13 林松注释：372．我的使者——这里是指尔萨。

《古兰经韵译》第 215 页
○ 14 时子周注释：505．“门徒”：尔撒的门徒。
“使者”：此处指尔撒。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94 页
○ 15 王静斋眉批：众使徒向尔撒要求降餐桌

《古兰经译解》（丙）第 180 页
○ 15 马坚目录：筵席真降下了么？

《古兰经》（1-8 卷）第 9 页
○ 16 马坚注释：519．这大概是指犹太人的逾越节日，尔撒以五个大麦饼和两条鱼分给五千人的故事（参阅《约翰福音》六：4-11）。
先辈的注释家，对于筵席曾否降下的问题，分为两派，多数的人认为已经降下。穆查希德说：“这是一个比喻，并没有什么东西降下来”。哈桑说：“筵席并 未降下。他们听见说：此后，你们中谁不信道，我要用一种绝不用去惩治全世界任何人的刑罚来惩治谁。他们说：我们不需要筵席，故未降下。”（伊本·克西尔 《古兰经注》）。

《古兰经》（1-8 卷）第 246 页
○ 16 时子周注释：506．“筵席”：原文玛懿代是一桌筵席，不是吃饭的桌子，而且尔撒的门徒亦不会求主降桌子。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94 页
○ 17 王静斋夹注：你们若信真主全能，那就不该提出这类要求。

《古兰经译解》（丙）第 180 页
○ 18 王静斋夹注：只为疗病与充饥，并无恶意。

《古兰经译解》（丙）第 180 页
○ 19 王静斋夹注：明见真主全能。

《古兰经译解》（丙）第 180 页
○ 20 王静斋夹注：更进一步地信你是圣人。

《古兰经译解》（丙）第 180 页
○ 21 王静斋夹注：我们对那未来就餐的人们，见证已降下餐桌了。

《古兰经译解》（丙）第 180 页
○ 21 林松注释：373．类似降赐筵席的事，反映于《新约全书》中的有《使徒行传》第一 O 章第 9-16 节。其中有几句是：“看见天开了，有一物低下，好像一块大布，系着四角，缒在地上。里面有地上各样四足的走兽和昆虫，并天上的飞鸟……”。

《古兰经韵译》第 216 页
○ 22 时子周眉批：尔撒求主从天降筵席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94 页
○ 23 仝道章注释：55．马本译作：“……以便我们的先辈和后辈都以降筵之日为节日。……”。他家多译为：“……以便它（筵席）能成为我们由始至终（或‘由 头到尾’——既由其中第一人到最后一人），永世难忘的欢乐，和（能成为）一个来自你（主）的迹象……”。（按：FEAST 或 FESTIVAL 在此处译作 “宴乐”或“欢乐”比译作“节日”较妥，因为并无此一节日。）（汇集者点：仝道章译为：安拉，我们的主啊！求您从天上降给我们一桌筵席吧，它将是我们由始 至终，（永世难忘的）宴乐，和一个来自你（主）的迹象。—仝译本第 132 页）。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133 页
○ 24 王静斋注释：408．尔撒祈祷后，就在星期日得到餐桌了，所以基督徒永久以是日为来复日。

《古兰经译解》（丙）第 181 页
○ 24 时子周注释：507．求主降食物：可参看《新约·使徒行传》一 O 章 9 至 16 节。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95 页
○ 25 刘锦标《传》：169．因求赐筵，故以篇名。假耶稣与主之交谈，自明三位一体之非。以今日观耶稣之一切，似乎魔术，然，人文不开化之时，假神道以设 教，亦仁人之用心。时至穆罕默德，世界进化已到相当程度，故，《可兰经》中向无半点神奇。其行文均是常人能明之真理。所可惜者，教兴之时，仍是神权时代， 后之学者，亦假借了多少神话来说真经，日对真道而不知道。惜哉！

《可兰汉译附传》第 196 页
○ 25 时子周注释：508．两次世界大战遭受空前未有的大灾难者，全是物质发达的国家，其根源就在各该国的人民只知争取面包，而忽略了精神上的修养。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95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6 16:17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一六段 基督教的教条
本段用尔撒（耶稣）的话驳斥基督教徒奉尔撒为神的谬说。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132 页

［马坚译正文］
［116］ ①当时，安拉将说：“麦尔彦之子尔撒啊！你曾对众人说过这句话吗？‘你们当舍安拉而以我和我母亲为主宰’②。”他说：“我赞颂你超绝万物，我不会说出我不 该说的话③。如果我说了，那你一定知道。你知道我心里的事，我却不知道你心④里的事。你确是深知一切幽玄的⑤。［117］我只对他们说过你所命我说的话， 即：你们当崇拜安拉——我的主，和你们的主。我同他们相处期间，我是他们的见证⑥。你使我死去之后⑦，监护他们的是你。你是万物的见证者⑧。［118］如 果你要惩罚他们，那末，他们是你的奴仆（由你惩罚）⑨；如果你赦宥他们⑩，那末，你确是万能的，确是至睿的。”［119］安拉将说：“这确是诚实有裨于诚 实人的日子○ 11。他们得享受下临诸河的乐园，而永居其中。安拉喜悦他们，他们也喜悦他。这确是伟大的成功。”［120］天地万物的国权只是安拉的，他对于万事是全能 的○ 12。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127 页

① 马坚目录：反对马利亚崇拜

《古兰经》（1-8 卷）第 9 页
② 马坚注释：520．伊斯兰教提倡严格的一神教，故，一再地劝告基督教徒，叫他们放弃三位一体神的学说，《古兰经》云：“你们不要说三位。”（四： 171）。又云：“妄言安拉确是三位之一的人，确已不信道了。”（五：73）。这两节明文，并未指明基督教徒所崇拜的三位一体神，究竟是哪三位。本节叙述 基督教徒以圣母马利亚为崇拜的对象，但没有提及关于三位一体的教义，足证《古兰经》并不承认马利亚是三位之一。
东方和西方的基督教徒，对于圣母马利亚都很崇拜，故有“马利亚崇拜”（Mariolatry）的名称。关于此点，可参阅《大英百科全书》第一四版第一四卷第 1000 页 Mary 条。

《古兰经》（1-8 卷）第 247 页
③ 王静斋夹注：在尔撒哪敢说这话呢？

《古兰经译解》（丙）第 181 页
④ 王静斋夹注：真主无形何可言“心。”说“你心中的”是和上句相映。

《古兰经译解》（丙）第 181 页
⑤ 时子周注释：509．耶稣教徒不只以耶稣当主，且以马尔焉当主，且如多神教一样拜马尔焉的偶像，在英文《百科全书》第十一版第十七本第 813 页 说：“马尔焉确是上帝之母，夏娃第二，藉（借）着她我们得到福与生命；她是慈悯之母，是我们的维护者，她的像是最有效用的。”耶稣教徒如此宣传与多神教无 异。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96 页
⑥ 王静斋夹注：观察他们的行动。

《古兰经译解》（丙）第 181 页
⑦ 王静斋夹注：命他升天时。

《古兰经译解》（丙）第 181 页
⑧ 时子周注释：510．此节说明耶稣不是肉体不死的，他是自然的死去，非肉体升天。（审订者点：关于尔洒（耶稣）升天，《古兰经》明文曾说过升天 了，至于细节如何，经、训都无明文。故，我们的理解，也只能到此为止，以“升天”为限，而不必去探究是肉体，还是灵魂升天。一切理解均应以经、训明文为 准。）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96 页
⑨ 王静斋夹注：大可任便行事，当无阻力。

《古兰经译解》（丙）第 181 页
⑩ 王静斋夹注：有何不能，有何不可。

《古兰经译解》（丙）第 181 页
⑩ 林松注释：374．116-118 节的问答，是揭露“三位一体”的妄说。

《古兰经韵译》第 217 页
○ 11 王静斋夹注：生前的诚实，今始得到益处。

《古兰经译解》（丙）第 181 页
○ 11 林松注释：375．意思是生前的诚实，到了末日收到好的效益。

《古兰经韵译》第 217 页
○ 12 王静斋眉批：关于尔撒的记载我们一字不改

《古兰经译解》（丙）第 181 页
○ 12 王静斋附说：以上自 110 节起，叙述尔撒圣人。这一篇话是说他的为人、言谈、异能，以及逆徒们的反对、和十二门徒的要求自天上降给餐桌。假使像这类话 是记述穆圣的，原载在《旧约》上，则早就被有经人涂抹净尽了。真主命令我们：对于他的列使莫作区别，一概承认。在我们永远奉行这道命令，对于各位钦差圣人 全是竭诚的尊重，毫无微词。比如我们平素提到尔撒，必称以“尔撒圣人”。说到这一点上，我们比当年的十二门徒还要强些；他们向尔撒请求降下餐桌的时候，竟 自不重礼节地直呼：马尔焉的子尔撒！（见上文 112 节）。更比基督徒胜强多多，因为他们给每位使者都加上疵点（参看《旧约》）。我们的《古兰经》上则一一 加以赞扬。

《古兰经译解》（丙）第 181 页
○ 12 刘锦标《总传》：170．此是卖地奈下降的第二六章。
其名《筵席》。全章以约与惠赐为纲，意谓造物主许约惠赐的饮食，人反因风俗而禁止之；主禁止的污秽，人反习惯之。主赐其易取者，反不取；且妄想非 分，求其不可得者。主准其致洁之道，有经有权，人反设法自求困难，使主之惠赐不能全得。主约于人者，人不能遵。人之誓愿，是人对于主之约。证人之天职，是 证明人与人之约者，二者亦有时不能履行。此岂是纯诚于真者乎？
因人之不能纯诚也，则背主之约。因其背主之约，妄杀人者有之，盗取财物者有之，妄改经典者有之，奸妄伪信者有之，喜听妄断者有之。因风俗之恶，人情之伪，虽有识真道得真理之贤者，矫风易俗，辨正是非，必为昧真者及以念经为业者所笑焉。此亦常情也。
夫，风俗之薄，人情之诈，乃由于彼时掌教职者，明识真理之临，因私心之嫉妒与仇恨，增加了妄为与昧真。然，圣贤之天职，乃是宣达真道，虽不见是，亦不闷也。
然，世道之变也，是非颠倒，其顽固者，一由于知识不足；二由于利权之所在；则固守其旧，不辨是非。青年之士，因时代之进化，极欲弃其旧守。际兹时 也，必有左右之争。赋有真理之圣贤，一旦现其真理，守旧者，必反对；维新者，有的接受；有的因私心，而不接受。此亦是惯例，不足奇耳。

《可兰汉译附传》第 196-197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6 16:18

第六章 牲畜（艾奈阿姆）①

这章是麦加的，全章共计一六五节②。
马坚《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128 页
① 林松题解：本章第 136 节-146 节中多次涉及牲畜问题，包括对献祭偶像的恶风劣俗的批判，对饮食禁忌方面的具体规定等，因而以《牲畜》为章名。

《古兰经韵译》第 259 页
① 仝道章释名：本章得名于第 137 及 139 节。
属于麦加晚期章节。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134 页
② 仝道章释义：本章指出阿拉伯的拜偶像者对牲畜的迷信必须废除，才能建立真正的认主独一的宗教。伊斯兰的目标不只是宣扬真主独一，而是要使它成为信 仰者的生活基础。本章也指出认主独一的宗教不但会胜过拜偶像者，也会胜过一切多神教。《古兰》的目的就是建立在认主独一的。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134 页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一段 团结的胜利
本段一开始即以种种事实说明真宰的大能，并强调真宰独一，及警告嘲笑伊斯兰的人。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134 页

［马坚译正文］

奉至仁至慈的安拉之名
［1］一切赞颂，全归安拉！他创造天和地，造化重重黑暗和光明③；不信道的人，却以物配主④。［2］⑤他用泥⑥创造你们，然后判定一个期限，还有一个预定 的期限 ⑦；你们对于这点却是怀疑的⑧。［3］在天上地下，唯有安拉应受崇拜⑨，他知道你们所隐讳的，和你们所表白的⑩，也知道你们所做的善恶。［4］他们 〇 11 的主的迹象不降临他们则已；每次降临总是遭到他们的拒绝。［5］〇 12 当真理已降临他们的时候，他们则加以否认。他们嘲笑的事物的消息 〇 13，将降临他们〇 14。［6］难道他们不知道吗？在他们之前，我曾毁灭了许多世代，并且把没有赏赐你们的地位赏赐了他们，给他们以充足的雨水，使诸河流行在他们的下面。嗣 后，我因他们的罪过而毁灭他们。在他们（灭亡）之后，我创造了别的世代〇 15。［7］〇 16 假若我把一部写在纸上的经典降示你〇 17，而他们用手抚摩它，那末，不信道的人必定说：“这只是明显的魔术〇 18。”［8］他们说：“为什么没有一个天神降临他呢〇 19？”假若我降下一个天神，那末，他们的毁灭，必成定案，而他们不蒙宽待了〇 20。［9］假若我降下一个天神，我必使他变成一个人样，我必使他们陷于自己所作的蒙蔽之中〇 21。［10］在你之前，有许多使者，确已被人嘲笑，但嘲笑者所嘲笑的（刑罚），已降临他们了〇 22。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128-129 页

② 王静斋题译：哀诺安（牲畜），165 节，其中的
20、23、91、93、114、141、151、152、153 是在默底纳颁降的，其余均在墨克颁降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181 页
② 刘锦标题译：爱呐尔木（牲畜），麦加，在一五章之后降。

《可兰汉译附传》第 197 页
② 马坚题译：牲畜（艾奈阿姆），这章是墨克的，惟第
20、23、91、93、114、141、151、152、153 等九节是默底纳的，全章共计 165 节，降示于第一五章（哈智尔）之后。

《古兰经》（1-8 卷）第 249 页
② 时子周题译：哀诺安（牲畜），165 节，其中的
20、23、91、93、114、141、151、152、153 九节在麦地纳下降，其余均是在麦加下降的。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96 页
② 林松题译：牲畜（艾诺阿目），（麦加类，全章共计 165 节）。

《古兰经韵译》第 219 页
② 林松注释：376．本章中的第 20、23、91、93、114、141、151、152 和 153 节，共九节，属麦地那类。

《古兰经韵译》第 219 页
② 仝道章题译：牲畜（哀纳阿姆），共 165 节，分二 0 段。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134 页
③ 王静斋注释：409．特别提出黑暗和光明，是驳斥玛及教徒们说：“光亮是真主造的，黑暗是恶魔造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182页

③林松注释：377．黑暗和光明这一句，其针对性是：有人说，光明是安拉创造的，黑暗是魔鬼创造的。

《古兰经韵译》第219页

④王静斋夹注：天地万有全是象征真主独一的，而不信的人仍在携贰，未免太无知了。

《古兰经译解》（丙）第182页

④马坚注释：521．据穆查希德的解释，“他曾创造天地”：是驳斥无神论者的。“曾造化重重黑暗和光明”：是驳斥波斯的拜火教徒的明暗二元论的。“不信道的人，却以物配他”：是驳斥阿拉伯的多神教徒的。

《古兰经》（1-8卷）第249页

④时子周注释：511．说主是造黑暗和光明的，是驳斥祆教的二元信条。我们是信主独一的，主是善的，光明的，所以我们信世界终有一日是至善的，光明的。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196页

⑤马坚目录：安拉怎样以泥土造人？

《古兰经》（1-8卷）第9页

⑥马坚注释：522．据拉齐（al-Razi）的解释，水和土是人类的根源，人是用水和土创造的。故，《古兰经》有时说用水造人（二五：54），有 时又说用土造人（二二：5），有时又说用泥创造人（三二：7）。这里说“他用泥创造你们”：这句话有两种解释：(1)他用泥创造你们的始祖阿丹，(2)五 谷、菜蔬、瓜果之属，吸取土中的养分而长成，人类以这些产品为食物，由食物而生血液，由血液而生精虫和卵子，精虫和卵子结合之后，由血液吸取营养，出生以 后，由乳汁吸取营养，所以追本溯源地讲起来，人是由水和土造成的。

《古兰经》（1-8卷）第249页

⑦马坚注释：523．“一个期限”：是指各个人的寿命；“一个预定的期限”：是指世界的寿限。

《古兰经》（1-8卷）第249页

⑦林松注释：378．这两句中的“限期”：前者是指今世，后者是复生日。

《古兰经韵译》第219页

⑧王静斋夹注：既知他是创造的，就不应该对死后复生再有怀疑。

《古兰经译解》（丙）第182页

⑧时子周注释：512．第一个期限是今生，第二个期限是复生。

人是由泥造化的：是说泥土是人的根源。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196页

⑨王静斋注释：410．真主自称：“他是在天地间受拜的”，这话不见得他有形体有处所的。传有人问安赞理教长，说：“真主不居任何地方，这话有什么 凭据”？安公回答说：穆圣登霄，达至最高点，在那里向真主说：“我不得计算赞你，你如同是自赞的”。郁奴司在海底鱼腹内被困在层层黑暗的时候，对主说： “除你以外再无有主。赞你清净！我实是自亏的了”。穆圣和郁圣皆用“你”字呼吁真主。设使主有一定地点，那话说得对吗？可见主不是有处所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182页

⑩王静斋注释：411．人们的话，无论隐于心的，宣诸口的，在真主全都知道。人们为取利或除害，明着暗着所作的事，在他也无一不知。

《古兰经译解》（丙）第182页

⑩时子周注释：513．复生是今生行为的结果，人类秘密的思想与公开的言行，安拉是全知道的，就由此应得的还报，造成他复生的情形。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197页

〇 11王静斋夹注：迷徒们。

《古兰经译解》（丙）第182页

〇 12马坚目录：真理必定胜利

《古兰经》（1-8卷）第9页

〇 13马坚注释：524．《古兰经》中常说真理必定胜利，大道必定昌明，他们对于此点，起初是忽视，嗣后是否认，最后是嘲笑。此节叙述他们的态度转变之后，预告他们不久就要看见他们所嘲笑的刑罚的实现。

《古兰经》（1-8卷）第250页

〇 13林松注释：379．嘲弄的信息——这一句大意是，不要多久他们便会尝到嘲弄的恶果。注疏家有的解释为末日的刑罚，有的解释为这些人在百德里战场上的惨败。

《古兰经韵译》第220页

〇 14王静斋夹注：就是亲尝嘲弄真理的恶果，后来在白德里阵上，他们真就遭逢杀虏的痛苦了。

《古兰经译解》（丙）第182页

〇 14时子周注释：514．《古兰经》中常说真理必定胜利，大道必定常（昌）明，他们对此点起初是忽视，最后是嘲笑。此节叙述他们态度转变以后，预告他们就要看见他们所嘲笑的刑罚的实现。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197页

〇 15王静斋夹注：替代曾被灭绝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182页

〇 16马坚目录：为什么不降下一部写在纸上的经典呢？

《古兰经》（1-8卷）第9页

〇 17马坚注释：525．参阅四：153。

《古兰经》（1-8卷）第250页

〇 18王静斋注释：412．凡是听到真的，而坚决不信者，迨至亲眼得见时，他是依然不信，设若反对派看见世外的高人飞翔在天空，他们也必说：“这是邪术，这些人们是魔鬼”。

《古兰经译解》（丙）第183页

〇 18林松注释：380．这句大意是说，悖逆者无论面临宣谕或事实，都不会停止诬蔑和攻击。

《古兰经韵译》第220页

〇 19王静斋夹注：他既自称圣人，应有天使降临在他面前，教我们目睹，并告诉我们：他是一位圣人。

《古兰经译解》（丙）第182页

〇 20王静斋夹注：真要是降下天使，他们不能以作人的力量来接见。那末，他们就立时同归于尽了。

《古兰经译解》（丙）第182页
〇 20时子周注释：515．《古兰》确是由天使传达的，但他们所要求的，是要亲自看见天使的形态。凡是有正义感的人容易信安拉的启示，且也承认是由天使传达 下来的，但恶人不易分别善恶，更不易承认有天使传达安拉的启示，所以才表示非亲见天使不会相信。殊不知他们终有一日能亲见天使，那就是在复生日受惩罚的时 候了。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198页
〇 20林松注释：381．大意是，天使要真的降临，他们的处境可就不妙，因为天使的重任包括惩治悖逆者。

《古兰经韵译》第221页
〇 20仝道章注释：56．此句是指他们的毁灭已成定局，不能再宽赦了。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157页
〇 21王静斋夹注：人类天使错杂起来，到那时候，他们依然说他是个人，不是天使。这不是依旧茫然吗。

《古兰经译解》（丙）第182页
〇 21时子周注释：516．假若以天使为差到人间的使者，这天使当然要化为人形，否则肉体的眼是看不见的。再得，惟有人方能为人类的模范，果然是一个人形的天使，又要使他们的脑子混乱起来了。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198页
〇 22王静斋眉批：恶人的下场

《古兰经译解》（丙）第183页
〇 22王静斋附说：嘲弄各时代的先知，那是天性顽强者的习惯。传穆圣有一次正在礼拜堂里坐着，厄不折害勒率古来氏几个伟人在那里经过，那个厄运者说：“穆罕 默德自称他那般穷党将来全是住天园的”。他说这话是为嘲弄一般寒士。后来，他在百德里阵上被杀，那正是嘲弄贤人的报应。又易卜尼席郎指穆圣的弟子们说些不 堪入耳的话。在他拆墙被砸身死以后，人们就把他埋在白格迩——默底纳的公墓。次日只发现一座空坟，土也不见，可知那是被掘了；但墓门的土坯还在未动。大家 闻说纷纷往观，直闹得遐迩共知，在心地明朗的人，全认为那是毁谤人嘲弄人的恶果。那是真主把恶人的一块臭肉移到不吉祥的地方，犹如把善人的尸体由不好的地 方移到高贵的所在——若白格迩和哈君（墨克的公墓），因为真主是把同类的归并至同类，这是末后的世纪了，始终面向朝堂的不大多见。有人说了这么句话实在太 对了：“人都走去，仅剩下尼司那司了”。尼司那司像人，可不是人，或者他们就是耶朱哲、马朱哲。或云：“他们是海中像人的一种动物。”（《鲁白》）。

《古兰经译解》（丙）第183页
〇 22刘锦标《传》：171．此是在麦加下降的第五五章。
极言《可兰》之降也，非藉（借）于纸上，非由天神来降。是真理，不是法术。迷信的人讥笑真理，必遭殒灭。民族之隆替，理已寓此，实至道也。
彼时天谕到于彼地，彼地之人，不信真理，而着种种之灾祸。然则，天谕来到中国，中国的回教知道是真，不知真理之所在；知道念它，不知它是何意义。且 天谕极力示明，无有神奇，只是真理。此时中国的教友，一定要说他是有神奇，有天神来临。然则，此时此地之人，与彼时彼地之人，信神奇之心理，异乎？不异 乎？
夫，《可兰经》人类之教令也，犹之乎一国之教令也。有一人，只知爱其国，尊其君，但对于其国之教令不知其意，不知所遵，虽为其民，能不犯罪而被惩乎？有一人，虽口无表示，而行为确是遵法，岂能被惩乎？此理不辨自明。

《可兰汉译附传》第199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7 10:16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二段 真主慈悯的伟大
本段继续说明真宰的大能，教人放眼看宇宙万物，以证实真宰的大慈和大能。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135 页

［马坚译正文］
［11］你说：“你们当在大地上旅行，然后观察否认使者的结局是怎样的①。”［12］②你说：“天地万物是谁的？”你说：“是安拉的③。”他曾以慈悯为自 己的责任 ④。他必在无疑的复活日集合你们。亏折自身的人，是不信道的⑤。§［13］凡居住在昼夜里的事物，都为安拉所有。他是全聪的，是全知的⑥。［14］你说： “难道我舍安拉而以他物为保祐者吗？他是天地的创造者，他能供养，而不受供养。”你说：“我已奉命做首先归顺的人，而绝不做以物配主的人。”［15］你 说：“如果我违抗我的主，我的确畏惧重大日的刑罚。”［16］在那日⑦，谁得避免刑罚⑧，谁确已蒙主的慈恩了。那是明显的成功。［17］如果安拉使你遭受 灾难，那末，除他外绝无能解除的。如果他使你享受福利，（那末，任何人不能干涉他），因为他对于万事是全能的⑨。［18］他是宰制众仆的⑩。他是至睿的， 是彻知的。［19］〇 11 你说：“什么事物是最大的见证？”你说：“安拉是我与你们之间的见证〇 12。这部《古兰经》，被启示给我，以便我用它来警告你们，和它所达到的各民族〇 13。难道你们务必要作证还有别的许多主宰与安拉同等吗？”你说：“我不这样作证。”你说：“安拉是独一的主宰。你们用来配主的（那些偶像），我与他们确 是无关系的。”［20］〇 14 蒙我赏赐经典的人，认识他，犹如认识自己的儿女一样〇 15。亏折自身的人，是不信他的 〇 16。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129-130 页

① 王静斋注释：413．要得参想：前代的恶人，怎样地遭受根绝的恶刑。

《古兰经译解》（丙）第 183 页
① 林松注释：382．大意是，到各地考察历代的作恶者下场如何。

《古兰经韵译》第 221 页
② 王静斋眉批：哪里觅人去？

《古兰经译解》（丙）第 183 页
② 马坚目录：安拉以慈悯为自己的责任

《古兰经》（1-8 卷）第 9 页
② 时子周眉批：丢掉自己的人必不信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97 页
③ 王静斋注释：414．这话是催促墨克的逆徒承认：一切有理智的无理智的统是在真主的造化、

掌管、支配之下。像是说：“以如此显而易见无可否认的事 实，在你们能不承认吗？在别人尚未作答以前，自作答复，乃是暗示：像这样疑问不待答复，自有相当的答复。逆徒要赶紧承认这个答案”。

《古兰经译解》（丙）第 184 页
④ 王静斋夹注：真主怜恤自己的仆人，允他们悔罪，不“立时”施以罪刑。

《古兰经译解》（丙）第 183 页
④ 马坚注释：526．安拉是至仁至慈的主，所以“他曾以慈悯为自己的责任。”“他说：我的刑罚，是用去惩治我所意欲的人的；我的慈恩，是包罗万物的。”（七：156）。

《古兰经》（1-8 卷）第 251 页
④ 时子周注释：517．“他规定他自己慈悯”：也就是说慈悯是主的本性。主造化万物，都是为人的利益，这是他在物质上的慈悯；他又降下《古兰》以作人类的引导，这又是他在精神上的慈悯。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98 页
⑤ 王静斋注释：这种人已经失掉原来的禀赋和纯洁的“理智”。

《古兰经译解》（丙）第 183 页
⑥ 王静斋注释：415.墨克的逆徒们对穆圣说：“我们深知：你所以劝导我们入教的原因，不过被穷所迫。我们向各族敛钱给你，你不就成为我们之中的富 豪了吗？到那时候，你自然就不会再来劝我们了”。于是真主降下这段经文。大意是：蕴于天地间的一切，惟属真主所掌。如果他欲把大宗财宝赐给穆圣，俾作人中 的富家翁，那有何难？

《古兰经译解》（丙）第 184 页
⑥ 王静斋眉批：真理自有他的潜在力

《古兰经译解》（丙）第 184 页
⑥ 王静斋附说：自来有财势的人，只以财势为万能。同时，并疑别人统是跟他一样地志趣，所以遇事就思用钱买通。岂不知世上的事，有不能用财势可能颠倒的，那就是真理；因为真理的潜在力最能压倒一切。这是历史告诉我们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184 页
⑦ 王静斋夹注：复生日。

《古兰经译解》（丙）第 183 页
⑧ 时子周注释：518．“得脱离”：是从大（末）日的刑罚上得到主的饶恕。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99 页
⑨ 王静斋注释：416．就是能代他守护的，别的人不能把它拿去。有一次穆圣对易卜尼而巴师说：“惟有真主把你认得很清楚。你有所求的时候，尽可求 主；你求助的时候，尽可求主相助。应该实现的事，早已决定了。世人若欲努力扶助你，安拉未那么判定的时候，他们没有那种能力；设若他们尽力毁你，安拉未那 么判定的时候，他们没有那种能力”。如果你说：“人也能替朋友解忧”。我说：“释却困难的，实际上就是真主。信主独一的同人，谁也不承认除过安拉的有什么 主持”（《鲁白》）。我们以此深信：掌休咎的，只有全能的真主。越过真主另走别的道路，那是自陷迷途。恐怕逾陷逾深，甚至没顶。虽遇他人来救，而有所难拔。

《古兰经译解》（丙）第 184 页
⑨ 时子周注释：519．“他是有权于万事的”：就是说安拉无所不能，他若降福利，什么福利都能降，任何人不能阻止。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99 页
⑩ 马坚注释：527．参阅七：127。

《古兰经》（1-8 卷）第 252 页
○ 11 马坚目录：穆罕默德使命的普遍性

《古兰经》（1-8 卷）第 9 页
○ 12 王静斋注释：417．古来氏人对穆圣说，我们向犹太人，基督徒打听你，他们全说：“没见《圣经》上提到。请你告诉我们：谁见证你是主的钦差”？于是真 主降下这段经文，命穆圣对他们说：“以论作见证，谁是较为伟大的”？当然得说真主是比世人的见证伟大。那末，既有真主作见证，何需其他。

《古兰经译解》（丙）第 185 页
○ 13 王静斋注释：418．《古兰经》上不止是警告穆圣时代的人；在穆圣去后，凡是得到《古兰经》的人类和镇呢，全要受它的警告。古尔台毕说：“凡是得到 《古兰经》的人，如同是亲见穆圣，从他上听到它”（《鲁白》）。西方现代学者，主张把《古兰》译成别的文字，以广传播，他们就引据这段经文。据说： “《古兰经》是用以警告全世界的。若必限于阿拉伯文，不准作翻译，那么，何能普及全世界”？此理最明，不需多赘。

《古兰经译解》（丙）第 185 页
○ 13 王静斋眉批：《古兰》势须翻译的凭据

《古兰经译解》（丙）第 185 页
○ 13 马坚注释：528 穆圣是最后的一位先知（三三：40），他是奉命来教化全人类的（三四：28）。所以，凡《古兰经》所达到的民族，都是穆圣的使命所及的。伊本·凯尔卜说：“听见《古兰经》，而且了解其意义的人，犹如会见穆圣，而亲耳听见他讲道一样”。

《古兰经》（1-8 卷）第 252 页
○ 13 时子周眉批：《古兰》是警告全世界的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98 页
○ 13 时子周注释：520．穆圣是一位传达警告者，他不只警告全阿拉伯人，凡是《古兰经》到达的地方全要受到警告，这也就是说警告全世界。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99 页
○ 13 林松注释：383．有人注释说，这一句表明：《古兰经》不仅限于劝诫穆罕默德时代的阿拉伯人，而且也告诫它所到达的任何地方，包括全世界。

《古兰经韵译》第 222 页
○ 14 时子周眉批：丢掉自己的人不相信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99 页
○ 15 王静斋夹注：像是以装束和性质认识个人的儿子那样清楚。

《古兰经译解》（丙）第 184 页
○ 16 马坚注释：529．参阅二：146。

《古兰经》（1-8 卷）第 253 页
○ 16 林松注释：384．参见第二章《黄牛》第 146 节。

《古兰经韵译》第 223 页

○ 16 时子周注释：521．见二章 146 节。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99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7 10:17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三段 多神教徒的供证
本段指出多神教徒捏造谎言，他们不信真经和禁人皈信真理。最后指出这些不信者的结果。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136 页

［马坚译正文］
［21］ ①假借安拉的名义而造谣，或否认其迹象的人，有谁比他还不义呢？不义的人，必定不会成功。［22］在那日②，我把他们全体集合起来，然后，我对以物配主的 人说：“以前你们所妄称为我的伙伴的，如今在哪里呢？”［23］然后，他们唯一的托辞是：“指安拉——我们的主发誓，我们没有以物配主③。”［24］你看 看他们怎样抵赖。他们以前伪造的（伙伴）已回避他们了④。［25］他们中有倾听你的⑤，我在他们的心上加蒙蔽⑥，以免他们了解《古兰经》。又在他们的耳中 造重听⑦。他们即使看见一切迹象，他们也不会确信。等到他们来和你辩论的时候，不信道的人说：“这只是古人的神话⑧。”［26］他们禁止别人信仰他，而自 己也远离他⑨；他们只是在毁灭自己，却不自觉。［27］⑩当他们奉命站在火狱边上的时候，假若你看到他们的情状……。于是，他们说：“啊！但愿我们得复返 人世，我们不再否认我们的主的迹象，而我们要做信士了。”［28］不然○ 11，他们以前所隐讳的，已经为他们而暴露出来○ 12。即使他们得复返人世，他们仍必再犯他们以前所被禁戒的事。他们确是说谎的人○ 13。［29］他们说：“只有我们今世的生活，我们绝不复活。”［30］当他们奉命站在他们的主那里的时候，假若你看见他们的情状……。安拉将说：“难道 这不是真实的吗？”他们将说：“不然，以我们的主发誓！”他将说：“你们尝试刑罚吧，因为你们从前不信它○ 14。”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130-131 页

① 王静斋眉批：小人的毁誉不足为论

《古兰经译解》（丙）第 185 页
② 王静斋夹注：复生日。

《古兰经译解》（丙）第 185 页
③ 王静斋夹注：我们未给真主拟过匹偶，他们明知谎言无效，而因骇极顺口说出。

《古兰经译解》（丙）第 185 页
③ 王静斋注释：419．就如他们进了火狱自知永不能出去的时候，尚求：“调养我们的主啊！你救我们从这里出去吧！”

《古兰经译解》（丙）第 186 页
④ 王静斋夹注：生前妄称偶像能代他们求赦免，现时完全失效了。

《古兰经译解》（丙）第 185 页
⑤ 王静斋夹注：即静听《古兰》。

《古兰经译解》（丙）第 185 页
⑥ 时子周注释：522．主在他们的心上投幔帐，是因为他们不信，他们即或看见各项异迹也不相信。下文说得清楚，他们来到穆圣面前不是为听，不是为研究，而是为争辩与造谎。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00 页
⑦ 王静斋夹注：所以他们听不进真理。

《古兰经译解》（丙）第 185 页
⑦ 王静斋注释：420．传苏富扬，厄不折害勒一般逆徒，闻穆圣诵《古兰经》，他们就问一个小说家名叫奈祝勒的说：“穆罕默德说些什么”？他回答： “我不知道他说的是什么？他紧自动舌，大约是说些前代的笑话；跟我对你们述说的故事一样”。苏富扬说：“我听他说的话，也有对的”。厄不折害勒说： “不”。至是，真主降下这段经文。

《古兰经译解》（丙）第 186 页
⑧ 林松注释：385．据传，逆徒苏福扬和艾布·折海里等倾听先知诵《古兰经》，便去问一个名叫耐兹勒的小说家，《古兰经》里的内容如何？回答是：“我不知道，大概是些古代的神话传奇吧”！因此，这节经文说，这些人的心里有荫翳，理喻不了；耳里有隔障，分辨不清。

《古兰经韵译》第 224 页
⑨ 时子周注释：523．“他们阻止它，远避它”：即拒绝《古兰》，不接受真理。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01 页
⑨ 林松注释：386．它——指《古兰经》。

《古兰经韵译》第 224 页
⑩ 马坚目录：不信道者的悔恨

《古兰经》（1-8 卷）第 9 页
○ 11 王静斋夹注：他们不能复返后再为归信。

《古兰经译解》（丙）第 185 页
○ 12 王静斋夹注：生前不信的火狱，现已摆在面前。

《古兰经译解》（丙）第 185 页
○ 12 林松注释：387．指生前隐匿的一切到复生日会被公开揭露。

《古兰经韵译》第 224 页
○ 13 王静斋夹注：假使教他们复返前世，他们依然是给真主举匹偶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186 页
○ 13 时子周注释：524．他们行为的恶果，在今世是隐藏的，在后世始显现出来，如果把他们遣回，其行为的恶果仍为人所不能看出，所以他们必然是故态复萌。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01 页
○ 14 刘锦标《传》：172．一则纯，二则杂；一则忠，二则奸。世之乱也。乱于不一，人心思想有二，则绝不能纯诚。不诚则伪，伪则无所谓人道矣。作人之道 失，居家则家乱，在国则国亡。然，人事至繁，患得患失，乃人之同情。求一之道，惟有本此《经》之指导，纯一于造物主尚其庶乎。

人类若无信仰，无有能治理之法。昔者神权时代，则以神为信仰的中心。今则民权时代，以国民、民族、团体为信仰之中心。然，科学昌明，神之术穷矣。人 人希望世界和平，团体不足以限人矣。当今之世，惟有造化天地人神的真主，能为人类信仰之中心，理真事明，人神均无匹配之资，居在今日不辨自明。

《可兰汉译附传》第 202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7 10:18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四段 不信真理
本段揭露不信（真主独一）的人的行为，同时，告诉世人这本《经》中不会遗漏任何事物。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137 页

［马坚译正文］
［31］否认与安拉相会的，确已亏折了。等到复活时刻忽然降临的时候，他们才说：“呜呼痛哉！我们在尘世时疏忽了①。”他们的背上，担负着自己的罪恶。他 们所担负的，真恶劣②！［32］今世的生活，只是嬉戏和娱乐；后世，对于敬畏的人，是更优美的。难道你们不了解吗？［33］我确已知道：他们所说的话必使 你悲伤。他们不是否认你③，那些不义的人，是在否认安拉的迹象④。［34］⑤在你之前，有许多使者，确已被人否认，但他们忍受他人的否认和迫害⑥，直到我 的援助降临他们⑦。安拉的约言，不是任何人所能变更的⑧。众使者的消息⑨，有一部分确已降临你了。［35］如果他们的拒绝使你难堪，那末，如果你能找着一 条入地的隧道，或一架登天的梯子，从而昭示他们一种迹象⑩，（你就这样做吧。）假若安拉意欲，他必将他们集合在正道上○ 11，故你○ 12 绝不要做无知的人。§［36］只有会听话的人○ 13，响应你的号召。至于那些死人○ 14，安拉将来要使他们复活，然后，把他们集合在他那里○ 15。［37］他们说：“为什么没有一种迹象从他的主降临他呢○ 16？”你说：“安拉确是能降示一种迹象的。”但他们大半不知道○ 17。［38］在大地上行走的兽类和用两翼飞翔的鸟类，都跟你们一样，各有种族的○ 18——我在天经○ 19 里没有遗漏任何事物；一切鸟兽，都要被集合在他们的主那里○ 20。［39］○ 21 否认我的迹象的人，是又聋又哑的，是在重重黑暗中的○ 22。安拉欲使谁误入迷途，就使谁误入迷途；欲使谁遵循正路，就使谁遵循正路○ 23。［40］你说： “如果你们是诚实的人，那末，你们告诉我吧：如果安拉的刑罚或复活的时刻降临你们，那末，你们要舍安拉而祈祷他物吗○ 24？［41］○ 25 不然，你们只祈祷安拉；如果他意欲，他就解除你们祈求他解除的灾难，你们将忘却你们所用来配他的（一切偶像）○ 26。”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131-132 页

① 王静斋夹注：生前未作下善功。

《古兰经译解》（丙）第 186 页
① 时子周注释：525．所说的时候：是指衰败的时候；也可能是指还报日的时候。
所谓负起自己的责任来：就是尝试行为的结果，也可能是表明无人能替他人赎罪。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01 页

② 林松注释：388．大意是，罪责必须自负，必须尝到恶果，任何人不能代劳承担。

《古兰经韵译》第 225 页
③ 时子周注释：526．“不呼你为说谎言者”：当年阿拉伯人都称穆圣“艾尔艾敏”意即诚实的人。即后来穆圣的敌人，虽极端的仇视穆圣，但仍承认穆圣向不说谎（见《布哈拉圣训集》一章 1 节）。所以他们的否认安拉的启示，并非否认穆圣的诚实。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01 页
④ 王静斋注释：421．这话是安慰穆圣。略谓：逆徒指《古兰》是前代的小说一类，你听到这话不要伤感，不要介意，要把他们交付给主，因为他们那是不信真主的经文。究竟不是反对你，不信你。

《古兰经译解》（丙）第 186 页
④ 马坚注释：530．穆圣从来不说谎言，故，墨克人都称为“忠实人”（Al-Amin），他奉命传道后，他们才说他的话是不可靠的。因此，本节说他们不是否认穆圣的，却是否认安拉的迹象的。

《古兰经》（1-8 卷）第 255 页
④ 林松注释：389．这是对先知的安慰和分析。意思是：那些人并不光是反对你，他们实质上是要从根本上否定安拉的旨意。

《古兰经韵译》第 226 页
⑤ 马坚目录：安拉的约言不是任何人所能变更的

《古兰经》（1-8 卷）第 10 页
⑥ 王静斋夹注：不为所动。

《古兰经译解》（丙）第 186 页
⑦ 王静斋夹注：教他们战败逆徒。

《古兰经译解》（丙）第 186 页
⑧ 王静斋夹注：他许下的相助，一定要实现，谁能给予变更呢？

《古兰经译解》（丙）第 186 页
⑧ 马坚注释：531 这是指安拉关于援助众天使和众信士的约言（参阅三七：171-173；三 O：47；四 O：51），这是安慰穆圣和众穆士（斯）林的，意思是说安拉是不爽约的，他一定要援助你们。

《古兰经》（1-8 卷）第 255 页
⑨ 王静斋夹注：你的心以闻那些消息得到安慰。

《古兰经译解》（丙）第 186 页
⑨ 时子周注释：527．“消息”：事迹或情形。
“安拉之言”：就是安拉从前所预言的“真理必获胜利，障碍必要消灭。”这种话终必实现绝不变更。列圣最后都已得到主的相助，难道穆圣还得不到吗？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01 页
⑩ 林松注释：390．……这句话的弦外之音是：“那你也不妨这样做”。

《古兰经韵译》第 226 页
○ 11 王静斋夹注：但是真主未那么要，未把他们的自由移至在得正道上。

《古兰经译解》（丙）第 186 页
○ 11 王静斋注释：422．真主造化的人，有幸运的，也有厄运的。真主自称：“设若安拉意欲……了，他就指导他们统通的”。那末，为着什么不全把他们领在正 道上呢？答：真主原就知道某个人将来必定要违背命令，以其在先天就未领受幸运的福分，真主就依着他的领受，造他为厄运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186 页
○ 12 王静斋夹注：用“你”字是呼穆圣而训教大众。

《古兰经译解》（丙）第 186 页
○ 12 时子周注释：528.“迹象”：异迹。
人不能想什么就是什么，如果主不是那样安排的，人的努力无效。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02 页
○ 12 林松注释：391．第 35 节的意思是，一切都是安拉所部署安排的，不能尽如人们的想象或愿望。

《古兰经韵译》第 226 页
○ 13 王静斋夹注：应承圣人的劝导，只有那用醒悟和参想的耳来静听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186 页
○ 14 王静斋夹注：指不得道者。

《古兰经译解》（丙）第 186 页
○ 14 马坚注释：532．“死人”：是指麻木不仁，听而不闻的人。

《古兰经》（1-8 卷）第 256 页
○ 15 时子周注释：529．此节是说：世间有两项人，一项是听到劝导即接受的，还有一项人，他们的精神生活，业已丧尽，绝不注意穆圣的警告，但穆斯林对此项 人也不应绝望，因安拉仍可恢复他们在精神上的生命。所谓归返于主者，是说他们最后仍可接受真理。不是死后复起的归返。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02 页
○ 16 王静斋夹注：为什么不把木棍变成巨蛇，由天空降下餐桌一类的异迹，显示给他呢？

《古兰经译解》（丙）第 186 页
○ 17 时子周注释：530．在此节有他们的疑问，所以在 35 节里才有穆圣急于得一异迹的情形。他们所要求的迹象确已降下，在穆斯林克复麦加以后，阿拉伯人集体入教，遵从穆圣的领导，那就是迹象。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02 页
○ 18 王静斋夹注：全是时刻在主的保护和供给之下。

《古兰经译解》（丙）第 187 页
○ 19 马坚注释：533．这是指安拉阙下的“天经的原本”（参阅一三：39），即“受保护的天牌。”（八五：22）

《古兰经》（1-8 卷）第 256 页
○ 20 时子周注释：531．各种禽兽在肉体方面的需要都是主供给的，如渴时所饮的水，饿时所得的食，冷时保护身体的温暖，都在由于主的供给。人类亦是如此。 而人类异于禽兽者，只是在物质生活以外，人还需要一种精神上的生活。为满足人类此一需要，真主才向各族差遣圣人。
说他们必要被集于主，本节两个“他们”：均指人类而言。《古兰经》从未说过禽兽也要复活

受裁判。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02 页
○ 21 王静斋眉批：不信真理者跟聋子哑子一样

《古兰经译解》（丙）第 187 页
○ 21 时子周眉批：不信真理的人必聋哑，如处黑暗中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02 页
○ 22 林松注释：392．聋子、哑巴——是比喻语，并非确指有生理缺陷的人。

《古兰经韵译》第 228 页
○ 23 时子周注释：532．读罢这一节《经》，就可以明白所谓聋子哑子，不是说肉体上的聋哑。而是说精神上的聋哑。所谓处在黑暗中者：就是说任何都看不到，如瞎子一样。……。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03 页
○ 24 马坚注释：534 参阅一 O：22；三一：32。

《古兰经》（1-8 卷）第 256 页
○ 25 时子周眉批：人遇灾难始知求主，所以主降灾难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03 页
○ 26 王静斋夹注：不再拜偶像了。

《古兰经译解》（丙）第 187 页
○ 26 刘锦标《传》：173．在上古之时，仁人君子，利用种种神迹，使人信仰人道。犹之乎中国假卜签以说《易》也。然，不从者仍是不从。时及穆圣，极力避神 迹之非，以归真理，而人仍是求异迹。不知造化主赋与圣人之异迹，处处皆是。惟人聋哑，故，不识之耳。以《可兰经》观之，赋降于文盲的人，岂非是一最大之异 迹乎？然，时至近世，都不以此为最大之奇迹。且妄拟出种种神奇之事，载在圣人的小史。真假我虽不敢言，但以神奇之记载证之《可兰》，确有未合。不过普通人 以为摩西、耶稣均有神奇之记载，穆圣若无，岂不低了。抑不知穆圣之伟大，即因无此神奇记载故也。试取《可兰》真经考之，对于列圣好像都述神奇的故事，惟对 于穆圣本身一字不言有神奇的事迹，是何等的伟大！

《可兰汉译附传》第 203-204 页
○ 26 时子周注释：533．人在大难临头时，往往抛开个人平素信仰的伪神，而呼求唯一的大能的真主，也可见人人都有信主独一的天性。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03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7 10:18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五段 不信的后果
本段说明不信真理的后果，并责问不信的人为什么没有思考和学习。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139 页

［马坚译正文］
［42］在你之前，我确已派遣（许多使者）去教化各民族，（他们否认使者的使命），故我以穷困和患难惩治他们，以便他们谦逊①。［43］当我的惩罚降临的 时候，他们为什么不谦逊呢②？但他们的心坚硬③，恶魔以他们的行为迷惑他们④。［44］⑤当他们忘却自己所受的劝告的时候，我为他们开辟一切福利之门⑥， 直到他们因自己所受的赏赐而狂喜的时候，我忽然惩治他们，而他们立刻变成沮丧的⑦。［45］不义的民众，已被根绝了⑧。一切赞颂，全归安拉——众世界的主！［46］你说：“你们告诉我吧，如果安拉使你们失去听觉和视觉，而且封闭你们的心，那末，除安拉外，还有哪个主宰能使你们复元呢？”你看我是怎样阐述 一切迹象的，然而，他们置之不顾。［47］你说：“你们告诉我吧，如果安拉的刑罚忽然或显然降临你们，那末，除不义的民众外，还有谁会被毁灭呢⑨？ ［48］我只派遣众使者作报喜者和警告者。谁信道而且行善，谁在将来没有恐惧，也不忧愁。［49］否认我的迹象的人，将为犯罪而遭受刑罚⑩。”［50］ ○ 11 你说：“我不对你们说：我有安拉的一切宝藏。我也不对你们说：我能知幽玄○ 12。我也不对你们说：我是一个天神。我只是遵从我所受的启示 ○ 13。”你说：“无眼的人与有眼的人是不是相等的？难道你们不该想想吗○ 14？”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132-133 页

① 马坚注释：535．参阅七：94。

《古兰经》（1-8 卷）第 257 页
② 王静斋夹注：在这应该哀怜的时候，只得哀怜。

《古兰经译解》（丙）第 187 页
③ 王静斋夹注：所以他们不哀怜。

《古兰经译解》（丙）第 187 页
④ 王静斋夹注：诱他们误认迷信和罪恶是可爱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187 页
④ 时子周注释：534．“魔鬼装饰他们的行为”：魔鬼引诱他们误认迷信及恶行是可爱的。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03 页
④ 林松注释：393．指魔鬼诱惑他们是非颠倒，善恶不明，以丑为美。

《古兰经韵译》第 228 页
⑤ 时子周眉批：当忘掉提醒的时候，诸事的门都开放，那绝望的时候就要到了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03 页
⑥ 王静斋夹注：经过贫困和灾病的教训后，复又忘怀的时候，我就给他们开放享受的门，任他们享尽人生的快乐。

《古兰经译解》（丙）第 187 页
⑦ 时子周注释：535．警戒：或作教训。
“开放诸事之门”：对忘主的人，恶道毕至，使之觉得条条是道。
小人得志不是幸福，及失败朕（征）兆，必乐极生悲。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04 页
⑦ 林松注释：394．指这些人一旦富有得势，便忘乎所以，骄奢淫逸，将会乐极生悲。

《古兰经韵译》第 228 页
⑧ 王静斋注释：423．歼灭恶徒，原为世人免受他们迷信和秽行的影响，这是应当感谢真主的一项大恩，而况内中含有列使所说的提高正义。我们从这几段 经文上感想到：(1)真主是世人的惟一归所。有理智的人，必不抛开真主另觅投奔的路子。(2)真主颠覆世人，有时由困窘灾病转到快乐宽裕，有时候转过来。 这如同是慈父对他儿子，有时粗暴，有时温和。(3)歼灭恶徒是由浅而深。穆圣说过：“你若看见真主施惠一个人，以助长他所好的罪恶，那便是教他渐渐归入灭 亡”。继而穆圣就诵这段经文：“当他们忘却所用教训他们的时候，我就为他们开放诸事的门”。云云。(4)真主对我们的恩惠，都应该感谢。有一个人对赛贺里 氏说： “贼入我的院内，偷了我的东西去啦”。赛氏说：“你感谢主吧，假使恶魔潜入你的内心，他还会坏了你的认‘一’信仰呢，果然，那在你有什么办法”？著者说： “睡梦中有人向我问感谢主是个什么意义”？我说：“感谢是：用正当的仪式表扬真主对他的成就”。有一位长老的领袖问道：“什么叫作正当的仪式”？答：“是 你举起双手向着空际，仰望着天，表现着恭敬和畏惧，更要赞美真主，切实相当地赞美”。待我醒悟，乃以赞主得到注释关于感谢的等级（《鲁白》）。

《古兰经译解》（丙）第 187 页
⑧ 时子周注释：536．根绝：首恶一经消灭，恶根立绝，不是灭绝全民。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04 页
⑧ 王静斋夹注：好人得到主的相助，坏人一无存在了。

《古兰经译解》（丙）第 187 页
⑨ 王静斋夹注：事实上绝不是这样。

《古兰经译解》（丙）第 188 页
⑩ 王静斋注释：424．这几段经文，包括着促人贪爱后世，唤人畏惧真主。

《古兰经译解》（丙）第 188 页
⑩ 刘锦标《传》：174．人因妄为，因昏愚迷信，造物主降灾祸临之。圣使因机导之，魔乘机助之。然，圣人之道，顺乎自然，人以其缓慢，从者殊少；魔 之助邪，骤然成功，猝然失败，败后绝续。试观自古时势之英雄，岂不都是雄视全世界之后，猝然失败者乎，宣道圣哲大皆是死后成功耳。然，随魔助之雄者，终不 免于抱恨终身；从圣之徒，永是无惧无忧。

《可兰汉译附传》第 205 页
○ 11 王静斋眉批：失目的和有眼的不一样

《古兰经译解》（丙）第 188 页
○ 12 马坚注释：536．参阅七：188。

《古兰经》（1-8 卷）第 258 页
○ 13 王静斋注释：425．在自己毫无成见参混其间。默谕有三：(1)是藉（借）天使的口头传达。《古兰》即是其中的一环；(2)是受着天使的感召，未获明说；(3)是心中以得到主的感召，发生一种毫无疑惑的觉悟。

《古兰经译解》（丙）第 189 页
○ 13 时子周注释：537．列圣中没有像穆圣讲话这样坦白谦逊的，他在那迷信无知的民众中，如果为他自己而要求一些特殊的权利，民众也未必不欲接受，但他坦 率的声明，他是一个人，他没有安拉的宝藏，他不自称知道安拉的秘密，也不承认比一个肉体的人有特殊的地方，他所以异于常人者，只在安拉把启示传达给他，而 他忠诚的奉行。——实在自己如不奉行，又如何能使他人奉行呢？穆圣绝不想自己有高于常人的地方，这是穆圣的伟大处而为他人所难能的。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05 页

○13 林松注释：395．这是让先知申述自己是一个普通的凡人，决不炫耀和抬高自己。担率、朴实、真诚，是先知的特点。

《古兰经韵译》第 229 页
○14 王静斋夹注：尚不听从真话吗？

《古兰经译解》（丙）第 188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7 10:18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六段 信仰者的回赐
本段说明信仰者将获得回赐，无意中犯罪而知悔改者可获恕饶，和不要驱赶朝夕求主的人。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140 页

［马坚译正文］
［51］ ①有些人，害怕将来被集合在他们的主那里，既无人保护，也无人说情，你当用此经去警告他们，以便他们敬畏②。［52］早晚祈祷主，欲求其恩赐的人，你不要 驱逐他们。你对于他们的被清算，毫无责任；他们对于你的被清算，也毫无责任。你何必驱逐他们，以至你变成不义的人③。［53］我这样使他们互相考验，以便 他们④说：“难道这等人⑤就是我们中特受安拉恩宠的人吗？”难道安拉不是最了解感谢者的吗⑥？［54］确信我的迹象的人来见你的时候，你说：“祝你们平安 ⑦。你们的主，曾以慈悯为自己的责任。你们中谁无知地作恶，然后悔过自新，安拉必定赦宥谁，因为他确是至赦的，确是至慈的⑧。”［55］我这样解释一切迹 象，以便（真理昭著），而罪人的道路变成明白的⑨。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133-134 页

① 马坚目录：伊斯兰教不承认贵族的存在

《古兰经》（1-8 卷）第 10 页
② 王静斋夹注：不至陷入罪海。

《古兰经译解》（丙）第 188 页
② 刘锦标《传》：175．普通的诚信，是穆圣具有造物主的万有宝库，知道未来的，故称之曰“预言家”者有之；称之曰“圣先知”者有之；谓其“同天神 往来者”有之。按：此节观之，岂非人之臆想乎？夫，穆圣之为穆圣，是从造物主默示了的，发表于人而已。决不假神道以说教，亦不说玄理以惑人。凡《可兰》所 示，均是人生社会之真理，作人普通之常轨耳。换而言之《可兰经》之道，即是近代为人的常识而已。试想居在现在的世代，无论在那一个国家的人民，必须具有法 律、道德、理智的判断、军人的知识。然，欲养成此类之常识，非读此《经》不可。其他之书，繁杂而不兼备，且不宜于普通人耳。

《可兰汉译附传》第 205 页
③ 王静斋眉批：势力派要求穆圣驱逐左右的寒士

《古兰经译解》（丙）第 189 页
③ 王静斋注释：426．毕喇勒、安马儿、苏海卜一般寒士，时常集在穆圣面前受教。古来氏的领袖们要求穆圣驱开他们。穆圣不许可，说：“我不是驱逐教 生的”。他们又说：“那末，可以不可，在我们来到的时候，教他们站起来，而后再教他们坐下，由你自便”。穆圣似有允意。至此，真主降下这段经文：“你不要 驱逐”云云。

《古兰经译解》（丙）第 189 页
③ 刘锦标夹注：彼时许多异族归信，本族人轻视之，请穆圣从左右驱逐之。

《可兰汉译附传》第 206 页
③ 马坚注释：537．据伊本·默斯欧德（Abdullah ibn Mas‘ud）的传述，古来氏的几个贵族，有一天去访问穆圣，看见素海卜、阿马尔、杭巴卜等穷苦的穆士（斯）林，正在跟穆圣学习《古兰经》，他们说：“穆 罕默德！你愿意这些人做你的门徒么？难道这等人就是我们中特受安拉的恩宠的人么？我们怎能对这些人自称后进呢？你把他们驱逐掉。倘若你把他们驱逐了，我们 也许顺从你”。故，启示这节明文，禁止穆圣驱逐他们。伊斯兰教承认人类是平等的，无所谓贵族，也无所谓平民。

《古兰经》（1-8 卷）第 259 页
③ 时子周注释：538．各注解家都认为此节下降的时候，是有几个古来氏的领袖们有意承认穆圣，接受《古兰》，但厌恶追随穆圣的一般穷人。这些领袖们 使他人离开穆圣，然后这些领袖们可以前来听穆圣的传道。这一节说明了穷富是平等的，都是人，都需要明白真理，实行真理，真理是全人类应该接受的，在伊斯兰 教里没有阶级。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05 页
③ 林松注释：396．有几个古赖施的贵族想接近先知，准备入教，但他们厌恶常在先知周围求教的一些贫寒之士，如毕拉勒、安麦尔、苏哈布等，要求先知驱散这些人，他们才肯接近先知。这节经文表明，不能嫌贫爱富，不能对求见者分贵贱高低。

《古兰经韵译》第 230 页
④ 林松注释：397．他们——指注（396）中的古赖施贵族。

《古兰经韵译》第 230 页
⑤ 王静斋夹注：应由我们先得好处。

《古兰经译解》（丙）第 188 页
⑤ 王静斋注释：427．依照从前以富者试证穷人似的，而今又用一般在宗教上势微的人试验一般伟人。教这般势微的人，先那强有力的人们，得到真的信仰，卒至他们说：“安拉于我们之中对这般人施恩了吗？我们是上等人物。伊斯兰果然是好的，应由我们先期得到”。

《古兰经译解》（丙）第 189 页
⑤ 林松注释：398．这些人——指注（396）中的贫寒之士。

《古兰经韵译》第 230 页
⑥ 时子周注释：539．在上一节降下之后，古来氏的领袖们虽然有财有势，如欲接受《古兰》，也不得不和穷人坐在一起，同听穆圣的训示，这就是因财势而骄傲的人受到的试验。
“我们之中”：阿拉伯人。
“这般人”：上节所说的穷人。
“一部分”：穷人。
“试验一部分”：指古来氏人。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05 页

⑦ 王静斋夹注：遇不到可憎的事情和灾害。

《古兰经译解》（丙）第 189 页
⑦ 王静斋注释：428．传有一伙子人来到穆圣眼前，说：我们是有罪的人，我们该怎样向主求饶呢？穆圣默然未答。事后，真主降下此节经文，说：穆民来 到你跟前的时候，你要给他们道安。习俗上是进来的人向在座的人道安。真主独命穆圣给进来的人道安，是教穆圣对他们表示欢迎的意思。

《古兰经译解》（丙）第 190 页
⑧ 王静斋注释：429．大家在明白恶人的行径以后，自然就不往前迈进了。

《古兰经译解》（丙）第 190 页
⑨ 刘锦标《传》：176．呜呼甚矣！道难兴而易晦也。当其初兴，顽抗不信者有之；欺伪假信者有之。及其已兴，从之者因贫富而分阶级；因国籍族系而有界限；因贤愚而分彼此。圣者稍一偏听，则失天爵而重人爵矣。

《可兰汉译附传》第 206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7 10:18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七段 真宰的裁判（上）
本段说明安拉是裁判者，事无隐、显、巨、细，他都知道。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140 页

［马坚译正文］
［56］你说：“我确已奉到禁令，不得崇拜你们舍安拉而祈祷的①。”你说：“我不顺从你们的私欲；否则②，我必迷误，而绝不是遵循正道的人。”［57］你 说：“我确是依据从我的主降示的明证的，而你们却否认它。我不能主持你们要求早日实现的刑罚③。一切判决，只归安拉；他依理而判决，他是最公正的判决 者。” ［58］你说：“假若我能主持你们要求早日实现的刑罚④，那末，我与你们之间的事情，必定被判决了⑤。”安拉是最了解不义者的⑥。§［59］⑦安拉那里， 有幽玄⑧的宝藏，只有他认识那些宝藏。他认识陆上和海中的一切；零落的叶子，没有一片是他不认识的。地面下重重黑暗中的谷粒，地面上一切翠绿的，和枯槁的 草木，没有一样不详载在天经中⑨。［60］他使你们在夜间死亡⑩，他知道你们在白昼的行为。然后，他使你们在白昼复活，以便你们活到已定的寿限。然后，你 们只归于他，他要将你们的行为告诉你们。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134-135 页

① 王静斋夹注：古来氏人劝穆圣服从祖教，故，降此经文。

《古兰经译解》（丙）第 189 页
② 王静斋夹注：如果追随。

《古兰经译解》（丙）第 189 页
③ 王静斋注释：430．古来氏的领袖们，要穆圣立时现出刑罚，他们因为嘲弄起见，对穆圣说：“这个约许何时实现呢”？穆圣答那话的意思是：你们所向我要求立时实现的刑罚，那不在我的权能之下。

《古兰经译解》（丙）第 190 页
③ 林松注释：398．要求速现的事——指复生日的清算和刑罚。

《古兰经韵译》第 231 页
④ 王静斋夹注：能可由我即时施刑。

《古兰经译解》（丙）第 190 页
⑤ 王静斋夹注：你们全归沦亡，我们彼此间无什么纠葛了。

《古兰经译解》（丙）第 190 页
⑥ 王静斋注释：431．只有真主知道恶人的情形，并知道他们可获姑容，只为教他们徐徐地堕落下去。

《古兰经译解》（丙）第 190 页
⑦ 马坚目录：安拉的全知

《古兰经》（1-8 卷）第 10 页
⑧ 王静斋注释：432．惟真主掌管“哀卜”的锁钥：“哀卜”：就是目所未见的，也可说是后来的事情；比如复生日何时实现，这是“哀卜”，只有真主知道。

《古兰经译解》（丙）第 191 页
⑨ 王静斋夹注：世界万事悉记在被庇的牌上。

《古兰经译解》（丙）第 190 页
⑨ 时子周注释：540．“明典”：就是主所定的因果律。
“落下的树叶”：暗示无论个人或是国家民族，如果吸收力丧失了，生机断绝了，必至灭亡。
“地里黑暗中的仔粒”：是暗示穆圣的工作终于有生长繁茂的一日。
“鲜的”：是暗指有生气的。
“干的”：是暗指过时的，落伍的。（审订者点评：本条时注中有 2 处“暗示”，2 处“暗指”，都将明文的内涵作了探究，但有些解释缺乏经训依据，似有牵强附会之嫌）。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06 页
⑩ 王静斋夹注：教你们安眠，失去知觉，如同死了一样。

《古兰经译解》（丙）第 190 页
⑩ 林松注释：400．魂不附体：也可译为“逝世”、“失去生命”，这里指的是“睡眠”。

《古兰经韵译》第 231 页
⑩ 仝道章注释：57．此处马本及李本译作：“他使你们在夜间死亡”。阿柏瑞译作：“在夜间召回你们”。毕本译作：“在夜间集合你们”。其他各本均译 作： “他在夜间取走你们的灵魂”。阿萨德本译作：“他使你们在夜间（如）死”。（汇集者点：仝道章译为：60．在夜间取走你们的灵魂，—仝译本第 141 页）。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157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7 10:19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八段 真宰的裁判（下）
安拉高高在上监临万事万物，救人于危难之中，但是人类却信仰伪神，作恶的人将自食其果，一切预言都有一定的时间。叫信仰者不要跟不敬主的人同起同坐。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141 页

［马坚译正文］
［61］他是在众仆之上宰制万物的主①，他派遣许多天神来保护你们②。待死亡降临你们中的任何人的时候，我的众天使，将使他死亡，他们毫不疏忽。［62］ 然后，世人要被送归安拉——他们的主。真的，判决只归他，他是清算最神速的③。［63］你说：“你们谦逊地和秘密地祈祷说：‘如果他拯救我们脱离这些苦 难，我们必定感谢他。’谁能拯救你们脱离陆地和海洋的各种苦难呢④？”［64］你说：“安拉拯救你们脱离这些苦难，和一切忧患。然后，你们又以物配他。”［65］⑤ 你说：“他能使刑罚从你们的头上和脚下袭击你们⑥，或使你们各宗派相混杂，从而使你们这宗派尝试那宗派的战争⑦。”你看，我怎样阐述许多迹象，以便他们了 解。［66］这部经是真理，而你的宗族否认它⑧。你说：“我不是监护你们的⑨。”［67］⑩每一种预言，都有它实现的时间〇 11。你们不久会知道的 〇 12。［68］〇 13 当你看见他们谈论我的迹象的时候，你当避开他们〇 14，直到他们谈论别的事。如果恶魔使你忘记，那末，在记起之后〇 15，你不要再与不义的人同座。［69］敬畏的人，对于不义者的受清算，毫无关系，但须劝戒（他们），他们或许敬畏〇 16。［70］把自己的宗教当作嬉戏和娱乐，而且为今世生活所欺骗的人〇 17，你可以任他们自便〇 18。你应当以《古兰经》劝戒世人，以免任何人因自己的罪行而遭毁灭；他除安拉外没有保护者，也没有说情者，他无论怎样赎罪，总无效果。这等人，将为自己 的罪行而遭毁灭。他们将为不信道而享受沸腾的饮料，和受痛苦的刑罚〇 19。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135-136 页

① 马坚注释：538．参阅七：127。

《古兰经》（1-8 卷）第 260 页
① 时子周注释：541．众仆：包括列圣连耶稣在内，可见所谓“耶稣是主”一无是处。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07 页
② 马坚注释：539．参阅二三：11；八二：10-12。

《古兰经》（1-8 卷）第 261 页
③ 王静斋夹注：能在一转瞬间算清人类和镇呢的善恶行为。

《古兰经译解》（丙）第 190 页
③ 刘锦标《传》：177．神不能说无有，但不能为人之主，此《可兰》之教也。但，彼时神教仍盛，穆圣虽极力宣扬，人宜对于造化（万物）的真主负责事 奉，本天赋尽天职。人仍以神近而主远，“且以为不信主者惩罚，谁也未见着”，用“请降惩罚”以难圣。抑不知造物主对人喜恶，固均有报。然，决非人之理想之 报，况人至死方能结算。只要不死尚有复真之希望，一旦复真，即可完成他一点为人之使命，亦造物主对人慈爱之一种表现也。盖，人在生时，着受了天谴，均

是警 戒琢磨，非正式之惩罚。及试验其实不可用，则结果其性命，回去清算，理至明耳。

《可兰汉译附传》第 207 页
④ 马坚注释：540．原文“重重黑暗”：是指各种苦难而言（参阅白达微《古兰经注》）。

《古兰经》（1-8 卷）第 261 页
⑤ 王静斋眉批：真主是能由上面下面施刑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191 页
⑤ 马坚目录：安拉的各种刑罚

《古兰经》（1-8 卷）第 10 页
⑤ 时子周眉批：战争是惩罚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07 页
⑥ 王静斋注释：433．从上面降刑：例如努海时代洪水漫世；自脚下降刑：若匪喇傲等被淹在海中。诸如此类，不胜枚举。

《古兰经译解》（丙）第 192 页
⑥ 王静斋眉批：现代的新武器就是真主的新刑罚

《古兰经译解》（丙）第 192 页
⑥ 王静斋附说：现代的新武器，亦可说它是真主的新刑具；飞机掷下的空中爆炸弹、手榴弹、烧夷弹，甚至进一步的原子弹。说到主的方面，那不是借人的手从上空降下的罪刑吗？至于地雷、水雷那却是从下面发现的新刑具。

《古兰经译解》（丙）第 192 页
⑥ 马坚注释：541．这在启示《古兰经》的时代是指风灾、雨灾、水灾、震灾等而言的。现代战争中飞机的投掷炸弹，潜水艇的投掷鱼雷，是两个最确切的例证。

《古兰经》（1-8 卷）第 261 页
⑥ 时子周注释：542．“从上面降灾”：暴风、大雨、雷电。
“从脚下降灾”：地震、地陷、洪水。以上是天灾。
“置你们于混乱之中”：是人祸。
“人与人间的残酷”：新武器、新战法的威力。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07 页
⑥ 林松注释：401．这一句说的是天灾。头顶上的灾，指暴雨、巨风、电击、雷劈之类；脚下的灾，指洪水、地陷、地震之类。

《古兰经韵译》第 232 页
⑦ 王静斋注释：434．在任何时代不分穆民、逆徒，彼此互相残杀，这是人类杂居后发现的常事。

《古兰经译解》（丙）第 192 页
⑦ 王静斋眉批：教胞将来的消灭系由武器与瘟疫

《古兰经译解》（丙）第 192 页
⑦ 王静斋附说：穆圣说过：“我向真主代教生请求几项事，真主一概应允。未后又求主勿任我的教生彼此相杀，真主未允”。穆圣又说：“我教生的消灭，是 由武器和瘟疫”。现下事实已照穆圣预言的话渐渐发现了。自己间的流血那全是由于宗教领袖未遵照天经行事；敌人的压迫，是

因我们未奉行安拉和钦差的约言 （《鲁白》）。

《古兰经译解》（丙）第 192 页
⑦ 林松注释：402．这一句说的是人祸，指掠夺、残杀、战争之类。

《古兰经韵译》第 232 页
⑧ 王静斋夹注：《古兰》本是真的天经，而古来氏人不信它。

《古兰经译解》（丙）第 191 页
⑨ 王静斋夹注：不是代你们制止刑罚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191 页
⑩ 时子周眉批：预言有一定的时期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07 页
○ 11 王静斋夹注：《古兰》上所记的消息其未来到的，全有一定的时候实现。

《古兰经译解》（丙）第 191 页
○ 12 王静斋夹注：在今世实现或在后世实现，抑在两世实现，在不久的以后，你们就全知道了。

《古兰经译解》（丙）第 191 页
○ 12 刘锦标《传》：178．奇哉！当灾祸之临头，束手无策时，无论何等的贤智，汉族人大多数是呼天；回教人是呼主。灾祸一解，自恃智能者有之，妄求神佛庇 护者有之。抑不知，主能解救你，亦能刑惩你，自头至脚，无处不可发现灾病。至于无用之论辩，无意义之争杀，均是主之惩戒，人不参悟，非死不悟耳。宣道圣使 不过负宣达之责任而已。

《可兰汉译附传》第 208 页
○ 12 时子周注释：543．“预言”：原文是消息，指将来的消息。
“主的话一定应验”：不要怀疑，不过迟早有一定的时期。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07 页
○ 13 时子周眉批：要离开嘲弄《古兰》的人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08 页
○ 14 王静斋夹注：你见逆徒开始嘲弄《古兰》的时候，非至他们谈别的话以后，不要和他们同坐。

《古兰经译解》（丙）第 191 页
○ 15 王静斋夹注：待至想起后，要赶快起去。

《古兰经译解》（丙）第 191 页
○ 16 王静斋夹注：不敢行此丑恶。

《古兰经译解》（丙）第 191 页
○ 17 王静斋夹注：他们认为永久不死。

《古兰经译解》（丙）第 191 页
○ 18 王静斋注释：435．古来氏的逆徒不只否认《古兰》是天经，且不断的三五成群加以亵渎，所以真主命穆圣：当他们亵读《古兰》时，不要坐听他们胡言乱道。如果因被恶魔打昏，忘掉这项命令，在突然想起后，要赶快站走开……。

《古兰经译解》（丙）第 192 页
○ 18 王静斋附说：穆圣常跟那般逆徒同坐谈话，意在企望劝他们归顺。未料到天生厄运的人不信真的，尚一味反对真的。现代的我们，若遇以有人谤教的场面，无论他是言语的、行为的，我们必须赶紧离座，切勿坐视坐听。

《古兰经译解》（丙）第 192 页
○ 19 刘锦标《传》：179．“穿凿”之字：有译为“深入”者，有译为“争议”者。意经典之真理本是普通，彼等故意将他凿之使深，使人向深处求，求之不得， 则不求道矣。此岂非邪魔之暗助乎？圣若与之共同研究，圣亦能被邪魔诱导，忘了默示之真，涉及其他！噫！邪魔实属可畏，有宣导责者，亦宜注意及此，万不可自 诩渊博，任私意妄言，以失其真耳。
　至于彼被骗于尘世之生活的人，又过轻视宗教了，他们以为宗教是无用的，讥笑之，嘲讽之。以为腐化者有之；以为迷信者有之。
　二者过犹不及，均有邪魔之运用耳。

《可兰汉译附传》第 209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7 10:19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九段 伊布拉欣
本段叙述伊布拉欣圣人的故事，叫人不要崇拜偶像，不要信仰伪神。信仰纯正的人才能获得平安和真宰的引导。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142 页

［马坚译正文］
［71］你说：“难道我们舍安拉而祈祷那对于我们既无福又无祸的东西吗？在安拉引导我们之后，我们背叛正道，犹如在迷惑的情状下被恶魔引诱到无人烟的地方 的人一样吗①？他有些朋友，叫他来遵循正道，说：“你到我们这里来吧！”（他不听从，以致毁灭。）你说：“安拉的引导，才是正导。我们奉命归顺众世界的 主。” ［72］又奉命说：“你们当谨守拜功，当敬畏安拉。他就是将来要集合你们的。［73］他就是本真理而创造天地的。在那日，他说‘有’，世界就有了。他的话 就是真理。吹号角之日，国权只是他的②。他知道幽明，他是至睿的，是彻知的。”§［74］③当时，易卜拉欣对他的父亲阿宰尔④说：“你把偶像当作主宰吗？ 据我看来，你和你的宗族，的确在明显的迷误中。”［75］⑤我这样使易卜拉欣看见天地的国权⑥，以便他成为坚信的人⑦。［76］⑧当黑夜笼罩着他的时候， 他看见一颗星宿⑨，就说：“这是我的主。”当那颗星宿没落的时候，他说：“我不爱没落的⑩。”［77］当他看见月亮升起的时候，他说：“这是我的主。”当 月亮没落的时候，他说：“如果我的主没有引导我，那末，我必定会成为迷误者○ 11。”［78］当他看见太阳升起的时候，他说：“这是我的主；这是更大的 ○ 12。”当太阳没落的时候，他说：“我的宗族啊！我对于你们所用来配主的事物，是无关系的○ 13。［79］我确已崇正地专向天地的创造者，我不是以物配主的人○ 14。”［80］他的宗族和他争论，他说：“安拉确已引导我，而你们和我争论安拉吗？我对于你们用来配主的（偶像），毫无畏惧○ 15，除非我的主要我畏惧○ 16。我的主的知识能容万物。难道你们不觉悟吗○ 17！［81］你们把安拉所未证实的○ 18（偶像）匹配给安拉，还无所畏惧，我怎么会畏惧你们所用来配主的（偶像）呢○ 19！如果你们有知识，那末，我们这两伙人，究竟是那一伙更应享安宁呢○ 20？”［82］确信安拉，而未以不义混淆其信德的人，他们享有安宁，而且是遵循正道的○ 21。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136-138 页

① 时子周注释：544．“昏迷放荡”：原文有“私心”一讲，因私心太重的人，理智不清，纵有同伴唤他走向正道，也不肯听从。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09 页
① 仝道章注释：58．马本译作：“犹如在迷惑情况下被恶魔引诱到无人烟的地方的人一样吗”？其他各家多译为：“……像已被魔鬼迷惑在地上迷迷忽忽 （或‘彷徨’）的人一样吗？……”（汇集者点：仝道章译为：（难道）我们（应当）在获得了安拉的引导之后再背叛他，像已被魔鬼迷惑，在地上迷迷忽忽的人一 样吗？” —仝译本第 143 页）。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157 页
② 刘锦标《传》：180．苏雷（角也）。邪魔之类乃人中的人，诱人失去其中正之人道；惑人以尘世物质；乱人以高深之玄理；迷人以神鬼邪说。人入其术中将迷而不知返，愦愦彷徨，顽梗不化。无论你什么样的真理，他也是不信，非至死不悟耳。

《可兰汉译附传》第 210 页
② 时子周注释：545．当他说“有”的那日，立刻就有：这是说任何重大的变化，在常人认为不可能者，安拉说有就有，没有不能的。
“吹起号筒”：是警告人或集合人，可能是指裁判日而言，也可能是指世人的一个重大转变。按：穆圣奉主的命令传达真理，发聋振聩，使世间愚昧的人都得到精神上的生命，这一个重大的转变，实与使死者复活无异。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09 页
③ 王静斋眉批：易圣劝他父亲

《古兰经译解》（丙）第 192 页
③ 马坚目录：易卜拉欣的父亲是谁？

《古兰经》（1-8 卷）第 10 页
④ 马坚注释：542．依《圣经》的记载，易卜拉欣（亚伯兰）的父亲，名叫他拉（Terah）（《创世纪》一一：26）依《古兰经》的记载，他名叫阿 宰尔（Azar）。一般注释家，对于此点，有各种不同的解释，我认为最可取的是：“他拉”是他的本名，“阿宰尔”是他的外号。依《犹太法典》 （Talmud）的记载，易卜拉欣的父亲，名叫萨赖（Zarah）依攸栖比阿斯（Eusebius）的考据，他叫阿萨尔（Athar）（参阅 G.Sale The Koran,P.486）。由此可知 Zarah,Athar,Azar 是一音之传，“他拉”大概是“以字行”的。

《古兰经》（1-8 卷）第 263 页
⑤ 时子周眉批：主使易圣明白天地的大国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09 页
⑥ 王静斋夹注：就是一切象征。

《古兰经译解》（丙）第 192 页
⑥ 马坚注释：543．这是说安拉赋予他特殊的识力，故，他能窥破宇宙的秘密，从日月星辰的运行不息，有条不紊，而推证万物都是遵守一种自然法则的， 都是服从一个至高无上的创造者的。他先假定星宿是主，然后证明它不配作主。他用这种巧妙的方法证明他的宗族崇拜日月星辰是错误的。

《古兰经》（1-8 卷）第 263 页
⑥ 时子周注释：546．“教易卜拉欣明白天地的大国”：就是使他洞悉所有在天在地的一切自然的规律，明乎此，方能了解沙便人所叩拜的日月星辰等等都是被造之物，而不是主。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09 页
⑥ 林松注释：403．权力——犹言天地间的特征、规律。参见后文 76-78 节。见到关于星辰、月亮和太阳的思考和探索。

《古兰经韵译》第 235 页
⑥ 仝道章注释：59．毕克滔、霞克尔等译作：“我确曾显示给伊布拉欣诸天与大地的王国（权力）……”。马本译作：“我这样使伊布拉欣的看见天地的国 权……”。阿本译作：“……观察诸天与大地的威权（主权）……”。毛本译作：“……诸天与大地的王国的现象……”。与下文参照，文义似较衔接。（汇集者 点：仝道章译为：75．我确曾显示给伊布拉欣诸天和大地的王国现象。——仝译本第 143 页）。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157 页
⑦ 王静斋夹注：教他得到这样明鉴，是便于他在信仰上增强力量。

《古兰经译解》（丙）第 192 页
⑧ 马坚目录：易卜拉欣的辩证法

《古兰经》（1-8 卷）第 10 页
⑨ 马坚注释：544．这类星宿：一说是金星（太白星），一说是木星（岁星）。

《古兰经》（1-8 卷）第 264 页
⑩ 王静斋夹注：犹言如此忽显忽隐，时有变更的星辰，我不爱它；它绝非可称为主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192 页
○ 11 王静斋夹注：这话暗示他的族人全部迷误。

《古兰经译解》（丙）第 192 页
○ 12 王静斋夹注：比着星月还要伟大。

《古兰经译解》（丙）第 192 页
○ 12 时子周注释：547．这是我的主？不能解为易卜拉欣圣人对于信仰有所怀疑，有所动摇，正在寻求摸索之际，尚未认定真主之所在，而是因为彼时的民众不仅是拜各种偶像，而且拜日月星辰，易圣发问，是表示不赞成的意思，而不是有所疑惑。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09 页
○ 13 王静斋夹注：你们给真主拟定的匹偶——偶像，我是不敢从同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193 页
○ 14 王静斋夹注：这是心地明亮者的表现，以其不仅注视外形，而且注意他的背景。

《古兰经译解》（丙）第 193 页
○ 14 刘锦标《传》：181．社会学之研究者，谓“当未开化之时，人对于天地自然之变化，都认为是神力，因而崇拜之，以为星有星神，月有月神，日有日神，这 即是宗教的发端”云。按：此天谕已明示世界以神权维持的宗教，不出乎此矣。然则，《可兰》示教，同于此乎？不同于此乎？学者岂可一概目之耳。

《可兰汉译附传》第 210-211 页

○ 14 马坚注释：545．参阅二一：52-54。

《古兰经》（1-8 卷）第 264 页
○ 15 王静斋夹注：不要拿偶像来恫吓我。

《古兰经译解》（丙）第 193 页
○ 16 王静斋夹注：真主若欲降我以灾难的时候，那是自难逃脱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193 页
○ 17 王静斋夹注：何不参想：那些不能自动的死物，焉能够毁我。

《古兰经译解》（丙）第 193 页
○ 18 马坚注释：546．崇拜偶像，是一件悖谬的，不能加以证明的事。“安拉所未证实的”：就是不能加以证实的意思。“凡祈祷安拉，并且祈祷别的无稽的神明的人，他们的清算，只在他们的主的阙下。”（二三：27）。

《古兰经》（1-8 卷）第 264 页
○ 19 王静斋夹注：你们私自拟定的匹偶，毫不可畏。

《古兰经译解》（丙）第 193 页
○ 20 王静斋夹注：我和你们谁是至应得到安全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193 页
○ 21 王静斋眉批：易圣自幼即富于正确思想

《古兰经译解》（丙）第 193 页
○ 21 王静斋略解：易卜拉欣幼年的时代，正是尼木鲁得（即宁录）作王。当时的民族有的拜日、月、星；有的拜偶像。易圣有一次夜间看着星斗，向他族人说：“这 是我的主吗”？及至看见太阳与月亮的时候又说这话。他这是一种向同族诘问的口吻。在他自觉这些全是被造的，不配受人崇拜，所以他最终决定：拜那造化天地的 主，坚守正道，不偏于迷途。

《古兰经译解》（丙）第 193 页
○ 21 王静斋附说：易卜拉欣称得起是：富于正当思想的先进。自来日、月、群星就是极显明的象征。必有一造物主操纵其事。

《古兰经译解》（丙）第 193 页
○ 21 刘锦标《传》：182．知至而后有定；定而后能静；静而后能安；安而后能虑；虑而后能得。盖，人之不能得，由于不能虑；不能虑，由于不能安；安静定之不能，由于知之不至；知之不至，由于明德不明；明德不明，即是昏暗自负，遮蔽了他的真诚之本然矣。

《可兰汉译附传》第 211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7 10:19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一 O 段 其他的先知
本段藉（借）列圣获得引导提示世人及各民族，叫人不可崇拜真宰以外的偶像或伪神。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144 页

［马坚译正文］
［83］这①是我的证据，我把它赏赐易卜拉欣，以便他驳斥他的宗族。我将我所意欲的人提升若干级。你的主，确是至睿的，确是全知的。［84］②我赏赐他易 司哈格和叶尔孤白③，每个人我都加以引导。以前，我曾引导努哈，还引导过他的后裔达五德④、素莱曼、安优卜、优素福、穆萨、哈伦，我这样报酬⑤行善的人。 ［85］（我曾引导）宰凯里雅、叶哈雅、尔撒和易勒雅斯⑥，他们都是善人。［86］（我曾引导）易司马仪、艾勒·叶赛、优努斯和鲁特⑦，我曾使他们超越世人⑧。［87］（我曾引导）他们的一部分祖先、后裔和弟兄，曾拣选他们，并指示他们正路⑨。［88］这是安拉的正道，他以它引导他所欲引导的仆人。假若他 们以物配主，那末，他们的善功必定变成无效的⑩。［89］这等人○ 11，我曾把天经、智慧和预言赏赐他们○ 12。如果这些人不信这些事物○ 13，那末，我就把这些事物委托一个对于它们不会不信的民众○ 14。［90］这等人○ 15，是安拉引导的人，你应当效法他们走正道。你说：“我不为这部经典而向你们索取报酬○ 16，这部经典○ 17 是众世界的教训○ 18。”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138 页

① 王静斋夹注：“这”：指本文中由开端直到“他们是获正道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193 页
② 王静斋眉批：记十八位圣人

《古兰经译解》（丙）第 193 页
② 马坚目录：古代先知的类型

《古兰经》（1-8 卷）第 10 页
② 时子周眉批：记十八位圣人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10 页
③ 马坚注释：547．易司哈格（以撒）和叶尔孤白（雅各），是易卜拉欣的后裔；努哈（诺亚）是他的祖先。

《古兰经》（1-8 卷）第 265 页
④ 马坚注释：548．这里提及十四位先知，分三组：
（甲组）身兼政教两权的：达五德（大卫）、素赖曼（所罗门）、安优卜（约伯）、优素福（约瑟）、母撒（摩西）、哈伦（亚伦）。排列的秩序，就政权而论，是以次递降的；就教权而论，是以次递升的。他们善于执行自己的任务。所以说：“我这样报酬行善的人”。
（乙组）自甘澹泊专心教化的：宰克令雅（撒迦利亚）、叶哈亚（约翰）、尔撒（耶稣）、易勒雅斯（以利亚）。凡先知都是善人，他们不贪名利，尤为清高。所以说：“他们都是善人”。
（丙组）没有什么特征的：易司马仪（以实玛利）、艾勒·叶赛（以利沙）、优努斯（约拿）、鲁特（罗得）。列代的先知，都是道德高尚，同时代的人，都应当以他们为师表。所以说：“我曾使他们超乎全世界”。

《古兰经》（1-8 卷）第 265 页
⑤ 王静斋夹注：就像报偿这些位圣人似的，报偿作善功的人们。

《古兰经译解》（丙）第 193 页

⑤ 时子周注释：548．所有这些位圣人都是易卜拉欣圣人后代，而易圣又是努海圣人的后代，是以原文中说：“他子孙中某某圣人”的“他”字，指易圣可，指努海圣人也可，意义无大区别。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11 页
⑥ 王静斋夹注：均受过引导。

《古兰经译解》（丙）第 193 页
⑦ 王静斋夹注：亦曾受过引导。

《古兰经译解》（丙）第 193 页
⑧ 林松注释：404．83-86 节中连续提到名字者共十八人，都是有优越品级的先知。这是《古兰经》中列举先知名字最密集的几节经文。

《古兰经韵译》第 238 页
⑨ 时子周注释：549．这一节是说，不只上文所说的那些位圣人是优越同一时代的人，那些圣人的祖上、子孙、及弟兄之中，也有一部分是被主选择的，被主引导至正道的，不过不是圣人而已。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11 页
⑩ 王静斋夹注：这般高人如此，其他普通的人更是这样。这话是警告普通的信士，要得骇惧主的刑罚。

《古兰经译解》（丙）第 194 页
⑩ 时子周注释：550．此节是说明即圣人也不能有过，如有过则一切善行均归无效，尤以给安拉举同等的为最甚。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11 页
○ 11 王静斋夹注：共计十八位。

《古兰经译解》（丙）第 194 页
○ 11 林松注释：405．这些人——指上述先知。

《古兰经韵译》第 238 页
○ 12 王静斋注释：436．上列十八位著名的钦差圣人，全是品德完全的人，无一位有不顾私德违背人性的秽行。他们统是由真主特别选出的。真主绝不会选那有秽 行的人为圣作使，所以真主命穆圣跟从他们，就是在信仰真主认他独一上，并在宗教根本问题上，追从列使诸圣的途径。至于有停止性的教律，那不是应该跟从的， 以其在被停止以后，就不算是教法中的一环了。

《古兰经译解》（丙）第 195 页
○ 13 林松注释：406．这帮人违逆——这帮人：指麦加人。它：指上文中的“经典、智慧和品级”。

《古兰经韵译》第 238 页
○ 14 王静斋夹注：如果墨克人不信这三项，我就把它付给穆圣的弟子。

《古兰经译解》（丙）第 194 页
○ 14 时子周注释：551．每位圣人都得到主给的三项事：
(1)经典：即主的启示，用以指导众民者；
(2)裁判权：就是主给的一种权，用以判断一切；
(3)圣职或预言将来之事的天才：穆圣确有很多预言载在《圣训》中。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11 页
○ 15 马坚注释：549．“这等人”：是指上述的十八位先知。他们教化自己的宗教，任劳任怨，毫不灰心，故教穆圣跟他们学习（参阅六：34；一一：120；四六：35）。

《古兰经》（1-8 卷）第 266 页
○ 16 王静斋夹注：不因传述天命向你们索金钱。

《古兰经译解》（丙）第 194 页
○ 17 王静斋夹注：《古兰》。

《古兰经译解》（丙）第 194 页
○ 18 刘锦标《传》：183.《尚书》曰：“天德无亲，惟德惟怀”。已往诸圣非因亚卜拉罕族系而为圣，乃因遵经守道而为圣，若不遵经守道，则代以他人，是造 物主之大公。然则，民族之隆替，是因其失真道者乎。《可兰经》传至今日，在一方视之似乎保存，然，再详考之，日日念他，能详其中意义者，能有多少人乎？失 乎未失，回教今日之衰微也，亦以先之成例乎？
且夫，因要人之酬劳金，而宣扬道者，求其能说真理岂非难乎？试想既藉（借）之为生活，则必要顺乎人情。若一说真理，报酬全无，故，彼时读诵经典的人，不是一定不明真理。然，风俗如是，你若背之则生活将不安定矣。故，歧则逾歧，反视真道为迷歧矣。

《可兰汉译附传》第 212 页
○ 18 时子周注释：552．这是教穆圣跟随以前列圣的引导，因为各民族都受过各该民族圣人引导，而穆圣所传达的启示是为各民族的，所以《古兰经》可称为各民族提示。穆圣是集大成的，他可称为列圣的代表。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12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7 10:20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一一段 《古兰经》的下降
本段宣布天经下降，为真宰向人类带来高贵的启示，同时斥责一些不信天经及造谣诽谤天经的人，告诫他们将自陷于羞辱和绝境。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145 页

［马坚译正文］
［91］他们对于安拉没有真正的认识①，当时，他们说：“安拉没有把任何物降示给任何人②。”你说：“谁降示了穆萨所传授的、可以做世人的光明和向导的天 经③呢？你们把那部天经抄录在一些散纸上，你们发表一部分，隐藏大部分。你们曾受过自己和祖先所未认识的教训。”你说：“是安拉④。”然后，任随他们在妄 言中游戏。［92］⑤这⑥是我所降示的吉祥的经典，足以证实以前的天经，以便你用它去警告首邑⑦（麦加）及其四周的居民；确信后世的人，都确信它⑧，而且 谨守拜功⑨。［93］假借安拉的名义而造谣的⑩，自称奉到启示，其实，没有奉到任何启示的人○ 11，或妄言要象安拉那样降示天经的人○ 12，这等人谁比他们还不义呢○ 13？不义的人正在临死的苦痛中，众天神伸着手说：“你们拿出你们的灵魂吧！今天你们要受辱刑的报酬，因为你们假借安拉的名义而造谣，并藐视他的迹象。” 那时，假若你看见他们的情状，……○ 14。［94］○ 15 你们确已孤孤单单地来见我○ 16，犹如我初次创造你们的时候一样 ○ 17。你

们把我所赏赐你们的，抛弃在背后〇 18，你们妄称为安拉的伙伴的〇 19，我不见他们同你们一道来替你们说情〇 20；你们的关系，确已断绝；你们所妄言的事，确已回避你们了〇 21。§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139 页

① 时子周注释：553．“估计”：原又作认识或尊崇解。

他们对真主估量失当，乃由于未充分认识真主。传犹太领袖麻李克其人是大胖子。有一次他率人到麦加向穆圣问难。有人问他，你记得《讨喇忒》经上有一胖 学者的一段传述吗？那经上说：“真主怒恨那胖学者”。麻氏说是的。那人说，你就是个胖学者，犹太人大众把你养得这么胖，可是你不封斋。闻者哄堂。麻氏老羞 成怒，遂信口说出，安拉从未向一人降过一事。他这话根本不承认《古兰》是主降给穆圣的。迨麻氏转回本伙以后，同类中，早已得到这消息，大家埋怨他道：“你 那话说得太离题了，你想真主未向母撒降过《讨喇忒》吗？你怎样说出那话呢？”他说：“那是穆氏的信徒把我惹恼了，而至急不择言”。大家说：“急也不可说出 背理违教的话来呀”。从此大家撤去他的领袖头衔，另选克卜尔作首脑。当时真主降经说：他们估计云云，就是他们不切实认识真主是普慈自己仆人者，所以他们未 尽到自己的责任。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12 页

① 林松注释：407．缺乏估计——据传是针对下列事件而言，大胖子麻立克是犹太教领袖，有一次去麦加向先知穆罕默德提问。有人问他：“《讨拉特》中 记述了一位胖学者吗？主怒恨此人。”他说：“是的！有这回事。”那人说：“你也是胖学者，犹太人把你养那么胖，你却不封斋”。闻者大笑。麻立克恼羞成怒， 便当场否认这事，说：“安拉从来就没降示过什么”。当他转回同类中时，大家都责怪他，他表白自己是被先知逼得太急才信口乱说，大家便撤了他的职，改选凯阿 布为首领。

《古兰经韵译》第 239 页

② 王静斋夹注：未降过天经，也无什么默谕，他们这是尽力否信《古兰》。

《古兰经译解》（丙）第 194 页

② 王静斋注释：437．他们对真主估量的失当，乃由于不充分认识真主。传犹太的领袖麻李克，其人是个大胖子，有一次他率人到墨克向穆圣问难。有人问 他：你见《讨喇忒》经上记有胖学者一段传述吗？那经上说：“真主忿恨胖学者”。麻氏说：“是的”。那人说：“你就是个胖学者。犹太人大众把你养这么胖，你 可是不封斋”。闻者哄堂。麻氏老羞变怒，随信口说出：“安拉从未向一人降过一事”。他这话是由根本上不承认《古兰》是真主降给穆圣的。迨麻氏转回本伙以后，同类们早已得到这个滑稽的消息，大家埋怨他道：“你那话说得太离题了；你想：真主未向母撒降过《讨喇忒》吗？你怎么说出那话呢”？他说：“那是穆氏的 信徒把我惹恼了，而至急不择言”。大家说：“急，也不可说出背理违教的话来呀”！从此大家撤去他的领袖头衔，另选克尔卜作首脑。当时真主降经说：“他们估 计”云云，就是他们不切实认识真主，是普慈自己的仆人者。所以他们未尽到应尽的责任。

《古兰经译解》（丙）第 194 页

③ 王静斋夹注：《讨喇忒》。

《古兰经译解》（丙）第 194 页

④ 王静斋夹注：那就是安拉降的，你们怎说真主未向谁降过经典呢？

《古兰经译解》（丙）第 194 页

⑤ 马坚目录：为什么称墨克为首邑？

《古兰经》（1-8 卷）第 10 页
⑤ 时子周眉批：《古兰》是警告诸诚之母及其四周的人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12 页
⑥ 王静斋夹注：《古兰》。

《古兰经译解》（丙）第 194 页
⑦ 王静斋注释：438．首府：指墨克言。以其为大地的原始，故，有此称。警告首府：就是警告墨克人。“其四周的”：指全世界的人。此证穆圣是负责领导全世界人类的，并不限于阿拉伯一个区域。

《古兰经译解》（丙）第 194 页
⑦ 马坚注释：550．“首邑”：是墨克的外号，因为墨克在蒙昧时代是阿拉伯半岛经济和宗教的中心，伊斯兰教以克而白为礼拜时的朝向以后，每日二十四 小时中，无时无刻没有人对着克而白礼拜全知全能的造物主，故，墨克已成为伊斯兰教世界的焦点，首邑之称，更是显然的了。“其四周的居民”：据伊本·阿拔斯 的注释，是指全世界的居民。这是很正确的，因为穆圣的使命，并不限于阿拉伯人（参阅二五：1；三四：28；六：19）。

《古兰经》（1-8 卷）第 267 页
⑦ 时子周注释：554．“诸诚之母”：即世界首府也即麦加。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13 页
⑧ 王静斋夹注：《古兰》。

《古兰经译解》（丙）第 194 页
⑨ 王静斋注释：439．犹言信《古兰》的全是每日五时礼拜的，因为再没有有比礼拜高贵的善功，所以用特提出。

《古兰经译解》（丙）第 194 页
⑨ 王静斋附说：《古兰》上所记著名的钦差圣人是上文所列的那十八位；还有不在《古兰》的，统共三百十三位。那全是我们穆民大众所共戴的。别的宗教不 是这样。对外谈到急不择言的时候，未免贻人话柄，全体蒙羞。不知宗教，绝口不谈，倒是一个藏拙的密诀。对本教是这样，对外教更不要随便批评。真主怒恨胖学 者，这是《讨喇忒》圣经上的一句话。穆圣也说：“真主不爱胖学者”。又，礼拜是一件刻骨的主制，口称信《古兰》而经年不礼拜；经年诵《古兰》不彻底奉行， 这种情况和《古兰》上的教训完全相反。

《古兰经译解》（丙）第 194 页
⑩ 王静斋眉批：野蛮人刺杀假先知

《古兰经译解》（丙）第 194 页
⑩ 王静斋注释：440．传逆首母泗勒麦一类的人，在穆圣时代发现了很多。大都自称：是由真主上差来的圣人。内中惟有个母泗勒麦闹得最甚，此人在欧墨 尔作 “哈立发”的时候，被一个粗野的人杀死。这个凶手述说：“我在愚昧时代，刺死人类的善者——韩泽；在伊斯兰时代刺死人类的巨害——母泗勒麦”。

《古兰经译解》（丙）第 195 页
⑩ 时子周注释：555 对安拉造作谎言者，是最不义的，与 21 节、144 节、157 节及三九章 32 节意义相同，务须参阅。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13 页
○ 11 王静斋眉批：穆圣的一位录事突然叛教

《古兰经译解》（丙）第 195 页
○ 11 王静斋注释：441．赛尔德的儿子亚卜独拉一向给穆圣当录事。有一次写到：“我确由清泥上造化了人类”。及至写到“我复又造我另次造化”。亚氏因奇异 造人的分析，乃信口说了一句：“安拉——至优的造物者好玄高”！穆圣说：“写上！这也是原文上有的一句”。至此，亚氏心生疑惑；暗想：《古兰》的话，我也 得到默示说出来了，我何不自称已得到默示。于是他就反伊斯兰投归多神教徒了。后来在未攻破墨克前一夕，他又投顺伊斯兰了。

《古兰经译解》（丙）第 195 页
○ 12 林松注释：408．据传，赛义德之子阿布顿拉，曾在先知跟前记录新启示的《古兰经》。此人曾经一度声称他也得到默示，还编造了许多话冒充经文，并投向多神教徒一边。至麦加光复前夕，才复皈伊斯兰教。

《古兰经韵译》第 240 页
○ 13 王静斋夹注：戏弄天经的人常说：像《古兰》上的话，我们想说，也能说得来。

《古兰经译解》（丙）第 195 页
○ 14 刘锦标《传》：184．按此数节，是对于宗教嘲笑穿凿现象，意造物主不能赋降丝毫的，是穿凿之流，必将默示说的如何神秘。其嘲笑之流，彼意既云：“穆 圣有默示，我亦有默示，《可兰》既是人情事理，我说出来的人情事理，亦可说是主降的”。此种情形，无时无之，不必彼时也。夫，主之默示，固然不必圣人。而 能得默示者，亦必纯洁不染尘垢之人。其住于法、相、病、情之人，犹之乎收音机已有尘染，放送虽到，但无能收得耳。至于《可兰》之文，已为古今学者所难。人 不论贤愚，地无论东西，时无论古今，均有读诵研究之能。均不能尽得其全体之妙，岂可侮哉。
　诗歌之美者，初学无趣，熟而生厌，而《可兰》不然。初学即感趣味，终身诵之，毫无所厌，可幼、可老，雅俗均宜，岂非至文乎？

《可兰汉译附传》第 213-214 页
○ 15 时子周眉批：人是赤身来，赤身去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13 页
○ 16 王静斋夹注：无有财产，儿女等等随行。

《古兰经译解》（丙）第 195 页
○ 16 林松注释：409．指复生日他们将孑然一身，财产、权势、子女、亲人以至生前崇拜的偶像神灵都无影无踪，或彼此隔裂。

《古兰经韵译》第 240 页
○ 17 王静斋夹注：一出生的时候，毫无所有。

《古兰经译解》（丙）第 195 页
○ 17 马坚注释：551．这是说犹如你们从母腹出生的时候一样，赤手空拳，一丝不挂的。

《古兰经》（1-8 卷）第 268 页
○ 18 王静斋夹注：统留在地上，一无携带。

《古兰经译解》（丙）第 195 页
○ 19 王静斋夹注：和真主共伙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195 页
○ 20 王静斋夹注：这是什么缘故？

《古兰经译解》（丙）第 195 页
○ 21 王静斋夹注：你们相依告赦的那一切，而今杳无踪迹了。

《古兰经译解》（丙）第 195 页
○ 21 时子周注释：556．人是赤身来到今世的，仍然要赤身归到后世，任何财产权势，都不能带走，人所立的伪神，毫无帮助，世人当有所警悟。
“求情者”：母撒曾请以其弟兄哈伦为传道助手，后人误以哈伦为代人向主求情者，纯是误会。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13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7 10:20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一二段 真理的胜利
本段以生、死和星宿的运行等种种迹象来说明真宰的大能。而无知的人却以为真宰有子，或是与精灵同等。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146 页

［马坚译正文］
［95］ ①安拉确是使谷粒和果核绽开的，他从无生物中造出生物，从生物中造出无生物②。这③是安拉，你们怎么能悖谬呢④？［96］他使天破晓⑤，他以夜间供人安 息，以日月供人计时⑥。这是万能者全知者的布置。［97］他为你们创造诸星⑦，以便你们在陆地和海洋的重重黑暗里借诸星而遵循正道⑧。我为有知识的民众确 已解释一切迹象了。［98］他从一个人创造你们⑨，然后，你们有住宿的地方，有寄存的地方⑩，我已为能了解的民众解释了一切迹象。［99］他从天上降下雨 水，用雨水使一切植物发芽，长出翠绿的枝叶，结出累累的果实，从海枣树的花被中结出一串串枣球；用雨水浇灌许多葡萄园，浇灌相似的和不相似的榅木 敦 ○ 11 和石榴。当果树结果的时候，你们看看那些果实和成熟的情形吧。对于信道的民众，此中确有许多迹象。［100］安拉创造精灵○ 12，而他们以精灵为安拉的伙伴○ 13，并且无知地替他捏造许多儿女○ 14。赞颂安拉，超绝万物，他是超乎他们的叙述的○ 15！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140 页

① 马坚目录：安拉的全能

《古兰经》（1-8 卷）第 10 页
② 马坚注释：552．参阅三：27。

《古兰经》（1-8 卷）第 268 页
② 时子周注释：557．穆圣的布道，恰似播种一样，表面似把种子消灭在土中，但不久即生长出来，而结果实。
“从死的里现出活的”：就是从没有精神生活的阿拉伯人之中生出新生命来。
“从活的里现出死的”：就是从前得过真主启示的人们，因不接受新的启示，而精神生活丧失了。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14 页
③ 王静斋夹注：造生造死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196 页
④ 王静斋夹注：何以竟由拜真主转到拜偶像上去？

《古兰经译解》（丙）第 196 页
④ 林松注释：410．意思是，你们为什么公然背弃万能的安拉，而去崇奉那些荒诞的偶像？

《古兰经韵译》第 241 页
⑤ 王静斋夹注：使黑暗的夜间，一变而入光明的白昼。

《古兰经译解》（丙）第 196 页
⑤ 时子周注释：558．“他使之破晓”：当时社会上的情形是混乱与黑暗，真主将使之消失而代以光明。就如破晓时的情形一样。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14 页
⑥ 马坚注释：553．参阅一 O：5。

《古兰经》（1-8 卷）第 268 页
⑦ 时子周注释：559．“群星”：在宗教的方面来讲，群星是代表小的光明，穆圣的光明如日，凡是得到穆圣的光明而传达给他人的，都如群星一样。穆圣 曾说过这样一句话：“我的群众，就是群星，追随他们的，就是得到正道的。”（见《密失喀特——阿勒埋撒璧合圣训集》二七章 12 节）。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14 页
⑧ 王静斋注释：442．早年寅夜辨认方向，全是以星斗作南针。而今航海使用罗盘，不多依赖星斗了。

《古兰经译解》（丙）第 196 页
⑧ 王静斋附说：上所云云是列举宇宙间奇形异状，作真主全能的表征，以供世人参悟。其中关于农事方面略加阐述，读者应特别注意。

《古兰经译解》（丙）第 197 页
⑧ 林松注释：411．在夜行和航海中，可借星斗辩认方向。

《古兰经韵译》第 241 页
⑨ 王静斋夹注：造人类始自阿丹一人。而后将各人藏于父的脊背和母的子宫里。

《古兰经译解》（丙）第 196 页
⑩ 王静斋注释：443．这两句话在《阿力》和《郁氏的译本》上是“静止之地与贮藏之所”。据说，这是指今世和死后说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197 页
⑩ 马坚注释：554．据伊本·默斯欧德的注释，“有住宿的地方”：是指今世的生活；“有寄宿的地方”：是指后世的生活。

《古兰经》（1-8 卷）第 269 页
⑩ 时子周注释：560．休息所与储藏所这两个名词，向来是有不同的解释，一说是指今生与坟墓，意即有生的、有死的；一说是休息所是后世永久的住处，储藏所是今生临时的居所。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15 页
⑩ 林松注释：412．歇宿和安居——有人译为休息所和贮藏处。还有人注解为指今后两世而言，即生前有所安，死后有所归。

《古兰经韵译》第 242 页
○ 11 马坚注释：555．“橐木 敦”：是 Zaytun 的对音，橐木 敦是近东和地中海沿岸的一种果树，果实略似橄榄（青果），用盐腌后，可以作咸菜，果仁可以榨油。这种油就叫做 zayt，近东一带的植物油，以此为大宗。橐 木 敦的英文名称是 olive，通常译为橄榄，但橐木 敦与橄榄，是似是而非的，所以这种译法是错误的，因此，有人译 olive 为阿列布。

《古兰经》（1-8 卷）第 269 页
○ 12 刘锦标《传》：185．试观《可兰》之示教，不是不承认有神，但神则不能为主。神亦是造物主所造化，彼能辅助人。然，若是神魔则能破坏人，且他妄自称 尊，用一、二小术惑人，使人认他为主，事奉他；换而言之，事事听从他。人若事事听从他，则失人格矣。人格一失，无论何等的才干，亦无用矣。故，心无主，专 事神的人，不失败者未之有也。其奉造物主之命，辅助人成功之神，决不对人现出，以自矜功。其凡显之于人之神，大多是魔之部下，向人邀功，使人供奉他，他好 称尊，惑人失了主宰，失掉人之人格。在人文未进化的地方，此神事最多，有时亦能导人于善，但事事托之于神，则退化矣。按第二章命神给阿丹叩首各节考之，则 造物主、神、人、魔之关系，自然能明，此非神话。东亚各地对于神的现象最多。若一定说他无有时，是未实地研究社会现象者也。余往往见青年有志之学者，绝对 不迷信神鬼，以后在社会久，他因阳气渐衰，又目观扶乩巫术，他反迷信更深。所以此点不明，必被魔惑，人格即失矣。

《可兰汉译附传》第 215 页
○ 12 林松注释：413．镇尼（　　）的音译，指神类，其中包括魔鬼在内，有人译为“精灵”，是音意兼顾的译法。

《古兰经韵译》第 242 页
○ 13 王静斋注释：444．这话是指二神教徒降的，据他说：安拉和魔鬼是弟兄。安拉造化人、畜、种种善事，这一个名为耶支丹；魔鬼造化蛇、蝎、种种恶事，这 一个名为阿海曼。这就是真主所说：“他们在安拉和镇呢之间拟定伦次”。魔鬼是镇呢一类的。大意是：他们以自己的迷信认镇呢为真主的匹偶。其实镇呢是主造化 的，他怎能跟真主居同等地位呢？

《古兰经译解》（丙）第 198 页
○ 14 王静斋夹注：妄称欧宰尔、尔撒是主的儿子，天使是主的女儿。

《古兰经译解》（丙）第 197 页
○ 14 马坚注释：556．阿拉伯的多神教徒称众天神为安拉的女儿，有些犹太教徒称欧宰尔为安拉的儿子，一般基督教徒称基督为安拉的儿子。这些言论，都是不合理的（参阅三七：149-154；九：30）。

《古兰经》（1-8 卷）第 269 页
○ 15 时子周注释：561．这话是祆教徒造的。据他们说：“安拉造化种种善事，魔鬼制造种种恶事”。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15 页
○ 15 林松注释：414．他们妄称的——据传，一个叫叶芝丹的人说：安拉和魔鬼是兄弟，安拉创造人、畜和善事，另一个叫阿合马的人说：魔鬼创造蛇、蝎和恶事。本节针对此事而发。

《古兰经韵译》第 242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7 10:21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一三段 逐渐的进步
本段说明真宰创造万物，无子嗣，真宰之外无神。《古兰经》是展开人类眼界的经典，人类将因此逐步进入美好的生活。人们如果仍然视而不见的话，那是他们自己的不幸。不信的人将永远不信，彷徨歧途。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147 页

［马坚译正文］
［101］ ①他是天地的创造者，他没有配偶，怎么会有儿女呢②？他曾创造万物，他是全知万物的。［102］这是安拉，你们的主，除他外，绝无应受崇拜的。他是万物的 创造者，故你们当崇拜他。他是万物的监护者。［103］③众目不能见他④，他却能见众目⑤。他是精明的，是彻知的。［104］从你们的主发出的许多明证， 已降临你们；谁重视那些明证，谁自受其益；谁忽视那些明证，谁自受其害；我不是监护你们的。［105］我这样阐述一切迹象，以便他们说你曾研究过经典⑥， 以便我为有知识的民众阐明真理。［106］你当遵守你的主所启示你的经典；除他外，绝无应受崇拜的；你当避开⑦以物配主的人。［107］假若安拉意欲，他 们必不以物配主⑧。我没有以你为他们的保护者，你也绝不是他们的监护者⑨。［108］⑩你们不要辱骂他们舍安拉而祈祷的（偶像），以免他们因过分和无知而 辱骂安拉○ 11。我这样以每个民族的行为迷惑他们，然后，他们只归于他们的主，而他要把他们生前的行为告诉他们。［109］他们指安拉而发出最严重的盟誓，如果有一 种迹象○ 12 降临他们，那末，他们必定确信它。你说：“一切迹象，只在安拉那里○ 13。”你们怎么知道呢？当迹象降临的时候，他们或许不信它○ 14。［110］我要翻转他们的心和眼○ 15，使他们和初次未信一样○ 16，我将任随他们徬徨在过分之中○ 17。§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140-141 页

① 马坚目录：安拉没有配偶，怎么会有儿女呢？

《古兰经》（1-8 卷）第 10 页
② 王静斋夹注：无有生子的原由，哪能有子？

《古兰经译解》（丙）第 197 页
② 时子周注释：562．这一节是说明主是独一的，他超越一切。
他若有子就必有配偶，否则这个子字便是隐语或比喻，而不是真正父子的子。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15 页
③ 王静斋眉批：真主无一不见

《古兰经译解》（丙）第 197 页
④ 时子周注释：563．肉体的眼只能看见有形的，而看不见形而上的，所以只有在精神方面认识有个无形的主。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15 页
④ 林松注释：415．大意是，众目（肉眼）是有形的，可见的；安拉是无形的，玄妙的。

《古兰经韵译》第 242 页
⑤ 王静斋注释：445．真主不是一般目力可达，人人可见的，他自能得到众目，就是能知道一切的一切。主是妙知的，尽知的，所以他能得一般目力得不到 的。 “得”与“见”不同；“得”是得到“真相”，人的目力欲得主的“真相”那是绝对不可能的。“见”是“照见”，有时虽系得不到“真相”，而能见得轮廓，所以 常说：“他看见了而未得到真相”。总之，见主是极其可能的，而得到他的真相，万不可能。着实说，在真主确无状貌。

《古兰经译解》（丙）第 198 页
⑥ 王静斋夹注：说这《古兰》是穆圣从古来氏的两个仆人上学来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197 页
⑥ 马坚注释：557．参阅二五：4、5。

《古兰经》（1-8 卷）第 270 页
⑥ 时子周注释：564．“你教得清楚”：另译：你研究的清楚。因犹太人攻击穆圣经非主授，乃背后有人指点，杜撰经典，所以戏谑诬蔑的说：“你研究的清楚”。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16 页
⑥ 林松注释：416．“你已经钻研熟悉”——是当时犹太教攻击先知的话，意思是，《古兰经》并非安拉启示，而是有人背后指点示意所杜撰的，让穆罕默德钻研并熟悉它。

《古兰经韵译》第 243 页
⑦ 王静斋夹注：不要理会他们。为着“反对”党的胡言乱语，而怠忽使命。这是不可有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197 页
⑧ 王静斋夹注：真主未要他们归信。所以他们把自由移到不信的方面去了。

《古兰经译解》（丙）第 197 页
⑧ 马坚注释：558．这是说世界上有这么多的宗教和派别，这是安拉所意欲的；倘若安拉欲将这些宗教和派别加以统一，那是很可能的，因为他对于万事是 全能的；但他不愿意那样做（参阅五：48；一一：118；四二：8）。所以教穆圣不要性急，只须尽到传达的责任就可以了。

《古兰经》（1-8 卷）第 271 页
⑨ 王静斋注释：446．“保护”：是保障不受损害；“管理”：是包管准得利益，这两句话意思不同。

《古兰经译解》（丙）第 198 页
⑩ 马坚目录：尊重别人的宗教

《古兰经》（1-8 卷）第 10 页
⑩ 时子周眉批：勿辱骂假神以免招辱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126 页
○ 11 王静斋注释：447．墨克人拜的偶像，你们不要骂它。你们骂它，自然就惹得拜他的人，因为不认得主，而破口仇骂真主。

《古兰经译解》（丙）第 198 页
○ 11 马坚注释：559．这是教一般穆士（斯）林尊重他人的宗教，对于外教人所崇拜的偶像，不可以加以辱骂，以免他们为报复而辱骂安拉。

《古兰经》（1-8 卷）第 271 页

○ 11 时子周注释：565．穆斯林是极端反对偶像的，但不可随意侮辱，以免惹得拜偶像者的反击。

再者，穆圣收复克而白时，曾肃清该处所有的偶像，那是为了消灭迷信，为了消灭拜偶像的恶风俗，与任意侮辱不同，与此节经义，并不相背。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16 页
○ 11 林松注释：417．意思是，尽管你们反对崇拜偶像，为的是破除愚昧，但不能随意辱骂而引起互相对骂。辱骂决不是正面讲理的方式，不足为训。

《古兰经韵译》第 243 页。
○ 12 马坚注释：560．“迹象”：是指奇迹而言（参阅六：8；一一：12；一七：90-93）。

《古兰经》（1-8 卷）第 271 页
○ 13 王静斋夹注：惟真主能显异迹。

《古兰经译解》（丙）第 198 页
○ 14 王静斋夹注：你们本不知道，即使他们看见异迹也绝不信。

《古兰经译解》（丙）第 198 页
○ 14 时子周注释：566．屡有迹象，而他们不信如故，最显著的是那几次战事为人力所作不到的，而他们仍不醒悟，奈何！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16 页
○ 15 林松注释：418．翻转心和眼，是一种比喻的说法。大意近似：他们的心和眼是倒长着的，跟别人大不一样，你反对的东西他们奉为至宝；你所拥护崇奉的，他们却故意诋毁，顽固到底。

《古兰经韵译》第 244 页
○ 16 王静斋注释：448．这句话，是接续上文。就是说；你们又何从知道我转变他们的心眼。不看，不信，就像前次目睹月分两半的时候一样。

《古兰经译解》（丙）第 198 页
○ 17 王静斋附说(一)：世人全知道有多神教徒，而不知还有个二神教的名称。这是伊朗国的特产，是玛及教中的一派；比多神教另是一种迷信的可怜。

《古兰经译解》（丙）第 198 页
○ 17 王静斋眉批：美教士谈神字

《古兰经译解》（丙）第 198 页
○ 17 王静斋附说(二)：镇呢旧译作“神”。因其有质无形之故。例如真主在《古兰》上说：“设若人神集中起来，举出像这《古兰》的，在他们也必作不到”。这 个“神”字似乎译的失当。回忆民初美教士丁义华谈过这事（耶稣教称上帝为神）。西人有译为“妖精”的，但是妖精不是正当的东西。镇呢之中有善有恶，何可统 称为妖精。中国书解神字说：“神者人鬼之对称也”，似乎镇呢可译为鬼，然而教外人称已死的人为鬼。《礼记》上说：“众生必死，死必归土，此之为鬼”。那 末，更是不妥了。镇呢是被造的一类，这是确切无疑的。至于用什么字样来代替它，浅学如译者，实无从肯定。西人亦感觉困难，故，晚近作译音 Jinna 如此，比作“精灵”、“妖怪”、或作“神”字，好一点。本译特从译音：“镇呢”，以昭慎重。《阿力氏》常解镇呢为外国人。如此，是早年的国人称 外国人为洋鬼子，可谓无独有偶。

《古兰经译解》（丙）第 198 页
○ 17 王静斋附说(三)：真主不是不可见的，但是亦非人人能见的。一般的心理，多以未得到眼见的，不大可信。就是信，多少也存点疑惑。其实摆在眼前而看不见 的事，很多很多了。例如“风

”是人人知其有，在自身也感觉着有它，可就是看不见形迹。足证不是大凡看不见形迹的，就可肯定它无有。

《古兰经译解》（丙）第 198 页
○ 17 王静斋附说(四)：真主禁止骂偶像，这话有深长的意味。最显明的是：你骂他们所崇拜的，他们就还口骂你所尊奉的。有人问道：墨克的多神教徒不也信有安 拉吗？说他们的偶像将在安拉那里代他们祈求赦罪。怎么他们也敢骂起安拉来了？我说：人，一旦怒不可遏，立时失去理智，信口开河。尝见伊斯兰人于暴怒之下， 说出些个近于背叛宗教的话来。这段经文证明：作好事若归结到严重的罪恶时候，当然要停止进行的，因为好事终归于恶的时候，便是恶事了。你未见吗？骂偶像毁 谤偶像，乃属信真不信假的表示。然而，真主禁不许可，就是因其归结到大罪上——骂真主骂钦差。汉搭低氏说：“此中含有证明：人要想劝别人作善事，自知必遭 强烈的反感——打、骂、杀——的时候，最好不去管他，任他随便去作”（《鲁白》）。

《古兰经译解》（丙）第 199 页
○ 17 时子周注释：567 人如听到一项真理，不用良心来接受，而故意要寻求不信的理由，结果是不肯相信。
这段《经》很合乎心理学神经系道理，脑中有通路渐渐建成系统。真主所降经典，反对者专向反面发展，尔后真主再降经典，他们仍照老路发展，势必迷途到底。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16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7 10:21

《古兰经汉译》注释汇集 卷八

第六章 牲畜（艾奈阿姆）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一四段 多神教徒的反对
本段指出没有信仰的人倾向于互相欺骗与不信，并告诫世人应当遵奉天经，信仰真宰，留心饮食，不听魔鬼及它的伙伴们的争论。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149 页

［马坚译正文］
［111］ ①即使我命众天神降临他们②，即使死人能对他们说话，即使我把万物集合在他们的面前③，除非安拉意欲④，否则，他们⑤不会信道；但他们大半是无知的。 ［112］⑥我这样以人类和精灵中的恶魔⑦为每个先知的仇敌⑧，他们为了欺骗而以花言巧语互相讽示⑨——假若你的主意欲，那么，他们不做这件事⑩，故你应 当任他们伪造谎言○ 11——［113］让不信后世的人的心，倾向他们的花言巧语○ 12，而且喜悦它○ 13，以使他们干他们所犯的罪恶○ 14。［114］（你说）：“安拉已降示你们详明的天经○ 15，难道我还要舍安拉而别求判决者吗○ 16？”蒙我赏赐经典的人，他们知道这是你的主降示的，包含真理的经典，故你绝不要犹豫○ 17。［115］○ 18 你的主的言辞，诚实极了，公平极了。绝没有人能变更○ 19 他的言辞。他确是全聪的，确是全知的○ 20。［116］如果你顺从大地上的大多数人○ 21，那末，他们会使你叛

离主道。他们只凭猜测，他们尽说谎话。［117］你的主的确知道谁是叛离他的正道的，他的确知道谁是遵循他的正道的。［118］ ○ 22 如果你们确信安拉的迹象，那末，你们应当吃那诵安拉之名而宰的○ 23。［119］ ○ 24 除为势所迫外○ 25，你们所当戒除的，安拉已为你们阐明了○ 26，你们怎么不吃那诵安拉之名而宰的呢？有许多人，必因自己的私欲，而无知地使别人迷误○ 27。你的主确是知道过分者的。［120］○ 28 你们应当抛弃明显的和隐微的罪恶○ 29。作恶的人，将因他们的犯罪而受报应○ 30。［121］你们不要吃那未诵安拉之名而宰的○ 31，那确是犯罪。恶魔必定讽示他们的朋友，以便他们和你们争论○ 32；如果你们顺从他们○ 33，那末，你们必是以物配主的人○ 34。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142-143 页

① 马坚目录：真理和正义的仇敌

《古兰经》（1-8 卷）第 10 页

② 马坚注释：561．墨克的多神教徒，是不接受真理的，他们要求穆圣显示奇迹，只为刁难他，并无诚意，故，以此答复他们。

《古兰经》（1-8 卷）第 272 页

③ 时子周注释：568．“降天使”：降天使以执行惩罚的命令。

“死人能对他们说话”：是说精神上已死的人复活。（审订者点评：时注的类似解释均属个人理性的解说，与各大经注不同。此处的使死人复活应是确指，是不信道者三种刁难之一，应与“精神复活”无关。尚望读者留意。）

“并把各事各物摆在他们面前”：是把应受惩罚的各事各物摆在他们的面前。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17 页

④ 王静斋夹注：假使真主不予他们自由行动，必欲他们实地归信，那是定能作到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201 页

⑤ 王静斋夹注：纵然发现异迹，在他们也必不信。

《古兰经译解》（丙）第 201 页

⑤ 林松注释：419．他们：是承接上卷的那些人而说的。这些人既然顽固到底，再展示什么奇迹现象，他们也不会有丝毫转变。

《古兰经韵译》第 245 页

⑥ 王静斋眉批：每位圣人各有相当的仇敌

《古兰经译解》（丙）第 201 页

⑥ 时子周眉批：每位圣人都有仇敌，镇尼中也有魔鬼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17 页

⑦ 马坚注释：562．历代的圣贤，都是宣传真理，主持正义的；凡是自私自利，冥顽不灵的人，都与圣贤作对。本节中的“恶魔”，就是指此类仇敌而言的。

《古兰经》（1-8 卷）第 272 页

⑦ 时子周注释：569．“人和镇尼”：人是平常的人，镇尼是暗指他们的领袖。（审订者点评：“镇尼”系阿文音译，音意兼顾时译为“精灵”。泛指人类妙体与天使之外的一类，有善也有恶。但时注解作“暗指他们的领袖”，缺乏经训依据。）他们彼此建议用假话欺骗大众。

“镇尼”：在阿文有多解，或解作外籍人，或解作与天使同为妙体，但行为与天使相反。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18 页
⑧ 王静斋注释：449．这话是安慰穆圣，不要因着仇人的压迫而致伤感。因为任何一位圣人都有人类和镇呢中的魔鬼彼此联合一气，和他为敌。所以说：患难在那向着真主迈进的人上如同是一种代步。最烈的患难是仇人的诋毁。列圣具有高品，就由于逆徒们诋毁的特甚（《鲁白》）。

《古兰经译解》（丙）第 201 页
⑨ 王静斋夹注：这些恶魔彼此秘密中互述真话，意在欺骗人类。

《古兰经译解》（丙）第 201 页
⑩ 王静斋夹注：在真主若必欲制止他们这种行为，那也定能作到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201 页
○ 12 王静斋夹注：虚话。

《古兰经译解》（丙）第 201 页
○ 13 王静斋夹注：欢迎假话。

《古兰经译解》（丙）第 201 页
○ 13 时子周注释：570．两个“它”字，指谎言，这是说装饰假话的目的。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18 页
○ 13 林松注释：420．它——指上一节中的“花言巧语。”

《古兰经韵译》第 245 页
○ 14 王静斋夹注：尽力作恶，毫无忌惮。

《古兰经译解》（丙）第 201 页
○ 15 刘锦标《传》：186．夫，无纯诚之德的人，无论你有如何的神迹，亦是不信。试观古书记载，耶稣生时可以想见。但若是造物主，意已一定，则皇猷帝治， 焕然一新，如虎之变，希革毛毬，文章彪炳，四海从风而靡。故，穆圣薨后百二十五年回教遍于世界。然，每位圣贤之来，必有人魔、神魔为之敌对。此是阴阳、否 泰、君子、小人，自然之道，可避不可免也。避之之道，惟在乎己德。己德纯诚于主，凡事不只顾目前，只顾自私，只顾纵欲；日虽有魔首亦不能惑。否则，人魔、 神魔互来，不被惑者鲜矣。
“巧言”：有译“闪烁之言”者。盖，其意是用一种动人听从的言语。所有因魔力能动人听之言，全包在内。

《可兰汉译附传》第 217 页
○ 15 王静斋夹注：《古兰经》上载着当行应止，合法违法的；详尽无遗，不需另觅其他，来作判断。

《古兰经译解》（丙）第 201 页
○ 16 王静斋注释：450．墨克的逆徒向穆圣要求：从犹太人或基督教的学者中推选一个人作仲裁；说他们全是在你以前读过《圣经》的。于是真主降下这段经文，命穆圣对他们说：我抛开真的而另觅假的作判断吗？

《古兰经译解》（丙）第 201 页
○ 17 王静斋夹注：不要跟有《讨喇忒经》的犹太人一样，明知《古兰》确实而又怀疑。这话是羞辱犹太人并告知穆圣坚决信仰。

《古兰经译解》（丙）第 201 页
○ 18 时子周眉批：没有人能改变主的语言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17 页
○ 19 王静斋夹注：任凭是谁，绝不能改变《古兰》上的一个字。

《古兰经译解》（丙）第 201 页
○ 20 时子周注释：571．“主的语言”：就是主对将来所说的预言，参阅本章 34 节及注。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18 页
○ 21 王静斋夹注：就是听他们的话。

《古兰经译解》（丙）第 201 页
○ 21 刘锦标《传》：187．从多数，服众议，在普通人上是应有的品德。若已得真道，已明真理，再从俗、从众，则又迷道矣。夫，世界之昌明，无论精神、物 质、文化，均非发明于多数的人，均是一、二人之独得。试想昔日之宗教，今日之社会，均源自众意乎，均是明之于一、二人乎。若物质界之昌明，尤非动自多数的 人，此是普通所知，不必深辨耳。然，独得之士，往往因牵于众议，俯就舆论，失其真知，反同俗迷误者，不知多少。众人因俗，因私，因无真知，对于独得之士， 不特不服从，且反对之，攻击之，视为异端邪说者，不知凡几。故，每周纪念一复，安息静定，保其真阳之来复耳。

《可兰汉译附传》第 218 页
○ 22 时子周眉批：宰牲时应呼安拉的尊名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17 页
○ 23 王静斋夹注：凡信惟一主的就应奉行主命，吃那经过念安拉的尊名宰死的。凡不是诵安拉的尊名宰死的，忌不可食。

《古兰经译解》（丙）第 202 页
○ 23 时子周注释：572．主允人吃牲畜的肉，是因为肉体的需要，但又加以限制，只准吃那宰时呼安拉之名的。其意义有二；一因多神教徒们往往为祭他们的偶像 而宰牲，宰时常呼该偶像之名，即或未大声呼唤，也必有为某某偶像而宰的意念。伊斯兰教为扫除一切迷信，故，宰时必须呼安拉之名；二是安拉不欲人随意宰杀， 以养成残忍的习性，此等习性造成时，纵不为吃，也会随意将动物置死。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19 页
○ 23 林松注释：421．宰家禽家畜中的可食者，下刀时须诵安拉之名。

《古兰经韵译》第 246 页
○ 24 时子周眉批：不得过当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18 页
○ 25 王静斋夹注：遇不得已的时候，也可食禁物。

《古兰经译解》（丙）第 202 页
○ 26 王静斋注释：451．墨克的逆徒吃“自死的动物”，且诱真信士吃它。据称：那是经安拉宰过的！比你们用刀子宰的相宜。至是，真主乃降这段经文。

《古兰经译解》（丙）第 202 页
○ 26 林松注释：422．禁食之物，参见本章第 145 节，第二章《黄牛》第 173 节，第五章《筵席》第 3 节，第一六章《蜜蜂》第 115 节。

《古兰经韵译》第 246 页
○ 27 刘锦标《传》：188．彼时有问穆圣者，自死之羊谁使之死，答曰：“造化（万物）的真主”，曰：可食乎，曰：“否”；彼曰：“尔教自宰者为合法可食， 而真主令死者反不可食，不亦异乎”？当时教徒顿生疑惑。夫，必经宰者，使其血出也。盖，宿菌寓于血，血出恶病恶性均尽，故可食。以造物主的名宰之，示不自 专，以尊主也。若其自死，是病寓于肉中者，食之人，必染病。时至今日，不辩自明。彼时人大皆无知识，闻此问难，则不知所从矣。
人之生也，以饮食。饮食不洁，饮食不知礼，则妄贪妄行矣。此各教寓教于饮食也。然，有时因习惯，不本着真经之指导，过为节止，亦非道也。

《可兰汉译附传》第 218 页
○ 27 时子周注释：573．安拉禁止人吃的只有那几项：见一六章 115 节，本章 145 节，二章 173 节及第五章 3 节。此外绝不可凭个人的私见规定何者可吃， 何者不可吃。如果规定的过于琐细，或是规定素食不准食肉，或是处在不得已的时候也不准变通，就叫过当，而引人入于迷途。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19 页
○ 27 仝道章注释：60．努本、优本、穆本均译作：“许多人却由于无知和他们的私欲，误导他人”。霞本及马本译作：“许多人，必因自己的私欲，而无知地使别 人迷误……”。本文系据毕本译述。（汇集者点：仝道章译为：不过有许多人由于无知被他们自己的私欲所误导。—仝译本 150 页）。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157 页
○ 28 马坚目录：教人抛弃一切罪恶

《古兰经》（1-8 卷）第 10 页
○ 29 王静斋注释：452．罪恶有行于外的——若由言语行动发出来的罪恶。有蕴于内的——若不正当的信仰，和谬误的意念。这两样罪恶，便是离开真主的因由。

《古兰经译解》（丙）第 202 页
○ 29 马坚注释：563．凡安拉所禁戒的，都是罪恶，都是有害于个人的生命、道德、名誉、财产，或有害于人类社会的；故，一切罪恶无论明显的或隐微的，都应当抛弃（参阅六：151）。

《古兰经》（1-8 卷）第 273 页
○ 30 王静斋夹注：在后世，依他们生前的罪恶施以惩罚。

《古兰经译解》（丙）第 202 页
○ 31 王静斋注释：453．吃那未诵安拉的尊名宰死的，就是宰的时候不诵安拉的尊名。这就是出离正轨。传逆徒们诘问众信士：你们吃自己宰的，为何不吃真主宰 的呢？（在他们认为自死的牛羊等，是真主要他死的，这如同是真主宰的）于是真主降下这段经文，以概括的话答复，说：不吃，是因未诵安拉的尊名宰的，全是罪 恶。

《古兰经译解》（丙）第 202 页
○ 31 马坚注释：564．蒙昧时代的阿拉伯人，常常宰牲祭祀偶像，以示崇敬。他们宰牲的时候，必定说：“奉拉特之名”，或说：“奉欧萨之名”。伊斯兰教为了 破除迷信，反对偶像崇拜，积极的方面，教人宰牲时说：“奉安拉之名”；消极的方面，以祭祀偶像的肉类为禁物；谁吃了那种禁物，谁已犯罪了。“未诵安拉之名 而宰的”：就是指奉偶像之名而宰的，故，本章第 145 节云：“或诵非安拉之名而宰的犯罪物”（参阅二：173；五：3）。

《古兰经》（1-8 卷）第 274 页
○ 32 王静斋夹注：逆徒们受了恶魔的挑拨，力称未经诵安拉尊名宰死的，不妨吃它。

《古兰经译解》（丙）第 202 页

○ 32 马坚注释：565．据伊克里麦（‘Ikrimah）的传述，波斯人曾讽刺古来氏人质问穆圣说：“你所宰的牲畜是合法的，安拉所宰的（指自死物）却是不合法的么？”（泰伯里《古兰经注》）。

《古兰经》（1-8 卷）第 274 页
○ 33 王静斋夹注：不该吃的也吃。

《古兰经译解》（丙）第 202 页
○ 34 王静斋注释：454．自来放弃顺主而服从其他的人，那便是认他和真主平等；甚至比真主还高上一等。有的说：未诵过安拉尊名宰死的，禁不可食。认识主的人就是主的爱友；爱友每作一事，要得提及他爱友的名字。未闻当年的叶而孤白吗？他时刻不忘郁素福。
临宰必须诵安拉的尊名，乃因临死的痛苦是很重的，记念安拉的尊名，比什么事全要感觉甜蜜。真主命我们诵他的尊名，是教被宰的，临时闻得安拉的尊名的 甜美，不感觉临死的痛苦。所以穆圣说：你们要把见证真主独一的话提给将死的人，若然，死的痛苦在他们必觉容易了。生死既是惟有真主所掌，那就非诵安拉的尊 名宰割不可了。穆圣曾禁止吃那为镇呢，或诵镇呢的名字宰死的。有人掘了一眼井，宰了只羊以祭镇呢，随后分给大家吃。易卜尼石哈布听到这事，说道：“他宰了 不该为它宰的；他又教众人吃他们不许吃的”（《鲁白》）。
译者曰：我国教外人用牛羊作祭祀，有的请回教师代宰。若此牛羊，在教胞可否吃它，这个问题在的一般阿衡颇多争持。兹见右列《鲁白》上的话，确知这祭祀牛羊虽经过回教师诵安拉尊名宰的，也在禁食之列（参看注 352）。

《古兰经译解》（丙）第 202 页
○ 34 时子周注释：574．如果吃那宰时未呼安拉之名的，便是受了魔鬼的唆使，与多神教徒没有区别了。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19 页
○ 34 林松注释：423．意思是同流合污，就会成为一路货色，失去穆斯林资格。

《古兰经韵译》第 247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7 10:22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一五段 主要的反对者
本段说明不信者的固执不信，以及他们将被获得的惩罚，而信仰者将获得正道和平安。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150 页

［马坚译正文］
［122］ ①一个人，原是死的，但我使他复活②，并给他一道光明，带着在人间行走③，难道他与那在重重黑暗中绝不走入光明的人是一样的吗④？不信道的人，这样为他们 的行为⑤所迷惑。［123］⑥我这样使每个城市都有一些罪魁，以便他们在那里用计谋⑦；其实，他们的计谋，只害自己，但他们不自觉⑧。［124］当一种迹 象降临他们的时候，他们说：“我们绝不信，直到我们得受众使者所受的（启示）⑨。”安拉是知道要把自己的使命安置在什么地方的⑩。犯罪者，将因自己的计 谋，而遭受安拉那里的屈辱，和痛苦的刑罚○ 11。［125］○ 12 安拉欲使谁遵循正道，就使谁的心胸○ 13 为伊斯兰而敞开；安拉欲使谁误入迷途，就使谁的心胸狭隘，（要他信道），难如登天。安拉这样以刑罚○ 14 加于不信道的人○ 15。［126］这○ 16 是你的主的正

路。我确已为觉悟的民众而解释一切迹象。§［127］他们在主那里，将为自己的善行而享受安宅，安拉是他们的保祐者。［128］我把他们 完全集合之日○ 17，（安拉）对他们说： “精灵○ 18的群众啊！你们确已诱惑许多人了。”这些人中的党羽将说：“我们的主啊！我们已互相利用，而达到你所为我们预定的期限了○ 19！”他说： “火狱是你们的归宿，你们将永居其中，除非安拉意欲○ 20的时候○ 21。”你的主确是至睿的，确是全知的○ 22。［129］我这样使不义的人因自己的行为而互相友善○ 23。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143-144页

① 时子周眉批：死生是指今世的精神方面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218页
② 林松注释：424．这一句是比喻句。尸体：是形容愚昧无知、麻木不仁，如行尸走肉；恢复活力：指借伊斯兰教而使之精神焕发，朝气蓬勃；这种人：指皈依者。

《古兰经韵译》第247页
③ 时子周注释：575．列使都能使死者复活，但这一个复活，不是说失掉生命的尸体能在今世复活，而是说一种大变化，由迷信无知如行尸走肉那样的人， 而变化成为生气勃勃富有精神生活的人，这就是今世的死者复活。由这一节《经》可以解明了，死者不但能复活，且能示人以光明的道路，但反对者仍然以自己的行 为为最好，不肯归信真理。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219页
④ 王静斋注释：455．先是迷信、无知、错误，而后得被伊斯兰教救活，藉（借）着主赐的“光辉”履行人间的大路；这等人必不会像那情如处在黑暗中不 得脱出的人。传厄不折害勒把粪土掷在穆圣的身上，有人报告韩泽。韩泽正在行猎归来，手持弓箭，其时尚未归信。此及遇见厄逆他就用弓柄痛击该逆的头部。厄逆 说：你未听那个无识的人毁骂我们的主吗？韩泽怒道：你们是人类中最无知识的；你们拜石头，不拜安拉。我见证“主独一，穆罕默德是主的使者”。事后，真主降 下这段经文，以示表扬。

《古兰经译解》（丙）第203页
④ 马坚注释：566．本节以死人比喻冥顽不灵的崇拜偶像的人，如艾卜·哲海里（Abu JahI），以获得真知和正信的人比喻死后复生的人，如欧默尔（‘Umar ibn Khattab），以光明比喻《古兰经》，以重重黑暗比喻种种迷信。《古兰经》中屡次提及尔撒使死人复生（三：49；五：110），大概就是指精神上的复 生而言的。（审订者点评：马坚教授的注释非常严谨，这里用了“大概”一词，便体现了这种学风。依据各大经注，尔撒圣人使人复活是确指，应与“精神复活”无 关。）因为照《古兰经》的明文而论，每个人只死一次，只复生一次。（参阅四四：56；二三：99、100）。

《古兰经》（1-8卷）第274页
④ 林松注释：425．在黑暗中无法摆脱的人：指悖逆者。

《古兰经韵译》第247页
⑤ 王静斋夹注：自以所作罪恶，不算罪恶。

《古兰经译解》（丙）第203页
⑤ 马坚注释：567．“他们的行为”：是指仇视穆圣、崇拜偶像、压迫奴隶、剥削贫民、欺负孤寡等等行为，恶魔以这些行为迷惑他们（参阅六；43；一五：39）。所以，他们不感觉那是丑恶的。

《古兰经》（1-8 卷）第 275 页
⑥ 马坚目录：论反动派的阴谋

《古兰经》（1-8 卷）第 10 页
⑥ 时子周眉批：庸人自扰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19 页
⑦ 马坚注释：568．墨克城里的恶霸，藉（借）着自己的恶势力号召一般人，对于穆圣的改革运动，加以阻挠和破坏；对于一般穷苦无告，孤立无援的信 士，加以侮辱和迫害。最后，还要谋害穆圣。每个城市，每个国家，都有此类反动派，为保全自己的既得权益和领袖地位，而反对一般圣贤的改革。但真理是要战胜 强权的，人民的力量是不可抵抗的，反动派的结局，总是失败和灭亡。古今中外，实例甚多，不胜枚举（参阅一七：16）。

《古兰经》（1-8 卷）第 274 页
⑧ 王静斋注释：456．往常各城里，都发现过恶霸，在地方上胡行。依仗是大众的首脑，比别的人容易号召。古来氏族里也照例不免这类痞棍。这般棍徒， 时常派定几个人，坐在墨克的各路口上，阻挡人们接近穆圣。每逢遇见想要前往的人，他们就说：你不要亲近这个人（指穆圣），他是个说谎话的术士。伯额威说： 这是古今的通例；每一城里所追随使者的，全是势微的人。真主降下这段经文是安慰穆圣，不要因着逆徒的压迫而致悲伤。

《古兰经译解》（丙）第 204 页
⑨ 王静斋注释：457．传厄不折害勒等声言：“我们非像穆罕默德得到作圣为使以后，必不信他是真的使者”。这话说得太幼稚了。

《古兰经译解》（丙）第 204 页
⑨ 林松注释：426．这一句的意思是：安拉必须对我们直接启示，而不经过使者传达，我们才相信。

《古兰经韵译》第 248 页
⑩ 王静斋夹注：至于这般逆徒，绝不是可受默示被差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203 页
⑩ 马坚注释：569．墨克的多神教徒虽承认穆圣是一个温良恭谨的人，但他们认为他的声望不配做一个天使，所以他们常常讽刺他（二一：36；二五：41）。他们认为最合格的，是墨克和它邑府的两大恶霸（四三：31-32）。本节就是驳斥他们的。

《古兰经》（1-8 卷）第 275 页
⑩ 时子周注释：576．不信者的意思，是安拉若不把启示直接交给人，他们绝不相信。这个回答是：人人直接得到启示是不相宜的，安拉深知把启示交给何人相宜。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20 页
○ 11 刘锦标《传》：189．古今的伟人，都是经过一度之危亡，死里逃生，造物主再赋与真光，方足有为。其顽抗昧真理的人，亦能得权位，亦能强盛，然，因其 盛大，反速其灭绝，古今多矣。然，若有权有位之人，听从真道，采纳真理，不专以阴谋谋国，则亦能获主祐耳。但大半均自恃其势，不肯俯就圣哲者也。

《可兰汉译附传》第 220 页
○ 12 马坚目录：没有成见的人，都能接受伊斯兰教

《古兰经》（1-8 卷）第 10 页
○ 13 王静斋夹注：心胸开展，可能接受伊斯兰。

《古兰经译解》（丙）第 203 页
○ 13 刘锦标《传》：190．人心之狭隘，不净，好像无关。抑不知此是造物主对于人的一种惩罚。若纯诚于真之人，胸襟洒落，光明豁达，在儒者非有真得不足臻此。孟子曰：“仁人之安宅也”。

他教勿论，即以回教言，其不了然《可兰》之人逾近教门，则逾觉心窄。凡对于宗教有研究者，无不如是说。及其详明《可兰》后，则心旷神安，光明豁达，不可言喻矣。

《可兰汉译附传》第 220-221 页
○ 13 马坚注释：570．伊斯兰教是一种天然的宗教（三 O：30）。简单朴素，易知而且易行，可与一切进步的思想和切实的主义并存不悖，相辅相成。凡是没有 一点成见，没有一点主观的人，如果能虚心地研究伊斯兰教的教义和教律，必能接受伊斯兰教的引导，好像是安拉开展他们的心胸一样（参阅三九： 22）。正与此相反，胸中先有成见，或主观太强的人，根本就不愿意研究伊斯兰教，怎能认识伊斯兰教的特色和优点呢？这种心胸不开朗的人，好像是安拉使他们 的心胸狭窄一样（七：179）。

《古兰经》（1-8 卷）第 275 页
○ 14 王静斋注释：458．“秽物”：一解是恶魔，一解是怒恨，一解是罪刑。

《古兰经译解》（丙）第 203 页
○ 14 时子周注释：577．刑罚：原文作不洁解。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20 页
○ 15 林松注释：427．“施以惩击”——按原文直译，这一句的意思是“安拉就这样使背信者污秽不洁”。

《古兰经韵译》第 248 页
○ 16 王静斋夹注：《古兰》上表明的话。

《古兰经译解》（丙）第 203 页
○ 17 王静斋夹注：复生日。

《古兰经译解》（丙）第 204 页
○ 18 马坚注释：571．“精灵”：是指一般强暴的领袖而言，这是一种隐喻法，第一四章第 21 节中所提及的自大的人，第二三章第 67 节所提及的领袖和伟人， 都是指这般有权有势，能左右群众的人物而言的。本章第 130 节可以证明这种解释是正确的，因为自古以来的天使，都是人类，没有一个是精灵，他们是与天使同 族的，他们当然也是人类。

《古兰经》（1-8 卷）第 276 页
○ 18 林松注释：428．这一句中的“神们啊”，是指“镇尼”（ ）中的诱人作恶者。

《古兰经韵译》第 249 页
○ 19 王静斋夹注：我们已然复生了，将来的情形如何，正不可知。

《古兰经译解》（丙）第 204 页
○ 20 马坚注释：572．这是说进火窟的人，总有一天要被完全释放出来（参阅一一：107）。

《古兰经》（1-8 卷）第 276 页
○ 21 王静斋夹注：真主欲教他们移动的时候，也可移在别的地方——依然不出火狱。

《古兰经译解》（丙）第 204 页
○ 22 时子周注释：578．由此看出镇尼与天使正相对立。天使是引人于善的，镇尼是引人于恶的，

均属妙体，非目力所能见者。但“镇尼”一字在阿文里有时意义甚为宽泛，凡在暗中教唆人的坏人，都可称之为镇尼，有时指恶人的首领。

镇尼是指一般强暴首领而言，这是一种隐喻，一四章 21 节中所提自大的人，二三章 67 节中所得及的领袖和伟人，都是指这般有权有势能左右群众的人物而 言。本章 130 节可以证明这种解释是正确的，因为自上而下以来主的使者都是人类，没有一个是妙体，他们与使者既是同族，当然也是人类。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20 页

○ 23 王静斋注释：459．就像我不顾人类和镇呢的恶者，任他们相辅为恶，我也任背义的人们互相倾轧，以恶制恶。原因就在他们时常干些迷信等等罪恶。以恶制 恶，即是以毒攻毒。易卜尔巴师说：真主若欲人享福的时候，他就派个好人去掌权；他若欲人遭难的时候，他就派个恶人去执政。某项天经上载有真主的这话：“我 是王中王，诸王的心全在我的手里。顺我的人，我就借他们的手怜恤他；逆我的人，我就借手于他们惩治他”。

《古兰经译解》（丙）第 206 页

○ 23 林松注释：429．同恶相济：原词含有友好亲密之意，但属贬义，亦可译为“一团和气”或“一鼻孔出气”。

《古兰经韵译》第 250 页

○ 23 仝道章注释：61．毕本译作：“……彼此有权”。阿本译作：“……互相引诱”。（汇集者点：仝道章译为：129.因此，我由于他们所做过的（行为），使一些犯罪的人互相支持。—仝译本第 151 页）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157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7 10:22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一六段 惩 罚

这里说明真宰是无求于人的，大慈的和大能的，各人都将照他的行为分成等级。一些伪信者和多神教徒在安拉所赐的东西当中私自留下一部分奉献给魔鬼，禁止妇女食用，甚至杀害妇女，这些人都将获得应得的惩罚。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151 页

［马坚译正文］

［130］ “精灵①和人类的群众啊！难道你们同族中的使者没有来对你们叙述我的迹象，并警告你们将有今日的会见吗？”他们说：“我们已招认了②。”尘世的生活欺骗了 他们，他们将招认自己原是不信教的③。［131］这④是因为你的主在城市的居民惛愦之际，不会⑤因为他们的不义而毁灭城市。［132］行善的人和作恶的人 都各有若干等第⑥，（以报应）他们所行的（善恶），你的主并不忽视他们的行为。［133］你的主是自足的，是仁慈的。如果他意欲，他就使你们消逝，而以他 所意欲的⑦人继承你们，犹如从别的民族的后裔中使你们兴起一样⑧。［134］⑨用来警告你们的事⑩，确是要发生的○ 11，你们绝不能逃避天谴○ 12。［135］你说：“我的宗族啊！你们按你们的方式而工作○ 13，我必定按我的方式而工作○ 14。你们将知道谁获后世的善果。不义的人，必定不会成功 ○ 15。”［136］他们把安拉所创造的农产和牲畜，一份供献安拉，（一份供献偶像）○ 16 他们妄言：“这是安拉的，这是我们的配主的。”供献他们的配主的，

不能拨归安拉；供献安拉的，却可以拨归他们的配主〇 17。他们的决定真恶劣〇 18！［137］〇 19 以物配主者的配主，这样诱惑他们中的许多人杀害自己的儿女〇 20，以便毁灭他们〇 21，并混乱他们的宗教〇 22。假若安拉意欲，那末，他们就不做这件事，故，你当任他们伪造谎言。［138］〇 23 他们妄言：“这〇 24 些是禁牲和禁谷，只有我们所意欲的人才可以吃；这些牲畜，是不准人骑的〇 25；这些牲畜，是不诵安拉之名而宰的〇 26。”他们假借安拉的名义而造谣〇 27，他要为他们造谣而报酬他们〇 28。［139］他们说：“这些牲畜所怀的胎儿，是专归我们男人的，对于我们的妻子是禁物〇 29。”如果那胎儿生下来是死的〇 30，他们就共同吃它〇 31。安拉要因他们捏造谣言而报酬他们〇 32。他确是至睿的，确是全知的。［140］愚昧无知地杀害儿女，并且假借安拉的名义把安拉赏赐他们的给养当作禁物的人，确已亏折了〇 33，确已迷误了，他们没有遵循正道 〇 34。§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144-146 页

① 时子周注释：579．由此节可以看出镇尼也是人类，否则不能和人合为一个团体，也不能有使者向他们诵主的表达。（审订者点评：见前时注 568 点评语）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21 页
② 王静斋夹注：于是他们就承认生前迷信，死后该受罪刑了。

《古兰经译解》（丙）第 204 页
③ 王静斋夹注：不信天经，不听使者忠告。

《古兰经译解》（丙）第 204 页
④ 王静斋夹注：遣使。

《古兰经译解》（丙）第 204 页
⑤ 王静斋夹注：不教而杀，非慈主所肯为。

《古兰经译解》（丙）第 204 页
⑥ 王静斋夹注：信者与非信者各获不同的善赏与恶报，那全是因着已往的行为不一。

《古兰经译解》（丙）第 204 页
⑥ 林松注释：430．指论功行赏，按罪惩罚，完全依照所为制定等级。

《古兰经韵译》第 250 页
⑦ 马坚注释：573．这是对一般反对穆圣的人说的，他们确已相继灭亡；继承他们的，是一般忠贞的信士。

《古兰经》(1-8 卷)第 277 页
⑧ 王静斋夹注：由那属于你们祖先另一伙的子孙上发现出你们来，替代前人。

《古兰经译解》（丙）第 205 页
⑨ 马坚目录：恶人不能逃避天谴

《古兰经》（1-8 卷）第 10 页
⑩ 王静斋夹注：复生日。

《古兰经译解》（丙）第 205 页

○ 11 林松注释：431．指复生日的审判清算。

《古兰经韵译》第 250 页
○ 12 王静斋夹注：万难逃开复生日致使真主无能。

《古兰经译解》（丙）第 250 页
○ 12 马坚注释：574．这可以指今世的惩罚，也可以指来世的惩罚。

《古兰经》（1-8 卷）第 277 页
○ 13 王静斋夹注：任你们反对真理与我作对。

《古兰经译解》（丙）第 205 页
○ 14 王静斋夹注：我永远坚守伊斯兰，从事善功。

《古兰经译解》（丙）第 205 页
○ 15 刘锦标《传》：191．试观自有史以来，各地民众之被残毁者，那一个不是昧真理的呢。夫，昏愚自负昧真理之民众，亦或有一时兴起，然，未几灭绝，小则 个人，大则国家，不能逃此公例。所可惜者，昏愚自负之人，执迷不悟，时至今日，逾因利害立场之关系迷歧为是，不知觉悟耳。
普通人，对于回教之认识，是回教弃现世，贪天园。抑不知，回教是本天赋，尽天职，本其言行工作，而得天爵的！试观“调养汝的主，若不是因民之愚暗昏 愦，则不能残毁城市”，“汝的主决不疏忽他们的言行工作”！“设若伊意要，伊能取去你们，在你们之后，另以其意之所要者，代替之”三节，则古今民族之兴 亡，城市之残毁，原则已定。时至今日，此理益真。然则，回教近数百年之衰微，是外此原则乎？是守此原则乎？试观回教今日，不特东亚，即在西方，好像亦因文 学法学之盛，师生授受之习，《可兰》真经亦是念的多，彻底研究者少耳。且其研究者，均不按《可兰》解《可兰》，均是断章取义的解，犹之乎中国近代《易经》 之注释，逾解离本逾远，此所谓文逾盛，而理逾晦矣。

《可兰汉译附传》第 222 页
○ 16 王静斋夹注：更为他们的偶像规定一份。

《古兰经译解》（丙）第 205 页
○ 17 马坚注释：575．蒙昧时代的阿拉伯人，把自己的田地里所产的粮食和海枣，或牛羊驼所产的羔犊和小驼，提出两份来，一份用去供献安拉，一份用去供献偶 像。供献安拉的那一份，用来招待远客和救济贫民；供献偶像的那一份，用来供养庙祝和购买牺牲。第一份可以挪作第二项的开支，第二份却不能挪作第一项的开 支。

《古兰经》（1-8 卷）第 278 页
○ 17 时子周注释：580．归到偶像的部分，确是为偶像用出；归到安拉的部分，虽然是给穷人，但不纯为救济穷人，多少仍与偶像有关系。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22 页
○ 18 王静斋注释：460．阿拉伯的多神教徒由收获的农产里规定出两部分来：一部分献给真主作祭，一部分献给偶像作祭。献给真主的，则用它款客、济贫；献给 偶像的则用它补助会堂吏，并当着偶像宰牲。如果归到真主的那一份是较为清洁的，他们就改归到偶像上。他们若看见应归到偶像的那一份是较为清洁的，他们就置 之不提了。据说：真主不需要这个。这是证明他们爱偶像胜过爱真主。他们这样的判断大恶了！

《古兰经译解》（丙）第 205 页
○ 18 林松注释：432．大意是：同时奉献安拉和偶像，已大错特错，荒诞无稽；再把所谓“献安拉之物”送达偶像，更是不戳自穿，昭然若揭。这帮人献安拉是假，献偶像是真。

《古兰经韵译》第 251 页
○ 19 马坚目录：反对杀害儿女

《古兰经》（1-8 卷）第 10 页
○ 20 马坚注释：576．蒙昧时代的阿拉伯人，有杀戮儿女的恶俗。这种恶俗是由于：(1)脱离贫穷。故，安拉劝戒他们说：“你们不要为贫穷而杀害你们的儿 女，我供给你们和他们。”（六：151）；(2)预防贫穷。故安拉劝戒他们说：“你们不要为怕贫穷而杀害你们的儿女，我供给他们和你们。杀害他们，确是大 罪。”（一七：31）（前节云：“我供给你们和他们”，是指儿女幼小时的情形。后节云：“我供给他们和你们”，是指父母衰老时的情形。）；(3)防避耻 辱。他们怕女儿长大嫁给一个身份不相当的男人，或为敌人所俘虏，或与人通奸，玷辱门楣，故，趁女儿幼小的时候，把她活活埋死。安拉曾责备他们重男轻女说： “当他们中的任何一个人听见自己的妻室生产女儿的时候，他的脸变成黯淡的，而且他是拗怒的，他为这噩耗而不与宗族见面，他多方考虑：到底是忍辱地保留她 呢？还是把她活埋在土里呢？他们的判断真恶劣。”（一六：58、59）。又预言女孩复生日的情形说：“当被活埋的女孩被询问的时候：‘你为什么罪过而遭杀 害呢’？”（八一：8、9）；(4)祭祀偶像。他们往往在偶像的面前许愿，倘若自己有十个八个儿子，愿意杀一个来献祭。阿拉伯人自信奉伊斯兰教后，此种恶 俗，早已绝迹了。伊斯兰教对于人类的功绩，是不可抹杀的。

《古兰经》（1-8 卷）第 279 页
○ 20 林松注释：433．指活埋女婴，或杀人祭祀偶像的恶劣风俗。

《古兰经韵译》第 251 页
○ 21 王静斋夹注：诱其迷误。

《古兰经译解》（丙）第 205 页
○ 22 时子周注释：581．这是说活埋女儿，或杀人祭祀伪神的恶风俗。
此种迷信是残（惨）害自己，并扰乱真正的信仰。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22 页
○ 23 马坚目录：阿拉伯人的另一种迷信

《古兰经》（1-8 卷）第 10 页
○ 24 王静斋夹注：指那为偶像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205 页
○ 25 林松注释：434．参见第五章《筵席》第 103 节所述的几类牲畜。

《古兰经韵译》第 251 页
○ 26 王静斋夹注：只诵偶像名字宰死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205 页
○ 26 马坚注释：577．这是蒙昧时代的阿拉伯人的另一种迷信，他们妄自规定这三种戒条：(1)有些牲畜和粮食，只许男人吃，不许女人吃；(2)有些牲畜，不许人骑，也不许用来驮货；(3)有些牲畜，宰杀的时候，专诵偶像之名，不诵安拉之名（参阅一 O：59）。

《古兰经》（1-8 卷）第 279 页
○ 27 王静斋夹注：诡称这是奉天命行事。

《古兰经译解》（丙）第 205 页
○ 27 王静斋注释：461．这般迷人把家畜分为三项：一是禁不许吃的；二是不准骑的；三是不往它上诵安拉的名的，就是诵偶像之名宰的。《鲁白》上关于第三项 和普通的解法，略有些不同；

在它是这样的讲：就是说：更有些个家畜，曾以偶像的名宰死的，那是未曾往它诵安拉之名的。他们诵偶像的名，只是往真主上造作谎 话。换句话讲，他们一面这样干，一面妄称这事奉有天命。

《古兰经译解》（丙）第 206 页
○ 28 时子周注释：582．他们自己的规定：凡是指定祭祀偶像的家畜和田产，除了上祭者和男子准其食用外，女子概不准食。
“家畜的背是禁止的”：是说白黑赖和沙宜拜，见五章 102 节。
有些家畜宰时不呼安拉之名：这就是说必须呼偶像之名的。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22 页
○ 29 王静斋夹注：“白黑赖”和“沙彝拜”的小羔只限于男子享受，女子则不可。

《古兰经译解》（丙）第 205 页
○ 30 王静斋夹注：下生就死了。

《古兰经译解》（丙）第 205 页
○ 31 王静斋夹注：无分男女共同食用。

《古兰经译解》（丙）第 205 页
○ 32 王静斋夹注：因他们这样谬误而施以恶报。

《古兰经译解》（丙）第 205 页
○ 33 王静斋注释：462．这是指阿拉伯的一般逆徒说的。他们因为怕受穷，或被俘，忍心把生女活埋。“伤折”：就是失去今后两世的幸福。

《古兰经译解》（丙）第 205 页
○ 34 王静斋附说：像这类人勿论怎样引导他们，绝不生效。传穆圣看见他的一个弟子，整天际愁眉不展；穆圣问他：为什么这样忧愁？那人说：在茫昧时代，我作过 一件恶事，现下我虽然归顺伊斯兰了，也恐怕得不到真主的饶恕。穆圣说：你作下什么恶呢？他说：“我是残杀女儿的一个人。当初我妻生下一个女儿，央告我不要 害死她，我就把她留下了。直到长大成人，还是一个很美貌的女子。外间许多人来求婚，我是颇觉愤怒，满心不愿意把她嫁出去，然，也不欲叫她永远当怨女。有一 次我跟拙妻说：我想去到某处探望亲戚，希望带着女儿同去。拙妻说：好吧！她就给女儿打扮起来。临走，和我约定：不要对孩子生歹意。我就带她到在一眼井边 上，我往井里看，女儿就明白要把她投在井里。她就央告我，哭起来了。说：爸爸！你何必这么作呢？我听她这话，立刻就心软了。既而我又看井，复又怒火中烧。 她依然又央告我，说：爸爸！你不要忘掉我妈妈的嘱托呀！说话中间，我一面看井，一面看她，很是可怜。卒底我被魔鬼压倒，竟至把她倒投在井里。她在井内还喊 嚷爸爸：你就这么忍心把女儿害死吗？哀求了未久，就无有声息了”。话说到这里，穆圣流下泪来，说：“设若我奉命惩治人，只因其在愚昧时代行下的恶事，我先 因你作的事情来惩治你”（《鲁白》）。

《古兰经译解》（丙）第 206 页
○ 34 刘锦标《传》：192．按：《世界宗教史》云：“伊色列最大之神耶惠，亦求人身为牺牲，如耶弗大之牺牲其女，撒母耳之刺杀亚申而供神，皆其例也”。彼 之认识耶惠虽是最大之神，但亦称之为主。可是决不似《可兰》所称之造物主，其原因总是摩西以后信仰为魔所惑。等于中国近来道院，承认临壇之老祖，为造物主 似的。观其纲罗五教，久之岂不造出种种经典，惑人听闻。况在人文未大开化之时乎，昔日以某某之英杰，尚诚信此而不疑。日日在家中说孔子、子思、子夏常临壇 与他谈话。此乃近年之事实，谁不知道。设若由此传下去，尚有能知孔子是何等人者乎？尚有知孔子向不言怪力、乱神者乎？此乃是中道为魔扰的一个真实现象。各 宗教久之即被神扰，不止伊色列一族。回教因有《可兰》之保存，似乎尚未乱，然，在各地信仰不纯者，亦不能全无。且亦有迷信上山修行，说某老人有时景，能知 未见的；某某老人之坟有灵验的。虽一方不信神，一方也是希望成神仙的。至于道、佛二教，离老子、释迦之真道好像更远啦。道之难得易失，人

岂可忽乎。
　类如中国“鹊报喜，鸦报凶，枭鸟无事不来”等说，亦似阿地此种种神话。总之，无真理迷信的神话，无地无有，迷信的种类虽异，而其迷信之意义实同耳。

《可兰汉译附传》第 223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7 10:23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一七段 要知感，不要妄言
本段告诉世人什么是应当吃的，不要浪费也不要追随魔鬼的脚步，并缴纳适当的天课。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153 页

［马坚译正文］
［14 1］ ①他创造了许多园圃，其中有蔓生的和直立的果木，与果实各别的海枣和百谷，与形同味异②的橄榄 敦和石榴。当结果的时候，你们可以采食其果实；在收获的日子，你们当施舍③其中的一部分，但不要浪费④。安拉的确不喜爱浪费的人⑤。［142］（他创造 了）供载运的和供食用的牲畜⑥。你们可以吃安拉所赐你们的给养，你们不要追随恶魔的步伐，他确是你们明显的仇敌⑦。［143］（他创造了）八只牲畜：两只 绵羊、两只山羊，你说：“安拉只以两只公的为禁物呢？还是只以两只母的为禁物呢？还是只以两只母的所孕育的为禁物呢？你们依真知灼见而告诉我吧⑧，如果你 们是诚实的人⑨！”［144］两只骆驼和两只黄牛。你说： “安拉只以两只公的为禁物呢？还是只以两只母的为禁物呢？还是只以两只母的所孕育的为禁物呢？难道安拉以此嘱咐你们的时候，你们会作见证吗⑩？假借安拉的 名义而造谣，以致无知地使人迷误的人，有谁比他还不义呢？安拉必定不引导不义的民众〇 11。”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146-147 页

① 王静斋眉批：纳生产税

《古兰经译解》（丙）第 207 页
① 时子周眉批：收获之日要付出应该付的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22 页
② 王静斋夹注：“相似”：是外皮一律；“不相似”：是滋味各有不同。

《古兰经译解》（丙）第 207 页
③ 王静斋注释：463．这是指那在收获时用作周济贫人的一部分葡萄、枣子等等。这是当然要给的。给多给少，没有一定。后来规定：以得天水灌溉的收获，要提出十分之一济贫；用水桶水车灌溉的收获，要提出二十分之一济贫。……。

《古兰经译解》（丙）第 207 页
③ 马坚注释：578．本章是在墨克启示的，而天课制度是在默底纳定的。所以，本节所提及的施舍，是依照当日的习惯，在收获的时候，对于亲戚和孤儿和贫民的一种随意的施舍。

《古兰经》（1-8 卷）第 280 页
③ 林松注释：435．指在收获这些果实时，应该提取一部分作施济贫民之用。提取数量，根据灌溉的方式和成本不同，提出十分之一到二十分之一。

《古兰经韵译》第 252 页
④ 王静斋夹注：不要把收获的悉数散出去。

《古兰经译解》（丙）第 207 页
⑤ 王静斋注释：464．传沙毕特收获了五百棵树的枣子，一日间完全施散，未给眷属留下少许。一解，这话是昭告地方当局：不要额外征收农产。如此则这句经文应作：“你们不要妄为，安拉实不喜妄为的人”。

《古兰经译解》（丙）第 207 页
⑤ 时子周注释：583．“要付出应该付的”：不是天课，是包括施舍和赋税。
青海撒喇（拉）族有一种风俗，秋收之日，将麦积成堆，请清真寺领袖先取二十分之一至十分之一，似属此类。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24 页
⑥ 王静斋夹注：就是宰罢躺在地上的牛羊驼。

《古兰经译解》（丙）第 207 页
⑦ 王静斋夹注：曾公然向阿丹作对。

《古兰经译解》（丙）第 207 页
⑧ 王静斋夹注：根据天经，或列圣的遗教说明：真主如此严禁了。

《古兰经译解》（丙）第 207 页
⑨ 王静斋夹注：实是真主这么严禁了。

《古兰经译解》（丙）第 207 页
⑩ 王静斋夹注：你们向来不信圣人的话，你们知道这一切，当然是由亲耳听来的吧！

《古兰经译解》（丙）第 207 页
○11 王静斋夹注：奥甫质问穆圣：我们祖先禁忌的，你胆敢弛禁吗？穆圣说：你们祖先禁忌的不为禁品。奥甫说：那是经过天命的。于是真主颁降“八只”云云，驳斥他们。

《古兰经译解》（丙）第 207 页
○11 林松注释：436．143-144 两节，是反映先知对那个妄自规定禁忌者的质问。此人名叫奥府，他宣称这是祖先的禁忌，决不能废除。

《古兰经韵译》第 253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7 10:23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一八段 被禁止的食物
本段说明禁止穆斯林食用的东西以及对犹太人禁食的东西，不要听从反对者（不信者）捏造的谎言。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154 页

［马坚译正文］
［145］ ①你说：“在我所受的启示里，我不能发现任何人所不得吃的食物；除非是自死②物，或流出的血液③，或猪肉④——因为它们确是不洁的——或是诵非安拉之名而 宰的犯罪物⑤。”凡为势所迫，非出自愿，且不过分的人⑥，（虽吃禁物，毫无罪过），因为你的主确是至赦的，确是至慈的⑦。［146］⑧我只禁戒犹太教徒吃 一切有爪的禽兽⑨，又禁戒他们吃牛羊的脂油⑩，惟牛羊脊上或肠上或骨间的脂油○ 11 除外。这是我因为他们的不义○ 12 而加于他们的惩罚，我确是诚实的 ○ 13。［147］如果他们否认你，你就说：“你们的主，是有广大的慈恩的○ 14；但无人能替犯罪的民众抵抗他的刑罚○ 15。”［148］以物配主的人将说：“假若安拉意欲○ 16，那末，我们和我们的祖先，都不以物配主，我们也不以任何物为禁物○ 17。”他们之前的人，曾这样否认（他们族中的使者），直到他们尝试了我的刑罚。你说：“你们有真知灼见，可以拿出来给我们看看吗？你们只凭猜测，尽说谎 话○ 18。”［149］你说：“安拉才有确凿的证据○ 19，假若他意欲，那末，他必定将你们全体加以引导○ 20。”［150］你说：“曾见安拉戒食此类禁物的见证，你们把他们召来吧！”如果他们作证○ 21，那末，你不要与他们一同作证○ 22。那些既否认我的迹象，又不信后世，而且以物配主的人，你不要顺从他们的私欲○ 23。§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147-148 页

① 王静斋眉批：食物的禁忌

《古兰经译解》（丙）第 207 页
① 马坚目录：《古兰经》所不禁止的食物，都是可以吃的

《古兰经》（1-8 卷）第 10 页
① 时子周眉批：禁止食的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23 页
② 王静斋夹注：未经过相当宰割自死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207 页
③ 王静斋注释：465．凝在脾与肝上的血不在禁例，以其不属于流动的。穆圣说：“两项死的、两项血，在我们可食”。两项死的：是鱼和蚂蚱；两项血：是脾和肝的血。

《古兰经译解》（丙）第 208 页
④ 王静斋夹注：习于吃脏东西。

《古兰经译解》（丙）第 207 页
④ 王静斋注释：466．汉搭低说：凡是你从心里感觉污秽的东西，那便是秽物。特言猪肉，是因它为猪身上至重要的部分。余若猪油、猪毛、猪骨等等统是 秽物。我们由这句话——“此是污秽”——可以看出，禁食猪肉，是因其不洁。从而可推想到不吃“血”亦是因其污秽，考各种病菌，皆含血中。近来医学家验人疾 病，全由验血入手，血之为污秽，已由近代医学家根本证明。故，宰牲时必须把血放尽。放出之血禁人取食，重卫生也。因此更为推想到“病死者，绞死者，打死 者，跌死者，触死者，毒兽食余者”，均非血已放尽，血凝滞于内，食之有碍卫生。

《古兰经译解》（丙）第 208 页
④ 王静斋眉批：教外人谈猪肉不可吃的理由

《古兰经译解》（丙）第208页

④ 王静斋附说(一)：据教外的某氏讲：猪为哺乳动物之裂蹄类，也可说是杂食兽类，性情恶劣污秽，形状寇怪。最近医学发现猪肉内含有钩虫，食之有碍卫 生，故，稍有常识之人，无不知它的害处。兹为便于读者起见，分为四项，述之于后：(1)它的住处：它最欢喜卧于污秽的粪堆中，或臭坑内，因此细菌和毒质遍 体皆是，蚊蝇环绕其身，诚为疾病的媒介物；(2)它的饮食：它嗜食废物，饮污水，屎尿中皆有微生物及毒质、病菌，易于传染；(3)它的性质：最贪淫；据教 外豢养者云：其生十八日即欺母——但无确实考证。最软弱，懒惰而昏迷。偏嗜好，到处便溺，不辨香臭；(4)它的肉质：特别寒冷，食之亏真精，败肾经，消直 肠使精冷骨弱，滞气血，败耗精神，使痰湿发宿疾，易于招风，使外虚肥而内损。与姜吃生疯癫，与饴吃生毒疮。又能患赤痢，使精神疲乏，使食物不易消化，泻肚 不止。总观上论，猪之为食，不但回教人不可吃，就是全中国、全世界人也是不可吃。我们既然讲求卫生、卫性，对于饮食的选择，自应特别重视。

《古兰经译解》（丙）第208页

④ 王静斋附说(二)：回教人不吃猪肉，人所共知，且惹得好多外教人厌恶，总以为吾人天性别扭。关于猪肉不可吃的话，即便由我们讲的舌蔽唇焦，在外教 人，必以为吾人强词夺理。其实非回教人讲“猪肉不吃的理由”，比较的尤其透彻。尝见林鸿斌牧师所著《太初有道》一书，叙及不吃猪肉的真理，特照录于下：

“信徒何以不吃猪肉的真理。对于这个吃猪肉的事情，许多教会的人，因为他们自己欢喜吃这猪肉的原故；故此当我讲这个道理的时候，他们常常问我说：“是不是 吃了猪肉，就会下了地狱呢”？我就告诉他们：“这是专门关于卫生的事情！凡人欢喜有康健的身体为主工作，去荣耀真神的，这样的人，一定是顶卫生的；不只不 吃猪肉，就是一切凡有伤害身体的东西，都不去吃”。对于吃猪肉的事，我有一点的经验，说给你们听：我自己常吃牛羊的肉，也是不肯吃了太多。假使我吃了猪 肉，我的肚子马上就会生病。我以前的时候，有很厉害的胃病，从我不吃猪肉起始，一直到了今天，我的胃病，现在好了。我敢见证了一句话，凡人肯听真神卫生的 教训，这个人的身体，一定会强壮起来；凡人不肯相信的，他们总要受了害病的痛苦！读者啊！吃不吃是你的自由，生病不生病，也是你的主权；但我不愿意生病， 所以也不愿意去吃猪肉（包括一切的肝、肺、肠、肚、油等）。有一位朋友对我说：“你不吃猪肉，你吃猪油吗”？我就回答他：“猪油岂不也是属于猪的吗”？他 又说：“我不吃猪肉，但我爱吃火腿”！读者啊！这位的朋友，真是不明白吃喝的真理！真神禁止他的百姓养猪，和买卖猪肉，也不能吃，也不能摸；真神的意思的 说：猪的身体，整个都是污秽的。这是证明：猪肉既不可吃，当然火腿，也是不可以吃的！

“我有一个学生，他的脸上，生了许多的酒刺（福州的土话，叫做肉柱），我就是告诉他说：“这个毛病，是因为你吃了猪肉，受了猪毒，所以有这毛病。因 为猪皮上面，常有这种的毛病；你若肯禁吃猪肉，这病一定会好的”。到了以后，这个学生，果然听了我的话。过了两年的功夫，我又看见他的时候，他的脸上没有 那个毛病。我就问他：“你还吃猪肉吗”？他回答说：“两年之前我听了你的话，不吃猪肉，以后我的酒刺，就变没有了；你所说的卫生，我很钦佩，但我不愿意去 信你所说的耶稣”。读者啊！你看这个人可怜吗？他只要得了肉体的福气，他不要灵魂的永生。

“土耳其和亚（阿）拉伯人，大多不吃猪肉；因为回教，有一个最威严的教规，就是凡属于回教的人不能养猪，也不能买卖猪肉，也不能去吃猪肉。惟是德国 的人，是顶欢喜吃猪肉，并且也是吃得特别的多。在欧战的时候，有许多的兵士受了子弹的伤，到了医院不免都有开刀；所挖的创口，土耳其的兵士，过了一两个礼 拜就收了口；惟德国的兵士，要过了几个月。这是什么原故呢？有一位的医生声明：因为德国的兵士，很喜欢吃猪肉。这岂不是证明，猪肉对于身体大有关系吗？我 知道有许多人生了疮疔，溃烂的地方不大容易医好；假使他们同时也吃猪肉，那就更糟了。医院当中若是有了这个毛病，医生都是禁止他不能吃了任何的肉。作医生 的人，就是等了你们的毛病发生，才禁止你们，不要去吃猪肉；但真神要禁止他的百姓，在未有生病之前，就要不吃猪肉。读者啊！你欢喜现在就听他的话，就不去 吃猪肉呢？还是等到生病的时候，才肯弃了猪肉呢？

“现在，我要给你们说一点猪的生活。你们爱吃猪肉的人，也应该去考查一下，看看猪猡，到底如何生活？我以前，是顶喜欢吃猪蹄、猪血、猪油等。我念到 《利未记》一一章的时候，我是顶不赞成；因为，我是顶爱吃猪肉的人。以后我，就对我的朋友说：那是《旧约》的事情；现在

我是属于《新约》，我们大家，可以 随便吃喝。到了一天，我去察看猪的本身，是吃什么？是住在什么地方？以后我就查出来，原来猪猡是吃人家所吐出来的东西。我们中国人，差不多，统统都是有痨 病的；他们所有痨病的毒，都在吐出来的东西当中。以后有人就把这一种污秽的东西，去喂养他们的猪，再后，人就去吃那个猪肉；你看！这是何等的不卫生啊！许 多的毛病死亡，都是由这猪猡当中传过来的啊！你们不相信吗？以后，我也到了卖肉的店中去看：我就看见羊肉、猪肉，羊肉的皮都是何等皎白洁净；惟独猪肉的 皮，都是有红点的，好似青年的人脸上，所有的酒刺一样。所以我相信这个酒刺，是由猪肉而来。猪猡所住的地方，总是龌龊的阴沟，所以到了他们被杀之后，他的 皮肤上面，都是有了二、三分的污垢，这是证明，那真是污秽，不卫生的猪肉啊！我们作圣徒的人，身体就是真神的殿，当然是，不容这污秽的东西，进入我们的圣 殿。

“在东方的国度，大多的百姓，都有生瘤的毛病；这毛病是由猪肉而来的。希伯来的文字当中，没有这个“瘤”字，因为他们的祖宗，几千年都是不吃猪肉。 现在的犹太人，许多的人，因为心中厌弃了真神，所以现在，也是跟从外邦人的风俗，去吃他们的猪肉；惟是那一般还是敬虔于犹太教的，也是保守摩西的律法和礼 仪的；他们也不赞成去吃猪肉，所以他们没有生了这个瘤子的毛病。这个“瘤”字，在拉丁文当中是有的；因为罗马人顶爱吃猪肉。到耶稣来的时候，当时也有犹太 人，因为背教的缘故，就去喂养许多的猪，把他们的肉，卖给犹太人去吃。故此，当耶稣让鬼进入猪群的时候，“合城的人，都出来迎见耶稣，既见了，就求耶稣， 离开他们的境界。”（《马太》八章末节）。耶稣医好被鬼附着的人，这是顶好的事情，何以他们要求耶稣离开那个地方呢？因为他们的养猪生意受了影响！这是证 明，他们不欢喜耶稣医病，只要顾着他们污秽的生意。这个“瘤”字，拉丁文的意思，就是“小猪猡”，因为瘤字当中，都有一块的肉，用手去摸他的时候，就会觉 着好像一个小猪滑来滑去，所以罗马人用那样的字，作出一“瘤”字。有一位医生说：“凡人吃了猪肉太多，三代之中，总有一两个是生瘤子的”。你们相信吗？

“猪猡的行动，也是表示一种鬼怪的样子，所以我们是用“蹒跚”两个字，去形容他们的行动；这是因为他们身体太肥的原故！外国人不欢喜人说：“他是胖 子”，因为猪是胖的，他们高兴人说：他是康健的；他们也不欢喜人家叫他作“猪”，但是他们高兴，人家叫他作“狗”；因为狗是一个顶忠心，会守门的畜牲；猪 是一个最拙笨的畜牲，最不活动的东西。我们中国人不是如此：他不欢喜人家叫他作“狗”，但欢喜叫他作“猪”。因为他们都是欢喜肥胖，如猪一样。所以，有一 句土话说：“凡小孩身体不肥的，要给他多吃些猪肉”。这都是人家不明白这个猪肉的害。我相信，作圣徒的，一定是肯注意真神的卫生。你们也可以去看看猪的形 容：他的眼睛非常的小，耳朵特别的大，养猪的人，从来没有一个把猪拿来洗澡；这样的猪猡，你看！岂不是一个鬼怪吗？你们欢喜你们的孩子当中，有一个颜色污 黑，眼睛小小，耳朵大大，走路蹒跚，吃人家吐出来的食物，时刻蹲伏阴沟当中吗？读者啊！不吃猪肉的道理你明白了吗？我这一篇的话，原意是劝勉你们，来明白 这个吃喝的真理，断断不是强迫你们不吃猪肉！假使你们，愿意拥护猪肉，使你们变成正式的猪鬼，这是你们自取的苦痛啊！

“前几年，我遇着一位的同学，他在山东办事。他有一位的朋友，是一个著名的化学师，他也是在山东服务，就是在青岛屠宰所，担任检查所杀的牛羊猪等牲 畜的毛病。这位的化学师，告诉我的朋友说：牛羊的肉很少遇着什么毒瘤；只有猪的身上，有很多的微生虫。他已考查出来，有九十几种了；他把那个虫放大一千几 百倍，留着备查。有一天，他把所有考查出来的，都映出来给我的朋友看；其中也有是扁薄得，很像薄纸一样的虫。假使有人吃了猪肉，得了这一种的毒虫，发展的 时候，这个虫就在人的皮肤内或别的机关，把他们包围起来，一直到死。也有的虫，是像线一样的，这一种的虫，欢喜藏在人的肚肠中，发展他们的势力，一直到了 人死。也有的虫，前后都有一个头，这种虫，常常占据在血管之中，把人的血，弄了受毒，人就死了。也有许多的虫，都是会到眼睛、耳朵、喉咙、食道等处，把人 弄死了。他说有七十几种的虫，在沸的热度当中都会消灭。因此有人说：要把猪肉，煮到顶熟的时候，意思就是要多滚几滚，使得那几种的虫，可以消灭于热气之 中，这话也是有些道理的。不过这样的法子，也是很危险。因为还有二十几种的虫，那一位的化学医师说：这几种的虫，虽是到了最高的热度，使得五金也会熔化； 那种的虫，还是可以生活在那样的热度当中。他的意思是说：没有什么热度，可以消灭这种的虫。人家就是把这种的猪肉，滚到几十几百滚，这虫还不会死啊！若是 有人吃到这样的猪肉，必定会生一种极其厉害的毛病。所以，有许多的人吃了猪肉，含有这种微生虫的，假使这虫到了眼睛，就会瞎眼；到了耳朵，就会聋耳；到了 肺部，就有肺痨；到了胃部，就有胃痨；到了肠子，就有肠痨；也有到了皮肤，就使人非常肥肿，结果总是得了“中风”的病，立刻就会死了。这一位的化学师，也

告诉我的朋友说：如果被我检验出来，那猪有了这样厉害的微生虫，我们的公司就把这种的猪埋在地下。因为卫生，要免人家受毒的原故，不得不牺牲一切。对于牛 羊的肉可以说：它们没有这样令人致命的毒虫。除了特别的情形，或因呼吸，得了传染以外，吃牛羊的肉，比去吃猪肉，有几千倍的安稳！我的朋友听了他的话之 后，他的家庭立即实行禁食猪肉。以后这一位朋友告诉我说：“真神实在比人聪明，在几千年之前，就严禁以色列人喂养猪猡，吃食猪肉；今日，虽然被了这位的化 学师，查出许多的毒虫；我相信还有许多的毒虫，他还是不能查验出来；所以我想没有别的法子，只是与猪脱离关系吧！到了现在，我们少了许多的毛病，我一见了 猪，我就会呕吐了，你怎么样呢”？我就回答他说：“我是因为真神所告诉以色列人卫生的原故，一切都记在《圣经》当中；因为我听他的话的原故，在十多年前， 我就停止不吃猪肉，也不吃无鳞无翅的鱼类，也不吃各种不易消化的东西；到了现在，我的身体也是特别的好了。我真是感谢真神，他有这样吃喝的真理，藏在《圣 经》当中，教训所有的圣徒”。

读者啊！你现在对于这吃喝的真理，比以前，未念这篇道理的时候，又多明白些吧！

《古兰经译解》（丙）第 208-212 页

⑤ 王静斋夹注：这都是禁不可吃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208 页

⑤ 王静斋注释：467．依明令禁用的，最初就是这四项。后来继续禁止别的东西，另是一回事，并不与这段经文相抵触。《古兰》上有句总话：“凡属不洁的东西，全不可食”，这话包括的很广。

《古兰经译解》（丙）第 208 页

⑤ 马坚注释：579．伊本·阿拔斯说：“蒙昧时代的阿拉伯人，把食物分为两类，一类认为是干净的，可食的；一类认为是污秽的，不可食的。安拉派谴先 知，降示经典，规定什么是合法的，什么是不合法的。凡安拉定为合法的，都是合法的；凡安拉定为不合法的，都是不合法的；凡安拉没有提及的，都是他所不究 的”。他诵读这节明文：“你说：在我所受的启示里，我不能发现任何人所不得吃的食物……”。他接着说：“除此以外的，都是合法的”（素优兑《散珠集》）。

“我所受的启示”：大概是指第一六章第 115 节而言，因为那是在墨克时期启示的。

由本节可以看出自死物，和流血，和猪肉是为不洁而禁食的，诵非安拉之名，即诵偶像之名而宰牲畜，是多神教徒的劣习，在伊斯兰教是犯罪的行为，故，禁食诵非安拉之名而宰的牲畜（参阅六：121 附注）。

“流血”：是宰牲时流出的血液，故，血管中残存的血液是合法的（参阅二：173；五：3 附注，马注：440）。

《古兰经》（1-8 卷）第 281 页

⑥ 王静斋夹注：解见二章 172 节。

《古兰经译解》（丙）第 208 页

⑦ 时子周注释：584．这一节是把禁食几种物品的原因宣告给大众。禁食自死的，血与猪肉，是因为不洁，就是不卫生，血内含有各种病菌，食之确实有 害；而自死这物未经合法的宰，血未放出，故，禁止食用；猪的性质是既贪，又污，又淫，食之不但不卫生且不卫性。至于宰时未诵安拉之名的，也不该食，是因为 违法。为什么说违法呢？因为多神教徒们为祭偶像而宰牲的时候不呼安拉之名，这是信仰上的关系，不遵守这道命令就是违法。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24 页

⑦ 林松注释：437．参见本章第 119 节所注（林注：422）。

《古兰经韵译》第 254 页

⑧ 王静斋眉批：禁止犹太人用一部分美品

《古兰经译解》（丙）第 212 页
⑧ 马坚目录：犹太教的食戒

《古兰经》（1-8 卷）第 10 页
⑨ 王静斋夹注：勿论分蹄与不分蹄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212 页
⑨ 马坚注释：580．参阅《利未记》一一：2-19。

《古兰经》（1-8 卷）第 282 页
⑩ 马坚注释：581．参阅《利未记》七：23。

《古兰经》（1-8 卷）第 282 页
○ 11 王静斋夹注：若尾巴油。

《古兰经译解》（丙）第 212 页
○ 12 王静斋夹注：罚犹太教徒杀圣人，吃利息，侵占别人财产等罪。

《古兰经译解》（丙）第 212 页
○ 12 马坚注释：582．参阅《古兰经》四：160。

《古兰经》（1-8 卷）第 282 页
○ 13 王静斋夹注：犹太人自不承认这话，据说：这一切自古就是禁不可用的，故，真主表白自己说话诚实不虚。

《古兰经译解》（丙）第 212 页
○ 13 时子周注释：585．“我禁用一切有爪的”：爪：有解释为骆驼，驼鸟，《罗玑》解为爪。有人认为禽兽中不分蹄或不分爪者，如骆驼、驼鸟、鹅、鸭之类。 禁止犹太人食驼，虽属惩罚，但也是犹太人之福，因他们不服从母撒的命令，因而流浪了四十年，其唯一交通工具就是骆驼，若准其食，便无法迁移了。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24 页
○ 14 王静斋夹注：他不立时罪刑你们这些个犹太人和基督徒；但是你们不要被此所误，因为这一时的姑容，不是根本的饶恕。

《古兰经译解》（丙）第 212 页
○ 15 王静斋夹注：等到实行罪刑逆徒的时候，无有代为制止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212 页
○ 15 时子周注释：586．因安拉是普慈的，所以他对不信的人，不立刻施以惩罚，但如果继续为恶，终难幸免。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24 页
○ 15 林松注释：438．意思是安拉不急于立刻惩办，可以姑息，但最终将惩罚。

《古兰经韵译》第 254 页
○ 16 王静斋夹注：要我们不妄拜偶像了。

《古兰经译解》（丙）第 213 页
○ 17 王静斋夹注：就是不忌吃什么东西。这话的意思是：他们所作的事，全是真主喜爱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213 页
○ 18 王静斋夹注：假名真主说空话。

《古兰经译解》（丙）第 213 页
○ 19 王静斋夹注：等到你们举不出凭据的时候，在真主必有凭据。

《古兰经译解》（丙）第 213 页
○ 20 王静斋夹注：假使真主必欲引导世人的时候，他就把你们的自由移到为善的方面。

《古兰经译解》（丙）第 213 页
○ 20 时子周注释：587．这是驳斥上文不信者的话“假设安拉意欲，我们和我们的祖先必不拜偶像”。意即安拉欲藉（借）列使以指导世人。并不强迫世人必行正道，更不强迫世人必入迷途。任凭人类自由选择他的行为，不过最后施以赏罚罢了。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24 页
○ 21 王静斋夹注：居然有敢作这样见证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213 页
○ 22 王静斋夹注：就是不要信他们，因为那是谎言。

《古兰经译解》（丙）第 213 页
○ 23 王静斋夹注：这般不信经文，不信后世，并且迷信假主的恶人，你不要随从他们胡行。

《古兰经译解》（丙）第 213 页
○ 23 王静斋附说：真主准人吃清洁的美品，可是愚昧时代的人自行忌食，这是不对的。因为教务是依天命规定它的，不是基于个人私见的。真主严禁污浊的 ——酒、自死的动物、血、猪肉等等，就是禁止用它卖它，因为禁不可用的，卖它与吃它的代价，也属不可；以它作别的用项，则另当别论。例如死物的“油”：可 用它涂舟、擦皮、点灯。经真主悬为厉禁的东西，泰半是出自安拉的一种慈惠：以其深知内中含有伤害人的身体，或妨碍精神的作用。穆圣说：“乳汁能变更禀 赋”。传名教长额布模阿利氏幼小时，吃过外人的一口乳，他父亲看见了，赶紧把孩子由那女人怀里夺过来，倒悬许久，使其复又吐出，说：我死了不算事，不要孩 子以吃别人的乳坏了本性。后来，额氏有次在论断上失败，原因就在那口乳未吐净。禽兽的肉，也是于人有好大影响的。穆圣说：“你们要常吃牛油，牛乳，不要多 吃牛肉，因为牛油牛乳是医病的，牛肉是致病的”。哈利米说：“这是因为汉志国干燥，吃牛肉不大相宜”。又禁不可食的，不限于天经上说明的那几项。列（例） 如食物变更了滋味和颜色的时候，就不准吃它了；乳油、橄榄油等恶臭的时候，也在禁不可食；鸡鸭宰了以后，去羽毛，未经割开肚子，就放在滚锅里，水变成污 秽，鸭鸡被染污，也就不可食了，只可任猫来吃它（《鲁白》）。但是《退哈塌威》上的话，与此较有出入。

《古兰经译解》（丙）第 213 页
○ 23 刘锦标《传》：193．造物主造化的天地间之植物、动物，是令人因时因地取用，充其精神体力，以尽为人之天职。犹太禁止整蹄之物，及牛羊之油脂，明谕 是主之惩罚。然则，能食而不肯食，是不能享受造物主之惠赐者乎。夫，妄食污秽，妄用非礼，固为无道之民；然，变本加厉，无明文之禁止，自行妄加禁止者，是 造物主因其妄，减其禄矣。夫，纯诚守道固为上品，然，因魔扰则时存畏惧。许食者不食，在明谕之外附加条项，且视彼知道之人，以为犯禁。可悲哉！各宗教之现 象！

《可兰汉译附传》第 226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7 10:24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一九段 生活的纪律
本段列举九项戒律作为做人的规范。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155 页

［马坚译正文］
［151］ ①你说：“你们来吧，来听我宣读你们的主所禁戒你们的事项②：你们不要以物配主③，你们应当孝敬父母④；你们不要因为贫穷而杀害自己的儿女⑤，我供给你们 和他们⑥；你们不要临近明显的和隐微的丑事⑦；你们不要违背安拉的禁令而杀人⑧，除非因为正义⑨。他将这些事⑩嘱咐你们，以便你们了解○ 11。［152］你们不要临近孤儿的财产○ 12，除非依照最优良的方式○ 13，直到他成年○ 14；你们当用充足的斗和公平的秤○ 15，我只依各人的能力而加以责成○ 16。当你们说话的时候○ 17，你们应当公平○ 18，即使你们所代证的是你们的亲戚○ 19；你们当履行安拉的盟约○ 20。他将这些事嘱咐你们，以便你们觉悟○ 21。”［153］这确是我的正路○ 22，故你们当遵循它；你们不要遵循邪路○ 23，以免那些邪路使你们离开安拉的大道 ○ 24。他将这些事嘱咐你们○ 25，以便你们敬畏○ 26。［154］○ 27 我把经典赏赐了穆萨○ 28，以完成我对行善者的恩惠，并解释一切律例 ○ 29，以作向导，并示慈恩，以便他们确信将来要与他们的主会见○ 30。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147-148 页

① 王静斋眉批：十项天命

《古兰经译解》（丙）第 214 页
① 马坚目录：伊斯兰教的纲要

《古兰经》（1-8 卷）第 10 页
① 时子周眉批：九项禁令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25 页
② 林松注释：439．禁戒的事宜，见于本节和下一节（151-152 节）中，共计九项。本节中有五项：即(1)不以物配主；(2)善待父母；(3)禁杀儿女；(4)远离恶行；(5)不违令杀人。

《古兰经韵译》第 255 页
③ 王静斋夹注：这是第一条。

《古兰经译解》（丙）第 214 页
④ 王静斋夹注：这是第二条。

《古兰经译解》（丙）第 214 页
④ 马坚注释：583．参阅四：36 附注；（马注：326）。

《古兰经》（1-8 卷）第 283 页
⑤ 马坚注释：584．参阅六：137 附注；（马注：578）。

《古兰经》（1-8 卷）第 283 页
⑥ 王静斋夹注：这是第三条。

《古兰经译解》（丙）第 214 页
⑦ 王静斋夹注：这是第四条。

《古兰经译解》（丙）第 214 页
⑦ 马坚注释：585．这是指公开的通奸和秘密的私通而言（参阅四：25 附注）。

《古兰经》（1-8 卷）第 283 页
⑧ 王静斋夹注：在得到伊斯兰保障或缔结契约的人，全是不许杀害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214 页
⑨ 王静斋夹注：这在教条上判为该杀的不在禁例。以上为第五条。

《古兰经译解》（丙）第 214 页
⑩ 王静斋夹注：指上例的五项。

《古兰经译解》（丙）第 214 页
○ 11 王静斋夹注：了解后不干那些丑恶。

《古兰经译解》（丙）第 214 页
○ 12 马坚注释：586．参阅四：10；二：220 附注（马注：289-291）。

《古兰经》（1-8 卷）第 283 页
○ 13 王静斋夹注：妥为保管。

《古兰经译解》（丙）第 214 页
○ 13 马坚注释：587．参阅四：5，二：220 附注（马注：289）。

《古兰经》（1-8 卷）第 283 页
○ 14 王静斋夹注：长大成人后，完全交付他。以上为第六条。

《古兰经译解》（丙）第 214 页
○ 15 王静斋夹注：不要少给。

《古兰经译解》（丙）第 214 页
○ 16 王静斋夹注：处处充分的守公平，那是很不容易的，但是总尽力保守公道，不要亏人。以上为第七条。

《古兰经译解》（丙）第 214 页
○ 17 王静斋夹注：勿论是为解纷或为作见证。

《古兰经译解》（丙）第 214 页
○ 18 马坚注释：588．参阅四：135 附注（马注：405）；五：8。

《古兰经》（1-8 卷）第 284 页
○ 19 王静斋夹注：以上为第八条。

《古兰经译解》（丙）第 214 页
○ 20 王静斋夹注：真主对你们约定的，务要实行。这是第九条。

《古兰经译解》（丙）第 214 页
○ 20 时子周注释：588．“最善的手续”：就是为给孤儿增加利润，或保护人取得合理报酬，如四章 6 节所说的：“穷困的人可合理的食用”。
不可因系亲属而失去公正。伊斯兰的主张是真理，不能因利益而牺牲真理，但各种利益都可以为真理而牺牲。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25 页
○ 21 林松注释：440．这一节承接上文，继续禁戒的后四件是：(6)不染指孤儿财产；(7)不克扣分量；(8)对任何人交谈都公正不偏；(9)不违安拉之约。

《古兰经韵译》第 258 页
○ 22 王静斋夹注：平坦大路。

《古兰经译解》（丙）第 214 页
○ 23 王静斋夹注：莫走其他的路子。

《古兰经译解》（丙）第 214 页
○ 24 王静斋夹注：以上为第十条。

《古兰经译解》（丙）第 214 页
○ 24 林松注释：441．也有人注为，这一节是承接上两节所举九件事后的第十件：即(10)遵循主道。

《古兰经韵译》第 256 页
○ 25 马坚注释：589．这是伊斯兰教的纲领（第一七章第 23-28 节所说的，与此大致相同）。是墨克时期中启示的，与母撒所受的十诫，虽然近似，却不相 同。改宗伊斯兰教的犹太人凯儿卜（Ka‘b al-Ahbar），说这些诫命就是十诫，这是有意欺骗一般穆士（斯）林的，今将十诫抄录于次，以供参考：
〔1〕我是耶和华你的上帝，曾将你从埃及地为奴之家领出来。除了我以外，你不可有别的神。〔2〕不可以自己雕刻偶像，也不可作什么形象，仿佛上天，下地和 地底下，水中的百物。不可跪拜那些象，也不可奉事他，因为我耶和华你的上帝，是忌邪的上帝，恨我的，我必追讨他的罪，自父及子，直到三、四代。爱我守我诫 命的，我必向他们发慈爱，直到千代。〔3〕不可妄称耶和华你上帝的名，因为妄称耶和华名的，耶和华必不以他为无罪。〔4〕当记念安息日，守为圣日。六日要 劳碌作你一切的功。但第七日是向耶和华你上帝当守的安息日。这一日你和你的儿女、仆婢、牲畜、并你城里寄居的客旅，无论何工，都不可作。因为六日之内，耶 和华造天、地、海，和其中的万物，第七日便安息。所以耶和华赐福与安息日，定为圣日。〔5〕当孝敬父母，使你的日子在耶和华你上帝所赐你的地上，得以长 久。〔6〕不可杀人。〔7〕不可奸淫。〔8〕不可偷盗。〔9〕不可作假见证陷害人。〔10〕不可贪恋人的房屋，也不可贪恋人的妻子、仆婢、牛驴，并他一切 所有的。（《出埃及记》二 O：2-17）。

《古兰经》（1-8 卷）第 284 页
○ 26 王静斋夹注：自“你说！你们来读……”至此共是十项事情。命令和禁止参半。

《古兰经译解》（丙）第 214 页
○ 26 王静斋附说：当穆圣读罢这段经文的时候，他就划了一个直道；又随着在左右划些道子，说：“这是不同的岐途，每条路上全是魔鬼往里拉人”。须知我们的教 是一条直路，我们谨守它，所以我们在拜中要诵“求你教我们坚守直道”。生前凡是由这条路上跌倒的人，那就是跌出后世的道路了。穆圣又说：“跌出此道的，以 女子居多半”。现代大多数男子，在嗜好和从俗上已经加入女子队里了。宗教开始薄弱，终归是薄弱。信教诚笃，堪称忠实信徒的，只有少数（《鲁白》）。人人都 以为自己走的是平坦大路，无一人承认自己是误入羊肠小道，终归是陷落深阱的。

及至有人指示他，他还是概不入耳；且说：别人的路子歪曲，妇女们好吃好耍，且 多迷信，而男子方面也染这些恶习。这也许是末劫年不祥预兆吧！

《古兰经译解》（丙）第 214 页
○ 27 马坚目录：为什么把《古兰经》与《讨拉特》相提并论？

《古兰经》（1-8 卷）第 10 页
○ 28 王静斋夹注：赐给他《讨喇忒》。

《古兰经译解》（丙）第 215 页
○ 28 马坚注释：590．母撒与穆罕默德是相似的（参阅七三：15）。故，《古兰经》中往往把《古兰经》与《讨拉特》相提并论（参阅四六：12；六：91、92）。

《古兰经》（1-8 卷）第 285 页
○ 29 马坚注释：591．参阅七：145。

《古兰经》（1-8 卷）第 285 页
○ 30 王静斋夹注：俾以斯拉衣来的子孙信有死后复活和赏善罚恶。

《古兰经译解》（丙）第 215 页
○ 30 刘锦标《传》：194．孝父母、爱子女、禁淫秽、不妄杀、遵守正义、主持公正，与汉文化无大异。对于孤儿似同实异；盖，彼无守节之礼，孤儿之财产，由 负责保护者，负责故耳。惟对信仰主纯一不杂之道，乃汉文化之所不注意者。抑不知此人心之本也。意诚而后心正，心正而后身修，身修而后家齐、国治、天下平 矣。天下之不平，国之不治，家之不齐，由身不修；身之不修，由于心不正；心不正，由于意不诚；意不诚，由于信仰之不一；信仰之不一，由于知不至。知至在格 物。格物者求知宇宙造化所以然之理，人与造物主之关系，人与神之关系，人与物之关系耳。

《可兰汉译附传》第 227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7 10:24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二 O 段 目标
本段说明穆斯林的生与死，礼拜与牺牲都完全是为了安拉，善恶到头都有果报，无人可以负担他人的担子。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156 页

［马坚译正文］
［155］这①是我所降示的、吉祥的经典，故你们当遵守它，并当敬畏主，以便你们蒙主的怜悯。［156］（我降示天经），以免你们说：“天经只被降示我们 以前的两伙人②，我们对于他们所诵习的经典，确是疏忽的③。”［157］或者说：“假若天经被降示于我们，那末，我们必定比他们更能遵循正道④。”从你们 的主发出的明证、正道和慈恩⑤，确已降临你们了。否认安拉的迹象，而加以背弃的人，有谁比他还不义呢？背弃我的迹象的人，我将因他们的背弃而以最严厉的刑 罚报酬他们 ⑥。［158］⑦他们只有等待众天神的降临，只有等待你的主（的刑罚）来临，或

你的主的一部分迹象的降临⑧。你的主的一部分迹象降临之日，凡以前未曾信 道，或虽信道而未行善的人，在那日，即使信道，也无益了⑨。你说：“你们等待吧！我们确是等待的⑩。”［159］分离自己的宗教而各成宗派的人，你与他们 毫无关系〇 11；他们的事，只归安拉。然后，他将把他们的行为告诉他们〇 12。［160］〇 13 行一件善事的人，将得十倍的报酬；作一件恶事的人，只受同样的惩罚；他们都不受亏枉〇 14［161］〇 15 你说：“我的主已指引我一条正路，即正教，崇正的易卜拉欣的宗教。他不是以物配主的人 〇 16。”［162］你说：“我的礼拜，我的牺牲，我的生活，我的死亡，的确都是为安拉——众世界的主。［163］他绝无伙伴，我只奉到这个命令，我是首先 顺服的人〇 17。”［164］你说：“安拉是万物的主，我能舍他而另求一个主吗？”各人犯罪，自己负责。一个负罪的人，不负别人的罪。然后，你们将来要归于你们的主，而他将把你们所争论的是非告诉你们〇 18。［165］他以你们为大地的代治者〇 19，并使你们中的一部分人超越另一部分人若干级，以便他考验〇 20 你们如何享受他赏赐你们的恩典。你的主确是惩罚神速的〇 21，他确是至赦的，确是至慈的〇 22。§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149-150 页

① 王静斋夹注：《古兰》。

《古兰经译解》（丙）第 215 页

② 马坚注释：592．这是指犹太教的经典《讨拉忒》和基督教徒的经典《引支勒》。

《古兰经》（1-8 卷）第 285 页

② 时子周注释：589．“两伙人”：降《讨喇忒》、《引支勒》给两伙人的是希伯来文的；《古兰》是阿拉伯语下降的，免得人因藉（借）口不解而不遵从。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27 页

③ 王静斋注释：468．就是说：你降给犹太人和基督徒的《圣经》，本不是我们的乡音，我们不能读它，所以不知内载的意义是些什么。

《古兰经译解》（丙）第 215 页

③ 林松注释：442．以前的两批人——指接受《讨拉特》的穆萨的民众；接受《引芝勒》的尔萨的民众。难解其意：是指上述两部经典是希伯来文，阿拉伯人多不懂这种语言。

《古兰经韵译》第 257 页

④ 王静斋夹注：现下所降的《古兰》是阿拉伯文的，当然你们要明白内容的了。

《古兰经译解》（丙）第 215 页

④ 马坚注释：593 参阅三 O：42、43。

《古兰经》（1-8 卷）第 285 页

⑤ 林松注释：443．明证、向导和怜恤——指《古兰经》的降示。

《古兰经韵译》第 257 页

⑥ 王静斋夹注：明哲应当奉行《古兰》，更要努力希望教别的人知道。

《古兰经译解》（丙）第 215 页

⑥ 王静斋附说：真主先降了《讨喇忒》、《引支勒》，全是外邦语，后来降《古兰经》用阿拉伯语，就是为教当时的地方人彻底明白它的内容。这阿文的《古 兰》，若不用外国语作翻译，永久保持着阿文原本，在未读过阿文的，始终不谙它的内容究竟是些什么。长此以往，将来恐怕有

那一天，人们借口不知阿文而致忽略 宗教条例；这个责任当由谁负。

《古兰经译解》（丙）第 215 页
⑦ 时子周眉批：不作好事，信仰无效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26 页
⑧ 王静斋注释：469．惟候取命的天使到来，或是真主命令施刑，或是世界将坏的预兆发现。他们若了是等候这一切，为什么不肯归信呢？

《古兰经译解》（丙）第 216 页
⑧ 林松注释：444．他们只等待……，大意是等待天使奉主之命将刑罚、凶兆带来。参见第二章《黄牛》第 210 节。

《古兰经韵译》第 258 页
⑨ 王静斋注释：470．依这段经文看来，像是有信无行的人，他那信仰于他无济。但是我教正统派全说有济，以他不至永居火狱，难得脱开。又“先未归信”就是在未见这三项事的一项以前，未曾归信，及至亲眼见着以后，再欲归信，为时已晚了。

《古兰经译解》（丙）第 216 页
⑩ 王静斋夹注：彼此全是等待那三件事情之一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215 页
⑩ 刘锦标《传》：195．彼时之《桃拉台》（旧约）、《引支勒》（新约）均是希伯来语，阿拉伯人听之不明白，以为正道之不得，是由于文字语言之不 通。然，《可兰经》下降，彼等仍是以虚为伪，且远避之，其后着侮岂不宜哉！按此观之，方言不同，道则难得。造物主是因人、因时、因地降经典，明是非者乎。 只知念而不知义，只知听而不解意，尚未如彼时阿拉伯昏愚之流乎。盖夫，摩西被赋之经，其理不异于穆圣被赋之经，然，理虽同，而文字不同耳。人岂能因其文不 同，妄谓道不同乎。

且彼时因迷信古说之伪，以为得道之人，必有如何样的神迹，天神降临等。抑不知你若不诚于真；天神真降临，你只有被惩而已。且人虽云“我信教矣，或自 我父祖信仰主，及圣，及天神矣”；然，你在你信仰之内，无有善的贡献，一旦目睹真迹，于你何济，理论何等的正大；然则，你若作善的贡献，不明真经之道，岂 非盲人骑瞎马者乎？

《可兰汉译附传》第 228 页
⑩ 时子周注释：590．“等待主来到”：是等待主的命令来到，或主的惩罚实现；“等待天使来到”：是等待天使来执行主的命令。可参阅二章 210 节，一六章 33 节。

信仰是要由行为表现的，如果生前未作过好事，信仰便是空的。所以，说归信于他无济。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27 页
○ 11 林松注释：445．意思是，闹分裂、搞派系者自负其责，自食其果。

《古兰经韵译》第 258 页
○ 12 王静斋注释：471．犹太、基督两教，分门别派。你无须诘问他们，也无须责问那和你同一时代的人。他们的事自有真主处置。

《古兰经译解》（丙）第 216 页
○ 12 刘锦标《传》：196．道久分派，乃自然之趋势。各说各是教祖之正宗，抑不知教祖乃中正之道，信仰纯一者也。中失则偏，偏久则歧，歧则迷而不返矣。迷 而不能返，则昏暗不明，失其在地上为人之地位矣。人格地位一失，他族代之而兴，兴衰隆替，根由于道之存亡耳。虽然道之存亡，不可以形式观。有的日对真道， 而行迷误；有的形虽无道，实则己之所行均不外道者。各党、各派分辩争论，各说各是得道。真是得道与否，主是至公的至知的！

《可兰汉译附传》第 229 页
○ 12 时子周注释：591．在宗教之内如有人不能遵守教义，不能和大众合作，共谋宗教的发展，而自成派系，自属宗教中的罪人，自有安拉的惩罚，穆圣不负责。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27 页
○ 13 马坚目录：善事有十倍的报酬

《古兰经》（1-8 卷）第 10 页
○ 13 时子周眉批：一善可得十倍赏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26 页
○ 14 王静斋夹注：既不减善赏，也不增罪恶。

《古兰经译解》（丙）第 216 页
○ 14 王静斋注释：472．字面上是说以十对一，实则所得到的善赏多至无有限度。这额外的善赏，可用它抵补欠人的权利。至于他个人基本的一份则不受转移。

《古兰经译解》（丙）第 216 页
○ 14 时子周注释：592．安拉是大仁大慈的，他对于赏善至少要增加十倍甚至到七百倍，所以说主是大仁的；他对于恶，只施以相当的惩罚，且有时宽免，所以说 主是大慈的；但他的宽免饶恕是有条件的，所以才说“无不公平。”（参阅《布哈拉圣训集》八一章 33 节）。穆圣说过：罪过或被饶恕或仅得相等的惩罚，善行可 得到十倍至七百倍的赏赐。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27 页
○ 15 王静斋眉批：命穆圣追随易圣之道

《古兰经译解》（丙）第 216 页
○ 16 王静斋注释：473．各宗教都自称：奉的是易卜拉欣教，而真主以“他不是信偶像的”这句话，驳斥多神教徒，及其他一般冒称信主独一的人。

《古兰经译解》（丙）第 216 页
○ 16 王静斋附说：人的作为有善恶的区别。坏行为：将来在后世化成一种狰狞的形状；有时在今世也能发现恶形。不过在当事人的眼中看着，终是美丽的。就如同是 搀杂毒质的沙糖一样。这类人实在不可接近。某长老对另一长老说：你感谢主吧！你未接近偏教党，因为“邪僻”有如癞症，最好是躲避，以免传染。他说：我揣度 像这类人必脱不出火狱，只因他们的言行不相符。尚有一般假冒为善的棍徒，他们把长髯剪短，甚至完全剃去。更有一般毛衫党，剃去胡子，身著毛织衣。穆圣曾禁 止装束奇异，因为那是表示离开穆民大众。穆圣说：你们当然要装束一律。服装特别，好虚名的人，他那件毛衫无济于事（《鲁白》）。

《古兰经译解》（丙）第 216 页
○ 17 王静斋注释：474．各时代的圣人，统是身先大众从事善功的。所谓以身作则者就是这个意思。真主命穆圣向大众说：“我的礼拜、献祭、我的生、死，纯为安拉……”这句话颇耐寻味。

《古兰经译解》（丙）第 217 页
○ 17 时子周注释：593．人的言行都是有动机的，不是为自己、为家属、就是为国家、为社会。动机如果纯洁、言行必然高尚。如果一切都为安拉，其结果必是公正无私，成为最好的穆民。安拉以此命令穆圣，就是教穆圣以身作则。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28 页
○ 18 王静斋注释：475．这段经文，含有几个要点，颇值得我们注意：(1)我们所应倚赖的只有惟一真主。接近真主的人，一切都能得到；离开真主的人，全部 失掉了；(2)人所作的善与恶统由

自己负责。作恶事，当然是因它受责备的；作善事，也得是意念正当，无卖弄，无自矜。必如此，才算真善；(3)各人是因个 人的罪恶受惩罚的，别人有罪不致罪刑他；(4)信士和逆徒间有争议，而诚实的人和卖弄的人彼此也有争议。教律虽然是辩明真假的试金石，但是欲彻底明白一切 真相，言行的内面完全揭开，那得是在种种机密显明的那一天（即世界告终）。穆圣说：将来必有几伙子人发现，他们借着宗教谋取世事，他们身著软绵羊皮的衣 服，他们的嘴比蜜还甜，他们的心是狼心，真主对他们说：“你们假借我的名义行事吗？你们敢对我大胆吗”？穆民应当内外如一地朴实，不得发生争议。因为真的 只是一个，除却真的便是谬误。至于教长们的争议，那便是有益常人的。那种争议不是逞意气，而是因着人情和时代不同，发生出来的见解。真的是当然要得跟从 的。祈主护祐我们大家，不要有破坏宗教的争议！阿敏！（《鲁白》）。

《古兰经译解》（丙）第 217 页
○ 18 时子周注释：594．“负责的人不负他人之责”：这是驳斥耶教赎罪之说，其意义与五三章 38、39 节相同。每一个人生来都是负责的或说负担的，这不是说每一个人都是罪人，而说每一个人对于自己都负着责任，任何人也替代不了。

《古兰经国语译解》228 页
○ 19 王静斋夹注：继替镇呢。一解继替前代。

《古兰经译解》（丙）第 217 页
○ 20 王静斋夹注：以试验的方式对付你们，藉（借）以证明你们感谢与不感谢。

《古兰经译解》（丙）第 217 页
○ 21 王静斋夹注：主虽大度，不即时施刑，但是应该到来的，为期不远了。

《古兰经译解》（丙）第 217 页
○ 22 刘锦标《总传》：197．以上各章，均是迁于买地奈后下降。
此章是在麦加下降第五五章。
示谕本真理降天谕，毫无神迹。其不信真理，迷信神迹之人，必被殒灭，乃古今之成例，不足奇也。夫，造物主之理虽真，然，一由于二主之人信仰不纯，二 因各宗教之念经人、僧侣、牧师立在社会一特殊的地位，因利害立场之关系，绝不肯纯诚于真！《可兰》高于各经，是教民凡自平等，毫无僧侣阶级，乃为欧美学者 所钦。在中国因读经人不能营他业，似乎有寺内、寺外之分，但此乃特殊之情形，非《可兰》所示也。
彼等不特不能信此真理，且造拟伪文，为圣造谣，向圣辩难，然，此亦是古今常例。圣贤者，只能忍耐，则援助到矣。万不可因宣化之难也，希图假借手段利用神术。要知主之派圣，是为能听纳的人，其不能信天谕之人，是黑暗中之聋哑，等于无知之奴隶，于圣无责也。
夫，昧真之人之向例，是当圣使之来，先不信之，继遭惩罚，有因惩而觉悟者，有惩亦不悟者；其不悟者，魔将乘机助之；魔之助邪，必有一次兴起，未几则 身败名裂矣。至于有心皈圣之人，往往又因首从之人，与己之民族、贫富、教派之不同，反不肯归矣。归则益其自己。岂可因无纯诚之人，弃逐纯诚者乎。
夫，古今圣贤固然是吉凶之警告者，然，报有早晚，主之在于造物主。然，必有结算之日也，不辨自明。奇哉灾祸临头，则一心一意祈主护祐；一旦解除，则 自恃其能，由一而二，二三其主矣。在今日飞机、爆炸之现象下，益能看出此等人耳。夫，虽有如是之警告，人仍是因现世弃其认造物主之真道。自科学昌明以来， 人尤以目前现世之生存为急务，视宗教为无用。反宗教的运动，在俄国有数次之多。试想此次之战争，岂非主之惩罚乎。
盖，“人心唯危，道心唯微”，认主之道往往因人文之盛也而中断，圣之被降非革新也，乃复古也。然，其受命也，必均如亚卜拉罕之得道也，是因推理而得 认造物主，非有天神之降临也。其说神迹者是术也，非真理也。主之默导众圣，亦是如默导亚卜拉罕者也。若有神迹，则成二主者矣。彼等若不纯一，则将委托其他 之人矣。然，人心总是迷信神迹，总是以此无神迹为疑，始终是信仰伪文之神话，对于此人情至理之经，以为是人人可说，人人可能也，岂知神亦是被造者乎！

且夫，人之纯诚于真否，乃主之意要，其不意要之人，即有种种神迹之显，亦不能信真。此由于各圣下降，均有神魔人魔为之敌对，互相结合，以反对之故耳。

造物主赋降的经，真理无论如何的圆满，人之多数仍是疑惑；圣贤若从多数，则自己亦被迷惑矣。试以饮食观之，此《经》所禁，本之真理，然，守旧之犹太人必遵习惯，必设辞辩难，何也？

然，主默导的，必启发其心，使之接受；弃之迷误的人，必使之心狭。默导之人，逾近道，则心逾快；迷误之人，逾守教，心逾狭。行逾难，心逾不净耳。昏愚者多，昧真者多，则主乃弃之，以其他之民族代替，是古今之常例。能参悟者，自识此理之真耳。

造物主示知之道，绝非只是饮食，亦非仪礼次序；乃是信仰纯一，孝敬父母等等人道之大纲而已。而魔之扰人，偏重饮食。昔时因异地文字之经典意义不明，可以迷信教师之妄言，今日《可兰》是阿文，以之宣教于阿地之人，若再逃避，再迷信神迹，岂非被弃迷路者乎。

《可兰汉译附传》第 229-231 页
○ 22 时子周注释：595．预言穆斯林将在世界掌权。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28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7 10:24

第七章 高处（艾耳拉弗）①

这章是麦加的，全章共计二 0 六节②。

马坚《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151 页

① 林松题解：“高地”，亦有人译为“高位”、“高处”。解说较多，其中之一说为：高地，是指介乎乐园与火狱中间的一块形势较高的地带，一些生前功过相抵，得失相当的穆斯林被安置于此，既能看到乐园又能见到火狱中的情景。本章第 46-61 节曾涉及这个位置，并以此为章名。

《古兰经韵译》第 306 页

① 仝道章释名：本章由第 48 节而得名。原名意思是“高处”或“高起之地”。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158 页

① 仝道章释义：1、本章下降时间大致与前章相同，大部分是于穆圣在麦加最后一年降世的，其中 163 至 176 各节，有些人认为降于麦地纳。

2、本章在时间上，和内容方面，跟前章都十分衔接，历述诸圣故事，主旨在使人温故知新，明了高傲会导致背叛、罪恶、违背善行，以及罪民不信诸圣的史实，但是真理终将胜利。本章也详述了姆撒（摩西）圣人的故事。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158 页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一段 先知的天启

本段首先先说明真宰降天经给穆圣，以便他用以教导及警惕穆斯林。然后说明真宰无所不在，惩罚会突然而来。最后说明善恶之报，十分精确。人类由真宰处获取的多，而感恩却少。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158 页

［马坚译正文］

奉至仁至慈的安拉之名
［1］艾列弗，俩目，米目，萨德③。［2］④这是降示给你的经典——你的胸中切不可因此而有一点烦闷⑤——以便你借此而警告⑥，并以此做信士们的教训⑦。［3］你们当遵循从你们的主降示的经典⑧，你们不要舍安拉而服从许多保祐者⑨。你们很少觉悟⑩。［4］有许多城市曾被我毁灭了；我的刑罚○ 11，在他们过夜的时候，或在他们午睡的时候，降临他们。［5］当我的刑罚降临他们的时候，他们唯一的辩诉是说：“我们原来确是不义的○ 12。”［6］我必审问曾派使者去教化过的民众，我必审问曾被派去的使者○ 13。［7］○ 14 我必据真知而告诉他们○ 15，我没有离开过他们○ 16。［8］在那日○ 17，称 ○ 18（功过薄）是真实的。善功的分量较重者○ 19 才是成功的○ 20。［9］善功的分量较轻的人，将因生前不信我的迹象而亏折自身○ 21。［10］我确已使你们在大地上安居，并为你们在大地上设生活所需。你们很少感谢○ 22。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151 页

② 王静斋题译：哀尔拉甫（高位），206 节，其中的第 163-170 节是在默底纳颁降，其余均在墨克颁降。

《古兰经译解》（丙）第 218 页
② 刘锦标题译：哎尔拉夫（高壁），麦加，在三八章后下降。

《可兰汉译附传》第 232 页
② 马坚题译：高处（艾而拉弗），这章是墨克的，惟 163-170 节是默底纳。一说全章都是墨克的。全章共 206 节。降示于第三八章（萨德）之后。

《中国穆斯林》1957 年第 2 期
② 时子周题译：哀尔拉甫（高处），206 节，其中第 163-170 在麦地纳下降，其余在麦加下降。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28 页
② 林松题译：高地（艾而拉府），（麦加类，全章共计 206 节）。

《古兰经韵译》第 260 页
② 林松注释：446. 本章中的第 163 和 170 两节，属麦地那类。

《古兰经韵译》第 260 页
② 仝道章题译：高处（哀尔拉夫），共 206 节，分廿四段。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158 页
③ 王静斋夹注：阿拉伯文四个简单的字形，解释从略。

《古兰经译解》（丙）第 218 页
③ 林松注释：447. 这是四个阿拉伯字母，注疏家众说纷纭，揣测性解释较多，其中之一是：一是　的缩写或略写；　是　的略写；　是　的略写；是合成一个短句，意思是：我是普慈的永存的安拉。但很多经学家都不主张揣想。

《古兰经韵译》第 260 页

④ 王静斋眉批：劝穆圣不要心窄

《古兰经译解》（丙）第218页
⑤ 王静斋夹注：对于宣传《古兰》上不要骇（害）怕被阻。

《古兰经译解》（丙）第218页
⑤ 马坚注释：594. 穆圣初传道的时候，工作不顺利，往往遭到反动者的嘲笑和反对，不免感觉烦闷，故，安拉一再的安慰他说：“我确已知道你为他们的 言论而烦闷。”（一五：97）。“你当容忍——你的容忍，只赖安拉的祐助——你不要为他们而忧愁，不要为他们的诡计而烦闷。”（一六：127）。“你或许 不肯传达你所受的一部分启示，并且因为那些启示而烦闷，因为恐怕他们说：为什么没有一个宝藏降临他，或者有一个天神与他一道来临呢？你只是一个警告者，安 拉是监护万物的。”（一一：12）。

《中国穆斯林》1957年第2期
⑥ 马坚注释：595. 这里不说出警告的对象，原为表示穆圣的使命是很广泛的，是普及全世界的（参阅六：92注；马注552）。

《中国穆斯林》1957第2期
⑥ 时子周注释：596. “心窄”：此是安慰穆圣，降此节时穆圣正遭各方反对，困难重重，工作进展极为迟缓
“提醒”：人生有良知，故，可用《古兰》唤之，一唤即醒。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229页
⑦ 王静斋夹注：这是降经的真理。

《古兰经译解》（丙）第218页
⑦ 马坚注释：596. 专指信士，是因为只有信士能获得《古兰经》的好处。所以说：“你当教训，因为教训对于信士确是有益的”。（五一：55）。

《中国穆斯林》1957年第2期。
⑧ 王静斋夹注：《古兰》。

《古兰经译解》（丙）第218页
⑨ 王静斋夹注：不得违背真主，而顺从人类和镇呢。

《古兰经译解》（丙）第218页
⑩ 王静斋夹注：不受感动，不知遵行，竟至放弃主道，另觅其他。下文是引前代民族的遭遇来作警告。

《古兰经译解》（丙）第218页
〇 11时子周注释：597. “惩罚”：此是警告穆圣的敌人，真理终是胜利的，反对者必失去力量或被消灭。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229页
〇 12王静斋夹注：但是在刑罚实现的时候，始肯悔罪，自属无效了。

《古兰经译解》（丙）第218页
〇 13王静斋夹注：问那一般：你们怎么应付的；问这一般：他们如何应付你们了。

《古兰经译解》（丙）第218页
〇 13马坚注释：“精灵和人类的群众呀！难道你们同族中的天使没有来对你们说明我的迹象，

并警告你们将有今日的会见么？”（六：130）安拉集合众天使的日子，将对他们说：“你们所得的答复是什么？”（五：109）。

《中国穆斯林》第1957年第2期
〇 13时子周注释：598．问那些曾经见过使者的人，大约是问：你们怎样的对待使者了；问那些使者的话，大约是：他们接受的情形如何？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229页
〇 13林松注释：448．问人们：“你们怎样对待使者”？问使者：“他们是否接受劝戒”？

《古兰经韵译》第261页
〇 14时子周眉批：主是无所不在的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228页
〇 15王静斋夹注：“他们”：指列使和其族人。“藉（借）着知识”：就是以明白他们内外的真相而向他们叙述他们以往的言行。

《古兰经译解》（丙）第218页
〇 16王静斋夹注：我始终不离他们，所以他们的行动无一事能够瞒我。

《古兰经译解》（丙）第218页
〇 16王静斋附说：将来末日实现的时候，上自列使，下至群众，统要受真主质问的，可惜人们多忽略这一层。尤其是不信宗教的人，以为人死就算全完。你说有复 起，他说你迷信。大教长泽农阿必丁说：我警叹骄傲的人，他原来是一点精，终是一块臭肉，究有什么可自矜的；我警叹亲见真主的造化而对他尚复怀疑的人；我警 叹明见初次造化，而不信末次造化的人。我警叹放弃永住的第宅而为有朽坏的第宅工作的人。有理解的人要在大患尚未临头以前，以过去的人们作警惕，要往正直的 大道上努力迈进。

《古兰经译解》（丙）第218页
〇 16马坚注释：598．安拉是随时随地与人同在的。“他们躲避世人，而不躲避安拉，其实，当他们筹划安拉所不喜悦的计谋的时候，安拉是与他们同在的。”（五：108）。“难道你们不知道安拉是全知天地万物的么？凡有三人秘谈，他就是第四个参与者；凡是五个人密谈，他就是第六个参与者；凡有比那更少或更多 的人秘密，无论他们在那里，他总是与他们同在的。”（五八：7）。

《中国穆斯林》1957年第2期
〇 16时子周注释：599．安拉是无所不知的，他将把他所知道的，都宣告给他们。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229页
〇 17王静斋夹注：复生日。

《古兰经译解》（丙）第218页
〇 18王静斋夹注：“称衡”：就是称各个人“善恶”的文簿。

《古兰经译解》（丙）第218页
〇 19王静斋夹注：衡善簿的那一头沉重。

《古兰经译解》（丙）第218页
〇 20王静斋夹注：记录善功的文簿较重的人，必能得到天园，脱离火狱。

《古兰经译解》（丙）第218页

〇 21 王静斋夹注：失掉天然的禀赋，而干些自投刑罚的事情。

《古兰经译解》（丙）第 218 页

〇 21 刘锦标《传》：198．此《经》即是训诲纯诚君子的，你若是纯诚君子即宜听从此《经》之训诲；你若是盲从，即是昏愚被殒灭之人。但此《经》所示是中正 之道，视之平庸，而浅见昏愚者，迷信妄诞，求神魔护祐，以为主远而神近，若中国乡愚之求巫求仙扶乩是也。类此之事，乃魔藉（借）之乱中正之道。及其甚也， 文人学士，亦成昏愚，虽有天命之使临到，示以中正之道，世人仍视为平庸，以为老生长谈，毫无奇迹，社会至此时混乱已极，人失天职，造物主视为无用，故，不 能不有天谴解决之。然，造物主之刑人，或明降水火，或隐降刀兵，自有史以来，此种现象多矣。有心人自能参悟。其昏愚迷于物欲，日祷神魔助其伪者，非至死不 悟。夫，衡者至中也，衡之重者得脱离，衡之轻者是自亏也，乃由于自愚也。

其凡不了然人之被造之人，往往妄求人、神护祐，以为主远而人、神近，抑不知不特神不能护人，即自恃以为有势力之人，时时亦不能护人。人当危急遇救， 其救之者，决非平日恃以为护者也。此种现象，凡有阅历之人，无不知之。至于神之护人，是其使命，不能自由。其神魔之类，设法扰人，而又释之；你若不与他 近，他反不扰，即所谓“烧香引鬼”者也。然，若详加参悟，认主不真之人，无论其对人对神，均不外“烧香引鬼”，自取扰乱耳。

《可兰汉译附传》第 232-233 页

〇 21 时子周注释：600．“量衡是公平的”：也可译为裁判是公平的。

天秤重的人和天秤轻的人，意思是：善行重的人和善行轻的人。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29 页

〇 22 王静斋夹注：在得到衣、食、住以后，不多感念真主的隆恩。

《古兰经译解》（丙）第 218 页

〇 22 王静斋附说：衣、食、住、行，完全是真主赐给的，而不知感念；甚至经年不提一句真主，这类人太多了。这似乎他不知有真主，或不信有真主。真主赐给恩典 而不识其价值，且不知道感念的人，将必有不能再享受的那一天。不感念已属昧恩，当然有罪，而借着主赐的恩典任意胡为，其罪更大。

《古兰经译解》（丙）第 219 页

这章是麦加的，全章共计二 O 六节②。

马坚《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151 页

① 林松题解：“高地”，亦有人译为“高位”、“高处”。解说较多，其中之一说为：高地，是指介乎乐园与火狱中间的一块形势较高的地带，一些生前功过相抵，得失相当的穆斯林被安置于此，既能看到乐园又能见到火狱中的情景。本章第 46-61 节曾涉及这个位置，并以此为章名。

《古兰经韵译》第 306 页

① 仝道章释名：本章由第 48 节而得名。原名意思是“高处”或“高起之地”。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158 页

① 仝道章释义：1、本章下降时间大致与前章相同，大部分是于穆圣在麦加最后一年降世的，其中 163 至 176 各节，有些人认为降于麦地纳。

2、本章在时间上，和内容方面，跟前章都十分衔接，历述诸圣故事，主旨在使人温故知新，明了高傲会导致背叛、罪恶、违背善行，以及罪民不信诸圣的史实，但是真理终将胜利。本章也详述了姆撒（摩西）圣人的故事。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158 页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一段 先知的天启
本段首先先说明真宰降天经给穆圣，以便他用以教导及警惕穆斯林。然后说明真宰无所不在，惩罚会突然而来。最后说明善恶之报，十分精确。人类由真宰处获取的多，而感恩却少。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158 页

［马坚译正文］

奉至仁至慈的安拉之名
［1］艾列弗，俩目，米目，萨德③。［2］④这是降示给你的经典——你的胸中切不可因此而有一点烦闷⑤——以便你借此而警告⑥，并以此做信士们的教训⑦。［3］你们当遵循从你们的主降示的经典⑧，你们不要舍安拉而服从许多保祐者⑨。你们很少觉悟⑩。［4］有许多城市曾被我毁灭了；我的刑罚○ 11，在他们过夜的时候，或在他们午睡的时候，降临他们。［5］当我的刑罚降临他们的时候，他们唯一的辩诉是说：“我们原来确是不义的○ 12。”［6］我必审问曾派使者去教化过的民众，我必审问曾被派去的使者○ 13。［7］○ 14 我必据真知而告诉他们○ 15，我没有离开过他们○ 16。［8］在那日○ 17，称 ○ 18（功过薄）是真实的。善功的分量较重者○ 19 才是成功的○ 20。［9］善功的分量较轻的人，将因生前不信我的迹象而亏折自身○ 21。［10］我确已使你们在大地上安居，并为你们在大地上设生活所需。你们很少感谢○ 22。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151 页

② 王静斋题译：哀尔拉甫（高位），206 节，其中的第 163-170 节是在默底纳颁降，其余均在墨克颁降。

《古兰经译解》（丙）第 218 页
② 刘锦标题译：哎尔拉夫（高壁），麦加，在三八章后下降。

《可兰汉译附传》第 232 页
② 马坚题译：高处（艾而拉弗），这章是墨克的，惟 163-170 节是默底纳。一说全章都是墨克的。全章共 206 节。降示于第三八章（萨德）之后。

《中国穆斯林》1957 年第 2 期
② 时子周题译：哀尔拉甫（高处），206 节，其中第 163-170 在麦地纳下降，其余在麦加下降。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28 页
② 林松题译：高地（艾而拉府），（麦加类，全章共计 206 节）。

《古兰经韵译》第 260 页
② 林松注释：446．本章中的第 163 和 170 两节，属麦地那类。

《古兰经韵译》第 260 页
② 仝道章题译：高处（哀尔拉夫），共 206 节，分廿四段。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158页

③王静斋夹注：阿拉伯文四个简单的字形，解释从略。

《古兰经译解》（丙）第218页

③林松注释：447．这是四个阿拉伯字母，注疏家众说纷纭，揣测性解释较多，其中之一是：一是　的缩写或略写；　是　的略写；　是　的略写；是合成一个短句，意思是：我是普慈的永存的安拉。但很多经学家都不主张揣想。

《古兰经韵译》第260页

④王静斋眉批：劝穆圣不要心窄

《古兰经译解》（丙）第218页

⑤王静斋夹注：对于宣传《古兰》上不要骇（害）怕被阻。

《古兰经译解》（丙）第218页

⑤马坚注释：594．穆圣初传道的时候，工作不顺利，往往遭到反动者的嘲笑和反对，不免感觉烦闷，故，安拉一再的安慰他说："我确已知道你为他们的 言论而烦闷。"（一五：97）。"你当容忍——你的容忍，只赖安拉的祐助——你不要为他们而忧愁，不要为他们的诡计而烦闷。"（一六：127）。"你或许 不肯传达你所受的一部分启示，并且因为那些启示而烦闷，因为恐怕他们说：为什么没有一个宝藏降临他，或者有一个天神与他一道来临呢？你只是一个警告者，安 拉是监护万物的。"（一一：12）。

《中国穆斯林》1957年第2期

⑥马坚注释：595．这里不说出警告的对象，原为表示穆圣的使命是很广泛的，是普及全世界的（参阅六：92注；马注552）。

《中国穆斯林》1957第2期

⑥时子周注释：596．"心窄"：此是安慰穆圣，降此节时穆圣正遭各方反对，困难重重，工作进展极为迟缓

"提醒"：人生有良知，故，可用《古兰》唤之，一唤即醒。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229页

⑦王静斋夹注：这是降经的真理。

《古兰经译解》（丙）第218页

⑦马坚注释：596．专指信士，是因为只有信士能获得《古兰经》的好处。所以说："你当教训，因为教训对于信士确是有益的"。（五一：55）。

《中国穆斯林》1957年第2期。

⑧王静斋夹注：《古兰》。

《古兰经译解》（丙）第218页

⑨王静斋夹注：不得违背真主，而顺从人类和镇呢。

《古兰经译解》（丙）第218页

⑩王静斋夹注：不受感动，不知遵行，竟至放弃主道，另觅其他。下文是引前代民族的遭遇来作警告。

《古兰经译解》（丙）第218页

〇 11时子周注释：597．"惩罚"：此是警告穆圣的敌人，真理终是胜利的，反对者必失去力量或被消灭。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29 页
〇 12 王静斋夹注：但是在刑罚实现的时候，始肯悔罪，自属无效了。

《古兰经译解》（丙）第 218 页
〇 13 王静斋夹注：问那一般：你们怎么应付的；问这一般：他们如何应付你们了。

《古兰经译解》（丙）第 218 页
〇 13 马坚注释：“精灵和人类的群众呀！难道你们同族中的天使没有来对你们说明我的迹象，并警告你们将有今日的会见么？”（六：130）安拉集合众天使的日子，将对他们说：“你们所得的答复是什么？”（五：109）。

《中国穆斯林》第 1957 年第 2 期
〇 13 时子周注释：598．问那些曾经见过使者的人，大约是问：你们怎样的对待使者了；问那些使者的话，大约是：他们接受的情形如何？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29 页
〇 13 林松注释：448．问人们：“你们怎样对待使者”？问使者：“他们是否接受劝戒”？

《古兰经韵译》第 261 页
〇 14 时子周眉批：主是无所不在的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28 页
〇 15 王静斋夹注：“他们”：指列使和其族人。“藉（借）着知识”：就是以明白他们内外的真相而向他们叙述他们以往的言行。

《古兰经译解》（丙）第 218 页
〇 16 王静斋夹注：我始终不离他们，所以他们的行动无一事能够瞒我。

《古兰经译解》（丙）第 218 页
〇 16 王静斋附说：将来末日实现的时候，上自列使，下至群众，统要受真主质问的，可惜人们多忽略这一层。尤其是不信宗教的人，以为人死就算全完。你说有复 起，他说你迷信。大教长泽农阿必丁说：我警叹骄傲的人，他原来是一点精，终是一块臭肉，究有什么可自矜的；我警叹亲见真主的造化而对他尚复怀疑的人；我警 叹明见初次造化，而不信末次造化的人。我警叹放弃永住的第宅而为有朽坏的第宅工作的人。有理解的人要在大患尚未临头以前，以过去的人们作警惕，要往正直的 大道上努力迈进。

《古兰经译解》（丙）第 218 页
〇 16 马坚注释：598．安拉是随时随地与人同在的。“他们躲避世人，而不躲避安拉，其实，当他们筹划安拉所不喜悦的计谋的时候，安拉是与他们同在的。”（五：108）。“难道你们不知道安拉是全知天地万物的么？凡有三人秘谈，他就是第四个参与者；凡是五个人密谈，他就是第六个参与者；凡有比那更少或更多 的人秘密，无论他们在那里，他总是与他们同在的。”（五八：7）。

《中国穆斯林》1957 年第 2 期
〇 16 时子周注释：599．安拉是无所不知的，他将把他所知道的，都宣告给他们。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29 页
〇 17 王静斋夹注：复生日。

《古兰经译解》（丙）第 218 页
〇 18 王静斋夹注：“称衡”：就是称各个人“善恶”的文簿。

《古兰经译解》（丙）第218页
○ 19王静斋夹注：衡善簿的那一头沉重。

《古兰经译解》（丙）第218页
○ 20王静斋夹注：记录善功的文簿较重的人，必能得到天园，脱离火狱。

《古兰经译解》（丙）第218页
○ 21王静斋夹注：失掉天然的禀赋，而干些自投刑罚的事情。

《古兰经译解》（丙）第218页
○ 21刘锦标《传》：198．此《经》即是训诲纯诚君子的，你若是纯诚君子即宜听从此《经》之训诲；你若是盲从，即是昏愚被殒灭之人。但此《经》所示是中正 之道，视之平庸，而浅见昏愚者，迷信妄诞，求神魔护祐，以为主远而神近，若中国乡愚之求巫求仙扶乩是也。类此之事，乃魔藉（借）之乱中正之道。及其甚也， 文人学士，亦成昏愚，虽有天命之使临到，示以中正之道，世人仍视为平庸，以为老生长谈，毫无奇迹，社会至此时混乱已极，人失天职，造物主视为无用，故，不 能不有天谴解决之。然，造物主之刑人，或明降水火，或隐降刀兵，自有史以来，此种现象多矣。有心人自能参悟。其昏愚迷于物欲，日祷神魔助其伪者，非至死不 悟。夫，衡者至中也，衡之重者得脱离，衡之轻者是自亏也，乃由于自愚也。

其凡不了然人之被造之人，往往妄求人、神护祐，以为主远而人、神近，抑不知不特神不能护人，即自恃以为有势力之人，时时亦不能护人。人当危急遇救， 其救之者，决非平日恃以为护者也。此种现象，凡有阅历之人，无不知之。至于神之护人，是其使命，不能自由。其神魔之类，设法扰人，而又释之；你若不与他 近，他反不扰，即所谓“烧香引鬼”者也。然，若详加参悟，认主不真之人，无论其对人对神，均不外“烧香引鬼”，自取扰乱耳。

《可兰汉译附传》第232-233页
○ 21时子周注释：600．“量衡是公平的”：也可译为裁判是公平的。
天秤重的人和天秤轻的人，意思是：善行重的人和善行轻的人。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229页
○ 22王静斋夹注：在得到衣、食、住以后，不多感念真主的隆恩。

《古兰经译解》（丙）第218页
○ 22王静斋附说：衣、食、住、行，完全是真主赐给的，而不知感念；甚至经年不提一句真主，这类人太多了。这似乎他不知有真主，或不信有真主。真主赐给恩典 而不识其价值，且不知道感念的人，将必有不能再享受的那一天。不感念已属昧恩，当然有罪，而借着主赐的恩典任意胡为，其罪更大。

《古兰经译解》（丙）第219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7 10:31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二段 魔鬼反对人类（上）
本段说明真宰造化人祖亚当及伊布厉斯拒绝对亚当圣人下拜，而被逐出天国，以及亚当夫妇被魔鬼诱惑而失足，和他们被谪人间的故事。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159页

［马坚译正文］
［11］我确已创造你们，然后使你们成形①，然后对众天神说：“你们向阿丹叩头。”他们就向他叩头，唯独易卜劣厮没有叩头②。［12］主说：“当我命令你 叩头的时候，你为什么不叩头呢？”他说：“我比他优越；你用火造我，用泥③造他。”［13］④主说：“你从这里⑤下去吧！你不该在这里自大。你出去吧！你 确是卑贱的⑥！”［14］他说：“求你宽待我⑦，直到人类复活之日⑧。”［15］主说：“你必定是被宽待的⑨。”［16］他说：“由于你使我迷误，我必定 在你的正路上伺候他们⑩。［17］○ 11 然后，我必定从他们的前后左右○ 12 进攻他们。你不致于发现他们大半是感谢的○ 13。”［18］主说：“你被贬责地，被弃绝地从这里出去吧！他们中凡是顺从你的，我必以你和他们一起充满火狱。”［19］“阿丹啊！你和你的妻子同住乐 园吧，你们可以随意吃园里的食物。但不要临近这棵树○ 14；否则，就要变成不义者○ 15。”［20］但恶魔教唆他俩，以致为他俩显出他俩的被遮盖的阴部○ 16。他说：“你俩的主禁你们俩吃这棵树的果实，只为不愿你俩变成天神，或永生不灭○ 17。”［21］他对他俩盟誓说：“我确是忠于你俩的。”［22］他用欺骗的手段使他俩堕落 ○ 18。当他俩尝了那棵树的果实的时候，他俩的阴部便对自己现露出来了，他俩只好用园里的树叶○ 19 遮盖自己的阴部。他俩的主喊叫他俩说：“难道我没有禁止你俩吃那棵树的果实吗？难道我没有对你俩说过，恶魔确是你俩的明敌吗○ 20？”［23］他俩说：“我们的主啊！我们已自欺了，如果你不赦宥我们，不慈悯我们，我们必定变成亏折者。”［24］主说：“你们互相仇视○ 21 地下去吧。大地上有你们暂时的住处和享受○ 22。”［25］主说：“你们将在大地上生活，将在大地上死亡○ 23，将从地下被取出来○ 24。”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151-153 页

① 王静斋夹注：先造化你们的初祖阿丹于“泥”，后又教他成为活泼泼的“人”。

《古兰经译解》（丙）第 219 页

② 王静斋夹注：以卜里斯拒绝天命。

《古兰经译解》（丙）第 219 页

② 时子周注释：601．“造化”、“成形”：是初造的两阶段。

“阿丹”：就是人类。上文：“的确，我造化了你们”。可知《古兰》内所说的阿丹常代表人类，此处可证明。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30 页

③ 王静斋夹注：火是光明的，土是黑暗的。《阿力》讲：这是指性说的，火是暴烈的，土是温和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219 页

③ 时子周注释：602．说人是由泥或土造的，以卜厉厮是由火造的，意思或系指性情而言。泥土的性是温和的，火的性是暴烈的。镇尼是由火造的见一五章 27 节；以卜厉厮是属于镇尼一类见一八章 50 节。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30 页

③ 林松注释：449．易卜劣厮的意思是：火是光明的、泥土是污浊的，因此自恃高贵。注疏家认为，这是指性格而言，火是暴烈的，泥土是温和的。

《古兰经韵译》第 262 页

④时子周眉批：高傲者是卑贱一类的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229页
⑤王静斋夹注：这时，他和阿丹均住在亚甸园。

《古兰经译解》（丙）第219页
⑥王静斋夹注：此证真主驱逐他，不仅因他违命，且也因他倔强。

《古兰经译解》（丙）第219页
⑥马坚注释：599．易卜劣厮的优越感害了他。凡有优越感的人，都是自高自大的，都要蹈易卜劣厮的复辙的。

《中国穆斯林》1957第2期
⑥时子周注释：603．高傲的惩罚是使之卑贱。由此以推，凡是自以为灵巧的人，其结果必是拙笨；自以为知识充足的人，其结果必是空虚无识；好找便宜的人，其结果必是吃亏上当。读此节后可以知所警惕了。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230页
⑦王静斋夹注：不教我死去。

《古兰经译解》（丙）第219页
⑧王静斋夹注：恶魔如此要求，是为得到时间向阿丹及其子孙报复。

《古兰经译解》（丙）第219页
⑨王静斋夹注：仅容你活到吹起二次号筒的那一日。不允你活到复生他们的那个时候。

《古兰经译解》（丙）第219页
⑨时子周注释：604．由此节可知：在这一个世界里魔鬼的引诱，是无时没有的，世人当有警觉。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231页
⑩王静斋夹注：就如强盗坐在路上等候洗劫旅客。坐在正道上：就是尽力诱他们出离伊斯兰大道。

《古兰经译解》（丙）第219页
⑩时子周注释：605．以卜厉斯的意思是：主既然看明了他是迷误的，他也无法假冒为善，因此就说明他要在主的正道上拦阻并引诱人类入于迷途。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231页
〇 11时子周眉批：魔鬼将由人的前后左右来至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230页
〇 12时子周注释：606．“前后左右来至”：魔鬼对于引诱人类只要有隙可乘，绝不失掉机会，这是最可怕处。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231页
〇 13王静斋夹注：他说这话原出于揣度。后来果然不幸而言中。

《古兰经译解》（丙）第219页
〇 14王静斋夹注：究竟是什么树，不明。

《古兰经译解》（丙）第219页
○ 15王静斋夹注：自亏己身。

《古兰经译解》（丙）第219页
○ 15时子周注释：607．参看二章35节及注（时注：36）。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231页
○ 15林松注释：450．参见第二章《黄牛》第35节。

《古兰经韵译》第263页
○ 16王静斋夹注：从前彼此不见羞体，迨至误食禁树以后，各人的羞体外露了。

《古兰经译解》（丙）第219页
○ 16时子周注释：608．“所蕴藏的羞耻”：人本天真无邪，经魔鬼指示坏道，人性从此开始有善有恶；后面22节，事后用树叶遮盖，是表示人类能够知耻。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231页
○ 17王静斋夹注：长生不死，永住园林。

《古兰经译解》（丙）第219页
○ 18王静斋夹注：吃了那树的果子，跌下高位了。

《古兰经译解》（丙）第219页
○ 18王静斋注释：476．魔鬼诱惑阿丹夫妇的方法，是指安拉尊名发妄誓。遇见指安拉的尊名发誓的，就信以为实，这是信士的本性。只因安拉的尊名在他心里感 觉伟大。一般学者说：“凡是假名安拉骗我们的，我们就受他的骗”。穆圣说：“穆民是仁慈的受骗的；恶徒是不仁的骗子手”。

《古兰经译解》（丙）第220页
○ 19王静斋注释：477．据传那是无花果树叶。以这段经文可以证明：赤身露体自阿丹起就是丑恶，所以他俩于羞体现露后，赶紧遮盖；因为他俩在理想中认定，现露羞体是件丑恶。

《古兰经译解》（丙）第220页
○ 19时子周注释：609．尝此树时即有此行为时。
“羞耻”：或译羞体，是可耻的意思，也即邪念，此是人类有敌意之始。
“树叶遮掩”：喻动恶念后设法遮盖。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232页
○ 19林松注释：451．据传，那是无花果树的树叶。

《古兰经韵译》第263页
○ 20王静斋注释：478．真主已明白说过：“这是你的也是你妻的仇敌。你俩不要被他诱出园林至遭不幸”。按《穆罕默德·阿力的译本》是这样：“而后恶魔怂 恿他俩，卒使他俩的恶性暴露了……当他俩尝得树的时候，他俩的恶性就暴露了。他俩开始往身上粘天园的树叶”。《郁氏的译文》虽不这样露骨，可是在他的注文 里有这话：“人类的始祖骤一降生的时候，其性纯良；渐渐有了恶性，蕴酿在内心。嗣后，以受恶魔的诱惑违背禁令，乃有恶性暴露的情事”。

《古兰经译解》（丙）第220页
○ 20王静斋附说：安拉的尊名极其伟大，所以教条上规定：作见证：要指安拉这个尊名发誓。遮盖羞体：是作人的条件。牲畜整年际露着，无人理会，在它也不以为 丑。说“人类所以异于禽兽者几希”，大约就在这一点上。现下的世道大不如从前。遮遮、掩掩、羞羞、搭搭的，全被时

人目为顽固不化了。

《古兰经译解》（丙）第 220 页
〇 21 马坚注释：600．“互相仇视”：是指人与恶魔间的仇视，所以说：“恶魔确是你们的仇敌，所以你们当认他们为仇敌。”（三五：6）。

《中国穆斯林》1957 年第 2 期
〇 22 王静斋夹注：直到世尽。

《古兰经译解》（丙）第 220 页
〇 23 王静斋夹注：入墓穴。

《古兰经译解》（丙）第 220 页
〇 24 王静斋夹注：死后复起，听候赏罚。

《古兰经译解》（丙）第 220 页
〇 24 刘锦标《传》：199．夫，人之原造是造物主形之为人，与之生活之能，本可自给自足。其品本高出于天神，因天神中之轻视人者，被贬成魔，魔之惑人， 故，不自今日始也。魔之为魔也，以其性傲，视人不如他，造物主尊贵了的人，而伊偏轻视之。然，天爵已夺，居心不甘，故，坐候于中正之道，惑人使偏。日在我 人之前、后、左、右，尽其破坏蛊唆之能。人为魔诱，从魔则入地狱，魔之忿泄矣。夫，人祖蒙主赐已可自给自足，安乐无求矣。而魔因人情之希久，希神仙而诱之 贪求妄食，假尽忠告，起誓发愿，一行盲从，则失其天爵之尊容，丑态毕现，只恃木叶护体矣。此时天爵尊容已失，已被尘污，虽知自亏，虽知悔恨，虽求造物主之 恕宥，已不能再居天园矣。魔已被下而人亦被下，故曰：一部分是一部分之仇敌。人胜过魔，或因敌魔而死，则复升天园；人从魔则为魔之类，而再入地狱矣。此种 生死阶级，有造物主之寓意存焉。
试观魔之诱惑阿丹也，未曾不叫他认主，不过是诱他不守主之命令之一点而已；人因听他劝诱，失了体面矣。犹之乎我人日在正道，日以安天顺命为守，一旦听信小人之计划，一行妄动，则有辱矣。其他骄傲自恃、专以惑人、从他为能之人，是魔之类，终必着炎灼之痛苦耳。

《可兰汉译附传》第 283 页
〇 24 时子周注释：610．有此一节经，便可确定了：凡是一个人，在此世界，必有个生，必有个死，谁也不能例外。故，耶稣肉体上天绝不可能。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32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7 10:31

〔仝道章分段〕

第三段 魔鬼反对人类（下）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160 页

［马坚译正文］
［26］ ①阿丹的子孙啊②！我确已为你们而创造遮盖阴部的衣服和修饰的衣服③，敬畏的衣服④尤为优美。这⑤是属于安拉的迹象⑥，以便他们觉悟⑦。［27］阿丹的子 孙啊！绝不要让恶魔考验你们。犹如他把你们的始祖父母的衣服脱下，而揭示他俩自己的阴部，然后把他俩诱⑧出乐园。

他⑨和他的部下，的确能看见你们；而你们 却不能看见他们⑩。我确已使恶魔成为不信道者的盟友○ 11。［28］当他们○ 12 做了丑事的时候，他们说：“我们发现我们祖先○ 13 是这样做的。安拉也是命令我们这样做的○ 14。”你说：“安拉不命令人做丑事○ 15。难道你们假借安拉的名义而妄言你们自己所不知道的事情吗○ 16？”［29］你说：“我的主，命令人主持公道○ 17，在每次礼拜的时候，你们要专心致志地趋向他○ 18，要心悦诚服地祈祷他。你们要象他创造你们的时候那样返本还原 ○ 19。”［30］一伙人，他曾加以引导；一伙人，是该迷误的（他曾加以弃绝）。他们确已舍安拉而以恶魔为保祐者，还以为自己是遵循正道的○ 20。” §［31］○ 21 阿丹的子孙啊！每逢礼拜，你们必须穿着服饰○ 22。你们应当吃，应当喝，但不要浪费○ 23，安拉确是不喜欢挥霍者的○ 24。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153-154 页

① 王静斋眉批：命人类注重敬畏的衣服

《古兰经译解》（丙）第 220 页

① 时子周眉批：衣服的功用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31 页

② 林松注释：452．阿丹的子孙啊——这一呼告指的是全人类。在《古兰经》中，这种称谓经常出现。

《古兰经韵译》第 264 页

③ 王静斋夹注：一为遮体，一为装饰。

《古兰经译解》（丙）第 220 页

④ 王静斋注释：479．这是喻敬畏真主为“衣服”。只因怕主能保护其人不受损伤，就像衣服保护他一样。格他的说：“敬畏”：指作善，因惟有作善可能避免刑罚。

《古兰经译解》（丙）第 221 页

④ 马坚注释：601．“敬畏的衣服”：是指美德而言，因为具备美德的人，虽穿著朴素的衣服，也到处受人尊仰：缺德的人，尽管衣裳楚楚，也得不到人们的敬爱的。

《中国穆斯林》1957 年第 2 期

④ 时子周注释：611．“阿丹子孙”：指全世界人类。

“降下衣服”：是给人类用衣服的智慧。

衣服有三种作用：为遮盖身体，是衣服最低级的功用；进一步，就是为美丽，鸟的羽翼，兽的皮毛都是如此；再进一步，就是敬畏的衣服，因为敬畏安拉是道德的根源，道德可以使人为善，使人不作恶，使人脱离后世的惩罚，这种衣服为禽兽所无，还不是最优的吗？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32 页

⑤ 王静斋夹注：造衣。

《古兰经译解》（丙）第 220 页

⑥ 王静斋夹注：证明他的特恩与慈惠。

《古兰经译解》（丙）第 220 页

⑦ 王静斋注释：480．就是认识真主对他们施恩：给他们衣服穿，不求往身上粘树叶。这句话或作：“好教他们纳劝”，就是远避种种丑恶，若裸体等事。

《古兰经译解》（丙）第221页

⑧时子周注释：612．魔鬼剥去阿丹夫妇的衣服，是什么衣服呢？在他夫妇用树叶遮羞以前原无衣服。可见此处所说的衣服，就是敬畏的衣服。换句话说：就是使他们有了邪念。魔鬼是一件无形的东西，人看不见他，他看得见人，世人不可不知警惕。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232页

⑧林松注释：453．大意是，要警惕魔鬼像诱惑始祖阿丹那样诱惑你们。

《古兰经韵译》第264页

⑨王静斋夹注：恶魔。

《古兰经译解》（丙）第221页

⑩马坚注释：602．“你们却不能看见他们”：因为他们是无形体的。谁说他自己看见恶魔，谁是以妖言惑众的，或是神经失常的。大教长沙斐耶 （Imam Idris al-Shafi‘i）说：“妄言眼见恶魔的人，没有作见证的资格，并且该受处罚，因为他违背《古兰经》的明文。”（参阅艾鲁西《古兰精义》卷八，页 92）。

《中国穆斯林》第1957年第2期

⑩林松注释：454．意思是，魔鬼暗中对你们的诱惑，往往使你们无所察觉，也不及防备。

《古兰经韵译》第264页

〇 11王静斋夹注：由于彼此臭味相投。

《古兰经译解》（丙）第221页

〇 11刘锦标《传》：200．夫，衣以遮羞也，华服所以自美也。然，一被魔惑，恣情纵欲，妄为淫秽，丑态毕现，衣虽美而行可耻也。故曰：“警谨之衣，是至优 者也”。然，世有囚者垢面而谈诗书者，有倡赤身露体以显纯真者，此亦是失中，被魔惑者也。彼纯诚者，浑然天理，朝乾夕惕，精诚于造物主之道，既修其内，亦 正其外，洁衣食、正衣冠、守其为人之知耻；魔虽日窥于左右前后，然，无隙可乘，伊亦无能为矣。

衣、食、住，乃人生之要素。得其中道，乃完成其人格；失其道者，则人格失矣。故，每章示教先一其念，次示以衣、食、住之中，人岂可忽此乎。

《可兰汉译附传》第236页

〇 12王静斋夹注：古来氏人。

《古兰经译解》（丙）第221页

〇 13王静斋夹注：盲从祖先。

《古兰经译解》（丙）第221页

〇 14王静斋夹注：这又是往真主上造假话。

《古兰经译解》（丙）第221页

〇 15王静斋夹注：惟命人作好事，促人修养。

《古兰经译解》（丙）第221页

〇 15马坚注释：603．蒙昧时代的阿拉伯人，除古来氏人外，无论男女，都是脱光了衣服，才绕天房而环行的，他们以为自己的衣服已被平素的罪行所染污了，不 可以穿着去朝天房。这是他们的祖先代代相传的一种恶俗，他们还以为祖先是奉天命而这样做的。故，驳斥他们说：“安拉不以丑事命令人”。

《中国穆斯林》1957年第2期

〇 16 王静斋注释：481．你们原不知道真主以此命令你们，你们随便往主上造作谎话吗？先说：“我们那是追随祖先”。真主未驳斥他们这句话，是因为“随俗”不能算为一种凭据，可资证明自己作得是，而对方的凭据自然归为无效。

《古兰经译解》（丙）第 221 页
〇 17 王静斋夹注：命人守正不偏。

《古兰经译解》（丙）第 221 页
〇 18 王静斋注释：482．就是一心端正地拜真主，不顾其他。又解：是你们要正向克而白。这段经文证明每日五礼须当在礼拜堂内同众列班举行。众学者说：凡是 应集在一处同礼的，若主制拜，“台拉威哈拜”等，在礼拜堂内列班举行至为高贵，因为这是表扬伊斯兰伟大的一种举动。

《古兰经译解》（丙）第 221 页
〇 18 林松注释：455．正面肃立——指专心致志，虔诚敬主。亦有人注释为，指面向克尔白天房。

《古兰经韵译》第 265 页
〇 19 王静斋夹注：归到真主，听候赏罚。

《古兰经译解》（丙）第 221 页
〇 20 王静斋注释：483．此证误会的人和强项的人无甚区别，均在真主的贬斥之下。依此亦可知道：信仰的正与不正，不是由揣测而来的，必须有坚固不拔的信 仰。因为真主责斥这般逆徒，说：“他们自以为是得正道的”。设不仅依揣测也就可以了，那末，真主必不以那话责斥他们。明达应具有坚固的信仰，抛去从俗。

《古兰经译解》（丙）第 222 页
〇 21 时子周眉批：礼拜要用装饰，不要奢侈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33 页
〇 22 王静斋注释：484．伊斯兰复兴之前，茫昧时代的阿拉伯人巡游天房，统身一丝不挂。据说：我们必不穿受过罪污的衣服作巡游。男子们在白天作巡游，女子们在夜内裸体作巡游。而后真主下令，教他们统穿着衣服朝天房，作礼拜。

《古兰经译解》（丙）第 222 页
〇 22 马坚注释：604．阿拉伯各部落裸体朝觐天房，故，教他们穿着衣服。这个命令，对于教化各民族是极有功效的。从前印度人不讲究穿衣服，有全裸的，有半 裸的，自伊斯兰教传入印度后，信奉伊斯兰教的人都穿上衣服，其他的印度人，也渐渐穿起衣服来了。非洲上的未开化的民族，过着原始人的生活，赤身裸体，污秽 不堪，信奉伊斯兰教后，就知道穿衣服，讲卫生了。

《中国穆斯林》1957 年第 2 期
〇 22 林松注释：456．指衣着干净整齐。从后面一句看，可知要简朴，而不是提倡服饰豪华。据传，这是针对愚昧时期阿拉伯人巡游禁寺时赤身裸体、一丝不挂而言。

《古兰经韵译》第 265 页
〇 23 马坚注释：605．蒙昧时代的阿拉伯人在朝觐天房的期间，戒除肉食，一般穆士（斯）林曾向穆圣建议在朝觐的期间吃素。故，启示这节明文，教人注意营 养，不要吃素，也不要经常吃肉，应当保守中道。“不要过分”有许多意义：(1)饮食宜有节制，不可以吃得太饱；(2)饮食宜重营养，但不可以太奢侈； (3)饮食必须是合法的，不可以吃不义的饮食；(4)不可以随意戒除某些佳美的食物。伊本·阿拔斯说：“只要不浪费，不骄傲，你随便吃什么，穿什么，都 成。”（参阅《布哈里圣训实录》）。

《中国穆斯林》1957 年第 2 期
○ 23 林松注释：457．食饮也提倡适当简朴，反对挥霍铺张。

《古兰经韵译》第 265 页
○ 24 王静斋注释：485 传阿秘尔人在朝觐内不吃油，也不吃肉；信士大众也想这样作。于是真主降下经文，命大家用一切可食可饮的美品。“不要滥费”：就是不 要以可食的为不可食。又解：不得食饮过度。吃那不关助力身体的东西，便是滥费。真主不喜爱滥费的人：就是说不喜爱他们的行为。

《古兰经译解》（丙）第 222 页
○ 24 时子周注释：613．此节示人礼拜时要衣服整洁但勿浪费；饮食洁美但勿过分。愚昧时代，阿拉伯人巡游天房都是裸体，男子昼游，女子夜游，以衣服为不清洁，不如裸体。此一节经或是因纠正旧俗而降，但不止此。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33 页
○ 24 刘锦标《传》：201．着衣服遮羞体，食洁美，避污秽，此是造物主显人之贵。试想动物之中，在人之外，有知着衣服、择食饮者乎？夫，衣食奢侈，固为非 道；然，若不知遮其羞体，不知选择食品，岂不是失了人品，同于狐狸、黄鼠等类乎？道之所禁是明暗的秽行，无故的侵略，识神为主等而已。然，妄言乱世之徒， 一旦大限临头，方始觉悟。夫，人生真乐，是无忧无惧；人生真苦，是忧惧烧心。求得真乐，非真正圣使宣告之天谕，不足以明也。

《可兰汉译附传》第 237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7 10:31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四段 真宰的使者
本段说明每一群人都有一个规定的期限。当使者到达，诵读安拉的迹象时，真正改过的人，无忧无虑，不信的人，将进入火中。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161 页

［马坚译正文］
［32］你说：“安拉为他的臣民而创造的服饰和佳美的食物①，谁能禁止他们去享受呢②？”你说；“那些物品为信道者在今世所共有③，在复活日所独享的 ④。”我为有知识的民众这样解释⑤一切迹象。［33］你说：“我的主只禁止一切明显的和隐微的丑事，和罪恶，和无理的侵害⑥，以及用安拉所未证实的事物配 安拉⑦，假借安拉的名义而妄言自己所不知道的事情⑧。”［34］⑨每个民族都有一个期限⑩，当他们的限期到来的时候，他们不能耽延一刻；当其未来的时候，他们也不能提前一刻○ 11。［35］阿丹的子孙啊！如果你们同族中的使者来对你们讲述我的迹象，那末，凡敬畏而且修身者，将来都没有恐惧，也不忧愁。［36］否认我的迹象而且 加以藐视者，是火狱的居民，他们将永居其中。［37］假借安拉的名义而造谣，或否认其迹象者，有谁比他们还不义呢？这等人将遭遇天经中为他们预定的命运○ 12，直到我的众使者来使他们死亡的时候，将对他们说：“你们从前舍安拉而祈祷的（偶像），现在哪里呢○ 13？”他们将说： “他们已回避 ○ 14 我们了。”他们将要承认自己原是不信道者○ 15。［38］安拉将要说：“你们同精灵和人类中以前逝去各民族一起进入火狱吧。”每当一个民族进火狱去，总要咒骂她的姐妹民族○ 16，直到他们统统到齐了。他们中后进的论及先进○ 17 的说：“我们的主啊！这等人曾使我

们迷误，求你使他们受加倍的火刑。”主说：“每伙人都受加倍〇 18 的火刑，但你们不知道〇 19。”［39］他们中最先的对最后的说〇 20：“那末，你们对我们并无任何优越 〇 21，故你们当因自己的行为而尝试刑罚〇 22！”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154-155 页

① 时子周注释：614．整洁的衣服与清洁卫生的食品，是安拉赐给人类享用的，任何人不应禁止。到复生日，凡是生前未接受真理，未遵行真理的人，便不能有此享受了。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34 页

② 王静斋注释：486．及至穆民作巡游的时候，也吃油也吃肉了，真主乃命令穆圣说这话：穿衣服，食美品，这是真主许可的，人类谁敢私自严禁。

《古兰经译解》（丙）第 222 页

② 王静斋附说：吃，是为着充饥；超过这个限度，想吃什么就吃什么，便是滥（浪）费。无疑凡是把全部的志愿用到研究吃喝的人，那是人中至卑下的。平常 人只限于日夜两餐，上等人仅止一餐。超过这个限度，就算滥（浪）费。对于穿衣一层也要合其中；撇开粗布衣而著绸缎也属滥（浪）费。按：伊斯兰教禁止男性著 绸缎，就依这段经文而定的。此外更有《圣谕》的证明。

《古兰经译解》（丙）第 222 页

② 林松注释：458．据传，阿米尔人在朝觐期内不吃油和肉，有些人想效法。这节经文的意思是，不该有上述禁忌，可以像平常一样享受。

《古兰经韵译》第 266 页

③ 仝道章注释：62．本文系据阿本译述，其他各家多译为：“……是给信仰者的……”。（汇集者点：仝道章译为：你说：“它们在今世对信仰者是合法的。—仝译本 161 页）。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184 页

④ 王静斋夹注：特为穆民预备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222 页

⑤ 王静斋夹注：我依此分析，而分析别的条例。

《古兰经译解》（丙）第 222 页

⑥ 马坚注释：606．明显的丑事：是指公娼而言；隐微的丑事：是指私通而言。与无理的侵害相对的，是有理的侵害，如斗争恶霸便是一种有理的侵害（参阅四：25 注；马注：316）。

《中国穆斯林》1957 年第 2 期

⑥ 时子周注释：615．三项坏事：（1）邪淫。是存心在内，毒害自己；（2）罪孽。是害及他人；（3）叛乱。是害及多数人。三项坏事，一层深一层，无理的叛乱是对着合理的服从说的。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34 页

⑦ 王静斋夹注：参看《阿力译本》。

《古兰经译解》（丙）第 222 页

⑧ 王静斋夹注：惟有这些事是真主严禁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222 页

⑨时子周眉批：每伙人都有一定的时期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233页
⑩林松注释：459．一定的限期——指兴亡盛衰。

《古兰经韵译》第266页
〇 11王静斋夹注：应该什么时候遭难，早有一定。大限来临，欲先不得，想退不能。

《古兰经译解》（丙）第222页
〇 11时子周注释：616．每一伙人盛衰兴亡都有一定的时期，但时期的长短当以人的行为而定。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234页
〇 12王静斋夹注：指生活和寿限。

《古兰经译解》（丙）第223页
〇 12林松注释：460．指这些人尽管悖逆，但在今世不一定受到惩罚，他们也能获取生活上的享受。也有人解释这一句的意思是：“这帮人会碰到经典中预定的遭遇”。

《古兰经韵译》第267页
〇 13王静斋夹注：使者为着羞辱他们起见就说：你们生前拜的假主哪里去了？

《古兰经译解》（丙）第223页
〇 14王静斋夹注：不知去向。

《古兰经译解》（丙）第223页
〇 15王静斋夹注：不信正道，而拜那绝对不可拜的假主。

《古兰经译解》（丙）第223页
〇 15时子周注释：617．这般人得到经中所许的一分，不要希望作恶的人立刻就受到惩罚，因恶人在今世的也能继续的享受。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235页
〇 16王静斋夹注：随它迷误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223页
〇 16马坚注释：607．“姊妹民族”：是同教的民族。

《中国穆斯林》1957年第2期
〇 17马坚注释：608．“先进的”：是指一般领袖而言；“后进的”：是指一般群众而言。

《中国穆斯林》1957年第2期
〇 18王静斋夹注：前后每一伙皆获加倍的罪行。“首倡的”：遭加倍的，是因他们迷信并诱人迷误；“随从的”：遭加倍的，是因他们迷信与盲从。

《古兰经译解》（丙）第223页
〇 18林松注释：461．意思是，你们本是一丘之貉，是一路货色，还要互相推卸责任，都应该罪加一等。

《古兰经韵译》第268页
〇 19王静斋夹注：不知道自己和别的人均遭受刑罚。

《古兰经译解》（丙）第223页
○ 19马坚注释：609．首恶该受加倍的刑罚，因为他们自误误人（参阅一六：25）。罪人该受加倍的刑罚，因为他们不用自己的理智去独立思考，就盲从他人，以致陷于罪恶之中。

《中国穆斯林》1957年第2期
○ 19时子周注释：618．说镇尼有先死的：当然他们也属人类。说首一伙和末一伙，固然可解为先后次序，但首一伙可能是指他们的首领，末一伙是指盲从的人。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235页
○ 20王静斋夹注：此在闻得真主的答复以后。

《古兰经译解》（丙）第223页
○ 21王静斋夹注：你们未曾远避迷信，而何可希望给你们减刑？

《古兰经译解》（丙）第223页
○ 22王静斋夹注：就是尝试加倍的刑罚。“干过的”：又作“赚下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223页
○ 22王静斋附说：上所云云，是述说迷徒们将来入火狱以后的情形。明白人应在大限未来临以前，有相当的预备。穆圣说：“你们要刷新自己的信仰”，就是说：信 教后要从一个阶段移到一个阶段。信仰的老根先已完备了，只是分有十八个阶段。又真主造化火狱，固然是预备罪刑人的，但是内中尚寓着一种怜爱（《鲁白》）。

《古兰经译解》（丙）第223页
○ 22刘锦标《传》：202．中国的俗话有曰：“善恶到头终有报；若是不报，时尚不到”。夫，昏暗自亏之人，既以天命为伪，妄似伪论，不是自主即是二主。不 能即时着报者：其必须达到其预定所得之份乎？一旦结束而着报应，此时虽悟所为之非，亦晚矣。且夫，小人之着报也，互相推诿，乃小人之情也。

神有天神，地神之分；此38节之神，是地神。地神之大多数，是邪魔之类，能隐能显。显时现各种动物像，高者能使迷者看似人象，凡临乩坛者，多为地神之流。

其在乡下附人为祟，狐狸、黄狼之类均属之。但此类狐、黄与普通兽类之狐、黄不是同族，但伊等能支配普通兽类之狐、黄耳。若人失了人格，他亦能支配。邪魔坐在中道诱人失道。能参悟的人，自得识其现象。

《可兰汉译附传》第238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7 10:32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五段 拒绝者和接受者
本段说明不信的人绝不能进入天园，罪恶的人将入地（火）狱，信仰而行善的人终将进入天园。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163页

［马坚译正文］
［40］ ①否认我的迹象而加以藐视者，所有的天门必不为他们而开放，他们不得入乐园，直到骆驼能穿过针眼②。我要这样报酬③犯罪者。［41］他们在火狱里要垫火 褥，要盖火被④，我要这

样报酬不义者。［42］信道而且行善者——我只按各人的能力而加以责成——他们是乐园的居民，他们将永居其中。［43］我将拔除他 们心中的怨恨⑤，他们将住在下临诸河的乐园，他们将说：“一切赞颂，全归安拉！他引导我们获此善报，假如安拉没有引导我们，我们不致于遵循正道⑥。我们的 主的众使者，确已昭示了真理。”或者将大声的对他们说：“这就是你们因自己的行为⑦而得继承的乐园。”［44］⑧乐园的居民将大声地对火狱的居民说：“我 们已发现我们的主所应许我们的是真实的了。你们是否也发现你们的主所应许你们的是真实的吗？”他们说：“是的⑨。”于是，一个喊叫者要在他们中间喊叫说： “安拉的弃绝归于不义者⑩。［45］他们妨碍○ 11 安拉的大道，而且称它为邪道○ 12，并且不信后世○ 13。”［46］○ 14 他们中间将有一个屏障○ 15。在那个（屏障）的高处将有许多男人○ 16，他们借双方的仪表○ 17 而认识双方的人，他们喊叫乐园的居民说：“祝你们平安○ 18！”他们羡慕乐园，但不得进去○ 19。§［47］当他们的眼光转向火狱的居民的时候，他们说：“我们的主啊！求你不要使我们与不义的民众同住○ 20。”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155-156 页

① 时子周眉批：高傲人入天园如驼入针眼

《古兰经国语译解》235 页

② 王静斋注释：487．《古兰经》上有些话是依阿拉伯的习惯来的。阿人的说话也有的袭其他民族。阿拉伯人每欲坚强地否定一事，就以不可能的事作比 喻。“驼入针眼”是不可能的。必至可能的时候，那人始进天园。此比直说他们进不去天园，辞义更是坚决。“不为他们开放天门”：就是不接受他们的祈求，不悦 纳他们的善举。

《古兰经译解》（丙）第 224 页

② 刘锦标《传》：203．小人不信天命，妄恃己能，其得乐也，若驼入针孔之难；日在暗幕，日坐针毡；而纯诚修洁之士，顺天自逸，无所谓难，日在乐天 之中耳。且人胸中最难扫除者，是怨恨。蒙造物主特慈，衷无怨尤者，心自纯洁，道乃真得，道得则真乐得矣。至此时乃识列圣非妄，不我欺也。

夫，在善恶之中间，有所谓骑墙派者。善善而不能从；恶恶而不能远。知道之为美，不能勉强。然，对于昏愚之行为，亦不表同情。且识其自傲妄贪之非，而其结果也，亦是在两者之间，理也。

至于彼以宗教为玩戏，被目前生活所误，不计将来者，一旦劫到，无有能济之者耳。

《可兰汉译附传》第 240-241 页

② 马坚注释：610．这是表示不可能的意思。犹如我们说“海枯石烂”，“乌头白、马生角”一样的。这一句又可以译作“麻绳穿过针眼”或“缆绳穿过针 眼”。伊本·阿拔斯说：“麻绳穿过针眼的譬喻比骆驼穿过针眼的譬喻更加优美。”（参阅宰迈赫舍里著《古兰发微》）。这是塞姆族人通用的譬喻（参阅《马太福 音》一九：24）。

《中国穆斯林》1957 年第 2 期

② 林松注释：462．骆驼钻针眼——是一种比喻的修辞手法，意思是决不可能。亦有人解释为是“缆绳穿针眼”。

《古兰经韵译》第 268 页

③ 时子周注释：619．这是说他们不能进天园，也不能脱离世俗的私欲，而享到精神生活。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36 页

④ 王静斋夹注：恶人被烈火包围。

《古兰经译解》（丙）第223页

⑤王静斋注释：488．就是去净衔恨的原由。生前彼此间的隐恨，全是由世事发动的。死后那些牵扯无有了，衔恨也就自然消失了。

《古兰经译解》（丙）第224页

⑤林松注释：463．指无所牵挂和顾虑。

《古兰经韵译》第269页

⑥王静斋夹注：这话是居天国者临进去的时候所说的话。

《古兰经译解》（丙）第224页

⑦王静斋夹注：善功。

《古兰经译解》（丙）第224页

⑧时子周眉批：居天园的人与火狱中人能谈话，但只隔一幕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235页

⑨王静斋夹注：我们也觉得确实不虚了。至此他们才自己承认有罪。但为时已迟，无济于事。

《古兰经译解》（丙）第224页

⑩时子周注释：620．天园与火狱近在咫尺，只是一种心境的安适与愁苦。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236页

〇 11王静斋夹注：妨害宗教。

《古兰经译解》（丙）第224页

〇 12王静斋夹注：吹毛求疵，百般挑剔。

《古经译解》（丙）第224页

〇 12时子周注释：621．给它寻曲折：给安拉大道找瑕疵，故作相反的解释以驳辩真理。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236页

〇 13王静斋夹注：不信死后尚有复活。

《古兰经译解》（丙）第224页

〇 14王静斋眉批：高壁上有一部分人

《古兰经译解》（丙）第224页

〇 15王静斋注释：489．有一隔障使火狱的人不能外出，更防天园的人被火灸烤。

《古兰经译解》（丙）第225页

〇 15马坚注释：611．乐园与火窟之间的屏障，就是二者之间的隔壁。《古兰经》描写这堵隔壁说：在那日伪信的士女将对信道的士女说：“请你们等候我们，让 我们借你们的一点光辉”。有人将对他们说：“你们转回去寻求光辉罢”。于是，彼此之间筑起一堵围墙来，围墙上有一道门，门内有慈恩，门外有刑罚（五七： 13）。

《中国穆斯林》1957年第2期

〇 15林松注释：464．两者之间——指乐园与火狱之间。

《古兰经韵译》第270页

○ 16 王静斋注释：490．这伙人全是穆民，他们功过相抵。既能看见天园，也能望见火狱。这是一种解释，尚有别的解释，见后。

《古兰经译解》（丙）第 225 页
○ 16 马坚注释：612．这些人是什么人？一般注释家没有一致的解释。比较正确的是：他们是功过相等的人，既不得入乐园，也不必入火窟，后来安拉赦宥他们，准许他们入乐园。

《中国穆斯林》1957 年第 2 期
○ 16 林松注释：465．高地上的许多人——注疏家有种种解释，差异较大的几种注释是：(1)指一些功过相抵，得失相当的穆斯林，他们暂时不能进乐园，也免 于进火狱，处在一块高地上，既能看到乐园，又能看见火狱。(2)这些人实际是天使的化形。(3)指包括列圣在内的一些品级很高的人。

《古兰经韵译》第 270 页
○ 17 王静斋夹注：有面白的，有面黑的。这是在审判场上，尚未进天园或入火狱以前。

《古兰经译解》（丙）第 224 页
○ 17 马坚注释：613．参阅八 0：38-42。

《中国穆斯林》1957 年第 2 期
○ 18 王静斋夹注：彼此一对面就祝平安，这就是预告他们已脱去灾害获得平安了。

《古兰经译解》（丙）第 224 页
○ 19 时子周注释：622．恶人与善人并非距离甚远，彼此能看到且能听到，只是一幕之隔，而善人所享的愉快为恶人所想不到的。
“在高处有些人”：这些人就是在五六章 10、11 节所说的“最先的人们是最先的，这般人是接近的”。列圣当然在内，因为《古兰》屡次说明列圣是见证众人的。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36 页
○ 20 王静斋夹注：就是同住火狱。他们作此呼吁系恐怕因着有罪陷入火狱中。

《古兰经译解》（丙）第 224 页
○ 20 时子周注释：623．入天园的人们在后世有不和恶人同居的祈求，他们在今世当然也有同样的祈求，否则他们进不了天园。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36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7 10:32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六段 不信者的徒劳无功
本段说明信仰者与不信者在后世处境的不同。以宗教作儿戏，为今世所欺骗的人，跟天园的优待和安拉的供应是无缘的。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164 页

［马坚译正文］

［48］在高处的人，借仪表而认识许多男人①，他们将喊叫那些男人说：“你们的囤积②和骄傲，对于你们毫无裨益。”［49］这些人③就是你们④盟誓说安拉 不加以慈悯的吗⑤？（他们已奉到命令）说：“你们进入乐园吧，你们⑥没有恐惧，也不忧愁。”［50］火狱的居民将要喊叫乐园的居民说：“求你们把水或安拉 所供给你们的食品，倒下一点来给我们吧！”他们回答说：“安拉确已禁止我们把这两样东西赠送不信道者。”［51］曾以宗教为娱乐和嬉戏，而且为尘世所欺骗 者⑦，我今天忘记他们⑧，因为他们曾忘记有今日之相遇⑨，还因为他们否认我的迹象⑩。［52］我曾昭示他们一部我据真知而加以解释的经典，作为对信道的民 众的向导和慈恩〇 11。［53］他们只等待那部经典的效果〇 12，他的效果到来的日子〇 13，从前忘记这经典的人将会说：“我们的主的众使者，确已昭示真理了！我们有几位说情的人来替我们说情，或准我们返回尘世去，舍罪恶而立善功吗〇 14？”他们确已亏折了自身，他们所捏造的事已回避他们了〇 15。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156-157 页

① 马坚注释：613．参阅八 0：38-42。

《中国穆斯林》1957 年第 2 期

② 王静斋夹注：你们的集合：又作“你们的聚财”；“未能代为避免”：即未代免刑。

《古兰经译解》（丙）第 224 页

③ 王静斋夹注：穆民。

《古兰经译解》（丙）第 224 页

③ 马坚注释：614．这等人：是指一般奴隶、贫民、劳苦大众而言。他们被人剥削，被人压迫，无人对他们表示同情，一般恶霸和财主，藐视他们，还要说他们是命中注定要在世上过苦难日子的，他们竟敢盟誓说：“安拉不慈悯苦人”。

《中国穆斯林》1957 年第 2 期

④ 林松注释：466．你们——指悖逆者，这些人曾嘲弄穷人进不了乐园。

《古兰经韵译》第 271 页

⑤ 王静斋夹注：这话是高位上的人对逆徒的领袖们发的。下文是高位上的人又向一般穷穆民说这话：

《古兰经译解》（丙）第 224 页

⑤ 刘锦标夹注：继而又向乐园的人道：

《可兰汉译附传》第 240 页

⑥ 王静斋注释：491．这话是高位上的人催促毕喇勒等一般寒士进天园。按此一说，是高位上的人必属上等人物（是最后进天园的），决不是缺少善举的平 常人。这段经文含有薄贬以财物或子孙和朋党众多自鸣得意的人。《阿力氏》说：他们是列圣及其纯洁的门徒。可参看五六：10、11。《候注》上说：或者他们 是天使化形。

《古兰经译解》（丙）第 225 页

⑥ 时子周注释：624．“那般人”：是恶人曾讥笑穷而难进天园的善人。末两句“你们”：是指善人。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37 页

⑥林松注释：467．你们——指被嘲弄的那些穷穆斯林，据说毕拉勒便是其中之一。

《古兰经韵译》第271页
⑦马坚注释：615．他们说：“只有我们的今世生活，我们绝不复生。”（六：29）。

《中国穆斯林》1957年第2期
⑧王静斋夹注：对待他们像似忘事的人对待被忘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225页
⑨时子周注释：625．“今日之聚”：指裁判日。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237页
⑨林松注释：468．今天——复生清算日。

《古兰经韵译》第271页
⑩王静斋夹注：不承认降自真主。

《古兰经译解》（丙）第225页
〇 11王静斋夹注：“归信”：即承认经文降自真主。

《古兰经译解》（丙）第225页
〇 12王静斋夹注：逆徒们以不即时承认《古兰》，只候将来事实的证明。

《古兰经译解》（丙）第225页
〇 12马坚注释：616．经典中常常说，行善的人将获善报，作恶的人将受恶报。善恶之报就是经典的效果。

《中国穆斯林》1957年第2期
〇 12时子周注释：626．最后的结果：是安拉的约完全实现的景况，仍指裁判日。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237页
〇 13王静斋夹注：实现复生之日。

《古兰经译解》（丙）第225页
〇 14王静斋夹注：我们信列使，并作善功。

《古兰经译解》（丙）第225页
〇 14马坚注释：617．这个疑问是表示愿望的，他们希望有人替他们说情或复返人世。参阅二六：100-102；六：27、28。

《中国穆斯林》1957年第2期
〇 15王静斋夹注：生前妄称偶像和真主平等，这样的狂妄至此完全无用了。

《古兰经译解》（丙）第225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7 10:32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七段 接受者将兴旺
本段叙述安拉造化诸天万物，化无为有，起死为生，因此人类应当谦恭祈求真宰，不过分，也不在地上作孽。同时也指出信仰者将获得一切的恩典。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165页

［马坚译正文］
［54］你们的主确是安拉，他在六日①内创造了天地，然后，升上宝座②，他使黑夜追求白昼，而遮蔽它③；他把日月和星宿造成顺从他的命令的。真的，创造和 命令只归他主持。多福哉安拉——众世界的主！［55］你们要虔诚地、秘密地祈祷你们的主，他确是不喜欢过分者的④。［56］⑤在改善地方之后，你们不要在 地方上作恶，你们要怀着恐惧和希望⑥的心情祈祷他。安拉的慈恩确是临近行善者的。［57］他使风在他的慈恩⑦之前作报喜者，直到它载了沉重的乌云⑧，我就 把云赶到一个已死的地方去⑨，于是，从云中降下雨水⑩，于是借雨水而造出各种果实○ 11——我这样使死的复活○ 12——以便你们觉悟○ 13。［58］ ○ 14肥沃的地方的植物，奉真主的命令而生长，瘠薄的地方○ 15的植物，出得很少，我这样为感激的民众阐述一切迹象○ 16。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157-158页

① 时子周眉批：主造化诸天与地分六个时期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237页
① 马坚注释：618．“日”字在阿拉伯文有广狭二义。狭义是指一昼夜而言，广义是指一段时间而言，无论是怎样短，或怎样长，都可以称为“日”（七 0： 40）。“在六日内创造了天地”：是指六个时期而言，不是指六昼夜而言。因为创造天地万物之前，时间是不能用昼夜的循环来计算的（参阅四一：8-12）。

《中国穆斯林》1957年第2期
① 林松注释：469．参见第四一章《阐释》第9-10节。

《古兰经韵译》第272页
② 王静斋注释：492．操纵“阿勒世”的主：这句话直译出来就是“坐在宝座上”。其义是真主在六天之内把天地造化齐全了，他随即掌起管辖权，任便治理万事。如此，这句话诚属一种比喻。

《古兰经译解》（丙）第226页
② 刘锦标夹注：而后支配之于尔雷世：尔雷士乃最高之所在。

《可兰汉译附传》第241页
② 马坚注释：619．“升上宝座”：这是表示统治万物的意思。故下文云：“真的，创造和命令只归他主持”。又云：“至仁主已升上宝座了。凡在天上地上的，在天地之间的，在地面下的，都归他所有。”（二0：5、6）。

《中国穆斯林》1957年第2期
② 时子周注释：627．“六日”：就是六个时期，也就是六个阶段，可参阅四一章9、10节。

“王权”：原文阿雷世，直译王位或王国。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237页

② 林松注释：470．执掌了最高权力，是意译。原文直译为：“他在宝座上登基”。

《古兰经韵译》第272页

③ 王静斋夹注：此言日夜往还不已。

《古兰经译解》（丙）第225页

④ 王静斋注释：493．向真主作祈祷，要现出一种乞怜的态度，更要在暗中。“暗中”：最近于得到接受，以其为出于虔恪与避忌炫弄的表示。“安拉实不爱过当的人”：就是不爱那未遵奉真主所吩咐的仪式作祈祷的人。

《古兰经译解》（丙）第226页

④ 王静斋附说：传穆圣行军走到山谷不远，大家就特别高声地赞主。穆圣说：“何必这样努力而致人伤身。你们又不是呼喊聋子，也不是唤失踪的人。你们乃 是呼求能闻能观，相隔不远的真主。他本是和你们同在的”。——无事不知——传穆圣每逢举行作祈祷，非至用双手摸面部，必不退回两手。这是为使手上得到余庆 达至面部上。这种“摸”就是表示“克己复礼”。“一手”：是代表外形作倾向；“另一手”：是代表内部作倾向。“口舌”：是代表内外两面的；“摸面”就是沾 润福庆，并表示归复灵魂和肉体相接的实际。

《古兰经译解》（丙）第226页

⑤ 时子周眉批：恐惧与希望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238页

⑥ 时子周注释：628．希望与恐惧是不能分开的，希望安拉的慈悯，同时要恐惧安拉的不喜悦。中国穆民常说：依玛尼（信仰）在害怕与指望的中间，即是这一段《经》的别译。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238页

⑦ 王静斋夹注：未降雨而先驱风，藉（借）作预告雨之将至。

《古兰经译解》（丙）第226页

⑦ 马坚注释：620．慈恩：是指时雨而言。

《中国穆斯林》1957年第2期

⑧ 林松注释：471．风报喜，乌云聚，是预告雨之将至，犹言“山雨欲来风满楼”。

《古兰经韵译》第272页

⑨ 王静斋夹注：无田禾的区域。

《古兰经译解》（丙）第226页

⑩ 马坚注释：621．海洋江河湖泊的水，因太阳的热而蒸发，水气升到空中，变成了云，云遇冷风，化为雨水，降到大地上。因此，没有云的地方，就没有 雨。《古兰经》中对于这种现象，有正确的说明。如云：“你们告诉我罢，你们所要的水，究竟是你们使它从云中降下呢？还是我使它降下呢”？（五六：68、 69）；“安拉派风去兴起云来，然后，任意的使云散布在天空，并且把云分成碎片，你就看见雨从云中落下。”（三0：48）。

原文的代名词，可以代“云”，也可以代“地方”，所以，这一句也可以译成：“于是，在那里降下雨水，于是在那里造出各种果实。”

《中国穆斯林》1957年第2期

〇 11马坚注释：622．各地都有出产，但因土壤不同，气候各异，各地的产物，在种类上和质量上，就不能完全相同。“大地上有许多邻近的区域，有葡萄园，有 庄稼，有同根生的和异根生的海枣树，这些都是用同一的水去浇灌的，我却使这一部分的海枣树，在果实方面，胜过那一部

分。对于能了解的民众，此中确有许多迹 象”。（一五：4）。

《中国穆斯林》1957 年第 2 期
〇 12 马坚注释：623. “使死人复生”：在这里是指精神的复生而言，因为蒙昧无知，冥顽不灵的人，譬如行尸走肉，故，《古兰经》中称他们为死人，他们获得 正道之后，思想改正了，生活也改善了，好像死而复生了。因此，《古兰经》说：“一个人，原是死的，但我使他复生，弄给他一道光明，带着在人间行走，难道他 与那在重重黑暗中绝不走入光明的人一样么？”（六：122）。这里用已死的地方比喻蒙昧的人心，用雨水比喻优良的教化，用各种果实比喻各种的文化。

《中国穆斯林》1957 年第 2 期
〇 13 王静斋夹注：真主既能用水溉活了死地，便能使已死的人复活。他那降水活地，是俾使你们受教。

《古兰经译解》（丙）第 226 页
〇 13 时子周注释：629. “在慈悯以前”：就是在降雨以前。
“降雨使死地复生”：这一句话，在《古兰》中数次说到，都是比喻：颁降《古兰》使精神已死的民族复兴起来。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38 页
〇 13 林松注释：472. 降雨而复苏死地。有人注释说，这是比喻《古兰经》的降示，使萎靡不振、死气沉沉的阿拉伯民族的在振作复兴，焕发青春。

《古兰经韵译》第 273 页
〇 14 时子周眉批：地不同，生长的植物有多有少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38 页
〇 15 王静斋夹注：污浊的城池不出好多利益。

《古兰经译解》（丙）第 226 页
〇 15 时子周注释：630. 安拉的表达比雨。人的天性有善有恶，比清洁的田与劣等的田，人如不能得到安拉表达的好处，是由于自己的性劣，就如田地得不到的好处，是由于田地是劣等的一样。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35 页
〇 16 王静斋夹注：用不同的方式作比喻。

《古兰经译解》（丙）第 226 页
〇 16 王静斋略解：这前边一段话，是把穆民的心比作净地；把逆徒的心比作浊地；劝化的“水”，自真主的良言的云内发出来，下到穆民的心上，必有些善功由他的肢体上暴露出来。逆徒们闻得善劝，他那像碱地的心格格不入，结果没什么有价值的出产。

《古兰经译解》（丙）第 226 页
〇 16 刘锦标《传》：204. 仰观天地、日月、星辰、风云、雷雨，如是的有规律，能谓无造之者，无生之者乎？试以一生未曾出屋门之人喻之，日在屋中，依其自 己之推想，决不能谓此屋乃自然而成，向无造之者，主之者耳。故诗曰：“不识庐山真面目，只缘身在此山中”，理本自然。且人与宇宙较，何止千百万分之一，以 如是之微小，其浅见之士，以按诸科学无法试验，敢断然谓无，岂非狂妄者乎？

《可兰汉译附传》第 241-242 页
〇 16 马坚注释：624. 雨水是同样的雨水，土壤却有肥沃的，有瘦薄的；圣人的教化是同样的教化，人心却有接受的，有不接受的。据艾卜·母撒的传述，穆圣 说：“安拉派我来传授的正道

和学问，譬如时雨降在大地上，肥沃的地方能接受雨水，就会长出很多的青草，有些地方不会生长青草，却能把雨水保存起来，安拉就 借那些地方裨益世人，他们在那里汲取自己和牲畜的饮料，并且灌溉庄稼；雨水落在光滑的地方，既不能保存雨水，又不能生长青草。这譬如有些人精通教义，安拉 派我来传授的正道和学问，给他们很大的裨益，他们不但有学问，而且教导别人。有些人未曾因此而抬头，也未曾接受安拉派我来传授的正道。”（《布哈里》和 《穆斯林圣训实录》）。

《中国穆斯林》1957 年第 2 期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7 10:33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八段 努赫（挪亚）
由本段起以下共四段，按照时间先后，历述努赫（挪亚），扈德（希伯）、沙礼赫（马士撒拉）、鲁特（罗得）和舒爱伯（叶忒罗）诸圣的史迹。他们属于不同的国家，不同的民族和不同的时代。从这些史实中显示出信仰与不信的后果。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165 页

［马坚译正文］
［59］ ①我确已派遣努哈②去教化他的宗族③，他说：“我的宗族啊！你们要崇拜安拉，除他之外，绝无应受你们崇拜的。我的确担心你们遭受重大日的刑罚④。” ［60］他的宗族中的众领袖说：“我们的确认为你是在明显的迷误中的。”［61］他说：“我的宗族啊！我一点也不迷误，但我是众世界的主派遣的使者。 ［62］我把我的主的使命传达给你们，并且忠告你们，我从安拉（的启示中）知道你们所不知道（的道理）。［63］从你们的主发出的教训，借你们族中一个人的口而降临你们，以便他警告你们，以便你们敬畏，以便你们蒙主的怜悯，难道你们对于这件事觉得惊讶吗？”［64］但他们否认他，故我拯救他，和与他同船的 人，并使那些否认我的迹象者统统淹死⑤。他们确是盲目的民众⑥。§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158 页

① 王静斋眉批：差努海劝导世人

《古兰经译解》（丙）第 226 页
① 时子周眉批：为各族差各圣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38 页
② 刘锦标夹注：挪亚：一译努海，以下准此。

《可兰汉译附传》第 242 页
③ 王静斋注释：494．努海是人祖阿丹的第十代贤孙，向以作木工为生。享寿一千二百四十年。真主差他劝导的那些人，是葛毕来的后裔。葛毕来自从杀他弟弟哈毕来以后，被阿丹逐到远方，偕他的子女去到业曼。

《古兰经译解》（丙）第229页

③马坚注释：625．努哈就是诺亚（Noah）。关于努哈的故事，可以参阅一一：25-49。

《中国穆斯林》1957年第2期

④王静斋夹注：如果你们不奉命拜主了，我怕你们将来在复生日遭受罪刑。

《古兰经译解》（丙）第229页

④时子周注释：631．由此节连续叙述了几位圣人的情形，藉（借）此说明了各位圣人都是劝人信主独一，都是命人为善，都遭到强烈的反对，最后反对者必失败。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238页

⑤马坚注释：626．努哈的使命是教化他自己的宗族，不是教化全世界的人，所以安拉所惩罚的，只限于他的宗族中不信道的人。这是《古兰经》的记载与《圣经》不同的一个例证。

《中国穆斯林》1957年第2期

⑥王静斋夹注：不明真主独一全能的迹象。

《古兰经译解》（丙）第227页

⑥刘锦标《传》：205．此下数节，实以前殒灭若干代均是盲从的句。彼时人皆昏暗，偏于迷信，偏于自负。一部分过信人之知识万能，以强权妄为为能； 一部分偏柔，以讲慈善，信妄诞神话为安。视挪亚为迷误，以天谕为虚妄，盲从妄诞，已失被命为人之使命，着洪水之殒灭，岂不宜乎。《易》所谓迷而不复曰： “凶”，曰：“有灾者”，亦此意也。

夫，阳明圣者之临。最为真中大道之阻者，是有权，有势，素有威望之门阀。或一党，一派之首领。彼自恃势力大，知识高，抑不知昏久不明，以歧为正。一 旦大限临头，不遭天殃，必有人祸，古今一也。总而言之，一人迷，而不复，一人被凶灾；一家迷而不复，一家被凶灾；一国、一族、一教迷而不复，一国一族一教 亦被凶灾，不能逃也。

数见“你们因你们同类的人，负主的训诰生奇异”。盖，人之常情，崇敬未见，尊敬不识，只要一熟识则灭其信仰，况诸圣均是本族本乡者乎？不特诸圣，即 穆圣亦被此病，所以道在麦加十年，徒招反对，迁买地奈，乃得大兴。麦加族人，终是反对。然则，其族出圣人，其族昏暗已极，是剥至上九，硕果不食之时乎？

《可兰汉译附传》第243页

⑥时子周注释：632．洪水的详情可阅一一章37至48节，二三章27至29节。但此处所应注意的，是《古兰》所叙述的洪水之灾，只是对于努海的族人，因为他们的不信。并未说世界各民族有洪水泛滥之灾，因为努海并不是为世界各民族所遣的圣人。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239页

⑥林松注释：473．59-65节，概述先知努哈劝谕世人的往事。

《古兰经韵译》第274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7 10:33

〔仝道章分段〕

第九段 扈德（希伯）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166页

［马坚译正文］
［65］ ①（我确已派遣）阿德人的弟兄呼德②去教化他们，他说：“我的宗族啊！你们要崇拜安拉，除他之外，绝无应受你们崇拜的。难道你们还不敬畏吗？”［66］他 的宗族中不信道的贵族们说：“我们的确认为你是愚蠢的，我们确信你是说谎者。”［67］他说：“我的宗族啊！我一点也不愚蠢，但我是众世界的主派遣的使 者。［68］我把我的主的使命传达给你们，我是你们的忠实的劝告者。［69］从你们的主发出的教训，借你们族中一个人的口降临你们，以便他警告你们，难道 你们对于这件事觉得惊讶吗？你们要记忆那时，他在努哈的宗族灭亡之后，以你们为代治者，他使你们的体格更加魁梧，你们要铭记安拉的恩典，以便你们成功。” ［70］他们说：“你来教我们只崇拜安拉，而抛弃我们祖先所崇拜的（偶像）吗？你把你所用来警告我们的（刑罚）拿来给我们看看吧，如果你是说实话的③！” ［71］他说：“刑罚和谴怒，必从你们的主来临你们。你们和你们的祖先所定的许多名称，安拉并未加以证实，难道你们要为那些名称④与我争论吗？你们等待着 吧！我的确是与你们一起等待的⑤。”［72］我以我的慈恩拯救了他和他的同道，而灭绝⑥了那些否认我的迹象，并且不信道的人⑦。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158-159 页

① 王静斋眉批：差扈代劝导世人

《古兰经译解》（丙）第 227 页
② 王静斋注释：495．阿代：是业曼地方一部分人，他们的王名叫阿代。习惯上就称那一民族为阿代了。这些人是努海的第三代贤孙。扈代：是努海的第八代贤孙。

《古兰经译解》（丙）第 229 页
② 刘锦标夹注：胡得：挪亚之第九代。

《可兰汉译附传》第 243 页
② 马坚注释：627．呼德是阿德人的先知，关于他们的故事，可以参阅二六：123-140；四六：21-26。他们的故乡是沙丘（艾哈哥弗），位于 阿拉伯半岛的南端，东自波斯湾口的俄曼，西至红海南端的也门和海达拉毛。他们是长得很高大的，他们从事农业，注重水利，崇拜偶像，有高度的文化，但贵族压 迫平民，地主压迫农奴，他们遭遇了三年的饥荒（参阅六九：6、7），仍不悔悟，最后遭遇风灾，人畜房屋和田园，都被飞沙走石击坏了，只剩下极少数的人，就 是赛莫德人。现在海达拉毛有一座大坟，在北纬 16 度、东经 45.9 度的地方，南距莫克拉（Mukalla）约 90 哩，故老相传是呼德圣人坟 （QabrNabiHud），坟的附近有许多古迹和铭刻；每年回历七月有人去扫墓（D.Vander Meulen AndH.Von Wissmann:Hadh Vamaul,Some of Its Mysteries Unveiled,Lendon,1932.）

《中国穆斯林》1957 年第 2 期
② 时子周注释：633．阿代是伊銮的孙子，见八七章 78 节。伊銮是努海的孙子，此处所谓的阿代的族人是前阿代，见五三章 50 节，以别于赛母待族（该族也称为后阿代族）。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39 页
② 林松注释：474．阿德——努哈的孙子，古代也门地区之王，其部族称为阿德人。呼德：是努哈的八世孙。

《古兰经韵译》第 274 页
③ 王静斋夹注：预言的罪刑，不妨立时实现。

《古兰经译解》（丙）第227页

④王静斋夹注：你们所拜的偶像，不过是空名，哪有实权呢？你们能为这些空名字对我起争辩吗？

《古兰经译解》（丙）第227页

⑤王静斋夹注：你们等候受刑，我也等候亲见你们受刑。

《古兰经译解》（丙）第227页

⑤时子周注释：634．专与偶像亲近，不信安拉，即是污秽。安拉的怒恨，是由于他们的罪恶行为。

他们最崇拜的偶像有四：（1）沙魁亚，司雨；（2）哈巴乍，保安；（3）喇子夸，供给用度；（4）沙利马，保健。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240页

⑥时子周注释：635．“根绝”：连根铲除，不是绝后。参看六九章：56、57节。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241页

⑦王静斋夹注：此证脱离火狱，得进天园，基于信真主且信他的表征。

《古兰经译解》（丙）第228页

⑦刘锦标《传》：206．小说是最动人情感者，以其伪造；信史不足动人者，以其平淡；真正之事实，决无小说之奇危。然，人之情绪，有喜、怒、哀、 乐、爱、恶、欲，有时明知是伪文，因其动情而好之，因爱好之过也，则不计及真伪。因而神话小说成了宗教之原动力；社会小说成了政党之宣传品矣。统观世人能 脱此情绪者，方能识真伪之文；能识真伪之文，方能得真道，而纯诚于真耳。

中国因一部《封神演义》小说，生出多少庙宇，迷人于魔途，失其为人之道，习久不察，因遗传风俗之潜移，虽有圣者以大中至正之道劝之，亦是不听。古今人情同也。

夫，尔得族代挪亚之民众而兴，因其祖先得道也。道久则为魔惑，后人失其先人真中之道，圣人临世反以为异端。假久成真，自古然也。

“妄拟名辞”：古今不同，有顺人之贪心者，有顺人之好奇心者，有顺人之名利心者，有顺人之冒险侥幸心者，有顺人之不平心者，有顺人之好色心者。因顺其所好，虽明知是伪，而亦信之。此人心之私，古今人不易逃出耳。

《可兰汉译附传》第244页

⑦林松注释：475．65-72节，概述先知呼德对阿德部族劝谕的往事。关于阿德人的“根除灭迹，”参见第六九章《真实的》第5-7节。

《古兰经韵译》第276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7 10:33

〔仝道章分段〕

第一O段 沙礼赫（马士撒拉）和鲁特（罗得）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167页

［马坚译正文］
［73］ ①（我确已派遣）赛莫德人的弟兄撒立哈②去教化他们，他说：“我的宗族啊！你们要崇拜安拉，除他之外，绝无应受你们崇拜的。从你们的主发出的明证确已降临 你们；这只安拉的母驼可以作你们的迹象③。故你们让它在安拉的大地上随便吃草，不要伤害它；否则④，痛苦的刑罚必袭击你们。”［74］你们要记忆那时，他 在阿德人之后，以你们为代治者，并且使你们居住在地方上，你们在平原上建筑大厦，并将山岳凿成房屋。你们要铭记安拉的种种恩典，不要在地方上作恶。 ［75］他的宗族中骄傲的贵族们对本族中被欺压的人们，即信道的人们说：“你们知道撒立哈是他的主派来的使者吗？”他们说：“我们是确信他的使命的。” ［76］那些骄傲的人说：“我们绝不信你们所确信的⑤。”［77］他们宰了那只母驼，违抗他们主的命令，他们并说：“撒立哈啊！你把你用来警告我们的刑罚 拿来给我们看看吧，如果你是使者的话！”［78］于是，霹雳袭击了他们⑥，一旦之间，他们都僵卧在各人的家里⑦。［79］于是，他离开他们，并且说：“我 的宗族啊！我确已把我的主的使命传达给你们了，并忠告你们，但是你们不喜欢忠告者⑧。”［80］⑨（我确已派遣）鲁特⑩，当时他对他的宗族说：“你们怎么 做那种丑事呢？在你们之前，全世界的人没有一个做过这种事○ 11 的。［81］你们一定要舍妇女而以男人满足性欲，你们确是过分的民众。”［82］他的宗族唯一的答复是说：“你们把他们逐出城外，因为他们确是纯洁的 民众○ 12！”［83］我拯救了他和他的信徒○ 13，没有拯救他的女人，她是和其余的人同受刑罚的○ 14。［84］我曾降大雨去伤他们○ 15，你看看犯罪者的结局是怎样的○ 16。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159-161 页

① 王静斋眉批：差沙里哈劝导世人

《古兰经译解》（丙）第 228 页

② 王静斋注释：496．赛母待：是阿拉伯的一支人。他们的祖上名叫赛母待，因而称他们为赛母待了。他们住的地方，位于汉志和叙利亚之间。沙里哈：也 是赛母待的后人。他也跟努海、扈代似的，开宗明义第一句，就劝他们拜安拉，信他独一无二。足见列使的教规虽不一致，而根本问题，统是一个认主独一，只须拜 他，不得信奉假主。

《古兰经译解》（丙）第 229 页

② 马坚注释：628．赛莫德人与阿德人是血统相近的两个种族。赛莫德人的故乡称为石谷（al-Hijr），石谷坐落叙利亚与黑扎兹之间，现在还有许 多古迹，在东经三十九度半，北纬二十六度半，称为撒立哈城（Medain Salih），就是石谷的遗址。多禄某（Ptolemy）的《地理书》中说石谷（Hijra）是赛莫德人的一个城市（Doughly:Arabia Deserta London,1923）他们是有高度文化的阿拉伯人（一五：82；二六：141-159）。

《中国穆斯林》1957 年第 2 期

② 林松注释：476．赛木德部族——古代阿拉伯人的一支，居住地在沙特阿拉伯汉志地区和叙利亚之间。萨里哈先知也是赛木德族的后裔。

《古兰经韵译》第 276 页

③ 王静斋注释：497．称它是真主的“驼，”乃表示尊敬，就像称克而白为真主的房子一样。沙里哈劝他们拜主认主，他们不信，而要求沙里哈自岩石中发 现一只母驼，作为异迹。于是真主就不依常道给他们发现了一只母驼。告诉他们不要虐待它：就是不要打它、杀它或施以其他痛苦，藉（借）以表示尊敬安拉的表 征，也是沙里哈的异迹，但是他们充耳不闻。结果，遭受天诛，同归于尽。

《古兰经译解》（丙）第 229 页

③ 马坚注释：629．赛莫德人要求撒立哈用一个奇迹来证明他确是一位先知，他就用一只母

驼来做奇迹。那只母驼究竟有什特色，为什么称它为奇迹，《古 兰经》的明文并没有详细的说明。一般注释家，为了迎合大众的好奇心理，把那只母驼形容得神奇古怪，骇人听闻。用民间的传奇注释《古兰经》，我认为是不妥当 的。

《中国穆斯林》1957 年第 2 期

③ 时子周注释：636．此驼在《古兰》上并未说有若何特殊形状。称之为安拉之驼者：只因为它是安拉给的一个迹象而已。他们杀它：就是他们不接受真理的一个表现。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41 页

④ 王静斋夹注：不要因为伤这驼，而致自遭痛刑。

《古兰经译解》（丙）第 228 页

⑤ 王静斋夹注：你们信的那事，我们绝对不信。

《古兰经译解》（丙）第 228 页

⑥ 马坚注释：630．参阅四一：17。

《中国穆斯林》1957 年第 2 期

⑦ 时子周注释：637．赛母待人所遭遇的惩罚，有各种不同的说法，五一章 44 节说他们遭到霹雳之声的灾难；六九章 5 节说他们受到非常严厉的惩罚，可能都是。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41 页

⑦ 林松注释：477．关于赛木德的沦亡，参见第五一章《散播者》第 41-45 节，第六九章《逼真的》第 4-5 节。

《古兰经韵译》第 277 页

⑧ 王静斋注释：498．沙里哈在亲见他们遭难以后，对于他们未得到真的信仰突遭灭亡，深感悲痛，因而自言自语的离去。

《古兰经译解》（丙）第 229 页

⑧ 刘锦标《传》：207．此是人文渐进，能建设室屋，以蔽风雨，乃自恃人能胜天之说。不承认有造物主，不听具有天赋圣者之指导，暴虐之余，伤在沙漠 具有特能之驼，以为有室屋可避一切灾殃，无需驼矣。然，一旦震撼，飞沙走石，房倒穴没，而人无能矣。试想科学至今，昌明已算可观。然，对于自然界之变化， 若水风之灾，若地震，虽有点小推测，然，亦是无法避免。人能支配自然乎？自然支配人生乎？

驼能知风，在沙漠行路全恃驼。驼若伏地，是飓风将至。人畜若不随之伏下，将为风所捲去矣。主赋驼与人，其在未开化之时，它有测验之能，这岂非真主之支配乎。设若无驼，沙漠之地，人不能存在，岂可不参悟乎？

《可兰汉译附传》第 246 页

⑧ 时子周注释：638．这当然是在灾难发生以后，沙里哈对灾后余生的人们说的，可证不是灭绝后代。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42 页

⑧ 林松注释：478．73-79 节，概述先知萨里哈劝谕赛木德部族的往事。

《古兰经韵译》第 277 页

⑨ 王静斋眉批：差鲁脱劝导世人

《古兰经译解》（丙）第 228 页

⑩ 刘锦标夹注：卢图：亚卜拉罕之侄。

《可兰汉译附传》第246页

⑩马坚注释：631．鲁德（Lut）就是罗得（Lot），他是易卜拉欣的侄子，是所多玛人的先知。

《中国穆斯林》1957年第2期

〇 11王静斋夹注：此指他们专好男风言。

《古兰经译解》（丙）第228页

〇 12王静斋夹注：这是一种戏谑的口吻。

《古兰经译解》（丙）第228页

〇 12林松注释：479．清白如洗——这是说反话，是一种讽刺挖苦的口吻。

《古兰经韵译》第277页

〇 13马坚注释：632．原文是“家属”：这里的家属是指信徒而言，故译为“信徒”（参阅《白达微氏的注释》和《哲拉赖尼》二七：47注）。

《中国穆斯林》1957年第2期

〇 14王静斋夹注：死在家中。

《古兰经译解》（丙）第228页

〇 15王静斋夹注：向鲁脱的恶民驱下砂石，纷纷如雨。

《古兰经译解》（丙）第228页

〇 15马坚注释：633．“大雨”：是形容落在他们头上的东西多得像大雨一样。这些东西是什么呢？《古兰经》的明文说这些东西是石头（一一： 82）；是石子（五四：34）；是粘土石（五一：33）。在这些东西降落之前，还有轰声（一五：73）和“天翻地覆”（二：82；一五：74），足证那是 火山的爆发，溶岩的喷出，同时有地震的现象发生。

《中国穆斯林》1957年第2期

〇 15时子周注释：639．在一一章82节和一五章74节都说鲁脱族人所遭的惩罚是从天上往下降石如下雨一样，这就是说火山爆发，岩石下落如雨，同时即是地震，所谓一声响或霹雳之声，大都是指此。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243页

〇 16王静斋注释：499．这话是对于大凡能可参想的人一种呼唤。教大众对于这些恶人的结局有所警叹，并要竭力远避这些恶行为。

《古兰经译解》（丙）第299页

〇 16刘锦标《传》：208．淫秽之盛也，虽有圣哲不特不听，且将驱逐之。祸将临头，其能得脱离者，是具有纯诚得造物主之默祐，非关乎关系之亲疏远近也。故，近如妻室尚不得脱离，可知蒙之六三“见金夫，不有躬”之语，非妄也。

《可兰汉译附传》第246-247页

〇 16林松注释：480．80-84节，概述先知鲁特劝谕本族恶棍的往事。关于这些恶棍被惩罚的情况，参见第一一章《呼德》第81-83节，第一五章《石谷》第72-75节。

《古兰经韵译》第278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7 10:34

〔仝道章分段〕

第一一段 舒爱伯（叶忒罗）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168 页

［马坚译正文］
［85］ ①（我确已派遣）麦德彦②人的弟兄舒阿卜③去教化他们说：“我的宗族啊！你们要崇拜安拉，除他之外，绝无应受你们崇拜的。从你们的主发出的明证，确已来临 你们了，你们当使用充足的斗和秤，不要克扣别人所应得的货物④。在改善地方之后，你们不要在地方上作恶，这对你们是更好的，如果你们是信道者。［86］你 们不要伺候在每条道路上，恐吓别人和阻止确信安拉的人入安拉的大道，而且想暗示它是邪路⑤。你们应该记得，你们原是少数的，随后他使你们的人口增多⑥，你 们看看作恶者的结局是怎样的。［87］如果你们当中有一伙人确信我的使命，有一伙人不信它，那末，你们要忍耐，直到安拉为我们判决。他是最公正的判决 者。”§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161 页

第 141 楼 15 页

① 王静斋眉批：差书尔布劝导世人

《古兰经译解》（丙）第 228 页
② 马坚注释：634．默德央（Madyan）：就是米甸（Midian），他是易卜拉欣的儿子基土拉所生的（见《创世纪》二五：2），他的后裔居住 西奈山东南面红海边上，那个地方，就叫做默德央（米甸）。默德央人是专事剥削的商人，故，舒阿卜教化他们不要剥削贫民。由此可见《古兰经》是反对剥削的， 是有阶级性的。

《中国穆斯林》1957 年第 2 期
③ 刘锦标夹注：书尔卜：卢图之第五代。

《可兰汉译附传》第 247 页
③ 时子周注释：640．书尔布：是易卜拉欣的五世孙，麦德严：原是易圣之子，后成一族之名，又在西乃山东南靠近红海有一城，也以此名，因系该族人所居之地。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43 页
③ 林松注释：48．麦德彦——易布拉欣之子，后成为部族名，据传西奈山东南濒临红海处名为麦德彦城者，即该族聚居之地。舒尔布：是易布拉欣的五世孙。

《古兰经韵译》第 280 页
④ 王静斋夹注：买卖务求公平。

《古兰经译解》（丙）第 229 页
⑤ 仝道章注释：63．马本译作：“……而且想暗示它是邪路……”。其他各家多译如本文。（汇集者点：仝道章译为：86．你们不要潜伏在每一条道路上恐吓远行的人，也不要在安拉的道上阻碍信仰的人，和企图使它歪曲。—仝译本第 168 页）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184 页

⑥ 王静斋夹注：使你们在财产儿女上增多。

《古兰经译解》（丙）第 229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7 15:26

《古兰经汉译》注释汇集 卷九

第七章 高处（艾耳拉弗）

〔仝道章分段〕

第一一段 舒爱伯（叶忒罗）（续）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170 页

［马坚译正文］
［88］他的宗族中骄傲的贵族们说：“舒阿卜啊！我们一定要把你和你的信徒们逐出⑦城外，除非你们再信我们的宗教⑧。”他说：“即使我们厌恶你们的宗教， 也要我们再信奉它吗？［89］安拉使我们脱离你们的宗教后，如果我们再去信它，那末，我们确已假借安拉的名义而造谣了⑨。除非安拉——我们的主——意欲， 我们不会再信你们的宗教⑩。我们的主的知识是包罗万物的，我们只信托安拉〇 11。我们的主啊！求你在我们和我们的宗族之间依真理而判决〇 12 吧，你是至善的判决者。”［90］他的宗族中不信道的贵族们说：“如果你们顺从舒阿卜，那末你们一定是亏折的人〇 13。”［91］于是，地震袭击了他们，顷刻之间，他们都僵卧在各人的家里〇 14。［92］否认舒阿卜的人，好象没有在那个城市里居住过一样〇 15。否认舒阿卜的人，确是亏折的。［93］于是，他离开他们，并且说：“我的宗族啊！我确已把我的主的使命传达给你们了，并向你们提出了忠告〇 16。我怎能哀悼不信道的民众呢〇 17！”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162 页

⑦ 王静斋注释：500．他们必欲逐出书尔布，盖以其为可恼，并为消灭祸患。他们这是完全出自蛮横和狂傲。所以真主说：“我每逢灭绝一村的时候，我就令它的巨憝造恶”云云。书尔布：或云就是《旧约》所载之流珥。

《古兰经译解》（丙）第 231 页
⑧ 王静斋注释：501．书尔布并未随从过他们的教，因为作圣人的绝不为恶，而况参加迷信偶像呢？他们命书尔布等返回旧教，乃是一种压迫的口吻。

《古兰经译解》（丙）第 231 页
⑧ 林松注释：482．这一节承接上卷，叙述专横的上层人物恫吓威胁先知舒尔布。

《古兰经韵译》第 280 页

⑨王静斋注释：502．如果我们随着你们迷信偶像，那便是承认你们的教真确，伊斯兰教虚假。如此，就是往真主上造作谎言，因为你们迷信偶像，乃是假 冒得到真主的许可。我若加入你们的教，那不也是随你们往安拉上造谎吗？他们本是一种迷信的集合，原不配称为宗教；他们所以自称为“教”者，就是说真主命令 他们这样的作。

《古兰经译解》（丙）第232页

⑩王静斋注释：503．但是即承认安拉为养主了，在他们必深信：安拉绝不会要他们归入迷人的团体。

《古兰经译解》（丙）第232页

〇 11王静斋夹注：真主无事不知，他即解救了我们，肯再教我们复返吗？

《古兰经译解》(丙)第231页

〇 12王静斋夹注：判断我们谁是谁非。

《古兰经译解》(丙)第231页

〇 13王静斋夹注：你们若放弃祖教，归到书尔布教里，那便是你们在宗教上失败，因为你们那是弃正道而换来迷误。

《古兰经译解》(丙)第231页

〇 14王静斋夹注：如同一堆烧过的死灰。

《古兰经译解》(丙)第231页

〇 14时子周注释：641．在一一章94节说他们遭到霹雳之声的灾难，此节说地震之灾，说法虽不同，所指确是一件事。就是火山爆发必有很大的声音，随之以地震之灾。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246页

〇 15王静斋夹注：一度根绝了他们，似乎他们从未在那里住过家。

《古兰经译解》(丙)第231页

〇 15王静斋眉批：假的断难长久

《古兰经译解》(丙)第231页

〇 15王静斋注释：504．这段经文暗示：不信真理而且高傲的人，别看他们盛极一时，不久要有销声匿迹的那一天。真人干真事，处处胜利。假的无论如何，终是不久长的（《鲁白》）。

《古兰经译解》(丙)第232页

〇 15王静斋附说：当时书尔布族人中一般迷徒，他们那种蛮横，总算达到极点了。自己不信真的，且自称那假的奉有天命。不从书尔布劝导，且倡言把他赶出本土。如此跋扈，为时不久，竟遭天诛了。晚近有此恶行的人，其醒诸！

《古兰经译解》(丙)第232页

〇 16王静斋夹注：这是他在族人灭亡以后，因为悲痛逾恒说出来的话。继而又为安慰自己，说出下边的话来：

《古兰经译解》(丙)第231页

〇 17王静斋夹注：犹言：这些人们经常劝之不听，自遭奇祸，应该如此，我何必因着他们悲伤呢？

《古兰经译解》(丙)第231页

〇 17刘锦标《传》：209．至此时，已有斗秤为交易之器具矣。而人心欺贪，以大秤大斗买人，

小秤小斗售出，且在各道约人以偏邪，阻碍造物主中道之进行，虽 有归顺大中之道者，而其中之有权威的资本家，必不听而驱逐之耳。然，一旦变动，其以天命为伪，而不听圣言者，流离失所，已自亏其本矣。斯谓剥之上九，硕果 不食，君子得与，小人剥庐之时也。彼圣贤之天职，不过负送达天道大中之旨，人之从违听之而已。

夫，度量衡之不公平，即着殒灭之祸。时及今日，此种不公平的交易，无论那教的人，亦是无数。然则，亡国灭族，岂不宜乎？且在中国的回教，有时对外之交易，亦是不公平，遵经乎？自私乎？

惜乎今日中国的回教，以饮食之稍有不洁，视为大禁：以为此人，已失回教人之资格；然，对于营业交易之不公平，以为无关大体；是否已入昏暗之途？然则，回教在东亚之堕落，被压迫，岂不宜乎？

《可兰汉译附传》第 248 页

〇 17 马坚注释：635．这是说明他为什么对于他们不表示惋惜的原因。因为他苦口婆心的劝导他们，经过许多年的教化，他们始终执迷不悟，他们恶贯满盈，终于遭受天遣，他当然不会哀悼他们的。

《中国穆斯林》1957 年第 2 期

〇 17 林松注释：483．从上卷第 85 节至本卷第 93 节，概述先知舒尔布劝谕族人的往事。关于舒尔布族人之被惩击，参见第一一章《呼德》第 94-95 节。

《古兰经韵译》第 281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7 15:27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一二段 麦加人被警告
本段对反对穆圣的人加以警告。指出有人自以为安全，却不知道安拉的惩罚会随时意外地突然下降。真宰记录下不信者的言行与思想。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170 页

［马坚译正文］
［94］①我每派遣一个先知到一个城市去，（而他被人否认），我总要以穷困和患难惩治其居民，以便他们谦逊②。［95］随后我转祸为福③，直到他们富庶 ④，并且说：“我们的祖先确已遭过患难，享过康乐了⑤。”于是，当他们不知不觉时，我惩治他们。［96］假若各城市的居民⑥，信道而且敬畏，我必为他们而 开辟天地的福利⑦，但他们否认（先知），故我因他们所作的罪恶而惩治他们了 ⑧。［97］各城市的居民正在夜间酣睡时，我的刑罚突然降临他们，他们能得安宁吗？［98］各城市的居民难道不怕我的刑罚，在上午，当他们在游戏⑨的时候 降临他们吗？
［99］难道他们不怕安拉的计谋吗？只有亏折的民众才不怕安拉的计谋⑩。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162-163 页

① 时子周眉批：主遣圣时必降灾以使人们接受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245页

② 王静斋夹注：接受劝导，脱出苦境。

《古兰经译解》（丙）第232页

② 马坚注释：636．照《古兰经》的理论来讲，世人作恶，安拉就派遣先知去教化他们，他们不承认先知的使命，不接受他的劝告，安拉就用穷困和患难去 折磨他们，以便他们觉悟。又给他们几年宽裕的、太平的日子，欲借此考验他们。他们以为“否极泰来”是一种自然现象，不必信仰什么天道。正当他们丰衣足食， 穷奢极欲，荒淫无度的时候，天灾突然降临（参阅六：42-44）。

这是就社会现象说的。其实，自然界和人类社会，都有一定的规律。这种规律，就是古人所谓的“天道”。当反动的统治阶极压迫劳动人民的时代，常有先知 先觉起来代表人民反抗他们的统治。劳动人民遭受压迫和剥削，生产情绪降低，生产低落，甚至为生活所迫，起来斗争，统治阶级的政权当然发生动摇，不能逍遥自 在地统治劳动人民了。

《中国穆斯林》1957年第2期

② 时子周注释：642．古代各民族的历史，就是对不信真理的人一种警告，这是世人应注意的。

主降痛苦灾难是为使世人谦虚悔改，不一定是坏事。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246页

② 林松注释：484．从第94节起，至后文第102节，是在分别列述努哈、呼德、萨里哈、鲁特和舒尔布等先知对族人劝谕的往事后，综合分析、总结了历代悖逆者为非作歹终于沦亡的共同规律。

《古兰经韵译》第281页

③ 王静斋夹注：释去灾患，而赐以平安。

《古兰经译解》（丙）第232页

④ 王静斋夹注：突生狂傲。

《古兰经译解》（丙）第232页

⑤ 王静斋夹注：一如我们的遇到，但是他们未曾变更祖教，我们也应当这样。

《古兰经译解》（丙）第232页

⑥ 王静斋夹注：遭劫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232页

⑦ 王静斋夹注：赐给他们莫大的幸福，令他们事事称意，不再令他们尝试痛苦。

《古兰经译解》（丙）第232页

⑦ 马坚注释：637．“天地的福泽”：是指风调雨顺，五谷丰登。

《中国穆斯林》1957年第2期

⑧ 王静斋眉批：享受大，未必就是多福

《古兰经译解》（丙）第233页

⑧ 王静斋注释：505．得到丰满的生活，便是人间的幸福。但是要在知道感念真主。不知感念的人，享受逾大，逾是于他有害。

《古兰经译解》（丙）第233页

⑧ 刘锦标《传》：210．此种现象古今东西皆有，此时最甚，人何不觉悟？

《可兰汉译附传》第 249 页
⑨ 时子周注释：643．“清晨”：指白昼。
玩耍的时候：有人解为忙于世俗事务的时候。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46 页
⑩ 王静斋夹注：绝不是获利的人们。

《古兰经译解》(丙)第 232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7 15:28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一三段 姆撒(摩西)被召唤
除了最后三段外，由本段起到二一段全为叙述姆撒圣人的历史。首三段叙述姆撒与埃及法老之间的争论，第一九段提到姆撒预言穆圣的降临，最后两段叙述以色列人的背叛和被惩罚。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171 页

［马坚译正文］
［100］继先民之后而为大地的主人公的人们，假若我意欲，我必因他们的罪恶而惩治他们；并且封闭他们的心，故他们不听劝谏①。难道他们不明白这个道理吗 ②？［101］这些城市③，我已把它们的部分故事告诉了你。各民族的的使者，确已用许多明证④昭示本族的人；但他们不会相信自己以前所否认的⑤。安拉就这 样封闭不信道者的心⑥。［102］我没有发现他们大半是履行约言的，我却发现他们大半是犯罪的人⑦。［103］⑧后来，我派遣穆萨带着我的许多迹象⑨，去见法老⑩和他的众公卿〇 11，但他们不肯信那些迹象，你看看作恶者的结局是怎样的〇 12！［104］〇 13 穆萨说：“法老啊！我确是众世界的主所派遣的使者，［105］我只应该借安拉的名义而宣言真理。我确已从你们的主那里给你们带来了一个明证，所以，你 应该释放以色列的后裔，让他们同我一起离去 〇 14。”［106］他说：“如果你已带来了一种迹象，你就把它拿出来吧〇 15，如果你是诚实的人。”［107］他就抛下他的手杖，那条手杖忽然变成一条蟒〇 16。［108］他抽出他的手来〇 17，那只手在观众的眼前忽然显出白光〇 18。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163-164 页

① 王静斋夹注：不闻前代遭了灭亡的民族，更谈不到警惕。

《古兰经译解》第 232 页
② 林松注释：485．97-100 这四节，开头都用反问句式，以警诫人们应该吸取历代教训，以免重蹈覆辙。

《古兰经韵译》第 283 页
③ 马坚注释：638．指上述各民族的故乡。

《中国穆斯林》1957 年第 2 期
④ 王静斋夹注：每位圣人皆向当时的民众现出异迹来，证明自己是使者。

《古兰经译解》（丙）第232页

⑤王静斋夹注：他们往常所不信的，在使者来现异迹后依然不信。

《古兰经译解》（丙）第232页

⑥王静斋夹注：所以他们不受警告的感动。

《古兰经译解》（丙）第233页

⑦王静斋注释：506．迷徒心死，一如被封。所以大多数不知全约，且多是恶人，不作善事，破坏约言。

《古兰经译解》（丙）第234页

⑦刘锦标《传》：211．自古以来，凡是各地昧真欺诈，人心虚伪之风一盛，则造物主必派天真纯洁之使者，临于其地，降天灾人祸于其地，彼稍哀恳，然 后再转祸区为福地。然，人心险诈成性，福来不知感激造物主之恩，且稍一得意，以为灾祸之来，是自然的演变，非造物主之惩诫人耳，安而处之，不知觉悟。岂知 古今灾祸之临也，不特无自然的规律，且均是突然之现象。其凡于突然而现之天灾人祸，不知参悟悔改前非，仍是执迷不悟者，则将被弃。有目不能视道；有耳不能 听道；有心不能悟道；永沦于忧愁、恐惧、灾殃、患难之中矣。

此处照应第二章：“主封他们之心思耳目”句

试观自挪亚以来民族之兴替者屡矣。其兴也，均由于纯诚从圣；其衰也，不由于迷信，即由于欺诈。时及今日，民族盛大，在一族之中良窳不齐，善恶均有。然，统观全数，计其善恶轻重亦可得其兴亡之由。但代之而兴者，若犹不得道，其亡其衰，有甚于前，其五胡之乱华者乎？

《可兰汉译附传》第250页

⑧王静斋眉批：差母撒劝导世人

《古兰经译解》（丙）第233页

⑨林松注释：486．从103节开始，以大量篇幅重点讲述先知穆萨（摩西）劝谕斐尔傲（法老）的故事。

《古兰经韵译》第283页

⑩刘锦标夹注：法老欧：埃及古王之称号，彼时以色列族被压迫于埃及人，摩西约求率回故乡。

《可兰汉译附传》第250页

⑩马坚注释：639．“斐尔奥”(Firaun)：就是《圣经》上的“法老”(Pharaoh)，这是古埃及君主的称号，犹如波斯人称国王为“库思 老” (Khosru)，罗马人称国王为“凯撒”(Caesar)，都是公名，不是私名。当时压迫易司拉仪人的斐尔奥是埃及第十九朝拉美斯二世。(Ramses)约当公元前1324-1258年，母撒率领易司拉仪人从埃及出走时代，统治埃及的是拉美斯二世的儿子密尼卜塔 (Mineptah),约当公元前1225-？年，他率兵追赶易司拉仪人，因而溺死在尼罗河中(一说在红海中)。后来他的尸体被打捞起来，葬在埃及中部的 虏克索(Iuxov)，现在陈列在开罗的埃及博物馆，供人凭吊。埃及博物馆第599号碑文有关于密尼卜塔与易司拉仪人作战的纪载(参阅Abdul Wahhab,Qisa sa-Anbiya’,p.241,Gairo ,1936)

《中国穆斯林》1957年第2期

〇 11王静斋注释：507．匪喇傲是埃及王的通称，就如皇上是旧中国帝王的通称。和母撒同一时代的匪喇傲，名叫葛布司，一说是穆沙布的儿子卧里德，此人寿活四百岁。

《古兰经译解》(丙)第234页

〇 11林松注释：487．斐尔傲，不是人名，是当时埃及国王的通称。据传，跟穆萨同时代的埃及王，名叫葛卜斯，一说是穆沙布之子阿立德。

《古兰经韵译》第 283 页
○ 12 王静斋夹注：看我那是怎样地对付他们。

《古兰经译解》(丙)第 232 页
○ 13 时子周眉批：母撒的往事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47 页
○ 14 王静斋夹注：回到祖先生长的圣地。这时候以斯拉衣来人正呻吟在匪喇傲暴力之下，给他当奴隶。

《古兰经译解》(丙)第 233 页
○ 14 王静斋注释：508. 先是叶而孤白暨其子郁素福和他的兄弟们在埃及城落户。那时候的王是兰雅(就是匪喇傲的祖父)。及叶而孤白父子们下世后，埃及王就 是穆沙布，这人对待以斯拉衣来人尚称不恶。穆沙布去世，其子卧里德继位，他就开始虐待以斯拉衣来人了，他自称为最高的主宰，以斯拉衣来人不服。匪喇撒说： 你们祖先是我们用钱买来的(指郁素福被卖在埃及往事)，你们均须给我们为奴，他就用他们作苦工——若制砖、运土、建筑房屋等事。及至母撒转来，他就要求把 以斯拉衣来人带到祖先居的圣地。传自郁素福入埃及至母撒入埃及相隔四百年。

《古兰经译解》(丙)第 235 页
○ 14 刘锦标夹注：伊色列族：希伯来人。

《可兰汉译附传》第 250 页
○ 14 马坚注释：640. 易司拉仪人在埃及地方遭受虐待和屠杀，母撒看见自己的民族处于奴隶的地位，故，要求斐尔奥准许他把他们带出埃及去。

《中国穆斯林》1957 年第 2 期
○ 14 林松注释：488.一起撤出——指离开斐尔傲黑暗统治下的埃及，回到祖先生长的圣地。

《古兰经韵译》第 483 页
○ 15 王静斋夹注：摆在我的当面，以证明你的说话属实。

《古兰经译解》(丙)第 233 页
○ 16 王静斋注释：509. “明明的”：就是有目共睹毫无疑惑的。换句话说，就是人人看是条大蛇，不以为它是一木杖。当时的埃及人把所信的神塑成蛇形，故，真主命母撒以巨蛇作异迹，见《阿力》和《郁注》。

《古兰经译解》(丙)第 235 页
○ 17 王静斋夹注：由襟领，或云自腋下。

《古兰经译解》(丙)第 235 页
○ 18 王静斋夹注：非常地光耀洁白，众人趋向前围观，极表奇异。至此，匪喇傲为着母撒的事，和贵族们商议。

《古兰经译解》(丙)第 233 页
○ 18 马坚注释：641. 这是母撒的两件奇迹。奇迹是反常的，是很难以常理说明的。当日埃及地方魔术盛行，故，母撒的奇迹，在埃及人看来，简直就是两件魔 术，所以他们称他为“高明的术士”，并且建议召集全国的术士来对付他。结果一般术士都承认母撒所表演的并不是魔术，因而信仰了他的使命。《圣经》叙述母撒 表演奇迹的时候，只提及第一件奇迹说：“耶和华晓谕摩西、亚伦说，法老若对你们说，你们行件奇事罢，你就吩咐亚伦说，把杖丢在法老面前，使杖变作蛇。摩 西、亚伦进去见法老，就照耶和华所吩咐的行，亚伦把杖丢在法老和臣仆面前，杖就变作蛇。”(《出埃及记》七：8-11)。这个记载是不正确的，因为母撒本 来有两件奇迹，《圣经》

上说：“耶和华对摩西说，你手里是什么？他说是杖。耶和华说，丢在地上。他一丢下去，就变作蛇。摩西便跑开。耶和华对摩西说，伸出 手来拿住他的尾巴，他必在你的手中仍然为杖。……耶和华又对他说，把手放在怀里。他就把手放在怀里。及至抽出来，不料，手长了大麻疯，有雪那样白。耶和华 说，再把手放在怀里。他就再把手放在怀里。及至从怀里抽出来，不料，手已经复原，与周身的肉一样。”（《出埃及记》四：2-7）。他还奉到命令，叫他在第 一件奇迹不奏效的时候表演第二件奇迹。《圣经》说：“又说，倘若他们不听你的话，也不信头一个神迹，他们必信第二个神迹。”（《出埃及记》四：8）。摩西 当然要把两件法宝都拿出来证明他的使命，这是毫无疑问的。

《中国穆斯林》1957 年第 2 期

○ 18 时子周注释：644．母撒的手杖与手两项奇迹，在《旧约·出埃及记》里虽说得很详，但不甚圆满，如《出埃及记》四章 2 至 7 节明明说手杖与手两项，但至七章现出的只有手杖，并未说把手的奇迹亦现出来。

有人说：“母撒的手杖”：就是代表他的群众，是活动而生气的，可以吞没了一切虚伪的民众；手的洁白：是比喻理论的纯洁。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48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7 15:28

〔仝道章分段〕

第一四段 姆撒与玩魔术的人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172 页

［马坚译正文］
［109］法老的百姓中的众领袖说：“这确是一个高明的术士①，［110］他想把你们逐出国境②。你们有何见教呢③？”［111］他们说：“请你宽容④他 和他哥哥，并派招募员往各城市去，［112］他们会把所有高明的术士都召到你御前来。”［113］术士们来见法老，他们说：“如果我们获胜，我们会得到报 酬吗⑤？” ［114］他说：“是的⑥，你们必定属于亲信⑦之列。”［115］他们说：“穆萨啊！你先抛（你的手杖）呢，还是我们先抛（我们的）呢？”［116］他说：“你们先抛吧⑧！”当他们抛下去时，（变出的大蛇）眩惑了众人的眼睛，而且使人们恐怖。他们施展了大魔术⑨。§［117］我启示穆萨说：“你抛出你的 手杖吧。”于是，那条手杖立刻消灭了他们所幻化的(大蛇)⑩。［118］于是，真理昭著，而他们所演的魔术变成无用的○
11。［119］法老等当场败北，一变而为屈辱者。［120］术士们不由己地拜倒下去，［121］他们说：“我们已信仰众世界的主，［122］即穆萨和哈 伦的主○ 12。”［123］法老说：“没有获得我的许可，你们怎么就信仰了他呢？这一定是你们在城里预谋的，想借此把这城里的居民驱逐○ 13 出去；不久你们就会知道了。［124］我一定要交互着砍掉你们的手脚○ 14，然后，我必定把你们统统钉死在十字架上○ 15。”［125］他们说：“我们确要返于我们的主○
16。［126］你无非是责备我们信仰了我们的主所降示的迹象○ 17。我们的主啊！求你把坚忍倾注在我们心中，求你在我们顺服的情状下使我们死去○ 18。”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164-165 页

① 王静斋注释：510．当母撒时代世风最讲求术法。无疑各项魔术家等级不一，当依技能的精巧如何为定。他们以为母撒精于术法，其造诣已达极高峰，所以匪喇傲党徒们说他要逐他们出埃及（《鲁白》）。

《古兰经译解》（丙）第235页
② 王静斋夹注：驱你们出埃及，由依斯拉衣来人掌握政权。

《古兰经译解》（丙）第233页
③ 王静斋注释：511．这篇话是匪喇傲暨其党徒们的谈商。或云最后一句话：“你们作何主张”是匪喇傲个人说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235页
④ 王静斋夹注：暂且搁置，不要操之过急。

《古兰经译解》（丙）第233页
⑤ 王静斋夹注：他们说这话的时候，自以为有必胜的把握。

《古兰经译解》（丙）第233页
⑤ 时子周注释：645．可参看《旧约·出埃及记》七章11节。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233页
⑥ 王静斋夹注：当然要获赏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233页
⑦ 王静斋夹注：不止颁赏，且教你们接近我，居高位。

《古兰经译解》（丙）第233页
⑦ 时子周注释：646．“最接近的”：是大官。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248页
⑦ 林松注释：489．宠臣台柱——原词含义为最亲近的人。

《古兰经韵译》第284页
⑧ 王静斋注释：512．命人行法术本是不可以作的。母撒教他们先干，意在暴露他们的虚伪无能。一说这是母撒表现一种大方无拘。

《古兰经译解》（丙）第235页
⑨ 王静斋注释：513．传那些术士预备许多绳杖作成蛇形，绳外涂以水银，杖内装入水银，及被阳光晒热时，乒乓乱响。人们疑为那是活跃的巨蛇云。

《古兰经译解》（丙）第235页
⑨ 马坚注释：642．魔术（Magic）是一种奇秘的法术，“由超自然力唤起违反自然法则的现象，即想创造‘奇迹’的伪术。”（米定·易希金柯著 《辨证法唯物论辞典》页365）。故，魔术也是不能以常理解释的。古代的波斯、亚述、巴比伦、埃及等文明古国，都有魔术，如观星、详梦、预卜吉凶，以及我 国的祝由科、关亡、招魂之类，都可以包括在内。据说西南少数民族间，现在还有行魔术的人。

西洋人把魔术分为五种：（1）白魔术(White magic)以治疗疾病为宗旨；(2)黑魔术(Black mage)以伤害他人为宗旨；(3)自然魔术(Natural magic)借化学和磁力等自然力以行魔术，以供游戏为宗旨；(4)天体魔术(Ceestial magic)依天体的情况以行魔术，如观星辰以占吉凶；(5)迷信魔术(Superstitious magic)借鬼神或恶魔之力以行魔术。

幻术：是以变幻的技术，供游剧之用的，或靠手法的纯熟，或采科学的原理，或出心智的巧妙，以惑乱观众的视线，掩盖真实动作，使人感滑稽美为目的。这种幻术现在叫做把戏(古时的百戏)，又叫做杂技，也叫做魔术，如北京快手刘的魔术就是最好的例证。

斐尔奥召来的术士所表演的，大概就是这种幻术。故，《古兰经》说“他们眩惑了观众的眼睛”。又说：“他们的绳子和拐杖，在他看来，好像是因他们的魔术而蜿蜒的。”(二0：66)

《中国穆斯林》1957年第2期

⑩王静斋夹注：母撒掷出木杖，木杖化一巨蛇，那蛇忽然吞没术士们所造作的——就是以绳木化形，眩人眼目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234页

⑩时子周注释：647．可参看《旧约·出埃及记》七章12、13节。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248页

〇 11王静斋夹注：所现的邪术，失其效力。

《古兰经译解》(丙)第234页

〇 12马坚注释：643．《圣经》上虽然没有明文提及术士们信仰全世界的主，即母撒和哈伦的主，但我们证明这是事实。《圣经》上说：“以色列人从兰塞起行， 往疏割去，除了妇人孩子，步行的男人约有六十万。又有许多闲杂人，并有羊群牛群和他们一同上去。”（《出埃及记》一二：37、38）。这些“闲杂人”：就 是指信仰母撒的埃及人而言的。“预定给摩西下山的时期已到了，埃及人四万，全体都来了，还有两个埃及术士雅尼和佯庇，陪着他们来，他们两人就是在埃及仿效 摩西表演奇迹和制造瘟疾的。”（犹太《百科全书》）《新约》中也提及这两个术士（《提摩太后书》三：八）。由此可见，《古兰经》的记载是比《圣经》更可靠 的。

《中国穆斯林》1957年第2期

〇 13王静斋夹注：驱逐科普替人，解放以斯拉衣来人。

《古兰经译解》(丙)第234页

〇 13林松注释：490．把居民驱逐——这里是佯称穆萨要驱逐科普特人而保卫易斯拉仪人。

《古兰经韵译》第285页

〇 14林松注释：491.交替砍断手足——指砍断左手右脚，或右手左脚。

《古兰经韵译》第285页

〇 15王静斋夹注：在埃及河岸挂在枣树上，以此侮辱你们而儆效尤。

《古兰经译解》(丙)第234页

〇 15时子周注释：648．“断去”：是切断左手右脚，或右手左脚。

“挂起”：是挂在十字架上。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250页

〇 16王静斋夹注：死有一定，迟早均可，不要这样恫吓我们。

《古兰经译解》(丙)第234页

〇 16马坚注释：644．这句话的意思是说：我们不是长生不老的，早迟总有一天要死亡的。我们即获得得了正道，那里还怕死呢？你想以杀害来威胁我们，要我们不服从真理，这是不可能的。

《中国穆斯林》1957年第2期

〇 17王静斋夹注：继而又说：

《古兰经译解》（丙）第 234 页
〇 18 时子周注释：649．在《旧约·出埃及记》内虽未记载术士们的归信安拉，但是说明出埃及时“以色列人……除了妇人孩子步行的男子约有六十万，又有许多 闲杂人，并有羊群牛群，和他们一同上去。”（见《出埃及记》一二章 37、38 节）。所谓许多“闲杂人”，当然都是埃及人，本节归信的术士，或许就在内。

还有一项应注意的事，就是母撒在表现奇迹之前，当众必有一番传达主命的劝告。否则，术士们的归信不会有准备牺牲那等的坚定。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50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7 15:28

〔仝道章分段〕

第一五段 姆撒(摩西)被迫害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173 页

［马坚译正文］
［127］法老的百姓中的众领袖说：“难道你要在任随穆萨和他的宗族在地方上作恶，并抛弃你和你的众神灵吗？”他说：“我们要屠杀他们的儿子，保全他们的 妇女，我们确是统治他们的。”［128］穆萨对他的宗族说：“你们要求助于安拉①，要忍受②虐待；大地确是安拉的，他使他意欲的臣仆继承它；优美的结局只 归敬畏者 ③。”［129］他们说：“你来之前，我们受虐待，你到来之后，我们仍然受虐待④！”他说：“你们的主，或许会毁灭你们的仇敌，而以你们为这地方的代治者 ⑤，看看你们是怎样工作的⑥。”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165 页

① 王静斋夹注：求主替你们避免匪喇傲的压迫。

《古兰经译解》（丙）第 234 页
② 王静斋夹注：忍受所听到的妄言。这是一般义人的口吻。

《古兰经译解》（丙）第 234 页
② 林松注释：492．这是穆萨对族人的安慰和勉励。

《古兰经韵译》第 286 页
③ 王静斋夹注：这话是母撒用以安慰以斯拉衣来大众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234 页
④ 王静斋夹注：受匪喇傲的迫害了。

《古兰经译解》（丙）第 234 页
④ 林松注释：493.这是易斯拉仪群众说的话，指受尽斐尔傲的压制迫害。

《古兰经韵译》第286页

⑤王静斋夹注：管理埃及和圣地。

《古兰经译解》（丙）第234页

⑥王静斋夹注：察看以斯拉衣来人谁作好事，谁作丑事；谁感念，谁昧恩；谁顺从，谁悖谬。

《古兰经译解》（丙）第234页

⑥时子周注释：650. “在地上继位”：就是在地上掌权，地是指耶路撒冷而言，因母撒领导他们要到耶路撒冷去，至于何时能到该地，何时能在该地掌权，那要看他们的行为如何了。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250页

〔仝道章分段〕

第一六段 姆撒的奇迹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174页

［马坚译正文］

［130］ ①我确已用荒年和歉收去惩治法老的臣民，以便他们觉悟。［131］当幸福降临他们的时候，他们说：“这是我们所应得的。”当灾难降临他们的时候，他们则归 咎于穆萨及其教徒们的不祥。真的，他们的厄运②是在安拉那里注定的，只是他们大半不知道罢了③！［132］他们说：“无论你拿什么迹象迷惑我们，我们绝不 信仰你④。”［133］⑤故我使水灾、蝗虫、虱子、青蛙、血液等作为明证去磨难⑥他们。但他们自大，他们是犯罪的民众。［134］当他们遭遇天灾时候，他 们说：“穆萨啊！你的主与你有约在先，请你祈祷他，如果你能替我们消除天灾，那末，我们就一定信仰你，一定释放以色列的后裔，让他们同你去。”［135］ 当我替他们暂时消除灾难的时候，他们忽然背约⑦了。［136］于是，我惩治了他们，使他们沉沦在海里，因为他们否认我的迹象，并且忽视它。［137］我使 被欺负的民众，继承了我曾降福其中的土地的四境⑧。以色列的后裔，能忍受虐待，故你的主对他们的最佳诺言已完全实现了⑨；我毁灭了法老和他的百姓所构造的 ⑩，和他们所建筑的〇 11。［138］〇 12 我曾使以色列后裔渡过海去。当他们经过一伙崇拜偶像的民众时〇 13，他们说：“穆萨啊！请你为你们设置一个神灵，犹如他们有许多神灵一样〇 14。”他说：“你们确是无知的民众〇 15。［139］那些人所崇拜的神灵是要被毁灭〇 16 的，他们所行的善功是无效〇 17 的。”［140］〇 18 他说：“安拉曾使你们超越全世界〇 19，我怎能舍安拉而替你们别求神灵呢〇 20？”［141］当时，我使你们脱离法老的臣民，他们使你们遭受酷刑，屠杀你们的儿子，保全你们的女子。此中有从你们的主降下的大难。§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165-167页

①王静斋眉批：降灾害严惩逆徒

《古兰经译解》（丙）第235页

②时子周注释：651. “不幸”：在阿文原字也作鸟解，但在此节内的意思，与鸟毫无关系。说他们的不幸是由于安拉，意思是因为他们的行为不善，安拉所施的惩罚。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251页

② 林松注释：494．倒霉——原文（　）是鸟，这里的含意是“凶兆”、“厄运。”

《古兰经韵译》第287页

③ 王静斋注释：514．遇上五谷丰登的年月，他们就认为该这样享受，不知道感谢真主。若是遭逢亢旱和歉收了，他们就认为受了母撒这般人不吉祥的连累。其实他们的享福和遭祸，全由真主操纵；但是他们不知道那是从主上来的。又解：不知道那是他们个人造下的恶果。

《古兰经译解》（丙）第236页

③ 王静斋眉批：占卜吉凶祸福，有背伊斯兰禁例

《古兰经译解》（丙）第236页

③ 王静斋附说：传阿拉伯人以飞禽作占卜吉凶的工具。有人欲去到某一地方，看见有鸟由右面飞过，就卜为吉兆；若由左边飞过，就卜为不吉，因此改期外 出。后来穆圣明白禁止用飞鸟作占卜，说：这是和认主独一相抵触的事情。如此连说三次。穆圣斥为有背认主独一的本旨，是因当时的人们，以为占卜可能招福避 祸。好像是他们抛开真主另觅主持吉凶的。《牧黑退经》上说：听见鸽子叫，就认为病者将亡，这确是迷信。有人外出旅行，听见喜鹊叫，就认为不祥之兆，立刻转 回。依一般长老说：也属迷信。有的人以乌鸦叫为不祥之兆，其实那并不关休咎。作人的要事事依靠主，莫以占卜定吉凶（《鲁白》）。

又西方有“胎赖”和“发来”两种：前一种向译作“占算”，就是占卜、占课的意思。《伟嘎业》朝觐章里：“若是占算得实验了，我就和来密司说猥亵 语”。后一种译作“取祥兆”。比如有人追求一件事情，正在渴望成就的时候，听人唤他得意的人哪！或正在患病的时候，忽听人呼喊，健康的人哪！在听到这话以 后，认为是祥兆，不由自主地发生一种极好的观念。这样取祥兆是教条上认为可行的。但是晚近的“法来”已趋向“胎赖”化，当在严禁之列。

《古兰经译解》（丙）第236页

④ 王静斋夹注：不承认你是圣人。

《古兰经译解》（丙）第235页

⑤ 时子周眉批：降灾于匪喇傲的民众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250页

⑥ 时子周注释：652．“普遍的死亡”：指的是瘟疫或洪水之灾。

在《旧约·出埃及记》所说的迹象（1）变水成血，（2）蛙，（3）虱子，（4）蝇子，（5）人与兽的瘟疫，（6）冰雹，（7）蝗虫，（8）黑暗，（9）死长子。有了这些灾难，匪喇傲才允许母撒带领以色列人出埃及。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251页

⑦ 时子周注释：653．安拉屡次降灾，匪喇傲屡次允准母撒带族人出走，但又屡次破约（见《旧约·出埃及记》）。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251页

⑦ 林松注释：495．指斐尔傲一伙每逢灾情消除，便失信毁约，且不止一次两次。

《古兰经韵译》第288页

⑧ 林松注释：496·那块大地——指耶路萨冷。

《古兰经韵译》第288页

⑨ 王静斋夹注：就是预许的相助见诸实施了。

《古兰经译解》（丙）第235页

⑨时子周注释：654．降福之地：即耶路撒冷。说东西各地：即耶路撒冷东西之地。“主的善言”：即《旧约·创世纪》一七章8节所载的话。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251页
⑩王静斋夹注：城廓。

《古兰经译解》(丙)第236页
〇 11王静斋夹注：巍峨的建筑。

《古兰经译解》(丙)第236页
〇 12王静斋眉批：母撒率以斯拉衣来人渡红海

《古兰经译解》(丙)第236页
〇 13马坚注释：645．古代埃及人崇拜神牛艾比斯(Apis)，易司拉仪人在埃及侨居的年代久了，也跟着埃及人崇拜神牛，所以母撒教他们抛弃崇拜神牛的迷 信，而崇拜独一无偶的造物主的时候，只有一般青年信仰他，一般老年的领袖人物，不但自己不肯去邪归正，并且还干涉青年人的信仰自由。所以《古兰经》说： “信仰母撒的，只有他本族中的子弟；他们生怕斐尔奥和他们本族的领袖们迫害他们。”(一0：83)。大多数的人，都是迷信神牛的：“他们不信道，故对犊之 爱，已浸润他们的心灵。”(二：93)。他们出了埃及，到了西奈半岛，那里的居民，因邻及埃及，也有崇拜神牛的风俗。“崇拜偶像的民众”：就是指他们而言 的，他们的偶像就是神牛的铸像(参阅白达微氏《古兰经注》）。

《中国穆斯林》1957年第2期
〇 14王静斋夹注：以目睹那段迷人的举动，意想效法。

《古兰经译解》(丙)第236页
〇 15王静斋夹注：不然，何至幻想崇敬安拉以外的呢？

《古兰经译解》(丙)第236页
〇 15时子周注释：655．他们在叙利亚流浪的时候，定是经过了拜偶像的各民族，所以才沾染上这种坏的思想。可参看《旧约·出埃及记》三二章1节，但对哈伦纪载有出入，仍应以《古兰》为准，因哈伦不会为以色列人立牛犊。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253页
〇 15林松注释：497．这反映了长期以来崇奉偶像的习俗和影响根深蒂固，难以破除。

《古兰经韵译》第289页
〇 16王静斋夹注：如此邪教，将被真主消灭。

《古兰经译解》(丙)第236页
〇 17王静斋夹注：统是毫无价值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236页
〇 18时子周眉批：安拉使人超过其他被造的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252页
〇 19王静斋夹注：赐给你们的异迹，未曾赐给当代的别人。

《古兰经译解》(丙)第236页
〇 20时子周注释：656．母撒驳斥他们欲拜偶像的理由，是《古兰经》上屡经说明的：万物都是为人造的，人不能拜低于人的万物。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53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7 15:29

〔仝道章分段〕

第一七段 姆撒蒙赐诫律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175 页

［马坚译正文］
［142］ ①我与穆萨约期三十夜。我又以十夜补足之②，故他的主的约期共计四十夜③。穆萨对他哥哥哈伦说：“请你替我统率我的宗族。你要改善他们的事务④，你不要遵 循作恶者的道路⑤。”［143］⑥当穆萨为了我的会期而来⑦，而且他的主对他说了话的时候，他说：“我的主啊！求你昭示我，以便我看见你⑧。”主说：“你 不能看见我⑨，但你看那座山吧⑩。如果它能在它的本位上坚定，那末，你就能看见我○ 11。”当他的主对那座山微露光华○ 12 的时候，他使那座山变成粉碎的。穆萨晕倒在地上。当他苏醒的时候，他说：“我赞颂你超绝万物，我向你悔○ 13 罪，我是首先信道的。”［144］主说：“穆萨啊！我确已借我的使命和面谕而将你选拔在众人之上了○ 14，你要接受我所赐你的恩惠，并当感谢我。”［145］我曾为他在法版中制定各种教训和各种解释○ 15。“你要坚持它，并命令你的宗族遵循○ 16 其中最美的条例，我将昭示你们罪人们的国家○ 17。”［146］我将使那些在地方上妄自尊大的人离弃我的迹象○ 18，即使他们看见一切迹象，他们也不信它；如果他们看见正道，他们不把它当作道路；如果他们看见邪道，他们把它当作道路。这是因为他们不信我的迹象，而 且忽视 ○ 19 它。［147］否认我的迹象和后世会见的人，他们的善功是无效的，他们只受自己行为的报酬○ 20。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175 页

① 时子周眉批：主与母撒约定四十夜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52 页
② 王静斋夹注：就是另外又增十夜，以完成此约。

《古兰经译解》（丙）第 236 页
② 林松注释：498．据说补足的这十天，是那一年最后一个月的头十天。

《古兰经韵译》第 289 页
③ 王静斋注释：515．母撒曾对群众约定：俟至仇敌沦亡以后，我必现给你们一部天经，内载应行应止的。及至匪喇傲消灭了，真主就命母撒封斋三十天。 他和真主接交谈是那年十一月里。母撒因长期封斋发生口臭，乃用苦木刷牙。既而真主又命他再封十天斋，统共四十日。这后十天是在年内最末一个月的前十日。

《古兰经译解》（丙）第 237 页
③ 马坚注释：646．据《圣经》的纪载，母撒两次入山，每次都住四十昼夜。第一次是在易司拉仪人拜牛犊之前（参阅《出埃及记》二四：18），第二次是在拜牛犊之后（参阅同书三四：

28），《古兰经》只提及第一次。

《中国穆斯林》1957 年第 2 期
④ 王静斋夹注：应该整顿的事情加以整顿。要在大众之间表现纯正的行为，要督催他们谨守正信，虔心功修。

《古兰经译解》（丙）第 237 页
⑤ 王静斋夹注：那诱你作恶事的，切勿随从。当时母撒知道民众的意志渐渐复杂，所以临去作此嘱告。

《古兰经译解》（丙）第 237 页
⑥ 王静斋眉批：母撒见主

《古兰经译解》（丙）第 237 页
⑦ 王静斋夹注：封过四十日斋以后，到达真主御前。

《古兰经译解》（丙）第 237 页
⑧ 王静斋注释：516．这话不是求主把自己的本然现给他一看，因为这是不合理的，乃是要求教他能够看见真主的本然。真主教他能看，便是母撒可以见主的原因；真主又说：“你绝看不见我”，就是说你不能看见我的本然——可参阅六章 103。

《古兰经译解》（丙）第 237 页
⑨ 王静斋夹注：不能直接见主。

《古兰经译解》（丙）第 237 页
⑨ 时子周注释：657．“主说：你绝看不见我”：意思是在今世用肉体的眼绝看不见安拉，不是说在后世也看不见。母撒的这项祈求根据他族人的要求，如二章 55 节的地震之灾。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53 页
⑨ 林松注释：499．指安拉无形无影，肉眼看不见。

《古兰经韵译》第 290 页
⑩ 王静斋夹注：犹言：你不要请求直接见我，因为你不能担当。你要以一个比你坚强有力的山作隔障。

《古兰经译解》(丙)第 237 页
〇 11 王静斋夹注：像是说：山是那样坚硬，在遇到真主显现真光时，尚不能担当，而震动起来；你这血肉的人更是不能担当的了。你的能够见我，当在山的稳定以后。这话是说：见是可能的，但是迄未得见。

《古兰经译解》(丙)第 237 页
〇 12 王静斋夹注：发出真光。

《古兰经译解》(丙)第 237 页
〇 13 王静斋夹注：悔不该冒味求见，我深信你的尊大玄高。

《古兰经译解》(丙)第 237 页
〇 14 王静斋注释：517．由当代的人群中特选母撒为钦差。彼时的哈伦虽亦是位圣人，且比母撒年长，但是他向来服从母撒行事，并不是独立领导群众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237 页

○ 15 林松注释：500．参见第二章《黄牛》第 55 节。

《古兰经韵译》第 290 页
○ 16 王静斋夹注：即守其必须坚守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237 页
○ 17 王静斋夹注：令你们以斯拉衣来人，移住匪喇傲的故宅。

《古兰经译解》(丙)第 237 页
○ 17 时子周注释：658．“版”：母撒上西乃山四十夜，把主所给的各项劝导，各事解释，都写在石版上，此是给母撒一时代一民族所定的。所以说：给他规定好了。
“我将显示恶人居所”：旧解恶人指匪喇傲，实乃指犹太人而言。意思是说将来总有一日他们是不遵命令的。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53 页
○ 18 王静斋夹注：使其不能接受天经。

《古兰经译解》(丙)第 238 页
○ 19 王静斋夹注：不加参悟。

《古兰经译解》(丙)第 238 页
○ 20 王静斋夹注：依他们所行的迷信等等罪恶，施以相当的惩罚。

《古兰经译解》(丙)第 238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7 15:29

〔仝道章分段〕

第一八段 姆撒的族人(崇拜牛犊)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176 页

［马坚译正文］
［148］ ①穆萨的宗族在他（离开）之后，以他们的首饰铸成一头牛犊——一个有犊声的躯壳②。难道他们不知道它不能和他们对话，不能指引他们道路吗？他们以它为神灵 ③，他们是不义者④。［149］当他们已经悔恨，而且知道自己确已迷误的时候，他们说：“如果我们的主不慈悯我们，不饶恕我们，我们一定变成亏折的人了 ⑤。”［150］⑥当穆萨愤怒而又悲伤地去见他的宗族的时候，他说：“我不在的时候，你们替我做的事真恶劣⑦！难道你们不能静候你们主的命令吗？”他仍了 法版⑧，揪住他哥哥的头发，把他拉到身边。他说：“胞弟啊！宗族们确已欺负我，他们几乎杀害了我，你不要使我的仇敌称快，不要把我当作不义者⑨。” ［151］穆萨说：“我的主啊！求你赦宥我和我哥哥⑩，求你使我们进入你的慈恩之中，你是至仁至慈的○ 11。”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168-169 页

① 时子周眉批：母撒的族人造牛犊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253页
② 马坚注释：647．用首饰铸成的牛犊，中间是空的，放在刮风的地方，风从后面吹进了进去，从口里吹了出来，就会发出犊声（参阅二0：88-91）。

《中国穆斯林》1957年第2期
② 时子周注释：659．“吼声之体”：打击或吹气可以发声。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255页
② 林松注释：501．有吼声之物——指的是这个金属铸造的牛犊因装置了一定的机关旋钮之类，碰触时能发出声音。据传，受迷惑的群众，便把牛犊奉为神灵，环绕在周围膜拜、跳舞。

《古兰经韵译》第291页
③ 王静斋夹注：以金牛为可敬拜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238页
④ 王静斋注释：578．母撒外出，濒行时对众说明：三十日后即归。届时迟不复返。当时有个沙迷赖人，在母撒的族人中很有信用。此人借题向大众聚敛金 银饰品，熔化以后，用它制一牛形；更把得自哲白而衣勒马蹄下的一撮土置在牛口里，牛体立时化为血肉的活牛，生动发声。沙迷赖人说：“这是你们的主，也是母 撒的主”。当时有六十一万人不敢附和，其余统拜牛续了。按：哲使的马，据说有一种生气，它那蹄子践到那里，立该生长青草。沙迷赖人当哲渡海时，由他马蹄经 过处拾起一撮土，储藏起来，及至用到金牛上，则生动有声。愚众被惑，相率拜牛。那牛每一发声，他们就在它四周跳舞，相互嬉笑。

《古兰经译解》（丙）第238页
④ 王静斋眉批：不得步入跳舞场

《古兰经译解》（丙）第239页
④ 王静斋附说：有人问脱尔书仕氏：跳舞场可以参观吗？答：发动跳舞由沙迷赖的人开始，他们拜金牛的时候，环绕着它，以跳舞作乐。这是拜牛一类人干的，我们绝对不要参加或去围观（参看《鲁白》）。

《古兰经译解》（丙）第239页
⑤ 王静斋夹注：他们的追悔与说这话，却在母撒归后（参看《搭哈章》）。这里乃是述说他们已往的忏悔，与告罪求饶。

《古兰经译解》（丙）第238页
⑥ 王静斋眉批：母撒怒掷法版

《古兰经译解》（丙）第238页
⑦ 王静斋夹注：他在归来以前就听说那些人拜牛犊了。

《古兰经译解》（丙）第238页
⑧ 王静斋注释：519．“版片”：或作“法版”。上面写着《讨喇忒·圣经》。母撒自哈伦手里夺过来，就摔在地下了。在母撒揣度着是哈伦未阻止他们拜 牛犊。哈伦比母撒年长三十岁，性情温柔，涵养过深，民众都喜欢接近他。母撒于暴怒之下，不只摔了法版，且揪着哈伦的头发往怀里硬扯。这时候，哈伦不呼“我 的弟兄”而呼“母亲的儿子”，是假名母亲求母撒疼爱他，原谅他的苦衷。说：我被大众视为懦弱，几至遭受杀身之祸。事已至此，你就不必这样对待我，以免他们 发笑。你更不要误会我跟他们同流合污，妄拜金牛。

《古兰经译解》（丙）第238页
⑧王静斋眉批：代哈伦辩诬

《古兰经译解》（丙）第239页
⑧王静斋附说：以上是哈伦（或作亚伦）亲自对他弟弟——母撒说的。而某教《圣经》上，硬把哈伦拉在拜金牛一流，且说制金牛是由哈伦发起。这种污蔑，若不是由《古兰》据实辨明，冤沉海底，无从大白。

《古兰经译解》（丙）第239页
⑧林松注释：502．版片：亦有人译为“法版，”上面写着《讨拉特》经文。

《古兰经韵译》第202节
⑨王静斋夹注：莫把我列在拜牛犊的数里。

《古兰经译解》（丙）第238页
⑩马坚注释：648．《圣经》上把铸造牛犊的事归于母撒的哥哥哈伦(亚伦)，这是错误的，因为崇拜邪神是大逆不道的事，哈伦身为先知，怎能替愚民铸造牛犊呢？《古兰经》说这是撒密里干的事，这才是合理的。

《中国穆斯林》1957年第2期
〇 11王静斋夹注：吾人作祈祷，最好不过的是恳求把自己列在主的慈惠中；这是至能得到允许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238页
〇 11时子周注释：660．哈伦的答辩与母撒的接受，足可证明哈伦不是造偶像或拜偶像的，《旧约》叙述哈伦的情形绝对不确实。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255页
〇 11林松注释：503．经学家认为，有关哈鲁乃的记载和讲述，跟《旧约全书·出埃及记》中对亚伦（即哈鲁乃）的记述大不相同，澄清了被歪曲，丑化的这一人物的形象。

《古兰经韵译》第291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7 15:30

〔仝道章分段〕

第一九段 姆撒预言穆圣降临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177页

［马坚译正文］
［152］奉牛犊为神灵的人们，将受他们主的谴怒，在今世必受凌辱。我这样报酬诬蔑安拉①的人。［153］作恶后能悔改，而且信道者，你的主在他们悔罪之 后，对于他们确是至赦的，确是至慈的。［154］穆萨怒气平息后把法版拾②了起来。对于敬畏者，法版里有引导和慈恩③。［155］穆萨从他的宗族中拣选了 七十个人来赴我的约会④；当他们为地震所袭击的时候，他说：“我的主啊！假若你意欲，那末，以前你早已毁灭⑤他们和我。难道你要为我们中的愚人的行为而毁 灭

我们吗？这只是你的考验⑥，你借此⑦使你意欲者误入歧途，使你意欲者走上正道。你是我们的保护者，故求你饶恕我们，慈悯我们。你是最善的饶恕者。§［156］⑧求你在今世和后世⑨为我们注定幸福，我们确已对你悔过了。”主说：“我的刑罚，是用去惩治我欲惩治的人的⑩，我的慈恩是包罗万物的○ 11。我将注定以我的慈恩归于敬畏安拉○ 12，完纳天课，而且信仰我的迹象者○ 13。”［157］○ 14 他们顺从使者——不识字的先知○ 15，他们在自己所有的《讨拉特》和《引支勒》中发现关于他的记载○ 16。他命令他们行善，禁止他们作恶，准许他们吃佳美的食物，禁戒他们吃污秽的食物○ 17，卸脱他们的重担，解除他们的桎梏○ 18，故凡信仰他，尊重他，援助他，而且遵循与他一起降临的光明的人，都是成功者○ 19。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169-170 页

① 王静斋夹注：他们莫大的造作，就是妄称牛犊是以斯拉衣来人全体的主，——就是母撒的主。

《古兰经译解》（丙）第 238 页

② 马坚注释：649．《圣经》上叙述这一事件的时候，把母撒描写成一个毫无修养的粗人，说他在盛怒之下，把“上帝用指头写的石版”扔在山下摔碎了，后来又重造石版。《古兰经》只叙述他在恕气平息的时候拾起石版来，这才合乎一位天使的身份。

《中国穆斯林》1957 年第 2 期

② 时子周注释：661．“拾起版来”：是把原版拾起。在《旧约·出埃及记》三二章 19 节说母撒把两块版扔在山下摔碎了，在三四章内说又换两块石版。《古兰》纠正这话，说版未摔碎，字迹仍然存在。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55 页

② 林松注释：504 拾起版片——即把原版拾起来。《旧约全书·出埃及记》第三二章第 19 节中说摩西（穆萨）“把两块版扔在山下摔碎了”。第三四章第 1 节又说：“耶和华吩咐摩西说，你要凿出两块石版，和先前你摔碎的那版一样”。伊斯兰教经学家认为，《古兰经》对这些说法作了纠正。

《古兰经韵译》第 293 页

③ 王静斋夹注：此证版片摔在地下，并未破碎，也未被他人拾去。

《古兰经译解》（丙）第 239 页

④ 王静斋夹注：往西乃山去，向真主告罪，为他求族人赦免妄拜牛犊的罪。这是另一次上山。

《古兰经译解》（丙）第 239 页

④ 时子周注释：662．“七十人”：《旧约》说是偕同上山悔罪的长老。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55 页

⑤ 王静斋夹注：“灭绝他们”：是因其妄拜牛犊；“灭绝母撒”：是因其冒昧求见。彼此统属有罪，早该受惩。但是那时候已蒙饶恕了。

《古兰经译解》（丙）第 239 页

⑥ 王静斋夹注：使他们在听你发言后心神不定，希望一见；此证那七十个人随着母撒听主发言，不是真主尊重他们，而是试证他们。

《古兰经译解》（丙）第239页

⑦王静斋夹注：试证。

《古兰经译解》（丙）第239页

⑧时子周眉批：主的惩罚可施于任何人，主的慈惠可包容万物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254页

⑨王静斋夹注：今世的幸福是生计宽裕；后世的幸福是善赏——天园。

《古兰经译解》（丙）第239页

⑩马坚注释：650．这说安拉是全能的，他要惩治恶人的时候，谁也不能逃出他的法网；他是自由的，他要准许罪人悔过自新的时候，谁也不能干涉他。他的慈恩是包罗万物的，他是以慈悯为自己的责任的(参阅六：12）。这是严惩与宽大相结合的精神。

《中国穆斯林》1957年第2期

〇 11王静斋夹注：不分穆民与非穆民，在今世均沾主的慈惠；将来在后世，则惟有穆民独得主的慈惠。故下文又接说：

《古兰经译解》(丙)第239页

〇 11林松注释：505．刑与恩并列，体现了赏罚严明。从行文看，重点在于强调恩惠的普施。

《古兰经韵译》第294页

〇 12王静斋夹注：远避迷信等等罪恶。

《古兰经译解》(丙)第240页

〇 13时子周注释：663．主的惩罚：目的不在使用刑罚，而在使人改过自新。所以接着说：“恩惠可包容万物。只要人能敬畏，施天课，信主的表达，主就赐给两世的幸福”。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255页

〇 14时子周眉批：将有穆圣，曾记在《旧约·申命记》一八章15-19节与《新约·约翰福音》一六章12-16节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255页

〇 15马坚注释：651．“不识字的先知”：是指天使穆罕默德而言的。这不是他的缺点，却是他的特征。故，《古兰经》说：“以前，你不会读书，也不会写字；（假若你会读书写字)，那末反对真理的人一定要怀疑。”(二九：48)。他们一定要认为他创作这部《古兰经》来冒充天经。

《中国穆斯林》1957年第2期

〇 16王静斋注释：520．恶魔虽在万物之列，但是它不属于敬慎并施天课且信真主表征的。犹太人，基督徒虽有些善行，然而不信穆圣。称他是圣人：以其有异 迹；称他是不文的：以其不知文不善书。这也是他一项异迹。设使他善书能文了，他们一定就说：这《古兰》是他以研究古今的典籍而私撰的。穆圣这种情形，在 《讨喇忒》和《引支勒》上均有记载。

《古兰经译解》(丙)第240页

〇 16马坚注释：652．《讨拉特》和《引支勒》中关于穆罕默德圣人的预言很多，但为体例和篇福所限，只能举出两个最显著的例证来说明这节明文的意义。

摩西（母撒）说：“耶和华你的上帝要从你们兄弟中间，给你兴起一位先知象我，你们要听从他。”(《申命记》八：15)。

以色列人(易司拉仪后裔)是以撒(易司哈格)的子孙。阿拉伯人是以撒的异母弟以实玛利(易司马仪)的次子基达(《创世纪》二五：13)的子孙，故， 《圣经》上有时称基达人，有时称阿拉伯人(《以西结书》二七：21；《以赛亚书》二一：13-16)。因此，以色列人的弟兄：是指阿拉伯

人而言：是位先 知：是指穆罕默德圣人而言。

犹太教徒认为被期待的“先知”是指约书亚而言，基督教徒认为是指耶稣基督而言。伊斯兰教的学者认为这是不正确的，因为：

(1)摩西有独立的律法，有斗争的精神，有解放以色列人的主动伟绩，穆罕默德象他，约书亚和耶稣却不象他。因此，真主对阿拉伯人说：“我确已派遣一个使者来教化你们，而且对你们作证，犹如我曾派遣一个使者去教化斐尔奥一样。”(七三：15)。

(2)约书亚和耶稣都是以色列人，摩西死后，“以色列中再没有兴起先知象摩西的。”(《申命记》三四：10)。

(3)耶稣诞生的时候，以色列人还期待着这位先知，所以他们派人向约翰说：“你是谁”？他就明说，并不隐瞒。明说：“我不是基督”。他们又向他说： “这样，你是谁呢？是以利亚么？”他说：“我不是”。“是那先知么”？他回答说：“不是。”(《约翰福音》一：10-22)。他们所期待的人是三个： (甲)以利亚，(乙)基督，(丙)那先知(就是摩西所预告的那位先知)耶稣归主之后，他们仍然期待着那位先知。(《使徒行传》三：21-23)。

耶稣基督说：“我要求父，父就另外赐给你们一位保惠师，叫他永远与你们同在。”(《约翰福音》一四：16)。

“保惠师”：这个名词是从希腊文Paracletos译来的，伊斯兰教的学者认为Paracletos或许是Periclytos之讹。 Periclytos译义是“声名远扬者”，Mubammad译义是“世人称赞者”，这两个名称，差不多是一致的。所以，他们认为耶稣基督所预告的保惠师 大概是穆罕默德。

《中国穆斯林》1957年第2期

○ 16林松注释：506．有关他(穆罕默德)的记述，注疏家认为，即便是在已被篡改过的经文中，也还有蛛丝马迹可考。如《旧约全书·申命记》第一八章15- 19节中有：“你的神要从你们弟兄中间，给你兴起一位先知像我……我必在他们弟兄中间，给他们兴起一位先知像你，我要将当说的话传给他……”又如《新约全 书·约翰福音》第一六章12-14节中有：“……只等真理的圣灵来了，他要引导你们明白一切的真理，因为他不是凭自己说的，乃是把他所听见的都说出来，并要把将来的事告诉你们……”。类似的话，即预言穆罕默德将兴起。

《古兰经韵译》第294页

○ 16仝道章注释：64．基督教《圣经》中，《旧约·申命记》第一八章第15至19节，和《新约·约翰福音》第一六章第12至16节均是提到穆圣的降临。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184页

○ 17王静斋注释：521．穆圣命他们信主独一，守伊斯兰教条；禁止他们干那不合教规，不合《圣训》的事情；他且为他们弛禁，准其享受各样美品；他严禁他们用血与猪肉。

《古兰经译解》(丙)第240页

○ 17王静斋眉批：纸烟不是清洁的美品

《古兰经译解》(丙)第240页

○ 17王静斋附说：右言清洁的可用，污浊的不可用。凡是天性认以为美，感觉有滋味的，就为清洁可用的美品；凡是天性视为污浊的，就在禁不可用之列。有特殊凭 据证明可用的，另当别论。也可以这么说：凡是宗教上许可的，即为清洁的。不然者——若纳贿、吃利息，就为污浊的。依此一说，凡是宗教上断为可行的，就为可 行；其不为宗教上认可的，就为不可行。那末，对于可行与不可行上，个人天性的爱恶不能算为凭据了（《鲁白》）。据我们想着：当以前说为广泛，因为现代好多 事情，未见教条上载明可行与不可行。但是有的事在天性纯洁的人，认为不可行。例如目下盛行的纸烟，据《塌勒海和密士》上说：它是一种性浊东西；常吸他则有 害无益。在医学家们考查，烟有一百二十样害处。伤肺是其一端。禁止吸它，就依这段经文：“真主许可清洁的，严禁污浊的”。“烟”：即非清洁的美品，当然就 在禁用品一列了。

《古兰经译解》(丙)第240页

〇 18 王静斋夹注：重负与桎梏：均指的是难负的责任。

《古兰经译解》(丙)第 240 页
〇 18 王静斋注释：522．当时有经人在宗教上负着好多难负的责任。例如杀人抵命，不分故杀与误杀，更不准代以罚金；割犯人的肢体；剪去皮子或衣服上污秽的部分；焚毁战利品；星期六停止各项工作。像这些重负，全经穆圣给他们解脱了。

《古兰经译解》（丙）第 241 页
〇 19 时子周注释：664.“那般人”：指前节敬慎，施天课，并信主的表达的人。
“不能写读的使者”：指穆圣。
记在《讨喇特》的：是《旧约·申命记》一八章 18 节，记在《引支勒》的：是《新约·翰福福音》一六章 12-26 节，此两处最为明显。此外如《申命 记》三三章 2 节，如《新约·马太福音》一三章 31 节，二一章 33、34 节，《马可福音》一二章 1-11 节，《路加福音》二 0 章 9-18 节及《约翰福音》一 章 22 节等，均是预言将有穆圣，但不甚明显。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57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7 15:30

〔仝道章分段〕

第二 O 段 以色列人的背叛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178 页

［马坚译正文］
［158］ ①你说：“众人啊！我确是安拉的使者，他派我来教化你们全体②；天地的主权只是安拉的，除他之外，绝无应受崇拜的。他能使死者生，能使生者死，故你们应当 信仰安拉和他的使者，那个使者是信仰安拉及其言辞的，但不识字的先知——你们应当顺从他，以便你们遵循正道③。”［159］穆萨的宗族中，有一伙人，本着 真理引导他人，因真理而主持公道④。［160］我把他们分为十二支派，（即部落）。当穆萨的宗族向他求水的时候，我启示他说：“你用你的手杖打那磐石吧 ⑤。于是，十二股泉水⑥就从那磐石里涌出来，各部落都知道自己的饮水处。我以白云荫蔽他们，又降下甘露和鹌鹑给他们⑦。（我对他们说）：“你们可以吃我所 供给你们的佳美的食物。”他们没有亏负我，但他们自亏了⑧。（161）当时，（我）对他们说：“你们可以居住在这个城市⑨，而任意吃其中的食物，你们应当 鞠躬而入城门⑩，并且说：‘释我重负〇 11’。我就饶恕你们的种种罪过〇 12，我要厚报善人。”［162］但他们中不义者改变了他们所奉的嘱言 〇 13，故，我因他们的不义而降天灾于他们〇 14。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170-171 页

① 时子周眉批：穆圣是全人类的圣人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56 页
② 马坚注释：653．耶稣基督的使命，是教化以色列人。所以他说：“我奉差遣，不过是到

以色列家迷失的羊那里去。”（《马太福音》一五：24）。穆 圣的使命是教化全人类，所以《古兰经》说：“我只派遣你为全人类的报喜者和警告者，但世人大半不知道。”（三四：28）。“多福哉安拉。他降示证据给他的 仆人，以便他做全世界的警告者。”（二五：1）。

《中国穆斯林》1957 年第 2 期

② 时子周注释：665．从前的每一位圣人，都是安拉为他那一族的人差遣的，惟独差遣穆圣不是为一族，而是为全世界的人类。每一族人有一位圣人的那个 时代过去了，全人类走向统一之路的新时代由此开始。参看《新约·马太福音》一五章 22-26 节，更可证明耶稣是该民族圣人的最后一位。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57 页

③ 刘锦标《传》：212．夫，法老欧族之压迫伊色列族，无论经过若何之天灾亦是顽迷不悟，终遭天谴，岂非主之公道。而伊色列人终得以安归故乡者，是 以坚忍之故也。摩西乃天纵之圣，虽以手杖之变化，而求民族之解脱；然，导民之道，仍本之大中，决不以神奇惑人，决不自称为神，决不妄说神话。且曰：“调养 你们的主或不久就消灭你们的仇敌，着你们在地面上代替，然后看看你们工作是如何”？意在看你们是诚是伪，是公是私，是偏是正，是崇尚迷信，是遵从中道耳。 然，乡愚终不可理喻，仍是迷信偶像，诚信魔祟。故，于摩西行后拜事金制之牛，以其有声认为神灵，犹之乎中国乡下之拜胡仙，祭乩坛者也。盖，摩西彼时虽带之 过红海，然，尚未得被赋中正大道，此四十夜正摩西得造物主默示中道之时。而民众急欲作感谢主恩之表示，乃被魔利用，妄造牛像，认为摩西之主以拜之。故，摩 西归而大怒。夫，动物本贱于人，造物主岂能藉（借）之以指导人乎？真主藉（借）之以指导人者是人中之圣人，而圣人之得全品者是文盲的圣人，何故也？盖夫， 法像先入者为主，有像于中，则有偏于中，有偏有像，天真则不纯洁；天真不纯洁，则心不能澄然；故，天赋之承受也不完善，无论如何必外牵于俗，内系于私；必 纯洁无文之心，乃得尽显造物主之默示，此《可兰》天经所以藉（借）穆罕默德文盲圣人发表也。今人读此，即可证明人之智能是因时代而得天赋，非若动物之千古 不变也。夫，《可兰》之美善，世人知之；而穆圣是文盲，亦是人人知之。时时能参悟于此，则造物主与人之关系得矣。

夫，摩西必要上山相约四十夜者，以明《旧约》上摩西在埃及时，与主往来如君臣之非实。以显摩西之圣，是大中至正，不只是神术。盖，彼时之人若不假点神术以设教，则未有能从之者也。

《可兰汉译附传》第 256—257 页

④ 王静斋注释：523．真主先说：以斯拉衣来人拜牛犊，并要求必先明明看见真主以后，始肯归信；所以这些人均是厄运的。继而又说：他们之中也有幸运的，所言的那伙人却是在母撒时代有的。据传这伙子人逃亡极远的地方，与大陆相隔绝，和我们不通往来。

《古兰经译解》（丙）第 242 页

⑤ 时子周注释：666．“以杖击石”：是以工具凿井，或率同人向山前进。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57 页

⑤ 林松注释：507．有人注释为，是用手杖勘测泉源，以工具去开凿水井或寻求水源。

《古兰经韵译》第 295 页

⑥ 王静斋夹注：适合十二支派的数目。

《古兰经译解》（丙）第 241 页

⑥ 马坚注释：654．参阅二：60。

《中国穆斯林》1957 年第 2 期

⑦ 马坚注释：655．参阅《出埃及记》一六：13-35。

《中国穆斯林》1957 年第 2 期

⑧ 王静斋夹注：赐给他们偌大的恩惠，而他们不知感念。如此，那不仅是他们欺主，乃是自欺己身。

《古兰经译解》（丙）第 241 页
⑨ 王静斋夹注：就是居耶路撒冷。一说居埃勒哈。

《古兰经译解》（丙）第 241 页
⑨ 马坚注释：656．参阅《民数记》三三：49；二五：1。

《中国穆斯林》1957 年第 2 期
⑩ 王静斋注释：524．“入门”：就是进城门。此城一说是埃勒哈，一说是耶路撒冷。由前之说是他们在母撒时代进到城去；由后之说，是他们在母撒去世后进到城去。

《古兰经译解》（丙）第 242 页
⑩ 林松注释：509．进城门——此城一说是耶路萨冷，一说是埃尔哈城。

《古兰经韵译》第 296 页
〇 11 王静斋夹注：就是说：我们所求的是饶恕。又解：“求你卸去我们的重负。”（见二：58）。

《古兰经译解》(丙)第 241 页
〇 11 时子周注释：667．“卸去我们的负担”：就是求主饶恕我们的罪过。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57 页
〇 11 林松注释：508．释去重负——指饶恕罪过，以解除忧虑、负担。

《古兰经韵译》第 296 页
〇 12 王静斋夹注：恕你们以往的罪恶。

《古兰经译解》(丙)第 241 页
〇 13 王静斋注释：525．先是命他们分组俯首走进城门，而他们一拥前进，并未俯首。他们因此罪恶遭到瘟疫，一时间死二万四千人。

《古兰经译解》(丙)第 242 页
〇 14 林松注释：510．据传，这些人不是俯首进城门，而是蜂拥乱挤，后来遭了瘟疫，死了二万四千多人。

《古兰经韵译》第 296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7 15:31

〔仝道章分段〕

第二一段 以色列人被惩罚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179 页

［马坚译正文］
［163］你向他们询问那个海滨城市①的情况吧。当时他们在安息日违法乱纪。当时，每逢他们守安息日的时候，鱼儿就浮游到他们面前来；每逢他们不守安息日 的时候，鱼儿就不到他们的面前来②。由于他们不义的行为，我才这样考验他们。［164］当时，他们中有一伙人说：“安拉要加以毁灭，或加以严惩的民众，你 们何必劝戒他们呢？”他们说：“因为求得你们主的原谅，而且希望他们能敬畏。”［165］当他们不采纳忠告的时候，我拯救了戒人作恶者，而以严刑惩罚不义者，因为他们犯了罪。［166］③当他们妄自尊大，不肯遵守戒律的时候，我对他们说：“你们变成卑贱的猿猴④吧！”［167］当时，你的主宣布⑤他一定派 人来使他们继续遭受酷刑，直到复活日。你们主的惩罚确是神速的。他确是至赦的，确是至慈的。［168］⑥我曾使他们散处四方，成为若干派别，他们中有善人 ⑦，有次于善人的⑧，我用种种祸福⑨考验他们，以便他们觉悟⑩。［169］在他们死亡之后〇 11，有不肖的后裔代替他们而继承了天经〇 12，那些后裔攫取今世浮利〇 13，还说：“我们将蒙饶恕〇 14。”如果有同样的浮利来到他们的身边，他们还将攫取〇 15。难道天经中没有明文教导他们只能以真理归于安拉吗 〇 16？难道他们没有诵习过那些明文吗〇 17？后世的安宅，对于敬畏者是更优美的〇 18。难道你们不理解吗？［170］坚持天经〇 19、谨守拜功者〇 20，我必不会使他们当中的行善者徒劳无酬〇 21。§［171］当时我使那座山，在他们的上面震动，好象伞盖一样，他们猜想那座山要落在他们的头上〇 22。我说：“你们当坚持我赐予你们的经典，并当牢记其中的教训〇 23，以便你们敬畏〇 24。”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171-173 页

① 马坚注释：657．红海东岸上的以拉城。

《中国穆斯林》1957 年第 2 期
① 时子周注释：668．靠海的城镇：即红海之滨的伊拉特。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57 页
① 林松注释：511．沿海的城镇——指红海之滨的伊拉特。

《古兰经韵译》第 296 页
② 王静斋注释：526．海岸上住有一伙以斯拉衣来人，照例不准他们在安息日捕鱼。拾巧往日无鱼，独在安息日鱼就浮在水面，纷纷出现。他们不顾作善功，不畏禁令，就在安息日捕起鱼来了。这是因他们不注意应行可止的事，而对他们一种试证，藉（借）以分别谁顺谁逆。

《古兰经译解》（丙）第 241 页
③ 时子周眉批：变为卑贱的猴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56 页
③ 马坚注释：658．参阅二：65 注（马注：32）。

《中国穆斯林》1957 年第 2 期
④ 时子周注释：669．“变猴”：见二章 65 节及注 61。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57 页
④ 林松注释：522.变猴之说，参见第二章《黄牛》第 65 节。

《古兰经韵译》第 297 页
⑤ 王静斋眉批：犹太应永远受人压迫

《古兰经译解》（丙）第243页

⑤王静斋注释：527．这话是命穆圣告诉犹太人：真主已自行作此宣示了：说他们直到世尽遭人摧残。当穆圣时代已然实现这项预言：科他们人头税等事。从前他们也曾受过尼布甲尼撒的蹂躏。以这段经文来看，可信犹太人应永远受人压迫。

《古兰经译解》（丙）第243页

⑥时子周眉批：主以福祸试验人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257页

⑦王静斋夹注：谨守母撒教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242页

⑧王静斋夹注：有迷人，有恶徒。

《古兰经译解》（丙）第242页

⑨王静斋夹注：有时赐他们丰收，有时教他们遭亢旱。

《古兰经译解》（丙）第242页

⑩王静斋夹汪：不复迷信与作恶，因为祸福全是促人向善的。福：是用它叫人希望的，祸：是警惕世人不要作恶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242页

〇 11王静斋夹注：继续上述诸人的，另是一般恶人，发现在穆圣时代。

《古兰经译解》(丙)第242页

〇 12王静斋夹注：这般后来的恶人，继续诵读袭自先人的《讨喇忒》。

《古兰经译解》(丙)第242页

〇 13王静斋夹注：营私纳贿。

《古兰经译解》(丙)第242页

〇 13马坚注释：659．他们重利盘剥，按受贿赂，为了升官发财，不惜出卖自己的宗教和人格。

《中国穆期林》1957年第2期

〇 14王静斋夹注：不因纳贿受刑。

《古兰经译解》(丙)第242页

〇 15王静斋夹注：先是受贿，以后自称悔罪，可望不受真主拿问。但是以后遇上机会，依然受贿。

《古兰经译解》(丙)第242页

〇 16王静斋夹注：不假冒真主的名义造作谎言，就是莫说一面作恶，一面可得真主饶恕。

《古兰经译解》（丙）第242页

〇 16王静斋眉批：禁言真理以外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242页

〇 17王静斋夹注：能说未读，无所知吗？

《古兰经译解》(丙)第242页

〇 18王静斋夹注：在远避种种罪恶人上，总是后世比较今生的一点薄利胜强多多了。

《古兰经译解》（丙）第242页
〇 18时子周注释：670．他们贪图今生空虚的利益，事后口称不再作，主将不罪刑了；但一遇到同样的机会，故态复萌，可见恶人是不易改好的。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259页
〇 19林松注释：513．坚持经典——指处处、事事以经典为依据，为准则。

《古兰经韵译》第298页
〇 20王静斋注释：528．“抓住经典”：即是对于教务上以天经为准绳。这般人是犹太教中的易卜色喇目等。他们奉行《讨喇忒》原本，那原本既未篡改，也未隐匿一部分条例。有的说：“这般人”：指的是穆圣的教生；“经典”：指的是《古兰经》。

《古兰经译解》(丙)第243页
〇 21王静斋注释：529．就是对于他们的善言懿行，一定赐以报酬。所谓“正直的人”：就是外表严正，内心直爽者。他们的“正直”系于有形与无形的修养，务求克已，而至宜于迎接真主的光辉来临。

《古兰经译解》(丙)第243页
〇 21王静斋眉批：先达的高尚人格

《古兰经译解》(丙)第243页
〇 21王静斋附说：晚近大多数人放弃奉行《古兰》，那确是幸运后厄运的继续来临了。这般人只是坐享今生的虚荣。哈桑说：“我见过七十位白德里战士，他们对于 真主准许去作的事，也意存澹泊，不像你们保守那经真主严禁的事情。他们忍于患难，较甚于你们喜欢安乐。设若你们看见他们了，必以为他们是疯子。设若他们遇 见你们上等人物了，他们就说：这些人没有什么好处。设若他们瞧见你们的坏人了，他们就决定这般人不信死后尚有审判。每逢他们遇到清洁的财物了，他们恐怕自 己的心坏了，而随便放弃（《鲁白》）。

《古兰经译解》(丙)第243页
〇 21刘锦标《传》：213．夫，大道之在天下，不得明也，均因人心自私无纯洁之真理。若果有纯洁之真理，自能以着公平纯洁评判：“某种经典是合真理的，某种书籍是时中的，某种书籍是过时的，某种书籍是偏而不中的”矣。

然，人之所以不洁诚，盖，因偏阴偏阳之性也。阳划六，阴划六，共为十二。摩西击泉现十二，已寓教人而因水土有偏，而秉赋则有阴阳之偏。遵天经《圣 谕》是去其后天阴阳之偏，而得中和之性也。中得则真显矣。不能遵天经者，虽蒙造物主调养施惠，不特不知感谢，且妄谈经文，违犯天律，劝之不听，其着刑罚宜 也。然，造物主刑人，非若人之刑人也，有弃为兽行者焉，有假之暴政压迫者焉，至其中之清洁纯诚者亦必设法解脱之。惜哉！彼继承经典之士，只知藉（借）着经 典书籍妄言乱世，冀得少许之贱货，不知讲演天人的真理，自迷迷人。岂不知后世之宅院，近于敬谨之人，是至优者乎？且造物主自云，不能亏负纯洁修正之人矣。 然，你不研究真道，你随着故习，自以为是纯洁修正，实已破坏妄行矣。

《可兰汉译附传》第259-260页
〇 22王静斋夹注：因为那样大山，不能永久悬在上面。

《古兰经译解》(丙)第242页
〇 22王静斋注释：530．我起山于……。《阿力》和《郁氏》这么译：“我摇动他们上面的山”。可参阅二：63。

《古兰经译解》(丙)第243页
〇 22马坚注释：660．参阅二：63注（马注：31）。

《中国穆斯林》1957 年第 2 期
○ 22 时子周注释：671．“摇山在他们上面”：无疑的就是 155 节所说的地震，那时七十位老人立在山下，遇到地震，眼看着高山摇动，好似将落到他们身上，意义只此而已。至于各注解家由此所造的故事，大可不信。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59 页
○ 22 林松注释：514．参见第二章《黄牛》第 63 节。有人认为这是本章 155 节中所提到的地震。

《古兰经韵译》第 298 页
○ 23 王静斋夹注：要实地奉行，不得忘记。

《古兰经译解》(丙)第 243 页
○ 24 王静斋夹注：可藉（借）此避免丑行与恶性。

《古兰经译解》(丙)第 243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7 15:31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二二段 人性
本段对人性的善恶，提出种种论证，反复劝谕世人。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180 页

［马坚译正文］
［172］当时，你的主从阿丹的子孙的背脊中取出了他们的后裔①，并使他们招认。主说：“难道我不是你们的主吗？”他们说：“怎么不是呢？我们已作证了 ②。”（我所以要使他们招认），是因为不愿你们在复活日说：“我们生前确实忽视③了这件事。”［173］或者说：“只有我们的祖先从前曾以物配主，我们不 过是他们的后裔④；难道你要因荒诞者的行为而毁灭我们吗？”［174］我这样解释许多迹象，以便他们悔悟⑤。［175］⑥你应当对他们⑦宣读那个人⑧的故 事；我曾把我的许多迹象⑨赏赐他，但他鄙弃那些迹象⑩，故恶魔赶上他○ 11，而他变成了迷误者○ 12。［176］○ 13 假若我意欲，我一定要借那些迹象而提升他 ○ 14，但他依恋尘世○ 15，顺从私欲○ 16，所以他象狗一样，你喝斥它，它就伸出舌头来，你不喝斥它，它也伸出舌头○ 17 来，这是否认我的迹象者的譬喻。你要讲述这个人的故事，以便他们省悟。［177］否认我的迹象，而且自欺的民众，其譬喻真恶劣！［178］安拉引导 谁，谁是遵循正道的；安拉使谁迷误，谁是亏折的。［179］○ 18 我确已为火狱而创造了许多精灵和人类，他们有心○ 19 却不用去思维，他们有眼却不用去观察，他们有耳却不用去听闻。这等人好象牲畜○ 20 一样，甚至比牲畜还要迷误。这等人是疏忽的○ 21。［180］○ 22 安拉有许多极美的名号，故你们要用那些名号呼吁他 ○ 23。妄用安拉的名号者○ 24，你们可以置之不理○ 25，他们将受自己行为的报酬○ 26。［181］我所创造的人，其中有一个民族，他们本着真理引导他人，主持公道○ 27。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172-174 页

① 王静斋注释：531．真主自阿丹的子孙的脊背取出他们的后代云云，这是一种微妙的比喻。

先是把他们能可借着份内份外的种种凭据，知道真主与给他们 担负的实力，比若教他们自作见证；又把教他们能于认识并承认他是真主，比若信他认他。毕竟在那时候并未教他们实地作见证，以及一问一答。《古兰》与《圣 谕》上的比喻很多很多。真主语天地顺服或委屈来到，它俩就说：“我们顺服着来到了”。这就是一种比喻。所言由阿丹的子孙的脊背上取出他们的后代，就是从每 一代人的脊背上取出他们的子孙，辗转递传。俗称：“这是在先天——灵魂的世界”。有人问俊农氏：你尚记得问你：“我不是你们的养主吗”？他说：言犹在耳 （以上二说可参看《鲁白》）。

《古兰经译解》（丙）第 244 页

① 林松注释：515．阿丹子孙所育的后代，指肤色、种族、民族不尽相同的全人类。

《古兰经韵译》第 299 页

② 马坚注释：661．这是一种隐喻法，真主赋人以五官和思维，使他能够观察天地万物，由此推证真主的实在和独一，并且能够辨别善恶，认清是非，所以 凡能保持其天真，发展其本牲的人，都能接受伊斯兰教的教义。《古兰经》说：“你当趋向正教，（并谨守）安拉所赋予人的本性。安拉所创造的是不容变更的；这 才是正教，但众人大半不知道。”（三 0：30）。

《中国穆斯林》1957 年第 2 期

③ 王静斋夹注：未注意到真主独一。

《古兰经译解》（丙）第 243 页

④ 时子周注释：672．此节不说阿丹的后代，而说阿丹子孙的后代，很明显的是指每一个人而言，因为每一个人的天性里都有真教，所在三 0 章 30 节里说：你当倾向正教，这是安拉所赋予人类的天性。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59 页

⑤ 王静斋夹注：不至永久为恶，盲从祖先。

《古兰经译解》（丙）第 244 页

⑤ 刘锦标《传》：214．普通的人，明知有真经，而不能纯诚归与造物主之道者，大多数由于父祖之遗风，自以为诚信冥冥以安慰身心可也，何必再求真经 呢？抑不知造物主之造化人也，有人之使命，人人不能达其使命，则世界将无变化，仍回其洪荒之状态矣。且夫，神话之教，在未开化之时，固可藉（借）之为教， 若人类进化，已有理智，此时人之使命，乃不同与古昔。若因迷信神话不求是非，岂是造物主使人具有理智之意乎？

《可兰汉译附传》第 260 页

⑥ 王静斋眉批：命穆圣述一恶人的住事

《古兰经译解》（丙）第 244 页

⑥ 时子周眉批：躲避真理的人，魔鬼必追随他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58 页

⑦ 王静斋夹注：犹太人。

《古兰经译解》（丙）第 244 页

⑧ 马坚注释：662．这个人究竟是谁，《古兰经》没有说明，正确的《圣训》也没有提及，可见这是指一般人而言的。凡具天赋的才智，而自暴自弃的人，都适用这条规律。

真主赋人以良知良能，自由意志，然后依照他的行为而加以赏罚。违背天良，顺从私欲的人，是自甘堕落的，是应该自己负责的，第 179 节就是说明这个道理。

《中国穆斯林》1957 年第 2 期

⑧林松注释：516．那人，具体指谁，众说纷纭。一说，指以色列的一个学者，一说是苦修多年，误听谗言而功亏一篑的人，名叫巴拉安巴欧尔。

《古兰经韵译》第299页
⑨王静斋夹注：证明真主独一的凭据。

《古兰经译解》（丙）第244页
⑩王静斋夹注：对那些表证不知注意。

《古兰经译解》(丙)第244页
〇 11王静斋夹注：诱他胡行。

《古兰经译解》(丙)第244页
〇 12王静斋注释：532．究竟这人是谁，传说不一。有的说：是以斯拉衣来人里的一个学者。有人说：是白喇安巴欧尔，这人有多年的苦修，后来误听恶人诱惑，出首抵抗母撒，经至被俘被杀，前功尽弃。

《古兰经译解》(丙)第244页
〇 12时子周注释：673．那人是谁，其说不一，可以不必深究。凡是得到安拉表达而躲避的人，必有魔鬼追随，终必归于灭亡。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259页
〇 13时子周眉批：随从私欲，是趋向低处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258页
〇 14王静斋夹注：想把他抬高。

《古兰经译解》(丙)第244页
〇 15王静斋夹注：不注意表征。

《古兰经译解》(丙)第244页
〇 16王静斋夹注：一味贪恋色世，听他族人的谄媚而致堕落深渊。

《古兰经译解》(丙)第244页
〇 16时子周注释：674．“趋向低处”：原文是紧附于地。意即不能脱离尘世，这是那些多私而且不知有高尚生活的人的情形。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259页
〇 17王静斋注释：533．狗在炎热的天气，总是垂下舌头。无论你赶它或不赶，它是不变态度的。厄运者也是这样，你劝他而他不听，你不搭理他，他也得不着正道。

《古兰经译解》(丙)第244页
〇 18时子周眉批：有心眼耳而不知用，与畜牲何异？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259页
〇 19马坚注释：663．“心”字原文是“盖勒卜”(Qulub)，有心脏和心灵二义，与汉文的“心”字和英文的herat一样。参阅二二：46。

《中国穆斯林》1957年第2期
〇 20马坚注释：664．人是一种动物，他和牲畜的差别，主要是人有理智，牲畜没有理智。因此，没有理智的人，虽圆颅方趾，但与牲畜十分相似，甚至不如牲 畜。为什么呢？因为牲畜能保

守其天性，对于食欲都有节制，适可而止。有些人却是那样，他们往往因为饮食无节制而害肠胃病，往往因为性欲无节制而害各种性 病，牲畜却不会犯这样的错误。至于狼心狗肺，昧尽天良，仇视人民，出卖国家民族的利益，以满足少数人的私欲者，更是“狗彘不若”了。

《中国穆斯林》1957 年第 2 期
〇 21 王静斋夹注：不明后世的事情。

《古兰经译解》(丙)第 244 页
〇 21 时子周注释：675．这些镇尼和人，本与常人无异，只是不知用主给的才能，遂变成畜牲不如了。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60 页
〇 21 林松注释：517．这一节是斥责不明事理，昏愦糊涂者，跟畜牲一样。

《古兰经韵译》第 300 页
〇 22 时子周眉批：安拉有极美之名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59 页
〇 23 王静斋夹注：穆圣说：“主的尊名，计有九十九”。拜后照例的九十九赞，就循此而定。

《古兰经译解》(丙)第 244 页
〇 23 马坚注释：665．“极美的名号”：是能表达真主最优美的德性的名号。此类名号，散见《古兰经》各章之中。据艾卜·胡赖勒的传述，穆圣说： “安拉有九十九个——一百少一个——名号，谁记住那些名号，谁入乐园。他是独一的，是喜欢奇数的。”（《布哈里》和《穆斯林圣训实录》）。贴尔密选的《圣 训集》记载着真主的九十九个名号。为什么能记住那些名就能人乐园呢？因为，不忘真主的名号，就不忘真主的德性；不忘真主的德性，就能以真主为表率，而改过 迁善，逐日进步。一般人不明白这个道理。以为不必遵守《古兰经》的教训，不必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只须常常背诵真主的那些名号，就能入乐园，世间那里有那 样便宜的事呢？这里教人用那些名号去呼吁真主，就是教人不要忘记真主，时时学习真主高贵的德性，把自己教育成一个善良的人。

《中国穆斯林》1957 年第 2 期
〇 23 林松注释：518．《古兰经》中描述安拉德性特征的美名甚多，这些词语便成为赞颂安拉的美称。国外有一些《古兰经》的版本，在扉页常常并列出这些美称，通见者计九十九个。

《古兰经韵译》第 300 页
(汇集者点：穆圣说：真主有 99 个尊名，谁能记住，谁就能进乐园。现将真主的 99 个尊名附录如下：（见下页表格） 〇 24 马坚注释：666．“妄用安拉的名号”：就是亵渎那些名号，例如用真主的名号随便发誓，或用去称呼人物，或加以曲解，或以不适当的名号称呼真主。

《中国穆期林》1957 年第 2 期
〇 25 王静斋注释：534．就是不要管那弃正趋邪的人。又解：不要注意那用不相当的名称呼求真主的人。

《古兰经译解》(丙)第 245 页
〇 25 王静斋眉批：称真主为“天”使的吗？

《古兰经译解》（丙）第 245 页
〇 25 王静斋附说：对主的称呼，原有规定，不得随便。旧波斯文的《欧母代》上说：“不可称真主为“恋者”、“被恋者。”又说：“主的尊名全是合理的，也可说 是有来源的”。但是内认学家们公开地称真主为阿土概、埋尔叔概(恋者、被恋者)。中国人称真主为“天”。若云：“

天有时以生，有时以死。”（《周礼》）。又称天神、苍天。我教人的也多承认称天，是为无形之天，非为地之对称；故先达有“祝天大赞”之作。波斯人也不避讳主为天，若谓“那只是仰赖 天助”（《花园录》）。基督教徒称真主为天主，乃是自造的名词，与中国所称八神之一的天主不同。至于称天父，那更属特别稀奇了。

《古兰经译解》(丙)第 245 页
○ 26 王静斋夹注：不要追随他们的妄拟，以免同遭恶报。

《古兰经译解》(丙)第 245 页
○ 26 时子周注释：676．名是代表德性的，有何德性，方有何名。安拉教人以那些美名呼他，就是教人把那些德性时时放在心里。
“违反他的名”：有二解：一是妄似不相当的名称；二是行为与那些德性相反。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60 页
○ 27 王静斋注释：535．母撒的民众中有这类好人，穆圣的教生中也有。穆圣说过：“我教生中有一伙守正义的，延长直到尔撒重来斯世”。

《古兰经译解》（丙）第 245 页
○ 27 马坚注释：667．据伊本·竹赖支的传述，穆圣说：“这是我的教民，他们本真理而判决，本真理而授受。”(伊本·哲理尔《古兰经注》）。据改塔德的传 述，穆圣说：“这是叙述你们的，在你们之前的人，也有具备这种德性的”。“母撒的宗教族中有一伙人，本真理而引导他人，因真理而主张公道。”（七：159）。

《中国穆斯林》1957 年第 2 期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7 15:32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二三段 劫 数
本段的主要目的在说明不信安拉启示和说穆圣是疯子的人们将在不知不觉中遭遇大劫。最后说明穆圣是一位传达喜讯和警告的先知。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181 页

［马坚译正文］
［182］否认我的迹象者，我要使他们不知不觉地渐趋于毁灭。［183］①我优容他们②，我的计谋确是周密的③。［184］难道他们没有思维吗？他们的同 伴绝没有疯 ④病，他只是一个坦率的警告者⑤。［185］难道他们没有观察天地的主权和安拉创造的万物吗？难道他们没有想到他们的寿限或许已临近了吗？此外，他们将信 仰什么言辞呢⑥？［186］安拉要使谁迷误，谁没有向导，并任随他们彷徨⑦于残暴之中。［187］他们问你复活在什么时候实现⑧，你说：“只有我的主知道 那个时候，只有他能在预定的时候显示它。它在天地间是重大的⑨，它将突然降临你们。”他们问你，好象你对于它是很熟悉的，你说：“只有安拉知道它在什么时 候实现，但众人大半不知道（这个道理）⑩。”［188］○ 11 你说：“除安拉所意欲的外，我不能掌握自己的祸福○ 12。假若我能知幽玄，我必多谋福利，不遭灾殃了。我只是一个警告者○ 13 和对信道的民众的报喜者○ 14。”§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174-175页

① 时子周眉批：主的安排是有效的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260页

② 王静斋注释：536．就是教他们徐徐地步上直达火狱的歧途。“姑容他们”：就是不即时施刑。或解是“我以种种享受助长他们，我教他们忘了感念。任他们偏于安逸，不知谁赐给他们福乐”。到这时候，他们就快遭报应了。

《古兰经译解》（丙）第245页

② 林松注释：519．指暂不对这些人惩处，使他们在现实生活中安然无事。

《古兰经韵译》第301页

③ 时子周注释：677．这是说不即时报应，并不是免去报应。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261页

④ 刘锦标夹注：彼时穆圣之同宗多诽穆圣为疯狂者，因穆圣破除迷信神鬼之故。

《可兰汉译附传》第261页

④ 马坚注释：668．历代的先知，差不多都被本族的人当做疯人，努哈的宗族批评他说：“这是一个疯人。”（五四：9）。斐尔奥也曾批评母撒说：“这 是一个术士，或是一个疯人。”（五一：39）。他们以前的各民族也象这样，每有一个天使来临他们，他们就说：“他是一个术士，或是一个疯人。”（五一： 52）。当日，墨克的反动派也把穆圣当做疯人，“还是他们说他有疯病呢？——不然，他以真理昭示他们，但他们大半是厌恶真理的。”（二三：70）。

《中国穆斯林》1957年第2期

⑤ 王静斋注释：537．传穆圣常警告古来氏人骇惧主的罪刑；入夜站在索法尔上劝导人敬拜安拉，向各族人劝善，直到次晨。当时，发言人说：“你们这个同人（指穆圣）一定是个疯子吧！不然，他怎么不分昼夜的呼喊呢”？因此，真主降下这段经文。

《古兰经译解》（丙）第245页

⑤ 林松注释：520．指先知当时劝谕古赖施人，苦口婆心，夜以继日，古赖施人却嘲笑先知是疯子，是神经病。

《古兰经韵译》第301页

⑥ 王静斋夹注：不信《古兰》而欲信什么新事件呢？

《古兰经译解》（丙）第245页

⑦ 刘锦标《传》：215．夫，人有声色臭味触之觉官，而禽兽亦有之；而人之所以异与禽兽者，以其有天真之灵明，能因物改良变化天然也。若人尘像过 重，徇情纵欲，则其天真之灵明被障，识天示为妄诞而不参悟，岂能不被弃之乎？被弃之人，有心而无真是真非之辨。有目不能识真道；有耳不能听正言。昏愦之 极，其去禽兽也几何。然，造物主之刑人也，有骤然而处之者，亦有由不知不觉之中，渐渐消灭之者。总之造物主之计算是有一定的！至於圣人之警醒人是凭真理。 然，迷信之风盛，虽近在家族，亦谤圣为疯狂。其被弃，徘徊于岐途之中，岂非宜乎？

夫，是非颠倒之世，反正最难。试观近年以来，政界之黑暗，已不堪言。不肖每因不舞弊营私，人视为疯狂，况彼时更改人之信仰乎？

《可兰汉译附传》第262页

⑧ 王静斋注释：538．传犹太人的一伙子人向穆圣说：“如果你是圣人，你告诉我们：复生日将在何时实现”？他们说这话，完全出自试验。因为他们原知道这是安拉自知的事情。于是真主降下这段经文。

《古兰经译解》（丙）第246页

⑧ 马坚注释：669．“复生时”：就是世界的末日，到那日，世界要毁灭。《古兰经》说：“复生时是一定来临的。”（一五：85；二二：7）但除安拉 外，谁也不知道复生时在什么时候来临（七九：44；三三：63；四三：85）。一般人不知道这个道理，所以屡次询问穆圣，但他从来没有告诉人。他根本不知 道这件事将在什么时候发生，他怎能随便说话呢？据天文学家说，火星有一天要和地球相撞，而归于毁灭，但他们不能确定在什么时候相撞。因此，我们应该努力工作，发展生产，以改善人民的生活，不可以轻信无知者的妄言，以为世界末日快要到了，因而消极，甚至悲观怨世。有些反革命分子常常在散布谣言，说世界快要毁 灭，教大家得过且过，消极怠工。我们对这些坏分子的反动宣传，不仅要提高警惕，而且要及时地检举他们，以免他们破坏我们的社会主义建设。

《中国穆斯林》1957年第2期

⑧ 时子周注释：678．时期：有两种，一是今世恶人败亡的期限；一是赏罚实现的复生日。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261页

⑧ 林松注释：521．他们——指犹太教徒。日期：指复生日。

《古兰经韵译》第202页

⑨ 王静斋夹注：知它在天地的人，自觉严重了。

《古兰经译解》（丙）第246页

⑩ 王静斋注释：539．由于不知只有真主晓得复生日何时实现，所以有人根本不信死后复生。有的人知而问穆圣：究于何时实现，以为穆圣必能知道。

《古兰经译解》(丙)第246页

〇 11时子周眉批：穆圣不为自身谋利害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260页

〇 12王静斋注释：540．不知自己的利在哪里，害在哪里；像这样人，焉能知道复生日准在何时实现呢？

《古兰经译解》(丙)第246页

〇 13马坚注释：670．穆圣不是超人的。安拉一再命令他：“你说：我只是象你们样的一个人，我曾奉启示说：‘你们所当崇拜的只是一个主宰’。”（四一：6；一八：110）。这里又教他宣布说：“我只是一个警告者，和对信道的民众的报喜者”。他勉励善人：努力的行善，将来必得善报；警告恶人：不要 作恶，以免自作自受。他的职务只是教育和指导，他并没有什么神通。不但穆圣是这样的，古代的一般先知和天使，也都是这样的。他们都是安拉的尊贵的仆人，他 们并不具有安拉的任何德性和行为，他们同世人的天性和情况完全一致，他们唯一的特征是奉到安拉的启示，传达安拉的使命，而且天性纯正，道德高尚，可以为世 人的师表。至于说什么“舍郝”、“外里”、“老人家”能起死回生，呼风唤雨，神通广大，那更是无稽之谈了。

《中国穆斯林》1957年第2期

〇 14王静斋注释：541．穆圣除却他应负的责任以外，并不知道后来的事。假使他未到先知，他就能可多获利益，不致受困了，但事实上不是这样。汉搭抵氏说： 此证任凭是谁，绝不准知后世何时成立。俗传世界存在七千年，这话如果属实了，是复生实现的时候，为人所共知的了。穆圣说：“我和复生日就像这俩”。说话时 出食指与中指作表示。那话的意思是为期很近，并不是指定何时实现。

《古兰经译解》(丙)第 246 页
○ 14 王静斋眉批：穆圣不是未到先知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246 页
○ 14 王静斋附说：有人说：“穆圣已经真主秘密示知；复生日准在何时发现”。《帅黑黑穆士（斯）林》上说：侯宰法曰：“穆圣把将来要有的事，甚至复生日何时 成立，全都告诉我了”。依此一说，是穆圣知道未来。但是以上列一段经文，可证穆圣绝不知道。穆圣如此，别的人更不必论了。

《古兰经译解》(丙)第 246 页
○ 14 刘锦标《传》：216．人心之不洁，根由虽多，普通大病，是逆计将来之命运，逆推将来之现象。夫，按诸科学实在之规律，推求将来之现象，是理智的，固 有补于进化。若对于个人将来之命运，团体民族之兴亡，其时限主之于主。圣贤不过按诸中正之道警告之。其得中则吉，过与不及，则凶咎悔吝随之。然，吉在何 时，凶在何时，非圣者所能言。其必预言者，是星卜之流，妄言乱世，小人希利希名之徒，不足道也。

《可兰汉译附传》第 263 页
○ 14 时子周注释：679．穆圣这坦白勇敢的表明使者的任务，可谓到了极点了。他的任务只是给归信的人报胜利的喜信，并警告作恶的人在今世后世必有恶果，除此以外，他是毫无权力的。
据说在穆圣的儿子易卜拉夕木死去的那天日全蚀，群众互相耳语，说日的黑暗由于圣人的儿子的死亡。群众这样的思想虽然是增加了圣人的尊荣，但穆圣不欲 世人有此迷信，于是登上讲演台，向大众宣告说：日与月虽属安拉的迹象，但不能因任何人的生死而现出日蚀或月蚀，遇到蚀时，只有乞求安拉，赞颂安拉(见《布 哈拉圣训集》一六章 2 节)。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61 页
○ 12 林松注释：522．这是先知奉命申述自己的曾通身份和肩负的使命。据传，先知穆罕默德之子易布拉希早夭，正好那天发生日全蚀，有些人认为这跟先知之子的逝世有内在联系，但先知当即登台讲演，破除这种迷信的说法，认为生死祸福不该跟日蚀月蚀胡乱联系。

《古兰经韵译》第 202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7 15:32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二四段 一切敌对者都将失败
本段说真宰造化人类，而人类却去祈求无知的伪神。魔鬼诱人进入歧途，教人在真宰之外祈求伪神。朝夕纪念安拉的人，只求主引导正道。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182 页

［马坚译正文］
［189］ ①他从一个人②创造你们，他使那个人的配偶③与他同类，以便他依恋她。他和她交接后，她怀了一个轻飘飘的孕④，她能照常度日，当她感觉身子重的时候，他俩 ⑤祈祷安拉——他俩的主——说：“如果你赏赐我们一个健全的儿子，我们一定感谢你⑥。”［190］当他赏赐他俩一个健全的儿子⑦的时候，他俩⑧为了主的赏 赐而替主树立许多伙伴⑨。但真主超乎他们用来配他的。［191］⑩难道他们以被创造而不能创造任何物的东西去配○ 11 安拉吗！［192］那些东

西不能助人，也不能自助○ 12。［193］如果你们叫他们○ 13 来遵循正道，他们不会顺从你们○ 14。无论你们祈祷他们或保守缄默○ 15，这在你们是一样的○ 16。［194］你们舍安拉而祈祷的，确是跟你们一样的奴仆。你们祈祷他们吧，请他们答应你们的祈求吧○ 17，如果你们是诚实的人○ 18。［195］他们有脚能行呢？还是有手能擒呢？还是有眼能见呢？还是有耳能听呢？你说：“你们呼吁你们的配主，然后你们合力来谋害我，你们不用宽恕我 ○ 19。［196］我的保祐者确是安拉，他降示经典，眷顾善人。［197］你们舍他而祈祷的偶像，不能助你们，也不能自助○ 20。”［198］如果你们叫他们来遵循正道，他们不能听从你们；你以为他们看着你，其实他们是视而不见的○ 21。［199］○ 22 你要原谅○ 23，要劝导○ 24，要避开愚人○ 25。［200］如果恶魔怂恿你，你当求庇于安拉。他确是全聪的，全知的。［201］○ 26 敬畏者遭遇恶魔蛊惑的时候，能恍然大悟○ 27，立刻○ 28 看见真理。［202］恶魔要任随他的兄弟○ 29 迷误，然后他们不肯罢休○ 30。［203］当你未昭示一种迹象的时候，他们说：“你们怎么不创造一种呢○ 31？”你说：“我只遵守我的主所启示我的经典○ 32，这○ 33 是为信道的民众而从你们的主降示的明证○ 34 和引导和慈恩 ○ 35。”［204］○ 36 当别人诵读《古兰经》的时候，你们当侧耳细听○ 37，严守缄默，以便你们蒙受安拉的怜悯。［205］你当朝夕恭敬而恐惧地记念你的主，应当低声○ 38 赞颂他，你不要疏忽○ 39。［206］在你的主那里的（众天神），不是不屑于崇拜他的，他们赞颂他超绝一切，他们只为他而叩头。※○ 40§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175-176 页

① 时子周眉批：真主造夫妇为彼此得到安慰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61 页

② 王静斋夹注：由阿丹一人上开始造化人类。

《古兰经译解》（丙）第 246 页

② 林松注释：532．一个人——多数注家认为指阿丹，下一句的“配偶”：指哈娃。但也有人认为决非指阿丹，而是泛论世人，这是跟后文相连接而得出的推论。

《古兰经韵译》第 202 页

③ 王静斋夹注：好娃。

《古兰经译解》（丙）第 246 页

③ 马坚注释：671．参阅四：1 注（马注：284）。

《中国穆斯林》1957 年第 2 期

④ 王静斋夹注：怀孕之初，行动自如。

《古兰经译解》（丙）第 246 页

⑤ 林松注释：524．这句中的他俩——不是指阿丹和哈娃。从行文看，是指一对忘恩负义、崇拜偶像的夫妇。

《古兰经韵译》第 303 页

⑥ 时子周注释：680．这一节经绝不是说阿丹与其妻，而是泛论世人，在灾难之前都是呼求安拉的，但在灾难过去之后，私欲复兴起来，信仰也复动摇。续读下节更易明了。

《古兰》称阿丹云云，多指人类而言。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62 页

⑦ 王静斋夹注：就是把一个貌美的儿子赐给他俩的信偶像的子孙。

《古兰经译解》（丙）第247页

⑧王静斋夹注：这一对夫妇，非指阿丹与好娃。

《古兰经译解》（丙）第247页

⑨王静斋注释：542．生子则命名为“运札的仆人”，为“埋哪甫的仆人”。他俩就为感谢这两个偶像而伏地叩头。就字面上看是真主把清廉的子，赐给阿 丹与好娃夫妇了，他夫妇二人为安拉安置共管真主赐给他俩的。但是阿丹夫妇哪能作这样迷信事呢？所以说，这节话的意思，是阿丹夫妇子孙中一般妄信偶像的人有 了儿子，给他命名某一偶像的仆人，并不是阿丹夫妇这么实作。凭据是下文说：“安拉玄高于他们所举的匹偶”。未说：“他俩所举的匹偶”。又“貌美的”：也作 “清廉的”，就是禁（谨）守宗教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247页

⑨马坚注释：672．一般注释家根据一章不可靠的圣训，认为这是阿丹和哈娲而言，但伯索赖人哈桑说：这是指一般崇拜偶象的父母而言的（伊本·哲列尔 《古兰经注》）。这是最正确的注释，因为“他们俩”是指一般崇拜偶象的父母而言的，所以下文说：“但安拉超乎他们所用来配他的”。

《中国穆斯林》1957年第2期

⑨时子周注释：681．“就着真主所赐给的，给真主立同等的”：就着所赐的子女，转而纪念偶像，命名为“运扎的仆人”、“埋哪甫的仆人”，为感谢这两个偶像而伏地叩头。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262页

⑨林松注释：525．他俩为儿子命名，叫运扎的仆人，麦哪甫的仆人，用的都是偶像名称。

《古兰经韵译》第303页

⑩时子周眉批：人类以被造之物为与主同等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261页

〇 11王静斋夹注：岂可妄信不能造物的被造者与真主共同呢？

《古兰经译解》(丙)第247页

〇 12王静斋夹注：即不能相助崇拜者，也不能自卫。

《古兰经译解》(丙）第247页

〇 12马坚注释：673．参阅二二：73。

《中国穆斯林》1957年第2期

〇 13王静斋夹注：指偶像。

《古兰经译解》(丙)第247页

〇 14仝道章注释：65．阿本译作：“如果祈求他们引导，(它们)不会回应”。他家多译如本文。(汇集者点：仝道章译为：193．如果你邀请它们同趋引导，它们不会追随你们。—仝译本第183页)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184页

〇 15王静斋夹注：上句又作：“你们若向它们要求指导了，它们（偶像）不追随你们”就是不允你们的所求（见《阿力译本》）。

《古兰经译解》(丙)第247页

〇 16时子周注释：682．“他们说”：一说是偶像说，一说是拜偶像的人们说。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62 页
〇 17 王静斋夹注：偶像能你们所不能的，一如你们所称道者。

《古兰经译解》(丙)第 247 页
〇 18 时子周注释：683．凡属人类，都是安拉的奴仆，人与万物又都是被造之物，焉能和安拉一样？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62 页
〇 19 马坚注释：674．墨克的多神教徒，以偶像配安拉，故称他们所崇拜的偶像为配主。那些偶像，在一般多神教徒看来，是神通广大的。本节指出偶像的无能后，向多神教徒挑战，叫他们把所有的偶像都搬来，看他们能不能降祸于人。

《中国穆斯林》1957 年第 2 期
〇 20 时子周注释：684．这确是一个预告。在下一次的战争里，反对伊斯兰的人，不仅未得到偶像的帮助，而偶像的本身亦都被消灭了。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62 页
〇 20 林松注释：526．大意是，自顾不暇者岂能对你们保护、援助？

《古兰经韵译》第 204 页
〇 21 王静斋夹注：只能说偶像有眼而无神。

《古兰经译解》(丙)第 247 页
〇 22 王静斋眉批：命穆圣坚忍，莫理会恶人

《古兰经译解》(丙)第 247 页
〇 23 王静斋眉批：应怎样地保持容让

《古兰经译解》(丙)第 248 页
〇 23 王静斋注释：543．传哲白而衣勒对穆圣说：“调养你的主命令：你要赐给那不赐给你的人，要接近那与你断绝往来的人，要饶恕那欺压你的人，要善待那虐遇你的人。必如此，才算保持容让”。

《古兰经译解》(丙)第 248 页
〇 24 王静斋夹注：若敬畏真主，莫说谎言等情。

《古兰经译解》(丙)第 247 页
〇 25 王静斋注释：544．不要以无知报复无知，不要跟无知的人起争论。对于愚人的无礼貌不要计较。有些愚人，每至遇人劝善阻恶的时候，他们立刻就表现出无 识、摧毁、嬉笑、耍弄等等的丑态。就因为这个起见，真主更在另节经文里命穆圣忍受，涵容。上列一段经文包括着以仁慈的性格与人交接。穆圣一生的为人，即不 作丑事，也不说亵语，更不在大街上高声怪叫，向不以怨报怨，只是一味吃亏容人。

《古兰经译解》(丙)第 248 页
〇 26 王静斋眉批：遇到怒不可遏的时候应该怎样？

《古兰经译解》(丙)第 248 页
〇 26 王静斋注释：545．在命以“吃亏饶人”的经文颁降以后，穆圣向真主呼吁：“主啊！遇到怒不可遏的时候，应该怎样呢”？真主答道：“若是恶魔诱你震怒 了，你就求主保祐，教你脱开他的扇动”。这个扇动者，遇在普通的人上就是挨近恶魔般的坏人，也可说是个人的愚性；遇到穆圣当然就是魔鬼了。因为魔鬼毁我们 多是间接的，他的意欲诱惑穆圣多是直接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248页
〇 27王静斋夹注：纪念真主。

《古兰经译解》(丙)第248页
〇 28王静斋夹注：立刻就明白自己的过错，力防恶魔的诱惑，决不肯从。

《古兰经译解》(丙)第248页
〇 28时子周注释：685．这是说在感情冲动，将要失去理智的时候，敬畏的人能立即恢复理智。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263页
〇 29王静斋注释：546．他们的弟兄：指的是恶魔。他们：是一般深入迷途不知保身的人。惟有恶魔助长逆徒们迷误，至终不懈，必欲他们完全堕落下去而后已。

《古兰经译解》(丙)第248页
〇 29林松注释：527．他们的兄弟——指魔鬼。它们的蛊惑捣乱，决不肯休止。

《古兰经韵译》第305页
〇 29时子周注释：686．“他们的兄弟”：就是魔鬼的朋友们，他们绝不使他们恢复理智。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263页
〇 31林松注释：528．自选自度——原文直译为“自作主张地选定”，指未经安拉启示而独出心裁，信口开河。自度：本指不按词律曲谱的严格规定而自行创造(如自度曲之类)，译文借用此意。

《古兰经韵译》第305页
〇 32王静斋夹注：我不是私选异迹的，也不是冒求异迹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248页
〇 33王静斋夹注：《古兰》。

《古兰经译解》(丙)第248页
〇 34王静斋夹注：可能藉（借）资看见真理。

《古兰经译解》(丙)第248页
〇 35林松注释：529．大意是，征兆、明证发自养主，岂能够自选杜撰！

《古兰经韵译》第305页
〇 36王静斋眉批：命人静闻《古兰经》

《古兰经译解》(丙)第248页
〇 36时子周眉批：要静听《古兰》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263页
〇 37王静斋注释：547．侧耳静听《古兰》，就是人家正在诵读间，不要说话。如此，直到竟读。这是尊敬《古兰》的表示。传在未降这段经文以前，信士们在礼 拜中随便说话：他们正在列班礼拜的时候，后到的人就问：礼过几拜，尚有几拜？所以真主降下这段经文，命他们礼拜的时候不要说话。不明言“礼拜”而说诵《古 兰》，是因拜中诵《古兰》居于重要的部分。

《古兰经译解》(丙)第248页
〇 37王静斋眉批：一人诵经，大家静听，那是最相宜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249页
○ 37王静斋附说：大以玛目(教长)艾布哈尼法就依这段经文决定：领拜的人诵天经，即是代表跟随的人诵天经。跟随的人在领拜的人后静默，这是一件应当的。再 以字面论起，是拜中听诵《古兰》为应当的(瓦质布)。普遍的学者断拜外听人诵经为“牟司台汗布”(真主爱喜的)。汉搭低说：“不是在‘拜中’诵经的人，大 众不应当向他静听”。哈拉逼说：一个人写《教法经》，别个人在他身傍诵天经，书者不能默听，其罪当在诵经者；以其在大众工作的地方朗诵天经，不顾别人能不 能静听。设若他个人夜间在平台上朗诵，大家全在熟睡，那确是他个人干罪了。一个儿童在屋内朗诵，大家正在从事工作着；如果他们是在未诵以前开始工作的，这 可原谅他们不注意静听。不然则否。大家一同诵经，这是“买克鲁海”，以其失掉默听了。有人说：“无妨”。因为原则是默听诵经，有一部分人实行，也就代表全 体了，不必各个人都要默听。《鼓诺业》上说：圆经(即竟读后重读首章)的时候，大家一同朗诵《苏赖·伊贺拉索》(一一二章）也无不可。设若一个诵，大家 听，那是最相宜的。又在坟旁诵《古兰》，在艾布哈尼法断为“买克鲁海”，木罕麦代则不然。我们的各位长老遵木罕麦代的话。但是在丧家招待众人的时候，不要 朗诵；因为在大家慌乱的时候朗诵，是“买克鲁海”。念《虎图白》的时候侧耳静听，也是根据这段经文：盖以《虎图白》包含着诵经（《鲁白》）。

《古兰经译解》(丙)第249页
○ 38马坚注释：675．赞颂安拉，声音不可太高，也不可太低，最好是适中的声音。我国西北的穆斯林曾为这个问题分成两派：一派主张在拜外高声赞主，叫做朗 颂派(哲海里叶派)，一派主张在拜外低声赞主，叫做默颂派(胡斐叶派)。其实这两派所争执的并不是什么原则性的大问题，可以各行其是，也可以折衷一下。因 为《古兰经》教导穆圣说：“你在拜中不要高声朗诵，也不要低声默读，你当寻求一条适中的道路。”(一七：110)。拜内颂主的声音不可太高，也不可太低，拜外颂主的声音也应该这样。只要我们服从真理，不存成见，本着伊斯兰教团结友爱的精神，我们伊斯兰教内部的种种纷争都是可以用和平协商的方式加以调解的。 朗诵和默诵的问题就是一个例证。

《中国穆斯林》1957年第2期
○ 39王静斋眉批：朗诵天经，声调不要过高

《古兰经译解》（丙）第249页
○ 39王静斋注释：548．记念主最好是发自内心，要意存哀怜与畏惧，声调不要过高，如此方可近于虔心参悟。在朗诵天经拜里列班同礼，最好是声音不大很高， 要估计后面听经者的多少。穆圣听见欧墨尔高声诵经，就说：“不要这么太高”。穆圣听见额补白克尔低声诵经，就说：“不要这么太低”。总之，礼拜的时候，或 在别的地方念“太克毕里”声音特别高亢，是“买克鲁海”。说：“你不要昏愦”：就是虔心恭诵，不要糊糊涂涂地随便了事（《鲁白》）。

《古兰经译解》(丙)第249页
○ 39林松注释：530．这两节是说：朗诵《古兰经》时声调不应太高，以表达内心的敬惧；听者应该静听，仔细领悟，不要漫不经心，或窃窃交谈。

《古兰经韵译》第305页
○ 40王静斋眉批：叩首

《古兰经译解》(丙)第248页
○ 40时子周注释：687．“叩头”：读毕此一节经，要叩头一次，因为身体的动作，能影响内心的虔敬。

读经需要叩头的地方共有十五处，穆圣是这样作的。七章206节，一三章15节，一六章50节，一七章107节，一九章58节，二二章18节，及77 节，二五章60节，二七章26节，三二章15节，三八章24节，四一章38节，五三章62节，八四章21节，九六章19节。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263页

○ 40林松注释：531．此处有个叩头标志。朗诵《古兰经》原文到这里，应行叩头礼仪。

《古兰经韵译》第306页

○ 40刘锦标《传》：217．天地物也，被造者也。人亦物也，鬼神亦物也，亦是被造者也。偶像是人造者也。崇拜被造，与求祈人造，岂非至愚者乎？然，魔之扰 人也，人不知之，稍一不慎，则落其术中。惟有敬谨之士，时时纪念造物主，读诵《可兰经》，则天真常明，而能烛照其奸也。

盖夫，《可兰经》之贵，非是如普通之书籍，勉强集句而成。每节每段必有造物主之默示，而穆圣不敢自拟耳。故，读诵《可兰》，听之者非静默深思不能得慈惠，读之者宜在心中神领意会，参想其意义之真谛。若从事声音之高美，而不究其意义为何者，乃属诸昏愦之类者也。

中国每有喜丧则请人唪经，其源于此乎？然，静听而不知意义。古人希道之不亡也，令子孙每于生死日记念之唪经，使子孙静听，对于前人不足之点勉之，对与前人优长之处加意保守，庶几养成纯洁之士，因邀造物主恕宥前人之愆耳。

《可兰汉译附传》第265页

○ 40刘锦标《总传》：218．此是麦加下降第三九章。

《可兰经》是为世界普通人类之训诲，人宜时时读诵研究，不可盲从。盲从者在个人着羞辱，在社会团体被解决。盲从之因，一由于魔惑，二由于自傲，三由 于希久希尊，四由于淫秽之甚，五由于二、三其德，认识不纯，六由于侵食权利等等，历举阿丹、挪亚、胡得、耍利罕，卢图、书尔卜、摩西等故事以证之。

在阿丹故事中，示知魔之惑人，不是令人不为慈善，不是令人不信宗教，不是令人不认造物主，是坐在中正之人道上，诱人使偏、使过而已。换而言之，主所 禁止者，他设法使人犯禁；主许可的，他设法令人自禁。衣、食、住乃民生之常，在主赋与人者已是自给自足，魔扰人不是过俭，则过奢，因其一俭一奢也，失去人 道之中；小者身家被困辱，大则世界紊乱，国破家亡矣。差之毫厘，谬之千里。人不可因小过，于道而无关耳。试观世界未三十年有二次战争，我们静心思之，为什 么有此人类之祸呢？各国出动之目的，岂不均本之争食之经济计划乎？岂不是阿丹被魔忠告之现象乎？因此一妄，失其故居，现丑于世矣！

夫，装饰、饮食，是造物主因时代昌明于人间者，过求其奢固为魔扰，主赋吝用，或妄行禁止，亦非正道？过犹、不及均被主谴。主之惩人，有一定之时限。虽昏愚之人亦必达到其预定之份，一旦大限临头，身死名败，国破家亡，乃识已往之妄，然，已晚矣。

总之，不信主之训诲，且自傲之人，无论如何的工作，亦不能进乐园，亦是日在炎灼中的！至于纯诚于真，纯洁工作之人，主绝不能以其所不能者责之，故， 伊本其所赋，日在乐园之中，无怨于天，无尤于人。在二者中间有一派人，识昏愚迷信之非，尚能毅然远之；识得道之乐，然，不肯毅然从之。故其结果也，亦在二 者中间。

在挪亚故事中示谕，不从圣贤甘心盲从之因：一由于自居尊贵，二由于不信同类之人。

在胡得故事中示谕：不从圣贤之因：是自觉高明，识人无知，识人为欺诈，因袭祖先之道，妄拟名辞，犹之乎古之拟神名，今之拟党名者也。

至耍利罕之时，物质文化能昌明，自恃人能胜天，因而不从善矣。

卢图之民众因淫乱风之盛，兽欲横行，至理被隐矣。

书尔卜时，利己心盛，阴谋巧取，以商业谋人利益，毫无人类社会之思想矣。

至于法老欧族，乃是自恃强大之民族，压迫弱小民族之殷鉴，无论如何的天灾人祸，仍是不肯服真理，仍是迷信势力，终遭灭顶之祸耳。

各圣虽皆因时遇而示教，而其一致之主张是纯诚信一，纯洁的对于造物主负为人之使命。夫，一则纯，二则杂，人果能真知是被造的，是各有使命的，则各本 其天才尽其天职。试想如是，世界尚能有战争乎？人类尚能有如是之灾祸乎？今世之人，对于以神二主，虽有亦是偶然，而最大之迷信，是自恃有计划，能为人之主 者；因此一傲，闹成世界未曾有灾祸，闹成了世界的英雄，不特不能主人，且不能自主己之祸福矣。以往列圣时，各因其一、二宗之过为，即着天灾，时及今日，以 往各民族所有之过恶，岂非全聚者乎？遭此未曾有之世界战尚不宜乎？救正之道，惟有日念此《经》，研究探讨，求人所以为人之道，世界人类各本造化之使命，本 天赋尽天职，尚其

庶乎？然，魔之扰人，人不知之，你趋于善，他以善诱骗你；你趋于利，他以名利诱骗你；你研究宗教，他用宗教诱骗你；你研《可兰》，他用注 释诱骗你。

试观阿丹在乐园无物不可食，只是一种植物是被禁的，一行犯之则被罪矣。然则，我等今日岂可在主道之外，妄行禁例，妄行解放乎？妄行解放，固是魔诱； 妄行禁止，岂非魔惑乎？以是而观，他教勿论，即以回教言之，日日命人者，禁人者，均是《可兰》乎？均是《可兰》以外有所增减乎？然则，魔之惑人，岂不可畏 乎？举目世人，谁不是爱好慈善者，谁不是爱好名利者，那一教那一本书不是劝人行善，禁止作恶乎？然则，那是彻底真理无缺的呢？稍一偏过，差之毫厘，谬之千 里，不得真中也。魔岂不可畏乎？

《可兰汉译附传》第 265-267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7 15:33

第八章 战利品(安法勒)①

这章是麦地那的，全章共计七五节②。

马坚《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177 页

① 林松题解：本章以《战利品》为章名，指的是百德里战役中的战利品。百德里(麦地那西南郊约二十英里的一个小镇)之战，发生于公元 624 年(希吉来历纪元三 年)3 月中旬，是穆斯林军队跟古赖施贵族势力的一场战斗。先知带领三百余人，击败了阿布·苏福场从麦加调集而来的援兵千余人，杀死和俘虏一百四十余人。这 是伊斯兰史上一次著名的战役。

《古兰经韵译》第 324 页

① 仝道章释名：本章阿文名称是安法勒，意思是战利品。不过也有人认为“战利品”一词，会被人误解为战争中的“虏获”，而主张译成“增益”。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185 页

① 仝道章释义：本章的名称是由第 1 节中所提到的“战利品”一词而来。

以前的七章，约合《古兰经》全文的三分之一。在本章以前的三分之一的篇幅中，大体上已规定了伊斯兰的基本教条，并且也刻划出人类早期的精神生活。

以下各章则是强化这一个宗教和指导我们集体生活中的各方面的问题。

本章大部分在伊斯兰历二年下降，那时穆斯林正遭遇到第一次的战争——巴德尔战役，穆斯林以少胜多，奠定了圣教的成功基础。如果按发生的年代来说，本 章应当仅次于第二章，排列在《古兰经》的最前面几章。可是由于它的特别性质，和它曾证明了穆圣的使命是真实的，因此被列在列圣史迹各章的后面，表示正道的 源远流长，和各民族的兴亡的前因后果。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185 页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一段 备战

本段说明穆斯林必须准备应付战争的原因。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185 页

［马坚译正文］

奉至仁至慈的安拉之名
［1］ ③他们问你战利品（应该归谁）④，你说：“战利品应该归安拉和使者⑤，你们应该敬畏安拉，应该调⑥停你们的纷争，应当服从安拉及其使者，如果你们是信士 ⑦。”［2］只有这等人是信士：当记念安拉的时候，他们内心感觉恐惧；当宣读安拉的迹象的时候，那些迹象增加⑧了他们信仰，他们只信任他们的主；［3］他 们谨守拜功，并分舍我所赐予他们的财物。［4］这等人确是信士，他们将来在主那里得享受许多品级、饶恕和优厚⑨的给养。［5］这正如你的主本真理而使你从 你家中出去，而一部分信士对此确是憎恶的⑩。［6］真理昭著之后，他们为真理与你争论〇 11，好象他们是被押去受死刑，而他们亲眼看见（刑具）似的 〇 12。［7］当时，安拉应许你们两伙人〇 13 中的一伙〇 14，你们要的是没有武装的那一伙〇 15，而安拉欲以他的言辞证实真理，并根绝不信道的人〇 16，［8］以便他证实真理而破除虚妄，即使罪人们不愿意〇 17。［9］当时，你们求援于你们的主〇 18，他就答应了你们：“我要陆续降下一千天神去援助〇 19 你们。”［10］安拉只以这个答复向你们报喜〇 20，以便你们的心境因此而安定〇 21。援助只是从安拉那里发出的〇 22。安拉确是万能的，确是至睿的〇 23。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177-178 页

② 王静斋题译：安法喇（战利品），计 75 节，默底纳下降。独内中的 30-36 是在墨克降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250 页
② 刘锦标题译：安伐来（战利品），买地奈，在第二章之后降。

《可兰汉译附传》第 267 页
② 马坚题译：战利品（安法里），这章是默底纳的，惟第 30-36 节是墨克的，全章共计 75 节，降示于第二章（百格勒）之后。

《中国穆斯林》1957 年第 2 期
② 时子周题译：安法喇（战利品），计 75 节，麦地纳下降。独内的 30-36 节是麦加降的。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63 页
② 时子周注释：688. “战利品”：此章记白德里战役——穆斯林第一次战役。
章名为战利品，但原文安法喇是自愿的礼物，因为战争是不能免的，但那时穆斯林的社会，无财富，无兵器，无组织，无训练，作战的全是志愿军，全是自愿的，所以战利品最好称之为自愿的礼物。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64 页
② 林松题译：战利品（安发勒），（麦地那类，全章共 75 节）。

《古兰经韵译》第 307 页
② 林松注释：532. 本章中的第 30 节至 36 节七节，属麦加类。

《古兰经韵译》第 307 页
② 仝道章题译：战利品（安法勒），共 75 节，分一 0 段。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185 页
③ 王静斋夹注：分配虏品。

《古兰经译解》（丙）第350页

④ 马坚注释：676．百德尔之役，老年人与青年人（一说，迁士与辅士）为分战利品而发生争执，他们问穆圣战利品究竟应该归谁，故，启示这节明文。

《中国穆斯林》1957年第2期

④ 林松注释：533．指百德里战役中缴获的物资的分配问题，究竟由迁士支配，还是由辅士处理。

《古兰经韵译》第307页

⑤ 王静斋注释：549．穆民大众在得到白德里阵上战利品以后，对于分配上纷纷议论。大家请教于穆圣：如何分配，归入何项；由辅士主持分配，或是由迁 士主张，抑是共同主张？于是真主降下这段经文。命穆圣明白答复白德里的战士们说：“关于战利品的事，归真主掌理，由穆圣自由主持分配”。

据《阿力的译本》上说：这一章名为“安法喇”人多译作“战利品”，似乎欠当。其原意是接近或增加。据《奥注》上讲：“安法喇是超出战士们应得的格外战利品”。《郁氏》说：“大多数人解安法喇为战利品。这是归主圣的公款，当由圣人自主分配”。

《古兰经译解》（丙）第251页

⑤ 马坚注释：677．战利品应该归安拉：就是应照他的判决而处理；战利品应该归天使：就由他来执行分配的工作。

《中国穆斯林》1957年第2期

⑥ 王静斋夹注：在同人之间要注意调剂。

《古兰经译解》（丙）第250页

⑦ 王静斋注释：550．就是说：如果你们是在信仰上坚强的了，你们就应该守上列的三项事情，因为真正的信仰却基于这三项事：敬畏真主，调济同人的境遇，服从真主与穆圣。

《古兰经译解》（丙）第251页

⑦ 时子周注释：689．战利品归安拉与使者，意即为公有，不归任何私人，大家必须服从。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265页

⑦ 林松注释：534．大意是，应该服从大局，从安拉之道、从整个宗教事业考虑，排除私心成见，不要闹纠纷。

《古兰经韵译》第307页

⑧ 马坚注释：678．这节明文可以证明信仰是会增加的。此外，还有许多明文，也证明了这一点（参阅三：123；三三：22；四八：4；七四：31）。

《中国穆斯林》1957年第2期

⑨ 王静斋夹注：这样供给，不劳而获。一解无有后来的审算，故而，称为高贵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250页

⑩ 王静斋夹注：不愿出战。

《古兰经译解》（丙）第250页

⑩ 王静斋注释：554．他们不出战，或因怕死，或因没有预备。沙尔低说：“这种‘不欲’，出于自然，并非出自故意。不得视其为不合使徒的身份”。

《古兰经译解》（丙）第251页

⑩ 王静斋眉批：关于白德里前前后后

《古兰经译解》（丙）第 251 页

⑩ 王静斋附说：古来氏的商队由苏富扬督率，归自叙利亚。穆圣得到报告，传知大家，闻者欣喜欲狂，预备出城截获。消息传到苏富扬方面，赶紧派人星夜赴 墨克，向厄不折害勒等求援，厄逆闻报大惊，乃晓告古来氏族人大众赶快集合起来，出去援救商队。比及行到中途，有人来报：商队已然脱脸，沿海岸安然归来，大 家不必劳步，原路退转吧！逆厄说：不，我们必得抵达白德里，在那里宰驼、饮酒、招来歌女弹唱；教阿拉伯人全知道我们业已出兵迎战；穆罕默德未能虏获商队， 我们已然把他压倒了。说罢这话，就率大众直奔白德里而来。(按：白德里是阿拉伯人每年聚会一次的地方)。穆圣闻报，向大众商议：我们劫获商队好啊？还是与 厄逆等交战好呢？如果你们欲劫商队，而商队已沿海岸走远了。依我的意思，还是往白德里迎战的好。大家不肯赞同。穆圣发起怒来。额补白克尔与欧墨尔见圣人发 怒，赶紧表示附合圣意。既而黑子儿直的领袖——赛尔代也站起来，说：请圣人自作主张吧！米格搭代也说：请圣人执行主命吧！圣人听这话微然一笑。遂对辅士们 说：请你们表明心迹，对于这次战争肯不肯努力协助？穆圣说这话，是因当初穆圣刚到默底纳时候，辅士们尝说：穆圣在默底纳一天，他们必竭全力负责维护；出离 默底纳，则不负协助的责任。因当初有这样宣言，所以穆圣要求他们在这次出战，更要他们同力协助。说到这里，牟阿子的儿子赛尔德起立说：我们绝对服从圣人的 命令就是了。至此，穆圣异常振奋（《鲁白》）。

《古兰经译解》(丙)第 251 页

⑩ 时子周注释：690．白德里之战，论者多不十分了解，教外的人多以为彼时有一伙骆驼商队由叙利亚欲经红海岸回到麦加，诬穆圣早已准备抢劫此队，该 队首领苏福扬闻讯急遣人到麦加搬请救兵，于是约有千人前来支援，遂有白德里之役。这是误解的说法，毫不足信，其理由如下：

就事实讲，有一队商队从叙利亚欲回麦加是事实；有一队军队从麦加出来欲攻打麦地纳是事实；有少数穆斯林欲先攻商队不愿与麦加军队作战也是事实。

但穆圣如果有意抢劫商队，他早就命人去抢劫，何必等苏富扬派人去麦加求救呢？

麦地纳距离麦加有十三天的路程，苏富扬的派人去麦加请兵往返约需一个月，穆圣是这等的不智，坐等救兵来到然后才抢吗？

穆斯林与麦加军队遇于白德里，距麦地纳仅三天路程，这足证明在穆斯林毫无准备的时候，麦加军队早已动员。在彼此相遇的时候，麦加军队已走过四分之三的路程了，至于商队所在之地尚距离麦地纳很遥远呢。

然则，白德里之役穆斯林即纯为自卫而战，为什么还有厌恶呢？那是因为敌我力量悬殊，不出战固不能活，出战也如被驱至死地，所以厌恶。有下节说明。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65 页

⑩ 林松注释：535．百德里之战，是苏福扬率领的商队由叙利亚经红海岸回到麦加，佯称穆斯林们要掠取商队财物，便调动武装力量而挑起的。穆斯林毫无准备，被迫自卫。但敌我力量悬殊，因此，有一部分信士不愿出征。

《古兰经韵译》第 308 页

〇 11 王静斋夹注：原知道为教出征是应尽的义务，而故意为着规避出征对你起辩论。

《古兰经译解》(丙)第 250 页

〇 11 王静斋注释：552．他们本明白向白德里去作战是对的，但是他们故意向穆圣争辩，本意不欲出战。好像是他们目睹将死的预兆，教他们前去送死。其实穆圣早就告诉过他们，这次战争必获胜利。

《古兰经译解》(丙)第 252 页

〇 12 王静斋夹注：其实穆圣事前告诉他们必获胜利。

《古兰经译解》(丙)第 250 页

〇 13 王静斋夹注：一伙是苏富扬商队，另一伙是厄不折害勒的党众。

《古兰经译解》(丙)第 250 页
〇 14 王静斋夹注：大批敌人。

《古兰经译解》(丙)第 250 页
〇 15 王静斋夹注：厄逆共计千人，皆有武器。苏富扬商队仅四十名骑兵，所以他们希望控制这一部分，却是避重就轻的意思。

《古兰经译解》(丙)第 251 页
〇 15 马坚注释：679. 穆圣在墨克传道，圣门弟子受种种迫害，他们两次逃避到海白涉(今埃赛俄比亚王国)去。后来，默底纳的人逐渐改宗伊斯兰教，一般圣门 弟子，先后迁移到默底纳。墨克人恐怕穆圣也迁移到那里去，慢慢的发展起来，阻障着他们到叙利亚去做买卖的交通要道，就无法可想了。因此，他们经过多方的商 议之后，决定杀害他。他就和圣门弟子艾卜·伯克尔星夜出走，终于逃到默底纳，那是公元 622 年。伊斯兰教从此很快发展起来，这是伊斯兰历史上的一个转折 点，后来就以那年为回历的纪元。

他到默底纳后，知道墨克人绝不甘休，一定要以武力来消灭这个新生的力量。于是，他著手组织圣门弟子，把当地的穆斯林叫做辅士（Anssr），因为他 们是辅助穆圣发扬伊斯兰教的；把外来的穆斯林叫做迁士（Muhajir），因为他们是为宗教信仰自由而离乡别井，流落异乡的。他使每一个辅士和一个迁士结 为异性兄弟，以加强他们的友谊和团结（参阅九：100、117；五九：8、9）。

他为了威胁敌人，使他们接受和平条款，到默底纳的第一年底，就开始了游击战。

墨克的古来氏人派遣艾卜·素福扬带领四十个人，押运很多的贷物到叙利亚去。回历二年九月十二日(公元 624 年 3 月 8 日)，穆圣听说他们快要从叙利亚 取道默底纳转回墨克去，就号召圣门弟子们去堵截他们。他们就是“没有武装的那一伙”。圣门弟子以为不会有什么战火，所以，有去的，有不去的，参加这游击战 的，只有三百零五个人，三匹马，七十只骆驼。

他们到了百德尔(Badr)地方(在默底纳的西南方，相离二十英里的途程)，得到情报，知道艾卜·素福扬已从红海东岸绕道而行，墨克的古来氏人，因 为早接到艾卜·素福扬的情报，派出了以艾卜·折海勒为统帅的大队人马来保卫商队，他们有九百五十个人，一百匹马，七百只骆驼。古来氏的领袖人物，差不多都 来了，他们知道艾卜·苏福扬脱险的消息后，打算返回墨克，但艾卜·折海勒坚持己见，要到百德尔来示威。

穆圣集合圣门弟子们讨论这个问题。有少数人主张去堵截商队，不愿对古来氏的援军作战，因为众寡不敌，装备不好，恐怕吃亏。但多数的人——尤其是迁士 和辅士中的领袖人物，相继发言，表示愿意服从穆圣的指挥。因此，决定迎战，结果获得全胜。这就是伊斯兰教史上最著名的百德尔战役。因为这次战役是伊斯兰教 的转折点的缘故，本章大部分是关于这次战役的叙述。

《中国穆斯林》1957 年第 2 期
〇 15 林松注释：536. 两起集团——一起是苏福扬的骆驼商队，有四十多骑兵；另一起是阿布哲海里的武装部队，有千余人。“没有装备的一起”：指前者。

《古兰经韵译》第 308 页
〇 16 刘锦标夹注：昔者穆圣出征时，遇有敌人，粮秣辎重其后有护送者，回军抢其粮秣因而大败。

《可兰汉译附传》第 268 页
〇 16 时子周注释：691. “两伙”：一伙是骆驼队，一伙是由麦加来的敌人。

“无装备”：指骆驼队。

不信的民众：苏富扬所率一千多敌人，装备整齐，经过训练，在此情况下，当然有些穆斯林愿意和距离麦地纳很远的商队作战，不愿与装备整齐经过训练的多数军队作战。

安拉欲以命令奠定真理：就是安拉欲实践自己的约。因为从前穆圣在麦加曾经说过，穆斯林

与古来氏人将来必有战争，穆斯林必获胜利。彼时麦加人听到无不 冷笑，因为他们绝想不到他们的势力会被穆斯林推倒。据《布哈拉圣训集》五六章 89 节上说：穆圣在白德里战时祈祷：“我求你实践你的约，若你欲毁灭这一伙群 众，势将无人拜你”。祈祷毕，穆圣宣告于大众，说：“敌人即将溃散”。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65 页
〇 17 王静斋夹注：纵使信偶像的逆徒不欲奠定真的，消灭假的，而真主也必秉公办理。

《古兰经译解》(丙)第 251 页
〇 17 刘锦标《传》：219．夫，军人以绝对服从为天职，其于命令到达后，而辩论之者，即以不服从抗违命令论。至如战利品尤不可自私，其隐瞒战利品，应受相当之处分，此数条乃今日东西各国军奉为圭臬者也。

至如两军对阵，一行贪爱敌方之物质，则未有不凶咎悔吝者耳。盖夫，战乃所以为是昌明真伪。穆民此次之战，虽云失战，（审订者点评：百德尔之役，穆斯 林大获全胜。刘此《传》：“失战”，夹注〇 16 称“大败”，确系笔误。读者参阅他注极详。）而己方之真伪已明，是造物主之意旨已达矣。

《可兰汉译附传》第 268 页
〇 18 王静斋夹注：助你们获胜利。

《古兰经译解》(丙)第 252 页
〇 19 王静斋夹注：“有接应”：就是尚有别的天使在后接应。

《古兰经译解》(丙)第 252 页
〇 19 林松注释：537．注疏家认为，派天使助威，是指无形的力量在精神上、道义上给以支持，使穆斯林沉着坚定，遇事不慌。因此说：“援助来自安拉”。

《古兰经韵译》第 309 页
〇 20 王静斋夹注：以降天使来助战，作为对穆民的预告胜利。

《古兰经译解》(丙)第 252 页
〇 21 王静斋夹注：不再因为自己人少势微，而心存畏怯。

《古兰经译解》(丙)第 252 页
〇 22 时子周注释：629．“胜利是由安拉”：精神鼓舞与真理支持，不是天使直接参战。

参看三章 124 节，那是在吴候德战役说的。在《古兰》内绝未说过安拉降天使为在战场上实际参加战争，天使的任务，只不过传达胜利的消息及使人安定而已。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66 页
〇 22 林松注释：同（林）注 537。

《古兰经韵译》第 252 页
〇 23 王静斋夹注：相助全由真主命天使来助战；人数与军需的众多，是附带的条件，不是主要的因素。不得认其为可靠，也不得以失掉了它，而意存绝望。

《古兰经译解》(丙)第 252 页
〇 23 王静斋附说：天使对任何义军都能助战，不过是我们不能目睹眼见罢了。究实说：称他们来助战，是暗指有一种精神上的力量，它若发现在公然从事圣战的人身上，那不是卑劣的人力所能抵抗的。但是我方主要的力量，还得说是沉着应战，坚信必胜（《鲁白》）。

《古兰经译解》(丙)第 252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7 15:34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二段 巴德尔战役
本段说明巴德尔战役中穆斯林获得安拉的援助，以少胜多。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186 页

［马坚译正文］
［11］ ①当时，他使你们睡眠，以便你们获得从他发出的安宁②；他从天上降下雨水，以便洗涤你们，替你们消除恶魔的蛊惑③，并使你们的心绪安静，使你们的步伐稳健 ④。［12］⑤当时，你的主启示众天神：“我是与你们同在的，故你们当使信道者坚定⑥。我要把恐怖投在不信道的人的心中。”故你们当斩他们的首级⑦，断他 们的指头⑧。［13］这⑨是因为他们违抗安拉及其使者。谁违抗安拉及其使者，安拉就严惩谁。［14］这种（刑罚）⑩你们尝试一下吧。不信道的人，将来必受 火刑〇 11。［15］〇 12 信道的人们啊！当你们遇着不信道的人向你们进攻〇 13 的时候，你们不要以背向敌〇 14。［16］除非因为转移阵地，或加入友军〇 15，在那日，谁以背向敌，谁要受安拉的谴怒〇 16，他们的归宿是火狱，那归宿真恶劣〇 17。［17］〇 18 你们没有杀戮他们 〇 19，而是安拉杀戮了他们〇 20；当你〇 21 射击的时候，其实你并没有射击，而是安拉射击了〇 22。（他这样做）原为要把从自己发出的嘉惠赏赐信道的人们〇 23。安拉确是全聪的，确是全知的〇 24。［18］这个（赏赐是真实的）〇 25。安拉一定使不信道者的计谋受挫。［19］如果你们祈祷胜利，那末，胜利已降临你们了〇 26；如果你们停战，那对于你们是更好的〇 27。如果你们卷土重来〇 28，我就再次〇 29 援助信士们，你们的部队虽多，对于你们却无裨益，安拉确实是和信士们在一起的〇 30。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178-179 页

① 王静斋眉批：述白德里往事

《古兰经译解》（丙）第 252 页
① 时子周眉批：水能使人身心清洁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66 页
② 王静斋注释：553．这种假眠——俗称打盹，并非出于疲倦，乃是真主赐给的沉静。据传：在阵地上相向敌人的时候，发生假眠，与变畏怯为安静；这种转变完全是真主使然，决不是人力。

《古兰经译解》（丙）第 253 页
③ 马坚注释：680．百德尔战役，众穆斯林见敌人三倍于己，而且装备齐全，就心怀恐惧，安拉使他们瞌睡，以便他们暂时获得安宁。他们因缺水而感觉不 安，下了一阵大雨之后，他们的饮料水有了充分的供给；战场的浮沙，本来不易行走的，现在已变成坚实的地面了。阿拉伯人称沙漠里的渴亢为“恶魔”（al- Qamus al-Muhit）。故，此处的恶魔，大概是指渴亢而言的。

《中国穆斯林》1957 年第 2 期
④ 王静斋注释：554．传穆圣率兵出离默底纳，直赴白德里效外，敌人预先占据水井，致穆军

无处取水。此时，恶魔乘机蛊惑信士大众：你们自称守正教， 得主的爱护且有主的钦差协助你们。现下你们无水可用，假使你们守的是真教，那拜偶像的人们就不会先你们得水。他们现下只是等候你们渴得没有力量的时候，一 拥而上，歼灭你们全军。穆民听到这传播，不免忧愁起来。入夜，天降暴雨，沟满壕平。大家以水供自己饮用，更饮（念印 yin）牲畜。没足的流砂，在经过暴雨后凝结如平地，行走颇称省力。恶魔从此也就销声匿迹，不复蛊惑了。

又降雨的用处有四：一是用它作大小净；二是粉碎恶魔的诱惑，免去他以缺乏饮料恫吓大众；三是以仰赖真主的加惠增强自己的心绪；四是不至足陷流沙，步履艰难。

《古兰经译解》（丙）第 253 页

④ 时子周注释：693．“微睡”：是战场上心理安宁的表示。

魔鬼的污秽：阿语凡因得不水所生的饥渴与污秽，统称沙漠魔鬼的灾难。彼时两军对战，水源地在敌人手中，穆圣方面处于低下之地，尽系沙漠，无饮料，有些人不免心怀疑惧。后安拉由云降水，穆斯林得到安定与清洁，并坚定了必胜的信心。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67 页

④ 林松注释：538．指在沙漠中作战，敌军控制水源，穆斯林处境困难，幸亏降下雨水，沟满壕平，解决了饮用之急需，粉碎了魔鬼的诱惑。

《古兰经韵译》第 309 页

⑤ 王静斋眉批：沉着应战，坚信必胜，是勇士应具的条件

《古兰经译解》（丙）第 253 页

⑥ 王静斋夹注：以传达好消息等事助长他们的信心，就是沉着应战，努力杀敌。

《古兰经译解》（丙）第 252 页

⑦ 林松注释：539．斩首级——原文直译为痛击脖颈之上。也有人注为，是指打击敌方首领，擒贼先擒王。

《古兰经韵译》第 309 页

⑧ 王静斋夹注：这一句又作：“你们打他们周身”。

《古兰经译解》（丙）第 252 页

⑧ 刘锦标《传》：220．夫，古今胜败之原因，虽关乎物质之多寡与计划之周密；而仍以勇怯为本。徒手者固不可作战，而懦弱者临敌亦必弃枪，此普通所 知也。然，在败后反击，若非预谋必有主助。主之助人，大半均假之气候，以安其心，以定其志，以助其勇。然，主助者，是“诚”；主诛者，是“伪”；伪者：泯 没天真，理不直，气不足，虽有一时之胜，一旦造物主为之注入恐怖，则岂有不败者乎？此种主助，古今战史非为昌明正道，防御外侮者，不易得也。若预谋之反 击，乃本之“置之死地而后生”之原则，例如韩信之背水为阵是也。

《可兰汉译附传》第 269 页

⑧ 马坚注释：681．安拉派遣天神来援助穆斯林，不是叫他们来实际参战，不过以此鼓励士气，所以第 10 节说：“安拉只以这个答复向你们报喜，以便你 们的心境因此而安定”。第 12 节又说：“当时你的主启示众天神：我是与你们同在的，故你们当使信道的人坚定。我要把恐怖投在不信道者的心中”。这是一个插 句，故用破折号标出。“故你们当斩他们的首级，断他们的指头”。这是对众穆斯林的命令，是接第 11 节的。就理论来说，敌人虽在三倍以上，也无需乎派遣一千个天神来参战，难道一个天神还不能够把敌军完全歼灭么？此次的战果，是毙敌七十人，俘敌七十人。一千个天神来参战，才有这样一点点战果，这是不可设想的。 关于天神参战的传述，却是不可靠的，伊本·哲里尔不愿加以引证。

《中国穆斯林》1957 年第 2 期

⑧ 时子周注释：694．上一节是对战时的穆民说的。本节是继续上文，对打击敌人说的。

“打在脖子上面”：一解是打脖子，一解打头，都是打其要害，擒贼擒王的意思。
“打掉各手指”：就是教他们失掉持兵器杀人的力量，并破坏他们之间的联系团结。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67 页
⑨ 王静斋夹注：杀、打、惩、治。

《古兰经译解》（丙）第 252 页
⑩ 王静斋夹注：削去手指：以免他们再次持剑杀人。

《古兰经译解》(丙)第 252 页
○ 11 时子周注释：695．尝试了今生惩罚的困苦，便知道后世的火刑。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67 页
○ 12 王静斋眉批：不得临阵退缩

《古兰经译解》(丙)第 253 页
○ 12 时子周眉批：应战时不得转背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66 页
○ 13 时子周注释：696．“前来作战”：原文是列阵前进。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67 页
○ 14 马坚注释：682．“转背向敌”：是指败北而言，“不要转背向敌”：就是说：应当誓死抵抗，不可临降脱逃。据艾卜·胡赖莱的传述，穆圣说：“你们当逃避七大罪恶”。他们说：“天使呀！那七件”？他说：“（1）以物配主；（2）使用妖术；（3）杀害无辜；(4)重利盘剥；(5)侵吞孤儿的财 产；(6)临阵脱逃；(7)诬蔑贞妇。”（《布哈里》和《穆斯林圣训实录》）。

《中国穆斯林》1957 年第 2 期
○ 15 马坚注释：683．不许败北：是指一般的情况而言，如果因为战略的需要，如诱敌深入，或增援友军，那么，暂时的撤退是可以的。

《中国穆斯林》1957 年第 2 期
○ 16 林松注释：540．大意是，要英勇杀敌，反对临降退却，望风披靡。

《古兰经韵译》第 310 页
○ 17 王静斋注释：555．你们遇见大部分敌人的时候，勿因自己人少势单，就要畏怯不进；这是不许可的。何况不战而逃？你们虽然人少，也要迎战，而况你们和 敌人数目相等？和敌人遭遇的时候，不要意欲逃走。如果掉过背去，那便是遭真主的恼怒。惟有改变方向，意在往杀另一部分较为重要的敌人，或是与另一部分本军 取联络，共同杀敌，像这样情形，另当别论。

《古兰经译解》(丙)第 253 页
○ 17 王静斋附说：穆圣时代固无现下的新战术和严格的军令，可是在攻击敌人时，勇猛直前有进无退上，比较的当无二致。遇上大部分敌人自知本军单薄，不能迎头 抵抗时，不妨离开战地觅得适当据点，作侧面攻击；如此可以短暂的阻敌前进，便于我方主力得以部署阵地。这样匿在一旁，不得以退缩论。遇上敌人庞大部队，本 军伤亡过重，若再继续战斗，恐不久就要全部壮烈牺牲了，这样，也可不待上峰命令，赶快转移阵地，集合到主力方面，共同打击敌人。

《古兰经译解》(丙)第 254 页
○ 18 时子周眉批：主藉（借）圣手投击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66 页

○ 19 时子周注释：697．“你们未曾杀他们”：你们：指的是作战的众穆民。在你投击的时候，此“你”字当然指的是穆圣。说安拉杀了他们：就是说明这次的战 争，完全凭藉（借）的是安拉的力量，所以才得到胜利，事实也确是如此，以三百未经训练，未有适当武器的穆民，要制服一千精兵，若无安拉的相助，何能做到。

正在作战之际，穆圣确向敌人投掷了一把砂土，谁知敌人就因这一把砂土惊恐而溃退，这是人的力量吗？所以说敌人是安拉杀的，砂土是安拉投掷的。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67 页

○ 20 马坚注释：684．百德尔战役，众穆斯林获得决定性的胜利，他们返回默底纳后，各人夸耀自己的战功。骄者必败。故，启示这节明文来教育他们，告诉他们 假若没有安拉祐助，人数虽众，武器虽利，未必胜利；反之，倘若获得安拉的祐助，人数虽少，武器虽差，也能胜利。“少数的部队，赖安拉的祐助，往往战胜多数 的部队。”(二：249)。我们要想战争胜利，必须获得安拉的祐助；我们要想获得安拉的祐助，必须具备几个条件：(1)战争必须是正义的(抵抗的)，而不 是侵略的，因为“安拉的确不喜爱侵略的人。”(二：190)；(2)必须将士用命，上下一心，团结一致。“你们不要纷争，否则，你们必定胆怯，你们的气势 必定消逝。”(八：46)；(3)必须能坚苦奋斗，以争取胜利，“你们当坚忍。安拉确是与坚忍者同在的。”(八：46)。倘若没有这些条件，虽向安拉祈祷 胜利，也是枉然的。

《中国穆斯林》1957 年第 2 期

○ 21 马坚注释：685．“你”：是指穆圣而言。这是说：形式上是你射击，实际上是安拉在射击。

《中国穆斯林》1957 年第 2 期

○ 22 王静斋注释：556．传古来氏人越过沙丘，正扑奔山谷而来，穆圣说：“这是那不信钦差的古来氏群众，正在大摇大摆地往前进发”。当双方接近的时候，穆 圣抓起一把砂石，说了一声：“丑恶的面孔”！遂就向敌人方面射击。敌人欲避不能，耳、眼、口、鼻均被击中，立即溃退。穆军赶来，非杀即掳。凯旋之后，大家 互相矜夸。于是，真主降经说：“你们未曾杀死他们”。就是说：“你们若以杀百德里阵上的逆徒矜夸了，要得知道，那不是你们的力量杀的，而是真主相助你们杀 的”。又对穆圣说：“你抛掷砂石的时候，那不是你抛掷，乃是真主发现了抛掷，而致得到胜利的结果”。这种抛掷在表面看来，像是发自穆圣，其实真的原动操自 安拉。不然，以一握砂石能可驱走大部分敌兵吗？这是真主的相助，绝不是人力使然。

《阿力》讲：“在双方接触的那一天，信士方面，仅止三百名未受训练且无应手的武器的青年。对方约有千名久经战阵的武士。结果，我方获胜，这全仰赖主 的援助。至于穆圣向敌人撒去砂石，亦是这个讲法”。说‘穆圣用一把土迷了逆徒的眼’：在当时的逆徒骤见有物飞来，疑为是一种神奇。说砂石迷了众人的眼：这 是他们心理作用。”

《古兰经译解》(丙)第 254 页

○ 23 马坚注释：686．安拉降福，原为考验人能否感谢；安拉降祸，原为考验人能否忍耐(七：168；二一：35)。

《中国穆斯林》1957 年第 2 期

○ 24 刘锦标夹注：彼时回军大败，穆圣掷砂于敌，而敌众眼均为之迷，因而反胜敌军，收军后众将各自矜功，下此天命。

《可兰汉译附传》第 270 页

○ 24 林松注释：541．百德里之战，穆斯林以三百人的少数和简陋的装备，对付武器精良的上千名的敌兵而获胜，全靠安拉默助。据传，敌兵扑上来时，先知曾奋 臂高呼，亲自督战，并抓起一把砂石抛向敌人，穆斯林便猛烈冲锋，夺取胜利。这一节主要强调，并非砂石的作用，而是安拉给予的支援。

《古兰经韵译》第 310 页

○ 25 王静斋夹注：真相如此。

《古兰经译解》(丙)第 253 页
○ 26 王静斋注释：557．这话是讥刺一般逆徒。当他们意欲往赴白德里的时候，手握天房幔帐说：“主啊！你助长两军的最守正义的吧”！云云。传厄不折害勒在 白德里战事发动的那天，也说类是的话。真主允其所求，先被阿甫拉的两个儿子痛殴，继被伊本默思欧弟结果了性命。那段经文意义是：现下你们这般墨克的逆徒们 求援助；从前以援助两军之最守正义者，你们已获得援助了。(这是一句讽刺的话)。

《古兰经译解》(丙)第 254 页
○ 26 马坚注释：687．这是对于偶象崇拜者的一种讽刺。相传百德尔战役，两军交锋之前，敌军统帅艾卜·折海勒祈祷安拉说：“安拉呀！我们的主呀！我们的旧 教，穆罕默德的新教，你认为哪一教是更可爱的，更可喜的。今天，你就援助哪一教的人罢。”(艾鲁西《古兰精义》)

《中国穆斯林》1957 年第 2 期
○ 26 林松注释：542．这句是对敌方的讥讽。据传，古赖施族离开麦加时，紧握天房的幔账说：“主啊！请你帮助两军中最优秀的、最守正义的一方”。阿布哲海里也求祈偶像说：“神啊！请把破坏团结的，最恶劣的人，在明天早晨消灭光”！

《古兰经韵译》第 311 页
○ 27 王静斋夹注：如果停止对穆民作抵抗，不再迷信偶像了，那比你们尝试杀虏的战争，强胜多多了。

《古兰经译解》(丙)第 253 页
○ 28 王静斋夹注：仍与穆民作战。

《古兰经译解》(丙)第 253 页
○ 28 刘锦标夹注：此乃呼唤敌之辞。

《可兰汉译附传》第 270 页
○ 29 王静斋夹注：仍然相助穆民。

《古兰经译解》(丙)第 253 页
○ 30 刘锦标《传》：221．夫，作战不论古今，非取攻势者，不足占胜利。故，守者无论何时，必有出击之企图与准备也。若遭遇大部分之敌人时，非百倍之勇 气，不足以抗之。若一向后转乃自取灭亡者也。回教古今战史，均是以少胜众。至若因埋伏而诱敌，或有计划之退却，是战术之运用也。胜则争功，败则掩过，是古 今所同。抑不知胜败假手于人，实操之与造物主。曰：“非你们杀，是造物主杀；非汝掷，是造物主掷”。造物主与人之关系已示，惜人不加参悟耳。

《可兰汉译附传》第 270 页
○ 30 时子周注释：698．判断：也做相助讲。
据说古来氏在离麦加时，用手握住克而白的幔帐，说：神啊！你帮助两军的最优者吧！你帮助两伙人中最得正道的，最光荣的吧！有人说，厄不折害勒在战场作祈祷说：神啊！谁是拆散团结者，谁是最恶的，就请你在明日清晨消灭他吧！
现在胜负已分：也就是判断已得到了。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68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7 15:35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三段 对先知的忠诚
本段指示成功之道，主要是在战斗中对穆圣的服从和忠诚。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187 页

［马坚译正文］
［20］信道的人们啊！你们当顺从安拉及其使者，你们聆听①（他讲话）的时候，不要违背他。［21］你们不要仿效那些人，他们说：“我们已听从了。”其实 他们不听从②。§［22］③据安拉看来，最劣等的动物确是那些装聋作哑，不明真理的人④。［23］假若安拉知道他们心中还有一点儿善意，必使他们能听；纵 虽使他们能听，他们也还是要违背正道的⑤。［24］⑥信道的人们啊！当使者号召你们去遵循那使你们获得生命的（教训）的时候⑦，你们当响应安拉和使者。你 们当知道安拉能干涉个人的心灵⑧，你们只被召集到他那里⑨。［25］你们当防备一种灾难，（否则），受害的绝不限于你们中的不义者，你们要知道，安拉的刑 罚确是严厉的⑩。［26］你们应当记得，当时你们在地方上是少数，是被认为软弱可欺的，你们生怕当别人的俘虏，但他使你们安居，并以他的援助辅助你们，以 佳美的食物供给你们，以便你们感谢〇 11。［27］〇 12 信道的人们啊！你们不要背叛安拉和使者，不要明知故犯地不忠于你们所受的信托〇 13。［28］〇 14 你们应当知道你们的财产和子孙只是一种考验〇 15，在安拉那里有重大的报酬〇 16。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179-180 页

① 王静斋夹注：《古兰》。

《古兰经译解》（丙）第 254 页
② 王静斋夹注：莫像那般伪信者似的，口称归信，而实际上不守命令。

《古兰经译解》（丙）第 254 页
③ 王静斋眉批：不信真理，不说实话的人，不如下等动物

《古兰经译解》（丙）第 255 页
④ 王静斋注释：558．就是说：有耳不闻真理，有口不说实话，把这类人列在畜类一流，甚至斥为最下等的畜类，是以其失掉辨别力，茫无所知。说他们无 理性，是因聋子哑子，有理解的时候，尚能解悟一部分事情，别人也可用手式叫他解悟，使他能可达到一部分需要。如果他失去理智的，那末，他就十足的卑下，地 位最为恶劣的了。

《古兰经译解》（丙）第 255 页
④ 时子周注释：699．聋子、哑子：是说有耳不闻真理，有口不说真理的无理智的人。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69 页
④ 林松注释：543．不通事理、装聋卖哑的人已被斥为禽兽之类，故称之为“恶劣的动物”。

《古兰经韵译》第 311 页
⑤ 王静斋夹注：向来倔强，不肯听信。

《古兰经译解》第 255 页

⑤ 刘锦标《传》：222．有耳不能听圣贤之教诲，岂非禽兽乎？听而反复，岂非昧真成性者乎？夫，造物主是能转换人之体与心中间的精神界者。故，凡能顺服圣贤之教诲的人，则能得中道耳。

《可兰汉译附传》第 271 页
⑥ 时子周眉批：安拉是居于人与他的心之间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68 页
⑦ 王静斋注释：559．“使人灵动的事情”：指的是知识。因为有知识就是生，无知识便是死。（诗）“你莫羡慕无知识人的外装，那是个死尸，他的服装即是裹尸布”（《奈色斐》）。穆圣唤人注重，自当领命奉行。

《古兰经译解》（丙）第 255 页
⑧ 王静斋夹注：这就是比喻真主离自己的仆人很近。

《古兰经译解》（丙）第 255 页
⑧ 林松注释：544．大意是，忠诚的穆斯林对安拉的召唤应该心领神会，敏捷果断地响应。

《古兰经韵译》第 312 页
⑨ 时子周注释：700．信（或服从）安拉就是生，不信就是死。给生命的事：有人认为是《古兰》，也有人认为是在真理方面努力，无疑的也就是信仰。
安拉居于人与他的内心之间：就是说：忠诚的穆斯林，必须立即回应穆圣的呼唤，免得耽溺于世俗的欲望，而那些欲望立刻就可以断绝。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69 页
⑩ 王静斋注释：560．汉搭抵传：这节经文是指欧士茫与尔里降的。穆圣以得真主默示，知道后来必因着他俩发生祸乱，到那时候，良莠不分，多被波及。后来，果然由这二人身上引起很大的风波。

《古兰经译解》（丙）第 255 页
⑩ 王静斋附说：这段经文虽相传是指着欧士茫和尔里颁降。但是它的意义，不限于他俩的故实（事）。前此以及今后的全人类，都应引为莫大的警惕。往往发 生一种患难，初由少数人引起，终而大众蒙害。所谓“累及无辜者”即是这个情形。伊斯兰教主张互相劝勉，不要相辅为恶者，就叫人防备少数不良分子造因，而群 众结其恶果。自扫门前雪者听到这话，应该有些醒悟吧！

《古兰经译解》（丙）第 255 页
⑩ 时子周注释：701．这节《经》绝不是专为那一、二人下降的，而是大家应该警惕的事。所以《古兰经》教我们互相劝勉，以免因少数人的不良，而使多数人受累。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69 页
○ 11 王静斋注释：561．这就是说：众信士在墨克的时候，人数无几，常受古来氏人的欺压。平素不敢出墨克城，恐被劫掠。相传后来蒙真主把他们安插在默底纳，以得主的援助战败敌人，且获若干战利品云。

《古兰经译解》(丙)第 256 页
○ 11 时子周注释：702．穆斯林当年在麦加时，确甚懦弱而有被人掳去的危险，及至来到麦地纳已平安多了，敌人纵集合大军来犯，终难得逞。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69 页
○ 11 林松注释：545．这一节大意是，忆及往事，面对现实，形势大有发展，已今非昔比，应该知足感恩。

《古兰经韵译》第 312 页
○ 12 时子周眉批：不要不忠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69 页
○ 13 王静斋注释：562．犹太人中的古来作族与穆圣作反抗，被穆圣包围了二十一夜，不得已而向穆圣求和。穆圣就派额布卢巴卜去接洽。他们问道：穆罕默德想 要怎样处置我们呢？当时穆圣本主张教他们去到叙利亚属地巴吉拉阿特与埃勒哈那里。这种意思在额氏本已知道。及至与被困的犹太人们见面，不只未照实传达圣人 的意旨，反倒以手指示自己的咽喉，意思是：穆圣必欲置他们死地。说罢这话，立时追悔。当时这段经文下降，额氏自缚其身，声言：“我从此绝食至死，或是真主 允我悔罪”。如此延到七天上，晕倒在地，而后真主允其悔罪了。主说：“不要明知着瞒味彼此间的信托”：就是说：不要故意有负同人的委托。这类事大部出自喜 子爱财。额氏的财产眷属是在古来作人手里，自不免偏袒他们，对穆圣背信。这背信分明是因着财产儿女发动的。所以说：“资财儿女是一种试证”。就是真主以它 试探谁是为己，谁是为公。此句又作“资财儿女是患难”：就是陷人于患难的因素。

《古兰经译解》(丙)第 256 页
○ 13 时子周注释：703．“付托”：意思很广，绝不是专指寄托钱财而言，凡属受人付托之事，以及自己的职责均在内。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69 页
○ 13 林松注释：546．这一节强调守约讲信义。有人认为是泛指，具有普遍意义。有人认为是指艾布路巴卜而言，先知派他去跟被穆斯林包围了二十一天才被迫求 和的古赖施族犹太人谈判，准备把这些犹太人安置于叙利亚所属巴吉拉特地区，艾布路巴卜却未如实传达，反而以手示意，指着咽喉，表示要处死犹太人，但他当即 后悔，自缚其身，绝食七天，请求悔过。

《古兰经韵译》第 312 页
○ 14 时子周眉批：财产子女是一种试验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69 页
○ 15 时子周注释：704．“试验”：即是引诱，即是试探，凡是不忠于托付者，大半因为财产与子女的缘故。所以安拉指明财产与子女是一种试探，大家应该醒悟。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70 页
○ 16 刘锦标《传》：223．人生最大之幸福，是有分辨是非之理智。理智被扰乱，最大之原因：不外财产、儿女。汝试思之，世界之不安，国与家之扰乱，岂非均 由于理智之辨别不清乎？而理智之不清，岂非均由于财产、儿女之爱恋乎？西洋今日社会，儿女之关系虽轻，而经济之竞争颇剧，岂非即是财产之爱恋乎？

天下之事有可料者，有不可料者。普通人均因时势之骤变，人事之幸得、暴失、祸福之无常，动宗教之情感。然，因其情感之动，往往坐俟天命，失其为人之 使命，以冀幸得幸免矣。抑不知造物主造人，是因人而昌明文化者也。故，凡迷信神佛，妄冀福而免祸者谓之昏暗。其虽拜造物主，然，不听圣贤训诲，不知经典， 不能为道牺牲，其心理是迷信的方式者，与彼昏愚自负者有何异乎？

《可兰汉译附传》第 272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7 15:35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四段 敌方的全盘失败
本段在揭露穆圣的对手们的计划之后，记述穆斯林将成为麦加圣寺的监护者，和不信者将被推翻及失败。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188 页

［马坚译正文］
［29］信道的人们啊！如果你们敬畏安拉，他将以鉴识①赏赐你们，并原谅你们的罪行，饶恕你们。安拉是有鸿恩的。［30］②当时，不信道的人对你用计谋， 以便他们拘禁你，或杀害你，或驱逐你；他们用计谋，安拉也用计谋，安拉是最善于用计谋的③。［31］当别人对他们宣读我的迹象的时候，他们说：“我们确已 听见过了，假若我们意欲，我们必说出与此相似的文词来④；这只是古人的（神话）。”［32］当时，他们说：“安拉啊！如果这就是从你降示的真理，那末，求 你从天上降下雨⑤点般的石头来毁灭我们，或以痛苦的刑罚来惩治我们吧⑥！”［33］你在他们中间的时候，安拉是不会惩治他们的，他们正在求饶的时候，安拉 也不致于惩治他们⑦。
［34］他们阻止别人入禁寺的时候，安拉怎能不惩治他们呢？他们不是禁寺的保护者⑧，禁寺的保护者只能是敬畏的人⑨，但他们大半不知 道⑩。［35］他们在禁寺附近的礼拜，只是打呼哨和拍掌〇 11。（不信道的人啊！）你们为不信道而尝试刑罚吧。［36］不信道的人花费他们的钱财，以便阻止（别人遵循）安拉的大道；他们在花费〇 12 之后，必定悔恨，而且被战胜。不信道的人只被集合到火狱去。［37］〇 13 以便安拉甄别恶劣的人和善良的人 〇 14，然后把恶劣的人一层层地通统堆积起来，然后把他们投入火狱，这等人是亏折的人〇 15。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180-181 页

① 王静斋夹注：可用以分清真伪。

《古兰经译解》（丙）第 256 页
② 王静斋眉批：逆徒谋杀穆圣

《古兰经译解》（丙）第 256 页
③ 时子周注释：705．此节是叙述当年古来氏计划谋杀穆圣的情形：当时穆斯林都已迁徙到麦地纳去了，只有穆圣留在麦加，古来氏的首领们召集了一个大 会，计划着处置穆圣，有围困、驱逐、杀死三策，最后的决议，是杀死，大家一齐用力杀死，免得一人或一族专负杀人之责；议决之后，他们就把穆圣的房子包围， 哪知穆圣业已悄然离去了。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70 页
③ 林松注释：547．古赖施人在穆斯林们多已迁徙麦地那只有先知还留在麦加时，密谋要暗害先知，办法是围困、驱逐或杀死。他们决定一起动刀杀害先知，以免某人或某族单独承担责任。当他们把先知住宅围得水泄不通时，先知已脱险，不知去向。

《古兰经韵译》第 313 页
④ 王静斋注释：563．逆徒中有一个名叫奈祝勒的，常经商去到罗马、波斯、黑赖等地。他常听人传述鲁司但，伊士幡抵雅尔的事迹，与外国的奇闻，更购 得《凯里赖代模奈》小说。他经过犹太和基督徒的地方，听他们诵《讨喇忒》、《引支勒》，回到墨克又聆穆圣礼拜诵《古兰经》，他和一般嘲弄伊斯兰的坐在一 起，对他们读小说。据谓：这跟穆氏所述先代的往事差不了许多。于是真主降下这段经文。

《古兰经译解》（丙）第 271 页

④ 时子周注释：706．这是一项空洞的大话。因为《古兰经》屡次地教他们照写一章，他连一短篇也写不出来。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71 页
④ 林松注释：548．指一个名叫耐祖尔的逆徒。常往来经商于罗马、波斯等地，听到不少奇闻轶事，便到处传播这些东西，嘲弄《古兰经》也是神话传奇。

《古兰经韵译》第 313 页
⑤ 王静斋夹注：罪刑我们。“雨”：读“玉”yù。

《古兰经译解》（丙）第 256 页
⑥ 王静斋夹注：这话出于嘲弄，且是表示《古兰》绝对是假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256 页
⑦ 王静斋注释：564．真主的罪刑一旦实现，即刻玉石不分，所以有圣人及众穆民在内，真主不即时施刑，这却是尊重圣人。再穆圣迁居后，尚有些势微的 穆民不能迁走，有这些穆民留住墨克向主求恕着，这时候，在真主亦不施刑。大贤尔里说：“世上有两个和平保障：现下去掉一个，尚有一个。去掉的那个是穆圣； 现尚存在的就是求主恕罪”。

《古兰经译解》（丙）第 258 页
⑦ 时子周注释：707．这是说在穆圣未离开麦加到麦地纳以前，安拉不惩罚他们。而且在他们求恕的时候，安拉也不惩罚他们。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71 页
⑧ 王静斋夹注：他们有妄信偶像的色彩，不宜于管理禁寺。

《古兰经译解》（丙）第 256 页
⑨ 王静斋夹注：惟有在禁寺里拜独一主的，宜于管理禁寺。

《古兰经译解》（丙）第 257 页
⑩ 王静斋夹注：不知不宜管理禁寺。

《古兰经译解》(丙)第 257 页
⑩ 时子周注释：708．圣寺是信主独一的人拜主的地方，自易卜拉欣圣人时代即系如此，人人皆知；此时冒充护理该寺者，是些拜偶像的人，所以说不宜。这是预言护理该寺之权，将来必由多神教手里移到穆斯林手里。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71 页
○ 11 王静斋注释：565．这段经文是决定墨克的逆徒们必遭火刑，且证明他们不配管理天房。这般人巡游天房的时候，男女裸体，鼓掌打哨；像这类礼拜者哪能宜 于管理禁寺呢？模葛替来说：穆圣有一次礼拜，左右各站两个逆徒，鼓掌打哨，意在扰乱穆圣，不得安心礼拜诵经。有的说：穆民礼拜，他们亦仿着礼拜。只是一面 礼拜，一面鼓掌打哨。

《古兰经译解》(丙)第 257 页
○ 11 时子周注释：709．吹哨与鼓掌：是不信的表示，实在多神教徒们，并未以该寺为拜主之地，不过在此取笑而已。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71 页
○ 11 林松注释：549．指麦加的一些多神教徒。在巡游天房时，男男女女，赤膊露臂，吹哨拍掌，故意取闹，污染禁寺。

《古兰经韵译》第 314 页
○ 12 王静斋夹注：二次用在吴候地一役。

《古兰经译解》(丙)第 257 页
○ 13 时子周眉批：安拉把污浊的由清洁人中分出来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71 页
○ 14 林松注释：550．污浊者——指悖逆之徒；纯洁者——指穆斯林。

《古兰经韵译》第 314 页
○ 15 王静斋注释：566．污浊的是教逆，清洁的是穆民。真主令逆徒进火狱，令穆民入天园，就为分别清浊。这些污浊的，还是被集在一处，统被投入火狱中。这般人是伤折的，就像作生意赔本未赚钱一样。

《古兰经译解》(丙)第 258 页
○ 15 刘锦标《传》：224．所谓昧真的人，即是彼时知认主，认神，不承认《可兰》之人。彼等恐怕他们的教门为穆圣破坏，乃极力的牺牲金钱，阻止《可兰》之昌明。岂知此是真理之经，一时虽被隐昧，终必宣扬于世。在彼时不肯接受，使费金钱阻止教门之人，均变成悔恨矣。
　夫，人真叛逆真中之主道，未有不着灾殃之惩者。一时之不被惩，是因具有天爵之圣贤，或纯洁之士，尚未与昧真邪恶者分开。一旦分开，则灾殃至矣。此乃古今常有的现象。非善于参悟者，不能见也。至于秽恶者，在地狱之中，一部分在一部分上重选压迫，尤可寻味！

《可兰汉译附传》第 273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7 15:35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五段 巴德尔胜利是一项奇迹
本段说明巴德尔战果的重大价值，它是一项证明穆圣传播的真理——伊斯兰的迹象之一。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189 页

［马坚译正文］
［38］你告诉不信道的人们①：如果他们停止战争，那末，他们以往的罪恶将蒙赦宥；如果他们执迷不悟②，那末，古人的常道已逝去了③。［39］④你们要与 他们战斗，直到迫害⑤消除，一切宗教全归安拉⑥；如果他们停战，那末，安拉确是明察他们的行为的⑦。［40］如果他们背叛，那末，你们应当知道，安拉确是 你们的保祐者。保祐者真优美！援助者真优美！§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181 页

---

① 王静斋夹注：指额布苏富严等。

《古兰经译解》（丙）第257页
② 时子周注释：710．“停止”、“反复”：都是指敌对穆斯林的战争而言，不是指信仰说的。因多神教徒们根本不信伊斯兰教，无所谓反复。这是明白的告诉他们：他们既在白德里惨败了，如果他们从此不再发动战争，则穆斯林可以不追究既往。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271页
③ 王静斋夹注：若不再与穆圣为敌，可蒙恕过未入教以前的罪。如其依然不信正道，过去惩罚恶人的常道有史可稽，他们要小心着。

《古兰经译解》（丙）第257页
③ 林松注释：551．这是警告多神教徒，要吸取在百德里战役中惨败的教训。

《古兰经韵译》第315页
④ 王静斋眉批：命穆民以武力铲除恶风

《古兰经译解》（丙）第257页
④ 时子周眉批：你们当与他们战至压迫消灭为止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271页
⑤ 王静斋夹注：多神教徒与有经人不再故意扰乱。

《古兰经译解》（丙）第257页
⑥ 王静斋夹注：专为真主守教。

《古兰经译解》（丙）第257页
⑦ 时子周注释：711．穆斯林的战事，只是抵抗侵略，只是为去掉压迫。此一节《经》可以证明。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271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7 15:36

《古兰经汉译》注释汇集 卷一O

第八章 战利品（安法勒）

〔仝道章分段〕

第五段 巴德尔胜利是一项奇迹（续）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190页

［马坚译正文］
［41］ ⑧你们应当知道：你们所获得的战利品，无论是什么，都应当以五分之一归安拉、使者、至亲、孤儿、赤贫、旅客⑨，如果你们确信安拉和两军交锋而真伪判分之日 ⑩，我所启示我的仆

人的迹象。安拉对于万事确是全能的〇 11。［42］当时，你们在山谷〇 12 的近岸，敌军在远岸〇 13，而商队在你们的下面 〇 14。假若你们约定相会〇 15，必定爽约〇 16，但（安拉集合你们）〇 17，以便他判决一件必行的事，以便灭亡者见明证而后灭亡〇 18，生存者见明证而后生存〇 19。安拉确是全聪的，确是全知的〇 20。［43］当时安拉使你在梦中〇 21 看见敌人是少数的；假若他使你看见他们是多数的，你们必定胆怯，必定为战争而争论〇 22，但安拉使你们得免于此〇 23。他确是全知心事的〇 24。［44］当你们相遇的时候，他使你们眼见敌军是少数的〇 25，又使你们在他们的眼里变成少数的〇 26；以便安拉判决一件必行的事〇 27。万事只归安拉裁决〇 28。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182 页

⑧ 王静斋眉批：分配战利品

《古兰经译解》（丙）第 269 页
⑧ 时子周眉批：军队无饷时期战利品的分配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73 页
⑨ 林松注释：552．指百德里战役的战利品，五分之四归战士均分。其余五分之一，按本节所述分为五份，即先知、近亲、孤儿、贫民、行旅各有一份（五种人各自分到战利品总额的二十分之一）。归安拉，是总的前提，按照安拉启示进行分配，即符合安拉之道。

《古兰经韵译》第 316 页
⑩ 时子周注释：712．此处所说的五分之一，是又分作五份，即归穆圣、亲属、孤儿、贫人及旅客。穆圣的生活一生是极简单的，人所共知，所以他所应得 的二十五分之一，在事实上也用之于众穆斯林。其余五分之四，是分之于各作战的人，因为彼时他们没有军饷。这项办法是一种应急措置，在《古兰》里并不是一种 永久的规定。战事是突然而来的，国家的组织尚不完善，没有正式的军队，没有军需，只是一些热心宗教的穆斯林，不顾牺牲，志愿为自卫而作战。《古兰经》并没 说不准有正式的军队，也没说军人不准吃军饷。这一节是叙述当年临时的措置，并非是一道永久必须遵守的命令。
“判别之日”：就是指的白德里作战之日。因为《古兰》早经说过：穆斯林与敌人必有战争，不信的敌人必归失败。白德里之役不过应验前言而已。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73 页
⑩ 林松注释：553．这句中的两个“日期”：都是指百德里作战的日期。

《古兰经韵译》第 316 页
○ 11 王静斋眉批：穆圣宗谱

《古兰经译解》（丙）第 260 页
○ 11 王静斋略解：以上是呼唤众穆民。先说战利品的五分之一归真主，这是以安拉的尊名作开始，藉（借）求福庆，并不是真主也要沾润这五分之一的一份。因为今 后两世统在他的掌握，当无所求。战利品，其五分之四归战士均分。下余的五分之一，有的说：分为六份。归到真主那一份提出来，修葺克而白，或其他礼拜堂，或 并在穆圣那一份里。论到圣人那一份，穆圣在世自属穆圣享受，穆圣去世后，那就无形取消了。因为圣人们无有继承人。穆圣的亲属应得的那一份，也是限于穆圣在 世时代的。在穆圣去世后，只有圣族中的贫乏者可能分得，富有的则不得染指了。穆圣在世时，分给他们只问近不近，不问贫不贫，那时候而巴师虽然有钱，也可分 润。所谓亲属者：是与穆圣在血统上较近的，穆圣是尔补窦拉希的儿子，尔补窦拉希是尔补笃穆托吏部的儿子，尔补笃穆托吏部是哈申的儿子，哈申是尔卜独墨拿伏 的儿子。尔补笃穆托吏部有十个儿子——若

尔补窦拉希、额卜他吏部、韩泽、厄不勒害卜、哈立思，祝白尔等，这些人们以及他们的近支统属哈申人，因为他们全是 哈申的后代。尔卜笃墨拿伏本有四个儿子：哈申、穆托吏部、额卜独赦摸司、喏斐喇。穆圣就是哈申这一支下来的。尔卜独墨拿伏是顾索的儿子，顾索是库喇卜的儿 子，库喇卜是慕尔的儿子，慕尔是克尔卜的儿子，克尔卜是罗乙的儿子，罗乙是亚立部的儿子，亚立部是法哈尔的儿子，法哈尔是马立克的儿子，马立克是纳祖尔的 儿子，纳祖尔是克囊的儿子。凡是由纳祖尔这支下来的，统属古来氏人。由克囊另一儿子下来的不为古来氏人。古来氏这一族的初祖，就是纳祖尔。穆圣的亲属只限 于哈申与穆托吏部这两支人，因为他们不论是在茫昧时代，或在伊斯兰时代，始终未离开过穆圣。这是福祸相共的亲属。所以特别分给他们一部分战利品。至于额卜 独赦摸司，喏斐喇则不得沾润这五分之一以内的战利品。这五分之一的战利品，归这些人们享受，是由真主规定的。所以说你们若是信真主并信他在分别顺逆的日 子，就是穆军和逆军遭遇的那天所发现的援助了，你们就当绝对服从命令。这话是指白德里一役说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259 页
○ 12 王静斋夹注：距默底纳不远某一山谷的边上。

《古兰经译解》（丙）第 260 页
○ 13 王静斋夹注：较远的方面距近墨克。

《古兰经译解》（丙）第 260 页
○ 14 王静斋夹注：接近海岸，与穆民相隔约三哩之遥。

《古兰经译解》（丙）第 260 页
○ 15 王静斋夹注：事前彼此约定交战，随后知道双方的真相了。

《古兰经译解》（丙）第 260 页
○ 16 王静斋夹注：不敢杀上前去，恐怕受挫。真主教他们突然遭遇，其故如下：

《古兰经译解》（丙）第 260 页
○ 17 王静斋夹注：所以骤然集起者，其原因讲在下面：

《古兰经译解》（丙）第 260 页
○ 18 王静斋夹注：行将遭报的，在目睹伊斯兰是真教的凭据以后陷入灭亡。以免日后有所托词。

《古兰经译解》（丙）第 260 页
○ 19 王静斋夹注：在经见明证以后，信心更趋坚固。白德里一战就是伊斯兰为真宗教的明证。在目赌以后，仍复不信，那便是固执己见。

《古兰经译解》（丙）第 260 页
○ 20 时子周注释：713．白德里是在距麦地纳的近处，古来氏大队是在远处，而驼队则在近海那一面的下方。

若纯就人的方面来说，穆斯林在战事上处在这种劣势的情况之下，权其利害，必不宜正式一战；虽经约定，也必爽约。但这次的战事不是由人定的，而是安拉 要实现安拉曾经说过的约言，那就是穆斯林与不信的人必有战事，结果是不信者败。安拉这样的作，为的教死者见到真理而后死，生者见到真理而后生。这次的战 争，就是真理的明证。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74 页
○ 21 王静斋注释：567．传穆圣在白德里交战的前一夕，梦见古来氏军为数不多，势极单薄。醒来告知众贤，大家兴奋已极。真主追述那已往的恩惠，所以又说：“那时候，安拉教你在梦中看着他们是少数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260 页

○ 22 王静斋夹注：主战主退，议论纷纭。

《古兰经译解》（丙）第 260 页
○ 23 王静斋夹注：你们未至胆怯与纷争。

《古兰经译解》（丙）第 260 页
○ 23 林松注释：554．在百德里之战前夜，先知梦见古赖施军队人数不多，力量单薄。大家听了，很兴奋。

《古兰经韵译》第 317 页
○ 24 王静斋夹注：他早就知道人们将要发现的勇猛与胆怯，坚忍与暴躁。所以他预先有所决定。

《古兰经译解》（丙）第 260 页
○ 25 王静斋注释：568．当时一卜尼默恩欧第向身旁的人说：“你看见了吗？他们仅七十人。”那人说：“我看他们约有一百”。其实他们是一千九百五十人。真主如此显多为少，意在安定人心，并使大众深信穆圣所梦见的属实。

《古兰经译解》（丙）第 261 页
○ 26 王静斋注释：569．当时厄不折害勒见穆军不过是一堆“胡罗卜”，这话是形容穆军的数目很少。在尚未交锋以前，教他们看见穆军人少，即是教他们轻敌。及至双方接触，则敌方见穆军有如他们两倍，因而惊惶万状，心胆破碎。

《古兰经译解》（丙）第 261 页
○ 26 时子周注释：714．上节说穆圣在梦中看见对方是少数的，本节说穆斯林在作战时看见对方是少数的，这是证明穆圣不说谎言，坚定穆斯林作战的决心。
“并教在他们眼中看成少数”：两山谷间对战，如敌人看出穆斯林为多数，势将引退，安拉为实践约言，使敌人看穆斯林为少数，乃敢与战，乃有白德里之胜，乃实现安拉约言。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74 页
○ 27 林松注释：555．这一节是指交战时，也看到敌军人少势孤，坚定了穆斯林战而胜之的信念。

《古兰经韵译》第 317 页
○ 28 刘锦标《传》：225．彼时我军两面被敌，一面有水，其致败之因是贪利，是主藉（借）此消灭伪者。终能以少胜多者，非人之计划所能胜算也，乃造物主之 默祐耳。造物主之助战，非以兵力、物质，乃精神界之变换耳。视多犹少，具有百倍之勇气者，乃古今决胜于两军之间者之秘诀耳。

《可兰汉译附传》第 274-275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7 15:37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六段 穆斯林应当团结一致
本段显示胜败不在人数与武器的多寡，而在于士气，所以穆斯林必须坚定一致。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190 页

［马坚译正文］
［45］ ①信道的人们啊！当你们遇见一伙敌军的时候②，你们应当坚定，应当多多记念安拉，以便你们成功③。［46］④你们当服从安拉及其使者，你们不要纷争；否 则，你们必定胆怯⑤，你们的实力必定消失；你们应当坚忍，安拉确是同坚忍者同在的⑥。［47］你们不要仿效那等人，他们骄傲自满地、沽名钓誉地从家乡出 去，并阻止别人遵循安拉的大道⑦。安拉是洞察他们的行为的⑧。［48］⑨当时，恶魔以他们的行为蛊惑他们，他说：“今天，任何人不能战胜你们，我确是你们 的保护者。”当两军对垒的时候，他向后转，他说：“我与你们确是无干的，我的确能看见你们所不能看见的，我的确畏惧安拉。安拉的刑罚是严厉的⑩。”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182-183 页

① 王静斋眉批：对敌抗战，务要沉着

《古兰经译解》（丙）第 261 页
① 时子周眉批：要沉着应战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74 页
② 王静斋夹注：就是与一部逆徒作战的时候。

《古兰经译解》（丙）第 261 页
③ 王静斋注释：570．遇见敌人的时候，不要退走。穆圣说：“不要盼望遇见敌人。如果遇到了，当要坚忍抗战”。穆圣不教盼望遇见敌人，以其含有骄狂的心理；并依靠个人的力量，且搀杂轻敌的成份。这是与慎防的意义，两不相合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261 页
③ 时子周注释：715．要稳定，要多纪念安拉，是穆斯林获胜的最要条件。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75 页
④ 时子周眉批：团结是力量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74 页
⑤ 时子周注释：716．“你们不要纷争，致使发生怯弱”：这句话，若从正面来讲，也即：“团结就是力量”。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75 页
⑥ 王静斋眉批：莫盼遇敌兵，一旦遭遇切勿退走

《古兰经译解》（丙）第 261 页
⑥ 王静斋注释：571．凡事都要服从主圣的命令，而况对于作战一事，临阵要站住脚步，彼此不要发生意见。就像白德里往事，一有纷争，就难免生出怯敌 的心来。有了怯弱，就要丧失自己的威风了；所以说要耐战，要艰苦迎敌，不要轻易后退。果然这样实作，可望得到真主的相助。

《古兰经译解》（丙）第 261 页
⑥ 林松注释：556．强调团结一致，齐心协力，百折不挠，方能取胜。

《古兰经译解》（丙）第 261 页
⑦ 王静斋眉批：任何团体最忌内部纷乱

《古兰经泽释》（丙）第 261 页

⑦ 王静斋注释：572．墨克的逆徒每逢出迎归自叙利亚的商队，他们就表现得意扬扬，卖弄人前的狂态。在白德里战事未发动以前，厄不折害勒率众往迎来 自叙利亚的商队，恐被穆军虏获。出离墨克不远，就遇苏富扬差来的人报告商队已安然归来，大家不必劳步了。厄逆不可，必欲抵达百德里痛饮一番。比及到达白德 里，酒未饮成，而断送了不少性命。真主提起这件往事，是教穆军大众戒骄狂，莫要耀武扬威，莫要阻碍世人跻登天园的大路。

《古兰经译解》（丙）第 261 页

⑦ 林松注释：557．大意是：要警惕，像古赖施人那样耀武扬威，不可效尤。

《古兰经韵译》第 318 页

⑧ 时子周注释：717．此节专指古来氏大队从麦加出来的情形说的。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75 页

⑨ 时子周眉批：魔鬼引人作恶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75 页

⑩ 王静斋注释：573．恶魔来骗逆徒，誉他们勇不可当；又说如果你们遇难则有我来解脱，及至双方接触，恶魔匆忙逃走了。在这时候哈立思抓住他的手， 眼看着他是赛拉盖（穆圣信徒），说：你怎么不顾我们，个自逃脱呢？他说：我看见天兵来临，这是你们看不见的。我怕真主在这时候罪刑我。说罢这话，就逃走无 迹了。事后大家埋怨赛拉盖：若不是你首先败退，且说看见异象了，我们不至这样惨败。赛氏闻之愕然，誓不承认有这情形。至此，大家才明白那是恶魔化形，冒充 赛拉盖，意图扰乱。

《古兰经译解》（丙）第 261 页

⑩ 王静斋附说：⑴人不要轻看仇敌，因为一有轻敌的心理，难免就要于无意中流露松懈的意思。这就是给微弱的敌人造机会，终究间软的硬了。迨至大祸临头，尚不知觉，事后追悔也就无及了。明哲之士当留心这一点。

⑵任何一个团体，务求和衷共济，内部不要纷歧；同人发生争执，团结力自然要涣散的，这种情形就是中道失败的预兆。

⑶恶魔化形充人，他这样伎俩非只一次。穆圣离去墨克的前一夕，他参加逆徒会议，当时他就化形纳直地老人供献毒策（参看《至圣实录》九卷·逆徒谋杀圣 人条）。白德里一役恶魔又化形假充赛拉盖致逆徒几乎全军覆没。先是大吹大擂，及至祸乱发动，他是一蹶而去，临走还说出一句淆惑人心的坏话。这是恶魔的惯 伎，本不足怪，可怪的是他也口称怕主。此证他对真主尚存一线希望（参看《鲁白》）。如此，总比不说怕主的人类，还要好些。

《古兰经译解》（丙）第 261 页

⑩ 刘锦标《传》：226．沉着坚忍，服从命令，致胜之因也；自相争论，致败之因也。其若出无名之师，恃众骄矜，迷信神鬼者，自古及今，未有不亡者耳。

《可兰汉译附传》第 275 页

⑩ 时子周注释：718．此节所说的，是魔鬼一贯的作风，它确能怂恿人有此错误的思想。有人以为魔鬼是暗指一人名赛拉盖（不是古来氏族）者，他满口应允帮助，保无危险，结果遭到惨败。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76 页

⑩ 林松注释：558．这一节中的魔鬼，据传是一个冒充穆斯林的名叫赛拉格的人。

《古兰经韵译》第 318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7 15:37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七段 敌方毁约
本段显示战争完全削弱了敌人的力量，对方与穆斯林达成的和约将时常被他们破坏。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191 页

［马坚译正文］
［49］当时，伪信的人和心中有病①的人都说：“这等人的宗教已欺骗他们了。”谁信赖安拉，（谁必胜利），因为安拉确是强大的，确是至睿的。［50］众天 神将鞭挞不信道者的脸部和脊背，而使他们死去，（并且说）：“你们尝试烈火的刑罚吧！”当时，假若你看见他们的情状，……。［51］这是因为你们所犯的罪 恶，又因为安拉绝不是亏枉众仆的。［52］（他们的常态）犹如法老的百姓和以前的民族的常态一样②，他们不信安拉的迹象，故安拉因他们的罪行而惩治他们。安拉确是全能的，他的刑罚确是严厉的③。［53］④这是因为安拉不变更他所施于任何民众的恩典，直到他们变更自己的情况⑤，又因为安拉是全聪的，是全知 的。［54］（他们的常态）犹如法老的百姓和以前的民族的常态一样，他们否认自己的主的迹象。故我因他们的罪恶而毁灭他们，把法老的百姓淹死在海里，他们 原本都是不义者。［55］在安拉看来，最劣等的动物⑥确是不信道的人，他们是不信道的⑦。［56］你和他们中的某些人缔结盟约，而他们每次都违反他们的盟约，他们并不敬畏⑧。［57］如果你在战争中遇见他们，你就应当以（惩治）他们而驱散⑨在他们后面的人，以便他们觉悟⑩。［58］〇 11 如果你怕某部落不忠于盟约，你就应当公开地把他们的盟约掷还他们〇 12。安拉确是不喜欢欺诈者的〇 13。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183-184 页

① 王静斋眉批：对于胜利无信心的人，终至离开大众

《古兰经译解》（丙）第 263 页
① 王静斋注释：574．“病”：指的是妄信多神与伪信。此言一部分古来氏人，在归信之后未迁居默底纳，一因信仰力不坚固，二因亲族们一再劝阻。及古 来氏大众往白德里去作战，他们被迫不过，也随同前往。当时他们看见穆民人数不多，顿生疑惑，竟至叛教同情逆徒了。他们更对逆徒们说：“这般人被他们的教门 所误了。人单势微，竟敢与大部分古来氏人作战”。当时他们无疑的预料穆军一定败退。因敌人约有数千，穆罕仅三百十三人。于是真主答复他们说：“仰赖真主的 人，必获主的相助，胜利不在人多”。

《古兰经译解》（丙）第 263 页
② 王静斋注释：575．犹言这般逆徒在不信与顽固上的习惯就像……这话是安慰穆圣，说：那些人们不信正道终至遭恶报。这古来氏人和他们同一性情，将来也难免遭恶报。

《古兰经译解》（丙）第 263 页
② 时子周注释：719．此处提到匪喇傲的党徒，是表明当时穆圣的情形颇与母撒相似，并暗示敌人将来必败。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76 页
③ 林松注释：559．此处涉及往事，是表明穆罕默德面临当年穆萨的境况，暗示敌人必败。

《古兰经韵译》第 319 页
④ 时子周眉批：人如不改变态度，安拉绝不改变对他恩典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76 页
⑤ 王静斋注释：576．如此罪恶是因他们先自行改变态度，不知感念主恩，至惹得真主改变平素对他们所施的恩惠。这话是指古来氏人降的。他们习于拜偶 像，吃自死的动物。真主不惟姑容他们，未立时施刑，而且赐给他们很多恩惠。及至真主给他们差去圣人作领导，他们不信他，更变本加厉为所欲为。所以真主不再 姑容他们，立时降下刑罚了。

《古兰经译解》（丙）第 263 页
⑤ 王静斋附说：这段话虽是指古来氏人降的，但是所包含的意义极其广泛。由一个自然人，而至一个法团，甚至一个国家，在得到安乐以后，若不循规蹈矩而 竟任意胡为，终究他那安乐是要发生问题的。以前与现世的事实，全都摆在我们面前。可惜短视者未能把眼光放远，只逞一时的意气，后来的结局概不思及。

《古兰经译解》（丙）第 263 页
⑤ 林松注释：560．大意是，安拉本不想急于惩办他们，而且不想改变这种态度，但他们自己既要忘恩负义，便会触怒安拉。

《古兰经韵译》第 319 页
⑥ 林松注释：561．借恶劣动物比喻叛逆者，以示鄙弃，为人类所不齿。

《古兰经韵译》第 319 页
⑦ 王静斋注释：577．这类人你不必仰望他们诚心信教了，因为他们是畜类中至卑劣的，不属于人类了。这话是指犹太人和古来氏人说的。他们与穆圣立约，永不助敌。后来在白德里一役竟至助敌了。

《古兰经译解》（丙）第 264 页
⑧ 时子周注释：720．此节是叙明穆斯林屡次的迁就，和他们订约，但这些不信主的人，绝不遵守约言，每次必要违约，所以在下文 58 节里安拉命令众穆斯林如遇敌人违约的时候，穆斯林就该宣布该约无效。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77 页
⑨ 王静斋夹注：就是以杀他们，冲散后面的敌人。

《古兰经译解》（丙）第 263 页
⑩ 王静斋夹注：就是后面被冲散的敌人，以目击伪信士们的遭遇，而有所憬悟，以后不复违约。或解不再迷信了。

《古兰经译解》(丙)第 263 页
○ 11 时子周眉批：对欺诈的人可解约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76 页
○ 12 王静斋注释：578．你若知道结过约的敌人将要背信违约的时候，你就对他们明白宣布解约，一概视为敌人。当他们意想前约尚在有效的时候，你就不要作先发制人。你这一方面，从根本上就不要有背信的行为。

《古兰经译解》(丙)264 页
○ 13 刘锦标《传》：227．夫，人之最可恶者，是阳奉阴违。对于热心中道之士，不特不加奖励，且讥讽之耳。若此之人，其着天灾人祸必也。盖，主不亏人，乃 人自亏耳。昧真成习，已无复真之望，惟有惩之以儆后人而已。至于阴私自利之徒，无论如何的盟约，终必背约，惟有公然弃之

一道耳。
　理智盛之人，多诚于真；感情盛之人，多私己。《可兰》者崇尚理智之教也。然，各国昔者均系封建之制度，均以感情示教，只是同好同恶则表同情，不论理之是否，此《可兰》所以未得昌明耳。

《可兰汉译附传》第 276 页
○ 13 时子周注释：721．此节当与 62 节合读，意义更显明。本节所说的“恐有欺诈”：并不是预防诈欺，而是对方已表现有不遵守约言之处，在此种情形之下，最好是宣布废约，以免单方面的守约而受其大害。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77 页
○ 13 林松注释：562．第 56 节和 58 节联系起来看，主旨是，协议本该遵守履行，但敌人屡次破坏、撕毁、搞骗局，也就不妨废除协议条约。

《古兰经韵译》第 320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7 15:38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八段 和平的保障
本段教穆斯林准备应付大突击和善自装备。因为他们只能从力量与备战中达致和平。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192 页

［马坚译正文］
［59］不信道的人绝不要以为自己逃避了天谴；他们确是不能逃避天谴的①。［60］②你们应当为他们而准备你们所能准备的武力和战马③，你们借此威胁安拉 的敌人和你们敌人，以及他们以外的别的敌人④，你们不认识那些敌人，安拉却认识他们⑤。凡你们为主道而花费的，无论是什么，都将得到完全的报酬，你们不会 吃亏⑥。 §［61］⑦如果他们倾向和平，你⑧也应当倾向和平⑨，应当信赖安拉。他确是全聪的，确是全知的。［62］如果他们想欺骗你，那末，安拉必能使你满足⑩， 他将以他的援助和信士们辅助你○ 11。［63］他曾联合信士们的心○ 12；假若你费尽大地上所有的财富，你仍不能联合他们的心；但安拉已联合他们了。他确是万能的，确是至睿的。［64］先知啊！安拉能使你满足，能使追随你 的信士们满足○ 13。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184-185 页

---

① 王静斋夹注：白德里阵上漏网的逆徒，莫以为脱开惩创了。究竟他们不能抵抗真主，不能使他无法对付他们。

《古兰经译解》（丙）第 263 页
② 时子周眉批：准备武力，可以维持和平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76 页
③ 林松注释：563．大意是，尽管初战告捷，打败敌人，但仍须作好充分、扎实的战斗准备，不可轻敌。

《古兰经韵译》第 320 页
④ 林松注释：564．指形形色色的敌对者。

《古兰经韵译》第 320 页
⑤ 王静斋夹注：除却墨克的逆徒以外，尚有犹太人、假信士、玛及教徒一般仇敌，惟有真主认清他们是谁。

《古兰经译解》（丙）第 264 页
⑥ 王静斋夹注：不减少善赏。

《古兰经译解》（丙）第 264 页
⑥ 时子周注释：722．此节是安拉明示大众：此次白德里之战，穆斯林无准备，无适当的兵器，虽然战胜了敌人，但不可以此为训。嗣后必须时时准备，方可免去战事。须知自己的贫弱，就是使敌人侵略的引诱。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77 页
⑦ 王静斋眉批：敌人求和，则当应允

《古兰经译解》（丙）第 264 页
⑧ 仝道章注释：66．各家均译为“你”，而阿本则译为“你们”。（汇集者点：仝道章译为：61、如果他们倾向和平，你也要倾向和平。——仝译本第 192 页）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194 页
⑨ 王静斋夹注：他们以切知你们实力充足心存畏惧，想要与你们议和的时候，你们就不要拒绝。

《古兰经译解》（丙）第 264 页
⑨ 王静斋注释：579．这是说敌人提出和平，不欲武力压迫的时候，你们就不迟疑的接受和平。勿虑其意存诡诈，因有真主维护，概所无惧。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7 15:38

《古兰经译解》（丙）第 264 页
⑨ 王静斋附说：伊斯兰教主张公义和平，最反对霸道，反对抛开据理直争而以力服人。《古兰经》上关于这类训示很多很多。所以吾人敢称伊斯兰人是反对侵 略的，是极爱和平的。有时候不和平，那是被迫势不得已，那是以不和平觅求和平。现代世界所正苦心以求解决的问题，正是如何达到和平。然而，世上唯一爱和平 的，实践和平之道的，只有我伊斯兰人。希望世上一切爱和平的人，应爱这和平的宗教徒——伊斯兰人。莫疑吾人为野蛮民族而施以不人道的压制。

《古兰经译解》（丙）第 264 页
⑩ 王静斋夹注：藉（借）穆圣抵御他们，不为所祸。

《古兰经译解》(丙)第 264 页
○ 11 王静斋夹注：真主既直接援助穆圣，且借手众信士援助他。

《古兰经译解》(丙)第 264 页

○ 11 时子周注释：723.如果他们欲和解，没有欺骗的事实发现，穆斯林应接爱和解，一切求安拉相助。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77 页
○ 12 王静斋注释：580．往常穆圣的诸贤，多不和睦，互相压抑，几至无有三个人的团体。每遇到某族的一个人被杀，同族的人崛起执戈报复。如此宿怨，逾结逾深。后来由真主默默中的调解，大家一同释去前怨，合成一体，以群力对外。这一点也属穆圣的异迹。

《古兰经译解》(丙)第 264 页
○ 12 王静斋眉批：内部团结一致，是战胜敌人的惟一条件

《古兰经译解》(丙)第 265 页
○ 12 王静斋附说：自来大小团体，分子一多难免不发生意见。由语言冲突进至结下难解的仇恨。虽因而害公，也在所不惜。兹就穆民团体来讲：主说：“惟有穆民是 弟兄”，这话就含着劝穆民不要彼此发生意见，互起纷争。真正的相亲相爱，那才是精神上的团结呢？穆圣是这样说过的：“教胞是联合人，且是受人联合的”。可 见自不联合，也不接受联合的，那人无什么用处。穆圣又说：“两个教胞彼此相见时，有如两手彼此相洗的情形；两个教胞一旦相遇，则彼此要互相沾点利益” （《鲁白》）。现下的教胞是不是这个样子，事实昭著可勿赘述。

《古兰经译解》(丙)第 265 页
○ 12 时子周注释：724．“联合他们的心”：他们：指众穆民。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77 页
○ 12 林松注释：656．强调穆斯林之间应该心心相印，团结合作。

《古兰经韵译》第 321 页
○ 13 王静斋眉批：穆圣每经战阵，总是身先士卒

《古兰经译解》(丙)第 265 页
○ 13 王静斋注释：581．这句话又作：“安拉使你满足，并使追随你的众信士满足了”。真主命穆圣极力鼓励穆民大众迎战，是教大家知道：一有退后不前，那就 离着灭亡不远了。这段经文是暗示：众教胞在经穆圣催促他们厮杀以后，若仍复不前，那是他们快要归为消灭了。“鼓励”的条件是：先躬自挺进，好教大家追随于 后；所以穆圣每经战阵，总是身先士卒（《鲁白》）。作领袖的不独打击敌人的时候，要站在最前线。对于任何义举都要这个样子。不如此，竟坐着招呼别人去作， 把自己画在圈外，那怎能折服人心呢？

《古兰经译解》(丙)第 265 页
○ 13 刘锦标《传》：228．夫，昧真者，固不能胜人；然，我防敌之道，亦不可不严。防敌不严，徒恃天命，是迷信之教也；但若彼方求和，不可不应，是仁人普 慈之道也。因求和平而被欺，主必祐之。主之默祐，由人心之团结可验也。金钱、物质固可结人之心，然，不过一时。若我回教之团结，非有主之默祐，不可能也， 有参悟者自能识出。
真正的回教教友是具有理智的，只要是你理真意诚，他不论是友是仇，他就拥护之。若是非理，虽平日的密友家族，他亦反对之。

《可兰汉译附传》第 277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7 15:39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九段 面对压倒之势
本段告诉信仰者，他们将面对十倍的敌人作战。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193 页

［马坚译正文］
［65］ ①先知啊！你应当鼓励信士们奋勇抗战，如果你们中有二十个坚忍②的人，就能战胜二百个敌人；如果你们中有一百个人，就能战胜一千个不信道的人；因为不信道 者是不精明③的民众。［66］④现在，安拉已减轻你们的负担⑤，他知道你们中有点虚弱⑥；如果你们中如有一百个坚忍的人，就能战胜二百个敌人；如你们中有 一千个人，就能本真主意旨而战胜两千个敌人。安拉是与坚忍者同在的⑦。［67］⑧先知在大地上重惩敌人之前⑨，不该有俘虏⑩。你们欲得尘世的浮利，而安拉 愿你们得享后世的报酬。安拉是万能的，是至睿的〇 11。［68］假若没有从安拉发出的以往的判决〇 12，那末，你们必为收纳赎金而遭受重大的刑罚 〇 13。［69］你们可以吃自己所获得的合法而佳美的战利品〇 14，你们当敬畏安拉。安拉确是至赦的，确是至慈的。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185 页

---

① 王静斋眉批：命穆圣鼓励教徒抗拒敌人

《古兰经译解》（丙）第 265 页
① 时子周眉批：穆民本能以一抵十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77 页
② 王静斋夹注：就是忍受痛苦，沉着应战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265 页
③ 王静斋注释：582．“不解悟”：就是不认识安拉与末日。所以这些人们，不为着奉行天命提高宗教，去作圣战。他们只是因逞意气，听从恶魔的摆布， 构怨结仇的去厮杀。这段经文是真主预许一可对十。圣人有一次派韩泽率三十名骑兵出探，途中遇厄不折害勒率三百名骑军，双方接触，敌军大败。在经过一个时期 以后，穆民大众心起忧虑。故，真主停止以一对十这样办法；所以又说：“而今安拉给你们减轻了……”。《阿力氏》反对这话。他说前后两节并不抵触。前节是说 穆民若有训练武备整齐，便能以一敌十。后节是说但在现时信士的弱点甚多，既无训练又无军备而且老幼不齐，只可以一敌二了。

《古兰经译解》（丙）第 266 页
③ 时子周注释:725．注意！鼓励众穆民战，是为自卫而战，为保教而战，可参阅二章 190 节、217 节，二二章 39 节。
穆斯林的人数一向是比敌人少得多，也一向是以少数胜多数。白德里战事以后，有吴候德之役，那是以一抵四，以后又有联军之役，那是以一敌十。
“鼓励”：是催促的意思。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78 页
③ 林松注释：566．这一节是鼓舞士气，为安拉之道而战，为自卫而战，便可以一当十，以寡敌众。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7 15:39

《古兰经韵译》第 321 页
④ 时子周眉批：而今能以一抵二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77 页
⑤ 王静斋夹注：规定以一对二。

《古兰经译解》（丙）第 265 页
⑤ 王静斋注释：583．伊本而巴师说：遇见三个敌人就掉头逃跑，这不为逃跑。遇见两个人就跑，那算逃跑。犹言，那是违背禁令，那有蹈临阵逃脱的大罪。汉搭低说：我方的一个人若持有两个敌人的武器，一旦逃跑，就为犯罪。不如此，则不科以逃跑的罪名。

《古兰经译解》（丙）第 266 页
⑤ 林松注释：567．减轻负担：指本节中所述比例，即以一抵二。

《古兰经韵译》第 321 页
⑥ 王静斋夹注：体不强壮。

《古兰经译解》（丙）第 265 页
⑦ 时子周注释：726．有人因本节说“穆斯林可以以一抵二”，和上节所说的“以一抵十”相冲突，认为是上一节经被本节停止了，其实这是错误的思想。 因为《古兰经》的内容，没有冲突矛盾之处。这只是说，穆斯林既未经过训练，亦无适当的兵器，所以以一抵二；若有训练，有适当的武器，便可以一抵十了。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78 页
⑧ 时子周眉批：废养奴制度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78 页
⑨ 王静斋夹注：即是敌人力衰完全崩溃后。

《古兰经译解》（丙）第 266 页
⑩ 王静斋注释：584．传白德里役掳获七十人，内中有欧该来，尔巴师等。当时穆圣对于处置这些俘囚无有一定的主张，乃向大家征求意见。额补白克尔主 张科以罚金，欧墨尔力主处以极刑。穆圣不以为然，说：“人心各有不同，有的比乳还软，有的比石更硬。像额补白克尔者，如同是易卜拉欣；若欧墨尔者，如同是 努海。”(一柔一刚)。结果科每人二十两银子。经文的大意是：“圣人必须为着宗教经过猛烈地战争后，不得享受俘虏。你们科以罚金，是为着贪财，在真主欲你 们得后世的善赏”。按：科以罚金，并不是圣人的主张，而是一部分弟子的意思。真主降经谴责，也是对于主张其事的，并不是斥责穆圣。向逆徒们取罚金，本不是 穆圣亦不是其他圣人的行为。因为这是爱钱的表现；圣人们向来不爱金钱。

《古兰经译解》(丙)第 266 页
○ 11 时子周注释：727．参阅四七章 4 节便可明了战俘是在战场上掳来的，其处置的方法：一是开恩释放，一是取赎。所说取赎，包括两项：一是用款来赎，一是 交换战俘。除了战俘而外，即圣人也不可另有奴隶。穆圣一生未杀害过一个战俘。而且除了白德里之役而外，穆斯林亦未因释俘而收过赎款，以后的战俘都是被释放 了。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78 页
○ 11 林松注释：568．这一节是指对战俘的处理。据传百德里之战，俘敌七十人，其中有阿巴思、欧盖勒等。先知周围有人主张缴纳罚金，有人主张处以极刑。这 节经文主要表明，不该以战俘去谋取今世的浮利。因此，先知既没有把战俘当奴隶驱使，也没杀死过战俘。除百德里之役外，所

有战俘，不是开恩释放，就是用以交 换双方俘虏。

《古兰经韵译》第 322 页
○ 12 时子周注释：728．安拉先前的规定，在本章内说了数次，如第 7 节：“安拉欲以自己的约言奠定真理”。42 节：“安拉为的要完成必须实现的事情”。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79 页
○ 13 王静斋注释：585．若不是“被庇的牌”上写定：“切莫要不教而杀”，则你们必因着取罚金遭受刑罚了(按：穆圣对尔巴师一项史实，另当别论)。

《古兰经译解》(丙)第 266 页
○ 13 刘锦标《传》：229．古今战史，兵器、战术虽不同，而坚忍乃致胜之惟一精神。盖夫，彼此同等之战斗力，胜败之数，惟在有忍耐之一方。且亦有以少数之 能忍兵力，而胜大多数不能忍苦耐战之兵者，亦常常见之。不特作战以能忍为第一之条件，凡古今有为之圣贤、英雄无不是抱定宗旨，因强忍而成功耳。
伯得雷战，俘敌中有安巴西、欧来格。穆圣同众会议处置之法，艾卜拜克道：“是圣人家族，可以释放”，奥玛主张斩首。最后决议，科以罚金。因有此谕， 不收俘掳，此所谓大义灭亲者乎。彼因不知真理故味真，于此已示谕矣；因知真理所以能忍耐能致胜，已现出回教之真精神矣。不因圣人家族而不杀，弃感情尚理智 已示于人矣。情者人心也，理者道心也；弃情尚道，真所谓洁净精微之教耳。

《可兰汉译附传》第 278 页
○ 14 王静斋注释：586．穆民先是得到战利品，不敢受用，所以真主降经准许他们享受。
对俘虏科以罚金须在战胜敌人以后。白德里一役，不是决定性的一次大交战，所以不得科以罚金。八章 26 节敌人纳罚金，那是在伊斯兰情势好转以后。所以这一节被停止遵行了。《罗机》和《哲麦来》上不承认停止说。

《古兰经译解》(丙)第 266 页
○ 14 王静斋附说:在伊斯兰未臻全盛之际，凡信士从战场上虏来的俘囚，真主尚不欲当时的人把他们当作俘囚似的，科以赎身钱。穆圣去世后，教条上规定不准强有 力者把无能为力的人当作奴才。真主的奴才无分性别，限于掳自阵前的；那战阵还是为着杜绝恶风，扶植正义而起的。穆圣战争这样条件，在从前其他各宗教里，尤 其是在漫无纪律的阿拉伯多神教里，未曾这样规定。穆圣时代的俘虏或白白的放还或令其出款赎身。那时候既经如此规定，现下再强以良人为奴婢当然不为合法。伊 斯兰教规定除去因为宗教起的正当战争，在阵前掳来的俘囚可作奴婢外，凡属良人皆不得视为奴婢。必欲如此，其罪极大。穆圣说过：“三项人礼拜无效”，内中有 一项买良作奴的。额卜达伍德和伊本麻淅的《淑奈尼》上记有这段《圣谕》(参看《卧穆》)。

《古兰经译解》(丙)第 267 页
○ 14 时子周注释：729．清洁合法：是指经过战争所得的战利品。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79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7 15:40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一 O 段 与穆斯林的关系
本段解释对于那些选择与多神教中的亲人保持关系的穆斯林给予多少援助，同时也强调契约的神圣。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193 页

［马坚译正文］
［70］先知啊！你对你们手中的俘虏们说：“如果安拉知道①你们心中有善意，那末，他要把比你们所纳的赎金更好的东西赏赐你们，而且要饶恕你们。安拉是至 赦的，至慈的②。”［71］如果他们想欺骗③你，那末，他们以前对于安拉确已表示欺骗④了；但安拉使你战胜⑤他们。安拉是全知的，至睿的⑥。［72］⑦信 道而且迁居，并以自己的财产和生命为安拉而奋斗的人和款留（使者），赞助（正道）的人⑧，这等人互为⑨监护者。信道而未迁居的人，绝不得与你们互为监护 人，直到他们迁居⑩；如果他们为宗教事而向你们求援，那末，你们应当援助他们，除非他们的敌人与你们有盟约关系〇 11。安拉是明察你们的行为的。［73］〇 12 不信道的人互为监护人〇 13。如果你们不遵守这个命令，那末，地方上将要发生迫害和大乱〇 14。［74］信道而且迁居，并且为安拉而奋斗的人和款留（使者），赞助（正道）的人，这等人确是真实的信士，他们将获赦宥和优厚的给养。［75］此后信 道而且迁居，并与你们共同奋斗的人，这等人是你们的同道。骨肉至亲互为监护人〇 15，这是载在天经中的，安拉确是全知万物的〇 16。§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186 页

① 王静斋夹注：就是知道你们有真的信仰。

《古兰经译解》（丙）第 267 页
② 时子周注释：730．此节是对战俘劝善规过。所以，在监狱里应传布真理。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80 页
③ 王静斋夹注：俘虏们以叛教对你表示违约了。

《古兰经译解》（丙）第 267 页
④ 王静斋夹注：不信真主即是一种背信。

《古兰经译解》（丙）第 267 页
⑤ 王静斋夹注：在白德里一役杀得他们落花流水。

《古兰经译解》（丙）第 267 页
⑥ 王静斋略解：这节经文是因着尔卜笃穆他吏部的儿子尔巴师降下的。尔巴师是穆圣的叔父，他是白德里阵上被掳的一个。白德里战事发动以前，有十家富户 供给教逆食品，助其出墨克去迎商队。尔巴师就在十个人之内。在白德里一役，他个人又出二十两金子助战费。未及交出，逆兵大败而归。这二十两金子依然在他手 里。所以他被俘的时候，腰里有二十两金子。他向穆圣要求：就以这二十两金子赎身。穆圣不允可，说：你这是用以资敌而毁我们的，必不退还你。穆圣更责他超过 别的罚款数目，而用一百两金子赎身。又责成他出资赎他两个侄子——欧该来与喏斐喇，每人应出四十两金子。他呼穆圣说：你容我回去向古来氏沿门敛化，我的钱 财统被掠去，现下一无所有了。穆圣说：“你临出墨克交付你妻的那项金子，哪里去了”？尔巴师听了这话，愕然问道：“你怎么知道的呢”？穆圣说：“真主告诉 我了”。他说：“我见证你是说实言的，并见证安拉以外再无有主。你是安拉的使者。我是深夜把金子交付拙妻的，那事只有主知道。往常我对你的事怀疑，而今你 对我说出这样话来，我不再怀疑了”。这段经文虽指尔巴师降的，可是对欧该来，喏斐喇一般人说的。后来尔巴师得比所失的，多出几倍。

《古兰经译解》（丙）第 267 页
⑥ 林松注释：569．据传，资助敌人进攻穆斯林的阿巴思（先知的叔父）在百德里战役中被俘

时，身上还带着尚未交付敌军的黄金二十两，先知便对他加倍重罚，又让他出资赎取的两个侄子欧盖勒和喏非拉，阿巴思佯装已一无所有，先知当面揭穿了他。此节经文，即对此而发。

《古兰经韵译》第 323 页
⑦ 王静斋眉批：穆民相亲相爱，一致抗敌

《古兰经译解》（丙）第 268 页
⑧ 王静斋注释：587.就是在穆圣与众迁士抵达默底纳以后，尽地主之谊代为设法安插的，并为相助教门对逆徒武力周旋的。前一项指辅士，后一项指辅士与迁士。

《古兰经译解》（丙）第 268 页
⑧ 时子周注释：731．此即迁士与辅士。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80 页
⑨ 林松注释：570．彼此间——指迁士与辅士之间。

《古兰经韵译》第 323 页
⑩ 王静斋注释：588．“彼此维护”：此指对于继承遗产上。辅士与迁士先是互相继承遗产，不论亲族关系。这种友谊的结合，至“有血统关系的，是彼此 一部分最相宜一部分的”这段经文颁降后，已被停止奉行了。要之，起初互相继承遗产，是依友谊的关系；迁士可由辅士继承，这是因他在默底纳无有近戚；他的非 属迁士的近戚，不得继承他的产业。他们的事情如此实行好久，直到攻开墨克以后，才规定依着血统关系继承遗产。

《古兰经译解》(丙)第 268 页
○ 11 王静斋夹注：欺压这未得迁移的教胞者，如果与你们立过不相侵犯的契约，那末，你们就不可因为援助族胞而压迫这般教外人了。最好是用和平的方式从中调解。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7 15:41

《古兰经译解》(丙)第 268 页
○ 11 刘锦标夹注：此是穆圣迁往买的奈，有随迁来者，有未随之迁来者之命令也。

《可兰汉译附传》第 279 页
○ 12 时子周眉批：不信的人彼此为友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79 页
○ 13 王静斋夹注：相互继承遗产。

《古兰经译解》(丙)第 268 页
○ 14 王静斋注释：589．如果你们不听命，不实地联合，彼此关照，而至对于继承上更不服从命令，不与逆徒们断绝往来，那末，不免就要发生巨祸了。

《古兰经译解》（丙）第 268 页
○ 14 时子周注释：732．在宗教方面若是你们不帮助同教弟兄，不信的人们将更肆无忌惮对穆斯林施行迫害，致使社会秩序永不安定。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80 页
○ 14 林松注释：571．指如不同心协力，使悖逆者横行无忌，就会后患无穷。

《古兰经韵译》第 323 页

○ 15 王静斋夹注：指在继承遗产上。

《古兰经译解》(丙)第 268 页
○ 16 王静斋眉批：守望相助，至不得已时则迁地为良

《古兰经译解》(丙)第 269 页
○ 16 王静斋附说：教胞若向我们求援，无论用何方式，必当扶助他们。不这样，就难免演到不可思议的地步。穆圣说：“你要援助欺人或被欺的教胞”。援助欺人 的，是劝阻他不要迫害。《飞塌涯葛追汗经》上说：“一旦鲁密遇事，凡是能作战的人，在得到川资与代步的时候，就当出战。除非因有显明原故时候，则不得退 后”。守望相助的好处不必多谈。迁往在能支持宗教的城市，那种好处也无须赘述。传穆圣目睹古来氏逆徒迫害教胞的惨状，自知无力解救，乃对大家说：“你们要 疏散开！真主在不久的以后，必要集合你们”。大家说：“我们去到哪里”？穆圣就手指亚比西尼亚方面。

编者曰：尝闻某一老人家说：“如果我有钱的时候，我就离开君士坦丁迁居在印度，因为和这对于宗教不感觉兴趣的国王住在一起，没有什么益处”。言讫，又述及印度王的澹泊明志。这话与礼乘、道乘均相符合。所以有些修道家向不住在居民漠视正义的城市（《鲁白》）。

译者按：人，差不多都是这山望着那山高。更是重远的，轻近的；敬死的，贬活的。土耳其的老人家盛赞印度王注重宗教，同时更讽刺土王疏忽宗教，这是穆 历一千一百 O 一年以前的话。究竟那时候的印度王是不是如这位老人家说得那末好？不敢臆断。可是当时的土王不热心宗教或者是有的。我们由《鲁白》的编者所景 仰的那位老人家谈话中，可能了解到：在他老那样身份，尚不为当代的人所重视，而况其他。无怪乎老友尔里雷搭，在君堡埋没于僻乡，时常大发牢骚。(这是译者 在君堡，所亲见亲闻的)。而致愤然迁徙叙利亚。前此西方是这样，东土何莫不然，一叹！

《古兰经译解》(丙)第 269 页
○ 16 刘锦标《传》：300．同道乃精神之结合；宗族亲戚乃血统关系。有血统而非同道者，则无保护之责；有血统且能同道，其较近他人，亦真主所许也。

试观彼时穆圣之出麦加被迫于敌，随圣之牺牲一切；买地奈地方之教友，欢迎援助，亦牺牲一切，甚至有分给财产、女人者，是何等的亲密，是何等的信仰， 此回教之所以兴也。设若彼此偏于族系之爱，安于物质之乐，有经济之计划，则从者不能从，招待者亦不能招待，教岂能兴乎？然，此种结合非是人力，若以普通理 想推之，决无此事耳。时及今日，风虽不古，然，教友彼此之爱，亦非他教可比，能因其善美之风而长之，亦不患不能复兴也。

试以中国之具有众望者，与东西洋之具有众望者较，中国之具有众望者，近数十年，全恃族谊、友谊、亲谊种种之连络。东西洋之大政治家，虽有同党，而得众望也恃其主义，合于一时之人心。因中国之尚感情也，故，政府之黜陟不能彻底。此中国之衰因也乎？

《可兰汉译附传》第 280 页
○ 16 刘锦标《总传》：301．此是买地奈下降第二章。

示谕纯诚于真的人军事的常识。

夫，真道之兴也，正义之立也，彼无知识之人，识此庸常之道，绝不信是造物主之赋，与因其迷妄之甚也。企图禁锢、杀害、驱逐圣贤者，在所不免。在纯诚 于真之人，无能抗御时，主必使之洁秽分开，然后降天灾以惩之。若纯诚之群，已赋与实力时，则宜为主之道御敌。御敌亦天职也，既有御敌之天职，军事岂可不 知。

普通作战之常情是志于利。故，首谕战利品宜主之于造物主，次示以纯诚之大义所在，是何等的正大。普通人情是畏死，令之战则畏强趋利。乃示谕真者现 真，假者现假之谕。普通用兵以少敌众，一见小挫，则不能支持。乃谕反攻之道，在主之护祐。有气象关系焉，有彼此勇怯关系焉。我方若果能沉着、坚忍、服从命 令、不互相争辩、一可当十、十可当百，未有不胜者也。

但胜敌是主之祐，人不可争功。胜一争功，是昧恩者也。彼停我停，彼再来我再应之，彼只是扰乱不息，我不可厌战。彼若求和我许之。彼背约，虽有主之维 护，我亦不能懈于防守。既不可因亲因利而废法，亦不可对于俘虏而过刻。至于我方奸妄，尤为可恶。彼之为人，阳奉阴违，口

说服从，心存欺诈，或公然讥笑纯诚 之人，宜特别加以惩治，以保纯真而灭虚伪。《易》虽有师，实不如此谕明白确实也。

《可兰汉译附传》第 280-281 页
http://bbs.norislam.com/dispbbs. ... ;skin=0&Star=17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7 15:44　　**标题:** 暂时到此!!!

感谢"伊斯兰之光"的资料.阿米乃!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20 14:53

第九章 忏 悔（讨白）①

这章是麦地那的，全章共计一二九节②。
马坚《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187 页
① 林松题解：这是穆斯林们经常选读研习的重点章之一。本章中多次涉及“忏悔”、“悔悟”、“悔改”字样，如第 5、11、15、27、74、102、106、 112、117 和 118 节中，曾出现这个词汇的动词形态，第 104 节中出现它的词根(名词形式)，故以“忏悔”为章名。又，这一章，开头没有“奉普慈、特 慈的安拉之名”这个起始句。

《古兰经韵译》第 359 页
① 仝道章释名：本章章名《忏悔》，取自第 104 节；本章又名《豁免》，取自首节第 1 句。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195 页
① 仝道章释义：
（1）本章是《古兰经》中唯一没有以“奉大仁大慈安拉尊名”开始的一章。关于这一点，至少有两种说法：
(A)有人认为本章并不是一章独立的篇章，而是前一章的一部分，由于宣布“豁免”的重要的而另成一章。
(B)也有人认为由于本章经文中包含了对拜偶像者严厉的戒律而免去了“奉大仁大慈安拉尊名”的起句。
（2）本章第 1 节至第 12 节，宣布了豁免对拜偶像者的一些条约上的义务。这一段宣言在伊历九年当巡礼者已经离开麦地纳前往麦加时下降，然后派了一位专使送给巡礼团的领袖阿布·巴卡，并由阿里向群众宣读。这篇宣言象征了阿拉伯偶像崇拜的终止。
（3）拜占庭的基督王朝鉴于穆斯林的势力增长，开始其敌对的行为。本章也提及更大的战争即将来临，指示穆斯林预作准备。
（4）本章第 38 节到 99 节叙述踏步克(TABUK)战役。并特别提及那些战役中未参加穆斯林阵营的阿拉伯的一些部落。
（5）伪信者对伊斯兰一直持有异见，他们召集一个集会，并擅自建立一个供他们作迷信用途的礼拜寺。当穆圣由踏步克回来时，他们邀请穆圣去访问他们的礼拜寺，这一点在 107 节中述及。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195 页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一段 宣布废除旧约
本段说明废除旧约的必要，不过至少有两种情形属于例外，一是那些仍然保持条约的责任的阿拉伯部落，另一种是寻求穆斯林保护的拜偶像的人。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195 页

［马坚译正文］
［1］ ③（这是）一篇解除盟约的宣④言，从安拉及其使者传示那些曾与你们缔约的以物配主者⑤。［2］（以物配主者啊！）你们可以在地面上漫游四个月⑥，你们须知 自己不能逃避安拉的谴责，（须知）安拉是要凌辱不信道者的⑦。［3］（这是）从安拉及其使者在大朝之日⑧传示众人的通告：安拉及其使者对于以物配主者是无 干的。如果你们悔过，那对于你们是更好的，如果你们背离，那末，须知你们不能逃避安拉的谴责。你以痛苦的刑罚向不信道者报喜吧。［4］但以物配主的人们中 曾与你们缔结盟约，而没有任何违背，也没有资助敌人者⑩，你们应当遵守与他们缔结的盟约，直至满期。安拉确是喜爱敬畏者的○ 11。［5］○ 12 当禁月逝去的时候，你们在哪里发现以物配主者，就在那里杀戮他们○ 13，俘虏他们，围攻他们，在各个要隘○ 14 侦候他们。如果他们悔过自新，谨守拜功，完纳天课，你们就放走他们○ 15。安拉确是至赦的，确是至慈的○ 16。［6］以物配主者当中如果有求你保护，你应当保护他○ 17，直到他听到安拉的言语 ○ 18，然后○ 19 把他送到安全的地方○ 20。这是因为他们是无知的民众○ 21。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187 页

② 王静斋题译：讨白(忏悔)，129 节，默底纳下降，惟最末的两节在墨克下降。

《古兰经译解》(丙)第 269 页
② 王静斋附说：本章开端缺少以安拉称名句。注解家多谓：以安拉称名句里，表示真主大慈大悲。这一章的开首，就说向拜偶像的人表示废止保证。这两件事 在性质上是不相合的。《福突哈特满齐业》上不以这话为然。据称：有的章首用“哀哉”字样，这与“慈悲”相差更远了。可是那章首依然冠以用安拉称名句。适当 的说法是：《忏悔章》不用这段作开端，以及二七章中端重复这一段，就是教人知道：这是《古兰经》上重复的一节。用在章首是在两章之间作隔断。《忏悔章》首 原无这段，故不录写。二七章有此两段，自当照录。这却是保存本真的意思。按：《忏悔章》又作《解约章》（见《阿力译本》）。

《古兰经译解》(丙)第 270 页
② 刘锦标题译：讨白，买地奈，在第五章之后下降。

《可兰汉译附传》第 281 页
② 时子周题译：白啦台(免除)，129 节，麦地纳下降，最末两节在麦加下降。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80 页
② 时子周注释：733. 本章的章首没有“奉大仁大慈真主之名”之句，为什么免去此句，在《古兰》的原文内未曾说明，可能是因为本章原属前章之一部，只以大部分的话是叙述穆斯林与多神教徒废约，所以特分为一章，以使读者注意。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81 页
② 林松题译：忏悔(讨白)，(麦地那类，全章共计 129 节)。

《古兰经韵译》第 325 页

② 林松注释：512．本章的最后两节（128-129 节），属麦加类。

《古兰经韵译》第 325 页

② 仝道章题译：忏悔(讨白)，或豁免(巴拉特)，129 节，分一六段。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195 页

③ 王静斋眉批：宣布与逆徒断绝关系

《古兰经译解》（丙）第 269 页

④ 王静斋注释：590．穆圣曾奉天命与偶像的人结约，不相侵犯。后来除泽木赖人和克囊人以外，均中途违约，自由行动。所以真主和穆圣对他们解约，停止保证生命财产上的安全。

《古兰经译解》（丙）第 270 页

④ 林松注释：573．宣布——指废除盟约的宣言。在此以前，先知多次跟多神教徒缔约，都被对方破坏撕毁，使盟约完全失去意义，因此宣告废除。

《古兰经韵译》第 325 页

⑤ 时子周注释：734．此节应当与第 4 节合读。实在阿拉伯拜偶像的各族的人，屡次的破约（见八章 56 节）。但穆斯林奉到命令，在他们违约以后，如果 他们欲订新约，仍可与之订立（八章 61 节）。但这种情形仍不长久，其不可靠的情形，不久又会暴露出来。所以穆斯林才宣布与多神教徒一律废约。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81 页

⑤ 仝道章注释：67．本处译文是根据努本及优本。毕本及穆本则译为：“…对拜偶像者没有义务”。这义务即是条约上的义务。（汇集者点：仝道章译为：1、安拉和他的使者（已宣布）废除（豁免）那些与你们签约的拜偶象者之间的条约义务。—仝译本第 195 页）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214 页

⑥ 王静斋注释：591．就是告诉他们安然无恐地来往四个月。既无被残之虞，亦无被掠之险。此四个月指一、十、十一、十二（或云指一、二、三、十二） 这四个禁月言（参看《哲麦来》与《噶追》）。这一章天经是在攻开墨克后，穆历九年十月间颁降的。在第八年原命令穆民在此期内，为尊重禁月起见，不要对逆徒 们动干戈。而后废除这项决定，为教他们知道今后只有投顺或武力两途。如此是为督责他们归信，以免他们妄称穆民方面失信，暗自破坏诺言。

《古兰经译解》（丙）第 270 页

⑥ 刘锦标夹注：本教与以神为主的教先订约互不侵犯，准回教人朝麦加，以后彼方屡背约。此四个月：是禁月。

《可兰汉译附传》第 281 页

⑥ 时子周注释：735．这是教穆斯林给他们四个月的限期，容他们有悔改的机会，在四个月内，他们如仍没有悔改的表现，便要献丑了。这四个月的说是十二、一、二、三月，也有的说是由十月至次年一月。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81 页

⑥ 林松注释：574．四个月——指对多神教徒宽容的限期，在限期内允许对方自由出入，不动干戈。这四个月指伊斯兰历十、十一、十二和一月，但也有人认为是指十二、一、二和三月。

《古兰经韵译》第 325 页

⑦ 王静斋注释：592．这话也是真主命穆圣向逆徒们说的。那就是说你们绝逃不开主的惩罚。当知真主是能于在今世以杀掳侮辱你们，并在后世施以刑罚 的。真主予他们自新期限，已属恩施格外。逾期依然倔强，自当停止保证生命财产上的安全。末后一段经文，就是这种意思。这话含

有促进和平，并唤逆徒们在交战 与迷信后诚心投入伊斯兰。凡是依然背逆不逊者，那就是与真主对抗。终久必有追悔无及的那一天。

《古兰经译解》（丙）第270页

⑧王静斋注释：593．“最大的朝觐日”：一解是会礼日；一解是“尔里敷”那天。称这朝觐为“最大的”系对着例外巡（副朝）说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270页

⑧时子周注释：736．最大的巡礼日：一解是忠孝节（宰牲节）会礼日，一解是十二月九日登阿雷法提山（宰牲节前一日）。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281页

⑧林松注释：575．大朝之日——指伊斯兰历十二月十日古尔邦节（宰牲节、忠孝节），也有人注为十二月九日登尔勒法提山之日。

《古兰经韵译》第325页

⑩王静斋夹注：对这般人要守约行事，不得作先发制人，对他们厮杀。

《古兰经译解》(丙)第270页

〇 11时子周注释：737．由这一节可以证明穆斯林的战争不是因为宗教信仰的不同，而是因为他们的违约。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281页

〇 11林松注释：576．这一节强调必须守约，不可先发制人。

《古兰经韵译》第326页

〇 12王静斋眉批：命穆民武力对付逆徒

《古兰经译解》(丙)第271页

〇 13林松注释：577．指扰乱禁寺，屡次破约的偶像崇拜者。

《古兰经韵译》第326页

〇 14王静斋夹注：坐等他们，不容通过，这是命以加紧抵抗逆徒，并不是真个坐候在路口上。

《古兰经译解》(丙)第271页

〇 15王静斋夹注：任他们行动自由。

《古兰经译解》(丙)第271页

〇 16王静斋注释：594．这后一句就是宽容他们的至因。这节经文证明：不礼拜不施天课的人，莫容他们逍遥自在。据法学家称：教外人遇不得已，归顺伊斯兰 了，在经过口诉清真言以后，只得承认他是个穆民，嗣后，如果他叛教了，不要杀他，只可劝他转来。口头上未承认伊斯兰而和教胞们同班礼拜的，这类人亦要承认 他是个穆民，不随众礼拜则不承认他，不礼拜而仅封斋或朝觐，则不承认他。一说若是依照伊斯兰的规定朝觐，则当承认。

《古兰经译解》(丙)第271页

〇 16时子周注释：738．这一节经不是教穆斯林杀全阿拉伯的多神教徒，更不是世界的多神教徒，乃是专指扰乱圣寺，屡次破约的那些拜偶像者。他们已经失尽了 信用。口头的悔改，是再无人相信，惟有以行动表现。行动的表现是什么呢？只是拜独一的真主，和出散天课。否则，不得已惟有用武力。

“攻击他们”：即囚起来。

“设伏”：是准备出动。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81 页
○ 17 王静斋夹注：不要立时杀他。

《古兰经译解》(丙)第 271 页
○ 18 王静斋夹注：就是闻得《古兰》。

《古兰经译解》(丙)第 271 页
○ 19 王静斋夹注：待他听了，依然不信的时候。

《古兰经译解》(丙)第 271 页
○ 20 王静斋夹注：送他族人居住的所在。

《古兰经译解》(丙)第 271 页
○ 20 王静斋注释：595．保证他们安全，送他们和同类共居一地。只因他们不知道伊斯兰是个什么，伊斯兰真相何在？如此必须暂保他们安全，容他们思考，免去以后有所藉（借）口。

《古兰经译解》（丙）第 271 页
○ 20 王静斋眉批：伊斯兰是宽仁的宗教

《古兰经译解》（丙）第 271 页
○ 20 王静斋附说：墨克的逆徒在他们大本营被穆军占领后，仍有些人怙恶不悛，真主限制他们在四个月之内归顺。仍有不归信的，只是一味的求穆圣保护他们。真主 就令穆圣照准。只因他们不知道伊斯兰是个什么？所以容他们退思，以观将来。这件事颇足以证明伊斯兰是一宽仁的宗教。在攻墨克的时候不杀他们，就是盼望他们 归顺。在此以后，他们不惟不归顺，依然迫害穆民，妨碍宗教推进。这时候因自卫计，为铲除祸根计，不得不施行有效的办法。及至他们仍复不信，尚求保护，穆圣 亦慨然照准。可见当时的穆圣，对待异教徒亦太宽大了。自穆圣去世后，迄今千数百年，世界穆民永远保持着这样仁德：奉行《古兰》的教训，不强迫外人入教；已 入教的不严格强其遵守。这样大伊斯兰主义是我们东方人应当仿效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271 页
○ 21 刘锦标《传》：302．此是在买地奈下降的第二七章，乃是穆圣辞世前一年，朝觐时下降。

数年以来，屡与二主之人结约，彼等屡屡背约，于是降此，乃与彼等解约。

夫，我穆圣之奉命征伐也，以破除世界之迷信，导人类本天命尽天职，各安其天为大旨，然，对于迷信之徒，仍准其信仰自由。与我有约，其不负我，我决不 负人。其能回复天真者，决以弟兄待之。其无能而求保护者，示之以道，不听亦使之安宁，决不欺凌之耳。何等宽大，何等可钦！

禁月：乃禁征杀之月，回历七、十、十一、十二，四个月；有的说，十月，十一月，十二月，正月。

《可兰汉译附传》第 282 页
○ 19 时子周注释：739．保护他们，安全送他们和同类共同居一地，只因他们不知道伊斯兰是个什么？伊斯兰真象何在？如此，必须暂保他们安全，容他们思考，免去以后有所藉（借）口。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81 页

这章是麦地那的，全章共计一二九节②。
马坚《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187 页
① 林松题解：这是穆斯林们经常选读研习的重点章之一。本章中多次涉及“忏悔”、“悔悟”、“悔改”字样，如第 5、11、15、27、74、102、106、 112、117 和 118 节中，曾出现这个词汇的动词形态，第 104 节中出现它的词根(名词形式)，故以“忏悔”为章名。又，这一章，开头没有

“奉普慈、特 慈的安拉之名”这个起始句。

《古兰经韵译》第 359 页
① 仝道章释名：本章章名《忏悔》，取自第 104 节；本章又名《豁免》，取自首节第 1 句。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195 页
① 仝道章释义：
（1）本章是《古兰经》中唯一没有以“奉大仁大慈安拉尊名”开始的一章。关于这一点，至少有两种说法：
(A)有人认为本章并不是一章独立的篇章，而是前一章的一部分，由于宣布“豁免”的重要的而另成一章。
(B)也有人认为由于本章经文中包含了对拜偶像者严厉的戒律而免去了“奉大仁大慈安拉尊名”的起句。
（2）本章第 1 节至第 12 节，宣布了豁免对拜偶像者的一些条约上的义务。这一段宣言在伊历九年当巡礼者已经离开麦地纳前往麦加时下降，然后派了一位专使送给巡礼团的领袖阿布·巴卡，并由阿里向群众宣读。这篇宣言象征了阿拉伯偶像崇拜的终止。
（3）拜占庭的基督王朝鉴于穆斯林的势力增长，开始其敌对的行为。本章也提及更大的战争即将来临，指示穆斯林预作准备。
（4）本章第 38 节到 99 节叙述踏步克(TABUK)战役。并特别提及那些战役中未参加穆斯林阵营的阿拉伯的一些部落。
（5）伪信者对伊斯兰一直持有异见，他们召集一个集会，并擅自建立一个供他们作迷信用途的礼拜寺。当穆圣由踏步克回来时，他们邀请穆圣去访问他们的礼拜寺，这一点在 107 节中述及。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195 页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一段 宣布废除旧约
本段说明废除旧约的必要，不过至少有两种情形属于例外，一是那些仍然保持条约的责任的阿拉伯部落，另一种是寻求穆斯林保护的拜偶像的人。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195 页

［马坚译正文］
［1］ ③（这是）一篇解除盟约的宣④言，从安拉及其使者传示那些曾与你们缔约的以物配主者⑤。［2］（以物配主者啊！）你们可以在地面上漫游四个月⑥，你们须知 自己不能逃避安拉的谴责，（须知）安拉是要凌辱不信道者的⑦。［3］（这是）从安拉及其使者在大朝之日⑧传示众人的通告：安拉及其使者对于以物配主者是无 干的。如果你们悔过，那对于你们是更好的，如果你们背离，那末，须知你们不能逃避安拉的谴责。你以痛苦的刑罚向不信道者报喜吧。［4］但以物配主的人们中 曾与你们缔结盟约，而没有任何违背，也没有资助敌人者⑩，你们应当遵守与他们缔结的盟约，直至满期。安拉确是喜爱敬畏者的○ 11。［5］○ 12 当禁月逝去的时候，你们在哪里发现以物配主者，就在那里杀戮他们○ 13，俘虏他们，围攻他们，在各个要隘○ 14 侦候他们。如果他们悔过自新，谨守拜功，完纳天课，你们就放走他们○ 15。安拉确是至赦的，确是至慈的○ 16。［6］以物配主者当中如果有求你保护，你应当保护他○ 17，直到他听到安拉的言语 ○ 18，然后○ 19 把他送到安全的地方○ 20。这是因为他们是无知的民众○ 21。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187 页

② 王静斋题译：讨白(忏悔)，129 节，默底纳下降，惟最末的两节在墨克下降。

《古兰经译解》(丙)第 269 页

② 王静斋附说：本章开端缺少以安拉称名句。注解家多谓：以安拉称名句里，表示真主大慈大悲。这一章的开首，就说向拜偶像的人表示废止保证。这两件事 在性质上是不相合的。《福突哈特满齐业》上不以这话为然。据称：有的章首用“哀哉”字样，这与“慈悲”相差更远了。可是那章首依然冠以用安拉称名句。适当 的说法是：《忏悔章》不用这段作开端，以及二七章中端重复这一段，就是教人知道：这是《古兰经》上重复的一节。用在章首是在两章之间作隔断。《忏悔章》首 原无这段，故不录写。二七章有此两段，自当照录。这却是保存本真的意思。按：《忏悔章》又作《解约章》（见《阿力译本》）。

《古兰经译解》(丙)第 270 页

② 刘锦标题译：讨白，买地奈，在第五章之后下降。

《可兰汉译附传》第 281 页

② 时子周题译：白啦台(免除)，129 节，麦地纳下降，最末两节在麦加下降。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80 页

② 时子周注释：733．本章的章首没有“奉大仁大慈真主之名”之句，为什么免去此句，在《古兰》的原文内未曾说明，可能是因为本章原属前章之一部，只以大部分的话是叙述穆斯林与多神教徒废约，所以特分为一章，以使读者注意。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81 页

② 林松题译：忏悔(讨白)，(麦地那类，全章共计 129 节)。

《古兰经韵译》第 325 页

② 林松注释：512．本章的最后两节（128-129 节），属麦加类。

《古兰经韵译》第 325 页

② 仝道章题译：忏悔(讨白)，或豁免(巴拉特)，129 节，分一六段。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195 页

③ 王静斋眉批：宣布与逆徒断绝关系

《古兰经译解》（丙）第 269 页

④ 王静斋注释：590．穆圣曾奉天命与偶像的人结约，不相侵犯。后来除泽木赖人和克囊人以外，均中途违约，自由行动。所以真主和穆圣对他们解约，停止保证生命财产上的安全。

《古兰经译解》（丙）第 270 页

④ 林松注释：573．宣布——指废除盟约的宣言。在此以前，先知多次跟多神教徒缔约，都被对方破坏撕毁，使盟约完全失去意义，因此宣告废除。

《古兰经韵译》第 325 页

⑤ 时子周注释：734．此节应当与第 4 节合读。实在阿拉伯拜偶像的各族的人，屡次的破约（见八章 56 节）。但穆斯林奉到命令，在他们违约以后，如果 他们欲订新约，仍可与之订立（八章 61 节）。但这种情形仍不长久，其不可靠的情形，不久又会暴露出来。所以穆斯林才宣布与多神教徒一律废约。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281页

⑤仝道章注释：67．本处译文是根据努本及优本。毕本及穆本则译为：“…对拜偶像者没有义务”。这义务即是条约上的义务。（汇集者点：仝道章译为：1、安拉和他的使者（已宣布）废除（豁免）那些与你们签约的拜偶象者之间的条约义务。—仝译本第195页）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214页

⑥王静斋注释：591．就是告诉他们安然无恐地来往四个月。既无被残之虞，亦无被掠之险。此四个月指一、十、十一、十二（或云指一、二、三、十二） 这四个禁月言（参看《哲麦来》与《噶追》）。这一章天经是在攻开墨克后，穆历九年十月间颁降的。在第八年原命令穆民在此期内，为尊重禁月起见，不要对逆徒 们动干戈。而后废除这项决定，为教他们知道今后只有投顺或武力两途。如此是为督责他们归信，以免他们妄称穆民方面失信，暗自破坏诺言。

《古兰经译解》（丙）第270页

⑥刘锦标夹注：本教与以神为主的教先订约互不侵犯，准回教人朝麦加，以后彼方屡背约。此四个月：是禁月。

《可兰汉译附传》第281页

⑥时子周注释：735．这是教穆斯林给他们四个月的限期，容他们有悔改的机会，在四个月内，他们如仍没有悔改的表现，便要献丑了。这四个月的说是十二、一、二、三月，也有的说是由十月至次年一月。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281页

⑥林松注释：574．四个月——指对多神教徒宽容的限期，在限期内允许对方自由出入，不动干戈。这四个月指伊斯兰历十、十一、十二和一月，但也有人认为是指十二、一、二和三月。

《古兰经韵译》第325页

⑦王静斋注释：592．这话也是真主命穆圣向逆徒们说的。那就是说你们绝逃不开主的惩罚。当知真主是能于在今世以杀掳侮辱你们，并在后世施以刑罚 的。真主予他们自新期限，已属恩施格外。逾期依然倔强，自当停止保证生命财产上的安全。末后一段经文，就是这种意思。这话含有促进和平，并唤逆徒们在交战 与迷信后诚心投入伊斯兰。凡是依然背逆不逊者，那就是与真主对抗。终久必有追悔无及的那一天。

《古兰经译解》（丙）第270页

⑧王静斋注释：593．“最大的朝觐日”：一解是会礼日；一解是“尔里敷”那天。称这朝觐为“最大的”系对着例外巡（副朝）说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270页

⑧时子周注释：736．最大的巡礼日：一解是忠孝节（宰牲节）会礼日，一解是十二月九日登阿雷法提山（宰牲节前一日）。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281页

⑧林松注释：575．大朝之日——指伊斯兰历十二月十日古尔邦节（宰牲节、忠孝节），也有人注为十二月九日登尔勒法提山之日。

《古兰经韵译》第325页

⑩王静斋夹注：对这般人要守约行事，不得作先发制人，对他们厮杀。

《古兰经译解》(丙)第270页

〇 11时子周注释：737．由这一节可以证明穆斯林的战争不是因为宗教信仰的不同，而是因为他们的违约。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281页
〇 11林松注释：576．这一节强调必须守约，不可先发制人。

《古兰经韵译》第326页
〇 12王静斋眉批：命穆民武力对付逆徒

《古兰经译解》(丙)第271页
〇 13林松注释：577．指扰乱禁寺，屡次破约的偶像崇拜者。

《古兰经韵译》第326页
〇 14王静斋夹注：坐等他们，不容通过，这是命以加紧抵抗逆徒，并不是真个坐候在路口上。

《古兰经译解》(丙)第271页
〇 15王静斋夹注：任他们行动自由。

《古兰经译解》(丙)第271页
〇 16王静斋注释：594．这后一句就是宽容他们的至因。这节经文证明：不礼拜不施天课的人，莫容他们逍遥自在。据法学家称：教外人遇不得已，归顺伊斯兰 了，在经过口诉清真言以后，只得承认他是个穆民，嗣后，如果他叛教了，不要杀他，只可劝他转来。口头上未承认伊斯兰而和教胞们同班礼拜的，这类人亦要承认 他是个穆民，不随众礼拜则不承认他，不礼拜而仅封斋或朝觐，则不承认他。一说若是依照伊斯兰的规定朝觐，则当承认。

《古兰经译解》(丙)第271页
〇 16时子周注释：738．这一节经不是教穆斯林杀全阿拉伯的多神教徒，更不是世界的多神教徒，乃是专指扰乱圣寺，屡次破约的那些拜偶像者。他们已经失尽了 信用。口头的悔改，是再无人相信，惟有以行动表现。行动的表现是什么呢？只是拜独一的真主，和出散天课。否则，不得已惟有用武力。
“攻击他们”：即囚起来。
“设伏”：是准备出动。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281页
〇 17王静斋夹注：不要立时杀他。

《古兰经译解》(丙)第271页
〇 18王静斋夹注：就是闻得《古兰》。

《古兰经译解》(丙)第271页
〇 19王静斋夹注：待他听了，依然不信的时候。

《古兰经译解》(丙)第271页
〇 20王静斋夹注：送他族人居住的所在。

《古兰经译解》(丙)第271页
〇 20王静斋注释：595．保证他们安全，送他们和同类共居一地。只因他们不知道伊斯兰是个什么，伊斯兰真相何在？如此必须暂保他们安全，容他们思考，免去以后有所藉（借）口。

《古兰经译解》（丙）第271页
〇 20王静斋眉批：伊斯兰是宽仁的宗教

《古兰经译解》（丙）第271页
〇 20王静斋附说：墨克的逆徒在他们大本营被穆军占领后，仍有些人怙恶不悛，真主限制他

们在四个月之内归顺。仍有不归信的，只是一味的求穆圣保护他们。真主 就令穆圣照准。只因他们不知道伊斯兰是个什么？所以容他们退思，以观将来。这件事颇足以证明伊斯兰是一宽仁的宗教。在攻墨克的时候不杀他们，就是盼望他们 归顺。在此以后，他们不惟不归顺，依然迫害穆民，妨碍宗教推进。这时候因自卫计，为铲除祸根计，不得不施行有效的办法。及至他们仍复不信，尚求保护，穆圣 亦慨然照准。可见当时的穆圣，对待异教徒亦太宽大了。自穆圣去世后，迄今千数百年，世界穆民永远保持着这样仁德：奉行《古兰》的教训，不强迫外人入教；已 入教的不严格强其遵守。这样大伊斯兰主义是我们东方人应当仿效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271 页
○ 21 刘锦标《传》：302．此是在买地奈下降的第二七章，乃是穆圣辞世前一年，朝觐时下降。

数年以来，屡与二主之人结约，彼等屡屡背约，于是降此，乃与彼等解约。
夫，我穆圣之奉命征伐也，以破除世界之迷信，导人类本天命尽天职，各安其天为大旨，然，对于迷信之徒，仍准其信仰自由。与我有约，其不负我，我决不 负人。其能回复天真者，决以弟兄待之。其无能而求保护者，示之以道，不听亦使之安宁，决不欺凌之耳。何等宽大，何等可钦！

禁月：乃禁征杀之月，回历七、十、十一、十二，四个月；有的说，十月，十一月，十二月，正月。

《可兰汉译附传》第 282 页
○ 19 时子周注释：739．保护他们，安全送他们和同类共同居一地，只因他们不知道伊斯兰是个什么？伊斯兰真象何在？如此，必须暂保他们安全，容他们思考，免去以后有所藉（借）口。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81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20 14:54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二段 废约的原因
本段说明废除一些条约的主要原因，并再三说明只要对方不毁约，穆斯林一定要信守条约直到期满。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196 页

［马坚译正文］
［7］ ①在安拉及其使者看来，以物配者怎么会有盟约呢②？但在禁寺附近与你们缔结盟约的人，在他们为你们遵守盟约的期间，你们当为他们遵守盟约③。安拉确是喜爱 敬畏者的④。［8］⑤他们怎么会有盟约呢⑥？如果他们战胜你们，他们对你们就不顾戚谊，不重盟约。他们用甜言蜜语使你们喜欢，他们的内心却不肯实践诺言， 他们大半是犯罪的。［9］他们以安拉的迹象换取轻微的代价⑦，因而背离安拉的大道⑧。他们的行为确是恶劣的⑨。［10］他们对信士不顾戚谊，不重盟约。这 等人确是过分的。［11］如果他们悔过自新，谨守拜功，完纳天课，他们就是你们的教胞⑩。我为有知识的民众解释许多迹象○ 11。［12］○ 12 如果他们在缔约之后违反盟约，而且诽谤你们的宗教，你们应当讨伐迷信的头子们○ 13——其实，他们并无所谓盟约○ 14——以便他们停止罪行○ 15。［13］有一族人已经违反盟约，要想驱逐先知，而且首先进攻你们。你们怎么还不讨伐他们呢○ 16？难道你们畏惧他们吗？安拉是你们更应当畏惧的，如果你们确是信士。［14］你们应当讨伐他们，安拉要借你们的手来惩治他们，凌辱他们，并相助你们制 服他们，

以安慰信道的民众，［15］而消除他们心○ 17 中的义愤。安拉将准许他所意欲的人悔过自新。安拉是全知的，是至睿的○ 18。［16］安拉还没有认识你们中那些人是为主道而奋斗，并且未舍安拉及其使者和信士们而以他人为心腹的人，难道你们就以为自己得自由自在的（不受考验 了）吗○ 19？安拉是熟悉你们的行为的○ 20。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188-189 页

① 时子周眉批：以真实对待真实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82 页

② 王静斋夹注：除泽木赖和克囊两族外，所有的多神教徒统不守契约上的义务。这般人多不是应当在四个月期满后，始可对他们武力解决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271 页

③ 王静斋夹注：他们一日不背诺言，你们亦应当这样。

《古兰经译解》（丙）第 271 页

④ 王静斋夹注：不轻易违约，亦属对主敬慎。

《古兰经译解》（丙）第 272 页

⑤ 王静斋眉批：逆徒不顾戚谊

《古兰经译解》（丙）第 272 页

⑥ 王静斋夹注：信偶像的人焉能守约。

《古兰经译解》（丙）第 272 页

⑦ 时子周注释：740．“藉（借）安拉的表达换得微末的代价”：是说有些人本心是无所谓的，只是甘心作恶人的走卒，盲从瞎哄，藉（借）以得些利益。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83 页

⑧ 林松注释：578．他的道路——指安拉之道。

《古兰经韵译》第 328 页

⑨ 王静斋注释：逆徒苏富扬邀集一般乡民竭诚款待，意在以此阻他们跟随穆圣。一说是怂恿他们向穆圣解约，他们就看在那顿饭上解除约言了。如此说来，是那般乡农以背约换一顿饭吃。

《古兰经译解》（丙）第 272 页

⑨ 王静斋眉批：因为一顿饭，放弃了正义，太不值得

《古兰经译解》（丙）第 272 页

⑨ 王静斋附说：《鲁白》的著者说：“这事流传到现在，有些好虚荣不重道义的人专款待一班只图私利，迎合人情的领袖们，所因他们在最高当局或在法官跟前，见证他们守正不偏。如此接受那班人的款待，也属藉（借）着安拉的经文换薄值”。

《古兰经译解》（丙）第 272 页

⑨ 林松注释：579．据传，是指苏福扬常邀集一些人，殷勤款待，以阻止他们追随先知，或怂恿他们废弃跟先知之间的协议。

《古兰经韵译》第 327 页
⑩ 王静斋夹注：如果无有这三项表现，则不得视为教胞。

《古兰经译解》(丙)第 272 页
〇 11 王静斋夹注：就是关于逆徒违约的经文。

《古兰经译解》(丙)第 272 页
〇 12 时子周眉批：当对不信者首领们战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82 页
〇 13 王静斋注释：不信的领袖，指苏富扬，厄不折害勒一般逆徒言。特提这般人，并不是说其他逆徒，可以不杀，而是说这几个人是罪魁，尤不可留。

《古兰经译解》(丙)第 273 页
〇 13 王静斋附说：苏富扬一般逆徒不只违约，且毁骂伊斯兰教。这样莫大的教敌，自属罪不可逭。照例回教国内的非回教人，若与吾人约定不相侵犯，那只可互守约 言。他教人若不顾前约，亵渎《古兰经》或毁骂穆圣，当然要格杀勿论的。如果事前未立过约，则不得施行压迫。一个犹太女子馈穆圣一只有毒的羊。此事发觉后， 经人捉来此妇要想杀她，穆圣不可(以上译自《鲁白》)。教外人无端地亵渎《古兰经》，这是常有的事情，大抵出自无聊的文人。这般人不是眼光太浅，就是受了 欧洲人的传染。至于骂我们圣人，一半是由欧洲十字军传统下来的；一半是由我们一部分以谈话上失检点，自行招来的。爱宗教，敬穆圣，这是每一个教胞所应当 的。然，不要超过爱教崇圣的范围，凭空得罪外人，给宗教招毁骂，为穆圣拉仇敌。这类事在爱护宗教尊敬穆圣的人，当要留心尽力远避。

《古兰经译解》(丙)第 273 页
〇 13 时子周注释：741．“当对不信者的首领们战”：这是擒贼擒王之意。胁从群众其情可悯，杀也无益。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83 页
〇 13 林松注释：580．头目——指悖逆者苏福扬，阿布·哲海里等罪魁恶首。

《古兰经韵译》第 328 页
〇 14 王静斋夹注：结约而又爽约，直是根本未成立条约。

《古兰经译解》(丙)第 272 页
〇 15 王静斋夹注：对他们厮杀，就为制止他们迷信。并不是故意与他们为难。

《古兰经译解》(丙)第 272 页
〇 16 王静斋夹注：参看《阿力》和《郁氏译本》。

《古兰经译解》(丙)第 272 页
〇 17 王静斋夹注：代穆民去心病。

《古兰经译解》(丙)第 272 页
〇 18 时子周注释：742．所有穆斯林曾受过极大迫害，安拉惩罚施行迫害的人，确是宽松众穆民的心了。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83 页
〇 19 王静斋夹注：这时候，谁出征谁不出征，谁未撇开主圣和教胞另结秘友，尚在未分析清楚，宣布大家周知的时候，你们就认为不负战争的责任了吗？

《古兰经译解》(丙)第 272 页
○ 20 刘锦标《传》：303．破条约，坏盟誓，先自开衅、攻击之岂非宜乎？然，造物主之惩罪人，非是直接，乃是假手于人者耳。夫，在正邪纷争之际，最难识 者，是骑墙左右倾之士，明向于中正，而因畏反对党也，则暗中通之，此种伪而不纯之士，造物主岂能宥之乎？岂能不弃之乎？然，亦有纯诚之人，识理不清，又有 似慈善而昧真，似兴教实乃阻止真道者；又有真有亲属之关系，亦不能互相接近者。乃有以下 17 至 24 之谕，令其知谁为真善，谁是昧真，何者宜近，何者宜远。

《可兰汉译附传》第 284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20 14:54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三段 拜偶像者的假面具
本段在告诫拜偶像者，他们的种种虚伪的做作，如招待巡礼的人，装修圣寺等，都不能对他们的行为的后果有所补救。本段最后叫穆斯林注意，准备为真理牺牲。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197 页

［马坚译正文］
［17］ ①以物配主者，在供认迷信情况下，无权修筑安拉的清真寺②，这等人的善功已无效果③，他们将来要永居火狱之中④。［18］只有笃信安拉和末日，并谨守拜 功，完纳天课，并畏惧安拉者，才配修筑安拉的清真寺；这等人或许是遵循正道的⑤。§［19］供给朝觐者以饮料，并管理⑥禁寺的人，与确信安拉和末日，并为 安拉而奋斗的人，你们以为他们俩是一样的吗？在安拉看来，彼此不是相等的。安拉是不引导不义的民众的⑦。［20］信道而且迁居，并借自己的财产和生命为主 道而奋斗者，在安拉看来，是品级更高的；这等人就是成功的。［21］他们的主以自己的慈恩、喜悦和乐园向他们报喜，他们将在乐园里享受永恒的恩泽， ［22］而永居其中。在安拉那里确有重大的报酬⑧。［23］⑨信道的人们啊！你们不要以自己的父兄为保护人，如果他们弃正信而取迷信的话。你们中谁以他们 为保护人，谁是不义者⑩。［24］你说：“如果你们以为自己的父亲、儿子、兄弟、妻子、亲戚，以及你们得来的财产，生怕滞销的生意，和心爱的住宅，比安拉 及其使者和为安拉而奋斗更为可爱，那你们就等待○ 11 着，直到安拉执行他的命令吧。安拉是不引导放肆的民众的○ 12。”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189-190 页

① 王静斋眉批：不准逆徒修葺天房

《古兰经译解》（丙）第 273 页
② 时子周注释：743．“安拉的寺”：是专指麦加圣寺而言，因为那是世界各寺的中心。这寺久为拜偶像的人们所掌理，他们修葺它，他们有人住在寺里， 并且安置了许多偶像。收复麦加以后，把偶像全清除了，又恢复为易卜拉欣圣人时代的拜唯一真主之地，拜偶像的人们，怎能还接近此寺呢？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284页

② 林松注释：581．安拉的清真寺：指麦加的禁寺，伊斯兰教向往的中心所在地。古赖施族人曾在这里竖立许多偶像，光复麦加后，才把偶像通统清除；并严禁偶像崇拜者管理维护禁寺。

《古兰经韵译》第329页

③ 王静斋夹注：其藉（借）以自矜的善举，归为无效了。

《古兰经译解》（丙）第273页

④ 王静斋注释：598．古来氏的一般领袖内有而巴师——穆圣的叔父，遇见穆圣的弟子们诋毁他们妄拜偶像。尔里更辱骂而巴师不该谋杀穆圣，不该以断绝 骨肉关系而助长迷徒们毁他，话说得太重了。而巴师答道：“怎么你们只知述说我们的罪恶，而不言我们的好处呢”？尔里说：“你们究有什么好处”？他说：“我 们修葺克而白，供朝觐人用水，为天房制围帐。这一切岂非善举吗”？于是，真主降此一段经文，驳斥他们，说：“修葺天房虽属一项善举，而由这些人们举行它， 不为相宜，因他们时常在表现迷信的形迹。例如在克而白四周供拜偶像，那就是显著地自行证明迷信”。

《古兰经译解》（丙）第274页

④ 王静斋附说：多神教徒修理天房，真主不是说他们不应该，而是说那在他们不属善举，以其有显著的迷信，已失去修理天房的资格了。按：修葺礼拜堂是穆 民应尽的义务，而土耳其有些地方以礼拜堂作为马厩，或作粮食堆房，好久无人修理，任其荒芜。学校亦有这个样子的。修葺天房（非仅指克而白）不独限于修补或 重建，清洁与打扫亦在修饰之列。哈三说：“天园中有人以生前打扫天房获得特殊的善赏”。圣人说：“你们要洁净自己的居室，不要像犹太人似的把拉圾堆在家 里”。穆圣又说：“刷洗器皿，打扫住室，是发迹的气象。住室、店铺，都要收拾干净”。请想：礼拜堂与学校，应该怎样呢？用铺垫装饰礼拜殿，亦在修饰之内。 有的说：在礼拜殿上铺席的第一人，是欧墨尔。从前穆圣时代，礼拜殿上铺砂石。在礼拜殿上挂灯、点灯、燃蜡，亦在修寺之列。安赞理公说：“有许多事情在穆圣 时代无有，而今竟为一般公认为善举，殿上铺席子是其一例”。殿上燃灯，据传亦是欧墨尔兴起的。

新创的事情，如其贴切教条，那叫好的异端（创新），可列入圣行一类。例如在阿林与“上人”的墓上筑楼亭，置放“帐帏”与“缠头巾”，这是可行的事； 意在尊敬墓中人，不被常人轻视。在阿林与“上人”的坟上燃灯，亦是因为表示尊敬。这种意念不能算坏。为“上人们”举意施油舍蜡，亦属可行；因为这是一番尊 敬，不要禁止（以上译自《鲁白》）。关于阿林与“上人”墓上筑亭子，置缠头巾等事，全是在西方各回教国普遍的教俗。著者说：“断为可行，不要禁止”。这话 是二百年前说的。假使著者生在现代，他老人家必不这样讲。那时候，人们干这些事纯是尊敬死的，藉（借）资鼓励活的。未料到日久生弊，由尊敬而生出违背教旨 的迷信，误认为“上人”能代生者求福免祸。时至今日这项背教的异端，已成牢不可破的局面了，哀哉！

《古兰经译解》（丙）第274页

⑤ 王静斋注释：599．先提过信偶像的人们，不得建筑穆斯林的礼拜堂，而本文又指定建筑礼拜堂的，只限于归信安拉的人，因为正当的“信仰”是建筑礼拜堂的唯一条件。礼拜堂是敬拜真主的所在，不信安拉的人，当然不准他建筑拜主的地方。

《古兰经译解》（丙）第275页

⑥ 王静斋夹注：“修葺”：在《郁氏的译本》上是“维持”。

《古兰经译解》（丙）第273页

⑥ 林松注释：582．据传，是针对阿巴思（先知的叔父，悖逆者）而发的，他当时曾负责供给巡礼者以饮料。

《古兰经韵译》第329页

⑦ 时子周注释：744．此一节经据说专对穆圣之叔安巴斯说的，因为彼时是他负责供给巡礼

者饮料，并照顾此寺。但这确是一项真理：好行小惠小善的人，终不可与维护真理的人同日而语。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284页

⑧刘锦标《传》：304．一则纯，二则杂。二主的人虽归信造物主，虽有善举，然，因意念杂而不纯，功修无用，亦是终身忧愁恐惧，火炎其身耳。文中对于为主道牺牲者极褒，对于（仅）修建天房给朝觐者水饮的人极贬，颇可寻味。

惜乎穆圣亡后，人以感情用事，不论其人信仰如何，只是住于麦加者，人即崇尊之，如睹圣贤。等而下之，住于清真寺者，即以学者目之；修建寺者，即以乐园自期。岂知此均非造物主示谕，一定可尊之人乎？造物主优宠者，是弃故从道之人！

彼时二主之人，不是不奉亚卜拉罕之教，不是不叩拜主，不是不修建礼拜堂，不是不出舍，是不信穆圣宣布之《可兰》，是不立站拜祷，是不纳天课。天课之用途，是济贫困，彼之施舍是土木形式。观以修建费为天课不许可之条，可以想见矣。然则，中国之回教，可不深思乎！

《可兰汉译附传》第284-285页

⑧林松注释：583．20-22节，是对追随先知并为主道慷慨捐输财产以至生命的迁士，给以极高的评价和肯定。

《古兰经韵译》第330页

⑨王静斋眉批：大义灭亲

《古兰经译解》（丙）第275页

⑩王静斋注释：600．穆圣奉到率众迁居默底纳的命令以后，有的人被妻子或近亲缠住不放出走。于是真主降下这段经文。又解：这一章天经是攻开墨克后颁降的。大致是：禁止穆民不要与拜偶像的妻子、近亲们相往来，不要把秘密消息报告给他们。

《古兰经译解》（丙）第275页

⑩林松注释：584．本节否定弃正信而取谬误者，即便是自己的父兄，也不能倚仗求援。

《古兰经韵译》第330页

〇 11王静斋夹注：就是等候主的罪刑吧！

《古兰经译解》(丙)第275页

〇 12王静斋注释：601．这节话亦是指一般不肯奉命迁居的人下降的。内中含有莫大的警告。能够根本摆脱的，为数甚少。试看现代一般自称澹泊色世的人，他们 每每因着失掉微须的利益，遽即表现很大的忧虑，竟不注意失掉比今世的享受较大一点的。这段经文意义是：凡属抛去顺主而贪恋今生荣华的人，就教他等候真主的 刑罚不久来临吧！（《鲁白》）。俗人全是因小失大，欢迎立时兑现，不顾储蓄到后来取得。尤其是迁地为良一事，谈何容易。没有爱教胜于爱财的决心者，全是恋 土难移，善财难舍。何况牵扯太多，甫言迁徙，阻力横生。这种滋味非局外人能可想像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275页

〇 12刘锦标《传》：305．此二节，似乎与中国之俗不合。然，禹反父之道，乃得治水；周公平管叔、蔡叔之乱，而周鼎定。禹、周公岂非中国之圣人乎？

《可兰汉译附传》第285页

〇 12时子周注释：745．穆斯林是可以有财产，有经营的生意，或是有可爱的住宅，只是不得把这些看得过重，重过安拉，或重过在安拉的道上奋斗。换句话说，就是在必要的时候，应该为安拉，为在安拉的道上奋斗，牺牲一切，在所不惜。

这也是耶稣《四福音》的教训与《古兰》教训不同之点。《四福音》是根本反对财富的，反对有积蓄的；而《古兰》不反对有钱财，只是教人不为钱财所驱使，至失掉高尚的责任，人生不是以积蓄钱财为目的的。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85 页
〇 12 林松注释：585．本节针对不肯奉命迁徙者而发。迁徙时有人被妻子或亲属拖后腿，或贪恋财货房屋，裹足不前。

《古兰经韵译》第 331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20 14:54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四段 伊斯兰必定胜利
本段说明伊斯兰不但将胜过拜偶像者，也将胜过基督教国家。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198 页

［马坚译正文］
［25］ ①在许多战场上和侯奈因之役②，安拉确已援助你们。当时，你们自夸人众，但人数虽众，对你们却无裨益；地面虽广，但你们觉得无地自容③，终于败北。 ［26］后来，安拉把宁静降于其使者和信士们，并降下你们所未见的军队，他惩治了不信道者，那是不信道者的报酬。［27］后来，他准许他所意欲者悔过自新 ④。安拉是至赦的，是至慈的⑤。［28］信道的人们啊！以物配主者只是污秽，故从今年⑥起不准他们临近禁寺；如果你们畏惧贫困⑦，那末，安拉将以他的恩惠 使你们满足⑧，如果他意欲。安拉确是全知的，确是至睿的。［29］你们当抵抗不信安拉和末日，不遵安拉及使者的戒律，不奉真教的人，即曾受天经的人，你们 要与他们战斗⑨，直到他们亲手，规规矩矩地交纳丁税⑩。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190-191 页

① 王静斋眉批：候乃尼一役获主的援助

《古兰经译解》（丙）第 275 页
① 时子周眉批：兵不在多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84 页
② 林松注释：586．侯乃尼之日——指侯乃尼战役。侯乃尼：川名，在麦加和塔衣府之间。战争发生于希吉来历八年（公元 629）。穆斯林军的一万二千 人，敌兵四千人，但穆斯林前锋二千人中以意志不坚定的麦加人居多。敌军弓箭手善射，并扼据要冲，致使穆斯林军遭受挫折。

《古兰经韵译》第 331 页
③ 时子周注释：746．候乃尼战役在穆历八年。候乃尼：又名花津，是一谷地，有河川流过，距麦加约十华里。
此役敌人四千，穆斯林一万二千，我人虽多，但接战不利。因敌弓箭手善射，且据要点，故，能以少胜我。穆斯林前锋二千内多为未归信之麦加人，轻敌噪进致败，幸赖穆圣率人力攻敌之弓箭手，终获胜利。
此役当前锋败时，大队也动摇，惟穆圣与艾卜白克尔、欧默尔、安巴斯、塞发尼稳定不动。
此役后，阿拉伯半岛所受外教武力压迫，皆已廓清，但当地外教活动，并未禁止。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285页

④时子周注释：747．安拉允人悔罪：这句话，是指被俘的敌人说的，此一战役敌人被俘者数以千计，后来穆圣开恩全部释放了。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285页

④林松注释：587．允许悔悟——是针对被俘的敌军而言。

《古兰经韵译》第332页

⑤王静斋眉批：轻敌夸大，为军事之大忌

《古兰经译解》（丙）第216页

⑤王静斋略解：真主曾在白德里、古来作、哈底比亚等役，并在候乃尼相助穆圣，获得胜利。候乃尼：又名花津（川名），在墨克与他邑府之间。穆圣攻开墨 克后，花津人不服。更联合色基府人出兵抵抗，欲断穆圣的归路。声言穆氏一向战无不克，然，所遇者皆不知兵。于是他们携带财物与妇孺倾巢出犯。一日兵抵敖他 司，穆圣已派去探子侦察敌情。当时，某敌酋对众宣称：你们统共四千人，遇见敌人时，要挥剑一齐猛扑，果然这样，不难一战成功。探子回报穆圣。当时有个名叫 色喇麦的说：“这次我们人多，不至于再失败了吧”？（说话时，穆兵约有一万二千人）。穆圣听到这话很不高兴（盖以其仰赖人多，忘却托靠真主了）。次晨，两 军会战，穆军一队弓箭手早已埋伏在山谷中。及至敌人到来，穆兵猛烈杀出山谷，敌兵大败，军需财物遗弃无算。穆军正在袭击，忽闻敌军大呼同类：“你们不要忘 掉雪耻啊！你们要一致反攻”。不旋踵，穆军遭受先前那句狂话的报应，纷纷溃退。这就是真主所说：“但是，众多未能代你们避免一事”。骇极狂奔，不得一立足 之地。这就是真主所说：“地虽宽阔而在你们感褊狭”。这时穆军方面只有额补白克尔、欧墨尔、而巴师、苏富扬四人屹然不动，保护穆圣。（按：苏富扬在墨克失 陷时，经而巴师介绍，已竟（经）归顺了）。穆圣守定中军，令人呐喊。复集合部队一齐反攻，敌人也拼命抵抗。敌人见满谷遍野皆是穆兵，终至大败而逃，尽弃辎 重、妻子、驼、马、牛、羊。当时实有天兵协助。故真主说：“更差来你们看不见的军兵”云云。

《古兰经译解》（丙）第276页

⑤刘锦标《传》：306．自畏寡不敌众，可以致败；自骄兵多，亦可致败。此中分寸，非真主默导，难得真中。真主祐人，惟在战时可以识出。参悟战史，自识人谋往往无用耳。

《可兰汉译附传》第286页

⑥王静斋注释：602．“本年”：是指穆历九年。禁止多神教人入寺，就是不准他们作照例的或例外的巡礼。这是大教长艾布哈尼法的话。

《古兰经译解》（丙）第277页

⑥林松注释：588．今年——指希吉来历九年（公元630年）。

《古兰经韵译》第322页

⑦林松注释：589．担心贫穷困苦——指麦加在巡礼期间，各方汇集，是商业中心，如禁止多神徒入境，有人担心麦加会因而冷落萧条。

《古兰经韵译》第332页

⑧王静斋注释：603．在禁止多神徒入禁寺的明令颁降后，一班多神教商人向墨克人说：“如果你们照办，那即是你们自食恶果；我们和你们断绝往来，看你们怎能维持生活”。穆民们听到这话，未免忧虑起来。于是真主降下这节经文。

《古兰经译解》（丙）第277页

⑧王静斋眉批：教外人不妨进我们的礼拜堂参观

《古兰经译解》（丙）第277页

⑧ 王静斋附说（一）：不得阻止拜偶像的人入禁地、禁寺，及其他各礼拜堂。《埃士巴亥》上说：“未经过沐浴的教外人，不得任他进礼拜堂；本教人则不然。教外人进礼拜堂可无须预先得到我们的许可”。又说：“教外人不得住得我们的禁寺。入内参观尚无不可”。

《古兰经译解》（丙）第277页

⑧ 王静斋附说（二）：第29节命令对不信安拉与末日，不遵禁令，不顺真教的人厮杀。所指的对象就是犹太人与基督徒。犹太人奉的是二神教，基督徒奉的 是三神教，他们信仰安拉并不纯粹，他们的信后世亦未信到是处。犹太人说：天园无吃无饮……。他们这样的知后世，如同是不知；他们基于这样的信仰，如同是无 信仰。正确的信者，应当是这样：称述真主要用合理的话，信他独一，不得再给他加上匹偶。更信有形与无形的享受在天园里统是有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277页

⑧ 王静斋眉批：除阿拉伯以外，不妨有两个宗教并立

《古兰经译解》（丙）第277页

⑧ 王静斋附说（三）：有经的人不惟否信《古兰》，并本教《圣经》也不一一奉行。但是穆圣未曾用武力强迫他们入教，只科以人头税，以示惩罚，促使他们 归信正教。信主独一不纯的，以及妄信多主的，宗教上规定对待他们的办法不一。对于阿拉伯多神教徒，以及叛教的人，必以武力迫他们入教。阿拉伯多神教徒，他 们本族里发现圣人，他们目睹种种异迹，而执意不信，这也太执拗可耻了。至于入教的人在看透宗教各项特长以后，复又离开正教，其不信尤为可耻。惩罚是针对着 罪恶。责成他们纳人头税，未免失之过轻。对犹太人和基督徒科以人头税，是依明文施行的。至于玛及教人是依穆圣说：你们对付他们，就如对付有经的人，然，不 要娶他们的女子，亦莫吃他们宰死的。尚有一类人是在这几项人以外的，就是印度的佛教徒。艾布哈尼法说：“亦可向他们征取人头税，因为除去阿拉伯半岛以外的 地方，不妨有两个宗教并立”。

《古兰经译解》（丙）第277页

⑧ 刘锦标《传》：关心经济，是古今人情所同。然，自此千有余年，以一无有生产之麦加，年年享受富有，亦未忧及水旱兵灾之影响者，岂非造物主要为乎？若以人之计算，彼二主之人若不来朝觐，地面岂不是日见穷困乎？而事实大谬不然，岂可不因以参悟乎？

《可兰汉译附传》第286页

⑧ 时子周注释：748．说他们不清洁，因为他们行为不端，且裸体巡游圣寺。参阅五章90节便知偶像就是不洁之物。

本年：是穆历九年。

全阿拉伯人每年要都巡游麦加，因此麦加便成为商业的中心。现在不准拜像的人走近圣寺，当然不免有人顾虑到商业上的影响，所以才有不要怕穷的话。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285页

⑨ 王静斋夹注：现时付给：就是付现款，不得拖欠。又作“欣然付给”：就是情愿付给。

《古兰经译解》（丙）第276页

⑩ 王静斋注释：604．现时纳“直支业”，就是付给现款，不得施欠。又作“欣然付给”：就情愿输纳。所谓“直支业”者：就是穆圣击溃敌人有组织的武 力以后，责成他们输纳的款项。伊斯兰发动初起，罗马协助基督徒，犹太人协助多神教徒，尽力阻挠。于是穆圣为打破恶环境计，不得不施以有效的措置。在经过人 力、物力蒙受重大损失，敌人不敢再思干涉，并阻碍伊斯兰进行后，我方对敌人不为已甚，然，亦不能任其逍遥自在。因此科以类似赔偿的一种罚款，从此保护他们 的生命财产，且免去他们的兵役。（以上是《阿力氏》说的）。逆徒们在阻碍伊斯兰成功而未果以后，穆圣任其自由信教，不施压迫。仅责缴纳人头税，亦可说是赔 偿费。其数目并不甚多，不过令其以此表示不再妨碍伊斯兰教的发展罢了（以上是《郁氏》说的）。按：《郁氏》对于这句话只作译音。“纳直支业”据说这是一句 专名辞。又原文上有“手”字，故往常译为“亲

手纳直支业，”而《郁氏》和《阿力的译本》上，均作“情愿纳……”。

《古兰经译解》（丙）第278页

⑩刘锦标《传》：307．彼时之人，不是不知认主拜主，不是无经典，不过不遵《可兰》示谕禁止者为禁止，不尚真理而已。然则，令日在中国之回教，每日所禁止者，是《可兰》所禁止乎？可是本之其他的经典所禁的呢？

此乃战胜敌国以后的天谕，其服从《可兰》，以大中至正之人道为教者，虽非洲黑人，亦是以平等待之，毫无岐视，不特不取给于彼，且有时协助之。若仍是顽固不化，迷信固习者，则令之纳赋税；其不纳者，则杀之。这真是为正义的圣战，真是吊民伐罪耳。

《可兰汉译附传》第287页

⑩时子周注释：749．上文叙述的是穆斯林与多神教徒的故事。此节开始述穆斯林与有经人的战争。犹太人向来是帮助拜偶像的人们要消灭伊斯兰的，此时耶稣教徒藉（借）着罗马帝国的威力，也动员军队，希图毁灭伊斯兰教。所以穆圣才有挞逋克之行，这是本章最重要之点。

《古兰经》内从无一句迫人信教的话，穆斯林与拜偶像的人战争，不是强迫他们信教，而是他们先用武力；穆斯林与耶稣教徒的不睦，也是如此。在二章190节说过：“谁与你们战争，你们就在安拉的道上对他们战争”。穆圣向来未越过这一个范围，追随穆圣的人也然。

穆圣率兵至挞逋克，是应战，不是侵略，因为罗马的耶稣教徒们已动员欲侵略阿拉伯，并毁灭伊斯兰教，穆圣不能不出来迎战。及至到达挞逋克，知罗马虽已动员而尚未实行出兵，穆圣因此又率兵返回。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286页

⑩林松注释：590．交税纳赋——原文是“芝滋叶”（　　），指是是必须立即交付，不许拖欠的贡品、人丁税之类。不是通常说的“宰科特”（　　）（赈济、天课）。

《古兰经韵译》第332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20 14:55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五段 犹太教和基督教的衰退
本段指出犹太教和基督教都已逐渐减少纯正一神教的性质。本段的结尾也提到一些人不遵守圣月的规定，是一种罪恶的行为。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199页

［马坚译正文］
［30］ ①犹太人说：“欧宰尔②是安拉的儿子。”基督教徒说：“麦西哈是安拉的儿子。”这是他们信口开河，仿效从前不信教者的口吻。愿安拉诅咒他们。他们怎么如此 放荡呢③！［31］④他们舍安拉而把他们的博士、僧侣⑤和麦尔彦之子麦西哈当作主宰⑥。他们所奉的命令只是崇拜独一的主宰，除他之外，绝无应受崇拜的。赞 颂安拉超乎他们⑦所用来配他的⑧！［32］⑨他们妄想用自己的口吹灭安拉的光明，但安拉只愿发扬自己的光明⑩，即使不信道者不愿意〇 11。［33］他曾以正道和真教的使命委托他的使者〇 12，以便他使真教胜过一切宗教，即使以物配主者不愿意〇 13。§［34］信道的人们啊！确实有许多的博士和僧侣，的确借诈术而侵吞别人的财产，并且阻止别人走安拉的大道〇 14。窖藏金银，而不用于主道者，你应当以痛苦的刑罚向他们报喜。［35］在那日，要把那些金银放在火狱的火里烧红，然后用来烙他们的前额、肋下和

背脊。 这是你们为自己而窖藏的金银。你们尝尝藏在窖里的东西的滋味吧○ 15！［36］○ 16 依安拉的判断，月数确是十二个月○ 17，安拉创造天地之日，已记录在天经中。其中有四个禁月○ 18，这确是正教○ 19。故你们在禁月里不要自欺 ○ 20。以物配主的人群起而进攻你们，你们也就应当群起而抵抗他们。你们应当知道，安拉是和敬畏者在一起的○ 21。［37］展缓禁月，适足以增加迷信 ○ 22，不信道的人们，因此○ 23 而迷误。他们今年犯禁，明年守禁○ 24，以便符合安拉所禁的月数，而犯了安拉所禁的月份；他们为自己的恶行所迷惑 ○ 25。安拉是不引导不信道的民众的○ 26。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191-193 页

①时子周眉批：人都不是主的儿子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86 页

②时子周注释：750．欧宰雷（尔）：在犹太教圣人中是最受犹太人尊重的一位，所以一部分犹太人称他为安拉之子，而且许多的犹太人和耶稣教徒，他们 滥用 “儿子”这一个称呼，他们且自以为是安拉的骄子，所以在五章 18 节里说：“犹太人与耶稣徒都说：‘我们是安拉的儿子，且是他所喜爱的’。”耶稣（教徒）称 安拉为父，也是沿用犹太的旧俗。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87 页

③王静斋夹注：由真的转入到假的罢了。

《古兰经译解》（丙）第 276 页

④时子周眉批：更不能以人当主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86 页

⑤林松注释：学者、修士——指犹太教学者和该教修行的男女。注疏家认为，这里是指他们恭维学者和修士，盲目崇拜他们，听他们的命令，不是把他们当养主。但他们确实以麦西哈为主宰。

《古兰经韵译》第 333 页

⑥王静斋注释：605．这是一种着实的比喻，说他们恭维学者与修士，奉行他们的命令，如同顺从主宰。他们对于埋希哈，却是当作主宰。

《古兰经译解》（丙）第 278 页

⑦王静斋夹注：有经人。

《古兰经译解》（丙）第 278 页

⑧时子周注释：751．“学者”：就是犹太教中法学博士，类似今天的大法官。

“修士”：犹太教中出家修行的男女，称为修士、修女。

各注解家都承认这不是说他们以学者与修士当作真正的神，而是说他们盲从那些学者与修士。

《阿亚米圣训集》四四章 9 节：“有位由耶稣教归信伊斯兰的人，名阿的·伊尼布·哈悌母问穆圣说：“我们未曾叩拜那些学者与修士”。穆圣的回答是：“学者与修士所宣布为合法的，虽为安拉所禁止的，是否有人奉命惟谨呢”？那人点首说：‘有的’。”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87 页

⑨王静斋眉批：有经人欲熄灭真光

《古兰经译解》（丙）第278页

⑨时子周眉批：人不能熄灭安拉的光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286页

⑩林松注释：592．这一句中的“光柱”、“光亮，”是比喻伊斯兰教的光辉，抹煞不了，只会更趋完美。

《古兰经韵译》第333页

〇 11王静斋注释：606．就是他们欲以妄言消灭《古兰》，不信《古兰》上所记的：真主独一，无子女，无匹偶，及经中所记关于合法与不合法的教条。但是真主不从他们所欲，不顾他们厌恶，竟至完成他自己的光辉，提高伊斯兰教。

《古兰经译解》(丙)第278页

〇 11时子周注释：752．这一节是暗示伊斯兰纵然面临着犹太人及耶稣教徒的威胁，但必得到最后的胜利。

“他们欲以口熄灭安拉的光”：就是用宣传的方法，要消灭真理，这是不可能的。因为安拉欲完满自己的光，也就是说欲使伊斯兰普及到全世界。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287页

〇 12王静斋注释：607．“南针”：指《古兰》言。“正教”：即伊斯兰。真主使它高超过各项教门，那就是以拜独一真主。

《古兰经译解》(丙)第278页

〇 12林松注释：593．指针和真理之教——是指《古兰经》和伊斯兰教。

《古兰经韵译》第333页

〇 13刘锦标《传》：308．彼地之人，不是不认造物主，是在造物主之外杂以天神，或杂以圣贤，故曰：二主。人之心一有二念，则杂而不洁；杂而不洁，真主之 光岂能直授于人乎？《可兰》示谕，人一其念，自己纯诚于造我之主，一切工作对于造我之主负责，完成其为人之使命，此《可兰》所以谓之真光也。夫，人若无信 仰，则精神毫无依托。若一二其主，则思想紊乱。此自然之情，不辨自明。

千余年来，回教未曾有若何的宣传，而《可兰》真光遍于世界。在他教极力作反宣传固不待言，而本教之人，亦因经济之困难，不能日观《可兰》，且定无小净礼不可摩他的法，而《可兰》真光，时至今日，本教人不敢轻摩，外教人反要日摩日观，发挥真理之教矣。

《可兰汉译附传》第288页

〇 13时子周注释：753．伊斯兰在世界上必得到最后的优胜，这样的话，在《古兰经》内曾说过三次：此次，四八章28节及六一章9节。

就阿拉伯说，当穆圣在世的时候，伊斯兰业已普及全半岛，拜偶像者全部改变，许多犹太人及耶稣教徒都归信真理的宗教。穆圣去世后，伊斯兰仍见扩展，在 穆斯林的第一个世纪中，伊斯兰已扩展到埃及、北非、小亚西亚、波斯、中亚西亚、印度、阿富汗及中国，由此逐渐扩展，至今伊斯兰的光，已照到全世界的任何角 落。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287页

〇 14王静斋注释：608.这些学者、修士受人贿买，居然敢讦教律，叫人认为他们是精于解释《圣经》的，剖白《圣经》真义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278页

〇 14王静斋眉批：宗教师、司法官曲解条文的可恶

《古兰经译解》(丙)第279页

〇 14 王静斋附说：《鲁白》上记：“现代的宗教师、司法官，亦有这样干的。他们依循私人的意旨，希图小惠，故作曲解；依靠着不可靠的定案作判例，不顾违反教条，且宣称：‘有充足的凭据’。祈安拉驱远他们吧”！寥寥数语，足为当时宗教师与司法官的写真。

《古兰经译解》(丙)第 279 页
〇 15 刘锦标《传》：309.彼时各宗教，以唪经为业之人，大多数是设法使人布施，求一本之经典的真理，指导人入于中正的、修身、齐家、治平之道者，殊鲜。 至于现在的回教，无一不奉《可兰》真经为造主之训诲，然，大多数均本之后人的著述为教诲。那是主的，那是人的，纯诚的君子，于此确要反省觉悟！
以上谕，赋经典之宗教家，若不能得纯一之真理，亦等于二主之人，可以攻击之，不必尊敬之，可也。

《可兰汉译附传》第 289 页
〇 15 时子周注释：754.伊斯兰不反对人积蓄钱财，所反对的是不把钱财用之于真理方面，以发展人类的幸福，那便是要不得的了。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88 页
〇 16 王静斋眉批：天经规定十二个月

《古兰经译解》(丙)第 279 页
〇 16 时子周眉批：要合起来与多神教徒们战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88 页
〇 17 王静斋注释：609.此指阿拉伯纯阴历的十二个月，以新月与何日发现为开端。有时三十天一个月，有时二十九天一个月。宗教上的事情，若朝觐、斋戒、天课等等，悉以此为标准。这十二个月内有四个禁月，不准在此期内动刀兵。但此项禁令已被停止奉行了。

《古兰经译解》(丙)第 279 页
〇 17 林松注释：594.指的是伊斯兰历纯阴历的十二个月，大月三十日，小月廿九日，每月以新月出现为始。斋戒和朝觐日期的推算，以此为据。

《古兰经韵译》第 334 页
〇 18 王静夹注：就是十一，十二，一，七这四个月。

《古兰经译解》(丙)第 279 页
〇 18 林松注释：595.四个禁月：指十一月、十二月、一月和七月。

《古兰经韵译》第 334 页
〇 19 王静斋夹注：定此四个月为禁月，始自易卜拉欣的正教。阿拉伯人原奉易卜拉欣的教，但是因为年代太远，而致忘却了。《阿力译本》上是：“这是正确的计算”。

《古兰经译解》(丙)第 279 页
〇 20 王静斋夹注：不要破坏这禁月的尊严，作那不应作的事。

《古兰经译解》(丙)第 279 页
〇 21 王静斋注释：610.就是默默中助长他们的。这段经文含有催促为教奋斗的意思。穆圣说：“为天道奋斗，可能涤净罪污”。

《古兰经译解》(丙)第 279 页
〇 21 时子周注释：755.四个月：是指十一月、十二月、一月与七月，这一节是为禁止圣月推延而下降的。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289页
〇 22王静斋注释：611.阿拉伯人每逢遇到战事，适值禁月在即，他们就解除禁月，改以他月为禁月，只求符合四个月的数字，不顾规定的月份。这种办法，却是在不信上增进。

《古兰经译解》(丙)第279页
〇 22王静斋附说（一）：“来默藏”：是我们的禁月，这是真主特别赐给我们的，是优越其他十一个月的。可惜有些人们随便在这钦斋月内作违背禁令的事情。白天不作恶是因瞌睡，或以其他属于人事方面的阻力；入夜则任意行动。教门前途令人可忧！（参看《鲁白》）。

《古兰经译解》(丙)第280页
〇 22王静斋附说(二)：十二个月就是“穆哈兰”、“色法尔”、“勒比欧尼喇奥卧卢”、“勒比欧尼喇阿黑卢”、“著马代喇岛俩”、“著马代喇阿黑勒”、“勒 哲卜”、“舍而邦”、“来默藏”、“少哇立”、“租立格尔代”、“租立痕哲”。内中惟“来默藏”因是钦斋的月份，最为高贵。相传最不吉祥的是色法尔月。当 年尔里和穆尔伟业发生冲突，就是在穆历三十七年色法尔月内。所以有人说：“要防备色法尔月”。穆圣说过：“凡是向我报告色法尔月已经出去的人，我就以天园 给他报喜信”。这段话即便是真的《圣谕》，可也不见得每到色法尔月里，就得任事不作；而况圣人说过：“无传染，无哈麦，无色法尔”。茫昧时代的阿伯人妄 称：“各样的病皆含有传染性”。病固然是有的能传染，但是那却由真主使然，不是自能传染的。“哈麦”：就是猫头鹰。阿拉伯人有的迷信冤魂变成猫头鹰，在自 己的墓傍展开双翼，时常哀鸣，直到雪恨为止。“色法尔”月也是阿拉伯人所避忌的。许多无知识的人把色法尔月当成不吉祥的月。有人的人不在色法尔月出外营 商，更有的人在少哇立月里不结婚。风传有一年少哇立月里温疫流行，死掉好多新娘子。但是教条上不承认这些话。阿以涉是在少哇立月订的婚，也是在这月里结的 婚。

《古兰经译解》(丙)第280页
〇 22林松注释：596.推迟——是指把禁月改期，擅自往后延伸。例如认为禁月连续达三个月之久，不大方便，就调换月份；或适逢禁月发生战争，便自行解禁等等。

《古兰经韵译》第335页
〇 23王静斋夹注：“因此”：就是因有这种行为。

《古兰经译解》(丙)第279页
〇 24王静斋夹注：今年推延，来年不推延。“它”：指被推延的月份。

《古兰经译解》(丙)第279页
〇 25王静斋夹注：恶魔诱他们任意行事，现丑为俊。

《古兰经译解》(丙)第279页
〇 26刘锦标《传》：310.回历七月、十一月、十二月、正月，为四个禁月。自古圣传来，穆民确守在此数月中不准出征，而异教人故意更之，以乘其隙，故，令防御之。
禁月固宜守，然，愚守于此而被欺，乃非时中之教也。惜乎东方回教，顽固自愚之事，不知多少。

《可兰汉译附传》第289页
〇 26时子周注释：756.阿拉伯的人往往因为十一月、十二月、一月连续三个月的圣月不准用武力等等，日期过久，感觉不便，曾有将一月和二月调换情事，故，有此命令以制止之。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289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20 14:55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六段 远征踏步克
以下三段都是有关踏步克远征的经文。文中特别以一些伪信者口说参加远征，但到时不去的行为加以谴责。他们在伊历三年武胡得战争中出现于穆斯林阵营中，曾被给予一段时间(直到伊历九年)改变他们的行为，让他们公开支持任何一方，不得模棱两可。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200 页

［马坚译正文］
［38］信道的人们啊！教你们为安拉而出征的时候，你们怎么依恋故乡，懒得出发呢①？难道你们愿以后世的幸福换取今世的生活吗？今世的享受比起后世的幸福 来是微不足道的②。［39］如果你们不出征，安拉就要痛惩你们，并以别的民众代替你们，你们一点也不能伤害他。安拉对于万事是全能的③。［40］④如果你 们不相助他，那末，安拉确已相助他了⑤。当时，不信道的人们把他⑥驱逐出境，只有一个人与他同行，当时，他俩⑦在山洞里，他对他的同伴⑧说：“不要忧愁， 安拉确是和我们在一起的⑨。”安拉就把宁静降给他⑩，而且以你们所看不见的军队扶助他，并且使不信道者的言词变成最卑贱的○ 11；而安拉的言词○ 12 确是最高尚的。安拉是万能的，是至睿的○ 13。［41］○ 14 你们当轻装地，或重装地出征○ 15，你们当借你们的财产和生命为安拉而奋斗。这 ○ 16 对于你们是更好的○ 17，如果你们知道○ 18。［42］○ 19 假若那是临近的浮利和中程的旅行，他们必定追随你，但那距离对他们太遥远了 ○ 20。他们将以安拉发誓说：“假若我们能出征，我们必定与你们一道出征○ 21。”他们自陷于灭亡。安拉知道，他们确是说谎的○ 22。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194-195 页

① 王静斋夹注：就是为着贪恋色世，不欲一尝旅途的风霜。

《古兰经译解》（丙）第 280 页
② 王静斋夹注：不可重视。

《古兰经译解》（丙）第 280 页
② 时子周注释：757. 本节指挞逋克之行而说的。事在穆历九年的年中，因罗马皇帝有威胁阿拉伯的表示，穆斯林不得不出而迎战。但集合适当人数以迎此 强敌，困难确实是甚多：（1）、本年适有旱灾；（2）、路途甚远；（3）、适值收果实日期；（4）、天气甚炎热；（5）、罗马的武力可畏。但仍有三万人集 于穆圣指挥之下。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89 页
② 林松注释：597. 据传，这一节是针对达布克之战而发。因罗马皇帝威胁阿拉伯安全，迫使穆斯林出战。这是希吉来历九年年中的事。因适值收获季节、天气炎热，旱情严重，征途遥远、敌人强大等因素，部分人有畏难情绪，但仍征集到三万人。

《古兰经韵译》第 335 页
③ 王静斋夹注：你们不奉令出战，则不能阻止真主另选一般人来负责；你们不出战并不妨害真主一事。

《古兰经译解》（丙）第 280 页

③ 刘锦标《传》：311.夫，人不得道之时，往往以人间之祸福为祸福，地上物质之乐为乐；不识在造物主的阙下，自有真乐。古今圣贤，虽有饥馑、困穷、刑罚，而真乐未失者，是因其纯诚于道也。

按：“以其他民族调换你们”观之，凡是纯诚的君子，若不能为道出征，是贻误主命，主将以其他之民族代之，申明真道。今日各地回教，虽是为真理出征者，既失天职，宜其衰弱耳。

《可兰汉译附传》第290页

④ 王静斋眉批：穆圣避难于山洞中

《古兰经译解》（丙）第280页

④ 时子周眉批：穆圣逃避于山洞中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288页

⑤ 王静斋注释：612.忒逋克一役，伪信士退缩不援助穆圣，真主已援助他了。今后，仍援助他，一如从前。

《古兰经译解》（丙）第281页

⑥ 王静斋夹注：指穆圣，参看《鲁白》。彼时在穆圣只有一个侣伴，无有第三者。

《古兰经译解》（丙）第280页

⑥ 林松注释：598.指先知被迫撤离麦加至麦地那途中，敌人搜索甚紧，曾躲避于洞内，仅有艾布·拜克尔随身。

《古兰经韵译》（丙）第336页

⑦ 王静斋夹注：穆圣和额补白克尔隐居在山洞里。

《古兰经译解》(丙)第280页

⑦ 仝道章注释：68.本文所指之二人，是穆圣和阿布·巴卡，他们当时躲在撒尔儿山的洞中。阿萨德氏译为“二位中的一位”较妥。因为《古兰经》中常把最重要的人物放在较后，如说：“三人集议，安拉是其中的第四位”等，第一、第二并不表示次序或地位。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214页

⑧ 王静斋夹注：额氏。

《古兰经译解》（丙）第280页

⑨ 王静斋夹注：有真主保祐我们，可不要恐惧。

《古兰经译解》（丙）第280页

⑩ 王静斋注释：613.此述穆圣偕额补白克尔逃出墨克匿入牛洞一段往事。穆圣未入默底纳以前，得到黑予儿直与敖士两族人的同情，遂就拟离开墨克。这 时候，逆徒得到穆圣意欲出走的消息，大起恐惶。怕是穆圣的势力日益发展，与他们不利。大家就是集合在纳底渥宅内，商议对待穆圣办法。纳底渥：是在墨克建筑 最早的一处住宅，原属库喇卜之子顾索的旧第，后来作为古来氏族的会议厅了。逆徒们集合起来，正在开会议，忽见一个老儿蹒跚而来，自称是纳直地人。其实，那 是以卜里厮化形。当时逆徒们秘密集会，不容闲人参加。一闻该老自称纳直地人，不是墨克人，也就未肯拒绝，任其加入会议。会议时有人主张：由各家出一壮丁， 一齐动手，杀死穆圣，事后由各族分摊恤金。以卜里厮赞成这个办法，大家也随声一致表决，各自进行去了。入夜，穆圣得到密报，急忙迁到尔里宅内，睡到尔里的 床上。又吩咐尔里睡到他的床上。夜间逆徒约有百人集结在穆圣的门外，隔着门缝往里窥探，等候穆圣睡熟，一拥而进，实行杀戮。正在这个时候穆圣突然闯出，向 逆众撒出一把土。众皆目迷，未见穆圣出去。移时，有人来问：你们在此候谁？说：穆罕默德。那人说：你们绝望了吧！穆罕默德向你们撒了一把土，已然逃走了。 大家以手摸面，均各有土。他们入室向尔里问道：穆罕默德何处去了？尔里答以不知。这时候穆圣已然

到在额补白克尔家里，对额公说：“我已奉命迁往默底纳”。 额公大喜，赶就预备代步，连袂出走，先到牛洞避匿，以防逆徒来追。进洞后额公惟恐穆圣遇难，而现忧色。穆圣了然，乃语额公不要忧虑，有真主保护，绝无危 险。这时候真主赐给穆圣沉静，毫不惊慌，并降以天兵来助穆圣。传洞内有不少的蝎子窝，额公撕裂自己的衣服，一一堵塞，恐怕穆圣被螫。额公之维护穆圣，可称 无微不至。

《古兰经译解》（丙）第 281 页
〇 11 王静斋夹注：就是抑制他们的迷信，不容抬头。

《古兰经译解》（丙）第 280 页
〇 12 王静斋夹注：“真主独一”：这句话永久不灭，高过一切。

《古兰经译解》（丙）第 280 页
〇 12 刘锦标《传》：312.夫，天命之圣，其成功岂人力所能助者乎？试想穆罕默德至圣在麦加十余年，能随者不过有数之几人；且着亲友、家族、异教之反对， 终至于兵戈相向，逃出麦加之时，同之者只是一人，而昧真者终不能获之。至买地奈而教因以大兴，此是人力乎？若以近代考之，欧洲第一次大战，德之兵力已倍于 法、俄，而终败于法、俄者，亦岂人力所能计划乎？

《可兰汉译附传》第 290 页
〇 13 时子周注释：758.当年穆圣被迫出离麦加到麦地纳，因敌人追索甚急，隐于洞内。该洞距麦加约十华里。跟随穆圣者仅艾卜白克尔一人，彼时安拉曾助他了，此时也必助他。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90 页
〇 14 时子周眉批：应当战时，必须出战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89 页
〇 14 王静斋眉批：遇圣战，先要出钱

《古兰经译解》（丙）第 282 页
〇 15 王静斋注释：614.这话是命众穆民亲赴忒逋克战役。“负轻载重着”：一解是无论有武器无武器，均须出战。一解是无分老的、少的、穷的、富的、乘骑 的、徒步的、健康的、有病的、独身汉、携眷的，要一齐出动。为维持宗教发动战争，先要牺牲财产，更得牺牲生命。仅肯拼命而不肯于出钱，那种片面的牺牲没什 么价值。

《古兰经译解》（丙）第 282 页
〇 15 时子周注释：759.“轻着重着出去”：就是不拘难易，必须出去；或是不拘兵器充足是否，必须出去。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89 页
〇 15 林松注释：599.轻装或负重：指无论难易顺逆，都应奋勇出征，前赴后继。

《古兰经韵译》第 336 页
〇 16 王静斋夹注：出战。

《古兰经译解》（丙）第 281 页
〇 18 王静斋夹注：知道出征可获善赏，退后罹受罪刑。

《古兰经译解》（丙）第 281 页
〇 19 王静斋眉批：伪信士托故不欲出战

《古兰经译解》（丙）第 281 页

○ 20 王静斋夹注：不免要受苦楚。

《古兰经译解》（丙）第 281 页
○ 20 刘锦标夹注：台布开之役。

《可兰汉译附传》第 291 页
○ 20 时子周注释：760．“长程”：阿拉伯人从无长途跋涉去打仗的经验，此去挞浦克迎战路途甚远，难免使人畏难。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90 页
○ 21 林松注释：600．达布克之战，因路程远，困难多，应征者反响不同。许多迁士、辅士，无所畏惧，挺身而出；部分热心而残弱的人存在实际问题，爱莫能助；一些伪信者却借故推辞，苟且偷生。

《古兰经韵译》第 337 页
○ 22 王静斋注释：615．关于忒逋克战争的命令颁下后，教众分为三派：一派是慨然服从命令，毫无犹豫。这是辅士迁士们的态度；一派是有心无力，要求穆圣准 许他们不服兵役；一派是有力无心，那就是一般伪信士，他们对穆圣说：你责成我们的事情，如果是目前容易取到的利益，或是不怎么远的路程，那我们就随你出 去；但是路途在他们感觉遥远了。（路程又远而又得不到钱财，所以他们不愿随穆圣去作战）。

《古兰经译解》（丙）第 282 页
○ 22 王静斋眉批：伪信士不出钱助战，不拼命杀敌，尚欲从中取利

《古兰经译解》（丙）第 282 页
○ 22 王静斋附说：自古至今凡是小人无有不轻义重利的。为主道出战，人人有执戈前线的义务，财产生命自应置诸度外。独有小人惟利是图，钱不出，力不出，尚欲从中谋个人私利，其此所以为伪信士。

《古兰经译解》（丙）第 282 页
○ 22 林松注释：601．指伪信者而言。

《古兰经韵译》第 337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20 14:56

〔仝道章分段〕

第七段 伪信者的落后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201 页

［马坚译正文］
［43］安拉已原谅你了！认清诚实者①和撒谎者②之前③，你为什么就准许他们不出征呢④？［44］⑤信仰安拉和末日者，不要求你准许他们不借他们的财产和 生命而奋斗⑥。安拉是全知敬畏者的。［45］只有不信安拉和末日，而且心中怀疑的人才向你请假，他们在自己的怀疑中犹豫不决⑦。§［46］假若他们有心出 征，必定早已准备⑧就绪了。但安拉不愿他们出征⑨，故阻止

他们⑩。有人曾对他们说：“你们与老弱妇孺们呆在家里吧○ 11！”［47］○ 12 假若他们同你们一起出征○ 13，那末，他们只会在你们中间进行捣乱○ 14，他们必定在你们中间挑拨离间○ 15，你们中间有些人替他们作侦探○ 16。安拉是全知不义者的○ 17。［48］从前他们确已图谋离间○ 18，他们千方百计地想谋害你○ 19，直到真理降临，安拉的事业获得了胜利，同时他们是憎恶的 ○ 20。［49］他们中有人说：“请你准我的假吧○ 21。不要使我遭遇祸害○ 22。”其实，他们正堕入祸害之中○ 23。火狱确是包围着不信道者的 ○ 24。［50］○ 25 如果你获得胜利，他们就觉得难过；如果你遭到失败，他们就说：“我们事先早已提防了○ 26。”他们洋洋得意地转回去 ○ 27。［51］你说：“我们只遇到安拉所注定的胜败，他是我们的保祐者。教信士们只信赖安拉吧！”［52］○ 28 你说：“你们只期待着我们获得两大善果之一○ 29，我们却期待着安拉降天灾来折磨你们○ 30，或借我们的手惩治你们。你们期待着吧，我们确是与你们一道期待着的○ 31！”［53］你说：“你们自愿地或勉强地捐献吧，你们的捐献绝不被接受○ 32，因为你们是放肆的民众。”［54］他们的捐献之所以不被接受，只是因为他们不信仰安拉及其使者，他们不做礼拜则已，但做礼拜时总是懒洋洋的；他们不 捐献则已，捐献时总是不情愿的○ 33。［55］○ 34 他们的财产和子嗣，不要使你赞叹，安拉只要在今世生活中借此惩治他们，而他们的灵魂将在不信道的情况下离去。［56］他们以安拉盟誓，说他们确是你们 的同道；其实他们不是你们的同道，但他们是胆怯的民众 ○ 35。［57］假若他们发现一个堡垒，或山洞，或地道，他们必定仓惶地逃窜○ 36。［58］○ 37 他们中有人挑剔你分配赈款的工作。如果分给他们一份，他们就欢喜；如果不分给他们，他们就勃然大怒。［59］如果他们满意安拉及其使者给予他们的，并 且说：“安拉及其使者将以别的恩惠给予我们 ○ 38，我们确是祈求安拉的。”（那对于他们是有益的）○ 39。§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194—196 页

① 王静斋夹注：切知他们切是有不能出战的原因。

《古兰经译解》（丙）第 281 页

② 王静斋夹注：明悉谁是托故不前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282 页

③ 林松注释：602．大意是，要掌握情况，辨识真伪，不可轻信。

《古兰经韵译》第 337 页

④ 王静斋夹注：他们托故不出去作战，你为何就随便答应他们呢？

《古兰经译解》（丙）第 281 页

④ 时子周注释：761．在每次出战的时候，都有些伪信者托词避免牺牲。此一节是安拉命令穆圣对伪信者作进一步的肃清，续读第 83 节、第 84 节意义更为明显。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90 页

⑤ 王静斋眉批：全面抗战，一齐动员

《古兰经译解》（丙）第 282 页

⑥ 王静斋夹注：就是不待要求你许可，而自动的赶快出去作战。

《古兰经译解》（丙）第 282 页

⑦ 王静斋注释：616．大战临头藉（借）词规避，就是信仰力不坚固的表现。当时有三十九个人犹豫不决，徘徊莫定。这心绪不定的，当然就不算是真穆民了。

《古兰经译解》（丙）第283页
⑦林松注释：603．据说，这一类动摇，退却的伪信者有三十九人。参见本章后文第83—84节。

《古兰经韵译》第337页
⑧王静斋夹注：若干粮、代步、兵器等等。

《古兰经译解》（丙）第282页
⑨王静斋夹注：他们托故，事前未曾预备交战，临时不便仓卒出去。只因真主预知他们挑动是非，故，不愿他们出去。

《古兰经译解》（丙）第282页
⑩王静斋夹注：他们被畏怯所制，竟至迟滞，未能事先预备。

《古兰经译解》（丙）第282页
〇 11王静斋夹注：和不该出战的瘫子、瞎子、患病的妇女，一同坐在家里不去迎战。

《古兰经译解》（丙）第282页
〇 12王静斋眉批：伪信士故意捣乱

《古兰经译解》（丙）第282页
〇 13王静斋夹注：参加在你们之中，一同出战。

《古兰经译解》（丙）第282页
〇 14王静斋夹注：若造作谣言，使人胆怯，夸张逆徒的势焰，于穆民中大肆挑拨等情。

《古兰经译解》（丙）第282页
〇 15王静斋夹注：若破坏团结。

《古兰经译解》（丙）第282页
〇 16王静斋注释：617．内中有些人专听从伪信士们的命令，助长他们为恶。无疑的这般人是伪信士的小卒。

《古兰经译解》（丙）第283页
〇 17时子周注释：762．安拉因他们出去必不利此行，所以阻止他们。
此数节是在挞埔克之行的途中下降的，告知已出来的众穆民。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292页
〇 17林松注释：604．这一节中强调的伪信者如果参与出征，有百害而无一利。

《古兰经韵译》第338页
〇 18王静斋夹注：破坏团结，离间同人。

《古兰经译解》（丙）第282页
〇 18王静斋注释：618．若伍卑叶者在吴候地战役率三百人退转，只有穆圣和七百诚实的穆民迎战。忒埔克一役，他在穆民出战以后，又率部下不战而退。当汉德 格（城濠）一役，他们从中扰乱。大呼：“默底纳人哪！现下无法立足，赶快退走吧”！这全是过去的事实。因着他们又来捣乱，所以重新提及。

《古兰经译解》（丙）第283页
〇 18林松注释：605．据传，伍卑耶在吴候德战役中率三百人退却，达布克之役也不战而败，

壕沟之战又进行捣乱。

《古兰经韵译》第 338 页
〇 19 王静斋夹注：阴谋鼓动。

《古兰经译解》（丙）第 282 页
〇 20 王静斋注释：619．他们极不喜欢伊斯兰教发展，所以屡次破坏。但是始终不发生效力。以上所记的话，全是揭穿伪信士们的丑恶，并藉（借）资安慰穆圣及其众弟子；更表明惟有敬畏真主的人，可获善果。

《古兰经译解》（丙）第 283 页
〇 20 刘锦标《传》：313．夫，为正义出征，岂可权量一己之轻重乎？其权量者，是于正义已生疑二之念，则必假辞避役；假辞避役者，罪固在不赦。然，兵凶器 也，战危事也，非具有内心情愿之勇者，不足应敌。疑二之徒，虽勉强令出，亦必居中扰乱耳。故，今之文明国，未战之先，则必先唤起国民之同情心。国民不同 情，应征非心愿，出师而能胜者幸也。

《可兰汉译附传》第 291—292 页
〇 21 王静斋夹注：容我不去作战。

《古兰经译解》（丙）第 282 页
〇 22 仝道章注释：69．此处所说的诱惑：一般解说是指叙利亚的美女，而不是穆圣或其他的人引诱他们。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214 页
〇 23 王静斋夹注：临阵退缩不服从使者，表现信心不坚，这全是于他们不利的祸患。

《古兰经译解》（丙）第 283 页
〇 24 王静斋注释：620．有的人说：这段经文是指该士的儿子锦代下降的。穆圣命他出战，而他是一味推托。结果，得到穆圣照准，未去迎战。

《古兰经译解》（丙）第 283 页
〇 25 时子周眉批：坏人幸灾乐祸，说风凉话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90 页
〇 26 王静斋夹注：参看《候注》。

《古兰经译解》（丙）第 283 页
〇 27 王静斋夹注：以未参加战事，同遭患难，而颇现得意之色，离开聚谈的所在，归告于眷属。

《古兰经译解》（丙）第 283 页
〇 28 时子周眉批：成功成仁都是光荣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91 页
〇 29 王静斋夹注：不是得到真主的相助，即是获得为教殉难的光荣，我们的结果不出这两项。你们何必一闻我们稍遇挫折，立刻表示幸灾乐祸的态度。

《古兰经译解》（丙）第 283 页
〇 29 刘锦标夹注：得其二善之一吧：二善者：一是为主道牺牲，一是胜敌。

《可兰汉译附传》第 291 页

〇 29 时子周注释：763．“两项光荣事”：就是为维护真理而战，得到最后胜利，或为维护真理牺牲了生命。换句话说，就是成功与成仁。因穆斯林作战，从来不作失败的打算。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92 页
〇 30 王静斋夹注：这是我们对你们所斯待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283 页
〇 31 王静斋夹注：必得一观你们的结局如何。

《古兰经译解》（丙）第 283 页
〇 31 刘锦标《传》：314．《可兰经》可称真伪的辩论法。试观对于伪者之描写，无一不尽，古今无心愿为正道牺牲，勉强之者，大概都是见人成功而生忧惧，见 人失败而喜悦。此是战史之常。至于有心愿者，本其人之使命尽天职，杀魔，与被杀于魔，均为完全天职，可以归矣。故曰：二善之一。

夫，所谓二善之一者，是诚于真者之作战。人若是伪，死既无得，生亦是痛苦，彼所乐是一种不可亲得之妄想而已。试观今日不是世界全体战者乎？然，试观 各国所持之主义，均是国民之真情乎？胜败与否，固难预料，而其结果，决是苦痛，可为预言。反再观昔日回教本身，若果对于《可兰》能彻底者，无论在如何的环 境，他亦是无忧无惧，且是至乐的。真是自安安人之道，可惜人不能得其真耳。

《可兰汉译附传》第 292—293 页
〇 32 王静斋注释：621．他们的施财出于自动也罢，出于不得已也罢，终是得不到真主的悦纳。又解不获穆圣的接受。这话是指该士说的，此人遇上忒逋克战事，则退缩不前，而向穆圣说：“我仅出钱助你”。意思是不想出力，于是真主降下这段经文。

《古兰经译解》（丙）第 284 页
〇 32 林松注释：606．据传，这是针对在达布克之战中退不前的该施等一帮人而说的，他们曾声称“我只出钱”而拒绝出力。

《古兰经韵译》第 339 页
〇 33 王静斋注释：622．作善功感觉兴趣，乃发生于盼望善赏，惧怕罪刑；伪信士无盼望，无畏惧，所以他们懒怠礼拜，勉强施舍。

《古兰经译解》（丙）第 284 页
〇 33 林松注释：607．本节是揭露这些人的伪善面孔，实质上对安拉之道有反感。

《古兰经韵译》第 339 页
〇 34 时子周眉批：财产子女或是一种惩罚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91 页
〇 35 王静斋夹注：惟恐你们以对付多神教徒的手段，来对付他们，所以他们存此戒心，不得不作表面的归信。

《古兰经译解》（丙）第 283 页
〇 36 王静斋注释：623．这般伪信士口称跟你们一样地信教，他们确是说谎话。他们发誓是恐怕被杀，是因为难离故土。设若他们能撇弃自己的住宅与财物而躲到一个碉堡或是山洞，或是地穴里去，那时候，他们是必定实行的。那为的是隐遁起来，不和你们见面。

《古兰经译解》（丙）第 284 页
〇 36 王静斋附说：世界上的人无论怎么糊涂、卑鄙，总是各有各的自尊心，总以本身为单位。伪信士们本是心口不一的奸人，他们尚满心痛恶真穆民。假若他们亲近 真穆民，那怎么能当伪信

士自欺欺人呢？其所以厌恶好人者，就因意识不同。格言上有这么一句话：“最狭的监牢莫过于和不同类的人相处”。艾索默恩氏往谒海里 喇，适海公坐在一领小席子上，让艾氏坐下。艾说：“这不太挤吗？”海说：“你不要这么讲。全世界容不下两个彼此反对者；而一席见方的地方，可容下两个契 友”。这话说得太近情理了。

《古兰经译解》（丙）第 284 页
〇 36 刘锦标《传》：315．夫，贪吝之徒，施助非其所愿。普通人视其财产之多，儿女之多，以为可欣可荣。然，不知此乃是真主藉（借）之使其痛苦，而不得脱离耳。试观今日之多财产、多儿女者，其心有一日得安者乎？
夫，人若懦弱胆怯，似乎慈和。然，善善不能迁，恶恶不能去。见圣贤不能勇于接近，日与昧真者处不敢稍远。虽云好道，亦等于零。问其根因，多由于吝惜。时至今日，此种人为最多。

《可兰汉译附传》第 293 页
〇 37 王静斋眉批：伪信士诬穆圣分配不公

《古兰经译解》（丙）第 284 页
〇 38 王静斋夹注：另有所赐。

《古兰经译解》（丙）第 284 页
〇 39 王静斋夹注：承上：设若他们满意云云。

《古兰经译解》（丙）第 284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20 14:56

〔仝道章分段〕

第八段 伪信者的讥嘲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203 页

［马坚译正文］
［60］ ①赈款②只归于贫穷者、赤贫者③、管理赈务者④、心被团结者⑤、无力赎身者⑥、不能还债者、为主道工作者⑦、途中穷困者⑧；这是安拉的定制⑨。真主是全知 的，是至睿的⑩。［61］他们中有人伤害先知，称他为耳朵〇 11，你说：“他对于你们是好耳朵〇 12，他信仰安拉，信任信士们，他是你们中信道者的慈恩〇 13。”伤害安拉的使者的人们，将受痛苦的刑罚。［62］他们以安拉对你们盟誓，以使你们喜悦，如果他们真是信士〇 14，更应该使安拉及其使者喜悦〇 15。［63］难道他们不知道吗？谁违抗安拉及其使者，谁将受火狱的刑罚，并永居其中，那是重大的凌辱。［64］〇 16 伪信的人们恐怕为他们而降示一章经，把他们的心事告诉信士们。你说：“你们嘲笑吧！安拉必定要揭露你们所防备的事情。”［65］如果你质问他们，他们 必定说：“我们不过是闲谈和游戏罢了〇 17。”你说：“你们嘲笑安拉及其迹象和使者吗〇 18？”［66］你们不要托辞；你们信道之后确已不信了，如果我饶恕你们中的一伙人 〇 19，我将要惩治你们中的另一伙人，因为他们是犯罪的人〇 20。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196—197 页

① 王静斋眉批：分配天课

《古兰经译解》（丙）第285页
① 时子周眉批：天课的用途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291页
② 王静斋夹注：天课。

《古兰经译解》（丙）第285页
③ 王静斋注释：624．穷困和清贫这两样人在性质上有些区别。前一项指的是虽系身穷而尚不肯公开求人帮助的；第二项指的是一无所有，势须求人接济的。此外尚有几项说法，可勿多赘。

《古兰经译解》（丙）第285页
④ 刘锦标夹注：服其役者：经理天课之人。

《可兰汉译附传》第294页
⑤ 王静斋注释：625．这是阿拉伯的一伙特殊人物。他们握有相当的实力，更有许多同党，他们有信伊斯兰的，也有不信的。把收进来的天课分给他们，是为安定他们的信心，或是催促他们入教，或是恐怕他们扰乱。

《古兰经译解》（丙）第285页
⑤ 刘锦标夹注：当时有一部分人虽未信教，而可利用金钱，使其扶助教门。

《可兰汉译附传》第294页
⑥ 王静斋夹注：仆辈。

《古兰经译解》（丙）第285页
⑦ 王静斋夹注：施给战士。

《古兰经译解》（丙）第285页
⑧ 王静斋注释：626．以上共计八项人。伪信士当然是不得染指的。至于第四项人，经穆圣的子弟们决议已竞（经）取消分给了。先前是为广揽世人入教， 在伊斯兰昌盛以后，这一条无存在的必要了。自是以后，只有七项人分得天课。当事人可分给每一项人，或仅分给一项人，若给其中的一个人，也无不可。

《古兰经译解》（丙）第285页
⑧ 王静斋眉批：周济贫民，不分教别

《古兰经译解》（丙）第285页
⑧ 王静斋附说（一）：富人应出的天课，似乎不分穆民与非穆民者。凡在七项人之内的，均可沾润。但是穆圣限定；只给穆民。更有人主张：不给懒于礼拜的 人，施给穷阿林比给不知宗教的人好些。例外的施济不分教界，更不拘资格，给谁都可。亦可用到修寺、筑桥、给死者买“可幡”布，代他还债。天课不得给疯子、 儿童。若有相当的人代收，也可给他们。总之，天课不入国库，可直接施给七项人。此外尚有三种入款：（1）是战利品，可分给孤儿、旅客、贫人。（2）是人头 捐和地亩税，应用诸国防、养兵、制械、保路、修桥、掘河，以及行政与司法官史、宗教师、宣礼者、地方警察、学校教员、宗教裁判员。（3）是死者的遗产：这 项公款应用到贫人的医药费和病人的生活费上，并用以救济失业的人（《鲁白》）。

《古兰经译解》（丙）第285页
⑧ 王静斋眉批：地亩税应用在国防、养兵、制械等事

《古兰经译解》（丙）第285页

⑧王静斋附说（二）：伊斯兰教的天课制度，可称尽美尽善。应得这样权利的，原规定八项人，其第四项是因杜绝地痞流氓扰乱，不得不然；俟后情势变迁， 无须再事敷衍了。此见成大业须先设法安定捣乱分子，不为所害。立教如此，其它亦然。再说就是安定度日维艰的穷人，一无所有的贫民，缺乏川资的旅客，无法赎 身的奴才，无力还欠的债户，经理天课的专员。这些人们，除最后所举的一项，给他是为免去枵腹从公外，余若穷人等等，必须以得自富人本身照例的税课予以救 济。如此，既可免去富家遭彼等之嫉视而得以安居乐业，也可以调剂贫富不同的悬殊，以安定社会，而巩固国家，安若磐石。假使世界有名的国家，均采取吾伊斯兰 这样制度，则世界不至扰攘得终无宁日。

《古兰经译解》（丙）第285页

⑧王静斋附说（三）：《古兰经》上规定了一种共同制度，既不与资本家发生冲突，也不激起派别的纷争，那完全是基于人类自然的赋性，可藉（借）之保障 社会安定，并促进人群相亲相爱。这是跟现代欧洲人所倡行的□□制度不同的地方。伊斯兰所规定的天课，以及自由的捐助，这都是安定社会消除纷争的有效办法。 富有的人分出一部财物捐给穷人、患病的、羞于开口求人的。供给他们吃的穿的，以及医药费、教育费。有钱的出钱，有粮的出粮。把它分散给《古兰经》上指定的 那几项人，如此共享就为共同生活。在富有的人方面这是报答真主施给他的福利。在受者一方面心存一种感激，不会对于富有的人再有什么嫉忌与争夺。又伊斯兰的 共同生活并不是令人放弃全部的财产权，比较苏联的□□主义大不相同。公共的权益应归国家统制，个人的利益应为个人所有。这是正当的道理。苏联的□□制度， 以过去和目前的事实来观察，可知它未达到成功；敢断他永远不像伊斯兰制度似的普遍于全世界。伊斯兰教规定每一个穆民要为大众负起责任来。国家对于每一个穆 民更当负起它应尽的责任来。比如有人贫不能自给，或是生活不充足的时候，在国家就该救济他，不得任其流离失所，终至死在街头无人过问。总而言之，伊斯兰所 主张的穆民共同生活，不限于物质一方面，可以说是精神的、伦理的、经济的（参看《哈穆》）。

《古兰经译解》（丙）第286页

⑨林松注释：608. 这一节中所说的“赈济品”：不是指一般情况下自觉自愿的自由施舍，而是指按规定比例从财产中必须交纳的“天课”。可以分配给经 文中所说的八种人。其中“为此操劳者”：指为管理赈济品而付出劳力的人；“内心相投者”：是指内心倾向伊斯兰教的人或跟穆斯林合作的人，注疏家认为这两种 人中有的不一定全是伊斯兰教徒：“赎身者”：指奴隶或俘虏；“离乡漂泊者”：指在异地或途中生活窘困，需要帮助者。

《古兰经韵译》第340页

⑩刘锦标《传》：316.此捐纳之件，按法除自家的衣食住处，资产项上每年宜征四十分之一，放牧的牛至三十，羊至四十，驼至五，均宜捐。田园房屋所 获宜什一，矿窖得抽其五之一，此乃天课。凡是教民，无敢隐者，以此分配于以上之八等人，非此八等人不宜受也。试想财富若按此分配，岂能有贫富、劳资、地 主、农奴之争乎？如其主张救济失业之困者，招待旅行者，助奴赎身者，同情于助我者，在造物主的道工作者各项。是何等的大同，何等的大公无私？所可惜者，今 日亦犯了昔日诽谤的毛病，他不自计能受不能受，只要是不给他，他就恼怒。

《可兰汉译附传》第294页

⑩刘锦标《附注》：317. 例有资本百万元，纯余项下二十万元，共百二十万元，宜纳三万元天课，至次年除日用外亏本二十万元，余八十万元资本时，则宜纳二万元“天课”。余此类推。但不足满贯之数时则不纳，且有接受的资格。在教中只要有接受的资格，接受不为贪。

《可兰汉译附传》第294页

⑩时子周注释：764. 此节所说救济品不是自由施舍的救济品，而是必需拿出来的，就是常说的天课（阿文：在卡台）。所以末句说：“这是安拉的规定”。

本节说明了天课的用途，共分作八项：（1）是穷困的。就是生活困难的，如贫苦的学生，小手艺人，小本商人等等需要有人帮助者；（2）是赤贫的。就是 需要人帮助以图生存的；（3）

是收取天课及分配天课一切工作人员。有这一项就可以说明：办理公共的事必须有经费有组织，方能办理完善，而且持久；（4）是 有些人其心是倾向真理的，但若实行起来，他们本身的生活不免发生问题，因此需要有款救济一下；（5）是释放战俘（包括奴隶），因此伊斯兰教便有了一个永久 的规定，就是战俘必须释放；（6）是有些人在他们负着正当的债务，在生活上极感困难，但伊斯兰教是要教人人生活在自由空气之中的，所以需要有款来救济他 们；（7）用于安拉的道上。是一句概括的话，例如为保护宗教出战的人需要救济，为宣扬宗教也须用款，总之所有救济的事，为宗教的事，都包括在内；（8）是 困在异乡的人，不论他是那国人，也不问他信仰何教，都必须施以救济。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92 页
〇 11 刘锦标夹注：意穆圣好听人言。

《可兰汉译附传》第 295 页
〇 11 时子周注释：765．“耳朵”：轻薄语，说穆圣不过是偏听的耳朵，听到什么就信什么，容易受欺骗的。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94 页
〇 11 林松注释：609．“耳朵”——轻薄的俏皮话，攻击先知是偏听偏言，听到什么就信什么。

《古兰经韵译》第 341 页
〇 12 王静斋注释：627．伪信士里有人说：穆圣听什么信什么。比如我们信口说出一件事，过日再来否认，指着安拉发誓：“未那么说”，他就听信不疑；他这人 不就是个耳朵吗？原文是真主命穆圣驳斥他们说：“他是个好耳朵”，犹言：“这话说得不错，然而他有好的耳朵，他归信真主，信任真穆民，还怜恤一般假信士。 他明知他们不真心信教而也收留，这并不是不认识他们，而是格外怜恤他们，不欲暴露他们的丑恶”。

《古兰经译解》（丙）第 286 页
〇 13 刘锦标《传》：318．惟大圣人乃能集思广益，听信人言，决不似刚愎自用之狂士，一意孤行耳。

《可兰汉译附传》第 295 页
〇 14 王静斋夹注：一如他们自称。

《古兰经译解》（丙）第 286 页
〇 15 王静斋注释：628．他们以真主发誓未说伤圣人的话，为的是取你们喜欢。其实真主穆圣是人们最应当以悔罪，不再毁谤、亵渎，而求其喜悦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287 页
〇 15 时子周注释：766．“讨他喜欢”：“他”字指安拉，主喜欢的，使者也必喜欢。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94 页
〇 16 时子周眉批：心中有病的人，怕主给披露出来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93 页
〇 17 王静斋注释：629．你要问他们，在戏谑中所说的那话，他们就说：那不过是说谐谈，打趣话而已；此外并没什么成见。传伪信士在忒逋克一役，正在路上进 兵的时候，一面走一面说：“你们看这个人（指穆圣）他还希望占领叙利亚，作那地方的皇帝咧”！这话有人传给穆圣了，他就命安马儿质问他们，他们派代表到穆 圣跟前不承认说那话。说我们走在路上，一如普通旅客的习惯，随便谈笑就是了，哪能说那些失敬的话呢！于是真主命穆圣质问他们；你们嘲弄安拉……吗？

《古兰经译解》（丙）第 287 页
○ 18 林松注释：610．据传，一些伪信者在征途中曾经散布说：“你们看这个人（指先知）想攻占叙利亚，当上皇帝”。以此诽谤先知，追问他们时，这些人不是矢口否认，就是表白自己不过开个玩笑而已。

《古兰经韵译》第 342 页
○ 19 王静斋夹注：以其悔过自新。

《古兰经译解》（丙）第 287 页
○ 20 王静斋夹注：因他们未悔罪求饶。

《古兰经译解》（丙）第 287 页
○ 20 时子周注释：767．历史告诉我们大部分伪信的人，后来都悔罪归信了，那就是安拉所饶恕的部分。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94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20 14:57

〔仝道章分段〕

第九段 伪信者不会成功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204 页

［马坚译正文］
［67］ ①伪信的男女，彼此是同类的，他们劝恶戒善，紧握双手②，（不肯施舍），他们忘记了安拉，主也忘记了他们。伪信者就是放肆者③。［68］安拉应许伪信的男 女和不信道者，他们将入火狱，并永居其中，火狱是足以惩治他们的。安拉已诅咒他们，他们将受永恒④的刑罚。
［69］（伪信的人们啊！你们）象你们⑤以前逝 去的民族一样，不过他们的势力比你们雄厚，财产和子嗣比你们富庶，他们曾享受他们的份儿，你们也可以享受你们的份儿，犹如在你们之前逝去的民族曾享受他们 的份儿一样；你们也像他们那样去闲谈吧！这等人⑥的善功，在今世和后世都是无效的。这等人是亏折的⑦。［70］在他们以前逝去的民族，有努哈的宗族，阿德 人和赛莫德人，易卜拉欣的宗族，麦德彦的居民和被倾覆⑧的城市的居民，难道那些人的消息没有来临他们吗？那些人的使者们昭示他们许多明证⑨，故安拉不致于 亏枉他们，但他们自欺了⑩。
［71］○ 11 信道的男女互为保护人，他们劝善戒恶，谨守拜功，完纳天课，服从安拉及其使者，这等人安拉将怜悯他们。安拉确是万能的，确是至睿的。［72］安拉应许 信道的男女们将进入下临诸河的乐园，并永居其中，他们在常住的乐园○ 12 里，将有优美的住宅，得到安拉的更大的喜悦。这就是伟大的成功○ 13。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197-198 页

① 时子周眉批：伪信的男女命人作恶，止人为善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293页
② 王静斋夹注：不作施济。

《古兰经译解》（丙）第287页
② 刘锦标夹注：吝也。

《可兰汉译附传》第295页
③ 王静斋注释：630.假信士，男性方面计有三百人；女性方面计有一百七十人。彼此在伪信上相仿佛。他们只是促人迷信、作恶，禁止人归信正教，有钱不向主的道路上使用。他们忘了记念真主，真主也不加惠他们。

《古兰经译解》（丙）第287页
④ 时子周注释：768.“长期”：不是无期，这是说明仍有得主慈悯恕饶的希望。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294页
⑤ 王静斋夹注：呼伪信士。

《古兰经译解》（丙）第287页
⑥ 王静斋夹注：具有上项恶行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287页
⑦ 刘锦标《传》：319.夫，言为心声。心中敬重的人，则言谈之间，不能轻貌；若讥笑正道之徒，其心决非纯诚，故，罪在不赦。
《可兰经》对于真伪之辨，最为鲜明。试观每一次正义之兴，有忠诚之信徒，即有投机利用奸伪份子，此类人藉（借）机得利得势，毫无诚意。《可兰经》是 真伪之辨，一听天谕，则心为之一惊，遂即受良心上之制裁，不特彼时，即在今日，无论那一团体的投机奸伪的份子，亦不愿听《可兰》之分辨！

《可兰汉译附传》第296页
⑧ 王静斋注释：631.“被颠覆的人”：指鲁脱时代的各村的逆徒。只因他们不信正道，真主往他们上降泥石，更使那些村落翻转过来，使恶人同归于尽。

《古兰经译解》（丙）第288页
⑧ 林松注释：611.被倾覆的歹徒——据传是指鲁特时代的逆民，他们渔猎男色，颓唐败坏，无恶不作，后来被飞砂走石所灭，连人带房舍村镇同归于尽。参见第一一章《呼德》第77-83节。

《古兰经韵译》第343页
⑨ 王静斋夹注：但是他们不信，而后真主灭绝他们了。

《古兰经译解》（丙）第288页
⑩ 刘锦标《传》：320.前车之鉴，后车之师；参悟已往，自知所趋。然，自暴自弃之流，有眼不能视道，有心不能悟道。虽有种种之证明，亦不知所向耳。

《可兰汉译附传》第296页
〇 11 时子周眉批：穆民男女为友，他们命人为善，禁人作恶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294页
〇 12 王静斋夹注：“阿甸园”：是天园中最优上的处所。

《古兰经译解》（丙）第288页
〇 13 王静斋夹注：如此享受，乃超过众人所认为满意的今世福乐。

《古兰经译解》（丙）第 288 页
〇 13 刘锦标《传》：321.能得造物主之喜悦，是人生最高之究竟，此点非真得道之士不知。乐园是其许约，特慈是其喜者，不辨自明。

《可兰汉译附传》第 297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20 14:57

〔仝道章分段〕

第一 O 段 伪信者的攻势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205 页

［马坚译正文］
［73］先知啊！你当对不信道者和伪信者战斗并严厉地对待他们，他们的归宿是火狱，那归宿真恶劣！［74］①他们以安拉盟誓，说他们没说什么，其实，他们 确已说过不信道的话，而且他们在表示信奉伊斯兰教之后，又不信了，他们确已图谋不轨，但未得逞②。他们非难，只因安拉及其使者以其恩惠使他们富足③。如果 他们悔过，那对他们是更有益的；如果他们背弃，安拉就要在今世和后世使他们遭受痛苦的刑罚，他们在大地上没有任何保护者，也没有任何援助者④。§［75］ 他们中有些人，与安拉缔约⑤：“如果安拉把部分恩惠赏赐我们，我们一定施舍，一定成为善人。”［76］⑥当他把部分恩惠赏赐他们的时候，他们吝啬，而且违 背正道 ⑦，［77］故安拉使他们心中常怀伪信，直到见主之日，因为他们对安拉爽的，而且常撒谎。［78］难道他们不晓得安拉是知道他们的隐情⑧和密谋⑨的，是深 知一切幽玄的吗？难道他们不晓得吗？［79］⑩信士中有人慷慨捐献，有人（因为贫穷）只能出力，所以，伪信者们嘲笑他们，安拉已嘲讽了那些伪信者们，他们 应受痛苦的刑罚〇 11。［80］你可以替他们求饶，也可以不替他们求饶〇 12。即使你替他们求饶七十次，安拉也不会饶恕他们。因为他们不信安拉及其使者。安拉是不引导放肆的民众的〇 13。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199—200 页

① 时子周眉批：贪得无厌因而怀恨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95 页
② 王静斋注释：632．这话是说反动分子谋杀穆圣。以穆圣归自忒逋克路上，有十五个人同谋，欲在尔胳白地方施行暗杀（此地位于忒逋克与默底纳之 间）。他们预定的计划，是在穆圣经过尔胳白的时候，把他由驼上推到山谷里。比及穆圣抵达尔胳白了，他就命令安马儿在前面拉着驼缰，候在敷在后面驱驼。二人 正在这么个工夫，候氏突闻身后有驼蹄夹杂着铿铮声，候氏回头一看，是一伙子伪信士，这时候他手持弯杖大唱一声：主的仇敌！走开！不要贴近穆圣。逆徒们一 看，风头不顺，全都骇然遁走。

《古兰经译解》（丙）第 289 页
② 林松注释：612．密谋暗图——指先知在达布克凯旋班师途中，伪信者十五人密谋在尔格

巴地区杀害先知，妄图将先知从驼上推下山谷，但被先知的随从发觉，阴谋未能得逞。

《古兰经韵译》第344页

③王静斋注释：633．这是一句讥刺伪信士的话。略谓：你们藉（借）着战利品已然致富了。依情理说：你们应当感谢，然而你们不感谢，反倒怨恨穆圣，你们这真是以怨报德罢了。

《古兰经译解》（丙）第289页

③林松注释：613．这一句是讽刺揭露伪信者恩将仇报，以怨报德。

《古兰经韵译》第344页

④刘锦标《传》：322．穆圣之奉命讨伐也，是为“真诚”二字。讨伐昧真者，讨伐奸伪者。盖，古今未有出无名之师者。然，所拟之名是诚是伪，是美人之听闻，是藉（借）口号以动人，则不可不知也。若果能名实相符之师，即是真。真则天下平矣。

买地奈先时贫困，自穆圣到后，地面繁荣，民多富有。在此时谕：清除的工作，对彼投机奸伪份子，加以警告。

《可兰汉译附传》第297—298页

④时子周注释：769．“他们企图不能得到的”：反对穆圣分子企图进行谋杀，当穆圣自挞逋克班师回国，有十五个伪信士同谋在而哥白地方实行暗杀，他们预定在穆圣经过而哥白时，将穆圣自驼背推坠山谷，正准备间，被穆圣随从者由安马尔发觉喝退。

“怀恨不过”：忘恩负义的人，往往是因得到主的恩典，反而增加了反抗真理正义的力量，像这样的人，不独在后世必受痛刑，即在今世亦不会有好的结果。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295页

⑤王静斋眉批：穆圣时代的一个守钱虏

《古兰经译解》（丙）第289页

⑤王静斋注释：634．传辅士中有个名叫苏尔来白的，日夜守着穆圣的礼拜堂，因此，人都称他为“寺鸽”。他那额头因往硬地与热石上叩头过多，已成驼 膝了（起茧）。有一次，穆圣率众作罢晨礼，这人未等作祈祷，遂就匆忙走去。穆圣问他：你何必像假信士似的那么匆匆走去？他说：圣人不知，我这个人太穷了， 我和我的妻只有一件衣服，我穿它来寺礼拜，我妻尚在家中，裸体等候着，我赶紧回去脱下来，她好穿上礼拜呀！圣人！请你为我求主赐给财帛吧！圣人不许可，他 复又向穆圣请求，且说：“如果真主赐给我钱财，我必定尽到各项义务”。说到这里，穆圣就说：“主啊！你赐给苏尔来白钱财”！连说三次。后来，他买了一只 羊，慢慢地繁殖起来，就像虫子繁殖一样。为时不久，默底纳大小胡同全被他的羊群充塞了。于是他说移居到山谷里去，从此离开大众，每天仅止随众作“晌礼”与 “晡礼”。随后，羊群越发繁殖，他又迁到更远的地方去住，从此，他就不随班礼拜，也不作“聚礼”了。穆圣向人打听他，有人说：他发了大财啦，一个山谷不够 他用的，他得需要几个山谷与旷野，所以他离这里很远了。穆圣说：可惜苏尔来白！后来穆圣派两个人向他索天课，现出圣人拟就的一个单子，叫他看，他说：“这 就是变相的人头税啊”！又说：“你俩暂且请回，容我考虑一下”。比及这两个人归见穆圣，尚未开口，穆圣就说：可惜苏尔来白！你可把自己害了，真主为你降下 如此……经文了。嗣后，苏氏送来捐款，穆圣不收，他就把土扬在头顶上，像是追悔不该作伪信士的样子。其实不是那么回事，乃是当着穆民大众未蒙收他的天课自 觉面子上难堪。后来穆圣逝世，他向额补白克尔、欧墨尔、欧土芒，先后三次呈送天课，三位大贤统未接收。“他们之中有人对安拉结约”云云，就是指苏尔来白降 的（《鲁白》）。

按：这项故实（事），意味深长。自来作信士的礼拜，虽说是奉行天命，也含着为私的成分；（盼望进天园享受永久的福乐）。但是这样为私是公开的，特许 的。单有一种人，他那礼拜别有一种企图，若苏氏其人礼拜勤态，日夜不出礼拜堂，脑袋嗑得像驼膝盖似的起茧，为的是什么？为求发财罢了。穷人没有不盼望发迹 的，未有不说有了钱，必作什么公益的。临到真有财有势的时候，他那以前许下的善举，一概忘掉，视财比命还要紧。受穷的时候，还能礼几拜，作个表面

的应酬。 临到有了财势，渐渐就跟宗教离开了。说到拜主上，施舍金钱和赞助公益上，他也概不热心。及至一息奄奄，尚在恋财贪生，但是那就不由他了。这类人发财即是得 到造孽的工具了。穆圣一再可惜苏尔来白，大概就是这个意思。

《古兰经译解》（丙）第289页

⑥时子周眉批：对主违约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295页

⑦林松注释：614．据传，这是针对一个名叫苏阿赖布的辅士说的。他早先日夜坚守礼拜堂，额头上由于叩首过多，常与地面碰触而起茧，当时他一贫如 洗，夫妻二人只能共用（轮流穿）一件衣服。后来他以牧羊起家，羊群繁殖，扩大了牧放区，以至漫山遍野都是羊群，便放松礼拜。动员他按规定交纳天课，他认为 是变相的人头税，离伊斯兰教越来越远。

《古兰经韵译》第345页

⑧王静斋夹注：伪信与决意违约。

《古兰经译解》（丙）第289页

⑨王静斋夹注：暗中彼此说：这天课就是变相的人头捐。

《古兰经译解》（丙）第289页

⑩时子周眉批：不贪污，反被毁谤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295页

〇 11时子周注释：770．在挞捕克之行以前，当然是需要各穆斯林捐助款项，富有者多捐，贫者少捐，各尽所能，这是自然的道理。但伪信的人们，对于捐多捐少的人都加以毁谤与嘲笑，认为捐多的人是炫耀有钱；认捐少的人是无能于额外的收入。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296页

〇 11林松注释：615．达布克之役，穆斯林们的捐助量力而为，富者多捐，贫者少捐，但伪信者们却一律嘲弄奚落，攻击多捐者是为炫耀自己阔气，挖苦少捐者穷酸低能。

《古兰经韵译》第346页

〇 12王静斋夹注：全是一样地不发生效力。

《古兰经译解》（丙）第289页

〇 13刘锦标《传》：323．《可兰》者主之谕也。所谓顽抗叛逆造物主之人，即顽抗叛逆《可兰》者也。所可惜者，东方教友，不明《可兰》示谕为何，平日自以为顺主顺圣，然，若规之于《可兰》，且是逆矣。全恃念经求宥以了之，岂不可悲。

好行口惠，而实不至，在人尚为招怨之道，况仰对造物主乎？然，此种人在乡愚中最常见之，在困穷时，立志发扬宗教；一旦宽裕，不特不作善事，且妄为 耳。然，财悖而入者，亦悖而出；以伪而成者，以伪而终。亦是自然之规律耳。且此等人不特自己吝啬，且对于在天课之外施济者，则曰：“沽名钓誉”；对于无力 捐纳，尽其所能捐助公益者，则曰：“一星半点，无济于用”。此种教徒，虽名为穆民，实乃昧真者耳。

按此观之，虚伪妄言之人，无论如何人给他求宥，他都是不能被恕宥，何以今日回教教友，偏要说谎，偏要欺人。一旦死了，全恃请阿訇唪经，以为可被恕宥呢？

《可兰汉译附传》第299页

〇 13时子周注释：771．在阿语里本是个不确定的数字，意思是数十或数百或俗说的百八十，但有时穆圣确以此数当作真确的七十。一日伪信者首领吴白业死了， 有人请穆圣为他领导殡仪，穆圣立起，而欧默尔握住穆圣大衣以阻止穆圣，且历述死者生平仇视伊斯兰之事迹，穆圣就引这一节经，且说：如果为他求恕七十遍，主 能恕饶他，我就为他求恕七十遍。据说本章84节就是

为此下降的，以阻止穆圣嗣后不得再为伪信的人作殡仪的祈祷（见《布哈拉圣训集》二三章 84 节）。由此可见穆圣于他的仇人是如何的宽恕。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96 页

〇 13 林松注释：616．据传，这是指伪信者的首领伍卑耶死后，有人请求先知为他举行殡仪，先知应允了，欧玛尔却历数死者生前劣迹，不同意举行殡仪。先知慈 悲为怀，说愿为死者求祈七十遍，遂有这一节启示。七十，有的注家认为是泛指，是表示次数多，未见得是实指的数字。

《古兰经韵译》第 346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20 14:57

〔仝道章分段〕

第一一段 断绝与伪信者的关系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206 页

［马坚译正文］

［81］ ①使者出征后，在后方的人因能安坐家中②而高兴。他们不愿以自己的财产和生命为主道而奋斗。他们互相嘱咐说：“你们不要在热天出征。”你说：“火狱的火是 更炽热的，假若他们是明理的③。”［82］让他们少笑些，多哭些④，以报酬他们的营谋。［83］如果安拉使你转回去见到他们中的一伙人⑤，而他们要求你允 许他们出征⑥，你就对他们说：“你们永远不要同我一道出征，你们绝不能同我一道去作战⑦；你们初次确已喜欢安坐家中⑧，往后，你们就同留在后方的人们一起 安坐家中吧⑨！”［84］⑩你永远不要替他们中已死的任何人举行殡礼，你不要亲临他们的坟墓，他们确已不信安拉及其使者，他们是悖逆地死去的〇 11。［85］他们的财产和子嗣不要使你赞叹，安拉只愿借此在今世惩治他们，他们将在不信道的情况下死去。［86］如果降示一章经说：“你们要信仰安拉， 要同使者一道奋斗”，他们中的富裕者就要向你请假〇 12，他们说：“你让我们与安坐家中的人在一起吧〇 13！”［87］他们愿意和妇女们在一起〇 14，他们的心已封闭了，故他们不是明理的〇 15。［88］但使者和他的信士们，借自己的财产和生命而奋斗；这等人正是有福的，这等人正是成功的。［89］安拉已为他们预备了下临诸河的乐园，他们将 永居其中，那正是伟大的成功〇 16。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200—201 页

② 王静斋夹注：不去出征。

《古兰经译解》（丙）第 290 页

③ 王静斋注释：635．伪信士们自不出战，且劝阻别人，说天气太热，不要远出。这类人负有三项罪恶：退缩不前，憎恶助战，拦阻别人出战。

《古兰经译解》（丙）第 291 页

④ 王静斋注释：636．今世不久长，人的寿限无几。在这微乎其微的生存中，自应少笑；后世是永久长存的，那时候的火刑是最烈的，人们应当恐惧而多哭。

《古兰经译解》（丙）第 291 页
⑤ 王静斋夹注：由忒逋克一役返回默底纳遇见一部未去作战的伪信士。

《古兰经译解》（丙）第 290 页
⑥ 王静斋夹注：求你准许他们下次出去作战。

《古兰经译解》（丙）第 290 页
⑦ 林松注释：617．这一节是清除伪信者，不容许他们混入穆斯林队伍的依据。

《古兰经韵译》第 347 页
⑧ 王静斋夹注：不去作战。

《古兰经译解》（丙）第 290 页
⑨ 王静斋注释：637．有人问道：假信士们作见证、礼拜、封斋、朝觐、出征，虽其不得真主的悦纳，而在穆圣是向来承认的。圣人尝说：我们依表面为 断。至于内心如何，惟有主知道。既是这样，怎么真主又命穆圣绝对不信他们随他出去对敌厮杀等事。答：真主如此命令穆圣，乃在他们表现种种伪信以后，这也是 依循表面作判断。前后并无二致。

《古兰经译解》（丙）第 291 页
⑨ 刘锦标《传》：324．今之文明国，均以纳税、当兵为国民之义务。我教民以财产、性命，牺牲于造物主的道，为至上之美德。其回避牺牲之徒，乃可弃可耻之辈，真主与圣人均憎恶之耳，死亦不为之祈祷！

《可兰汉译附传》第 299—300 页
⑨ 时子周注释：772．自此肃清伪信者不得混入穆民行列。可见服兵役是一种义务，也是一种权利，逃兵役者丧失个人的权利，颇不光荣。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98 页
⑩ 王静斋眉批：不要为逆徒作殡仪的祈祷

《古兰经译解》（丙）第 290 页
⑩ 时子周眉批：不要给恶人作祈祷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97 页
〇 11 王静斋注释：638．所谓“殡仪的祈祷”：就是面向死者行立站礼。这话是命穆圣不要为那至死不真心信教的人行立站礼。自这话颁降后，穆圣暗中告诉候在 敷：谁谁是假信士，不应为他们殡仪的祈祷。迨穆圣去世后，欧墨尔为哈立发，每遇到平素可疑的人死了，欧氏就拉候在敷去行立站礼。候氏如果拒绝同往，欧氏亦 必不去。又说：“也莫站在他的坟傍”，就是临埋的时候，不要站在那人的坟傍，代为祈求恕罪。原因是这些人无有诚意归顺伊斯兰，为他们求恕，不会发生效果。

《古兰经译解》（丙）第 291 页
〇 11 王静斋附说：伪信士的领袖是伍卑业的子厄卜顿拉。这人濒死，请穆圣到他跟前，要求圣人为他求恕，给他作殡仪的祈祷，并站在他的墓侧求恕。更要求圣人把 身著的大衣送给他，作“可幡布”（裹尸布），穆圣就把一件外衣送给他了。在他尚不以为满足，更要求穆圣把靠身的那件衣服送给他。欧墨尔说：“你肯把自己的 衣服赠给刁顽的秽物吗？”圣人说：“我的衣服不能给他避免主的一点罪刑。不过我盼望有千个人因此皈依伊斯兰”。后来因穆圣如此对待厄氏，果然有千个黑子儿 直人归顺了。穆圣说：“我的衣服不能给他避免主的一点罪刑”。是因其缺少正信的基础。像这类事欲其发生影响，须得遇到相当的地方。圣人说：“你们不要把恶 人和义人埋在一处，因为死者被不良的邻居所扰，一如活人被恶邻居所扰一样”。又说：“圣地不能化人为圣者，惟有善行可能致人圣洁”。传穆圣每次剃头，把剃 下的头发分给各位弟子，每人一根两

根不等。他们藉（借）此沾润福庆，随身携带，可获主的相助。所以《埃司拉勒》经上说：“设若把穆圣的头发，或他的手棍或 他的鞭子，放在有罪的人墓穴中，那个罪人可能藉（借）此福庆脱离主的罪刑。设若私人的住宅或是一个城市里有这些贵重品，那宅里或城里的居民必不遭灾患”。 “渗渗泉的水”以及用它湿过的“可幡布”也是这样。余若克而白幔帐的里子，用以作“可幡布”，写《古兰经》于纸上，置在死者的掌握，均在此例”。我见：假 使有人问道：国库里尤其是欧士曼帝国仓库里藏有穆圣的遗物，若被子衣服等等，我见他们未得到什么保祐。他们常保存着穆圣的一段旗帜而依然遭遇很多患难，这 应该作何解释呢？我说：那是因他们不守宗教轨道。墨克与默底纳两圣地原是不发生瘟疫的，后来一般住民不知尊敬，在这两圣地里也曾发现过疫症了。传厄氏死 后，他儿子要求穆圣为他亡父行立站礼。穆圣说：“你自己去办吧”！他说：“如果圣人不去为亡父行立站礼，再无一个穆思（斯）林为他行立站礼了。圣人！你爱 惜我这个真穆民吧！不要任仇敌们称快”。这时，穆圣意欲为着安慰他的心，站起来去给厄氏行立站礼，欧墨尔突然横在穆圣与厄氏的尸体当中，说：“你为这教门 的仇敌行立站礼吗？他在某某日说过什么什么话”。于是真主降下明文：“你永莫给他们死去的一个人作殡仪的祈祷”等语。至此，圣人才不去为他行立站礼。

《古兰经译解》（丙）第 292 页
〇 11 时子周注释：773．这是安拉告诉穆圣，虽然那些人在表面上承认了伊斯兰教，但是他们的心里仍然是不信，而殡仪只能用之于真正的穆斯林，不能用之于他们身上。且也不应该站在他们的墓旁，给他们作祈祷。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98 页
〇 11 林松注释：618．这一节联系前文第 80 节，突出表明对伪信者，顽固不化者不能同情怜慈，甚至在他们死后也不宜举行殡仪。

《古兰经韵译》第 347 页
〇 12 王静斋夹注：不去出征。

《古兰经译解》（丙）第 292 页
〇 13 王静斋夹注：和其他不出战的人列在一起。

《古兰经译解》（丙）第 292 页
〇 14 王静斋夹注：和妇女，有病的无力出战的，同样的留在后方，意在保护自己的财产，不羡慕为圣道出战的荣耀。

《古兰经译解》（丙）第 292 页
〇 15 王静斋夹注：不深知怎么叫顺天命，顺钦差。

《古兰经译解》（丙）第 292 页
〇 16 刘锦标《传》：325．无故退役，除其教籍，理也；志愿牺牲，得酬劳，亦理也。盖，权利与义务是相对的。人情如是，天理亦然。故，今之各国，其未当过 兵之国民，不得有被选举权；不尽纳税、当兵之义务者，不得为国民。然，国家之征役是法律，我教之征兵是自愿，且其资用尚须自备，非有纯诚之信念者，不能应 征也。然，主亦不强人之所难，若弱者、病者、无力者，亦不罪之耳。

《可兰汉译附传》第 301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20 14:58

〔仝道章分段〕

第一二段 伪信的贝督英人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208页

［马坚译正文］
［90］游牧人中有人托故来向你请假①，他们对安拉及其使者撒谎不肯来请假②。他们中不信道者，将遭受痛苦的刑罚③。［91］衰弱者、害病者、无旅费者，（他们不出征）都无罪过④，如果他们忠于安拉及其使者。行善的人们是无可非难的⑤；安拉是至赦的，至慈的。［92］⑥那等人也是无可非难的，当他们来请求 你以牲口供给他们（出征）的时候，你说：“我没有牲口供给你们。”他们就挥泪而去⑦，他们因为不能自筹旅费而悲伤⑧。§
［93］家资富足，而向你请假的人们⑨，才是该受非难的；他们愿与妇女们在一起⑩，安拉封闭了他们的心，故他们不知道○ 11。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208页

① 王静斋夹注：退后。

《古兰经译解》（丙）第292页
② 王静斋夹注：就是假冒真信士的那般人不去请求原宥。

《古兰经译解》（丙）第292页
② 林松注释：619．这里指的是不肯出征而畏缩不前的人借故推辞，谎话连篇，请求免于上前线。

《古兰经韵译》第348页
② 仝道章注释：70．马本译作：“……他们对真主及其使者说谎不肯来请假”。其他各家则译为：“……他们向安拉和他的使者说谎坐（或“留”）在家中”。（汇集者点：仝道章译为：他们向安拉和他的使者说谎安坐在家中，—仝译本第208页）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208页
③ 王静斋夹注：在今世里被杀，在后世被焚。

《古兰经译解》（丙）第292页
④ 王静斋夹注：这般人对主对圣忠诚无欺，虽不去作战，亦不为有罪。

《古兰经译解》（丙）第292页
⑤ 王静斋夹注：犹言：这般人以作善事堵塞被惩罚的路子，所以无有罪刑他们的途径。

《古兰经译解》（丙）第292页
⑤ 林松注释：620．无辜——在原文中是“没有途径”，意思是没有惩罚他们的缘由。

《古兰经韵译》第348页
⑥ 王静斋眉批：因无力参加圣战洒泪而归

《古兰经译解》（丙）第293页

⑦王静斋注释：639．这说的是：有七位辅士来到圣人跟前，要求给他们相当的代步，以便随众出战。穆圣说：“我没有代步给你们”。他们听到这话，乃因忧虑自己无有置备代步的能力，竟至涔涔落泪着退转。按：这样舍身卫教的热忱，在现代的人听着，应当有些惭愧。

《古兰经译解》（丙）第293页

⑧时子周注释：774．这般人是愿意随同穆圣去达逋克的，只以无力准备乘骑与载运粮草之畜力，不能如愿，自非托词不去者可比，当然也不受责备。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298页

⑧林松注释：621．这是指实际有困难，对于出征心有馀而力不足的诚信者。

《古兰经韵译》第349页

⑨王静斋夹注：身体健康，且有出战的费用而故意退缩不前的人，当遭谴责。

《古兰经译解》（丙）第293页

⑩王静斋夹注：他们情甘堕落而与一般退后的人——若妇女、孩提，打成一片。

《古兰经译解》（丙）第293页

〇 11王静斋夹注：不知将来的害处，一如不了解现时的不名誉。

《古兰经译解》（丙）第293页

〇 11刘锦标《传》:326．夫，人天才之不得发展也，以己心中像障之蔽也。像障之最大者莫过于财色。富人既怕命之死也，又忧财色之失也，岂能纯清而显大才乎。虽曰主封，亦是自障。故，愚富之流，年逾老而知识逾退化耳。

《可兰汉译附传》第301页

第一二段 伪信的贝督英人（续）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208页

[马坚译正文]

[94]当你们转回去见到他们的时候，他们要向你们托故〇 12。你说：“你们不要托故。我们绝不相信你们〇 13；安拉确已把你们的情况告诉了我们 〇 14。安拉及其使者将要看你们的行为〇 15，然后，你们将被送到全知幽明者那里去，他将把你们的行为告诉你们〇 16。”[95]当你们转回去见 〇 17到他们的时候，他们要以安拉发誓，以便你们避开他们〇 18。你们就避开他们吧。他们确是污秽〇 19的；他们的归宿是火狱。那是因为报酬他们的营谋〇 20。[96]他们对你们发誓，以便你们喜欢他们。即使你们喜欢他们，（也无济于事），因为安拉必定不喜欢放肆的民众〇 21。[97]游牧的阿拉伯人〇 22 是更加不信的，是更加伪信的，是更不能明白安拉降示其使者的法度的。安拉是全知的，是至睿的〇 23。[98]〇 24游牧的阿拉伯人中有人把自己所捐献的钱财当做罚金〇 25，并等待着你们遭难〇 26。愿他们遭遇厄运〇 27。安拉是全聪的，是全知的。[99]游牧的阿拉伯人中有些人信仰安拉和末日，他们把所捐献的钱财当作媒介，以获得安拉的亲近和使者的祝福〇 28。当然，他们必定要借此〇 29而获安拉的亲近〇 30，安拉将使他们进入他的赐恩之中。安拉确是至赦的，确是至慈的〇 31。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202页

〇 12 王静斋夹注：穆军凯旋回到默底纳的时候，伪信士们向众穆民请求原谅他们不去作战。

《古兰经译解》（丙）第 295 页
〇 13 王静斋夹注：不以你们的话为实。

《古兰经译解》（丙）第 295 页
〇 14 王静斋夹注：你们不去作战的原因，在真主已告知众信士了。

《古兰经译解》（丙）第 295 页
〇 15 王静斋夹注：看你们将来是悔罪自修啊！还是怙恶不悛呢？

《古兰经译解》（丙）第 295 页
〇 16 王静斋夹注：届时一定施以还报。以上的话是促那般人悔罪，不再迷信或伪信。

《古兰经译解》（丙）第 295 页
〇 16 时子周注释：775．这几节是穆圣离开麦地纳后下降的（内有自挞逋克归程中降的）都是预言，返回麦地纳以后果都实现了。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00 页
〇 17 王静斋夹注：归自忒逋克阵以后。

《古兰经译解》（丙）第 295 页
〇 18 王静斋夹注：对他们的临阵退缩，勿加责备。

《古兰经译解》（丙）第 295 页
〇 19 王静斋夹注：以其居心不正，有如粪秽一样。

《古兰经译解》（丙）第 295 页
〇 20 时子周注释：776．穆圣由挞逋克归来以后，就禁止穆斯林和伪信的人们往来，这是遵守在途中所得的启示，如 83 节、84 节所下降的。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00 页
〇 20 林松注释：622．据传，先知从特布克归来，便禁止穆斯林跟伪信者往来，即以此节和前文第 83—84 节为依据。

《古兰经韵译》第 350 页
〇 21 王静斋夹注：就是说安拉不爱喜他们。遭真主恼怒的人，任谁的爱喜，无济于事。

《古兰经译解》（丙）第 295 页
〇 21 王静斋注释：640．这节经文是禁止接近伪信士，更不要被他们的虚伪所骗。盖因接近真主所不喜的人，便是离开真信士的立场，称伪信士是“秽物”，乃因他们的本质不洁。他们所作的事，自然均属下贱，全不光明。他们将来遭火刑，就由这一点上。

《古兰经译解》（丙）第 296 页
〇 21 刘锦标《传》：327．不能急公好义勇于护教之流，见人之败也，则窃笑之；见人之胜也，则以真主发誓，求人谅解。古今此类人多矣。

《可兰汉译附传》第 302 页
〇 22 时子周注释：777．“居郊的人”：住沙漠地的人。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00 页
○ 23 王静斋夹注：此言居沙漠的人，因天性愚蠢，不常听到《古兰》，所以比较居城的人更加强的迷信和伪信；尤其是不知律法和教条。真主是深知他们的情形的，且是善于对付他们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295 页
○ 24 时子周眉批：伪信的人以施舍为损失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299 页
○ 25 王静斋夹注：此指埃赛底和二土坊两部分人言。他们施财不因希望主的善赏，乃因畏惧穆军，不得不然。

《古兰经译解》（丙）第 295 页
○ 26 王静斋夹注：盼你们遇难后，他们可能逍遥自在。

《古兰经译解》（丙）第 295 页
○ 27 王静斋眉批：居僻野的人有如墓中的死者

《古兰经译解》（丙）第 296 页
○ 27 王静斋注释：641．居郊野的人缺少教育，和野兽差不了许多。他们天性执拗不逊，心硬如石，一味地骄傲，缺乏理智。凡是未受过训导，未接近过知识分 子，且未听到天经《圣训》的人，焉能和接近知识分子，并闻得天经《圣训》的人相等呢？所以穆圣说过：“居僻野的人有如墓中的死者”，这般人至为糊涂，最容 易接受异端邪说。

《古兰经译解》（丙）第 296 页
○ 27 时子周注释：778．伪信的人们，既自称为穆斯林，就必须认些捐款以敷衍表面，且也必须照出天课。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00 页
○ 27 林松注释：623．据传，指艾赛德和阿图番两部分人而言，他们的捐献只是敷衍应付，内心对穆斯林恨之入骨。

《古兰经韵译》第 351 页
○ 28 王静斋注释：642．穆圣常为施济的人祈福，并为他们求主饶恕，所以接受施济物的人要为施舍者祈恕，这是一件“圣行”。

《古兰经译解》（丙）第 296 页
○ 29 王静斋夹注：施舍。

《古兰经译解》（丙）第 295 页
○ 30 王静斋夹注：就是接近真主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295 页
○ 31 刘锦标《传》：328．无知识之人，以为输材用于造物主之道，为本身之损失。审机观变，故意延缓，以待时局之转变。然，其终也，恶结果转及其身矣。

盖夫，财产、性命相连之事，其纯诚的以财产供（贡）献於主之道者，未有不得慈惠者也。其首先从圣与首先援助的人，获主喜，得优遇，是义务、权利当然之规律也。

《可兰汉译附传》第 303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20 14:58

〔仝道章分段〕

第一三段 伪信者的惩罚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209 页

［马坚译正文］
［100］迁士和辅士①中的先进②者，以及跟着他们行善的人③，安拉喜爱他们，他们也喜爱他；他已为他们预备了下临诸河的乐园，他们将永居其中；这正是伟 大的成功。［101］④在你们四周的游牧的阿拉伯人中，有许多伪信者⑤，在麦地那人中也有许多伪信者，他们长于伪装；你不认识他们；我却认识他们；我将两 次⑥惩罚他们，然后，他们将被送⑦去受重大的刑罚⑧。
［102］还有一些人已承认自己的罪过。他们曾使善行和恶行互相混合⑨，安拉或许准他们悔过，安拉确 是至恕的，确是至慈的⑩。［103］〇 11 你要从他们的财产中征收赈款〇 12，你借赈款使他们干净，并使他们纯洁。你要为他们祈祷；你的祈祷，确是对他们的安慰 〇 13。安拉是全聪的，是全知的。［104］难道他们不知道吗？安拉是接受他的仆人的忏悔的，是采纳赈款的；安拉是至恕的，是至慈的。［105］你说： “你们工作吧！安拉及其使者和信士们都要看见你们的工作；你们将被送到全知幽明者那里去，而他要将你们的工作告诉你们。”［106］还有别的人留待安拉的 命令；或惩罚他们，或饶恕他们。安拉是全知的，是至睿的〇 14。［107］〇 15 还有一些人，修建了一座清真寺，其目的是妨害和睦〇 16，加强不信，分离信士，并作为以前违抗安拉及其使者的人〇 17 的埋伏所，他们必定发誓说：“我们的宗旨是至善的〇 18。”安拉作证：他们确是撒谎的〇 19。［108］你永远不要在那座清真寺里做礼拜。从第一天起就以敬畏为地基的清真寺〇 20，确是更值得你在里面做礼拜的〇 21。那里面有许多爱好清洁者；安拉是喜爱清洁者的〇 22。［109］以敬畏安拉并祈求其喜悦为地基者更好呢？还是以倾颓的悬崖的边缘为地基，因而随着坠入火狱者更好呢〇 23？安拉不引导不义的民众〇 24。［110］〇 25 除非他们的心碎了〇 26，他们所建筑的清真寺，将永远成为他们心中游移的根源〇 27。安拉是全知的，是至睿的〇 28。§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203-204 页

① 仝道章注释：71．穆哈吉临（ AL-MUHAJIRIN）旧译为“迁士，”是指那些为主道，由麦加逃亡出来的穆斯林们，单数为“穆哈吉尔 ”。安撒尔（ AL-ANSAR）旧译为“辅士”，是指那些招待及协助麦加逃亡者的麦地纳穆斯林。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214 页
② 时子周注释：779．先进：是指那些首先归信伊斯兰的人，与迁士、辅士、与穆斯林群众并列。或说先进：包括迁士、辅士、穆斯林群众三项。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800 页
② 王静斋注释：643．所谓“领袖先进”者，指一般首先追随穆圣，在面向两个朝堂礼拜，并亲临白得里杀敌的人；更指初次在尔胳白和穆圣妥协的七个 人；另一次在尔胳白和穆圣妥协的七十个人。先指的那一般名为迁士——以其追随穆圣由墨克迁到默底纳；再指的那一般名为辅士——以其为默底纳士人，就近投诚 穆圣兴教者。

《古兰经译解》（丙）第 296 页
③ 林松注释：624．这两句指的是首先皈依伊斯兰教的那些人们。

《古兰经韵译》第 352 页
④ 王静斋眉批：阿拉伯乡人与默底纳人有些伪信士

《古兰经译解》（丙）第 296 页
④ 时子周眉批：伪信的人多顽梗不化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800 页
⑤ 王静斋夹注：这话是对默底纳人说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296 页
⑥ 王静斋夹注：今一被杀，墓中受刑。

《古兰经译解》（丙）第 296 页
⑦ 王静斋夹注：进到火狱。

《古兰经译解》（丙）第 296 页
⑦ 刘锦标《传》：329．夫，当杀身成仁之时，非纯诚君子不足显其至诚。在乡下愚顽无识，不辨是非，对于以性命财产卫道之事，固有伪者；而在城市中知识份子，顾前瞻后，计算得失之徒，何尝无伪信者乎？然则，岂可以地域判人之真伪乎？

《可兰汉译附传》第 303 页
⑧ 时子周注释：780．他们心中的反对，任何人不能由表面看出，惟有安拉能知道。但后来由于事实的表现，才有了显著的区别。
所谓两次罪刑，当然都是在今世，因为下一句“然后教他们归入重刑”那才是指后世。在今世的两次罪刑是什么呢？（1）.他们既然伪装为穆斯林，遇到为 保卫伊斯兰而捐款的时候，就必须随众穆斯林一同捐款；更必须照纳天课，这是他们心里最难过的，不能不算是一个惩罚；（2）.他们以事实表现出他们是伪信 的，因而在一次聚礼的时候，穆圣讲演，将他们的名字都宣出来，使他们立即离开聚礼的地方，这样当众的羞辱，实属难堪，更不能不算是一个惩罚。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01 页
⑨ 王静斋夹注：虽有临战退后的罪恶，但是他们也曾为教出过征。

《古兰经译解》（丙）第 296 页
⑩ 王静斋眉批：一伙子追悔前愆，自缚其身者

《古兰经译解》（丙）第 296 页
⑩ 王静斋注释：644．有些穆民因为未追随穆圣出战，自认有罪。当关于责备临战退缩的经文降下以后，这些未去作战的人自动地叫人绑在礼拜堂的柱子 上，以表忏悔，说：非至圣人亲手解绑，我等必在此绝食至死。在经过数日以后，穆圣自远处归来，照例进寺礼两拜。礼罢则见有些人被绑，随向人问道：他们是什 么事情？有人答道：他们临战退后了，现下自知有罪，情愿被绑在柱子上，且发誓说：非至圣人亲自松绑，必欲饿死在这里。穆圣说：我也发誓：非至真主发下命 令，则不为他们解绑。至是，真主乃降此节经文。

《古兰经译解》（丙）第 296 页
⑩ 时子周注释：781．有穆民因未随穆圣出发挞逋克，自认有罪，自缚于礼拜寺柱子上忏悔，并说：非至穆圣亲来解缚宽恕，则甘愿饿死。迨穆圣返回，询 问其故。即祈祷求主指示，因为这是属于真主的罪刑，不是穆圣可擅自宽恕的。后来此节经下降，才解缚恕饶。可见凡不属于穆圣权力之事，穆圣都不敢越权。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02 页
⑩ 林松注释：625．第 101—102 两节是主要意思是，对有罪过的人，应该按其情节轻重，以及

是否真诚悔改而区别对待。

《古兰经韵译》第 352 页
○ 11 王静斋眉批：为死者举行立站礼的根据

《古兰经译解》（丙）第 297 页
○ 12 王静斋注释：645．那般临战退后的人在悔罪而得到真主饶恕以后，对穆圣说：我们不去作战，是被金钱所累，而今我们情愿出财作善事，穆圣不允。于是真 主降下这段经文。穆圣就征他们财产的三分之一，为的是以此成全他们的悔罪。这如同是出款赎罪，并不是天课的性质。

《古兰经译解》（丙）第 297 页
○ 13 王静斋注释：646．《卡飞》（教法经名）上说：为死者作殡仪的祈祷，就是根据这段经文。圣人说：“你们当为着一切善人、恶人行立站礼”。

《古兰经译解》（丙）第 297 页
○ 13 时子周注释：782．因为他们有诚恳认过的表示，所以穆圣对于他们的施舍不加拒绝。穆圣接受他们的施舍，是为给他们自己去罪，为清洁他们，为他们祈祷，是使他们得到安慰。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02 页
○ 14 王静斋注释：647．又有一伙子人在临战退缩以后，虽然表示悔罪，而未向圣人请求原宥，他们在等候安拉的判定着，或罪刑他们（就是不允他们悔罪），或 允他们忏悔。这般人处在两可之间，历时五十昼夜，始得真主降明令，允他们悔罪。这话是暗示他们怀着一种骇（害）怕与盼望。

《古兰经译解》（丙）第 297 页
○ 14 王静斋眉批：为死者行立站礼创始于阿丹

《古兰经译解》（丙）第 297 页
○ 14 王静斋附说：为死者行立站礼，据传始自人祖阿丹。阿丹死后，他的儿子施师约哲白而衣勒为他奉行殡仪的祈祷，诵罢三十次“太克毕勒”（颂主伟大），而后 掘坑掩埋。又有人说：行立站礼是由穆圣开端。在茫昧时代，人死而用水洗尸体，裹白布，作祈祷。祈祷的仪式是；丧主追述死者生前的善行，颂扬他的好处。末后 说：“愿你得安拉的怜恤”。经过这些手续，遂就掩埋。又传穆圣到默底纳后，有个名叫白拉的死去了，穆圣就对着他的坟行立站礼，诵四次“太克毕勒”。据传行 立站礼是在纪元后第一年规定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297 页
○ 14 刘锦标《传》：330．罪恶之大者是泯没天良，文过饰非，辨护罪过。若能知罪而自悔，求复于主，主亦能复于彼，允其所求以观其将来。似乎作罪自首，承认罚例者，按法宜减轻耳。

《可兰汉译附传》第 304 页
○ 15 王静斋眉批：逆徒建筑礼拜堂

《古兰经译解》（丙）第 298 页
○ 15 时子周眉批：为分伙而建的礼拜寺绝不可进去礼拜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01 页
○ 16 王静斋夹注：影响古巴寺。

《古兰经译解》（丙）第 298 页
○ 17 王静斋夹注：即是反对教门，和圣人作对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298 页
○ 18 王静斋夹注：意在为善。

《古兰经译解》（丙）第 298 页
○ 19 林松注释：626．据传，当年有伪信者十二人受基督教徒艾布·阿麦尔指使，新建了一所礼拜寺在先知和穆斯林礼拜的古巴寺（位于麦地那近郊，译者在 1995 年朝觐期间参观访问过）附近，企图分化穆斯林。新寺落成，还邀请先知去礼拜，被先知断然拒绝。

《古兰经韵译》第 353 页
○ 19 时子周注释：783．据说当年有十二个伪信的人，受了艾卜阿墨的唆使，在古巴尔礼拜寺附近建一新寺，以扰乱古巴尔寺，分化穆斯林，并为将来再与穆圣战争时预设一内应的据点。
艾卜阿墨曾与穆圣对战，失败后逃到叙利亚，他曾写信给麦地纳的朋友，唆使这样的建寺，以等候他带兵前来时作内应。但艾卜阿墨未及集合大众，便死在叙利亚了。后来建寺的人们欲请穆圣到那寺礼一次拜，真主就降下这道命令以阻止之。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02 页
○ 20 林松注释：627．指的是麦地那近郊古巴寺（　　），参见《中国穆斯林》1987 第三、四期合刊《麦地那最早的古巴寺》一文。是译者到该寺参观的观感。

《古兰经韵译》第 354 页
○ 20 仝道章注释：72．据阿本注释：该寺为伊历元年穆圣初抵麦地纳时，于伊历二月（RABI·AL-AWWAL）在麦地纳附近在古巴（QUBA）村建的第一间礼拜寺。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214 页
○ 21 王静斋眉批：伪信士拥护反对派与穆圣对抗

《古兰经译解》（丙）第 298 页
○ 21 王静斋略解：有十二个假信士，创修一座礼拜堂，意在影响古巴礼拜堂的人。“为着迷信”：就是为增强迷信。他们奉基督教的修士额卜阿昧尔的命令创修它， 以作谋害穆圣的秘密机关。“为在穆民中间分伙”：就是分教胞为两伙：有在古巴礼拜的，有在他们新寺礼拜的。“等候……”：就是欢迎背主逆圣的额卜阿昧尔到 来。他们创立新寺原来为此，而诡称行善，就是便于贫寒人来寺避寒者，并使教胞大众得在宽敞的地方礼拜。其实他们这是假话，在真主全都知道。传那些假信士们 在新寺落成后，邀穆圣去在那里礼拜。真主禁止穆圣站在那里，就是不准在新寺礼拜。穆圣接奉这段经文后，就命人把那座新寺拆毁；把那块地址作为堆积垃圾的所 在。“由开始那天……”：就是在迁到默底纳伊始，在古巴创建的礼拜堂，比那座新寺最宜于穆圣在那里礼拜的。因为无有在那座害人的礼拜堂里作礼拜的必要。

《古兰经译解》（丙）第 298 页
○ 22 时子周注释：784．凡不是为虔诚拜主而设立的寺，虽创建的人已死，也不可去礼拜。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02 页
○ 23 王静斋夹注：犹言或是这般人更好呢？

《古兰经译解》（丙）第 298 页
○ 23 王静斋眉批：意念不良终无好结果

《古兰经译解》（丙）第 299 页
○ 23 王静斋注释：648．这是一种比喻，说：凡是在河岸上兴建筑的，终久他那建筑要倾在河流中，伪信士们在不良的意念下创修礼拜堂，恰是建筑在火坑的沿岸上，终归要把寺中人陷在火坑里。

《古兰经译解》（丙）第 299 页
○ 23 林松注释：628．这个带有比喻的疑问句，主旨在于提示人们应该冷静分析，辨明是非，不要盲从附和。

《古兰经韵译》第 354 页
○ 24 时子周注释：785．读此应辨明是非，不可盲从。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03 页
○ 25 时子周眉批：那种建筑是永远起争端的来源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02 页
○ 26 王静斋夹注：就是他们永久是那样怀疑，必得死去而后已。

《古兰经译解》（丙）第 298 页
○ 26 王静斋注释：650．这句话是形容伪信士们至死无有信教的诚意。他们的心一天不粉碎，则所怀的疑惑永远不去掉。

《古兰经译解》（丙）第 299 页
○ 27 王静斋注释：649．那座新寺一日不去，他们是永久离开穆民大众，另自集合一地，进行传布迷信和伪信的工作，并相互策划那益增他们对于宗教上发生疑惑的阴谋。

《古兰经译解》（丙）第 299 页
○ 27 林松注释：629．这一句大意是，伪信者所兴建的新寺，将会永远导致争端，直至他们死亡。

《古兰经韵译》第 354 页
○ 28 王静斋眉批：穆圣痛恶自己的教生另作小组织

《古兰经译解》（丙）第 299 页
○ 28 王静斋附说：这两节天经，含有几项暗示：（1）心地清白，信仰正确，乃是为善的根基。水滨上不宜于建筑，必须选择坚固的陆地。如此，信心不坚固的人， 他的善功当属无效。于此可知：宗教基于正当信仰。虔诚、敬慎，有如一株大树，其根坚固，其枝参天。（2）伪信士创修礼拜堂，表面上是预备礼拜，实际上是建 厕所。只因他们的言语行动，统是粪土一般，所以在拆毁以后最宜于堆积垃圾。他们享受无几，而后统都坠落在火狱中。（3）伪信士们创修礼拜堂，并非出自善 意，约不过藉（借）此进行他们的阴谋罢了。他们就未料到真主对他们自有办法，所以他们终归受辱失败。（4）穆圣时常警告世人小心翼翼，不要陷于火狱。因 此，他就毅然拆毁有害无益的礼拜堂。假使任其存在，那种害处终必延及普遍的人，因为这类礼拜堂，即是烈火，免不得一般人被他所祸。宗教上的隐患就是烈火的 起端，不可不慎。穆圣说过：“我欲命人和大众一同礼拜，我若看见少数人离开大众，另行组织，我就烧毁他们的房舍”。

《古兰经译解》（丙）第 299 页
○ 28 刘锦标《传》：331．夫，建设礼拜堂，善举也。然，若其动机因教胞彼此意见稍有不合因而分党立派，建设之者，不特不足振兴伊斯兰，且因是对于教道上无日不可生疑二之念，日在嫉恶仇恨中，伊斯兰之倾覆也。以此，可不畏哉！
古注：谓先在买地奈有基督教额布阿米儿者极称穆圣之德，及穆圣到买地奈后，其教徒纷纷来归，伊则转恨穆圣，欲除之不得手。后集同志敌圣者在古巴寺前建设一礼拜堂。请圣礼拜，圣当时未去。后有此谕。

《可兰汉译附传》第 303 页
○ 28 时子周注释：786．除非他们因后悔悲忿而心碎，他们立意不善所创建的礼拜寺将永久为争端的来源。穆圣曾经说过：我欲命人和大众一同礼拜，我若看见少数人离开大众另行组织，我就烧毁他们的房舍。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03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20 14:58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一四段 忠诚的人
本段指出在主道上牺牲生命财产的人必将进入天园。叫穆圣向忠诚者报喜讯。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211 页

［马坚译正文］
［111］安拉确已用乐园换取信士们的生命和财产。他们为安拉而战斗；他们或杀敌致果，或杀身成仁。那是真实的应许①，记录在《讨拉特》、《引支勒》和 《古兰经》中。谁比安拉更能践约呢？你们要为自己所缔结的契约而高兴。那正是伟大的成功②。［112］他们是忏悔的，是拜主的，是赞主的，是斋戒的，是鞠 躬的，是叩头的，是劝善的，是戒恶的，是遵守主的法度的；你要向信道的人们报喜③。［113］④先知和信士们，既知道多神教徒是火狱的居民，就不该为他们 求饶，即使他们是自己的亲戚⑤。［114］易卜拉欣曾为他父亲求饶，只为有约在先⑥；他既知道他的父亲是安拉的仇敌，就与他脱离了关系⑦。易卜拉欣确是慈 悲的，确是容忍的⑧。［115］安拉既引导了一些民众，就不至于使他们迷误⑨，直到为他们说明他们所应当戒备的行为。安拉确是全知万物的⑩。［116］安 拉确有天地间的统治权，他能使死者生，能使生者死，除安拉外，你们绝无任何保护者，也无任何援助者〇 11。［117］安拉确已允许先知以及在困难时刻追随他的迁士们和辅士们悔过。当时，他们中一部分人的心几乎偏邪〇 12 之后，安拉允许他们悔过，安拉对他们确是至爱的，确是至慈的。［118］〇 13 他也允许那三个人悔过〇 14，他们留待安拉的命令，感到大地虽广，他们觉得无地自容；心境也觉得很狭隘，相信除向安拉悔过外，无法逃避安拉的震怒 〇 15。此后，他允许了他们悔过，以便他们自新〇 16。安拉确是至恕的，确是至慈的〇 17。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204—206 页

① 林松注释：630．许诺的记录，参见《旧约全书·申命记》第六章 3 节，：“那流奶与蜜之地，得以享福”；《新约全书·马太福音》第一九章第 21 节；“……分给穷人，必有财宝在天上”。

《古兰经韵译》第 355 页
② 王静斋眉批：维护领袖，应照着维护个人的生命

《古兰经译解》（丙）第 299 页
② 王静斋注释：651．传辅士们和穆圣结下公约。当时有人问穆圣：你为真主和你本身提出什么条件？穆圣说：“我为真主提出的条件是：你们惟独拜他， 不得给他拟匹偶。我为自己提出的条件是：你们维护我，一如维护个人的生命财产”。那人说：“如果我们照办，可能有什么收获吗”？穆圣说：“天园”。大家同 声道： “这可是有利的交易，我们必定守约”。至是，真主乃降下这段经文：“安拉确已收买……”既提明收买信士的心；足见逆徒的心不是安拉想要收买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299 页

② 时子周注释：787．真主以天园许给忠诚听命的人，在《旧约》如《申命记》六章 3 节、5 节，在《新约》如《马大福音》一九章 21 节、27—29 节。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03 页
③ 刘锦标《传》：332．夫，为真主之道作战固为至德；若能悔而复，敬事真主等等，亦有相当之善报，不亏负之耳。

《可兰汉译附传》第 305 页
④ 时子周眉批：不应给多神教徒求恕饶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03 页
⑤ 王静斋注释：652．传圣叔额卜他吏部濒死，穆圣劝他归顺伊斯兰。额公说：这时候我实在不好意思的归信，我恐怕古来氏人说我的闲话。若不是这样， 这何尝不可口吐清真言？穆圣见他叔父绝对不肯归信了，就说：我一日未奉到禁令，则必时常为你求饶。穆圣对额公如此尽心，是因一向得他这位叔父关注的地方很 多。这却是出于叔侄间特别好感。迨至真主降下这段经文，穆圣才停止了为他叔父求饶。

《古兰经译解》（丙）第 300 页
⑤ 王静斋附说：真主禁止穆圣为亡母求恕

《古兰经译解》（丙）第 300 页
⑤ 王静斋附说：穆圣向人询问：我的父母，他们哪一位去世的时代较近？有人说：“圣母”。穆圣又问：“我母的坟在哪里？我去为她求饶，一如当年的易卜 拉欣为他父亲求饶”。当时众穆民说：“我们亦为自己的父母求饶”。于是穆圣就去到他母的坟旁，在作长时间的秘语以后，悲泣起来，大众问道：为什么这样悲泣 呢？穆圣说：“真主准许我探望亡母的坟，但禁止我为她求恕”云。

《古兰经译解》（丙）第 300 页
⑤ 时子周注释：788．此节不是禁止给所有不信的人求恕，只是对那些很明显他们是居火狱的人而言。许多注解家以为这种明显的根据，一是依主的启示，一是依不信者至死不信的行为。
有曾与穆圣作战敌对的人，大家请穆圣祈祷求主罪刑他们，但穆圣说：“主啊，恕饶他们，因为他们不明白；只要他们还活着，就还有明白的机会，如果至死不信，当依安拉判断”。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04 页
⑤ 林松注释：631．据传，这一节是针对先知曾经替始终不肯皈依伊斯兰教的叔父艾布·塔里布求恕而言，阐明不该为这样的人求恕。

《古兰经韵译》第 355 页
⑥ 王静斋夹注：易卜拉欣预许他父亲说：不久的，我就要为你求饶。

《古兰经译解》（丙）第 300 页
⑦ 王静斋夹注：绝不为他求饶。

《古兰经译解》（丙）第 300 页
⑧ 刘锦标《传》：333．罪有能赦者，有不能赦者。其昧经违道之徒，虽有圣子贤孙亦无济于彼，天经、国法理不二也。
至于以上各节，是令圣为生者求赦。如彼知过能改，因求赦，真乃得复，其人格恢复矣。

《可兰汉译附传》第 305—306 页
⑨ 王静斋夹注：在未明白应当禁戒的以前，其所发现的失当不属迷误，就是不称其人为迷误的，而施以惩罚。

《古兰经译解》（丙）第 300 页
⑩ 时子周注释：789．不教而杀，人所不为，大仁大慈的安拉焉能任人迷误，而不加指导。惟有得到引导以后而不实行戒慎的人，安拉才任其迷误，弃置不理了。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04 页
○ 11 刘锦标《传》：334．按此观之，造化人者对于人之思想行为，亦不是强迫的，是自由的。时及今日，政治逾新之国家，对于人之思想行为逾加束缚。且利用种种宣传方法以维持之。究其实仍是以力为主，若势力一无，人心无可固结矣。
真主未尝着人迷路；而人于默导以后，不能敬谨仍是妄为，则将被弃而使之迷路矣。

《可兰汉译附传》第 306 页
○ 12 时子周注释：790．挞捕克之约确是一件困苦的事，因为天气过热，粮食与饮料均感缺少，而且路途甚远缺乏交通工具，确是穆斯林有史以来空前的困难。
“一部分人心几至偏斜”：见下一节。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04 页
○ 13 时子周眉批：真实悔罪的情形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04 页
○ 14 王静斋夹注：在真主已允其悔罪的。其详情，述明于后：

《古兰经译解》（丙）第 300 页
○ 14 林松注释：632．据传，这三个人是：喀尔布、希拉勒和穆莱。

《古兰经韵译》第 356 页
○ 14 仝道章注释：73．此处是根据优本的解释，意为有信仰而未出征的人。有些学者则解释为三个人。王静斋老的注释更指出是克尔什、席俩勒及模赖三人。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214 页
○ 15 林松注释：633．据传，穆斯林们对三个人不愿搭理交谈，使之感到孤立尴尬，真至他们省悟忏悔，才得到大家的“谅解”。

《古兰经韵译》第 356 页
○ 16 王静斋夹注：仍归到以前的佳境，复作好人。

《古兰经译解》（丙）第 301 页
○ 17 王静斋略解：穆圣不加思索的准许一部分假信士托故不去作战，这是一种失当的地方。真主允圣人忏悔，是指这件事情说的。迁士和辅士们追随穆圣在忒逋克作 战，天气十分炎热，大家力不能支，有心离开穆圣而退转；既而自觉非是，继续忍痛作战。这是迁士和辅士们发动的过错。真主允他们忏悔，是指这件事情说的。又 有某某三个人，他们“迟延”，就是未曾立时悔罪（一解未立时允其悔罪）。及至大众不欲接近他们，在他们惟恐死后得不到穆圣等为他们行立站礼。这时候他们感 觉无地自容，且因处境十分孤立，心颇忧虑。至此，切知无法避免真主的震怒，惟有向他求饶。后来真主予他们自新的道路，以便他们追悔既往复归佳境。在这时候 他们才完全得到真主的允承忏悔。

《古兰经译解》（丙）第 301 页
○ 17 王静斋附说：当忒逋克一战，有些人未随同穆圣出征。迨穆圣出战后，有些人自动地悔恨，不欲坐在家里，随后追赶前去；有的人抛弃财产追去作战；有的人不 顾家属为教牺牲；有的人是独身汉，无所挂虑，情愿殉教，腋下夹着干粮，追奔穆圣。更有额卜宰勒以其所乘的骆驼走的迟缓，徒步背着行李追赶穆圣，当时穆圣见 后面，发现一个人影，就对大家说：“这人恐怕是额卜宰勒吧！”大家说：是他。穆圣说：“祈主加惠额卜宰勒！他独自步行，独自死去，将来独自复

起”。此外， 也有未随后追去的，那就是上一段经文里所提的三个人——若克尔卜、席俩勒、模赖。席、模这两个人曾亲临白得里战役。克尔卜从未出过战。穆圣自忒逋克一役归 来，瞧见克尔卜不与接谈，像是很恼恨他的样子。当时穆圣更不准大众和这三个人接谈。席、模二人坐在那里啼哭。克尔卜走在大街上，所遇见的人无一接近他的。 在经过一个时期以后，真主降经，允承他们的忏悔。自此以后，穆圣及其同仁始与他们交谈云。

《古兰经译解》（丙）第 301 页
○ 17 刘锦标《传》：335．复者：去而复返之意。在团体是君子被剥而复临，在个人是人欲退而天理至之时也。复之为道，宜近不宜远。如人当私心萌动之时，恍 然自悟，格其偏心，造物主既时能赋与真理，是大善而吉之道也。若阴柔者非因环境逼迫，自觉无地可容之时，不能觉醒，不知造物主之大能。然，真主不弃人，果 其真心觉悟，亦必复之耳。
三人既克儿布、默拉赖、希拉赖。

《可兰汉译附传》第 307 页
○ 17 时子周注释：791．孤立无人理是人生最痛苦的事，穆斯林如果对于坏人一齐不理不与之交谈往来，在社会上造成一种特殊的风气，则伊斯兰的光，必更大放光明。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05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20 14:59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一五段 信仰者的责任
本段教信仰者敬畏安拉，在战斗时要轮流出动，留守的人要研究宗教，劝告由前线归来的战友。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212 页

［马坚译正文］
［119］信道的人们啊！你们要敬畏安拉，要和诚实的人在一起。［120］麦地那人和他们四周的游牧的阿拉伯人，不该逗留在后方，而不随使者出征；不该只 顾自己的安逸，而不与使者①共患难。因为凡②他们为安拉而遭遇的饥渴和劳顿，他们触怒不信道者的每一步伐，或每次对敌人有所获③，每有一件就必为他们记一 功④，安拉一定不使行善者徒劳无酬⑤。［121］他们所花的旅费，无论多寡，以及他们所经历的路程，都要为他们记录下来，以便安拉对他们的行为给予最优厚 的报酬⑥。 §［122］⑦信士们不宜全体出征，他们为何不这样做呢？每族中有一部分人出征⑧，以便留守者专攻教义，而在同族者还乡的时候，加以警告，以便他们警惕 ⑨。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206 页

① 王静斋夹注：指穆圣。

《古兰经译解》（丙）第 301 页
② 王静斋夹注：不得退后，应该追从。

《古兰经译解》（丙）第 301 页

③ 林松注释：634．遭受的任何物，指来自敌人的袭击、迫害、凌辱等等。

《古兰经韵译》第 357 页

④ 仝道章注释：74．马本译作：“……因为凡他们为真主而遭遇的饥渴劳顿，他们触怒不信者的每一步伐，或每一次对敌人有所获，每有一件就必为他记一 功……”与其他各本不同。毛本译为：“……因为在安拉的道上的每一个艰难，如饥渴和任何体力上的辛劳和他们所采取的每一个激怒不信者的步骤，和每一个对真 理的敌人的报复行动……”阿本译作：“……因为任何时候他们在安拉的道上遭受饥渴疲劳……都会被记录作他们的善功。”但阿氏指出原文本应译如译者所译之句 法，所以他在译文中加上了一句“每当任何事由此发生时”。（汇集者点：仝道章译为：这是因为他们在安拉道上既没有饥渴与辛劳的痛苦，也没有践踏不信者的土 地而激怒对方，也没有从敌人那里（非法地）获取利益，但是（当任何一件发生时）它就被记录下来当作他们的善功。—仝译本第 212—213 页）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214 页

⑤ 时子周注释：792．这是命令众穆斯林必须与穆圣患难与共生死相同，不得单独希望享受，因为他们所受的各种困难，无一不被安拉记录下来，其善功必不湮没。

“或从敌人得到损伤”：是受了敌人打击。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05 页

⑤ 林松注释：635．这一节是勉励穆斯林大众要跟先知同甘共苦，生死与共，经受种种折磨考验，必有善报。

《古兰经韵译》第 357 页

⑥ 王静斋注释：653．以上是斥责那些人们不应该落后，不追随穆圣去作战，为的是自保生命而致不顾穆圣的安全。如果他们追随穆圣始终不离，则他们为 着发展宗教每逢受饥渴、劳累，以及足踏那激动逆徒怨恨的地方，并遭受敌人杀虏、惊骇、战败等情，则真主必为他们记下关于这一切事情的善功，在真主必不湮没 为善者应得的报酬。不宁惟是，他们为战士捐款无论多少，他们踏上逆徒的山谷往返驰骋，这一切在真主亦为他们记下，将来必定要赐给他们最佳的善赏。

《古兰经译解》（丙）第 302 页

⑥ 刘锦标《传》：336．政府因地方变乱派大员宣化，其凡辅助宣化者，乃亦政府职员，政府当然要与之薪金，加以保护。若世衰道微之世，造物主派圣贤 宣导人民，其辅助圣贤者，当然亦是造物主之命员，主优遇保护之不待言矣。然，人寿有定限，当政府委派服务期间，为敌人杀害，政府之抚恤也，只能于其遣族， 不能于其本身。若在造物主之道牺牲，造物主是主掌生死的，能使其死后安乐。识乎此，则自明封建时代不提倡家族制度，人不能为君尽忠耳。若时至今日，人皆以 本身之乐利为主义，若非因被迫于法，谁肯为公家牺牲乎？

主帅之命军也，因不得已之情形有牺牲者，有保全者，有意其必败者。被命者只有服从完达任务而已，利害不能计也。识乎此造化人者之命人一切一切，能不为预先规定乎？故，福不可避；而，灾不可免。此“必然规律”，古今之学者，无敢反对者也。

《可兰汉译附传》第 307—308 页

⑦ 王静斋眉批：穆民中应有人致力于宗教学

《古兰经译解》（丙）第 302 页

⑧ 王静斋夹注：以免后方发现生活上的恐慌。

《古兰经译解》（丙）第 302 页

⑨ 王静斋夹注：就是防备所应防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302 页

⑨ 王静斋注释：654．信士大众原不可全体出动。每一个城池里有一小部分人出去为着宗教追

求学问。等到归来以后警告大众，好叫他们远避所警告他们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302 页
⑨ 王静斋眉批：求知应择有修养的名师

《古兰经译解》（丙）第 302 页
⑨ 王静斋附说（一）：这段经文可资证明：追求宗教上的知识，劝人守正不偏，是属公众应负的一种天命（设有一人作到，在全体穆民均属卸责）。更证明： 学者应当志在正人正己，支持宗教；不是为着坐首席当领袖；也不以装束华美，奴仆成群，而对人骄傲。学者应注意讨真主的喜悦，倾向后世，却掉自己和一般愚人 的无知，并发扬教义，维持伊斯兰的存在，全凭着学识，澹泊与虔恪，不是以无知能可得到的。求知的人应当选择最有修养，极有知识的名师，一如早年艾布哈尼法 特选汉马代为师（《鲁白》）。

《古兰经译解》（丙）第 302 页
⑨ 王静斋附说（二）：关于 123 节的解释一如上文所云。此外，在各项《经注》上另有一解：忒逋克以后继续派队作战。教胞大众全体出动，只有穆圣个人 留守。真主因此颁降这段天经。就是说：教胞们不可一同出战而弃下穆圣一人。应该分为两部分：一部分追随穆圣左右，一部分出外御敌。这是最合时宜的。因为那 时候宗教条例，次弟发展，留驻后方的人记录一切新发展的问题，迨至战士们归来后，则告知他们去后所发展的（以上译自《哲注》）。埃及詹大威老人讲：战争是 一种接连不断的事情。战士归自前线后，不免有许多的奋斗。毕竟说，以宗教上的理论作奋斗，比较武力的奋斗尤其重要。习学宗教上的知识，即是绝大的奋斗。基 督教徒，于宣传他们的宗教上仰赖设学校发展教育，他们这样作风，确跟我教学者所言“教育即是绝大的奋斗”，大致相同。经云：“众信士不可一同出动”：这就 是说他们不可一同出去抗敌或求知，一如不可统通坐在家里享受，因为这是不合理的。经云：“他们的每一伙里何不有一部分人出动，为的是……”这话是说明教胞 分为两大部分：一部分追随穆圣听取不时颁降的经文，一部分外出抗敌。等到战士们归来后，这般留守的人把听到的天经、《圣谕》和教条，告诉众战士。于此可知 这段经文的大意是：“他们的每一伙人里何不有一部分人出去作战，又有一部分人坐在家里，习学宗教知识”。说这话意在教人分工合作。抗战期间军事固属第一， 而同时向穆圣听取知识，也非次要。轮到目下，追求知识尤属要紧。各种学术——若法律、经注、《圣谕》、营造学、医药学、矿物学、物理学、天文学、军事学、 电学，这一切全是于服务社会上势不可免的。为着这一切进行不懈，其价值不在以武力对敌人斗奋之下。按：《噶追经注》上亦作上列两项解释。《匝代》上解：依 第一注是：每伙人中应有一小部分人外出养成宗教上的知识。迨至归来之后领导自己的族人。如此老所言“习学宗教知识和警告自己的族人”当由这少数外出的人担 负着。依第二注是：出战的那一伙人归来后，由留居的另一伙人把自所得到的宗教知识告诉他们。如此，是应补充原文而这么说：“他们的每伙人里何不有另一伙人 外出，为的是留住的人求宗教上的知识”。依此注释，则所言习学宗教上的知识和警告自己的族人，当由留居的这伙人担负着。

《古兰经译解》（丙）第 303 页
⑨ 刘锦标《传》：337．夫，战功固可贵，然，若全体出发，无有研究《可兰》训诲之人，不特后人失教，而返回之勇士，亦无警醒之者，此亦是危险之道也。故，近代各国服务于教育者，犹之乎服务于军事，国家有战役亦不被征兵耳。观此岂非文明政治之先导乎？

《可兰汉译附传》第 308 页
⑨ 时子周注释：793.在生死关头的战争中，穆斯林也不应忘掉宣传教义的准备工作，平时更可想而知。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05 页
⑨ 林松注释：636．这一节提出，战争中不必全体出动。应该统筹兼顾，各项工作不可偏废，并侧重指出应该让一部分人从事宗教教义的研究和宣传。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20 14:59

〔仝道章分段〕

第一六段 天启的净化作用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213 页

［马坚译正文］
［123］ ①信道的人们啊！你们要讨伐邻近②你们的不信道者，使他们感觉到你们的严厉③。你们知道，安拉是和敬畏者在一起的④。［124］当降示一章经的时候，他们 ⑤中有人说⑥：“这章经使你们中的哪个人更加确信呢？”至于信道者，那章⑦经使他们更加确信了。同时，他们是快乐的。［125］至于心中有病者⑧，那章经 使他们污秽上加污秽，他们至死不信道。［126］⑨难道他们不知道吗？他们每年受一两次考验⑩，但总是不改悔，也不觉悟〇 11。［127］当降示一章经的时候，他们面面相觑（说）：“有人看见你们吗？”然后，他们就溜走了〇 12。安拉已改变他们的心，因为他们是不理解的民众。［128］你们本族中的使者〇 13 确已来教化你们了，他不忍心见你们受痛苦〇 14，他渴望你们得正道，他慈爱信士们〇 15。［129］如果他们违背正道，你就说：“安拉是能使我满足的，除他外，绝无应受崇拜的。我只信托他，他是伟大的宝座的主〇 16。”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207 页

① 王静斋眉批：命穆民严厉对待逆徒

《古兰经译解》（丙）第 303 页
② 王静斋夹注：就是抵抗默底纳四周的犹太人。又解：靠近你们就是毗连墨克和默底纳两个城池的人。

《古兰经译解》（丙）第 303 页
② 林松注释：637．邻近的逆徒——指在麦地那四周（一说也包括麦加周围）对穆斯林构成严重威胁的敌人。

《古兰经韵译》第 358 页
③ 王静斋夹注：尝试穆民不屈不挠的精神。

《古兰经译解》（丙）第 303 页
④ 王静斋夹注：就是襄助他们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303 页
④ 刘锦标《传》：338．夫，当圣道已大昌明之时，昧真者同类之小人一时畏势而服从，然，其心存嫉恶，为君子者若能守其刚正之德，不恶而严尚其庶 乎。所谓左近的昧真之类，即是以下不纯诚于《可兰》训诲的人。时至今日此类人益多，你若与他说神奇，他喜听，要与他讲《可

兰》，他口虽不言，心不高兴。 盖，因其原来是污秽耳。

《可兰汉译附传》第 308 页
④ 时子周注释：794．穆斯林应有不屈不挠的精神，与压迫者奋斗。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05 页
⑤ 王静斋夹注：伪信士。

《古兰经译解》（丙）第 303 页
⑥ 王静斋夹注：对其同党戏谓：

《古兰经译解》（丙）第 303 页
⑦ 王静斋夹注：天经。

《古兰经译解》（丙）第 303 页
⑧ 王静斋夹注：满心的怀疑与嫉妒，思想不正的人，那新降的一章天经，益增他们的心疑。

《古兰经译解》（丙）第 303 页
⑧ 时子周注释：795．心中有病的人，不便归信真理，因而就有反抗真理的思想。而这种思想，每因天经的颁降而益增其顽梗性。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06 页
⑨ 时子周眉批：不信的人每年受磨难而不知改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06 页
⑩ 时子周注释：796．“磨难”：也可译为试验，如为教迎战等事。由此可以分析真信与伪信。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06 页
○ 11 王静斋夹注：这些假信士，每年一两次的遭患难。但是他们永不追悔，不听圣人劝化。

《古兰经译解》（丙）第 303 页
○ 12 王静斋注释：655．这些口是心非的人们，每遇降下一章天经，他们就彼此以目示意，想要溜去。既而又说：“有信士看见你们吗？”意思是：如果无人看见 你们则就站起走去；若有人看见；不妨停住脚步。“而后转回”：就是在停住脚步，勉强闻听《古兰》后，离开穆圣宣道的地方，转回私宅。

《古兰经译解》（丙）第 303 页
○ 13 林松注释：638．使者——指先知穆罕默德。他跟群民同属于伊斯马仪的宗族。

《古兰经韵译》第 359 页
○ 14 林松注释：639．危难——指阿拉伯半岛各部之间的厮杀和外部异族势力的侵扰。

《古兰经韵译》第 359 页
○ 15 王静斋略解：出自人类的一位穆圣，奉命来领导世人。大家受难，在他感觉痛苦。他是希冀大家得正道，且是怜恤慈爱众穆民的。这些话是明白说出穆圣性格慈祥，希望世人得正道，惟恐他们在今后两世遭难。

《古兰经译解》（丙）第 304 页
○ 15 时子周注释：797．这一节是安拉把穆圣的心叙得很清楚了，穆圣的痛苦忧虑，不是为一族一国，而是为全人类，他所担心的是全人类的责任与幸福，这可以由本节的最后一句看出来。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06 页
○ 16 刘锦标《传》：339．诚则明，明则诚。纯诚之人，其心不二，其念不杂，故能洁；能洁则明，声入于心，能诚于一，故，能悟其真理。若心有二之人，则耳 虽听，心未全得，故，增益杂念耳。其凡读书急，写字急，其意即非纯，乃诚未养到之征也；听训诲不能深得其道，亦诚不足之征也。诚之道虽不易明，一止不二， 已尽之矣，故，《可兰》示教纯于一真。

《天经》深奥，非有纯洁之天真者，不能因之觉悟。若思想不纯洁之徒，因阅《天经》反增了无限的妄想杂念，故，不特不能因《天经》之觉悟而得安宁，且 时时发生内乱。故，若此等人，听讲《天经》，毫无兴趣，一得空隙则自行退席。然，造物主因其转变而转变其心，因而时遭内乱外患，困苦颠沛，圣使仁慈，至为 关心，仍是望其成一纯诚的顺民！

此是最后下降的天谕，教曰：“真理之教”，德曰：“纯诚之德”。盖，人必有纯诚之德，方能容纳真理之教。其在文饰升平，虚伪宣化之社会，欺诈成性，矜夸成习之人民，此种真理之教，决不见容纳，亦或因势所趋信之者亦无所得耳。

《可兰汉译附传》第 309—310 页
○ 16 刘锦标《总传》：340．此是买地奈下降第二七章。

示谕为道出征昧真者之多；首言对外，次示内奸。二主的人与我有约，彼确守，我确守；彼犯约，我攻击之。然，彼若复真，若立站拜祷，输纳天课，则以弟兄待之；彼若坏约则诛其罪魁。

然，彼时二主之人，有修葺天房者，有招待水饮者。普通人以为是慈善家，教生等以为可近，乃又郑重示谕真善所在。又有因新属之关系而彼此亲近者，乃又 示谕不可从暗。其又有因财产营业之关系而不敢远彼者，乃又示谕主之默导所在。乃又有因人数之多寡不肯作战者，乃又示谕主之祐真。乃又有计及经济概况者，则 又示谕不可骇（害）怕，主能祐助。乃又有以念经典的人不是二主是同道者，示谕若他不以造物主钦使所禁止者为禁止，不以真理为教，则亦攻击之，且伊等虽不是 拜神佛偶像，然，信仰亦不纯洁，是不以神二主，是以人二主者也。盖，所谓二主者，即是意不纯一者也。彼时又有因禁月而不敢作战者，乃又示谕不可为之所愚。 彼时又有因贪目前之享受而不肯牺牲者，示以易换之惩。

至于奸伪之辈，因被惩假托无能得有之；于中扰乱者有之；坐观胜败者有之；吝财胆怯者有之；设辞诽谤者有之；因分不得捐助者，口出怨言者有之；讥圣听信人言者有之；同人暗自接近以主谕圣躬为戏谑者有之；穿凿主谕者有之。若此奸伪之徒，令圣惩罚之。

又有一种人，无财无势时极力誓愿，一有得获则吝财违道；又有一种人，笑人之施济，讥侮人之无力。其他或托故：天之寒热，或投机趋炎附势，等等人情，殊为可恶。虽名为回教徒，实是昧真者，令圣诛之。

至于纯诚之弱者、病者、无有资用者，不应征役，当然可以无罪。若是富者退役，岂可得赦。夫，地不在乎城乡。无真知之人，未有肯输捐者。然，彼若事后 果真是悔罪求宥，圣使亦可代为求宥；但人之复真也宜不远而复。若远而复，则身受其痛矣。至于学者不任征役，是主之命令也。

夫，《可兰经》是主之示谕，纯诚于道，留心社会，经验宏富的人，念之逾知造物主训诲人者，是人之大中至正之道；其他浅见之士，谓之偏者有之，谓之理 不足者有之。此是因人之程度而不同，求其普通实不可能也。《可兰经》是一部诚伪之辨，读此章善者可勉为诚，伪者亦自知检束，道之所寓岂在斯乎。夫诚则明， 明则诚，诚者天之道，诚之者人之道。然，求其反复训练诚明之书，在此之外实不可多见耳。

《可兰汉译附传》第 309—311 页
○ 16 林松注释：640．“有伟大权力的主”——亦可以译为雄伟宝座的主。

《古兰经韵译》第 359 页
○ 16 仝道章注释：75．128、129 两节据说是最初未被记录，后来在阿布胡罕默·伊本·沙比特家中找到后才加入经文中。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214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20 15:00

第十章 优努斯①

这章是麦加的，全章共计一0九节②。
　马坚《中文译解古兰经》第207-208页
① 林松题解：本章以先知优努斯的名字为章名，这一名字出现于98节，但全章内未曾涉及这一人物的事迹。《古兰经》中记述有关优努斯轶事较集中的是第三七章《排班者》第139至148节，可供参考。

《古兰经韵译》第384页
　　① 仝道章释名：本章得名于第99节，郁努思是一位圣人，即基督教《圣书》中的约拿。
　　时间与地点：本章大部分降于麦加（有三节降于麦地纳），本章的下降的日期已不能确定，不过大体上是属于麦加章节的最后一组。下降的时间大概是在伊历纪元前四年当中。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215页
　　① 仝道章释义：本章中提到郁努思圣人的族人从他的警告中获益，此外也提到努赫（挪亚）圣人和姆撒（摩西）圣人。
　　本章的主旨是在说明仁慈比惩罚更为重要。
　　从本章起到第一六章共七章为一组。除第一三章用“阿立甫、俩目、敏目、拉”开始及第一六章没有这些神秘文字之外，都以“阿立甫、俩目、拉”开始。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215页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一段 智慧的经典—《古兰》
本段开头即声明《古兰经》是智慧的经典，接着叙述真宰的伟大和信仰者的最后归宿。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215页

［马坚译正文］

奉至仁至慈的安拉之名
［1］艾列弗，俩目，拉仪③。这些是包含智慧④的经典的节文。［2］难道人们认为这是怪事吗？我曾启示他们中的一个男子：你要警告众人，你要向信士们报 喜，（告诉他们）在他们的主那里，他们有崇高的品位⑤，不信道者曾说：“这确是明显的术士⑥。”［3］⑦你们的主确是安拉，他曾在六日⑧内创造了天地，然 后升上宝座⑨，处理万事。没有一个说情者，不是先得到他的允许的⑩。那是安拉，你们的主，你们应当崇拜他。你们怎么还不觉悟呢？［4］〇 11你们都只归于他，安拉的诺言〇 12是真实的。他确已创造了万物，而且必加以再造〇 13，以便他秉公地报酬信道而且行善者。不信道者，将因自己的不信道而饮沸水，并受痛苦的刑罚。［5］〇 14他曾以太阳为发光的、以月亮为光明的，并为月亮而定列宿〇 15，以便你们知道历算〇 16。安拉只依真理而创造之。他为能了解的民众而解释一切迹象〇 17。［6］〇 18昼夜的轮流，以及安拉在天地间所造的森罗万象，在敬畏的民众看来，此中确有许多迹象〇 19。［7］不希望与我相会，只愿永享今世生活，而且安然享受的人，以及忽视我的种种迹象的人，［8］他们将因自己的营谋〇 20而以火狱为归宿。［9］信道而且行善的人，他们的主将因他们的信仰而引导他们〇 21；

他们将安居于下临诸河的幸福园中。［10］他们在乐园中的祈祷是：“我们的主啊！我们赞美你○ 22。”他们在乐园中的祝词是：“平安”。他们最后的祈祷是：“一切赞颂，全归安拉——众世界的主○ 23。”§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208—209页

② 王静斋题译：郁奴司（一位圣人），计109节，墨克下降。惟40、95、96是在默底纳颁降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304页
② 刘锦标题译：犹努斯（圣名），麦加，在一七章之后下降。

《可兰汉译附传》第311页
② 时子周题译：郁奴司（一位圣人），计109节，麦加下降。惟40、95、96麦地纳下降。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307页
② 林松题译：优努斯，（麦加类，全章共计109节）。

《古兰经韵译》第360页
② 林松注释：641．本章中的第40、95、96节，共三节，属麦地那类。

《古兰经韵译》第360页
② 仝道章题译：郁努思（约拿），共109节，分一一段。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215页
③ 王静斋夹注：阿拉伯文三个简笔字形的译音。解义从略。

《古兰经译解》第304页
③ 林松注释：642．艾利府·俩目·拉仪——三个阿拉伯字母，注疏家众说纷纭，多认为当系某种特殊含意的略写，如有人揣想，可能是（　　）的缩写，意思是，“养主曾经对我下令”；还有人揣想为（　　）的缩写，意思是：“我是能洞鉴一切的安拉”。《古兰经》中以这三个安母开头的还有第一一章，第一二章，第一四章和第一五章。

《古兰经韵译》第360页
④ 王静斋夹注：“固”：就是意义坚固毫无疵病。“典”：就是《古兰》圣典。

《古兰经译解》（丙）第304页
⑤ 王静斋夹注：“高尚的成绩”：就是以行好事积下的善赏。一说指斋、拜与施济言。

《古兰经译解》（丙）第304页
⑥ 王静斋夹注：他们这话含着承认：穆圣具有异能，非他们所能抵抗者。

《古兰经译解》（丙）第304页
⑥ 时子周注释：798．“喜音”：就是优良的进步。
“术士”：说穆圣是一个术士，无异是承认穆圣有一种使人归信的特殊力量。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208页
⑦ 时子周眉批：主在六个时期内造化天地并规定各事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207页

⑧王静斋注释：656．《阿力》译“六日”为六个时期。《郁氏》说：六日不得当作今世六日看。参阅二二章47节和七0章4节。

《古兰经译解》（丙）第305页

⑧林松注释：643．六天——亦有人解释为六个阶段或六个时期，因为在没有宇宙万物的情况下，年月日时昼夜的概念难予准确表达。

《古兰经韵译》第360页

⑨王静斋夹注：照原文应译为：“真主升高阿勒世”，是比喻他掌理宇宙万物，任便操纵一切。

《古兰经译解》（丙）第305页

⑩王静斋夹注：穆圣等代人祈求免罪，须先经过真主的许可。

《古兰经译解》（丙）第305页

⑩时子周注释：799．“代求的”：是指在复生日代罪人求恕的天使、诸圣及义人。

“六个时期”：旧译六日，仍是时期的意思，不可以现在一夜一昼为一日的观念来解释，因日月未被造前，还无所谓昼夜。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308页

〇 11时子周眉批：初造再造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307页

〇 12王静斋夹注：将必实现。

《古兰经译解》（丙）第305页

〇 13王静斋夹注：使其死后复生。

《古兰经译解》（丙）第305页

〇 14王静斋眉批：真主为日月规定了宫宿

《古兰经译解》（丙）第305页

〇 14时子周眉批：主造日发光，造月明亮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307页

〇 15王静斋注释：657．“它”字：指的是月，或指日月。“站道”即：天文学十二宫，二十八宿，用以定朔望，知季节（详见《鲁白》）。这是由真主规定的（参看注829）。

《古兰经译解》（丙）第305页

〇 16王静斋注释：658．就是计算年、月、日、时，为利于你们的生活，与你们的宗教，若关于礼拜、封斋、朝觐等事。

《古兰经译解》（丙）第305页

〇 16林松注释：644．指推算年、月、日、时，安排生产，生活（包括宗教生活，如每日礼拜时间，每年朝觐日期，斋月的起始，斋戒的时间等）。

《古兰经韵译》第361页

〇 17时子周注释：800．被造的万物，虽形形色色，但所遵守的是一种定律，足证造物者是一个独一的安拉，目所能见的既是如此，目不能见的当然也是如此。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07 页
○ 18 时子周眉批：主的迹象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07 页
○ 19 王静斋夹注：世界上一切的一切均在见证真主独一，全知全能。

《古兰经译解》（丙）第 305 页
○ 20 王静斋夹注：种种罪恶。

《古兰经译解》（丙）第 305 页
○ 21 时子周注释：801．“主以信仰领导他们”：就是使他们实行所信仰的，也就是信行合一。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08 页
○ 22 王静斋夹注：每届有所想望，一呼这话，立就发现于目前。

《古兰经译解》（丙）第 305 页
○ 23 刘锦标《传》：341．此是在麦加下降的第五一章。

辨明天地日月是造物主之显迹，此《经》亦是造物主之显迹。人能参悟造物主之显迹，仰观俯察，自得真道矣。

自哲学昌明以来，有偏主唯心者，有偏主唯物者。以唯心之主张，精神支配物质界也，因而神鬼之教被承认；以唯物之主张，物质支配精神也，因而□□主义 以兴。《可兰经》示教也，是在心物之上有造之者，支配之者焉。试以天、地、日、月，四者而论，岂不是一部最完善的机器乎。然，人因汽机之运动也，能追想创 造之瓦特。对于此宇宙的大机器岂可率然即断之曰无造之者乎。至于地上无雨则不生，雨多则害苗，人之繁殖，物之生产，有自然之配给。古之人口少，而物生产亦 少；今之人口多，而生产亦繁。岂非造物主居于最高，施以调剂乎。然，造物主之调养世界也，有因自然界而调剂者，有因人力而调剂者，且贱如蛇、蜈、蚣、蝎、 虎等毒虫亦有相生之调剂，况其大者乎。

然，有此显迹，人不注意。偏忽视者，是因目前之生活苟安误了求本，失了作人之意义，随魔所驱，以伪为能，以诚为愚，着受火炎，岂非宜乎？

“安宁”之字，在英文本译为“和平”。盖，不和平则不安宁，安宁即是和平的结果，二义均可。然，世界今日岂不是人人希望安宁，人人渴望和平之时乎。 然，终不得安宁，终不得和平者何也？仍是扰于尔我彼此之私也，不识造物主造化天地人神之公也。试想造物主赋与人的尚有不足者乎，其感受不足之痛苦是否由于 人类之自扰乎，设若人人以造物主为主，人人本其天赋以尽天职，各尽所能，以与神魔、人魔战，驱逐神魔、人魔在地球之外，则岂不即时可见和平，安宁之景象 乎？为何日被神魔、人魔诱惑，日日人类与人类为仇訾呢？

《易经》曰：“天显象，见吉凶”，《可兰》每谕是圣人本之显迹报喜与警告，辞不同而意义实同。然，时至今日，汉人以《易》变成术法；彼时人皆视圣人 讲道是欺人诈术，此即所谓“道心唯微，人心唯危”也，且讲《可兰》在彼时人视为术；时至今日，无论喜丧，必邀人念经。念者听者，均不明其训诲所在，岂非按 术法看乎？以训诲目之者，有几人乎？

《可兰汉译附传》第 313—314 页
○ 23 时子周注释：802．平安愉快，感谢安拉，是真正穆斯林的天堂。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08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20 15:00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二段 《古兰经》的真理
本段结尾时述及不信者要求安拉对他们显示一个迹象，本段也指出人类原属一源，后来才有分歧。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216 页

［马坚译正文］
［11］假若安拉为世人速降灾害，犹如他们急于求福那样，他们的大限必已判定了①。但我任随那些不希望与我相会的人徘徊于其残暴之中②。［12］③当人遭 遇灾害的时候，便卧着、或坐着、或站着向我祈祷。等我解除他们的灾害后，他们就继续作恶，仿佛不曾祈求我解除他们的灾害一样。过分的人们是这样为他们的行 为所迷惑的④。［13］⑤在你们之前曾有许多世代，他们族中的使者既昭示了他们许多明证，而他们仍行不义，不肯信道，我就毁灭了他们，我这样⑥报应犯罪的 民众。［14］在他们灭亡之后，我以你们成为大地上的代治者⑦，以便我看你们怎样工作⑧。［15］有人对他们宣读我的明显的迹象的时候，那些不希望会见我 的人说：“请你另拿一部《古兰经》来，或者你改变成另一部⑨。”你说：“我不至于擅自修改它。我只能遵从我所受的启示。如果我违抗我的主，我的确畏惧重大 日的刑罚⑩。”［16］你说：“假若安拉意欲，我一定不向你们宣读这部经，安拉也不使你们了解其意义〇 11。在降示这部经之前〇 12，我确已在你们中间度过了大半生了〇 13，难道你们不明理吗〇 14？”［17］假借安拉的名义而造谣，或否认其迹象的人，有谁比他还不义呢？犯罪的人一定不会成功。［18］除安拉外，他们崇拜那对他们既无福又无祸的 东西，他们说：“这些（偶像）是在安拉那里替我们说情的〇 15。”你说：“难道安拉不知道天地间有此事，而要你们来告诉他吗〇 16！赞美安拉，他超乎万物！安拉超乎他们所匹配的一切东西〇 17！”［19］〇 18 人们原来是一个民族〇 19，嗣后，他们信仰分歧〇 20，假若没有一句话，从你主预先发出〇 21，那末他们所争论的是非，必定获得判决了〇 22。［20］他们说：“为何没有一种迹象从他的主降临他呢？”你说：“幽玄〇 23 只归安拉，你们期待着吧！我确是和你们在一起期待着的〇 24！”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209—210 页

① 王静斋夹注：立时消灭他们，不再姑容了。

《古兰经译解》（丙）第 305 页
① 王静斋注释：659．多神教徒不信死后复活，更不信后世尚有罪刑。穆圣明白说出，然而他们非但不信，且要求穆圣立时现出刑罚，令他们亲自眼见。因此，真主命穆圣说：“如果这时候降刑罚，你们就统归消灭了”。

《古兰经译解》（丙）第 306 页
① 林松注释：645．这几句是针对由于悖逆而呼吁速降刑罚的多神教徒而发的。大意是说：如果刑罚早降，那他们也就通统完蛋。不急于惩罚降刑，是为了让世人有悔改的机会。

《古兰经韵译》第 362 页
② 刘锦标《传》：342．普通往往以恶之人恶报不急为辞；不知不急结果其寿限，弃之于妄为中，是即使之痛苦之耳。盖，人之苦乐不关乎生死，乃由于真道之得否。恶人虽贵如桀纣，享寿百年，外观虽美，而中心之痛苦，不可喻也。

《可兰汉译附传》第 314 页
② 时子周注释：803．世人的求福是急的，但安拉对恶人的惩罚是缓的，以便使人有觉悟与悔改的机会。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09 页
③ 时子周眉批：遇难时呼求主，难去依然如故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08 页
④ 王静斋夹注：放任这般逆徒随从个人私见，为所欲为。

《古兰经译解》（丙）第 306 页
④ 时子周注释：804．忘恩负义的人对于真主确是如此，不过嗣后如再遇到灾难，再求主解救，真主是否仍肯解救，那就成问题了。这项人对主既然如此，对人也必如此。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09 页
④ 林松注释：646．这一节主要揭露忘恩负义的悖逆之徒，灾祸临头时才向主求祈，事情一过，就依然故我，乃至变本加厉。

《古兰经韵译》第 363 页
⑤ 时子周眉批：从前有若干代人因不义而被消灭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09 页
⑥ 王静斋夹注：就如还报他们似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306 页
⑦ 王静斋夹注：继续前人治世。

《古兰经译解》（丙）第 306 页
⑧ 王静斋夹注：是不是注意我的钦差，信实他们的所言。

《古兰经译解》（丙）第 306 页
⑧ 刘锦标《传》：343．夫，人在患难中求祈真主护祐，是人情之常。然，自科学昌明以来，凡百事物均有计划。解决之能，好像不似愚昧时代之迷信妄求 矣。然，考前次之欧洲战，及此次世界战，各国均出其预定之计划者何也。不特现代，即纵览古今东西战史，无有一人始终立在不败之地者，无有一人能有万全之计 划者。故，凡大军事家无一敢自恃者，无不知胜败非常者，无一不承认天机者。然则，近来各国为将者多诚信宗教其以此乎。至于彼在患难中求祈，难解而忘之者， 乃乡愚之流不足论也。

试观此，已明示在地上代兴之民族，是遵圣贤显明的示谕的，不是迷信昏愚的。夫，圣贤明显的示谕，虽不可知，但亦是宜其时地的。凡是强盛之民族考其历 史均是有明君贤相奉天承命，得其民族纯诚信仰以兴；及其衰也，均是纲纪沦亡，失其主掌地面之能力者耳。然则，失其支配地上万物之资，不能遵天命顺自然而进 化，只知求安逸冀福利，忘其被造之所以然者，其失其固有之势力，被支配于人，岂不宜乎。但居支配人之位者，若昏愚自负，自私自利，专以侵略掠夺为能，不知 有造我之主。亦不旋踵而灭绝，亦非宜乎？

试观今日之世界战，岂非有史以来所未见者乎。然，再反观全人类之昏愚，亦是前古所未有。古时人之迷妄也，是以神为主，失其人格。此时人之昏愚，是以 己为主，强人从己，逼人说假话，无论何等的真理亦不准你自由，居然将世界变成全伪。仆之伪，主人弃之；人若伪，造化人者能不弃之乎？然则，人类之灾，岂能 已乎？

《可兰汉译附传》第 315 页
⑨ 王静斋夹注：一如犹太人与基督徒篡改他们的《圣经》似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306 页
⑩ 时子周注释：805．他们所希望的《古兰》，是不责备他们罪恶的行为，不阻止他们拜偶像，也不以将来的灾难恫吓他们。

穆圣对《古兰》不敢变更一字，谁还敢变更？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09 页
⑩ 林松注释：647．这一节反映某些悖逆者妄图篡改《古兰经》的内容以适应他们的欲望。先知对此已严正拒绝。

《古兰经韵译》第 364 页
○ 11 王静斋夹注：不藉（借）穆圣的喉舌诵给他们。

《古兰经译解》（丙）第 306 页
○ 12 王静斋夹注：未降《古兰》的时候。

《古兰经译解》（丙）第 306 页
○ 13 王静斋夹注：经过四十岁的长期，我未曾告诉你们一事。

《古兰经译解》（丙）第 306 页
○ 13 王静斋眉批：穆圣在四十岁以前未曾学问

《古兰经译解》（丙）第 306 页
○ 13 王静斋注释：660．圣人享年六十三岁，四十岁上奉命为圣。在四十岁以前，未曾学问，既不能文且不知书。受命后在墨克居住十三年，后又迁到默底纳住十 年。四十岁起，突然奉命为圣，知识大开，善于词令。如此，可称是显著的异能，绝不是平凡人所能作到的。穆圣在前四十年内，和普通的人共同生活在墨克，从未 就学于任何一个人，这是当时的墨克人所共知的。但是逆徒们坚决不信他是圣人，更不信《古兰》是真主颁降的。直到而今，这类人比比皆是。

《古兰经译解》（丙）第 306 页
○ 13 林松注释：648．漫长的时期——是指先知未受到安拉启示的前四十年，那时候还没有降示《古兰经》。

《古兰经韵译》第 364 页
○ 14 王静斋夹注：尚不明白这《古兰》不是我自撰的吗？

《古兰经译解》（丙）第 306 页
○ 14 刘锦标《传》：344．试观彼时圣人宣化只此一部《可兰》，不敢稍涉其他，读此已明。为何回教在今日偏不以此传教，偏用其他之书讲演。
夫，穆圣之贵，是因其浑然天理，纯诚不疑，受之造物，毫不夹杂一点己意，毫不曲就人情。故《可兰》乃得保存至今耳。
学者有大病二：刚者好自用，决不容纳人之理论，往往一时错误无人补救；柔者能容纳人之理论，然，有时自己独得之点，因曲从于人也，为人所移。

《可兰汉译附传》第 316 页
○ 14 时子周注释：806．穆圣为人的忠诚，是人所共认的，在他奉命为圣以前，众人已呼他为“艾尔艾敏”，意即忠诚人。大家既承认他四十年来未曾说过一句谎言，对他本人无论如何有利的谎言，也不肯说，怎能对本人无利的谎言反肯任意造作呢？
冒充圣人，必有破绽，安拉也必不相助，不特徒招麻烦，且必至身败名裂，贻笑万世而后已。穆圣一生不求名利，过着隐居安静的生活，怎肯冒昧为此？这是大众应该了解的。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09—310 页
○ 15 王静斋夹注：多神教徒们拜偶像，自称偶像能在真主那里给他们说好话，赦他们无罪。

《古兰经译解》（丙）第 307 页
○ 16 王静斋夹注：你们所拜的偶像们，如果确有和真主同等的，在他必能知道。但是在他向不知道这一切，因为这是绝对没有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307 页
○ 17 刘锦标《传》：345．观此可知二主之人，不是不承认有造物主，是希彼所事奉的神或人，向主求情。类如基督教之求耶稣也。即此一念，差之毫厘，谬之千 里，失去了人与主之直接关系。但此种情形是世人普通的心理，在各宗教都有此种现象。盖，魔利用人心之私而诱之耳。

《可兰汉译附传》第 317 页
○ 18 时子周眉批：世人原是一族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10 页
○ 19 王静斋夹注：均守易卜拉欣认主独一的大道。

《古兰经译解》（丙）第 307 页
○ 20 王静斋注释：661．一解世人原是一族，依天赋的原造而成的。嗣后，以得到的教育不一，至在趋向上各有不同。一解从阿丹直到努海，世人统守伊斯兰教，而后始有信与不信的派别。

《古兰经译解》（丙）第 307 页
○ 21 林松注释：649．有言在先——是指安拉在今世对世人宽容姑息，不急于惩治，有待于末日才复活清算。

《古兰经韵译》第 365 页
○ 22 王静斋夹注：先已说出姑容恶徒，直到复生日。不然者，就在今世公判，谁是应受罪刑的逆徒。

《古兰经译解》（丙）第 307 页
○ 23 王静斋夹注：“异迹”：也在“目不能见”之列，惟有真主能发现它。圣人只负责传达，无有自造异迹的权能。

《古兰经译解》（丙）第 307 页
○ 24 王静斋夹注：这就是说：如果你们不肯绝对深信，你们就等候罪刑吧！我随着你们等候，一观真主如何对付你们。

《古兰经译解》（丙）第 307 页
○ 24 时子周注释：807．他们所要求的迹象，就是所警告他们的惩罚，因为除此他们都不认为是主的迹象，所以主教他们等着主的惩罚，迟早是必到的。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11 页
○ 24 林松注释：650．等着瞧——言外之意，是说肯定必然发生。

《古兰经韵译》第 365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20 15:01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三段 安拉对人类的仁慈
本段说明真宰对待人类是仁慈的，他决不会在对人慈悯之后给予惩罚。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217 页

［马坚译正文］
［21］在众人遭遇灾害之后，当我使他们尝试慈恩①的时候，他们忽然图谋诽谤我的迹象②。你说：“安拉的计谋是更迅速的。”我的使者们确是记录你们的计谋 的③。［22］安拉使你们在陆上和海上旅行。当你们坐在船中，乘顺风而航行，并因风而欣喜的时候，暴风向船袭来，波涛从各处滚来，船里的人猜想自己已被包 围，他们虔诚地祈祷安拉，“如果你使我们脱离这次灾难，我们必定感谢你④。”［23］当他拯救了他们⑤的时候，他们忽然在地方上无理地侵害（他人）。人们 啊！你们的侵害只有害于自身⑥，那是今世生活的享受⑦，然后，你们只归于我，我要把你们的行为告诉你们⑧。［24］今世的生活，就象是从天空降下雨水，地 里的禾苗，即人和牲畜所吃的东西——就因之而繁茂起来。直到田地穿上盛装⑨，打扮得很美丽，而农夫猜想自己可以获得丰收的时候，我的命令在黑夜或白昼降临 那些田地，我使五谷只留下茬儿，仿佛新近没有种过庄稼一样。我为能思维的民众这样解释许多迹象⑩。［25］〇 11 安拉召人到平安的住宅〇 12，并引导其所欲引导的人走上正路。§［26］行善者将受善报，且有余庆〇 13，脸上没有黑灰和忧色，这些人是乐园的居民，将永居其中〇 14。［27］〇 15 作恶者每作一恶，必受同样的恶报〇 16，而且脸上有忧色——没有任何人能帮助他们对抗安拉〇 17——他们的脸上仿佛有黑夜的颜色。这些人是火狱的居民，将永居〇 18 其中。［28］〇 19 在那日，我要把他们全部集合起来，然后，对以物配主的人说：“你们和你们的配主〇 20 站住吧！”于是，我使他们彼此分离〇 21，他们的配主要说：“你们没有崇拜过我们，［29］安拉足为我们和你们之间的见证，我们的确忽视你们的崇拜〇 22。”［30］在那时，各人将考验自己在生前的行为〇 23，他们将被送到安拉——他们真实的保护者那里去，而他们所捏造的已回避他们了〇 24。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211—212 页

① 林松注释：651．有人认为这一句是指麦加地区天不降雨，干旱七年，蒙主怜慈，才久旱逢甘雨，获得丰收。

《古兰经韵译》第 365 页
② 王静斋注释：662．墨克的逆徒不信穆圣，否认《古兰》，天不降雨，亢旱七年。而后真主赐以甘霖，他们得到丰收。在此以后，他们依然诽谤《古兰》，且不承认“雨”是主降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307 页
③ 王静斋夹注：逆徒的阴谋既瞒不住记录他们善恶的天使，那末，岂能瞒过真主去呢？

《古兰经译解》（丙）第 307 页
③ 时子周注释：808．此节所说的患难有人认为是指麦加七年的荒灾而言，但读以下两节，便知是泛论。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11 页
④ 王静斋略解：常人的一般恒情：多是安逸的时候，不知接近主，感谢主。及至遇难的时候，似乎才知道有真主。事过情迁，旧态复萌，依然为非作恶。

《古兰经译解》（丙）第 307 页
⑤ 王静斋附说：开始说：教“你们”行在陆海之上，而后统改为“他们”，这是在阿文中常用的一种文法上的变态。

《古兰经译解》（丙）第 307 页
⑥ 王静斋夹注：惟个人遭受恶报。

《古兰经译解》（丙）第 308 页

⑦ 王静斋夹注：你们在今生享受有限的几日，将来的恶报是在恶人上逃脱不开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308 页
⑧ 林松注释：652．22—23 节，形象地揭露了某些忘恩负义的悖逆之徒。跟本章第 12 节前后呼应。

《古兰经韵译》第 366 页
⑨ 王静斋夹注：就是生出田苗。

《古兰经译解》（丙）第 308 页
⑩ 王静斋夹注：以上是把今生不久长而许多人被它所骗的情形，喻为地上的青苗经过一个时期的华美以后，突遭天灾而至凋零的情形。

《古兰经译解》（丙）第 308 页
⑩ 刘锦标《传》：346．夫，人天良之发现也，多在患难之时。一旦患难解除，则昧其天良，仍是任用计谋，自古及今此类人多矣。故，其喻如渡洋，科学 虽如是之昌明，亦不能免除危险。又喻如植物已熟之果，偶着虫风而变凶年矣；近年农学虽发达，然，小灾可救，大灾则无法，且有时因丰收而生产过剩，谷贱伤 农，因是而求向国外推销，因是而引起战争者矣。此岂非专任人谋，失去了造物主调养之征乎。
显迹：在阿文为“阿也台”，因汉文之运用，有时译为“天示”，有时译为“象示”，亦有时译为“显示”，有时译为“示谕”。

《可兰汉译附传》第 318 页
⑩ 林松注释：653．这一节以庄稼禾苗的成长、结实、枯萎、凋零，喻今世生活的短暂，号召人们深思。

《古兰经韵译》第 367 页
○ 11 王静斋眉批：真主导人于平安的宅第

《古兰经译解》（丙）第 308 页
○ 11 时子周眉批：今世的天堂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11 页
○ 12 时子周注释：809．“平安之所”：就是今世的天堂。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11 页
○ 13 王静斋夹注：此言真主以唤人归信而引至天园，导人于伊斯兰大道。藉（借）着真的信仰作善功者，可进天园，且格外得到真主的恩惠。

《古兰经译解》（丙）第 308 页
○ 14 时子周注释：810．在《古兰》里到处可以看到安拉对于为善的赏赐总是加倍的，对于作恶的惩罚，不是依照恶的程度施以还报，即是宽恕。可参阅六章 160 节。
“黑暗”：不愉快。“卑贱”：羞惭。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11 页
○ 15 时子周眉批：为恶的人面貌黑暗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11 页
○ 16 王静斋夹注：真主依其所作的恶事，施以相当的恶报，不再增多。

《古兰经译解》（丙）第 308 页

○ 17 王静斋夹注：就是无人代他们制止真主的刑罚。

《古兰经译解》（丙）第 308 页
○ 18 王静斋附说：进天园是依真主的慈惠。天园中不同的阶级，当依个人的善功多少为断。“永居”：是依为善者的意念。恶人进火狱亦是这样。他们的居火狱是真 主表现公道；罪刑的等等不一，是依个人的作为。“永居”：是依为恶者的意念。信士常时间立意拜真主，所以教他们永住天园；逆徒常时间立意拜偶像，故而，令 他久居火狱。

《古兰经译解》（丙）第 308 页
○ 18 刘锦标《传》：347．夫，人之与人，虽有少异，而大礼同也。然，人中有一见而即令人尊之者，有一见而即令人卑之者，何也？或曰，因其身份、学问、技 能之故也。然，路遇一人未尝知其身份、其学问，其技能，何以亦动尊卑之念呢。盖，诚于中，形于外。可贱、可卑乃非一朝一夕之养也。且小人之徒，日常忧戚， 虽因一时之得意，现其虚华之气，不久则谢，面若蒙尘，形现可辱，此乃常见之事实。静观者自能得也。

《可兰汉译附传》第 319 页
○ 19 时子周眉批：假神不承认受拜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12 页
○ 20 王静斋夹注：自己的匹偶，就是自所拟定的偶像们。

《古兰经译解》（丙）第 309 页
○ 21 王静斋夹注：教他们和信士各居一地。

《古兰经译解》（丙）第 309 页
○ 22 王静斋夹注：因为我们不能听，亦无解悟力。

《古兰经译解》（丙）第 309 页
○ 23 王静斋夹注：亲见生前作下的事情，而至尝试善赏与恶报。

《古兰经译解》（丙）第 309 页
○ 24 王静斋夹注：生前自称：偶像可代他们向真主请求赦罪，而今不见发生效力了。

《古兰经译解》（丙）第 309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20 15:01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四段 真宰的礼物
本段说明在自然万物中，随时都可找出真宰的恩典与仁慈的证据。他的礼物和他的启示，哪一样都不是任何其他的人或伪神所能做到的。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219 页

［马坚译正文］
［31］你说：“谁从天上和地上给你们提供给养①？谁主持你们的听觉和视觉②？谁使活物从死物中生出？谁使死物从活物中生出？谁管理事务？”他们要说： “安拉。” 你说：“难道你们

不敬畏他吗③？［32］那是安拉，你们的真实的主宰。在真理之外，除了迷误还有什么呢？你们怎么颠倒是非呢④？”［33］你的主的判决对 放肆的人们落实了⑤。他们毕竟是不信道的⑥。［34］⑦你说：“你们的配主，有能创造万物，而且加以再造的吗⑧？”你说：“安拉能创造万物，而且能加以再 造。你们怎么混淆黑白呢⑨？”［35］你说：“你们的配主有能导人于真理的吗？”你说：“安拉能导人于真理。是能导人于真理的更宜于受人顺从呢？还是须受 引导才能遵循正道的，更宜于受人顺从呢？你们怎么啦？你们怎么这样判断呢⑩？”［36］他们大半是只凭猜想，猜想对于真理是毫无裨益的○ 11。安拉确是全知他们的行为的○ 12。［37］○ 13 这部《古兰经》不是可以舍安拉而伪造的，却是安拉降示来证实以前的天经○ 14，并详述安拉所制定的律例的 ○ 15。其中毫无疑义，乃是从众世界的主所降示的○ 16。［38］○ 17 难道他们说他伪造经典吗？你说：“你们就试拟作一章吧○ 18！”如果你们是诚实的，你们就应当舍安拉而吁请你们所能吁请的人。［39］不！他们否认他们所未通晓，而其解释尚未降临的经典○ 19。在他们之前的人，曾这样把他们族中的使者称为说谎者○ 20。你看看！不义者的结局○ 21，是怎样的！［40］他们中有信它的○ 22，有不信它的○ 23。你的主是知道作恶者的 ○ 24。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212—213 页

① 王静斋夹注：就是藉（借）着雨水和禾苗赐给你们用度。

《古兰经译解》（丙）第 309 页

② 王静斋夹注：听视的能力，其谁赐给？

《古兰经译解》（丙）第 309 页

③ 王静斋夹注：何不避忌携贰。

《古兰经译解》（丙）第 309 页

④ 王静斋夹注：乃是由真的而转至假的；由认主独一而转至妄信多神。

《古兰经译解》（丙）第 309 页

⑤ 王静斋夹注：预言他们不信业已实现。《阿力》作“已然证实了。”

《古兰经译解》（丙）第 309 页

⑥ 时子周注释：811．“对为恶者的话”：意思是主对于作恶者的命令实现了，因为他们不信。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14 页

⑦ 时子周眉批：假神不能初造，为何而能再造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12 页

⑧ 王静斋夹注：如果他们无所答，你就代答：

《古兰经译解》（丙）第 309 页

⑨ 王静斋夹注：有正确的凭据在前，而为什么不拜真主，专事偶像呢？

《古兰经译解》（丙）第 309 页

⑩ 王静斋夹注：为何以促人跟从不应跟从的，而决其和真主并立呢？

《古兰经译解》（丙）第 309 页

⑩ 林松注释：654．34—35 节中的“你说”，人称代词都是指先知穆罕默德。这是同一个说话人自问自答的口吻。

《古兰经韵译》第 369 页
○ 11 王静斋注释：663．逆徒们拜偶像，大半依从揣度，毫无定见；他们干那事只是盲从自己的祖先。说“他们的大半如此”，是因尚有一部分人偏于理智，感到认主独一为对的。只是因为顽强，而一味地不肯承认。

《古兰经译解》（丙）第 309 页
○ 12 刘锦标《传》：348．夫，在愚昧时代，因自然界之变化，及祸福之无常，人因患得患失之心，自行揣测，妄拟种种神鬼之宗教，神魔因之作祟以惑之，人藉 （借）迷信鬼神而安慰身心。然，迷信一深，而真理被昧，人失其所以为人也。及时代进化，科学昌明以来，神鬼能支配人生之说，处处可证出其为迷妄，因而神鬼 之教被淘汰矣。然，变本加厉，人自认为万能，以为科学可以支配自然。近来因打不破环境，则又倡“人无意志之自由”之说矣。总之，自由之推测妄想，能得真理 者殊鲜。夫，昔之乱也，以物配主；今之乱也，以物为主。中无所主，昨是而今非，宜其无真理之得也。
造物主，世人莫不承认之。所可惜者，昔日因神魔之诱妄拟神为主，失其人格；今日因魔之诱，不是拟己为主，就是强迫人认他妄拟者为主。因是一妄，着此世界未曾有之奇祸，岂不可悲。

《可兰汉译附传》第 320 页
○ 13 王静斋眉批：《古兰经》不是私人的造作

《古兰经译解》（丙）第 309 页
○ 14 林松注释：655．指证实以前的《讨拉特》、《引芝勒》等经典。

《古兰经韵译》第 370 页
○ 15 仝道章注释：76．此处有几种译法：“……是一本降给人类天命（法律）的解释”。阿本译作“……和清楚地解释（降下的）启示”。毛本译作 “……和经典的全盘解释”。马本、王本及时本分别与上述三家略同。（汇集者点：仝道章译为：相反地，它证实了在它以前的（经典），并（清楚地）解释对人类 的天命。—仝译本第 220 页）。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228 页
○ 16 时子周注释：812．《旧约》和《新约》的《四福音》对于各事解释的不甚清晰，较之《古兰》相差甚远，读者自当承认。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14 页
○ 17 时子周眉批：教不信的人伪造一章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13 页
○ 18 王静斋夹注：但是他们绝对不能仿拟类似《古兰》的一章。

《古兰经译解》（丙）第 310 页
○ 19 王静斋夹注：这般人既未彻底了解《古兰》的真义，且未亲见预言的事情实现，便就予以根本上不信。

《古兰经译解》（丙）第 310 页
○ 20 王静斋夹注：从前的人亦类如他们的不信，而否认当时的列使。

《古兰经译解》（丙）第 310 页
○ 21 王静斋夹注：那些人们均归灭亡，这般人亦必如此。

《古兰经译解》（丙）第 310 页
○ 21 时子周注释：813．“后果”：是否认真理的结果，参读七章 52、53 节。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14 页
○ 21 林松注释：656．大意是，不吸取前车之鉴，引以为戒，就会重蹈覆辙。

《古兰经韵译》第 370 页
○ 22 王静斋夹注：发于本心的信仰《古兰》，只以秉性顽梗而不肯声言。

《古兰经译解》（丙）第 310 页
○ 23 王静斋夹注：心口如一的不信《古兰》。

《古兰经译解》（丙）第 310 页
○ 24 王静斋夹注：这话是警告不信者。

《古兰经译解》（丙）第 310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20 15:01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五段 堕落的人
本段说明堕落的人终将得到他们的惩罚。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220 页

［马坚译正文］
［41］如果他们称你为说谎者，你就说：“我有我的工作，你们有你们的工作①，你们与我所做的事无干，我与你们所做的事无涉②。”［42］他们中有倾听你 的，难道你能使聋子闻道③吗？如果他们是不明理的。［43］他们中有注视你的④，难道你能引导瞎子⑤吗？即使他们没有洞察力⑥。［44］安拉的确毫不亏待 人们，但人们却亏待自己⑦。［45］在他集合他们的那日，他们仿佛只在白昼⑧逗留过一会儿，他们互相认识⑨，把与安拉相会之说称为谎言的人，确已亏折了⑩，他们不是遵循正道的。［46］如果我昭示你一点我所用以恫吓他们的那种刑罚○ 11，那末，我对他们确是全能的；设或我使你寿终○ 12，那末，他们只归于我 ○ 13，然后，安拉是见证他们的行为的○ 14。［47］○ 15 每个民族各有一个使者○ 16。当他们族中的使者来临的时候，他们要被秉公判决，不受冤枉○ 17。［48］他们说：“这个警告什么时候○ 18 实现呢？如果你们是诚实的人。”［49］○ 19 你说：“我不能为我自己主持祸福○ 20，除非安拉意欲，每个民族各有一个期限○ 21，当他们的期限来临的时候，他们不能耽延一会儿；（当其未来临的时候），他们不能提前一会儿○ 22。” ［50］你说：“你们告诉我吧！如果他的刑罚，在黑夜或白昼来临你们，那末，犯罪的人们要求早日实现○ 23 的是什么刑罚呢？［51］难道要他们的刑罚降临你们的时候，你们才归依他吗？”你们确要求他的刑罚早日降临你们，现在，你们（却归依他）吗○ 24？［52］然后，有人要对不义的人们说：“你们尝试永久的刑罚吧！你们只因自己的谋求而受报酬○ 25。”§［53］他们问你：“这是真实的吗○ 26？”你说：“是的，指我的主发誓，这确是真实的，你们绝不能逃避○ 27 天谴。”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213—214 页

① 王静斋夹注：各人的行为有偏有正；个自受报，无干他人。

《古兰经译解》（丙）第 310 页
② 王静斋夹注：彼此各不相扰。

《古兰经译解》（丙）第 310 页
③ 王静斋夹注：有理性的聋子，在声浪震其耳鼓的时候，虽系听不真切，然，亦能以观形色而有所了解。惟有失去心耳缺少理智的人，必难使其醒悟。

《古兰经译解》（丙）第 310 页
③ 时子周注释：814．42、43 两节可与七章 179 节合读。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14 页
④ 王静斋夹注：亲见你作圣的显迹，只因心瞎而不信。

《古兰经译解》（丙）第 310 页
⑤ 王静斋夹注：心瞎眼也瞎的人，必不受引导。

《古兰经译解》（丙）第 310 页
⑥ 林松注释：657．以上两节以聋子、瞎子为喻，表明对顽固不化者，不可救药，无法指引。参见第七章《高地》第 179 节。

《古兰经韵译》第 371 页
⑦ 王静斋夹注：把有用的感觉和理智消耗在无用的地方，这分明是自亏己身。

《古兰经译解》（丙）第 310 页
⑦ 刘锦标《传》：349．阿拉伯乃文化古地。然，自穆圣千三百年以来，无有能仿照《可兰经》拟出一章出其右者，是造物主之直赋岂可疑乎？然，对之未 会明白，或未深究者，不能识其文之真美，仍以为是一种普通的著述者有之。但无论各国，凡真能研究者，久之自识，难能可贵耳。
以小人之心而度君子，无地无之，你无论如何的纯诚，他总是以你是欺伪，是手段，是有利用的用意。
不慎不启，列圣无不如是。瞎聋之人，近世更多。你若勉强，不特无益，徒招恶感而已。惟有各好其好。若主果要，真理自有显明之日。试观回教自穆圣以来，即是信教自由。然，时至今日，顺其自然，而有四亿之多。再反观他教，政治一旦不加援助，能存在者尚有多少乎？
夫，真道之显也，是主之要为。虽不宣传，久而必彰。魔术之盛也，因人心之私，竭力宣传，至其终也。假者自灭，真者久存。参想往史，俯察目前。事无巨细，莫不皆然。

《可兰汉译附传》第 321-322 页
⑧ 王静斋夹注：在墓穴中。

《古兰经译解》（丙）第 310 页
⑨ 王静斋夹注：此言在复生日，墨克的逆徒，被集合起来的时候，亦如生前相识着。

《古兰经译解》（丙）第 310 页
⑩ 王静斋夹注：不知营商的途径，所以他们买得今生，而售出后世。

《古兰经译解》（丙）第 310 页
○ 11 王静斋夹注：教你在今世亲见他们受罪，一如白德里的惨状，这是能做到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310 页
○ 12 王静斋夹注：在你尚未目睹他们受刑以前教你死去。

《古兰经译解》（丙）第 310 页

○ 13 王静斋夹注：在逆徒们也不免一死。

《古兰经译解》（丙）第 310 页
○ 14 王静斋夹注：一切所行真主至知，将对之施以赏罚。

《古兰经译解》（丙）第 310 页
○ 15 时子周眉批：每一族人有一个使者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14 页
○ 16 王静斋夹注：由真主派去劝导他们的一位使者。

《古兰经译解》（丙）第 310 页
○ 17 王静斋夹注：派来使者而他们不信他的时候，真主就分别善恶秉公判定，使者和穆民获救，逆徒们同归于尽。

《古兰经译解》（丙）第 310 页
○ 17 时子周注释：815．参读三五章 24 节。
“公断”：是安拉公平的判断（不是使者）。
“他们中间”：使者与不信的人之间。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14 页
○ 18 王静斋夹注：他们因为嘲弄起见，而向使者要求立时实现刑罚。

《古兰经译解》（丙）第 310 页
○ 19 时子周眉批：每一族人有个一定的时期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14 页
○ 20 王静斋夹注：真主可随便对我施行利害，在我个人无自主的能力。

《古兰经译解》（丙）第 311 页
○ 21 王静斋夹注：所有的使者与其民众，全有一个预定的时期。

《古兰经译解》（丙）第 311 页
○ 21 林松注释：658．限期——这里是指民族的盛衰兴亡，各有一定的期限。

《古兰经韵译》第 372 页
○ 22 王静斋夹注：该受惩罚的时候，欲退不可；一如时候未到，请求立时实现亦属不能。

《古兰经译解》（丙）第 311 页
○ 22 时子周注释：816．每一族人的兴亡是有一定期限的，与个人的生死相同。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15 页
○ 23 王静斋夹注：到那时候，多神教徒尚求立时降刑吗。

《古兰经译解》（丙）第 311 页
○ 24 王静斋夹注：往常要求立时实现刑罚，而今实现，你们始才归信吗？

《古兰经译解》（丙）第 311 页
○ 24 时子周注释：817.此节是说你们曾要求早日实现，当刑罚来时才归信，不如现在。若所要求的刑罚来时始归信，就无济了。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15 页
○ 24 林松注释：659．大意是，你们对刑罚催之过急，只是由于对它否定怀疑，一旦它突然降临，那就悔之晚也。

《古兰经韵译》第 372 页
○ 25 王静斋夹注：真主造人原为施以怜恤，惩罚是因他们违逆真主，任意作恶。

《古兰经译解》（丙）第 311 页
○ 26 王静斋夹注：复生和罪刑，实有其事吗？

《古兰经译解》（丙）第 311 页
○ 27 王静斋夹注：就是不能摆脱刑罚。

《古兰经译解》（丙）第 311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20 15:01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六段 慈悯为先
本段叫人注意真宰的慈悯以什么居先。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222 页

［马坚译正文］
［54］假若每个不义的人，都拥有大地上的一切，他必用它做罚①金。当他们看见刑罚的时候，他们必怀悔②恨。他们要被秉公判决，不受冤枉。［55］真的， 天地万物确是安拉的。真的，安拉的诺言，确是真实的；但他们大半不知③道。［56］他能使死者生，能使生者死；你们只被召④归于他。［57］⑤人们啊！确 已降临你们的，是从你们的主发出的教诲⑥，是治心病的良药，是对信士们的引导和慈恩⑦。［58］⑧你说：“这是由于安拉的恩惠和慈恩，叫他们因此而高兴吧！这比他们所聚积⑨的还要好。”［59］你说：“你们告诉我吧！安拉为你们降下的给养，你们把它分为违法的与合法的，你们究竟是奉安拉的命令呢？还是假 借安拉的名义而造谣呢⑩？”［60］假借安拉的名义而造谣的人们在复活日○ 11 将作何猜想呢？安拉对人们，确是有恩惠的，但他们大半不感谢○ 12。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215 页

① 王静斋夹注：赎复生日的罪刑。

《古兰经译解》（丙）第 311 页
② 王静斋夹注：悔不该生前作下背义的事情。

《古兰经译解》（丙）第 311 页
② 时子周注释：818．“表现”：阿文也作暗藏解。所以表现懊悔，有译作：暗自懊悔的。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15 页
③ 王静斋夹注：只知世上表面的事情，而致言行不检，任意胡行。

《古兰经译解》（丙）第 311 页
④ 王静斋夹注：回到后世听真主的赏罚。

《古兰经译解》（丙）第 311 页
④ 刘锦标《传》：350．此以遇主公判为警告，在普通人闻之，颇为奇异。然，若试考我人之知能所及，偶观及科学之昌明，好似进化已可尽知宇宙矣。 然，我身与人类较，乃十七万万人中之一；人类与地球较，人乃地球中动物中之一种动物而已。地球与日球较，地球小于日一百二十五万倍。日之外太空之中，谁敢 定其如何呢。且以一身求周知人类全体尚不可能，况其高而大者乎？日、地球、人，物也；物岂能说无造之者乎？能造岂不能归之乎？岂不能判之乎？此乃理之自 然，不必疑也。
至于每部分人都有传道的钦使，每部分人都有一定之期限，不能提前不能退后等辞，是已示随时随地的结算。绝不类基督教所谈，必须等到世界末日。是何等的真理，何等的正大！且自云不能主持本身之祸福，是何等的光明！

《可兰汉译附传》第 323 页
⑤ 王静斋眉批：《古兰经》的益处

《古兰经译解》（丙）第 311 页
⑤ 时子周眉批：《古兰》是心病的治疗方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15 页
⑥ 林松注释：660．告谕——指《古兰经》。

《古兰经韵译》第 373 页
⑦ 时子周注释：819．参读二九章 51 节。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16 页
⑧ 时子周眉批：人应在主的恩惠慈悯里快乐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15 页
⑨ 王静斋夹注：主的特恩与怜恤强似他们所贮积的财货。

《古兰经译解》（丙）第 311 页
⑨ 时子周注释：820．精神上的快乐，高过物质上的快乐。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16 页
⑨ 林松注释：661．大意是物质上的满足，怎能跟精神上的快慰相比。

《古兰经韵译》第 374 页
⑩ 王静斋夹注：是真主准许个人随便规定，还是你们故意往真主上造作谎言，说那是由真主钦定的呢？

《古兰经译解》（丙）第 311 页
⑩ 王静斋眉批：遇上疑问，切莫强作解答

《古兰经译解》（丙）第 311 页
⑩ 王静斋附说：这段经文乃是禁止轻易答复问难，并促人对于答辩上务须慎重地提出有力的凭据。对于判断上不加慎重的人，就是私自造作者。大贤阿里说： 无知识而强作解答的人，天地都

要咒诅他。一个女子问她父亲——阿黎白利里：“呕吐至喉咙复又咽回，如此可坏小净吗”？他说：“坏”。随后他又问穆圣；穆圣 说： “呕吐不满口则不坏”。阿氏说：“从此以后，我再不信口答问了”。

《古兰经译解》（丙）第 312 页
⑩ 林松注释：662．据传，这一节是指针对有人的轻率解答疑难问题信口开河而发的。信口开河，毫无依据，自作主张，危害极大。

《古兰经韵译》第 374 页
○ 11 王静斋夹注：他们自以为在复生日不受罪刑吗？

《古兰经译解》（丙）第 312 页
○ 12 王静斋夹注：不知感念真主的隆恩，竟至任意胡为。

《古兰经译解》（丙）第 312 页
○ 12 刘锦标《传》：351．人心危而不安。忧患、恐惧、怒恶、忿怨，时时发现。医此之书，最完善者首推《可兰》，其次则《易理》。其他乃是偏的，一时的而已。
饮食乃是主之恩典，犹太人自行妄禁，乃有此谕。

《可兰汉译附传》第 824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20 15:02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七段 信仰者受保护
本段将信仰者和不信者作一对照。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223 页

［马坚译正文］
［61］ ①无论你处理什么事务②，无论你诵读《古兰经》哪一章经文，无论你们③做什么工作，当你们着手的时候，我总是见证你们④的。天地间微尘重的事物，都不能逃 避安拉的鉴察，无论比微尘小还是比微尘大，都记载在一本明显的天经⑤中。［62］真的，安拉的朋友们，将来没有恐惧，也不忧愁⑥。［63］他们就是信道而 敬畏的人⑦。［64］在今世和后世，他们都将得到佳音。安拉的诺言是毫厘不爽的⑧。那确是伟大的成功⑨。［65］你不要让他们的胡言乱语而使你忧愁；一切 权势归安拉，他确是全聪的，全知的。［66］⑩真的，天地间的一切，确是安拉的，舍安拉而祈祷许多配主的人，究竟凭○ 11 什么呢？他们只凭臆测，他们尽说谎话○ 12。［67］他为你们创造了黑夜，以便你们在夜间安息；又创造白昼，以便你们在白天能看见东西○ 13。对于能听忠言的民众，此中确有许多迹象。［68］他们说：“安拉以人为子。”光荣归于安拉○ 14！他是无求的○ 15。天地万物都是他的○ 16。你们对此事并无明证○ 17，难道你们可以假借安拉的名义而妄说出自己所不知道的事情吗○ 18？［69］你说：“假借安拉名义而造谣的人是不会成功的○ 19。”［70］这只是今世的享受，然后他们只归于我，然后我将因他们不信道而使他们尝试严厉的刑罚○ 20。§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215-216 页

① 时子周眉批：有比原子更小的东西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16 页
② 王静斋夹注：从前未负着现下的职务。

《古兰经译解》（丙）第 316 页
③ 王静斋夹注：泛呼人类大众。

《古兰经译解》（丙）第 312 页
④ 王静斋注释：664．“你们”：呼穆圣，他的教生们包括在内。大家所作的事情，无论巨细，每一入手，真主就在监视着。吾人对于这一点上，要特别注意。

《古兰经译解》（丙）第 312 页
⑤ 王静斋夹注：均记在“被庇的牌”上。

《古兰经译解》（丙）第 312 页
⑤ 时子周注释：821．此处所谓的明典不是书写的记录，而是主的一种定律，使善恶各事均产生后果。
“原子”：旧译微尘、尘星，比作极小的单位。今日的原子，已是最小的，但《古兰》所说的更有小于原子的，现在科学家已发现。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17 页
⑥ 王静斋夹注：真主的优级穆民，从无患得患失，所以终无任何忧惧。

《古兰经译解》（丙）第 312 页
⑦ 王静斋夹注：所谓无惧无忧的就是这般人。

《古兰经译解》（丙）第 312 页
⑧ 王静斋夹注：主不失约。

《古兰经译解》（丙）第 312 页
⑧ 时子周注释：822．“安拉的话没有变更”：就是安拉的预言，必然要应验的，可参阅六章 34 节，一八章 27 节。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18 页
⑧ 林松注释：663．不爽毫厘，原文直译是“无可变更”。意思是，必然实现应验。参见第六章《牧畜》第 34 节，第一八章《山洞》第 27 节。

《古兰经韵译》第 375 页
⑨ 王静斋夹注：如此喜信包藏两世幸福，可称是莫大的成功。

《古兰经译解》（丙）第 312 页
⑨ 刘锦标《传》：352．人心危而不安也。必藉（借）造物主之真正训谕乃得医治。然，人心仍是私也。目观《可兰》真经必守《可兰》以外之禁止者，命 令者，因而自乱其心，以失其被造之全，因而不能全其使命也。或曰：被造既有使命，是命已前定，意志不能自由也。意志既不能自由，善恶岂有责任。盖，宇宙舞 台也，装饰万物也；戏之每出历史也，角色之忠奸善恶预效之于先也；演者之被称也，以其能忘己而传真也。若其念在己而忘戏者，在前台必焦灼，回后台必被惩罚 也。故，教人以安其时遇环境，洁其天真，显其天才，以尽其天职，归真复命。为究竟，

不以妇人之仁为至善耳。以纯诚纯顺敬谨为至高，以昧真自私妄求为至下 耳。自由、前定说甚难解，作此喻，但读者不可泥也。

且你若果纯诚于真，本天赋尽天职，世界上无论如何变乱，环境无论如何的恶劣，均是造物主为你安排的，使你因之成功。你若是欺伪昧真，终归是无结果，是为人作前驱，作代步的。你参悟往史，考查目前，自能了然耳。

《可兰汉译附传》第 324-325 页
⑩ 时子周眉批：在诸天在地都有动物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16 页
○ 11 王静斋夹注：他们所拜的匹偶，根本上并无实际，约不过徒有其称。

《古兰经译解》（丙）第 312 页
○ 12 王静斋夹注：毕竟在真主上哪能有匹偶。

《古兰经译解》（丙）第 312 页
○ 13 王静斋注释：665．真主造化黑暗的夜间，以便人们在它里安歇；更造化光明的白昼，以便人们在它里寻求生计。这段经文暗示着：真主造定一部分时间，以 备劳苦后的休息，而稍释心上的厌烦，重新努力于所希冀的方面。所以教育界规定假期，为的是以新的兴奋作进一步的成就。一如伊本·贺雅秘所说 “诗”：“人处在研究和相互讨论的期内，是为着得到美满的成就；在另一个时期吟诗，谈今论古，是为解去心上的烦闷”。于此可知一日五时礼拜，也寓此意。

《古兰经译解》（丙）第 312 页
○ 14 王静斋夹注：何须要儿子作助手。

《古兰经译解》（丙）第 313 页
○ 15 王静斋夹注：真主一无所求，何必要儿子。

《古兰经译解》（丙）第 313 页
○ 16 王静斋夹注：统在他的掌管之下。这话益证他毫无所求。

《古兰经译解》（丙）第 313 页
○ 17 王静斋夹注：他们妄称真主有儿子，这是随便一谈的假话，并非有一定的凭据。

《古兰经译解》（丙）第 313 页
○ 18 王静斋注释：666．这话是明白羞辱他们，不该乱说谁是真主的儿子。如此胡言，足证他们愚昧无知。凡是无凭无据的话，就是出于愚昧。一切信仰必须依循有力的凭据，不得一味盲从。

《古兰经译解》（丙）第 313 页
○ 18 林松注释：664．这是揭露造谣者的愚昧、荒诞，竟把“儿子”强加于安拉。

《古兰经韵译》第 376 页
○ 19 王静斋夹注：绝难摆脱所厌恶的，而获得所追寻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313 页
○ 20 王静斋眉批：人皆酣睡，死后方醒

《古兰经译解》（丙）第 313 页
○ 20 王静斋注释：667．这些人们因着生前不信，而陷于常久的厄运中，终难得脱。又，这般人常在遭受痛刑着，但是他们全都睡熟；睡的人不感觉痛苦。常言道：人是睡熟的，一旦死去，他们就寤觉（觉悟）了。

《古兰经译解》（丙）第 313 页
○ 20 刘锦标《传》：353．时及今日，回教人贰主固无，然，你若为他讲《可兰》的真道，他因与他的风俗习惯不合，他必要造出种种谣言。权威既主之于造物主，听之可也。

《可兰汉译附传》第 326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20 15:02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八段 努赫（挪亚）和姆撒（摩西）
本段及下段简述努赫（挪亚）和姆撒（摩西）圣人的历史。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224 页

［马坚译正文］
［71］ ①你当对他们宣读努哈的故事，当时他对他的宗族说：“我的宗族啊！如果我居住在你们中间，以安拉的迹象教训你们，这使你们感到难堪②，那末，我只信托安 拉，你们应当和你们的配主在一起决定你们的事情③。不要让你们的事情成为暧昧的④。你们对我做出判决⑤吧，不要宽限我⑥。［72］如果你们违背我的教诲 ⑦，那末，我未曾向你们索取任何报酬⑧；我的报酬只归安拉负担。我曾奉命做一个顺服⑨的人。”［73］但他们称他为说谎者，故我拯救了他和与他同船的人， 并使他们为代治者⑩，而淹死了否认我的迹象的人。你看看曾被警告者的结局○ 11 是怎样的！［74］在他○ 12 之后，我曾派遣许多使者○ 13，去教化他们自己的宗族。他们曾用许多明证昭示他们，但他们不会相信自己以前所否认的东西○ 14。我这样封闭过分者的心○ 15。［75］○ 16 在他们之后，我曾派遣穆萨和哈伦带着我的许多迹象○ 17，去教化法老和他的显贵，但他们自大，他们是犯罪○ 18 的民众。［76］当从我这儿发出的真理○ 19 降临他们的时候，他们说：“这确是明显的魔术。”［77］穆萨说：“难道你们这样评论已降临你们的真理吗？这难道是魔术吗？术士是不会成功的。” ［78］他们说：“你到我们这里来，想使我们抛弃我们的祖先的宗教，而让你们俩称尊于国中吗？我们绝不会信任你们俩○ 20。”［79］法老说：“你们把一切高明的术士都召来见我吧！”［80］当术士们来到的时候，穆萨对他们说：“你们要抛出什么○ 21 就快抛出来吧！”［81］当他们抛出来的时候，穆萨说：“你们所表演的确是魔术，安拉必使它无效，安拉必定不相助破坏者的工作○ 22。”［82］安拉将以他的言语○ 23 证实真理，即使犯罪的人不愿意。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217—218 页

① 王静斋眉批：努海的谈话

《古兰经译解》（丙）第 313 页
① 时子周眉批：努海大无畏的精神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17 页
② 王静斋注释：668．努海劝导大众，永远是他自己站着，听众坐着。因时间过久，大众不免生厌，故，努海说这话。

《古兰经译解》（丙）第 313 页
② 林松注释：665．据传，当时努哈先知由于在族人中长期坚持苦口婆心的传教和劝谕活动，很使一些顽固的族人恼火。

《古兰经韵译》第 376 页
③ 王静斋夹注：应如何消灭我，可依自己的决定而见诸实施。

《古兰经译解》（丙）第 313 页
④ 王静斋夹注：无须隐瞒，尽管明干。

《古兰经译解》（丙）第 313 页
⑤ 王静斋夹注：施行谋杀的决议。

《古兰经译解》（丙）第 313 页
⑥ 王静斋夹注：立时着手实行，不要稍有迟疑。

《古兰经译解》（丙）第 313 页
⑥ 时子周注释：823．这是努海的大无畏的精神，穆圣的情形也是如此，所以才有反对派在大会堂的三项决议，围住穆圣的住房，要实行杀害，哪知穆圣已得到主的默示，离开那住房了；仰赖安拉的人，安拉必然保祐的。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18 页
⑦ 王静斋夹注：不肯受劝。

《古兰经译解》（丙）第 313 页
⑧ 王静斋注释：669．犹言：我以劝人得到的报酬，只有真主负担，决不向人要求，所以听众信与不信，于宣传者没什么不利。

《古兰经译解》（丙）第 313 页
⑨ 王静斋夹注：服从真主的判定。

《古兰经译解》（丙）第 313 页
⑨ 王静斋注释：670．既是绝对服从真主，那就不能为着金钱而传教。凡是为着私利传教的，那便是卖教贼。

《古兰经译解》（丙）第 313 页
⑨ 王静斋眉批：为教尽职的人不应该取报酬

《古兰经译解》（丙）第 313 页
⑨ 王静斋附说：为宗教负着专责的人，不可取报酬。圣人们统是负责领导世人的，他们从不向人索报酬。后来的人们，许可为着教授、宣礼、领拜、讲演等事 取报酬。但是收受的人，要得实心任事；不如此则遭罪刑。忠实的教授，他若热心训教你和你以外的人，甚至盼望世人统在他手中受有相当的感化，他的这样努力， 便是给穆圣多养成好的教生。这是高尚的志趣，其丰功自不可灭。

《古兰经译解》（丙）第 313 页
⑩ 王静斋夹注：继续恶人，安居斯世。

《古兰经译解》（丙）第 314 页
○ 11 王静斋夹注：此指努海的同族言。这话含有警告不信穆圣的人，并藉（借）此慰藉穆圣。

《古兰经译解》（丙）第 314 页
○ 12 王静斋夹注：即努海。

《古兰经译解》（丙）第 314 页
○ 13 林松注释：666．许多使者——指努哈之后的呼德、萨里哈、易布拉欣、舒阿布等。

《古兰经韵译》第 377 页
○ 14 王静斋注释：671．此言在努海以后，真主又差过扈代、沙里哈、易卜拉欣、书尔布。但是当时的人们不予置信；一如往常听人传说认主独一的话，而执意不信。前后如出一辙。

《古兰经译解》（丙）第 314 页
○ 15 刘锦标《传》：354．造物主之造化人类也，意在代天行化。于第二章已有明文。然，人因气质之秉赋，私心日盛，昧其天真，因而天才不显，天职不尽。而 魔者因而诱之，妄言乱世。古时神权盛也，而惑之以神鬼，使人昧其天真不得展其天才。近代民权日盛也，倡自由者，而与平等说生矛盾；倡个人者与□□ 主义生矛盾；倡□□主义者，与国家主义生矛盾。因其思想之矛盾也，而人类生出种种冲突。虽有持大中至正，本天赋尽天职之真理者，必视为平庸，而被隐昧。故，一次着战祸，再次遭兵灾，岂非因人失天职，主将弃之征之乎？虽非挪亚之洪水，而其灾难亦属前古未有。惜人不加参悟，仍是妄任己能，而忘造之者也。盖， 人心之偏也，始以天赋之圣哲为伪也。继而真主因其私而封其心，逾私逾昧，逾以己之冥想为真理，且结党妄为以乱世耳。人失天职，天命不能全显，着劫受惩乃理 之自然；以次代演，亦理之自然。然，自古及今民族之代兴，亦是时复、时叛。故，兴亡不久也。此后人类进化若果能各本天赋以尽天职，除去尔我之限，循自然之 生活，以着纯真打破魔惑，则人类之和平，自能实现。亦是尘世之乐园耳。

《可兰汉译附传》第 327 页
○ 15 时子周注释：824．他们在第一次听到真理，略加考虑而表示拒绝以后，就永远不再加考虑了。像这种听到真理不加考虑的情形，就是安拉业已封闭其心。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18 页
○ 15 林松注释：667．心窍封闭是比喻的说法，意思是顽固者对劝谕根本听不进去，接受不了。

《古兰经韵译》第 377 页
○ 16 王静斋眉批：母撒哈伦被差

《古兰经译解》（丙）第 314 页
○ 16 时子周眉批：母撒哈伦与匪喇傲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18 页
○ 17 王静斋注释：672．“表征”：就是九项异迹——若木杖、白手、洪水、蝗虫、虾蟆、血、涂形、分海、扁虱。

《古兰经译解》（丙）第 315 页
○ 17 林松注释：668．奇迹——指手杖化为蛇等奇迹。

《古兰经韵译》第 377 页
○ 18 王静斋夹注：罪大恶极者。

《古兰经译解》（丙）第 314 页
○ 19 王静斋注释：673．“真理”：指所述的九项异迹，这全是经真主造成，当众发现的实事，绝不是幻术。

《古兰经译解》（丙）第 315 页

○20 王静斋夹注：母撒、哈伦，劝阻他们拜偶象，他们不听，反说他二人想要作埃及王；坚决不信他二人是使者。

《古兰经译解》（丙）第 314 页
○21 王静斋夹注：就是掷出发动邪术的工具——若绳子、木棍。

《古兰经译解》（丙）第 314 页
○22 王静斋夹注：恶人的行为，在安拉必不任其稳固、完满、久存；终必有个消灭。

《古兰经译解》（丙）第 314 页
○23 王静斋夹注：自己的话：指的是他的判定。

《古兰经译解》（丙）第 314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20 15:03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九段 姆撒（摩西）与法老
本段继续上段，叙述姆撒（摩西）和哈伦（亚伦）两位圣人的历史。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225 页

［马坚译正文］
［83］归信穆萨的只有他本族的苗裔①；他们害怕法老和他们本族头目们迫害②他们。法老在地上确是高傲的，确是过分的③。［84］穆萨说：“我的宗族啊！ 如果你们信仰安拉，你们就应当只信赖他，如果你们是归顺的。”［85］他们说：“我们只信赖安拉。我们的主啊！求你不要让不义的民众迫害我们。［86］求 你以你的慈恩而使我们脱离不信道的民众。”［87］我曾启示穆萨和他哥哥④说：“你们俩当为自己的宗族而在埃及建造些房屋，你们应当以自己的房屋为礼拜的 地方⑤，你们应当谨守拜功，你应当向信士们报喜⑥。”(6)［88］穆萨说：“我们的主啊！你把各种装饰品和今世生活的各种财产给予法老和他的贵族们—— 我们的主啊！——以致他们使民众背离你的大道。我们的主啊！求你毁掉他们的财产，求你封闭他们的心。但愿他们不信教，直到看见痛苦的刑罚⑦。”［89］主 说：“你们俩的祈祷确已被应承了，故你们俩应继续传道，你们俩不要遵循无知者的道路。”§［90］⑧我曾使以色列人渡海，于是法老和他的军队残暴地追赶他 们，直到他将被淹死的时候，他才说：“我确信，除以色列人所归信者外，绝无应受崇拜的；同时，我是一个顺服者⑨。”［91］现在⑩（你才归信）吗？以前你 确已违抗命令，而且是一个破坏的人○ 11。［92］但今日我拯救你的遗体○ 12，以便你做后来者的鉴戒。多数的人，对于我的鉴戒，确是忽视的 ○ 13。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218-219 页

① 时子周注释：825．“他的族人”：多数注解家把“他”字解为匪喇傲的族人，如匪喇傲的妻室，见六六章 11 节；及暗中归信的人，见四 O 章 28 节。但也有人认为是指母撒的族人，因为他们怕匪喇傲的势力，甚于怕安拉。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20 页
① 林松注释：669．他本族的苗裔：这一句中的代词“他”，很多注疏家认为是指斐尔傲，如斐尔傲的妻子就是信服穆萨的人之一，参见第六六章《禁忌》 第 11 节，又如第四 O 章《宽恕者》第 28 节中提到的一个暗中皈服穆萨的人，也属斐尔傲的同族。有的注疏家理解为是指穆萨的族人。

《古兰经韵译》第 379 页
② 王静斋夹注：这以斯拉衣来人一面归信母撒，一面惧怕匪喇傲惩治他们。

《古兰经译解》（丙）第 315 页
③ 王静斋夹注：杀人流血，不顾人道。

《古兰经译解》（丙）第 315 页
④ 王静斋夹注：伦哈。

《古兰经译解》（丙）第 315 页
⑤ 王静斋注释：674．以斯拉衣来的子孙在归信母撒以后无处礼拜，因为所有的礼拜堂已被匪喇傲拆毁。当时因骇（害）怕匪喇傲不敢重建，所以真主就命他们在私宅礼拜，以住房作朝堂。

《古兰经译解》（丙）第 315 页
⑤ 时子周注释：826．彼时母撒的族人在埃及没有宗教上的自由，更没有公共拜主的地方，所以必须以住房为拜主之所。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20 页
⑤ 林松注释：670．当时公共礼拜堂被斐尔傲拆毁封闭，礼拜只能在私宅举行。

《古兰经韵译》第 379 页
⑥ 王静斋注释：675．这话是独命母撒预告大众：如果奉命实行，终必脱离罪行。

《古兰经译解》（丙）第 315 页
⑦ 时子周注释：827．意思是主把装饰及财富赐给他们，这是主的恩惠，他们不知感激，结果竟藉（借）此把人民领入迷途，所以母撒求主毁灭他们的财富，给不知恩者以还报。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20 页
⑦ 林松注释：671．这一节是说：斐尔傲之流忘恩负义，恩将仇报，求安拉惩治这些人。

《古兰经韵译》（丙）第 380 页
⑧ 王静斋眉批：匪喇傲临死归信真主

《古兰经译解》（丙）第 315 页
⑧ 时子周眉批：匪喇傲临死时归信了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19 页
⑨ 王静斋夹注：当时有的对匪喇傲说：

《古兰经译解》（丙）第 316 页
⑨ 时子周注释：828．平日不信主的人，往往在大难临头时候，始信有真主在。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20 页
⑨ 林松注释：672．对斐尔傲临终的这几句话，一些经学家认为，尽管为时已经很晚，但他终究说出这样的话，亦可视为获得了信仰；但也有的经学家认 为，斐尔傲一贯横行暴虐，又是带兵追击穆萨而招致死亡，“见了棺材才掉泪”，临危所说未必出自本心，根据《古兰经》第四章

《妇女》第 18 节的精神类推，不 能视同真正的皈依者。

《古兰经韵译》第 380 页
⑩ 王静斋夹注：就是说：你在深知必死，不复希望生存的现下，始肯归信吗？

《古兰经译解》（丙）第 316 页
○ 11 王静斋夹注：自己迷误，且阻止别人归信。

《古兰经译解》（丙）第 316 页
○ 11 王静斋注释：676．匪喇傲临死口称归信以斯拉衣来人所信的主。这话不见得他确得到真的信仰了，因为真的信仰纵属口头的承认与心内的诚信。但是匪喇傲昧主欺圣的大罪，比到常人上迥然不同——若自称为主，并促人向他叩拜等情，这全是不可逭的罪恶。

《古兰经译解》（丙）第 316 页
○ 11 王静斋附说：有的说：匪喇傲临终得到真信仰了，那时候他为着归信，而用三句话连作三次表示：先说：“我归信了”，又说：“除却以斯拉衣来人所信的主以 外再无一受拜的；”第三次说：“我是属于顺服的人”。大教长麻里克认为他得到真信仰了。理学家若穆哈卯丁者亦称匪喇傲得到真信仰；而后又说：究竟怎样，真 主至知。《奥注》上讲，匪喇傲以说那信主独一的话，归为有正当信仰的了。以后的话（现时吗？从前你违犯了，你原是造恶的人）出自哲使，并不是真主说的。说 匪喇傲未获信仰而死，可参看四章 18 节。匪喇傲本欲驱以色列人入海，未料于一转瞬间，自食其恶果了。

《古兰经译解》（丙）第 316 页
○ 12 王静斋注释：677．这就是说：教恶徒们均沉于海底，独令匪喇傲漂浮在海面，俾以斯拉衣来人亲眼得见，知其实已被淹身死。

《古兰经译解》（丙）第 316 页
○ 12 王静斋眉批：匪喇傲尸体，现在埃及博物院

《古兰经译解》（丙）第 316 页
○ 12 王静斋附说：第一次欧战后，译者在开义罗博物院亲见大玻璃罩内横陈一尸，身长和今人相等，皮骨完整，耳后尚有长可寸许一撮头发，呈现棕色。上面标一字贴写着：“母撒时代的匪喇傲。”

《古兰经译解》（丙）第 316 页
○ 13 刘锦标《传》：355．夫，善不积，不足成名；恶不积，不足以伤身。法老欧之着没顶也，乃由伊之恃势自骄，压迫弱小民族，不听从真理耳。夫，财多势 大，乃是助成昧真之由。然，真理之在天下也，终必致胜。一时虽隐昧，虽被压迫，终必显出。昧真者，虽有一时之得势，亦必覆亡，乃剥极而复之自然也。

历代各民族伪一盛则诚不显。无诚之人，事之来物之至，不能诚心研究其理之是否，只是一意的因利是嗜，以伪应物。你无论如何的真理，他看目前之利，他即不信。阴暗虚伪之风已成，挽救实难，故遭殒灭。然则，近数十年世风如何，有参悟之人，自知之耳。

《可兰汉译附传》第 329 页
○ 13 时子周注释：829．彼时率兵追赶犹太人过红海的匪喇傲，名来米赛斯第二，确未淹毙于海中，因其木乃伊已被后人发现，陈列于埃及的博物院中，并载在 《大英百科全书》（Art·Mummy）这原是《古兰》和《旧约》不同之处，因《旧约》未说明匪嗽傲未死，而《古兰》说他的躯体得救，现在始证明《古兰》 之言真实了。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20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20 15:44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一O段 郁努思和他的家人
本段简要地暗示郁努思（约拿）圣人和那些听从警告的人将会获益。最后一节并说明安拉有责任拯救信仰者。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226页

［马坚译正文］
［93］我确已使以色列人居住在一个安定的地方①，并以佳美的食物②供给他们。他们的意见没有分歧，直到那种知识③降临他们。复活日，你的主必将判决他们 所争论的是非④。［94］假若你怀疑我所降示你的经典⑤，你就问问那些常常诵读在你之前所降示的天经⑥的人们。从你的主发出的真理，确已降临你，故你切莫 居于怀疑 ⑦者的行列，［95］切莫居于否认安拉的迹象者的行列，以致你入于亏折者之中⑧。［96］被你的主的判词所判决的人，必定不信道；［97］即使每种迹象都 降临他们，直到他们看见痛苦的刑罚⑨。［98］为何没有一个城市的居民信仰正道，因而获得信道的裨益呢？但优努斯的宗族，当他们信道的时候，我曾为他们解 除了今世生活中凌辱的刑罚，并使他们暂时享受⑩。［99］〇 11 如果你的主意欲，大地上所有的人，必定都信道了。难道你要强迫众人都做信士吗〇 12？［100］任何人都不会信道，除非奉真主的命令。他以刑罚〇 13 加于不明理的人们。［101］你说：“你们要观察天地之间的森罗万象〇 14。一切迹象和警告者，对于不信道的民众是毫无裨益的〇 15。［102］他们只等待在他们之前逝去者所遭的那种苦难日子。”你说：“你们等待吧！我确是与你们一起等待〇 16 的。”［103］嗣后，我拯救了我的使者们和信道的人们〇 17，我将这样负责拯救一般信士〇 18。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219—220页

① 王静斋夹注：叙利亚。

《古兰经译解》（丙）第316页
② 王静斋夹注：供给他们鲜果、吗拿、鹑鸟等等。

《古兰经译解》（丙）第316页
③ 王静斋夹注：在读了《讨喇忒》知道法律以后，始对于教务有所争论。

《古兰经译解》（丙）第316页
④ 王静斋夹注：这是以提到复生日警告世人。

《古兰经译解》（丙）第316页
④ 时子周注释：830．本节所说的以斯拉衣来子孙，有人解为是指母撒时代的犹太人，但也有人解为是指麦地纳的犹太人。如果照后一讲，那便是安拉的一项预言，说明穆圣迁到麦地纳后，该地的犹太人不信的情形。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322页
⑤ 林松注释：673．从这一句开始，第94—96节中出现的人称代词“你”，有人认为是泛指

《古兰经》的读者、听众，相当于“你们”，不局限于指先 知穆罕默德。亦有人认为，“你”，仍指先知，就像《古兰经》中的许多地方直接用“你”启示先知那样，因开头有“如果”的字样，是用假设的语气，并非实指先 知有 “怀疑”、“疑虑”等等。

《古兰经韵译》第 381 页
⑥ 王静斋夹注：若对于所述的匪喇傲往事不肯深信，则不妨询问犹太人，彼教《圣经》上怎样记载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316 页
⑦ 时子周注释：831．在《古兰经》内，凡是安拉所说的“你”字，大半是指穆圣而言，因为《古兰经》是降给穆圣的，其实直接是降给穆圣，间接是降给 众人，如二章 136 节“我们信安拉和降给我们的”。又如二一章 10 节“确实，我已降给你们一部经典，你们卓越的地位就在这部经典中，你们不了解吗”？所以 在《古兰经》内，有些地方的“你”字，不是指穆圣说，而是泛指一般的读者，本节所说的“你”字，就是如此，读本章 104 节便可证明。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22 页
⑧ 王静斋夹注：以上由“如果你疑……”统是一种设定词。究竟说，穆圣并未对《古兰》有什么疑惑。

《古兰经译解》（丙）第 317 页
⑨ 王静斋夹注：但是这时的归信无济，就如匪喇傲濒死归信一样。

《古兰经译解》（丙）第 317 页
⑩ 王静斋夹注：直到大限已到。

《古兰经译解》（丙）第 317 页
⑩ 王静斋注释：678．所有各城的恶人除却郁奴司的族人以外，无有亲见刑罚的时候，可能得脱辱刑的。郁奴司的族人先是不受劝导，而后亲见不祥的征兆，他们赶快悔罪，立改前非，终至得脱真主的刑罚。

《古兰经译解》（丙）第 317 页
⑩ 时子周注释：832．参阅《旧约·约拿书》第三章，郁奴司即《旧约》的约拿，按穆圣的情形颇与郁奴司的情形相似，郁奴司的族人因归信得到益处，阿拉伯人经过一段反对穆圣以后，卒都归信伊斯兰，还不是于阿拉伯人有益吗？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22 页
⑩ 林松注释：674．优努斯的族人起先不接受劝告，后因见到不祥之兆而弃恶从善。《旧约全书·约拿书》第三章，对此事有所记述。一般认为：约拿，即优努斯。

《古兰经韵译》第 382 页
○ 11 时子周眉批：主不教穆圣迫人归信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21 页
○ 12 王静斋夹注：这不是人力可能作到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317 页
○ 12 王静斋注释：679．穆圣常时盼望族人归信正道，因而深感忧虑。于是真主颁降这段经文，大致是说：信仰出自本心，那不是勉强得到的。人的归信要在适合真主的旨意，引导群众的，不要作过分的努力。

《古兰经译解》（丙）第 317 页

○ 12 时子周注释：833．参读二章 256 节：“宗教无强迫”。本节是安拉说穆圣对于宣达固应有热情，但太过也属无益，如在一八章 6 节说：“若是他们不信这话，恐怕你为他们悲哀，因忧郁而伤身。”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22 页
○ 13 林松注释：675．据传，这是针对先知切盼所有的人都信奉伊斯兰教而发的，主旨在于强调，宗教信仰不能强逼。参见第二章《黄牛》第 256 节。

《古兰经韵译》第 382 页
○ 13 王静斋夹注：此指不知参悟真主的表征者。污秽：或作刑罚。

《古兰经译解》（丙）第 317 页
○ 13 刘锦标《传》：356．夫，伊色列族之被造物主祐，而得解除压迫也。以其纯诚随从摩西。其被裁判也，因其知识被赋以后，而互相争辩，各宣己能，意见纷 歧，分党立派之故耳。不特伊色列人也，及我穆圣本主命达真理于我教胞，时及今日亦有一、二任用私智之流，分党立派。所争之点，无一真经，均由于各人之曲 解。然则，岂能不被裁判乎。夫，《可兰》示教是真理，其生疑惑故意穿凿附会者，是以天命为虚伪之徒，故名之曰：亏本之人也。此种人，非目睹见至大的痛苦， 如法老欧则不觉悟耳。

且人之复真宜不远而复，不待目睹痛苦，即能觉悟，方能解去今生之羞辱，且得幸福焉。若至恶极，大劫临头，即偶然觉悟，亦无济于已矣。此章以犹努斯名篇，意伊之民众不远而复者乎。

夫，既云主要，是合于科学“必然法则”，人无意志之说。然则，善恶人尚有责任乎？此中哲理非详究《可兰》全部，不得其所以然，乃非一、二语所能解耳。

《可兰汉译附传》第 330—331 页
○ 13 时子周注释：834．不能参悟真理的人，必是满腹的污秽，或译为满腹的痛苦，就是真主对不信者惩罚的痛苦。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22 页
○ 14 王静斋夹注：统是象征真主独一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317 页
○ 15 王静斋夹注：在真主早知道：那是于他们无济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317 页
○ 15 时子周注释：835．在诸天与地，有很多象征，且又有传警告的各圣人，无奈不信的人毫不注意。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22 页
○ 16 王静斋夹注：你们等候受刑吧！我是等候亲见你们受刑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317 页
○ 17 王静斋夹注：真主先灭绝一般不良的民族，以此解救列使，及其教生不受责备。

《古兰经译解》（丙）第 317 页
○ 18 王静斋注释：680．就是解救有信心的人，不至遭烈刑。此证真的信仰，是为得救的关键。这是真主对待各民族的惯例。安拉依照解救前代列使和随他们归信的人似的，也要负责解救穆圣及一切穆民。

《古兰经译解》（丙）第 317 页
○ 18 刘锦标《传》：357．夫，参往史，证之目前。顽固昧真理的人，着受之灾祸；纯诚于真的人，得获主之祐助。处处可征，奈人之不觉醒何。夫，民族之不同，时境之不同，而天命之使，

其道自古不二。其凡从真者，主必祐之；昧真者，主必罪之。

《可兰汉译附传》第 331 页
○ 18 林松注释：676．解放脱离——指引向正路，摆脱迷误，免受惩击。

《古兰经韵译》第 383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20 15:45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一一段 主的裁判
本段述及真宰的裁判，和它的必然降临。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227 页

［马坚译正文］
［104］你说：“人们啊！如果你们怀疑我的宗教，那末，我不崇拜你们舍安拉而崇拜的，但我崇拜安拉，他将使你们寿终。我奉命做一个信道者。［105］并 （奉命说）：“你应当趋向正教，你切莫做一个以物配主的人，［106］切莫舍安拉而祈祷那对于你既无福又无祸①的东西。假若你那样做，你就必定是一个不义 的人 ②。［107］③如果安拉降一点灾害于你，那末，除他之外，绝无能解除灾害的。如果他欲降福利于你，那末，任何人也不能阻拦他的恩惠。他把那恩惠降于他所 意欲的仆人④。他是至赦的，是至慈的。”［108］你说：“众人呀！从你们的主发出的真理⑤，确已降临你们。谁遵循正道，谁自受其益；谁误入歧途，谁自受 其害。我不是监护你们的⑥。”［109］你应当遵从你所受的启示，并应当坚忍⑦，直到安拉判决，他是最公正的判决者⑧。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220—221 页

① 王静斋夹注：偶像这种东西，拜它无利，不拜也无害。

《古兰经译解》（丙）第 318 页
② 王静斋夹注：你若一定敬奉偶像；那末，你就是自负己身的人。这话是呼穆圣而对别人讲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318 页
③ 王静斋眉批：祸福之来全由真主操纵

《古兰经译解》（丙）第 318 页
④ 王静斋夹注：自应盼望主的慈惠，对于他的恕饶切不要失望。

《古兰经译解》（丙）第 318 页
④ 刘锦标《传》：358．按近代学说观之，视以神鬼人物为主之教，好像与伊斯兰之认造化（万物）的真主之教无大分歧，意谓：不过都是假神道设教而 已，而《可兰经》对于此点，是最注意的。在回教中其除造物主外，拜事任何一神者均属昧真之徒。其故何也。盖，世界进化与退化之原因，即在此点。人若能循真 理之信仰，自能识出人之使命，人之天职，尽其天才，而贡献世界之文化，以完成造化人企图；若一迷信神鬼，轻则失其人职，重则逃避社会，世界岂能依造

化主之 预定，而进化乎。且彼神、鬼岂能福人、祸人，乃是魔者利用时机，诱之使失人心自主之能。因恐惧之情，患得患失之心理，迷人失真矣。

《可兰汉译附传》第 332 页
⑤ 王静斋夹注：真理：指《古兰经》。

《古兰经译解》（丙）第 318 页
⑥ 王静斋夹注：故，无强迫世人得正道的责任。

《古兰经译解》（丙）第 318 页
⑦ 王静斋注释：681．这话是真主劝穆圣忍受痛苦，不要因为逆徒们大肆压迫而致伤感。忍耐以后在真主必有相助。

《古兰经译解》（丙）第 318 页
⑧ 王静斋眉批：述穆圣被人欺凌的情形

《古兰经译解》（丙）第 318 页
⑧ 王静斋附说：穆圣受敌人的压迫，为其他钦圣列圣所未有。传有一次穆圣在禁寺礼拜，门外有一堆大粪，逆徒厄不折害勒说：你们谁把这粪扬在穆罕默德身 上。有一个名叫阿胳白的就把那粪掷在穆圣的身上。此时穆圣正在叩头着。圣女法土默一眼望见，赶快把圣人的衣服掸净，当时面向群逆大声斥责。他们是笑不绝 声，相互推打。厄不折害勒等逆全是穆圣的近邻，他们家里的垃圾常时移在圣人院内，穆圣忍气吞声着，再行移出，如此已非一次。这全是穆圣感觉痛心的地方。所 以《古兰》上一再安慰穆圣，要忍辱待时，终有得到真主相助，打击逆徒的那一日。后来厄不折害勒死在白得里阵上。穆圣因感谢真主为宗教除一巨患，叩头十四次 云。

《古兰经译解》（丙）第 318 页
刘锦标《传》：359．时及今日，宗教有存在之必要乎？无存在必要呢？若完全主张时髦社会，如梁启超说：“顶时髦的□□主义，结果亦不过是抢面包吃 而已”。这就不必研究宗教与哲学啦。若人类再想有高深的理想，诸圣哲亦成过去，新的虽有，正在试验之中，最好是将各教的经典，各国的哲学，彻底的比较：那 是合于近代社会的真理，那是过去，那是神话，以着纯洁的公平求得一真理，共同守之，人类乃有和平之望。万不可以现在回教各地之风俗来轻视《可兰》，万不可 以《旧新约》之经典来比拟《可兰》。今日汉文学者之大病，都是不识《可兰》之内容，无论那位的讲演，都是看《可兰》指导的宗教，同于《旧新约》指导的宗 教。且或其意尚有轻视之概。抑不知因其鄙乃视人为鄙。不肖虽不敏，对于儒书尚有拉杂之《易理中正论》，昔者亦有此俗想。自研究《可兰》后，知中国之汉文学 者，均未识《可兰》之丝毫耳。

《可兰汉译附传》第 333 页
⑧ 刘锦标《总传》:360．此章是麦加下降。
示谕此《经》属于造物主显迹之一。
夫，天地之伟大，日月之循环，亦是造物主之各种显迹。声光电化等学科，亦属诸造物主之显迹。但此种各显迹非有知识能参悟的人不能识出是造物主之显 迹。其他醉生偷安，狂妄忘恩，昏愚迷信之徒，虽与之讲述亦不能明白，犹之乎只知乘坐汽车、汽船之人，不求知创造汽车、汽船之常识者也。此类人之知识，只是 能听取妄拟之神话、小说，以定其所守而已，绝无高求治人治物学问之可能。明矣。故，你要与他讲此治人之真《经》，他不欲听。岂知圣人之宣谕是本之默示之真 理，他人听否概不计及也。彼小说家，是按照人物妄拟揣想演义造物主之环境，类乎中国俗说之玉皇、武帝等书，乃是随便云云，岂是大圣人所宜出。
且夫，治人之书难于治物之书，高深者能说理不宜于通俗，中国之《易理》是。通俗者近于神话小说之类，已落实象，则为学者不取。惟此《可兰》具有真理 不落空无、通俗写实不落有象，详究之自知其难能可贵。不过在彼时之人，多偏于迷信、侥幸贪得，欺伪成风，等于现在。加以种种神话、小说风行于社会，对于 《可兰》之中庸平淡不能了解者多，其根本知识不足，训诲之

无用，为圣者只有各道其道而已。盖夫，《可兰》是有知识且有纯诚之德者接受的，不是昏愚迷妄的人 能听明白的。世界逾进化，逾能接受《可兰》耳。

昏愚昧真之人，是因自己之昏愚而被殒灭，自古兴亡已有定数，不必深辨。例如法老欧之被灭，由于自恃强大，压迫弱小，不识真主对人类之真理。伊色列族之昧真，是由于得知识后自私分党。各种昧真之原因虽不同，不能诚心于真道同耳。

物格而后知至，知至而后意诚，意诚而后身修、家齐、国治，此《大学》教诚之道也。《易》主中正，正字一止，一止乃纯诚也。全书应用卦象，示人知识之 吉，不诚之凶咎悔吝。《金刚经》教人心不住，心无所住是去一切妄念，则洁矣，洁则诚矣。《道德经》教人无为，任自然，是安于造物之自然者也。能安于自然， 当然不用人为，无人为，则纯诚矣。儒、释、道三家之书不能说是不得道，然，道得矣，不能普通，不能大众化，已无可讳言。此《经》用通俗的语体，教诲诚则 明，明则诚之至理。每章反复辨析，虽愚夫愚妇亦得而明。其终归之至德，是纯诚于真，纯洁工作的人。然，诚者不过至道，只能说其结果，不能表示其现象。故， 每章均从对象着笔，将昧真者之种种现象写出，使我人知真回之所在：是具有纯诚之德（以妈尼）。即所谓纯诚于真之人是也。既要当真回，则宜不敢为昧真者之言 行也。昧真是一个概括名辞，因人情之伪也。其种种欺心欺人的行为已言不胜言，非此《经》不足以详明耳。

《可兰汉译附传》第 333—334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20 15:46

第一一章 呼德①

这章是麦加的，全章共计一二三节②。
马坚《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221 页
① 林松题解：本章章名《呼德》，是先知的名字。在第 50 至第 60 节中，讲到这位先知。除呼德外，还讲述了努哈、萨里哈、易布拉欣、鲁特、舒尔布和穆萨等先知的故事。

《古兰经韵译》第 410 页
① 仝道章释名：本章由第 50 节扈德（希伯）先知之名而得名，扈德圣人据说是第一位居住在阿拉伯半岛上的先知。
本章是麦地纳后期的章节。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229 页
① 仝道章释义：扈德先知是阿德部族的先知，他是希伯来经典中所曾提到的阿拉伯先知之一。本章自第 50 节起叙述阿德部族的先知的故事，同时也提到撒姆 德部族的先知沙礼赫（马士撒拉）和麦德扬（米甸）部族的先知舒爱伯（叶忒罗），还引述一部分努赫（挪亚）圣人及姆撒（摩西）圣人的史实作为天启史的一部 分。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229 页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一段 警 告
本段旨在警告反对正教者。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229 页

［马坚译正文］

奉至仁至慈的安拉之名
［1］艾列弗，俩目，拉仪③。这是一部节文精确而且详明的经典。是从至睿的、彻知的主降示的。［2］(你说)：“你们只应当崇拜安拉，我确是奉他的命来警 告你们，并向你们报喜的。［3］你们应当向你们的主求饶，然后，向他悔过，他就使你们获得优美的享受，到一个限期，并赏赐有美德者以大量的恩惠④。如果你 们违背正道，那末，我的确担心你们遭受重大日的惩罚。［4］你们只归于安拉，他对万事确是全能的。”［5］真的，他们的确胸怀怨恨⑤，以便隐瞒安拉。真的，当他们用衣服遮盖胸部的时候，安拉知道他们所隐讳的和他们所表白的⑥，他确是全知心事的⑦。§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229 页

② 王静斋题译：扈代（钦圣之一），计 123 节，墨克下降，惟 12、17、114 是在默底纳降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318 页
② 刘锦标题译：胡得（圣名），麦加，在第一 O 章之后下降。

《可兰汉译附传》第 335 页
② 时子周题译：扈代（列圣之一），计 123 节，麦加下降，惟 12、17、114 是麦地纳下降。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22 页
② 林松题译：呼德，（麦加类，全章共计 123 节）。

《古兰经韵译》第 385 页
② 林松注释：677．本章中的第 12、17 和 114 节，共三节，属麦地纳类。

《古兰经韵译》第 385 页
② 仝道章题译：扈德（希伯），共 123 节，分一 O 段。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229 页
③ 王静斋夹注：阿拉伯文三个简笔字形的译音，解义从略。

《古兰经译解》（丙）第 318 页
③ 林松注释：678．艾利府·俩目·拉仪——三个阿拉伯字母，参见第一 O 章《优努斯》第 1 节注释。

《古兰经韵译》第 385 页
④ 王静斋注释：682．就是在“善功”，“德性”和“仁爱”上有成绩的人。所谓“特恩”者就是善报和高品，一如另一段经文所说：“行一件善事的，则为他写下十件善赏”。

《古兰经译解》（丙）第 319 页
④ 时子周注释：836．“享受”：是说今世的。
“赐给特恩”：是说后世的。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23 页
⑤ 王静斋眉批：巧言花语终难瞒过明眼人

《古兰经译解》（丙）第 319 页

⑤ 王静斋注释：683．“胸怀怨恨”：又作“折其胸膛”，就是违背圣命，趋重迷信，不认真理，专与穆圣为难。他们暗中这样作为，如同把衣服遮在所蒙 的物件上。如此，意在瞒住真主，其实想欲瞒哄真主，哪得能够。传这段经文是指逆徒厄贺南司下降的。这人巧言花语，在表面上最能向穆圣露出爱慕的态度，其心 中至恨穆圣不过。

《古兰经译解》（丙）第 319 页

⑤ 林松注释：679．据传，这里所说胸怀怨恨，对主隐匿的人是指逆徒候南斯。此人一贯花言巧语，对先知怀恨在心。“胸怀怨恨”：在原文中是“折起胸膛”，跟后文的“用衣服掩蔽”都是比喻手法，揭露其表里不一，口是心非。

《古兰经韵译》第 386 页

⑥ 王静斋夹注：暗中怀恨穆圣。

《古兰经译解》（丙）第 319 页

⑦ 王静斋注释：684．这话是说人们一切隐于心中的秘密，在真主全部知道。因为任何隐密皆藏于胸中，在真主哪能不知？（诗）“哎！心怀着秘密的人 哪！那造 ‘心’的主统都知道”。上列一段天经的意义是：暗怀妄信与仇恨的那般人，他们实不能瞒真主。主将必本着他们暗中意欲发动的恶行为，施以相当的惩罚。既知道 结局是这样，则应处事谨慎，切莫冒昧行那不为真主所喜爱的事情。（诗）“表面的形状不足一论，内部务求祛净了污尘”。须知任何事情再无有比“正心”最当要 的了。因为人心是全身的主宰，发号施令全由它操持；诸窍百骸如同是它的民众，也可说是它的下役。民众和下役的好坏，全凭主宰的调动是否有方。

《古兰经译解》（丙）第 319 页

⑦ 王静斋附说：阿文中所称的“尼法盖”，就是行动不合意念；说的不和作的一样。这种性情再无有比它卑鄙的了。传有些人们对伊本·欧墨尔说：“我们晋 见元首的时候，说些个离开元首以后不肯说的话”。伊氏说：“当穆圣健在的时代，我们就视此为尼法盖”候宰傅说：“尼法盖人，比到穆圣时代的他们更是厉 害”。有人问道：“何以呢”？他说：“他们有时隐于内，有时露于外”（不畏物议）。（以上译自《鲁白》）。

《古兰经译解》（丙）第 319 页

⑦ 刘锦标《传》：361．制电机者电机师也，电机虽复杂精细，而电机师亦必深知其所制之机也。宇宙一机器也，人亦一机器也，人与宇宙有造之者也，其惟真主乎？然则，真主岂不是深悉人者乎？

《可兰汉译附传》第 335 页

⑦ 时子周注释：837．“折其胸”：阿文是深藏于心，不使人知的常用比喻。意即把秘密隐于胸中。岂不知就是外面再加上一层大衣，也能被安拉看透。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20 15:47

《古兰经汉译》注释汇集 卷一二

第一一章 呼德

〔仝道章分段〕

第一段 警 告（续）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230 页

［马坚译正文］
［6］ ⑧大地上的动物，没有一个不是由安拉担负⑨其给养的，没有一个不是安拉知道其住所和贮藏处的⑩。一切事物都记载在一本明确的天经中○ 11。［7］他在六日之中创造了天地万物——他的宝座○ 12 原是在水上的——以便他考验你们，看你们中谁的工作是最优的○ 13。如果你说：“你们死后，是要复活的。”不信道的人们必定说：“这个只是明显的魔术○ 14。”［8］如果我把他们应受的惩罚展缓一个可数的日期○ 15，他们必定说：“惩罚怎么不降临呢 ○ 16？”真的，在惩罚降临他们的日子，他们将无处逃避，他们所嘲笑的惩罚将要降临他们○ 17。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222 页

⑧ 王静斋眉批：一切动物全由真主供给食品

《古兰经译解》（丙）第 321 页
⑧ 时子周眉批：一切动物无不由主供给食品，主的威权建于水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25 页
⑨ 王静斋夹注：凡是需要食饮的大小动物，统由真主酌量供给。

《古兰经译解》（丙）第 321 页
⑩ 王静斋夹注：解见六：98。

《古兰经译解》（丙）第 321 页
○ 11 王静斋夹注：生在何地，死于何方，真主皆知，所有动物及其饮食、居所、寄处，一一载在被庇的牌上。

《古兰经译解》（丙）第 321 页
○ 12 王静斋注释：685．真主无形影，不求有“阿勒世”。其所以造化“阿勒世”者，是供众天使巡礼，一如造化天房——克而白，供世人巡礼一样。此“阿勒世”造在天地未有以前，面积形状比天地更大。

《古兰经译解》（丙）第 321 页
○ 12 林松注释：680．水上奠基——类似的提法见于《古兰经》其他地方的还有第二一章《先知们》第 30 节，可供参考。

《古兰经译解》第 387 页
○ 13 王静斋夹注：即至顺从安拉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321 页
○ 14 王静斋夹注：跟邪术一样的空洞，绝无实事。

《古兰经译解》（丙）第 321 页
○ 14 时子周注释：838．“威权”：也译王位。

为什么说安拉的威权建于水呢？在二一章 30 节解释的很明白：“不信的人们岂不明白天地原是混合的，而我使其分开，我由水造化一切生物吗？他们怎不归信呢？”

在本节所说的邪术，意即虚伪或欺骗。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26 页

○ 15 时子周注释：839．迟延惩罚，直到一定的时期。其迟延的原因，在八章 33 节说明：“但有你在他们中间，安拉绝不罪刑他们；他们求恕饶，安拉也不罪刑他们”。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26 页

○ 16 王静斋夹注：这刑罚何以被阻，不见发现呢？

《古兰经译解》（丙）第 321 页

○ 17 王静斋夹注：生前他们催促实现的刑罚，在这时候，亲自尝试了

《古兰经译解》（丙）第 321 页

○ 17 林松注释：681．关于缓刑，至一定时期的解释，参见第八章《战利品》第 33 节。

《古兰经译解》第 387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20 15:47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二段 《古兰经》的真理

本段说明天启的真实，并对反对者说：“如果他们不信，不妨仿制十章类似的章句，看看是否相同”。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230 页

［马坚译正文］

［9］ ①如果我使人尝试从我发出的慈恩，然后我把那慈恩夺取了，他必定失望而且孤恩②。［10］在遭遇艰难之后，如果我使他尝试幸福，他必定说：“灾害已脱离我 了③”。他必定欣喜而且自夸。［11］但坚忍而且行善的人们，将蒙饶恕，并受重大的报酬④。［12］你或许不肯传达你所受的部分启示⑤，而且因之而烦闷 ⑥，因为恐怕他们说：“为什么没有一个宝藏降于他，或有一个天神与他一道来临呢？”你只是一个警告者，安拉是监护万物的。［13］⑦难道他们说他捏造⑧经 典吗？你说：“你们试拟作⑨十章吧。你们应当舍安拉而祈祷你们所能祈祷的⑩，倘若你们是诚实的人○ 11。”［14］倘若他们不答应你们○ 12，那末，你们当知道这本经是依安拉的知识而降示的，并应当知道，除他外，绝无应受崇拜的。你们是顺服的人吗○ 13？［15］○ 14 凡欲享受今世生活及其装饰的人，在今世我要使他们享受自己行为的完全的报酬○ 15；在今世，他们不受亏待○ 16。［16］○ 17 这等人在后世只得享受火狱的报酬，他们的事业 ○ 18 将失效，他们的善行是徒然的○ 19。［17］难道这等人还不如别的人吗？他们依据从他们的主降示的明证○ 20，而且他们的主所派遣的见证已继那明证而来临，在那明证○ 21 之前还有穆萨的经典，那是安拉所降赐的指南和慈恩。这等人是坚信那明证的○ 22。各党派○ 23 中谁不信那明证，火狱将是谁的约定的地方。所以，你不要怀疑○ 24 它，它○ 25 确是你的主所降示的真理，但人们大半不信○ 26。［18］假借安拉的名义而造谣的人 ○ 27，谁比他们还不义呢？这等人将受他们的主的检阅○ 28，而见证者○ 29 们将来要说○ 30：“这些人是假借他们的主的名义造谣的○ 31。” 真的，安拉的诅咒是要加于不义的人们的。［19］他们阻碍安拉的大道，并暗示它是

邪道○ 32，而且不信后世。［20］这等人在大地上绝不能逃○ 33 避天遣。除安拉外，他们绝无保护者。他们将受到加倍的惩罚。他们未能听从○ 34，也未观察○ 35。［21］这等人是自亏的。他们所捏造的，已回避 ○ 36 他们了。［22］毫无疑义，他们在后世是最亏折的○ 37。［23］信道而且行善，并对安拉表示谦逊的人，他们确是乐园的居民，将永居其中。§［24］○ 38 有两派人，这一派譬如是又瞎又聋○ 39 的人，那一派譬如是又明又聪的人，难道这两派彼此的情况是一样的吗○ 40？你们怎么不觉悟呢 ○ 41？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222-224 页

① 时子周眉批：主若先给慈惠而后撤回，人也失望忘恩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25 页

② 王静斋夹注：既不复希望再得已失的恩惠，更忘掉先前种种的享受。

《古兰经译解》（丙）第 321 页

③ 王静斋夹注：嗣后必不再复来。

《古兰经译解》（丙）第 321 页

④ 王静斋夹注：巨赏之最低的是天园。

《古兰经译解》（丙）第 321 页

④ 刘锦标《传》：362．君子不重则不威，学则不固。好讥笑戏谑者是不稳重之表示。因其不重，则学不能深究，以一知半解普通常识，观察高深之道，道 岂可知乎？故曰：下士闻道，大笑之耳。彼因其不识道也，恩来不感，祸及绝望。因一绝望挺而走险犯法着擒矣。甫脱患难而即骄狂，自以为能，此类小人终无善 果。若彼君子能忍于患难之中，能纯洁无私，能本天赋，尽天职，岂能不被恕宥，而得酬劳乎？

《可兰汉译附传》第 336—337 页

⑤ 王静斋注释：686．墨克的多神教徒对穆圣说：请你另举出一种《古兰》，内容无有毁辱我们的偶像，糟塌我们祖先的言词。至此，穆圣意欲在表面上不毁辱他们所崇拜的偶像。于是，真主降下这段经文。

《古兰经译解》（丙）第 321 页

⑤ 林松注释：682．据传，麦加的偶像崇拜者希望先知在传达《古兰经》时，不要指责他们的偶像。这一节经文启示先知不可回避这个问题。也有人释为，是针对先知传教殷切急迫，希望条件更好，效果更大而发。

《古兰经韵译》第 388 页

⑥ 时子周注释：840．这一节经不是说穆圣有意放弃一部分《古兰》而不宣传，而是说穆圣在宣达《古兰》的时候，希望过殷，希望大众立刻都接受真理， 但事实不是如此，因此他难免要想到若是他有丰富的宣传经费，作有组织的宣传，或是有天使随时来帮助他，其收效之大，或可立见。但真主告诉他，不要因此心 窄，真理是需要宣传的，其余的事，自有安拉管理。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26 页

⑦ 王静斋眉批：命不信《古兰》者仿拟十章

《古兰经译解》（丙）第 322 页

⑦ 时子周眉批：命不信《古兰》的人伪造照样十章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25 页
⑧ 王静斋夹注：能说：“《古兰》是穆圣自造的”吗？

《古兰经译解》（丙）第 322 页
⑨ 王静斋夹注：参看二：23。

《古兰经译解》（丙）第 322 页
⑩ 王静斋夹注：用作助手。

《古兰经译解》（丙）第 322 页
⑩ 林松注释：683．类似的内容还可参见第二章《黄牛》第 23 节，第一 O 章《优努斯》第 38 节，第一七章《夜行》第 88 节。

《古兰经韵译》第 388 页
○ 11 时子周注释：841．像这样挑战的话在《古兰》内共有四处：
(1)是一七章 88 节：“你说：人与镇尼，即或联合起来，要发出像这《古兰》一样的，纵令他们彼此相助，也有所不能”。
(2)就是本节。教他们伪造照样十章。（注意：所要求他们的，已由全部《古兰》减少至十章了）。
(3)是一 O 章 38 节：“他们说：他伪造的吧？你说：如果你们所言属实，你们就撇开安拉，约请你们所能请的，照样写出一章来”。
(4)是二章 23 节：“如果你们对于我降给我的仆人的，有所怀疑，你们就试拟一章和它相似的，如果你们是实言的，你们就撇开安拉而唤来一般助己的。”
在末后两节里，又从十章减为一章了。
安拉以外的：是镇尼、首领与偶像。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26 页
○ 12 王静斋夹注：不能以现出自造的十章抵抗《古兰经》。

《古兰经译解》（丙）第 322 页
○ 13 王静斋夹注：应坚守伊斯兰，永远不渝。

《古兰经译解》（丙）第 322 页
○ 13 刘锦标《传》：363．按此节观之，我穆罕默德至圣是本之默示的理智，不是藉（借）神道以设教者可比也。在普通人的希望，是有什么样的神通法宝，若摩 西之手杖然；是有什么样天神随着他，若巫魔之术然；而穆圣之凭证不过就是主赋的《可兰经》，无人能仿拟耳。试观十字军以前，西洋岂不尚在以神权压迫理智之 时乎。自与回教国交战以后，乃识真理所在，上帝造人之意义，因而崇尚理智，日日进化，以有今日耳。反观回教各国乃因小说之多也，文学之盛也，法学之昌明 也，道因而乱矣。近数百年，其不进化，职是之故耳。敢望世人按诸信史考之，自识《可兰》与世界之关系矣。

《可兰汉译附传》第 337 页
○ 13 时子周注释：842．如果他们所信的伪神，和他们的领袖们，对于他们的呼求没有回应的话，他们至少也可醒悟：这《古兰》不是圣人伪造的，而是唯一真主颁降的。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27 页
○ 13 林松注释：684．大意是，如果他们拟不出类似的十章来，那就表明《古兰经》岂能随便杜撰！

《古兰经韵译》第 389 页
○ 14 时子周眉批：在今生得还报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27 页
○ 15 王静斋夹注：施给十足的善报。

《古兰经译解》（丙）第 322 页
○ 16 王静斋夹注：就是不减少他们的善报。

《古兰经译解》（丙）第 322 页
○ 17 时子周眉批：但在后世无好结果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27 页
○ 18 王静斋夹注：那因着沽名钓誉所干的，根本上就未怎么成立。

《古兰经译解》（丙）第 322 页
○ 19 王静斋夹注：在后世得不到善赏。

《古兰经译解》（丙）第 322 页
○ 20 王静斋夹注：不仅其有合理的明证，且随之有一定的凭据——《古兰经》。

《古兰经译解》（丙）第 322 页
○ 20 王静斋注释：687．“有主的见证者跟随他”：又作“有主的见证者读给他”（见《阿力译本》）；又作“有主的见证者教给他”（见《郁氏译本》）。

《古兰经译解》（丙）第 322 页
○ 21 王静斋夹注：指《古兰》。

《古兰经译解》（丙）第 322 页
○ 22 王静斋夹注：均承认《古兰》。

《古兰经译解》（丙）第 322 页
○ 23 王静斋夹注：结伙成群反对穆圣，坚决不信他的人，终必进那对他们预言的火狱。

《古兰经译解》（丙）第 322 页
○ 24 王静斋夹注：莫疑惑《古兰》不是真主颁降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322 页
○ 25 林松注释：685．这一节中的代词“它”，都是指《古兰经》。

《古兰经韵译》第 389 页
○ 26 王静斋夹注：不信《古兰》是毫无可疑的真经。原因是他们见解不广，和思想不充足；或者是出自骄傲和顽强不化。

《古兰经译解》（丙）第 322 页
○ 26 时子周注释：843．“守其主的明证的人”：指每一个信《古兰》真理的人。
“主的见证者”：是穆圣，也就是说，穆圣是归信者的模范。
“此外还有母撒的经典”：也足以证明穆圣所宣达的真理。
总起来说，这一节经的大意是：信《古兰》真理的人，有主降下的证明，有穆圣作模范，此外还有母撒的经典上的预言作证。当然与只爱今世不信真理的人大不相同。
“不要对它怀疑”：它指不信的人，将下火狱。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28 页
○ 27 王静斋夹注：妄称天使是主的女儿，又称偶像们可在真主御前代求赦罪，再无有比这类人

罪大恶极的了。

《古兰经译解》（丙）第 322 页
○ 28 王静斋夹注：把他们带到真主御前听候审判。

《古兰经译解》（丙）第 322 页
○ 28 王静斋注释：688．真主本无居所，而称恶人被带到真主御前，就是由天使把他们生前所作的呈给真主。

《古兰经译解》（丙）第 322 页
○ 29 时子周注释：844．“众见证者”：有的说是天使、列圣，见四章 41 节：“各族有各族的圣人，在审判日作见证”。又有的说是众穆民。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28 页
○ 29 林松注释：686．见证者——注家多认为是指天使，亦有人认为指先知，还有人说包括信士们在内。原文用的是复数词：（　）

《古兰经韵译》第 390 页
○ 29 王静斋注释：689．此见证者就是记录世人善恶行为的天使。

《古兰经译解》（丙）第 322 页
○ 31 王静斋夹注：妄称真主有子。

《古兰经译解》（丙）第 322 页
○ 32 王静斋夹注：妄称伊斯兰不正，并亵渎《古兰经》。

《古兰经译解》（丙）第 322 页
○ 33 王静斋夹注：他们虽尽力挣脱，而终难逃开真主的刑罚。

《古兰经译解》（丙）第 323 页
○ 34 王静斋夹注：有益的好话，听不入耳。

《古兰经译解》（丙）第 323 页
○ 35 王静斋夹注：不见真理，且看不见真主在宇宙间并在他们自身上所现的表征。

《古兰经译解》（丙）第 323 页
○ 35 时子周注释：845．“在地上逃不开”：就在今世逃不开主的惩罚。
“听不到，看不见”：指听不到真理，也看不见真理。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28 页
○ 35 林松注释：687．指这些人的听觉、视觉不能明辨是非，区分善恶。

《古兰经韵译》第 390 页
○ 36 王静斋夹注：生前妄拟的假主，以及希望它们代求赦罪，均归失效了。

《古兰经译解》（丙）第 323 页
○ 37 王静斋夹注：生前以妄拜假主，徒作幻想，卖出后世永久的福利，这却是一种莫大的折本。

《古兰经译解》（丙）第 323 页
○ 38 王静斋眉批：失目和有眼的不相等

《古兰经译解》（丙）第 323 页
○ 39 王静斋夹注：逆徒既瞎且聋，惟穆民能见能闻。

《古兰经译解》（丙）第 323 页
○ 40 王静斋注释：690．逆徒们不用参悟的眼，默观安拉所造的万有；且不用注意的耳听所读给他们的真经；所以他们有眼如同无有，他们有耳好似无有。他们跟失去知觉的死者，无什么差别。

《古兰经译解》（丙）第 323 页
○ 41 王静斋夹注：对这些比喻应当参悟。

《古兰经译解》（丙）第 323 页
○ 41 刘锦标《传》：364．夫，真正之文化，乃由于造物主之赋与，非是人之传导。然，其显也，有全显其真者，有杂以人欲者。穆圣乃浑然天理之圣，故，得因 《可兰》而全显其真，毫无人事之伪。若杂人事之伪时，必因时间、空间而被限制矣。试观千三百年以来，不受时代、地域之影响，非纯真岂能乎？然，在普通人之 知识则以为伪，非出之于真。盖，由于彼欲障过重，有耳不能闻道，有眼不能视道之故耳。
　知止而后有定；定而后能静；静而后能安。纯诚于真，纯洁工作者，是能定而安矣。

《可兰汉译附传》第 338—339 页
○ 41 林松注释：688．这个比喻是描述悖逆者有眼不能观察，有耳不善听取，以致麻木不仁。

《古兰经韵译》第 391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20 15:48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三段 努赫（挪亚）警告族人
本段起至第九段历述努赫（挪亚┤卜耍)璧拢厂 2　┤卜耍铖锖眨硎咳隼 ┤卜耍 程兀　薜茫┤卜耍　姘　　丁哆　蓿┤卜思澳啡觯　ξ鳎┤卜说淖迦嗣且蚍炊粤惺ニ　馓芳闹种置　耍髦荚谖俑媸廊嗽裆乒讨矗　悦狻岸裼卸癖ā薄?/p>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232 页

［马坚译正文］
［25］ ①我确已派遣努哈去教化他的宗族说：“我对你们确是一个坦率的警告者。［26］除安拉外，你们不要崇拜任何物。我的确怕你们遭受痛苦日②的惩罚。” ［27］但他的宗族中不信道的贵族说：“我们认为你只是象我们一样的一个凡人③，我们认为只有我们中那些最卑贱④的人们才轻率地顺从你，我们认为你们不比 我们优越⑤。我们甚至相信你们是说谎⑥的。”［28］他说：“我的宗族啊！你们告诉我吧，如果我是依据从我的主降示的明证的，并且曾受过从他那里发出的慈 恩，但那个明证对于你们是模糊的，难道你们憎恶它，而我们强迫⑦你们接受它吗？［29］我的宗族啊！我不为传达使命而向你们索取钱财，我的报酬⑧只归安拉 负担。我不驱逐⑨信道的人们。他们必定要会见他们的主，但我认为你们是无知⑩的民众。［30］我的宗族啊！如果我驱逐他们，那末，谁能保护我不受安拉的惩 罚○ 11？你们怎么不觉悟呢○ 12？［31］我不对你们说我有安拉的宝藏，也不说我知道幽玄○ 13，也不说我确是一个天神○ 14，也不说你们所藐视的人，安拉绝不赏赐他们任何福利○ 15——安拉是最了解他们的事情的○ 16——否则○ 17，我必是一个不义的人○ 18。”［32］他们说：“努哈啊！你确已和我们争论，而且争论得太多了，

你昭示我们你用来吓唬我们的惩罚吧，如果你是一个诚实的人。”［33］他说： “只有安拉能使惩罚降临你们，如果他意欲，你们绝不能逃避天遣。［34］如果我欲忠告你们，而安拉欲使你们迷误，那我的忠告是无济〇 19 于你们的。他是你们的主，你们只被召归于他 〇 20。”［35］难道他们〇 21 说他伪造经典吗〇 22？你说〇 23：“如果我伪造经典，我自负我的罪责，我与你们所犯的罪行无关〇 24。”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224—225 页

① 王静斋眉批：记努海圣人往事

《古兰经译解》（丙）第 323 页

② 王静斋夹注：一解是洪水波天的那一日的刑罚。

《古兰经译解》（丙）第 323 页

③ 王静斋夹注：就是说努海无有优越大众的资格。负责为圣，应受众人的绝对服从。

《古兰经译解》（丙）第 323 页

④ 王静斋眉批：圣人的拥护者多属寒士

《古兰经译解》（丙）第 324 页

④ 王静斋注释：691．约不过是绑扫帚的、鞋匠一般做下等手艺的。在逆徒们以为努海如果是圣人了，必有上级人追随他。那些随从努海的，虽属知识分 子，而因为他们是穷人，至遭逆徒的轻视。所谓贵人者，在他们认为是有财势的；品行知识不成个问题。这句话在《阿力》译成“我们看那追随你的人只不过我们之 中无思想的下等人”。（《候注》同此）。《郁氏》译成“……只不过我们之中无判断力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391 页

④ 林松注释：689．据传追随先知努哈的人中，贫寒者颇多，如绑笤帚、制鞋等一类手工艺人。

《古兰经韵译》第 391 页

⑤ 王静斋夹注：就是无有教他们服从的资格。

《古兰经译解》（丙）第 323 页

⑥ 王静斋夹注：在逆徒们以努海及其同志，一致劝他们信主独一，而疑努海们为谎言者。

《古兰经译解》（丙）第 323 页

⑦ 王静斋夹注：势不能强迫承认：就是不用武力强迫受教。

《古兰经译解》（丙）第 323 页

⑧ 王静斋夹注：惟有真主在后世施给善赏。

《古兰经译解》（丙）第 323 页

⑨ 王静斋注释：692．当时逆徒们向努海要求驱逐贫苦无告的人，不要和他们同坐，一如古来氏人向穆圣要求驱逐追随他左右的穷穆民。这是他们羞于和穷人坐在一起。

《古兰经译解》（丙）第 324 页

⑩ 王静斋夹注：不知什么是天命。

《古兰经译解》（丙）第 324 页
⑩ 林松注释：690．努哈的族人曾提出驱逐贫穷者的无理要求，表示跟穷人坐在一起是耻辱。

《古兰经韵译》第 392 页
○ 11 王静斋夹注：必无人代为避免真主的罪刑。

《古兰经译解》（丙）第 324 页
○ 12 王静斋注释：693．就是何可这样常时的愚昧，应当有所参悟，而彻底认识自己的一切均失其正。圣人说：“喜爱穷人，乃是列圣钦使的美德；恼怒他们不与同坐，是假信士的恶性”。

《古兰经译解》（丙）第 324 页
○ 12 刘锦标《传》：365．当此时，人不受训诲之因，一由于挪亚是普通人，一由于首先归顺者多下等社会。其在贵族阶级者自重，不肯为伍，因是一念而失真 道。但圣使视人不因人之贫富阶级而分远近，以人之从道与否，论人之高下。故，彼时挪亚无论被如何之鼓（蛊）惑，亦不能驱逐首从之顺者耳。

《可兰汉译附传》第 339 页
○ 13 王静斋夹注：参看六章 50 节。

《古兰经译解》（丙）第 324 页
○ 14 王静斋夹注：又作“天仙”。既是这样，在逆徒们就不该说：他是人类中的一个庸常，不配称圣。

《古兰经译解》（丙）第 324 页
○ 15 王静斋注释：694．这不是圣人们可能肯定的。毕竟在真主亦许把两世的幸福赐给他们。

《古兰经译解》（丙）第 324 页
○ 16 王静斋夹注：诚意。

《古兰经译解》（丙）第 324 页
○ 17 王静斋夹注：如果我说那话。

《古兰经译解》（丙）第 324 页
○ 18 王静斋夹注：作圣人的应以表面为断，不问内心。不如此，就为迫害无辜。

《古兰经译解》（丙）第 324 页
○ 18 王静斋注释：695．这末一句，也作“属于亏己的人”，因为害人如同害己一样。这是旁敲，说小看清贫的人，便是一种压迫。

《古兰经译解》（丙）第 324 页
○ 18 王静斋眉批：敬慎发自内心，不全在表面

《古兰经译解》（丙）第 324 页
○ 18 王静斋附说：传穆圣说过：“穆思（斯）林是穆思（斯）林的兄弟”，盖谓：彼此既有教胞的关系，则不得以侵夺权利相迫害；日遇有请求援助，代抱不平的时 候，不得充耳不闻。此外更不要小看他，和对他傲慢。“敬慎在这里，敬慎在这里，敬慎在这里”。说这话的时候，自指其胸。所谓敬慎者：就是远避种种罪恶。敬 慎的人好像是避免违背天命而使自身脱开真主的刑罚。穆圣说：“在这里”是暗示：表面上的行善不全是敬慎。真的敬慎出自真心怕主。凡是心存敬慎者，必不以轻 视的眼，观看任何一个人。

《古兰经译解》（丙）第 324 页

○ 19 王静斋夹注：这话是暗示圣人的教化，不一定引导迷人必得正道。

《古兰经译解》（丙）第 324 页
○ 20 王静斋夹注：只有真主依人的所作施以赏罚。

《古兰经译解》（丙）第 324 页
○ 21 王静斋夹注：努海的族人。

《古兰经译解》（丙）第 325 页
○ 22 王静斋夹注：能说是努海假借真主的名义胡说乱道吗？

《古兰经译解》（丙）第 325 页
○ 22 林松注释：691．“他们”：指族人们；“他”：指努哈；它：指努哈所传达的安拉的启示。

《古兰经韵译》第 393 页
○ 23 王静斋夹注：呼努海。

《古兰经译解》（丙）第 326 页
○ 23 林松注释：692．“你说”：你，指努哈。

《古兰经韵译》第 393 页
○ 24 王静斋夹注：你们诬我私自造作，其罪由你们自负，于我无干。

《古兰经译解》（丙）第 326 页

第四段 努赫的反对者被淹死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233 页

［马坚译正文］
［36］努哈奉到启示说；“你的宗族中除已归信者外，绝不会再有人归信你，故你不要为他们的行为而悲伤①。［37］②你应当在我的亲眼③关注下，依我的启 示而造船。你不要为不义的人们而祈祷我，他们必定要被淹④死。”［38］他正在造船。他的宗族中的贵族们每逢从他面前走过，都嘲笑⑤他，他说：“如果你们 嘲笑我们，我们也必定要象你们嘲笑我们一样嘲笑你们。［39］你们将来就知道谁要受凌辱的惩罚，谁要遭永久的惩治。”［40］等到我的命令来临而洪水从地面涌出 ⑥的时候，我说：“你把每种动物各拿一对⑦放在船里，并使你的家属——除已被判决者⑧外——和信道的人们一起上船去。”只有少数人同他一起信道⑨。§［41］他说：“你们上船去吧！这只船的航行和停舶都是奉安拉之名的。我的主确是至赦的，确是至慈的。”［42］那只船载着他们航行于山岳般的波涛之间。 努哈喊叫他儿子⑩——那时他远在船外○ 11——说：“我的孩子啊！你来和我们一道乘船吧！你不要同不信道的人们在一起。”［43］他儿子说：“我要到一座山上去躲避洪水。”他说：“今天，除安 拉所怜悯的人外，绝没有任何人能保护别人不受安拉的惩罚。”波涛隔开了他们俩，他就被淹○ 12 死了。［44］ ○ 13 有人说：“地啊！汲干你上面的水吧！云啊！散开吧！”于是洪水退去了，事情就被判决○ 14 了。船停舶在朱迭山○ 15 上。有人说：“不义的人们已遭毁灭○ 16 了。”［45］努哈祈祷他的主说：“我的主啊！我的儿子是我的亲人，你的诺言是真实的，你是最公正的判决者○ 17。”［46］主说： “努哈啊！他的确不是你的家属，他是作恶的，你不要向我祈求○ 18 你所不知道的事情。我劝你不要自居于愚人○ 19 之列。”［47］他说：“我的主啊！我求庇于你，以免我向你祈求○ 20 我所不

知道的事情，如果你不饶恕我，不怜悯我，我就变成为亏折的人了○ 21。”［48］有人说：“努哈啊！你下船吧！从我发出的平安和幸福，将要降临你和与你同船的人的部分后裔○ 22。他们的另一部分后裔○ 23，我将使他们享受，然后，他们将遭受从我发出的痛苦的惩罚○ 24。”［49］这是部分幽玄的消息，我把它启示你。以前，你和你的宗族都不知道它○ 25，故你应当坚忍。善果归于敬畏的人们○ 26。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225—227 页

① 王静斋眉批：坏人必有恶贯满盈的那一天

《古兰经译解》（丙）第 325 页
① 王静斋注释：696．努海的族人坚决不听教化；在这不信的长期以内，他们尚一再压迫努海暨归信他的人，所以真主劝他：“不要忧虑，不要悲伤；待他们恶贯满盈的时候，必遭惩罚”。

《古兰经译解》（丙）第 325 页
② 王静斋眉批：记努海造救舟事

《古兰经译解》（丙）第 325 页
② 时子周眉批：努海造舟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30 页
③ 王静斋注释：697．在主的“当面”：就是藉（借）主的援助，不被敌人所阻碍。

《古兰经译解》（丙）第 325 页
④ 王静斋注释：698．就是不要为着逆徒求免刑罚，因为恶人已在真主判定：“被淹身死”，这是绝难挽回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325 页
⑤ 王静斋注释：699．有的就说：努海！你这是作什么？他说：制一板房，行驶在水面上。他们听他这话，很觉惊异，既而大肆嘲笑说：努海！你不作圣人而改途又作木匠了吗？他们这样嘲笑他，是因其不时对他们发警告，而不见有什么个别举动。

《古兰经译解》（丙）第 326 页
⑤ 时子周注释：846．“嘲笑”：若是你们以我们的行为无知，我们也以你们的不信为无知，因为你们认我们为无知，那正是你们的无知。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31 页
⑤ 林松注释：693．据传，有人见努哈造船，便讽刺说，一个堂堂先知为什么改行当木匠？并围观嘲弄。

《古兰经韵译》第 394 页
⑥ 王静斋注释：700．就是炉子上的水沸腾了，如同锅里的水滚起来。传努海先得到预告，一旦炉子上的水滚起来，你就偕同眷属等登舟；所以在炉水沸动的时候，他先告诉妻室，自己遂就登上救舟。

《古兰经译解》（丙）第 326 页
⑥ 林松注释：694．洪水泛滥：按原文直解，为炉子翻滚。据传，努哈曾被预告，炉子上的水沸腾，就是洪水到来的信号，应赶快登舟。

《古兰经韵译》第 394 页
⑦ 王静斋夹注：雌雄。

《古兰经译解》（丙）第 325 页
⑦ 林松注释：695．成双的一对——指雄雌动物、家禽、家畜各选一对。

《古兰经韵译》第 394 页
⑧ 王静斋注释：701．就是经真主判决：定必被淹的人，若努海的子——克南和他母亲，因他母子是始终不听努海劝化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326 页
⑧ 林松注释：696．据传，被判决者，指该淹死而无救的人，包括努哈的妻子和儿子喀南。

《古兰经韵译》第 394 页
⑨ 王静斋眉批：摩索尔地方一个上古的村落

《古兰经译解》（丙）第 326 页
⑨ 王静斋注释：702．传共计不过八个人，努海个人和他眷属。伊本·尔巴师说《讨喇忒》经载称：“真主命努海造舟，要他约同自己的妻子、媳妇全都上 救舟。有血肉的动物，每样两个，一公一母，你要带进救舟。我要降雨在地上四十昼夜，把我所造的各种动物都从地上消灭”云云。据另一传说：登上救舟的，约有 八十人。摩索尔地方有一古村，名叫“八十村”，就因此命名。

《古兰经译解》（丙）第 326 页
⑨ 时子周注释：847．水从谷里涌出这一句：有人译为炉子滚起，但是炉子不能滚起，有人译为水从地面涌出或从泉涌出，也有人译为从谷里涌出。因为彼时努海确在山谷中，所以在 43 节他的儿子说，他要逃避到山上。
说从每类上把两性的一对，载在舟上：是说努海当时所需要的，绝不是说天地间所有的禽兽，小小一舟，焉能多载。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31 页
⑩ 王静斋注释：703．他那儿子名叫克南（或作迦南）。有人说：他不是努海的亲生子，因为圣人不会出这样子弟。有的人不以这话为然，说：逆伦的葛布来岂非阿丹的儿子吗？穆圣的父母，易卜拉欣的父母均不是有正信的。说努海的儿子是逆主的人，尚有什么不可呢？

《古兰经译解》（丙）第 326 页
○ 11 王静斋注释：704．离开努海很远的地方，他自绝于父亲、兄弟、同族，所以登舟的时候，喊他而听不到。但是就字面来讲：是他离开父亲，以为山可救他不被水淹；并不是预先喊他，而因离远未能听到。

《古兰经译解》（丙）第 326 页
○ 12 时子周注释：848．在《旧约·创世纪》第七章 19 节说：水势在地上极其浩大，天下的高山全淹没了。但在《古兰》里并无一句说这次的洪水是全世界的洪 水。按《古兰》的意思是安拉把努海遣到他的族人那里，但他的族人不但不信他，还要毁灭他和追随他的人，所以安拉才降下洪水之灾，以惩罚他的族人。……。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32 页
○ 13 王静斋眉批：救舟停泊朱定山

《古兰经译解》（丙）第 326 页
○ 14 王静斋夹注：善者得救，恶人遇难，一一决定了。

《古兰经译解》（丙）第 326 页
○ 15 王静斋注释：705．朱定：是摩索尔地方一座山名。传努海率众下救舟，是在七月间，救舟漂泊在洪水中，历时六个月。

《古兰经译解》（丙）第 327 页
○ 15 时子周注释：849．“朱定”：山名，在阿美尼亚南部与美索不达米亚分界。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32 页
○ 15 林松注释：697．朱迪——山名，在阿美尼亚南部和美索不达米亚分界处。

《古兰经韵译》第 395 页
○ 16 王静斋注释：706．这是一句咒诅恶人的话，也可以说：这是真主训示世人：对于背义者，要这样咒诅他。

《古兰经译解》（丙）第 327 页
○ 17 王静斋注释：707．努海这些话的本意，是求主救他儿子克南不死。犹言：你已说过，我的眷属可能得救，克南是我家的一人，你既有约许在前，我这儿子当 可得救。下文是真主答复他说：克南不是你的眷属，他不在我的约许之内，因为作眷属的条件，当在宗教上接近家长。信士和非信士中间既无宗教上的联系，他就失 去眷属的地位了。

《古兰经译解》（丙）第 327 页
○ 18 王静斋夹注：不确知道能得到善果的事情，可勿冒（贸）然要求。

《古兰经译解》（丙）第 326 页
○ 19 王静斋夹注：不要因为舐犊，而忘却真主先前的判定。

《古兰经译解》（丙）第 326 页
○ 20 王静斋夹注：不预先知道可否请求的事情，希望你祐我不得妄求。

《古兰经译解》（丙）第 327 页
○ 21 王静斋夹注：以上这些话是努海在未登上救舟以前发表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327 页
○ 22 王静斋夹注：随同努海的群众，就是在当时随他获救者的后代。

《古兰经译解》（丙）第 327 页
○ 23 王静斋夹注：不属于穆民。

《古兰经译解》（丙）第 327 页
○ 24 王静斋夹注：或在今世，或在后世。这指的是一般迷徒。

《古兰经译解》（丙）第 327 页
○ 25 王静斋注释：708．努海的往事，因年代过久，传者失其本身，故，据实告诉穆圣。穆圣以及他的同人，因不常接近外族从未听人传述过。

《古兰经译解》（丙）第 327 页
○ 26 王静斋眉批：忍而有虔心者，终必得到善果

《古兰经译解》（丙）第 327 页
○ 26 王静斋注释：709．真主把努海的往史，述给穆圣，是为安慰他，劝他忍受作使的痛苦，不要心灰意冷。能忍且有虔心的敬慎者，终必得到善果，一如努海及其同人似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327 页
○ 26 刘锦标《传》：366．挪亚乃值人类大多数隐昧真理之时，奉天承命，藉（借）道渡人。际兹时也，人皆昧真理，各逞己能，互相欺诈，互相竞争，唯利是 视。虽有圣哲，人视为庸愚，不特不听，且讥笑之。圣贤虽费尽苦心，人之听从也仍是以为无用，虽近如子侄亦不能化。故，纯诚从之者，实属少数。人既失为人之 职，各为面包而争夺。虽形为人，实似禽兽。只知食色，不识其他。人之使命已失，造物主岂能不弃之乎？犹之乎人养犬为守夜，若犬只知食而不守夜，则主人也将 弃而易以他犬矣。此理至明。知乎此，历代之灾祸，虽非洪水亦似洪水耳。

夫，当特殊灾祸之前，必有圣哲之来；跟随着受特慈，追波逐浪者着天灾。盖，因天灾普遍，人类将绝，造物主为特慈纯诚之士得出普通之灾难，则不能不派 圣哲以导之耳。考之往史，乱世生圣人。圣人非能止天灾者，圣人乃是引导纯真之士，脱难者。圣使之时遇不同，而使命也不同耳。

或曰：“时至今日，天灾人祸，各地均有，何以未见有如挪亚者降临呢”？曰：“自穆圣以后，治人治心之道，各地已有适当之示谕，《可兰》对于近代之社会无地不合。得中正之道之人，各地皆有，故，当天灾人祸之际，蒙特慈者，亦各地皆有耳”。

《可兰汉译附传》第 342 页
○ 26 时子周注释：850．“这是一种目不能见的情形”：不是说努海的历史是目不能见，而是暗示穆圣的敌人将来的遭遇也与努海的族人一样，必然是要受安拉惩罚的，所以末尾说：“你当忍耐”，就是忍耐以待。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32 页
○ 26 林松注释：698．这一节大意是：努哈的轶事尽管很少有人知道，借以启发你（穆罕默德）的目的在于让你坚忍，像努哈一样度过难关，最终必获善遇。

以上从 24 节至 49 节，讲述努哈的故事。

《古兰经韵译》第 396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20 15:48

〔仝道章分段〕

第五段 扈德（希伯）警告族人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235 页

［马坚译正文］
［50］ ①我确已派遣阿德人的弟兄呼德②去教化他们，他说：“我的宗族啊！你们应当崇拜安拉，除他外，绝无应受你们崇拜的。你们只是造谣者③。［51］我的宗族 啊！我不为传达使命而向你们索取报酬，我的报酬只由造化我的主宰负担。难道你们不理解吗④？［52］我的宗族啊！你们应当向你们的主求饶⑤，然后归依他， 他就把充足的雨水降给你们，并使你们更加富强。你们不要背离⑥（正道）而犯罪。”［53］他们说：“呼德啊！你没有昭示我们任何明证⑦，我们绝不为你的言 论而抛弃我们的神灵⑧，我们并不信任你。［54］我们只想说，我们的一部分神灵使你发狂⑨。”他说：“我求安拉作证，你们也应当作证⑩，我对于你们所用以 配安拉的（偶像）确是无干的。［55］你们群起而谋害我吧！而且不要宽恕我○ 11。［56］我的确信托安拉——我的主和你们的主，没有一种动物○ 12 不归他管辖。我的主确是在正路上的○ 13。［57］如果你们违背正道，那末，我确已把我所奉的使命传达○ 14 给你们了，我的主将以别的民众代替你们，

你们一点也不能伤害他。我的主确是监护万物的〇 15。”［58］当我的命令降临〇 16 的时候，我以从我发出的慈恩拯救了呼德和同他在一起信教的人们，我使他们免遭严厉的刑罚〇 17。［59］这些阿德人曾否认他们的主的迹象，并抗违安拉的众〇 18 使者，而且顺从每个顽固的暴虐者的命令〇 19。［60］他们在今世和复活日，永遭诅咒。真的，阿德人确已否认他们的主。真的！阿德人——呼德的宗族——愿他们遭受毁灭〇 20！§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227—228 页

① 王静斋眉批：记扈代劝世

《古兰经译解》（丙）第 327 页
① 时子周眉批：各圣说话都先呼族人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32 页
② 王静斋注释：710．阿代：是叶曼的一族人，扈代：是这一族里产出来的圣人。他是努海圣人第七代贤孙。

《古兰经译解》（丙）第 328 页
② 林松注释：699．相传呼德是努哈的第七世孙。

《古兰经韵译》第 396 页
③ 王静斋夹注：说他们妄拜偶像，拟为真主的匹偶，却是往安拉上造作谎言。

《古兰经译解》（丙）第 327 页
④ 王静斋夹注：711．就是对于这件事，何以昏愦，终不了解。

《古兰经译解》（丙）第 328 页
④ 刘锦标《传》：367．以是观之，民族之亡也，岂非由于迷信、二主、隐昧真道、不能代天行化、尽其为人之天职乎？圣贤者流，职在宣导而已。从违自由，然，一旦天劫临头，悔之晚矣。

圣贤值乱世蒙造物主特降，均以不索报酬为辞。以是观之，彼之当时教诲人，彼非有专责，若有专责则有报酬，明矣。凡职在教诲而宣育者，则不能不取报酬 于人。明矣。因取报酬于人也，则不能不附从风俗习惯。明矣。求其超出物外，独识迷歧之所在，真道之所在者，实不易得。即或有之，因生活环境，亦不能不曲就 耳。古者虽不可考，穆圣文盲，少而经商，其非僧、非道、非主教育者。明矣。因其素无教人之职，乃识社会之恶，乃能不取报于人，乃能独立特行耳。

《可兰汉译附传》第 344 页
⑤ 王静斋注释：712．传扈代的族人不听善劝，因而惹主震怒，连年无雨，田地荒芜，所以扈代劝他们求饶悔罪。

《古兰经译解》（丙）第 328 页
⑤ 林松注释：700．富裕更富裕：原文直译为：“有力更有力”。据传，当时阿德族所在地区连年旱灾，田园荒芜。呼德向主求祈饶恕，普降喜雨。

《古兰经韵译》第 397 页
⑥ 王静斋夹注：不得回避我的劝导。

《古兰经译解》（丙）第 328 页
⑦ 王静斋夹注：就是未表现过一种异迹。其实扈代已向他们发现异迹了，但是他们不肯承认。

《古兰经译解》（丙）第 328 页
⑧ 王静斋夹注：不以抛弃拜偶像，而信主独一。

《古兰经译解》（丙）第 328 页
⑨ 王静斋夹注：犹言：我们为你的事，若向自己所敬拜的开口，它们必能教你染受疯癫，而致以后再说话的时候，语无伦次。

《古兰经译解》（丙）第 328 页
⑨ 林松注释：701．大意是，只要我们求神灵，神灵就会对你不利。

《古兰经韵译》第 397 页
⑩ 王静斋注释：713．求主作见证却是事实；求敌人作见证，却是讥刺他们，因为敌方绝不会作此见证。

《古兰经译解》（丙）第 328 页
○ 11 王静斋注释：714．逆徒们自称偶像是当拜的主，且妄称它们能加人以祸，所以扈代以“我求安拉作见证”这句话，由根本上否认它们是主；更以“任你们一同对我施诡计”这句话，决定偶像必不能加害于人。

《古兰经译解》（丙）第 328 页
○ 12 王静斋注释：凡各动物，皆在真主的支配之下。

《古兰经译解》（丙）第 328 页
○ 13 王静斋注释：事事保持公义。

《古兰经译解》（丙）第 328 页
○ 13 时子周注释：851．“我的主实是在正道上”：就是主在公平的道上，赏罚分明。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34 页
○ 13 林松注释：702．大意是，我的主会赏罚严明，秉公裁决。

《古兰经韵译》第 398 页
○ 14 王静斋夹注：圣人的责任实地尽到，迷徒不再有所藉（借）口了。

《古兰经译解》（丙）第 328 页
○ 15 王静斋注释：715．世人一切言动，瞒不过真主，主对于赏罚上不稍忽略。

《古兰经译解》（丙）第 329 页
○ 15 王静斋附说：人当仰赖着真主，当知道他是有力的监察者：（1）他的养育是普及各个人的。能够这样作养育的，便能充分治理被养育者的一切，并随时监察 他；（2）凡是有气息的，统在主的制服之下，一如被俘的人不能自由，也不能影响别人，所以殊不必防备他；（3）他是支撑这反映自己独一的繁杂世界，主持公 义的；他不令一个控制一个。因罪恶而招致压迫的，另当别论。

《古兰经译解》（丙）第 329 页
○ 16 王静斋夹注：就是实行降罚时。

《古兰经译解》（丙）第 328 页
○ 17 王静斋注释：716．这句话是重复表明使他们脱离的刑罚。因为解救的结果，便是使人脱离

刑罚。但是刑罚有轻重之别，扈代等脱离的是重刑，不是微刑。

《古兰经译解》（丙）第 329 页
○ 18 王静斋夹注：违犯扈代一人，就如同违犯列使，故原文用复数——列使。

《古兰经译解》（丙）第 328 页
○ 19 王静斋夹注：不从圣人劝导，不归信正教，反听恶徒诱至迷路。

《古兰经译解》（丙）第 329 页
○ 20 王静斋夹注：就是距离主的慈惠太远了。

《古兰经译解》（丙）第 329 页
○ 20 林松注释：703．从第 50 节至 60 节，讲述呼德劝谕阿德人的故事。

《古兰经韵译》第 398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20 15:49

〔仝道章分段〕

第六段 沙礼赫（马士撒拉）警告族人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236 页

［马坚译正文］
［61］ ①我确已派遣赛莫德人的弟兄撒立哈去教化他们，他说：“我的宗族啊！你们应当崇拜安拉，除他外，绝无应受你们崇拜的。他用地上的土创造你们，并使你们在大 地上居住，故你们应当向他求饶，然后你们向他忏悔。我的主确是临近的，确是有求必应的②。”［62］他们说：“撒立哈啊！以前，你在我们中间是众望③所归 的，难道你禁止我们崇拜我们的祖先所崇拜的（偶像）吗？我们对于你用以号召我们的事④确是在令人不安的怀疑之中。”［63］他说：“我的宗族啊！你们告诉 我吧！如果我是依据从我的主降示的明证的，并且他曾将从自己发出的慈恩赏赐了我，那末，如果我违抗了安拉，谁能保证我不受他的惩罚⑤呢？你们只能使我遭受 更大的损失⑥。［64］我的宗族啊！这是安拉的母驼⑦，可以做你们的迹象⑧，所以你们应当让它在安拉的大地上吃草，不要伤害它，否则，临近的惩罚将袭击你 们。”［65］但是他们宰⑨了它，他就说：“你们在家里享受三日⑩吧！这不是骗人的应许○ 11。”［66］当我的命令降临的时候，我因为从我发出的慈恩而使撒立哈和同他一起信道的人脱离当日的耻辱，你的主确是至强的，确是有权的。［67］呐喊 袭击了不义的人们，顷刻之间○ 12，他们都僵仆在自己家里，［68］仿佛他们没有在里面住过一样○ 13。真的，赛莫德人确已否认他们的主。真的，愿赛莫德人遭受毁灭○ 14。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228-229 页

① 王静斋眉批：记沙里哈劝世

《古兰经译解》（丙）第 329 页
② 王静斋注释：717．“接近”：就是以慈惠接近善人，一如真主说：“我的慈惠是接近为善的人者”。“允承”：就是应承人的祈求。

《古兰经译解》（丙）第 329 页
③ 王静斋夹注：他们常盼望沙里哈作领袖。故有此一说。

《古兰经译解》（丙）第 329 页
④ 王静斋夹注：信主独一。

《古兰经译解》（丙）第 329 页
⑤ 王静斋夹注：谁保我不受主的罪刑。

《古兰经译解》（丙）第 329 页
⑥ 王静斋夹注：如果我跟从你们，那即是益增在善功上归为伤折，失去原本一样。

《古兰经译解》（丙）第 329 页
⑦ 时子周注释：852．参看七章 73 节。此驼只是安拉的迹象，以考验赛母待人信心，并不是别有特点。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34 页
⑦ 林松注释：704．母驼——参见第七章《高地》第 73 节。

《古兰经韵译》第 399 页
⑧ 王静斋注释：718．这只母驼：造自磐石，体态特别硕大。真主以此母驼作沙里哈为圣的异迹。当时有个名叫俊德尔的，率领一部分人归信他，其余的全都不信。

《古兰经译解》（丙）第 330 页
⑨ 王静斋注释：719．这只母驼在山谷里食草，别的驼不与接近，一见它就逃避。逆徒睹此情形，以那母驼为障害，所以不顾禁令，毅然把它宰死，将驼肉分给阁族食用。他们统共是九百家。

《古兰经译解》（丙）第 330 页
⑨ 林松注释：705．据传这母驼在山谷觅食，群驼不敢跟它接近，逆徒们便违抗主命宰了它，而分食其肉。

《古兰经韵译》第 400 页
⑩ 王静斋注释：及至三天以后，他们同遭患难了。

《古兰经译解》（丙）第 330 页
○ 11 王静斋夹注：定当实现。

《古兰经译解》（丙）第 330 页
○ 11 时子周注释：853．参看七章 78 节。
霹雳之声：就是地震时发出之声。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34 页
○ 11 林松注释：706．指三天期限过后，到第四天，一声巨响，逆徒全被震死。参看第七章《高地》第 78 节。

《古兰经韵译》第 400 页
○ 12 仝道章注释：77．毕本、塔本均译为：“他们在清晨被发现倒卧在自己的家中”。优本译

作：“……在清晨前……”。努本译作：“在次日清晨……”。马本 译作：“……在顷刻之间……。”毛本及阿本则没有说明时间。（汇集者点：仝道章译为：67．一声巨响震慑了不义的人们，于是他们就在他们的家中僵卧在地上 （死了）。——仝译本第 237 页）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243 页
○ 13 王静斋眉批：避难所不保障生命安全

《古兰经译解》（丙）第 330 页
○ 13 王静斋注释：720．传逆徒在那天，掘洞预备作避难所。到在第四天上，不见动作，他们出动互相呼唤。正在这时候，忽然一阵暴声，逆徒悉被震死。

《古兰经译解》（丙）第 330 页
○ 14 王静斋夹注：这是告诉世界信士：给他们作恶的祈祷。

《古兰经译解》（丙）第 330 页
○ 14 刘锦标《传》：368．圣贤未得道之先，均是一普通纯诚的人，人则因其慈和而爱之；至其得道以后，则将移风易俗正定是非。然，人因习久，其祖先之遗 风，以偏为正，以伪行为慈仁，以懦弱为退让。此时对于圣贤反成仇视。然，得道者之天职，是将道因机送达于人，若一曲就人情是私也，故曰：亏本。
圣贤之被慈惠被解救，乃由于伊能确守造物主明白的示谕耳。际兹时也，听者殊鲜，虽有神迹亦不足化之，非着灭绝，再代以他族不可。泰极而否，物久生 变，乃自然之规律。若果物然，初植之时不能结果，及数年后少结果，十年后果物大盛，至数十年之后果物渐减，至最后则不结果矣。民族之隆替亦犹是也，由微而 大，由大而盛。当其盛也，人人均有君子风；当其衰也，圣贤之家亦生不肖子孙。圣贤不过是一不食之硕果，藉（借）之以启代兴之民族而已。

《可兰汉译附传》第 345—346 页
○ 14 刘锦标《古注云》：369．耍利罕劝民不听，只身逃走，遇一人在水上行，问之乃知全船昧真而被没，伊因识道而得脱，乃悟曰：“我尽我之天职，若无从者 自有天殃，于我无关”。又返而劝化，众人曰：“你若能使石成驼，则我们信之”。后石果成驼，众不特不信且致死命驼，末世人心之不复可想见矣。

《可兰汉译附传》第 346 页
○ 14 林松注释：707．第 61 至 68 节，讲述的是萨里哈劝谕赛目德人的故事。

《古兰经韵译》第 400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20 15:51

〔仝道章分段〕

第七段 伊布拉欣（亚伯拉罕）与鲁特（罗得）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237 页

［马坚译正文］
［69］ ①我的众使者确已带着喜讯降临易卜拉欣，他们②说：“祝你平安！”他说：“祝你们平

安。”他很快就拿来一只烤犊③来。［70］当他看见他们不伸手去取犊肉 的时候，他认为他们是奇怪的，他对他们觉得有点害怕。他们说：“你不要害怕，我们确是被派到鲁特的宗族④去的。”［71］他的妻子站在一旁笑⑤了。我就以 易司哈格⑥和在易司哈格之后的叶尔孤白向她报喜⑦。［72］她说：“咄咄怪事，我这个老太婆还会生孩子吗？这是我龙钟的丈夫。这确是一件奇事！”［73］ 他们说：“难道你对安拉的命令感到惊讶吗？愿安拉的怜悯和幸福降临你们全家，他确是可赞的，确是光荣的。”［74］当畏惧离开易卜拉欣，而喜讯降临他的时 候，他为鲁特的宗族而与我的众使者争论⑧。［75］易卜拉欣确是宽仁的，确是慈悲的，确是悔悟的。［76］“易卜拉欣啊！你避开这争论吧！你的主的命令确 已来临了，不可抵御的惩罚必定降临他们⑨。”［77］⑩当我的众使者○ 11 来到鲁特家的时候，他为使者们陷入难境，他无力保护他们，他说：“这是一个艰难○ 12 的日子。”［78］○ 13 他的宗族仓猝地到他的家里来，他们向来是作恶○ 14 的。他说：“我的宗教啊！这些是我的女儿，她们对于你们是更纯洁的○ 15。你们应当敬畏安拉，你们对于我的客人们不要使我丢脸。难道你们当中没有一个精神健全的人吗○ 16？”［79］他们说：“你确已知道我们对于你的女儿们没有任何权利○ 17。你确实知道我们的欲望○ 18。”［80］他说：“但愿我有能力抵抗你们，或退避到一个坚强的支柱○ 19。”［81］他们说：“鲁特啊！我们确是你的主的使者，他们绝不能伤及你○ 20。你应当带着你的家属在五更出行——你们中的任何人都不要回头看——但你的妻子除外，她将与他们同遭毁灭。毁灭○ 21 他们的约定时间是早晨，难道早晨不是临近的吗○ 22？”［82］当我的命令降临的时候，我使那个市镇天翻地覆 ○ 23，我使预定的连续的陶石○ 24 象雨点般地降落在他们身上。［83］那些陶石是在你的主那里打上标记○ 25 的，它并非远离不义者的○ 26。§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229—231 页

① 王静斋眉批：天使谒见易卜拉欣

《古兰经译解》（丙）第 330 页

① 时子周眉批：天使给易圣报喜信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34 页

② 王静斋夹注：这些天使。

《古兰经译解》（丙）第 330 页

③ 王静斋夹注：在彼此互道平安后，易卜拉欣遂就献以石锅煮熟的牛犊肉。但是天使们不伸手取食。

《古兰经译解》（丙）第 330 页

③ 刘锦标夹注：卢图的民众，淫恶无人道。

《可兰汉译附传》第 346 页

③ 时子周注释：854．参看《旧约·创世记》一八章，与《古兰》所载略有不同。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36 页

④ 王静斋夹注：就是去往他们那里施刑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330 页

④ 时子周注释：855．看五一章 24 节至 33 节，便知道诸天使是先报喜信，然后才说到为鲁脱族降灾之事。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36 页

⑤ 王静斋注释：721．当易卜拉欣对天使们交谈的时候，其妻沙赖正在帐后站着。及至听到以易司哈各和叶而孤白报喜信，她立时笑起来了。

《古兰经译解》（丙）第 331 页
⑤ 林松注释：708．指易布拉欣的妻子沙莱，在帐幕后听到谈话、报喜，面露笑容。

《古兰经韵译》第 401 页
⑥ 王静斋注释：722．易司哈各：是希伯来语，其义：好笑者。

《古兰经译解》（丙）第 331 页
⑥ 刘锦标夹注：以斯罕格：亚卜拉罕之子。

《可兰汉译附传》第 346 页
⑦ 时子周注释：856．说易司哈各后的叶而孤白，是说易司哈各之子叶而孤白，二一章 72 节也然。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36 页
⑧ 王静斋注释：723．鲁脱是易卜拉欣的侄男，所以一闻天使们说出奉命来惩罚鲁脱的族人，他就向天使们发生辩论——天使代表真主讲话，所在直称易卜 拉欣对主辨论——易卜拉欣说：“设若在那地方有五十个信士，你们也肯灭绝大众吗？”天使们说：“我们知道谁是信士，一定要解救他”。

《古兰经译解》（丙）第 331 页
⑧ 时子周注释：857．易圣的辩护可阅《创世记》一八章。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36 页
⑧ 林松注释：709．鲁特——是易布拉欣的侄子。当他获知将惩罚鲁特的族人时，曾经说过，“假若族人中有几十个善良的人，怎么办？”他担心泥沙俱下，玉石皆焚。

《古兰经韵译》第 401 页
⑨ 王静斋夹注：必须实现的刑罚，不是因有从中请求赦免的，便可停止施行。

《古兰经译解》（丙）第 331 页
⑩ 王静斋眉批：诸天使来见鲁脱

《古兰经译解》（丙）第 331 页
○ 11 刘锦标夹注：他不明白他们是神使。

《可兰汉译附传》第 347 页
○ 12 刘锦标夹注：神使化装为美男子。此地人性淫恶无人道，恐民众知客之来而行无礼，故忧，故焦灼。

《可兰汉译附传》第 347 页
○ 13 时子周眉批：鲁脱以女儿作质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35 页
○ 14 王静斋夹注：若鸡奸、玩鸽、在会场上吹哨子等事。

《古兰经译解》（丙）第 331 页
○ 14 王静斋注释：724．鲁脱的妻对逆徒们表同情，反对本夫。当天使降临时，鲁脱就命她去用食物，不要从旁听话。鲁妻借此为由，溜出门外，密告同党说：家有男客，所以那些恶人纷纷跑

到鲁脱家里去扰乱。

《古兰经译解》（丙）第 332 页
○ 15 王静斋夹注：这话是要他们娶他女儿为妻。

《古兰经译解》（丙）第 331 页
○ 16 时子周注释：858．照《创世记》一九章 9 节，鲁脱也是客居的人，所以他的族人不允他再留异乡居在他的家里，以防族与族间的私斗，见一五章 70 节：“他们说：我们岂未禁止你接近外人吗’？”至于鲁脱说：“这是我的些个女儿，她们是至清洁的”。意思是愿以这些女儿作人质，倘有意外的发生，这些 女儿可由他们处置。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36 页
○ 16 林松注释：710．大意是：你们应该娶妇女为妻，也可把女儿许配你们，但决不能胡行乱为，渔猎男色，不能对来宾放肆无礼。

《古兰经韵译》第 402 页
○ 17 仝道章注释：78．毕木、马本意思相近，都说：“……对其女儿无权”。阿本为：“……你的女儿对我们无用”。其他各本则为：“……不需要你的女儿”。 或“对你的女儿无求”。（汇集者点：仝道章译为：79．他们说：“你明知我们不需要你的女儿们，”——仝译本第 238 页）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243 页
○ 18 王静斋夹注：他们所要求的是和同性的作丑事，实则那是自寻灭亡。

《古兰经译解》（丙）第 331 页
○ 19 王静斋夹注：就是得到一种有力的援助。

《古兰经译解》（丙）第 331 页
○ 19 时子周注释：859．“有力的支持者”：是指安拉，因为有信仰的人遇到有困难的时候，惟有求安拉援助。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37 页
○ 20 王静斋夹注：就是不能加害鲁脱。

《古兰经译解》（丙）第 331 页
○ 21 王静斋夹注：患难。

《古兰经译解》（丙）第 331 页
○ 22 王静斋注释：725．当天使们说出一定时间以后，鲁脱尚以为迟，故，众使说出这话。

《古兰经译解》（丙）第 332 页
○ 23 时子周注释：860．鲁脱的妻的情形，可参阅《旧约·创世记》一九章 26 节。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37 页
○ 23 王静斋夹注：将他颠覆过来。

《古兰经译解》（丙）第 332 页
○ 24 王静斋附说：下石雨：就是由上空纷纷下砂石，毁灭当时的恶人，和他们的建筑等。早年意大利人在西西里掘出两座古城，全被火山喷出来的砂石填满。足见空中下石，不是一件不可能的事。

《古兰经译解》（丙）第 332 页
○ 24 时子周注释：861．“石头从天降下”：是说火山爆发。由火山喷出的火石，如雨一般的降落下来，同时必有大地震和很大的声音。
“预定的”：一解是写下的或记下的，因此老的解释是真主在降下的石头上把被击之人的名字都写在上边，似此说法殊不可信。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37 页
○ 25 王静斋注释：726．“盖过印子的”：旧解是，真主为击毙恶人，驱下来的石块，应击死那一个人，那石块上早有记妥的名字。《阿力氏》不这么解，他说： 适值火山崩裂，冲出一层一层的硫磺石，把那些恶人一同砸死。这是出自真主的命令，所以原文上说：“在你养主跟前记下的。”《郁氏》的看法，大致与《阿力》 相同。

《古兰经译解》（丙）第 332 页
○ 25 林松注释：标记：某些注疏家认为是那些石头上写着被击毙者的名字；有人认为这是指石头的特殊性，它是火山崩裂时迸出的琉璜石。

《古兰经韵译》第 403 页
○ 26 王静斋夹注：这话是惊吓（审订者点评：此处的“惊吓”，应按现代汉语的“警告”理解。）一般不守正义的人，他们均有被泥石砸毙的可能。

《古兰经译解》（丙）第 332 页
○ 26 刘锦标《传》：370．电者不能见闻触接之物，非假机器不足以显电之能，无电而机不能自能耳。造物主之造人也，假人以变化地上所有者也。人之使命本天 赋，以尽天职耳。故，男女婚配意在育人，非纵欲也。降及末世人不知天职之重，有倡独身者焉；有倡纵欲者焉；有以食色为人生之目的者焉；有以恋爱为神圣者 焉。总而言之，任己之肉欲而已。试想目的既在肉欲，同性之恋与异性之恋，又有何异。此乃弃阴阳育人之天职，专以纵肉欲为目的之殷鉴。其着奇灾岂非宜乎？慈 心圣贤无论如何的劝导，牺牲一己，奈衰世之淫风何。且近如妻室亦不听从，况其他乎？盖，神使之来，意在拯出卢图急出天灾耳。以是观之，肉欲横流，人似禽兽 之时，昔者以天灾，今则假人祸，一城全灭，一市全绝，不足奇也。且焦土泥石能自上而下，犹之今日飞机之爆炸也乎？然则，今世之人，岂可不参悟乎？
附抄《桃拉台》第一八章 27 节至 33 节：
“主说我若在所多马城里见有五十个善人，我就因这五十个善人饶恕那地方的一切人〔27〕。亚卜拉罕说我虽然是灰尘敢求我主〔28〕。若是五十个人短了五个 人，就因为短了五个人灭绝全城吗。主说我在那里若见有四十五个人也必不灭绝〔29〕。亚伯拉罕又对主说若在那里有四十个人怎样呢？说因四十个人我也不作这 事〔30〕。亚伯拉罕说求主不要动怒，容我说，若在那里有三十个人怎样呢？说我在那里若遇三十个人我也不作这事〔31〕。亚伯拉罕说敢问我主，若在那里有 二十个善人如何呢？说，因二十善人我也不灭绝〔32〕。亚伯拉罕说求主不要动怒，我再说一句话，若在那里有十个人如何呢？主说因十个人我亦不灭绝 〔33〕。主和亚伯拉罕说话已毕就去了，亚伯拉罕也回到自己的地方去了。”
《桃拉台》即《旧约》，读者若将二书对较，自识《可兰》之价值矣。

《可兰汉译附传》第 347—348 页
○ 26 时子周注释：862．这句话意思是：像这样的惩罚离着反对穆圣的那些不信的人们不远了。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37 页
○ 26 林松注释：712．并非可望不可及。原句直译为：并不遥远。
以上第 69 节—83 节主要讲述鲁特劝谕警告其族人痛改劣迹的事，其中也穿插了有关易布拉欣的情节。

《古兰经韵译》第 403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20 15:51

〔仝道章分段〕

第八段 舒爱伯（叶忒罗）的警告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239 页

［马坚译正文］
［84］我确已派遣麦德彦①人的弟兄舒阿卜去教化他们，他说：“我的宗族啊！你们应当崇拜安拉，除他外，绝无应受你们崇拜的。你们不要用小斗和小秤②，我 的确认为你们是昌盛③的，我的确怕你们遭受围困④日的惩罚，［85］我的宗族啊！你们应当使用充足的斗和公平的秤，你们不要克扣他人应得的财物，不要在地 方上为非作歹。［86］积存在安拉那里的给养，对于你们是更好⑤的，如果你们是信士。我绝不是你们的监护者⑥。”［87］他们说：“舒阿卜啊！难道你的祈 祷命令你让我们放弃祖先所崇拜的（偶像）并命令你教我们不要自由地支配我们的财产吗⑦？你确是宽仁的，确是精神健全⑧的！”［88］他说：“我的宗族啊！ 你们告诉我吧，如果我是依据从我的主降示的明证的，而他曾将他的佳美的给养赏赐了我⑨，（难道我肯违背他的命令吗？）我不愿和你们背道而驰，我禁止你们犯 罪，我就不犯罪，我只愿尽我所能从事改革⑩，我的成功全凭安拉的援助，我只信赖他，我只归依他。［89］我的宗族啊！你们绝不要因为反对我而使你们遭受努 哈的宗族，或呼德的宗族，或撒立哈的宗族所遭受的惩罚〇 11。鲁特的宗族（灭亡的时代）离你们是不远的〇 12。［90］你们应当向你们的主求饶，然后，向他悔过，我的主确是至慈的，确是至爱的。”［91］他们说：“舒阿卜啊！你所说的话有很多是我们所不理解 〇 13 的。我们的确认为你是我们中的一个弱者，假若不为你的家族，我们誓必辱骂你〇 14，你对于我们并非尊贵的〇 15。”［92］他说：“我的宗族啊！难道我的家族对于你们比安拉还尊贵吗？你们把安拉当作你们背后的弃物，我的主确是彻知你们的行为的。［93］我的宗 族啊！你们按自己的方式而工作〇 16 吧，我确是工作〇 17 的！你们将知道凌辱的惩罚降临谁，而且知道谁是说谎的人。你们期待着吧！我将同你们一起期待〇 18 的。”［94］当我的命令降临〇 19 的时候，我因从我发出的慈恩而拯救了舒阿卜和同他在一起信道的人。呐喊声袭击了不义的人们，顷刻之间，他们都伏仆在自己的家里。［95］仿佛他们没有 在里面住过一样。真的，愿麦德彦人遭受毁灭，犹如赛莫德人遭受毁灭一样〇 20。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231—232 页

① 王静斋注释：727．买大严：是易卜拉欣一个儿子的名字，后来直称那一族人或他们住的地方为买大严。书尔布：是他们同族弟兄。

《古兰经译解》（丙）第 333 页
② 王静斋夹注：贸易的时候，不要少给人家斗量的秤称的东西。

《古兰经译解》（丙）第 332 页
③ 王静斋夹注：并不是穷的无办法，必须减少量称。

《古兰经译解》（丙）第 332 页

④ 王静斋夹注：“包围的日子”：即是恶徒被刑罚所包围的那一天。

《古兰经译解》（丙）第 332 页
⑤ 时子周注释：863．“留在安拉那里的是至好的”：这一句话的意思，与一八章 46 节及一九章 76 节相同。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37 页
⑥ 王静斋注释：728．钦差是奉命劝人行善阻人作恶的，并不是维护谁，一定不至作坏事、行丑恶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333 页
⑦ 王静斋眉批：将本图利，要得交易公平

《古兰经译解》（丙）第 333 页
⑦ 王静斋注释：729．说：“你的拜功……”这话出于嘲笑。以下那两句话，一是针对书尔布命他们拜独一的主，内中含有禁拜偶像的意思，在他们以为我 们从祖上就拜偶像，你能变更我们的传统的信仰吗？二是针对禁止他们称量不公。在他们的意思，是我们自由贸易，既是将本图利，则当不受外来的干涉。

《古兰经译解》（丙）第 333 页
⑧ 王静斋夹注：这是一种反话，说明了就是：“你是呆傻的，糊涂的”。或解这话并非出于嘲弄。意思是说，你原是个好人，为了什么说这些反对我们的话呢？

《古兰经译解》（丙）第 333 页
⑧ 林松注释：713．这貌似恭维的话，是对舒尔布的讽刺、奚落。

《古兰经韵译》第 404 页
⑨ 王静斋夹注：就是说：“赐给我圣位以及清洁的财物”。下句的意思是：“我能盲从你们，是非倒置吗”？

《古兰经译解》（丙）第 333 页
⑩ 王静斋夹注：善言规劝。

《古兰经译解》（丙）第 333 页
○ 11 王静斋注释：730．就是不要因着恼恨我，而致遭受努海的族人……所遭的奇祸。

《古兰经译解》（丙）第 333 页
○ 12 王静斋夹注：应当有所自惕。

《古兰经译解》（丙）第 333 页
○ 13 王静斋注释：731．逆徒们以书尔布所称：“认主独一，给足量的称的”为不可解，这完全是一种藐视的表示。不然者，在书尔布操本族的语言说话，他们安能不悟？设若确是不解，他们何能对他说：“你的拜功教你”云云。

《古兰经译解》（丙）第 333 页
○ 14 王静斋注释：732．他的近族和他们一样拜偶像。他们不肯加害书尔布，是关乎大家的情面，并不是惧他个人。

《古兰经译解》（丙）第 333 页
○ 15 王静斋夹注：就是无有抵抗的实力。

《古兰经译解》（丙）第 333 页
○ 16 王静斋夹注：就是随便去妄拜偶像，并跟使者为敌。

《古兰经译解》（丙）第 333 页
○ 17 王静斋夹注：亦必依着自己的地位去作。

《古兰经译解》（丙）第 334 页
○ 18 王静斋注释：733．就是说：不久的你们就知：谁遭辱刑，谁是说谎话的。要你们期待我对你们说那话的结局，我也随你们期待着。

《古兰经译解》（丙）第 334 页
○ 19 王静斋夹注：就是实施刑罚时。

《古兰经译解》（丙）第 334 页
○ 20 王静斋夹注：“离远”：就是离开主的怜恤，至遭灭亡。

《古兰经译解》（丙）第 334 页
○ 20 刘锦标《传》：371．昔者中国贱商，命商曰：“奸商”，何故也？盖，四民虽均能诈；然，除商以外不能时时售其奸。盖，商人公买、公卖，纯诚不欺者， 实少。自古以来均是利用言辞以图利息。同曰：斗也、秤也，而买卖之份量不同。虽知有造物主，而恃机智以获益己。虽未公然昧主，而欺诈成性，不能现真矣。此 其所以为贱也，此其所以为奸也。中国在民国以前，仕宦之家不准营商，降及民元以后，奉天各地军、政大员，无不以兼营商业，多得资财为美。及奉天事变，一声 炮响，大多数覆亡，其以是乎？近来各国经济进化，消费生产均加统制，以杜私人商业之欺蒙垄断。斗秤已有国立的度量衡制造，所以化一之，尚其庶乎？
　回之所以为回，因其有“伊妈尼”。伊妈尼：纯诚之德也。言语欺诈，其诚何在？诚既无有，其信教之动机，乃本之乎祈福免祸，自私自利，已失被造之意义矣。

《可兰汉译附传》第 350 页
○ 20 林松注释：714．从第 84 节至 95 节，主要讲述先知舒尔布对麦德彦人劝谕的故事。

《古兰经韵译》第 406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20 15:54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九段 有罪的被处罚
本段主旨在说明有罪的人将会受到应得的惩罚。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240 页

［马坚译正文］
［96］我确已派遣穆萨带着我的许多迹象和明证去［97］教化法老及其贵族，但他们顺从法老的命令，而法老的命令不是正确的。［98］在复活日，法老将引 导他的百姓，而将他们引入火狱，他们所进入的那个地方①真恶劣。［99］他们在今世受诅咒，在复活日也遭受诅咒。他们所受的援助真恶劣②！［100］这③ 是已遭毁灭的那些市镇的消息，我把它告诉你。那些市镇有废墟犹在的，有荡然无存的④。［101］我没有亏待他们，但他们亏⑤待自己。他们舍安拉而祈祷的众

神灵，当你的主的命令降临的时候，对于他们无济于事，只使他们更受损伤⑥。［102］当你的主毁灭不义的市填的时候，他的惩罚⑦就是这样的。他的惩罚确是 痛苦的，确是严厉的⑧。
［103］对于畏惧后世惩罚的人，此中确有一种迹象。那是世人将被集合之日，那是世人将被证明之日。［104］我只将它展缓到一个 定期。［105］在那日惩罚将要降临，每个人须经安拉的允许才得发言，他们当中有薄命的，有幸福的⑨。［106］至于薄命的，将进入火狱，他们在其中将要叹气，将要哽咽⑩。［107］他们将天长地久地永居其中。除非你们的主所意欲的○ 11，你的主确是为所欲为的○ 12。§［108］至于幸福的，将进入乐园，而永居其中，天长地久，除非你的主所意欲的。那是不断的赏赐○ 13。［109］你对这等人所崇拜的（偶像），不要怀疑○ 14，他们只象他们的祖先那样崇拜，我必定要把他们的份儿○ 15 完全无缺地赏赐他们○ 16。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232-234 页

① 王静斋夹注：此指火狱言。

《古兰经译解》（丙）第 334 页
② 刘锦标夹注：埃及古王史，前已详述。此处略略数段，以结上文而已。

《可兰汉译附传》第 351 页
③ 王静斋夹注：指所述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334 页
④ 王静斋夹注：阿代、赛母待的城，尚有遗迹；努海、鲁脱的城有如被割的田禾，毫无踪迹了。

《古兰经译解》（丙）第 334 页
④ 林松注释：715．阿德，赛目德的城镇，遗址残存；努哈、鲁特当年的所在，已无迹可考。

《古兰经韵译》第 406 页
⑤ 王静斋夹注：这般人吃真主的给养，而拜假主，这正是自亏己身。

《古兰经译解》（丙）第 334 页
⑥ 王静斋夹注：有害而无利。

《古兰经译解》（丙）第 334 页
⑦ 王静斋夹注：亦就是这么惩治。

《古兰经译解》（丙）第 334 页
⑧ 刘锦标《传》：372．夫，历代各城市之被灭也、乃因其阴暗不明何也？盖，阴暗不明之人，因声、色、臭、触之觉官之好，而不显天真之灵明。试想禽 兽何尝无声、色、臭、触之觉官呢？故，昏暗之人即有善念，亦是为觉官，不是为尽天职，达成为人之使命也，已成一无用之物，造之者岂不弃之乎？弃之道，或假 天灾，或假人力，各时各地，虽不同其遭也。然，其被弃之因，大概同也。
按：前后各论，除摩西之外，均是圣贤示教于民众。因民众之从违以定吉凶。此乃是与汉文各经史不同之点。汉文之各经，大皆示教于君、臣。对于民众只要 是有贤君、良相，自能焕然从风。民之从违，则不计及。实是一封建专制政体之教也。故，时及民主、共和，古经已失效能，若求一对于大众示教之书，除时代文献 中之枝枝节节者外，实找不着一本有体有用完全合于时宜之书。然则，中国数十年之无轨道，岂不宜乎？

《可兰汉译附传》第 351—352 页

⑨ 王静斋略解：右 105 节言：在复生日复起的人分为两伙：有厄运的，这般人应进火狱；有幸运的，这般人应进天园。进火狱的厄运者，在火狱里发出一呼 一吸的驴子声音。天地有一日的存在，他们就常住在那里。这是说他们永不能脱出火狱，除非真主要教他们出离的时候，那便可以脱开。谓“天地存在一日”：就是 与天地共存亡，这是本着俗人的理想立言。不然者，则天地万物终有朽坏；迨天地朽坏以后，火狱的人依然不能外出。关于幸运者永居天园，也作如是解。

《古兰经译解》（丙）第 335 页
⑩ 王静斋夹注：如驴子一样。

《古兰经译解》（丙）第 334 页
○ 11 林松注释：716．既要脱离火狱，只有主能够决定。

《古兰经韵译》第 407 页
○ 12 时子周注释：864．居火狱者不是全都永久的居住在那里，永远没有脱离火狱的日子，若是安拉意欲他们出火狱，他们是能出火狱的。

但是如何就可以得到安拉的意欲呢？固然是在安拉的仁慈，但也要以罪恶的程度为定夺，谅不是一经有罪，不分轻重，便永久居在火狱之中。今世的刑罚尚有 轻重之分，后世的刑罚焉不分轻重，且《古兰》里屡经说明安拉对于善赏是加倍的；但对于罪恶是要视其罪恶的程度而施以适当的惩罚。既然如此，火狱便不是所有 的罪人一律永居之地，而无脱离的日期了。

居天园者与居火狱情形不同，那却是善人永居之所，由下一节可以说明。在下一节里，虽然也有“除非你的主意欲”那样的话，但下文紧接着说：“这是无间断的恩赏”。可见居天园者，永久享受主恩的；居火狱者，不是一律永久不脱离的。

还有一点需要说明，“艾拜得”这个字，固然可作永字解，但也可作久字解，意思只是一个长久的时间。读七八章 23 节便可以了然，那一节说：“他们在那里居住很多年？”原文是居住若干“厚格卜”，按：一个厚格卜是七十年或八十年，可见不是永居。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40 页
○ 13 时子周注释：865．“无间断的恩赏”：与一五章 48 节所说的“他们在那里不感疲劳，也不被排出”意义相同。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40 页
○ 14 王静斋夹注：他们的拜偶像，确是迷信无疑。

《古兰经译解》（丙）第 335 页
○ 14 林松注释：717．“不要怀疑”——指对崇拜偶像肯定是荒诞愚昧之举这一点不要怀疑，并非肯定他们崇拜偶像之举。

《古兰经韵译》第 408 页
○ 15 王静斋夹注：罪刑。

《古兰经译解》(丙)第 335 页
○ 16 王静斋眉批：不知考究的盲从。未免有罪

《古兰经译解》（丙）第 335 页
○ 16 王静斋附说：后段经文，是贬斥盲从，就是不究问凭据，一味听从别人的说话。这在关于稍末问题一方面，尚属可行；至关于信条一方面的问题，则绝对不可这 样，必须加以考查其凭据。但是盲从者的信仰，在艾布哈尼法认为有效，那就是不问凭据的信仰宗教并作信士所应作的一切。当年穆圣对于妇女、孩提、男奴仆的信 仰，一概认为有效。事前并未向他们告知凭据。但是不加究问的盲从，未免有罪。欲得到确信，必须去掉盲从。

《古兰经译解》（丙）第 335 页

○ 16 时子周注释：886．“应得的……并不减少”：盲从祖先所守的人，其善行仍有赏，但盲从之罪仍被追究。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41 页
○ 16 林松注释：718．大意是，该赏就赏，该罚就罚。

《古兰经韵译》第 408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20 15:55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一 O 段 赏与罚
本段叫穆圣和他的追随者择善固执，因为善有善报，恶有恶报，丝毫不爽。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242 页

［马坚译正文］
［110］我确已把经典①赏赐穆萨，但人们对那部经典有分歧；假若没有一句话从你的主预先发出②，他们必受裁判③。他们对于它确是在使人不安的怀疑之中。 ［111］ ④你的主必使每个人都得享受自己行为的完全的报酬⑤，他确是彻知他们的行为的。［112］⑥你应当按照天命而遵循正路，与你一起悔过的人，也当遵循正路。 你们不要过分，他确是明察⑦你们的行为的。［113］你们不要倾向不义的人，以免遭受火刑。除安拉外，你们绝无保护者，然后，你们不能获得援助⑧。 ［114］⑨你当在白昼的两端和初更的时候谨守拜功，善行必能消除恶行。这是对于能觉悟者的教诲。［115］你当坚忍，因为安拉必不使行善者徒劳无酬。 ［116］在你们之前逝去的各世代中，有德者为何不禁止众人在地方上作恶⑩？但他们中我所拯救的少数人除外。不义的人们追随他们所享受的豪华生活 〇 11。他们是犯罪的人。［117］〇 12 只要那些市镇的居民是善良〇 13 的，你的主就绝不会强制地毁灭〇 14 他们。［118］假若你的主意欲，他必使众人变成为一个民族〇 15。他们将继续分歧〇 16，［119］但你的主所怜悯的人〇 17 除外。他为这件事而创造他们〇 18。你的主的判辞已确定了：我誓必以人类和精灵一起充满火狱〇 19。［120］关于使者们的消息，我把它告诉你，用来安定你的心。在这些消息中，真理以及对信士们的训戒和记念已降临你了。［121］你对不信道的人 说：“你们按你们的方式而工作吧，我们确是工作的〇 20！［122］你们等待吧，我们确是等待的〇 21！” ［123］天地的幽玄〇 22 只是安拉的，一切事情只归他,故你应当崇拜他,应当信赖他。你的主绝不忽视你们的行为〇 23。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234—235 页

① 王静斋夹注：就是颁给《讨喇忒经》。

《古兰经译解》（丙）第 335 页
② 王静斋夹注：迟不施刑。

《古兰经译解》（丙）第 335 页
③ 王静斋夹注：就是以降下刑罚，立时从中判定。

《古兰经译解》（丙）第 335 页
④ 时子周眉批：还报是依据行为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40 页
⑤ 王静斋夹注：人的行为必有善赏恶报，这是真主一定完全付给各人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335 页
⑥ 时子周眉批：应端正，不得过分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40 页
⑦ 王静斋注释：734．在真主向穆圣述说诸使的往史之余，乃呼穆圣及其教生，要谨守认主独一的大道，一如真主所命令者，且要守正不偏。果然这样遵行，在真主一定知道。

《古兰经译解》（丙）第 336 页
⑧ 时子周注释：867．人不但不许作坏事，且不许接近坏人，以造成坏的环境。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41 页
⑨ 时子周眉批：晨、昏、宵礼之根据，及善的行为可以去掉恶的行为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41 页
⑩ 时子周注释：868．禁止社会中有恶人为恶，是有知识的人的责任，免得惩罚实现时，很多人受到连累。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42 页
○ 11 王静斋夹注：一帆风顺，任意胡行。

《古兰经译解》（丙）第 336 页
○ 12 时子周眉批：居民的行为如端正，主不因错误而灭绝那些城市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41 页
○ 13 王静斋注释：735．任何一个城市的人，若在彼此保持公正着，则真主必不因其妄信假主而施以酷刑。《阿力氏》译“祝刺模”（背义）为信仰背谬。意思是 说：“无论那国的民族，若在行为上循规蹈矩而在信仰宗教上有背理的情事，那么，在真主必不因此惩治他们。反此，若信仰正确而在行为上失去端正，恐怕那地方 的人要遭奇祸了”。记得一部旧籍（似乎《归真要道》）上讲：“国家不因人民迷信归为沦亡，而因不守人道陷于消沉”。这话与《阿力》的话同。

《古兰经译解》（丙）第 336 页
○ 14 时子周注释：869．这一节的意思，是说安拉的惩罚没有不公平的，他毁灭任何城市的居民必是因为他们腐败与作恶，如果行为端正，即有错误也必不因此而 即施行毁灭。很多注解家认为错误（阿文：祝勒母）是指信仰上的错误而言；这一句的意思是：当居民行为端正的时候，安拉必不因错误的信仰即灭绝那些城市。但 此字（祝勒母）意义很宽泛，也或是人对主所犯的错误，那便是信仰上的错误；也或是人对人所犯的错误，如损害了他人的权利；也或是对自己所犯的错误，与他人 无关，只是损害自己。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42 页
○ 14 林松注释：719．大意是，主的惩罚公正不偏，决不因局部人的罪恶而牵累全体。

《古兰经韵译》第 409 页
○ 15 时子周注释：870．安拉并不强迫世人必须信仰一种宗教，也不强迫世人必须行善而不作恶，信仰与行为是任人自由选择的。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42 页
○ 16 王静斋夹注：对于真主上互起辩论。

《古兰经译解》（丙）第 336 页
○ 17 王静斋夹注：这般人以得到真主的指导，明白真理，他们和性好争议的人，是观点不同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336 页
○ 18 王静斋夹注：因为施行怜恤，造化那膺受怜恤的人，就如为着发生争论造化争论的人。

《古兰经译解》（丙）第 336 页
○ 18 时子周注释：871．这一节是说安拉对任何人都是慈悯的，他以慈惠领导世人，有的因此就得到正道；但也有人不受领导而为罪恶，于是就遭受灾难。如这样 的人，就要在受过相当的灾难之后，始能得到主的慈惠了。所以说：人的灾难是由人自己造成的，而主的慈惠是普及人人的。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42 页
○ 19 王静斋注释：736．就是预言这般人终必遭火刑，这话已经实现了。

《古兰经译解》（丙）第 337 页
○ 20 王静斋夹注：就是说：我们各自本着个人的立场去作。这话是惊吓（警告）一般逆徒。

《古兰经译解》（丙）第 336 页
○ 21 王静斋夹注：各自等候真主的判断。

《古兰经译解》（丙）第 336 页
○ 22 王静斋夹注：惟有真主知道目不能见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336 页
○ 23 王静斋注释：737．这话是对穆圣说的。人们所作的事，在真主无一不知。知天地间一切隐秘的主，绝不会有忽略和失误。所以真主对于赏罚上一秉公义，事事全都适当。

《古兰经译解》（丙）第 337 页
○ 23 王静斋眉批：《旧约》前五书是不是真的《讨喇忒》

《古兰经译解》（丙）第 337 页
○ 23 王静斋附说：据说尔布额贺巴勒说：《讨喇忒》经的首章是《牲畜篇》，其最后的一段就是“安拉必不忽于你们的作为”。俗传基督教《旧约》前五书就是母撒 的《讨喇忒》，这话我们不敢承认。我们见《创世纪》和《申命记》最后那句话，跟克氏所说的不同。克氏的话，虽不一定证明真的《讨喇忒》不就是这《旧约》前 五书，可是最低的限度，也要证明克氏时代的《讨喇忒》跟现下的不一样，这是毫无疑义的。关于这一点，详于《回耶辨真》，兹不多赘。

《古兰经译解》（丙）第 337 页
○ 23 刘锦标《传》：373．善也，恶也，真也，伪也，自有判明之日。然，时间有长短，是数定也。数之所在，犹之乎春、夏、秋、冬，必然之气运而已。得道之 士，不曲从私党之争辩，不计及得失利害，纯诚行其中正之道而已。践礼、拜祷以修洁其纯诚。日礼数时复天真，以求默导真中。昏愚者流专循物质之好，不识精神 之乐，虽不遭天灾而亦不免人祸。至于洁身自好之人，自古未尝着毁灭之祸耳。能熟读此篇，自能得定，定而后自能静矣；静而能安矣；安而后能虑；虑而后有真得 矣。

“被惩者，永于火中，与天地长久；吉庆者，在乐园中，亦与天地长存”。有的主张不是此天地者，有的主张是此天地者，有的主张是文章之比拟者。又如 “设若调养汝的主意要：世界的民众一定能统一！但除非是调养汝的主慈惠者外，他们如常是纷争的，为是那个才造化了他们，主一定由人神的一总装满了地狱，以 完成汝的主之谕命！”此二节对照颇有哲理，非普通注释者理

想所及。

《可兰汉译附传》第 354 页

○ 23 刘锦标《总传》：374．此是麦加下降第五二章。

评判历代各民族兴亡之原因结果，乃示谕历史之知识也。

小则一家，大则一国，一时代之人类，其兴也，是由于有奉承运之圣贤，昌明纯诚于一时中之道。从之者奉之为君为相，守其典礼，遵其训诲，各安其天赋， 以尽天职，此即一阳来复，进而为临为泰矣。但，阳明君子之道，久则阴魔生矣。阴魔之士顺人之七情，遮覆人之理智，不是迷人以神鬼之道，即是惑人以物质之 欲。人生其中，日在忧愁恐惧之中。虽知有造化人之主，亦不肯纯诚于被造之使命矣。即有圣贤来临，因有魔道之诱惑也，只顾目前，不计结果者有之；迷信神术， 不信真理者有之。且其信仰过去之圣贤也。亦非按诸真理，不是说圣人能同天使往来，即是说圣人具有万有之宝库，无所不知，无所不晓，造出种种神话故事，惑人 听闻。且各代历史之著，均是因当时之主义而编拟，绝无纯真者。试以时事、新闻观之，甲国因甲之主张而宣传，乙国因乙方主张而宣传，诱人随其主义而已。其主 义若是圣贤，则以真理为归。然说真理者，绝不虚伪宣传。古今时代虽不同，魔之乱世仍不出以神以物之二术也。

际兹阴魔已盛，否剥之时，虽有圣贤，无人听从。然，圣贤之职，宣达而已，于圣贤何损。

盖夫，麦加人不信穆圣之情况，与挪亚时代人之不信挪亚，尔得族之不信胡得，色木族之不信耍利罕等耳。且阴剥之极也，在挪亚时代，子尚不能从父。盖，圣者之被从，是由其道高德重，从之者乃主之特慈，能识其道之真而从之，不是因与人有特殊之关系，利害之关系也。

至于卢图民众之被殒灭也，是由于肉欲之非礼，已失人道也。

书而卜时，买得岩人，是由于欺诈成风，不信主之所赋也。

从法老欧之民，亦着入火之惩。盖，因彼等不能弃暗投明也。夫，人之最高，是明道之真而从之。其不能明道之所在，与明道之所在而不能率然从之等。故， 法老欧之民众，虽明摩西之圣而不从，亦终归于火狱之痛耳。摩西确被赋有经典，然，因其后师生授受，分教派，而道亦乱。夫，分派是道乱之本因，不只摩西也。

而穆圣亡后，亦因分派而真道被晦。盖，一有派，则要互矜己长，互饰己短。伪生矣，魔动矣。伪魔互助，真理被遮覆矣。此即所谓阴暗昧真之时矣。逾歧逾 远，逾远逾歧，不遭灭绝不止耳。此即历代隆替之概略，东亚民族兴亡之理由亦不外此。然则，此时代之人心是合于兴乎？是合于亡乎？人岂可不因以参悟乎？

《可兰汉译附传》第 354-356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20 15:57

第一二章 优素福①

这章是麦加的，全章共计一一一节②。

马坚《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235 页

① 林松题解：本章集中讲述了先知优素福的故事。《古兰经》中涉及先知往事者共二十多人，分别见于各章，情节或详或略，各有侧重。故事情节完整、篇幅也较集中 的是本章，并以人名为章名。注疏家认为：之所以详尽讲述优素福的事迹，是因为他跟穆罕默德所处的环境类似。如优素福被弟兄们嫉恨谋害，穆罕默德亦常遭古赖 施族人的暗算仇恨。但这两位先知在获胜后都表现出宽宏大度、不咎既往的胸怀，具有圣哲的品德。

《古兰经韵译》第 434 页

① 仝道章释名：本章由于叙述优素福（约瑟）圣人的故事而得名。

属于麦加晚期章节。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244 页

① 仝道章释义：(1)本章与其他各章不同，单述优素福圣人的故事。

(2)本章的故事与基督教《圣经》不同，说雅谷圣人不被其子优素福的死亡的谎话所欺骗，却因不知其下落而忧虑。

(3)传说本章是在伊历纪元前二年，由穆圣先向第一批雅斯瑞布（即麦地纳）入教者叙述的，不过不一定在此时期下降，也可能较早。

(4)本章也间接地教人如何立身处世。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244页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一段 优素福（约瑟）的梦境
本段以叙述优素福（约瑟）圣人的梦境开始，展示了人类前所未知的故事。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244页

［马坚译正文］

奉至仁至慈的安拉之名
［1］艾列弗，俩目，拉仪③。这些是④明确的天经的节文。［2］⑤我确已把它降示成阿拉伯文的《古兰经》，以便你们了解⑥。［3］我借着启示你这部《古兰 经》而告诉你最美的故事⑦，在这以前，你确是疏忽⑧的。［4］⑨当时优素福⑩对他父亲〇 11说：“我的父亲啊！我确已梦见十一颗星和太阳、月亮，我梦见他们向我鞠躬〇 12。”［5］他说：“我的孩子啊！你不要把你的梦告诉你的哥哥们，以免他们谋害你；恶魔确是人类公开的仇敌。”［6］你的主这样拣选你〇 13，他教你圆梦，他要完成对你和对叶尔孤白的后裔的恩典，犹如他以前曾完成对你的祖先〇 14易卜拉欣和易司哈格的恩典一样，你的主确是全知的，确是至睿的〇 15。§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235—236页

② 王静斋题译：郁素福（一位著名的圣人），计111节，墨克下降，惟1、2、3、7节是在默底纳降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337页
② 刘锦标题译：犹素福，麦加，在一一章之后下降。

《可兰汉译附件》第356页
③ 时子周题译：尤素福（一位圣人），计111节，麦加下降，惟1、2、3、7各节在麦地纳下降。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342页
③ 林松题译：优素福，（麦加类，全章共计111节）。

《古兰经韵译》第411页
③ 林松注释：720．本章中的第1、2、3、7节，共四节，属麦地那类。

《古兰经韵译》第 441 页
③ 仝道章题译：优素福（约瑟），共 111 节，分一二段。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244 页
③ 王静斋夹注：阿拉伯文三个简笔字形的译音。解义从略。

《古兰经译解》（丙）第 337 页
③ 林松注释：721．艾利府·俩目·拉仪——三个阿拉伯字母，参见第一 0 章《优努斯》第 1 节注释（林注：642）。

《古兰经韵译》第 411 页
④ 王静斋夹注：“明典”：就是表明真伪的圣典。

《古兰经译解》（丙）第 337 页
⑤ 时子周眉批：降阿文《古兰》为易了解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42 页
⑥ 王静斋夹注：容易明白那经的真义。

《古兰经译解》（丙）第 337 页
⑥ 刘锦标《传》：375．以先虽有经乃非阿文，阿人不解悟，此希阿人解悟也，乃降阿文的《可兰》。将希伯来文之故事，变成阿文，但在《桃拉台》中观此犹素福故事，于此不无出入。读者互相比较，自识真理所在矣。

《可兰汉译附传》第 356 页
⑥ 林松注释：722．借故事启迪：据说，是由于优素福跟穆罕默德境况类似，优素福被弟兄陷害，穆罕默德受古赖施族人排挤。两位先知在成功后都对过去的敌视者宽宏大量，不以怨报怨。

《古兰经韵译》第 411 页
⑥ 时子周注释：872．说在《古兰》中讲解最好的往史，是因为当年尤素福的故事恰和穆圣的情形相似。尤素福的弟兄如何用残酷的手段陷害尤素福，也与 古来氏人设法陷害穆圣情形相同。最后尤素福和穆圣都是宽容大度毫不追究既往，此种情形见本章 92 节，尤素福说：“今日不咎既往，安拉或饶恕你们，他是慈中 最慈的”。这就是《古兰》叙述一段往史的最大意义。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43 页
⑦ 王静斋注释：738．称郁素福的历史为最好的故事，以其包含警惕、法律、奇遇，及其他有利世事和宗教的记载——若帝王的行径，女性的阴谋，对于仇人的忍耐，和发迹后不肯以怨报怨等事。

《古兰经译解》（丙）第 338 页
⑧ 王静斋夹注：不知郁素福的往史。

《古兰经译解》（丙）第 337 页
⑨ 时子周眉批：尤素福梦星与日月下拜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43 页
⑩ 刘锦标夹注：犹素福：既约瑟。

《可兰汉译附传》第 356 页
〇 11 王静斋注释：739．他父名为叶而孤白。叶而孤白是易司哈各的儿子。易圣本是易卜拉欣的儿子。基督教徒和犹太教徒统是易司哈各这一支派。穆圣这一族人是易卜拉欣另一儿子易司马

衣的后代。

《古兰经译解》（丙）第 338 页
○ 12 时子周注释：873．参阅《旧约·创世纪》三七章 9 节。《旧约》故事详细，情节与《古兰》略有不同，但不如《古兰》所叙述得有意义。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43 页
○ 13 王静斋夹注：因此特教郁素福得到这个梦。

《古兰经译解》（丙）第 377 页
○ 14 林松注释：723．优素福的父亲是耶尔孤市，祖父是易司哈古，曾祖父是易布拉欣。

《古兰经韵译》第 412 页
○ 15 时子周注释：874．下拜：就是尊敬的意思，人不许叩拜人。
叶尔孤白是尤素福的父亲。易司哈各是尤素福的祖父。易卜拉欣是尤素福的曾祖。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44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20 15:58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二段 优素福兄弟们的阴谋
本段叙述优素福（约瑟）的异母兄弟们陷害他的经过，和他的父亲对安拉的信赖。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244 页

［马坚译正文］
［7］在优素福和他哥哥们（的故事）里，对于询问者①确有许多迹象。［8］②当时，他们说：“优素福和他弟弟③，在我们的父亲看来，是比我们还可爱的④， 而我们是一个（强壮的）团体；我们的父亲确是在明显的迷误之中。”［9］（他们说：）“你们把优素福杀掉，或把他抛弃在荒远⑤的地方，你们父亲的慈爱，就 会专⑥ 归于你们了，而你们以后还可以成为正直的人⑦。”［10］他们当中有一个发言人⑧曾说：“你们不要杀死优素福，你们可以把他投入井里。要是你们那样做了， 一些过路的旅客会把他拾去的⑨。”［11］他们说：“我们的父亲啊！你对于优素福怎么不信任我们呢？我们对于他确是怀好意的。［12］明天，请你让他和我 们一同去娱乐游戏，我们一定保护他。”［13］他说：“你们把他带走，我实在放心不下，我生怕在你们疏忽的时候，狼把他吃了。”［14］他们说：“我们是 一个（强壮的）团体，狼却吃了他，那我们真是该死⑩了。”［15］当他们把他带走，并且一致决定把他的投入井○ 11 底的时候，我启示○ 12 他说：“将来你必定要把他们这件事，在他们不知不觉的时候，告诉他们。”［16］傍晚，他们哭着来见他们的父亲，［17］他们说：“我们的父亲啊！我 们赛跑时，使优素福留守行李，不料狼把他吃了。你是绝不会相信我们的，即使我们说的是实话。”［18］他们用假血○ 13 染了优素福的衬衣，拿来给他们的父亲看。他说： “不然！你们的私欲怂恿你们干了这件事○ 14；我只有很好地忍耐○ 15，对你们所叙述的事，我只能求助于安拉○ 16！”［19］旅客们来了，他们派人去汲水，他把水桶○ 17 缒下井去，他说：“啊！好消息！这是一个少年。”他们秘密地把他当作货物○ 18，安拉是全知○ 19 他们的行为的。［20］他们以廉价——可数的几个银币○ 20——出卖了他，他们是不怜惜他的○ 21。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236—237 页

① 时子周注释：875．“研究的人们”：指的是研究穆圣情形的人们，穆圣此时正受着麦加群众极严重的压迫，这段往史就是说明穆圣及其反对派的情形，就与尤素福及其弟兄的历史一样。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44 页
② 时子周眉批：谋杀尤素福的故事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43 页
③ 时子周注释：876．尤素福同母弟弟名宾押敏。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44 页
③ 林松注释：724．小弟——优素福的同母兄弟，名叫宾雅敏。

《古兰经韵译》第 412 页
④ 王静斋注释：740．郁素福和宾押敏是一母所生，他俩是叶而孤白最钟爱的。那十个长兄因而发生嫉妒，竟至背地里说：叶而孤白不公平。他们哪里知道 郁素福虽在年幼，而在知识方面比他们优上多多。叶而孤白爱他和他弟弟，也是因他俩年小，正在需要父亲的特别爱护。在他们自以为我们这好多有用的人，应该比 他俩尤得父亲喜爱。

《古兰经译解》（丙）第 338 页
⑤ 王静斋夹注：无人知道的地方。

《古兰经译解》（丙）第 338 页
⑤ 林松注释：725．参阅第八章《战利品》第 30 节，可知先所受的迫害跟优素福类似。

《古兰经韵译》第 412 页
⑥ 王静斋夹注：在失掉郁素福以后，一定要偏爱大家弟兄。

《古兰经译解》（丙）第 338 页
⑦ 王静斋夹注：就是在消灭郁素福以后，悔罪自忏求主饶恕，归入义民。

《古兰经译解》（丙）第 338 页
⑦ 时子周注释：877．这正是表明古来氏人对穆圣迫害的阴谋。可参读八章 30 节：“那时候，不信的人们对你们用计谋，为的要围困你，或杀害你，或驱逐你；他们弄计谋，安拉报复这计谋，安拉是最善于报复计谋的”。
“得意的民众”：原文是义字，应作得意的民众解。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44 页
⑧ 王静斋注释：741．这发言人：名叫叶乎搭，即犹太。他虽同情弟兄们的主张，消灭郁素福，但是并未同情把他杀死，只因他知道无端杀人是大罪。郁素 福本无该杀的罪过，犹太亦不主张把他弃在无人之地，以为这跟置诸死地无有区别。在他的主张是：把他投在井里，可留一线的生机，从此免去眼钉肉刺，也就很可 以了。下文是述说犹太等向父亲请求带去郁素福的情形。

《古兰经译解》（丙）第 339 页
⑧ 林松注释：726．据说这发言人：名听耶呼德（犹大），参见《旧约全书·创世纪》第三七章。

《古兰经韵译》第 413 页

⑨ 王静斋夹注：犹言：你们就这样去作好了。

《古兰经译解》（丙）第 338 页
⑨ 时子周注释：878．参阅《旧约·创世纪》三七章 22 节。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45 页
⑩ 王静斋夹注：以不能对父对弟尽到应尽的义务，也太不忠不孝了。

《古兰经译解》（丙）第 339 页
○ 11 王静斋注释：742．约旦河方面迦南地方，有一深井，距叶而孤白住的地方，约有十里之遥，他们就把郁素福投在那井里。

《古兰经译解》（丙）第 339 页
○ 11 王静斋眉批：妒火中烧，忍心害手足

《古兰经译解》（丙）第 339 页
○ 11 王静斋附说：传郁素福被众兄投在井内的时候，他就抓住他们的衣服，他们从他手里夺出，用绳子系腰，投下井去。他抠住井畔，他们复脱下他的外衣，捆绑他 的两手，更预备用羊血染污他的衣服，归向父亲诡称为郁素福血所污。这时候郁素福央告弟兄们把衣服还给他，说：我生时用它遮身，死后当作“裹尸布”，但是他 们不肯。及至把他下到井的中间，他们就割断绳子，意在把他摔死。好在井内有水，落在水面，未至摔坏，也未淹毙。下文系述说犹太等投郁素福于井内以后，归见 叶而孤白的情形。

《古兰经译解》（丙）第 339 页
○ 11 林松注释：727．相传这井在约旦河的迦南地区。

《古兰经韵译》第 413 页
○ 12 时子周注释：879．“安拉启示”：此时尤素福信心坚定，终以获救，即是安拉所给启示使然。
此一往史，载在《古兰》，也载在《旧约》，但意义却不相同。载在《旧约》的只不过是一个故事而已，载在《古兰》的，在精神方面，却给了人很大的鼓励，那就是将来必胜的信心，这种信心就是主给的启示。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45 页
○ 13 王静斋夹注：先以羊血抹在郁素福的衬衫上，用作郁素福被狼吃的凭据，献给叶而孤白一观。

《古兰经译解》（丙）第 339 页
○ 14 王静斋注释：743．叶而孤白见郁素福的衣服完整，便知此中必有诡诈，所以就说：你们以杀郁素福为一件平常事。我呢，只是特别痛心。

《古兰经译解》（丙）第 339 页
○ 15 王静斋注释：744．“好自忍耐”：就是不尤人，惟向真主诉苦而已。下文是述优素福遇救的情形：

《古兰经译解》（丙）第 339 页
○ 16 王静斋夹注：犹言：我只是求主相助罢了。

《古兰经译解》（丙）第 339 页
○ 16 时子周注释：880．依照《古兰》叙述的情形，叶而孤白自始就对尤素福的弟兄们怀疑，而《旧约》不然。再者，当尤素福把梦象告知其父的时候，叶而孤白 立刻就明了：如果告知那些弟

兄们，他们必发生嫉妒的心；但依照《旧约》，叶而孤白本人听到这梦即不愉快，因此而斥责尤素福。总之，两种叙述颇不相同，由 《旧约》的叙述来看，叶而孤白是一个平常的人；由《古兰》的叙述来看，他是一位圣人。任何一个人，如果丧失了一个爱子，没有不悲痛的，但他在悲痛之外，自 始至终希望安拉援助。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46 页
○ 17 王静斋夹注：正欲汲水，忽见井内有一个男童。

《古兰经译解》（丙）第 340 页
○ 18 王静斋夹注：在救郁素福出井以后，这寻水草的人和他的同伴，就把郁素福当作商品似的隐藏起来，恐被别人看见，致起纷争。

《古兰经译解》（丙）第 340 页
○ 19 王静斋夹注：他们的隐藏，瞒不住真主。

《古兰经译解》（丙）第 340 页
○ 20 王静斋注释：745．寻水草的人们在得到郁素福以后，把他卖出去，索取不多的几个钱的代价。究竟是若干钱，传者不一。

《古兰经译解》（丙）第 340 页
○ 21 王静斋注释：746．他们对郁素福未加注意，所以给钱就卖，并未争多论少。恐怕因为来路不明，中途发生纠纷，而赶快卖出。下文是述郁素福被卖到埃及以后的情形：

《古兰经译解》（丙）第 340 页
○ 21 时子周注释：881．《古兰》叙述尤素福被旅客捞起转售埃及人。
《旧约·创世纪》三七章 28 节叙述尤素福被弟兄们捞起卖了二十一个银币，给麦德严的人转售到埃及。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46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20 15:59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三段 在诱惑下坚贞自爱
本段叙述优素福在敬畏真宰之中免于犯罪。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246 页

［马坚译正文］
［21］那购买他的埃及人①对自己的妻子②说：“你应当优待他，他也许对我们有好处，或者我们抚养他做义子。”我这样使优素福在大地上获得地位③，以便我 教他圆梦。安拉对于其事务是自主④的，但人们大半不知道⑤。［22］当他达到壮年时，我把智慧和学识赏赐他，我这样报酬行善者⑥。［23］他的女主人，把 所有的门都紧紧地关闭起来，然后，勾引他说：“快来(拥抱)我啊！”他说：“求安拉保祐我！他是我的主⑦，他已优待了我。不义的人必定不会成功⑧。”［24］她确已向往他，他也向往她⑨，要不是他看见⑩他的主的明证。我这样为他排除罪恶和丑事○ 11，他确是我的一个忠实的仆人。［25］他俩争先恐后地奔向大门。那时她已把他的衬衣从

后面撕破了，他俩在大门口遇见她的丈夫○ 12，她说：“想奸污你的眷属者，他的报酬只有监禁或痛惩○ 13。” ［26］他说： “是她勾引我。”她家里的一个人作证○ 14 说：“如果他的衬衣是从前面撕破的，那她说的是实话，而他是说谎话的；［27］如果他的衬衣是从后面撕破的，那末她已说了谎话，而他说的是实话。” ［28］当他看见他的衬衣是从后面撕破的时候，他说：“这确是你们的诡计，你们的诡计确是重大的○ 15。” ［29］(又说)：“优素福，你避开此事吧○ 16！(我的妻子，)你为你的罪过而求饶吧，你原是错误的！”§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237—238 页

① 王静斋注释：747．买郁素福的人是埃及王的一个管仓库的内臣，名为葛图斐尔。当时的埃及王是洼里得的儿子兰雅，此人经郁素福的领导皈依伊斯兰了。在他去世后，郁素福继续作王。下文是述郁素福成人后的情形。参看七章：103。(王注 508）。

《古兰经译解》（丙）第 340 页

② 林松注释：729．据传，这埃及人当时是管仓库的大臣，葛图非尔。他的妻子据说名叫栽丽哈。

《古兰经韵译》（丙）第 415 页

③ 王静斋夹注：终至得到发迹。此句又作：“我如此着教郁素福在这地方上得到权力”。

《古兰经译解》（丙）第 340 页

④ 王静斋夹注：又作操纵他的事情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340 页

⑤ 王静斋夹注：不知道真主自能操纵一切。在他们以为自身有好大能力，其实不然。

《古兰经译解》（丙）第 340 页

⑤ 时子周注释：882．买尤素福的埃及人们依《旧约·创世纪》三七章 36 节，是匪喇傲的内臣护卫长名波提乏的。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47 页

⑥ 时子周注释：883．《旧约·创世纪》三七章 2 节：尤素福遇难是十七岁。《古兰》所记情形，似尚在孩提。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46 页

⑦ 仝道章注释：79．毕本、阿本等均作“主人”。毛本、霞本及马本译作“主”。（汇集者点：仝道译为：他说：“安拉保祐我！他是我的主人，他已体面待我”。—仝译本第 246 页）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257 页

⑧ 王静斋略解：埃及王后名为竹赖哈，又作翟里哈，原属贵族女。嫁埃及王后，因别有所思，时常闷闷不悦。及见郁素福貌美，则爱慕之心油然而生。郁素福 独自住一园林，日久，竹赖哈建筑一处极美丽的居所。有一次密召郁素福入室，闭上房门，竭尽方法引诱之。郁素福以不敢对主人负义为词，峻拒不纳。

《古兰经译解》（丙）第 340 页

⑧ 王静斋眉批：当年埃及王后调戏郁素福的地方迄今犹存

《古兰经译解》（丙）第 341 页

⑧ 王静斋备考：竹赖哈其人，不见阿拉伯正史。传埃及王后竹赖哈曾梦见郁素福，故，在园林内一见倾心等情，只见私人撰述。注解家未加深考，辗转传述。 说埃及王后调戏郁素福这段事实，确是有的。至于埃及王后引诱郁素福的地点，据一般的传说，依然存在。译者留居开罗的时候，走到某一市街，同行的教友某氏， 遥指一处高墙对余曰：此就是当年郁素福被埃及王后引诱的所在，现有英兵驻扎，禁止入内游览。

《古兰经译解》（丙）第 341 页
⑨ 王静斋注释：748．竹赖哈和郁素福实是互有倾慕之心，郁素福终至严词拒绝者，（1）因骇（害）怕犯行淫罪，（2）恐怕对不起埃及王待他那样厚恩。

《古兰经译解》（丙）第 341 页
⑩ 王静斋注释：749．“设非看见”云云，就是设非深知行淫是属极端的丑恶，则难免以受着性欲的冲动，实行那犯淫的罪恶。

《古兰经译解》（丙）第 341 页
⑩ 仝道章注释：80．毕本译作：“如果他不曾见到他的主人的言论……”。此处“主人”是指买他的埃及人，和他在本章第 21 节所说的话，但毛本主张此 处之 “主”是指“安拉”，因为除安拉之外，没有先知配称“主”的。阿本、霞本、马本等多译为“如非他见到他的主（安拉）的明证……”。（汇集者点：仝道章译 为：24．她的确对他动心了，若非他见到他的主人的言论，他也会对她动心。—仝译本第 246 页）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257 页
○ 11 时子周注释：884．尤素福本无意爱那妇人，但引诱力过于强大，设非有信仰以坚定其心，恐不免沦为弱者了。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47 页
○ 12 王静斋注释：750．就是她的丈夫——埃及王。这时候郁素福不一定是王的下人，故未称：“他俩的主子”。彼二人正在一个往门外奔跑意欲逃脱，一个紧紧 追赶，抓住衬衣不肯放松的时候，国王突如其来。未及开言究问真相，竹赖哈便作先发制人，说郁素福引诱她了。倾慕：又作“属意”，可参看《阿力译本》。

《古兰经译解》（丙）第 342 页
○ 13 王静斋夹注：自不承认引诱郁素福，而反来诬蔑他。
“痛刑”：一解鞭挞。

《古兰经译解》（丙）第 341 页
○ 14 王静斋注释：751．此“见证者”：是摇床内的一个婴孩，是她舅父的儿子。

《古兰经译解》（丙）第 342 页
○ 15 王静斋夹注：这话是对王后说的。下文是对郁素福说：

《古兰经译解》（丙）第 341 页
○ 15 时子周注释：885．撕衣的事未载在《旧约·创世纪》，但只说尤素福把衣裳丢在妇人手里。（《创世纪》三九章 12 节）似乎无甚意义，并且依照《古兰》尤素福未因妇人之怒而立入监牢。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48 页
○ 16 王静斋夹注：言讫，又向自己的妇人说：

《古兰经译解》（丙）第 341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20 15:59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四段 更多的考验
本段叙述优素福的超人风度和入狱的原因。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247 页

［马坚译正文］
［30］都城里的一些妇女说：“权贵的妻子①勾引她的仆人，他迷惑了她，我们认为她确是在明显的迷误②之中的。”［31］她听到了她们狡猾的流言蜚语，就 派人去把她们邀请来，并为她们预备了一桌席，发给她们每人一把小刀，她（对优素福）说“你出去见见她们③之中的。”当她们看见他的时候，她们赞扬了他④， （她们都被迷住了），以致餐刀割伤了自己的手。她们说：“啊呀！这不是一个凡夫，而是一位高洁的天神⑤。”［32］她说：“这就是你们为他而责备我的那个 人。我确已勾引他，但他洁身自好⑥。如果他再不听从我的命令，他势必要坐牢，他势必成为自甘下贱的人⑦。”［33］⑧他说：“我的主啊！我宁愿坐牢，也不 愿响应她们的召唤。如果你不为我排除她们的诡计，我将依恋她们，我将变成愚人⑨。”［34］他的主就答应了他⑩，并且为他排除了她们的诡计。他确是全聪 的，确是全知的。［35］他们看见了许多迹象○ 11 之后，觉得必须把他监禁○ 12 一个时期。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238—239 页

① 时子周注释：886．“大员之妇”：旧译王后，按波提乏是王的护卫长，其妻不得被称为王后，只可称之为大员之妇。埃及之王见第 43 节，尤素福可称之为首领，见 78 节。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48 页
② 王静斋夹注：不应这样深刻地恋爱男性。

《古兰经译解》（丙）第 342 页
③ 王静斋夹注：命郁素福出见那般贵妇。

《古兰经译解》（丙）第 342 页
④ 王静斋夹注：像貌出众。

《古兰经译解》（丙）第 342 页
⑤ 王静斋夹注：盖，以人类中无有像郁素福那样貌美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342 页
⑤ 时子周注释：887．称他为尊贵的天仙，是称赞尤素福的美丽。
聚餐中的食品，当然是有一种需要刀切的，所以才每人付给一把刀子。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48 页
⑥ 王静斋夹注：就是求主保护，不蹈奸淫之罪。

《古兰经译解》（丙）第 342 页

⑦ 王静斋夹注：这时候贵妇们劝郁素福从竹赖哈的要求。

《古兰经译解》（丙）第 342 页
⑦ 时子周注释：888．此处当有诸妇人，劝说尤素福一段的省文。看下节有坐监胜于从他们的诱导，与他们的诡计可证。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48 页
⑧ 时子周眉批：坐监胜于从她们的引诱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47 页
⑨ 王静斋注释：752．就是知与行两不相合的人。因为凡是未依知识行事的人，他和根本上愚昧的人无有区别。

《古兰经译解》（丙）第 342 页
⑩ 王静斋夹注：允他所祈求。

《古兰经译解》（丙）第 342 页
○ 11 时子周注释：889．“他们亲见各项明证以后”：“他们”包括多方面的人。
尤素福入狱：《旧约》明指是不从大员之妇引诱的罪名。
《古兰》所述：同时主张云云：必是以虚构罪名入狱，照理而论《旧约》罪名殆不可能。因在专制的制度下，欲加之罪何患无词？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50 页
○ 12 王静斋注释：753．埃及王等在亲见一切证明郁素福清白无染的凭据以后，饬令郁素福入监，迨至外间烦言已息，而后再为开释。

《古兰经译解》（丙）第 342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20 15:59

〔仝道章分段〕

第五段 狱中传道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248 页

［马坚译正文］
［36］有两个青年①和他一同入狱，这个说：“我确已梦见我榨葡萄汁（酿酒）。”那个说：“我确已梦见我的头上顶着一个大饼，众鸟飞来啄食。请你替我们圆 梦②，我们的确认为你是行善的③。”［37］④他说：“无论谁送什么食物给你俩之前，我能告诉你们送的是什么⑤。这是我的主教给我的。有一个民族不信仰安 拉，不信仰后世，我确已抛弃他们的宗教⑥。［38］我遵循我的祖先——易卜拉欣、易司哈格、叶尔孤白的宗教。我们不该以任何物配安拉，这是安拉施于我们和 世人的恩惠，但世人大半不感谢。［39］两位难友啊！是许多涣散的主宰更好呢？还是独一万能的安拉更好呢？［40］你们舍安拉而崇拜的，只是你们和你们的 祖先所定的一些（偶象的）名称，安拉并未加以证实，一切判决只归安拉。他命令你们只崇拜他。这才是正教。但世人大半不知道。［41］同监的两位朋友啊！你 们俩中有一个要替他的主人斟酒，有一个要被钉死在十字

架上，而众鸟飞到他的头上来鸽他。你俩所询问的事情，已被判决了⑦。”［42］他对他俩中预料会被释 放的人说 ⑧：“请你在你的主人面前替我申冤。”但恶魔使他忘记在他的主人面前替优素福申冤，以至他在监里坐了几年⑨。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239—240 页

① 林松注释：729．这两名青年起先都是在王宫服务的，一个负责给国王斟酒，另一个制造面包，企图篡权夺取王位的人买通他俩，参与毒死国王的预谋。斟酒人没敢在酒里放毒药，面包师却下了毒手，但阴谋败露，两人都被捕，跟优素福同在一个牢房。

《古兰经韵译》第 418 页

② 王静斋注释：754．两个青年：一是给王斟酒的酒正，一是给王制面包的。有一般人欲夺取国权，乃用财物买通他俩，毒死埃及王。酒正未敢实行向酒里 搀毒品，而制面包的人却照约实行了。结果，两个人均被发觉，和郁素福一同入监，后来，两个人各述梦中所见，请求郁素福代为明白解释。

《古兰经译解》（丙）第 343 页

③ 时子周注释：890．参阅《旧约·创世纪》四 O 章，两青年一为酒政；一为膳长。但解梦前缺少尤素福传道的话。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50 页

④ 时子周眉批：解梦以前先传道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48 页

⑤ 王静斋夹注：郁素福每遇有人请他解梦，他就先讲真主的道理，而后解梦。对监友们，守旧例，且说：在下一顿饭未来之前我必给你俩解梦。

《古兰经译解》（丙）第 343 页

⑤ 林松注释：730．这一句大意是，在你们就餐以前我便可以把你们的梦圆好。

《古兰经韵译》第 419 页

⑥ 王静斋注释：755．以上 37 节并注，系依《阿力氏》的本子译出的。此与往常的译法不同。旧译是这样：郁素福说：“所供给你俩的食物每逢来到你俩 跟前，我就在未到以前对你俩预言它的结果”。这就是说郁素福每预言二青年吃的食品，是什么颜色，什么滋味。当时有人疑他是个卜者，所以又说“这是我养主所 教给我的”。这段话类似三章 49 节上所记“我把你们吃的，和你们家里贮藏的，明白告诉你们”。《阿力》必欲那么译解，为的是与上下文衔接。不然的话，人家 请他解梦，为了什么他说出那句答非所问的话呢？这是《阿力氏》所持的见解。然而旧解亦有相当的理由。据说，相传郁素福未向二青年解梦以前，说出这些话来， 意在乎讲道，藉（借）资引导他俩归顺伊斯兰认主独一。此是暗示正当的信仰，较比解梦特别重要。在未发表正当的信仰以前，先预言食品的色味，是以此作异迹， 俾使二青年信他所言属实。下文是仍促二青年信仰独一的真主。

《古兰经译解》（丙）第 343 页

⑦ 王静斋夹注：在不久的以后，果然是酒正仍去给王服务，制面包的被挂身死，飞鸟争食其头上的皮肉。按：“被挂”：就是被钉在墙上。

《古兰经译解》（丙）第 344 页

⑧ 王静斋夹注：就是对酒正说：

《古兰经译解》（丙）第 344 页
⑨ 王静斋夹注：一说七年，一说十二年。

《古兰经译解》（丙）第 344 页
⑨ 王静斋附说：郁素福解梦后，二青年不承认前言，郁素福说：“勿论你俩所言是虚是实，事情将必这样发现”。后来制面包的被提出监狱，先受鞭挞，后被 钉死在墙上，这是首次发动钉死在墙的酷刑。后来匪喇傲袭用这种刑罚。穆圣自白得里一役凯旋，道经尔来格泽毕树下，吩咐挂起尔胳白，这是伊期兰时代第一个被 挂的教敌。此人在墨克大造穆圣的谣言，更唾过默赖的面，可称为反对伊斯兰最力的分子。

《古兰经译解》（丙）第 344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20 16:00

〔仝道章分段〕

第六段 为国王详梦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249 页

［马坚译正文］
［43］国王说：“我确已梦见七头胖黄牛，被七头瘦黄牛吃掉了，又梦见七穗青麦子，和七穗干麦子。侍从们呀！你们替我圆圆这个梦，如果你们是会圆梦的人 ①。” ［44］他们说：“这是一个杂梦，而且我们不会圆梦。”［45］曾被赦宥并且在一个时期之后想起优素福的那个青年说：“我将告诉你们关于这个梦的意思，请 你们派我去吧②。”［46］“优素福，忠实的人呀！请你为我们圆圆这个梦，七头胖黄牛，被七头瘦黄牛吃掉了，又有七穗青麦子，和七穗干麦子。我好回去告诉 人们，让他们知道这个梦的意义。”［47］③他说：“你们要连种七年，凡你们所收获的麦子，都让它存在穗子上，只把你们所吃的少量的麦子打下来。［48］ 此后，将有七个荒年，来把你们所预备的麦子吃光了，只剩得你们所储藏④的少量麦子。［49］此后，将有一个丰辍H嗣窃谀且荒曛幸　糜晁蔀　　テ咸涯鹑　？⑥。”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240—241 页

① 时子周注释：891．参阅《旧约·创世纪》四一章 1 至 40 节。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50 页
① 林松注释：731．《旧约全书·创世纪》第四一章有关这梦境的记述，内容类似，可以参考。

《古兰经韵译》第 420 页
② 王静斋夹注：这时候酒正突然想起郁素福，遂就说出监里有一个以斯拉衣来人，名为郁素福，善于解梦，你们派我前去约他。于是他们就打发他去到郁素福那里，道下列的话：

《古兰经译解》（丙）第 344 页
③ 王静斋眉批：郁素福为埃及王解梦

《古兰经译解》（丙）第 344 页
④ 王静斋夹注：备作种子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344 页
⑤ 王静斋夹注：得逢甘霖。

《古兰经译解》（丙）第 344 页
⑥ 王静斋夹注：用它制造葡萄汁等类。

《古兰经译解》（丙）第 344 页
⑥ 王静斋略解：郁素福解七头肥牛和绿穗为丰收的年；解七头瘦牛和枯穗，为亢旱的年。瘦牛吃肥牛就是在亢旱的七年内将所贮积的，几至用光。在这以后，人们才得到透雨。所谓在那年压榨者，就是五谷丰登，万民欢腾。

《古兰经译解》（丙）第 345 页
⑥ 刘锦标《传》：376．按此章观之：一切转机均假之于梦。梦之示兆，考之东西历史，列圣均不以迷信视之。时及近代，科学昌明，谓系幻想。但无论何人，亦不能免此睡中的景象。至于示兆之验否，暂又不论。梦之事实，颇可藉（借）之表示《可兰》示教后世之赏罚也。
夫，人今生犹醒也，睡眠犹死也。死后之赏罚固不可知，然，睡时梦中所遇之环境，亦动喜、乐、忧、恐之情也。能动喜、乐、忧、恐之环境，岂非赏罚之喻乎？且人醒时亏心昧良之事，亦往往真情毕露于梦。人只能常常参悟梦境，即可了然后世之赏罚耳。
夫，如犹素福之梦，同狱人之梦，王之梦，是因梦表示前世之预言也。若醒时之工作，在梦时复现，其时境或因以忧喜者，乃是后世之表演也。所可惜者清梦、真梦殊少，普通均是幻想之杂梦也。

《可兰汉译附传》第 391—392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20 16:05

〔仝道章分段〕

第七段 平反与升迁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250 页

［马坚译正文］
［50］ ①国王说：“你们带他来见②我吧！”当使者到来的时候，他说：“请你回去问问你的主人，曾经把自己的手割伤了的那些妇女，现在是怎样的？我的主是全知她们 的诡计的。”［51］国王说：“你们勾引优素福的时候，你们的实情是什么？”她们说：“啊呀！我们不知道他有一点罪过③。”权贵的妻子说：“现在真相大白 了，是我勾引他，他确是诚实的人④。”［52］“这是因为要他知道，在背地里我并没有不忠于他的行为，并且要他知道，安拉不诱导不忠者的诡计⑤。”§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241 页

① 时子周眉批：先要辨明是非，然后出监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49 页
② 王静斋夹注：就是召见郁素福。

《古兰经译解》（丙）第 345 页
③ 王静斋夹注：在郁素福并无任何罪恶。当众妇见证郁素福清白无罪的时候，竹赖哈随也说出下列的话：

《古兰经译解》（丙）第 345 页
④ 王静斋夹注：这时候竹赖哈承认：“郁素福说她调戏他”，这话不虚。以下是郁素福说：

《古兰经译解》（丙）第 345 页
④ 王静斋注释：756．这请求昭雪并不是有意报复，而是教国王知他不是在王的背后忘恩负义，发现卑鄙行为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345 页
⑤ 时子周注释：892．是尤素福的话，说明他的行为，并希望在水落石出以后出狱。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50 页
⑤ 林松注释：732．从行文口气看，这一节是优素福说的话。

《古兰经韵译》第 422 页《古兰经汉译》注释汇集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20 16:06

《古兰经汉译》注释汇集 卷一三

第一二章 优素福

〔仝道章分段〕

第七段 平反与升迁（续）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250 页

［马坚译正文］
［53］ ⑥(他说)：“我不自称清白；人性的确是怂恿人作恶的，除非我的主所怜悯的人⑦。我的主确是至赦的，确是至慈的⑧。”［54］国王说：“你们带他来见我， 我要使他为我自己所专有。”他⑨对国王说话的时候，国王说：“今天你在我的御前确是有崇高品级的，是可以信任的人⑩。”［55］〇 11 他〇 12 说： “请你任命我管理全国的仓库〇 13，我确是一个内行〇 14 的保管者。”［56］我这样使优素福在国内获得权力，在他所要的地方占优势，我把我的慈恩降给我所意欲者，我不会让行善者徒劳无酬。［57］后世的报 酬，对于信道而且敬畏的人，将是更好的〇 15。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242 页

⑥ 时子周眉批：性恶

《古兰经国译译解》第 351 页
⑦ 王静斋注释：757．这依然是郁素福说的话。完全出于自谦。谓：自己并不一定纯洁，只因各个人的欲性，皆是命人作恶的。欲性：也可说愚性，多是以 虚妄与私欲感觉兴趣的，最倾向种种罪恶的。所以很多人受着私欲的支配，永久是没法饱其愿望的。出自私欲的大半是罪恶。所以应当说：凡是理性充足的人，至能 见到自身的缺点；凡能看见自己短处的，必绝少骄傲自矜。只有得到真主怜恤的人，不致于陷落在自毁的旋涡。惟有圣人可能达到这样地步。

《古兰经译解》（丙）第 347 页
⑦ 时子周注释：893．此一节仍是尤素福继续上节说的，他的意思是说人的天性有善也有恶，耶稣也是如此的说法，在《新约·马太福音》一 O 章 17、 18 两节上说：耶稣出来行路的时候，有一个人跑来，跪在他面前问他说：“良善的夫子，我当作什么事，才可以承受永生”。耶稣对他说，“你为什么称我是良善 的，除了上帝一位之外，再没有良善的”。
按：人类性灵的进步可分作三个阶段：
第一阶段是受肉体支配的阶段，也可以说是兽欲的阶段，饿了只知要食，冷了求暖，与各种动物无异；
第二阶段是自制的阶段，如七五章 27 节所说的自责性也说是自制性，人的修养到了这一阶段时，如有作恶的思想，便受到自己良心的责备，因此就随时自制而不敢或不欲有犯罪恶的行为。但这种善良的行为不是出于自然，而是由于自制；
到了第三个阶段，就是到了止于至善的境地了。人到这一境地，便可从心所欲不逾矩，如八九章 27-30 节所说的：人哪！性灵静止了！你满意且获喜爱着归到主吧！你入到我的众仆一流吧！你进入我的园林吧！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53 页
⑧ 林松注释：733．这一节承接上卷第 52 节，仍是优素福说的话。

《古兰经韵译》第 423 页
⑨ 王静斋夹注：郁素福。

《古兰经译解》（丙）第 347 页
⑩ 王静斋注释：758．埃及王首次召见郁素福，是为请他解梦，所以仅说：“你们把他带到我这里”。及见郁素福表露自己的特长，以及不因约他解梦而作 进一步的要求，则郁素福的价值在他心目中又高上一等，所以第二次召见郁素福不但命人约来，且说：“特为自身选用他”。

《古兰经译解》（丙）第 347 页
⑩ 时子周注释：894．在《旧约·创世纪》四一章尤素福对埃及王曾提出管理食粮的意见。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53 页
⑩ 仝道章注释：81．此处有两种不同的解释。一种是指优素福圣人已证实为清白的人。另一说则指优圣已获得高位。毕本、霞本、马本等主张前说。阿本、毛本等主张后说，即“从现在起你有一尊荣的地位和受到完全的信仰”。按：文义与情理，似以前说较合理。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258 页
○ 11 王静斋眉批：埃及王委郁素福管理仓库

《古兰经译解》（丙）第 347 页
○ 12 王静斋夹注：郁素福。

《古兰经译解》（丙）第 347 页
○ 13 仝道章注释：82．毛氏认为应当译作：“派我管这地方的资源……”。他认为优素福的地位高于一般解说的执掌仓库或财政的长官，而实际是统治当地的行政首长。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258 页
○ 14 王静斋夹注：善于守护仓库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347 页
○ 15 刘锦标夹注：当约瑟在埃及掌政时，埃及丰收。其故乡迦南地方大荒，其父雅尔格派其兄弟十人来埃及籴粮，留其同母之弟在家。

《可兰汉译附传》第 363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20 16:06

〔仝道章分段〕

第八段 优素福协助他的兄弟们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251 页

［马坚译正文］
［58］ ①优素福的哥哥们来了，他们进去见他。他认出了他们，而他们②却没有认出他③。
［59］④当他以他们所需的粮食供给他们之后，他说：“你们把你们同父的弟 弟带⑤来见我吧！难道你们不见我把足量的粮食给你们，而且我是最好的东道主吗？［60］如果你们不带他来见我，你们就不能从我这里购买一颗粮食，你们也不 得临近我⑥。”［61］他们说：“我们要恳求他父亲允许我们带他来见你，我们必定这样做。”［62］他对他的僮仆⑦们说：“你们把他们的财物⑧放在他们的 粮袋里，他们回去的时候也许会认出这些财物⑨，也许会再来一趟⑩。”［63］他们回去见了他们的父亲，说：“我们的父亲啊！人家不准我们再籴粮了，请你派 我们的弟弟和我们一同去，我们就能籴粮；我们一定把他保护好。”［64］他说：“对于他我能信任你们，正如以前对于他哥哥我信任你们一样吗？安拉是最善于 保护的，也是最慈爱的。”［65］当他们打开自己的粮袋的时候，发现他们的财物已退还他们了，他们说：“我的父亲啊！我们还要求什么呢？这是我们的财物， 已退还我们了○ 11，我们要为我们的眷属籴粮○ 12，要保护我们的弟弟，我们可以多籴一驮○ 13 粮，那是容易获得的粮食○ 14。”［66］他说： “我不派他和你们一同去，直到你们指安拉而和我立誓约，你们誓必带他回来见我，除非你们全遭祸患○ 15。”当他们和他立誓约的时候，他说：“安拉是监察我们誓约的○ 16。”［67］他说：“我的孩子们，不要从一道城门进城，应当分散开，从几道城门○ 17 进去。我对于安拉的（判决），毫无裨益于你们 ○ 18；一切判决只归安拉，我只信赖他，让一切信赖者都只信赖他吧○ 19！”［68］○ 20 当他们遵照他们父亲的命令而进城○ 21 的时候，他对于安拉的判决没有丝毫裨益○ 22，但那是叶尔孤白心中的一种希望。他已把它表白出来。他曾受我的教诲，所以他确是有知识的人，但世人大半不知道○ 23。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242-243 页

① 王静斋眉批：郁素福与弟兄们重逢

《古兰经译解》（丙）第 347 页
② 王静斋夹注：众兄。

《古兰经译解》（丙）第 347 页
③ 王静斋注释：759．众弟兄会见郁素福的时候，操希伯来语说话。郁素福说：“你们是些什么人？为何来到这里”？他们说：“我们是叙利亚的灾民，专 为来此籴粮”。郁素福说：“恐怕你们是眼线，特来窥探本城的状况吧。你们在这里共几个人呢”？他们说：“我们是弟兄十一个人，现有十个”。又问“那另一个 现在哪里”？说：“在父的跟前”。郁素福又说：“那末，有谁为你们作证呢”?他们说：“我们在这城里无熟人，哪里去觅见证人呢”？郁素福说：“你们给我留 下一人作质，下次把你们同父的弟弟带来作见证”。于是他们彼此拈阄，抓了舍摸欧——又作西缅——就把他留在埃及云。

《古兰经译解》（丙）第 348 页
④ 王静斋眉批：郁素福的弟兄籴粮

《古兰经译解》（丙）第 348 页
⑤ 王静斋注释：760．藉（借）资证明弟兄们所言属实。同时更嘱托弟兄们携来父亲的手书，证明来自克南的人们，并不是歹人。

《古兰经译解》（丙）第 348 页
⑤ 仝道章注释：83．优素福的亲弟弟是班家敏（BENJAMIN）。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258 页
⑥ 刘锦标夹注：此时约瑟尚未冒认诸兄，恐伊等害弟。故，以间谍待诸兄，以资骗同母的弟来！

《可兰汉译附传》第 363 页
⑦ 王静斋注释：761．“青年人”：就是经管籴粮的下役，这般人不一定是青年，内中也有年长的。“青年人”：或作“家人”，或作“家宰”。

《古兰经译解》（丙）第 348 页
⑧ 王静斋夹注：“货物”：指用以换粮的鞋子、皮革等等。

《古兰经译解》（丙）第 343 页
⑧ 时子周注释：895．“钱财”：原字作商品讲，但也可作购买商品的钱财讲，且钱财本身也是商品。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53 页
⑧ 林松注释：735．财物——指用以换取粮食的钱币或商品。

《古兰经韵译》第 424 页
⑨ 王静斋夹注：认得那是他们携带的货物。

《古兰经译解》（丙）第 348 页
⑩ 王静斋夹注：下次携带宾押敏再来埃及。

《古兰经译解》（丙）第 348 页
○ 11 王静斋夹注：埃及王如此优待，我们还有什么可顾虑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348 页
○ 12 王静斋夹注：油盐米粮等。

《古兰经译解》（丙）第 348 页
○ 13 王静斋夹注：一驮之谱的粮食。

《古兰经译解》（丙）第 348 页
○ 14 王静斋夹注：不足全家食用的：当然要得增加一个驼驮，多多的运粮。

《古兰经译解》（丙）第 348 页
○ 15 王静斋注释：762．前次他们带走郁素福的时候，叶而孤白说：“我恐怕他被狼吃去”。这一次不那末给他们提醒，而严词责成他们携回。如果都遭意外，那就无的可说了。

《古兰经译解》（丙）第 349 页
○ 15 林松注释：735．言外之意就是，如果你们不能保证他的生命安全，那你们就都不要活着回来见我。

《古兰经韵译》第 425 页
○ 16 王静斋夹注：说罢这话，就允他们带去宾押敏。

《古兰经译解》（丙）第 349 页
○ 17 时子周注释：896．“各门进入”：叶而孤白好似得到主的启示，知道尤素福在那里，所以令他们由不同的门进去，使尤素福容易见到他们，是以下文说：“他确有我所给的知识”。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53 页
○ 18 王静斋眉批：防患未然，是信前定的穆民所应该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349 页
○ 19 王静斋注释：763．就是不能变更真主的判定；因为预防是必难移转“前定”的。这话的意思并不是撇弃预防，焉能是这样呢？因为真主说：“你们不要自陷 灭亡”。又说：“你们当取自己的防器”。足见预防是应该有的，然而，不能变更真主的前定。所谓尽人事而听天命者，就是这个意思。

《古兰经译解》（丙）第 349 页
○ 20 王静斋眉批：人力终难胜天

《古兰经译解》（丙）第 349 页
○ 21 王静斋夹注：那样分别入城。

《古兰经译解》（丙）第 349 页
○ 22 王静斋夹注：虽依父命未从一个城门进去，而这样分别入门，并未避免真主的前定，仍在遭遇所应遭遇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349 页
○ 23 王静斋夹注：叶而孤白自己以得到主的默示，而知人事不能变更天命。除他以外很多人不知道这一层。

《古兰经译解》（丙）第 349 页

○ 23 时子周注释：897．在《旧约》里，叶而孤白好似一无所知，自与《古兰》的意义不同。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54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20 16:08

〔仝道章分段〕

第九段 优素福与他的兄弟们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253 页

［马坚译正文］
［69］当他们进去见优素福的时候，他拥抱他弟弟，他说：“我确是你哥哥，你不要为他们过去的所作所为而悲伤吧①。”［70］当他以他们所需的粮食供给他 们的时候，他（使人）把一只酒杯放在他弟弟的粮袋②里，然后一个传唤者传唤说：“队商啊！你们确是一伙小偷③。”［71］他们转回来说：“你们丢了什 么？” ［72］他们说：“我们丢失了国王的酒杯④；谁拿酒杯来还，给谁一驮粮食，我是保证人。”［73］他们说：“指安拉发誓，你们知道，我们不是到这个地方来 捣乱的，我们向来⑤不是小偷。”［74］他们⑥说：“偷窃者应受什么处分呢⑦？如果你们是说慌的人。”［75］他们说：“偷窃者应受的处罚，是在谁的粮袋 里搜出酒杯来，就把谁当做奴仆⑧。我们是这样惩罚不义者的。”［76］⑨优素福在检查他弟弟的粮袋之前，先检查了他们的粮袋。随后，在他弟弟的粮袋里查出 了那只酒杯⑩。我这样为优素福定计。按照国王的法律，他不得把他弟弟当作奴仆○ 11，但安拉意欲他那样做○ 12。我把我所意欲者提升若干级，每个有知识的人上面，都有一个全知者○ 13。§［77］他们说：“如果他偷窃，那末，他有一个哥哥从前就偷窃过○ 14。”优素福把这句话隐藏在心中，没有对他们表示出来，他暗暗地说：“你们的处境是更恶劣的。安拉是知道你们所叙述的事情的○ 15。”［78］他们说：“权贵啊！他的确有一位龙钟的老父；请你以我们中的一人代替他当奴仆吧。我们的确认为你是行善的○ 16。”［79］○ 17 他说：“愿安拉保祐我们，我们只把发现其粮袋里的有酒杯者当做奴仆；否则，我们必定是不义的人○ 18。”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243-245 页

① 王静斋注释：764．传郁素福为他十一个弟兄备下筵席，俩人一座，惟宾押敏独自一人。郁素福把他唤到屏障后面共餐。此时郁素福已揭开面幕，宾押敏 频频审视。郁素福问他：“你为什么一再看我”？他说：“我那被狼吃去的胞兄，酷似王的相貌”。至此，郁素福才说出。“我就是你那失踪多年的胞兄”。即而又 说： “你不要因他们以往所作的心怀悲伤”云。

《古兰经译解》（丙）第 350 页
② 林松注释：736．谁把杯子放进小弟弟的袋子里，存在两种解释：（1）优素福授意让侍从放进去的，以作为“扣押”弟弟共同欢聚的口实：（2）他哥 哥们为陷害他而偷偷放进去，其阴险，类似当初陷害优素福。从后文看，第一种解释较合情理。量杯：指可以计算容量的杯。

《古兰经韵译》第 426 页

② 仝道章注释：84．此处努瑞博士及穆罕默德·阿里等均解释为：“有人把水杯放进他兄弟的行囊中……”。他们认为此处与基督教《圣经》所载不同，未说明是优素福本人放的。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258 页
③ 时子周注释：898．是什么人把这个大杯装入行囊呢？在《古兰》里并未说明，因此有人断为是尤素福的仆人奉他主人尤素福的命令做的，以便有所藉 （借）口 ——好留住他的弟弟。大概这种判断是正确的。但也有人断为是尤素福的哥哥们故意放的，以陷害小弟弟，因为小弟弟在家里的时候，他父亲最爱他，到埃及后尤素 福又特别与他接近。他们因嫉妒而出此，一如当年陷害尤素福一样。

《古兰经国译译解》第 354—355 页
④ 时子周注释：899．他们说这杯是王的杯，以表示那是国家之物，而不属于尤素福私人财产。也有人解为是尤素福的哥哥们由他处偷来，因嫉妒小弟弟，所以才放在小弟弟的行囊里。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55 页
④ 林松注释：737．国王的御杯——即第 70 节中所说的“量杯”，系皇室御用器皿。

《古兰经韵译》第 426 页
⑤ 王静斋夹注：从未偷过人家。

《古兰经译解》（丙）第 349 页
⑥ 王静斋夹注：呼喊者及其同伴们说：

《古兰经译解》（丙）第 349 页
⑦ 王静斋夹注：应怎样罚办这窃杯的罪呢？

《古兰经译解》（丙）第 349 页
⑧ 王静斋夹注：这就是说，处罚偷窃的行为，就是在谁的行囊中发现财物，便就贬他为奴。这贬他为奴就是处罚他。此是叶而孤白的教律。

《古兰经译解》（丙）第 349 页
⑨ 王静斋眉批：搜索郁素福弟兄的囊袋

《古兰经译解》（丙）第 350 页
⑩ 王静斋夹注：下文是真主说：

《古兰经译解》（丙）第 350 页
○ 11 林松注释：738．据说，按当时埃及国法，对偷窃者是痛殴一顿并赔偿原价两倍的罚金。按耶尔孤布教法，则是把窃贼贬为奴隶。

《古兰经韵译》第 427 页
○ 12 王静斋注释：765．照当时的埃及国法惩治窃贼，是痛殴与照原脏赔补两倍，并不是贬为奴隶。郁素福捕他兄弟，乃依叶而孤白教律，未依埃及国法。设若真主欲他以国法捕他兄弟，那自然是可能的事。

《古兰经译解》（丙）第 350 页
○ 13 王静斋眉批：任何一个人，他那知识不能达到顶点

《古兰经译解》（丙）第 350 页
○ 13 王静斋注释：766．世上所有的识者必有更比他知识宏富的，直到真主为止。任凭是谁，他那知识不能超过真主以上。

《古兰经译解》（丙）第 350 页
○ 13 王静斋附说：任何一个人的知识，必不能达到顶点。传有人向尔里提出一个问题，尔里发表谈话以后那人驳道：“你说的不对：应如此如此的讲”。尔里说：“你讲的对，我说错了；每一个识者以上有识者”。

《古兰经译解》（丙）第 350 页
○ 13 刘锦标夹注：偷盗罪按埃及王之法是笞，雅尔格地之法是徒刑一年。

《可兰汉译附注》第 364 页
○ 13 时子周注释：900．搜杯的人就是放杯的人。先搜别人是故意表示不知杯在何处。也有人认为尤素福是最接近宾押敏，故，先搜旁人。无论如何设计，都是安拉的安排。
后有一知识者：指安拉。

《古兰经国语译解》（丙）第 355 页
○ 13 林松注释：739．大意是，任何渊博的人也没法跟安拉的深知相比。

《古兰经韵译》第 427 页
○ 14 王静斋夹注：此指郁素福窃过他外祖的金质偶像言。

《古兰经译解》（丙）第 350 页
○ 15 时子周注释：901．尤素福的哥哥们，至此又怀疑尤素福当年也必偷过东西。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55 页
○ 16 王静斋夹注：始而籴给粮食，既而特别优待，而今仍望格外施恩，开释幼弟好了。

《古兰经译解》（丙）第 350 页
○ 17 时子周眉批：主禁止代人被拘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55 页
○ 18 王静斋夹注：滥捕无辜，便是背义。

《古兰经译解》（丙）第 350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20 16:08

〔仝道章分段〕

第一 O 段 优素福透露他的身份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254 页

［马坚译正文］
［80］当他们对优素福绝望①的时候，他们离席而密秘会议②，他们的大哥③说：“你们的父亲曾要求你们指安拉发誓④，难道你们不知道吗？从前，你们曾怠慢 了优素福。我绝不离开这个地方，直到父亲允许我，或安拉为我而判决⑤，他是最公正的判决者。［81］⑥你们回去见父亲，然后对他说：我们的父亲啊！你的儿 子确已偷窃，我们只作证我们所知道的。我们不是保证幽玄⑦的。［82］请你问一问我们曾居住的那座市镇⑧和与我们同行的队商⑨吧，我们确是诚实的⑩。

” ［83］他说：“不然○ 11，你们的私欲怂恿了你们做这件事，我只有很好的忍耐○ 12，但愿安拉把他们○ 13 统统带来给我。他确是全知的，确是至睿的。” ［84］○ 14 他不理睬他们，他说：“哀哉优素福！”他因悲伤而两眼发白○ 15，他是压住性子的○ 16。［85］他们说：“指安拉发誓○ 17，你将念念不忘优素福，直到你变成为憔悴的或死亡的。”［86］他说：“我只向安拉诉说我的忧伤，我从安拉那里知道你们所不知道的○ 18。”［87］ ○ 19 他说：“我的孩子们！你们去打听优素福和他弟弟的消息吧。你不要绝望于安拉的慈恩，只有不信道的人们才绝望于安拉的慈恩○ 20。”［88］当他们进去见优素福的时候，他们说：“权贵啊！我们和我们的眷属遭遇了灾害，只带来了一点劣质财物，请你给我们足量的粮食，请你施舍给我 们。安拉一定会报酬施舍者○ 21。”［89］他说：“你们知道吗？当你们是愚昧的时候，你们是怎样对待优素福和他弟弟的呢？”［90］他说：“怎么，你呀！真是优素福吗？” 他说：“我是优素福，这是我弟弟，安拉确已降恩给我们。谁敬畏而且坚忍，（谁必受报酬），因为安拉必不使行善者徒劳无酬。”［91］他们说：“指安拉发 誓，安拉确已从我们当中拣选了你。从前，我们确是有罪的○ 22。”［92］○ 23 他说：“今天对你们毫无谴责○ 24，但愿安拉饶恕你们。他是最慈爱的○ 25。［93］○ 26 你们把我这件衬衣带回去，把它蒙在我父亲的脸上○ 27，他就会恢复视力○ 28。然后，你们把自己的眷属全部带到我这里来吧！”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245-246 页

① 王静斋夹注：不复希望郁素福开释宾押敏。

《古兰经译解》（丙）第 350 页

② 王静斋夹注：应如何回禀父亲。

《古兰经译解》（丙）第 350 页

③ 王静斋注释：767．十二弟兄中最年长的，是鲁比勒——流便。或云发言人是他们之中理性最充足的——犹太，或云是他们的领袖舍摸欧——西缅。

《古兰经译解》（丙）第 351 页

③ 林松注释：740．老大——据传十二个兄弟中的年长者是鲁比莱，也有人说是指多谋的耶呼德，还有人认为是指他们中的领袖沙目尔。

《古兰经韵译》第 428 页

④ 王静斋夹注：已指安拉尊名约定：他们必把宾押敏给他带回。

《古兰经译解》（丙）第 351 页

⑤ 王静斋夹注：就是释放宾押敏。

《古兰经译解》（丙）第 351 页

⑥ 王静斋眉批：郁素福胞弟被扣在埃及

《古兰经译解》（丙）第 351 页

⑦ 王静斋注释：768．以观表面情形，知是宾押敏行窃了。我们仅仅见证这一点。究竟他偷与未偷，那末曾眼见的事情，不是我们敢保知道的。《郁氏》 说：宾押敏被郁素福拉到桌子眼前坐定，大杯原在桌子上陈列者，霎时间不翼而飞。因此，宾押敏有窃杯的嫌疑。原文末一句，在《郁氏》是这么译的：“我们不是 保卫看不见的”。就是说：他偷东西，预先我们不知道，因此，我们无法保护。《阿力》是这么译的：“我们不能照顾目所不见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351 页

⑦ 林松注释：741．大意是，我们只知他因行窃而被扣，但我们并没有亲眼看到他偷东西，弄不清这里边有什么“文章”。

《古兰经韵译》第 419 页
⑧ 王静斋夹注：向埃及人探听虚实。

《古兰经译解》（丙）第 351 页
⑨ 王静斋夹注：从埃及奔赴克南的客人。

《古兰经译解》（丙）第 351 页
⑩ 王静斋夹注：我们说宾押敏偷窃，这话诚然。在众弟兄报告叶而孤白以后，他就说出以下的话来：

《古兰经译解》（丙）第 351 页
⑩ 刘锦标夹注：彼等到家，本其长兄之言，报告他们的父。

《可兰汉译附传》第 365 页
○ 11 王静斋夹注：事实恐怕不是这样。

《古兰经译解》（丙）第 351 页
○ 12 王静斋夹注：这话是劝自己好好地忍耐，不要暴躁。

《古兰经译解》（丙）第 351 页
○ 13 王静斋注释：769．“他们”：指郁素福、宾押敏、鲁毕勒三人言。

《古兰经译解》（丙）第 351 页
○ 14 王静斋眉批：叶而孤白因思郁素福而失目

《古兰经译解》（丙）第 351 页
○ 15 林松注释：743．变白：从后文可知，是已失去视力，则“变白”，当系白内障之类，即内障在瞳孔内呈白色或灰白色，引起视力障碍。

《古兰经韵译》第 429 页
○ 16 王静斋夹注：对他儿子们深表不满。

《古兰经译解》（丙）第 351 页
○ 17 王静斋夹注：《阿力》译为“主啊！”

《古兰经译解》（丙）第 351 页
○ 18 王静斋夹注：因此，他就时常盼郁素福生还。

《古兰经译解》（丙）第 351 页
○ 18 时子周注释：902．由此一节，可知叶而孤白业经得到主的默示，确知尤素福未死。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57 页
○ 19 王静斋眉批：叶而孤白命众子，访查郁素福

《古兰经译解》（丙）第 352 页
○ 19 时子周眉批：不得对安拉的慈悯绝望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56 页

○ 20 王静斋夹注：在叶而孤白吩咐这话以后，他们就赴埃及访查郁素福去了。

《古兰经译解》（丙）第 352 页
○ 20 时子周注释：903．叶而孤白不但确信尤素福未死，且知他现在埃及，故，第三次派遣他的儿子们赴埃及访问。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57 页
○ 20 林松注释：743．这段话表明耶尔孤布预感到优素福和他弟弟都有可能健在、生还，并寄希望于安拉。

《古兰经韵译》第 429 页
○ 21 王静斋夹注：这话是求埃王对于货币的成色不要过事挑剔。

《古兰经译解》（丙）第 352 页
○ 22 王静斋夹注：此时深悔从前谋害郁素福。言语之中含有悔罪求饶的意味。

《古兰经译解》（丙）第 352 页
○ 23 王静斋眉批：郁素福对众兄弟表示无宿怨

《古兰经译解》（丙）第 352 页
○ 23 时子周眉批：尤素福不咎既往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57 页
○ 24 王静斋夹注：绝不当面述说众兄弟的过错。

《古兰经译解》（丙）第 352 页
○ 24 时子周注释：904．据说当穆圣收复麦加的时候，曾向古来氏人问道：“你们以为我如何对待你们”？古来氏人于是恳求优待。穆圣说：“我引一句尤素福话：‘不咎既往’。”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57 页
○ 25 林松注释：744．据传，先知穆罕默德光复麦加时，古赖施人很担心先知会采取严厉镇压施给以报复，先知便引用《古兰经》中的这句话回答，表示跟优素福一样宽宏大量。

《古兰经韵译》第 430 页
○ 26 王静斋眉批：叶而孤白失目复明

《古兰经译解》（丙）第 352 页
○ 27 时子周注释：905．“放在面前”：旧译叶而孤白为思念尤素福而失明，尤素福带来的衬衣，不能眼见，只能搭在叶而孤白的面上，一闻到尤素福的气息，就复明了。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56 页
○ 28 王静斋夹注：《郁氏》作如此译。《阿力》解为：“你们把它置在父亲面前，他立刻明白了”。

《古兰经译解》（丙）第 352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20 16:09

〔仝道章分段〕

第一一段 以色列①前往埃及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255 页

［马坚译正文］
［94］当队商出发②的时候，他们的父亲③说：“我确已闻到优素福的气味④了，要不是你们说我是老糊涂。”［95］他们说：“指安拉发誓，你的确还在你那 旧有的迷误⑤之中。”［96］当报喜者来到后，他就把那件衬衣蒙在他的脸上，他的眼睛立即恢复了视力⑥。他说：“难道我没有对你们说过吗？我的确从安拉知 道你们所不知道的。”［97］他们说：“我们的父亲啊！请你为我们求饶，我们确是有罪的⑦。”［98］他说：“我将要为你们向我的主求饶。他确是至赦的， 确是至慈的。”［99］⑧当他们进去见优素福的时候，他拥抱他的双亲⑨，他⑩说：“你们平安地进埃及○ 11 吧！如果安拉意欲。”［100］○ 12 他请他的双亲坐在高座○ 13 上，他们为他而俯伏叩头○ 14。他说：“我的父亲啊！这就是我以前的梦兆的解释。我的主已使那个梦兆变成为事实了。他确已优待我，因为他把我从监狱里释放出来，他在恶魔离间我和我 哥哥们之后，把你们从沙漠里带到这里来。我的主，对他所意欲者确是慈爱的。他确是全知的，确是至睿的。§［101］我的主啊！你确已赏赐我一部分政权，并教给我一些圆梦的知识。天地的创造者啊！在今世和后世，你都是我的主宰。求你使我作为顺从者而死去，求你 使我入于善人之列。”［102］那是一部分幽玄的消息，我把它启示你○ 15。当他们用计谋决策的时候，你不在他们面前○ 16，［103］你虽然切望世人信道，但他们大半是不信道的○ 17。［104］你不为传授《古兰经》而向他们要求任何报酬。《古兰经》○ 18 只是对世人的教诲。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246-248 页

① 仝道章注释：85．以色列：是雅谷圣人的名字，据说他在雅博（JABBOK）渡口及在伯特利（BETHEL）地方奉命改名为“以色列”。请参阅《索引》及补充注解。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258 页
① 仝道章引得及其注释：以色列（ -ISRAEL）。以色列的由来：以色列人与阿拉伯人的共同的祖先是伊布拉欣。伊圣的长子叫伊斯马义（ISMAIL），基督教称作“以实马利”（ISHAMAEL），他是阿拉伯人的始祖。伊圣的次子叫“伊斯哈格”（ISHAQ），伊斯哈格之子雅谷（YACOOB-JACOB）在雅博 （JABBOK）渡口及伯特利（BETHEL）地方被改名为“以色列”。
以色列的意思：是“安拉的仆人”。他是犹太人的始祖，因此他的后代被称为“以色列的子孙”。基督教称为“以撒”（ISAAC），以色列人也叫犹太人（JEW），阿拉伯人称他们为“亚胡狄”（YAHOOD）二九：27。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引得及其注释》第 12 页
② 王静斋夹注：就是离开埃及城，抵达荒野的时候。

《古兰经译解》（丙）第 352 页
③ 王静斋夹注：叶而孤白。

《古兰经译解》（丙）第 352 页
④ 王静斋附说：克南与埃及两地相隔很远，而叶而孤白独能在他儿子们携来衬衣的时候，闻得

郁素福的气味。在注解家们皆认为那衬衣上有天园的气味，虽相隔很远亦能闻得。有些人说：这是叶而孤白因思子甚切，发出的一种心理作用，内中并无什么不可思议的神妙。

《古兰经译解》（丙）第 352 页
④ 时子周注释：906．“离开时”：当尤素福的哥哥们离开埃及的时候，他们的父亲就闻到尤素福的气味，有人译为他就感觉到尤素福有崇高的威权。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56 页
⑤ 王静斋夹注：依然疼爱郁素福。彼此分离多年，而尚盼其生还呢。

《古兰经译解》（丙）第 352 页
⑤ 林松注释：745．大意是，你长期思念优素福，弄得神思恍惚，肯定是思念过深，产生错觉。

《古兰经韵译》第 431 页
⑥ 王静斋夹注：失目多年，立就恢复视官。

《古兰经译解》（丙）第 352 页
⑥ 时子周注释：906-1．“果然确定了”：有人译为他恢复能看了。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56 页
⑦ 王静斋夹注：此指对他们的父亲与弟弟不忠不义言。

《古兰经译解》（丙）第 352 页
⑧ 王静斋眉批：郁素福和父亲相见

《古兰经译解》（丙）第 352 页
⑨ 王静斋注释：770．叶而孤白偕其夫人兰雅等，计七十二人，同到埃及。兰雅是郁素福的姨母。他的生母拉黑洛，在生宾押敏期内已然死去。

《古兰经译解》（丙）第 353 页
⑨ 林松注释：746．父母——指优素福的父亲耶尔孤布和继母（原先是姨母）兰雅，他的生母拉赫勒已逝世。

《古兰经韵译》第 431 页
⑩ 王静斋夹注：对弟兄们说：

《古兰经译解》（丙）第 353 页
○ 11 王静斋注释：771．就是安居埃及城。从此再无惊恐与饥寒之虞。在郁素福掌国以前，外邦人不敢轻易进城，因为先前的国王全是暴虐的，外人非得到许可后，必不敢进。

《古兰经译解》（丙）第 353 页
○ 11 刘锦标夹注：你们诸位平安着入：密素雷：开罗城。

《可兰汉译附传》第 367 页
○ 12 王静斋眉批：向任何一个人行鞠躬礼，全都行得吗？

《古兰经译解》（丙）第 353 页
○ 13 王静斋注释：772．二老在升座位以后，复又下来，率其十一个儿子向郁素福行礼如仪。在那个时代，社会间的庆祝，就是“赎朱得”；一解是“俯腰”，又 解是“头点地”。依第二解，他们那种叩头是为着感谢真主，给主叩头。郁素福恰是一个朝向，有如早先天使们向着阿丹叩头似的。但是，为着庆架或感谢主，这末 叩头，在古代可以行得下去。自从伊斯兰复兴，就禁不可

行了。传穆圣说：“设若我命令人给人叩头了，我先吩咐女人给她丈夫叩头”。穆圣说这话，是明白禁止不 准给人叩头。至于向人俯腰以表尊敬，是否可行？据《牧黑退》上说：向着国王等类的人俯腰，属为“买克鲁海”（可憎的）。《札席低》上说：“以近似鞠躬的形 态，表示卑谦，乃属犯禁”。这就是说：为着得点私利而贬损自身，如此谦卑则禁止不可行。传穆圣说：“向着有钱人的表示谦恭，因为尊敬他，希图他的好处，而 自损己身的人，它的人格失去三分之二，他的宗教地位失掉一半”（以上译自《哈金注解》和《沙米》）。

《古兰经译解》（丙）第 353 页
○ 14 王静斋夹注：《阿力》译为她们为他跪倒了，即为他下拜感谢真主。

《古兰经译解》（丙）第 353 页
○ 14 时子周注释：907．“宝座”：是尤素福所坐的一个高座位，并非是国王的王位，因为尤素福并不是埃及的国王。
“他们为他叩拜（真主）”：尤素福弟兄们为尤素福叩拜真主，感谢真主慈悯使合家团聚。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59 页
○ 15 林松注释：747．从本节起，是针对先知穆罕默德而言的。
第二人称代词“你”：指穆圣。

《古兰经韵译》第 432 页
○ 16 王静斋注释：773．这话是对穆圣讲的：说这郁素福的往事，不是你的知识所及者。我藉（借）着哲白而依来的介绍启示给你。从前叶而孤白的十个儿子，把 郁素福投在井里，意图谋害的时候，你未曾在场。可见未读过古籍的穆圣，知道这事的始末，乃得自真主的启示。那些古来氏人迷徒，能说这也是穆圣自造的吗？

《古兰经译解》（丙）第 354 页
○ 16 刘锦标《传》：377．夫，埃及为文化古国。伊色列人虽有真理之得，若无文化，亦不足昌明。故，犹素福之迁埃及，有默导存焉。试观夫，犹素福无梦兆之 现，其父不现偏爱之情，其兄等不被魔惑，而生忌心；犹素福不被害，则不能卖于埃及贵人矣；贵人不嘱其妻，妥为招待，则主妇无缘诱之矣。诱而不乱，已具有正 人君子之风。且甘心求入狱，以避污染，其品益可嘉尚。岂普通人所可及者乎？然若，不入狱则无缘面君，而得权位。迦南不荒，而父子兄弟亦无缘晤面，伊色列人 亦无机迁埃及耳。总观全编因果互伏，本无缘也，藉（借）梦以为缘。此梦与人事机遇发生之关系也。若彼星卜之流，日以圆梦而卜休咎，妄想吉凶假犹素福为先例 者不足言道耳。
又试观其对同狱之二人之问梦也。先示以大中至正理智之道，除其对之有神奇之意测。然后本其个人罪之轻重，与王关系之如何，依理断之。非若盲者之卜筮 耳。至于其言王者之梦，乃灵明所显，其断也，亦不离乎理，惜乎降及末世，因脑之幻想，魔之乱神，以圆梦为正经，而卜休咎，诱人于妄想迷信之途，而人不知 也。
夫，梦有示兆，亦甚明显，且其人必具有相当的品格。万无恶人，主也示之兆者。愚暗无德之人，或有示兆，是魔诱之迷信，使其一信而再信，久则失其自主之能，然后将坠落之矣，与迷信神坛所着之失败相等。凡非纯诚敬谨之士，即或有梦兆之验，亦不可为训也。
犹素福的故事，在中国回教传说最盛，然，其演义与此真经不合者多，且十分的离奇。汉文对于历史亦有演义，然，不能过于出入。而犹素福小说与此真经相距太远，一般人多不加评，且用那本说部，将这真传隐味，其识可以知矣。

《可兰汉译附传》第 368—369 页
○ 15 时子周注释：908．以前各节是叙述尤素福的一段历史。由本节至 110 节是说穆圣及古来氏人。可见两圣的情形相同，说此就可以知彼。
“隐秘的揭发”：是一个双关语。尤素福的历史在《旧约》上未说明的由《古兰》叙明，这固然是隐秘的揭发；而穆圣今后的情形，藉（借）彼可以知此，也是一个隐秘的揭发。
“当他们解决他们的事，并且密谋的时候，你未在他们跟前”：也是一句双关的话。当尤素福

的哥哥们拟谋害尤素福的时候，穆圣固然不在场。而古来氏人密谋杀害穆圣的时候，穆圣也不在场。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60 页
○ 17 王静斋夹注：缘以天性执拗，非人力可以挽回。

《古兰经译解》（丙）第 353 页
○ 18 林松注释：748．它——指《古兰经》。

《古兰经韵译》第 433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20 16:10

〔仝道章分段〕

第一二段 一项教训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257 页

［马坚译正文］
［105］天地间有许多迹象，他们从旁边走过，而不注意①。［106］他们虽然大半信仰安拉②，但他们都是以物配主的。［107］难道他们不怕安拉惩罚中 的大灾③降临他们，或复活时在他们不知不觉之中④，突然降临他们吗？［108］你说：“这是我的道，我号召人们信仰安拉，我和随从我的人，都是依据明证 的。（我证）安拉，超绝万物！我不是以物配主的。”［109］⑤在你之前，我只派遣了城市居民中的若干男子⑥，我启示他们。难道他们⑦没有在大地上旅行， 因而观察前人的结局是怎样的吗？后世的住所，对于敬畏者是更好的。难道你们不理解吗⑧？［110］直到众使者绝望，而且猜想自己被欺骗的时候，我的援助才 来临他们⑨，而我拯救了我所意欲的人⑩。我所加于犯罪的人们的惩罚是不可抗拒的。［111］在他们○ 11 的故事里，对于有理智的人们，确有一种教训。这 ○ 12 不是伪造的训辞，却是证实前经○ 13，详解万事，向导信士，并施以慈恩的○ 14。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248 页

① 王静斋注释：774．举凡日月、群星、雨露、河海、山川、动物、植物，无一不是象征真主独一，及其全能的。但是世人对之不知思考。《古兰经》是一 再分析这些表征的。凡是诵读《古兰》而未受其陶熔的，真主暗中晓谕他：你和我的真言发生什么关系了？如果你不知道追悔，你就不必读我的话了。

《古兰经译解》（丙）第 354 页
① 林松注释：749．意思是人们对宇宙万物中很多现象熟视无睹，不善于思考参悟。

《古兰经韵译》第 433 页
② 王静斋夹注：大多数信真主的，终是搀杂多神教徒的彩色。

《古兰经译解》（丙）第 354 页
② 王静斋注释：775．在上一节天经颁降后，多神教徒说：“我们信那造此万物的安拉”。于是真主又说：“他们的大半只是在信匹偶着归信安拉”。

《古兰经译解》（丙）第 354 页
③ 时子周注释：908-1．“一种笼罩的刑罚”：如火山、雾、原子尘与无所逃遁的大刑，都是笼罩的。

《古兰经国语译解》延缓 360 页
④ 王静斋眉批：暴卒是不是好的预兆

《古兰经译解》（丙）第 354 页
④ 王静斋注释：776．这话是指墨克多神教传说的。“在他们不知觉着”：就是正在奔波世事之际，死期突至。穆圣说：“暴死就是骤然身死”。穆圣说： “暴卒是真主不喜的预兆”。穆圣曾又说：“我不喜欢死如驴死”，有人问：怎么叫“驴死”呢？穆圣回答：“就是猝然身死”。他的憎恶暴卒，是恐怕信主的人未 及重新悔罪，退还强占人家的利益，而糊糊涂涂地去见主。传易卜拉欣，达伍德，苏来茫，统是暴死的；有人称：“那是义人的死”。众阿林们以穆圣所憎恶的是指 那等人说的：在他有些牵制应作遗嘱。至于时刻预备死去，与尘世无甚关联的人，暴死正是减轻他的痛苦。

《古兰经译解》（丙）第 354 页
⑤ 时子周眉批：应旅行以观察前人的结果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59 页
⑥ 王静斋注释：777．所差来劝世的使者，全是城池中受过默示的人类，并不是妙体的天使。这话是驳斥反对派说：“如果真主欲降使者，他必降下天 使”，他们说这话，是出自惊异，并否认人类可以为圣。真主就针对他们这种理想说：“从前所受过默示的使者，统是城池间的‘人’，从未差过天使与世人来周 旋”。

《古兰经译解》（丙）第 355 页
⑥ 刘锦标《传》：378．历代圣使之来至其民族也，大多数均值其民族迷于歧途，昏暗不明，以迷信为慈善，以虚伪为精明，以中正为平庸，以偏邪为学 问，将被殒灭之时。圣使本其仁慈之心导之，导之无望，则造物主之援助与惩罚到矣。助其跟随圣使之真理者，惩其甘心自暴自弃昏暗不明者。惜乎人不参悟也。
“在汝以前亦无特别派遣，不过是对于各城市居住的人中有主默示者而已”。是已将已往各圣之神话抹消矣。然，人为何偏迷神术呢？近来迷信神鬼在青年之 社会学者，觉着排除的甚多矣。然，神鬼之信念取消，自私物质之信念好像加甚。观其言行动作，一切一切完全在供奉他一己之私，充其物质之欲。换而言之，即以 其体壳为主矣。顺其所思、所想，有时慈善之念尚不及以神鬼为主的人。然则，连年遭的天灾、人祸、世界未曾有之战争，岂不宜乎？

《可兰汉译附传》第 369-370 页
⑦ 王静斋夹注：墨克的人。

《古兰经译解》（丙）第 355 页
⑧ 王静斋夹注：应当运用理性，而深知后世是较好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355 页
⑨ 王静斋夹注：就是对恶人实施刑罚。

《古兰经译解》（丙）第 355 页
⑨ 王静斋注释：778．真主对于恶人姑容他们，不立刻实现罪刑，这是有限度的；那是期待当

时的使者不复盼望他们受教，且料想平素所对他们的“真主必要相助使者”这类话被他们斥为谎言。环境到了这样地步，真主就快降刑了。

《古兰经译解》（丙）第 355 页
⑨ 时子周注释：909．或译为：“诸使绝望，而（民众）以为所听的都是谎言的时候，我的援助达至他们了。……”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60 页
⑩ 王静斋夹注：若列使暨其教生。

《古兰经译解》（丙）第 365 页
○ 11 王静斋夹注：列使。

《古兰经译解》（丙）第 365 页
○ 12 王静斋夹注：《古兰》。

《古兰经译解》（丙）第 365 页
○ 13 王静斋夹注：各项天经。

《古兰经译解》（丙）第 365 页
○ 14 刘锦标《总传》：319．此是麦加下降第五二章。
示谕因希望阿拉伯人明白，乃将希伯来文之故事赋与穆圣，用本方国语出之。此故事乃与希伯来原文稍有不同，是默示之真理也。前后中再三表明默示之情 况，使后人了然默示之景况如何。打倒一切神话，使人知圣者之为圣是默示，不是直接对答。试取《旧约》记载，二者比较，即知某是真理，某是神话（观《创世 纪》第四五章神在别是巴劝雅格节），某合于近代之文化，某是神权时代之文化矣。
至于于民族之兴衰，圣使之成就，必经过种种之历史。因其种种环境时遇陶冶锻炼，方克有成。此乃东西各民族诸圣贤普通之情形也。我人读犹素福小传，乃 识造物主之降大任于是人也，必使之经过魔扰、遇灾、遇难，方克有成。夫，灾难魔扰，是造物主赋与之环境时遇，以训练之耳。试想我人要培植一人，尚亦必设法 诱导，设法考验，方识其担当。造物主特选之仆，虽有预定，若不与以种种之机遇，岂能有种种之所得，若非使其有实地经验，岂能信理之真，知道之所在，自信而 化人乎？
夫，一家有一家之圣，一族有一族之圣，一国有一国之圣，天下有天下之圣。圣之所化虽不同，而其道同也。然，时有古今，地有中外，圣人之道虽同，因时 间、空间之限，彼被赋之经书效能失，此不可讳言者也。《可兰》之为贵是合于各时代的，是具有真理的，与中国之《易理》为表里，不受时间、空间之限制耳。但 《易》只是哲理，不宜于普通化。此则可幼、可老、可愚、可贤。能深于研究者，自知其真耳。
所可惜者，晚近以来，浅肤之士，不知洁诚修养以求道而安己，只是崇尚艺术而骗人。与之高深者他不谈，与之浅近者他不注意。日日想悦人之术，不求悦主之道，真是可悲。
盖夫，人无论是求治人之道，是昌明物理，只要是纯诚，久则必得主祐，助其成功也。时遇环境绝非其自己之思想所及，素有经验阅历成功之士，均识此言非 妄。青年之士，不可因邪说之诱惑，自己之妄计，一知半解，以为可以凭之计划天下万世矣。真有阅历人，不特对于民族之兴亡不敢自居，即一己学问之得否，亦有 主赋之时遇环境，若永居蒙之六四，则永是困蒙之吝耳。

《可兰汉译附传》第 370-371 页
○ 14 时子周注释：910．这最后一节是说明《古兰》叙述尤素福史事的目的。人们必须认定历史教训，否则读史便无意义。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60 页
○ 14 林松注释：750．最后一节说明《古兰经》讲述优素福所经历往事的目的，在于启发人们吸取历史的经验教训。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20 16:10

第一三章 雷霆（赖尔得）①

这章是麦地那的，全章共计四三节②。
马坚《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249 页
① 林松题解：本章以第 13 节中出现的“雷霆”这个词汇为章名。

《古兰经韵译》第 446 页
① 仝道章释名：本章得名于第 13 节，属于麦加章节。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259 页
① 仝道章释义：雷霆是一种自然的现象，它们给人类带来了希望和生机，同时也给予人类警告和惩罚。这象征了《古兰经》的下降。它给人类彷徨的心灵以希望、引导和安慰，同时也给人类一种警告，告诉人类信从正道的会有回赐，不信正道的和为非作歹的会受惩罚。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259 页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一段 自然的迹象
本段一开始就说明《古兰经》是天启的真理，并指出无数的自然现象证实了这种真理，但是不信的人并不认为满意，而要求实现警告他们的惩罚。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259 页

［马坚译正文］

奉至仁至慈的安拉之名
［1］艾列弗，俩目，米目，拉仪③。这些是天经的节文。从你的主降示于你的经典，确是真实的④，但众人大半不信⑤。［2］⑥安拉建立诸天，而不用你们所能 看见的支柱⑦。随后他升上了宝座⑧，制服日月，使其各自运行到一个定期。他处理万事，解释迹象，以便你们确信将与你们的主相会⑨。［3］⑩他展开大地，并 在地上安置许多山岳和河流，他把每种果实造成两性〇 11 的，他以黑夜覆盖白昼。对于能思维的民众，此中确有许多迹象。［4］大地上有许多邻近的区域〇 12，有葡萄园，有庄稼，有椰枣树，其中有二株同根生的，二株异根生的，（这些都是）用同样的水灌溉的，我却使这一部分果实比那一部分佳美〇 13。对于能理解的民众，此中确有许多迹象。§［5］如果你感到惊讶，那末，他们的这句话才是奇怪的：“当我们变成为尘土的时候，我们必定要重新受造〇 14 吗？”这等人是不信他们的主的；这等人是要带枷锁〇 15 的；这等人是居住火狱的，他们将永居其中。［6］在恩惠降临之前，他们要求你早日〇 16 昭示惩罚。许多惩戒处罚在他们之前确已逝去了。众人虽然不义，但你的主对于他们确是饶恕的。你的主的惩罚确是严厉的〇 17。［7］〇 18 不信道者说：“为什么没有一种迹象，从他的主降临他呢？”你只是一个警告者，每个民族都有一个引导者〇 19。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249—250页

② 王静斋题译：来尔得（雷），计43节，默底纳下降。

《古兰经译解》（丙）第355页
② 王静斋注释：799．又有人说：是在墨克下降的。惟31节的一部分和43节在外（说见《鲁白》）。

《古兰经译解》（丙）第356页
② 刘锦标题译：来尔代（雷），买地奈，在四七章之后下降。

《可兰汉译附传》第371页
② 时子周注释：拉尔得（雷），计43节，麦地纳下降。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360页
② 林松题译：雷霆（赖尔德），（麦地那类，全章共计43节）。

《古兰经韵译》第435页
② 林松注释：751．也有人认为本章属于麦加类，只有第31节的局部和第43节属麦地那类。今利比亚流行版本就称为“麦加类”。

《古兰经韵译》第435页
② 仝道章题译：雷霆（籁尔得），共43节，分六段。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259页
③ 王静斋夹注：阿拉伯文四个简笔字形的译音。解义从略。

《古兰经译解》（丙）第355页
③ 林松注释：752．艾利府·俩目·咪目·拉仪——四个阿拉伯字母。注疏家众说纷纭，各有揣想，普遍认为是有特定含义的词汇或短语的略写。其中解说之一为：是“我是深知明鉴的安拉”一句话中截取四个词汇开头一个字母所组成。但谨慎的经学家多主张不宜随便猜测。

《古兰经韵译》第435页
④ 王静斋眉批：口苦的人，不感觉冰糖的滋味

《古兰经译解》（丙）第355页
④ 王静斋注释：780．这是说《古兰经》确是真主的话，非若多神教徒妄称它是人造的。我们应当奉行那经上的条例，遵行它如同是抓住安拉的绳索，抓住 这样绳索，万不会堕落下去。但是许多人不这样信它。他们的否信不至减少它的价值。太阳虽不为失目者所见，但它依然是太阳；冰糖在口苦的人不感觉甜味，可是 它不能不算冰糖。

《古兰经译解》（丙）第356页
⑤ 王静斋夹注：因未加参悟它的意义。

《古兰经译解》（丙）第355页
⑤ 刘锦标《传》：320．“天示象，见吉凶”，其种类无数之多，此经典亦示象之一。彼时之人，信仰其他之示象，不信此。

《可兰汉译附传》第372页
⑥王静斋眉批：真主造化无楹柱的天

《古兰经译解》（丙）第355页
⑥时子周眉批：安拉不用柱子，而起了所能看见的各天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360页
⑦王静斋注释：781．这句话有两种解法：一是偌大的穹苍从无支柱而高悬不倾，此证真主大能；一是有支柱而不为人见，这种无形的支柱就是真主的大能，并不是俗目所见有形的支柱。

《古兰经译解》（丙）第356页
⑧王静斋夹注：就是操纵治理宇宙万物的意思。

《古兰经译解》（丙）第355页
⑨王静斋夹注：就是信认死后尚有复活。

《古兰经译解》（丙）第355页
⑨时子周注释：911．日月星辰悬于天空，没有柱子支持，只凭规定的吸力，这是人能亲眼看到的。这些天体的运行是有期限的，有个始也有个终，如世上各事有始有终一样。
“七个天”：不是七层天，若层层重叠，人必不能看见第一层以外的各层。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360页
⑩时子周眉批：于各项果实造化两性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360页
〇 11王静斋夹注：雌雄。

《古兰经译解》（丙）第356页
〇 12王静斋夹注：有的生苗、有的不生苗；有的丰收，有的不丰收。

《古兰经译解》（丙）第356页
〇 13王静斋注释：782．果实在形象、大小、滋味、彩色、成分等等上，各有不同，这亦是证明真主全能。不然，以一种水灌溉的，何至如此相差悬殊。

《古兰经译解》（丙）第356页
〇 13林松注释：753．意思是各种果实在形状、体积、色泽、味道、养份等各方面多种多样，各有特色。

《古兰经韵译》第436页
〇 14王静斋注释：783．所可奇的是：真主把他们由无造有，这是他们所信认的；而独不信再藉（借）着灵魂和朽骨重新造化。其实重造较比肇造更是容易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356页
〇 14林松注释：754．这是指对复活清算根本否定的言论。

《古兰经韵译》第436页
〇 15时子周注释：912．“颈项有链的”：就是为罪恶所束缚的。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362页
〇 16王静斋夹注：立时降刑。

《古兰经译解》（丙）第356页
○ 17时子周注释：913．当年麦加的恶人不归信伊斯兰，故，屡次被警告，但他们的不信，使他们要求惩罚迅速实现，他们不明白安拉是宽恕的，不欲因罪恶而即 施惩罚，但等到他们恶贯满盈，将要影响到好人的时候，安拉就不能再姑容了。到那时，将见安拉的刑罚是最严厉的了。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362页
○ 18时子周眉批：穆圣是各族人的领导者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361页
○ 19王静斋眉批：真主遣使降经无不因时制宜

《古兰经译解》（丙）第357页
○ 19王静斋注释：784．每一族人有一位圣人，以特出的异能来感化当代的人。母撒时代盛行幻术，所以他的异能压倒他们一切；尔撒时代盛行医术，所以尔撒能 医愈大麻疯等症；穆圣时代文学昌盛，所以真主用《古兰》作异迹，责成反对派仿效它。如此，皆属因人制宜，因时制宜。

《古兰经译解》（丙）第357页
○ 19时子周注释：914．穆圣的责任是要把作恶的恶果，警告给作恶的人，要领导各民族从邪僻的道路，达至光明的大道。
并可见，耶稣及以前列圣，只是领导一民族的。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362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20 16:11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二段 行为和后果
本段以雷霆和霖雨比喻警告和天启，而不信的人却宁愿被雷击而不愿获得真理的雨露。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260页

［马坚译正文］
［8］安拉知道每个女性的怀孕①，和子宫的收缩和膨胀②。在主那里，万物是各有定量的。［9］他是全知幽明的，是伟大的，是崇高的。［10］你们中窃窃私 语的，高谈阔论的，隐藏在黑夜的，出现在白昼的，（在他）看来都是一样的③。［11］④每个人的前面和后面，都有许多接踵而来的天神，他们奉安拉的命令来 监护他。安拉必定不变更任何民众的情况，直到他们变更自己的情况⑤。当安拉欲降灾害于任何民众的时候，那灾害是不可抗拒的。除安拉外，他们绝无保祐者⑥。 ［12］⑦他是以电光昭示你们⑧，以引起你们的恐惧和希望⑨，并兴起密云。［13］雷霆在赞颂安拉超绝万物，众天神因为畏惧他而赞颂他。他发出霹雳以击杀 他所意欲者⑩。他们就安拉而发生争论，而安拉是强大谋略的主○ 11。［14］真实的祈祷只归于他○ 12，他们舍他而祈祷的（偶像），一点也不能答应他们的祈求。但他们好象一个人，把两只手掌伸向水中○ 13，以便水达到他的口，其实，水绝不会达到他的口的○ 14。不信道者的祈祷，只在迷误中。［15］○ 15凡在天地间的万物，都顺服地或勉强地为安拉而叩头，他们的阴影也朝夕为他而叩头。※○ 16［16］你说：“谁是天地的主？”你说：“安拉○ 17。”你说：“难道你们舍安拉而把那些不能自主祸福者当作保祐者吗？”你说：“盲人与非盲人是一样○ 18的吗？黑暗与光明是一样○ 19的吗？”他们为安拉树立了许多伙伴，难道那些伙伴能象安拉那样创造万物，以

致他们分辨不出两种创造〇 20 吗？你说：“安拉是万物的创造者，他确是独一的，确是万能的。”［17］安拉从天上降下雨水，一切沟壑就尽量流行。山洪载着浮渣〇 21——他们为制造首饰和器皿而熔化的金属，也有同样的浮渣。安拉如此阐明真伪——至于渣滓则被冲走，至于有益于人的东西则留存在地面上。安拉如此阐明许 多比喻〇 22。［18］〇 23 已经答应安拉的人，将受极美的报酬 〇 24；没有答应主的人，假若天地上的一切都归他们所有，再加上一倍，他们必定都用来做赎金。这等人将受严厉的清算，他们的归宿是火狱，那床铺真糟糕 〇 25！§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250-251 页

① 王静斋注释：785．胎儿是男是女，人不知道；是高的、矮的、胖的、瘦的、聪明的、愚鲁的、良善的、恶劣的，这统不是世人预先所能知道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357 页
② 王静斋夹注：此指怀孕的期限。

《古兰经译解》（丙）第 357 页
② 时子周注释：915．缺欠与增加：是指怀孕的日期而言。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62 页
② 林松注释：755．缩短或延长的日期——指怀胎分娩的日期，即早产和晚产。

《古兰经韵译》第 437 页
③ 王静斋夹注：低声密语与高声说话的；暗中为善与公然行好的。在真主一样知道。

《古兰经译解》（丙）第 357 页
③ 时子周注释：916．这固然是泛说世人的言行，安拉无一不知，但同时也是说明了穆圣敌人时常密议或公开的反对穆圣，且不分昼夜密谋伤害他。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62 页
③ 林松注释：757．等同无异——意思是上述种种表现，安拉都同样知道。

《古兰经韵译》第 437 页
④ 王静斋眉批：环境恶化，全由自召

《古兰经译解》（丙）第 357 页
④ 时子周眉批：人如不自己改变，安拉绝不改变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62 页
⑤ 王静斋注释：786．人在享受的时候，不知感谢真主，而且日见恶化。在这时，真主就要夺取对他的恩惠了。

《古兰经译解》（丙）第 357 页
⑤ 王静斋附说（一）：真主这段话是昭示世人：要时刻认清真主对他的恩典，并要诚心感念他。必如此，可望真主对他的恩典常久不变。口头上要念念不息，心里要牢记不忘。一旦忘却记念真主，那便是态度恶化。从此恐怕要渐渐得不到先前蒙赐的恩惠了。

《古兰经译解》（丙）第 358 页
⑤ 王静斋附说（二）：新科学逾发达，人心逾险诈。全世界大骚扰，一波未平，一波又起，这

一切非常的演变，全由于人心不古，宗教道德已成历史上的名 辞，实际上已失其功用了。惟今之计，欲恢复世界和平，先得挽救人心。但是已坏的人心，不是仅以高唱口号就可规正的。挽救的办法，应采取来仕德氏（埃及《光 塔报》已故主编人）所拟的十项：(1)查明私人的财产，严禁非法的放款；(2)禁止财阀垄断经济；(3)严厉禁绝赌博；(4)实行节约，严禁浪荡子弟挥霍 无度；(5)依伊斯兰教制度实行天课，俾无产阶级者不至因无法生存挺而走险；(6)限定家室和亲族的生活费；(7)救济一切失业的男女；(8)倡行打倒浪费和悭 吝；(9)限制消耗品，奖励节减；(10)表扬慈善家的德政（译自《卧穆》）。

《古兰经译解》（丙）第 358 页
⑤ 时子周注释：917．人各有天使跟随，并且保护。参读六章 61 节。
跟随的天使，同时也纪录其行为，可参读八二章 10 节、11 节、12 节。
“改变”：民族善行如不改变，主恩就永不改变。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63 页
⑤ 林松注释：757．这一句的意思是：安拉每逢改变情况，如赐福降灾，奖励惩罚等等，都是因人们情况变化而变化。

《古兰经译解》（丙）第 357 页
⑥ 王静斋夹注：就是无人保护他们，不受真主罪刑。

《古兰经译解》（丙）第 357 页
⑦ 时子周眉批：恐惧与希望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62 页
⑧ 时子周注释：918．“闪电”：闪(电)与雷(击)本是一体，人多先见闪电，后闻雷声。闪电是警告人，因意识到雷的威力，乃有恐惧与希望的心。

《古兰经国语解》第 364 页
⑨ 王静斋注释：787．发出闪电，是教人骇（害）怕被电火所焚，并希望降雨，发长禾苗，免除灾害。

《古兰经译解》（丙）第 358 页
⑩ 王静斋夹注：就是他意欲损坏的人。

《古兰经译解》（丙）第 357 页
○ 11 王静斋夹注：用严刑惩罚一般为着不信真主对穆圣争辩的人。

《古兰经译解》（丙）第 357 页
○ 11 林松注释：758．他有神谋妙计——据另一种解释，也可译为“他掌刑很严厉”。

《古兰经韵译》第 438 页
○ 12 王静斋夹注：“安拉以外再无有主”，这话只可对他说。

《古兰经译解》（丙）第 357 页
○ 13 时子周注释：919．“伸出双手”：是祈求的表示，伸手向水，是祈求不是掬水。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64 页
○ 14 王静斋注释：788．这是比喻妄自呼求偶像的：他们那一无所得的情形，如同是站在井边的上往水那里伸手，希冀喝到嘴里。如此空手捧水，安能达到口中。这些逆徒们妄拜偶像，终究无有效果。

《古兰经译解》（丙）第 358 页
○ 14 刘锦标夹注：水乃无知之物。

《可兰汉译附传》第 373 页
○ 14 林松注释：759．这里比喻的说法，伸手往深井中掬水送到嘴边，怎能有效！向偶像求祈，更有何益！

《古兰经韵译》第 439 页
○ 15 王静斋眉批：叩首

《古兰经译解》（丙）第 358 页
○ 16 王静斋注释：789．“叩头”：就是顺命。真信士顺命发自本意；伪信士与恶魔的顺命出于勉强。故谓“顺服与委屈着”。人们的阴影，随着发现它的形体朝夕叩头，那就是时常表现随从顺服，也有“自动”与“被动”之别。

《古兰经译解》（丙）第 359 页
○ 16 王静斋附说：《福图哈台经》上讲：这段天经是《古兰》上第二处诵及或闻及时应当即刻叩首的。（按《古兰》上有十四个地方，诵者闻者应当叩首。本章第 15 节，是其第二处）又说：这段天经里所包藏的机密，其一是：所有的被造物多有阴影。他那影子是敬拜真主的，支持拜主的。每一个时期，或者你称那被造物为 顺命的，或着你称它为违命的。如果它是顺命的，它的影子也随它欣然叩头。不然者，它的影子就随它勉强着叩头。因此也可说：影子是代表其人的顺逆者。

《古兰经译解》（丙）第 359 页
○ 16 时子周注释：920．读此节后应叩头。（如此时有小净，即作一叩；如无，可俟有小净时补一叩）。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64 页
○ 16 林松注释：760．原文中这里有叩头标志，朗诵《古兰经》原文至此者，须行叩首礼。

《古兰经韵译》第 439 页
○ 17 王静斋夹注：他们无的答复，故，命穆圣代为答以这话。

《古兰经译解》（丙）第 358 页
○ 18 王静斋夹注：如此，不识安拉尊大的多神教徒，和认主独一的穆民，也不相等。

《古兰经译解》（丙）第 358 页
○ 19 王静斋夹注：当然不能相等。

《古兰经译解》（丙）第 358 页
○ 20 王静斋注释：790．事实绝非这样，因为当敬拜的只有造物主，其他全是被造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359 页
○ 21 王静斋注释：791．此言水上漂浮的东西不外是草屑、粪秽等；为着装饰及做器皿而熔化的金银，内中亦有这样渣滓。这类无用的废物，应在被弃之列。有利于人的好东西，当然要被保存的。足见低的绝对高不了，高的永远是高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359 页
○ 22 刘锦标《传》：321．保存有用之物品，弃其渣滓。造物主造化人类，对于不能本其明命尽其天职之人，岂能不弃之乎？此理至明，惜乎人不参悟，自私其体壳，不求本身明命之所在，甘心被弃耳。

《可兰汉译附传》第 374 页
○ 22 时子周注释：921．这一比喻是说明穆圣及其跟随的人必能常存，而且日益发展，因其工作是有利于人类的。反之，恶的行动，无价值的风俗习惯，以及其固执盲从的民众，终是要在真理的潮流之前被消灭的。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64 页
○ 22 林松注释：761．这个比喻说明，残渣废物，污垢垃圾，必将被废除淘汰；有益于世人的东西才能常存。

《古兰经韵译》第 440 页
○ 23 时子周眉批：真假不同，假的无用必被弃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63 页
○ 24 王静斋夹注：生前奉行天命的人，死后可得无上的恩赏。

《古兰经译解》（丙）第 359 页
○ 25 刘锦标《传》：322．造物主之应答可求乎？曰：可。顺其主赋之能，安其使命，不迷入歧途沦为被弃。只是诚者，无人不有所得，且因自安其天也。人生之 幸福无限。若彼昧真及迷歧之流，在主方已被弃矣，且要妄想非分，其日坐苦痛颠连焚烧之中，无人能为之解！至于死后之结算，应按诸生前完成使命与否分别赏 罚，亦理之自然耳。
今日回教倒是纯诚求主，无他杂想。然，普通所求之目的，不是为完成自己的使命，是求进入天园，仍是为己不为主。只是为己不为主，对人服役尚不能邀主人之允，况造化之者乎？

《可兰汉译附传》第 374-375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20 16:12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三段 果 报
本段主旨在向不信者说明主道是公平的，绝不偏爱某一些人。一个人的善果恶报都是他自己所招致的。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262 页

［马坚译正文］
［19］ ①从你的主降示你的，正是真理，难道认识这个道理者跟盲人是一样②的吗？唯有理智者才能记住。［20］他们是实践安拉的誓约而且不破坏盟约的。［21］③ 他们是连接安拉命人连接者④的，是敬畏他们的主，畏惧严厉的清算⑤的。［22］⑥他们是为求得主的喜悦而坚忍的，是谨守拜功的，是秘密地和公开地分舍我所 赐给他们的财物的，是以德报怨⑦的。这等人得吃后世的善果——［23］⑧常住的乐园，他们将进入乐园。他们的祖先、妻子⑨和后裔中的善良者⑩，都将进入乐 园。众天神从每道门进去见他们○ 11，［24］(说)：“祝你们平安！这是你们因坚忍而得的报酬，后世的善果真优美。”［25］与安拉缔约，然后加以破怀的，断绝安拉命人连结者的，在地 方上进行破坏的，这等人将被诅咒，将吃后世的恶果○ 12。［26］安拉使他所意欲者享受宽裕的给养或窘迫的给养。他们因今世的生活而欢喜，然而今世的生活比起后世的生活来，只是一种（暂时）的享受。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252 页

① 王静斋眉批：真信士和失目者不相等

《古兰经译解》（丙）第 359 页
② 王静斋夹注：这话是指韩泽说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359 页
③ 时子周眉批：应结合安拉命其结合的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64 页
④ 王静斋注释：792．就是惠及骨肉近亲，联合教胞等等。

《古兰经译解》（丙）第 360 页
④ 林松注释：762．指联系教亲，相互帮助照顾。

《古兰经韵译》第 441 页
⑤ 时子周注释：922．本节应与 25 节合看。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65 页
⑥ 时子周眉批：以善去恶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64 页
⑦ 时子周注释：923．本节若与四二章 40 节合并研读，便知“以善去恶”，就是“以德报怨”。“以德报德”：因为怨是必须解除的，如果需要以德来解除的时候，就以德解除。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65 页
⑦ 林松注释：763．以德报怨：有助于使人改恶从善，受到感化。是《古兰经》中常提到并提倡的一种修养。

《古兰经韵译》第 441 页
⑧ 王静斋眉批：善人和其清廉的列祖、妻子均住天园

《古兰经译解》（丙）第 359 页
⑨ 时子周注释：924．此节不说夫或妻，而用配偶字样，可见《古兰》是降给男子的，也是降给女子的，男女没有不平等的地方。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65 页
⑩ 王静斋注释：793．这些“义人”：纵然不和他们同一阶级，而真主因尊敬他们起见，乃使他们彼此同居一处。

《古兰经译解》（丙）第 360 页
○ 11 王静斋夹注：且对他们说以下的话：

《古兰经译解》（丙）第 359 页
○ 12 刘锦标《传》：323．造物主之造化人类祖先也，意在代替行化于世，已述于一本矣。人之誓约，不外继承人祖，求世界之进化，以复主命耳。盖，世界之进 化虽显之于人，实本之于造物（主）。故同为人，因时异，因人异。同学画也，人各不同其显迹。若在禽兽千古不易其技能，

此人之妙也。人若弃其妙用，日祈神 佛，以求非分之来，或自暴自弃以图一己之安逸，不求继承人之使命者，将陷于坎坷而不能出矣。

历观世人晚年多遭困者，盖，均由于自私其体壳所致。夫，人能直接受命于造物主，昌明文化，代主宣道，固无论矣。否则，尽其所能，继承先人，保存后代，维系此不绝之世道。小则为家，大则为族，为国，亦能得造物主之祐耳。

《可兰汉译附传》第 375-376 页
○ 12 时子周注释：925．此与 21 节相反，他们破坏与安拉所结的约，必遭恶果。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65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20 16:13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四段 《古兰》的奇迹
以往的列圣中，如姆撒（摩西）可以把手仗变成大蛇，尔撒（耶稣）能使盲人复明。许多不信的人要求穆圣也现出类似的奇迹。本段主旨在告诉世人：《古兰》天经就是最好的奇迹。它用真理唤醒那些心灵上已经死去的人，而不是用奇迹来敬觉愚昧的人民。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263 页

［马坚译正文］
［27］不信道的人们说：“怎么没有一种迹象从他的主降临他呢？”你说：“安拉必定使他所意欲者误入迷途①，必定使归依他的人走上正路。”［28］②他们 信道，他们的心境因记忆安拉而安静，真的，一切心境因记忆安拉而安静③。［29］信道而且行善者，得享幸福和优美的归宿。［30］我这样派遣你去教化一个 民族，在此民族之前有许多民族确已逝去了④，以便你对他们宣读我所启示你的经典，他们是不信至仁主的。你说：“他是我的主，除他之外，绝无应受崇拜的。我 只信托他，我只以他为依归。”［31］假若有一部《古兰经》，可用来移动山岳，或破裂大地，或使死人说话⑤，（他们必不信它）。不然⑥，一切事情只归安拉 ⑦，难道信道的人们不知道⑧吗？假若安拉意欲，他必引导全人类。不信道的人们还要因自己的行为而遭受灾殃，或他们住宅的附近遭受灾殃，直到安拉的应许到来 ⑨。安拉确是不爽约的⑩。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252-253 页

① 时子周注释：926．答复异迹之问。续在 31 节说明。
“安拉置人于迷误中”：是因为不信的人们不受领导，唤他们归向而不归向，实际上是他们自甘居于迷误中。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66 页
② 时子周眉批：人惟纪念安拉，其心始得到安宁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65 页
③ 时子周注释：927．“惟有纪念安拉，才能得到安宁”。纪念不止口念；心中纪念；行为纪念，更要紧。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66 页

③ 林松注释：764．指纪念安拉，可以使心灵上，精神上得到安慰、寄托。

《古兰经韵译》第 442 页

④ 王静斋夹注：从前曾向他们遣过使者，后来又差穆圣为使，当然不为特创。

《古兰经译解》（丙）第 360 页

⑤ 王静斋注释：794．古来氏来向穆圣要求现出异迹。众使徒因希望那般人归顺伊斯兰起见，请穆圣接受他们的要求。至是，真主乃降下这段天经。传阿拉 伯一伙子多神教徒——若厄不折害勒等，对穆圣说：“如果你欢迎我们追随你了，请你以诵《古兰经》使群山环行墨克的四周。因为墨克的面积褊小，你可表现异 能，为我们扩展幅员，以供我们建设园圃，开辟河渠，一如叙利亚地方那样繁荣。并使死去的祖先复活二、三人，与我们交谈，好教我们问他们，你的话是否可信”？当他们向穆圣提出这些要求以后，真主降下这话：“设若用这《古兰》……”。这话是表明《古兰经》的伟大，并斥责当时的多神教徒们，不该否信《古 兰》，而要求另降异迹。并暗示：在宗教上有益于人的，强过在世事上供人享受的——若田产等等。

《古兰经译解》（丙）第 360 页

⑥ 王静斋夹注：不仅是这样。

《古兰经译解》（丙）第 360 页

⑦ 林松注释：765．据传，这是针对古赖施人要求先知展示奇迹而发的。大意是，安拉无所不能，显示奇迹与否，须取决于安拉的意旨。

《古兰经韵译》第 443 页

⑧ 王静斋注释：795．用“岂不知”字样，乃依波斯译文。照原文应作：“众归信的人岂未失望吗？因为他们确知道：设若安拉意欲……了，倘必……”。 改“失望”为“不知”，在《鲁白》上也有此一解。“岂未失望”云云，就是“不要盼望逆徒们归信”的意思。传一伙子穆民对穆圣说：“逆徒们向你要求发现异 迹，何妨允其所求？好教他们在经见异迹后归入正道”。于是真主降下这话。大意是：“从前逆徒们见过些个异迹，而倔强不信。穆民方面对于他们的归信不曾失望 过吗”？

《古兰经译解》（丙）第 361 页

⑨ 王静斋夹注：一解死而后已，一解直到复生日。

《古兰经译解》（丙）第 360 页

⑩ 刘锦标《传》：《大学》曰：“知止而后有定；定而后能静；静而后能安；安而后能虑；虑而后能得。知止在格物”：所谓“格物”：是求天地万物所以然 之理。知其所以然之理，则识神、鬼、人、物非人之主。能主掌人者，惟有造物主。求造物主与人生之关系，则为人之究竟得也。人能自识为人之究竟，岂能不安定 者乎？故，人之入道与否，虽导之于圣，仍主之于造物（主）。即使《可兰经》能移山裂地，归者自归，违者自违。至于昧真者之讥笑圣贤也，乃古今之常，其遭受 颠连之打击也，亦是昧真者之常也。

纯诚于真的人，彼时因昧真者之请求异迹，亦有请求穆圣显异迹，以资昧真者能信的。抑不知此是人道之真理，决不似魔术。造物主真要人都归信呢，世人都统一信仰真理。不过时尚未到，信者不可因此绝望！

在上章各圣均云：你们未见因我纯诚于造物主已获慈惠云云。此章又云：昧真的人因其所作常着打击。此种随时的惩罚，在素有阅历之人，都能看出。然，昏愚人因不识道之所在，往往因教之分别，命以昧真之名。岂知自己也不知何为昧，何为不昧，名不正道所以不行也。

《可兰汉译附传》第 317 页

⑩ 时子周注释：928．有的注解家以为在“使死人发言”句以下，加（有何不能）一句未说出来，但下文的“命令统属安拉”就等于说：安拉如有这样命令即可作到，语气也自完整。

此节的涵义是，将来安拉的命令一到，伊斯兰的障碍纵如磐石之固必尽可移去，《古兰》的真理必可传布到世界的各角落，愚昧无知的人民，都能有知识道德，如死人复活一般。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66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20 16:13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五段 反对者将失败
本段说明真理终将伸张到世界各地，虚伪的必定失败，反对正道的人也同样必败无疑。那时正人将不再被嘲弄，正道必定昌明。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263 页

［马坚译正文］
［32］ ①在你之前，有许多使者确已被人嘲弄了，但我对不信道者缓刑。随后，我惩治他们。我的惩罚是怎样的呢②？［33］监视每个灵魂的谋求者，难道③象那不能监 视的吗？他们为安拉树立了许多伙伴，你说：“你们指出他们的名称④吧。难道你们把真主在大地上所不知道的告诉他吗⑤？不然⑥，你们据浮辞而称他们为安拉的 伙伴。”不然，不信道者，已为自己的计谋所迷惑了。他们被阻挠而不能入正道⑦。安拉使谁迷误，谁就没有向导⑧。［34］他们在今世将受惩罚，后世的惩罚确 是更严厉的⑨。他们绝无任何保卫者以抗拒安拉⑩。§［35］已应许敬畏者的乐园，其情状是这样的：那乐园下临诸河，其中的果实是永恒的，其中的荫影 ○ 11 也是永恒的。这是敬畏者的果报○ 12；不信道者的果报是火狱。［36］蒙我赏赐经典的人喜欢降示给你的经典○ 13，同盟者○ 14 当中，有人否认这经典的一部分。你说：“我只奉命崇拜安拉，而不以物配他，我只号召人崇拜他，我只归依他○ 15。”［37］○ 16 我这样把它降示为阿拉伯文的智慧○ 17。在知识降临你之后，如果你顺从他们的欲望，那末，你对安拉的（惩罚）绝无任何保护者，也绝无任何保卫者○ 18。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253-254 页

① 时子周眉批：主在姑容以后，方施惩罚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66 页
② 王静斋夹注：这些话是安慰穆圣。

《古兰经译解》（丙）第 361 页
③ 王静斋夹注：安拉。

《古兰经译解》（丙）第 361 页
④ 王静斋夹注：说明那般假主的德性，和它们的名称。

《古兰经译解》（丙）第 361 页
④ 刘锦标《传》：325．西洋诸神之名，造之于希腊、埃及等地之神话。中国诸神之名，大半造之于《封神演义》、《西游记》等之小说。此乃文辞之运用，魔者假之，阻碍大中至正之道，

昧真者利用之，以为饰辞。其能无炎炎之灾乎？

《可兰汉译附传》第 378 页
⑤ 王静斋注释：796．除根本上无有的事情以外，主无有不知道的；犹谓逆徒们所敬拜的偶像完全出自他们的造作。假使确是有的，在真主不能不知。所谓“表面上的话”就是毫无实际的妄谈，有如称阿非里加黑人为樟脑一样。

《古兰经译解》（丙）第 361 页
⑥ 王静斋夹注：就是无须用这些话质对他们。

《古兰经译解》（丙）第 361 页
⑦ 王静斋夹注：恶魔诱他们视幻想为正当，致他们离开正路。

《古兰经译解》（丙）第 361 页
⑧ 时子周注释：929．“名称”：就是德性。譬如能维护的，方可称之为维护者；能造化的，方可称之为造化者。
安拉有不知的事吗？他不知人心中所怀的吗？必须有一伙伴以告知他们所不知的吗？是你们说出的话他不明白，必须有一个伙伴给他讲明吗？他知道人心中所 怀的，也知道人所说出的，用不着有居间者。大概是魔鬼把他们的虚构装饰得很好，所以他们就离开了正道。可参读六章 43 节，一六章 63 节，二九章 38 节。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67 页
⑨ 时子周注释：930．今世罪刑以外，后世还有更苦的刑罚。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67 页
⑩ 王静斋夹注：无一保护他们不受真主罪刑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361 页
⑩ 林松注释：766．意思是，谁也保证不了他们免受安拉的惩罚。

《古兰经韵译》第 444 页
○ 11 王静斋注释：797．天园的鲜果四季皆有，天园的荫影也是永久不没。比较今世的情形，大相径庭。

《古兰经译解》（丙）第 361 页
○ 11 林松注释：768．这一句是描述乐园中无论春夏秋冬，绿树成荫，鲜果不断。

《古兰经韵译》第 444 页
○ 12 时子周注释：931．“荫凉”：或作丰富、安定、伟大讲。形容天园以丰富二字为宜。
天园究竟是什么样子呢？穆圣曾经说过：天园中的愉快是耳不能闻，目不能见，心不能领略的（见《布哈拉圣训集》五九篇 8 节）。所以天园真正的情形，在末进入以前，无人能够确定，只好是用比喻来形容，因天堂与今世，无物相同。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67 页
○ 13 王静斋夹注：若易卜尼色喇目等一般有经人，皆欢迎降给穆圣的《古兰》以其与他们《圣经》上所记的话相合。

《古兰经译解》（丙）第 361 页
○ 14 王静斋注释：798．“这几伙”：指墨克的多神教徒，基督教徒言。《古兰经》上不多提“慈主”这句话，易卜尼色喇目等深以为憾，只因《讨喇忒》经上提 及“慈主”的这个尊名的地方很多。后来《古兰经》上也有“慈主”这句话。所以易卜尼色喇目等全部喜悦了。多神教徒与犹

太教徒，基督教徒联合一气反对《古 兰》。然而不是反对全部，乃是不承认一部分。若多神教徒者不承认“慈主”这个尊名，他们只承认“安拉”。属于法律方面的，若与犹太或基督教的《圣经》不 合，在这两教人就不承认。至关于钦圣若郁素福等的往事，他们也多隐昧。

《古兰经译解》（丙）第 362 页
○ 15 时子周注释：932．“蒙我赐给经典的人”：就是得到我的启示的人。犹太人，耶稣教人，穆斯林均包括在内。他们每逢听到下降《古兰》，都很喜悦。但各族各派之中，也有人否认一部分。于是安拉教穆圣告诉他们：最要紧的是信主独一。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67 页
○ 16 时子周眉批：《古兰》就是判断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67 页
○ 17 王静斋注释：799．“判断”：指《古兰经》说的，以其为判明真伪的，故直称它为“判断”。

《古兰经译解》（丙）第 362 页
○ 18 王静斋注释：800．就是无人爱护你，庇祐你，不受真主的罪刑。这话虽系对穆圣说的，可是泛呼普遍的人：务须坚守教门，不得稍受淆惑。穆圣时代常有多神教徒、犹太教徒，诱惑信士叛教，去跟随他们。故，真主降下这段经文。

《古兰经译解》（丙）第 362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20 16:14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六段 真理的进展
本段说明不管理真理的进展如何缓慢，但它却在稳定的进步中。信仰者日增，不信者日减，就是最有力的证据。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264 页

［马坚译正文］
［38］ ①在你之前，我确已派遣了许多使者，并赏赐他们②妻子和儿女③。除非奉安拉的命令，任何使者不能昭示迹象④。每个期限，各有判定⑤。［39］安拉任意勾销 和确定（经典的明文），在他那里有天经的原本⑥。［40］如果我把我用来恫吓他们的刑罚昭示你一点儿，（那会使你满意），如果我使你寿终⑦，那么，你只负 传达的责任，我自负清算的责任⑧。［41］⑨难道他们不知道吗？我到他们的地方⑩来缩小他们的边境○ 11。安拉自由判决○ 12，任何人不能反抗其判决 ○ 13。他是清算神速的○ 14。［42］在他们之前的人，确已使用计谋；但一切计谋，只归安拉○ 15，他知道每个人的谋求。不信教者将要知道，今世的善果将归谁所有○ 16。［43］不信教的人们说：“你不是使者○ 17。”你说：“安拉足以成为我和你们之间的见证者，认识天经的人也足以成为我和你们之间的见证者○ 18。”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254-255 页

① 时子周眉批：每一时期有一种规定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67 页
② 王静斋夹注：穆圣和他们一样。

《古兰经译解》（丙）第 362 页
② 王静斋注释：801．这两句话，前一句是驳斥多神教徒说，真主差来的，须得是天使一类的；和我们一样的俗人怎可为使？后一句是答复犹太人说：这人（指穆圣）志在多妻；假使他是真圣人了，他必一味从事淡泊与功修，哪能顾及娶妻生子呢？

《古兰经译解》（丙）第 362 页
③ 林松注释：768．使者有妻室女儿，表明先知并非超凡的人，而是来自各族群众中的普通人。据传，这句话的针对性是：某些多神教徒认为先知必须是与众不同的天使；有些犹太教徒攻击先知也一样娶妻生子，并未脱尘避俗进行苦修。

《古兰经韵译》第 445 页
④ 王静斋夹注：因为他们全是听命于真主的仆人。

《古兰经译解》（丙）第 362 页
⑤ 王静斋眉批：每一时代有一适合时代的教律

《古兰经译解》（丙）第 362 页
⑤ 王静斋注释：802．这就是说：每一时代有一适合时代的教律。因为教律可因人情和时势的不同而有所变更的。这段经文是驳斥犹太教徒说：设若穆罕默德是真圣人了，他必不废止《讨喇忒》与《引支勒》上的许多律条。

《古兰经译解》（丙）第 363 页
⑤ 时子周注释：933．每一时期，主就有一种新的规定。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68 页
⑤ 林松注释：769．指每个使者都有适应于当时情况的经典、制度作为遵循的依据。

《古兰经韵译》第 445 页
⑤ 仝道章注释：86．毕本作：“每件事物都有一规定的时间”。毛本、阿本等与本译文同。霞本译作：“每一期限，都有一项规定”。马本略同。（汇集者点：仝道章译为：每一个时期，都有其天启（经典）。—仝译本第 264 页）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265 页
⑥ 王静斋夹注：“被庇的牌”：由真主操持，一切悉已写在那牌上了。

《古兰经译解》（丙）第 362 页
⑥ 时子周注释：934．如三章 7 节所说的：安拉肯定的话，那是经的根本，至于寓言或比喻，不过帮助人易于了解而已。本节所谓经的根本，与三章 7 节所说的，语意有些不同。盖谓，安拉将勾销假的，以建立真的。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68 页
⑦ 王静斋夹注：犹言我若先教你看见所预许他们的一部分刑罚，那便是给你释去对于仇视的怨恨。如果我在来罪刑他们以前取了你的命去，你也不要忧虑。

《古兰经译解》（丙）第 362 页

⑧ 刘锦标夹注：不服从真理警告的报应，有在穆圣生前显之者，有在无常以后报之者。

《可兰汉译附传》第 379 页
⑨ 时子周眉批：地面逐渐缩减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68 页
⑩ 王静斋夹注：就是真主的命令达至逆徒的地面。

《古兰经译解》（丙）第 363 页
○ 11 王静斋眉批：有知识的人缺少的时候，愚人就当上领袖了

《古兰经译解》（丙）第 363 页
○ 11 王静斋注释：803．就是教穆圣与众穆民开拓许多非伊斯兰的地面。穆民占领的地方逾多，正是逆徒们地区逾见减少。真主既能把他们的一部分地土归给穆 民，则不难完全归属于穆民，这是他们应当注意的。有的说：“缩减”：是减少福泽，或是消灭繁荣，或是死去许多人，或是死去有知识的人，与宗教法学家，与上 等人物。穆圣说：真主由世上取去有知识的人，便是消灭知识。及至无有知识的时候，人们就拿愚人当作领袖了；那般愚人妄自解释宗教法理，自欺欺人，从此异端 逾传逾多。

《古兰经译解》（丙）第 363 页
○ 11 时子周注释：935．本节的意义，是说反对伊斯兰的人逐渐的转变过来，不信的人逐渐的减少，而伊斯兰日见发展了。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68 页
○ 11 林松注释：770．意思是，随着伊斯兰的日益兴旺发展，敌对者的地盘、势力、影响也就逐渐缩小。

《古兰经韵译》第 446 页
○ 12 王静斋夹注：判定犹太地土减少，日益衰败：穆民地土增多，日臻昌盛。

《古兰经译解》（丙）第 363 页
○ 13 王静斋夹注：真主的判断通行无阻。

《古兰经译解》（丙）第 363 页
○ 14 王静斋夹注：逆徒们在受过今世的刑罚——若被杀被逐后，在复生日真主于片刻之间对他们一一审算清楚。

《古兰经译解》（丙）第 363 页
○ 15 王静斋注释：804．这话是安慰穆圣；从前的人们对他们当代的圣人与众穆民施计谋，一如对穆圣暨他的教生施计谋。但是他们的计谋终归无效，他们均被真主消灭。

《古兰经译解》（丙）第 363 页
○ 16 王静斋注释：805．各人所作的善恶，真主尽知；为好人坏人预备的赏罚何时实现，他们的结局如何，在不久的以后，他们自然都要知道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363 页
○ 16 王静斋眉批：看看恶人的下场

《古兰经译解》（丙）第 363 页
○ 16 王静斋附说：人的结局如何，每每在今世可为人见。
传白德里一役，穆圣命穆民把逆徒们的臭肉掩埋在万人坑里。事后第三天上，穆民率几位教生

乘马同去。穆圣站在坑边上，对着那堆被掩的臭肉叹道：“真主 预许我们的已经实现了，你们现在又该如何呢”？巨慝厄不勒害卜未亲赴白德里对穆民交战，迨逆徒失败的消息传到墨克，经过没有许多日，厄氏就一命呜呼了。他 那致死的原因，是全身发现豌豆大的毒疮，属于厉疫一类的怪症。在他死掉以后，人们未给他创坟埋葬，就把他掩到墙下用石块堆砌起来。只因这种豌豆疮是阿拉伯 人认为极不吉祥的恶疫，其传染很是迅速，所以当他死去之后，他的儿子们不敢接近（怕传染）。在经过三天以后，才有人把他的尸体掩埋了。埋的时候，已然腐臭 不堪了。到那时候，因为骇（害）怕众人骂他们，才把他掩埋了。有一次圣宫阿以涉经过其地，掩面而过。这就是恶徒厄不勒害卜的下场。

凡是轻视宗教，耍戏教中上等的学士和有修养的瑞人者，其恶报当不出此。

《古兰经译解》（丙）第 363 页

○ 17 王静斋注释：806．墨克的多神教徒不承认穆圣是真主差来的使者。哲学家们说：穆圣是一哲学士，不承认他是真主差来的。穆民若作如是说，他就不是个真穆民。信穆圣的人，应当信他是我们的至圣。仅信他是圣人而不信其为集大成的至圣，亦不属真穆民。

《古兰经译解》（丙）第 363 页

○ 18 王静斋注释：807．这就是说：真主与穆民们见证穆圣是真的使者，亦就很可以满足了。这般穆民是真主教给《古兰经》，且知道它是一种异迹的人，所以他们深信穆圣是真主差来的，证明他是使者。

《古兰经译解》（丙）第 364 页

○ 18 刘锦标《传》：326．彼时基督教、犹太教携有《新旧约》《圣经》之人，亦有承认《可兰经》者，亦有不信其中之一部分者。盖，一谬于耶稣主子无妻室之 说，二谬于《新旧约》是古今不可变易之天经。抑不知耶稣之无妻是其尚未及婚配，而先已殒命。至于穆圣之九宫，是垂法于封建时代之帝王、公候、伯子、男爵、 贵族者也。穆圣人中之至尊，天命九宫。普通人自帝王以下不准逾过四妻。试考自穆圣以后，世界各回教国之帝王未有敢超过四宫者。以现在观之，一妻制似乎公认 者多。然，去此千余年来各国帝王能守一妻之制乎？且在彼时阿拉伯一平民富者，也有数十妻，且以女人为遗产。穆圣乃提高女权者，考之当时历史自知耳。

至于经典书籍因时因地被赋予造物主者也。其中真理千古不变，而其运用随时随地大同小异。有因时代之变迁，不能不被废止者，试观《周礼》、《礼记》之 书在中国古时居何等地位，近代人视之如何呢？统观古今东西之书籍，不受时代之影响有几呢？《可兰经》不能说绝对不受时代地界之影响，然，按诸近代世界各国 之社会研究，即《可兰经》确是尚在时中之时代，主张大同平等而能保持个人之自由。除对于迷信神鬼者不能相容外，与任何之政治主义不生冲突，实适宜于未来世 界之一正大宗教耳。

且谓：“我的命令来在地上，他们的边界日减”。试想新疆、印度乃佛教最盛之地，现均信仰《可兰》，叙利亚、耶路撒冷是耶、犹二教的根据地，现均信仰《可兰》。此乃预言乎？试想若无真理，人岂改宗乎？

《可兰汉译附传》第 379-380 页

○ 18 刘锦标《总传》：327．此是买地奈下降第一一章。

使人知此《经》是表示造物主意思的，天地日月亦是表示造物主意思的。天地日月犹之乎工程师之建筑物也，此《经》犹之乎工程师之著作物也。工程师之著作必藉（借）之笔，故，穆圣有名之为大笔者。

人类既是被造之一，其最大的职责即是继往开来，是此书所示。否则稍为魔扰，则将演成被弃之渣滓。然，人因私己之盛也，时时以祈福免祸为怀，神魔利用 此点以诱惑之，岂知造物主是主张一切的；若不能求得主应，无论求谁那都是无用。然，主德无亲惟德惟怀，必其人纯洁事主，方能允其所求耳。然，彼迷信之流， 不知造物主对于世人有必然之规律，不是妄求于神，即是妄求于人，岂知人、神自己都不能主持自己的祸福。

然，各宗教因魔之扰，习成迷信，不信真理。以穆圣之圣德，在当时且以其无异迹之降临，无天神之伴同，被人讥笑嘲讽。然，于圣人何伤，不过自己之日遭打击而已。

念经的宗教家，亦有明白此者，亦有不肯完全接受者。盖，人程度之不同，古今一理。但此阿文的经典，极力辨正历代圣贤是普通的人，每时代都有经典，此 经典是本诸真理，不曲就人情的。人在主的真理之外，无论你如何的计划，如何的宣传，如何的策谋，亦不过一时，最后必为此《经》胜过。试观穆圣亡后回教传播 之速，已可知矣。由此而后，此《可兰》实有普及世界之可能。敢望有理智的人，静心研究，自知此言非妄也。

《可兰汉译附传》第 380-381 页

① 时子周注释：936．具有天经知识的，是说那些真正明白《新旧约》的人，因为《古兰》上一切的话，都应验了《新旧约》上的预言。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68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20 16:14

第一四章 易卜拉欣①

这章是麦加的，全章共计五二节②。

马坚《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255 页

① 林松题解：本章以先知易布拉欣的名字为章名。在 35-41 节中，记述了这位先知当年对安拉的呼告和求祈，概括而精炼地反映了易布拉欣所提出的许多方面，如 认主独一，反对偶像崇拜，在麦加奠基等等，跟伊斯兰教在穆罕默德时期的蓬勃兴起一脉相承。因此，穆斯林们对易布拉欣素有“圣祖”的尊称。

《古兰经韵译》第 458 页

① 仝道章释名：本章得名于第 35 至 41 节。

伊布拉欣是一位圣人，即基督教《圣经》中的亚伯拉罕。

本章中除第 28 至 30 节在麦地纳下降之外，其余各节都降在麦加。大约是在伊历纪元前最后三年中下降的。第 46 节提到拜偶像者的阴谋，因而有人认为本章可能是麦加章节中的最后的一章。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266 页

② 仝道章释义：本章叙述伊布拉欣在麦加荒谷中祈祷和其子伊斯马义在这荒原中安居中下来的故事。

伊斯马义是阿拉伯人的祖先。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266 页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一段 天启驱散黑暗

本段说明《古兰》的下降可把人类从黑暗带入光明，同时也说明姆撒（摩西）的经典虽然也有相同的目的，但只是降给一个指定的人群。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266 页

［马坚译正文］

奉至仁至慈的安拉之名
［1］艾列弗，俩目，拉仪③。（这）一部④经，我把它降示给你，以便你奉主的命令而把众人从重重黑暗中引入光明，引入强大的、可颂的主的大道。［2］安拉 是有天地万物的。哀哉不信道者！他们将受严厉的刑罚。［3］他们宁要今世，而不要后世，并阻碍安拉的大道⑤，而且想在其中寻求偏邪道⑥，这等人是在深深⑦ 的迷误之中的。［4］⑧我不派遣一个使者则已，但派遣的时候，总是以他的宗族的语言⑨（降示经典），以便他为他们阐明正道⑩。而安拉使他所意欲者误入迷 途，使他所意欲者遵循正路。他确是强大的，确是至睿的。［5］我确已派遣穆萨带着我的许多迹象去，（我说）：“你把你的宗族从重重黑暗中引入光明吧。你应 当以安拉的一些纪念日提醒〇 11 他们。”对于每个坚忍者和感恩者，此中确有许多迹象。［6］当时，穆萨曾对他的宗族说：“你们应当铭记安拉赐给你们的恩典，他曾使你们脱离法老的臣 民。他们使你们遭受酷刑，屠杀你们的男子，留下你们的女子，此中有从你们的主降下的大难〇 12。”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255-256 页

② 王静斋题译：易卜拉欣（一位使者），计 52 节，墨克下降。惟 28、29 两节是在默底纳颁降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364 页
② 刘锦标题译：亚卜拉罕（圣名），麦加，在七一章之后下降。

《可兰汉译附传》第 381 页
② 时子周题译：易卜拉欣（一位使者），计 52 节，麦加下降。惟 28、29 两节是在麦地纳下降。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69 页
② 林松题译：易布拉欣，（麦加类，全章共计 52 节）。

《古兰经韵译》第 447 页
② 林松注释：771．本章第 28-29 两节，属麦地那类。

《古兰经韵译》第 447 页
② 仝道章题译：伊布拉欣（亚伯拉罕），共 52 节，分七段。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266 页
③ 王静斋夹注：阿拉伯文三个简笔字形的译音。解义从略。

《古兰经韵译》（丙）第 364 页
③ 林松注释：772．艾利府·俩目·拉仪——三个阿拉伯字母，参见第一 0 章（优努斯）第 1 节注释（林注 642）。

《古兰经韵译》第 447 页
④ 仝道章注释：87．马本译作：“这是一章经……”。其他各家都译作：“这是一本经……”。按：原文是经典（ KITAB-SCRIPTURE），而不是章（ SURAH-CHAPTER）节（ AYAT-VERSE）。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273 页
⑤ 时子周注释：937．“阻碍安拉之道”：喜爱今世，害己误人，以致离安拉日远。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370页

⑥王静斋夹注：对伊斯兰大道百般挑剔。

《古兰经译解》（丙）第364页

⑦王静斋夹注：“遥远”：就是离远正道。

《古兰经译解》（丙）第364页

⑦刘锦标《传》：328．世之最阻主之中道之人，是只顾研究目前生活现况，不参悟以往及将来之人，于是乎资本主义，□□主义出现矣。左、右派之主义 虽不同，但各具一偏之理论，人生其中，亦就是面包问题而已。逾迷逾远，逾远逾迷，随声附和，天地黑暗已极，乃筑成前古未有之奇祸，可不悲哉。

彼时犹太、基督教徒有议论《可兰》者，意谓穆圣既是本亚卜拉罕之道，崇尊摩西、基督诸圣，分辨古时经典之真伪，证实古时之真理，何以《可兰》被赋 也，不用希伯来方言，而用阿拉伯文呢？不知穆圣生于麦加，左右均是阿拉伯人，真理可通于天下，阐扬方法可以因时、因地而求适中，然则，各国翻译工作岂可少 乎？

《可兰汉译附传》第382页

⑦林松注释：773．远远陷入——就是离正道十万八千里。

《古兰经韵译》第448页

⑧王静斋眉批：每差一圣就依当时民众方言

《古兰经译解》（丙）第364页

⑧时子周眉批：主每差一圣必依照其民众的方言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369页

⑨时子周注释：938．“方言”：穆圣是全世界人类的圣人，见七章158节，与三四章25节。但世界人类的语言各不相同，主的启示又焉能用各种不同 的语言而降至一位使者呢？所以主的启示要降给那位使者，就用那位使者直接的民众所用的方言，以便使者直接对其民众讲得清楚。这并不是说穆圣也是一个民族的 圣人。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370页

⑩王静斋眉批：阿文的《古兰》应译成别的国文字以广流传

《古兰经译解》（丙）第364页

⑩王静斋注释：808．古来氏人说：从前的天经全是外邦语，怎么独这《古兰经》是阿拉伯文的呢？所以真主降这段经文，驳斥他们，大致是：降以阿文的 天经，为的是教他们容易领悟所命以遵行的；更教他们能可译成别的文字，传达给外族。提前教他们明白，只以他们是最宜于领导世人，警告群众的；所以真主命穆 圣首先警告他的近族。教他们藉（借）着本土的乡言充分了解《古兰》的内容，而后再用翻译解释给外族。不这样作，仅凭口传，那怎能普遍全世界呢？

《古兰经译解》（丙）第364页

⑩王静斋附说（一）：一部分犹太教徒说：“穆圣是真主遣他用阿拉伯文的天经领导阿拉伯人的：以斯拉衣来人不归他领导”。这话太不近情理了。他们既承 认他是主的使者，而为何又不信他是被差至全世界的呢？真主说：“我每差一使者，必要依他民众的方言”，这话不见得穆圣是专负责领导阿拉伯人的；不过是他操 他们的语言传道，以便他们首先解悟，而后再用翻译传达给外族。

《古兰经译解》（丙）第365页

⑩王静斋附说（二）：真主降经，那就是用书面跟世界古今全人类说话。究竟说了些个什么，在诵读它的人，要得知道；知道了以后，还得照办。必得这样， 那由真主上颁降的《古兰

经》，才发生功用呢。不然的话，竟日当作具文反复地熟读，哪能有什么利益？相传某国君王交下一个单子，命建筑家照单子修盖一座高 楼。事隔多日，有一天，国王问他，那座高楼快落成了吧？匠人回答：未有，我正在朝夕熟读那个单子咧。王说：你这人太糊涂了，我把工程单子交给你，是叫你照 单子盖楼，不是供你熟读啊！（译自《鲁白》）。我们依此暗示，敢断阿文的《古兰经》一定得翻成外国文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365 页

⑩ 林松注释：774．古赖施人说，从前的经典都是外国语，为什么《古兰经》不用外国语而用阿拉伯文？这几句是正是针对上述问题而发。

《古兰经韵译》第 448 页

〇 11 王静斋夹注：就是以历代民族所经的患难，提醒以斯拉衣来人。

《古兰经译解》（丙）第 365 页

〇 11 刘锦标夹注：以往各代的报应之日。

《可兰汉译附传》第 382 页

〇 11 时子周注释：939．“安拉的时日”：就是安拉惩恶赏善之时。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70 页

〇 12 时子周注释：940．“试验”：有磨难之意。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70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20 16:14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二段 真理最初被拒绝

本段说明姆撒（摩西）曾劝告他的族人接受真理。不过所有的先知的天启都在最初被拒绝过。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267 页

［马坚译正文］

［7］当时，你们的主曾宣布说：“如果你们感谢，我誓必对你们恩上加恩；如果你们忘恩负义，那末，我的刑罚确是严厉的①。”［8］穆萨说：“如果你们和大 地上的人统统都忘恩负义，（也无损于安拉），因为安拉确是无求的，确是可颂的。”［9］你们以前的民族——努哈的宗族、阿德人、赛莫德人和他们以后的人， 只有安拉能知道他们——难道这等人的消息没有来临你们吗？他们族中的使者昭示他们许多明证，但他们把自己的手指插入口内②，说：“我们必定不信你们所奉的 使命，我们对于你们所宣传的事情，确是在使人不安的疑惑之中。”§［10］他们族中的使者说：“难道对于安拉——天地的创造者——还有怀疑吗？他号召你们 行善，以便他饶恕你们的罪过，并对你们缓刑到一个定期③。”他们说：“你们只是象我们一样的凡人，你们欲阻止我们崇拜我们的祖先所崇拜的（偶像），你们昭 示我们一个明证吧！”［11］他们各族中的众使者对他们说：“我们只是像你们一样的凡人，但安拉施恩于他所意欲的仆人④。我们不该昭示你们任何明证，除非 奉安拉的命令⑤，信道者只信托安拉。［12］我们怎能不信托安拉呢？他确已引导我们走上正道。我们誓必忍受你们的折磨，让信托者只信托安拉。”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256-257 页

① 王静斋夹注：809．这话是呼以斯拉衣来人说：如果你们以感念救脱你们而消灭敌人的恩惠了，你们当坚持正当的信仰与善功。若然，我就增加给你们恩惠；你们若不知感念，我必罪刑你们。因为我的罪刑是猛烈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365页
② 王静斋夹注：由于恨极而咬牙。

《古兰经译解》（丙）第366页
② 王静斋注释：810．《阿力》解成：“他们把自己的手伸在它们的口”就是每闻列使讲道，他们就用手堵那些使者的口，不容说话。《郁思甫》说：“一解是怒极而咬自己的指头；一解是堵住自己的口，表示不听不说；一解是堵列使的口，阻止发言”。

《古兰经译解》（丙）第366页
② 时子周注释：941．“他们把手伸在他们的口里”：这一句话，解释各有不同，有人解为：人对某一问题不能回答时，就把手伸到自己的口里；多数注解 家以为，他们当怒恨的时候咬自己的手，参阅第三章119节；也有人解为：不信的人们以手堵使者们的口，以阻止他们发言。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370页
② 林松注释：775．对这句话，注家有多种解释，如：⑴不知所措，尴尬狼狈的状态；⑵由于愤恨而咬手指头的情况；⑶以手堵住先知的嘴，阻止先知说话。

《古兰经韵译》第449页
③ 王静斋夹注：待至已死。

《古兰经译解》（丙）第366页
④ 王静斋注释：811．真主欲差谁为圣，可由他随便。此证为圣是主的恩赐，不是随便由自己造成的。逆徒们不明白这个道理，所以他们胡乱批评。

《古兰经译解》（丙）第367页
⑤ 王静斋夹注：因为列使是他的顺命的仆人。

《古兰经译解》（丙）第366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20 16:15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三段 反对者被毁灭
本段旨在说明所有的反对者终将毁灭。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268页

［马坚译正文］
［13］不信道者对他们族中的使者说：“我们誓必把你们驱逐出境，或者你们誓必改信我们的宗

教①！”他们的主就启示他们说：“我誓必毁灭不义者②，［14］我誓必使你们在他们毁灭之后居住他们的地方。这是畏惧站在我面前（受审讯），而且畏惧我的恫吓者所得享受的③。”［15］他们曾要求判决④。每个 顽固的暴虐者都失望⑤了。［16］在他的身后⑥，将有火狱，他将饮浓汁，［17］一口一口地饮，几乎咽不下去。死亡将从各处降临他，但他永不会死。在那种刑罚之后，还有严峻的刑罚⑦。［18］⑧不信主者，他们的善功比如一堆灰，在暴风之日，被狂风吹散⑨，他们对于自己所谋求的，不能获得一点报酬⑩。这确是 深深的迷误 ○ 11。［19］难道你没有看见安拉已本真理而创造天地吗？如果他意欲，他就消灭你们，而创造新人。［20］这○ 12 在安拉绝不是困难的。［21］他们将要一同出○ 13 来见安拉，而懦弱者将对自大的人们说：“我们原来是你们的部下○ 14，你们能替我们抵抗安拉的一点儿刑罚吗？”他们将说：“假若安拉引导我们，我们也必然引导你们○ 15。我们无论急躁或忍耐，这在我们是一样的，我们绝无避难所○ 16。”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257—258 页

① 林松注释：776．悖逆者对历代使者的威胁恫吓，亦跟古赖施人对先知的态度相似。

《古兰经韵译》第 450 页

② 王静斋夹注：就是不信正教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366 页

② 时子周注释：942．诸使者所遭遇的情形，都和穆圣相同。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72 页

③ 时子周注释：943．这是一个暗示，也就是一个预言，穆圣必被反对的人们逐出麦加，但最后必以战胜者的身份返回，且掌全权。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72 页

③ 林松注释：777．有人解释说：这一节是暗示并预告，被驱逐出的先知必将光复麦加，握有权力，使伊斯兰教兴旺地发展。

《古兰经韵译》第 451 页

④ 王静斋夹注：列使求主相助他们，消灭逆徒。

《古兰经译解》（丙）第 366 页

⑤ 王静斋注释：812．“失望了”：就是不复盼望脱离刑罚。这就是说：当列使们祈相助的时候，他们得到相助了，他们达到所祈求的，极其满意了。祇（只）是当降下患难的时候，他们的一切不听教导的同族，皆陷入深渊了。

《古兰经译解》（丙）第 367 页

⑤ 王静斋眉批：渥里德怒撕《古兰经》

《古兰经译解》（丙）第 367 页

⑤ 王静斋附说：“强霸”：就是胁迫他人从其所欲，“顽梗”：就是不顺从真主。传业济代的儿子渥里德以《古兰》取符谶。当时发现了这段经文：“他们求 相助，一切强霸顽梗的人失望了”。渥氏把《古兰》撕碎，遂就咏道：你（呼《古兰经》）吓吓强霸顽梗的人吗？咳！我就是那个人强霸顽梗的人。当复生日你到在 养主那里的时候，你就说吧！“主啊！渥里德扯破了我啦”。事过未有几天，他就遭遇了惨死。先是把他的首级挂在宫门上，后又悬在城墙上。法官额卜白克尔氏肯 定：藉（借）着《古兰》取符谶有违禁令；又有人断为可行；更有人断为“买克鲁亥”。

《古兰经译解》（丙）第 367 页
⑥ 时子周注释：943-1．“前面”：指将来而言，原文是后面：也是指将来。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72 页
⑦ 王静斋夹注：脓水以外，尚有烈刑。

《古兰经译解》（丙）第 366 页
⑧ 王静斋眉批：无正当的信仰者，一切善功均归无效

《古兰经译解》（丙）第 367 页
⑧ 时子周眉批：不信主的人的工作有如灰尘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71 页
⑨ 王静斋注释：813．不信正道的人，他们的一切善功——若施舍、怜恤骨肉近亲、解放奴仆、救济俘虏、援助遭难的、宰牲待客等等，均归无效。一如被 扬的灰尘，以其不认识真主，不信有真主，开始就缺少坚固的根基。如同被扬的灰无有用处：是以搀杂迷信与携贰的善举，亦属无效。此证无正信的人和造作异端， 信仰偏邪的人们，其善举不足一论。因为善举是基于正信的，正信是基于虔诚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368 页
⑩ 王静斋夹注：就是得不到一点善赏，如刮散的灰烬毫无遗迹。

《古兰经译解》（丙）第 367 页
○ 11 王静斋夹注：这样迷误，就是使人离远正道的迷误。

《古兰经译解》（丙）第 367 页
○ 12 时子周注释：944．从 18 节至 20 节，仍是一种预言。第 18 节是说反对穆圣的人其工作毫无用处；19、20 两节是预告不信的人们，他们的势力，即将全部消灭。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72 页
○ 13 时子周注释：945．指审判日。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72 页
○ 13 林松注释：778．指复生之日出现。

《古兰经韵译》第 452 页
○ 14 王静斋夹注：追随他们的领袖，不信钦差，不纳忠告。

《古兰经译解》（丙）第 367 页
○ 15 王静斋夹注：但是他们自身迷误了，何能再领别人得正道呢？

《古兰经译解》（丙）第 367 页
○ 16 王静斋夹注：无处能避真主的罪刑。

《古兰经译解》（丙）第 367 页
○ 16 刘锦标《传》：329．造物主之造人，赋以智能。然，人必知是被造，是有使命，其人方能不失作人之轨道。然，道久魔乱。人失人道，造物主不降以天灾， 则假他族以压迫之。于兹时也，必有先知先觉之士，起而警告，使知造物主之道，其能听从训诲，知感主之恩者，则主使之代兴；其顽不可化者，则弃之。此是以往 之历史，但圣使之临因无特别证据均不肯信，总是迷信故有的风俗。此古今之常情，不独昔日为然也。

夫，隐昧造物主之人有强者，有弱者，强者大半均是暴虐无道，不服圣化，不听教导，任性胡

为，心不安气不平，勉强食饮，化成痰脓，身体各部多现死而不 活之现象；不能即死，其痛苦极矣；非有道者岂能识此。至于弱者，易动恐惧忧患之情，因此情绪迷信祈祷、慈善、施济以企免祸而得福。不求造物主造人之所以 然，失其为人之使命。故，其功修虽善而亦无益耳。夫，强梁、慈柔二者虽不同，然，均失去造物主造人之意义者也。人造物品若失去其物品之效能时，则弃其物。 人失为人之用时，造物主岂能不弃而另以其他民族代替之乎？此古今东西民族兴亡隆替之根因也。

《可兰汉译附传》第 384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20 16:15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四段 真理被证实
本段说明不信真理，人类就趋向毁灭。人类言行有如树木，好坏各有不同。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269 页

［马坚译正文］
［22］ ①当事情已被判决②的时候，恶魔说：“安拉确已真实地应许你们，我也曾应许你们，但我对你们爽约③了。我对你们本来没有什么权力，不过是我召唤你们，而你 们响应我的号召。所以你们不要责备我，应当责备自己，我不能援救你们，你们也不能援救我。我不承认以前你们曾把我配主④，不义者必受痛苦的刑罚⑤。” ［23］⑥信道而且行善者，将蒙主的允许而进入那下临诸河的乐园，并永居其中，他们在乐园里的祝辞是“平安⑦”。［24］⑧难道你不知道安拉有过这样一个 比喻吗？一句良言⑨，好比一棵优良的树，其根柢是深固的，其枝条高耸入云⑩，［25］凭主的许可，按时结果。安拉为众人打了许多比方，以便他们记取教诲。 ［26］一句恶言，恰似一棵恶劣的树○ 11，从大地上被连根拔去，绝没有一点安定。［27］在今世和后世，安拉以坚固的言辞使信道者坚信，安拉使不义者误入迷途，安拉是为所欲为的○ 12。§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258—259 页

① 时子周眉批：魔鬼不接受责备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72 页
② 王静斋夹注：复生日经过清算以后。

《古兰经译解》（丙）第 367 页
③ 林松注释：779.魔鬼所许诺的东西，只是欺骗，自然不灵验。参见第四章《妇女》第 120 节。

《古兰经韵译》第 452 页
④ 王静斋夹注：即是和真主同样受服从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368 页
⑤ 王静斋夹注：这末一句话是真主说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368 页

⑤ 时子周注释：946．魔鬼：是指不信的人的首领，可参读三七章 27 节至 32 节。

魔鬼所许的不能实现：可参读四章 120 节，可见被引诱作恶的人，最终是要后悔失望的。

魔鬼没有权柄：确属实情，因为它只能指明作恶的道路，并没有强迫人作恶的权力。恶事还是恶人自己作的。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72 页

⑥ 时子周眉批：天园中的庆祝是平安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73 页

⑦ 王静斋注释：814．居天园的人，彼此间的庆祝是“赛俩目”（平安），和今世的人一样。

《古兰经译解》（丙）第 368 页

⑦ 刘锦标《传》：330．平日骄狂之英雄，用言论之诱，强势之迫，使人从己，随行其偶得之主义；一旦失败，惟有共同怨怼，共同忍受而已。至于魔之诱人，是许以妄想的幸福，至其终也，幸福未得而祸已及身。试观在社会上奸诈之活动家，岂非均是魔之类乎？

神魔之诱，引人入于邪秽迷信之途，若不得人之默许，则未有强之者，此是实在。

综余之一生不知被人魔、神魔在醒中，梦中诱惑了多少次；但均因意念坚定，而得不移。俗曰：“道高一尺，魔高一丈”。盖，人一行近道，则魔必利用种种 之方法，来扰惑之。己心坚定，则诱惑汝之环境之有关系者。人若能对于环境之有关系者如夫妻、父母、子女、兄弟、朋友、敌体，明确判断不移其心时，则道得 矣，天真明矣，造物主之慈惠显矣。

神魔的事，好像近代各国科学进化，已无关系。抑不知各国之宗教无一不被魔首混入。不特宗教，若详加分析，无论唯心、唯物，都有点迷信。不过古人迷信 是藉（借）偶像表现；今人迷信是因种种物质而表现。试想今日世界岂不是因缺乏物质而筑成世界末曾有之大战乎？又试想物质真缺乏乎？是被魔惑乎？且战前之物 质与战后之物质，那是缺乏那是不缺乏呢？昔者以神为主，今者以己为主。以神为主者，被支配于神；以己为主者，被支配于私。各私其私，天下乱矣。

《可兰汉译附传》第 386 页

⑧ 王静斋眉批：清洁的话如同清洁的树

《古兰经译解》（丙）第 368 页

⑧ 时子周眉批：好话如好树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73 页

⑨ 王静斋注释：815．“清洁的话”：就是一切好话——若诵《古兰》，赞主清洁，颂主尊大，祈主饶恕，表示忏悔，劝人归正等等。凡是导至正义，催促 清高的话，均在此例。真信仰（就是见证真主独一）的话，是在穆民心中坚定的；其善功升上天空，能可每时得到它的善果。不洁的话：跟苦瓜一样，这种植物根不 坚固，一拔就起；不洁的话：就是抵触认主独一的言语，根不坚固，也无枝干，终究没有好的滋生。

《古兰经译解》（丙）第 368 页

⑩ 时子周注释：947．一言一行是有后果的，世人不可不慎。有注解家认为：在《古兰经》内时常以树比作人的行为，以果品比行为的后果，又以水比信仰，因其为生物成长进化的根源。有水，有树，有果实，就是园，园就是天堂。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74 页

○ 11 时子周注释：948．坏的言行如同坏树，其根未伸入土中，得不到滋养，是以不能繁荣，更不能结果实。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74 页

○ 11 林松注释：780．第 24-26 节，以善言喻良树，以恶言喻坏树，指善言则影响深远，勉人进

取向上，像好树一样开花结果；而恶言则像坏树遭人憎恶，须连根拔除。

《古兰经韵译》第 453 页
○ 12 刘锦标《传》：331．试以中国之书观之，《易》是纯洁的。在秦皇焚书时，《易》独能保存。再以其他之书物观之，因时代而兴，因时代而亡。自有史以来，不知被焚被弃了多少矣。
诚者明，明则益诚；愚者昏，昏则益愚。使昏暗者迷歧，是造物主之要为！如历代圣使奉天承命，均本之造物主所要为者，而尽天职，昌明大道，若昏暗者不 入歧途，从圣之人，将杂而不纯矣。大道之昌明也，将因昏愚者而再传，再传昏愚而道晦矣。故，道之初兴，思想纯洁者多，而道之传也真而且久；思想疑二，昏暗 不明者多，则道之传也暂而晦。为道之行也不能不使昏暗者远之耳。

《可兰汉译附传》第 387 页
○ 12 时子周注释：949．安拉任意行事，但这只是对作恶的人，因为那些人已是被安拉弃置在迷误之中，无法解救的人了。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14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20 16:15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五段 人类不公平地不信真理
本段指示人类大多忘恩负义，忘记了真宰的恩典。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270 页

［马坚译正文］
［28］难道你没有看见那等人吗？他们对安拉忘恩负义，并使自己的宗族陷于灭亡之境①——［29］火狱之中。他们将进入火狱，那归宿真糟糕，［30］他们 为安拉树立许多匹敌，以便他们使人背离主的大道②。你说：“你们享受③吧，因为你们必归于火狱！”［31］你要对我的那些信道的仆人说：让他们谨守拜功， 并且在那既无买卖又无友谊之日④来临以前，秘密地和公开地分舍我所赐予他们的财物。［32］安拉创造天地，并从天上降下雨水，而借雨水生产各种果实，作为 你们的给养；他为你们制服船舶，以便它们奉他的命令而航行海中；他为你们制服河流；［33］他为你们制服日月，使其经常运行，他为你们制服昼夜。［34］ 你们对主的要求，他对你们都有所赏赐⑤。如果你们计算安拉的恩惠，你们不能加以统计。人确是很不义的，确是忘恩负义的⑥。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259—260 页

---

① 时子周注释：950．使他们上进，并使他们的地位提高的真理，他们否认，反以迷信代替之。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74 页
② 王静斋夹注：就是伊斯兰大道。

《古兰经译解》（丙）第 368 页
③ 王静斋附说：略微享受今生的幸福。

《古兰经译解》（丙）第 368 页
④ 王静斋夹注：等到复生实现以后再作这些善功，均属无效了。

《古兰经译解》（丙）第 369 页
⑤ 王静斋夹注：依着世人的需要，赐给一切。

《古兰经译解》（丙）第 369 页
⑥ 王静斋眉批：人之最大享受，就是肢体安全，理智不偏

《古兰经译解》（丙）第 369 页
⑥ 王静斋注释：816．真主赐给人的恩典有二：一是赐福——若体健、安居乐业、享受吃的、喝的、穿的、住的、妻子、财物。一是免祸——若灾患、疾病、贫困、痛苦。莫大的恩典就是肢体安全，理智不偏。只是人类多辜负真主这些恩典，不知道作相当的感谢。

《古兰经译解》（丙）第 369 页
⑥ 刘锦标《传》：332．造物主之与人也有物质之惠赐焉，有知能之惠赐焉。纯诚者立站拜祷，祈主示中。惠赐甲乙所得虽同，因主之示中与否，享受之程度有异。有参悟的人，乃能知之。

《可兰汉译附传》第 388 页
⑥ 时子周注释：951．本节与上两节是说明安拉造化天地万物都是为人，人在万物之中地位之高，由此可知。而人类偏要拜那些为人类所造的万物，其不知自重自爱一至于此！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74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20 16:16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六段 伊本拉欣（亚伯拉罕）的祈祷
本段主要是记述伊布拉欣（亚伯拉罕）圣人的祈祷，说明他反对多神，信主和守拜功。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271 页

［马坚译正文］
［35］当时易卜拉欣说：“我的主啊！求你使这个地方变成安全①的，求你使我和我的子孙，远离偶像崇拜②。［36］我的主啊！偶像们③确已使许多人迷误。 谁顺从我，他确是我的同道；谁违抗我，那末，你是至赦的，是至慈的④。［37］⑤我们的主啊！我确已使我的部分后裔住在一个没有庄稼的山谷里，住在你的禁 房⑥附近——我的主啊！——以便他们谨守拜功，求你使一部分人的心依恋他们，求你以一部分果实供给他们，以便他们感谢⑦。［38］我们的主啊！你必定知道 我们所隐讳的和我们所表白的。天地间没有什么事物能瞒过安拉。［39］一切赞颂，全归安拉！他在我老迈的时候，赏赐我易司马仪和易司哈格。我的主确是听取 祈祷的。［40］我的主啊！求你使我和一部分后裔谨守拜功。我们的主啊！求你接受我的祈祷。［41］我们的主啊！求你在清算实现之日饶恕我和我的双亲和信 士们 ⑧。”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260 页

① 王静斋注释：817．这项祈求已蒙真主照准。居墨克的人，永久无所恐惧，若杀人越货，以及令人避讳的疾病——若癞疮，大麻疯等等。

《古兰经译解》（丙）第 370 页
① 林松注释：781．这个城镇：指麦加，从这一节起至第 41 节，记述了易布拉欣对主的呼告求祈。

《古兰经韵译》第 455 页
② 王静斋注释：818．就是教他们永久谨守认主独一之道，避忌妄拜偶像。彼时，易卜拉欣亲见他的族人妄拜偶像，所以他向真主祈求保护他的子孙，莫拜偶像。

《古兰经韵译》第 375 页
② 时子周注释：952．易卜拉欣圣人的祈祷确有效了，将来世界的人类如能革除拜偶像的风气，未始不是易圣这样祈祷之功。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75 页
③ 王静斋夹注：说那些偶像诱惑许多人敬拜它们。

《古兰经译解》（丙）第 369 页
④ 王静斋夹注：这话是在未知道真主不恕饶拜偶像的罪以前说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369 页
④ 时子周注释：953．偶像在实际上没有能力引诱人，但人是因为偶像而走入迷途的，所以说它们引诱很多人迷误。
易卜拉欣圣人度量的宽大由此祈祷词中可知，追随他的人固然是属于他的，但不听从他的人，他也不完全弃绝，尚为他们求恕饶，求慈悯。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75 页
⑤ 时子周眉批：易圣已位置他一部分子孙住近圣寺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74 页
⑥ 王静斋夹注：在洪水以前教易司马衣和他母亲哈哲尔居住在天方。

《古兰经译解》（丙）第 369 页
⑥ 林松注释：782．指易布拉欣曾带妻子哈芝尔及儿子易司玛仪住在克尔白的颓垣附近。当时那里特别荒凉，也没有村镇。哈芝尔为寻找求祈水源，奔跑于瑟法和麦勒瓦两丘之间，发现了栽姆栽姆泉源。参见《布哈拉圣训集》第六 O 篇 439 节。

《古兰经韵译》第 455 页
⑦ 王静斋注释：819．易卜拉欣这项祈求，亦已得到真主的允准了。可惜他仅说“教一部分人心爱慕他们”：设若他说：教全世界人心爱慕他们，一定波斯、印度、土耳其等国的人，必都争先恐后的爱戴他们了。

《古兰经译解》（丙）第 370 页
⑦ 时子周注释：954．《布哈拉圣训集》六 O 篇 439 节，叙易卜拉欣曾带易司马依及其母住于圣寺（喀白）的颓垣附近，彼时该处甚为荒凉，并无村落。 当易圣离开该寺之时，易司马衣之母

（哈接尔）问易圣说：你这样做，是否奉到安拉的命令？易圣回答说：“是的”。哈接尔于是说：安拉是不会消灭我们了。后为 哈为求水奔驰于索法、卖尔卧之间，因主慈惠发现栽姆栽姆井，乃有居民。

下面所节述的就是《圣训集》六O篇439节原文：

易司马衣的母亲她采用腰带系住了她的腰，再用一块布系在腰带上，下垂至地，走起路来，这块布，可以掩没脚印，以匿其迹，恐撒赖（易卜拉欣之妻，易司哈各之 母）来追赶她。然后伊卜拉欣带着她和她的儿子外出——此时她还在哺乳易司马衣——直至易卜拉欣把她二人安置在天房跟前，即禁寺的最高处，栽姆栽姆井之上的 一棵大树旁。（当时天房栽姆栽姆井和禁寺，均尚未建修，甚至连麦加城亦无。此处所谓天房，是易卜拉欣将她母子二人安置，到后来在那里建筑天房的地方）。当 时的麦加，并无一人，亦无泉水。易卜拉欣将他二人安置在那里，并在她二人的旁边放下一皮袋枣子，一皮袋水，然后他向沙目老家行去。易司马衣的母亲跟在他的 后边说：易卜拉欣！你把我们撇到这无人无物的山谷里，你到哪里去？她对她重复说了数次，他并未回顾她。继而她又问他道：真主命令你如此吗？他答到：是的。 她道：若然，我愿遵真主的命令，真主绝不使我们灭亡的。易卜拉欣继续向前行，等他到达麦加的最高处，即她们看不见他的地方，他面向天房，举起两手，作以下 的祈祷。他说：我的主啊！我确已令我的子孙居住于你的禁殿附近不毛的山谷中。我的主啊！俾他们立行拜功，求你使众人的心倾向他们，并求你赐给他们种种果 品，俾使他们感谢。

易司马衣的母亲哺乳他，并饮皮袋里的水，及到饮完的时候，她和他都渴起来了。她便四下张望，看见索法山离她最近，便走到山上，向山谷中张望，未见一 人？然后她由索法山下来，及至到达山谷中，她揽起她的衣服下边，就尽力向前奔行，越过山谷，到达卖尔卧山，她遂去到山上，仍未看见一人。她如此在山谷中来 往行走，总共七次。伊本阿拔斯说：圣人曾说：“因此人们才在索法与卖尔卧之间奔行”。她最后临近卖尔卧山，她听见一种声音，她心里说：不要说话！然后她静 听，她又听见了，她说道：你已听见了，若你跟前有救济物，（请你救救我吧！）忽然一位天仙，出现于栽姆栽姆旁，天仙用他的脚后跟向她一跺，（或者她说：他 用他的翅膀向地一掠），泉水便涌出来了。她便忙着挖池挡水，她用她的手这样阻挡。并把水装到她的皮袋里，在装完皮袋之后，水便泛滥了。圣人道：求主慈悯 她，假使她任栽姆栽姆任其自流，（或者圣人说，假设她没有把水装到皮袋里去），则栽姆栽姆必在地面上畅流。他说：易司马衣的母亲，饮了水，并哺乳了她的儿 子，天仙对她道：你不要骇（害）怕灭亡，因为这个孩子和他的父亲将在那里建筑真主的天房，真主绝不使这个地方的人民灭亡。当时的天房（即天房的地址），是 高出地面的，犹如丘陵，时被山水左右侵蚀。易司马衣的母亲，常常如此（即饮水，哺乳他的儿子，过着孤零单调的生活）。直到朱尔胡母族（叶国的阿拉伯人）中 一伙商人由坎达印（即麦加的最高处）的路线经过他们，（他们才打破了孤零的生活）。朱尔胡母人在麦加最下处住下，他们看见一只鸟在空中盘旋，他们道：这只 鸟一定在水上盘旋。这谷中并没有水，那么让我们向那只鸟盘旋的地方去找水吧！他们遂派了一、二人去找水，忽然他们看见了水，他们便回去告诉他们有水的地 方。他们便向有水的地方来了。伊本阿拔斯说：易司马衣的母亲是住在水边的。朱尔胡母人来到她的跟前说：你许可我们在你跟前居住吗？她答道：可以的。但这水 是属于我的。你们必须得到我的许可，方可饮水。他们答道：是的。圣人道：朱尔胡母的人看易司马衣的母亲是爱热闹的，便住下了。他们并派人告诉他们的家属， 他们家属便也都搬来，和他们同住，这个地方居然也有数家人口了。易司马衣渐长大，跟着朱尔胡母人学习阿拉伯文。当易司马衣年少的时候，朱尔胡母人都很喜爱 他，及他到成年的时候，他们便把他们的一位女儿嫁给他。易司马衣的母亲死了。易卜拉欣在易司马衣结婚之后来看他的儿子，而没有看见他，他遂向他的妻子问 他，她说道：他出去为我们觅食去了。然后易卜拉欣问他关于他们生活情形，她答道：我们生活非常恶劣，我们是非常艰窘的。她向他叙述了许多艰苦。易卜拉欣 道：“你的夫回来的时候，你为他道安，你对他说：让他变换他的门限”。及易司马衣归来，好像他看见了什么，他问道，可有人来了吗？他的妻子答道：是的。如 此如此的一位老人来至我们了，他向我问你，我告诉了他。他问我，你们的生活如何？我告诉他说我们是非常艰苦的。易司马衣道：他嘱咐你什么了吗？他的妻子答 道：是的，他命令我给你道安，他并说，让你变换你的门限。易司马衣道：那是我的父亲，他命令我与你离婚，你回你的娘家吧。易司马衣休了他的妻子，而由朱尔 胡母人中又娶了一位。过了一向，易卜拉欣又来探视他们，这次又没有看到易司马衣，他来到易司马衣的妻子处，向她问他，她答道：他出去为我们觅食去了。易卜 拉欣道：你们的情形如何？她答道：知感主，我们很好，很宽裕。

易卜拉欣道：你们吃的是什么？她答道：肉。易卜拉欣道：你们喝的什么？她答道：水。易卜拉欣 遂祈祷道：主啊！祈你赐他们以吉庆，在肉与水中。

圣人道：当时他们还没有粮食，假使他有粮食，易卜拉欣必为他们求主赐他们以粮食祝福。伊本阿拔斯说：麦加以外的任何人，若只吃肉喝水，而不吃其他食物，便要生病。

易卜拉欣对他的儿妻道，你的丈夫回来的时候，你为他道安，你命他坚定他的门限。及易司马衣归来，问道有人来吗？他的妻子答道：是的，一位形相都雅的 老者来至我们了。他向我问你，我告诉了他，他又问我，我们的生活如何？我告诉他，我们是很好的。易司马衣道：他嘱咐你什么了吗？他的妻答道：是的，他为你 道安，他命令你坚定你的门限。易司马衣道：那是我的父亲。你就是门限，他命我留下你。又过了一向，易卜拉欣又来探视，这时易司马衣正来载姆载姆泉附近的一 棵大树下边削箭，及他看见他的父亲，即忙站起来跑过去与他的父亲行礼，一如普通父子相见之礼。然后易卜拉欣说道：儿啊！的实（确）真主命令我一件事情。易 司马衣道：请你遵办真主所命令你的事吧！易卜拉欣道：你帮助我吗？易司马衣道：我帮助你。易卜拉欣指着大树周围的高地说道：的实（确）真主命令我在这里建 一座房子。伊本阿拔斯说：就在那时，易卜拉欣与易司马衣建起了天房的基础。易司马衣搬运石头，易卜拉欣建筑，及建筑物高的时候，易卜拉欣拿来这块石头，放 在墙根下，他站在这块石头上建筑，易司马衣为他搬运石头。他二人说：主啊！你承领我们吧！你是全听全知的主。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75-378 页

⑧ 王静斋注释：820．这众穆民是泛指有正确信仰的人，不论是不是他的后代。

《古兰经译解》（丙）第 370 页

⑧ 刘锦标《传》：333．偶像之教，在未开化时代，各地皆然。不特回教、耶稣诸圣打倒之；而儒、佛之孔子、释迦亦何曾拜过偶像呢？孔子曰：“获罪于 天无所祷也”。释谓：“凡是有象，皆是虚妄”。盖，因其物住像于心，心为物障矣；心为物障，忧患恐惧无时不生。因此情绪一生，日祈无知之偶像，而安慰身 心；将忘其所以为人之道矣。故，东西圣哲无一藉（借）此为教者也。时及今日不辨自明。至于麦加禁室左右至今仍属不毛之地。禁室：就是一四面墙之一祭坛而 已。既无天然之出产，又无人工之建设。自亚卜拉罕以来四五千年，人皆朝觐之，倾向之，岂非造物主答应了亚卜拉罕求祈之实证乎？

《可兰汉译附传》第 389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20 16:16

〔仝道章分段〕

第七段 反对者的末日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译注译本》第 272 页

［马坚译正文］

［42］你绝不要以为安拉忽视不义者的行为，他只对他们缓刑到瞪眼①的日子。［43］（在那日），他们将抬着头往前奔走，他们的眼睛不敢看自己，他们的心 是空虚② 的。［44］你应当警告众人，将来要有这样一日，刑罚将来临他们，而不义者将说：“我们的主啊！求你让我们延迟到一个临近的定期，以便我们响应你的号召， 顺从③你的使者。”难道你们以前没有发誓说，你们绝不会灭亡吗④？［45］你们曾居住在自亏者所住的地方，而且明白我是怎样处治他们的⑤。我也为你们打了 许多比方⑥。［46］⑦他们确已用计谋，在安拉那里，有他们的计谋（的果报）。

他们的计谋，不足以移动群山⑧。［47］你绝不要以为安拉对他的使者爽约。 安拉确是强大的，确是惩恶的。［48］在那日⑨，这大地要变成别的大地，诸天也要变成为别的诸天，他们要出来见独一的、全能的安拉⑩。［49］在那日，你 将看见罪人们带着桎梏〇 11，成双成对地被捆绑起来；［50］他们的衬衣是用沥青做的，火将笼罩他们的脸。［51］以便安拉依据各人所行的善恶而加以报酬。安拉确是清算神速的。 ［52］这〇 12 是对众人的充分的表示〇 13，以便他们因此而受警告，以便他们知道他只是独一的被崇拜者，以便有理智的人记取教诲〇 14。§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260-261 页

① 王静斋夹注：复生日。

《古兰经译解》（丙）第 370 页
① 时子周注释：955．“众目疑视”：是形容在最大的惊恐人都不能转瞬。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79 页
② 林松注释：783．描绘众人惊慌失措，惶惶不安的神情。

《古兰经韵译》第 456 页
② 王静斋注释：821．就是听呼唤的时候，仰首奔去；只是因为骇惧过甚而至失去理性，其心中似乎一无所有。

《古兰经译解》（丙）第 371 页
② 时子周注释：956．“其心空洞”：人在受到极大惊恐之时，其心是空洞的，什么计划、仇恨，全乌有了。当穆圣克复麦加入城之际，穆圣的敌人有此经验。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79 页
② 林松注释：784．幻灭、虚空，是指为恶者对前景已处于完全绝望的状态。

《古兰经韵译》第 456 页
③ 王静斋夹注：从补从前的怠慢。

《古兰经译解》（丙）第 370 页
④ 王静斋夹注：“无有更移”：就是不再移归后世。

《古兰经译解》（丙）第 370 页
⑤ 王静斋注释：822．就是怎样的因他们作过的罪恶，施以惩罚。

《古兰经译解》（丙）第 371 页
⑥ 王静斋夹注：就是在《古兰》中说明他们作过的事情，和对待他们的办法。

《古兰经译解》（丙）第 370 页
⑦ 时子周眉批：计划，惟在安拉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79 页
⑧ 王静斋注释：823．这话是喻伊斯兰教为矗立的坚固的大山。那些逆徒纵使努力设谋打击，而终难使其稍有移动。

《古兰经译解》（丙）第 371 页

⑧ 时子周注释：957．古来氏人无论如何计划欲置穆圣于死地，但穆圣终被安拉救出麦加。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79 页
⑧ 林松注释：785．诡计——指古赖施人密谋暗害先知于麦加，但先知却出人意外地安然脱险。

《古兰经韵译》第 457 页
⑨ 林松注释：786．那一天——从后文看，当指复生清算那一天，即末日。此处描述，天地转换，苍天变样，人们各自现形，也跟《古兰经》中涉及的末日境况类同。

《古兰经韵译》第 457 页
⑩ 王静斋夹注：听候审算与赏罚。

《古兰经译解》（丙）第 370 页
⑩ 时子周注释：958．穆圣在世的时候，确将整个的阿拉伯改造成另一个天地，穆圣生时的阿拉伯与死时的阿拉伯完全不同。多年的风俗习惯迷信，一概扫除净尽，而变成一个光明统一的民族，这种光明随时向外发出，终必成为全世界的灯塔。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79 页
○ 11 王静斋注释：824．生前同一妄信，死后共同戴着桎梏，以示前后相映，始终一体。

《古兰经译解》（丙）第 371 页
○ 12 王静斋夹注：《古兰》及内所含的劝告。

《古兰经译解》（丙）第 370 页
○ 13 王静斋夹注：颇足以供世人受教。

《古兰经译解》（丙）第 370 页
○ 13 王静斋注释：825．这句话又作：“这是通知世人”：就是俾众周知的意思。

《古兰经译解》（丙）第 371 页
○ 13 林松注释：787．这通告——指《古兰经》。

《古兰经韵译》第 458 页
○ 14 刘锦标《传》：334．圣贤有过，即时着报，即时能复。若昏暗不明之人，妄为作罪，延缓之以到相当之期限，乃天道之宽。然，当其未报，刚者骄狂，柔者淫秽；一旦着报，则张皇四顾，东奔西驰，恐惧之象形容不尽，呼天呼主，悔之已晚；形秽意惭无时得释矣。

生时着惩乃造物主随时之警告也。其能因惩觉悟，能悔能改复其天真者，只要不死，尚有完成其使命之一、二。其着天灾人祸毫无觉悟之民，最后终结一到，虽觉悟亦无用矣。若非主要则将久于罪刑中矣。

《可兰汉译附传》第 390 页
○ 14 刘锦标《总传》：335．此是麦加下降第七二章。

言此《经》是出于黑暗，入于光明，各传道之圣使，都是合于其民众的方言而降临；言文虽不同，而训诲之道同。不过各地均有昧真之流，专寻偏邪而乱之；人持其偏邪之文，以为圣道不同；此各教所以分也。试观摩西训诲之道，何尝有神话，亦是明白的天谕而已。

盖，无论何时均有邪说之乱正道。持邪说者自己骄狂；魔又助势；虚伪宣传，诱人听从。然，偏邪之说终是腐根之树，一时虚荣而已。所可惜者，从之者同着 痛苦。夫，人能真受主谕固是特选，否则从圣从贤，虽是后觉亦得主祐。盖，圣贤固能为人求祈，但必从其道者，否则求亦无用。如亚卜拉罕岂不是为其父母求祈 乎？何以在他章云亚卜拉罕因其父不被恕宥乃常叹息也。

人之最可悲者，即是目睹真道而不从。因醉心于利禄，专去听虚伪之宣传，失其自主之能力，一旦劫到，悔之晚矣。纯诚于真的人，本惠赐以使费，即是本天 赋尽天职也。立站拜祷，即是祈

主示中也。人果能此，人格亦就完全矣。但时至今日，杂而不纯，秽而不洁，诚伪相间，尚形式，忘意义。故，主之赏罚亦相间耳。

《可兰汉译附传》第 390-391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20 16:17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四段　《古兰》的奇迹
以往的列圣中，如姆撒（摩西）可以把手仗变成大蛇，尔撒（耶稣）能使盲人复明。许多不信的人要求穆圣也现出类似的奇迹。本段主旨在告诉世人：《古兰》天经就是最好的奇迹。它用真理唤醒那些心灵上已经死去的人，而不是用奇迹来敬觉愚昧的人民。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263 页

［马坚译正文］
［27］不信道的人们说：“怎么没有一种迹象从他的主降临他呢？”你说：“安拉必定使他所意欲者误入迷途①，必定使归依他的人走上正路。”［28］②他们 信道，他们的心境因记忆安拉而安静，真的，一切心境因记忆安拉而安静③。［29］信道而且行善者，得享幸福和优美的归宿。［30］我这样派遣你去教化一个 民族，在此民族之前有许多民族确已逝去了④，以便你对他们宣读我所启示你的经典，他们是不信至仁主的。你说：“他是我的主，除他之外，绝无应受崇拜的。我 只信托他，我只以他为依归。”［31］假若有一部《古兰经》，可用来移动山岳，或破裂大地，或使死人说话⑤，（他们必不信它）。不然⑥，一切事情只归安拉 ⑦，难道信道的人们不知道⑧吗？假若安拉意欲，他必引导全人类。不信道的人们还要因自己的行为而遭受灾殃，或他们住宅的附近遭受灾殃，直到安拉的应许到来 ⑨。安拉确是不爽约的⑩。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252-253 页

① 时子周注释：926．答复异迹之问。续在 31 节说明。
“安拉置人于迷误中”：是因为不信的人们不受领导，唤他们归向而不归向，实际上是他们自甘居于迷误中。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66 页
② 时子周眉批：人惟纪念安拉，其心始得到安宁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65 页
③ 时子周注释：927．“惟有纪念安拉，才能得到安宁”。纪念不止口念；心中纪念；行为纪念，更要紧。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66 页
③ 林松注释：764．指纪念安拉，可以使心灵上，精神上得到安慰、寄托。

《古兰经韵译》第 442 页
④ 王静斋夹注：从前曾向他们遣过使者，后来又差穆圣为使，当然不为特创。

《古兰经译解》（丙）第 360 页

⑤ 王静斋注释：794．古来氏来向穆圣要求现出异迹。众使徒因希望那般人归顺伊斯兰起见，请穆圣接受他们的要求。至是，真主乃降下这段天经。传阿拉 伯一伙子多神教徒——若厄不折害勒等，对穆圣说：“如果你欢迎我们追随你了，请你以诵《古兰经》使群山环行墨克的四周。因为墨克的面积褊小，你可表现异 能，为我们扩展幅员，以供我们建设园圃，开辟河渠，一如叙利亚地方那样繁荣。并使死去的祖先复活二、三人，与我们交谈，好教我们问他们，你的话是否可信”？当他们向穆圣提出这些要求以后，真主降下这话：“设若用这《古兰》……”。这话是表明《古兰经》的伟大，并斥责当时的多神教徒们，不该否信《古 兰》，而要求另降异迹。并暗示：在宗教上有益于人的，强过在世事上供人享受的——若田产等等。

《古兰经译解》（丙）第 360 页

⑥ 王静斋夹注：不仅是这样。

《古兰经译解》（丙）第 360 页

⑦ 林松注释：765．据传，这是针对古赖施人要求先知展示奇迹而发的。大意是，安拉无所不能，显示奇迹与否，须取决于安拉的意旨。

《古兰经韵译》第 443 页

⑧ 王静斋注释：795．用“岂不知”字样，乃依波斯译文。照原文应作：“众归信的人岂未失望吗？因为他们确知道：设若安拉意欲……了，倘必……”。 改“失望”为“不知”，在《鲁白》上也有此一解。“岂未失望”云云，就是“不要盼望逆徒们归信”的意思。传一伙子穆民对穆圣说：“逆徒们向你要求发现异 迹，何妨允其所求？好教他们在经见异迹后归入正道”。于是真主降下这话。大意是：“从前逆徒们见过些个异迹，而倔强不信。穆民方面对于他们的归信不曾失望 过吗”？

《古兰经译解》（丙）第 361 页

⑨ 王静斋夹注：一解死而后已，一解直到复生日。

《古兰经译解》（丙）第 360 页

⑩ 刘锦标《传》：《大学》曰：“知止而后有定；定而后能静；静而后能安；安而后能虑；虑而后能得。知止在格物”：所谓“格物”：是求天地万物所以然 之理。知其所以然之理，则识神、鬼、人、物非人之主。能主掌人者，惟有造物主。求造物主与人生之关系，则为人之究竟得也。人能自识为人之究竟，岂能不安定 者乎？故，人之入道与否，虽导之于圣，仍主之于造物（主）。即使《可兰经》能移山裂地，归者自归，违者自违。至于昧真者之讥笑圣贤也，乃古今之常，其遭受 颠连之打击也，亦是昧真者之常也。

纯诚于真的人，彼时因昧真者之请求异迹，亦有请求穆圣显异迹，以资昧真者能信的。抑不知此是人道之真理，决不似魔术。造物主真要人都归信呢，世人都统一信仰真理。不过时尚未到，信者不可因此绝望！

在上章各圣均云：你们未见因我纯诚于造物主已获慈惠云云。此章又云：昧真的人因其所作常着打击。此种随时的惩罚，在素有阅历之人，都能看出。然，昏愚人因不识道之所在，往往因教之分别，命以昧真之名。岂知自己也不知何为昧，何为不昧，名不正道所以不行也。

《可兰汉译附传》第 317 页

⑩ 时子周注释：928．有的注解家以为在“使死人发言”句以下，加（有何不能）一句未说出来，但下文的“命令统属安拉”就等于说：安拉如有这样命令即可作到，语气也自完整。

此节的涵义是，将来安拉的命令一到，伊斯兰的障碍纵如磐石之固必尽可移去，《古兰》的真理必可传布到世界的各角落，愚昧无知的人民，都能有知识道德，如死人复活一般。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66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20 16:17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五段 反对者将失败
本段说明真理终将伸张到世界各地，虚伪的必定失败，反对正道的人也同样必败无疑。那时正人将不再被嘲弄，正道必定昌明。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263 页

［马坚译正文］
［32］ ①在你之前，有许多使者确已被人嘲弄了，但我对不信道者缓刑。随后，我惩治他们。我的惩罚是怎样的呢②？［33］监视每个灵魂的谋求者，难道③象那不能监 视的吗？他们为安拉树立了许多伙伴，你说：“你们指出他们的名称④吧。难道你们把真主在大地上所不知道的告诉他吗⑤？不然⑥，你们据浮辞而称他们为安拉的 伙伴。”不然，不信道者，已为自己的计谋所迷惑了。他们被阻挠而不能入正道⑦。安拉使谁迷误，谁就没有向导⑧。［34］他们在今世将受惩罚，后世的惩罚确 是更严厉的⑨。他们绝无任何保卫者以抗拒安拉⑩。§［35］已应许敬畏者的乐园，其情状是这样的：那乐园下临诸河，其中的果实是永恒的，其中的荫影 〇 11 也是永恒的。这是敬畏者的果报〇 12；不信道者的果报是火狱。［36］蒙我赏赐经典的人喜欢降示给你的经典〇 13，同盟者〇 14 当中，有人否认这经典的一部分。你说：“我只奉命崇拜安拉，而不以物配他，我只号召人崇拜他，我只归依他〇 15。”［37］〇 16 我这样把它降示为阿拉伯文的智慧〇 17。在知识降临你之后，如果你顺从他们的欲望，那末，你对安拉的（惩罚）绝无任何保护者，也绝无任何保卫者〇 18。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253-254 页

① 时子周眉批：主在姑容以后，方施惩罚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66 页
② 王静斋夹注：这些话是安慰穆圣。

《古兰经译解》（丙）第 361 页
③ 王静斋夹注：安拉。

《古兰经译解》（丙）第 361 页
④ 王静斋夹注：说明那般假主的德性，和它们的名称。

《古兰经译解》（丙）第 361 页
④ 刘锦标《传》：325．西洋诸神之名，造之于希腊、埃及等地之神话。中国诸神之名，大半造之于《封神演义》、《西游记》等之小说。此乃文辞之运用，魔者假之，阻碍大中至正之道，昧真者利用之，以为饰辞。其能无炎炎之灾乎？

《可兰汉译附传》第 378 页
⑤ 王静斋注释：796．除根本上无有的事情以外，主无有不知道的；犹谓逆徒们所敬拜的偶像完全出自他们的造作。假使确是有的，在真主不能不知。所谓“表面上的话”就是毫无实际的妄谈，有如称阿非里加黑人为樟脑一样。

《古兰经译解》（丙）第 361 页
⑥ 王静斋夹注：就是无须用这些话质对他们。

《古兰经译解》（丙）第 361 页
⑦ 王静斋夹注：恶魔诱他们视幻想为正当，致他们离开正路。

《古兰经译解》（丙）第 361 页
⑧ 时子周注释：929．“名称”：就是德性。譬如能维护的，方可称之为维护者；能造化的，方可称之为造化者。
安拉有不知的事吗？他不知人心中所怀的吗？必须有一伙伴以告知他们所不知的吗？是你们说出的话他不明白，必须有一个伙伴给他讲明吗？他知道人心中所 怀的，也知道人所说出的，用不着有居间者。大概是魔鬼把他们的虚构装饰得很好，所以他们就离开了正道。可参读六章 43 节，一六章 63 节，二九章 38 节。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67 页
⑨ 时子周注释：930．今世罪刑以外，后世还有更苦的刑罚。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67 页
⑩ 王静斋夹注：无一保护他们不受真主罪刑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361 页
⑩ 林松注释：766．意思是，谁也保证不了他们免受安拉的惩罚。

《古兰经韵译》第 444 页
○ 11 王静斋注释：797．天园的鲜果四季皆有，天园的荫影也是永久不没。比较今世的情形，大相径庭。

《古兰经译解》（丙）第 361 页
○ 11 林松注释：768．这一句是描述乐园中无论春夏秋冬，绿树成荫，鲜果不断。

《古兰经韵译》第 444 页
○ 12 时子周注释：931．“荫凉”：或作丰富、安定、伟大讲。形容天园以丰富二字为宜。
天园究竟是什么样子呢？穆圣曾经说过：天园中的愉快是耳不能闻，目不能见，心不能领略的（见《布哈拉圣训集》五九篇 8 节）。所以天园真正的情形，在末进入以前，无人能够确定，只好是用比喻来形容，因天堂与今世，无物相同。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67 页
○ 13 王静斋夹注：若易卜尼色喇目等一般有经人，皆欢迎降给穆圣的《古兰》以其与他们《圣经》上所记的话相合。

《古兰经译解》（丙）第 361 页
○ 14 王静斋注释：798．“这几伙”：指墨克的多神教徒，基督教徒言。《古兰经》上不多提“慈主”这句话，易卜尼色喇目等深以为憾，只因《讨喇忒》经上提 及“慈主”的这个尊名的地方很多。后来《古兰经》上也有“慈主”这句话。所以易卜尼色喇目等全部喜悦了。多神教徒与犹太教徒，基督教徒联合一气反对《古 兰》。然而不是反对全部，乃是不承认一部分。若多神教徒者不承认“慈主”这个尊名，他们只承认“安拉”。属于法律方面的，若与犹太或基督教的《圣经》不 合，在这两教人就不承认。至关于钦圣若郁素福等的往事，他们也多隐昧。

《古兰经译解》（丙）第 362 页
○ 15 时子周注释：932．“蒙我赐给经典的人”：就是得到我的启示的人。犹太人，耶稣教人，穆斯林均包括在内。他们每逢听到下降《古兰》，都很喜悦。但各族各派之中，也有人否认一部

分。于是安拉教穆圣告诉他们：最要紧的是信主独一。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67 页
○ 16 时子周眉批：《古兰》就是判断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67 页
○ 17 王静斋注释：799．“判断”：指《古兰经》说的，以其为判明真伪的，故直称它为“判断”。

《古兰经译解》（丙）第 362 页
○ 18 王静斋注释：800．就是无人爱护你，庇祐你，不受真主的罪刑。这话虽系对穆圣说的，可是泛呼普遍的人：务须坚守教门，不得稍受淆惑。穆圣时代常有多神教徒、犹太教徒，诱惑信士叛教，去跟随他们。故，真主降下这段经文。

《古兰经译解》（丙）第 362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20 16:17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六段 真理的进展
本段说明不管理真理的进展如何缓慢，但它却在稳定的进步中。信仰者日增，不信者日减，就是最有力的证据。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264 页

［马坚译正文］
［38］ ①在你之前，我确已派遣了许多使者，并赏赐他们②妻子和儿女③。除非奉安拉的命令，任何使者不能昭示迹象④。每个期限，各有判定⑤。［39］安拉任意勾销 和确定（经典的明文），在他那里有天经的原本⑥。［40］如果我把我用来恫吓他们的刑罚昭示你一点儿，（那会使你满意），如果我使你寿终⑦，那么，你只负 传达的责任，我自负清算的责任⑧。［41］⑨难道他们不知道吗？我到他们的地方⑩来缩小他们的边境○ 11。安拉自由判决○ 12，任何人不能反抗其判决 ○ 13。他是清算神速的○ 14。［42］在他们之前的人，确已使用计谋；但一切计谋，只归安拉○ 15，他知道每个人的谋求。不信教者将要知道，今世的善果将归谁所有○ 16。［43］不信教的人们说：“你不是使者○ 17。”你说：“安拉足以成为我和你们之间的见证者，认识天经的人也足以成为我和你们之间的见证者○ 18。”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254-255 页

① 时子周眉批：每一时期有一种规定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67 页
② 王静斋夹注：穆圣和他们一样。

《古兰经译解》（丙）第 362 页

② 王静斋注释：801．这两句话，前一句是驳斥多神教徒说，真主差来的，须得是天使一类的；和我们一样的俗人怎可为使？后一句是答复犹太人说：这人（指穆圣）志在多妻；假使他是真圣人了，他必一味从事淡泊与功修，哪能顾及娶妻生子呢？

《古兰经译解》（丙）第362页
③ 林松注释：768．使者有妻室女儿，表明先知并非超凡的人，而是来自各族群众中的普通人。据传，这句话的针对性是：某些多神教徒认为先知必须是与众不同的天使；有些犹太教徒攻击先知也一样娶妻生子，并未脱尘避俗进行苦修。

《古兰经韵译》第445页
④ 王静斋夹注：因为他们全是听命于真主的仆人。

《古兰经译解》（丙）第362页
⑤ 王静斋眉批：每一时代有一适合时代的教律

《古兰经译解》（丙）第362页
⑤ 王静斋注释：802．这就是说：每一时代有一适合时代的教律。因为教律可因人情和时势的不同而有所变更的。这段经文是驳斥犹太教徒说：设若穆罕默德是真圣人了，他必不废止《讨喇忒》与《引支勒》上的许多律条。

《古兰经译解》（丙）第363页
⑤ 时子周注释：933．每一时期，主就有一种新的规定。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368页
⑤ 林松注释：769．指每个使者都有适应于当时情况的经典、制度作为遵循的依据。

《古兰经韵译》第445页
⑤ 仝道章注释：86．毕本作：“每件事物都有一规定的时间”。毛本、阿本等与本译文同。霞本译作：“每一期限，都有一项规定”。马本略同。（汇集者点：仝道章译为：每一个时期，都有其天启（经典）。—仝译本第264页）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265页
⑥ 王静斋夹注：“被庇的牌”：由真主操持，一切悉已写在那牌上了。

《古兰经译解》（丙）第362页
⑥ 时子周注释：934．如三章7节所说的：安拉肯定的话，那是经的根本，至于寓言或比喻，不过帮助人易于了解而已。本节所谓经的根本，与三章7节所说的，语意有些不同。盖谓，安拉将勾销假的，以建立真的。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368页
⑦ 王静斋夹注：犹言我若先教你看见所预许他们的一部分刑罚，那便是给你释去对于仇视的怨恨。如果我在来罪刑他们以前取了你的命去，你也不要忧虑。

《古兰经译解》（丙）第362页
⑧ 刘锦标夹注：不服从真理警告的报应，有在穆圣生前显之者，有在无常以后报之者。

《可兰汉译附传》第379页
⑨ 时子周眉批：地面逐渐缩减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368页
⑩ 王静斋夹注：就是真主的命令达至逆徒的地面。

《古兰经译解》（丙）第 363 页
○ 11 王静斋眉批：有知识的人缺少的时候，愚人就当上领袖了

《古兰经译解》（丙）第 363 页
○ 11 王静斋注释：803．就是教穆圣与众穆民开拓许多非伊斯兰的地面。穆民占领的地方逾多，正是逆徒们地区逾见减少。真主既能把他们的一部分地土归给穆 民，则不难完全归属于穆民，这是他们应当注意的。有的说：“缩减”：是减少福泽，或是消灭繁荣，或是死去许多人，或是死去有知识的人，与宗教法学家，与上 等人物。穆圣说：真主由世上取去有知识的人，便是消灭知识。及至无有知识的时候，人们就拿愚人当作领袖了；那般愚人妄自解释宗教法理，自欺欺人，从此异端 逾传逾多。

《古兰经译解》（丙）第 363 页
○ 11 时子周注释：935．本节的意义，是说反对伊斯兰的人逐渐的转变过来，不信的人逐渐的减少，而伊斯兰日见发展了。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68 页
○ 11 林松注释：770．意思是，随着伊斯兰的日益兴旺发展，敌对者的地盘、势力、影响也就逐渐缩小。

《古兰经韵译》第 446 页
○ 12 王静斋夹注：判定犹太地土减少，日益衰败：穆民地土增多，日臻昌盛。

《古兰经译解》（丙）第 363 页
○ 13 王静斋夹注：真主的判断通行无阻。

《古兰经译解》（丙）第 363 页
○ 14 王静斋夹注：逆徒们在受过今世的刑罚——若被杀被逐后，在复生日真主于片刻之间对他们一一审算清楚。

《古兰经译解》（丙）第 363 页
○ 15 王静斋注释：804．这话是安慰穆圣；从前的人们对他们当代的圣人与众穆民施计谋，一如对穆圣暨他的教生施计谋。但是他们的计谋终归无效，他们均被真主消灭。

《古兰经译解》（丙）第 363 页
○ 16 王静斋注释：805．各人所作的善恶，真主尽知；为好人坏人预备的赏罚何时实现，他们的结局如何，在不久的以后，他们自然都要知道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363 页
○ 16 王静斋眉批：看看恶人的下场

《古兰经译解》（丙）第 363 页
○ 16 王静斋附说：人的结局如何，每每在今世可为人见。
传白德里一役，穆圣命穆民把逆徒们的臭肉掩埋在万人坑里。事后第三天上，穆民率几位教生乘马同去。穆圣站在坑边上，对着那堆被掩的臭肉叹道：“真主 预许我们的已经实现了，你们现在又该如何呢”？巨憝厄不勒害卜未亲赴白德里对穆民交战，迨逆徒失败的消息传到墨克，经过没有许多日，厄氏就一命呜呼了。他 那致死的原因，是全身发现豌豆大的毒疮，属于厉疫一类的怪症。在他死掉以后，人们未给他创坟埋葬，就把他掩到墙下用石块堆砌起来。只因这种豌豆疮是阿拉伯 人认为极不吉祥的恶疫，其传染很是迅速，所以当他死去之后，他的儿子们不敢接近（怕传染）。在经过三天以后，才有人把他的尸体掩埋了。埋的时候，已然腐臭 不堪了。到那时候，因为骇（害）怕众人骂他们，才把他掩埋了。有一次圣宫阿以涉经过其地，掩面而过。这就是恶徒厄不勒害卜的下场。

凡是轻视宗教，耍戏教中上等的学士和有修养的瑞人者，其恶报当不出此。

《古兰经译解》（丙）第 363 页
○ 17 王静斋注释：806．墨克的多神教徒不承认穆圣是真主差来的使者。哲学家们说：穆圣是一哲学士，不承认他是真主差来的。穆民若作如是说，他就不是个真穆民。信穆圣的人，应当信他是我们的至圣。仅信他是圣人而不信其为集大成的至圣，亦不属真穆民。

《古兰经译解》（丙）第 363 页
○ 18 王静斋注释：807．这就是说：真主与穆民们见证穆圣是真的使者，亦就很可以满足了。这般穆民是真主教给《古兰经》，且知道它是一种异迹的人，所以他们深信穆圣是真主差来的，证明他是使者。

《古兰经译解》（丙）第 364 页
○ 18 刘锦标《传》：326．彼时基督教、犹太教携有《新旧约》《圣经》之人，亦有承认《可兰经》者，亦有不信其中之一部分者。盖，一谬于耶稣主子无妻室之 说，二谬于《新旧约》是古今不可变易之天经。抑不知耶稣之无妻是其尚未及婚配，而先已殒命。至于穆圣之九宫，是垂法于封建时代之帝王、公候、伯子、男爵、 贵族者也。穆圣人中之至尊，天命九宫。普通人自帝王以下不准逾过四妻。试考自穆圣以后，世界各回教国之帝王未有敢超过四宫者。以现在观之，一妻制似乎公认 者多。然，去此千余年来各国帝王能守一妻之制乎？且在彼时阿拉伯一平民富者，也有数十妻，且以女人为遗产。穆圣乃提高女权者，考之当时历史自知耳。

至于经典书籍因时因地被赋予造物主者也。其中真理千古不变，而其运用随时随地大同小异。有因时代之变迁，不能不被废止者，试观《周礼》、《礼记》之 书在中国古时居何等地位，近代人视之如何呢？统观古今东西之书籍，不受时代之影响有几呢？《可兰经》不能说绝对不受时代地界之影响，然，按诸近代世界各国 之社会研究，即《可兰经》确是尚在时中之时代，主张大同平等而能保持个人之自由。除对于迷信神鬼者不能相容外，与任何之政治主义不生冲突，实适宜于未来世 界之一正大宗教耳。

且谓：“我的命令来在地上，他们的边界日减”。试想新疆、印度乃佛教最盛之地，现均信仰《可兰》，叙利亚、耶路撒冷是耶、犹二教的根据地，现均信仰《可兰》。此乃预言乎？试想若无真理，人岂改宗乎？

《可兰汉译附传》第 379-380 页
○ 18 刘锦标《总传》：327．此是买地奈下降第一一章。

使人知此《经》是表示造物主意思的，天地日月亦是表示造物主意思的。天地日月犹之乎工程师之建筑物也，此《经》犹之乎工程师之著作物也。工程师之著作必藉（借）之笔，故，穆圣有名之为大笔者。

人类既是被造之一，其最大的职责即是继往开来，是此书所示。否则稍为魔扰，则将演成被弃之渣滓。然，人因私己之盛也，时时以祈福免祸为怀，神魔利用 此点以诱惑之，岂知造物主是主张一切的；若不能求得主应，无论求谁那都是无用。然，主德无亲惟德惟怀，必其人纯洁事主，方能允其所求耳。然，彼迷信之流， 不知造物主对于世人有必然之规律，不是妄求于神，即是妄求于人，岂知人、神自己都不能主持自己的祸福。

然，各宗教因魔之扰，习成迷信，不信真理。以穆圣之圣德，在当时且以其无异迹之降临，无天神之伴同，被人讥笑嘲讽。然，于圣人何伤，不过自己之日遭打击而已。

念经的宗教家，亦有明白此者，亦有不肯完全接受者。盖，人程度之不同，古今一理。但此阿文的经典，极力辨正历代圣贤是普通的人，每时代都有经典，此 经典是本诸真理，不曲就人情的。人在主的真理之外，无论你如何的计划，如何的宣传，如何的策谋，亦不过一时，最后必为此《经》胜过。试观穆圣亡后回教传播 之速，已可知矣。由此而后，此《可兰》实有普及世界之可能。敢望有理智的人，静心研究，自知此言非妄也。

《可兰汉译附传》第 380-381 页
① 时子周注释：936．具有天经知识的，是说那些真正明白《新旧约》的人，因为《古兰》上

一切的话，都应验了《新旧约》上的预言。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368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20 16:20

第一四章 易卜拉欣①

这章是麦加的，全章共计五二节②。
马坚《中文译解古兰经》第255页
① 林松题解：本章以先知易布拉欣的名字为章名。在35-41节中，记述了这位先知当年对安拉的呼告和求祈，概括而精炼地反映了易布拉欣所提出的许多方面，如 认主独一，反对偶像崇拜，在麦加奠基等等，跟伊斯兰教在穆罕默德时期的蓬勃兴起一脉相承。因此，穆斯林们对易布拉欣素有“圣祖”的尊称。

《古兰经韵译》第458页
① 仝道章释名：本章得名于第35至41节。
伊布拉欣是一位圣人，即基督教《圣经》中的亚伯拉罕。
本章中除第28至30节在麦地纳下降之外，其余各节都降在麦加。大约是在伊历纪元前最后三年中下降的。第46节提到拜偶像者的阴谋，因而有人认为本章可能是麦加章节中的最后的一章。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266页
② 仝道章释义：本章叙述伊布拉欣在麦加荒谷中祈祷和其子伊斯马义在这荒原中安居中下来的故事。
伊斯马义是阿拉伯人的祖先。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266页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一段 天启驱散黑暗
本段说明《古兰》的下降可把人类从黑暗带入光明，同时也说明姆撒（摩西）的经典虽然也有相同的目的，但只是降给一个指定的人群。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266页

［马坚译正文］

奉至仁至慈的安拉之名
［1］艾列弗，俩目，拉仪③。（这）一部④经，我把它降示给你，以便你奉主的命令而把众人从重重黑暗中引入光明，引入强大的、可颂的主的大道。［2］安拉 是有天地万物的。哀哉不信道者！他们将受严厉的刑罚。［3］他们宁要今世，而不要后世，并阻碍安拉的大道⑤，而且想在其中寻求偏邪道⑥，这等人是在深深⑦ 的迷误之中的。［4］⑧我不派遣一个使者则已，但派遣的时候，总是以他的宗族的语言⑨（降示经典），以便他为他们阐明正道⑩。而安拉使他所意欲者误入迷 途，使他所意欲者遵循正路。他确是强大的，确是至睿的。［5］我确已派遣穆萨带着我

的许多迹象去，（我说）：“你把你的宗族从重重黑暗中引入光明吧。你应 当以安拉的一些纪念日提醒〇 11 他们。”对于每个坚忍者和感恩者，此中确有许多迹象。［6］当时，穆萨曾对他的宗族说：“你们应当铭记安拉赐给你们的恩典，他曾使你们脱离法老的臣 民。他们使你们遭受酷刑，屠杀你们的男子，留下你们的女子，此中有从你们的主降下的大难〇 12。”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255-256 页

② 王静斋题译：易卜拉欣（一位使者），计 52 节，墨克下降。惟 28、29 两节是在默底纳颁降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364 页
② 刘锦标题译：亚卜拉罕（圣名），麦加，在七一章之后下降。

《可兰汉译附传》第 381 页
② 时子周题译：易卜拉欣（一位使者），计 52 节，麦加下降。惟 28、29 两节是在麦地纳下降。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69 页
② 林松题译：易布拉欣，（麦加类，全章共计 52 节）。

《古兰经韵译》第 447 页
② 林松注释：771．本章第 28-29 两节，属麦地那类。

《古兰经韵译》第 447 页
② 仝道章题译：伊布拉欣（亚伯拉罕），共 52 节，分七段。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266 页
③ 王静斋夹注：阿拉伯文三个简笔字形的译音。解义从略。

《古兰经韵译》（丙）第 364 页
③ 林松注释：772．艾利府·俩目·拉仪——三个阿拉伯字母，参见第一 0 章（优努斯）第 1 节注释（林注 642）。

《古兰经韵译》第 447 页
④ 仝道章注释：87．马本译作：“这是一章经……”。其他各家都译作：“这是一本经……”。按：原文是经典（ KITAB-SCRIPTURE），而不是章（ SURAH-CHAPTER）节（ AYAT-VERSE）。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273 页
⑤ 时子周注释：937．“阻碍安拉之道”：喜爱今世，害己误人，以致离安拉日远。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70 页
⑥ 王静斋夹注：对伊斯兰大道百般挑剔。

《古兰经译解》（丙）第 364 页
⑦ 王静斋夹注：“遥远”：就是离远正道。

《古兰经译解》（丙）第 364 页

⑦ 刘锦标《传》：328．世之最阻主之中道之人，是只顾研究目前生活现况，不参悟以往及将来之人，于是乎资本主义，□□主义出现矣。左、右派之主义 虽不同，但各具一偏之理论，人生其中，亦就是面包问题而已。逾迷逾远，逾远逾迷，随声附和，天地黑暗已极，乃筑成前古未有之奇祸，可不悲哉。

彼时犹太、基督教徒有议论《可兰》者，意谓穆圣既是本亚卜拉罕之道，崇尊摩西、基督诸圣，分辨古时经典之真伪，证实古时之真理，何以《可兰》被赋 也，不用希伯来方言，而用阿拉伯文呢？不知穆圣生于麦加，左右均是阿拉伯人，真理可通于天下，阐扬方法可以因时、因地而求适中，然则，各国翻译工作岂可少 乎？

《可兰汉译附传》第 382 页

⑦ 林松注释：773．远远陷入——就是离正道十万八千里。

《古兰经韵译》第 448 页

⑧ 王静斋眉批：每差一圣就依当时民众方言

《古兰经译解》（丙）第 364 页

⑧ 时子周眉批：主每差一圣必依照其民众的方言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69 页

⑨ 时子周注释：938．“方言”：穆圣是全世界人类的圣人，见七章 158 节，与三四章 25 节。但世界人类的语言各不相同，主的启示又焉能用各种不同 的语言而降至一位使者呢？所以主的启示要降给那位使者，就用那位使者直接的民众所用的方言，以便使者直接对其民众讲得清楚。这并不是说穆圣也是一个民族的 圣人。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70 页

⑩ 王静斋眉批：阿文的《古兰》应译成别的国文字以广流传

《古兰经译解》（丙）第 364 页

⑩ 王静斋注释：808．古来氏人说：从前的天经全是外邦语，怎么独这《古兰经》是阿拉伯文的呢？所以真主降这段经文，驳斥他们，大致是：降以阿文的 天经，为的是教他们容易领悟所命以遵行的；更教他们能可译成别的文字，传达给外族。提前教他们明白，只以他们是最宜于领导世人，警告群众的；所以真主命穆 圣首先警告他的近族。教他们藉（借）着本土的乡言充分了解《古兰》的内容，而后再用翻译解释给外族。不这样作，仅凭口传，那怎能普遍全世界呢？

《古兰经译解》（丙）第 364 页

⑩ 王静斋附说（一）：一部分犹太教徒说：“穆圣是真主遣他用阿拉伯文的天经领导阿拉伯人的：以斯拉衣来人不归他领导”。这话太不近情理了。他们既承 认他是主的使者，而为何又不信他是被差至全世界的呢？真主说：“我每差一使者，必要依他民众的方言”，这话不见得穆圣是专负责领导阿拉伯人的；不过是他操 他们的语言传道，以便他们首先解悟，而后再用翻译传达给外族。

《古兰经译解》（丙）第 365 页

⑩ 王静斋附说（二）：真主降经，那就是用书面跟世界古今全人类说话。究竟说了些个什么，在诵读它的人，要得知道；知道了以后，还得照办。必得这样， 那由真主上颁降的《古兰经》，才发生功用呢。不然的话，竟日当作具文反复地熟读，哪能有什么利益？相传某国君王交下一个单子，命建筑家照单子修盖一座高 楼。事隔多日，有一天，国王问他，那座高楼快落成了吧？匠人回答：未有，我正在朝夕熟读那个单子咧。王说：你这人太糊涂了，我把工程单子交给你，是叫你照 单子盖楼，不是供你熟读啊！（译自《鲁白》）。我们依此暗示，敢断阿文的《古兰经》一定得翻成外国文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365 页

⑩ 林松注释：774．古赖施人说，从前的经典都是外国语，为什么《古兰经》不用外国语而用阿拉伯文？这几句是正是针对上述问题而发。

《古兰经韵译》第 448 页
〇 11 王静斋夹注：就是以历代民族所经的患难，提醒以斯拉衣来人。

《古兰经译解》（丙）第 365 页
〇 11 刘锦标夹注：以往各代的报应之日。

《可兰汉译附传》第 382 页
〇 11 时子周注释：939．“安拉的时日”：就是安拉惩恶赏善之时。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70 页
〇 12 时子周注释：940．“试验”：有磨难之意。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70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20 16:20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二段 真理最初被拒绝
本段说明姆撒（摩西）曾劝告他的族人接受真理。不过所有的先知的天启都在最初被拒绝过。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267 页

［马坚译正文］
［7］当时，你们的主曾宣布说：“如果你们感谢，我誓必对你们恩上加恩；如果你们忘恩负义，那末，我的刑罚确是严厉的①。”［8］穆萨说：“如果你们和大 地上的人统统都忘恩负义，（也无损于安拉），因为安拉确是无求的，确是可颂的。”［9］你们以前的民族——努哈的宗族、阿德人、赛莫德人和他们以后的人， 只有安拉能知道他们——难道这等人的消息没有来临你们吗？他们族中的使者昭示他们许多明证，但他们把自己的手指插入口内②，说：“我们必定不信你们所奉的 使命，我们对于你们所宣传的事情，确是在使人不安的疑惑之中。”§［10］他们族中的使者说：“难道对于安拉——天地的创造者——还有怀疑吗？他号召你们 行善，以便他饶恕你们的罪过，并对你们缓刑到一个定期③。”他们说：“你们只是象我们一样的凡人，你们欲阻止我们崇拜我们的祖先所崇拜的（偶像），你们昭 示我们一个明证吧！”［11］他们各族中的众使者对他们说：“我们只是像你们一样的凡人，但安拉施恩于他所意欲的仆人④。我们不该昭示你们任何明证，除非 奉安拉的命令⑤，信道者只信托安拉。［12］我们怎能不信托安拉呢？他确已引导我们走上正道。我们誓必忍受你们的折磨，让信托者只信托安拉。”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256-257 页

① 王静斋夹注：809．这话是呼以斯拉衣来人说：如果你们以感念救脱你们而消灭敌人的恩惠了，你们当坚持正当的信仰与善功。若然，我就增加给你们恩惠；你们若不知感念，我必罪刑你们。因为我的罪刑是猛烈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365 页
② 王静斋夹注：由于恨极而咬牙。

《古兰经译解》（丙）第 366 页
② 王静斋注释：810．《阿力》解成：“他们把自己的手伸在它们的口”就是每闻列使讲道，他们就用手堵那些使者的口，不容说话。《郁思甫》说：“一解是怒极而咬自己的指头；一解是堵住自己的口，表示不听不说；一解是堵列使的口，阻止发言”。

《古兰经译解》（丙）第 366 页
② 时子周注释：941．“他们把手伸在他们的口里”：这一句话，解释各有不同，有人解为：人对某一问题不能回答时，就把手伸到自己的口里；多数注解 家以为，他们当怒恨的时候咬自己的手，参阅第三章 119 节；也有人解为：不信的人们以手堵使者们的口，以阻止他们发言。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70 页
② 林松注释：775．对这句话，注家有多种解释，如：⑴不知所措，尴尬狼狈的状态；⑵由于愤恨而咬手指头的情况；⑶以手堵住先知的嘴，阻止先知说话。

《古兰经韵译》第 449 页
③ 王静斋夹注：待至已死。

《古兰经译解》（丙）第 366 页
④ 王静斋注释：811．真主欲差谁为圣，可由他随便。此证为圣是主的恩赐，不是随便由自己造成的。逆徒们不明白这个道理，所以他们胡乱批评。

《古兰经译解》（丙）第 367 页
⑤ 王静斋夹注：因为列使是他的顺命的仆人。

《古兰经译解》（丙）第 366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20 16:21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三段 反对者被毁灭
本段旨在说明所有的反对者终将毁灭。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268 页

［马坚译正文］
［13］不信道者对他们族中的使者说：“我们誓必把你们驱逐出境，或者你们誓必改信我们的宗教①！”他们的主就启示他们说：“我誓必毁灭不义者②，　［14］我誓必使你们在他们毁灭之后居住他们的地方。这是畏惧站在我面前（受审讯），而且畏惧我的恫吓者所得享受的③。”
［15］他们曾要求判决④。每个 顽固的暴虐者都失望⑤了。［16］在他的身后⑥，将有火狱，他将饮浓汁，［17］一口一口地饮，几乎咽不下去。死亡将从各处降临他，但他永不会死。在那种刑罚之后，还有严峻的刑罚⑦。［18］⑧不信主者，他们的善功比如一堆灰，在暴风之日，被狂风吹散⑨，他们对于自己所谋求的，不能获得一点报酬⑩。这确是 深深的迷误 〇 11。［19］难道你没有看见安拉已本真理而创造天地吗？如果他意欲，他就消灭你们，而创造新人。［20］这

○ 12 在安拉绝不是困难的。［21］他们将要一同出○ 13 来见安拉，而懦弱者将对自大的人们说：“我们原来是你们的部下○ 14，你们能替我们抵抗安拉的一点儿刑罚吗？”他们将说：“假若安拉引导我们，我们也必然引导你们○ 15。我们无论急躁或忍耐，这在我们是一样的，我们绝无避难所○ 16。”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257—258 页

① 林松注释：776．悖逆者对历代使者的威胁恫吓，亦跟古赖施人对先知的态度相似。

《古兰经韵译》第 450 页

② 王静斋夹注：就是不信正教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366 页

② 时子周注释：942．诸使者所遭遇的情形，都和穆圣相同。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72 页

③ 时子周注释：943．这是一个暗示，也就是一个预言，穆圣必被反对的人们逐出麦加，但最后必以战胜者的身份返回，且掌全权。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72 页

③ 林松注释：777．有人解释说：这一节是暗示并预告，被驱逐出的先知必将光复麦加，握有权力，使伊斯兰教兴旺地发展。

《古兰经韵译》第 451 页

④ 王静斋夹注：列使求主相助他们，消灭逆徒。

《古兰经译解》（丙）第 366 页

⑤ 王静斋注释：812．“失望了”：就是不复盼望脱离刑罚。这就是说：当列使们祈相助的时候，他们得到相助了，他们达到所祈求的，极其满意了。祇（只）是当降下患难的时候，他们的一切不听教导的同族，皆陷入深渊了。

《古兰经译解》（丙）第 367 页

⑤ 王静斋眉批：渥里德怒撕《古兰经》

《古兰经译解》（丙）第 367 页

⑤ 王静斋附说：“强霸”：就是胁迫他人从其所欲，“顽梗”：就是不顺从真主。传业济代的儿子渥里德以《古兰》取符谶。当时发现了这段经文：“他们求 相助，一切强霸顽梗的人失望了”。渥氏把《古兰》撕碎，遂就咏道：你（呼《古兰经》）吓吓强霸顽梗的人吗？咳！我就是那个人强霸顽梗的人。当复生日你到在 养主那里的时候，你就说吧！“主啊！渥里德扯破了我啦”。事过未有几天，他就遭遇了惨死。先是把他的首级挂在宫门上，后又悬在城墙上。法官额卜白克尔氏肯 定：藉（借）着《古兰》取符谶有违禁令；又有人断为可行；更有人断为“买克鲁亥”。

《古兰经译解》（丙）第 367 页

⑥ 时子周注释：943-1．“前面”：指将来而言，原文是后面：也是指将来。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72 页

⑦ 王静斋夹注：脓水以外，尚有烈刑。

《古兰经译解》（丙）第 366 页
⑧ 王静斋眉批：无正当的信仰者，一切善功均归无效

《古兰经译解》（丙）第 367 页
⑧ 时子周眉批：不信主的人的工作有如灰尘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71 页
⑨ 王静斋注释：813．不信正道的人，他们的一切善功——若施舍、怜恤骨肉近亲、解放奴仆、救济俘虏、援助遭难的、宰牲待客等等，均归无效。一如被 扬的灰尘，以其不认识真主，不信有真主，开始就缺少坚固的根基。如同被扬的灰无有用处：是以搀杂迷信与携贰的善举，亦属无效。此证无正信的人和造作异端， 信仰偏邪的人们，其善举不足一论。因为善举是基于正信的，正信是基于虔诚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368 页
⑩ 王静斋夹注：就是得不到一点善赏，如刮散的灰烬毫无遗迹。

《古兰经译解》（丙）第 367 页
○ 11 王静斋夹注：这样迷误，就是使人离远正道的迷误。

《古兰经译解》（丙）第 367 页
○ 12 时子周注释：944．从 18 节至 20 节，仍是一种预言。第 18 节是说反对穆圣的人其工作毫无用处；19、20 两节是预告不信的人们，他们的势力，即将全部消灭。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72 页
○ 13 时子周注释：945．指审判日。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72 页
○ 13 林松注释：778．指复生之日出现。

《古兰经韵译》第 452 页
○ 14 王静斋夹注：追随他们的领袖，不信钦差，不纳忠告。

《古兰经译解》（丙）第 367 页
○ 15 王静斋夹注：但是他们自身迷误了，何能再领别人得正道呢？

《古兰经译解》（丙）第 367 页
○ 16 王静斋夹注：无处能避真主的罪刑。

《古兰经译解》（丙）第 367 页
○ 16 刘锦标《传》：329．造物主之造人，赋以智能。然，人必知是被造，是有使命，其人方能不失作人之轨道。然，道久魔乱。人失人道，造物主不降以天灾， 则假他族以压迫之。于兹时也，必有先知先觉之士，起而警告，使知造物主之道，其能听从训诲，知感主之恩者，则主使之代兴；其顽不可化者，则弃之。此是以往 之历史，但圣使之临因无特别证据均不肯信，总是迷信故有的风俗。此古今之常情，不独昔日为然也。

夫，隐昧造物主之人有强者，有弱者，强者大半均是暴虐无道，不服圣化，不听教导，任性胡为，心不安气不平，勉强食饮，化成痰脓，身体各部多现死而不 活之现象；不能即死，其痛苦极矣；非有道者岂能识此。至于弱者，易动恐惧忧患之情，因此情绪迷信祈祷、慈善、施济以企免祸而得福。不求造物主造人之所以 然，失其为人之使命。故，其功修虽善而亦无益耳。夫，强梁、慈柔二者虽不同，然，均失去造物主造人之意义者也。人造物品若失去其物品之效能时，则弃其物。 人失为人之用时，造物主岂能不弃而另以其他民族代替之乎？此古今东西民族兴亡隆替之根因也。

《可兰汉译附传》第 384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20 16:21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四段 真理被证实
本段说明不信真理，人类就趋向毁灭。人类言行有如树木，好坏各有不同。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269 页

［马坚译正文］
［22］ ①当事情已被判决②的时候，恶魔说：“安拉确已真实地应许你们，我也曾应许你们，但我对你们爽约③了。我对你们本来没有什么权力，不过是我召唤你们，而你 们响应我的号召。所以你们不要责备我，应当责备自己，我不能援救你们，你们也不能援救我。我不承认以前你们曾把我配主④，不义者必受痛苦的刑罚⑤。” ［23］⑥信道而且行善者，将蒙主的允许而进入那下临诸河的乐园，并永居其中，他们在乐园里的祝辞是“平安⑦”。［24］⑧难道你不知道安拉有过这样一个 比喻吗？一句良言⑨，好比一棵优良的树，其根柢是深固的，其枝条高耸入云⑩，［25］凭主的许可，按时结果。安拉为众人打了许多比方，以便他们记取教诲。 ［26］一句恶言，恰似一棵恶劣的树〇 11，从大地上被连根拔去，绝没有一点安定。［27］在今世和后世，安拉以坚固的言辞使信道者坚信，安拉使不义者误入迷途，安拉是为所欲为的〇 12。§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258—259 页

① 时子周眉批：魔鬼不接受责备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72 页
② 王静斋夹注：复生日经过清算以后。

《古兰经译解》（丙）第 367 页
③ 林松注释：779.魔鬼所许诺的东西，只是欺骗，自然不灵验。参见第四章《妇女》第 120 节。

《古兰经韵译》第 452 页
④ 王静斋夹注：即是和真主同样受服从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368 页
⑤ 王静斋夹注：这末一句话是真主说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368 页
⑤ 时子周注释：946．魔鬼：是指不信的人的首领，可参读三七章 27 节至 32 节。
魔鬼所许的不能实现：可参读四章 120 节，可见被引诱作恶的人，最终是要后悔失望的。
魔鬼没有权柄：确属实情，因为它只能指明作恶的道路，并没有强迫人作恶的权力。恶事还是恶人自己作的。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72 页

⑥ 时子周眉批：天园中的庆祝是平安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73 页
⑦ 王静斋注释：814．居天园的人，彼此间的庆祝是“赛俩目”（平安），和今世的人一样。

《古兰经译解》（丙）第 368 页
⑦ 刘锦标《传》：330．平日骄狂之英雄，用言论之诱，强势之迫，使人从己，随行其偶得之主义；一旦失败，惟有共同怨怼，共同忍受而已。至于魔之诱人，是许以妄想的幸福，至其终也，幸福未得而祸已及身。试观在社会上奸诈之活动家，岂非均是魔之类乎？

神魔之诱，引人入于邪秽迷信之途，若不得人之默许，则未有强之者，此是实在。

综余之一生不知被人魔、神魔在醒中，梦中诱惑了多少次；但均因意念坚定，而得不移。俗曰：“道高一尺，魔高一丈”。盖，人一行近道，则魔必利用种种 之方法，来扰惑之。己心坚定，则诱惑汝之环境之有关系者。人若能对于环境之有关系者如夫妻、父母、子女、兄弟、朋友、敌体，明确判断不移其心时，则道得 矣，天真明矣，造物主之慈惠显矣。

神魔的事，好像近代各国科学进化，已无关系。抑不知各国之宗教无一不被魔首混入。不特宗教，若详加分析，无论唯心、唯物，都有点迷信。不过古人迷信 是藉（借）偶像表现；今人迷信是因种种物质而表现。试想今日世界岂不是因缺乏物质而筑成世界末曾有之大战乎？又试想物质真缺乏乎？是被魔惑乎？且战前之物 质与战后之物质，那是缺乏那是不缺乏呢？昔者以神为主，今者以己为主。以神为主者，被支配于神；以己为主者，被支配于私。各私其私，天下乱矣。

《可兰汉译附传》第 386 页
⑧ 王静斋眉批：清洁的话如同清洁的树

《古兰经译解》（丙）第 368 页
⑧ 时子周眉批：好话如好树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73 页
⑨ 王静斋注释：815．“清洁的话”：就是一切好话——若诵《古兰》，赞主清洁，颂主尊大，祈主饶恕，表示忏悔，劝人归正等等。凡是导至正义，催促 清高的话，均在此例。真信仰（就是见证真主独一）的话，是在穆民心中坚定的；其善功升上天空，能可每时得到它的善果。不洁的话：跟苦瓜一样，这种植物根不 坚固，一拔就起；不洁的话：就是抵触认主独一的言语，根不坚固，也无枝干，终究没有好的滋生。

《古兰经译解》（丙）第 368 页
⑩ 时子周注释：947．一言一行是有后果的，世人不可不慎。有注解家认为：在《古兰经》内时常以树比作人的行为，以果品比行为的后果，又以水比信仰，因其为生物成长进化的根源。有水，有树，有果实，就是园，园就是天堂。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74 页
○ 11 时子周注释：948．坏的言行如同坏树，其根未伸入土中，得不到滋养，是以不能繁荣，更不能结果实。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74 页
○ 11 林松注释：780．第 24-26 节，以善言喻良树，以恶言喻坏树，指善言则影响深远，勉人进取向上，像好树一样开花结果；而恶言则像坏树遭人憎恶，须连根拔除。

《古兰经韵译》第 453 页
○ 12 刘锦标《传》：331．试以中国之书观之，《易》是纯洁的。在秦皇焚书时，《易》独能保存。再以其他之书物观之，因时代而兴，因时代而亡。自有史以来，不知被焚被弃了多少矣。

诚者明，明则益诚；愚者昏，昏则益愚。使昏暗者迷歧，是造物主之要为！如历代圣使奉天承命，均本之造物主所要为者，而尽天职，昌明大道，若昏暗者不 入歧途，从圣之人，将杂而不纯

矣。大道之昌明也，将因昏愚者而再传，再传昏愚而道晦矣。故，道之初兴，思想纯洁者多，而道之传也真而且久；思想疑二，昏暗 不明者多，则道之传也暂而晦。为道之行也不能不使昏暗者远之耳。

《可兰汉译附传》第 387 页
○ 12 时子周注释：949．安拉任意行事，但这只是对作恶的人，因为那些人已是被安拉弃置在迷误之中，无法解救的人了。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14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20 16:21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五段 人类不公平地不信真理
本段指示人类大多忘恩负义，忘记了真宰的恩典。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270 页

［马坚译正文］
［28］难道你没有看见那等人吗？他们对安拉忘恩负义，并使自己的宗族陷于灭亡之境①——［29］火狱之中。他们将进入火狱，那归宿真糟糕，［30］他们 为安拉树立许多匹敌，以便他们使人背离主的大道②。你说：“你们享受③吧，因为你们必归于火狱！”［31］你要对我的那些信道的仆人说：让他们谨守拜功， 并且在那既无买卖又无友谊之日④来临以前，秘密地和公开地分舍我所赐予他们的财物。［32］安拉创造天地，并从天上降下雨水，而借雨水生产各种果实，作为 你们的给养；他为你们制服船舶，以便它们奉他的命令而航行海中；他为你们制服河流；［33］他为你们制服日月，使其经常运行，他为你们制服昼夜。［34］ 你们对主的要求，他对你们都有所赏赐⑤。如果你们计算安拉的恩惠，你们不能加以统计。人确是很不义的，确是忘恩负义的⑥。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259—260 页

---

① 时子周注释：950．使他们上进，并使他们的地位提高的真理，他们否认，反以迷信代替之。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74 页
② 王静斋夹注：就是伊斯兰大道。

《古兰经译解》（丙）第 368 页
③ 王静斋附说：略微享受今生的幸福。

《古兰经译解》（丙）第 368 页

④ 王静斋夹注：等到复生实现以后再作这些善功，均属无效了。

《古兰经译解》（丙）第 369 页

⑤ 王静斋夹注：依着世人的需要，赐给一切。

《古兰经译解》（丙）第 369 页

⑥ 王静斋眉批：人之最大享受，就是肢体安全，理智不偏

《古兰经译解》（丙）第 369 页

⑥ 王静斋注释：816．真主赐给人的恩典有二：一是赐福——若体健、安居乐业、享受吃的、喝的、穿的、住的、妻子、财物。一是免祸——若灾患、疾病、贫困、痛苦。莫大的恩典就是肢体安全，理智不偏。只是人类多辜负真主这些恩典，不知道作相当的感谢。

《古兰经译解》（丙）第 369 页

⑥ 刘锦标《传》：332．造物主之与人也有物质之惠赐焉，有知能之惠赐焉。纯诚者立站拜祷，祈主示中。惠赐甲乙所得虽同，因主之示中与否，享受之程度有异。有参悟的人，乃能知之。

《可兰汉译附传》第 388 页

⑥ 时子周注释：951．本节与上两节是说明安拉造化天地万物都是为人，人在万物之中地位之高，由此可知。而人类偏要拜那些为人类所造的万物，其不知自重自爱一至于此！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74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20 16:21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六段 伊本拉欣（亚伯拉罕）的祈祷
本段主要是记述伊布拉欣（亚伯拉罕）圣人的祈祷，说明他反对多神，信主和守拜功。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271 页

［马坚译正文］
［35］当时易卜拉欣说：“我的主啊！求你使这个地方变成安全①的，求你使我和我的子孙，远离偶像崇拜②。［36］我的主啊！偶像们③确已使许多人迷误。 谁顺从我，他确是我的同道；谁违抗我，那末，你是至赦的，是至慈的④。［37］⑤我们的主啊！我确已使我的部分后裔住在一个没有庄稼的山谷里，住在你的禁 房⑥附近——我的主啊！——以便他们谨守拜功，求你使一部分人的心依恋他们，求你以一部分果实供给他们，以便他们感谢⑦。［38］我们的主啊！你必定知道 我们所隐讳的和我们所表白的。天地间没有什么事物能瞒过安拉。［39］一切赞颂，全归安拉！他在我老迈的时候，赏赐我易司马仪和易司哈格。我的主确是听取 祈祷的。［40］我的主啊！求你使我和一部分后裔谨守拜功。我们的主啊！求你接受我的祈祷。［41］我们的主啊！求你在清算实现之日饶恕我和我的双亲和信 士们 ⑧。”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260 页

① 王静斋注释：817．这项祈求已蒙真主照准。居墨克的人，永久无所恐惧，若杀人越货，以

及令人避讳的疾病——若癞疮，大麻疯等等。

《古兰经译解》（丙）第 370 页
① 林松注释：781．这个城镇：指麦加，从这一节起至第 41 节，记述了易布拉欣对主的呼告求祈。

《古兰经韵译》第 455 页
② 王静斋注释：818．就是教他们永久谨守认主独一之道，避忌妄拜偶像。彼时，易卜拉欣亲见他的族人妄拜偶像，所以他向真主祈求保护他的子孙，莫拜偶像。

《古兰经韵译》第 375 页
② 时子周注释：952．易卜拉欣圣人的祈祷确有效了，将来世界的人类如能革除拜偶像的风气，未始不是易圣这样祈祷之功。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75 页
③ 王静斋夹注：说那些偶像诱惑许多人敬拜它们。

《古兰经译解》（丙）第 369 页
④ 王静斋夹注：这话是在未知道真主不恕饶拜偶像的罪以前说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369 页
④ 时子周注释：953．偶像在实际上没有能力引诱人，但人是因为偶像而走入迷途的，所以说它们引诱很多人迷误。
易卜拉欣圣人度量的宽大由此祈祷词中可知，追随他的人固然是属于他的，但不听从他的人，他也不完全弃绝，尚为他们求恕饶，求慈悯。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75 页
⑤ 时子周眉批：易圣已位置他一部分子孙住近圣寺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74 页
⑥ 王静斋夹注：在洪水以前教易司马衣和他母亲哈哲尔居住在天方。

《古兰经译解》（丙）第 369 页
⑥ 林松注释：782．指易布拉欣曾带妻子哈芝尔及儿子易司玛仪住在克尔白的颓垣附近。当时那里特别荒凉，也没有村镇。哈芝尔为寻找求祈水源，奔跑于瑟法和麦勒瓦两丘之间，发现了栽姆栽姆泉源。参见《布哈拉圣训集》第六 O 篇 439 节。

《古兰经韵译》第 455 页
⑦ 王静斋注释：819．易卜拉欣这项祈求，亦已得到真主的允准了。可惜他仅说“教一部分人心爱慕他们”：设若他说：教全世界人心爱慕他们，一定波斯、印度、土耳其等国的人，必都争先恐后的爱戴他们了。

《古兰经译解》（丙）第 370 页
⑦ 时子周注释：954．《布哈拉圣训集》六 O 篇 439 节，叙易卜拉欣曾带易司马依及其母住于圣寺（喀白）的颓垣附近，彼时该处甚为荒凉，并无村落。 当易圣离开该寺之时，易司马衣之母（哈接尔）问易圣说：你这样做，是否奉到安拉的命令？易圣回答说：“是的”。哈接尔于是说：安拉是不会消灭我们了。后为 哈为求水奔驰于索法、卖尔卧之间，因主慈惠发现栽姆栽姆井，乃有居民。
下面所节述的就是《圣训集》六 O 篇 439 节原文：
易司马衣的母亲她采用腰带系住了她的腰，再用一块布系在腰带上，下垂至地，走起路来，这块布，可以掩没脚印，以匿其迹，恐撒赖（易卜拉欣之妻，易司哈各之 母）来追赶她。然后伊

卜拉欣带着她和她的儿子外出——此时她还在哺乳易司马衣——直至易卜拉欣把她二人安置在天房跟前，即禁寺的最高处，栽姆栽姆井之上的 一棵大树旁。（当时天房栽姆栽姆井和禁寺，均尚未建修，甚至连麦加城亦无。此处所谓天房，是易卜拉欣将她母子二人安置，到后来在那里建筑天房的地方）。当 时的麦加，并无一人，亦无泉水。易卜拉欣将他二人安置在那里，并在她二人的旁边放下一皮袋枣子，一皮袋水，然后他向沙目老家行去。易司马衣的母亲跟在他的 后边说：易卜拉欣！你把我们撇到这无人无物的山谷里，你到哪里去？她对她重复说了数次，他并未回顾她。继而她又问他道：真主命令你如此吗？他答到：是的。 她道：若然，我愿遵真主的命令，真主绝不使我们灭亡的。易卜拉欣继续向前行，等他到达麦加的最高处，即她们看不见他的地方，他面向天房，举起两手，作以下 的祈祷。他说：我的主啊！我确已令我的子孙居住于你的禁殿附近不毛的山谷中。我的主啊！俾他们立行拜功，求你使众人的心倾向他们，并求你赐给他们种种果 品，俾使他们感谢。

易司马衣的母亲哺乳他，并饮皮袋里的水，及到饮完的时候，她和他都渴起来了。她便四下张望，看见索法山离她最近，便走到山上，向山谷中张望，未见一 人？然后她由索法山下来，及至到达山谷中，她揽起她的衣服下边，就尽力向前奔行，越过山谷，到达卖尔卧山，她遂去到山上，仍未看见一人。她如此在山谷中来 往行走，总共七次。伊本阿拔斯说：圣人曾说：“因此人们才在索法与卖尔卧之间奔行”。她最后临近卖尔卧山，她听见一种声音，她心里说：不要说话！然后她静 听，她又听见了，她说道：你已听见了，若你跟前有救济物，（请你救救我吧！）忽然一位天仙，出现于栽姆栽姆旁，天仙用他的脚后跟向她一跺，（或者她说：他 用他的翅膀向地一掠），泉水便涌出来了。她便忙着挖池挡水，她用她的手这样阻挡。并把水装到她的皮袋里，在装完皮袋之后，水便泛滥了。圣人道：求主慈悯 她，假使她任栽姆栽姆任其自流，（或者圣人说，假设她没有把水装到皮袋里去），则栽姆栽姆必在地面上畅流。他说：易司马衣的母亲，饮了水，并哺乳了她的儿 子，天仙对她道：你不要骇（害）怕灭亡，因为这个孩子和他的父亲将在那里建筑真主的天房，真主绝不使这个地方的人民灭亡。当时的天房（即天房的地址），是 高出地面的，犹如丘陵，时被山水左右侵蚀。易司马衣的母亲，常常如此（即饮水，哺乳他的儿子，过着孤零单调的生活）。直到朱尔胡母族（叶国的阿拉伯人）中 一伙商人由坎达印（即麦加的最高处）的路线经过他们，（他们才打破了孤零的生活）。朱尔胡母人在麦加最下处住下，他们看见一只鸟在空中盘旋，他们道：这只 鸟一定在水上盘旋。这谷中并没有水，那么让我们向那只鸟盘旋的地方去找水吧！他们遂派了一、二人去找水，忽然他们看见了水，他们便回去告诉他们有水的地 方。他们便向有水的地方来了。伊本阿拔斯说：易司马衣的母亲是住在水边的。朱尔胡母人来到她的跟前说：你许可我们在你跟前居住吗？她答道：可以的。但这水 是属于我的。你们必须得到我的许可，方可饮水。他们答道：是的。圣人道：朱尔胡母的人看易司马衣的母亲是爱热闹的，便住下了。他们并派人告诉他们的家属， 他们家属便也都搬来，和他们同住，这个地方居然也有数家人口了。易司马衣渐长大，跟着朱尔胡母人学习阿拉伯文。当易司马衣年少的时候，朱尔胡母人都很喜爱 他，及他到成年的时候，他们便把他们的一位女儿嫁给他。易司马衣的母亲死了。易卜拉欣在易司马衣结婚之后来看他的儿子，而没有看见他，他遂向他的妻子问 他，她说道：他出去为我们觅食去了。然后易卜拉欣问他关于他们生活情形，她答道：我们生活非常恶劣，我们是非常艰窘的。她向他叙述了许多艰苦。易卜拉欣 道：“你的夫回来的时候，你为他道安，你对他说：让他变换他的门限”。及易司马衣归来，好像他看见了什么，他问道，可有人来了吗？他的妻子答道：是的。如 此如此的一位老人来至我们了，他向我问你，我告诉了他。他问我，你们的生活如何？我告诉他说我们是非常艰苦的。易司马衣道：他嘱咐你什么了吗？他的妻子答 道：是的，他命令我给你道安，他并说，让你变换你的门限。易司马衣道：那是我的父亲，他命令我与你离婚，你回你的娘家吧。易司马衣休了他的妻子，而由朱尔 胡母人中又娶了一位。过了一向，易卜拉欣又来探视他们，这次又没有看到易司马衣，他来到易司马衣的妻子处，向她问他，她答道：他出去为我们觅食去了。易卜 拉欣道：你们的情形如何？她答道：知感主，我们很好，很宽裕。易卜拉欣道：你们吃的是什么？她答道：肉。易卜拉欣道：你们喝的什么？她答道：水。易卜拉欣 遂祈祷道：主啊！祈你赐他们以吉庆，在肉与水中。

圣人道：当时他们还没有粮食，假使他有粮食，易卜拉欣必为他们求主赐他们以粮食祝福。伊本阿拔斯说：麦加以外的任何人，若只吃肉喝水，而不吃其他食物，便要生病。

易卜拉欣对他的儿妻道，你的丈夫回来的时候，你为他道安，你命他坚定他的门限。及易司马衣归来，问道有人来吗？他的妻子答道：是的，一位形相都雅的 老者来至我们了。他向我问你，

我告诉了他，他又问我，我们的生活如何？我告诉他，我们是很好的。易司马衣道：他嘱咐你什么了吗？他的妻答道：是的，他为你 道安，他命令你坚定你的门限。易司马衣道：那是我的父亲。你就是门限，他命我留下你。又过了一向，易卜拉欣又来探视，这时易司马衣正来载姆载姆泉附近的一 棵大树下边削箭，及他看见他的父亲，即忙站起来跑过去与他的父亲行礼，一如普通父子相见之礼。然后易卜拉欣说道：儿啊！的实（确）真主命令我一件事情。易 司马衣道：请你遵办真主所命令你的事吧！易卜拉欣道：你帮助我吗？易司马衣道：我帮助你。易卜拉欣指着大树周围的高地说道：的实（确）真主命令我在这里建 一座房子。伊本阿拔斯说：就在那时，易卜拉欣与易司马衣建起了天房的基础。易司马衣搬运石头，易卜拉欣建筑，及建筑物高的时候，易卜拉欣拿来这块石头，放 在墙根下，他站在这块石头上建筑，易司马衣为他搬运石头。他二人说：主啊！你承领我们吧！你是全听全知的主。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75-378 页

⑧ 王静斋注释：820．这众穆民是泛指有正确信仰的人，不论是不是他的后代。

《古兰经译解》（丙）第 370 页

⑧ 刘锦标《传》：333．偶像之教，在未开化时代，各地皆然。不特回教、耶稣诸圣打倒之；而儒、佛之孔子、释迦亦何曾拜过偶像呢？孔子曰：“获罪于 天无所祷也”。释谓：“凡是有象，皆是虚妄”。盖，因其物住像于心，心为物障矣；心为物障，忧患恐惧无时不生。因此情绪一生，日祈无知之偶像，而安慰身 心；将忘其所以为人之道矣。故，东西圣哲无一藉（借）此为教者也。时及今日不辨自明。至于麦加禁室左右至今仍属不毛之地。禁室：就是一四面墙之一祭坛而 已。既无天然之出产，又无人工之建设。自亚卜拉罕以来四五千年，人皆朝觐之，倾向之，岂非造物主答应了亚卜拉罕求祈之实证乎？

《可兰汉译附传》第 389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20 16:23

〔仝道章分段〕

第七段 反对者的末日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译注译本》第 272 页

［马坚译正文］
［42］你绝不要以为安拉忽视不义者的行为，他只对他们缓刑到瞪眼①的日子。［43］（在那日），他们将抬着头往前奔走，他们的眼睛不敢看自己，他们的心 是空虚② 的。［44］你应当警告众人，将来要有这样一日，刑罚将来临他们，而不义者将说：“我们的主啊！求你让我们延迟到一个临近的定期，以便我们响应你的号召， 顺从③你的使者。”难道你们以前没有发誓说，你们绝不会灭亡吗④？［45］你们曾居住在自亏者所住的地方，而且明白我是怎样处治他们的⑤。我也为你们打了 许多比方⑥。［46］⑦他们确已用计谋，在安拉那里，有他们的计谋（的果报）。他们的计谋，不足以移动群山⑧。［47］你绝不要以为安拉对他的使者爽约。 安拉确是强大的，确是惩恶的。［48］在那日⑨，这大地要变成别的大地，诸天也要变成为别的诸天，他们要出来见独一的、全能的安拉⑩。［49］在那日，你 将看见罪人们带着桎梏○ 11，成双成对地被捆绑起来；［50］他们的衬衣是用沥青做的，火将笼罩他们的脸。［51］以便安拉依据各人所行的善恶而加以报酬。安拉确是清算神速的。 ［52］这○ 12 是对众人的充分的表示○ 13，以便他们因此而受警告，以便他们知道他只是独一的被崇拜者，以便有理智的人记取教诲○ 14。§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260-261 页

① 王静斋夹注：复生日。

《古兰经译解》（丙）第 370 页
① 时子周注释：955．“众目疑视”：是形容在最大的惊恐人都不能转瞬。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79 页
② 林松注释：783．描绘众人惊慌失措，惶惶不安的神情。

《古兰经韵译》第 456 页
② 王静斋注释：821．就是听呼唤的时候，仰首奔去；只是因为骇惧过甚而至失去理性，其心中似乎一无所有。

《古兰经译解》（丙）第 371 页
② 时子周注释：956．“其心空洞”：人在受到极大惊恐之时，其心是空洞的，什么计划、仇恨，全乌有了。当穆圣克复麦加入城之际，穆圣的敌人有此经验。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79 页
② 林松注释：784．幻灭、虚空，是指为恶者对前景已处于完全绝望的状态。

《古兰经韵译》第 456 页
③ 王静斋夹注：从补从前的怠慢。

《古兰经译解》（丙）第 370 页
④ 王静斋夹注：“无有更移”：就是不再移归后世。

《古兰经译解》（丙）第 370 页
⑤ 王静斋注释：822．就是怎样的因他们作过的罪恶，施以惩罚。

《古兰经译解》（丙）第 371 页
⑥ 王静斋夹注：就是在《古兰》中说明他们作过的事情，和对待他们的办法。

《古兰经译解》（丙）第 370 页
⑦ 时子周眉批：计划，惟在安拉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79 页
⑧ 王静斋注释：823．这话是喻伊斯兰教为矗立的坚固的大山。那些逆徒纵使努力设谋打击，而终难使其稍有移动。

《古兰经译解》（丙）第 371 页
⑧ 时子周注释：957．古来氏人无论如何计划欲置穆圣于死地，但穆圣终被安拉救出麦加。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79 页
⑧ 林松注释：785．诡计——指古赖施人密谋暗害先知于麦加，但先知却出人意外地安然脱险。

《古兰经韵译》第 457 页
⑨ 林松注释：786．那一天——从后文看，当指复生清算那一天，即末日。此处描述，天地转

换，苍天变样，人们各自现形，也跟《古兰经》中涉及的末日境况类同。

《古兰经韵译》第 457 页
⑩ 王静斋夹注：听候审算与赏罚。

《古兰经译解》（丙）第 370 页
⑩ 时子周注释：958．穆圣在世的时候，确将整个的阿拉伯改造成另一个天地，穆圣生时的阿拉伯与死时的阿拉伯完全不同。多年的风俗习惯迷信，一概扫除净尽，而变成一个光明统一的民族，这种光明随时向外发出，终必成为全世界的灯塔。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79 页
○ 11 王静斋注释：824．生前同一妄信，死后共同戴着桎梏，以示前后相映，始终一体。

《古兰经译解》（丙）第 371 页
○ 12 王静斋夹注：《古兰》及内所含的劝告。

《古兰经译解》（丙）第 370 页
○ 13 王静斋夹注：颇足以供世人受教。

《古兰经译解》（丙）第 370 页
○ 13 王静斋注释：825．这句话又作：“这是通知世人”：就是俾众周知的意思。

《古兰经译解》（丙）第 371 页
○ 13 林松注释：787．这通告——指《古兰经》。

《古兰经韵译》第 458 页
○ 14 刘锦标《传》：334．圣贤有过，即时着报，即时能复。若昏暗不明之人，妄为作罪，延缓之以到相当之期限，乃天道之宽。然，当其未报，刚者骄狂，柔者淫秽；一旦着报，则张皇四顾，东奔西驰，恐惧之象形容不尽，呼天呼主，悔之已晚；形秽意惭无时得释矣。
生时着惩乃造物主随时之警告也。其能因惩觉悟，能悔能改复其天真者，只要不死，尚有完成其使命之一、二。其着天灾人祸毫无觉悟之民，最后终结一到，虽觉悟亦无用矣。若非主要则将久于罪刑中矣。

《可兰汉译附传》第 390 页
○ 14 刘锦标《总传》：335．此是麦加下降第七二章。
言此《经》是出于黑暗，入于光明，各传道之圣使，都是合于其民众的方言而降临；言文虽不同，而训诲之道同。不过各地均有昧真之流，专寻偏邪而乱之；人持其偏邪之文，以为圣道不同；此各教所以分也。试观摩西训诲之道，何尝有神话，亦是明白的天谕而已。
盖，无论何时均有邪说之乱正道。持邪说者自己骄狂；魔又助势；虚伪宣传，诱人听从。然，偏邪之说终是腐根之树，一时虚荣而已。所可惜者，从之者同着 痛苦。夫，人能真受主谕固是特选，否则从圣从贤，虽是后觉亦得主祐。盖，圣贤固能为人求祈，但必从其道者，否则求亦无用。如亚卜拉罕岂不是为其父母求祈 乎？何以在他章云亚卜拉罕因其父不被恕宥乃常叹息也。
人之最可悲者，即是目睹真道而不从。因醉心于利禄，专去听虚伪之宣传，失其自主之能力，一旦劫到，悔之晚矣。纯诚于真的人，本惠赐以使费，即是本天 赋尽天职也。立站拜祷，即是祈主示中也。人果能此，人格亦就完全矣。但时至今日，杂而不纯，秽而不洁，诚伪相间，尚形式，忘意义。故，主之赏罚亦相间耳。

《可兰汉译附传》第 390-391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20 16:23

第一五章 石谷（希只尔）①

这章是麦加的，全章共计九九节②。
　马坚《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262 页
① 林松题解：本章第 80 至 84 节中涉及石谷的居民，即先知萨里哈所劝谕的族人，便以“石谷”为章名。

《古兰经韵译》第 469 页
　　① 仝道章释名：本章得名于第 80 至 84 节。黑吉尔有人释作“岩石地区”，无疑地这是一个地名。在阿拉伯地图上，在麦地纳的北面大约一五 0 英里处，有这个地名。它位于通达叙利亚的大道上，本是撒姆德人繁荣滋长和终归毁灭的地方。
　　本章属于麦加章节。至于下降的时间各家说法略有不同，有人认为是早期的麦加章句，也有人认为属于中期的，大约是在伊历纪元前三至八年下降的。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274 页
　　① 仝道章释义：本章接续前章，对反对者提出警告，并叙述撒姆德人的命运，警告那些意图杀害使者的人们。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274 页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一段 《古兰经》受到保护
本段指出《古兰经》是为了全人类的福利而降的，所以必须防止任何罪恶的企图。本段首先保证《古兰经》将永远受到保护，不致讹误和不被任何企图所消灭。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274 页

［马坚译正文］

奉至仁至慈的安拉之名
［1］艾列弗，俩目，拉仪③。这些是天经——明白的《古兰经》的节文④。［2］不信道者或许要希望他们原是归顺⑤的。［3］你听任他们吃喝玩乐吧⑥！你听 任他们受希望的诱惑吧⑦！因为他们不久就会知道⑧的。［4］⑨我不毁灭一个城市则已，但毁灭它，就有一个可知的定期⑩。［5］任何民族都不能先其定期而灭 亡 〇 11，也不能后其定期而沦丧〇 12。［6］他们说：“受降示教诲的人〇 13 啊！你确是一个疯〇 14 子。［7］你怎不昭示我们一些天神〇 15 呢？如果你是说实话的。”［8］我只凭真理而降天神，到那时，他们是不蒙缓〇 16 刑的。［9］〇 17 我确已降示教诲〇 18，我确是教诲的保护者 〇 19。［10］在你之前，我确已派遣了许多使者，去教化古代的各宗派。［11］没有一个使者来临他们则已，但有使者来临，他们都加以嘲笑〇 20。［12］我这样使爱好嘲笑深入罪人们〇 21 的心。［13］他们不信我的教诲〇 22，其实，古人的常道〇 23 已逝去了。［14］假若我为他们开辟一道天门，而他们从那道天门继续登天，［15］他们必定说：“我们的眼睛受蒙蔽了，不然，我们是中了魔术的民众〇 24。”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262 页

② 王静斋题译：黑秩尔（地名），计 99 节，墨克下降，惟第 87 节在默底纳颁降。

《古兰经译解》（丙）第 373 页
② 刘锦标题译：罕支雷（岩谷），麦加，在一二章之后下降。

《可兰汉译附传》第 391 页
② 时子周题译：黑秩尔（地名），计 99 节，麦加下降，惟 89 节，在麦地纳下降。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81 页
② 林松题译：石谷（黑芝尔），（麦加类，全章共计 99 节）。

《古兰经韵译》第 459 页
② 林松注释：788．本章中的第 89 节，属麦加类。

《古兰经韵译》第 459 页
② 仝道章题译：黑吉尔（岩区），共 99 节，分六段。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274 页
③ 王静斋夹注：阿拉伯文三个简笔字形的译音，解义从略。

《古兰经译解》（丙）第 373 页
③ 林松注释：789．艾利府·俩目·拉仪——三个阿拉伯字母，参见第一 0 章《优努斯》第 1 节注释（林注 642）。

《古兰经韵译》第 459 页
④ 王静斋夹注：“经典”：与《古兰》是指一件事说的；犹言这一章是天经的文句，也可称是《古兰》的文句。

《古兰经译解》（丙）第 373 页
⑤ 王静斋夹注：将来在复生日，凡是生前逆主的人，全都时常盼望自己原是顺主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373 页
⑤ 时子周注释：959．反对穆圣的人们，不只在后世后悔，即在今生当他失败的时候，也不时的后悔，为什么不早作归信的人。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82 页
⑥ 王静斋注释：826．就是不要理会这般逆徒。可勿劝戒他们，不必对他们进忠告。

《古兰经译解》（丙）第 373 页
⑦ 王静斋夹注：以希望长寿而顾不得跟从圣人，自以为将来的境遇定不会坏。

《古兰经译解》（丙）第 373 页
⑧ 王静斋夹注：就是知道自己的结局如何。这是在抗敌令未颁降以前所发布的话。

《古兰经译解》（丙）第 373 页
⑨ 时子周眉批：主灭任何城市都有一定期限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381页
⑩王静斋夹注：预定恶人何时遭难。

《古兰经译解》（丙）第373页
〇 11王静斋夹注：时候未到，自不能提前。

《古兰经译解》（丙）第373页
〇 11仝道章注释：此处之“人”：指民族、部落或社会。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280页
〇 12王静斋夹注：意欲延期也必不能。

《古兰经译解》（丙）第373页
〇 13王静斋夹注：墨克的逆徒呼穆圣为自称蒙降给《古兰》的人，这是一种戏谑的口吻。

《古兰经译解》（丙）第373页
〇 14王静斋夹注：说他自称是蒙降给《古兰》的时候，却是发疯话。

《古兰经译解》（丙）第373页
〇 15王静斋夹注：这话是他们要求有天使来见证穆圣是真主差来的使者。

《古兰经译解》（丙）第373页
〇 16王静斋夹注：如果真主降下天使，他们就立时受惩，不蒙缓期了。

《古兰经译解》（丙）第373页
〇 16时子周注释：960．天使是必被安拉派遣来的，以惩罚有罪的群众，那是安拉的约，也即是真理，不过在天使来到的时候，诸事都没有转回的余地了。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382页
〇 16林松注释：790．大意是：你们为贬低先知而希望天使光临，一旦天使奉命而来惩治你们，对你们说来，局面更不堪设想。

《古兰经韵译》第460页
〇 17王静斋眉批：真主保护《古兰》不受变更

《古兰经译解》（丙）第373页
〇 17时子周眉批：主保护古兰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381页
〇 18王静斋夹注：就是降给穆圣的《古兰经》。

《古兰经译解》（丙）第373页
〇 19王静斋注释：827．真主保护《古兰》，不受私人篡改。其他以前的各项天经，真主并未预许担负保护。任人记忆，日久未免失去本真。

《古兰经译解》（丙）第373页
〇 19王静斋眉批：每百年发现一个刷新宗教者

《古兰经译解》（丙）第374页
〇 19王静斋附说：世人本有篡改《古兰》的可能，一如篡改《讨喇忒》、《引支勒》似的。但是真主为着实地保持《古兰》本来的面目，乃制止他们着手篡改。那是 借着学者们的谨守不渝，

和他们著下关于解释《古兰》词义的各项典籍。穆圣说过：“真主于每百年差来一个人，刷新当代的教门”。那段经文暗示：人类间有《古 兰经》存在一天，则永久不断有精通宗教学的人背诵它（《古兰经》）。

《古兰经译解》（丙）第374页
〇 19时子周注释：961．“保护《古兰》”：安拉说明了他要保护《古兰》，不只是不被人消灭，且不能被任何人增删或修改。所以一千三百年来无一字被删改。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382页
〇 19林松注释：791．这一节指对《古兰经》的保护，即让它保持原貌，不被篡改。

《古兰经韵译》（丙）第373页
〇 20王静斋夹注：就像古来氏人戏谑穆圣一样。这话是安慰圣人。

《古兰经译解》（丙）第373页
〇 21王静斋夹注：指墨克的逆徒。

《古兰经译解》（丙）第373页
〇 21时子周注释：962．它字：指嘲笑，意思是：因为他们嘲笑主的启示，主就把嘲笑投在他们的心中，使他们不必再信。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382页
〇 21林松注释：792．它——指上一句中的“嘲弄贬讥”。

《古兰经韵译》第460页
〇 22时子周注释：963．“它”：指主的启示或真理。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382页
〇 23王静斋夹注：所谓“惯例”者，就是因着不信钦差而施以惩罚。

《古兰经译解》（丙）第373页
〇 24王静斋夹注：假使教他们登天，目睹种种奇异，他们不是藉（借）口被堵塞，并未看见，便是说：受穆罕默德的眩惑了。这却是因为他们天性顽固，不信真理。

《古兰经译解》（丙）第374页
〇 24王静斋注释：828．这般人对于屡次所发现的异迹，皆斥为邪术，一如真主述他们说：“这是强有力的法术”。事实是这样，假使依照他们的请求，再发现别样异迹，甚至教他们登天目睹一切，在他们依然指为邪术。

《古兰经译解》（丙）第374页
〇 24刘锦标《传》：336．此又是一种昧真的人，明知真经愿欲纯顺，然，贪心不已，欲性过盛，不能不隐昧其不合于己者。今日不善，而期来日；今年不善，而期来年；终至于罪大恶极，而不可赦矣。故，村庄之被殒灭也，均非偶然，其由来渐矣。

天地、日月、自然之现象，固为造物主之示象也，此《可兰经》亦是造物主之示象也。昧真者假辞无天神之伴同也，识为平庸，隐味之。然，若是真能使之升 天，则彼又将以为是邪术矣。天良已昧之人，无论如何，反是不信，根由于欲障已深，魔乘机扰之，不可复真矣。其民族不能不着殒灭耳。

《可兰汉译附传》第392页
〇 24时子周注释：964．本节和上一节是说明他们的心太硬了，他们决心拒绝真理，丝毫不注意其明证。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82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20 16:26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二段 罪恶势力将被消灭
本段昭示世人万事万物都在真主的控制之下，犯罪者不能影响正人，真理胜利的征兆可能已有人见证。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275 页

［马坚译正文］
［16］我确已在天上创造了许多宫①，我为观察者而修饰天空。［17］我保护着天，不许任何受诅咒的恶魔得以侵入②，［18］但窃听的恶魔则有③明显的流 星赶上它。［19］④我展开了大地，并把许多山岳⑤安置在大地上，而且使各种均衡⑥的东西生出来。［20］我在大地上为你们和你们所不能供养者而创造了许 多生活资料⑦。［21］每一种事物，我这里都有其仓库⑧，我只依定数⑨降下它。［22］我派遣滋润的风⑩，我就从天上降下雨水，以供给你们饮料，你们绝不 是雨水的蓄藏者〇 11。［23］我确是能使万物生，能使万物死的；我确是万物的继承者〇 12。［24］我确已知道你们中先进的，我确已知道你们中后进的 〇 13。［25］你的主必定要集合〇 14 他们。他确是至睿的，确是全知的。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263 页

① 王静斋注释：829．“宿宫”：《郁氏》译为“黄道的示号”；旧译：“宫分”，就是二十八宿和黄道十二宫。其名为白羊、金牛、双子、巨蟹、狮子、 双女（又作室女）、天称（秤）、天蝎、人马、摩羯、宝瓶、双鱼。太阳在这每一宫周游一个月，以一年为满，是为太阳历。共计三百六十五日零一日的四分之一。 月的宫分计有二十八。

《古兰经译解》（丙）第 374 页
① 时子周注释：965．“堡垒”：也可译为黄道的迹象，即是把黄道带分为十二部分，所以也可称之为黄道十二宫。这是研究天文的人们，或研究星学的人们，首先能见到的。各月气候的冷热，农业的季节，风雨的多寡，潮水的大小，无不与此有密切关系。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83 页
② 王静斋夹注：不欲恶魔登天窃听机要。

《古兰经译解》（丙）第 374 页
③ 王静斋夹注：这是在所不免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374 页
③ 王静斋注释：830．这话是追述穆圣未出世以前的情形。当那时候，恶魔能可上天窃听机密。及至穆圣被差后，这窃听机密的事，完全制止了。从前恶魔听来机密，传知下层镇呢；镇呢们再藉（借）此蛊惑愚人，自称未到先知，法术神奇。

《古兰经译解》（丙）第 374 页
③ 时子周注释：966．16、17、18，三节说的是穆圣的敌人中的算命者，他们研究星学，以卜吉凶。他们冒充也得到神的启示。《古兰经》说明他们都是被诅咒的魔鬼。
“随之以能见的火”：是说他们必受到打击，必随之以显著的失败。这是寓言，是比喻，不可认定是事实。《古兰经》内类此的地方很多，读者应该体会。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83 页
③ 林松注释：793．第 16—18 三节，据有的注疏家解释，是指以卜卦算命为业的人借星相占卜吉凶，并声称是受神的启示。

《古兰经韵译》第 461 页
④ 时子周眉批：主在地上造山且使之生长有用之物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83 页
⑤ 王静斋夹注：以免摇动。

《古兰经译解》（丙）第 374 页
⑥ 王静斋夹注：供人需用，估计适当的，就叫相称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374 页
⑦ 王静斋夹注：若生活上必需的食品等，以及奴仆、牲畜，这统是真主造化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374 页
⑧ 王静斋眉批：人不要以赡养家口，夸耀于人

《古兰经译解》（丙）第 375 页
⑧ 王静斋注释：831．这话是告诉世人：不要以为自己是供养家属、奴仆、牲畜等等的。因为他们的生活是真主赐给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375 页
⑧ 王静斋夹注：这话是把真主的全能喻为库中的宝物。世界上每一个被造的，内皆蕴藏着无限的机密；这些机密，有如库中的珍品一样；这些仓库的钥匙，皆由真主掌握。

《古兰经译解》（丙）第 374 页
⑨ 王静斋夹注：每一物皆有相当的限度，在真主皆预先分配得当。

《古兰经译解》（丙）第 374 页
⑨ 时子周注释：967．生物生活之道，都由主规定供给。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84 页
⑨ 林松注释：794．这一句的大意是指把万物安排适宜，各得其所，使之有生存、发展的条件。

《古兰经韵译》第 461 页
⑩ 时子周注释：968．“肥沃（土地）的风”：就是能吹云降雨的风，也就是能使各项植物生长的风。这样的风，可以代表伊斯兰进展的各项迹象，至于伊斯兰最后的胜利，那就是甘霖了。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84 页
○ 11 王静斋夹注：这水的贮藏所，不是由你们掌管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375 页
○ 12 王静斋夹注：世界万有终被真主收留以去。

《古兰经译解》（丙）第 375 页
○ 12 时子周注释：969．“我是继承的”：那就是说一切的都为安拉所有，这是一种预言，真正拜安拉的人，将为世界的继承人，其他均将消灭。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84 页
○ 12 林松注释：795．总揽万机——原文直译为“继承者”，含义是一切全归安拉所有，此处是意译，引申。

《古兰经韵译》第 461 页
○ 13 仝道章注释：89．毛本、阿本及霞本译作：“……先来的（在你们以前活动着的）和后到的（在你们以后来到的——继承者）”。马本译作：“我确已知你们 中先进的，我确知你们中后进的。”（汇集者点：仝道章译为：24．我确知你们当中哪些人（竭力）向前，和哪些人落后。—仝译本第 275 页）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280 页
○ 14 王静斋夹注：集合他们就是集古今的人于复生日，听候审判。

《古兰经译解》（丙）第 375 页
○ 14 刘锦标《传》：337．夫，造物主之于天地，不特物质寓于各处均有定量，均合于其地之人生。即学者研究学问，其学业之所得，有学乐、学诗而不能，不学 《易》而《易理》通；有学英文学日文而不能，不学阿文而阿文通者。且主赋与人之学问，有幼壮不赋与，老大赋与之者。无事在主方不有明确之规定耳。然，此中 神味，非真得道者不知也。

《可兰汉译附传》第 333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20 16:26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三段 魔鬼反对正人
本段说明魔鬼经常反对正直的人，不过它的反对是没有大害的。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275 页

［马坚译正文］
［26］我确已用黑色的成形的粘土创造了人①。［27］以前，我曾用烈火②创造了精灵。［28］当时，你的主曾对天神们说：“我必定要用黑色的粘土塑造人 像而创造人。［29］当我把它塑成，而且把我的精神③吹入他的塑像的时候，你们应当对他俯首叩头④。”［30］随后，天神们一同叩头，［31］⑤唯独易卜 劣厮不肯叩头⑥。［32］主说：“易卜劣厮啊！你怎么不叩头呢？”［33］他说：“你用黑色粘土塑成人像而创造的人，我不该向他叩头。”［34］主说： “你从这里出去吧。因为你确是被放逐的。［35］你必遭诅咒，直到报应日。”［36］他说：“我的主啊！求你对我缓刑，直到人类复活之日⑦。”［37］主 说：“你确是被缓刑［38］到可知的日期⑧。”［39］他说：“我的主啊！你已判定我是迷误的，所以我誓必在大地上以罪恶诱惑⑨他们，我必定要使他们一同 迷误⑩。［40］除非他们中你所选拔的仆人○ 11。”［41］主说：“这是我应当维持的正路”。［42］○ 12 我的仆人，你对他们绝无权力○ 13，除非那些顺从你的迷误者○ 14。［43］火狱必定是他们全体的约定○ 15 的地方。［44］○ 16 火狱有七道门○ 17，每道门将收容他们中被派定的一部分人。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263—264 页

① 王静斋夹注：人祖阿丹。

《古兰经译解》（丙）第 375 页
② 王静斋夹注：“烈火”：又作“纯火”，就是无烟的火。“迦呢”：是镇呢的始祖。

《古兰经译解》（丙）第 375 页
② 时子周注释：970．说人类是由泥土造的，或者是因为土的性是温和的，有培养性的；说镇尼和魔鬼是由火造的，或者是因为火的性是暴烈的，有毁坏性 的。在《古兰》内时常的说到镇尼和魔鬼，但意思有时是暗指一般恶人的首领们而言，他们的性情暴烈，作乱，结果是领导群众到毁灭的途径。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84 页
③ 时子周注释：971．一个人的构造非有了安拉的灵，不能完成，这种灵绝不是人力所能造的。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86 页
③ 林松注释：796．灵魂——阿文原名“鲁哈”。这句的意思是使他具有灵魂，赋有生命。

《古兰经韵译》第 462 页
④ 王静斋夹注：表示庆祝。

《古兰经译解》（丙）第 375 页
⑤ 时子周眉批：以卜历厮不遵主命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84 页
⑥ 王静斋注释：832．主命天使向阿丹下拜，并不是拜阿丹，而是以阿丹作朝向，敬拜真主。就如面向克而白礼拜，不是拜克而白一样。以卜里厮不明此理，自以为是纯清无浊的，岂可敬拜那本质粗糙的阿丹呢？

《古兰经译解》（丙）第 375 页
⑦ 王静斋夹注：直到复起众人的审判日。

《古兰经译解》（丙）第 375 页
⑧ 王静斋夹注：及至吹第一次号筒的时候，就不再姑容了。

《古兰经译解》（丙）第 375 页
⑨ 王静斋夹注：诱他们视罪恶为乐途。

《古兰经译解》（丙）第 375 页
⑩ 时子周注释：972．不是主使它为迷误的，而是主已判明它是迷误的，它既无可掩饰，只得把它自己的欲望陈诉出来。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86 页
○ 11 王静斋夹注：就是虔心顺主，不染携贰之恶的穆民。

《古兰经译解》（丙）第 375 页
○ 12 时子周眉批：以卜历厮对主的众仆无权力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85 页
○ 13 林松注释：797．大意是：忠贞坚定的人决不会受迷惑引诱。

《古兰经韵译》第 463 页
○ 14 时子周注释：973．此处所说的众仆，是指世界所有的人类。魔鬼对于人类本无一点权柄，已在一四章 22 节说明，魔鬼说：我除却呼唤你们，而你们听从我以外，我是对你们没有一点权柄。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86 页
○ 15 王静斋夹注：真主已约定：凡追随恶魔的人，均将居火狱。

《古兰经译解》（丙）第 375 页
○ 16 时子周眉批：火狱有七道门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85 页
○ 17 王静斋夹注：每道门里有一部分生前追随恶魔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376 页
○ 17 刘锦标《传》：338．人因土而成形，造物主赋之以明命。天神虽属诸气化，然，无支配地上之能力，变化地上之自然现象，而成繁荣之景象。造物主亦假人 则无有显能者，犹之乎人非假用发电机则不能利用电耳。此人之贵也。神魔者火也，火性炎上，故，骄狂妒忿，魔之性也。人随魔性，无时不在痛苦之中。苦虽有轻 重之别，而根于火，故轻曰焦灼，重则发炎。《易经》离火，亦曰焚如死，如弃，如是也。若果敬谨君子，造物主必为释去胸中之嫉妒、忿怨。盖，世界之不能和 平，家国之不得安宁，均是神魔利用此数字惑人妄行耳。地狱有七门，人亦有七情，情之所偏，地狱随之。

夫，人之隐昧真道，均由于喜、怒、哀、乐、爱、恶、欲七情一时之偏，魔乘机再加诱动，则牢不可破。感情一盛，理智不显，故，无论若何之真理，亦被隐昧，昏暗已极，不被灭绝不止耳。

《可兰汉译附传》第 394—395 页
○ 17 时子周注释：974．“七道门”：也就是说有七条道路通至火狱，究竟是哪七条道路呢？在《古兰经》上没给解释，恰巧经上记火狱时有七种名称。（1）狱 （折汗那）；（2）火焰（七 O 章 15 节）；（3）压碎（一 O 四章 4 节）；（4）燃着的火（二二章 4 节）；（5）烧焦的火（五四章 48 节）；（6）烈火（二 章 119 节）；（7）深处（哈瓦孽一 O 一章 9 节）。此七种名称究与七道门有无关系，尚难证明。希望读者研究《古兰经》，应从大处要处着眼，对此等小节，不必过于追求。应该认定：凡是安拉命作的，不作就是犯罪；安拉禁止的，作了也是犯罪。安拉所命的所禁的，在经上说得很详细清楚，我们何不注意，反在此等字面 上徒费功夫呢？且阿文七与七十，有时都是“多”的意思，不一定只做七个或七十个讲。此处七道门，很可释为多门，也即“人有很多犯罪的途径，可以通至火狱” 的意思。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86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20 16:26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四段 对正人——伊布拉欣——的恩典
本段叙述对正人的恩典，提到伊布拉欣的故事，说伊布拉欣如何被赐给儿子，并由他繁衍出一个受赐福的民族的喜讯。此外他也被告知鲁特族人的邪恶行为，会导致他们毁灭。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277 页

［马坚译正文］
［45］敬畏者①们必定在一些乐园和源泉之间，［46］你们平平安安地进入乐园吧！”［47］我清除他们胸中的怨恨②，他们将成为弟兄，在高榻上相对而 坐。［48］他们在那里不感觉疲乏，他们绝不被逐出③。§［49］你告诉我的仆人们，我确是至赦的，至慈的④；［50］我的刑罚确是痛苦的。［51］⑤你 应当对他们叙述易卜拉欣的客人们的故事。［52］当时，他们⑥进去见他，说：“祝你平安⑦。”他说：“我们确是畏惧你们的。”［53］他们说：“你不要畏 惧，我们的确以一个聪明的男孩⑧向你报喜。”［54］他说：“我已老迈，你们还向我报喜吗？你们以什么向我报喜呢？”［55］他们说：“我们凭真理而向你 报喜 ⑨，所以你不要绝望⑩。”［56］〇 11 他说：“除迷误者外，谁会绝望于安拉的恩惠呢〇 12？”［57］他说：“使者们啊！你们有什么差事呢 〇 13？”［58］他们说：“我们奉派去惩治一群犯罪的民众。［59］鲁特的家族除外，我们确要把他们全都救出来〇 14；［60］但他的妻子除外，我们已预定她和其余的人同受刑罚〇 15。”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264—265 页

---

① 王静斋眉批：敬畏的阶级有三

《古兰经译解》（丙）第 376 页
① 王静斋注释：833．“敬慎”（又作敬畏）有三：（1）遵主的命令，远主的禁止；（2）为着后世，远避今生的华美；（3）因为倾向真主，远避世上的一切。前一项是常人的敬慎；第二项是上等人的敬慎；第三项是最上等人的敬慎。

《古兰经译解》（丙）第 376 页
② 王静斋注释：834．心内所衔的忿恨，大半由生前的嫉忌而来。这种嫉忌非经真主释去，绝难涤净。所以真信士必至死后，方可全是相爱的弟兄，因为直至那时候，彼此的嫉忌能完全去掉。

《古兰经译解》（丙）第 376 页
② 林松注释：298．指乐园中的人不像世俗生活中那样相互猜忌怨恨，而是亲密无间。

《古兰经韵译》第 464 页
③ 时子周注释：975．这就是穆斯林的天堂，有树有水（45 节），心中十分泰然，安然无恐（46 节），互相友爱，毫无仇恨（47 节），不感疲倦，且永久的享此幸福（48 节）。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86 页
④ 王静斋眉批：作穆民的应具有盼望心和畏惧心

《古兰经译解》（丙）第 376 页
④ 王静斋注释：835．有一次穆圣经过色白门入到天房禁殿，看见众使徒相互欢笑。穆圣说：“你们笑的是什么”？这话含有责备的意味。穆圣说罢这话走 过去而又返来，说：刚才哲白尔衣勒代表真主告诉我：不要使我的众仆绝望，你要教我的众仆知道：我是多恕的特慈的……。这话的意思是：穆民应在盼望与骇 （害）怕之间：就是盼望主的慈悯，同时须骇（害）怕主的罪刑。

《古兰经译解》（丙）第 376 页
⑤ 王静斋眉批：易卜拉欣的宾客

《古兰经译解》（丙）第 376 页
⑥ 林松注释：299．他们——指哲布列勒率领的十二个天使。

《古兰经韵译》第 464 页
⑦ 王静斋注释：836．哲白而衣勒率十二名天使化形男童去见易圣祝安。易圣把他们当为宾客，因他们全是客人的模样。

《古兰经译解》（丙）第 377 页
⑧ 王静斋夹注：此童子就是易司哈各。

《古兰经译解》（丙）第 376 页
⑧ 林松注释：300．这男孩，即易司哈古。

《古兰经韵译》第 464 页
⑨ 王静斋夹注：说他一定要生一子。

《古兰经译解》（丙）第 376 页
⑩ 王静斋夹注：真主既能造化无父无母的阿丹，而何不能藉（借）着一对老夫妇造一童子？

《古兰经译解》（丙）第 376 页
○ 11 时子周眉批：除却迷误的人，没有对主的慈悯失望的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87 页
○ 12 王静斋夹注：这就是说，除却迷误的人，无人对主的慈悯绝望。

《古兰经译解》（丙）第 376 页
○ 13 王静斋注释：837．这时候易卜拉欣以观察情形，而知道天使们降临，不仅为预告他将要生子的事，从中必尚有其他重大使命，所以他才发出此问。

《古兰经译解》（丙）第 377 页
○ 13 林松注释：801．这是易布拉欣感到气氛异样，经察颜观色后提出的疑问。

《古兰经韵译》第 465 页
○ 14 王静斋夹注：因他们有正确的信仰，所以能得脱离刑罚。

《古兰经译解》（丙）第 377 页
○ 15 王静斋夹注：与普通恶徒同遭天诛。以上那句话，是诸使代表真主说出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377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20 16:26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四段 对正人——伊布拉欣——的恩典
本段叙述对正人的恩典，提到伊布拉欣的故事，说伊布拉欣如何被赐给儿子，并由他繁衍出一个受赐福的民族的喜讯。此外他也被告知鲁特族人的邪恶行为，会导致他们毁灭。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277 页

［马坚译正文］
［45］敬畏者①们必定在一些乐园和源泉之间，［46］你们平平安安地进入乐园吧！”［47］我清除他们胸中的怨恨②，他们将成为弟兄，在高榻上相对而 坐。［48］他们在那里不感觉疲乏，他们绝不被逐出③。§［49］你告诉我的仆人们，我确是至赦的，至慈的④；［50］我的刑罚确是痛苦的。［51］⑤你 应当对他们叙述易卜拉欣的客人们的故事。［52］当时，他们⑥进去见他，说：“祝你平安⑦。”他说：“我们确是畏惧你们的。”［53］他们说：“你不要畏 惧，我们的确以一个聪明的男孩⑧向你报喜。”［54］他说：“我已老迈，你们还向我报喜吗？你们以什么向我报喜呢？”［55］他们说：“我们凭真理而向你 报喜 ⑨，所以你不要绝望⑩。”［56］〇 11 他说：“除迷误者外，谁会绝望于安拉的恩惠呢〇 12？”［57］他说：“使者们啊！你们有什么差事呢 〇 13？”［58］他们说：“我们奉派去惩治一群犯罪的民众。［59］鲁特的家族除外，我们确要把他们全都救出来〇 14；［60］但他的妻子除外，我们已预定她和其余的人同受刑罚〇 15。”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264—265 页

---

① 王静斋眉批：敬畏的阶级有三

《古兰经译解》（丙）第 376 页
① 王静斋注释：833．“敬慎”（又作敬畏）有三：（1）遵主的命令，远主的禁止；（2）为着后世，远避今生的华美；（3）因为倾向真主，远避世上的一切。前一项是常人的敬慎；第二项是上等人的敬慎；第三项是最上等人的敬慎。

《古兰经译解》（丙）第 376 页
② 王静斋注释：834．心内所衔的忿恨，大半由生前的嫉忌而来。这种嫉忌非经真主释去，绝难涤净。所以真信士必至死后，方可全是相爱的弟兄，因为直至那时候，彼此的嫉忌能完全去掉。

《古兰经译解》（丙）第 376 页
② 林松注释：298．指乐园中的人不像世俗生活中那样相互猜忌怨恨，而是亲密无间。

《古兰经韵译》第 464 页
③ 时子周注释：975．这就是穆斯林的天堂，有树有水（45 节），心中十分泰然，安然无恐（46 节），互相友爱，毫无仇恨（47 节），不感疲倦，且永久的享此幸福（48 节）。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86 页
④ 王静斋眉批：作穆民的应具有盼望心和畏惧心

《古兰经译解》（丙）第 376 页
④ 王静斋注释：835．有一次穆圣经过色白门入到天房禁殿，看见众使徒相互欢笑。穆圣说：“你们笑的是什么”？这话含有责备的意味。穆圣说罢这话走 过去而又返来，说：刚才哲白尔衣勒代表真主告诉我：不要使我的众仆绝望，你要教我的众仆知道：我是多恕的特慈的……。这话的意思是：穆民应在盼望与骇 （害）怕之间：就是盼望主的慈悯，同时须骇（害）怕主的罪刑。

《古兰经译解》（丙）第 376 页
⑤ 王静斋眉批：易卜拉欣的宾客

《古兰经译解》（丙）第 376 页
⑥ 林松注释：299．他们——指哲布列勒率领的十二个天使。

《古兰经韵译》第 464 页
⑦ 王静斋注释：836．哲白而衣勒率十二名天使化形男童去见易圣祝安。易圣把他们当为宾客，因他们全是客人的模样。

《古兰经译解》（丙）第 377 页
⑧ 王静斋夹注：此童子就是易司哈各。

《古兰经译解》（丙）第 376 页
⑧ 林松注释：300．这男孩，即易司哈古。

《古兰经韵译》第 464 页
⑨ 王静斋夹注：说他一定要生一子。

《古兰经译解》（丙）第 376 页
⑩ 王静斋夹注：真主既能造化无父无母的阿丹，而何不能藉（借）着一对老夫妇造一童子？

《古兰经译解》（丙）第 376 页
○ 11 时子周眉批：除却迷误的人，没有对主的慈悯失望的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87 页
○ 12 王静斋夹注：这就是说，除却迷误的人，无人对主的慈悯绝望。

《古兰经译解》（丙）第 376 页
○ 13 王静斋注释：837．这时候易卜拉欣以观察情形，而知道天使们降临，不仅为预告他将要生子的事，从中必尚有其他重大使命，所以他才发出此问。

《古兰经译解》（丙）第 377 页
○ 13 林松注释：801．这是易布拉欣感到气氛异样，经察颜观色后提出的疑问。

《古兰经韵译》第 465 页
○ 14 王静斋夹注：因他们有正确的信仰，所以能得脱离刑罚。

《古兰经译解》（丙）第 377 页
○ 15 王静斋夹注：与普通恶徒同遭天诛。以上那句话，是诸使代表真主说出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377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20 16:26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四段 对正人——伊布拉欣——的恩典
本段叙述对正人的恩典，提到伊布拉欣的故事，说伊布拉欣如何被赐给儿子，并由他繁衍出一个

受赐福的民族的喜讯。此外他也被告知鲁特族人的邪恶行为，会导致他们毁灭。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277 页

［马坚译正文］
［45］敬畏者①们必定在一些乐园和源泉之间，［46］你们平平安安地进入乐园吧！”［47］我清除他们胸中的怨恨②，他们将成为弟兄，在高榻上相对而 坐。［48］他们在那里不感觉疲乏，他们绝不被逐出③。§［49］你告诉我的仆人们，我确是至赦的，至慈的④；［50］我的刑罚确是痛苦的。［51］⑤你 应当对他们叙述易卜拉欣的客人们的故事。［52］当时，他们⑥进去见他，说：“祝你平安⑦。”他说：“我们确是畏惧你们的。”［53］他们说：“你不要畏 惧，我们的确以一个聪明的男孩⑧向你报喜。”［54］他说：“我已老迈，你们还向我报喜吗？你们以什么向我报喜呢？”［55］他们说：“我们凭真理而向你 报喜 ⑨，所以你不要绝望⑩。”［56］○ 11 他说：“除迷误者外，谁会绝望于安拉的恩惠呢○ 12？”［57］他说：“使者们啊！你们有什么差事呢 ○ 13？”［58］他们说：“我们奉派去惩治一群犯罪的民众。［59］鲁特的家族除外，我们确要把他们全都救出来○ 14；［60］但他的妻子除外，我们已预定她和其余的人同受刑罚○ 15。”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264—265 页

---

① 王静斋眉批：敬畏的阶级有三

《古兰经译解》（丙）第 376 页
① 王静斋注释：833．“敬慎”（又作敬畏）有三：（1）遵主的命令，远主的禁止；（2）为着后世，远避今生的华美；（3）因为倾向真主，远避世上的一切。前一项是常人的敬慎；第二项是上等人的敬慎；第三项是最上等人的敬慎。

《古兰经译解》（丙）第 376 页
② 王静斋注释：834．心内所衔的忿恨，大半由生前的嫉忌而来。这种嫉忌非经真主释去，绝难涤净。所以真信士必至死后，方可全是相爱的弟兄，因为直至那时候，彼此的嫉忌能完全去掉。

《古兰经译解》（丙）第 376 页
② 林松注释：298．指乐园中的人不像世俗生活中那样相互猜忌怨恨，而是亲密无间。

《古兰经韵译》第 464 页
③ 时子周注释：975．这就是穆斯林的天堂，有树有水（45 节），心中十分泰然，安然无恐（46 节），互相友爱，毫无仇恨（47 节），不感疲倦，且永久的享此幸福（48 节）。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86 页
④ 王静斋眉批：作穆民的应具有盼望心和畏惧心

《古兰经译解》（丙）第 376 页
④ 王静斋注释：835．有一次穆圣经过色白门入到天房禁殿，看见众使徒相互欢笑。穆圣说：“你们笑的是什么”？这话含有责备的意味。穆圣说罢这话走 过去而又返来，说：刚才哲白尔衣勒代表真主告诉我：不要使我的众仆绝望，你要教我的众仆知道：我是多恕的特慈的……。这话

的意思是：穆民应在盼望与骇 （害）怕之间：就是盼望主的慈悯，同时须骇（害）怕主的罪刑。

《古兰经译解》（丙）第 376 页
⑤ 王静斋眉批：易卜拉欣的宾客

《古兰经译解》（丙）第 376 页
⑥ 林松注释：299．他们——指哲布列勒率领的十二个天使。

《古兰经韵译》第 464 页
⑦ 王静斋注释：836．哲白而衣勒率十二名天使化形男童去见易圣祝安。易圣把他们当为宾客，因他们全是客人的模样。

《古兰经译解》（丙）第 377 页
⑧ 王静斋夹注：此童子就是易司哈各。

《古兰经译解》（丙）第 376 页
⑧ 林松注释：300．这男孩，即易司哈古。

《古兰经韵译》第 464 页
⑨ 王静斋夹注：说他一定要生一子。

《古兰经译解》（丙）第 376 页
⑩ 王静斋夹注：真主既能造化无父无母的阿丹，而何不能藉（借）着一对老夫妇造一童子？

《古兰经译解》（丙）第 376 页
○ 11 时子周眉批：除却迷误的人，没有对主的慈悯失望的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87 页
○ 12 王静斋夹注：这就是说，除却迷误的人，无人对主的慈悯绝望。

《古兰经译解》（丙）第 376 页
○ 13 王静斋注释：837．这时候易卜拉欣以观察情形，而知道天使们降临，不仅为预告他将要生子的事，从中必尚有其他重大使命，所以他才发出此问。

《古兰经译解》（丙）第 377 页
○ 13 林松注释：801．这是易布拉欣感到气氛异样，经察颜观色后提出的疑问。

《古兰经韵译》第 465 页
○ 14 王静斋夹注：因他们有正确的信仰，所以能得脱离刑罚。

《古兰经译解》（丙）第 377 页
○ 15 王静斋夹注：与普通恶徒同遭天诛。以上那句话，是诸使代表真主说出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377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20 16:27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五段 鲁特（罗得）和舒爱伯（叶忒罗）

本段说明那些不听从鲁特的人们所受的惩罚，最后也提到伊布拉欣的另一后裔舒爱伯（叶忒罗）。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278 页

［马坚译正文］
［61］当使者们来到鲁特的家里的时候，［62］他说：“你们确是一些陌生的人①。”［63］他们说：“不②然；我们把他们一向争论的（刑罚）带来给你了 ③。［64］我们把真理带来给你了，我们确是诚实的④。［65］你应当带着你的家族在深夜出行，你要跟在他们的后面，你们中的任何人也不要回头看⑤。你们 应当往前走，一直走到你们奉命到达的地方⑥。”［66］我启示他这个判决：就是这等人，在早晨⑦将被根除。［67］城里的居民欣然⑧而来，［68］他说： “这些是我的客人，你们不要凌辱我，［69］你们应当敬畏安拉，你们不要羞辱我⑨。”［70］⑩他们说：“难道我们没有禁止〇 11 你与世人往来吗？” ［71］他说：“这些是我的女儿〇 12，如果你们要干什么。”［72］指你的寿命发誓，他们必将彷徨于自己的癫狂之中。［73］呐喊声在日出时袭击了他们。［74］我使那个市镇天翻地覆， 并使陶石象雨点般降落在他们身上。［75］对于能考查者，此中确有许多迹象。［76］那个市镇确是在一条仍然存在的道路上的〇 13。［77］对于信教者，此中确有一种迹象。［78］那丛林〇 14 的居民，确是不义的。［79］故我惩治了他们。这两个地方〇 15 都在平坦的道路上。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265—266 页

① 王静斋夹注：当时他们不认识这些来宾全是天使。

《古兰经译解》（丙）第 377 页
② 王静斋夹注：不要这样讲。

《古兰经译解》（丙）第 377 页
② 时子周注释：976．“不”：在此处是承认不相识的意思。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88 页
③ 王静斋夹注：就是叫鲁脱亲见罪刑他的同族。

《古兰经译解》（丙）第 377 页
④ 王静斋夹注：据实报告鲁脱。

《古兰经译解》（丙）第 377 页
⑤ 王静斋注释：838．禁止回顾：以免他们亲见可骇的刑罪。又解不要回顾：是赶快逃走，不要略为停留。

《古兰经译解》（丙）第 377 页
⑤ 林松注释：802．不回顾：就是不要停留，走得越远越好，一说，不回顾：是为防止惊慌恐惧。

《古兰经韵译》第 465 页
⑥ 王静斋夹注：往赴叙利亚。

《古兰经译解》（丙）第 377 页
⑦ 王静斋夹注：这些恶徒将在次晨同归于尽。

《古兰经译解》（丙）第 377 页
⑧ 王静斋注释：839．鲁脱的族人听说他家突然来了一伙貌美的客人，他们受着性欲的冲动，嬉嬉笑笑地奔赴鲁脱的住宅。那些恶徒们居住的城池有四，其中最大的城池名叫赛都模。

《古兰经译解》（丙）第 378 页
⑧ 林松注释：803．指鲁特族人中的淫棍恶徒，由于鲁特妻子通风报信，从所住的城里嬉皮笑脸而来。

《古兰经韵译》第 466 页
⑨ 王静斋注释：840．对客人施行无礼，便是贻东主含羞；对客人公然作无礼的要求，就是侮辱东主。

《古兰经译解》（丙）第 378 页
⑩ 时子周眉批：他们不准鲁脱接近外人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87 页
○ 11 王静斋夹注：就是不得款待宾客。

《古兰经译解》（丙）第 377 页
○ 11 时子周注释：977．鲁脱非生于本地者，所以本地人禁止他款待外人或留外人居住。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88 页
○ 11 林松注释：804．歹徒们曾经禁止鲁特款待宾客或留外人居住。

《古兰经韵译》第 466 页
○ 12 王静斋夹注：就是说：你们娶我这些女儿为室，不要辱我的宾客。《奥注》上说：那些女儿是他族人的，不是他自己的。称为他的女儿，是因为彼此关系深切。

《古兰经译解》（丙）第 377 页
○ 12 时子周注释：978．鲁脱以女儿为质，以保证这些客人绝不受乱。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88 页
○ 13 王静斋夹注：古来氏人往赴叙利亚的公路上，遗迹尚存，在他们应当注意。

《古兰经译解》（丙）第 377 页
○ 14 王静斋注释：841．“哀凯”：是距默底纳不远的一处森林。那地方的人，在早先全是书尔布圣人的族人。

《古兰经译解》（丙）第 378 页
○ 14 刘锦标夹注：此乃书尔卜之民众。

《可兰汉译附传》第 396 页
○ 14 时子周注释：979．“住于森林的人”：是书尔卜的民众，即麦德严人。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88 页
○ 14 林松注释：805．那森林：阿文原文是“哀衣凯”，指距麦地纳不远的一处森林，舒尔布的族人所居之处。

《古兰经韵译》第 466 页
○ 14 仝道章注释：90．“林中人”也有人译作“丛林中的居民”或“林中的伙伴”。毕氏释为麦德扬（米甸）居民的名称。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280 页
○ 15 时子周注释：980．“两城”：是鲁脱族人所居之城，及书尔布的族人所居之城，其旧日的遗迹，均靠近商队所经的大道。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88 页
○ 15 林松注释：806．两处——指鲁特的族人和舒尔布的族人所聚之地，其遗址都离商队所经的大道不远。

《古兰经韵译》第 467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20 16:28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六段 岩区居民和一项警告
本段叙述岩区居民的命运，作为对阿拉伯人的一项警告，主旨在说明《古兰经》的重要，嘲笑或反对都会受到惩罚。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279 页

［马坚译正文］
［80］ ①石谷②的居民确已否认使者们。［81］我确已把我的许多迹象昭示他们，但他们背离了它。［82］他们安全地凿山为屋，［83］但呐喊声在早晨袭击了他 们。［84］他们所谋求的，对于他们无济于事③。［85］我只凭真理创造天地万物，复活时是必定来临的。所以，你应当温和地原谅众人④。［86］你的主确 是创造万物的主，确是全知的。［87］⑤我确已赏赐你常常反复诵读的七节经文⑥和伟大的《古兰经》。［88］⑦你不要觊觎我所使他们中各等人所享受的事物⑧，你不要为他们而悲哀。你应当温和地对待信士们。［89］你说：“我确是坦率的警告者。”［90］那正如我所降示分配者们的（东西）一样的，［91］他 们把《古兰经》分割成若干肢体⑨。［92］指你的主发誓，我必将他们全体加以审问——［93］审问他们生前的行为。［94］你应当公开宣布你所奉的命令 ⑩，而且避开以物配主者。［95］在对付嘲笑者方面，我必使你满足。［96］嘲笑者除安拉外还崇拜别的神灵，不久他们就会知道○ 11 了。［97］我确已知道你为他们的谰言而烦闷。［98］你应当赞颂你的主超绝万物，你应当与众人一起叩头○ 12，［99］你应当崇拜你的主，直到那无疑的消息来临 ○ 13。§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266—267 页

① 王静斋眉批：黑秩尔人不信诸使

《古兰经译解》（丙）第 378 页
② 王静斋注释：842．“黑秩尔”：是在默底纳和叙利亚之间的一个山谷，沙里哈的族人原住在那地方。沙里哈：是他们之中一位青年，真主差他为使劝导他们，但是信者绝少。

《古兰经译解》（丙）第 378 页
② 刘锦标夹注：耍利罕之民众色木族。

《可兰汉译附传》第 396 页
② 时子周注释：981．“黑秩尔”：就是赛母待人。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90 页
② 林松注释：801．石谷——阿文原名“黑芝尔”，是位于麦地纳和叙利亚之间的一个山谷，萨里哈的族人居住于此。

《古兰经韵译》第 467 页
② 仝道章注释：91．请参阅本章提要、“释名”。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280 页
③ 王静斋注释：843．他们所赚下的金银、货物，未能代为避免刑罚。此句又作“他们所作的（就是建造的房舍）未曾代为避免一事”。

《古兰经译解》（丙）第 378 页
③ 王静斋眉批：不要居住恶人住过的地方

《古兰经译解》（丙）第 378 页
③ 王静斋附说：传沙里哈在族人同遭灭亡以来，移住巴力斯坦地方一个沙丘，同居者只有随他归信的几个人。而后他迁到墨克，死在那里，享年五十八岁。在 本族中曾同居二十年。又传穆圣有一次偕其使徒经过黑秩尔地方，当时对大众说：“你们经过恶人原居的地方时候，务须哭着过去，要骇（害）怕遭遇他们所遭遇 的”，这是在忒逋克战役。穆圣说这话，是恐怕使徒们经过其地的时候，不以该城的先人所遭逢的有所警惕。穆圣曾明白告诉大家：“人，不要住在恶徒住过的地 方，以免遭受那些人所遭受的；或是染上他们的劣性。那地方纵然渺无人迹，也不可居住，因为他那遗迹是他们恶行为的记念物：那却是使人心硬与强霸的媒介”。 《鲁白》的著作者说：“穆民不应住在恶人的地方，也不可在那地方礼拜。非有至不得已的原因时，也不要往那里移动”。

《古兰经译解》（丙）第 378 页
④ 王静斋注释：844．这话是命穆圣不要重视一般不信正教的人，要忍受他们的伤害，不要立时报复，要向敌人表现一种厚道。

《古兰经译解》（丙）第 378 页
④ 王静斋眉批：打我的人，算他白打

《古兰经译解》（丙）第 379 页
④ 王静斋附说：穆圣是人类中性格最良善的，是最能容让的。福泽里说：容让就是对于他人的过错不加报复。传圣裔宰农阿必丁为人最能容忍，有人骂他，他 置若未闻。传安巴西朝代的哲尔飞痛殴墨底纳省长马里克氏，马氏昏晕多时，苏醒后对大家说：我请你们佐证，“打我的人，算他白打”。有人问他，为什么？他 说：“我恐怕死后会见圣人感觉羞惭；他的后人有因着迫害我而入火狱的”。待满苏尔抵达默底纳了，他就把马氏唤来，欲代为报复；马氏说：“这是哪里话，他打 我一鞭子，我给他一句口唤，因为他是圣人的近族”。又阿以涉的使女死掉了，她格外的悲恸。有人问原因，她说：“我哭，是因为失掉了好久受我原谅她的无知， 容让她劣性的一个人。这个使女是性情最坏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379 页
④ 时子周注释：982．这一节是说明了穆圣有宽恕容让的美德。在收复麦加的时候，就是一个证明。当年麦加人对于穆圣及众穆民是如何的残暴，如何的迫害，而穆圣一概宽恕了。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90 页
⑤ 时子周眉批：常读之七节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89 页
⑥ 王静斋注释：845．“七节”：指《古兰》第一章。计有一百二十三个单字，二十五句话，共分为七节，这是众学者所公认的。但是有的人以“艾喏阿木 台阿来信”作为一节，章首的“以安拉称名句”在外。有的人则反是。前说是廊裴人的主张（译者按：东方的教胞皆是廊裴派）。称此第一章为“重读的”，以其在 每番拜中不止读一次。

《古兰经译解》（丙）第 379 页
⑥ 时子周注释：983．“常读的七节”：就是第一章《法谛哈·开端》的那七节。这七节是每个穆斯林礼拜的时候，在每一拜里所必须诵读的，此外可随意 再加诵一段《古兰》，所以每一个守拜功的穆斯林每日至少要诵读《法谛哈》三十二次，这还不算是常读的七节吗？而且在《布哈拉圣训集》六五篇一段内说到“常 读的七节，就是《法谛哈》那七节”。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90 页
⑥ 林松注释：808．七节经文——指《古兰经》第一章《开端》（法谛哈），是每个穆斯林都经常诵读的一章。

《古兰经韵译》第 467 页
⑦ 王静斋眉批：诰穆圣不要贪今世的荣华

《古兰经译解》（丙）第 379 页
⑧ 王静斋注释：846．传厄不折害勒的商队，载大宗货品归自叙利亚，共有七组。教胞方面在这时期内，有好多人缺衣无食，所以穆圣目睹逆徒那许多商 货，不免有些热衷。于是真主降下这节经文。意思是：我赐给你重读的七节，以代逆徒的七批商货。你不要注目我所赐给厄不折害勒的物资，那是今生一点享受。你 不要忧虑教生们，你对他们和平相处，表示谦逊，那就是很好了。

《古兰经译解》（丙）第 379 页
⑧ 时子周注释：984．这三句话，是安拉训示穆圣应持的态度，也是训示所有穆斯林应有的态度：不羡慕他人的享受，也不为那些享受的人忧虑，因为那是 安拉的安排，安拉自有处理的办法；惟独对待穆斯林，圣人都须要温和；其余的人，更必须加以尊重，这也是远奸近贤的一种提示。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90 页
⑨ 王静斋注释：847．真主降下《古兰》，而逆徒们不信它，终至受罪刑；其情有如降给有经人《讨喇忒》、《引支勒》而不信似的，遭受刑罚；他们这两 伙人把《古兰》分为可信的与不可信的这么两部分。《郁氏》说：墨克的逆徒故意糟塌《古兰》，把它分的零零碎碎，写在纸片上，散布在通衢大道。

《古兰经译解》（丙）第 380 页
⑩ 王静斋注释：848．在未降下这段天经以前，穆圣时常是不动声色地暗自传教。迨至这项命令发布后，穆圣就改为公开传扬正道了。又穆圣所公开传扬的 皆属教条与法律方面的。至于有关道乘的一切，除却授与他的高级教生外，永远在奉命保守他的机密。一般知主的人继续相传直到而今。

《古兰经译解》（丙）第 380 页
⑩ 林松注释：809．据传，先知原先是暗自传教，从这节启示后，便转为公开地传教。

《古兰经韵译》第 468 页
○ 11 王静斋夹注：就是知道个人的结局。

《古兰经译解》（丙）第 379 页
○ 11 王静斋注释：849．传这节经文是指穆圣五个劲敌颁降的，这些人平素竭力陷害穆圣及其教生。他们临死均未得到好的结果。

《古兰经译解》（丙）第 380 页
○ 11 林松注释：810．相传这一节所指的是五个敌视先知的逆徒，他们一贯对先知和穆斯林陷害攻击，临终都不得好死。
后三节经文，是对先知的慰勉。

《古兰经韵译》第 468 页
○ 12 王静斋夹注：就是礼拜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380 页
○ 13 王静斋注释：850．这节经文是为安慰穆圣降的。传穆圣每逢忧虑过甚，就多多礼拜，因而解除好多苦闷。穆民们何不效法？

《古兰经译解》（丙）第 380 页
○ 13 刘锦标《总传》：339．此是麦加下降第五四章。
示谕《可兰》是完全的，不可断章取义。彼时之人，选其近于己者遵之；其不合于己之风俗习惯者，不合于自己利用者，则隐昧之。
先言《可兰》为天示之一种，次言昧真者亦有时欲完全顺命。然，因贪得之念，恣欲之情，不肯毅然决然，且藉（借）无天神来临之辞，以讥笑之。次言造物 主之大能；次言魔人之造化，魔之根性。至终引证历代殒灭各城之实证。盖，造物主无所不能；在道旁者能遭灾报，在石穴者亦能着灾报。
篇名《石穴》者，“石穴”之人，在昔日自恃人能穿穴于山，以为真是最安全、保险之计划。然，一旦灾到，亦变粉碎矣。试观今日科学昌明，攻击之器逾 利，而防御之式逾巧；防御之势逾坚，而攻击之术益能。问之世人，谁能万全操其必胜呢？其唯本天赋尽天职者乎？因心之洁秽也不同，而天赋之显也有深浅，此所 以胜败也。若昧真虚伪，中存嫉妒、忿怨、迷信、妄想、自私、自利之民族，居今之世，未有不着灭亡者。在昔日人文未进化，造物主不能不假自然殒灭之，在今日 假民族制压民族，灭亡民族，可耳。
然，际于中道已矣，真理已晦，神魔藉（借）妖术、邪法、卜巫种种乱人之精神信仰；人魔因物质之变化，乱人之思想之时代。独得真理之君子，未有不招庸 俗之讥笑者也。视为愚，视为狂，视为无用，视为疯颠者，有之。君子之士稍一游移，稍一曲从，稍一附势，稍一心有所偏，魔诱之堕落矣。能定而安，不动心者， 为最难。修此不动心之法，各教之经典虽多，然，求如此书之纯真无隐，能合于时代之中者，尚不可多得。人果能安心研究，久之自识天人之理，心自不动矣。有志 者，其效之乎？

《可兰汉译附传》第 398 页
○ 13 时子周注释：985．“确定的”：就是死亡。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90 页
○ 13 林松注释：811．确凿的信息：指死亡。
相传先知每有忧伤，便勤于礼拜，烦恼为之排除。

《古兰经韵译》第 469 页

作者: 豪爽客　　**时间:** 2007-2-20 16:28

第一六章 蜜蜂（奈哈勒）①

这章是麦加的，全章共计一二八节②。
马坚《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267 页
① 林松题解：本章以 68—69 节中提到的蜜蜂为章名。有的注疏家认为，对于蜜蜂的秉性、本能

和作用给予肯定，是借此暗喻先知穆罕默德像蜜蜂采花、酿蜜、治病益人那样以《古兰经》为指导，汲取知识哲理的精华，劝谕世人，从精神上给予治疗。
《古兰经韵译》第 495 页

① 仝道章释名：本章得名于第 68 节，该节提到蜜蜂的活动是一种负责和有实用的典型。

一般认为这是麦加后期的章句，许多节可能是麦加最后时间下降的，也有些古代的学者认为第 1 至 40 节是麦加的章节，其余的是下降在麦地纳的。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281 页

① 仝道章释义：本章与前面的六章属于一组，它所讨论的主题与前面六章相似，都是在补充及说明《古兰》下降的真理，真宰的大能与独一。本章第 68 节 说：“安拉曾启示蜜蜂在山上或树上造巢……”。69 节又教它们顺从主道，采花酿蜜，而其中有疗养人类的效用。在第一 0 章第 57 节中也提到：“《古兰》有治 疗人类精神毛病的功用”。可以推想出《古兰经》就如蜂蜜一样是集诸圣天启的大成，是促进人类精神健康的补剂。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281 页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一段 自然的证明
本段叙述安拉的造化无一处不对人类有益。告诉人类真宰独一和人类的原本。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 281 页

［马坚译正文］

奉至仁至慈的安拉之名
［1］安拉的命令必定来临，所以你们不必要求其早日实现③，赞颂安拉超绝万物，他超乎他们所用以配他的。［2］他使天神们奉他的命令，偕同精神④，降临他 所意欲的仆人，说：“你们应当警告世人说：除我之外，绝无应受崇拜的，所以你们应当敬畏我。”［3］他凭真理创造了天地，他超乎他们所用以配他的。［4］ ⑤他用精液创造了人，而人却突然变成了（他的）明显的对手⑥。［5］⑦他创造了牲畜，你们可以其毛和皮御寒，可以其乳和肉充饥，还有许多益处⑧。［6］你 们把牲畜赶回家⑨或放出去吃草的时候，牲畜对于你们都有光彩。［7］牲畜把你们的货物驮运到你们须经困难才能到达的地方去。你们的主确是至仁的，确是至慈 的。［8］⑩他创造马、骡、驴，以供你们骑乘〇 11，以作你们的装饰〇 12。他还创造你们所不知道的东西〇 13。［9］安拉负责指示正道的责任。有些道路是偏邪的，假若他意欲，他必将你们全体引入正道〇 14。
《中文译解古兰经》第 267—268 页

② 王静斋题译：耐哈理（蜜蜂），计 128 节，墨克下降。
《古兰经译解》（丙）第 380 页

② 刘锦标题译：乃罕利（蜜蜂），麦加，在一八章之后下降。
《可兰汉译附传》第 398 页

② 时子周题译：耐哈里（蜜蜂），计 128 节，麦加下降。末三节，麦地纳下降。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90 页

② 时子周注释：986．本章命名蜜蜂，是因安拉赋予蜜蜂的天性，（即 68 节所谓感动蜜蜂），要采集各种鲜花的精华，制成一种颜色不同的饮料，以治疗 人类的疾病。恰似穆圣所得到的启示，是集各圣训示的精华，成此一部《古兰》，以治疗人类精神道德方面的疾病。所以在一 0 章 57 节内称《古兰》为“心病的治 疗”。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 392 页

② 林松题译：蜜蜂（耐哈勒），（麦加类，全章共计 128 节）。
《古兰经韵译》第 470 页

② 林松注释：812．本章中的第126、127、128节，即最后三节，属麦地那类。
《古兰经韵译》第470页
② 仝道章题译：蜜蜂（纳赫勒），共128节，分一六段。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281页
③ 王静斋注释：851．古来氏的逆徒，因穆圣所预言的罪刑迟不发现，乃戏谑穆圣说：如果他所谈的刑罚准要发现了，我们所拜的各主定要代我们求解脱。 于是真主降下这节经文，大致是说：所预许的刑罚快要到来了。在穆圣等骤闻这句话的时候，突然大惊起立，及听到“你们不要忙讨它”这句话，始才心安，依然坐 下。
《古兰经译解》（丙）第381页
③ 刘锦标夹注：彼时二主的人不信主之罪刑，请穆圣显出惩恶的现象。
《可兰汉译附传》第398页
④ 王静斋注释：852．“鲁哈”：一解是《古兰》；一解是“接近真主的一般天使”。
《古兰经译解》（丙）第381页
④ 林松注释：813．鲁哈：阿语（　　）的音译，意思是“灵魂”、“精神”。有人认为此处指的是《古兰经》，一说是安拉亲近的天使。
《古兰经韵译》第470页
④ 仝道章注释：92．“灵感”一词是根据优本、穆本及阿本译述。其他各家有译为“灵（灵魂）、”“灵体”的。马本译作“精神”。其原文为“鲁哈（　　RUH）”。王本认为是指《古兰》或天仙。
《古兰经中阿文对照详注译本》第295页
⑤ 时子周眉批：主造化人类，而人类与主争辩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391页
⑥ 王静斋注释：853．这节经文是泛指人类说的。有的说：系指亥喇甫的子伍卑业降的。此人手持一块朽骨去见穆圣，说：你以为安拉能可教这朽骨复活吗？（三六章：78节同此）。
《古兰经译解》（丙）第381页
⑥ 时子周注释：987．他是一个公然争辩者的“他”字，是指人类而言，泛论的，不专指某一人说的。大意是说人类肉体的来源是微贱的，所以只知注意物质方面，而不注意高尚的精神方面。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382页
⑥ 林松注释：814．这一句中的“人”是泛指一般悖逆者，并非实指。
《古兰经韵译》第471页
⑦ 时子周眉批：主准人食肉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381页
⑧ 王静斋注释：854．真主造化家畜，只为有益于人，既能取其绒毛作御寒之品，更能用作代步、耕田，且可饮其乳汁并食其肉与油。
《古兰经译解》（丙）第381页
⑧ 王静斋眉批：牛羊驼身上有些个不可吃的东西
《古兰经译解》（丙）第381页
⑧ 王静斋附说：牛、羊、驼身上有不可吃的东西——若腺核（俗称胰子）、肛门、生殖器、睾丸、脊髓、骨骼、膀胱、胆囊、血。
《古兰经译解》（丙）第381页
⑨ 林松注释：815．被赶回：指夜晚；被牧放：指白昼。
《古兰经韵译》第471页
⑩ 王静斋眉批：造化马、骡、驴以给乘骑
《古兰经译解》（丙）第381页
⑩ 时子周眉批：造马、骡、驴为骑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391页
〇 11时子周注释：988．艾布·哈尼法就根据这段经，断定马肉是不可食的，因为真主造它是为骑用的。
《古兰经国语译解》第392页

○ 11 林松注释：816．艾布·哈尼发认为，这句话是马、驴、骡肉都不可食的依据，理解为主要供乘骑驮运之用。
《古兰经韵译》第 471 页
○ 12 王静斋注释：855．艾布哈尼法就是根据这段天经，判断马肉禁不可食，因为真主造化是供人乘骑的，跟驴、骡一样。
《古兰经译解》（丙）第 381 页
○ 13 王静斋眉批：真主造化的奇事奇物，随时发现当无止境
《古兰经译解》（丙）第 381 页
○ 13 王静斋注释：856．真主所造化的——若空中飞的、地上走的、水中游的及其他种种被造的东西；有的被人知道，有的不教人知道。人所不知的奇事奇物，随 时发现，当无止境。交通的新工具，如汽车、火车均在此例（《奥注》）。《郁氏的解注》上说：交通工具在每个时期都有些个新的发现。而今而从新发明的物质， 尚在不可知之数。这一切全是主造化的。
《古兰经译解》（丙）第 381 页
○ 14 王静斋注释：857．正道以外尚有无数歧途。设若真主欲引导全世界人统履行正道了，他就随便引导他们。但是他任他们随便。
《古兰经译解》（丙）第 381 页

〔仝道章分段提要〕

第二段 自然象 独一
本段明真宰人造福，人高于万物，所以人不向任何被造化的西下拜。
《古中阿文照注本》第 282□

［正文］
［10］他①从天上降下雨水，你可以用做料，你以放牧的木因之而生。②［11］他你而生庄稼、油橄、椰、葡萄和各果③ 众,于能思确有一迹象。［12］他你而制服了昼夜和日月，群星都是因他的意旨而被制服的；于能理解的民众，此中确有多迹象。［13］（他又你 而制服）他所你造于大地的各色物④品，于能取教的民众，此中确有一迹象。［14］他⑤制服海洋，⑥以便你取其中的肉⑦ 品做饮的食，其中的珠宝物品，做你的装。你看船舶在其中破浪而行，以便你求他的恩惠，以便你感。［15］他在大地上安置多山岳，以免大地,⑨而你不得安居。他辟多河流和道路⑩以便你遵循正路11。○［16］他立多志○ 12，他借助那些志和星宿○ 13而遵循正路。［17］道造物主同不能造的（偶像）是一○ 14的？你怎不取教呢？［18］○ 15如果你要算安拉的恩惠，你是无法的。安拉确是至赦的，确是至慈的。［19］安拉知道你所的，和你所表白的。［20］他舍安拉而祈 祷的○ 16不能造任何物，而他是被造的。［21］他是死的，不是活的，他不知道自己将在何被活○ 17。
《中文解古》第 268—269□

①□ 子周眉批：主的迹象
《古国解》第 391□
②王静注：就着生的草，牧放自己的牲畜。
《古解》（丙）第 382□
③王静注：858．各果惟天园中尽有。今世的果之天园中只有一部分（是一部分人的）。
《古解》（丙）第 382□
④王静注：若色不同的植物。
《古解》（丙）第 382□
⑤□ 子周眉批：从海里可食肉
《古国解》第 391□
⑥王静注：任人航行与潜入。
《古解》（丙）第 382□
⑦王静注：859．“□ 肉”：指“言 称肉，系表明水中的物可食，并暗示不像的物需要宰割。
《古解》（丙）第 382□
⑧王静注：若珍珠、珊瑚。
《古解》（丙）第 382□

⑧林松注：817．如珍珠、珊瑚、壳一装品。
《古韵》第472□
⑨□子周注：989．是在地球肇造的候，极大，不能有人生存其上，于是安拉使之有大的凸出，成山岳，由此始适于人生存。
《古国解》第392□
⑩林松注：818．指水、两路交通。
《古韵》第472□
◦11王静注：藉（借）着水道与路，达到目的地。
《古解》（丙）第382□
◦12王静注：860岭就是旅客用作的——若山　、平原、水井、株等等。有的人更以嗅土，便能路途。
《古解》（丙）第382□
◦13王静注：夜走到地或海上不的候，可藉（借）星辰作南。
《古解》（丙）第382□
◦13林松注：819．海上夜航或路夜行，可借星辰辨方向，不致迷途。
《古韵》第472□
◦14王静注：真主不同偶像一，何可一的敬拜。
《古解》（丙）第382□
◦15□子周眉批：主的恩典，无法算
《古国解》第392□
◦16王静注：偶像。
《古解》（丙）第382□
◦17王静注：些假主本不知道何生那般敬拜的。
《古解》（丙）第382□
◦17刘《》：340．植各物，乃造物主造化者。一草一木各具各味，各具各色，均能自然而花、果。即一叶之微，人亦不能造之。物、、等速度，不如机、，然，能独立生活作；机非假人不用，且亦无滋生之能。之主之能者，人不能之，天神亦不能之。夫，人本之天所能者，是 无生机、无性命之物，且近及自己本身，生理之所以然亦不十分。生、死、病、老，科学无如何的昌明，亦不能避免，况其者乎？

我教之造物主之能，是人在任何代均不能者，非人理想所及者，造物主之外，再以神、佛、人、物，是大禁的。盖，人只可修其之天真，造 物主直接与之使命，尽其人之天而已。二主之人不，是根于患得患失之心，祈福免者也。既未得而患得，既得而患失，祈福免乱于衷，心不，不障矣。障天真不明矣。不明主之命不矣。